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業務工作報告(上)

- 民政委員會-

  秘書處/民政局/社會局/勞工局/
  政風處/人事處/原民會/客委會/
  研考會/法制局

- 交通地政委員會-

  交通局/觀光旅遊局/地政局

- 教育文化委員會-

  教育局/文化局/新聞局

臺中市政府　　中華民國102年5月

目次

壹、 民政委員會

一、 秘書處 1
二、 民政局 27
三、 社會局 61
四、 勞工局 123
五、 政風處 153
六、 人事處 163
七、 原民會 179
八、 客委會 201
九、 研考會 215
十、 法制局 247

貳、 交通地政委員會

一、 交通局 299
二、 觀光旅遊局 341
三、 地政局 363

參、 教育文化委員會

一、 教育局 401
二、 文化局 475
三、 新聞局 565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秘書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羅文遠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文遠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處為市府幕僚機構，亦為獨立一級機關，設有文檔、總務、機要、公共關係、國際事務、廳舍管理及採購管理等七科，秉持市長施政理念，發揮幕僚功能，除承辦行政業務外，積極促進府會和諧，並襄助市政各項工作聯繫，以發揮市府團隊精神，提昇整體行政效能。

本處同仁皆秉持正面積極、熱忱的工作態度，突破傳統的創新思維，以簡化流程、研發創新及提昇品質進行規劃，推動本處各項施政計畫，以提供優質、迅速及貼心的服務。

為實踐市長國際化施政目標，本處積極推動國際事務，拓展城市外交，促進國際交流，提高本市國際能見度；另為推動城市低碳永續經營，本處加強採取各項低碳措施以達節能減碳之效益，並掌握民意需求，以期落實推動以市民為優先的高效能政府。

最後，文遠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加強姊妹市交流，推動城市外交

(一)胡市長與紐西蘭奧克蘭市 Len Brown 市長於去年10月14日簽署「臺中市與奧克蘭市延續姊妹市關係協議書」，藉此推動兩市在經濟、科技、文化、藝術及教育等方面之合作交流，是本市發展城市外交的成功案例。

圖 2-1 胡市長與紐西蘭奧克蘭市 Len Brown 市長簽署
「臺中市與奧克蘭市延續姊妹市關係協議書」

(二)胡市長與日本群馬縣知事大澤正明於去年 12 月 18 日簽署「臺中市與群馬縣友好交流協定書」。此次友好交流協定書約定臺中市與群馬縣在未來三年期間，將互相宣傳兩地觀光、農業及教育，並進行廣泛交流，以期帶動兩地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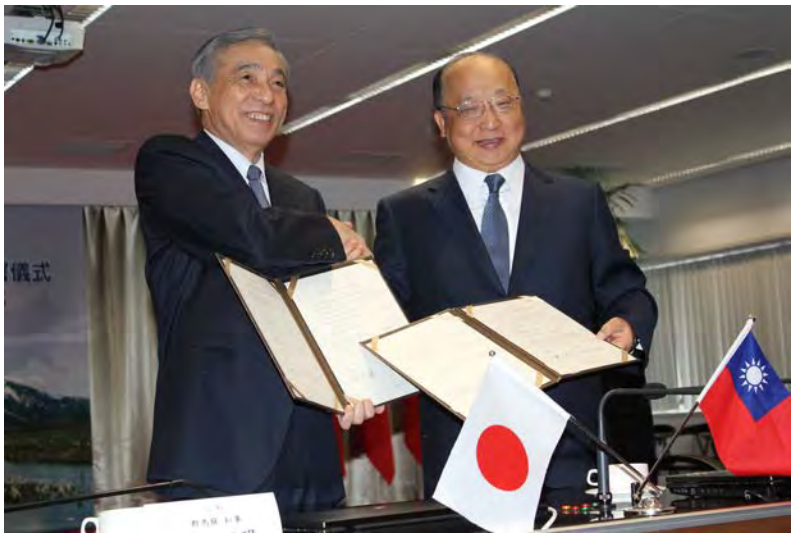

圖 2-2 胡市長與群馬縣知事大澤正明簽署
「臺中市與群馬縣友好交流協定書」

(三)本市為配合國家整體外交，促進國際聯誼，並拓展城市外交關係，擬與美國南卡羅萊納州哥倫比亞市(City of Columbia ,South Carolina, U.S.A)締盟為姊妹市，該締盟案業經本府 101 年 11 月 5 日第 88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並已獲行政院核定在案。本市與哥倫比亞市締結姊妹市關係，將成為南卡羅萊納州首府在亞太地區第一個姊妹市，不僅可提昇本市在美國東南地區形象及知名度，且對推動本市國際化大有助益。

二、積極參與國際會議

本府現為「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亞太分會」、「國際姊妹市協會」、「世界大都會協會」、「城市聯絡網」等國際城市組織之會員，對於各國際組織所舉辦之會議與活動均積極參與。胡市長並連任 2010 年至 2013 年「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世界理事及執行局委員。去年 10 月 1 日由黃副市長國榮率團前往印尼雅加達參加「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亞太分會第 4 屆大會暨執行局委員會議及理事會議」，並在競爭激烈的兩年一度大會理事及執行局委員選舉中成功連任下屆理事。

圖 2-3 黃副市長發言呼籲城市合作

三、接待參訪本市市政之各國貴賓

本府接待海內外各界人士蒞臨本市參訪，包括美國、日本、德國、澳洲、加拿大、韓國、甘比亞、厄瓜多、瓜地馬拉、匈牙利、中國大陸等地參訪團共計 33 團次，進行商業、經濟、文化、教育、觀光旅遊等議題的交流，不僅有利國民外交與城市互動，在提昇

城市間友好關係的同時，也奠定城市間跨國合作的基礎。

表 2-1 去年 9 月至本年 3 月各國外賓參訪本市統計表

期間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												總計
國家	美國	日本	大陸	澳洲	加拿大	德國	韓國	瓜地馬拉	國際組織	匈牙利	厄瓜多	甘比亞	
團次	8	6	8	1	1	1	1	1	3	1	1	1	33 團

四、建置緊急公務通報系統網絡

(一)建置本府各機關暨所屬機關學校緊急公務通報網絡，其中建置網路傳真資料共計 515 筆；建置緊急聯絡人及其職務代理人資料共計 1,035 筆。去年 9 月至本年 3 月共修正 147 個機關學校變更緊急公務通報資料。

(二)本處於本年 3 月 7 日辦理各機關暨所屬機關學校全面緊急公務通報測試，以落實並貫徹各機關緊急公務資訊通報及執行結果回報，加速緊急公文傳遞效率暨提昇行政效能。

(三)有鑑於緊急公務系統僅有一呼百應語音傳遞及網路傳真之功能，為周延緊急公文傳遞之方式，另申請中華電信 emome 系統，增置各機關學校暨所屬機關學校緊急連絡人及其職務代理人手機簡訊發送功能，進而提昇行政效率。

五、建立志工服務機制，有效運用志工資源

(一)本處志工隊去年參加本市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績效評鑑榮獲甲等獎，成績優異。

(二)為建立完善志願服務機制，針對推動高齡志工參與服務之政策面問題、檢討「臺中市政府秘書處志願服務計畫」與「臺中市政府秘書處志工隊志願服務人員考核表」等之法制面問題、行銷管理與行政管理之管理面問題，以及績效面問題，據以策訂「臺中市政府秘書處志願服務實施計畫」,俾強化志工專業服務能力與品質，以提供多面向服務功能。

(三)為增強本處志工夥伴導覽之能力，去年 9 月至本年 3 月共計辦理 6 場次相關教育訓練、3 場次導覽觀摩及

2場次聯誼等活動，以激發志工服務熱忱，強化服務理念及加強與志工間之溝通，凝聚共識及向心力，協助本府提昇市政服務品質。

(四)本處志工去年9月至本年3月協助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導覽計53場次，導覽服務人數計1,992人。

六、建立公私部門溝通管道

(一)廣蒐各界聯繫資訊，建立綿密網絡以執行各項公共關係業務，強化機關與政府部門間橫向及垂直之聯繫溝通，暢通市民參與市政服務管道暨襄助諮詢功能。以親切、效率之便民服務宗旨，彙集本市民意代表及區里基層輿情反映，並立即處理妥善回復，以提昇市府整體服務形象。

(二)每一至二個月定期電話溫馨問候本市市議員服務處、各里里長、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以瞭解各議員問政需求與所需之行政協助、區里輿情反映及市民來電洽詢事項之處理，廣蒐基層民意反映，作為本府各機關施政之參考。

(三)製作電話訪問紀錄表，詳實紀錄各反映事項之處理情形，建立輿情反映處理機制，有效疏解民怨民疾，提昇為民服務品質及維護本府良好施政形象。

(四)去年9月至本年3月電話溫馨問候之人數合計2,024人次，其中反映民怨輿情件數合計39案，均分送各權責機關處理並函覆陳情人在案；其中16案已辦理完成，目前尚有23案仍由本府業務主管機關持續辦理，並由本處列管追蹤。

七、辦理國內重要訪賓接待及提供市政中心導覽服務

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的設計是臺灣第一件採用國際公開競圖產生之政府機關行政大樓，極簡的造型及中性的材質除依規取得多項指標的候選綠建築證書外，更締造了9項「臺灣之最」的紀錄。整棟建物之原創設計特色及規劃理念所展現之民主意涵概念值得各界一訪。本處去年9月至本年3月辦理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導覽服務總計56場次，導覽人數合計2,018人。

表 2-2 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去年 9 月至本年 3 月導覽服務統計表

月份 / 導覽服務	101 年度				102 年度			總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導 覽 場 次	6	10	13	13	4	7	3	56
導覽服務人次	201	341	254	844	139	171	68	2,018

圖 2-4　志工導覽服務

八、強化採購專業證照制度

本府去年辦理採購專業證照基礎班及進階班課程訓練合計 6 班次。其中基礎班 4 班，每班 80 人，實際參訓人數計 318 人；進階班 2 班，每班 50 人，實際參訓人數計 98 人；去年度實際參訓總人數合計 416 人，其中取得採購專業基礎班證照計 269 人、進階班計 46 人，去年獲得採購專業證照總人數合計 315 人，除強化本府各機關學校採購人員之採購專業知識及依法辦理招標業務之專業職能外，亦有助於減少採購舞弊事件及作業性疏失之發生。

九、落實電子領標服務機制

本府積極推動廠商得使用電子網路申辦採購案領標作業之便民措施，以落實本府節能減碳與無紙化環保政策，同時防止廠商間圍標舞弊等情事發生。依行

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統計數據顯示，去年本處代辦採購招標案，提供電子領標服務達成率為100%，成效良好。

十、簡化押標金申退流程

廠商所支付之押標金動輒數十萬元，對於廠商營運資金調度之靈活度及投標資金成本具相當影響，因此本處建立押標金申退簡化方案，使投標廠商得提早辦理押標金申退事宜，有助於廠商資金靈活調度，降低投標資金成本，促進廠商參與本府其他標案之投標意願及能力，並可提昇標案執行績效。

十一、提昇採購人員專業能力

為提昇本府各機關採購人員處理採購實務之專業能力，於去年辦理「採購法專題系列講座」計21場次，參與講習人數總計2,802人次，其課程含括「招標文件訂定」、「最有利標及評選優勝廠商」、「開標審標作業實務」、「採購程序及實務」、「電子採購作業實務」等主題。藉由講師與學員間熱烈的互動，針對學員所提出各類型採購實務個案進行深入檢討與分析，以精進本府採購人員專業水準及實戰能力，有助於減少採購紛爭及申訴案件之發生。

十二、有效降低採購申訴案件數

本府致力於建構公平、公開、公正之採購制度，以確保投標廠商之法定權益，減少採購申訴案件情事發生，創造本府機關與廠商雙贏局面。去年本處採購人員皆戮力恪守採購相關法規規定辦理各項採購案，因此去年並無廠商針對開、決標作業程序進行有理由申訴案件。

十三、建立採購業務交流平臺

本府於去年分別派員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新北市政府及彰化縣政府進行研討交流，雙方針對採購制度、招標實務、法規增（修）定及妥適性，以及採購電子資訊管理系統建置架構與運作等議題，進行深入的討論、經驗交流及相互觀摩學習，

除促進縣市間良好互動關係及情誼外，亦建立未來跨縣市合作的基礎，同時健全雙方之採購制度與規範。

十四、強化流廢標管控機制

為增進本府採購發包效率，加速本府各項市政計畫之推動，爰成立採購案流、廢標審查檢討小組，以完備本府採購案流、廢標檢討機制。去年召開流、廢標審查檢討會議共計 6 場次，以發揮採購流、廢標案件之監督與管控功能，降低採購案流、廢標情況發生。

十五、建構同仁創意發揮、團隊合作的環境

積極推動品管圈制度，鼓勵同仁自動自發透過腦力激盪、集思廣益、讀書會等方式，發揮個人潛能，針對與本府採購事務相關之作業流程、法規增(修)定及採購內部控制制度等提出建言與創新作為，並主動發掘現行制度缺失，進而提出有效的工作改善及作業流程簡化方案，有效提昇便民服務品質及本府行政效能，達成強化組織體質的目標，且為同仁創造自主、和諧、自我成長之工作環境。

十六、推動本府採購標案資訊預告機制

為使投標廠商得於每年年底提早獲知本府各機關於下年度預定辦理之招標案相關資訊，俾利廠商得提早進行投標作業規劃，本府於採購作業要點中明定各機關應於每年 12 月 15 日前，將下年度公告金額以上之工程、財物、勞務類採購案件招標資訊預定時程，公告於各機關資訊網站並定時修正公告，藉由上開資訊揭露，除提昇廠商投標意願之外，亦加速各項市政計畫之推動與執行。

十七、推動市政大樓各項節能措施，加強軟硬體設備維護

配合行政院「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省電、省油、省水、省紙)計畫」，訂定本處 101 年度四省專案實施計畫，並成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積極配合執行各項節能措施，以具體作為貫徹節能減

碳行動，達到撙節公帑之成效。積極作為包括：

(一)完成建置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電力節能監控系統第二期工程，針對本府惠中樓、文心樓、空調及 1 樓戶外大型 LED 看板總用電量進行蒐集，同時可監測變電站內溫濕度及電容器溫度，於過溫時發出預警功能，除營造府內節能減碳環境，創造節能減碳的先期指標，更兼顧強化大樓整體公共安全。

(二)本府陽明市政大樓辦理 ESCO 照明節能績效保證專案，全面裝置 T5 燈管，每年驗證成效 2 次，節電率達 61.1%。

表 2-3 本府陽明市政大樓辦理 ESCO 照明節能績效表

項目 年度	耗電量	耗電度數	電費金額	二氧化碳排放量	年耗能油量
改善前(98 年)	256.6kW	674,342.9 度	2,157,897 元	428.9 噸	167.5Kloe
改善後(99 年)	113.2kW	258,969 度	828,701 元	164.7 噸	64.3Kloe
改善後(100 年)	114.6kW	261,249.7 度	835,999 元	166.1 噸	64.89Kloe
改善後(101 年)	114.5kW	262,342.7 度	839,497 元	166.8 噸	65.2Kloe

(三)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全面改裝電梯分樓層停靠措施，除無障礙及載貨用電梯外，其他電梯分單雙數層停靠，減少電梯停靠樓層，鼓勵乘客多走樓梯，加快輸運乘客之速度，提昇電梯使用效能；並完成建置電梯到達指示燈及國臺雙語語音播報系統，貼心提醒乘客到達樓層及各項操作指示，以提供洽公民眾及同仁更優質之辦公環境。

(四)為維持用電設備正常運轉，延長設備壽命及用電安全，針對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2 間變電室規劃空調設備，並整合監控系統，隨時監控變電室溫度，保持設備正常運作。

(五)為有效推動市政大樓節約用電措施，將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週邊投光燈開啟時間，由每日晚上 6 時至翌日早上 6 時，調整為晚上 6 時至 12 時，以有效

節省電費。

(六)本府陽明市政大樓實施室內空調溫度設定為攝氏26度以上，並視需求搭配電扇使用，以減少空調耗能，貫徹節能減碳目標。

(七)本府陽明市政大樓地下室停車場照明日光燈加裝時序控制器，於每日晚間 22 時關閉部分停車格之照明，迄翌日上午 7 時開啟，以達節電效益。另大樓內設置之飲水機均安裝電子式定時控制器設定開關機時間，以有效節省飲水機電能消耗。

十八、辦理自衛消防演練，提昇同仁防衛能力

為維護市政大樓消防安全，本處於去年 9 月及本年 3 月定期舉辦本府自衛消防編組演練，藉以加強對消防演練之瞭解，提昇同仁危機應變處理能力。

十九、強化市政大樓安全防護措施，提昇整體安全防禦能力

定期對市政大樓機電、消防、弱電、給排水等設備進行檢測與維護保養作業，俾正常運轉，降低修復成本，延長使用年限，提供穩定、明亮、安全之辦公空間。

二十、營造本府市政大樓優質舒適之洽公與辦公環境

(一)積極綠美化佈置環境，完成本府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周邊櫻花植栽種植，以營造市政大樓周邊優美舒適之公園綠地，提供民眾休憩育樂美好環境空間。

(二)為維持辦公空間、廁所清潔衛生與辦公廳舍各項設施之安全，由專人負責巡檢，立即通報即時處理，提供洽公民眾與本府同仁優質辦公環境。

二十一、榮獲 101 年度環境整潔考核評比第一名

為強化本府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環境整潔，提供參觀及洽公民眾舒適優質場域，本處自去年 1 月 1 日制訂「臺中市政府中港及陽明市政大樓環境整潔考核實施計畫」。去年 9 月 20、21 日辦理下半年度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各機關專屬空間整潔考評，本府陽明市政大樓榮獲第一名佳績。

二十二、積極推動本府陽明市政大樓修繕及周邊綠美化工程

(一)鑑於本府陽明市政大樓於民國 84 年 10 月落成啟用至今已逾 17 年，為加強辦公廳舍建築主體結構之維護管理，本處為維護大樓之總體公共安全，除賡續辦理大樓周邊環境及設施整修工程，另為提昇整體綠美化景觀意象，於建物四周及大樓中庭種植多樣化花草樹木，並派專人負責維護及修剪，並於建物入口大廳處設置人造花佈景，有效增進蒞府人員感受並提昇市政形象。

(二)本府陽明市政大樓已屬老舊型建築物，大樓外觀牆面與玻璃亦因多年風吹日曬而顯髒污，本處於本年委請清潔廠商進行全面清洗大樓外觀，俾提供本府員工優質之辦公環境,提昇本府市政形象。

二十三、提昇本府市政大樓公共安全，公廁全面加裝緊急求救鈕

本府市政大樓每日進出辦公同仁及洽公民眾高達 3,000 人以上，為有效維護本府員工及洽公民眾人身安全，掌握市政大樓安全死角，本處於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裝設公廁緊急求救鈕相關系統設備，並於去年底及本年初建置完成，以確保大樓如廁安全與提昇服務效能。

二十四、加強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頂樓冷卻水塔欄杆安全設施

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頂樓冷卻水塔欄杆處因四周設有約 30 公分高的止水墩，為確保人員安全，爰本處於去年 12 月建置完成冷卻水塔周邊欄杆加高工程，俾維護頂樓公共安全。

二十五、積極管理本府公務車輛

(一)為提昇車輛管理效率及有效結合本府網站，更新「車輛管理系統」，以隨時掌握車輛狀況。去年 9 月至本年 3 月 10 日止已執行 885 次線上派車服務，達節省公帑及發揮統一靈活調度效果。

(二)落實定期養護機制，賡續辦理公務車輛維修、保養及檢驗事宜，以維護行車安全。

二十六、本府總機話務系統業務

(一)賡續推動本府三級以下機關、學校網路電話之建置，截至去年12月止本府計有453個機關學校裝設網路電話。

(二)落實「臺中市政府網路電話VOIP自動截轉節費專案」，以提昇橫向快速溝通之優質話務品質，以達撙節公帑之效益，去年度節費金額計達45萬9,983元。

(三)本府總機受話室與話務系統，提供用心、貼心及便利的優質服務，去年9月至本年2月本府總機話務實際應答量計28萬1,893次，全面提昇話務服務品質效能。

(四)積極檢測「自動語音辨識系統」之運作，提供大臺中市民更迅速、便捷之優質話務服務，以提昇本府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

(五)定期舉辦服務禮儀教育訓練，提昇及加強總機人員電話接聽禮儀及應對技巧，以確保話務品質。

二十七、技工、工友、駕駛管理

(一)落實員額精簡政策

配合技工、工友、駕駛遇缺不補政策，其員額精簡自去年9月1日至本年3月31日止，退休、撫卹人員計16人。

(二)有效掌握人員動態

為有效掌握本府技工、工友、駕駛及臨時人員動態，本年1月1日起各用人機關將其相關資料建置於「臺中市政府工友及臨時人員管理系統」，以網路化管控，提昇人力管理品質與效能。

(三)健全本府各機關學校工友管理機制

鼓勵工友（含技工、駕駛）工作意願及發揮工作潛能，於去年10月9日修訂「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績優工友選拔要點」、去年12月修正「臺中市政府秘書處工友工作規則」及廢止「臺中市政府工友工作規則」，並函知本府各機關學校配合辦理。

(四)辦理績優員工表揚

為激勵工友工作士氣及提昇工作效能，於本年 1 月函請本府一級機關（含所屬機關學校）及本市區公所推薦去年績優工友（含技工、駕駛），計遴選 20 名績優者接受表揚。

二十八、臨時人員管理

(一)人力配置檢討

1、為有效管控本府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力，避免增補過於浮濫，本府人力專案小組自去年 9 月起至本年 3 月底止共召開 8 次審查會議，逐案審查臨時人力之增補及員額控管，撙節財政支出。

2、本市各區公所臨時人力檢討案，自去年 8 月起專案研議後，業擬具評估結果，並經本府人力專案小組於本年 2 月 26 日審查會議通過，自即日起員額管制，102 年至 103 年底為緩衝期，於 104 年起至 106 年底逐年循序漸進辦理完成人力之增減。

(二)法規檢討修正

「臺中市政府臨時人員工作規則」於 99 年 12 月 27 日函頒，因縣市合併後各機關既無隸屬關係並訂有自主管理內部法規，其未盡事宜，仍適用勞動基準法及其相關規定，爰以本府 101 年 12 月 27 日府授秘總字第 1010233888 號函下達各機關學校，自本年 1 月 1 日起停止適用。

(三)辦理績優員工表揚

為激勵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臨時人員工作士氣、提昇工作效能，配合績優工友(含技工、駕駛)表揚期程，計甄選 50 名績優者接受表揚。

二十九、員工餐廳經營管理

(一)為期員工餐廳之價格合乎消費者期待，提供更經濟實惠的餐飲服務，本處積極與廠商協調研商，自去年 10 月 1 日起，在菜色、份量與品質不變前提下調整餐食計價方式，推出 50 元套餐，實施後

依據問卷調查結果，普受本府同仁及洽公民眾肯定。本處仍將隨時依消費者反映意見與承商研討改善營運方針，共同建構優質、以客為尊的用餐環境與服務品質。

(二)於本府全球資訊網站首頁設置「員工餐廳專區」，以利宣傳及行銷，提供本府同仁及洽公民眾用餐訊息，建立單一聯絡窗口及溝通管道，俾利督導與稽核作業，提昇服務品質。

(三)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地下 1 樓員工餐廳現有用餐空間不足之問題，本處預定於 104 年將地下 1 樓 A 區機車停車格調整至十字軸線地下停車場，以利員工餐廳擴建規劃，期能提供同仁及洽公民眾更優質之用膳空間。

三十、落實本府財產管理機制

(一)去年 9 月進行財產及物品抽點作業，以符合管用合一原則。

(二)全面開放財產管理系統保管人帳號，提供財物保管人檢視並查詢個人保管財產及物品項目，以加速財產處理速度並建立公開之財產管理制度。

(三)為提高市有財產及物品利用價值，並節省公帑，將使用效能降低，但仍堪用財物，積極媒合交流，去年 9 月至本年 2 月止共計 48 件，成效顯著。

三十一、去年優先採購具環保標章產品比率達 94.8%、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之物品及服務比率為 49.84%，皆達到機關綠色採購比率 90%及身心障礙機構生產產品採購法定比率 5%之目標，成效良好。

三十二、加強本處經管宿舍使用清查及維護，以瞭解宿舍之使用狀況，並建立每月巡檢計畫，以主動發現問題、解決問題，落實合理的調度使用、提供適切之服務，提昇環境品質及公產安全維護。

三十三、落實本府文書管理作業及推動節能減紙政策

(一)去年 9 月到本年 3 月本府總收文件數計 8 萬 1,687

件(紙本收文5萬9,424件、電子收文2萬2,263件)；府發文作業則由本府各機關辦理。

(二)配合推動公文以線上簽核方式辦理

本處去年9月到本年4月公文全部線上簽核件數為5,128 件、總線上簽核比率為69.81%，達成減紙50%之目標值。本年2月26日進行相關教育訓練，並函請本府各機關學校自本年4月1日起全面推動本府電子收文改以線上分文方式辦理。

(三)建置電子公報資訊網

1、為落實政府資訊公開，加強政令宣導與推行，於每月15日及30日出刊發行本府公報，每次發行量為1,200本，並於本府網站提供公報電子檔免費下載服務。

2、為朝向ｅ化、無紙化及低碳城市目標邁進，並減少檔案儲存空間及撙節公帑，將「臺中市政府公報專區」功能擴充建置整合納入本府公版網站整合服務平臺改版作業，並完成前置作業，節省獨立開發公報專區系統計約400萬元及原發送紙本費約54萬餘元。

三十四、推動非上班時間快遞郵件收件機制

為避免延誤重要文件收件處理時效，持續推動非上班時間快遞郵件收件機制，由本府警衛隊人員於下班期間及連續假日期間代理收件，配合本處建立專責人員接聽電話或即時到府處理之輪班制度，以提昇行政效率。

三十五、積極提昇整體檔案管理品質

(一)辦理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單位督導考評作業

為提昇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效能，本處去年度首度辦理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單位督導考評作業，並將考評建議改進事項轉知受評機關據以改進，同時為鼓勵績優機關持續精進以作為其他機關楷模，於去年12月24日辦理績優機關頒獎活動。

圖 2-5 本府檔案管理督導考評頒獎活動

(二)推動檔案管理資訊化

依年度計畫持續辦理機關永久檔案全文影像掃描建檔回溯，並導入公文整合資訊系統，俾利承辦人可直接於公文整合系統中查詢借調檔案資訊，縮短檢調流程，減少紙張用量，對外可迅速提供檔案閱覽服務，提昇行政效率。

(三)辦理檔案管理研習班

為培訓本府各機關檔管人員，加強各級人員對檔案作業處理流程之認識及瞭解，於去年 9 月 14 日舉辦「101 年度臺中市政府檔案管理研習班」，參與人數計 187 人。

(四)辦理庫房設施設備檢核作業

針對庫房現有設施設備（如獨立式空調、溫溼度感測器、緊急照明燈、門禁系統等）進行整體檢核，確保庫房管理機制正常運作，以健全檔案管理效能。

(五)定期辦理檔案庫房消毒作業

避免典藏之檔案因長期保存而孳生蟲菌損及文件內容，定期辦理檔案庫房消毒作業，以提昇檔案保存之效能及確保典藏之品質。

參、創新措施

一、積極延攬國際事務專業人才，全力推展國際事務

去年9月7日修正「臺中市政府國際事務委員會設置要點」規定，增列本市其他具國際事務專長人員亦得受邀擔任委員，及放寬兼任執行長之條件限制，以擴大用人彈性。

二、辦理實地溫馨關懷基層訪視

鑑於縣市合併後29個行政區域幅員分散廣大，為提昇本府與本市各區里鄰溝通功能，瞭解其為民服務需求與建樹，並加強本府對外公共關係之建立，特訂頒「臺中市政府秘書處溫馨關懷基層訪視實施計畫」，藉由不定期安排實地溫馨訪視29區里長服務處暨各社區發展協會，以傾聽輿情反映事項，協助督促各權責機關處理並達成輿情即時反映、即時辦理，進而瞭解基層民怨民疾，落實推動以市民為優先的高效能政府。

三、成立「採購種子教師網」及「採購諮詢專線」

成立「採購種子教師網」及「採購諮詢專線」，其服務成員皆來自本市各區域及本處具豐富採購經驗及專業證照之公務人員，將具價值性的知識與經驗進行廣泛地分享、傳承、運用與創新，提供各機關學校於辦理採購事務時，以獲得即時必要的專業協助，使本府市政工作推動更加順暢。

圖3-1 各機關學校辦理採購實務所面臨問題檢討座談會

四、建立公平、公開、透明之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機制

為使本府各機關辦理共同供應契約之採購程序更加公開、公正、透明，以澈底杜絕共同供應契約某項商品單價遠高於市價及供應廠商運用不法手段強制機關辦理採購等情事發生，爰增(修)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採購作業要點第十點及第十一點，規定採購案之一次訂購總金額或單一品項訂購達新臺幣30萬元以上者，應依政府採購法第十八條至二十二條或第四十九條規定辦理；惟各機關如有特殊情形得敘明必須依共同供應契約實施辦法辦理之原因，並檢附市價佐證資料報請上級機關核定，俾利本府可購得品質優良且價格合理的商品，同時亦可促使廠商間進行良性、公平的商業競爭。

五、推動本府各機關建立採購招標案件統計機制

為強化本府各機關得控管自辦之採購發包案件辦理情況之能力，並蒐整及完備採購相關統計數據，本處研擬採購發包案件統計月報表及填報程序範例供各機關使用，藉由該報表所顯示之資訊，各級首長可全面性掌握機關本身及所屬機關採購案件之辦理情況，進一步針對進度落後案件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提昇本府採購招標案件之行政效率。

六、建立本府採購業務標準化作業流程及控制重點

為減少各機關採購案之錯誤態樣及弊端發生，同時提昇辦理採購業務之執行效率與品質，本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規範—採購業務標準化作業流程及控制重點」，各機關可參酌上開之作業流程及控制重點，並審視機關業務屬性及個別性業務之重要性與風險性後，訂定合宜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作業規定，並落實於採購招標作業程序中，俾使本府採購管理制度更臻健全、周延。

七、建立本府政府採購業務輔導機制

為協助本府各一級機關順利完成辦理各類型之採購事項，同時建立正確政府採購觀念，特訂定「臺中市政府102年度政府採購業務輔導執行計畫」，並輔以

提供採購問答集，以減少採購作業之錯誤疏失發生，減輕各機關自行辦理採購業務之壓力。

八、建立市政大樓安全、安心、安適的辦公環境

（一）提昇電梯搭乘效能，本處自去年 11 月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裝設電梯顯示器及電梯語音播報系統(不含現行已設定語音播報系統之無障礙電梯)等電梯相關零配件，以提供洽公民眾與本府同仁優質辦公環境。

（二）為落實空調設備保養及維護同仁健康，本處於去年 12 月 14 日完成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空調設備年度保養及汰舊換新事宜，包含空調主機、空調箱濾網更換、空調水塔清洗及廚房水洗機清洗保養等，以持續控管空氣品質。

（三）為周全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監視系統，於大樓戶外空間增設 14 臺監視攝影機，並建置數位網路監視系統，優化監視器的攝像品質，以利監控大樓外側周遭情況，提昇安全維護水準。

（四）為提昇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整體辦公環境舒適度及安全性，去年 11 月於文心樓盥洗室走廊先行試辦建置感應式燈光，除響應節能減碳政策外，並可維護同仁安全及間接嚇阻不肖人士。

九、設立「市福文創商舖」

（一）為提供民眾了解大臺中在地優良產業、農特產品及創意製品，並推廣行銷大臺中豐富、多元的地方特色，本府特於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市政願景館內設置文化創意商品展售中心，並命名「市福文創商舖」，於去年 12 月 25 日舉行開幕儀式。

（二）市福文創商舖自去年 11 月份開始對外營業服務，商品豐富多元，琳瑯滿目，與市政願景館及「在地·創意·逗伴手」文創商品展示區連成一氣，展售商品均代表本市各區不同地方風俗和特色，而文創商品更有許多以臺中著名景點設計的生活商品，顯示本市是座充滿創意的城市。

（三）「市福文創商舖」將持續引進及行銷大臺中在地、創意、優質的產品，讓蒞府參訪或洽公之貴賓、團體及民眾，參觀本市發展歷史軌跡時，可同步欣賞、購買本市文創商品或農特產品，致力成為觀光客不可錯過之新景點，藉以行銷大臺中，提昇城市競爭力。

十、有效掌握最新資訊，提昇人力管理品質

本年1月1日「臺中市政府臨時人員暨工友管理系統」正式上線，結合本府網站，擴及本市各機關學校即時線上操作使用，並由各機關學校配合維護及更新資料，有效掌握最新資訊，提昇人力管理品質與效能。

十一、建立單一窗口代收機制

對民眾持送受文者為本府各局處公文，除有時效性公文外，本處以單一窗口代收機制，避免民眾往返奔波衍生民怨。

十二、建置本府「檔案家族館」網站系統

透過該系統提供作為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人員資訊及經驗交流之園地，藉此提昇本府檔案管理績效，加速檔案管理知識專業化及資訊化。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加強國際參與並推動國際化工作

本府國際事務委員會由產官學界具有科技、學術、文化、經貿、外交、國際事務等專長之專家學者所組成，參與本市國際事務決策及規劃，藉其專長提供本府各機關諮詢，以協助本市開展國際視野，營造本市友善之國際生活環境。

二、加強疏通民怨

為強化輿情管道，廣納基層意見，建立疏通民怨平臺，本處訂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基層交流座談實

施計畫」，積極籌劃辦理各區地方意見領袖團體與市府交流座談，廣泛蒐集輿情、主動協調重大陳情案件，適時疏解民怨，俾提昇本府卓越服務品質及行政效能，進而型塑市政形象，以利市政推動。

三、提昇志工服務功能

加強增募志工並增加志願服務項目，除負責原有市政導覽業務外，針對重大市政公共建設之設計規劃意涵加強教育訓練及實地參觀公共建設，以培植強化本處志工服務功能，並積極橫向聯繫其他機關志工資源，研議增加週末服務場次，以提供更優質化、多元化之服務效能。

四、提昇市政圖書資料館服務功能

建置資訊軟體跨館際合作及策略聯盟之加值服務功能，並繼續豐富館藏，提供本府所有轄管廳舍主動收送書服務，型塑電子化政府應有之「分享式組織文化」，融合經驗傳承與創新變革力，俾臻市政推動效率極大化，進而提昇本府整體競爭力。

五、強化市政行銷

除成立本處編輯小組賡續加強季刊及年誌內容充實及美編外，並積極規劃設計具「美學・創意・典藏價值」有突破性、有亮點之優質紀念品，俾促進市政行銷宣導作為，提昇城市競爭力。

六、促進採購效益

(一)依據最新政府採購法規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發布之相關解釋函(令)修訂本府採購招標須知與作業範本，並建立標準採購作業流程與內部控制參考範例，使本府所屬機關學校辦理採購招標案時有所遵循，以增進本府採購作業整體效率，有效減少採購作業錯誤態樣及舞弊事件發生，俾建立公平、公開、公正之採購制度，型塑本府廉能形象。

(二)協助本府推動無災害工程認證計畫，針對公共工程採購案契約金額達 2,000 萬元以上者，研擬控管措施，規範廠商落實參與本府無災害工程認證計畫，

於發包階段進行源頭管理，以確保勞工及市民之生命安全，達成本府工程零災害紀錄之最終目的。

七、提昇採購專業知能

(一)分區舉辦「臺中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辦理採購實務所面臨問題檢討」座談會，邀請各機關學校積極參與，會中加強宣導本府採購作業政策與制度，並檢討各機關學校辦理採購案件時所面臨各項採購實務問題及困境，以作為本府未來進行採購業務檢討及規劃推動相關業務之重要參考依據。

(二)賡續辦理採購法規系列講座，課程安排以實務、多樣性及實用性高為導向，邀集採購專家擔任講座，以精進本府同仁之採購實務與法規專業知識能力，俾利於辦理採購業務過程中，有效減少各機關與廠商間採購糾紛之發生，同時增進本府整體採購效能與品質。

(三)積極推動「採購諮詢專線」服務措施，於上班日安排具採購證照之專業人員輪值接受本府同仁電詢，針對各機關採購人員所提出各項採購問題提供建議及解決方案，有助於本府採購人員更勇於任事，同時增進本府各項採購業務的效率與品質。

(四)推動本府採購業務證照化制度，積極輔導本府同仁取得採購人員專業證照，強化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之採購專業職能，以及依法辦理招標業務專業能力，俾有效減少採購紛爭及採購作業疏失，同時使本府採購人員成為知法守法的公務人員，型塑本府廉能形象。

(五)舉辦採購種子教師研習性質聯誼會，邀請本府採購種子教師與會出席，於會中透過專業分工及採購實務經驗傳承方式，進行專業知識與實務分享交流，除增加同仁間的向心力外，亦使大家瞭解本府重要採購政策，於輔導其他機關同仁時可協助宣導，以期能將實務經驗運用於本府各項採購案中。

(六)不定期與採購法研究機關或團體進行研討交流，藉

由彼此間針對採購實務運作與制度建置等議題，進行經驗分享與相互觀摩學習，以增進本府採購制度與規範之健全性。

（七）建立與推動本府走動式政府採購法輔導機制，除提供本府各機關專人專線電話服務外，亦再視需要針對個案派員實地到場協助諮詢及製作採購 Q&A 等措施，以確保各機關採購業務之順利執行，並提昇採購人員及機關之專業素養，以建構優質採購制度與環境。

（八）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推動政府採購協定(GPA)相關法令及招標作業規定宣導工作，藉本府採購法專題講座課程宣導 GPA 相關採購規定，協助本府各機關未來能順利依政府採購協定辦理各項採購作業程序，並使本市採購法規與國際環境能同步接軌。

八、建置電力節能監控工程，以提昇電能管理效能及打造節能環境

（一）為落實國家節能減碳政策並有效管理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各項用電設備能源消耗與降低電力成本，建置電力節能監控工程，以透過自動化管理系統之即時監控、集中管理、提昇效率、降低耗電成本及電力資料儲存等功能，達成合理負載調度及充分使用需量電力管理、節省電費支出、管理人力、公帑等效益。

（二）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建置電力節能監控工程，規劃以五期工程分別建置，第一、二期工程分別於 100 及 101 年度完成建置，第三期工程預定於本年度完成，第四至五期工程將俟預算通過情形陸續建置，以提昇電能管理之效能。

九、辦理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周邊景觀綠美化植栽撫育設施維護工程

為因應本府建設局依契約所規定植栽工程，已屆保固期限後之撫育維護作業以及隨時檢測大樓周邊設

施能正常運作，加強維護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周邊（含公園 1-1）辦公廳舍景觀綠美化設施；除積極辦理公園 1-1 綠美化維護外，為加強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周邊綠化氛圍，本處業於去年完成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周邊櫻花植栽，俾提供民眾有優質舒適綠活之場域，逐步成為新市政地標，提昇本府施政績效。

十、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頂樓設置太陽光電板，減少電費支出

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屋頂平臺設置太陽光電板之相關工程款經費已獲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補助70%經費，由本府支應 30%經費，工程預訂於本年施工，完工後可提供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部分的電力需求，減少電費支出，並規劃民眾參觀，兼具宣導及示範效益。

十一、落實財產盤點及抽點機制，並避免公器私用，以達管用合一原則、增進業務革新及健全市有財產管理制度。並積極辦理閒置可用財物及不堪使用財物調查作業，以落實財物控管，促進財物交流，提昇本府撙節開支，惜物節能減碳之形象。

十二、規劃建置本府「文化歷史展覽館」，提供到府參訪貴賓對縣市合併改制後之大臺中發展沿革、風俗民情及地方特色文化等有進一步的認識與瞭解，促進國際文化交流、提昇城市行銷。

十三、加強員工餐廳經營管理，多方汲取企業團體及各縣市政府經營員工餐廳的寶貴經驗及實績作為借鏡，縝密檢討現在及未來之經營模式，以創意、內容多樣的供餐方式，符合消費者期待，提昇本府員工及洽公民眾用餐品質。

十四、公文電子化處理，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作業

積極推動本府電子總收文改以線上分文方式辦理，提高本府各機關學校整體線上簽核比率，並達成減紙 50%之目標。

十五、辦理 102 年度本府一級機關及各區公所檔案管理督導考評計畫，組成督導考評小組進行實地考評，以

提昇各機關檔案管理品質，落實及健全檔案管理機制，以輔導各機關參加行政院「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與「機關績優檔案管理人員金質獎」。

十六、辦理本府檔案數位管理聯合大樓興建規劃案，以解決各機關檔案管理典藏之問題。

伍、結語

為落實市府各項施政目標，結合市長「世界大臺中」的施政願景，本處同仁在面臨民眾對政府服務功能提昇的殷切期盼下，將以主動積極的工作態度、自我要求的精神，力求改善與進步。

敬承 貴會支持與協助，各項業務得以推動順遂，未來本處將秉持市長的國際化理念，積極拓展國際交流，加速推動本市國際化，並掌握民意需求，強化跨機關的橫向聯繫，蒐集市政重要輿情，提供各機關作為施政參考，以「創新、效率、便民、積極」的精神與市府團隊共同為大臺中市打造幸福的未來。

以上報告為本處 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業務執行情形及計畫，敬請各位議員先進繼續給予支持與指教。謝謝！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民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秋冬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秋冬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經過二年多的運作，本局在同仁的努力及各局處等相關機關支持配合下，積極推動與本市29個區公所及本局所屬機關戶政事務所、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生命禮儀管理所等機關間相互合作協調，戮力於合併後各項民政業務、為民服務及基礎建設等皆能精益求精，以謀求民眾福祉為最大宗旨與依歸。

在新的一年，本局仍將秉持優質為民服務精神，繼續保持良好的溝通管道與執行成效外，並在持續檢討與不斷精進的要求下，推陳出新各項創意及滿足民眾需求之措施，提升政府形象。

最後，秋冬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強化基層組織，建構市政溝通橋樑，打造高效能團隊

(一)建立機關間雙向溝通平台，提昇區里行政效能：

為使各區區政業務推展順利，市長特別指示辦理「101年度區政會議」，自去(101)年10月16日起至12月底止，分8場次，由 市長親自主持並率本府各一級機關首長，與各區區長及主管就提報各區重大建設及窒礙難行政策面問題，進行雙向溝通討論，以使各區區政業務推展順利。

(二)舉辦「副市長訪視基層座談會」，聽取地方建議：

為增進本府各機關對基層之瞭解與溝通，使各區區政業務順利推動，進而強化市政建設之推展，市長特別指示，自去年10月份起至12月份止，由3位副市長率各相關一級機

關副首長親赴基層，辦理 14 場次「副市長訪視基層座談會」，以反映基層需求及瞭解民眾所需，期盼里長發揮「為民服務第一線」之功能，全面提升市府團隊為民服務品質，讓本市成為最幸福的城市。

(三)建構市政溝通橋樑，瞭解各行政區需求：

為讓各項施政能與民意更貼近，本局定期於每月市政會議後邀集各區區長召開區長會報，針對各區公所重要工作進行研究、討論，並對重要市政事項執行方針形成共識，以使各項區里工作無縫接軌。

本局於去年 9 月 11 日、11 月 7 日分別於大甲區及新社區辦理 2 場次民政業務聯繫會報，以加強各區公所與本局各單位暨所屬二級機關間之業務橫向聯繫與交流。

(四)加強自治幹部為民服務工作推展及國家重大建設參訪活動:

為強化本市各區里長與區公所民政業務同仁、本局業務主管對國防與軍事安全之認知，並增進全民國防教育知能，於去年 10 月 21 日於高雄海軍左營軍區辦理「臺中市 101 年度基層幹部參訪海軍左營軍區活動」，參加人數約 350 人；另為加強本市城市行銷，並提升在地農產品市場知名度，於去年 12 月 10 日於新社區辦理「臺中市 101 年度基層幹部參訪新社花海暨臺中國際花毯節活動」，期各幹部將成功區域治理經驗運用於里鄰建設中，參加人數約 550 人。

於本(102)年 2 月 27 日辦理基層幹部新春聯誼座談活動，計 1,400 人參加。

(五)辦理鄰長團體平安保險及交通補助費：

有感於縣市合併後，鄰長將比以往更忙碌穿梭於鄰里間服務，辦理鄰長團體平安保險，使鄰長於執行公務時有基本人身安全保障。本年鄰長團體平安保險案已於去年 12 月 11 日完成公開招標作業，並於 12 月 31 日簽訂保險契約，保險期間為 102 年 1 月 1 日午夜 12 時起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午夜 12 時止。本年保險額度均較去年度提高，內容如下：意外死殘由新臺幣 60 萬元調高為新臺幣 80 萬元、意外傷害住院日額由新臺幣 600 元調高為新臺幣 1,000 元、意外傷害實支實付維持每次新臺幣 2 萬元。

在 貴會大力支持下，去年及本年度鄰長交通費已納入各區公所預算，每人每月補助各鄰長交通費1,000元。

(六)表揚優秀基層工作人員，激勵基層士氣：

定期表揚優秀基層工作人員及志工，以激勵基層士氣，並凝聚向心力，期盼在榮譽感的良性競爭下，激發整體向上提升之動力。於去年9月12日辦理民政業務志工表揚及聯誼活動，以激勵志工參與志願服務、加強經驗交流及聯繫情感，共表揚130位優秀志工。

遴選去年度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報請內政部表揚，於去年9月19日於臺北市國軍文藝活動中心出席受獎典禮，本市受表揚人數共計21人；辦理本市101年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暨績優與資深里鄰長表揚活動，共辦理 3 場次，受表揚人數1,279人。

(七)辦理區公所民政業務考核，提升區政服務品質：

為加強督導區公所民政業務推展，有效提升為民服務品質，達成市政、區政及民政一體化之政策目標，本局訂定「臺中市政府民政局辦理各區公所民政業務考核實施計畫」，自本年1月1月開始，由各區公所依考核實施計畫落實執行，並將於103年度至各區公所進行實地考核，考核結果之優缺點，作為日後推動各項區政業務及檢討改善參考。

(八)督導各區辦理擴大區務會議及落實執行年度工作計畫：

為使本市各區公所順利辦理每半年度舉辦1次之擴大區務會議，並提升各里里長所提各類建議案之執行效率，本局特訂定「臺中市各區公所辦理擴大區務會議作業原則」，並由本府各一級機關指派主管列席，於會議中適時說明及回應相關案件，以達充分溝通並提升會議效能；相關建議案亦請各區公所登錄區政管理系統，以利各案件執行進度控管。

另為使本市各區公所落實執行各項區政業務、基礎建設及提升生活品質等各類社會福利和便民服務措施，於年初即請各區公所提報年度工作計畫，並由本局進行審校，俾利各區公所落實執行各該年度工作計畫。

(九)提升「區政管理系統」案件執行率：

自縣市合併後各類查報案件數量日益龐大，目前區政管

理系統案件中，不乏時日甚久且窒礙難行之案件，為使是類案件不延宕過久並且能確實結案，本局統一訂定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區政管理系統各類查報或建議案(市長及副市長訪視案件除外)有窒礙難行延宕甚久案件之結案原則供依循。

目前「區政管理系統」已推行全市運用，去年度完成案件比率高達 90.53%，執行成效相當卓越。

(十)各區辦理鄰劃分調整：

本市各區辦理鄰劃分調整事宜，除依據「臺中市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自治條例」辦理外，尚須依「區平衡」(整體以不增加全區總鄰數原則）辦理。即以全區考量但可部分調整為原則，如戶數過多需分鄰者，應辦理增鄰，戶數過少需減併者，亦須盱衡全區之里鄰生態及特性酌予減併，而整體上則以不增加全區總鄰數為原則。

本局分別於去年 9 月 13 日核定北區區公所(計增加 7 鄰、同時亦減併 7 鄰)、去年 9 月 20 日核定東勢區公所（僅辦理泰昌里之鄰戶數調整）、本年 3 月 14 日核定烏日區公所(計增加 2 鄰、同時亦減併 2 鄰)之鄰劃分、調整事宜。

(十一)加強各區災防應變能力，即時傳遞防災訊息：

目前本市 29 區區公所之災防層級已提高為「區級災害應變中心」，俾利擴大與下放各區自行救災處理與督導指揮之權責，查本年度有 19 個區公所本預算編列有災害應變中心相關運作經費，計編列新臺幣 103 萬 4,360 元。另搭配本局「簡訊」發送平台及「一呼百應」通報系統，於災害發生時，能迅速發揮救災功能，並即時維護市民生命與財產之安全。

為提高各區防救災整備，於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時，即刻通報各區災害應變中心進行防救災機具之整備檢查，並填具防救災機具整備檢查表，快速回傳本局備查，以確保各項機具設備之堪用，於救災時發揮最大功能。

(十二)落實區政諮詢委員會議之正常運作：

本市區政諮詢委員原計有 266 位受聘，係由原臺中縣 21 個鄉（鎮、市）公所之代表依法聘任，依地方制度法規定任期 4 年為無給職。區政諮詢委員辭職、死亡或依地方制度法第 58-1 條第 5 項解聘者不予補聘，截至本年 3 月 31 日止，

在任之區政諮詢委員共計 257 人。為使各區公所能順利推動區政諮詢委員會議，本局業已訂定「臺中市區政諮詢委員會議召開辦法」以為依循，21 個區公所皆依前揭辦法陸續召開會議；另相關建議案亦請各區公所登錄區政管理系統，俾利各案件執行進度之控管。

(十三)持續推動各區公所設置「Easy Go 為民服務單一櫃檯」，全面提升服務品質：

為全面提升服務品質，落實各區公所基層第一線為民服務工作，持續推動各區公所建置「Easy Go 為民服務單一櫃檯」系統，規劃系統安全防護提升作業，以提升系統資訊安全防護，並辦理相關訓練及說明會，於去年 9 月 25 日及 27 日分別於沙鹿區公所及北屯區公所辦理 2 場次系統說明會，於 12 月 19 日及 20 日於陽明大樓電腦教室辦理 2 場次系統操作訓練，使臨櫃人員熟稔系統操作，提升系統收件率；於 9 月 10 日、12 日及 14 日分別假龍井區公所、豐原區公所及南屯區公所辦理 3 場次 5G 服務品質教育訓練及 2 次全程 5G 服務品質評核，期全面提升服務品質，並展現最好的服務品質與態度。

二、結合民力資源，提升守望協勤治安效能

截至本年 3 月底止，已依「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管理辦法」完成核備者計 226 隊，本局將持續落實輔導機制，除要求各區公所按責任分區定期派員督導外，亦會不定期派員督導里守望相助隊。

臺中市申請成立常年里守望相助隊數一覽表(至 102.3 月底止)

轄區	隊數	成立背景		
		原村里	原社區轉型	新成立
總計	226	124	74	28
原臺中市	85	80	0	5
原臺中縣	141	44	74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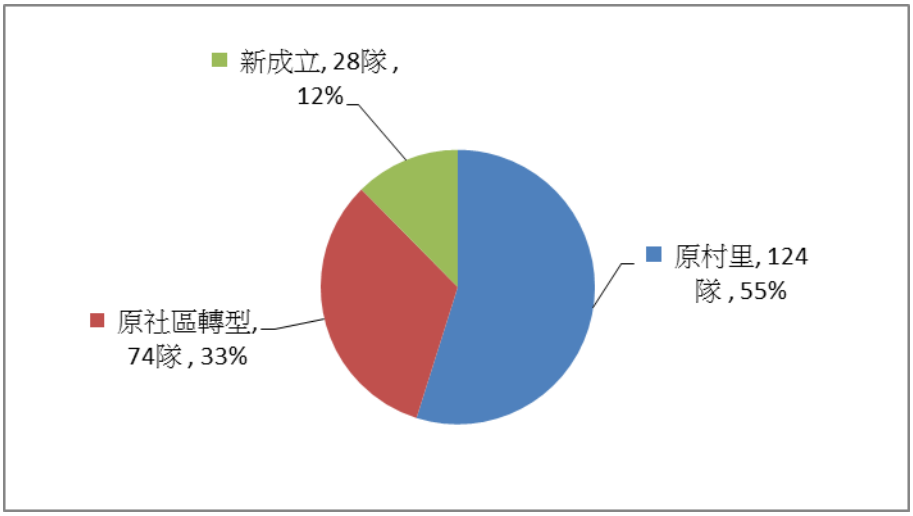

(一)補助購置守望相助巡邏車輛、充實巡邏基本配備：

為使本市各區常年里守望相助隊於夜間巡邏時能藉由交通工具之輔助，以達協勤治安之功效，去年度修正「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新購巡邏車輛補助要點」，且編列經費補助各區常年里守望相助隊新購巡邏車輛，最高補助實際購置車款之 49%，巡邏汽車以新臺幣 24 萬 5,000 元為上限，巡邏機車以每里隊補助購置 1 輛為原則，並以新臺幣 3 萬 870 元為上限，全年度合計受理申請並補助各區常年里守望相助隊購置巡邏汽車計 40 輛、機車計 76 輛。

(二)增進里守望相助團隊識別、提升服務效能：

為增進本府里守望相助團隊之識別，並考量寒冬時，守望相助隊隊員夜間守護鄉親之辛勞，去年度編列經費統一採購帽子、臂章及具有防風反光安全功能的禦寒大衣 1 萬 3 仟餘件，已於中秋節前全數發放里隊使用，藉以提升隊員榮譽，凝聚向心力。

(三)辦理守望誓師大會活動，激勵隊員士氣：

為有效運用民間資源，提升本市居民生命財產之保障，

同時宣導治安人人有責之觀念、激勵守望相助隊員士氣，於本年 1 月 12 日在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府前廣場辦理「102 年里守望相助隊誓師大會活動」計有 102 隊、816 人參與誓師校閱，藉由本市各里守望相助隊共同協勤治安，展現警民合作，守護家園決心，俾期營造平安、祥和之優質城市。

臺中市 102 年里守望相助隊誓師大會

三、整體規劃聯合辦公大樓，為地方發展注入新活力

(一)南屯區聯合辦公大樓於本年 2 月 4 日落成啟用，由南屯區公所及南屯戶政事務所進駐，合署辦公不但可節省民眾往返洽公時間，而以民眾角度規劃環境動線、留設寬敞的洽談、等待空間，更可營造出舒適環境，將帶給民眾不同的感受及更優質的服務。

(二)「潭子行政園區-潭子聯合辦公大樓」規劃，開發面積共 1.9287 公頃，將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戶役政主機房等納入空間需求，作為潭子區未來聯合行政中心，不僅改

善既有辦公廳舍，透過合署辦公機制，也能提供高效率、優質化、資訊化的服務；再加上臺中市警察局遷建案，整體園區的興建發展將形塑潭子地區成為具有象徵意義之新地標。

四、推動里活動中心興建、修繕計畫，深耕地方服務

(一)里活動中心興(增)建及修繕：

本市去年度里活動中心興(增)建共有 5 座，本年度共有 2 座。修繕部分去年度共計 4 座，俟興建及修繕完成後，將為地方建設及里民休閒帶來更舒適便利的活動空間。

臺中市里活動中心 101~102 年興(增)建及修繕座數一覽表

類別	年度	座數	活動中心名稱
興(增)建	101	5	北屯區軍功里活動中心、東區六順多功能活動中心、中區綠川四里聯合活動中心、大甲區文武、朝陽、孔門、平安、岷山等五里聯合活動中心、神岡區社南里活動中心
	102	2	東區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聯合活動中心、大安區聯合里民活動中心
修繕	101	4	南屯區楓樹里活動中心、太平區光明里光華里活動中心、頭汴里活動中心、豐原區西安里活動中心

(二)里活動中心落成啟用：

去年度落成啟用 1 座，為南屯區黎明里活動中心，本年度截至 3 月底前落成啟用 1 座，為北區大湖里、光大里聯合活動中心，啟用後為里民帶來更多優質活動空間，活動中心也成為里民連絡感情休閒交誼的重要場所。

南屯區黎明里活動中心落成啟用

北區大湖里、光大里聯合活動中心落成啟用

(三)無照里活動中心改善：

公有建築物首重公共安全，為提供民眾安全無虞的休閒

活動場所，本年度針對 38 座無照里活動中心積極辦理補辦使用執照初勘作業，並依期程規劃使用分區或用地別變更、補領照等事宜。

(四)活化既有公共設施，造福里民：

去年通過大甲區「福德里活動中心」及「銅安里活動中心」興辦事業計畫審查，將閒置之「大甲區福德里農地重劃紀念館」及「大甲區銅安里農產運銷中心」2 館土地編定類別變更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里活動中心」使用，未來改善完成後將提供大甲區福德里及銅安里里民休閒活動使用。

五、落實里活動中心及原代表會廳舍管理，辦理清查工作

為落實里活動中心使用功能及原代表會廳舍撥用用途之使用功能，並督導各區公所對經管里活動中心及廳舍確實執行建物公共安全、消防檢查及財物設備列帳管理等措施，本局自 3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止辦理「臺中市政府 102 年度各區里活動中心及原代表會廳舍使用效率督導清查計畫」，實施期間將針對本市里活動中心及原代表會廳舍辦理清查及複查作業，以活化公有建築物避免產生閒置情形，提供里民優質活動場所及更舒適的洽公環境。

六、輔導區公所公有伴唱機合法化，讓市民能安心使用

(一)加強著作權相關法令宣導，安心使用公務設備：

針對公有伴唱機使用合法化，擬定柔性宣導方針：於網站上放置「里活動中心使用公有伴唱機著作權 FAQ」、「取得公有伴唱機合法授權流程圖」、「闡釋里活動中心使用電腦伴唱機等涉及著作權疑義」，並請各區公所利用公文、文宣及辦理活動時，向里民宣導著作權法第 55 條適用情形，希望里民瞭解如何使用公有伴唱機及使用時如何避免侵權問題。

(二)積極爭取授權合理報酬率，維護市民權益：

基於里活動中心主管機關立場，本局以非營利公益使用目的，積極與 3 家集管團體依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條例進行協商議價，更多次洽詢智慧財產局，請其為全國各地方政府爭取里民活動中心卡拉 OK 授權合理報酬率，以維護本市市民權益爭取最優惠的使用報酬率。

(三)授權協商期間，不取締、不側錄：

因電腦伴唱機侵權問題引發全國性爭議，智慧財產局遂依各地方政府對授權取得之需求，邀集國內 3 家音樂著作集體管理團體(MUST、MCAT 及 TMCS)共同研商合理授權方式，目前已獲得 4 項共識分別為：

1、同意里民活動中心於協商授權期間能繼續使用電腦伴唱機。

2、同意於協商授權期間暫不行使刑事追訴權，亦不進行側錄或蒐證。

3、將提供公平合理之通案授權方式供各縣市取得授權。

4、對於授權內容不再設定保密條件。

(四)持續輔導公所辦理簽約授權：

目前 3 家音樂集管團體僅社團法人台灣音樂著作權協會(簡稱 TMCS)訂定公益性利用費率，本局隨即於本年 1 月 25 日通報各區公所辦理簽約授權事宜，另就未訂定公益性費率之音樂集管團體持續進行協商，並於 4 月 17 日函請各區公所辦理里活動中心公有伴唱機後續取得合法公開演出授權，希冀在本市里活動中心內民眾都能安心、快樂的使用公家設備，避免發生任何侵權行為。

七、辦理宗教、祭祀公業、神明會輔導業務

(一)去年 9 月至本年 4 月派員參加本市各區宗教團體、教會、祭祀公業、神明會等團體召開各項會議及活動約 500 場次及備查各區宗教團體、教會、祭祀公業、神明會等團體會議紀錄約 400 案。

(二)去年 9 月至本年 4 月辦理新申請寺廟登記 5 家、祭祀公業法人 9 家、另申請專業輔導合法化地目變更及神壇輔導會勘等約 70 案。

(三)配合內政部辦理表揚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績優宗教團體，鼓勵各團體依其設立宗旨積極辦理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項，促進社會進步祥和。「內政部 101 年宗教團體表揚大會」於去年 9 月 10 日臺北市國軍文藝活動中心辦理，本市共有 22 家宗教團體接受表揚，本市於去年 11 月 6 日表揚本市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績優宗教團體共 61 家。

(四)為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積極輔導祭祀公業及神明會辦理土地清理清查工作，已完成祭祀公業法人登記者 70 件。

八、端正禮俗婚嫁活動

(一)聯合婚禮活動:

為倡導婚嫁節約，歷年來皆為新人精心規劃主題性聯合婚禮，每年吸引新人們極度關注，去年第 2 場次市民暨公教人員聯合婚禮—「依戀臺中 愛幸福」於 10 月 27 日在本市夏綠地公園舉行，計有 140 對新人在市長及參與貴賓見證祝福中，共創幸福美滿的新人生！

為提倡本市生育率，鼓勵新人能早生貴子，更創新將以往贈送小家電禮品，改為臺中觀光旅遊區優質住宿券，藉以配合臺中市觀光產業發展，提升地方產業經濟。

本市本年度市民暨公教人員聯合婚禮活動，第一場訂於 5 月 19 日舉行、第二場次訂於 11 月 2 日舉行，本局將藉新聞發布、專屬網站建置等宣導方式，鼓勵本市有意婚嫁新人，共襄盛舉。

(二)未婚聯誼活動：

為提高本市結婚率，本局首次擔任紅娘積極為市民牽紅線，於去年 9 月、10 月利用假日舉辦四場次「Love 巴！戀愛巴士」的未婚聯誼活動，計 304 人參加，透過此次活動帶領大家走出戶外，不同於室內聯誼活動，結合團康活動、戶外踏青，讓戀愛巴士為彼此紀錄這個美好的夏天，並期本活動成為另一個未婚男女指標性活動。

(三)全國首創揪團結婚活動，結婚 go 幸福：

為鼓勵未婚民眾結婚設籍本市，去年 12 月 9 日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中庭辦理「揪團共騎緣 結婚 go 幸福」，有別以往聯合婚禮活動方式，本活動以小規模、主題性婚禮形式，鼓勵機關團體或同好社團未婚民眾揪團結婚，參加活動者辦理結婚登記免費換發國民身分證，並致贈每對新人本市觀光景點一泊二食住宿券、結婚證書及精美禮品。本次主題為單車揪團結婚，鼓勵喜愛單車運動之未婚民眾一同揪團結婚，共 11 對新人參加，由市長親自證婚。

九、健全殯葬設施及管理，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改善殯葬設施:

1、崇德殯儀館：

(1)去年辦理小靈位區整修，預計本年 5 月整修完成後可再增加 60 個小靈位，以舒緩靈堂需求之不足。

(2)增設丁級禮廳 5 間，每間可容納 42 人。

2、東海火化場：規劃甲、乙、丙及丁級禮廳，及大、小靈位，以增加治喪需求。

3、大甲火化場：

(1)增設現代化殯葬設施，包括家屬服務中心、禮廳 1 間（容納 150 人）、小靈堂 17 間。主體工程業於去年 10 月 26 日完工，並於本年 3 月 7 日驗收完成，正進行內部規劃設計，屆時啟用後，能提供優質殯儀環境及設施，為往生者家屬服務。

(2)改善大甲火化場之空氣污染防制設備及內部現有設備更新，以達環保要求水準。

(二)各區興建納骨塔情形如下：

1、大雅區第七公墓多元葬法區-生命藝術館，硬體設施已興建，目前進行納骨櫃位裝修，預計本年 5 月完工啟用。

2、烏日區第九公墓第二納骨堂-約計有納骨灰（骸）櫃位 2 萬 4,045 位，主體工程正在興建中，後續辦理內部櫃位設計及施工，預計 104 年完工啟用。

3、大甲區第一公墓第二納骨堂：業於去年 10 月 26 日完工，本年 3 月 7 日驗收，待依殯葬管理條例報准啟用後，即可提供大甲地區居民奉祀先人靈骨之需要。

4、神岡區崇本堂 4 樓櫃位，於去年 12 月 17 日進行室內裝修改善工程，預計本年 4 月完工報請相關單位會驗。

5、潭子區「第七公墓更新興建納骨塔遷葬計畫」，本年度已編列先期規劃設計評估費，潭子區公所預計於 4-5 月辦理發包。

(三)辦理殯葬業務講習，合計共 319 人參與。

1、辦理區公所殯葬業務講習 51 人。

2、內政部全國殯葬資訊入口網研習 42 人。

3、殯葬禮儀服務業講習 202 人。

4、殯葬設施經營業講習 24 人。

(四)制定殯葬法令，以健全殯葬業務之推行：

1、101.11.27 訂頒臺中市重大災害罹難者遺體處理作業要點。

2、101.12.06 訂頒臺中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地方自治條例。

3、101.12.22 訂頒臺中市公立殯葬設施使用收費標準。

4、101.12.22 訂頒臺中市公立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辦法。

十、緬懷革命先烈陣亡將士，舉辦春秋祭國殤典禮

去年 9 月 3 日於臺中忠烈祠及豐原忠烈祠同時舉辦秋祭國殤典禮。臺中忠烈祠由胡市長擔任主祭官，豐原忠烈祠主祭官由蕭副市長擔任，率領各機關、團體、學校、軍方代表參加，以感念烈士們因公捨身取義之義舉，並發放遺族慰問金，典禮過程莊嚴肅穆。

本年3月29日於臺中忠烈祠及豐原忠烈祠同時舉辦本市各界春祭國殤典禮，臺中忠烈祠由黃副市長擔任主祭官，豐原忠烈祠主祭官由徐副市長擔任，率領各機關、團體、學校、軍方代表參加，以感念烈士們因公捨身取義之義舉，並發放遺族慰問金。今年為增加典禮的隆重，以表達對殉職先烈最崇高的敬意，讓活動內容精緻多元化，特邀請國立體育運動大學體育系學生於臺中忠烈祠進行武術表演，除了豐富祭典內容表達感恩與追思外，也讓新一代的年輕朋友更能體會先烈們捨己為人的偉大情操，學習先烈之英勇無私的奉獻精神。

十一、孔子誕辰 2562 周年釋奠典禮，弘揚禮教精神

為籌備孔子誕辰 2562 周年釋奠典禮，讓典禮儀節程序流暢，9 月 25 日在本市孔廟辦理釋奠典禮習儀，並開放民眾及學校團體觀禮，藉以弘揚孔子禮教之精神。當日參觀團體計有幼稚園、國小、國中…等學校學生，社會人士約 300 名。

9 月 28 日釋奠典禮，由各區公所人員擔任禮生，力行國小學生擔任八佾舞表演，由蕭副市長擔任正獻官，更贈送來觀禮的民眾長壽麵線及智慧糕，典禮在莊重肅穆的氣氛中圓滿結束。是日北區公所亦配合祭孔典禮在孔廟舉辦「千年之戀我與孔子有個約會」活動，該活動因為首次辦理，讓參與民眾在愉悅氛圍中，更能瞭解孔子禮教精神。

十二、祈福許願活動

本市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為服務考生及學生，每逢考季均適時舉辦祈福許願活動，去年共舉辦三場次祈福許願活動及一場次感恩還願活動，四場次約有 5 千多人參與，本活動對考生及學生課業壓力之紓緩、緊張情緒之安定及增進考試信心，具有正面意義，並由所方贈送每位祈福人員特別設計之祈福包內含祈福卡、孔子像金質書籤及功名筆。

本年第一場次祈福活動業已1月19日舉辦完竣，第二、三及四場次分別於5月25日、6月22日及11月16日舉行，每場次預定受理考生及祈福市民1,200名。

十三、舉辦感恩還願暨茶廟會活動

為讓參加祈福活動考生於完成心願後表達對至聖先師感謝，辦理 101 年度感恩還願活動。是日本市茶藝促進會借用該所場地舉辦「茶廟會」活動，在孔廟古色古香的幽雅的氛圍中，以茶、花、樂為主軸，展演茶藝文化的傳承，增進全民對茶藝文化的認識，更藉此活動能吸引更多年齡層的市民進入孔廟園區薰染文化氣息。

十四、維護園區及遊客安全，建置孔廟忠烈祠監視系統及園區動線改善工程規劃

孔廟、忠烈祠幅員遼闊，為避免造成治安死角，危及遊客人身及建築物之安全，去年完成監視器系統購置，建構孔廟忠烈祠園區環境以及建築物之安全防護網。

本市孔廟和忠烈祠，目前分區管控無通道可連接，造成遊客或民眾行走動線不便，影響參訪意願，另為增加民眾研習溫書之空間，故委託專業建築師進行孔廟忠烈祠辦公廳舍興建及園區動線改善工程規劃，藉由辦公廳舍之興建及園區動線改善將原辦公廳釋出提供市民研習、活動之用，並吸引遊客經由通道往返參觀孔廟及忠烈祠，讓遊客完整體驗孔廟及忠烈祠傳統建築藝術之美，增加文化資產所呈現的觀光價值。

十五、推動路名整併與門牌整編，維護用路人權益

(一)去年度本市進行道路名稱整併及新闢道路命名共計 132 條；道路門牌編整戶數計 1 萬 9,199 戶。

(二)去年11月4日在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廣場舉辦「臺灣大道」路跑暨市政宣導活動，透過健康、活力的萬人路跑活動，行銷「臺灣大道」在臺中。

(三)本年1月1日「臺灣大道」門牌整編生效，轉錄臺灣大道整編門牌數計1萬2,892戶，並核發門牌整編證明書，以便利民眾變更地址相關登記。

(四)本年1月29日在東海大學茂榜廳辦理「臺灣大道論壇」，邀請各界專家、學者就臺灣大道之景觀、都市發展、觀光產業及整體產業經濟發展等議題，集思廣益，探討「臺灣大道」於臺中市未來之整體發展，以期走向全球在地化及在地全球化的國際之都。

十六、「愛在臺中・幸福看得見」成家福袋～幸福「袋」著走

為營造友善與溫馨的氛圍，傳達對市民的祝福與關懷，自去年8月1日起由外縣市（國外）遷入單獨立戶或辦妥結婚登記之民眾，由戶政事務所發放「愛在臺中・幸福看得見」成家福袋。除達市政宣導及行銷大臺中之效外，更有「筷樂成家」、「圓滿好盒」祝賀之意；另提供成家福利服務或補助相關資訊，讓市民都能獲得最及時而完整的關懷與提醒。去年8至12月共發放1萬1,139份；本年1至3月止共發放6,583份。

十七、促進族群融合、加強新住民輔導

(一)輔導外籍人士國籍歸化測試：

1、依據內政部訂頒「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認定標準」函頒「臺中市政府辦理歸

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驗作業要點」，作為本市辦理歸化測試之依據。

2、內政部所訂歸化測試期程為每年 1、4、7、11 月份辦理，惟為服務本市外籍人士順利取得我國國籍，函頒作業要點特訂定每2個月由各戶政事務所統一辦理1次。100 年度分別於 1 月、3 月、5 月、7 月、9 月、11 月由各區戶政事務所辦理 6 場測試，計有 209 人報名、到考人數 196 人次、及格人數 181 人次，及格率達 92.3%。101 年度計有 248 人報名、到考人數 240 人、缺考 8 人、及格人數 229 人、不及格人數 11 人，及格率為 95.4%。102 年 1 至 3 月計有 25 人報名、到考人數 25 人、及格人數 25 人，及格率 100%。

3、為提高外籍人士測試及格率，於本局網站「國籍專區」建置歸化測試口試及筆試題庫，並提供可收聽歸化測試口試題庫之服務；另戶政事務所設有專人輔導外籍人士題庫內容之講解。

(二)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為輔導新住民適應我國生活環境，共創多元文化社會，與國人組成美滿家庭，避免因適應不良而衍生各種家庭與社會問題，每年規劃開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本年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預計開辦 10 班，招生學員 300 人次，經費 94 萬 8,000 元，其中 75 萬元由內政部補助，另 19 萬 8,000 元由本府自籌，預計自 5 月起招生授課。

(三)定期召開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組會議

1、本府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組會議去年度分別於 3 月 9 日及 7 月 31 日召開會議。

2、臺中市政府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組設置要點於 100 年 3 月 16 日發布。為尊重新住民及順利推動各項照顧輔導措施政策，加強業務相關權責機關間橫向連繫，並提升組織層級，修正要點名稱為「臺中市政府新住民事務委員會設置要點」，修訂重點如下：

(1)增訂委員人數:原 16 人增為 17 人，派兼委員增訂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市豐原榮民服務處處長 1

人。

(2)召集人及副召集人職稱修正為主任委員及副主任委員。

(3)為符性別比率原則及便利各機關人力安排，本府委員由副局長兼任修正為主任秘書以上層級人員。

(4)增訂委員任期2年及出缺補派兼之規定。

(5)為增加本會與新住民相關之權責機關間橫向連繫機會，召開會議期間由每6個月一次，修正為每3個月一次。

修正要點業於102年4月8日奉市長核定，並於102年4月15日函頒下達。

十八、整合政府資源，提供戶政「N加e」跨機關便民服務

為加強服務市民，戶政跨機關便民服務自本年1月23日起從戶政、稅務、地政、監理「4合1」提升到「N加e」，增加勞保、健保、國稅、社福、台電、自來水及天然氣等共11大類、70餘個機關（單位），服務項目及跨機關數全國最多，作業流程亦首創全程e化，充分發揮政府單一窗口服務之效益，達到省時、省力、省錢、快速、正確又環保之功效。去年1至12月共受理25萬7,671件；本年1至3月共受理6萬6,443件。

十九、戶政貼心卡及簡訊服務，感動市民幸福百分百

為表達對市民的關懷與祝福，讓貼心的觸角延伸至市民重要的人生階段，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於民眾完成「出生登記」或「結婚登記」、「自外縣市（國外）遷入單獨立戶之登記」或「死亡登記」時，分別致送「出生貼心卡」、「結婚貼心卡」、「喬遷貼心卡」或「蛻變貼心卡」，去年度共發放4萬3,889份；本年1月至3月止共發放1萬6,398份。另為貼近民眾，表達市府祝賀之意，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傳送出生、結婚祝賀簡訊，去年度共傳送4萬4,533通；本年1月至3月止共傳送1萬1,650通。

二十、推動戶役政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保障市民個資安全

為強化戶役政系統資訊安全防護能力，落實保護市民戶籍資料之安全，本年將持續推動戶役政系統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導入與建置，並將範圍擴大至全市29區戶政事務所及 29 區公所人文課前端作業，確保戶役政系統相關資產

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二一、致贈生育津貼，鼓勵市民生育

本府為鼓勵市民生育、慰勞新生兒母親生育之辛勞，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之新生兒，其父母雙方或一方於新生兒出生當日已設籍本市滿 180 天(含)以上，且申請時仍設籍本市，於本市所轄戶政事務所完成出生或設籍登記者，可於出生之次日起 6 個月內，持申請人之身分證、印章至新生兒設籍所在地之戶政所申領生育津貼（逾期視為放棄），受理之戶政所於申請當日將生育津貼以「現金新臺幣 1 萬元」方式發放，讓民眾立即感受市府的祝賀之意，去年度共計發放 2 萬 8,031 人；本年 1 至 3 月共計發放 6,770 人。

二二、辦理役男徵集輸送業務

去年 9 月 1 日至本年 3 月 31 日止辦理常備兵入營輸送，合計 27 梯次 6,800 人；辦理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合計 9 梯次 1,646 人；辦理補充兵役男入營輸送，合計 7 梯次 194 人；常備兵軍事訓練入營輸送，合計 4 梯次 343 人，均平安護送至營區。

二三、保障役男權益，落實照顧貧困徵屬

(一)辦理入營新兵探視慰問及敬軍勞軍，關心在營服役子弟，促進軍民關係:辦理 101 年秋節及 102 年春節勞軍活動，慰問臺中市後備指揮部等 29 個單位，並致送勞軍款合計 100 萬元整。去年 9 月至本年 3 月為止，探視陸軍 2148 等 12 梯次入營新兵共計 4,750 人次。

(二)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

去年 9 月至本年 3 月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計發給一次安家費 123 戶 345 口，生活扶助金 367 戶 1,071 口，醫療補助費 20 戶 61 口，健保醫療補助 42 戶 70 口，共計 552 戶 1,547 口，發放金額為 10,521,895 元。

本市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統計表

項　　目	戶數	口數	金額
一次安家費	123	345	2,571,900
生活扶助金	367	1,071	7,820,550
醫療補助費	20	61	77,490
健保醫療補助	42	70	51,955
合　　計	552	1,547	10,521,895

(三)辦理義務役傷殘軍人慰問

去年 9 月至本年 3 月辦理傷殘及死亡軍人遺族各項慰問金發放，臚列如下：

1、發放 101 年秋節、102 年春節義務役傷殘退伍軍人市長慰問金 4,744,000 元。

2、發放 101 年秋節、102 年春節義務役傷殘退伍軍人安養津貼 1,088,000 元。

3、發放 101 年秋節、102 年春節市長慰問海南島起義官兵慰問金（計 4 名）40,000 元。

4、發放 101 年秋節、102 年春節慰問滯留大陸台籍國軍返台定居端節慰問金（計 7 名）70,000 元

5、發放 101 年秋節、102 年春節義務役傷殘退伍軍人內政部長

慰問金 2,180,000 元。

(四)辦理在營軍人因公受傷慰問：

去年 9 月到本年 3 月辦理在營軍人因公(病)受傷官兵慰問，發給市長一次慰問金（2 名）20,000 元。

二四、辦理全民防衛準備動員業務及推動全民國防教育

(一)辦理本市 101 年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5 號)暨災害防救演習，分兵棋推演、綜合實作、全民防空等三階段演練，動員本市軍、警、消、民防、衛生、社區、學校及區里人、物力、機具、設備(施)實際操演，行政院動員會報 101 年對直轄市、縣市動員業務訪評評列為優等。

(二)配合戰力綜合協調會報辦理「103 年軍需物資徵集場會勘作業」，會勘地點共計有洲際棒球場、大甲綜合體育場、臺中港區綜合體育館、東勢河濱公園及后里馬場等 5 處，俾利戰爭或重大災害發生能即時發揮物資動員能量。

二五、力求合法、公正、公平、迅速的徵兵處理，以確保役男權益

配合國防部 103 年推動募兵政策，義務役兵役制度有了重大變革，101 年役政法規標準大肆修法，102 年兵役新舊制並行，因此徵兵處理作業更須依法做到確實、公正、公平、迅速，以確實保障役男權益，縮短待役時間，儘快完成應盡之兵役義務，俾利役男規劃未來的生涯。

役制大突破，102 年 83 年次以後出生的役男經徵兵檢查，常備役體位者接受軍事訓練，役期自 1 年縮短為 4 個月，替代役體位者則核定服補充兵役。軍事訓練分陸軍、空軍及海軍陸戰隊三軍種，施予入伍訓練與專長訓練各 2 個月，得折抵役期最高 15 日為限，合格結訓後納入後備部隊編管。大專在學生得依意願選擇 2 階段分段受訓，並於大一、大二暑假期間接受各 2 個月軍事訓練，大學畢業後即能馬上進入社會。

兵員徵集作業是役政業務的重點工作，新舊制度交錯之際，役制轉型的成敗關鍵，繫於兵役行政基礎作業推動的順遂與否，也增加了基層役政業務的工作量。

(一)辦理兵籍調查：

徵兵處理首要作業是「兵籍調查」，本作業提前於去年 10 月 6 日統一辦理全市 83 年次及齡男子名冊同步轉錄，去年 11 月 20 日召開全市兵籍調查作業講習會及體檢作業協調會，及早確定全市統一轉錄及日後調查作業程序，並確依期程辦理是項作業，本年 3 月 31 日完成本市役男兵籍調查作業。

(二)辦理徵兵檢查：

本市計有署立臺中醫院、署立豐原醫院、國軍臺中總醫院等三個體(代)檢醫院，於年度內每月輪流排檢，去年 9 月至本年 3 月止役男徵兵檢查共有 17,949 人次完成體檢、專檢，因體位變化申請複檢或驗退複檢人數共有 195 人。

去年 7 月 5 日「體位區分標準」修正公布，7 月 7 日生效後，即主動持續全面針對本市未役役男作體位改判清查作業 ，以確保役男的權益。

(三)辦理役男抽籤：

近年來抽籤作業已簡化由各公所適時依抽籤實施計畫，於每月 25 日前針對已完成判定體位之役男辦理軍種、籤號抽籤，以及完成戶役政資訊系統抽籤結果登錄，截至去年12月止共有14,899人確定完成抽籤並依順序徵集中。

(四)役男徵集入營：

依據國防部精估國軍常備兵員額需求、內政部役政署策畫服勤單位替代役需求數而適時調配新兵訓練流路，地方政府於役政署指定日期、地點調配車輛後將可徵人員依配賦徵集入營，以期即時滿足國軍兵員需求及服勤單位所需，去年10月至本年3月止共徵集40梯次，徵集人數達 9,856 人(含常備兵、補充兵、替代役及軍事訓練)。

去年10月至本年3月常備兵因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經核准者有 61 件；因常備兵提前退伍條件放寬，由本府轉呈國防部核准者至本年3月止有20件。

去年10月至本年3月止替代役徵集(含體位、家庭因素、專長、研發、宗教、一般資格等)共6個梯次、1,451人入營。

因家庭因素條件放寬，截至本年3月共有106件核准個案並已陸續徵集中。

(五)免禁役核發：

役男於體檢後判定體位為“免役”時即請公所建檔，並由本府主動辦理免役證核發，去年度至今核定並發給證明書共有4,529人次；因案達到禁役程度者有34件，均於資料齊全主動發給。

(六)在學學生緩徵作業：

本市大專院校普設升學率又高，辦理緩徵學生數增多，去年10月至今共有27,692人次辦理緩徵申請作業。

(七)役男出入境作業：

目前放寬役男觀光出境期限為4個月，且至國外就學的交換學生的申請出境頻繁，役男出境個案增多，截止目前有7,411人核准出國。

參、創新措施

一、「Easy Go 為民服務單一櫃檯」系統整合及 WEB 化作業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之施行，規劃「Easy Go 為民服務單一櫃檯」系統安全防護提升作業，以提升系統資訊安全防護；為提升各區公所 Easy Go 為民服務單一櫃檯系統使用效益，使該系統符合各區公所使用需求，規劃進行系統整合與 WEB 化改版作業，以達到便民落實各區公所基層第一線之為民服務工作。

二、簡化管理流程-里活動中心 E 化管理

建置「臺中市里活動中心 e 化資訊網」，為貫徹便民服務，有效管理本市里活動中心，本局將本市各區里活動中心資訊整合，辦理區公所承辦人系統教育訓練，使民眾來回奔波次數及時間減少，簡化申請流程，提高里活動中心場地使用率及使用效益。

里活動中心 e 化資訊網教育訓練

三、鼓勵投入市政建設及地方公益，具體表彰卓著貢獻

(一)為獎勵積極參與本市市政建設、熱心公益慈善、社會服務、教育及文化工作等傑出人士、企業及團體，訂定「臺中市傑出人士獎章頒給實施要點」。

(二)本市傑出人士獎章分為榮譽市民獎章、榮譽獎章、慈光獎章及忠勇獎章等四種，截至本年 3 月底由本府各機關推薦並經簽奉核定者，計有 55 人。

年度	榮譽市民獎章	榮譽獎章	慈光獎章	忠勇獎章	合計
100 年	3	2	10	3	18

101 年	0	7	4	0	11
102 年 （截至 3 月底止）	1	24	1	0	26

四、配合內政部「輔導補辦登記寺廟或建物合法化推動計畫成立地方推動小組」，輔導宗教團體各項事務管理合法化

為輔導本市 439 家補辦登記寺廟土地或建物合法化，於去年 11 月 6 日成立「臺中市政府輔導補辦登記寺廟土地或建物合法化推動小組」，輔導本市補辦登記寺廟之土地或建物透過合法程序完成登記，俾利寺廟之管理。

五、推廣六藝研習舉辦免費課程體驗營

為傳承優良文化，推展藝文研習，每年按季於孔廟開辦六藝研習，提供民眾學習美術、音樂、戲劇、文學、工藝、養生及其他與藝文有關之活動課程，藉此讓民眾體認中國傳統優良文化，進而達到推廣社會教育之目的。

去年為吸引更多民眾進入孔廟，在古典優雅的環境中學習，傳承我國博大精深的中華文化，開辦多樣研習班，以吸引各種年齡層的市民進入孔廟園區薰染文化氣息，同時自 12 月 18 日起特別規劃免費體驗營，共有 21 堂課可免費提供民眾選擇(不限班別)報名，藉此以達宣傳效果，吸引更多的市民參加。

六、形塑無菸孔廟提供優質休閒環境

為讓本市市民有一處清新健康的休閒環境，本市孔廟與臺中市衛生局共同規劃，在園區設置無菸孔廟告示牌及「有走有保庇」健康步道，藉由各種硬體設置及宣導方式，讓民眾了解孔廟園區內全面禁菸的意涵，進而引起民間共鳴，共同響應無菸場所運動，將清新環境歸還市民，讓市民擁有更自在、清新的生活。

七、辦理「臺中市孔廟人文活動建築藝術攝影比賽」

期望透過攝影愛好者以藝術的眼光把孔廟特有的建築藝術，人文景觀以影像的方式呈現，讓孔廟之美透過攝影作品的感染力吸引遊客進入孔廟，在體驗孔廟歷史文化傳承的意義外，更能欣賞孔廟古典優雅的建築元素。於去年11月1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辦理攝影作品收件。

本次活動參賽者共計 173 名，入選作品 470 件。12 月 6 日聘請臺中市攝影協會專家辦理評審作業，選出優選 3 名，佳作 10 名，入選 30 名 ，12 月 23 日於孔廟舉辦「臺中市孔廟人文活動建築藝術攝影比賽」頒獎及成果展示，獲選作品並在本市各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作巡迴展覽，獲得熱烈好評。

八、臺灣大道攝影展

為加深民眾對「臺灣大道」的多元印象，於去年 12 月舉辦「璀璨臺中—臺灣大道攝影比賽」全國性攝影比賽，共收到來自各地 421 件作品，作品豐富、多元。透過攝影的鏡頭，拍出「臺灣大道」沿途亮麗的景緻及多元的人文風貌，也讓民眾看到自臺中車站至臺中港沿途的文化縮影。

去年 12 月 26 日在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一樓中庭舉行頒獎典禮，相關成果作品展出至本年 1 月 15 日，並於 3 月起陸續於本市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展出，以雋永影像展現臺灣大道的美麗風華與生命活力。

九、戶政週六預約便民服務，貼心服務再升級

為嘉惠無法於辦公日親自至戶政事務所申辦戶籍登記之民眾，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除維持原有中午彈性上班及夜間延長服務外，自本年 1 月 1 日起開始實施週六預約便民服務，服務時間為上午9時至12時，服務項目除內政部規定之結婚登記外，擴及至法令規定必須當事人親自申請，不得委託他人辦理之補領國民身分證、改名及印鑑登記、變更、註銷等項目。民眾可於登記日前 3 個辦公日以網路、傳真、電話、臨櫃或委託他人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

十、自然人憑證結合便利超商互動式多媒體資訊工作站正式上線

本市計有中區、西區、北區、豐原區、大甲區、太平區、大里區及大雅區等8區戶政事務所於去年12月3日配合內政部自然人憑證結合便利超商互動式多媒體資訊工作站(kiosk)便民服務平台-戶籍謄本申請送件服務相關業務。內政部於本年2月22日假臺北世界貿易中心南港展覽館舉行正式上線記者會，本市為全國唯一上線之縣市。

十一、網路預約戶政登記服務

為提供更優質的戶政便民服務及節省民眾於戶政事務所現場臨櫃等候之時間，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建置「網路預約戶政登記服務」(http://www.ris.gov.tw/)，自 去年 10 月 31 日正式上線啟用，民眾只要在家透過網際網路，以個人基本資料或自然人憑證驗證，就可預約申辦相關戶政業務。

十二、推動役男列級家屬扶助家況表及複查表電子化建檔管理

積極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提升役政工作全面品質管理，確立服務規範，塑造便民、高效率、專業的服務形象，加強對各區公所宣導以推動在役役男列級家屬扶助家況表及複查表電子化建檔管理，採用電子表單，避免塗改，力求簡潔以加速核閱審查速度並便利役男及家屬查詢、調閱及節省人力往返領表。建立效能革新最佳標準，導入企業性政府品質管理作為，落實簡政便民的終極目標。

十三、關心市籍入營服役子弟，辦理部隊訪視慰問

關心本市入營役男，辦理勞軍及訪視慰問在營役男之次

數增加，關懷役男軍中生活適應狀況，協調部隊妥為訓練照顧。

十四、配合募兵精簡國軍政策從優從新確保役男權益

國防部全力招募志願國軍的同時，亦縮減了義務役常備兵的需求，為解決每年大量的兵員問題，已從法制面徹底修法應對，因此除修正「體位區分標準」外，「役男申請服替代役辦法」、「常備役體位因家庭因素及替代役體位服補充兵役辦法」、「替代役役男提前退役辦法」及「常備兵補充兵服役規則」、「替代役役男傷病停役檢定標準」等法規，亦於去年 4 月以後陸續修正生效，役政法規全面放寬，對役男服役與否的影響很大，已本著從優從新原則主動全面清查檢視，對於役男申請體(複)檢、提前退伍、服補充兵或替代役等權益事項，均積極辦理。

(一)辦理徵兵檢查：

去年對於 82 年次以前出生已判未役之役男，分三階段全面清查，符合「體位區分標準」新標準者重新改判體位；並辦理在役替代役申請傷病停役複檢檢定改判體位作業。

(二)辦理申請服替代役：

內政部役政署於 101、102 年增辦常備役申請服一般替代役作業，且增加甄選錄取名額，本府配合政策加強宣導鼓勵役男依意願報名。另家庭因素替代役申請條件放寬，如役男育有子女或配偶懷孕六個月以上，父、母或配偶患有重大傷病，役男家庭依社會救助法核列為中低收入戶等等均可申請服家庭因素替代役，就近照顧家屬。

(三)辦理申請服補充兵役：

常備役體位役男因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的條件有顯著放寬，如役男育有未滿12歲之婚生子女2名以上、役男家庭依社會救助法核列為低收入戶等等規定，嘉惠了許多役男家庭。另 83 年次以後出生經徵兵檢查，判定替代役體位之役男，由本府依規定主動核定服補充兵役。

(四)辦理常備兵申請提前退伍：

常備兵現役在營期間於國防軍事無妨礙時，役男因家庭情況得申請提前退伍之規定已放寬修正，並增訂如育有未滿

12 歲之子女 2 名以上亟待照顧、家庭依社會救助法核列為低收入戶等規定，有助利役男照顧家庭。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強化基層組織，凝聚內部向心力

積極協助並督導各區公所執行區里工作，積極規劃辦理基層幹部研習活動，將最新的法令資訊及市政宣導資料等一併納入訓練素材，同時傳達未來之市政願景，藉以培養基層幹部之法令素養及專業智能，達到技術交流及經驗分享，也增加民政家族成員間之意見溝通。另一方面為鼓勵基層同仁士氣，由各區遴選資深、績優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進行公開表揚活動，藉由良性競爭及互動，激勵基層員工士氣及凝聚內部向心力。

二、提升區政服務品質，強化民政業務推展

加強督導各區公所民政業務之推展，使本市各區公所落實執行各項區政業務、基礎建設及提升生活品質等各類社會福利和便民服務措施，請各區公所依「臺中市政府民政局辦理各區公所民政業務考核實施計畫」落實執行，並於 103 年度至各區公所進行實地考核，考核結果之優缺點，將作為日後推動各項區政業務及檢討改善之參考，將有效提升為民服務品質，達成市政、區政及民政一體化之政策目標。

三、公有建物落實管理，確保民眾安心使用

持續督導各區公所對現有廳舍、活動中心完善管理，提升民眾使用率，並加強建物公共安全、消防檢查等措施，投保公共意外險；使本市公有建物公共安全維護完善，確保市民的人身安全，讓市民能安心無虞使用。

四、持續加強督導機制、強化協勤治安功效

里守望相助業務對於維護社區治安至為重要，今後仍將持續落實輔導及督導機制，俾利各里守望相助隊強化巡守及協勤治安之功能，為建構「平安、便捷、關懷」的祥和家園而努力。

五、積極輔導寺廟合法化及正常運作

(一)辦理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團體表揚暨辦理宗教團體負責人座談與研習及宗教團體負責人觀摩活動。

(二)投入更多人力與資源，參與宗教團體之各項活動與會議，了解宗教團體需求，暢通溝通管道，並加強宣導一爐一香等低碳城市環保措施及性騷擾之相關規定。

(三)為積極協助補辦登記寺廟合法化，本府輔導補辦登記寺廟或建物合法化推動計畫地方推動小組，將積極推動運作，協助解決本市補辦登記寺廟土地暨建物未能合法化問題。

(四)為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積極輔導祭祀公業及神明會完成祭祀公業法人、財團法人、社團法人。並配合地籍清理條例及祭祀公業條例規定，辦理囑託登記及代為標售工作，積極結合地政局聯合辦理各區土地清理說明會。

六、規劃精緻祭典及活動，提升孔廟教育及文化功能

隨著時代的演變，科技日新月異，孔廟的定位除了尊崇傳統祭典外，更應與時俱進，有創新求變的新思維。

年度祭典在維持固有文化傳承外，孔廟未來規劃文化祭活動，舉辦精緻釋奠典禮系列活動，結合社區資源，培訓優秀解說志工，積極開發特色文創產品，以活潑意象展現儒學文化特色，做好行銷服務，以展現獨特歷史文化底蘊吸引海內外遊客，提升孔廟教育及文化功能。

七、推動道路名稱整併與門牌整編，改善道路門牌紊亂情形

針對本市「一路多名」、「一名多路」之道路名稱紊亂問題，採取道路名稱逐步整併、門牌逐步整編之原則，規劃辦理向上路、中龍路、中興路、港南路統一道路命名為向上路，及東大路、清泉路、東海路統一道路命名為東大路。

八、統一設計門牌格式，展現城市景觀新風貌

臺中縣市合併後，「一路多名」及「一名多路」問題嚴重，道路整併或重新命名後，須配合辦理門牌整編，因原臺中縣市對於門牌指標（大型門牌）、巷弄指示牌作法不同，期藉重新設計樣式以統一門牌格式，展現城市景觀新風貌。

九、強化戶役政資訊系統防護措施，保障市民個資安全

為確保市民個人資料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透過專業團隊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與第 3 方驗證作業，降低戶役政資訊系統資訊威脅及風險，並提升資訊技術服務水準，落實保護個人資料相關措施，降低資安風險。

十、整合政府資源，加速戶籍異動資料跨機關流通

為體貼民意，積極整合各項行政資源，透過行政機關間作業流程之串連，推展「N 加 e」跨機關便民服務，落實 e 化政府目標，讓民眾享有一處辦理多處機關共同服務之便，達成「單一窗口、全程服務、節能減碳」之目標。

十一、尊重多元文化，落實新住民輔導工作

召開本府新住民事務委員會會議，追蹤各業務權責單位之辦理情形，以落實照顧輔導措施，並持續開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輔導新住民適應我國生活環境，共創多元文化社會，避免因適應不良而衍生各種家庭與社會問題，另規劃辦理外籍人士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驗，以協助新住民順利取得我國國籍。

十二、建置印鑑數位化比對系統，保障民眾權益

逐步完成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印鑑數位化比對系統之建置，取代人工辦理印鑑登記、變更、註銷及證明核發等費時、費力之作業方式，透過系統精確之比對技術，縮短民眾等候時間，並減少因誤發印鑑證明衍生國賠之疑慮，以確保民眾權益。

十三、因應募兵制上路，民國 83 年次以後出生的常備役體位役男只需服 4 個月的軍事訓練，並可分 2 階段實施，未來只要服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2 個月以上的低收入戶役男，依核列等級，發給一次安家費。本局將朝向「優化品質，提升效率」為目標，以服務便捷及真心關懷的守護者為施政願景，秉持重視役男及家屬需求及感受，推動服務流程改造，以提升役政工作全面品質管理，期以建構一個著重品質、效率之全方位役男及其家屬福利照顧。

十四、維護服兵役役男及其家屬權益，兼顧物質與精神之需求除辦理在營軍人、替代役役男及其家屬優待扶助事項、征屬

各項補助費、健保、醫療補助費、入營輸送作業、死亡軍人遺族、義務役傷殘人員慰問等業務外，並增加辦理勞軍及訪視慰問在營役男之次數，加強關懷貼近役男軍中生活心理層面，傾聽役男需求，並協助解決問題。

十五、國軍全志願役的推行已逐步依配套措施及修改之法規，加強充實役政人員法令專業，全心全力宣導，以及協助役男辦理各種申請，力求以役男或家屬權益為優先，同時配合內政部役政署辦理申請服一般替代役增額甄選作業，給予全面宣導，以達成國家既定政策之推展順遂。

伍、結語

優質服務的政府就是為人民架設每一站的幸福，使民眾不論身處何地，皆能感受幸福的甜蜜，而民政業務更是與人民緊密連接，民意之所趨，為本局努力的目標，也唯有持續不斷努力打造一個以「市民為尊」的「溫馨城市」，才能獲得每一位臺中市民的肯定。

本局以兢兢業業的態度全力推動上述各項政策，期配合市長施政理念，打造「國際大臺中」之願景。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社會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王秀燕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大會開議，秀燕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敬祈　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指教。

近年來臺灣社會發展快速，家庭與人口結構的改變，社會問題愈多元化、複雜化，社會福利的範圍逐年擴大，民眾對社會福利的需求與期待與日俱增，本局每位同仁執行業務無不兢兢業業，以主動積極的精神掌握訊息提供民眾各項福利服務，保障其擁有安心的生活。

本局 101 年起推動多項新興計畫，如平價托育中心、設置托老所、建構實體食物銀行外、企業志工服務方案，今年開辦育兒支持方案、所得稅 5%以下老人健保費補助、多胞胎家庭喘息服務、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等措施，本市社會福利業務在貴會支持與協助下，讓各項社會福利措施在既有基礎上，逐漸展現特色，本局將繼續因應市民需求，規劃辦理各項社會福利政策，共創愛心城市。

僅就本局 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提出扼要報告如後：

貳、重要施政成果

一、人民團體業務

（一）結合民間資源，積極輔導人民團體及社區發展協會

積極輔導人民團體申請立案，召開各項會議、定期改選理監事及審核會議紀錄，以協助其健全會務，並結合協助或推動各項公益活動，以鼓勵其參與社會福利工作。

1、截至 102 年 3 月底，本市一般社團計 3,170 個、工商團體計 259 個、自由職業團體計 90 個，總計 3,519 個，農業合作社 40 社、工業合作社 39 社、消費合作社 336 社、社區性合作社 5 社，合作農場 16 社，區域性合作社 2 社，合計 438 社。

2、全市29區計593個社區發展協會，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成立媽媽教室、守望相助隊、長壽俱樂部、社區活動中心等各類社區班隊，凝聚社區居民情感、共識與互助，增進社區居民生命安全與提昇生活品質。

3、協助各區公所及社區發展協會申請中央（內政部）政府社區發展補助款，截至101年底內政部核定53案，補助金額130萬元，受益達1萬5,000人次。

4、編列年度預算經費補助本市社區發展協會，舉辦各類社區活動，如重陽敬老、元宵節關懷老人、社區成果發表、親子健行等活動，推動社區居民精神倫理建設、活絡社區人文互動、提昇鄰里情感與社區共識，101年度共計補助720案，補助金額2,840萬6,101元。

5、補助本市合法立案之非營利社會團體，辦理各類公益活動、講座研習及其他福利服務活動，共259案，補助金額564萬3,400元整。

6、社區發展工作專案－溫馨關懷社區福利點培力計畫鼓勵社區發展地方福利特色，照顧社區民眾生活需求，建構社區在地化照顧體系，增進社區居民生活品質與福祉，截至101年底已補助54案，補助金額344萬3,326元。

（二）凝聚社區意識、落實社區培力，力力皆成長

導入民間社區工作經驗與專長，培力社區幹部，凝聚社區意識，本局率全國之先成立「臺中市社區發展育成中心」，結合民間專業團體力量，設置專責人力，深入社區輔導，提昇社區會務運作、社區工作規劃與執行等面向之能力，期達到「由下而上」，自主、自助、互助之社區工作目標。

1、提供社區發展人才培訓課程、標竿社區參訪、專家學者引薦及社工員的諮詢訪視等培力服務，整合各方資訊及資源，促成社區間之交流學習，以有效作為政府與社區間協同合作的溝通橋樑及資源平台。

2、本市社區發展協會在專業人員駐地輔導後，不管會務或是活化社區機能都有很大助益。其中，梧棲區南簡社區在輔導下榮獲內政部 101 年度社區發展工作評鑑優等獎之殊榮。

3、本市首創「社區發展育成中心」不僅獲得內政部及評鑑委員肯定，並獲邀於 101 年度全國社區發展業務聯繫會報中報告與分享推動經驗，內政部並於會中公開推薦本市實績，供各縣市參採。

4、「臺中市社區發展育成中心」執行成果如下：

（1）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聯繫會報彙集地方意見及問題，提供各區公所及社區發展協會意見表達之管道，強化社區發展相關政策之瞭解與配合，有效連結政府部門與社區間之合作參與，共辦理 4 場次，參與者計 489 人。

（2）辦理社區發展人才培訓(含會務教育訓練、社區資源調查課程)，提供社區人員訓練管道，提升社區運作能量，合計 4 場次，參與者計 242 人。

（3）舉辦標竿社區參訪，協同社區人員至優良社區參觀訪視，開拓社區發展視野，計辦理 4 場次，參與者計 268 人。

（4）引薦相關專業領域學者專家及實務工作者與社區進行對話、輔導，以運用具專業的有效模式協助社區進行營造，專家學者提供社區諮詢與輔導，計 74 場次。

（5）專案服務員依社區發展願景、議題之不同需求，提供社區發展相關諮詢服務，輔導社區提案及活動辦理，進行社區訪視輔導，計 316 場次，電話諮詢輔導計 4,331 人次。

5、為有效落實社區培力，本局與中華救助總會於 101 年 11 月 22 日至 24 日合辦「社區培力・無限活力」系列活動，活動包含「社區評鑑制度圓桌論壇」、「社區培力工作坊」、「標竿社區參訪」、「社區發展行動博覽會」，特別邀請中區苗栗縣、南投縣、彰化縣

等三個縣政府共同協辦推薦績優社區參加並結合本市績優社區參與，藉由研討論壇相互交流檢視社區發展政策、評鑑制度及社區相關工作議題及經驗分享，同時安排動態與靜態社區工作成果展示及績優或具特色之社區實地參訪，以促成社區間相互觀摩學習之機會。

（三）辦理本市各類重大慶典活動

1、辦理雙十國慶、元旦升旗典禮及慶祝活動

（1）101 年 10 月 10 日在新市政大樓廣場舉辦「雙十國慶典禮及慶祝活動」，約 3,000 人參加。

（2）102 年 1 月 1 日在新市政大樓廣場舉辦「元旦升旗典禮及慶祝活動」，約 3,000 人參加。

2、辦理表揚活動，促進社會溫馨祥和

101 年 11 月 24 日假本府陽明大樓大廳辦理表揚好人好事代表暨獎勵績優團體活動，表揚好人好事代表 41 人、績優團體 45 個，約 500 人參加。

圖一　新市政大樓廣場舉辦「雙十國慶典禮及慶祝活動」

圖二 102 年於新市政大樓廣場舉辦「元旦升旗典禮及慶祝活動」

二、兒童及少年福利業務

（一）多元育兒支持方案，營造友善托育空間

1、保母系統推動情形

辦理 6 處社區保母系統，採分區辦理方式提供家長免費的社區保母媒合、轉介服務及托育相關問題諮詢，訪視輔導保母托育環境及收托狀況，落實保母證照制度化，辦理優質保母選拔及表揚活動、保母在職研習與第三責任險等，提昇保母人員照顧嬰幼兒之專業知能及托育品質，提供可近性高且優質之幼托服務，保障幼兒照顧品質與權益。目前加入系統保母共有 2,755 人。

2、辦理社區行動列車

透過行動列車，將教具、玩具、繪本、圖書等資源深入送達各社區據點，以提高資源的可及性及使用效益，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服務 7,501 人次。

3、托育資源中心

現有 5 處，分別於市區、屯區、大甲區、海線及山線，提供 0-3 歲嬰幼兒家長及保母玩具與書籍之免費借用與育兒諮詢，辦理嬰幼兒爬行、學步、說故事課程、各類親職教育講座等活動。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服務 5 萬 1,202 人次。

圖三 保母資源中心成果發表會

圖四 家長及幼兒在玩具圖書館看書

4、辦理托嬰中心業務

辦理公私協力托嬰中心、公設民營托嬰中心並提供無法親自照顧之 0 至 2 歲嬰幼兒父母妥適照顧，並依據嬰幼兒身心發展提供相關教保活動。

（1）公私協力托嬰中心

透過與立案私立托嬰中心協力合作，在不漲價的原則下，提供家長優質平價的托育服務。102 年度截至 3 月底共 74 家申請，60 家審核通過。

（2）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針對托嬰資源較匱乏之地區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3 家，分別為臺中市公設民營大鵬托嬰中心，收托 20 名幼兒，臺中市公設民營沙鹿托嬰中心，收托 25 名幼兒，並辦理各項社區親子活動；臺中市公設民營豐原托嬰中心，目前場地裝修益籌備並案，預計於 102 年中開辦，可收托 30 名幼兒。

（3）立案托嬰中心

目前立案托嬰中心計 76 家，並協助家長申請托育費用補助。

5、托育機構稽查與研習

（1）托育機構稽查成果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稽查 16 所，有查獲未立案機構依規均公告於本局網站，供民眾查閱，以確保提供市民合法托育環境。

（2）辦理托育機構研習

A、為提升托育機構危機處理能力，101 年訂於 11 月 2 日、11 月 3 日辦理兒童遊樂設施安全管理訓練，受益人數 70 人。

B、為提升托育機構人員專業知能，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2 月共舉辦 4 場個案研討會，受益人數 215 人。

6、辦理托育(保母)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本局委託朝陽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社團法人臺中市保母協會 4 單位辦理托

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101 年共計開辦 42 班，100 年參訓人數 688 人，結訓人數 669 人；101 年參訓人數 1,904 人，結訓人數 1,881 人，參訓及結訓人數較 100 年成長 176.74% 及 181.1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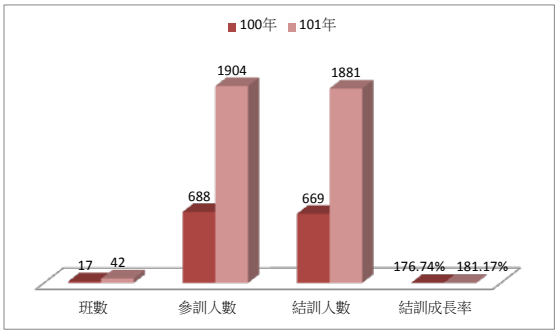

圖五 托育(保母)人員專業訓練參訓及結訓人數

（二）落實兒少經濟安全與救助

1、多元經濟支持

（1）生育津貼

為感謝並慰勞新生兒家長生兒育女的辛勞，於 100 年 1 月 1 日起，提供新生兒家庭每胎補助新臺幣 1 萬元之生育津貼，為便民及簡化申請流程，民眾於各戶政事務所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時即可辦理申請並領取補助。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計補助 1 萬 7,231 人次，補助金額高達 1 億 7,231 萬元。

（2）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

101 年開辦本補助，補助對象為本市因養育 2 歲以下兒童而父母至少一方未就業之家庭，一般家庭每名兒童每月最高補助 2,500 元，中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兒童每月補助 4,000 元，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兒童每月最高補助 5,000 元，已領有政

府其他相同性質之生活類補助或津貼者，不得重複領取，其額度低於本津貼應補足差額。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補助 11 萬 4,075 人次，金額 2 億 8,656 萬 8,932 元。

（3）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

為減輕家庭育兒負擔，開辦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本補助項目分為 0-2 歲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及有三位以上子女之家庭托育費用補助，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補助人數共 2 萬 1,907 人，補助金額共 6,299 萬 6,500 元。

（4）全國首創協力保母平價托育補助

針對育有未滿 2 歲嬰幼兒父母，符合本市設籍條件，並送托本市協力托嬰中心或協力保母照顧者，除原本內政部兒童局「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另提供家長每月 2 至 3 千元之補助，與本市 6 區社區保母系統及 76 家托嬰中心合作辦理，於 102 年 1 月開辦。

（5）兒童臨時照顧服務

針對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多胞胎家庭、危機家庭等，家中有 0-12 歲兒童之弱勢家庭，送托本市合法立案之合作幼兒園、托嬰中心或社區保母系統之保母照顧，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40 小時，每年最高補助 240 小時，每小時補助新臺幣 120~180 元不等。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補助 2,783 人次，補助金額 192 萬 4,170 元。

（6）幼童身故慰助金

為慰助身故幼童遺屬，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補助 32 人，共計 64 萬元。

2、提供多項兒少經濟救助

（1）經濟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針對經濟弱勢之隔代教養或單親未滿 18 歲

之兒少，訂定「臺中市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與托育及醫療費用補助辦法」。生活扶助補助每人每月 1,900 元，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共補助 2 萬 443 人，12 萬 2,732 人次，補助金額 2 億 3,318 萬 5,800 元。

（2）全額補助中低收入家庭兒童及少年自付之健保費

為提供中低收入家庭之兒童及少年獲得適切之健康照顧，維護就醫權益，並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101 年截至 12 月底共計 2 萬 1,731 人次受益。

（3）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凡設籍本市符合社會救助法規定未滿 18 歲之低收入戶兒少、及符合領取各項經濟弱勢兒童少年等資格者，補助其全民健康保險未涵蓋之發展遲緩兒童評估費、療育訓練費及交通費、協助繳納前未保、中斷和欠繳之全民建康保險費、住院期間看護費、膳食費及其他費用、未婚懷孕生產、流產醫療費用、親子血緣鑑定費用以及無健保投保資格個案之醫療費用。

A、全民健康保險未含括之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費，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補助 656 人次，補助金額 499 萬 6,584 元。

B、未保、中斷和欠繳之全民健康保險費，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補助 51 人次，補助金額 106 萬 3,996 元，本期（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2 月）較上期（101 年 3 月至 101 年 9 月：33 人，共 766,274 元整）成長 18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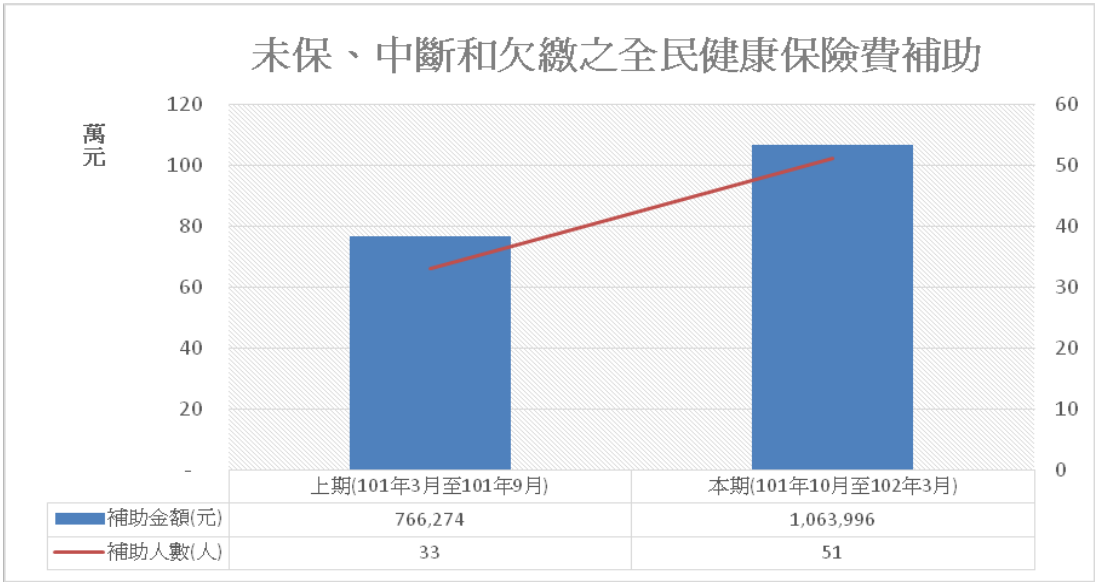

圖六　未保、中斷和欠繳之全民健康保險費補助人數及經費統計圖

C、住院期間看護費、膳食費、全民健保規定應自行負擔之住院費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補助 56 人次，補助金額 108 萬 4,014 元，本期補助金額（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較上期（101 年 3 月至 101 年 9 月：44 人，72 萬 9,276 元整）增加 12 人、補助金額增加 35 萬 4,738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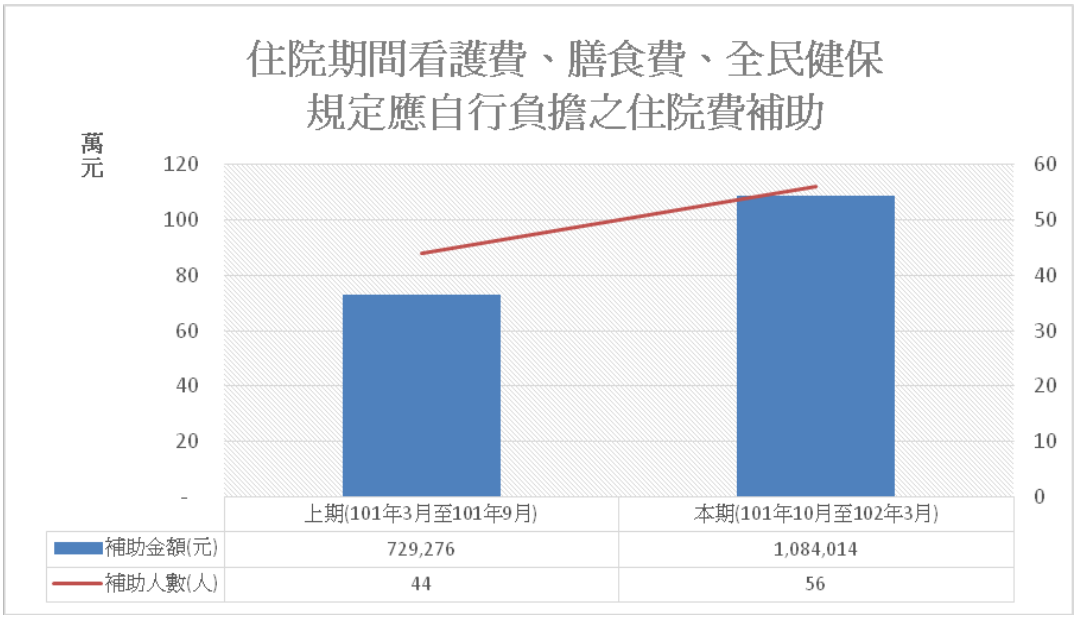

圖七　住院期間看護費、膳食費、全民健保規定應自行負擔之住院費補助人數及經費統計圖

3、建構完整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體系

(1)成立早期療育推動委員會

透過專家學者及資深實務工作人員諮詢、督導，擬定本市早期療育政策方向，並透過跨局室會議整合社政、衛政、教育等局處現行推動的早期療育業務，101 年於 6 月 8 日、12 月 7 日召開 2 次委員會，102 年將於 102 年 4 月 26 日召開委員會。

(2)建構完善早期療育服務輸送體系

A、早期療育通報網絡

101 年委由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信望愛智能發展中心辦理兒童發展通報中心，連結社政、教育、衛生…相關資源，共同建構早期療育通報網絡，提供通報服務、諮詢服務、早期療育宣導及早期療育福利補助等，101 年度全年通報人數 1,686 人，102 年委由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台中私立家扶發展學員辦理，102 年 1 至 3 月通報人數 333 人。

B、設置 6 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因應身心障礙需求評估，早療兒童及身障兒童需多元服務，本市委由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中區服務中心、臺中市私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分區辦理 6 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提供家訪、專業團隊評估、個案管理、轉銜、個別化家庭支持方案、到宅服務等，並辦理親職講座、家長及手足成長團體、社區融合宣導等多元服務。101 年度截至 12 月個案管理服務 2,625 人，各項服務累計 9 萬 2044 人次，102 年 1 至 3 月個案管理共服務 2,751 人。

C、開辦兒童發展資源中心

101 年委由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本市兒童發展資源中心，提供本市發展遲緩兒童、家庭與幼托園所、專業人員所需繪本、教具、教案、療育、研習、網站等資源，以增進發展遲緩兒童家庭功

能，並提昇專業人員及幼托園所老師融合教育知能，總服務 6,977 人次。102 年改為兒童發展啟蒙資源中心，委由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

D、托育機構收托發展遲緩兒童巡迴輔導服務

委由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中區服務中心辦理，透過專業團隊人員進入幼托園所巡迴輔導服務，加強幼托園所教保員對兒童發展的重視及專業知能，及融合教育推動等服務，101 年提供 256 所次專業團隊巡輔服務，其他服務 5,069 人次。

E、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及交通補助費

提供認知學習、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感覺統合治療、音樂治療、親職教育專業諮詢等療育課程及交通費補助，101 年第 3 至 4 季共補助 4,147 人次，補助金額 2,277 萬 3,563 元。

圖八 專業團隊到宅服務

4、召開兒少委員會，推動兒少福利業務

依據「臺中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委員會設置要點」，成立臺中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委員會。101 年度分別於 4 月 13 日、8 月 16 日及 12 月 14 日召開 3 次會議，共提 10 案兒少議題，並依會議決議事項辦理管考執行情形，以落實維護各項兒少權益。

5、重視少年發展，維護參與權益

(1)巡迴文康車服務

透過「青少年文康車巡迴服務」執行移動性服務輸送，除將青少年文康活動帶入社區宣導青少年議題並同時介紹本市青少年中心之服務，讓青少年認識中心的福利資源，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前往清水區、豐原區、沙鹿區、東勢區、太平區、大甲區、后里區等地區，辦理 8 場次宣導活動，服務達 1,769 人次。

(2)青少年業務聯繫會報

透過定期召開聯繫會報建立青少年業務橫向聯繫溝通平台並交流各機構之服務，101 年 10 月 26 日於東勢區中華彩虹村全人關懷協會辦理第 3 次聯繫會報，共計 25 個機構 39 人次參與；會議中除針對本年度各項少年福利服務工作進行交流，亦針對青少年職涯方案邀請 2 機構進行分享及意見交流。

(3)青少年社會參與與公益服務

透過與社區共同合作，為本市青少年提供社區公益服務的機會，以結合社區資源、認識在地文化方式，創造青少年學習不同社區文化的機會並提升青少年參與公益的動機，希望帶動青少年參與公益服務外也刺激當地社區發展，101 年 11 月 17 日帶領 41 位青少年進入霧峰光復社區了解當地眷村歷史、參觀 921 地震園區，共同綠化與清理社區據點，並讓學員協助農民採收，同時體驗自然農耕的樂趣。

(4)青少年領袖論壇系列活動

A、行動方案執行成果

以行動方案徵選及補助實際支持青少年族群發展，以社會關懷、社區服務、環境保護、安全城市、文化藝術、休閒育樂、兩性關係及青少年競爭力等八大面向的行動方案，喚起青少年參與公共事務及社區服務。101 年度 29 組申請報名團隊中，共計通過 14 組青少年行動方案，投入服務青少年共 232 人,1,734 人次,被服務人次共 4,003 人次，總時數為 2,882 小時。

B、青少年市政諮詢小組

由透過公開徵選及聘任本市年滿 12 歲未滿 25 歲之青少年擔任兒少市政諮詢代表，並邀請青少年列席參與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委員會，以青少年市民的角度對政府公共政策進行意見回饋，101 年共收到 64 件報名資料，經過審查後，甄選出 26 位成員，分別為國中生 5 位、高中生 9 位、高職生 7 位、大專生 4 位及 1 位就業中的青少年。

101 年 9 月至 12 月止，共計召開 4 次會議暨教育訓練、5 次議題分組會議、1 次兒少委員會，並於會議中提出五項市政建議提案，主題包含台中一中商圈環境衛生案、地下道活化案、休閒環境空間案、情趣用品店規範案、青少年性愛防護案等。

(5)臺中市青少年戲劇工作坊

提供在地青少年體驗藉由戲劇表達自我，建立自信並學習同儕團隊合作的精神，本方案除讓青少年認識劇場藝術、揮灑創意，並引導青少年以自己的生活故事，成為創作的素材，給予青少年自我表達的機會與空間，101 年遴選出 44 位學員，並於 101 年 11 月 4 日下午 14：00 在本府 4 樓集會堂演出「青春交響夢」--內容結合了所有成員的生命故事片段，涵蓋親子關係、兩性關係、人際關係、課業、生活事件等不同的主題，演出當日共有 523 位

觀眾共襄盛舉。本方案從招募、訓練到演出拍成紀錄片「小步舞曲」繼續於各地播放，讓更多家長能藉此認識青少年的青春議題。

圖九 辦理小步舞曲紀錄片觀賞活動

三、婦女福利業務

(一)建構弱勢婦女支持網絡，落實婦女三安政策

1、設置 4 處新移民中心

本市於 95 年起陸續成立臺中市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海線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山線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大屯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共 4 個中心，針對新移民家庭提供個案管理、電話諮詢（證件、法律、福利服務、就業）、電話關懷與家庭訪視、親職教育、家庭生活適應輔導、支持團體、多元文化宣導、外文雜誌借閱與免費上網、通譯服務等多項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提供諮詢服務 3,655 人次，法律諮詢 99 人次，電話關懷 3,269 人次，個案管理 3,447 人次，資源轉介 542 人次。

圖十 新移民多元文化暨權益宣導活動

2、單親支持性服務

(1)設置2處單親家庭服務中心

設置向晴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及葫蘆墩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等2處單親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單親家庭一般諮詢、專業諮詢、個案輔導、單親子女成長服務及單親家長成長服務，101年9月至102年3月辦理59場次，受益人數達4,428人次。

(2)辦理單親家庭子女課後照顧服務及單親家庭及弱勢婦女租屋津貼補助

結合16個民間團體，提供3萬7,995人次課後照顧服務。辦理單親家庭、弱勢婦女租屋津貼補助，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補助489人次，補助金額共185萬5,600元。

3、成立4處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本市分別設置臺中市西大墩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臺中市三十張犁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臺中市犁頭店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及臺中市綠川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共4處婦女福利服務中心，服務對象以弱勢婦女為主、一般婦女為輔，服務內容包含免費心理諮商服務、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女性成長教育服務、

女性弱勢家庭服務、婦女權益及性別平等宣導等。截至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共服務7萬2,758人次。

4、公辦公營婦女服務中心～大甲婦女館

101年9月至102年3月提供活動、社會福利、就業、法律等諮詢及個別諮商服務、辦理成長團體包含「愛.生活.學習系列」「女性成長營」「品格教育」工作坊等；另提供辦理弱勢家庭照顧者喘息服務、弱勢家庭子女學業培力、社區參與、身心紓壓、健康促進、婦女專長培訓專題講座、歲末聯歡活動多元福利服務，受益人數3萬1,438人次。

5、培植婦女團體及辦理婦女權益宣導及行動講堂

(1)婦女行動講堂

101年度辦理性別主流化系列講座17場次，每場次受益約80人，參與人數約計1,926人。

(2)婦團培力

101年12月11-12日辦理「台中市第二屆婦女團體領導人培力-婦團幹部政策參與研習營」共100人次受益。

(二)落實經濟支持服務，保障弱勢婦女經濟安全

提供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兒童托育津貼及法律訴訟補助等扶助，以協助遭逢困境家庭解決生活困難，並改善其生活環境。101年9月至102年3月緊急生活扶助1,191人次，補助金額1,226萬4,833元。子女生活津貼1萬731人次，補助金額2,015萬1,726元。兒童托育津貼247人次，補助金額37萬6,500元。法律訴訟補助13人次，補助金額64萬元。

(三)推動性別主流化，營造性別平等城市

1、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

(1)制訂「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協助本府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

(2)本府一級機關(28個局處)由主秘級以上主管擔任

性別聯絡人，各局處皆成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推展各局處性別平等業務。

(3)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目前已經完成研擬「本市性別影響評估」、出版「臺中市性別圖像」、辦理各項「性別意識培力」基礎及進階課程，及透過臺中市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績效評比，獎勵推動性平業務成效卓著之單位；同時藉由市府網站設置「性別議題專區」，提供性別議題的資訊平臺及市府團隊性別平等工作的足跡。

(4)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三層級運作，會議類別包含分工小組會議、會前協商會議、委員會議。本府制定「婦女權益重點分工工作」，並透過六個小組會議召開管考執行情形，以落實推動各項婦女權益。

(5)制定「臺中市政府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簡稱 CEDAW 公約)法規及行政措施檢視執行計畫」，由人事處負責相關訓練課程，法制局配合法規及行政措施檢視標準作業流程訂定執行進度，以利本府各級機關同仁了解公約內容以及檢視法規之流程，並積極推動 CEDAW 公約與性別主流化政策，於 101 年度獲頒行政院「金馨獎」第一名殊榮。

圖十一 婦女權益宣導記者會

四、身心障礙福利業務

(一)保障經濟安全，促進身心障礙者之生活尊嚴與健康

1、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為使身心障礙者得到適當的收容養護，101 年度委託內政部臺南教養院等 139 家公私立身心障礙教養機構、護理之家及老人養護中心提供收容托育養護服務。102 年度委託 147 家。

2、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對於未收容於教養機構身心障礙者，給予生活補助費用，以減輕家庭經濟負擔。請領者需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 2.5 倍且不動產公告現值未超過 650 萬，動產未超過 200 萬(每增加 1 人，可增加 25 萬限額)，依經濟狀況及身障等級核發 3,500 元、4,700 元或 8,200 元。

3、低(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口腔診治補助

提供整治牙齒之費用補助，讓身心障礙者可恢復咀嚼功能，吸收多樣之食物來源，而有助於身體健康之維護，低收入戶者最高補助 4 萬元，中低收入者則最高補助 2 萬元。

4、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

針對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領有政府所核發之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本人配偶及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均無自有住宅，提供房屋租金補助，戶內三人以上者，每月補助 3,000 元；戶內二人以下者，每月補助 2,000 元。

5、身心障礙者健保等各項社會保險補助

針對身心障礙者參加各類保險，提供部分費用補助，以減輕家屬財務上之壓力，並享有較佳之醫療照護與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得以早日恢復健康。

6、輕度身心障礙者國民年金補助

針對輕度身心障礙者提供國民年金費用補助，減輕身心障礙者財務負擔。

7、身心障礙者傷病住院看護補助

為使本市因傷病住院(慢性病除外)需他人看護之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獲得妥善照顧，並減輕其負擔，補助其傷病住院看護費用。

表一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身心障礙各項經濟扶助補助人次及金額一覽表

補助項目	受益人次	補助金額(元)
托育養護補助	15,303	235,420,464
生活補助	287,542	1,333,806,780
口腔診治補助	156	3,434,000
房屋租金補助	4,815	12,498,000
各項社會保險補助	453,183	103,063,811
傷病住院看護補助	649	6,558,175
首次購屋貸款利息差額補助	28	29,724
輔具費用補助	2,951	26,756,165
總計	764,627	1,721,567,119

8、身心障礙者首次購屋貸款利息差額補助

透過對身心障礙者之購屋貸款利息差額補助，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並保障身障者居住權益，提昇其生活品質。

9、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

提供身心障礙者所需之輔具費用補助，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並透過輔具的運用可以提升身心障礙者既有能力，輔佐其所需的功能，並保障身心障礙者平等參與社會生活之機會。

10、優先採購身心障礙機構團體物品及服務

辦理輔導查核、審查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協助本市 20 個身心障礙團體通過內政部審查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庇護工

場，於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推廣及宣導產品及服務，以增加身心障礙者之就業機會，促進其自立。

(二)活力四射身心障礙資源網絡，推展多元照顧體系

1、居家式福利服務

(1)居家服務

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聖心修女會等 13 個單位分 14 區辦理居家服務，強化家庭之照護功能、減輕家屬之照顧負擔。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受益人數為 721 人，計 4 萬 5,547 人次。

(2)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

為提供照顧者喘息之機會，提昇其照顧能量，依其需求規劃定點式及到宅式之臨時暨短期服務。101 年委託臺中市愛心家園等 25 家社會福利機構辦理定點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委託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等13單位分14區辦理到宅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102 年委託臺中市愛心家園等 19 家社會福利機構辦理定點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委託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等 13 單位分 14 區辦理到宅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定點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人數 215 人、服務人次為 1,732 人次；到宅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人數 231 人、服務人次為 1,987 人次。

圖十二　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

(3)送餐服務

落實「在地照顧」、「在地老化」之福利社區化目標，設立 7 個據點，分別委由財團法人甘霖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社團法人臺灣育孝功德會、財團法人慈心社會慈善事業福利基金會、社團法人蓮心自強服務協會等 5 個單位辦理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之免費送餐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受益人數為 720 人。

圖十三　送餐服務-營養餐食製作

(4)辦理居家服務個案評估及追蹤服務

委託本市 6 個社區資源中心進行辦理中低及非中低居家服務個案評估及追蹤服務，以利身心障礙者取得居家服務資源，102 年第一季服務 426 人。

2、社區式福利服務

(1)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獨立生活

為協助成年身心障礙者透過社區居住支持性服務，擁有平等的權利與機會融合社會，運用所需的社會資源與服務，同一般人受到尊重及公平對待，以達到獨立生活的目標。101、102 年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區立達啟能訓練中心、財團法人私立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信望愛智能發展中心及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 12 處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獨立生活服務社區居

住家園，服務人數共61人。

(2)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

為豐富身心障礙者社區生活與社區融合，並提供其家庭主要照顧者的喘息機會，101年度共輔導成立5個日間照顧服務中心，承辦單位有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中區服務中心、社團法人台中市自閉症教育協進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信望愛智能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區附設立達啟能訓練中心，共服務57人，102年延續補助成立4個日間照顧服務中心，承辦單位有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中區服務中心、社團法人台中市自閉症教育協進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信望愛智能發展中心等，補助金額1,285萬3,000元。

(3)社區樂活補給站

為鼓勵閒賦在家中的身心障礙者回歸社會，增進其社區參與及習得一技之長，101年度共輔導成立了4個社區樂活補給站，委由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中區服務中心、社團法人台中市啟智協進會、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及社團法人臺中市蓮心自強服務協會辦理，共服務400人，102年輔導成立了5個社區樂活補給站，委由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中區服務中心(屯區)、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灣盲人重建院、社團法人台灣福氣社區關懷協會、社團法人台中市啟智協進會辦理，補助金額5,48萬3,100元。

(4)身心障礙者社區參與活動計畫

為激勵身心障礙者參與休閒及文化活動與融合社區，透過參加身心障礙機構、團體培訓藝能活動，豐富身心障礙者參與社會能力，並結合社區資源以義演方式融入社區，與社區建立友好關係，進

而參與更多社區活動。101 年度補助 17 個單位辦理社區參與活動，補助總經費 287 萬 2,480 元，101 年 3 萬 4,847 人次受益，補助金額為 150 萬 4,376 元。102 年度補助 15 個單位辦理，截至 102 年 3 月底 1,200 人受益。

圖十四　社區參與-油畫班

(5)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計畫

增進身心障礙者及家庭之社區支持系統，藉由種子志工隊關懷、居家訪視以發現中高齡身心障礙家庭、高風險身心障礙家庭、獨居身心障礙者、雙老家庭等，並成立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由據點持續提供服務，以改善其生活品質。101 年度社區關懷據點計畫補助 12 個單位辦理，截至 101 年 12 月底 9,054 人次受益，補助金額 113 萬 1,267 元。102 年補助 18 個單位，截至 3 月底 1,986 人次受益。

圖十五　社區關懷據點-健康講座

3、機構式福利服務

為解決身心障礙者教養問題，輔導本市身障機構辦理日間托育及住宿養護服務，不定期辦理聯合公共安全稽查作業，以維護身心障礙者居住安全。本市身心障礙者教養機構共計 20 家，提供日間托育服務 628 人，住宿養護服務 929 人。

（1）全日型住宿機構

目前本市有 9 家，包括財團法人基督教惠明盲人福利會附設臺中市私立惠明盲童育幼院、財團法人基督教惠明盲人福利會附設臺中市私立惠明視障者教養院、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大安教養院、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台中市私立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瑪利亞霧峰教養家園、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附設立達啟能訓練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附設台中市私立慈愛智能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附屬台中育嬰院、臺中市政府委託財團法人童傳盛文教基金會經營管理德水園身心障礙教養院。(其中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附設立達啟能訓練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

區附設台中市私立慈愛智能發展中心、德水園身心障礙教養院亦有核定日間照顧服務)。

(2)日間服務機構

目前本市有7家，包括財團法人十方啟智文教基金會附設十方啟能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台中市私立家扶發展學園、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信望愛智能發展中心、臺中市身心障礙綜合福利服務中心附設身心障礙日間托育中心、臺中市沙鹿區身障日托中心、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瑪利亞啟智學園、台中市愛心家園(其中台中市愛心家園為公設民營機構兼身心障礙福利中心)。

(3)身心障礙福利中心

目前本市有4家，包括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婦聯聽障文教基金會附設台中市私立至德聽語中心、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中區服務中心、臺中市身心障礙綜合福利服務中心、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聲暉綜合知能發展中心。其中身心障礙綜合福利服務中心係為本府公辦，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支持性及休閒性之功能服務為主，服務內容包括視障按摩中心、身心障礙者輔具資源中心、兒童玩具圖書室、圖書室、作品展示、聽覺障礙口語教室與身心障礙者日間托育，另辦理休閒、技能等相關講座、研習及活動，自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服務5萬6,462人次。

(三)多元支持，生活無障礙

1、辦理小型復康巴士服務

為解決身心障礙者就醫、復健、參與社會活動交通不便之苦，特開辦此計畫。為便利身心障礙者預約及搭乘，於101年分區設置5個據點，分別為都會1區、都會2區、屯區、海線區、山線區(含偏遠區)，可依區域預約訂車搭乘。現階段復康巴士已

達216輛，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累計服務1萬6,106人，感謝企業界、基金會、公司行號及個人的捐贈復康巴士，提供本府推動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上莫大的助力，並讓本市更多身心障礙者受惠，減輕許多家庭之負擔，落實身心障礙者基本權益之保障。

圖十六　小型復康巴士接送服務

2、輔具服務

辦理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到宅評估服務，免除行動不便之身心障礙者來回奔波之勞累，協助肢體癱瘓或特殊狀況之身心障礙者，便利取得相關輔具評估報告，俾利申請輔助器具補助，並減輕家屬負擔，讓身心障礙者得藉由輔具之協助維持身體機能與生活自理能力。

另委由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聲暉綜合知能發展中心辦理本市身心障礙者輔具資源服務中心，針對轄內身心障礙者、機構團體及一般有短期輔具需求的社會大眾，提供各類輔助器具常態展示、諮詢、評估、維修、回收、出租、出借等服務。101年9月至102年3月提供輔具諮詢（轉介）5,125人、輔具評估(含到宅服務)876人、輔具維修1,061人次、輔具租借2,441人、輔具回收310人、宣導及講座1,851人次，總計服務1萬1,664人。

圖十七　輔具到宅評估暨復健訓練

圖十八　輔具展示推廣與國際交流

3、手語翻譯服務

為建立本市聽、語障之身心障礙者無障礙之溝通環境，特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聲暉綜合知能發展中心建構服務網絡，成立本市手語翻譯服務窗口推動手語翻譯服務，使其於就醫、就學、職訓及參與社會各項活動等皆能得到即時的翻譯協助，並藉此服務，促進其參與社會活動，豐富其生活。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止服務364人次。

4、開辦「敬老愛心卡」電子票證

讓身心障礙朋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更加自在，保障其生活及社會參與之權利。101年9月至102年3月共計核發1,934張電子票證。

(四)建構身心障礙者專業服務網絡

1、成立需求評估中心

因應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法推行新制身心障礙者鑑定與需求評估並且於101年7月11日起陸續辦理換證。當申請人取得身心障礙證明後，需求評估中心將依據申請人在申請時所勾選的需求服務項目，分區指派需求評估社工進行需求評估確認訪談，評估申請人所提的需求，並依據評估結果連結申請人可以使用的服務。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辦理7,516案需求評估。

2、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中心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全面性個別化服務，成立臺中市身心障礙生涯轉銜通報中心為受理通報單一窗

口，以提供最立即之服務，依身心障礙者人口數及區域性設置綜合區(中區、東區、南區及南屯區)、北屯(北區及北屯區)、西屯區(西區及西屯區)、山線區、海線區及屯區共計 6 個身心障礙者社區資源中心，以提供 7-64 歲之（疑似）身心障礙者通報服務、生涯轉銜、個案管理服務宣導。101 年度通報需服務之個案數為 1,058 人，共計服務 3 萬 9,750 人次。102 年 1 至 2 月共通報 347 人，服務 7,504 人次。

3、身心障礙者保護性業務

（1）保護服務

為保障身心障礙者之生命安全及維護其權益，針對設籍本市 19-64 歲身心障礙者，有疑似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法第 75 條各款之情形，而致生命、身體、健康或自由之危難者，受理通報後，於 24 小時內訪視調查並提供適當之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度 3 月，身障保護通報人數 34 人，實際開案數 26 案。

（2）監護宣告訪視調查

對於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不能為意思表示或受意思表示，或不能辨識其意思表示之身心障礙者，透過本人、配偶、四親等內之親屬向法院提出監護之宣告。並透過社工實際訪視聲請人之照顧狀況及照顧事實，提供法院參考之報告。101 年度 9 月截至 102 年 3 月底，已協助調查 24 案。

（3）身心障礙者涉訟或作證之協助

依據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法第 84 條，法院或檢察機關於訴訟程序實施過程，身心障礙者涉訟或須作證時，應就其障礙類別之特別需要，提供必要之協助。101 年 10 月截至 102 年 2 月底，已協助四名身心障礙者進行涉訟或訴訟相關服務。

五、老人福利業務

（一）現金濟助，持續穩定長者經濟生活

1、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年滿65歲設籍實際居住本市，家庭總收入、動產未超過一定數額，不動產未超過新臺幣750萬元者，得申請發給本津貼。101年9月至102年3月本市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者7萬7,305人次，補助金額4億8,314萬2,100元。為保障本市101年度符合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資格者，訂定不受本市土地公告現值調幅影響審查原則，原則一：受補助人101年符合本市中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02年家庭應計算人口及所有土地與房屋未增加，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每人每月未超過最低生活費2.5倍，動產未超過一定數額，且不動產限額未超過新臺幣868萬元者，則仍符合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資格。原則二：如為前述情形，惟不動產超過新臺幣868萬元者，案件移送本局就受補助人個別情形進行訪視評估認定。

2、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補助家庭照顧者因在宅照顧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日常生活活動功能重度失能長者而未外出就業，每月發給津貼5,000元。101年9月至102年2月發放369人次，補助金額184萬5,000元。

3、百歲以上人瑞敬老禮金

本市百歲以上老人每人每月發給敬老禮金6,000元，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核撥461人次，補助金額276萬6,000元。

（二）多元健康服務，強化預防照護功能

1、65歲以上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

針對本市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年滿65到69歲長者，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由本府補助，每人每月最高補助749元。101年9月至102年3月服務人數為7,575人，補助

金額 363 萬 2,27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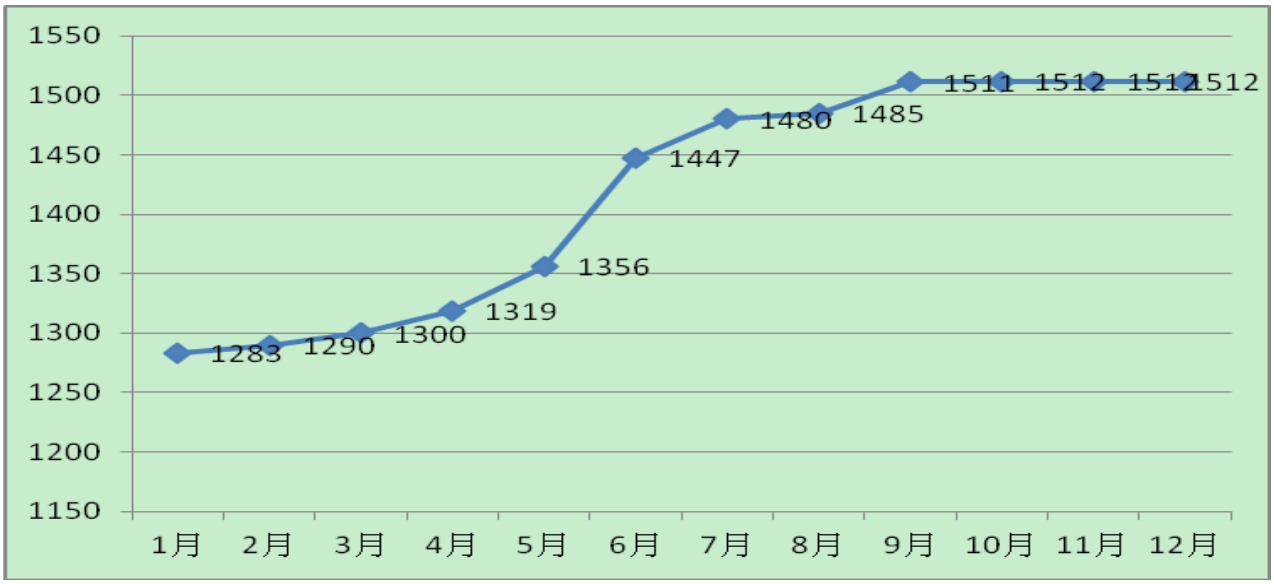

圖十八 101 年 1-12 月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服務人數統計圖

2、低（中低）收入 65 歲以上老人暨 55 歲以上原住民裝置假牙補助

為保障本市弱勢老人口腔健康，並減輕經濟負擔，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老人（含 55 歲以上原住民）裝置假牙，以維護長者生活品質與尊嚴。101 年度 9 月至 102 年 3 月補助本市低（中低）收入 65 歲以上老人暨 55 歲以上原住民裝置假牙補助人數 169 人，補助金額 489 萬 7,000 元。

3、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傷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

補助設籍本市列冊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老人傷病住院看護費用，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核撥 308 人次，補助金額 534 萬 2,997 元。

（三）在地可及服務，營造長者友善安全社區生活

1、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截至 102 年 3 月底本市共成立 156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透過在地化服務結合志工提供社區長輩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餐飲服務及健

康促進活動等服務，發揮社區預防照顧之功能。101年度共24萬939位長輩、計有84萬1,001人次受益，102年截至2月底計1萬7,347人，4萬6,200人次，以建立社區自主運作模式，貼近居民生活需求，營造永續成長、健康的社區環境。

2、日間托老服務—長青快樂學堂

101年老人福利服務創新措施，於本市西屯區成立第一處「托老所」，並與長輩討論取名為「長青快樂學堂」，提供每週一至週五每天至少六小時服務，長輩可在托老所快樂上課、交朋友及活化身心機能，既能學習、成長，出門工作的子女又能夠安心工作，下班後再將長輩接回家中共享天倫之樂。長青快樂學堂自101年8月至12月試辦以來，計服務人數由30位長輩提升至41人；服務總人次為2,742人次，並辦理109場健康促進及相關社區活動，平均每月辦理21場。

圖十九 101年8-12月長青快樂學堂服務人數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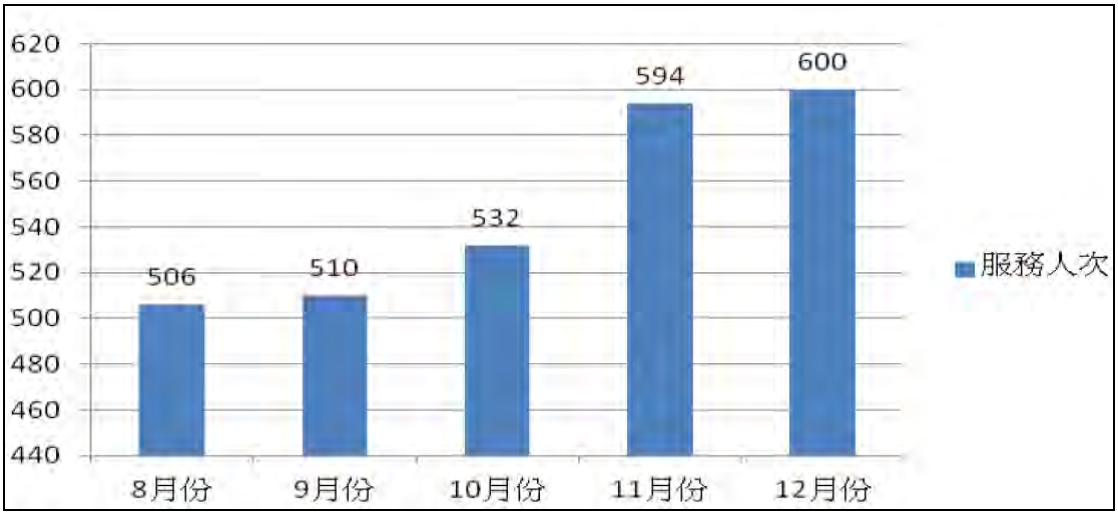

圖二十 101 年 8-12 月長青快樂學堂服務人次統計圖

圖二十一 長青快樂學堂開幕典禮

（四）失能長期照顧，紓緩家屬照護壓力

1、居家服務

依據長期照顧 10 年計畫補助 65 歲以上失能老人、55 歲以上山地原住民、50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及

僅 IADL 失能之獨居老人使用居家服務，使其於社區中得到所需之持續性照顧，透過結合民間力量，共同致力社會福利服務，102 年截至 3 月底運用居家服務人力服務 2,679 名失能老人，提昇其自我照顧能力，紓緩家庭照顧者壓力。

2、日間照顧

（1）失智症老人日間照顧服務

協助失智症老人之家屬減輕照顧負擔，102 年度持續補助 3 個社會福利團體辦理失智症老人日間照顧服務，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2 月底共提供 37 位失智症長輩接受日間照顧服務，計服務 3,690 人次。

（2）失能老人日間照顧服務

協助民眾解決失能老人日間乏人照顧之問題，並提供照顧者休息喘息的機會，服務內容包含生活照顧、生活自立訓練、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提供或連結交通服務、家屬教育及諮詢服務、護理服務、復健服務、備餐服務等。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補助辦理 10 個失能老人日間照顧中心，共服務 254 人、2 萬 5,224 人次。

3、家庭托顧

由符合資格之照顧服務員提供自己的家庭作為托顧場所，於白天照顧失能老人，提供身體照顧、日常生活照顧、安全性照顧等服務。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2 月底止補助由 2 個社會福利團體協助輔導設置共 13 個托顧家庭，提供 24 位長輩家庭托顧，2,474 人次。

4、老人營養餐飲服務

為關懷本市失能與獨居老人，期使其能夠得到營養衛生的餐食，藉由志工送餐服務並給予關懷訪視、適時心理支持，避免獨居老人在宅發生意外。101 年度截至 12 月底服務人數達 1,049 人，送餐次數達 27 萬 5,689 人次，較 100 年度服務 849 人，送

餐次數 22 萬 8,544 人次，明顯成長；另截至 102 年 3 月服務人數已達 1,067，送餐次數 7 萬 5,657 人次，推估今年度服務量可達 30 萬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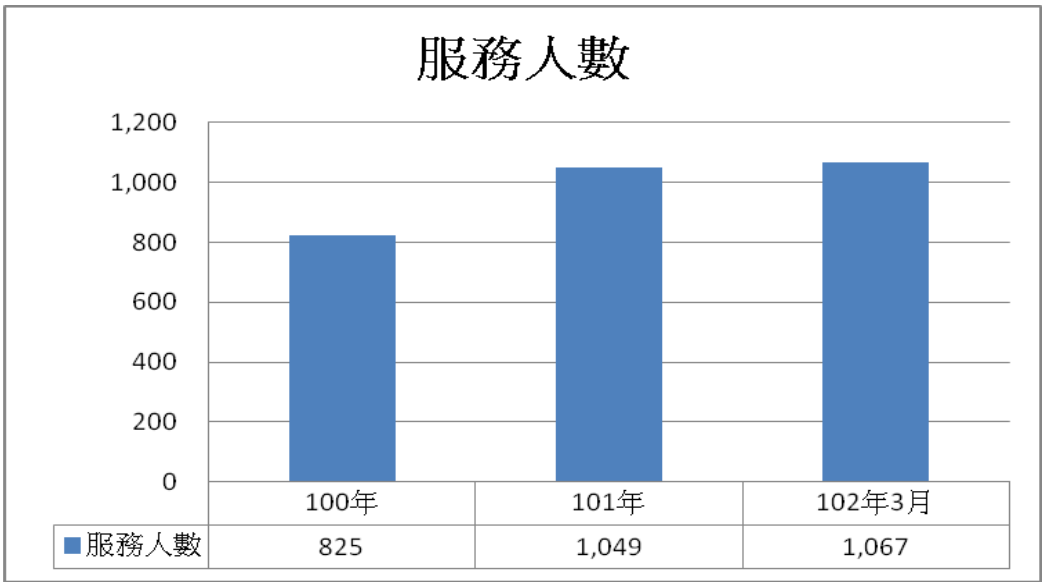

圖二十二　老人營養餐飲服務近 3 年服務人數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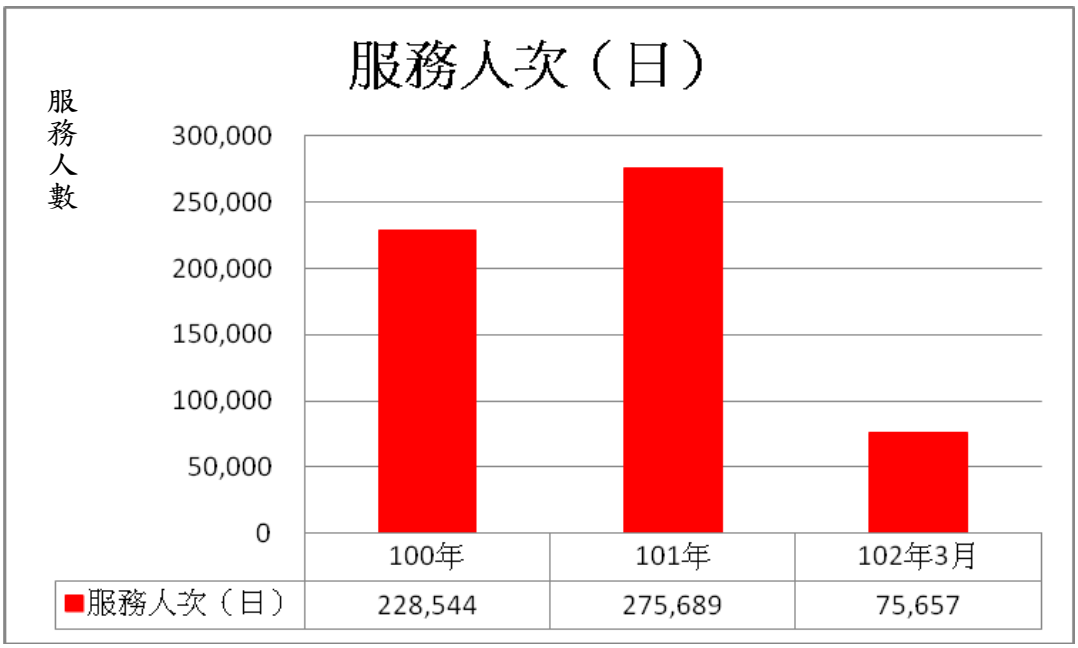

圖二十三　老人營養餐飲服務近 3 年服務人次統計圖

5、失能老人輔具購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實施計畫

補助 65 歲以上失能老人及 55 歲以上山地原住

民租借或購買輔具，支持老人在家生活，減輕家屬負擔，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補助 203 人，補助金額 190 萬 2,008 元。

6、失能老人交通接送

協助中、重度失能老人解決就醫、復健或就診之交通接送問題，減輕家庭成員負擔，並維持長者定期就醫之習慣，服務涵蓋全市 29 區，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共補助 1,223 人次、5,321 服務趟次。

7、長期照顧機構服務

為使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重度失能（經長照中心評估）老人獲得安全妥適及持續性之專業照顧服務，並減少本人或家屬因無力負擔照顧費用狀況，101 年度 9 月至 102 年 3 月補助 186 人接受長照機構安置，補助金額 1,530 萬 7,752 元。

(五)文康休閒教育，充實長者精神生活

1、老人福利服務中心

以服務老人為主軸，每月辦理義剪活動，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共辦理 33 場，共有 3,200 位老人、弱勢團體及偏遠地區學童受惠。固定辦理銀髮族卡拉 OK、量血壓、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計 124 場 1,672 人。另辦理關懷社區、關懷老人，共計 11 場，計 1,440 人參加。使用中心設施設備活動共計 583 場，3 萬 6,850 人

2、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

為鼓勵社區老人走出家門與社區居民互動，並了解各項社會福利服務措施，行動式文康休閒車深入社區進行老人福利宣導，提供福利服務、健康諮詢、生活照顧及休閒文康育樂等服務。國際獅子會 300-C1 區深感行動式文康休閒車提供本市老人服務的便利性及可近性，於 101 年 12 月 23 日捐贈 2 部車輛，將愛心化為行動，讓偏遠地區更多長輩、民眾受惠。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服務 440 場次，受益人次約 1 萬 5,35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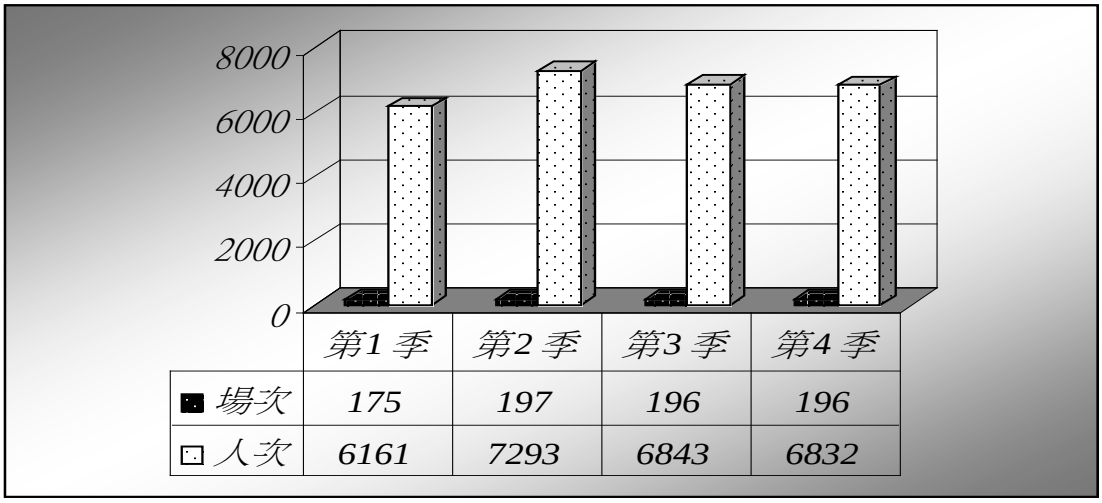

圖二十四 年度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車服務場次及人次統計圖表

圖二十五～老人文康休閒巡迴車啟用典禮

3、推展長青學苑

為使本市長輩能活到老、學到老，充實精神生活，102年度共開設26區長青學苑（遍布臺中市24個行政區域內），計開辦376班次課程。尚未辦理之區域也將逐漸補助各區辦理，以符合老人就近化、在地化之需求。

六、社會救助業務

（一）強化生活扶助措施，落實社會救助理念

1、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生活扶助

（1）低收入戶補助

102 年截至 3 月底核列戶數共計 1 萬 3,185 戶，列冊人口 3 萬 5,991 人。102 年截至 3 月底補助 14 萬 2,556 人次，補助金額 5 億 9,151 萬 5,632 元。

（2）中低收入戶

102 年截至 3 月底核列戶數共計 9,137 戶，列冊人口 2 萬 8,361 人。

（3）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以工代賑

依據社會救助法第 15 條規定，為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戶內人口有工作意願者及其子女，以「以工代賑」方式輔助其自立，102 年編列 88 人，截至 3 月僱用 77 人，於本局協助社會福利及社會救助業務之工作及各區公所辦理低收入戶相關及社會福利業務、電腦建檔及文書資料。

（4）執行脫貧方案

目前推動的方案有「臺中市政府自立家庭築夢踏實試辦計畫」，本計畫透過提供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第一代及第二代(大專青年)生涯規劃、經營管理等相關課程，藉由發展帳戶策略，協助自立家庭累積資產，學習管理及規劃未來生活，增強其社會生活之技巧、人脈與知能，提升在就業市場之競爭力，使其達成脫離貧窮之最終目標。101 年度計 11 戶共 22 人參與，且於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計辦理 2 場說明會及 20 場團體課程。本試辦計畫執行期間，由社工人力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並持續執行本試辦計畫以協助參與家戶達到脫貧之效。

圖二十五 脫貧計畫招募說明會實況

（4）特殊項目救助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

A、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喪葬補助計 213 人，補助金額 632 萬 600 元。

B、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生育補助計 171 人，補助金額 267 萬 9,600 元。

C、就學、交通補助計 1 萬 181 人次，補助金額 3,115 萬 4,000 元。

D、三節慰問金補助 2 萬 3,201 人次，補助金額 4,701 萬 500 元。

E、租金補助計 8,687 戶，補助金額 2,572 萬 3,000 元。

F、市民醫療補助計 118 人，金額 567 萬 827 元。

G、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看護費用補助計 18 人，補助金額 35 萬 3,200 元。

H、低收入戶未滿 65 歲生活無法自理者安置補助計 416 人次，補助金額 735 萬 4,800 元。

I、辦理中低收入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應自付之保險費減免申報計 1 萬 2,593 人(費用由行政院衛生署支應)。

（二）推動急難救助措施，完善社會安全體系

1、急難救助（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

（1）市急難救助核定 1,940 人次，補助金額 1,148 萬 1,174 元。

（2）內政部急難救助（內政部全額補助）

申請案件計 6 案，核定補助案件數為 6 案次，補助金額 11 萬元。

（3）馬上關懷急難救助

通報 650 件、核定 557 件、補助金額 645 萬 7,000 元。

2、災害救助

（1）災害救助金

101 年度 10 月至 102 年度 3 月核定災害救助死亡救助 6 人、安遷救助共 10 戶 24 人、財物損失救助 9 戶(含原住民戶 1 戶)，補助金額共 177 萬元。

表二 臺中市災害救助明細表(101 年 9 月-102 年 3 月)

	101年9月	101年10月	101年11月	101年12月	102年1月	102年2月	102年3月
死亡救助	1人	2人	0	0	3人	0	0
失蹤救助	0	0	0	0	0	0	0
重傷救助	0	0	0	0	0	0	0
安遷救助	0	1戶4人	3戶7人	0	2戶6人	3戶5人	1戶2人
住屋淹水／土石流救助	0	0	0	0	0	0	0
財物損失救	1戶	7戶	1戶	0	-	-	-

3、遊民收容輔導

（1）101 年 12 月 28 日辦理第 2 次遊民業務聯繫會報，結合警政、衛政、消防、環保、醫療、區公所…等機關（構）與街友服務團體，進行意見與工作經驗交流，以提昇服務品質。

（2）協助貧病交加、孤苦無依之街友委託安置於養護機構提供照顧、復健等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計安置 773 人次，目前尚接受委託安置個案計 119 人。

（3）本局結合台中市街友關懷協會、台中市慈善撒瑪黎雅關懷協會及人安基金會等 3 個民間團體，提供街友餐食、沐浴盥洗、就醫協助、短期住宿、就業諮

詢及轉介、心靈關懷等服務。

（4）培力商店

為輔導街友返回常態生活模式，邁向自立人生，本局自 99 年起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於臺中火車站開設培力商店。藉由商店的互動學習，訓練街友正常、穩定的生活習慣與作息，增加自信心，培養工作態度，並佐以職訓、理財、生活心靈輔導等課程，幫助街友自立生活、重返社會。

培力商店原設定販售商品以地方名產、油炸食品等為主，惟銷售業績不佳。經洽詢專業輔導團隊，進行店面改裝及商品重新定位，新店面採環保綠化為設計基調，並以文創商品為主軸，新店面自 101 年 9 月 1 日開始試營運，且於 12 月重新開幕營運收益，目前每月收益達 1 萬元左右。培力商店從 99 年開辦迄今共輔導計 54 位街友，其穩定中成功就業、穩定生活的有 11 位，目前正在培力成長商店輔導中的有 6 位。

(5)結合民間團體於 102 年 2 月 5 日共同舉辦春節歲末圍爐關懷活動，內容有就業諮詢、義剪、義診、圍爐餐會及日常用品發放等，參加街友約有 300 人次。

4、過境川資補助

101 年度 9 月至 102 年度 3 月請求救助人數為 219 人次，補助金額 4 萬 2,681 元。

5、財團法人輔導與管理

102 年度輔導與管理之社福慈善基金會共計 84 家。101 年辦理基金會輔導評鑑工作，共計 77 家基金會接受輔導評鑑；1 家基金會成立未滿 1 年，不列入評鑑對象；3 家基金會無法取得聯繫。

6、臺中市愛心食物銀行

本局為照顧弱勢貧困家庭，自 100 年委託紅十字會台中市支會辦理食物銀行行政中心，並結合民間團

體、宗教團體於本市行政區域設置 27 處發放站，並於 100 年 4 月 30 日正式啟動，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2 月份發放戶數約有 1 萬 3,276 戶次。

食物銀行運作以來受到各界肯定，然而，為追求物資品項多元化、領取時間彈性化、物資管理資訊化及倉儲空間擴充化等目標，以貼近民眾的需求並提升工作效率，本局積極規劃設置全國第一座實體食物銀行。經過公私部門共同協力推動下，於 101 年 8 月 23 日在第一廣場 C 棟七樓正式啟用「台中市愛心食物銀行-綠川店」，並先行針對居住於中西區的弱勢受助戶為領取對象，凡經社工員評估後，依家庭人數發給點數卡(每戶一至三人為 1,000 點，四至六人 1,500 點，七人以上 2,000 點)，符合者即可持卡選取所需的物資。目前食物銀行採雙軌並行，未設置實體食物銀行的 27 個行政區，仍設立物資補給站採按月發放物資，其發放物資價值均比照實體食物銀行綠川店。102 年將積極規劃大里、豐原和海線地區設置實體食物銀行，期盼建構「溫暖有愛、飢餓不再」的幸福城市。

圖二十六　徐副市長中雄主持實體食物銀行揭幕儀式

圖二十七 實體銀行比照超市開放式陳列，乾淨又方便

七、社會工作業務

（一）扶助弱勢家庭，關懷兒少福利

1、經濟弱勢個案扶助

101年9月至102年3月受理個案求助案件計2,240案；其中低收入戶訪視及申覆、中低身障補助複查、中低老人補助複查等案件計874案；急難救助及其他經濟救助案件計358案；弱勢與高風險家庭關懷與補助案計702案；兒童少年、身心障礙及老人委託安置計82案；性交易及毒品防制案件計64案；其餘福利諮詢暨其他服務等計有160案。

2、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為協助遭變故或功能不全之弱勢家庭紓緩經濟壓力，維持子女生活安定，提昇家庭照顧兒童及少年之能力，避免兒童及少年受虐，促進家庭恢復正常運作，針對未滿18歲之兒童及少年，家庭有父母離婚、失蹤、失業、入獄、患有重大傷病、精神疾病等情形，致生活陷入困境,指派社工員訪視評估後,補助每人每月3,000元，扶助期間以6個月為原則，經調查訪視如認有延長

必要，最多補助1年。101年9月至102年3月提供弱勢兒少緊急生活扶助518人，計2,292人次，補助金額660萬5,452元。

3、心中有愛、就學無礙—弱勢戶就學計畫

為協助經濟弱勢家庭學生在就學過程不因家庭經濟能力之不足而受困，結合民間企業及個人公益捐輸辦理弱勢戶學子助學金，針對家庭經濟無力提供就學子女最低生活或學雜等費用者，給予就學生活扶助，扶助對象國中以下2,000元、高中(職)1萬元、大學2萬元，每名每學期補助一次。101年9月至102年3月扶助80人次，補助金額計28萬6,000元。

4、兒童收出養及監護權調查

受理法院交查收出養及監護權案件，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辦理收出養服務，101年9月至102年3月收出養交查件數計118件；收出養服務個案輔導追蹤計2,734人次；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監護權調查，101年9月至102年3月監護權交查件數計473件，服務人數計902人。

5、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服務

為協助因遭遇經濟、教養、婚姻、醫療等問題，致兒童及少年未獲適當照顧之家庭，結合民間團體推展本服務，及早介入提供關懷，預防兒虐或殺子後自殺等悲劇發生。101年9月至102年3月受理通報1,320案，訪視評估793案，開案服務337案。101年9月至102年3月面談訪視及電話訪談共計1萬2,344人次，服務內容包括情緒支持、就學輔導、協助就醫、家務服務、就業服務、經濟補助、喘息活動、法律服務、課業輔導、托育服務、諮商輔導、親職講座及活動、物資提供等。

6、全國首創小戶長主動關懷服務計畫

有鑑於本市轄區曾發生未成年人獨居衍生重大社會案件，本局於101年3月擬具「小戶長主動關懷服務計畫」，結合民政、社政、教育、衛生、勞工及警政等

跨單位分工及資源整合共同執行，以主動關懷方式了解未成年人受照顧狀況，避免兒少獨居或未受適當照顧之風險，係全國獨創之服務。101 年度戶政登記由未成年人擔任戶長計 1,106 戶，經清查計有 730 位小戶長需進一步主動訪查輔導，對於家庭支持系統不佳之家戶，由社工員轉介經濟補助、親職諮詢、課後補救教學及托育等服務計 678 人次，其中 2 名獨居兒少社會局已列入長期追蹤輔導個案。另經民政局、教育局、及本局主動訪視關懷後，計有 172 戶已輔導變更戶籍登記由成年家長擔任戶長，約占總案量 16%。

（二）保護兒少，防制兒少性交易

1、兒童及少年性交易個案處遇服務

（1）陪同偵訊與安置

配合警方通報，立即指派社工員陪同個案製作筆錄，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計服務 22 人，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張秀菊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高雄國軍總醫院民眾診療服務處附設中途之家及屏東迦樂醫院辦理緊急暨短期收容安置輔導工作。

（2）長期安置及後續追蹤輔導服務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性交易案件經法院裁定續予安置於中途學校有 6 人，安置兒少福利機構有 6 人，交由父母監護、主管機關進行追蹤輔導有 5 人。後續追蹤輔導服務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提供，協助個案返家後生活適應並增進其家庭關係，回歸家庭與社會。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輔導人數每月平均 41 人，並至少提供每月平均 2 次以上面訪或電訪服務。

2、兒童及少年性交易犯罪行為人輔導教育

本案係委託中華民國幸福家庭促進協會辦理，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執行人數 10 人，並依據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 34 條公告犯罪行為人姓名、照片及判決要旨刊登於市府公報，以收嚇阻之成效。

八、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

(一)『愛・零暴力』愛我不要暴我-為愛築牆

1、多元被害人費用補助

為防治家暴及性侵害犯罪行為，保障被害人權益，除積極宣導，教導暴力預防及自我保護方法外，並提供24小時受理通報、緊急救援及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後續並視被害人需求，協助其解決生活困境、加強心理輔導等，設置七款補助項目，使被害人生命及權益獲得保障。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止共補助573人,補助金額計506萬2,588元。補助項目如下表：

表三 家庭暴力被害人費用補助(101 年 9 月-102 年 3 月)

補助項目	受益人數	補助金額(元)
緊急生活扶助	58	1,222,616
驗傷醫療補助	330	351,752
房屋租金補助	22	42,900
律師費用補助	50	1,814,000
心理輔導費用	100	1,440,800
子女生活扶助	13	190,520
總　計	573	5,062,588

2、召開防治網絡會議強化橫向交流

為強化本市家庭暴力防治網絡之合作(含警政、社政、醫療、司法、教育、勞政等)，建立以婚姻暴力被害人人身安全為中心服務，降低被害人再度受暴的可能，由本府警政、社政、醫療單位及承辦婚姻暴力防治服務之民間團體共同辦理，家暴防治網絡合作，說明如下

(1)召開高危機個案評估及網絡聯繫會議

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分別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24場次，該跨單位高危機個案評估會議，共評估 706 案婚暴個案，目前持續列管 306 案，解除列管 400 案。另辦理二場性侵害加害人監督處遇連繫會

議，及一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保護扶助方案聯繫會議，計有60名方案工作人員參加。

（2）召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議

依據家暴法第七條規定，設置『臺中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該委員會以協助本市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業務之研究與發展事項，並督導及協調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網絡單位，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工作人員之專業諮詢服務、協助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教育、宣導事項等，於101年12月4日召開第一屆第6次會議。

3、攜手共建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

為提升被害人服務深度與廣度，特結合專業民間資源，辦理各項專業服務及委託方案。使社工人員與被害人間建立穩定之工作關係，結合民間專業團體辦理垂直整合服務，服務內涵說明如下

（1）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垂直整合服務

A、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針對本市屯區家暴通報案件 TIPVDA 分數低於 8 分之家暴被害人，進行調查評估及提供所需協助。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提供通報單確認與評估案計 612 案，提供開案輔導個案服務計 1,253 人次。

B、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提供家庭暴力被害人垂直整合服務及性侵害個案追蹤輔導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評估 4,202 人次，追蹤輔導計 1,097 人次；電訪 844 人次，面訪及家訪 185 人次，關懷服務 68 人次。

（2）原鄉部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直接服務

結合臺中市山海屯國際生命線協會辦理，針對本市和平區18歲以上，遭受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提供追蹤及關懷訪視服務。101年9月至102年3月共計追蹤輔導服務38人，訪視服務累計408人次。

（3）外籍配偶家庭暴力防治服務

委託臺中市山海屯國際生命線協會，針對設籍且

實際居住於本市之外籍婦女，於遭受婚姻暴力時，能夠獲得與本國籍婦女相同之服務與協助。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轉介 262 件，採取個案管理模式，提供諮詢、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協助、陪同出庭及陪同報案等服務，總計服務 1,958 人次。

（4）家庭暴力防治相對人服務方案

A、委託臺中市山海屯國際生命線協會，就本市跨國聯姻家庭之家暴案件相對人進行身心治療及相關輔導與轉介，該方案除服務被害人，更積極對相對人進行輔導以確實達成家暴防治。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轉介及通報數總計 52 件，提供諮詢協談、心理輔導諮商、就業服務、法律扶助及經濟補助 380 人次。

B、委託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台中分事務所，辦理家暴相對人服務方案，提供專業服務，降低並減少家庭暴力被害人及其未成年子女再受暴危機，102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轉介 65 名相對人進行服務，提供各項輔導服務 2,056 人次。

C、家庭暴力相對人裁定前鑑定工作業務，委託臺中榮民總醫院，針對家暴相對人進行身心評估，提出評估報告，作為法院裁定保護令前之參考。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於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辦理計 16 次、鑑定人數為 134 人。

（5）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通譯服務

針對遭受家庭暴力之外籍人士，減少求助過程語言溝通困難，提供通譯服務補助，以利外籍人士之求助歷程順暢。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申請計 6 案，補助金額 9,600 元。

（6）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創傷治療輔導服務

委託中華民國幸福家庭促進協會辦理，針對目睹家庭暴力，導致身心受創之兒童，進行專業心理輔導，避免淪為暴力循環。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提供行

政聯繫 92 人次，個案訪視輔導 35 人次，家族治療輔導 62.5 小時。

（7）老人保護個案追蹤輔導服務

結合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等 4 個專業團體分區辦理老人保護個案追蹤輔導服務，提供老人保護個案所需資源，建立其社會支持網絡，協助脫離危機困境。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提供追蹤輔導服務計 58 人，電訪 144 人次、家訪 117 人次。

（8）特約計程車接送服務

協助被害人因庇護安置、就醫驗傷、健檢、偵查訊問、出庭應訊、親子會面往返等，礙於交通不便等因素，提供免費計程車接送服務，以增進服務即時性與便利性，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計服務 21 人次，補助 1 萬 575 元。

4、建構多元安置庇護服務

家庭原本是一個人的避風港，當愛人的臂彎不再是避風港，為維護遭受家暴被害人之生命安全，結合民間團體提供多元化庇護及個案管理輔導服務。

（1）被害人緊急庇護服務

結合本市 20 家安置機構，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計提供 185 人次保護性婦幼個案緊急庇護，及 2,152 人次之各項輔導服務。

（2）臨時及短期特約旅館住宿

結合本市 8 家合法旅館特約旅館，提供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臨時短期住宿服務及膳食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計提供 32 人次。

5、完善被害人司法協助服務

為協助家庭暴力或性侵害被害人所需之法律協助，或至法院出庭時，能就近由進駐法院之社工人員，提供適切的服務，除提供免費義務律師服務外，進一步與民間專業團體結合，於台中法院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以提升服務被害人之廣度。

（1）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

101 年委託中華民國幸福家庭促進協會(102 年委託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金金會)辦理，直接進駐臺中地方法院，由專業社工提供家暴被害人法律諮詢及陪同出庭等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計服務 1 萬 1,303 人次，工作內容除陪同出庭服務外，尚有社會福利轉介服務、法律服務，網絡聯繫等。

（2）提供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法律諮詢服務

由本市義務律師依排定時間於指定場所，免費對被害人提供法律諮詢。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服務人次計 97 人次。

6、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行政裁罰

對於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未依規定接受身心治療輔導教育之性侵害加害人，每案處以行政罰鍰新台幣 1 萬元整，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總計裁罰 33 件，移送強制執行 15 件。

（二）疼惜我們的寶貝-建構兒童少年保護網

1、兒童及少年保護多元補助措施

兒童、少年保護性個案有接受醫療、心理輔導治療、法律訴訟、身心衡鑑及維護身分權益之必要者，或是甫離開安置機構無法順利返回原生家庭、或因原生家庭嚴重失功能，或遭父母遺棄而被迫在外自立生活之少年，提供相關費用補助，以協助少年早日自立。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總計補助 1,144 人次，補助金額 130 萬 7,799 元。細項說明如下表：

表三 兒少保護補助項目(101 年 9 月-102 年 3 月)

項目	受益人次	補助金額(元)
心理輔導與治療	7	110,400
律師費用	5	200,000
醫療費用	909	484,982
聲請規費	157	149,665
親子鑑定費用	5	72,600
其他費用	12	83,940
自立生活費補助	22	66,000
房屋租金補助	17	51,000
教育費用	7	81,712
個人成長獎勵金補助	3	7,500
總　計	1,144	1,307,799

2、多元兒童及少年保護安置業務

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經社工專業評估應予安置兒童及少年，即時保障兒童及少年的生命身體安全，受本市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公設民營、機構安置及寄養服務等，以保障兒少人身安全，說明如下：

(1)公設民營安置服務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新進安置個案 50 人次。

(2)民間機構安置服務

委託合法設立之兒少安置教養機構、身障機構或其他提供福利服務或健康照護之適當處所，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新安置兒童及少年 48 人，累計安置 375 人次。

(3)家庭寄養服務

因受虐而需暫時離家之兒少保護個案，由社工安排入住寄養家庭，提供替代性照顧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新增家庭寄養兒童及少年 34 人，持續寄養人數為 151 人。

(4)親屬安置照顧服務

保護性兒童及少年安置服務，除家外安置模式外，

基於維持兒童生活穩定之原則，另外設置親屬寄養辦法。本市結合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每月補助親屬1萬元寄養照顧費，目前親屬寄養人數為13人，累計補助共207萬7,136元。

3、關懷機構安置兒童及少年活動

(1)年節關懷弱勢兒童少年活動

為本市收容安置之弱勢兒童及少年於過年前，藉由餐敘活動舉辦使其感受社會關心，並感謝平日照顧兒少個案之機構工作夥伴之辛勞，102年2月2日於台中長榮桂冠酒店辦理，總計有177名兒童少年參加，執行經費17萬3,444元。

(2)安置兒童少年關懷訪視

為表達對安置外縣市機構之設籍本市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關懷之意，並與外縣市機構持續建立合作關係，暢通兒少保護安置服務之輸送，於102年1月21日辦理訪視活動，共計訪視23名兒童少年，執行經費1萬餘元。

4、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重整服務

對於進入保護系統之兒童及少年，推動以家庭為核心之處遇服務模式，強化家庭照顧兒童的功能，使其能早日重返正常家庭生活，減少家外安置，102年度委託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等3個民間單位，辦理家庭處遇及強制性親職教育服務。101年9月至102年3月新轉介106案123人，執行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服務總計347戶。

5、兒少保護多元宣導管道

為提升本市市民對兒童疏忽、虐待的防治意識及方法，拒絕暴力及傷害，且以兒童及少年可於健康、幸福、零暴力的環境下成長茁壯，委託行銷公司及民間團體辦理，透過大型宣導活動、廣告託播、及廣播等方式辦理。總計辦理『愛・零暴力-兒童保護』及校園、社區宣導等16場次宣導活動及1場大型律動表演競賽，及廣告託播計364檔次。

6、兒少保護防治宣導短片徵選活動

為強化一般大眾對兒少保護之認識，及鼓勵大眾參與兒少保護宣導活動，結合行銷公司辦理『愛‧零暴力-101 年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徵片』活動，並邀請市長親自頒獎，強調地方首長重視家庭暴力防治，提升防治宣導之成效。

7、辦理社區防治宣導講座落實社區通報

為加強守望相助隊、鄰里長與社區志工熟悉家暴與兒少虐待防治，同時了解通報工作之重要性，以建構社區縝密且完整的通報網。總計辦理 2 場家庭暴力防治宣導社區研習暨座談會，4 場防範社區宣導講座，是項活動邀請各社區發展協會、守望相助隊隊員、鄰里長、里幹事、志工與社區有意願參與防治工作之民眾共同參與，共計 772 人次參加。

8、重大兒童及少年虐待事件檢討會議

為針對兒童及少年遭受父母、監護人、照顧者、師長等虐待及疏忽照顧，引致嚴重傷害及死亡個案進行檢討，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給予指導意見，由本市相關單位與網絡單位共同檢視服務系統，以周延兒童及少年保護系統。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計辦理 2 場次。

（三）社工人身安全風險管理與危機處理

社工人員提供專業協助被害人之餘，亦須注意自身之工作壓力負荷及人身安全，除了提供一般教育訓練外，另辦理紓壓團體工作坊及提供免費心理諮商服務，以增進社工人員安全保護措施。

除此之外，社工於服務個案時難免因公涉訟，特別開辦訴訟補助，及提供本中心各組各一場次團體輔導活動。以強化社工人身安全風險管理與危機應變。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計有 5 名社工接受心理諮商，補助 2 名社工因公涉訟事件之律師費用。

九、愛在公益～彩券盈餘經費管理

為妥善地運用、管理每一筆珍貴的資源，以發揮其最大的效益，結合民間社會福利團體共同推行社會福利服務，特編列經費補助民間單位辦理相關福利服務方案及活動，推展各福利類別社會福利。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為止共補助民間團體身心障礙福利方案 133 件，婦女及兒少福利方案 30 件，老人福利方案 10 件，社會救助方案 3 件，其他福利方案 3 件，共計 179 件，申請補助經費計 2,299 萬 738 元。為利民間單位爭取時效另規劃辦理 5 萬元以下小型活動申請計畫，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止民間單位申請 5 萬元以下補助計畫共計 112 件，申請補助經費計 342 萬 7,065 元。

十、多元推廣志願服務—建構愛心城市

志願服務是公民社會的最佳評估指標，自志願服務法實施以來，持續推動民眾投入志願服務，成立志工隊，期擴大志工參與範疇，並整合全市志工人力，有效運用志工資源。102 年度續委託朝陽科技大學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服務內容包括教育訓練、聯繫會報、志願服務諮詢輔導、志願服務觀摩研習、志願服務宣導活動等。

截至 102 年 3 月本市共有 22 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101 年度下半年，本市志工總人數共計 4 萬 3,972 人、服務時數共計 197 萬 6,432 小時。期借重民間組織力量成立志工隊，引進企業、社區之服務能量，達成志工質量倍增目標，建構幸福愛心城市。

（一）志願服務表揚

101 年度起，放寬本市獎勵申請門檻，於 101 年 12 月 1 日辦理臺中市志願服務表揚暨聯誼活動，共計頒贈臺中市志願服務獎 229 人，為 100 年的 2.3 倍；頒贈社會福利類獎共 1,606 人，為 100 年的 5.6 倍，獎勵人數倍增。

（二）響應國際志工日活動

為響應國際志工日，感謝志工長期付出，本局於 101 年 12 月份辦理志工東勢林場免費踏青與免費欣賞電影活

動，分別有 731 人入園、5,300 人觀賞電影；12 月 5 日國際志工日當天，聯合本市國中小學、本府與公所辦公廳、各大廣播電台共 235 單位共同播放本市志願服務歌曲「愛在每個角落」，計 17 萬人收聽，推廣成效極佳。

（三）推動企業志工方案

101 年 12 月 23 日首次辦理「大臺中企業志工日」活動，邀集 20 家企業率領 200 位企業員工，體驗一日志工服務，共計 15 家社會福利機構，600 位弱勢民眾受益，促進志工團體間交流合作，達到資源整合效果。

參、創新措施

社福施政應以民意為依歸，瞭解、掌握、遵循、滿足民眾需求作為擬訂社福政策的重要依據，為回應民意所需，本局除賡續推動市長政見外，亦依弱勢族群需求規劃本局 102 年重點業務。

一、臺中市 102 年度社區發展育成中心執行計畫

本局成立「社區發展育成中心」辦理下列工作—

（一）擔任公部門(含區公所)與社區間之聯繫、協調窗口。

（二）推動社區發展工作之輔導及資源整合。

1、強化社區發展諮詢、輔導服務

2、落實社區人才知能培育工作

3、連結並整合社區發展工作之相關資源。

（三）建構社區培力輔導創新機制，採取分區、分級及分類輔導。

（四）透過專家輔導團隊輔導區域社區間從「陪伴社區」進而成為「伙伴社區」，以發展區域社區能量。

二、性別友善-幸福年年

（一）辦理性別及婦女權益大型宣導活動。提供各局處呈現辦理各項性別平等政策成果平臺，讓市民了解本府推動性別平等之努力。

（二）辦理本市性別友善政策議題論壇。依「性別主流化」概念及「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並與本府相關局處之性別友善政策規劃議題內容相關政策對話，提供民

眾與公部門對話管道，另透過政策宣導，讓民眾更加了解各項性別議題。

（三）資源整合之宣導策略。結合相關宣導通路，讓性別平等概念及政策得以普及宣傳。

三、多元托育支持方案

（一）平價托育服務

透過公私協力，維持民間托嬰中心收費標準及托育品質，針對符合設籍條件，將其未滿二歲幼兒送托本市協力托嬰中心或協力保母照顧之家長，提供每月 2 至 3 千元之平價托育費用補助。

（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針對托育資源較缺乏地區，擇地(西屯、沙鹿、豐原、太平等)開辦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每月收費最高 7,000 元，協助家長申請托育補助，並視需求辦理臨托、延托、社區親子活動等服務。

（三）鼓勵企業設置托嬰中心

為營造本市支持性友善生、養育環境，鼓勵企業團體開辦托嬰中心或提供托育措施，協助職工解決托育問題。

四、臺中市身心障礙日間托育中心新建計畫

於大里原金巴黎社區規劃 1 至 4 樓做為身心障礙者日間托育中心，勞工局規劃 1 樓做為庇護工場，整棟建築物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服務及日間作業設施，預計提供 27 名兒童及 100 名成人日間托育服務，並提供 12 名身心障礙者印刷與代工包裝之就業機會，滿足大里、霧峰、太平等地區身障者日托需求及就業需求。

五、放手放心計畫

（一）成立 2 個雙老家庭日間關懷據點服務，辦理身心活化暨文康活動、交通接送服務、提供定點餐飲服務、志工行動到宅及電話問安關懷、培植社區達人。

（二）結合輔導培力 16 個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服務，並辦理 1 場關懷據點成果發表會。

六、臺中市愛心食物銀行與物資補給站

（一）成立2個雙老家庭日間關懷據點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庭關懷支持服務，辦理身心活化暨文康活動、交通接送服務、提供定點餐飲服務、志工行動到宅及電話問安關懷、培植社區達人。

（二）101年業已設置1個實體食物銀行及26個物資補給站，規劃102年將大台中市區分為三個區域，並積極輔導民間團體增設2個實體食物銀行。

七、臺中市102年度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加值服務計畫

為提升各據點實際的服務能量，本局推出加值服務計畫，以據點服務密集度為基準，相對提供補助額度，如一周辦理三次健康促進活動，則由本局加碼補助據點每月2,000元。

八、65歲以上且綜合所得稅率5%以下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

為加強照顧本市經濟弱勢老人，使其獲得更完善之醫療保健服務，自102年7月更擴大辦理綜合所得稅率 5%以下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考量本市財政支出及弱勢老人之社會保險需求性、兩者平衡下，先以補助經濟弱勢老人為優先對象，針對連續設籍本市滿1年以上，年滿65歲老人或55歲以上原住民，且本人或申報其為受扶養人之納稅義務人之綜合所得稅累進稅率為 5%以下老人，補助其健保保費自付額，以維護其就醫權益，估計本市將有12萬2,877位長輩受惠。

九、設置8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計畫

（一）發展統合性服務輸送模式

以個案管理工作方法，連結既有服務系統，建立個案管理名冊，辦理關懷訪視、電訪，建立需求評估並尋求資源，提供支持性、補充性服務，增權家庭功能，預防或解決家庭問題。

（二）協助弱勢家庭進入社會救助系統

輔導申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各項生活扶助、健保費、托育、特殊境遇家庭、弱勢家庭兒童

及少年緊急生活等扶助、早期療育資源、長期照顧服務、身障服務等。

（三）社會資源網絡之建置及培力

服務區域資源盤點與連結、發掘並培育在地資源，建立服務網絡，運用並組織志願服務團隊，召開相關聯繫會報等，以滿足服務對象需求。

（四）因應各區人口特性，發展社區特色方案，例如和平區發展災害預防方案、山城地區發展活躍老化方案、都會區近貧及新貧扶助方案等。

十、兒少保護服務方案支持輔導計畫

整合本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兒少保護各項方案，輔以巡迴訪視輔導、績效評估、輔導評鑑等面向稽核以檢視各項服務，提升兒少保護個案服務權益。

肆、未來規劃願景

為結合民間參與，建構營造社會安全網，共創愛心城市，本局擬定以下績效目標

一、營造多元、平價、可近式托育環境，健全本市托育資源網絡。

二、布建完整居家式、社區式之老人、身心障礙者服務網絡。

三、建構慈善公益平台，創造多元慈善服務方案

四、持續推動性別主流化、促進性別平等，實現性別友善城市。

五、增置社工人力與健全用人計畫，提升社會福利服務效能。

六、加強生活扶助措施，照顧弱勢家庭之基本生活求，並逐步推動脫貧方案，協助貧困個案自立。

七、公私協力，政府與民間資源整合，讓愛無限，城市零暴力

伍、結語

優先致力於協助弱勢維護基本生活品質是社會局責無旁貸工作，主動評估市民需求，以回應民眾需要，才能確保其基本生活需求的滿足與提升服務品質。今後社會局仍將繼續因應社會變遷衍生的新興問題及民眾多元需求，規劃辦理各項社會福利政策，秉持以民為尊、弱勢優先、公平共享之新思維，營造「質與量並重」之優質生活環境。

最後要向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平時對本人及社會局業務之支持致上十二萬分之謝意與敬意，同時期盼繼續給予支持與指導，讓社福業務在各位的關心下得以順利推展，敬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勞工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賴淑惠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淑惠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市事業單位已逾9萬7,000家(至101年12月底止本市商業登記現有家數為9萬7,313家)，勞動力人口也已達132萬人，近本市人口之半數，為回應勞工各方面之服務需求，在和諧、平等、安全三大理念下，本局致力落實保障勞工權益、維護工作安全、協助工會組織運作、促進職場就業安全、加強勞工福利措施。另為配合經濟趨勢及產業發展提升就業率、提供企業更優質的人才，本局除致力於產業人才培訓，並建構整合實體與網路之就業平台、提昇及強化勞動力品質、協助弱勢勞工就業，排除就業障礙，以維護本國人就業機會及保障外國人勞動權益。

最後，淑惠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倡導勞工組織自由化與多元化、健全會務發展。

(一)目前本市市級總工會計5家、職業工會387家、產業工會3家、企業工會57家，合計共452家，工會會員人數計約28萬4,000人。101年9月至102年4月新成立工會有臺中市家庭教學服務人員職業工會等3家。本局依法對各組織監督與輔導會務發展，凡各基層產、職、企業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及市級總工會之理監事會均派員列席輔導，自101年9月至102年4月約計列席238次會議。另輔導工會修改章程218件及換發工會登記證書22件、換發及請領代表

人證書 45 件、圖記備查 22 件。

(二)為增進勞工生活知能，提高工作效能，發揮敬業精神，以促進勞資和諧，編列勞工教育經費補助本市 5 個市級總工會及各職業工會辦理勞工教育。101 年度共計補助辦理勞工教育 192 場，計約有 1 萬 6,881 人次參加。

(三)為健全本市各工會會務與發展，瞭解各工會一般會務行政、會務活動、會員福利、勞工教育及資訊化作業執行現況，辦理工會評鑑及工會勞工教育評鑑。101 年 8 月 30 日至 11 月 1 日辦理基層工會會務評鑑，接受評鑑之工會共計 115 家，獲評績優工會者計有 24 家，優良工會者計有 20 家。101 年 9 月 3 日至 11 月 13 日辦理工會勞工教育評鑑，接受評鑑之工會共計 101 家，獲評績優工會者計有 24 家，優良工會者計有 33 家。

(四)舉辦 102 年度工會法令宣導會：102 年 3 月 20 日假臺中市勞工服務中心辦理第一場次，計 185 人報名參加；102 年 3 月 26 日假本府陽明大樓辦理第二場次，計 123 人報名參加。

(五)舉辦「臺中市 102 年工會團體新春團拜暨績優優良工會表揚活動」：

102 年 2 月 26 日假新天地餐飲集團辦理「臺中市 102 年工會團體新春團拜暨績優優良工會表揚活動」，計 350 家工會 718 人參加，並公開表揚辦理 100 年度工會會務及勞工教育之績優優良工會，計表揚辦理 100 年度工會會務績優優良工會大臺中餐飲業職業工會等 24 家、優良工會台中市汽車修理業職業工會等 20 家，並頒發獎勵金；表揚辦理 100 年度勞

圖 1-1　102 年度工會團體新春團拜暨績優優良工會表揚大會

工教育績優工會台中市廣告服務業職業工會等 24 家、優良工會台中市木工業職業工會等 33 家。

圖 1-2　102 年度工會團體新春團拜暨績優優良工會表揚大會

圖 1-3　102 年度工會團體新春團拜暨績優優良工會表揚大會

二、賡續推動「臺中市勞工大學」，提供各類課程並以優惠方式鼓勵本市勞工選讀以提升職場競爭力，並協助事業單位培育優質人力。

(一)開辦 10 年在各縣市中已建立口碑及專業性，開班數及學員人數亦逐年成長：

「臺中市勞工大學」自 92 年創辦至今已屆滿 10 年，提供本市在職勞工職場競爭力，進而創造有利投資誘因，吸引更多投資者及提供企業優質人才，課程以勞工在職場上所需，以及本市產業推動方向規劃，提供設籍或任職於本市之勞工選讀，並以其所學能直接應用於工作上為課程目標，有別於第二專長訓練。

表 1-1　99~101 年臺中市勞工大學開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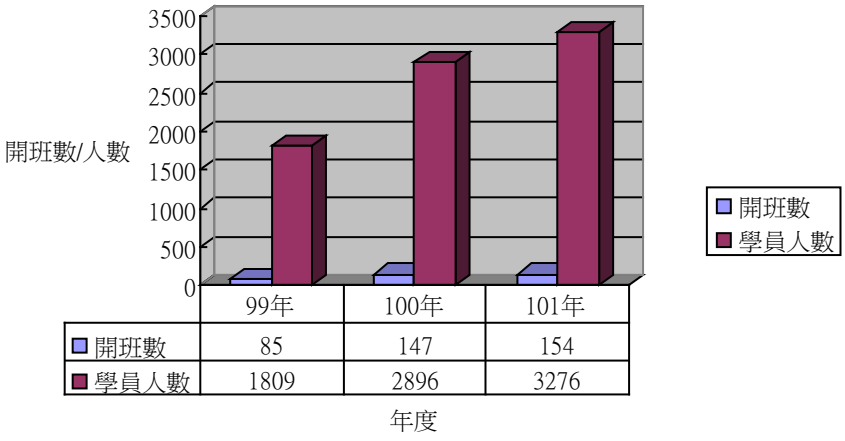

(二)102 年起採分區方式辦理，提供本市勞工更多元且可近之課程選擇：

為擴大服務資源參與及加強服務之可近性，「臺中市勞工大學」自 102 年度起採分區辦理方式，以普及開課地點、方便勞工就近上課。各區域內之勞工大學承辦單位勞工教育、語言、電腦、管理、生活應用及產業發展應用等 6 大學程均可開課，學員可就近或跨區選讀課程。102 年度第 1 學期於山線、海線、屯區、市區共計有 178 門課程供勞工選擇，招生至 3 月 24 日止。

圖 2-1　臺中市勞工大學 102 年度第 1 學期招生簡章

(三)為減輕勞工朋友負擔，凡設籍或工作地點在臺中市的在職勞工，通過學勤考核者即可享學分費補助 50%；弱勢在職勞工可享學分費全額補助。101 年下半年提供 382 名弱勢學員免費修習 447 門課程 970 學分。

(四)首創「勞工進修諮詢服務中心」建構職涯學習系統：

分別於本府新市政大樓惠中樓 4 樓及陽明市政大樓 1 樓設置勞工進修諮詢服務中心，負責彙整本市相關進修資源資訊，提供本市勞工及事業單位規劃進修課程之參考，並透過學習軌跡之建立，以建構職涯學習系統。提供多樣化進修發展資源諮詢與進修建議，並針對個別勞工不同進修需求（例如時間、經費等）提供諮詢輔導。

三、「檢查、宣導、輔導」三合一，建構本市職場安全健康防護網。

為落實勞工職場勞動條件、建構安全衛生工作環境，以確保勞工有尊嚴、安全、有保障的工作，期以「檢查、宣導、輔導」三合一策略，加強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安全衛生設施，使其建立自動檢查機制，提昇

其自主安全衛生管理能力，以期減少職業災害的發生，確保勞工之安全與健康，增進勞資和諧，提高生產力，加速社會與經濟發展。

(一)提升勞動檢查及輔導涵蓋率。

本市勞動檢查處以宣導、輔導、檢查並進之方式，採取積極性作為主動臨廠(場)宣導、輔導，選列高風險之行業及營造業，臨場工安檢查，落實本市勞工工作場所之安全與權益保障：

1、為提升本市事業單位安全衛生知能，針對高風險事業單位(包含職業殘廢、火災爆炸等)訂定「高風險事業單位職業災害預防專案檢查計畫」，並實施檢查130 廠次。

2、鑑於本市重大市政建設陸續展開，針對工程金額在5,000 萬元以上之公共工程實施「重大公共工程安全衛生檢查」52 工地次。

3、為因應本市交通建設工程越趨複雜，施工風險遽增，針對高架道路、鐵路及捷運軌道、橋梁等工程，實施「高架道路及軌道工程安全衛生檢查計畫」8 工地次。

4、為積極提升本市營造工程整體水準，對於前兩項以外之工程，另實施「一般營造工程安全衛生檢查計畫」238 工地次。

(二)擴大防災資訊傳遞能量。

1、擴大防災能量，執行「勞工安全衛生種子扎根計畫」，利用「大廠帶小廠」之安全照護方式，整合民間及政府資源，迄今成立 16 個職類安全衛生家族，共 233 家事業單位投入職場安全衛生工作，並於 101 年度辦理安全衛生家族集合訓練活動共計 14 場次。

2、成立安全衛生專業輔導團，共計 35 位專家學者參與，101 年度針對傳統製造廠、加工廠、營建工程實施輔導 1,390 場次（第一次輔導計 1,050 場次，第二次輔導 340 場次）。

3、辦理營造業職業災害預防安全衛生宣導會 6 場次、

高風險事業單位職業災害預防安全衛生宣導會 1 場次，印製營造業安全防護圖說手冊、起重吊掛作業安全防護手冊及勞工安全衛生宣導手冊等宣導品提供事業單位參照使用。

4、為增進事業單位高階主管對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及勞動檢查防災重點之認知，期以共同宣示承諾做好勞工安全衛生，計辦理 2 場次高階主管座談會。

5、為協助多次發生職業災害或潛在風險較高之事業單位做好安全衛生防災工作，聘請學者、專家及本市勞動檢查處檢查人員共同組成工安診斷輔導團，進廠實施全面式工安診斷，共計辦理 3 場次診斷輔導。

6、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示範觀摩 2 場次，針對高風險作業選列高架作業墜落、捲夾等危害，於中華電信臺中營運處及正隆股份有限公司后里廠辦理示範觀摩，以提升中小企業職場安全衛生知能。

(三)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申訴及勞動條件申訴案，提供勞工相關法令諮詢服務，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計受理 977 件勞動條件申訴案件、70 件勞工安全衛生申訴案件。

(四)大臺中地區事業單位高達 9 萬 7 千餘家，為落實勞工職場勞動條件、建構安全衛生工作環境，以確保勞工有尊嚴、安全、有保障的工作，成立勞動條件及勞工安全衛生專責檢查機構，提昇檢查效能，針對事業單位勞動條件及工作環境之安全衛生檢查輔導，對於違法之事業單位，依法查處、輔導及繼續追蹤督促改善。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 18 日止共辦理勞動檢查 1,333 件，針對違法者進行裁處 702 件，並持續輔導改善。

(五)為推動職業災害預防工作，增進各事業單位職場安全健康觀念，以「職場安全」與「健康促進」為主軸，宣導災害預防與職場健康觀念，於 101 年 10 月 7 日假臺中都會公園辦理「101 年度臺中市職場安全健康週活動」，約 3,500 人次參加。

（六）審理本市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單位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 281 班次，查核 118 班次。

（七）補助風險性較高之各勞工相關團體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 27 場次。

（八）為保障勞工職場健康，預防職業病，期早期診斷早期治療，辦理 101 年度特殊作業勞工健康檢查補助計畫(元氣勞動計畫)，嘉惠本市從事指定特殊性及特別危害健康作業之勞工計 726 人。

（九）辦理轄內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指定醫療機構審查計 14 家。

（十）101 年 7 月 20 日起與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及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共同辦理工安福爾摩斯特展，於科博館第二特展室展出，並自 101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102 年 3 月 4 日止展出工安福爾摩斯特展通用版，合計參觀 24 萬 8,023 人次。

四、落實勞動法令，協處勞資爭議，保障勞工權益。

（一）依據勞資會議實施辦法，督促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使勞資雙方共同溝通，而達勞資和諧提高生產的目的，自 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計輔導本市 280 家事業單位設立並舉開勞資會議。

（二）為預防事業單位因大量解僱勞工衍生勞資爭議，依勞、健保費欠繳資料主動訪查 35 家事業單位，發揮預警功能。另依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審核事業單位解僱計畫書，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共通報 26 件大量解僱勞工案件，均督促確實依法辦理，以保障勞工權益。

（三）加強督促本市各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制訂工作規則範例與作業流程並已置於本局網站上，俾供事業單位新訂工作規則參考，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 18 日止本市事業單位報核工作規則共計 367 家，同意核備計有 92 家，未通過核備計有 171 家。此外，未通過部分本局亦持續輔導事業單位依法訂立工作規則相關事宜。

（四）輔導尚未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事業單位儘速依法設立並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勞工支領退休金之權利；為保障勞工退休權益，並督促輔導事業單位確實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自101年9月至102年3月18日止新增核准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226家，依法註銷帳戶有367家事業單位，督促按月提撥者共511家。

（五）為促進勞資雙方對勞動法令的了解，建立勞資和諧的勞動環境，積極於101年10月6日辦理「加強勞資關係及勞工法令宣導活動」、10月11日辦理「性別工作平等暨性騷擾防治宣導會」、11月20日辦理「勞工退休制度及法令宣導會」、11月30日辦理「職業災害宣導影展」，計有902人次參加，期增進民眾對勞工法令之瞭解。

（六）落實性別工作平等的保障，本府設置「性別工作平等會」，以處理職場性別歧視案件，101年9月至102年3月18日止計受理性別工作平等申訴案件11件，並召開性別工作平等會6次，違法裁處6件，不成立案件5件，撤回案件4件，審議中2件。

（七）為落實職場性別平權的精神，對於尚未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懲戒辦法及各項工作平等措施者，均函請改善並加強輔導，建構性別平權的工作環境：1、督促20人以上事業單位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計輔導112家。2、為落實事業單位防治性騷擾情事發生，已輔導968家尚未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懲戒辦法及各項工作平等措施者。

（八）為促進工作平等措施，事業單位250人以上，應設置托兒設施或提供適當之托兒措施，目前臺中市事業單位勞工人數250人以上者計有199家，其中有7家設置托兒設施、136家提供適當之托兒措施，比100年度增加了1家托兒設施及19家托兒措施，本局將持續瞭解，同時針對未提供者輔導其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設立托兒設施或措施。

(九)101 年 11 月 27 日辦理「101 年度臺中市樂活職場表揚活動」,獲獎事業單位共計 24 家。本次以「和善」、「福利」及「菁英」3 項指標，共計 5 家企業獲得最高榮譽的三星獎、10 家企業獲得二星獎、一星獎的樂活職場也有 9 家，其中涵蓋了製造業、科技業、服務業，也在職場環境、員工福祉及員工教育培訓的各個面向有著良善的規劃和支援，藉以有效凝聚員工對於企業的向心力，培養相互砥礪的職場環境。本次表揚活動除經由媒體播放優良事業單位得獎事蹟外，亦製作得獎專輯及 DVD 各 100 份，期成為其他事業單位之楷模，提昇勞資良性互動，促進勞資和諧。

(十)積極協處勞資爭議案件：

1、為迅速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除由本局辦理調解委員會調解之機制，另由本局委託社團法人台中市勞資關係協會、社團法人臺中市(縣)勞資關係協會、社團法人台中市勞資和諧促進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促進勞動力品質發展協會及社團法人台中市勞雇關係協會等 5 個中介團體協處爭議案件，勞工可就近選擇方便之協處地點，以避免奔波之苦並提升服務效能。

2、為因應勞資雙方對勞動權益瞭解的需求增加，除本局設有勞動法令電話諮詢專線及服務台，由專人協助回答解決勞資問題及疑義外，另特別邀請社團法人台中律師公會及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遴聘律師，定期於本局及 5 個勞資關係中介團體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提供勞資雙方於事前得知法令規定，並有助於勞資爭議之解決。

3、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 18 日止共受理勞資爭議案件 1,647 件，其中爭議事項以工資為主，共計 875 件，所佔比例為 53%，有 35 件轉外縣市/加工區/中科，餘 1,612 件由本局及委託中介團體協處調解。

(十一)訂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勞工訴訟補助要點」,101 年 9 月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補助 99 萬 3,420

元，協助 21 位勞工爭取合法權益，訴訟標的金額 3,992 萬 1,997 元。

五、加強辦理勞工福利業務。

(一)輔導事業單位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1、積極輔導公民營事業單位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各項職工福利，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計輔導備查 484 家職工福利委員會，新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計 8 家。

2、101 年 11 月 20、21 日假東區勞工服務中心辦理 2 場職工福利法令研習會。

3、建置臺中市職工福利委員會之分享平台，供職福會間交流心得及分享優惠訊息，已於 102 年 1 月上線使用。

圖 3-1　職工福利法令研習會

(二)積極推展勞工育樂中心服務功能，本市東區勞工服務中心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使用場次達 199 場次，使用人次達 9,995 人次。

(三)為維持員工工作品質，提升組織績效與競爭力，協助本市事業單位及員工解決問題，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員工協助方案」，服務內容包括：拜訪事業單位推廣員工協助方案、提供事業單位員工法律諮詢及心理諮商服務、辦理員工心理健康講座，101 年共拜訪 32 家事業單位，辦理 12 場員工心理健康講座。

(四)為穩定勞工人際關係與職場工作表現，及提升職場競爭力，自 101 年 11 月 24 日起分區辦理 4 場勞工心理成長講座，邀請各領域專家進行座談與分享，吸引 913 人

圖 3-2　勞工心理成長講座

次與會。

(五)辦理勞工休閒活動。

1、為增進勞資團結和諧，鼓勵本市勞工利用工作之餘從事休閒活動以調劑身心、降低生活壓力，於101年10月7日假臺中都會公園辦理「勞資FUN一下 麻吉逗陣走」闖關健走活動，以及「臺中市101年勞工親子嘉年華活動」，共吸引勞工家庭4,000人參與，活動除有多項親子互動闖關遊戲外，另有DIY體驗區及街頭藝人等表演，充滿著歡樂與幸福的笑聲。

圖4-1　臺中市101年勞工親子嘉年華活動

圖4-2　「勞資FUN一下 麻吉逗陣走」闖關健走活動

圖4-3 「勞資FUN一下 麻吉逗陣走」闖關健走活動

2、為增進勞工朋友戶外休閒活動與情感交流，補助勞工團體辦理勞工休閒活動，101年9月至101年12月底止補助3家總工會，計32萬元，辦理3項活動。

3、為協助勞工朋友自我照顧及紓解職場壓力，期待幫助勞工朋友提昇面對及紓解壓

圖4-4　臺中市101年勞工fun輕鬆活動

力的技巧，並透過勞工與其家人的共同參與，凝聚家庭及社會支持力量，於101年12月16日假夏綠地公園舉辦「臺中市101年勞工fun輕鬆活動」，計1,012人參加。

(六)職災勞工協助。

1、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

為協助職災之勞工家庭，維護家庭權益、度過危機困境，並協助職災勞工重返職場，促進生活重建，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101年9月至102年2月總計開案服務人數共137案，服務項目：福利諮詢470人次、法律協助14人次、就業協助12人次、勞資爭議協處23人次、心理支持54人次、經濟補助137人次、職業重建10人次、職能復健3人次。

2、辦理罹災勞工家屬慰助：

為協助職災罹災勞工家庭暫時渡過難關，辦理罹災勞工家屬慰助金補助，透過政府適時給予死亡勞工家屬經濟協助，以安定勞工家屬生活，支持其走過災難陰影，進而減少社會問題。101年9月至102年2月計25件慰助案，合計發給新臺幣330萬元整。

六、提供完整之就、創業措施，強化民眾就業準備力。

(一)提供專業化、在地化就業服務。

本局為提供求職民眾、求才廠商在地化的就業服務，於大臺中地區設置1處就業服務站及6處就業服務台(大里就業服務台、大肚就業服務台、東勢就業服務台、大甲就業服務台、市府就業服務台、仁和就業服務台)做為就業服務據點，除橫向聯結本府各相關局(處、委員會)資源外，並積極主動與本市各學校、社區、里長、民間團體及中央所屬之就業服務站(台)合作，不但建構出完整之就業服務網絡，且定期出刊就業快報，供民眾索取；另建置大臺中人力資源網(http://takejob.taichung.gov.tw)提供廠商求

才、民眾求職、就業資訊及相關職業訓練等訊息。101年9月至102年4月期間，共協助求職民眾1萬0,188人次，提供就業服務諮詢3萬9,095人次，拜訪2,132家廠商，爭取1萬4,796個工作機會。

(二)辦理就業徵才活動，加速媒合效率。

1、提供多元化就業機會，於101年11月3日假龍井區公所、11月17日假豐原區陽明市政大樓各辦理1場大型就業博覽會，現場共計105家次廠商現場徵才，參加民眾達5,154人，初步媒合計4,148人次；另配合畢業季求職潮及年後轉職潮，於102年3月16日假國立中興大學辦理1場大型就業博覽會，共計65家廠商現場徵才，提供6,000個以上工作機會。

圖5-1　101年11月3日徵鮮卓越就業博覽會

圖5-2　101年11月17日中部地區徵才博覽會

2、舉辦6場次地區巡迴中型聯合徵才活動，共有160家廠商現場設攤徵才，參加民眾計達3,868人，初步媒合計3,210人次。

圖5-3　101年10月12日大甲地區聯合徵才活動

圖5-4　102年2月27日沙鹿地區聯合徵才活動

3、配合廠商用人需求，以機動彈性之方式辦理單一廠

商徵才活動，共辦理 117 場次單一徵才活動，參加人數計 2,423 人次，協助 852 位民眾穩定就業。

圖 5-5　101 年 9 月 15 日家福(股)公司(家樂福)徵才活動

圖 5-6　101 年 12 月 1 日 IKEA 宜家家居(股)公司徵才活動

(三)創業服務。

為協助本市有意創業之民眾，減少創業過程之摸索，藉由專家提供「創業諮詢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計服務 34 人次。另針對已創業遭遇到瓶頸之民眾及商店提供「創業診斷服務」，由專業諮詢師到實體商店提供輔導及諮詢，以降低創業失敗而失業的困境，計服務 14 家事業單位。另提供初次創業且通過申貸青輔會之「青年創業貸款」、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之青年築夢創業啟動金貸款及本府幸福小幫手之貸款利息補貼及相關行銷推展，提供有創業需求之民眾實質之經濟支持及事業拓展，協助民眾創業成功，不僅協助個人，如經營績效良好，更可進而增僱人手以創造就業機會，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計協助 93 名創業青年。

(四)就業促進措施。

為強化民眾求職就業準備力，提升民眾面對多元化職場的應變力，及建立正確的職場觀，辦理了求職準備課程、就(創)業講座、校園就業知能講座、企業座談及企業參訪、職涯研習營及青年職涯規劃研習營隊等系列活動，並結合了履歷健診及職業適性診斷等專業性工具，協助待業民眾檢視履歷缺漏不足之處及增進民眾瞭解自身就業的優勢與劣勢，以促進民眾適性、穩定就業並協助企業進用合適的人才，降低人力

資源的耗損。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各項就業促進措施辦理情形如下：

1、就業促進研習活動：

辦理求職準備研習、職場體驗講座等，提升勞工就業知能，促進在變遷迅速的多元化職場中，厚植就業競爭力，並辦理職涯成功密碼研習營、就業心靈雞湯帶狀節目，以強化職場健康概念，提供更多面向及多元化的優質服務。職場體驗講座計辦理 2 場次共 72 人次參加、就(創)講座計辦理 4 場次共 138 人次參加。

2、青少年職涯探索活動：

辦理少年職涯探索、高中職暨大專生就業知能講座、校友職場經驗分享、企業活動及職涯規劃研習營，透過課程安排，協助青少年認識自己、發覺興趣所在，釐清職業性向與能力，及早思考未來人生的方向預作準備，同時建立正確的職場觀，增加就業競爭力及穩定度。校友職場經驗分享講座及就業知能講座計辦理 28 場次共 4,689 人次參加；企業座談會計辦理 4 場次共 340 人次參加、企業參訪暨企業說明會計辦理 7 場次共 285 人次參加。

圖 6-1　校友職場經驗分享講座

圖 6-2　就業知能講座

3、專業性職涯規劃工具：

(1)職業適性診斷：本局在辦理就業服務時，發現有許多求職者對未來的工作感到茫然，想找工作也不知道如何下手，或是經常轉換工作，無法穩定就業，

針對此問題，本局就業服務處特別開辦了免費「職業適性診斷計畫」，希望透過科學的測量工具，由具備豐富職涯輔導經驗的職涯諮商師，進行職業評量、結果分析、輔導服務，且依其個別需求進行深度諮商，協助市民充分瞭解自身就業優勢與劣勢，並評估其能力及需求，提供相關協助，以輔導剛畢業的社會新鮮人、對職涯茫然的市民、經常換工作的求職者、重返職場的婦女、或來台的新住民…等找到職涯性向，並藉由就業媒合服務找到適合的工作，以促進適性就業，進而穩定就業。本計畫101年9月至101年12月期間，共服務470人次，其中簡易諮詢383人次，深度諮商87人次。102 年度職業適性診斷於3月份開辦受理報名，年度內預計服務1,500人次。

圖6-3　職業適性診斷實景

(2)履歷健診：採一對一的方式，由專家學者或企業界主管人士擔任，協助待業民眾檢視履歷缺漏不足之處，並以企業界求才所關注之焦點項目進行補強，讓求職者履歷更臻完美，以提高獲得面試的機會。101年9月至102年4月已提供567人次履歷健診服務。

(五)特定對象就業協助。

1、弱勢勞工就業協助：

為增強弱勢民眾就業力及協助其順利進入就業市場，提供生活補助費、交通補助費、住宿補助費與托育安親費等經濟補助措施及陪同面試、面試技巧指導、心理諮商等服務，提升民眾自我覺知，協助有工作能力及就業意願之勞工減除就業障礙，增加就業機會，101年9月至102年4月計服務114案共216人次。102年度更增加關懷服務，瞭解民眾

所面臨之問題，以促使經濟補助更能發揮其效益。

2、辦理「弱勢民眾就業或參加職業訓練家庭安置補助計畫」:

為減少弱勢民眾就業障礙、培訓其就業技能及強化就業服務，以促進就業並提昇就業之穩定性，提供托兒托老補助，受理申請時間為 101 年 5 月 1 日至 12 月 5 日，補助計 93 案，131 人次。

3、提供職場見習機會：

運用訓用合一職場見習方案，藉由實際進入職場學習，以僱用關係之訓用方式由事業單位協助弱勢勞工見習指導，以提升弱勢勞工工作技能並穩定工作態度，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計提供 34 人訓用機會。

4、藥癮者暨遊民就業服務：

藥癮者及遊民在價值觀及生活態度上，存在很大的問題，造成無法穩定就業。分析遊民常伴隨生活習慣不良、精神狀態不佳，無法順利進入職場，常常處於打零工或依靠社會福利接濟的無業狀態；而藥癮者可能因前科紀錄不為社會接受，在長期失業經濟困頓的情況下，走上竊盜或販賣毒品的循環中，就業，是他們脫離貧窮、擺脫流浪的方法，針對這個族群，本局就業服務處開辦「藥癮者暨遊民就業服務計畫」,101 年 9 月至 101 年 12 月期間，共計辦理 12 場次成長團體活動、服務 99 人次。102 年度計畫將自 4 月起開辦，年度內預計辦理 24 場次就業服務成長團體、服務 192 人次。

5、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就業服務：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因籠罩於暴力陰影之下，須藉由支持性就業及適性就業服務協助其重返職場，以達成經濟獨立及脫離暴力環境之目的。透過就服員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建立良好關係，提供專業性的就業輔導服務，並協助其運用社會整合性資源，以提升個案社會適應能力及就業準備

度，促使個案穩定就業。101 年 9 月至 101 年 12 月期間，共計提供就業服務 37 人次，另辦理 3 場次就業服務講座，分享求職面試、就業及職訓等相關資源資訊，共計 124 人次參與。102 年度計畫將自 4 月起開始執行，除提供個案就業服務外，年度內另辦理 15 場次就業服務成長團體,預計服務 120 人次。

6、辦理「幸福就業培力計畫」:

針對本市就業弱勢族群（含非自願離職者、獨力負擔家計者或其失業之子女、中高齡者、身心障礙者或其失業之子女、原住民、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或其子女、長期失業者、更生受保護人、外籍配偶、大陸地區配偶、社會局轉介之街友、性侵或家暴受害人、遭受職災未能工作者之配偶或其負擔職災家庭家計之子女、其他經本府認為有必要者等），協助進入職場。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期間,合計進用 76 人,透過本計畫積極提供就業服務、職訓相關資訊及服務措施，建立職場信心，強化就業知能及技術，協助暑假工讀 11 人及重回工作職場計 45 人。

七、辦理職業訓練，培訓產業人才。

（一）失業者職業訓練。

規劃適合失業者、待業者及在職勞工之各類別職業訓練班，以因應民眾的需要及整個大環境的多元需求。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計辦理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設計班、網路商店建置實務班、喪禮服務人員培訓班、網路平台視覺設計與資料庫實務班、工業產品造型設計繪圖實務班、複合式餐飲料理培訓班、坐月子到宅服務人員培訓班、布製幸福手作禮培訓班、時尚編織應用實務班、智慧型自動化機器人控制設計班、物業管理-公寓大廈服務人才培訓班、國際貿易與行銷實務班、功夫菜料理暨食藝培訓班、食尚烘焙訓練班、辦公室文書處理培訓班、工業產品設計班、Solidworks 多媒體廣告設計實務班等 17 班，其中已

結訓19班(516人)，參訓中17班(500人)，招生中12班(360人)。

圖7-1　先進複合材料技術人才班

圖7-2　多媒體廣告設計班

(二)弱勢勞工暨特定對象短期職業訓練。

為加強弱勢勞工及特定對象之工作技能，強化職場競爭力並累積實力，特別辦理弱勢勞工暨特定對象短期職業訓練。101年9月至102年4月計辦理1班餐飲類職業訓練班，參訓人數計30人。

八、身心障礙就業促進服務。

積極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提供無接縫、個別化之職業重建服務，結合轄區內身心障礙機構團體，規劃完整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模式，聘僱專業人員辦理社區化就業服務、職業輔導評量、職業訓練、就業諮商等服務，期待為身心障礙者提供完整且個別化之就業服務。

(一)設置職業重建個案管理窗口，並分三區設置職業重建服務中心，整合本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建置大臺中地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網絡，101年9月至102年2月計服務身障求職者466人。

(二)評估個案需要轉介職業輔導評量，101年9月至102年2月計服務47人。

(三)101年9月至102年2月辦理有廚務助理培訓班、環境清潔達人班、烘焙助手暨食品包裝班、吧台服務班、客戶

圖8-1　地方小吃美食製作班上課情形

服務人員培訓班、地方小吃美食製作班、紙紮訓練班、師父功夫傳授小學堂(修鞋技藝)、視障按摩師在職進修班10人班、視障按摩師在職進修班15人班，共計養成訓練9班及在職訓練2班，受訓人數135人。

圖8-2　視障按摩師在職進修班上課情形

(四)提供職務再設計服務，針對僱用單位提供經費補助，以協助身心障礙員工排除工作障礙，101年9月至102年2月共受理57件申請案，核定42件，核定補助165萬9,124元。

(五)提供創業貸款利息貼補，101年9月至102年2月計補助11人次，補助金額計3萬3,264元，另提供已創業或具創業意願並具工作能力之身心障礙者諮詢輔導服務計28人次。

(六)101年度委託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等7個社會福利單位聘僱26名就業服務人員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101年9月至102年2月計服務5,005人次。

(七)設置「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臺中市迦南園烘焙庇護工場」、「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瑪利媽媽清潔工作隊」、「康復之友協會-向日葵工作隊」、「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瑪利MAMA手作麵包」、「社團法人台中市身心障礙協會-溫馨咖啡小站」、「蓮心自強服務協會-蓮心咖啡小站複合式餐飲店」及「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潭子區身心障礙庇護工場」等7家庇護工場，101年9月至102年2月共安置105名身心障礙者就業。

圖8-3　身心障礙者產品推廣年度成果發表會

(八)為推廣身心障礙者產品，101年11月10日假逢甲商圈辦理年度成果發表會，除表揚46

家大額採購身心障礙產品之企業廠商，感謝他們對身心障礙者工作能力的肯定。另當日提供庇護工場、居家就業者及職訓單位共 28 個攤位展售產品，營業額近 10 萬元，自 7 月 10 日活動開跑至 11 月近四個月營收已達 1,873 萬 3,900 元，較去年活動期間營收總金額 1,233 萬 3,105 元，成長了 52%。

圖 8-4　身心障礙者產品推廣年度成果發表會-攤位展售

(九)辦理「視覺障礙者按摩中心職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辦理視覺障礙者按摩院職場改善及營運輔導，提升視障按摩業者整體服務品質，101 年度共補助 17 家，補助金額共計 88 萬 1,649 元。

(十)為協助視障音樂團隊開拓職場，辦理 10 場音樂推廣活動，活動自 7 月開始起跑，101 年 9 月至 10 月分區辦理 6 場，約吸引 820 人次參與。

(十一)輔導視障按摩站營運：於臺中榮總、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林新醫院、台中火車站、台糖量販店、仁愛醫院、澄清醫院平等院區及清水、泰安南北站等高速公路服務區均設立按摩便利站，101 年度共補助 7 站，補助金額共 51 萬 6,670 元，並聘請專家進行營運管理輔導。

(十二)鼓勵事業單位僱用按摩師或特約方式提供員工紓壓解勞之按摩服務，加強企業內勞工福利，並可使勞工身心健康，提升工作效率。101 年 9 月至 12 月推介僱用之廠商計有 1 家，受益視障按摩師 3 位。

(十三)為帶動視障按摩業活力與穩定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鼓勵企業認養視障按摩院發揮啟動之示範效果，101 年共有 3 家企業認養按摩院，除協助視障按摩業升級與再造，讓民眾可享受良好且更優質按摩空間，亦可形塑企業的公益形象，加速更多民間企業的參與。

九、防制就業歧視，防範求職陷阱，建構安全求職環境。

(一)防制就業歧視，落實工作平等。

1、主動針對各媒體進行刊登廣告查察：

本局於101年9月至102年4月輔導事業單位禁止招募廣告涉有就業歧視計205件，以正式函文就事業單位刊登招募廣告如有涉及就業歧視者，加以輔導並限期改善，以保障求職者權益。同時函文各刊登媒體請其接受事業單位委任刊登求才訊息時應特別留意，以免事業單位觸法。

2、辦理防制就業歧視宣導：

本局針對企業雇主、人資人員辦理防制就業歧視宣導會,101年9月至102年4月計辦理3場次共414人次參加。另102年3月首辦1場次「強化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功能研討會」,敦聘專家學者於研討會上針對臺中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之委員解析就業歧視案件之認定與因應處理之對策，加強本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於案件調查及審議之效率，計33人次參加。

3、101年9月至102年4月受理就業歧視申訴2件，均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本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2次，評議案件計3件。

(二)防範求職陷阱，維護求職安全。

1、為避免市民在求職時落入陷阱，並加強市民求職防騙的觀念、建立正確求職知識，以及宣導受騙時之救濟管道，本局特製作宣導動畫DVD、印製求職防騙海報、宣導手札、宣導摺頁、光碟片、製作羅馬旗等，並運用公車車體、戶外廣告牆、報紙、廣播、本市各機關學校電子看板等多元方式擴大宣導，並於101年9月至102年4月於社區、校園計辦理求職陷阱講座2場次共100人次參加，以提昇求職大眾對求職陷阱的辨識能力，降低求職陷阱發生率。

2、設立求職陷阱申訴專線：(04)22289111分機35604，受理民眾求職陷阱申訴，並依據就業服務法、勞動

基準法、消費者保護法及公平交易法等相關法令，積極查察，協助民眾進行調解，促請被訴公司妥適處理。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求職陷阱專線共接獲 27 件諮詢、4 件申訴案件。

十、外國人工作管理。

依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102 年 1 月底止資料，本市外籍勞工人數計有 6 萬 1,060 人，其中產業外籍勞工計 3 萬 8,551 人，社福外籍勞工為 2 萬 2,509 人，另外專業外國人士為 2,508 人。本局積極辦理保障合法外國人工作權並落實外國人工作管理輔導等各項業務。

(一)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執行外籍勞工管理業務如下:

1、查察案件 7,840 件及違法處分案件 288 件。

2、專業外國人查察案件 249 件及違法處分案件 5 件。

3、提供法令諮詢服務計 8,849 件。

4、雇主與外勞提前終止契約驗證 4,032 件。

5、勞資爭議案件處理 28 件。

6、受理外籍勞工入國通報 1 萬 1,055 件。

7、受理事業單位申請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16 條第 1 項第 5 款證明書 2,233 件。

8、受理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1955 外籍勞工 24 小時諮詢保護專線交查案件 1,960 件。

(二)辦理外籍勞工休閒活動：

於 101 年 9 月 23 日辦理「外籍勞工文化巡禮休閒活動」，加強外籍勞工正當休閒活動及對本國文化的認知，計有事業單位僱用之外籍勞工 200 名參加。

(三)辦理法令宣導活動：

1、辦理 3 場次「聘僱外籍勞工之雇主法令宣導說明會」:

分別於 101 年 9 月 6 日、25 日及 10 月 5 日假臺中市勞工服務中心辦理「101 年度聘僱外籍勞工之雇主法令宣導說明會」，邀請事業單位、養護機構及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外國人管理人員參加，參加人數共計 370 人次。會中安排就業服務法、勞動基準法、

性別工作平等法及人口販運防制法規與協處勞資爭議實務課程，除了以實際案例分享外並進行有獎徵答等互動式活動，以提昇雇主及外國人管理人員專業知能，俾減少勞資爭議與違法案件之發生。

圖 9-1　聘僱外籍勞工之雇主法令宣導說明會

2、辦理「家庭類(社區型)雇主、外勞法令宣導說明會」：

為加強雇主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勞動法令認知與政策宣導，深入本市外籍看護工聚集之醫院、社區及公園等，設置法令宣導攤位提供走動式及主動性之服務，並提供外籍勞工、雇主及民眾即時法令諮詢服務，以減少勞資爭議，俾有效協助雇主與外籍勞工，計辦理 6 場次，約提供服務 300 人次。

圖 9-2　家庭類(社區型)雇主、外勞法令宣導說明會

3、辦理「梨山地區家庭類雇主、外籍勞工法令宣導說明會」：

為關懷梨山偏遠地區外籍勞工權益，強化雇主提昇合法聘僱外籍勞工之相關法令知識，於 101 年 11 月 1 日假本市和平區飛燕城堡辦理法令宣導會，邀請雇主及外籍勞工計 50 人參加，會中對雇主宣導就業服務法令，避免僱用非法外籍勞工，並於活動中提供外籍勞工

圖 9-3　梨山地區家庭類雇主、外籍勞工法令宣導說明會

外語諮詢服務，俾使外籍勞工了解本國法令並融入本國文化建立良好勞資關係。

參、創新措施

一、設立勞工權益基金：

勞工面臨緊急危難和社經環境變化致勞動權益受損時，多難以因應，直接影響其經濟收入及家庭生活，本局特設置本市勞工權益基金，希望藉由各項補助措施，扶助弱勢勞工家庭、生活、經濟維持基本之需求，以促使其儘速返回職場，重新獲得工作權之保障。

102 年度「臺中市勞工權益基金」各項補助包括下列 5 項：

(一)職業災害勞工慰助、生活及子女就學補助：勞工本人因職業災害致成重度、中度、輕度失能者慰問金、受傷住院 7 天以上慰助金、職業災害勞工生活補助及子女就學補助等。

(二)勞工權益涉訟補助：分別為訴訟費用、撰狀費、存證信函費及訴訟期間之急難生活補助等，補助金額至多新臺幣 5 萬元。

(三)非自願性失業勞工生活補助：補助金額為 1 至 2 個月基本工資額不等。

(四)高工時從業人員健檢補助：針對客運業者、醫療院所業者以及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規定簽訂書面約定書並經核備者，補助常見腦心血管系統疾病健康檢查，最高補助金額為 3,500 元。

(五)勞工藝級棒獎勵：分別為參加國際技能競賽獲獎獎勵、參加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所辦理之全國性技能競賽(含全國身心障者技能競賽)獎勵，以及技術士證照晉升獎勵，補助金額為 3,000 元至 10 萬元不等。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 18 日止受理申請件數高

達 419 件，補助件數亦高達 350 件，總計補助 787 萬 7,448 元，補助金額分別為：職災勞工慰助、生活及子女就學補助 688 萬 7,500 元，訴訟補助 24 萬 8,448 元，高工時健檢 3,500 元，藝級棒 73 萬 8,000 元。

二、推動「無災害工程認證」機制，落實防災政策：

為提升本市轄內營造工程安全衛生管理水準，達成工程零災害之目標，本局首創「無災害工程認證計畫」，採自主管理、定期登錄、查核統計、獎勵優惠等四合一措施，落實減災、防災政策，自 101 年 7 月起計有 26 個事業單位，提報 46 個工程參與，皆未發生重大職災。

三、促進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

設置本局電話服務中心，並由 4 名視覺功能障礙者擔任話務人員，除開拓其多元的就業機會外，亦展開政府話務中心的新營運模式，期能藉此有效帶動其他政府機關進用視障話務人員之意願，共同為增加視覺障礙者就業機會而努力；此外，藉由話務系統之建置，改善以往層層轉接之阻礙，讓勞工及事業單位皆能獲得即時且高效率之整合性服務，自 101 年 10 月 1 日營運至 102 年 2 月，電話撥入應答數為 2 萬 7,911 通，服務水準為 89.9%。

四、申請「無違反勞工法令證明書」安心透明計畫：

為提升行政效能，考量民眾之需求並貫徹節約能源，受理事業單位申辦無違反勞工法令證明書，結合原有內部資訊系統開發線上查詢，以嚴謹的稽核承辦時效及業務成果，申請案件全程線上登錄資訊化處理，提供各審核事項網路線上及時查詢功能，使事業單位查詢知悉案件審核動向、進度及審核項目狀態，以透明性、及時性、確定性等面向，公開流程及審查進度及缺補件項目，確實並有效了解核發時程由原 15 分鐘時間經透過線上查詢時間縮短為 5 分鐘；又審核結果通知書連結郵政系統查詢案件寄發證明書日期，以降低民眾電話查詢資源使用及服務成本，提昇跨領

域服務效能，掌握寄達時程俾利規劃後續申請外國人之作業，自101年9月至102年2月為止，受理事業單位申請開放線上查詢功能共有1,931件。

五、辦理「推動高風險外勞、雇主關懷輔導」實施計畫：

為防範外籍勞工及雇主於工作、生活中發生暴力、虐待等危害事件，於原有實施外籍勞工查察業務及諮詢服務等執行法律介入之外，針對已申訴有爭議尚無明確事證有再發生之虞個案，主動和及時介入，建立個案評估機制，預防再發生率及事態擴大，由專案個管員協助施以疏導、溝通，有效控制其潛在的問題與需求。目前列入高風險關懷輔導外籍勞工個案共9案，4案經評估後已結案，餘5案持續輔導中。

六、首創「勞工進修諮詢服務中心」建構職涯學習系統：

本市進修資源相當豐沛，因此特別設置「勞工進修諮詢服務中心」以統整本市相關進修資源資訊，提供本市勞工及事業單位規劃進修課程之參考。另一方面，透過學習軌跡之建立，以建構職涯學習系統。

七、辦理訪視企業輔導服務計畫：

本局為落實政策宣導並瞭解事業單位所面臨之困境及需求，正推動「訪視企業輔導服務計畫」希望透過主動服務來協助事業單位發掘問題，進而解決問題，同時於訪視中藉由彼此互動聽取事業單位建言，協助企業連結資源，促進勞工福祉，亦使本局可掌握事業單位經營者及勞工幹部心聲，作為本局爾後勞工政策擬訂之參考，更期許本局與事業單位及勞工三方面建立溝通合作平台，共創雙贏。

「訪視企業輔導服務計畫」從3月開始至今，已至不同行政區拜訪6家公司，協同本局6科、2處承辦人員親自至現場宣導並進行意見交流。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輔導工會落實內部自主，朝工會會務自主化及工會運作民主化發展，以保障會員權益。

二、持續鼓勵終身職涯學習，協助勞工進修發展之規劃，以優質勞動力吸引企業投資。

三、因應創業趨勢，整合資源，建置行銷平台。

四、建構安全求職及平等就業之工作環境。

五、提供弱勢勞工多元化就業服務。

六、分區設立職業重建服務中心，整合職重服務團隊提供整合性就業服務，加強辦理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服務。

七、以「檢查、宣導、輔導」三合一策略，逐步提升勞動檢查及輔導涵蓋率 0.6%以上，加強督促事單位改善安全衛生設施，建立工安自主管理機制，提昇安全衛生管理績效。

伍、結語

本局負責全市勞工行政業務，面對產業的瞬息萬變，從本市勞動人口在就業、創業或是失業時所會面臨的各項問題及需求為出發點考量，主動提供更細緻貼心的勞政服務措施，更積極鼓勵事業單位重視企業社會責任，從旁協助及支持事業單位維護勞工權益，促進勞資關係和諧，以透過多元管道建構本市職場安全、衛生、平等、尊嚴的環境。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政風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蕭湘寧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大會開議，湘寧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反貪」是普世價值，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序言即闡明貪腐不再是局部問題，而是一種影響所有社會和經濟的跨國現象。貪腐，會對民主體制、國民經濟和法治造成損害，因此反貪工作應當有公部門以外的個人或團體的支持和參與。政府在100年7月20日成立「法務部廉政署」，是依《聯合國反貪腐公約》設置的專責廉政機關，也是我國唯一兼具預防性反貪與專責性肅貪雙重功能的廉政機關，彰顯對清廉政府的要求與重視。

由於對公務員清廉的重視，馬總統於100年10月3日在總統府主持「黃金十年，國家願景」系列記者會中，宣示「廉政革新」為施政主軸，以「確立乾淨政府」為實施策略，又法務部為讓民眾感受司法改革成效，推動「司法脫胎，除民怨」政策，亦將「廉政新象，全民反貪」作為首要業務。另外廉政署於成立揭牌儀式，為展現廉政新機，宣示「降低貪瀆犯罪率、提升貪瀆定罪率、保障人權」為三大目標，並提出7項工作重點。期望藉由全國政風機構之通力合作，落實前開各項國家廉政政策，俾以達到廉政政府之預期目標。

本處102年度重要施政方向與原則，確依行政院頒「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及法務部頒「政風機構推動廉政宣導及社會參與實施方案」，加強落實公務倫理，擴大宣導活動、發掘民意脈動，廣徵興革建言、執行陽光法令，促進課責透明，落實公務員行為規範，建立乾淨政府典範、實施專案稽核，加強內控機制，提升行政效率、擴大社會參與反貪，以實現胡市長「清廉臺中」的施政願景。

今天，湘寧謹在此提出101年9月至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至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公務機密維護工作

（一）辦理102年度公務機密與安全維護業務研討會議，並執行相關資訊查調系統業務期前規劃作業。

（二）執行電子檢測工作，強化機關反偷拍反竊聽維護措施辦理101年第三、四季與102年第一季本府首長區域反偷拍、反竊聽之電子檢測以強化該等區域設施安全維護功能，杜絕首長及副首長執行各項決策時，遭受不法干擾及惡意洩漏。

（三）辦理本府公務機密與資訊安全宣導事宜，積極建立同仁保密專業智識及能力，俾降低洩密風險，並落實是項業務之執行。

（四）執行本府各項重要查調個人資料系統稽核作業，並綜整清查結果編撰個人資料查調資訊系統專報，提出改善策略，提供各權管研議改善。

（五）協助推動各機關因應機關需求研訂各項作業法規，以確實維護機關公務機密與安全維護。

（六）執行警政知識聯網系統（資料庫）使用管理專案清查，並提出應改善事項。

（七）辦理重要採購案件、考試/甄試案件專案機密維護措施。

二、安全維護工作

（一）蒐報陳情請願預警資料，協助機關安全

1. 協助疏處民眾集體陳情請願事件計有35案，除協請有關單位進行疏處維安外，並適時通報反映上級單位，俾能充分瞭解民意，化解民眾負面情緒，減少類似情事，以維護本府及各所屬機關之安全。
2. 編撰101年度處理陳情請願（抗爭）案件綜合分析報告，

俾提供相關參酌改善。

(二)辦理本府機關安全維護等宣導事宜，以加強同仁敏感度及安全知識，俾落實是項業務之執行。

(三)事前調查及深入分析本府各機關各項安全維護資訊，瞭解執行高風險業務人員之人身安全維護情形，並撰寫機關人身安全維護專報，且提出各項精進方案轉發各機關參辦。

(四)協助推動各機關研訂各項維護法規，以確實維護機關安全。

(五)積極辦理本府預防狀況安全措施檢查作業，發現應改善缺失，提升機關安全維護之效能。

(六)配合年度本府各項重要活動，十月慶典、春節期間、中等學校運動會、世界棒球經典賽等活動執行重大專案安全維護事宜。

三、確依「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防貪具體策略，推動社會參與

(一) 結合機關、民間團體辦理反貪活動

101 年 10 月 14 日於東勢客家文化園區舉辦「廉潔臺中誠信社會」廉政宣導活動，本次活動特地商請當地具有特色表演團體，除舞蹈表演、歌曲演唱、薩克斯風演奏及弦樂表演外，更結合政風成果展示、廉政有獎徵答及由本府各機關及政風單位擺設宣導攤位等，傳達本次活動反貪腐、倡廉潔之目的，讓民眾於生活中體會廉潔、誠信的價值觀。

(二) 推動區里廉政平臺，廣蒐民隱民瘼

1、於 101 年 8 月 23 日召開本府執行維護公共安全聯合稽查暨複核業務廉政平臺座談會，邀請公共安全聯合稽查權責機關代表、專家學者、業者、各廉政平台聯絡人及廉政志工共同與會，並透過平臺與各相關機關及人員互動溝通聯繫，以匯聚多元意見並蒐集反饋資訊，俾提升執行成效。

2、本市各廉政平臺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止受理有關民

情需求事項共計 155 案，宣揚反貪倡廉資訊共計 7 案，各廉政平臺工作彙報表逐月簽呈市長核閱，所受理民眾之反映事項，除移請業務主管單位辦理外，如事涉他機關權責事項，並函請各該權責機關參處，以即時反映民意，有助降低民怨。

四、發揮廉政會報功能，落實廉能政策

（一）於 101 年 8 月 20 日召開本府 101 年第 2 次廉政會報，會中由本府警察局、交通局分別就「警察機關洩密案件成因分析與防治作為」、「公有路邊停車場管理業務」提出專案報告，另通過「將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修正之『廠商參與公共工程可能涉及之法律責任』併同切結書納入招標文件」提案一項。

(二)本次廉政會報由市長親自主持，各委員針對本府廉政事項充分表示意見、且提出建言，主席就廉政機制做出重要決策，並充分執行列管追蹤主席裁（指）示事項及決議事項，對本府實質廉政運作制度深具效益。

五、評估風險業務辦理業務防弊專案稽核

針對機關內評估為高度、中度風險業務或可能妨礙興利業務優先提列年度專案業務稽核項目，並加強易滋弊端業務件稽核與抽查工作，以強化機關政風防貪堵漏功能。去（101）年度本處及所屬政風單位計完成「公有路外停車場管理業務」、「農業用地興建農舍」、「土地測量及地政規費業務」、「救災（護）車輛採購暨維修業務」等 4 案業務專案稽核。本（102）年度規劃辦理「農業用地核發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業務」、「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暨所屬交通裁罰及事故處理業務」、「廢棄物（含事業廢棄物、資源回收物）清運及處理業務」、「消防衣帽及裝備器材採購」、「建築物使用管理」等 5 案專案稽核，目前依各稽核工作計畫項目內容辦理中。

六、透過研究實作，採量化研究、質化研究及專案稽核等，

完成廉政研究專題報告

審慎檢討本府與民眾權益有關之業務，透過研究實作，採量化研究（問卷調查）、質化研究（個案研究、深度訪談）及專案稽核等，深入評估檢討是項業務之作業程序、行政規則、行政裁量權限等可能產生貪瀆不法之潛在因素，蒐集資料並深入研析，完成廉政研究專題報告。去（101）年度本處及所屬政風單位計完成「市立國民小學非審定版教材及教具採購業務」、「環保行政裁罰業務」、「建築執照及使用執照核發業務」、「公園綠地景觀業務」等 4 案廉政研究專題報告。本（102）年度規劃辦理「管線挖補業務」、「市立各級學校電腦資訊設備採購業務」等 2 案廉政研究專題報告，目前依各廉政研究工作計畫項目內容辦理中。

七、本處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辦理民眾檢舉、首長或民意代表交查等案件計 464 件，其中提列為政風資料者計 14 案;移送司法機關偵辦者 8 案;行政處理者 218 案。(前述案件因員工疏失致影響民眾權益或機關形象者，均移請相關單位研議行政責任，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辦理行政責任案件計 35 案)。

八、政風預防工作

(一)政風興利及防弊業務

1、本府為建構公開、公平之採購環境，結合本府各機關採購專業人員成立採購稽核小組，並按成員之專業劃分採購稽核項目，定期指派稽核委員及稽查人員辦理書面或實地專案稽核。本期計稽核 147 件，稽核結果除要求主辦機關改進缺失外，對於疑涉有違法之案件，則移請相關單位辦理後續查察事宜。

2、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本期會同外聘查驗委員及道路工程主辦機關，進行實地道路工程抽(查)驗，本期計查驗 43 案，查驗結果計有 34 案 123 項缺失，皆簽陳 市長促請各主辦機關覈實改善，並持續列管追蹤辦理情形。

(二)陽光法案業務

1、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及網路申報」說明會1場次，以減少員工不諳法令而遭受裁罰情事；另本處陽光法案宣講小組成員分別赴本府稅務局、地政局、衛生局宣講「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及網路申報系統」說明會4場次。

2、本處及所屬政風機構計受理公職人員 101 年財產申報3,057件，期間內辦理實質審核認有故意申報不實移送法務部審議計11案；另期間內經法務部審議裁罰確定計4案，不罰6案。

3、舉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講習訓練1場次，統計101年受理請託關說事件登錄 1,642 件、受贈財物事件登錄1,081件、飲宴應酬事件登錄409件、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101件，計受理登錄3,233件。

4、調查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案件計1案。

5、本處簽陳市長準用「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並自101年9月7日實施，嗣舉辦「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講習訓練1場次；另受理並完成請託關說登錄系統作業計24件，有效貫徹請託關說登錄制度化、透明化及標準化機制。

參、創新措施

一、跨域整合，擴大社會參與領域

針對廉政相關議題邀集有關機關、團體、專家學者等舉辦論壇（或座談會），除提供彼此意見交流管道外，藉由各界的參與討論，使政策的形成及業務的執行，能夠更符合大眾需求，更貼近民意，以提升民眾對政府施政的滿意度及信任度。

二、強化道路工程查驗小組外部監督功能

為加強道路工程查驗業務，除賡續辦理施工中尚未驗收之道路工程查驗外，並將已完工半年內之道路工程列為抽查對象，以擴大查驗範圍。查驗結果要求主辦機關針對缺失項目限期改善，以督促各道路工程主辦機關落實品

質管理，期能提昇市轄道路工程整體品質。

三、提升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功能

賡續依本府訂定「辦理採購稽核分級管制作業程序」，將稽核案件結果依機關評核列等，輔以獎懲作為，藉以督促本府各機關遵循政府採購法令辦理採購作業，避免發生採購違失，影響本府形象。自本（102）年起各機關之採購案件將陸續回歸各機關自行辦理後，預期採購違失可能增多，期藉此形成機關間之競賽比較心理，以提升本府整體採購效能。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落實機密維護，強化機關安全

(一)邀集所屬各政風機構檢討機關機密與安全維護之各項規定及措施，針對機關需要新訂規章，並就規章執行成果撰寫專報。

(二)強化資訊安全稽核工作，並加強宣導個人資料保護事宜。

(三)加強蒐集輿情及民意，以機先掌握各項陳情請願訊息，維護機關安全。

(四)積極辦理各項公務機密、資訊安全與安全維護講習，以強化同仁專業智能。

二、落實辦理各項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以確保機關安全。

三、針對本府易滋弊端業務，訂定稽核計畫辦理專案稽核，分析缺失態樣及研擬策進作為，藉以提昇稽核效益，從中發掘貪瀆不法線索、節省公帑、查獲不法利益、減少浪費、增加國庫收益、修訂法令規章、提升施政效能及效率等，並將稽核報告提請權責機關參考改進，且予以追蹤列管。

四、定期召開廉政會報，強化討論議題及提案內容與廉政的

關聯性，並提昇專題報告品質，加強秘書作業的周延性及決議與裁示事項之執行效益。

五、政風查處工作

(一)妥適處理民眾陳情檢舉案件，加強為民服務績效

對於民眾陳情檢舉案件務使案案有著落，並積極查察陳情檢舉內容所涉之業務或人員，遇有行政瑕疵，及時提供權責機關參處；另對於非涉風紀問題之陳情事項，主動協調業務權責機關速予妥處，以提昇為民服務績效。

(二)主動辦理行政肅貪及行政違失（責任）案件

針對尚未構成貪瀆犯罪而有行政違失之案件或其所違反者係一般行政法規命令者，主動積極追究其行政疏失責任，並配合權責機關檢討其所任職務之適當性。

(三)積極辦理專案清查工作，有效改善相關作業之瑕疵針對其他縣市已發生之弊端，依照上級指示就弊端類型、犯罪態樣等項清查本市是否有類似弊端情事，供作權責機關檢討改善之參據。

六、加強防弊稽核，提升行政效能

(一)賡續結合本府各機關專業人員辦理採購稽核及聘請專家學者協助稽核，以俾採購稽核監督業務更臻完善。擴大採購案件綜合分析之廣度及深度，確依各項參考研析項目進行分析，另結合採購稽核小組之運作，針對廠商提出異議申訴或檢舉之採購案進行分析或執行專案稽核，期能從中發掘不法線索。

(二)強化道路工程查驗業務，擴大查驗範圍，結合外聘委員之專長，查核施工廠商有無依契約施作，俾加強要求道路工程品質，發現缺失者除責求限期改善外，並期能從中發掘貪瀆不法線索。

七、宣導陽光法案，建構廉能政府

賡續加強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

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等陽光法令，打造一個乾淨、透明、陽光的政府，型塑本府清廉施政形象。

伍、結語

本處依據 市長「清廉臺中」之施政理念配合法務部廉政署預防性反貪與專責性肅貪；採「標本兼治」為核心原則，以反貪與防貪為主，肅貪為輔，本於「預防-查處-再預防」的思維，致力於讓全民正確認識貪腐之危害，擴大社會參與反貪，除整合政風體系現有資源，並結合各社區、協會、社團組織、學校機關等不同體系部門跨域結合，建立完善網絡關係，擴展政風業務之影響力。引導本處及所屬各級政風機構之前瞻方向，與市長一向重視民意脈動之施政原則正相契合。故本處未來將強化此一議題焦點論述及工作推動，以擴大網絡關係，建構全民反貪意識。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人事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林煜焙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煜焙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公務人力資源係政府施政之基礎，對於公共服務品質及政府行政效能影響至鉅。為建構高效能及高執行力的市府團隊，培育高素質的公務人力，達成永續成長發展，以襄助市長落實市政目標，本處積極推動各項公務人力資源管理策略，透過合理的員額配置、公平透明的人事進用陞遷管道、計畫性的公務人力培訓、公正覈實的考核獎懲機制、人性化的福利作為、即時完整的人力資料庫建置等各項人事措施，期 增進市府整體效能，並藉由加強人事人員管理機制，全面提升人事人員專業能力，以主動積極、同理心之態度提供機關同仁優質的服務，建立人事服務的品牌，善盡幕僚輔弼之責。

最後，煜焙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加強逐級授權，貫徹分層負責，簡化作業程序，提高行政效能

(一)為落實分層負責及職務代理制度，修訂「臺中市政府人事處所屬人事機構專任人事主管差假職務代理報備規定」，規範本處所屬人事機構專任人事主管差假達一定天數者，以「人事主管差假職務代理報備表」報核，並授權所屬一級機關人事機構審核二級機關、學校人事主管差假，以加強工作簡化，提高行政效率。

(二)積極建置完成本處人事績效考核填報作業系統、本處

所屬人事機構人事績效考核報告網路報送系統及線上人事法規測驗系統，簡化行政作業流程，落實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增進行政效能。

(三)為減少錯誤發生，提高行政效率，訂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業務標準作業流程」，建立組織編制等 11 類 81 項人事業務標準作業流程。

(四)配合各機關組織業務調整，釐清各機關、單位間權責，適時核定修正本府所屬機關分層負責明細表，本「擴大分層負責，加強逐級授權，提高行政效能」之原則，凡可降低決行層次者，均予授權。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分別核定本府水利局、交通局、建設局、都市發展局、文化局及本市文化資產管理中心等 6 機關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修定案，計增訂工作項目 14 款、刪除工作項目 12 款、修正工作項目內容 22 款及降低核決層級 1 款；另備查本府水利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建設局、都市發展局、社會局、文化局、主計處及本市文化資產管理中心等 9 機關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案。

二、落實用人唯才政策，充分下授人事權

(一)為合理調配公務人力，促進人員行政歷練，並強化各機關內控機制及防杜財務弊端，修訂「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務遷調要點」第五點，將主管人員區分一、二級，分別訂定不同職期，並放寬非主管人員任期及縮短遷調人數。另增訂採購人員職期以防杜久任其職產生弊端，俾健全財務秩序。

(二)賡續推行人事授權政策，依據「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規定，除一級機關一級單位主管以上職務人員及所屬機關薦任第八職等以上正副首長及區公所區長、副區長之任免遷調與指名商調案件，應報府核辦，其餘均授權由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核辦。

三、貫徹考試用人政策，積極進用優秀人才

配合考試用人政策，提報考試任用計畫，申請分

發考試及格人員，截至本(102)年 4 月已提列之各項考試分發職缺計有：高考三級考試 161 個職缺、普通考試 121 個職缺、初等考試 16 個職缺、地方特考 31 個職缺、身心障礙特考 35 個職缺、原住民特考 2 個職缺。

四、積極促進民間參與公共事務，補足公共服務提供之不足

(一)為促進民間參與公共事務，建立政府與民間夥伴關係，依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積極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業務委外工作。

(二)成立「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專案小組」，審查各機關學校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事宜;101 年度分別於 7 月 16 日、12 月 21 日召開 101 年本府及所屬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專案小組第 1、2 次會議，由本府環境保護局等 10 機關提報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情形與執行成效。

(三)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本府及所屬機關新增完成簽約委外項目共計 5 項：

1、本市大墩國中地下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

2、本市民俗公園地下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

3、本市清水區牛罵頭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

4、本市大甲第一公有零售市場地下層委託經營管理。

5、秋紅谷附屬設施委託經營管理。

(四)「臺中市刑務所演武場」委外經營管理成效，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民國 101 年 7 月 24 日總處組字第 10100443131 號函核定為 101 年地方機關績優委外項目。並分別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民國 101 年 7 月 31 日總處字第 1010045383Z 號令、臺中市政府人事處民國 101 年 8 月 21 日中市人企字第 1010008518 號令及臺中市政府文化局民國 101 年 9 月 25 日中市文人字第 1010017024 號令核予獎勵在案。

五、貫徹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覈實調配組織人力

(一)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公務人力資本衡量實施計畫」，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人力資本衡量作業，評估現行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之適度與效度，以發現人力管理潛在問題，適切配合各機關業務之消長，合理管控用人規模及成本支出，建構更為精實之組織與人力，101 年整體公務人力資本衡量平均分數為 4.01 分，達「綠燈」水準，顯示各機關人力資本狀況健全，人力資本能充分支援機關在業務上追求卓越產出。

(二)依據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及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規定，持續對各機關員額進行總量管制，以 102 年 1 月 8 日府授人企字第 1020005226 號函通令各機關學校，102 年度員額管制仍以「零成長」為原則，約(聘)僱人員、業務助理、約用人員、臨時人員等各類臨時人力及工友(含技工、駕駛)，賡續執行精簡計畫，出缺不補，以撙節人事費支出。

(三)因應 103 年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解除及配合 103 年預算籌編時程，於本 (102)年 2 月訂定「102 年度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員額評鑑實施計畫」，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員額評鑑作業，視本府整體施政優先順序、財政收支情形，通盤檢討各機關人力配置後，將於本年 6 月底完成評鑑並提本府人力專案審查小組審查後，據以完成組織修編。

六、積極協助原住民族就業與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一)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 4、5 條規定，政府各機關(學校)應依法定比例進用原住民，截至本(102)年 4 月底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總計 44 人，實際進用 402 人(含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及其他臨時人員)，扣除依法應進用 44 人及已進用非管控員額 199 人，已超額進用 159 人(管控員額)，進用比率達 913.64%。

(二)配合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督促本府各機關(學校)積極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截至本(102)年 4 月底止，各機關(學校)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總人數 948

人，實際進用 1,426 人，已超額進用 478 人，進用比率達 150.42%，推動成效良好。

七、落實性別平權，促進女性參與決策

(一)於「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中明定:「為拔擢女性主管，對於主管職務出缺，在各項資績條件相同時，宜以女性優先陞遷」，以提高本府女性主管比例。

(二)截至本（102）年 4 月底止，本府女性主管進用比例為：

本府及本處所屬人事機構女性主管進用比例							
項別 / 機關別	本府一級機關首長	本府一級機關一級單位主管	本府二級機關首長	本處所屬人事機構			
				機關	高中	國中	國小
進用比例	28.57%	33.86%	37.3%	55%	33.33%	57.14%	71.33%

(三)依「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行政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績效優良獎勵計畫」，本府經評選獲得行政院 101 年度第 11 屆金馨獎團體獎。本（102）年 3 月 7 日上午於行政院 1 樓大禮堂接受頒獎表揚。

八、促進人事之新陳代謝，積極推動各項退休政策

(一)關懷退休生活，豐富人生色彩

1、為加強落實關懷照護退休公教人員生活，注重退休人員及遺族之照顧，對於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人員給予必要慰助，凡於民國 68 年底以前支領一次退休金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生活困難之退休公教人員，因不足以維持其個人最低生活者，由各機關(學校)致送年節(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照護金，以維本府照護退休公教人員政策。102 年度致送春節照護金計 74 人。

2、由於近幾年來退休人員人數不斷成長，雖然已實施多項照護措施，惟退休前後的生活方式，常發生明顯的變化，為加強關懷照護本府所屬機關學校退休公教人員，發揮近鄰協助照護的效果及免於退休人員勞途奔波，爰結合地區人力資源成立退休公教人員關懷圈，運用退休照護網絡開拓生活領域，透過

專業服務及人性關懷理念，提升退休人員生活品質。

(二)覈實編列經費辦理公務人員退休

為執行公務人員退休政策，促進人事新陳代謝，提升行政效能，訂定年度自願退休作業計畫，加強辦理自願退休案件，另按規定列冊管制屆齡退休人員，並依限辦理屆齡退休，以期暢通新陳代謝管道。截至本（102）年 4 月底辦理自願退休計 207 人、屆齡退休計 12 人，總計 219 人。

九、建立輔導機制，構建資訊平臺，搭乘雲端服務

(一)建立責任編制，落實輔導機制

1、以各人事機構的地理區域為經、機關屬性為緯，擘劃全市為 19 個責任區（組），藉此建立綿密之網狀輔導機制。

2、責任輔導機制之組織同時建置在職員通訊錄線上編輯系統上，隨時更新，以提供人事同仁之即時查詢應用。

(二)構建資訊平臺，即時追蹤考核

1、以 WebHR 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為基礎，督導各機關學校即時更新維護人事異動資料，確保人事資料庫新穎正確，構建即時、完整、正確之公務人力資料庫，作為人事決策重要參據。

2、全面導入 WebHR 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凡所屬的人力資源應用、考績甄選、統計選員及各式統計調查作業等，皆能應用無閡，並藉此強化人事業務的追縱考核能力。

(三)搭乘雲端服務，提升行政效能

1、運用網路連線與資源分享，配合業務需求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與銓敘部陸續開發之人事相關系統，整合本市開發之各項應用系統為單一窗口，建置整合各資訊系統應用平臺，強化便捷服務後盾，並陸續依人事同仁之業務需求建置各式調查表及應用系統，達簡化工作流程。

2、每月發行人事電子報，強化人事法規新知宣導，快

速回應每季人事品管圈的業務反映，展現行政執行力，提升本府服務效能。

十、型塑學習型政府，鼓勵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建構優質人力

為積極推動本府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充實本職學能，以運用於市政建設，本府訂定獎勵措施，鼓勵所屬人員於年度內學習時數須達40小時（含數位學習5小時、業務相關學習20小時），經檢視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年度學習時數，截至101年12月底，達40小時之公務人員總數計13,683人，與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總數15,540人之比值為88.05%。

十一、落實考核獎懲機制，覈實辦理考核獎懲，提升行政效能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飲酒及酒後駕車懲處要點」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維持辦公紀律要點」規定，禁止所屬員工於上班或午休時間飲酒、酒後滋事及酒後駕車，以維持辦公紀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並規定員工於辦公時間不得從事與公務無關之行為，以維持良好辦公紀律。101年度不定期至各機關查核上班情形共計27次，經查有部分人員未依規定佩戴識別證、請假程序未完成核批等缺失事項，均依規定請各相關機關確實處理改進。

(二)依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原則」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表」覈實辦理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並對重大案件予重獎重懲，101年度記一大功（過）以上之獎懲共計辦理一次記二大功23人次、一次記二大過1人次、一次記一大功73人次、一次記一大過4人次。

(三)為激勵士氣，提升行政效能，表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表現績優之公務人員，特依公務人員品德修養

及工作潛能激勵辦法訂定之「臺中市政府獎勵模範公務人員實施要點」，選出 101 年度模範公務人員 20 人，除頒給獎狀 1 幀、新臺幣 5 萬元獎金、給予公假 5 天之獎勵外，並於本(102)年 1 月 7 日在市政會議中公開表揚，藉此激發同仁之責任心與榮譽感，以提高服務品質及工作績效。

（四）為考核員工之電話禮貌，提高為民服務品質，樹立本府良好形象，每月至少 1 次，依「臺中市政府員工電話禮貌考核要點」不定期測試本府各一級機關員工電話禮貌情形，並作成電話禮貌測試紀錄表，依測試結果每月選出電話禮貌先生、小姐 2 名，除公開表揚外，並予以記功 1 次、發給 2,000 元之禮券。另於每年年底統計各機關全年測試成績，頒發團體獎前 3 名，101 年度第 1 名為觀光旅遊局、第 2 名為地方稅務局、第 3 名為本處，分別發給 1 萬 2,000 元、1 萬元、5,000 元之禮券，並於本(102)年 3 月 4 日在市政會議中公開表揚。經由以上之評比及獎勵制度，促進並大幅提升各機關及個人電話禮貌。

參、創新措施

一、配合銓敘部建置完成「各機關職務代理名冊網路報送作業資訊系統」，函令本府各機關（學校）、區公所於本(102)年 1 月 3 日前依規定上網填報 101 年度下半年度各機關職務代理名冊，不再以紙本報送是項名冊，達節能減碳政策及提升行政效率目標。

二、規劃辦理本市各區公所員額調整移撥專案

為有效運用人力協助公所員額調整，由減列員額公所調整移撥人員至增列員額公所，爰規劃辦理本移撥專案。透過建置「臺中市各區公所員額調整移撥專案平臺」，以 e 化作業簡化流程增進時效，增加媒合成功之機會。總計辦理成果，神岡、大里區公所各 1 人

移撥中區區公所；大肚、石岡區公所各 1 人及東勢區公所 2 人移撥潭子區公所。案經本府民國 102 年 2 月 23 日府授人力字第 1020032237 號函知渠等公所，依相關規定完成修編、歸系及預算等事宜後，本權責辦理核派作業。

三、建立多元的溝通協調機制，達成機關與同仁之間的雙向溝通，主動關懷同仁需求及建議事項，進而為其解決問題並提升行政效能

(一)為協助解決問題，特訂定「臺中市政府行動服務團實施計畫」，並據以成立行動服務團赴各機關傾聽員工心聲。行動服務團由本處處長擔任召集人，另由秘書處、財政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計處及本處各派科長(組長)以上人員 1 人組成，101 年度完成訪視 27 個一級機關，受訪機關共計提出 154 個問題，行動服務團均已當場說明並提出解決方案。

(二)訂定「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溝通座談會實施計畫」，座談會由本處處長主持，主題包含公務經驗、案例分享、對於工作相關問題及興革建議，參加對象為各機關學校基層公務人員。101 年度共辦理 6 場次座談會，共計提出 37 個問題，均已於座談會當場說明並提出解決方案。

(三)為激勵市政團隊士氣，建構直接與同仁面對面溝通機制，發掘、協商並解決問題，以加強員工向心力，進而凝聚市府團隊力量，訂定「臺中市政府『心事講給你知』聊天室執行計畫」，以本府員工為服務對象，聊天內容包含業務相關問題之一般聊天及私人問題之特殊聊天，採個案協助的方式，在輕鬆的氛圍及隱密性的空間當中，由本處處長或外聘專業輔導人員與參加人員面對面談話。101 年度申請一般聊天案件 12 件，均已協助當事人解決其問題；特殊聊天案件 4 件，均予以提供專業輔導。

四、運用現有人力資源，經驗傳承提高服務品質

訂定師徒制實施計畫，以「1 對 1 師徒制」、「1 對

多師徒制」、「團隊師徒制」及「情境師徒制」等師徒制，傳承專業職能、資訊技能、專案規劃、新知與公務生涯等經驗分享，期望透過師傅教導與指引，完成工作任務，減少徒弟錯誤率，提高服務品質。

五、為紓緩員工情緒，減輕工作壓力，積極辦理文康活動，增進工作效能

(一)為提倡本府所屬員工從事正當康樂活動，增進身心健康，促進情感交流，激發合作、進取、勇敢、互助之精神，於101年9月22日在靜宜大學舉辦本府所屬機關101年度員工運動會暨園遊會，本次運動會計有78個隊伍參加，運動員約有7,000人，本次活動邀請市議員、市議會、市政顧問、選委會、工策會、各區里長、市政記者以及肉品、農產品、果菜、魚市場等組隊共襄盛舉，藉由比賽過程，激發同仁堅定的意志、求勝的榮譽感，凝聚團隊同舟共濟的向心力。

(二)為倡導節約，革新社會風氣，藉示範性婚禮儀式以維護公序良俗並達到重視婚姻制度，鞏固家庭生活之目的，於101年10月27日在本市夏綠地公園舉辦101年度本市市民暨公教人員聯合婚禮，計市民130對及公教人員10對參加。

(三)為提倡員工正當休閒活動，舒暢身心健康，並增進同仁情感交流，發揮團隊精神，於本(102)年1月26日在中臺科技大學辦理「臺中智慧城‧幸福悠活歲末員工親子健行活動」，計有14,000餘同仁與眷屬報名參加，為活絡會場氣氛，並安排多項表演節目及辦理摸彩活動助興，獎品計有機車、液晶電視、new ipad…等豐富好禮，市長感謝所有同仁一年來的辛勞，親自抽出最大獎機車5輛，整個過程活潑熱鬧。

(四)本府為迎接102年新春，配合民間趨吉迎福習俗並營造團結和諧氣氛，於本(102)年2月18日舉辦本市各界暨本府一級機關員工新春聯合團拜，計有7,000餘人參加。會中安排多項表演節目並辦理摸彩活動助興，過程喜氣洋洋，所有同仁在市長的祝福與期勉

下，在新的一年除了有更好的發展、更愉快的生活外，更期許秉持以往努力奮鬥的精神，一起為大臺中的未來打拼。

(五)本府各機關首長於本(102)年 3 月 8 日婦女節當日，代表市長致贈每位女性同仁玫瑰花 1 朵，以表達關懷慰勉之意。

六、積極創辦多項福利措施，落實人性關懷

(一)員工福利再升級，營造溫馨工作環境

本府建置多樣化的員工福利服務，積極提供關懷、體貼、溫暖、尊重的人事服務措施，營造溫馨和諧的工作環境，為提升員工福利服務，結合民間團體提供的各項社會資源，與本市各行業商店及托育機構辦理優惠合作方案，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憑服務證赴特約商店消費，即可享最優惠之價格，提供同仁食、衣、住、行、育、樂、醫等全方位的優惠服務，使同仁家庭、職場均無後顧之憂，營造安全和樂的生活。

(二)全面照護員工身心健康，提升優質生活品質

1、為鼓勵同仁多運動、長期運動，於本府中港市政大樓及陽明市政大樓設置員工健康休閒中心，為使同仁擁有多樣化的選擇，員工健康休閒中心提供電動跑步機、踏步機、重量訓練機及乒乓球桌等多項運動器材，供同仁自行利用空暇時間使用，以紓解工作壓力，改善社交生活與人際關係，鍛練強健體魄，提升行政效能。

2、基於主動積極照顧本市公教員工身心健康之信念，商請林新醫院實施免費員工健康巡迴檢查，建立員工健康篩檢、預防保健的觀念，達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效，進而促進身心健康之均衡發展，並與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等 51 間醫療院所簽訂診療服務優惠合約，憑服務證或身分證明赴各該院所診療，可享免掛號費及醫療費用優惠，以增加同仁福祉，為同仁健康把關。

七、順應雲端趨勢服務，完備人事業務決策

(一)順應潮流，漫步雲端服務

雲端化之應用已是現代業務處理不可擋的潮流，藉由雲端化之人事業務服務應用，除大幅減輕人事人員日常工作負擔，同時提升人事業務處理效率。

(二)全面整合，簡化作業流程

WebHR 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整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現有之多項人事資訊應用服務系統，建立跨機關系統間之資料自動傳輸機制，藉此簡化人事作業流程、減少人工作業及提升資料正確性。

(三)節能減碳，環保品質效率

WebHR 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建置線上申辦作業可免除大量之公文往返，節省紙張費用及人員傳遞之成本，符合節能減碳的世界潮流，並提升傳輸作業及服務品質。

(四)藉助科技，達到流程再造

針對現行人事作業瓶頸進行全面性檢討及簡化，再透過資訊技術的實踐，達成人事流程再造的目標。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強化考用配合，落實人事陞遷公平、公正、公開原則兼顧性別平權

(一)配合考試用人政策，嚴格控管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102年度期程內考試提缺比務必達60%。

(二)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務遷調要點」辦理陞遷，落實人事陞遷公平、公正、公開原則，並增進所屬公務人員行政歷練，以提升行政效率。

(三)「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績效優良獎勵

計畫」經修訂後，性別平權觀念更全面、更深化，除賡續推動及辦理相關績效評比活動，持續加強政策宣導，並輔以標竿學習座談，使本市性平觀念再提升。

二、建立導航型的效能政府，精實組織人力，提升機關人力運用效能

(一)適時辦理員額評鑑或本府及所屬機關人力資本衡量作業，評估現行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之適度與效度，以作為規劃人事政策及管理措施重點的參考，並據以精實組織與人力。

(二)各機關因業務推展所需之員額，應依機關員額管制調配原則，本有效整合編配、靈活轉化運用之管理策略，在本府核定員額編制數內，確實考量施政優先順序，落實員額移緩濟急、截盈挹缺，以確保實際業務所需與員額配置之密切契合。

(三)為建構本處所屬人事人員完整的專業核心能力，強化人力資源管理效能，並落實「能力導向」的人力資源管理制度，依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及所屬人事機構人事人員專業核心能力評鑑作業計畫」，賡續辦理本處所屬人事人員專業核心能力評鑑作業，運用 360 度回饋評鑑法，提供受評鑑之人事人員認知自己的行為表現，並協助受評人增進所需之專業能力，俾提升組織整體績效。

三、建立學習型政府，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機制，增進本府應變與創新能力

(一)訂定本府型塑教育及學習型政府行動方案，以建構學習型之組織、營造組織學習有利環境、提升組織學習能力、組織學習成果發表及標竿學習擴散等具體策略作法，積極提升本府創新、活力、績效之動能。

(二)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每人學習時數達 40 小時，數位學習時數達 5 小時，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達 20 小時，年度目標由原 60%提高至 65%。

(三)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每人數位學時數達 5 小

時，年度目標由原 80%提高至 85%。

四、照護弱勢族群，積極保障就業

(一)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確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足額進用原住民，以落實保障原住民工作權；本府推動成效良好，進用比率均超過 100%。

(二)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員工總人數在 34 人以上者，進用具有就業能力之身心障礙者人數，不得低於員工總人數百分之三，以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工作權政策；本府推動成效良好，進用比率均超過 100%。

五、整合資訊平臺，強化服務效能

(一)落實各應用系統的整合度：本處自行開發之各式應用系統日漸多樣，以職員通訊錄線上編輯系統為基礎，整合諸如各區公所員額調整移撥專案平臺、人事法規線上測驗系統、公教人員志工服務園地、網路投票系統、績效考核報告填報系統及人事機構服務平臺等，提供單一的入口網，讓人事人員的作業更方便有效率。

(二)辦理人事業務資訊系統研習：積極強化 WebHR 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種籽教師之專業能力，針對種籽教師增辦研習提升渠等職能，並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意見交流，期使本府之種籽教師能發揮更強大的輔助功能。

六、賡續推動理財型之競爭性政府，積極促進民間參與投資，補足公共服務提供之不足

(一)善用民間資源，結合政府與社會資源，建立良好公私協力關係，以提升公共服務效率與品質。

(二)落實「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專案小組」功能，通盤規劃本市業務委外辦理藍圖，並檢討各機關適合委外辦理業務之種類、屬性、態樣及其委外辦理之可行性評估。

(三)定期追蹤控管並審議各機關推動業務委外情形，並由

專案小組評鑑各該案例執行情形，遇有辦理績效卓著者，依規簽請獎勵，以擴大辦理之成效。

伍、結語

本處人事業務推展，除全力配合市府施政目標外，未來仍將持續致力於強化公務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的改造、專業能力的提升、顧客導向服務理念的落實、績效管理的推動及員工士氣的激勵，盡全力做好各項人事服務工作，扮演培育公務人力及提升政府效能的角色，輔助機關具備堅強實力，以面對公共事務日趨專業化、多元化、競爭化及全球化之挑戰，並在既有之業務基礎上繼續精進，以爭取更好的服務績效。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支持、指導與鼓勵。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臺中市政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吉娃思巴萬

中　華　民　國　１　０　２　年　５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大會開議，吉娃思巴萬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原民會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也期盼原住民事務之推動繼續鼎力支持，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會深知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包羅萬象，錯綜複雜，百廢待舉及待解決的問題具迫切性，除本會急需以積極的態度，審慎的研議，規劃出適法、適切又貼近原住民需求的施政措施外，亦需要市政府各機關的積極協助，建立輔導措施或典章制度，藉以共同合力，落實市長大臺中地區原住民族政策。

臺灣原住民族計有14族群，目前落籍本市之原住民族均涵蓋14族群。102年2月份本市原住民人口數29,862人相較去年100年1月合計人口數27,850人增加2,012人，顯示合併後大臺中地區之發展逐漸吸引其他外縣市原住民族群遷住。展現市政府各項基礎建設及原住民族事務推動的成效，如社會福利、教育文化、經濟產業、土地管理、公共建設、就業服務等事務的推展，提供原住民優質的生活環境，這樣的成果，可以說是　大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給予原民會不斷的鞭策與支持下，積極努力推展原住民族事務，透過相關機關共同合作，逐一落實市長原住民族政策。

最後，吉娃思巴萬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到102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企劃及文教福利組：

- **社會福利業務**

(一)、原住民學生電腦補助案：

101年度原住民學生電腦設備第一期補助人數27人，經費共計34萬357元;另第二期補助15人,經費計19萬1,940元，兩期共計補助42人，總計補助新臺幣53萬2,297元整，102年度刻正規劃辦理期程。

(二)、本會辦理102年度技術士證照獎勵金計150萬元，並於

102 年 1 月 10 日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核撥。

(三)、本會辦理 101 年原住民國家考試研習補助，共計補助 25 人，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24 萬元(男 7 人，女 18 人)，102 年度刻正規劃辦理期程。

(四)、辦理 102 年度原住民部落老人日托關懷站計畫之經費補助案，共計新臺幣 146 萬 3,264 元，本案中央原民會已匯入第一期款新臺幣 73 萬 1,632 元，該經費於本 (102)年 2 月 22 日分別撥付新臺幣 36 萬 5,816 元予本市兩處日間關懷站。

(五)、家婦中心活動及業務費計新臺幣 66 萬元，業於本(102)年 1 月 21 日動支第二預備金支應。該款中央補助款於本(102)年 1 月 22 日匯入市庫，本會已於 102 年 2 月 6 日撥付補助款至本市所轄兩處家婦中心；另本會本年度積極向中央原民會爭取於原臺中市地區增設一處家婦中心，目前共計有 3 家原住民社團有意願承接，本會預計於本(102)年 4 月 11 日辦理評選作業。

(六)、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共計補助 184 人，共計新臺幣 171 萬 5,000 元。(死亡救助-男 6 人、女 21 人，計新臺幣 37 萬 9,800 元；醫療補助-男 38 人、女 35 人，計新臺幣 65 萬 7,700 元；生活扶助-男 14 人、女 70 人，共計新臺幣 67 萬 7,500 元)，102 年度業於預算通過後開始辦理審查及撥款。

(七)、和平區公所急難救助金年度核銷事宜，業於本(102)年 1 月 17 日完成結報作業並繳回賸餘款。

(八)、101 年度辦理原住民特殊志工訓練乙案，已於 101 年 11 月 17 日至 18 日，在本市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辦理完成，102 年度將召募大專生學生志工以及成立原住民志願服務隊。

- **<u>教育及文化業務</u>**

(一)、101 年度 7-12 月幼教補助案，追加款項墊付辦理，經提報市議會審議後業於 101 年 12 月 27 日議事字第 1010006154 號函同意墊付，中央原民會於 102 年 1 月 9 日將補助款新臺幣 300 萬元匯入本府市庫，本會業於本(102)年 1 月 31 日將補助款項核撥予各幼兒園所。

(二)、原住民國民中小學營養午餐補助，共計召開 2 次分工會議本案經協商後續由本會主政、教育局協助系統調查作業，

本會業已函請各學校於102年3月29日前提送經費概算表，並確實清查校內原住民學生人數，以利維護學童權益，預計於102年4月下旬完成第一階段統計作業；另舉辦本案記者說明會，業訂於本(102)年4月10日(星期三)上午10時，假本市博愛國小中山堂辦理。

(三)、補助本市和平國小新臺幣12萬5,000元辦理設置及充實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暨教室設備。

(四)、11月16日(星期五)上午10時假本會會議室舉行「102年元旦升旗典禮暨泰雅文化活動」工作協調會議；另於101年12月20日(星期四)上午10時整於本會會議室舉行第二次籌備會議。本活動於102年1月1日假梨山賓館前舉行完竣。

(五)、101年10月13日(星期六)假洲際棒球場廣場辦理「原來我家在這裡-101年度臺中市原住民傳統民俗文化歲時祭暨原住民產業博覽會系列活動」活動項目內容計有祈福儀式、大會舞表演、原住民族傳統舞蹈表演、傳統競技、現場DIY活動、免費醫療健檢、原住民產業博覽會等活動，補助本市26個社團及4個表演團體。

(六)、101年12月9日辦理「和平區慶祝聯合聖誕節活動」及「2012中區都市原住民教會聯合慶祝聖誕節暨詩歌觀摩禮讚」，參與人員計1,200人以上。

(七)、102年全國原住民運動會活動計畫業於102年3月份核定完成，由本市四箴國中承辦。

(八)、有關市政顧問溫建華於101年度第八次委員會議提案有關本會名稱為「臺中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為因應時代變遷及相關臺灣14族群之原住民族議題，擬將名稱增加「族」字，以符合實際意義及需求乙案，本案處理情形：俟各機關組織修編時(約102年6月間)再行辦理。

- **<u>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u>**

(一)、臺中市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場地及宿舍使用管理辦法修訂(草案)，簽奉市長核可後業於本(102)年3 月20日送請本府法制局法規委員會審議。

(二)、大雅區十三寮段120-149地號國有土地移撥案，刻正辦理撥交中。

(三)、臺中市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辦理「賽德克・巴萊-史與影的交會」展期為101年11月11日起至102年1月12日。

(四)、「101年度全國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活化輔導計畫成果發表會」已於101年12月4日至10日，在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凱達格蘭文化館辦理，本市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獲得28座原住民族文物館評鑑「優等」佳績，並列為文創商品開發重點館舍，獲得新臺幣9萬元之獎補助。

(五)、本會委託臺中市原住民那魯灣關懷協會，辦理101年臺中市部落大學，並於101年11月份在本市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辦理靜態成果展，101年11月25日辦理動態成果展，101年12月15日(星期六)在華山藝文特區參加全國成果展。

(六)、本會向經濟部申請「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滅飛計畫」經核定補助新臺幣600萬元，本府動支第二預備金配合款新臺幣120萬元支應。

(七)、本市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辦理「力鼓百合－魯凱族霧台部落植物頭飾特展」，刻正辦理中，展期102年3月1月至5月1日。

二、經濟建設及土地管理組：

(一)輔導原住民族經濟，促進部落產業發展：

1、101年臺中市原住民族伴手禮暨產業精品手冊：

(1)計畫目的：

擷取各族文化元素作為創作之題材，展現傳統與現代原住民技藝藝術風華，顯耀臺灣多元文化之美，藉由此書真實地「原汁原味」呈現原民文化暨提升原住民產業精品的知名度及加快國際間的能見度，讓璀燦亮麗的原民風情再展鋒芒。

(2)預期效益：

A、完成本市文化藝術資料收集及彙編，藉由「101年度臺中市原住民族伴手禮暨產業精品手冊」，永續傳承在地原住民文化。

B、提供中、英文版本「原住民族產業精品手冊」與國際接軌並提升文化交流會。

C、本會印製1,000冊，提供本府機關、學術單位、民眾閱覽、研究，將提升原住民產業精品的知名度及加快國際間的

能見度。

2、102 年臺中市原鄉部落巴士巡禮活動：

(1)計畫目的：

讓遊客以便利與優惠方式暢遊和平區，目的整合多元行銷通路，提升本市和平區旅遊知名度，實質協助臺中市原鄉部落觀光產業之經濟發展。

(2)活動景點內容：

A、必要景點：

臺中市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三叉坑部落(真耶穌教堂)、觀音溪保育導覽、部落風味餐、921 紀念公園、達觀部落歷史長廊、竹林部落、泰雅工藝(原藝屋)DIY 體驗、桃山部落(原舞坊)表演暨探訪山蘇林等原始風貌等景點。

B、安排 102 年 3 月 2 日至 3 月 31 日止，每週六、日發車，使該活動成為豐富之 1 日旅遊產品。

(3)預期效益與量化效益：

A、本活動共計辦理 10 梯次，預計參與人數至少可達 200 人以上，冀繁榮帶動在地觀光產業發展。

B、設置線上報名系統維護功能，以提供民眾更加便捷的報名媒介，活動訊息於平面媒體大量曝光，刊登於國內四大報系，電視跑馬燈、FB 粉絲專頁、電子報系等，同步進行多元行銷。

3、原住民企業教育訓練及參訪活動(參訪本市企業)：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3 月辦理研習參訪活動。

4、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原住民經濟事業財務金融輔導計畫：

		101 年 9 月—102 年 3 月 8 日止
微笑貸款	申請件數	NA (因直接到銀行申請,所以申請件數無從得知)
	准貸件數	37 件
	核貸金額	772 萬元
經濟產業貸款	申請件數	2 件
	准貸件數	2 件

	核貸金額	345 萬元
青年創業貸款	申請件數	2 件
	准貸件數	1 件
	核貸金額	70 萬元
原發基金准貸件數總計		40 件
原發基金核貸金額總計		1,187 萬元

5、原住民文化產業教育訓練(編織及皮雕手工藝進階班、藤藝編織創作、編織進階班)：

(1)101 年度「原住民地區-部落文化產業傳統編織及皮雕手工藝品進階」創作研習計畫：

A、實施期程： 101 年 9 月 15 日至 10 月 20 日，為期 48 小時。

B、實施地點：臺中市和平區博愛基督長老教會。

C、人員：13 人。

D、計畫經費：10 萬元。

E、研習課程特色：

引用原住民傳統技藝，結合現代皮雕之材料，表現作品特色之效果，使作品設計製作成生活化、實用性及精緻型商品化之伴手禮產品，俾能於結訓後，能生產銷售為主要特色與目標。

(2)101 年度「傳承文化-藤藝編織創作」研習實施計畫：

A、實施期程：101 年 9 月 2 日至 10 月 28 日，為期 48 小時。

B、實施地點：和平區雙崎社區活動中心(2 樓會議室）。

C、人員：19 人。

D、計畫經費：10 萬元。

E、研習課程特色：

藉此研習活動，讓 90%之成員，學習有創新的藤編技藝，而在研習班訓練運作的過程，能學習自我管理，並認識原住民工藝產業行銷通路的方式，更期許 100%之成員承襲原住民傳統技藝，藉藤藝文物製作與過程，學習欣賞傳統文物及自我文化的意識，並源源流傳。

(3)101 年度「原住民地區傳承文化編織進階班—研習計劃」

A、實施期程：101 年 9 月 4 日至 9 月 27 日，為期 24 小時。

B、實施地點：和平區達觀里達觀社區活動中心(1樓會議室)。

C、人員：16人。

D、計畫經費：10萬元。

E、研習課程特色：

為辦理傳統技藝融入現代潮流相結合，配合社區部落耆老工藝匠師研發創新，符合時代走向及專業的傳統技藝，運用現代質材與技法，以現代時尚造型創作設計出發點，將傳統技術製作成實用性商品化之文創商品，可增進家庭收入生活品質進而提升社區經濟。

6、原住民農特產品加工教育訓練及參訪活動(甜柿)

(1)計畫目的：

為培植原住民族各類產業發展人才，加強原住民經營甜柿產業之發展推動及經營管理計畫，鼓勵當地部落依據農產業之環境、地方特色等發展條件和創意旅遊行程做搭配，提升本市原住民地區從事甜柿農務之專業知識及產品加工能力，並期望透過理論與實務研習課程，達到厚植原住民農產業創新與甜柿加工教育精進之目的，並增加當地業者與原住民部落的經濟收益，促進整個地方的產業與經濟的繁榮。

(2)實施時程：本(101)年12月13日至14日(星期四、五)。

(3)實施地點：本市和平區達觀里、新竹縣等地區。

(4)人員：13人。

(5)計畫經費：10萬元。

(6)預期效益：

本研習是以「觀摩學習」為理念，主要針對甜柿農特產品加工技能、甜柿風味餐開發、農產品各類加工…等不同面向，透過觀摩學習與課程教授，雙向教學分享經驗。

7、原住民農特產品促銷活動(101年12月1日)：

(1)活動內容概述：

辦理農特產促銷展售，希藉由多元管道方式促銷本市農特產品，吸引不同消費人潮採購，並藉活動宣傳本市高經濟與高品質農產品週知，增加農民收入。

(2)執行成果：

A、活動於101年12月1日假本府陽明大樓廣場辦理。

B、參加展售有 14 攤位。

C、參觀人次估計近 200 人次。案經邀請本市原住民族地區產銷班及原住民農民後，申請設攤者經彙整後原有 18 攤位，惟因是日天氣不佳，致部分大梨山地區農民無法下山設攤，故最終僅有 14 攤位有人擺設。

8、原住民傳統服飾走秀競賽活動：

(1)活動內容概述：

為鼓勵本市原住民對各族群既有的傳統服飾及結合現代創作設計之呈現及認識，透過服裝走秀展現原住民族特有風貌與文化，塑造優質創作人才，提昇原住民族社會地位。

(2)執行成果：

A、本活動服飾組計有 19 人參加決賽；背心組計有 9 人參加決賽。

B、參與人次估列將近 1,000 人次。

C、帶動估列有 28 位對原住民服飾有創作理念之民眾，賦予新的創作思維與概念，傳遞並創新精進。

9、輔導原住民族特色觀光產業計畫及產業博覽會—展售活動：

(1)活動內容概述：

農特產展售活動結合文化藝術舉行，除增加活動多元豐富內涵，並藉由不同活動性質吸引不同消費人潮參觀。遊客在視覺感觀上可享受文化藝術所帶來的精湛演出，並默化在其心靈。農特產展售讓活動更多元，活動在人群簇擁下，亦顯朝陽生氣，活潑熱絡。

(2)執行成果：

A、參加展售攤位：

a、農特產品 40 攤位。

b、手工藝品 60 攤位。

c、原位民傳統美食風味 90 攤位。

d、其他 10 攤位。

B、參觀人次估列將近 2 萬人次。

C、創造當日每攤位營業額平均計新臺幣 5,000 元，及當日 100 萬元商機。

D、當日就業人員計 400 人（200 攤位 x 2 人計列）。

10、輔導原住民族三生產業計畫：

(1)活動內容概述：

A、採購生產設施設備改善生產設施（農用搬運車），達到提高農產品品質之目的。

B、另加工產品研發行銷推廣：收購甜柿次級品研發甜柿乾、柿酥加工品項，減少次級品流通市場，穩定市場行情、延長保存期限、

提高附加價值。

(2)執行成果：

A、導入農業生產機具，生產設施（農用搬運車、咖啡機）改善，達到提高農產品品質之目的。

B、可採收咖啡果實株樹。

C、加工產品研發行銷推廣：收購甜柿次級品研發甜柿乾、柿酥加工品項，減少次級品流通市場，穩定市場行情、延長保存期限、提高附加價值。

D、12 月 24~25 日於臺北希望廣場辦理之行銷活動參展單位共計 90 攤位，二日銷售金額經統計高達 310 萬元，甜柿總銷售金額約 100 萬元，佔總銷售金額的 30%，獲得都會區消費者熱烈迴響，成功拓展直銷通路，提高農民收益。

11、輔導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

(1)活動內容概述：

本計畫施行之首要目標為厚植部落泰雅原鄉公共建設系統，並藉由因計畫施作而產生的就業機會，讓更多社區居民有參與計畫施行。

(2)執行成果：

A、建立部落議事平臺。

B、成立學習團體。

C、美學文化空間建置（建置泰雅彩虹拱門）。

D、美學文化空間建置（建置泰雅高屋）。

E、營造民族意象及族語指標之環境（泰雅祖靈守護門牌）。

12、補助本市原住民勞動合作社及企業推展產業計畫：

(1)計畫內容：

營業所在地設於本市繼續滿6個月以上，並向本府主管機關依法登記有案，具有合法設立登記之原住民法人機構，且原住民社員超過社員總人數80%之勞動合作社。

(2)執行成果：補助經費26萬6,000元。

A、穀山技術顧問有限公司（補助經費3萬4,000元）。

B、但以理企業有限公司（補助經費3萬4,000元）。

C、原住民有機農業生產合作社（補助經費3萬6,000元）。

D、龍城物業有限公司（補助經費5萬4,000元）。

E、龍齋行（補助經費2萬8,000元）。

F、忠德早餐店（補助經費3萬元）。

G、彣芯髮型美容坊（補助經費3萬元）。

H、臺中縣霧峰鄉原住民協進會（補助經費2萬元）

13、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

依據：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94年12月2日原民衛字第0940035035號函訂定「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申請及核發作業要點」。於101年度核發49件。

14、辦理102年農特產品促銷活動(雪梨)：

(1)102年度元旦梨山升旗典禮暨原住民族經濟及產業發展活動，已於本年1月1日假本市和平區梨山里梨山賓館前廣場前辦理完竣。

(2)因逢連續假期並經媒體及活動文宣的正面報導，使外縣市來的人潮當日遊客量達4,000人次，參與活動的貴賓及民眾約2,000人次以上。透過該次的農特產品展售雪梨促銷活動，讓民眾了解梨山地區有豐富的農特產品外，也有風景秀麗的梨山風景區、武陵農場等知名景點。

(3)文化方面，在地原住民社區、團體、學校及教會團體等共同參與展演，使來賓及當地族人更加接近、更了解原住民的優良文化及其對文化傳承的重視。

(二)增進原住民族土地合理開發利用，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1、101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原住民保留地造林地撫育管理計畫」第一批造林地現場檢測25筆地號，共23 公頃已檢測完畢；尚餘5筆地號，共3.33公頃另於本年度9、10月排定會勘。另外，101年度獎勵造林計畫經會勘檢測後，造林

戶共 22 人，土地共 25 筆，經會勘檢測後合格面積為 22.42 公頃，核發撫育金為 260,300 元整（含延期之 5 筆地號）。

2、101 年度「獎勵輔導造林計畫」造林地現場檢測 5 筆地號，刻正辦理檢測中。另外，101 年度獎勵造林計畫經會勘檢測後，造林戶共 5 人，土地共 7 筆，經會勘檢測後合格面積為 4.15 公頃，核發造林獎勵金為 285,200 元整。

3、持續辦理原住民權利賦予工作，以保障原住民土地權益，並確定原住民保留地權利狀態之安定性，總計辦理耕作權設定案 16 件、地上權設定案 25 件、所有權移轉案 53 件，非原住民租用案（新租、續租、贈予租用及繼承租用）172 件。

4、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規定，申請案件應提經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審查，總計辦理 6 次審查委員會審查會議。

5、原住民保留地土地管理資訊系統維護及異動更新計畫：

為釐正本市原住民保留地地籍及各類統計資料，爰依各類人民申請案件及土地現場會勘辦理情形，修正及建置上開系統基本資料，101 年度總計辦理 6,237 筆資料之釐正。

6、原住族土地政策法令宣導計畫：

為使本市和平區原住民充分了解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土地調查及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實施計畫相關規定及辦理程序，於 101 年 12 月 3 日邀請法學專業人員及地政機關人員於本市和平區公所辦理宣導會議，以增進地方人士及相關承辦人專業知能，並了解重要計畫實施內容，以提高服務效能。

7、土地使用同意書：

為協助租用原住民保留地者，向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申請使用核定文件，依規定核發土地使用同意書，總計核發 20 案 32 筆土地使用同意書。

(三)推動原住民部落建設，改善住宅及生活環境：

1、辦理 101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水資源規劃及供水第 3 期計畫：

(1)委託和平區公所代辦 101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水資源規劃及供水第三期計畫」—「臺中市和平區簡水系統輔導

管理計畫」101 年 10 月 30 日完工工程總經費 8,567,763 元。

(2)檢討更新 27 處部落簡水系統普查資料。

(3)輔導 15 個簡水管委會營運。

(4)輔導 10 處水權申請。

(5)輔導 14 處用地申請。

(6)督促各項衛生及環保檢測。

(7)協助部落計畫申請及經費概算乙式。

(8)辦理用戶付費裝設外線或內線之接管意願調查。

(9)辦理 1 場次提升用戶接管使用率宣導講習。

(10)辦理 54 處簡水系統水質檢測。

(11)辦理 54 處簡水系統設施巡檢。

(12)輔導 15 處建立水費收費標準。

(13)簡水系統設施及設備養護 16 處。

2、辦理 101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實施計畫：

- 第一次核定

(1)和平區梨山里佳陽吊橋修繕工程：

A、101 年 10 月 12 日完工

B、工程總經費 6,993,243 元

- 第三次核定

(2)南勢里南勢活動中心廣場及和平國小側道路改善工程：

A、101 年 11 月 15 日完工

B、工程總經費 987,083 元

(3)達觀部落閒置空地設置公共設施工程規劃設計案：

設計總經費 300,000 元

(4)梨山里新佳陽部落道路修繕工程：

A、101 年 11 月 29 日完工

B、工程總經費 4,909,280 元

(四)辦理原住民文化體驗園區委外可行性評估規劃：

本案於本(102)年 3 月 22 日將召開「臺中市原住民文化體驗園區可行性評估期初報告審查會議」。

(五)其他重點業務辦理情形：目前處理階段及後續應辦事項。

1、本市和平區梨山里松茂、新佳陽遷住案：

- **現階段處理情形：**

(1)第三次會議業於101年8月27日召開，並於9月13日府授原經字第1010161572號函知相關機關，並請就會議紀錄決議事項賡續辦理相關事宜。第四次會議於102年3月18日下午2時30分假本府新市政文心樓801會議室舉行。

(2)有關梨山里新佳陽及松茂部落擬遷建所作問卷調查，依相關規定無規範為其依據，應依「重大災害災民安置及住宅重建原則」暨其作業流程圖相關規定及程序辦理，即進行危險區域勘定及損毀戶與危機戶之認定等作業，爰問卷調查係為瞭解住戶擬遷之意願，僅供遷建時參考用。

(3)有關臺8線道路下方崩塌處之整治，前以　市長名義致函副院長(現任職院長)請權責機關儘速就公路臺8線及臺8線下方崩塌處進行整治，以防崩塌持續發生並危及部落安全。行政院江副院長於101年9月6日院臺原字第1010141801號函復 市長，有關臺8線公路及其下方崩塌處亟修復整治、松茂及新佳陽部落遷建、新佳陽部落地層滑動需進行水土整治等事項，已送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會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妥處。交通部公路總局於102年1月8日召開「101年度第2次苗栗、臺中、彰化及南投縣大型邊坡坍滑路段整治聯繫小組會議」，針對新佳陽部落臺8線下方塌坍情形，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下簡稱農委會)水土保持局、林務局及達成分工協調，並依分工事項後續處理，目前各機關辦理情形如下：

A、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101年度於松茂部落辦理整治工程經費1,100萬元及新佳陽地區排水改善工程經費600萬元等2件工程。本(102)年度賡續辦理松茂部落整體治理二期工程經1,000萬元及新佳陽地區排水改善二期工程經費600萬元等2件工程。

B、農委會林務局：

有關臺8線(76k+500)公路下邊坡崩塌整治部分，已於101年11月20日邀集專家學者現地勘查，因該地點臺8線排水未設分流設施，路邊溝僅係施設L型溝，導致溢流後直接往下方林地排放，產生沖刷崩塌且日漸擴大。該會林務局(東勢林區管理處)將俟道路主管機關進行公

路截排水設施及相關崩塌抑制情形，評估辦理非關公路安全部分之崩塌植生復育相關事宜。

C、交通部公路總局：

臺 8 線下方(76K+500~+600)2 處路基缺口，將設置擋土牆，並往下延伸 50 公尺做噴泥土保護基礎，惟下邊坡崩坍範圍甚廣且深達溪谷，平均深度恐達 250~300 公尺(以道路為基準)，已超出路權範圍，且下方會有向源侵蝕的問題，後續已管理單位農委會林務局處理。相關道路工程已於 102 年 1 月 6 日發包，工期為 180 天。

(4)有關 101 年 6 月 10 日連日豪雨造成舊佳陽地區林務局工作站崩塌致 2 人死亡，本府水利局於 101 年 9 月 6 日辦理會勘，初步判定該區地盤尚屬穩定，另請災害復建工程規劃設計儘量分散地表逕流避免集中沖刷再次發生崩塌情形。

(5)有關 101 年 6 月 10 日連日豪雨造成舊佳陽地區林務局工作站崩塌致 2 人死亡，請和平區公所針對舊佳陽原住民住戶是否已辦理問卷調查並請提出說明。

2、輔導及協助本市太平區自強新村及霧峰區花東新村用地承租案：

(1)緣起：

民國 88 年 9 月 21 日的大地震，造成許多人住屋全倒或半倒，以致無屋可住的困境，政府為照顧失所的災民，經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居中協調後，向國有財產局臺灣中區辦事處借用太平區與霧峰區各 1 處地點，搭蓋住屋，遂形成目前霧峰區花東新村、太平區自強新村 2 聚落。

(2)歷年執行內容：

A、臺中縣府提「臺中縣都會區原住民多功能社區住宅興建」計畫案，擬計畫安置地點為臺中縣后里鄉牛稠坑段由臺糖公所轄管之土地，行政院原民會遂於 93 年 2 月 11 日辦理現場勘。

B、於 95 年 5 月 15 日及 19 日分別辦理「購置新德隆社區住宅說明會及意願調查」，經於 95 年 6 月 12 日收齊意願調查表後統計結果：太平市自強新村 18 戶有意願購買、霧峰鄉花東新村 33 戶有意願購買，本府並將調查結果函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先行同意以專案方式提供

貸款及租屋補助款之協助。

C、臺中縣府分別在98年7月30日(假本府會議室)、8月26日晚間(假太平市自強新村)及27日晚間(假霧峰鄉花東新村)，召開太平市德隆新社區住宅專案讓售及後續執行說明會，會後僅5戶表示有意願購買。最後僅2戶完成繳款及過戶(所有權移轉)事宜，餘3戶因價格變動(價格增加 30餘萬元)而放棄購買。

D、於100年5月20日向行政院提出「研議處理本市太平區自強新村及霧峰區花東新村安置用地無償撥用說帖」，案經行政院審議後，行政院秘書長於100年7月1日院臺內字第1000032089號函復略以:「…請參照本院有關機關(單位)意見妥處。…三、為安置現住該二新村之居民，建議由臺中市政府輔導該二新村原住民住戶成立社團法人，依國有財產法第52條之1第1項第6款(使用情形或位置情形確屬特殊)及同法施行細則第55條之1第1項第6款、第3項第4款(經相關主管機關認定有提供使用必要者)，報經相關主管機關認定有使用國有土地之需要，核轉財政部後交由國有財產局依國有財產法第42條第1項第3款及同法施行細則第43條之2規定辦理出租。」

E、於102年1月8日以中市原經字第1020000218號函函請「臺中市都市原住民族部落文化發展協會、臺中市自強新村民族發展協會」，填列「國有非公用不動產有提供使用必要申請書」，俾憑函報財政部國有財產局辦理申租作業。

F、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於102年3月1日以原民經字第1020008105號函函復，本案應以「住宅法」相關規定協處辦理。請確實審查並敘明必須提供國有土地之必要性，俾憑認定。案如擬以「住宅法」相關規定辦理，該法因事涉相關目的主管機關權責與預算編列情形，經於本（102）年3月11日簽奉 主委核定近日將邀請本府有關機關（如：都市發展局、農業局、社會局、建設局等）共同研議辦理。

參、未來規劃願景

一、彰顯本會行政效率及效能：

(一)強化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及和平區公所組織功能與市府相關

機關橫向協調、溝通、聯繫及合作事宜。

(二)調整本會工作方向，朝向民眾權益及福利最大化。

(三)訂定本會獎懲規則。

(四)舉辦本會採購、法治及政風等之研習課程。

(五)舉辦本會原住民文化、觀光、經濟產業等活動觀摩之文康研習，藉以提升行政效能。

二、研訂原住民自治法規，強化組織制度，奠定原住民基本權益：

(一)研訂完成「臺中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草案。

(二)研訂完成「臺中市原住民衛生醫療自治條例」草案。

(三)研訂完成「臺中市政府原住民產婦營養津貼補助作業要點」草案。

(四)103 年以擴編至 3 組組織及未來以爭取 4 組之人力為目標。

三、輔導原住民教育權，提供原住民學生安心學習環境：

(一)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這是六都中，第一個全面落實此政策之直轄市。

(二)推動籌設原住民完全中學或專班。

(三)提供本市原住民終身學習環境，規劃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四)推動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學習型計劃—親職、家庭、法治、婦女及兒童閱讀教育。

(五)辦理原住民青少年、老人終身學習、性別平等及人身安全教育。

(六)擬訂於 4 月舉辦「臺中市原住民族教育論壇」。

(七)擬訂於 103 年成立「原住民教育審議委員會」。

(八)擬於暑假，與美國教會或與基金會合作，舉辦美語暑期營。

四、推動原住民「說母語運動」，厚實族語向下紮根：

(一)擬於幼兒園、國小、國中、高中、大學、家庭及部落，全面實施「說母語運動」(含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102 年度推動原住民語言振興補助計畫)。

(二)語發會擬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教學參訪活動。

(三)擬訂於 5 月與花蓮部落大學合作，邀請紐西蘭毛利族原住民來臺中分享其族語復振之經驗，且舉辦國際文化交流活動，讓本市原住民族語老師觀摩、交流，及學習。

五、辦理原住民族文化活動，提升民族文化內涵與永續發展：

(一)續辦本市年度原住民族文化歲時祭儀活動。

(二)尊重並鼓勵各族群推展文化研習及活動。
(三)擬成立「臺中市原住民兒童合唱團」。
(四)擬辦理「第一屆臺中市原住民大專樂舞競賽」。
(五)擬於8月之原住民月辦理「原住民影展暨座談會」。
(六)擬舉辦「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體驗營」。

六、辦理原住民體育活動競技及人才培育計畫：
(一)配合教育部體育署，於102年3月30日至4月1日組隊參加全國原住民運動會。
(二)賡續推動年度市長盃原住民慢速壘球賽，藉由競技活動，提升球技及以球會友，相互認識與尊重。
(三)辦理「102年原住民族體育人才培育實施計畫」及「102年原住民族樂舞祭儀藝術人才培育實施計畫」。
(四)擬成立「臺中市原住民志工隊」。
(五)擬辦理臺中市原住民大專生之志工培訓課程及成立「臺中市原住民大專生志工隊」。

七、提供原住民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除了衛生局補助本市原住民55歲以上老人裝置假牙等福利措施外，社會局亦補助原住民55歲以上老人健保費自付額。

八、加強原住民經濟產業及發展，促進經營管理能力：
(一)辦理配合年度歲時祭原住民族產業博覽會經濟發展展售活動。
(二)辦理臺中市原鄉巴士部落巡禮活動：
1、本（102）年3月2日-3月31日於每週六、日共10梯次至和平區自由、達觀里。
2、擬訂於本年8~9月每週六、日共10梯次至和平區博愛里裡冷部落、松鶴部落、谷關地區。
(三)擬與東海大學育成中心合作，輔導本市原住民族藝術家，加強其產品之包裝及促銷，更能於國內及國外參展。
(四)擬請「野桐工坊」負責人輔導本市原住民族服裝設計創作研習，於7月做專業之服裝設計發表會及走秀，且舉行後續之促銷活動。
(五)擬積極協助臺中市原住民之藝術家及農人，尋找可銷售產品之地點及積極籌建網路購物平臺。

九、提昇原住民經濟產業自立自足之機會：

(一)落實執行原住民工作權保障法，提供原住民就業權。
(二)培育原住民職業技能，增進其就業競爭能力。
(三)輔導原住民自行創業，申請貸款資金，提升經濟收益。

十、辦理公共建設之規劃：
(一)改善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
(二)辦理原住民文化主題運動公園委外可行性評估規劃。
(三)辦理原住民文化體驗園區委外可行性評估規劃。

十一、強化原住民保留地使用合法化，促進觀光休閒產業：
(一)積極輔導原住民分別設定農地耕作權、林地農育權及建地地上權，並繼續使用滿 5 年後無償取得所有權。
(二)有效管理及輔導原住民經營管理保留地及非原住民租用原住民保留地權限。
(三)加強原住民族地區溫泉業者開發合法經營管理及輔導。

十二、推動原住民部落建設，改善住宅及生活環境：
(一) 積極研議規劃並爭取中央原民會申請補助「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
(二)協助解決都會區 921 災民霧峰區花東新村、太平區自強新村安置事宜。
(三)積極推動新佳陽及松茂部落集中遷建之工作。

十三、102 年度預定辦理之重要活動計畫：

活動日期	計畫名稱	活動地點
1/1	元旦梨山升旗典禮暨原住民族經濟及產業發展計畫	臺中市梨山地區梨山賓館前廣場及環山部落
2 月 (兩個月開一次)	第二屆族群委員第一次會議	本會
3/2 晚上 7~9 點	2013 中臺灣元宵節燈會活動-藝動山海 原音之夜	臺中市圓滿劇場
3~4 月、 8~9 月	臺中市原鄉巴士部落巡禮活動	和平區自由、達觀里 和平區博愛里裡冷部落、 松鶴部落、谷關地區

3/2~5/1	力鼓百合－魯凱族霧臺部落植物頭飾特展	臺中市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
3/30~4/1	全國原住民運動會	新北市各會場
4 月	原住民族地區農特產品教育訓練及參訪活動	新竹縣
4 月	臺中市原住民族教育論壇	臺中市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
4 月	臺中市社團培力研習	臺中市
4、7、9 月	臺中市就業職業專班	臺中市
4 月	臺中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志願服務基礎及特殊訓練（成立原住民大專生志工隊）	臺中市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
5 月	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利用與管理暨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研習暨觀摩活動	桃園縣復興鄉
5 月	原住民企業教育訓練及參訪活動	屏東縣
5 月	紐西蘭毛利族語言復振經驗分享研習活動	臺中市
6、12 月	臺中市家婦及老人日托站工作會報	臺中市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
6 月	舞動原住民之風—臺中市第一屆原住民大專樂舞競賽	臺中市
6 月	原住民『mifuting』捕魚祭	臺中市
7、11 月	臺中市原住民職訓參訪	未定
7 月	臺中市第三屆市長盃原住民慢速壘球賽	臺中市

7 月	臺中市原住民族服飾走秀活動	臺中市
暑假	原住民族語及文化體驗營	臺中市
暑假	美語暑期營	臺中市
8 月	原住民族影展暨座談會	臺中市
9 月	民俗文化觀光及經濟產業出國考察	馬來西來
10 月	臺中市原住民民俗文化歲時祭活動	臺中市
10 月	原住民族產業經濟發展計畫—促銷活動	臺中市
11 月	原住民族語戲劇競賽	臺中市
11 月	臺中市感恩節聯合禮讚	臺中市
12 月	社團工作會報	臺中市

伍、結語

本市原住民族事務，如社會福利、教育文化、經濟產業、就業服務，以及和平區之交通建設、簡易供水系統工程、觀光休閒產業及高山農產品等包羅萬象，百廢待舉；另原住民族事務係屬特殊事務，解決原住民族事務，當非與一般性事務模式處理，仍需考量符合原住民族特殊生活習俗為導向，始能克竟其功。因此，本會原住民族各項事務，除市政府各機關需配合協助執行外，尤其　大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鞭策及鼎力支持，施政上才能獲得最佳的成效。

以上報告，謹請各位議員指教，並請爾後繼續惠予本會鼎力支持。

最後　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平安喜樂。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客家事務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賴朝暉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5 次定期會開議，朝暉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服務大臺中地區眾多客家鄉親，並使客家文化能永續長存，設立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專責辦理客家語言、文化和產業的保存薪傳、宣導傳承與擴展創新的工作。

回顧過去這半年多來，在例行活動中，今年擴大舉辦已列為客庄 12 大節慶之東勢新丁粄節，以及位於客家重點發展區-石岡區土牛客家文化館辦理「人文匯集、藝遊山城」館舍藝文系列-客家收冬戲，這些活動都獲致相當成果及好評，除了讓本地客家人能歡度節慶外，更吸引外地民眾共襄盛舉。本會繼續致力於推動臺中市客家傳統文化薪傳，提高客家文化的能見度，活絡東勢客家文化園區以及土牛客家文化館的館舍功能及藝文活動的推動；同時也積極籌建客家多功能文化園區（原名客家土圓樓），結合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觀光、休閒、教育、文化的多樣功能，希望能夠建構深具客家特色的觀光地標，目前已完成先期評估規劃，並辦理不動產撥用事宜。本會除了延續過去舉辦的各項客家文化活動，另外也研擬嘗試舉辦一些創新活動，其一為「辦理客家資源概況調查」，以瞭解本市客家族群動向，並有更深層的認識；另者為「辦理客家戲曲藝術季巡演」，以發揚與傳承民俗說唱技藝。

最後，朝暉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舉辦客家系列活動，發揚客庄特色文化

(一)辦理101年土牛客家文化館客藝山城藝文展演活動

本會於去年9月8日在石岡客家伙房-土牛客家文化館裡辦理客藝山城展演活動開幕式。安排多元豐富的節目，包含客家獅、山城石府ZAX音樂聯盟等以精彩的表演迎接來訪貴賓及邀請藝術家揮毫、示範傳統竹藝編織、創意市集、社區媽媽的客家創意美食來款待蒞臨嘉賓，展現客家人的熱情好客。另於中秋節前夕特舉辦中秋茶席饗宴，邀請民眾品茗賞月。

(二)辦理2012哈客文化藝術推展活動-客家國樂饗宴

本會於去年中秋節前夕9月21日假臺中市議會廣場前舉辦2012哈客文化藝術推展活動-客家采秋國樂饗宴音樂會。由本府客委會國樂團表演並邀請多位知名音樂大師跨刀演出，有指揮陳如祁、笛子協奏繆沁琳及演唱者黃珮舒與陳石貴，邀民眾一起用音樂來品味秋月。

(三)2012年哈客文化藝術推展活動-寫藝臺中茗客情書法比賽

本會辦理2012年哈客文化藝術推展活動-寫藝臺中茗客情書法比賽，並於去年10月22日東勢泰安宮辦理複賽及茶藝欣賞、書法藝廊、國樂演奏、客家美食品嚐等活動。

(四)辦理101年高中職客家美食烹飪比賽

本會於101年10月31日在東勢區玉山高中舉行

101 年高中職客家美食烹飪比賽，藉此讓客家美食能融合傳統的精髓、健康及美味，並能激發出更富創意、更吸引人的優秀作品向社會各界廣為推展，經初賽書面資料審查後，共錄取 12 組進入決賽，並選出首選、優勝及佳作以資鼓勵。

(五)辦理「人文匯集、藝遊山城」館舍藝文系列-客家收冬戲

本會為活絡客家庄地方生活風采，維護與保存客家傳統文化與精緻技藝及向市民朋友慶賀歲末年終，於去年 11 月 24 日，在位於客家重點發展區-石岡區土牛客家文化館辦理「人文匯集、藝遊山城」館舍藝文系列-客家收冬戲，由臺灣知名客家劇團－榮興劇團擔綱演出。

「收冬戲」具備酬神、還願、祈福的功用，也是客家族群凝聚向心力與自我認同的活動及展現村庄活躍的生命力。透過傳統客家戲曲與創新活潑逗趣的劇情，創造出適合各年齡層老少咸宜的客家戲曲表演節目，對客家文化的傳承發揚具有相當的助益。

(六)辦理「人文匯集、藝遊山城」館舍藝文活動成果展

本會於去年在客家重點發展區-石岡區土牛客家文化館推動多項客家藝文活動，並於去年 12 月 22 日辦理成果展以活動方式做總驗收，結合在地社團與學校一起參與表演。成果展中邀請了專業客家團隊表演、客家演說團、客家布袋戲、客家樂團及客家撮把戲，活動多元豐富內容精彩唱唱跳跳熱鬧一整天。除動態演出外，現場還有在地客家特色商品及農產品展售，土牛客家文化館中展示多項客家藝文文物，包含：水墨、書法、竹編、竹雕、篆刻及文房四寶等。藉由

辦理地方客家特色活動，吸引市民朋友到石岡、東勢等地走走，活絡地方經濟帶動觀光發展。

(七)辦理 102 年元旦升旗典禮，行銷山城地區觀光產業及地方建設，推廣客家文化之美

本會於 102 年 1 月 1 日在臺中市東勢客家文化園區舉辦元旦升旗典禮，規劃系列活動及園遊會，包括客家歌謠、東勢國小弦樂團及地方社團藝文表演、糕餅特產等展售攤位，藉此行銷山城地區觀光產業及地方建設，推廣客家文化之美。

(八)辦理 2013 年客庄 12 大節慶-東勢新丁粄節

本會推動傳統客家活動向來不遺餘力，逐年擴大舉辦東勢新丁粄節並已連續五年榮膺中央客委會列入全國客庄 12 大節慶，今年中央客委會補助新臺幣 500 萬元，本府自籌款新臺幣 400 萬全力支持本活動，為延續傳統鬪粄比賽特色及帶入兩性平權意象，特製作各 120 斤大龜粄與大桃粄展示及作為民眾擲筊比賽賞品，吸引許多民眾慕名而來。本次新丁粄節業於今年 2 月 24 日活動圓滿成功落幕，人潮擠滿活動現場，兩天活動粗估吸引約 10 萬人來到東勢山城作客，共邀請約 250 家攤商設攤活絡地方經濟，成功將傳統節慶活動重新包裝行銷地方特色帶動臺中觀光旅遊。

(九)辦理 3 月 1 日全國客家日

本會於 102 年 3 月 1 日全國客家日於臺中市四個客家重點發展區均有慶祝活動，主場由本府客委會和新社區公所合辦。活動經費由中央客家委員會補助本府客委會新臺幣 50 萬元，另補助新社區公所、豐原區公所、石岡區公所及東勢區公所各新臺幣 25 萬元；臺

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分別補助新社區公所、豐原區公所、石岡區公所及東勢區公所各新臺幣 5 萬元。主場於新社區公所活動多元豐富，包括客家傳統八音、客家團體表演、客家減碳美食料理推廣活動、資源回收物兌換活動、農特產品及客家創意商品市集；豐原區公所於翁社萬選居規劃了一系列慶天穿的活動，包括客庄藝文活動表演、客家糍粑 DIY、客庄美食推廣饗宴、「一八九五」客家電影欣賞及翁社萬選居歷史建築介紹；石岡區公所於土牛客家文化館舉辦客家山歌教唱、藝文表演、俚語趣味活動、客家湯圓品嚐及傳統美食教學等；東勢區公所於區公所大禮堂舉辦減碳客家米粄美食展暨客家社團表演。

(十)辦理臺中市 2013 客家桐花祭活動

本會於今年 4 月 20 日在后里馬場舉辦 2013 客家桐花祭，中央補助新臺幣 64 萬元、本會自籌新臺幣 19 萬元，共計新臺幣 83 萬元。連續兩日安排豐富多元活動，如淨山登山活動、桐花猜謎、客家音樂饗宴並規劃賞桐路線及贈書儀式:客家優良書籍贈予圖書館嘉惠民眾。

二、辦理臺中市客家多功能文化園區先期評估規劃及土地撥用事宜

(一)為推動本市 12 項旗艦計畫之「臺中市客家多功能文化園區興建案」用地取得，本會擬具國有不動產(東勢區文高二學校用地)撥用計劃書已於今年 1 月 22 日函本府地政局核轉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辦理國有不動產撥用事宜。

(二)今年 1 月 25 日本府地政局函請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惠請層轉准予無償撥用在案。

三、推廣客語發展，文化向下扎根

(一)獎勵客語薪傳師，推動傳習補助法制化

1.本市通過101年度客語薪傳師資格認定共計51人，其中語言類計40人、歌謠類10人及戲劇類1人。

2.補助客語薪傳師辦理客語傳習計畫開班，101年度共補助17位客語薪傳師，開設27班，核定補助金額計新臺幣962,152元整；102年1月1日年至102年3月13日止共補助16位客語薪傳師，開設24班，核定補助金額計新臺幣949,805元整。

(二)補助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等辦理各項客家文化活動

1.101年9月至102年3月補助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等辦理各項客家語言、學術及文化活動，截至目前止(102年3月13日)計64所學校申請補助，補助金額總計新臺幣780,851元整。

2.上述包含配合盛大舉辦「全國客家日」之慶祝活動，特別邀集本市各學校，於客家日前後期間(102年2月25日至3月8日)安排「客家週」辦理各式客家文化活動，共計27所學校參與，共補助新臺幣135,000元整，結合全市各級學校共襄盛舉，傳承客家族群的歷史文化、生活智慧並永續長存。

3.為鼓勵本市國中、國小及幼兒園學童對客家語言及音樂的認同感，101年12月7日於臺中市政府陽明大樓五樓大禮堂辦理客家歌謠合唱比賽，共計25所學校報名，共800人參與比賽，各組取1至3名提供獎勵。

四、鼓勵輔導參加各級客語認證考試，開設客語研習班

(一)公事客語研習班

為鼓勵公教人員學習客語，達到落實公事客語無障礙服務目的，於101年9月5日，假豐原區圖書館藝文館3樓

音樂廳辦理101年客家音樂研習計畫，計有168人參加。

(二)客語認證研習班

1. 開辦四縣腔「101年度客語認證研習班」，課程時間自101年7月7日起至101年9月22日止（每週六上午9時至12時），假本市孔廟研習教室，辦理客語教學活動，報名人數計36人。
2. 開辦海陸腔「101年度客語研習班」，課程時間自101年7月22日起至101年10月21日止(每週日上午9時至12時)，假本市孔廟研習教室，辦理客語教學活動，報名人數計39人。
3. 開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考試總複習班4班，分別於101年11月4日，假石岡區圖書館4樓教室，辦理大埔腔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考試總複習教學;101年11月10日，假本市孔廟研習教室，辦理四縣腔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考試總複習教學;101年11月11日，假本市孔廟研習教室，辦理海陸腔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考試總複習教學及在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辦理大埔腔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考試總複習教學，4班報名人數共計198人。

五、擬訂客語無障礙環境計畫，提供公共區域公事客語服務

(一)辦公廳舍臨櫃服務

1. 為使客語推行無障礙，避免本府市政大樓及陽明大樓客家民眾(尤其年長者)洽公不便，因此招募志願人員擔任解說與協助業務執行，規劃派遣曾接受基礎訓練並有客語會話能力之志工，每天上班時間進駐市政大樓及陽明大樓服務臺服務民眾。
2. 中央客家委員會補助市政大樓遴聘臨櫃服務人員共2人，陽

明大樓臨櫃服務人員預計遴聘 1 人，擔任客語解說與協助業務執行。總經費約計需新臺幣 **165,400** 元整，本會自籌新臺幣 **36,388** 元整，中央客委會補助 **129,012** 元整。

(二)補助市區機關團體辦公廳舍電梯電話客語語音及客運播音服務

1. 本會有感轄區客家人口達四十餘萬人，而轄區內機關團體之電梯與電話轉接，未有客語服務，致客家年長者洽公時造成不便，為增進民眾使用客語之尊嚴與自信，擬針對市區機關團體電梯與電話轉接客語語音補助裝設。
2. 積極向中央客委會申請豐原客運客語播音服務經費。
3. 積極向中央客委會申請電話客語語音服務經費，俟中央客委會核定補助後再行辦理。預計裝設電話語音服務之機關學校有：東勢區農會、東勢區東勢國小、東勢區東新國小、東勢區中山國小。

六、活絡客家文化館舍，改善公共空間軟硬體設施

(一) 客家文物資產保存，推動客家社區營造

1. 辦理中央客家委員會補助本市東勢區公所辦理「臺中市東勢區明正里客家生活文化傳承步道營造計畫」，目前仍在施工中。
2. 辦理中央客家委員會補助本會辦理「土牛客家文化館館舍景觀整修計畫」，完成修繕館舍內外部設備及監視器等，已於 3 月 7 日完工。

(二) 完成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公共廁所新建及無障礙坡道設置工程。

1. 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廁所於去年 12 月 25 日完工，並於今年 1 月 30 日取得使用執照且開放民眾使用。
2. 為將廁所設施帶入客家特色，以穀倉為造型使用茅草鋪頂，廁所入口有可愛的桐花精靈仙子，值得一提的是為了落實兩

性平權，女廁數量比男廁數量多了三倍，避免女性如廁大排長龍的現象。此外，館內設施特增設了無障礙坡道，友善行動不便者更方便進入館內體驗客家傳統文化。

(三) 辦理土牛客家文化館藝文活動－購置音樂音響櫃、客家文創商品展售櫃。

七、行銷客家文化，發行「好客臺中」客家雙月刊，建置客家專屬網頁

(一) 發行「好客臺中」客家雙月刊

透過客家刊物宣導客家政策、客家活動訊息與客家語言，加強行銷、傳承客家文化。本會編輯好客臺中雙月刊，101年9月至102年2月底共發行3期9,500份，寄送客家事務委員會委員、市政顧問、臺中市政府各單位、各區里長、臺中市豐原區、東勢區、石岡區、新社區及和平區等重點發展區鄰長，全國客家重點發展鄉鎮市區、全國各圖書館作為本府客家事務溝通之平台。

(二) 建置客家專屬網頁

網頁除公告近期舉辦之活動外，更發布本會整年度預計籌辦之活動、競賽、研習課程等訊息，使民眾更瞭解本會之運作並積極參與客家活動。另外，在每次的活動過後，將照片放上網頁，可作為執行成果，亦可回顧本會所辦過之大小活動。

八、獎勵補助各機關及民間團體協力辦理各種客家文化活動

(一) 補助各機關情形

1.辦理「臺中市102年全國客家日」臺中市四個客家重點發展區均有慶祝活動，主場由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和新社區公所於102年3月1日合辦。

2.本次活動中央客家委員會補助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

委員會 50 萬元，另補助新社區公所、豐原區公所、石岡區公所及東勢區公所各 25 萬元；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分別補助新社區公所、豐原區公所、石岡區公所及東勢區公所各 5 萬元。

(二) 補助各民間團體情形

1.為發揚客家文化，本會執行「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會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補助作業要點」，補助客家社團辦理包括音樂、藝術、舞蹈等客家活動。

2.101 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推展客家語言、學術文化活動計 38 個民間團體，補助金額共計新臺幣 127 萬元;102 年 3 月 13 日止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計 47 個團體，核定補助金額計新臺幣 1,169,050 元。

參、創新措施

一、辦理客家資源概況調查

為避免客家文化傳承母體隱形於都會叢林中而消逝及落實客家基本法第 5 條政府政策制定及區域發展規劃，應考量客家族群之權益與發展之規定。本會冀望透過區、里、鄰行政組織協助各該轄區內進行客家資源概況調查，首先透過地方基層鄰里的調查，其次由區公所彙整分析，最後由本會完成客家資源重點勘察及計畫執行成果編輯，此調查結果期能對本市客家族群動向有更深層的認識與了解，俾能作為未來客家文化保存、傳承與發揚政策擬訂之參考。

二、辦理客家戲曲藝術季巡演

本會鑑於客家傳統戲曲在民間流傳已久，且隨著

社會變遷，近年幾乎完全看不到。為發揚與傳承民俗說唱技藝，提計畫報請中央補助經費辦理本市客家撮把戲巡演，預計辦理 10 場。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充實客家文化系列活動內涵

賡續擴大辦理客家系列活動，如東勢新丁粄節活動、客家天穿日活動、客家桐花祭活動、客家文化體驗營、好客文化系列藝文活動、客家場館活化系列活動等，藉由各種活動展現客家新風貌。

二、積極發掘與保存客家文化資產

本會為保存、傳承與推廣客家文化，特別辦理客家資源概況調查，期能發掘臺中市客家族群資源概況與史蹟，探究轄區客家族群人、文、地、景、產之發展實況，以提供客家事務整體規劃的參據且賡續結合大學校院辦理客家文化學術研討會，透過對客家文化素有研究之專家學者，從語言文化、族群歷史、民俗生活、建築文物等面向分別進行不同研究視野的考察，探討中臺灣客家人精神內涵與發展，以強化中臺灣客家文化的認識。未來將針對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推動辦理「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及「客家聚落空間保存規劃」，將中部地區具有客家特色建築保存，引發市民對客家伙房建築保存之重視。

三、利用舉辦各種活動結合在地農特產品行銷，帶動產業發展，落實總統「藏富客庄」之構思

本會以既有民俗、文化活動為基礎，協助行銷推廣地方農特產品、在地特色伴手禮及帶動地方休閒觀

光產業，透過文化傳承與農業休閒觀光的相互結合，期能達到「文化產業化、產業文化化」之目標，以落實總統馬英九所提出藏富客庄之客家政策。

四、辦理臺中市客家多功能文化園區規劃設計興建事宜

功能齊備的客家多功能文化園區為市長重要政見之一，本會積極籌辦臺中市客家多功能文化園區興建事宜，俟土地取得後，將委託營繕工程專長之機關辦理規劃設計興建。

五、擴大客語無障礙環境

地方政府應以服務民眾，解決民眾問題為首要，做到有「禮」服務，尊重民眾的獨特性， 協調大眾運輸系統建立客語播音，擴大客語無障礙行動空間，未來規劃本市大眾運輸系統逐步完成重點發展區全線播放客語語音服務，本會並協助該業者錄製客語語音廣播。

伍、結語

總之，一年來我們致力充實客家文化多元內涵，讓客家文化更具特色，帶動振興客家之風潮，客家事務的推動，我們已經向前邁出了一步，未來希望在大家的共同打拼、鼎力協助及鞭策下，更加快腳步與擴大服務範圍。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大會

臺中市政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陳金發

中　華　民　國　１　０　２　年　５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議員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大會開議，金發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指導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聊表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府各機關為達成市長的施政承諾，雖然有各種方法可資執行，但為求週延且不重複，不外乎運用規劃、組織、領導、控制的管理程序或往昔所謂的行政三聯制計劃，執行、考核，來要求公共財的投入產出之效率化及祈求最後公共財合乎民眾需求的效能化、最適化。

本會忝為市政規劃與管控的機關，對於行政三聯制的真諦，體認更深，為求市政的整體規劃、研究創新、管制考核及資訊業務之推展，更貼近民意，除仍以管理程序為作業準則外，為深化市民導向，在為民服務過程中，固以解決問題為主，兼而探求市民需求，鼓勵市民參與、建立市府與市民良性互動，產生更佳政策或建設，或許更具積極性，也是我們一直努力的方向。

現在謹就101年9月到102年4月本會重要施政成果，創新作為及未來規劃願景，簡要報告如下，敬請賜教。

貳、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為民服務

(一) 辦理隱匿性服務品質稽核，提升機關服務水準

1. 隱匿性服務稽核藉由專業稽核員以民眾身分，不定期、不通知、於辦公時間內訪查各機關單位，觀察其服務狀況作成稽核調查表以供各機關單位調整改善。稽核之項目分為環境服務、商品（流程）服務、人員基本服務、精緻服務、情境測驗等。
2. 一級機關每半年稽核1次，全年共2次，除主要辦公

場所外，第一線服務櫃檯例如遊客中心、月票販售站、聯合服務中心等均列入稽核，以全面提升基層服務品質。101 年度平均成績 72.01 分，較去年進步 3.69 分。

3. 二級機關暨區公所每 4 個月稽核 1 次，全年稽核 3 次，共稽核各區公所、衛生所、戶政事務所、地方稅務局、地政事務所等 5 類共 106 個機關。101 年度平均成績 78.25 分，較去年進步 3.33 分。
4. 依機關性質分類，平均成績依序為：戶政事務所 88.58 分、稅務機關 78.20 分、地政事務所 77.01 分、衛生所 75.72 分、區公所 74.14 分、一級機關 72.01 分。以各區戶政事務所表現最為突出，除年度平均分數已達到四星級水準，更囊括年度成績前 10 名，領先其他性質之機關。
5. 102 年度稽核作業辦理中，預計於 5 月召開二級機關暨區公所第 1 次稽核結果檢討會議。

（二） 輔導機關參與政府服務品質獎

「政府服務品質獎」係政府機關推動服務品質的最高榮譽，為提升本府各機關服務品質，本會改變以機關角度審視的作法，結合東海大學組成「服務品質輔導團隊」，對本府各機關進行服務檢視，並至機關實地輔導訪視，引導各機關持續推動民眾滿意服務，並藉此進行服務總體檢。經輔導評核後，於 102 年 1 月 28 日遴選本府社會局、衛生局、文化局、環境保護局、太平區戶政事務所、龍井區戶政事務所、新社區公所、東勢地政事務所等 8 個機關代表本府參加第五屆「政府服務品質獎」，經於 102 年 3 月 11 日公布行政院研考會書面審查初評結果，由太平區戶政事務所入圍第一線機關及社會局以愛心食物銀行入圍服務規劃機關。輔導團隊將於行政院評審團至各入圍機關實地評審前再積極輔導，以爭取最高榮譽。

（三） 1999 市民熱線提供服務平臺

1. 本府「1999」專線自 98 年 7 月啟用至今，深獲市民肯定與好評。根據本府 1999 話務中心統計數據比較，101

年度總進線量218萬1,185件，較100年度總進線量50萬512件，成長4.35倍，其中又以諮詢業務的成長幅度最大，從100年度21萬510件，增加至101年151萬8,496件，成長7.2倍之多；市民諮詢內容最主要為公車動態查詢，其次為勞工薪資休假問題、身心障礙鑑定補助事宜、本府舉辦大型活動、社會福利補助及戶口遷移…等民生相關問題洽詢。

2. 為因應日益殷切的民眾服務需求，提供更完善便捷之服務，1999話務人員席次從10席擴增至今49席。另102年2月份水利局新增「汙水下水道孔蓋等設施緊急處理」派工服務，目前共計22項派工服務。除此，話務中心繼續提供手語視訊及簡訊專線（0975-90-1999)服務，讓聽語障朋友也能享受「1999臺中市民一碼通」的便利服務。

表1 1999 專線便民服務統計比較表

類別 / 時間	總進線量	諮詢	通報派工	陳情申訴	活動查詢	電話轉接	派工案件處理回報	其它
100年度	500512	210510	40316	32663	4965	27752	57946	126360
	100%	42.05%	8.05%	6.53%	0.99%	5.54%	11.58%	25.25%
101年度	2181185	1518496	61296	45768	8812	35126	103638	408049
	100%	69.62%	2.81%	2.10%	0.4%	1.61%	4.75%	18.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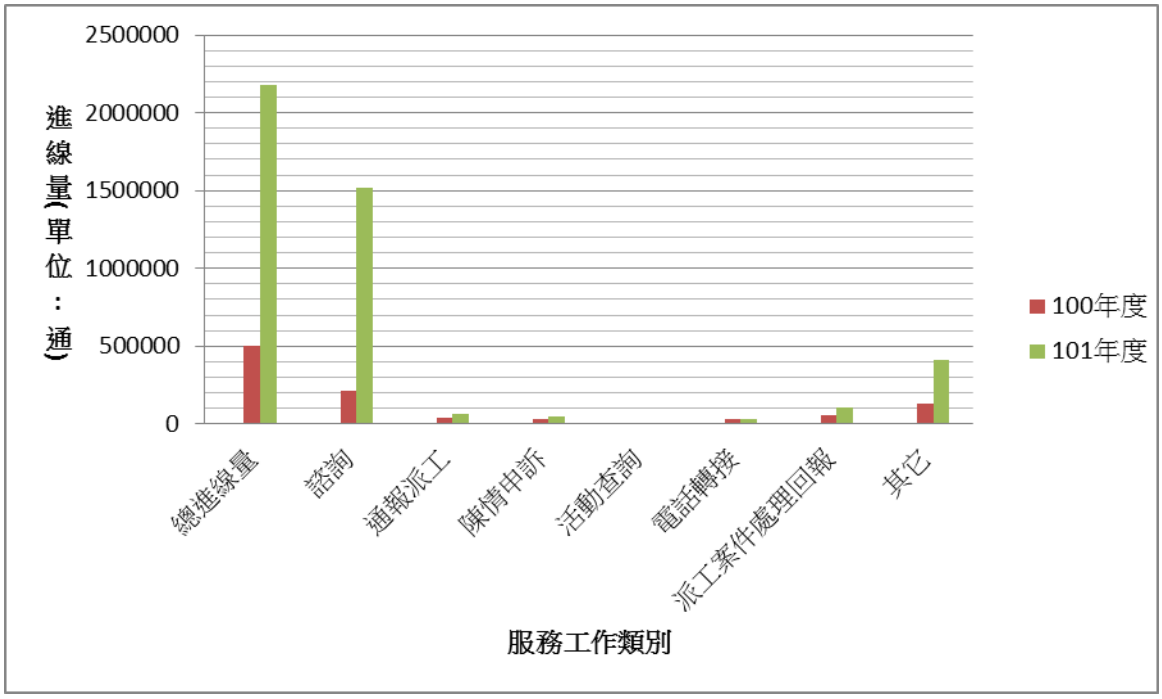

圖 1 1999 專線便民服務工作統計比較圖

（四） 服務在地民眾-設置聯合服務中心

1. 目前 6 大服務中心依各中心區域性質及民眾需要，提供各機關申辦諮詢業務服務窗口，辦理為民服務事項，發揮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之單一窗口功能，提升便民服務品質，提供在地便民服務。
2. 101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受理案件數總計 18 萬 5,908 件，其中交通局最多，共 6 萬 7,268 件（占總服務量 36.2%），其次為經濟發展局，共 2 萬 7,979 件（占總服務量 15.0%），第 3 為社會局業務，共 1 萬 9,554 件（占總服務量 10.4%）。
3. 另 6 大服務中心民眾滿意度調查，經統計顯示 101 年下半年，呈現滿意及非常滿意之比例總計達 98.6%，其中民眾表示滿意之前三項，分別為人員服務態度 31.4%、接待方式 23.3%、效率 18.4%。

表 2 聯合服務中心受理案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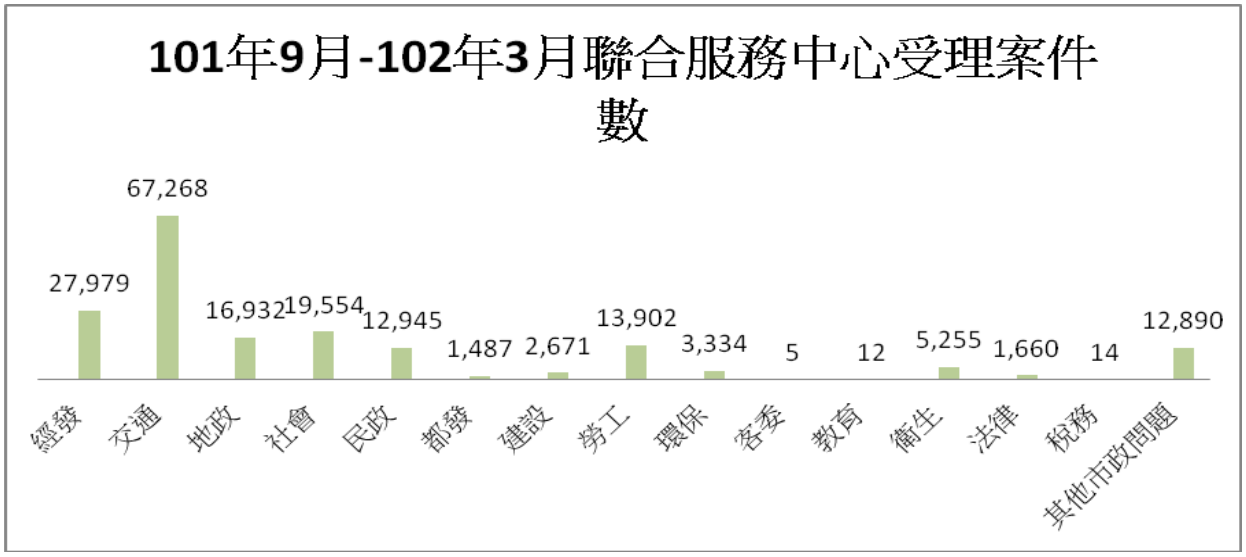

（五） 人民陳情案件管制追蹤

自 101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受理人民陳情案件，列管情形分別為：

1. 市長電子信箱計列管陳情 1 萬 1,216 件，截至 102 年 4 月 11 日已結案 1 萬 883 件，結案率 97.03%。
2. 市長室受理民眾陳情案件（含人民陳情書件及上級機關交辦案件）共計列管 2,134 件，截至 102 年 4 月 11 日已結案 2,028 件，結案率 95.03%。
3. 服務中心受理案件共計列管 73 件，截至 102 年 4 月 11 日已結案 71 件，結案率 97.26%。
4. 1999 專線受理陳情案件共計列管 2 萬 8,995 件，截至 102 年 4 月 11 日已結案 2 萬 8,120 件，結案率 96.98%。

表 3　人民陳情案件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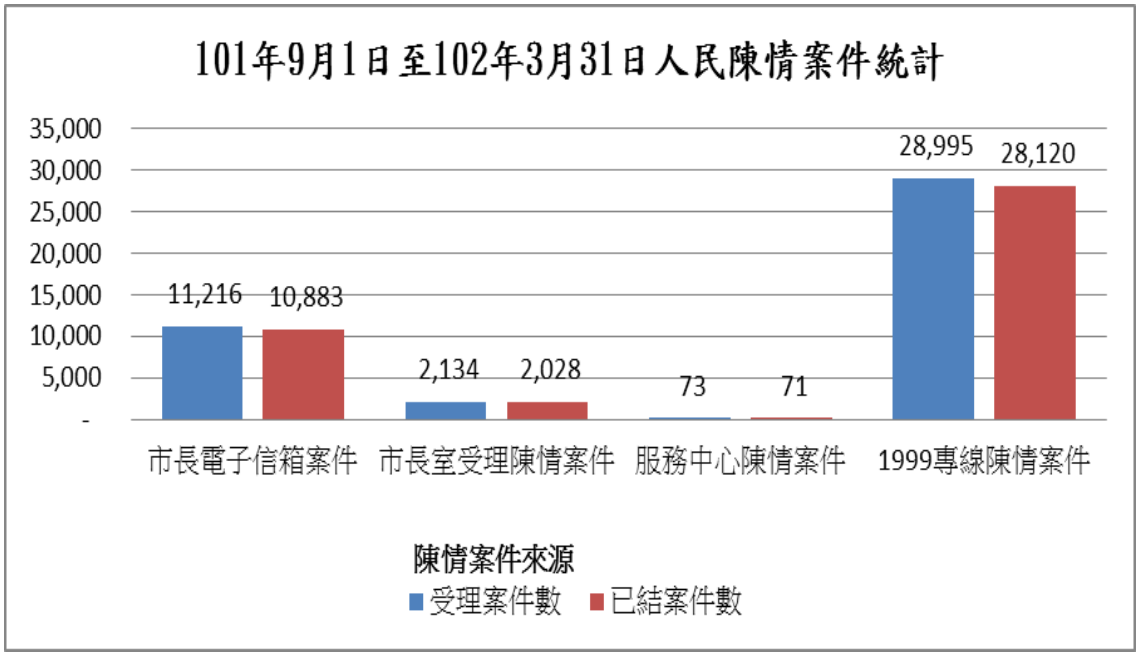

二、研究發展

（一）鼓勵自行研究，發揮創意，落實理論與實務之結合

1. 辦理年度市政建設研究論文獎助作業

為獎勵大學暨獨立學院專任教師、研究生，積極參與本市市政建設研究發展工作，本府依「臺中市政府市政建設研究論文獎助計畫」辦理 101 年度市政建設研究論文獎助計畫，經過初審及複審審查作業，計有 10 位研究生獲獎，並於 101 年 12 月 4 日舉行頒獎儀式，其所撰寫之研究論文則依研究內容屬性函送本府相關機關參採。

2. 辦理本府員工自行研究發展報告獎助作業

（1）為鼓勵本府員工勇於提出行政實務之改進建議或創新事項，以縮短行政流程，提升市政整體行政效能及加強為民服務品質，本會依「臺中市政府年度自行研究發展案件評審及獎勵作業規定」辦理 101 年度自行研究發展案件之評審及獎勵。

（2）本府各機關提報 101 年度自行研究發展案件共計 33 案，分別於 9 月及 11 月完成初、複審作業，共計 26 件獲獎，並於 12 月舉行頒獎儀式，獲獎案件節錄重點編印選集函送本府相關機

關參採。

(二)廣徵民意作為施政參考

1. 本府101年度第4季及102年第1季施政滿意度民意調查業於101年11月及102年3月辦理完竣，101年度第4季調查結果各面向滿意度分別為：都市景觀及建築安全措施52.4%、防災消防措施49.3%、客家事務措施46.5%、就業服務措施43.6%；102年第1季調查結果，經濟發展措施61%、觀光旅遊行銷措施78.3%、衛生保健措施 65.9%及公共設施品質 56.8%。另 102年第1季行政效率78.8%，較上季退步4.1%，業於102年3月18日將調查結果函送本府相關機關參採；整體施政滿意度為61%，較上季進步5.4%。
2. 101年度第4季調查發現民眾認為「市長重視防災消防」所獲之認同度最高(67.6%)，其餘依序為「市長關心都市景觀及建築安全」(63.7%)、「市長關心客家事務」(52.9%)及「市長重視就業服務」(47.6%)。民眾認為未來一年應優先加強辦理的部分以「交通措施」居多(18.2%)，其次為「公共設施」(9.1%)；民眾認為本府尚需改進的部分以「紓緩塞車問題」事項反映最多，其次為「加強各項社會福利」事項。
3. 102年度第1季調查發現民眾認為「經濟發展措施」、「觀光旅遊行銷措施」、「衛生保健措施」及「公共設施品質」等四面向皆較去年進步，尤其以「衛生保健措施」滿意度進步最多(27.1%)，其餘依序為「觀光旅遊行銷措施」(7.7%)、「公共設施品質」(0.5%)及「經濟發展措施」(0.3%)。

圖 2 101 年度第 4 季及 102 年第 1 季民意調查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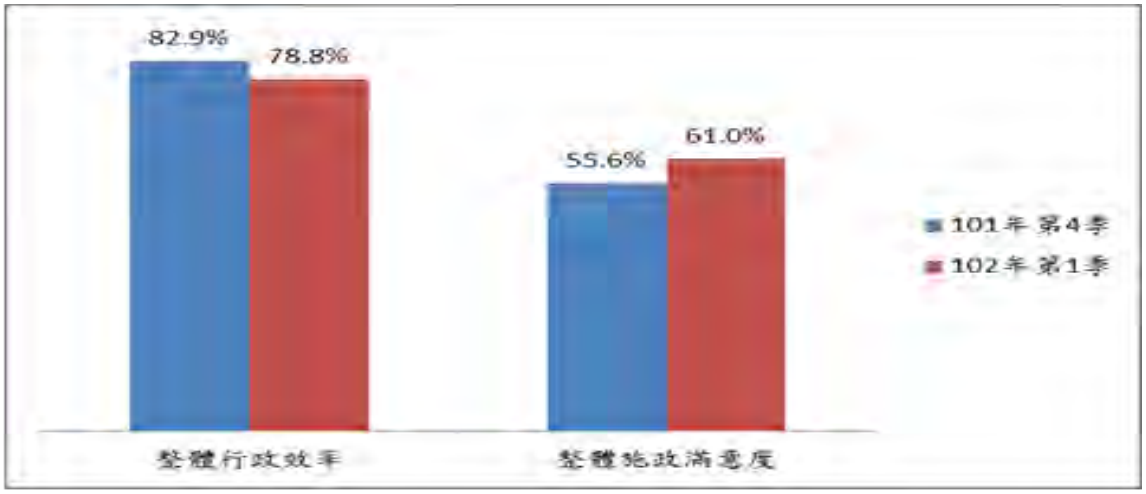

圖 3 圖 3 101 年度第 4 季及 102 年第 1 季整體行政效率及整體施政滿意度

4. 民眾認為未來一年應優先加強辦理的部分以「公共設施」最多(20.5%)，其次為「交通措施」(11.7%)、「社會福利」(10.8%)；民眾認為本府尚需改進的部分以「加強督導道路施工與填平品質」事項反映最多，其次為「整體交通需重新整頓規劃」及「改善商圈停車位不足的問題」等事項。

(三)召開「公共安全督導會報」

1. 為督導所屬機關執行公共安全政策，持續推動維護公共安全項目，每月召開 1 次「維護公共安全督導會報」，檢討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執行績效，研定工作方針以加強維護民眾公共安全。
2. 督導管考配合經濟發展局夜間聯合稽查案件後續處理情形，提報每月召開之治安會報及公安會報聯合會議，截至 102 年 3 月 20 日共計 53 件繼續列管，期使聯合稽查權責機關，確實追蹤管控執行。

(四)推動工作流程簡化

1. 為鼓勵本府各機關踴躍提出創新思維，藉以提升行政效率、強化便民服務作為，本會於 101 年 9 月訂定「臺中市政府推動簡化作業流程實施計畫」，讓行政流程簡化作業推動更為完善。
2. 本府 101 年度各機關提報流程簡化項目計 55 案，經本會積極推動並至各機關進行實地檢核，讓本項作業達成率近 8 成，有效節省民眾申辦時間及相關花費；102 年度核定納入簡化項目計 47 案，簡化方式包含:資訊化、少紙化、多元化申辦、流程精簡…項目，本會將積極輔導各機關如期如質完成各項提案。

(五)召開委員會議

為提升施政深度與廣度，邀請各界菁英聘為本會委員，於每季召開委員會議，提供市政建議供各機關參採。分別 101 年 9 月、12 月及 102 年 2 月召開 3 次委員會議，共計提出 34 個建議事項，內容包含建設、經濟發展、農業、環保、交通、觀光旅遊、地政、水利、警察、人事、新聞、財政、研究發展等，已函請各權責機關參採。

(六)委託研究案之列管督導

為加強委託研究計畫之管理，提升研究品質，落實研究成果之運用，於每個月定期追蹤列管執行進度，並於研究計畫完成後針對報告所提建議之參採及執行情形進行追蹤管制，以期恢宏研究成效。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間共列管 25 案，截至 102 年 4 月底，共計 6 案結案，已解除列管。至未解除列管 19 案目前皆符合執行進度。

(七)出國報告審查

為發揮公務出國考察效益，共享政府資訊，因公出國人員於返國 3 個月內應提交出國報告書並追蹤建議事項參採情形，且將出國報告書全文上傳至「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及本會網頁上，提供資訊廣泛流通、便利公眾共享，提高出國考察或參訪效益。101 年度因公出國案件共計 75 件，均已完成公務出國報告建置。

(八)英語服務標章推廣計畫

1. 為鼓勵民間業者共同營造英語環境，讓外國人在臺生活更便利，本府特依據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訂頒「英語服務標章推廣計畫」，在產官學合作下規劃一系列店家英語輔導課程，並請外籍人士協助，提升服務效能，讓在本市生活、工作或旅遊之外籍人士享受更友善、便利之生活環境。
2. 101 年度本市計有 101 家業者參加，經過評核後，通過認證業者計 93 家，其中有 13 家業者獲得英語服務最高榮譽金質級認證，為本市歷年獲金質級認證業者數最多的一年，也是全臺金質級獲獎業者數最多的縣市，另光田綜合醫院-沙鹿總院更於眾多競爭者中脫穎而出，獲得全國「英語服務年度吸睛獎」。

(九)參加聯合國環境規劃署舉辦「宜居城市」評比，獲銀質獎

為落實市長「行銷國際」的施政理念，並展現本府積極打造幸福宜居城市之努力成果，於 101 年 5 月報名參加聯合國環境規劃署(UNEP)舉辦「The International Awards for Liveable Communities」國際評比競賽活動，並於 11 月 21 至 28 日至阿拉伯聯合大公國艾因市參加決賽。主辦單位將與會城市/社區依人口數分為五類，主要評比指標包括自然與人文景觀的改善、藝文文化與遺產、環境保護最佳實踐經驗、社區公眾參與及賦權、健康生活方式及未來策略規劃等 6 項。本市以大臺中生活圈共同利益為起點，尊重萬物，落實低碳與市民的參與，強調草地市政學等施政理念及相關成果與願景提報「Taichung City」計畫參加 E 類組別(即人口數 40 萬人以上)，獲得國際評選委員肯定，榮獲 Whole City Awards(E 類)銀質獎。

圖 4 Taichung City 榮獲 Whole City Awards(E 類)銀質獎獎狀

(十)遴選績優研考人員

為配合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每年表揚各級行政機關所屬績優研考人員，於 101 年 1 月 9 日訂定本府績優研考人員獎勵要點，表揚本府各機關績優研考人員，強化研考功能，鼓舞工作士氣，提升行政效能及為民服務品質。102 年績優研考人員已於 102 年 2 月評選核定，共計 5 名獲獎。

三、綜合規劃

(一)定期召開市政會議及審議提案

101 年度共計召開 50 次市政會議，完成審議 291 件提案；另為加強行銷本市的風景名勝地點，提高當地觀光商機，亦已於 101 年 2 月、7 月及 8 月第 2 週之市政會議(首長會報)，安排至府外召開 3 次市政會議。

(二)列管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為使各機關有效落實市長重大政策指示，本會針對每週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事項進行列管，除依指(裁)示事項內容，函請本府相關機關限期辦理外，並針對各案答覆內容及執行情形追蹤列管。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列管 390 件，以有效管制各機關執行重要

政策指示之進度與內容。

(三)審編年度施政計畫，強化策略規劃及績效管理的能力

1. 本府透過策略績效目標及衡量指標的擬定，以具體明確的方式，評估施政效能，每年再依據中程施政計畫，編訂年度施政計畫，並於年度結束後，彙編年度施政績效報告，以檢討施政成果，提供精進改善行政效能之參據。本會已依 101 年度施政計畫各項策略績效目標，彙編本府 101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2. 年度施政計畫，上承中程施政計畫，就會計年度內應辦理事項，研訂完善的計畫及確實有效執行，實為落實施政願景及成果績效的重要基礎。
3. 為提高本府各機關預算執行成效，配合本府主計處相關因應作為，於 101 年修正本府中程施政計畫，將各機關經常門預算執行率及資本門預算執行率列為經費面向共同性衡量指標，並訂定一致性年度目標值，統一將預算執行率納入施政績效衡量。
4. 辦理臺中市政府 103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為配合本府年度施政計畫，結合預算作業制度，以利整體評估本府計畫與預算之配置，由本會及財政局、主計處、秘書處、新聞局、人事處、文化局與資訊中心分別依業務性質（如資訊、委託研究計畫，約聘僱計畫，出國、活動計畫，車輛汰換，公有廳舍非計畫型資本門，補助民間團體等）劃分七小組，共同針對本府各機關重要施政計畫辦理先期審查作業。103 年度各機關暨附屬機關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審核標準係以延續性計畫、法定預算、中央補助之地方配合款及市長政見優先核列，並將審查結果移送本府預算審查委員會作為審查之參據。

(四)追蹤列管市長政見執行情形，落實市長政見理念

本市第 1 屆市長政見，共 14 面向、310 小項，分為經濟發展、治安維護、交通建設、防災治洪、國際新都、文化教育、衛生環保、社會福利、觀光休閒、政府效能、青年政策、婦女政策、客家政策、原住民

政策等，由各機關於每月10日前，登錄「臺中市府會連線暨首長決策系統-市長政見」提報上個月的辦理情形；本會每年2月彙整各機關上年度市長政見執行進度檢討表，追蹤並列管各機關市長政見執行情形，落實市長政見理念。

(五)本市城市競爭力分析

1. 辦理本市城市競爭力指標資料蒐集、檢討、分析及改善，透過「經濟競爭」、「政府效能」、「生活品質」與「社會活力」等四大面向，以量化模式分析，引導有限市政資源做最大效益分配，調整施政重點與方向，以提升本市城市競爭優勢。
2. 經濟日報於101年9月公布「2012年縣市幸福指數大調查」，本市整體幸福指數排名居五都第二名。其中，於「收入領域-平均儲蓄傾向」及「治安領域-暴力犯罪發生率(件/10萬人)」，均在五都排名第一，顯示大臺中競爭力正逐年進步中。
3. 目前刻正彙整101年度競爭力分析，並針對分析結果屬落後指標者，請本府相關局處，據以研擬改進之道。

四、管制考核

(一)落實進度管考，展現市政成果

1. 列管行政院公共工程管理系統標案，為有效掌握每月進度，稽催各工程主辦機關於每月7日前登錄進度資料，自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每月填報率均達99%以上，強化工程進度管理並建立工程共用資料平臺。另針對停工及解約標案，分析並檢討原因後撰擬研析報告，函送各相關機關參照辦理。
2. 列管行政院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101年度獲中央補助35億8,952萬9,000元，執行167件標案；截至102年3月底，已完成112件標案，餘55件標案持續執行辦理。另102年度獲中央補助36億2,078萬8,000元，執行237件標案，皆符合執行進度。
3. 列管「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4年5000億計畫，98年度獲中央核定125項，計29億2,750萬

元，預算達成率100%，其中124項已付款完成並結案，尚餘1項結算中；99年度獲中央核定112項，計33億6,551萬元，預算達成率99%，其中108項已付款完成並結案，尚餘4項執行或結算中；100年度獲中央核定50項，計20億8,524萬元，預算達成率85.09%，其中40項已付款完成並結案，尚餘10項執行或結算中。

4. 以「臺中市政府標案管考系統」採用日期系統化控管進度，落實e化政府，提高行政效率。截至3月底止，計列管2,285件，進度符合者1,787件。另對於有落後情形之工程，由市長指派本府參事擔任召集人率隊前往實地訪查，以瞭解現場之執行狀況。遇有執行困難者，召開跨機關協調會議，研商解決方案。自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止，計抽查82案。
5. 為強化本府工程宣導效能及建立與民眾溝通e化平臺，辦理本府公共工程開工預告宣導工作，以利里長、民眾查詢瀏覽。目前「臺中市政府標案管考系統」中建置有「開工預告管理」模組，經統計101年9月至102年3月間之公告宣導案件計765件。另為落實分層、全面抽查工程預告宣導機制，除本會派員複查外，各一級機關、區公所每週亦需辦理抽查，確保執行廣度及民眾知的權利。
6. 本會於每月20日前召開「臺中市政府年度列管標案督導會報」，由市長指定參事、參議分別兼任召集人及副召集人，加強預算執行及列管標案規劃設計、用地取得、招標發包、工程施工、聯繫配合等工作之綜合推動、協調與督導市政建設，以期達成施政預定目標。
7. 依據行政院頒布「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辦理年度初評工作，並就初評委員建議事項進行列管。100年度列管初評委員建議事項計36項，已全部解除列管；101年度列管初評委員建議事項計36項，皆符合執行進度。

(二)推動公文管理資訊化，加速行政效能

1. 透過公文整合系統，將公文處理流程，自簽收、會辦、陳核、傳遞發文至結案歸檔等流程全面納入管理、並逐日稽催、按月檢討。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平均每月發文 5 萬 3,509 件，平均辦理天數從 2.08 天降至 1.69 天，受會案件每月平均 2 萬 9,392 件，平均辦理天數 0.77 天。本府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公文發文及受會案件之數量與速度比較如下表：

表 4 發文及受會案件數量及速度比較表

項目 / 月份	平均發文速度(日)	月平均發文件數	平均受會速度(日)	月平均受會件數
101 年 9 月	2.08	53,019	0.76	24,880
101 年 10 月	1.92	61,375	0.79	28,593
101 年 11 月	1.88	50,964	0.78	30,757
101 年 12 月	1.89	53,666	0.78	34,120
102 年 1 月	1.67	52,941	0.77	35,531
102 年 2 月	1.66	34,057	0.76	20,949
102 年 3 月	1.69	59,685	0.76	30,913
總平均	1.84	53,509	0.77	29,3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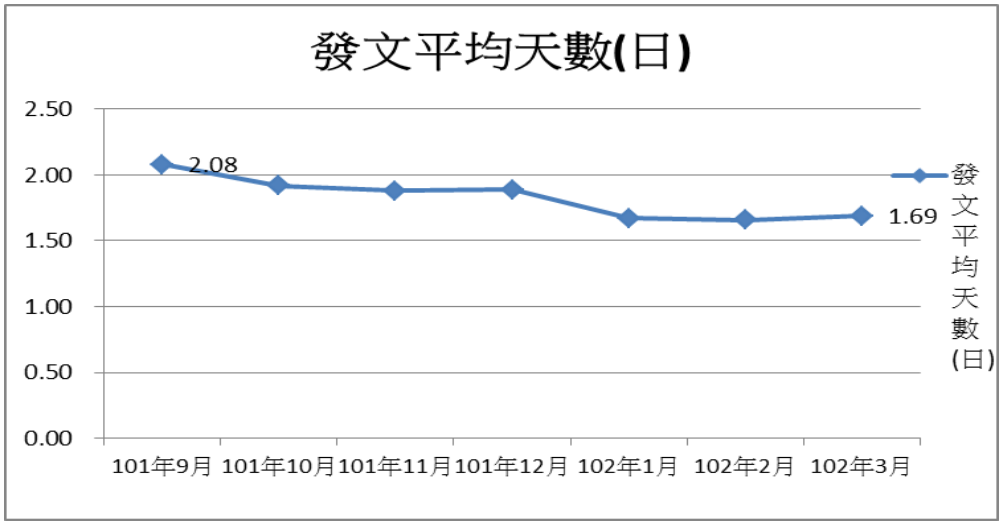

圖 5 發文天數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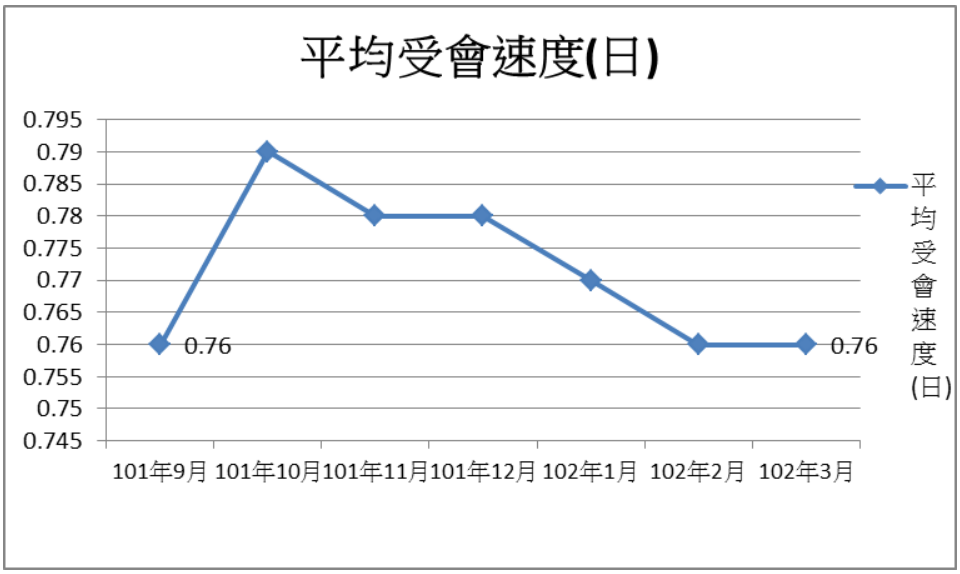

圖 6 平均受會速度

2. 為提升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之公文處理成效，101 年 4 月起由本會頒布「101 年度逾期公文評比實施計畫」，依據機關年度公文處理總量予以分組，並針對「一般公文發文」、「人民申請案件」、「受會案件」及「訴願案件」等 4 種公文計算逾期案件比率進行評比。經統計於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本府「整體逾期比率」一般公文發文由 5.61%提升至 2.73%，人民申請案件由 1.73%至 1.17%，受會案件由 1.41%提升至 1.12%，訴願案件由 5.24%提升至 2.25%，本府公文處理績效已顯著提升。

(三)議會決議案件管制追蹤

利用「府會連線暨首長決策系統」，辦理市議會各項決議案之追蹤管制，其中第 1 屆第 9 次至第 11 次臨時會及第 4 次定期會決議案共 376 案，函請各有關機關切實照辦，並定期檢視最新辦理動態，於下次定期會開議前彙送議會。

(四)公園綠地景觀督考

1. 本會針對已開闢完成之公園、綠地進行實地養護、管理考核，並提出建議改善事項，請各權管機關於限期內改善完成方可解除列管。自本年起開始實施不預警抽查方式督

考，以不事先通知督考之方式，確實掌握該公園、綠地之平時清潔維護及設施管養工作。自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止共督考公園、綠地92座，總計提出439項改善事項，各受考核機關依建議事項辦理，已完成改善計337項，本會定期追蹤各項改善執行情形，並透過電話逐案徵詢轄區里長針對改善後提供意見。

表5公園綠地督考情形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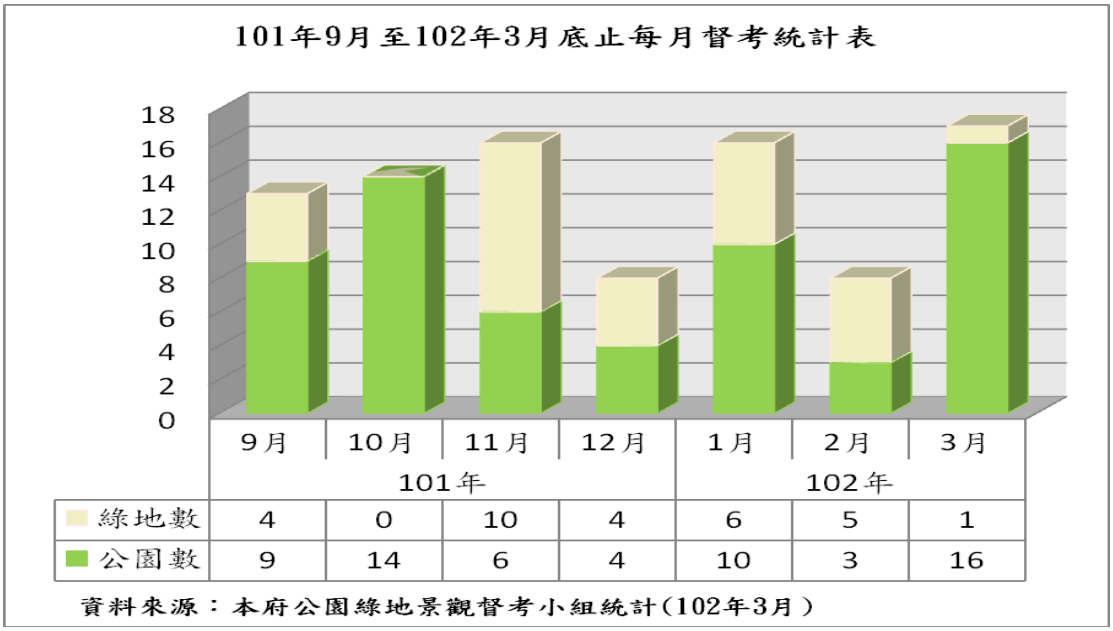

2. 在本會101年度「臺中市里長對市政建設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中，有75.2%的里長對該轄區公園清潔維護表示滿意，相較100年度進步達11.8%，顯見各機關對於公園及綠地之維護管理已有成效。
3. 為凝聚各機關共識並藉由討論達成知識共享與增進專業素養，每年舉辦研討會議，101年10月2日舉辦該年度第2場研討會議，除各機關簡報相關業務工作外，諮詢委員亦提出其專業見解及建議，俾增進未來工作之推動與執行。
4. 為了解各區公所作業情形及宣導督考工作重點，101年7月至9月間分別與各區公所召開工作會議，經彙整實際作業遭遇之問題及建議事項後，再邀請本府建設局及各區公所召開會議共同討論及解決問題，以利

爾後工作推展。

(五)市長及副市長訪視案件管制追蹤

利用「區政管理系統」，辦理市長及副市長訪視座談會建議案件之追蹤管制，101 年市長訪視案件共 769 件，副市長訪視案件共 652 件，102 年市長訪視案件截至 102 年 3 月共 12 件，秉持「不輕易結案」之原則，以嚴謹之態度逐案提出列管建議，每季簽陳市長最新辦理進度。

(六)市政建設座談會

邀集中部 21 所大學院校參加市政座談會，廣納學界對市政建設興革建言，並藉以宣導及推廣施政措施，有效建立官、學界之合作互惠機制。101 年 9 月 29 日及 102 年 1 月 19 日分別召開第 5 次及第 6 次座談會，會中通過之提案共 42 案(第 5 次提案 22 案，第 6 次提案 20 案)，解除列管 23 案，其餘 19 案交由各權責單位積極辦理並持續列管。

五、市政資訊化、城市數位化之規劃與推動

（一）加強資訊軟硬體環境建設，建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1. 持續辦理本府硬體設備、網路環境及應用系統之維護，以維持正常運作之資訊環境，維護範圍包含新市政中心(西屯區臺灣大道 3 段 99 號)、臺中州廳(西區民權路 99 號)、地政局(西區三民路 1 段 158 號)、交通局(西區民權路 101 號)及各區停車(拖吊)場、陽明大樓(豐原區陽明街 36 號)、東區公所、西區公所、南區公所、北區公所、中區公所、西屯區公所、南屯區公所、北屯區公所、豐原區公所、神岡區公所、海線服務中心(沙鹿區中山路 658 號)、大屯服務中心(大里區新光路 32 號 2 樓)、北臺中服務中心(大甲區民權路 52 號)、山城服務中心(東勢區豐勢路 518 號)等，期間共解決使用問題達 3,188 次。
2. 為健全中央資訊機房各項運作機制，持續改善資訊安全整體架構，維持現有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於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辦理事項如下：

（1）　通過國際資訊安全 ISO 27001 標準的正評驗證，認可本府對資訊安全管理所作的努力，本次除提昇同仁資安的觀念、認同其重要性，並樂於執行相關程序作業，使本府資訊安全環境更趨完備。

（2）　舉辦 2 場資訊人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共計 144 人報名參加，加強本府同仁正確使用對電子郵件的認知，以提升全面的資訊安全的防範能力。

3. 為預防電腦病毒之惡意攻擊影響本府資訊系統運作，降低電腦病毒感染發生的途徑與機會，積極建置防毒監控機制，範圍含括本府新市政大樓、陽明大樓、臺中州廳、交通局(民權路)、中山地政大樓各機關、29 區公所、29 戶政事務所及 10 地政事務所、臺中市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所、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臺中市立大墩文化中心、臺中市立葫蘆墩文化中心、臺中市立港區藝術中心、臺中市立屯區藝文中心、臺中市文化資產管理中心、臺中市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等 VPN 建置機關，共有 146 個機關納入本府防毒系統，計有 7,300 部電腦安裝本府防毒軟體，期間已成功攔截不安全網站共計 2 萬 8,228 次，以確保同仁上網安全並有效將惡意程式與殘餘程式移除。

4. 為提升各共通性資訊系統之運作效能，強化整體網路安全機制，本中心協助各機關進行網路架構調整，已完成新市政大樓、陽明大樓、臺中州廳、地政局、地方稅務局、交通局、各區公所、所各地政事務所、戶政事務所及二級機關，於 102 年 3 月底已完成 115 所機關之 VPN 建置。

5. 為確保本府資訊機房系統之機密性、安全性及可用性，101 年度臺中市政府備份備援暨虛擬化整合建置案已於 101 年 10 月 31 日建置完成：整合資訊中心中央機房 45 套系統之備份機制，Windows 系統 35 部、LINUX 系統 4 部、UNIX 系統 6 部，並透過備份備援線路抄寫至異地機房備份儲存空間；增建 2 部虛擬化系統主機，並移轉線上系統(P2V)共 22 部、較少異動主機轉移備用共 20 部，目前線上 VM 虛擬系統共 69 部；本異端儲存空間增置 SAS 14.7TB、SATA 16.8TB 空間，並達

成儲存虛擬化，增進空間使用彈性。

6. 為協助本府同仁了解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APT)，並強化本府 APT 防範機制，於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已完成及預定辦理事項如下：

（1） 102 年 1 月 4 日完成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APT)防範機制規範說明。

（2） 102 年 3 月 7 日辦理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APT)實務教育訓練。

（3） 預計 102 年 4 月 16 日進行 APT 攻擊防護設備之測試與評估。

7. 為提供本府網路頻寬需求，101 年 9 月升級州廳網路頻寬為100Mbps及陽明大樓100Mbps，另101年繼續承租2條100Mbps本府對外 GSN 網路電路， 2 條 100Mbps 收容各機關 GSN VPN 網路電路；又為因應各機關網路設定變更需求，共受理本府主機設備網路維護申請書 571 件。

8. 透過集中網路設備資源採購，101 年與 100 年相較，已減少各機關重複購買網路設備費用達 3,450 萬元，且每年上網費用減少 195 萬元，防毒防護成長 226%，駭客入侵保護增加率更達 1,170%。此外，為保護員工免於惡意或釣魚網站威脅，已全面啟動資安保護機制。

（二）以資訊科技協助業務推展，提昇行政處理效能

1. 為協助各機關工作流程簡化及提升為民服務時效，本府已建置「臺中市政府人民申請案免書證免謄本便民服務系統」(本市戶政、地政及房屋稅籍資料整合查詢平臺)，自 100 年 3 月 24 日起迄今已舉辦 9 場次教育訓練，廣為宣導本府各機關申請操作使用，經統計自 100 年 3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府各機關(含各區公所)透過本系統查詢戶政、地政及房屋稅籍資料件數已達 29 萬 2,847 件(其中戶政 25 萬 6,996 件、地政共 1 萬 3,210 件及房屋稅籍共 2 萬 2,641 件)，有效節省由民眾自行向有關機關申請相關證明文件之時間，減少民眾交通往返，降低社會成本。

2. 便捷本府及所屬一、二級機關薪資業務運作與改善作業效益，強化網路共用版薪資管理系統，協助機關導入上線，以

期達成「系統資源共享、行政流程一致化、系統管理集中化」效益。102 年薪資管理系統整合推動暨維護案，計畫導入（新增）50 個機關，預計於 102 年底前完成，累計將有 103 個機關整合加入。

3. 為配合本市改制直轄市機關組織架構調整，本府以集中共構共享模式完成「公文整合資訊系統」，並協助各機關與市立學校上線導入，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 192 個機關、3 個任務編組與 306 所學校，約計 1 萬 9,604 名使用者採用本系統，每月處理超過 48 萬件公文量(含紙本及線上簽核公文)。

4. 為落實電子公文節能減紙作為，本中心依 100 年 12 月 2 日「臺中市政府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計畫工作小組 100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辦理，全面推行公文線上簽核，並以電子來文、屬定型稿之電子來文函復、屬定型稿之創函稿及機關內簽等公文類型推廣。說明如下：

（1） 機關推動方面：本府自 100 年 9 月 16 日起由 7 個試辦機關實施線上簽核，並自 101 年起分 5 梯次全面推動至本府 151 個機關，在本中心積極努力推動下，於 101 年 10 月 29 日如數推動完成，達成率 100%。

（2） 學校方面：因應檔案管理局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不再維運「基層機關公文整合系統」政策，促使各地方政府需自籌財源規劃其所屬機關學校之公文管理系統辦理，本中心業積極主動於 100 年 10 月 2 日已全數將各區公所及二級機關納入本府「公文整合資訊系統」，本市各級學校則規劃於 101 年建置。有關學校導入本府公文整合資訊系統（含線上簽核），在本中心積極努力推動下，如期於 101 年 11 月 26 日前分 3 梯次全面完成，計有 9 所高級中學、71 所國民中學及 226 所國民小學，共計 306 所，達成率 100%。

（3） 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共推廣至 158 個機關與 306 所學校，使用人數共計超過 1 萬 9,000 人、101 年累計已超過 100 萬件公文採線上簽核辦理，且 101 年 12 月平均指標已達 67.69%，已達成 101 年度中央節能減紙 30%政策目標。102 年度 1 至 3 月份共計 60 萬 8,310 件公文採線上簽核辦

理，平均指標達 68.14%，業已達到 102 年度中央節能減紙 40%政策目標，辦理成效相當良好。

5. 為落實節能減紙環境永續之目標，本市各機關學校之間各類通知、傳閱等通報性質之公文，以登載本市機關電子公布欄方式處理，並透過 E-Mail 轉知機關收文人員或公文承辦人，期以達到減少公文層轉、減文、減量的目標，統計 101 年 9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張貼至機關電子公布欄之發文量(機關公告及單位公告)共計 670 件、公告發文件數 5 萬 9,977 件、公告收文件數 5 萬 6,367 件。
6. 為解決原電子公文交換管理不易、設備負載不均與設備閒置等問題，本府 99 年 12 月 25 日起於新市政中心成立「臺中市電子公文交換中心」，建立具備負載平衡機制之電子公文交換權責中心，負責本市各機關學校公文傳遞與接收，以減少因辦公廳舍分散而造成大量紙本公文往返所需郵資費用。本府於 99 年起陸續輔導各機關學校使用電子公文交換網路系統，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已完成本市 555 個機關學校連線作業（含議會、選委會暨所屬選務作業中心等），提升本市各機關學校間電子公文交換之行政效率。統計自 101 年 9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電子公文總件數 328 萬 6,820 件，其中電子發文 165 萬 2,346 件，電子收文 163 萬 4,474 件，圖中 2 月份因年假 9 天，是以收發文件數降低。相關趨勢圖如下：

圖 7 電子公文交換收發文件數統計趨勢

7. 為推動資源共享，新版財政系統採 WEB 架構，並配合縣市合併改制直轄市於 100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上線，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出納子系統已有 396 個專戶使用、財產統制帳子系統計有 48 個機關使用、庫款支付子系統並已提供本市各級學校上傳憑單功能，以減少資料重複登錄及資料錯誤；為利於市府財政統一調度，新增 5 個基金及 2 個專戶納入集中支付。目前本系統於 102 年起改由財政局主政。
8. 為協助各機關差勤管理及費用請領作業資訊化，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府差勤及費用請領系統之差勤子系統已推廣共 85 個機關，費用請領子系統已推廣共 27 個機關，約 1 萬人使用；102 年度預計將費用請領子系統導入至已使用差勤子系統之 36 個機關，並持續進行功能增修作業，使系統使用更具便利性。
9. 為提升各系統連線使用之安全性及便捷性，簡化公務帳號申請流程及無紙化作業，結合單一簽入機制及自然憑證，建置本府「E 化公務入口網」，並自 101 年 2 月 1 日正式上線。上線以來，因應線上申請公務帳號流程已漸趨穩定及為達節能減碳目的，於 101 年 5 月起全面停止紙本公務帳號申請作業。截至 102 年 3 月止，「E 化公務入口網」已提供公文整合資訊系統、差勤及費用請領系統等 24 項應用系統單一簽入服務，另亦完成電子郵件、線上申辦及標案管考等 21 項異質系統帳號同步整合作業。同時在積極宣導及推動下，系統使用人數呈現穩定上升趨勢，102 年 3 月單月份系統登入人次較上線初期成長率 5.08 倍，顯示本府公務用資訊系統之單一入口服務「E 化公務入口網」已逐漸被同仁接受及使用，另 102 年 2 月因上班天數僅有 15 天，故總人數呈現下降。統計表如下 ：

表 6 E 化公務入口網登入人次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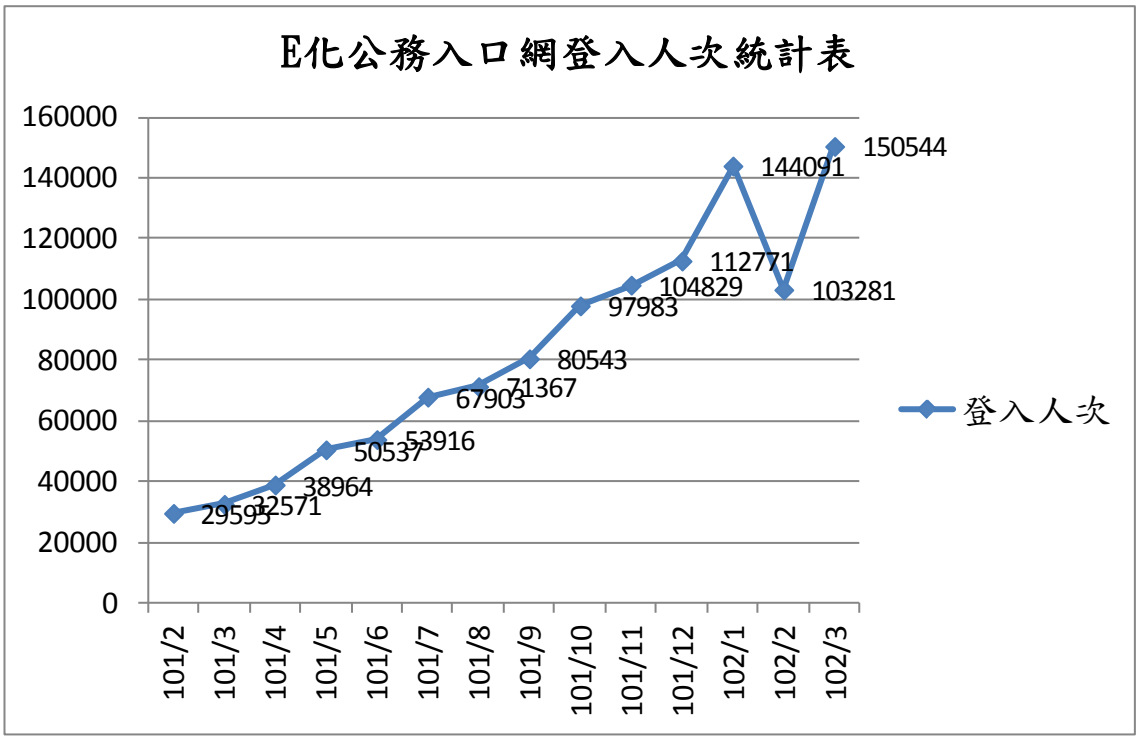

10. 為加強本府電子郵件資訊安全，以共享、共有及共構原則，提供同仁電子郵件系統及垃圾郵件防護系統之服務，除提升同仁電子郵件使用安全外，亦提供同仁透過電子郵件傳遞方式分享業務成果，以提升為民服務行政效率。統計 101 年 9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郵件總數 499 萬 3,986 件，其中垃圾郵件(含病毒郵件與拒絕信件)共計 198 萬 3,259 件，101 年 10~12 月因稅務局機關網站異常，會透過垃圾郵件防護伺服器寄送 MAIL 通知給管理者(原多網域使用機關收發郵件服務設定由該臺主機服務)，因此垃圾郵件防護數郵件統計總數增加幅度較大。另 102 年 12 月後期因整併本府郵件伺服器，多數多網域使用同仁，陸續改申請本府郵件伺服器帳號，故多網域使用人數降低，垃圾郵件防護數件數即降低(多網域同仁收發送郵件服務本來由垃圾郵件防護伺服器提供，改申請本府郵件伺服器帳號後即由本府郵件伺服器提供)。102 年 2 月份因適逢年假共 9 天，且六日郵件收發量也較平常低，故 2 月份除寄送郵件數較低外，其餘服務皆維持正常。相關趨勢圖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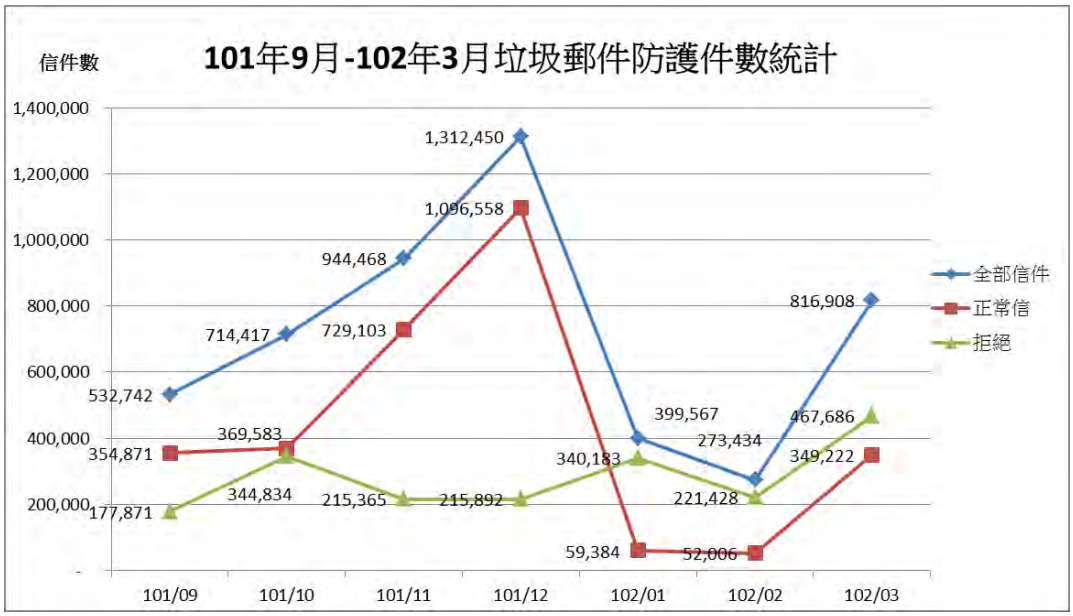

圖 8 垃圾郵件防護件數圖

圖 9 電子郵件系統服務量

11. 為提供本府同仁類似 MSN 訊息即時通知功能，「本府 E 公務精靈」介接行政院研考會開發之「E 公務系統」，整合本府差勤、公文及 E 化公務入口網等系統，亦提供本府全球資訊網所張貼之公告資訊，於 101 年 10 月 25、26 日完成 3 場「E 公務精靈」種子人員教育訓練及推廣作業，該系統正式於 101

年 11 月 1 日上線，提供本府各機關安裝後使用。未來除了陸續提供公文、E 化公務入口網系統更多即時訊息之外，也將隨著增加納入本府網域機關數，將本系統推廣至更多使用人數。

（三）加速市府資訊透明化，建構資訊網路便民系統

1. 為利用網路資源達到便民服務、與民眾溝通，於市府網站提供各項e 化服務，於100 年度辦理「線上申辦系統更新擴充案」，並以「臺中市線上申辦系統」名稱配合本府E化公務入口網正式於101 年2 月1 日上線供各機關及民眾使用，提供2,561 件表單下載、整合本府各機關291 項線上申辦項目，以提供民眾多元之線上申辦服務管道，並節省民眾往返市府時間。統計101 年9 月1 日至102 年3 月31 日止，本府申辦案件數量為40 萬9,056 件。亦於行政院研考會「我的e 政府」入口網提供了517 件表單讓民眾下載，以滿足大臺中市民的需求。
2. 本府全球資訊中文網(http://www.taichung.gov.tw)自　99 年12 月25 日縣市改制開版至102 年3 月31 日止，計有8,003 萬9,627 點閱次數，平均每月近300 萬點閱次數。
3. 為加強運用Web 2.0 資訊加值應用，本中心於101 規劃建置新版「臺中市政府中文網站整合服務平臺」完成，並推廣至各機關使用，以建置公版之機關網站。截至目前為止，共計54 個機關使用。102 年度，預計再導入28 個機關使用，並持續進行功能增修及符合IPv6 規定，使系統使用更具便利性。
4. 為強化各機關網站資訊透明及資料正確性、網頁連結有效性、內容更新即時性及網站服務信箱之回應機制，訂定「臺中市政府各機關網站稽核檢測作業」，自100 年6 月起各機關應依排定期程檢測機關網站並通報檢測結果，資訊中心並不定期抽測各機關網站服務信箱回應時效，以強化各機關網站網頁管理及服務品質。截至102 年3 月31 日止，各機關網站檢測均依規辦理並提報檢測結果，且各機關網站服務信箱均有指派專人定期負責收信，經於抽測隔日內之回復率達98.51%。

5. 本府101年度各機關網站評比作業於101年11月1日至30日由28委員分4組辦理，評比結果亦於12月19日召開「臺中市政府全球資訊網維運工作小組第4次工作會議」確認，並遴選出各組「推薦」、「優良」級前三分之一及「進步獎」之機關網站，以作為各組示範網站標竿。
6. 為推動營造國際生活環境，本府建置臺中市政府英文網站整合服務平臺，提供生活、交通、休閒旅遊、教育、投資與市政資訊等面向之服務資訊，藉由網路整合多媒體平臺，並配合各項行動裝置的使用趨勢，建置手持行動設備之APP應用軟體:外國人在臺中生活網 (Life@Taichung)，包括 iOS 系統的 AppStore 與 Android 系統的 Google Play 都可免費下載使用，讓訊息傳遞邁向世界，讓使用者有更豐富的互動與完善的訊息內容，來臺外籍人士也可藉由行動設備隨時隨地下載訊息服務，截至102年3月31日止本府英文網站瀏覽數達275萬3,662次，APP下載數達2,524餘次。

（四）建構資訊科技多元運用的行動城市，加強空間資訊應用

1. 積極推動本府各項地理資料之流通服務，並促進各機關圖資之更新，以提供各機關、學校、公私立團體與民眾申請地理圖資服務。同時持續收集本府各機關所有地理資料，並與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臺灣師範大學及交通部運輸研究所簽訂圖資互惠約定;部份核心圖資更新來源由本府及本市各管線事業單位共同負擔，以擴大圖資更新參與聯盟團隊，至目前為止，在中央部會與各地方政府中，本府為唯一實施地理圖資整合單一窗口供應之政府機關，圖資流通在101年度9月102年3月申請次數計91次，申請圖層數計732次，為六都中之最高者，促進本市地理資訊發展。
2. 因應「開放式地理資訊系統」(Open GIS)趨勢及「雲端服務技術」(Cloud Services)潮流，本府以現有之地理資訊倉儲系統為基礎，規劃建置『大臺中圖資雲』，導入 Google Eareh Enterprise，發布 GEE 2D API、GEE 3D API、嵌入式地圖等地理資訊服務，及遵循 OGC 頒布之各種開放式地理資訊標準，開發 WMS、WFS 等地理資訊服務，並擬定共通性規範及標準，提

供各機關或單位自行開發 GIS 應用系統介接，以網際網路存取地理資訊服務的方式，取得所需的地理資訊，100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流通情形如下：

表 7　「臺中市空間資訊服務共通平臺」網路地圖服務流通情形表

項目	應用系統數量	註冊 GEE 數量	註冊 WMS 服務	註冊 WMS 服務名稱	WMS 服務引用數	WMS 服務存取數
數量	10	圖層服務:86 層 功能服務:15 種	16	99 福衛二號衛星影像	4	3,022
				臺中市數位地圖 WMS	1	1,127

（五）打造大臺中市智慧城市願景

1. 為落實市長政策藉由參與國際組織活動將本市行銷國際，本中心於 100 年 10 月及 101 年 1 月自 4 百多個參賽城市中脫穎而出，入選 ICF 『2012 年全球 21 大智慧城市』(Smart 21 of 2012)及『2012 全球頂尖 7 大智慧城市』(TOP 7 of 2012)之後，本市於去年九月起更續參與 ICF 2013 年智慧城市評選，去年 10 月及本年 1 月，本市再度獲得 ICF 提名入選為『2013 年全球 21 大智慧城市』及『2013 全球頂尖 7 大智慧城市』(TOP 7 of 2013)，兩年內連得四殊榮，足以證明本市在各項智慧城市推展成果已獲得國際組織 ICF 的肯定。
2. 本市獲邀參加 ICF 於今年 6 月 5 日至 7 日於美國紐約所舉辦的 2013 年年會，期間除接受 ICF 頒發全球頂尖七大智慧城市(TOP7)獎項外，並於年會七大智慧城市領導者會議及七大智慧城市座談會等活動中，展現本市「無碳、無憂、智慧城」之推動理念與作為。

圖 10　臺中市榮獲 ICF 提名為 2013 年 TOP 7

圖 11　臺中市榮獲 ICF 提名為 2013 年 SMART 21

參、創新措施

一、為推動營造國際生活環境，建置英文網站整合服務平臺，採英文網站集中共構管理模式，以提升雙語網站服務品質。此服務平臺提供本府與各級機關英語環境各項生活資訊服務，以達到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及行動，落實資訊服務工作協調與營運管理用途，期透過建構英語環境成為本府邁向國際化的基石。

二、為因應文化創意產業的蓬勃發展，讓本府各機關擁有自主對外發布網路影音的能力，本府規劃建置「文創之都．臺中視界網」數位影音入口網站，提供休閒觀光、文化藝術、生活安全、大眾交通、臺中特色、市政宣導、城市發展等多元繽紛影音內容，目前的影片內容已達600筆以上，並陸續增加中，希望透過這個網路影音的播放平臺，達到加強本府文化創意行銷與政令宣導的效果，更邀請市民一起創意無限看世界，以促進市民與市府間的良好互動。

三、為能達成全面管制、提升市民滿意度並建構宜居生活環境目標，公園綠地督考小組除持續維持例行無預警抽查督考、舉辦研討會議及與各區公所召開工作會議外，將於今年新增「自評機制」之推動，藉由各權責單位針對轄區內公園綠地進行自評工作。除自我檢視維護成果外，再依評估結果進行抽查督考，以落實「分層負責、逐級管考」手段，達成全面品質提升目標。

肆、未來規劃願景

本會將稟持效能、速度及便民精神，在研究發展、管制考核、資訊業務等方向，積極提昇市府團隊施政腳步，精進市政服務品質，未來規劃願景如下：

鼓勵本府員工自行研究，發揮創意，落實理論與實務之結合，縮短行政流程，提升市政整體行政效能及加

強服務品質。

對於人民陳情案件處理流程及法規進行全面性通盤檢討，藉以提升施政效能及陳情案件處理品質，建立政府與民眾之間良好的互動環境。

如實反映本府各項施政辦理情形，借鏡參考《遠見雜誌》、《天下雜誌》等平面媒體所進行之城市競爭力調查指標資料，彙整各機關表現不佳指標之原因分析、辦理情形及未來策進作為，以提升本市各面向競爭力。

督考業務主動出擊，透過工程查核、公文檢核、公園綠地不預警督考、開工預告抽查等主動查核機制，主動發現問題並解決問題。全面落實分層管考，獎懲分明，在公文時效管制作業、重大工程進度列管方面，全面落實由各機關研考種子人員分層管考，提升管考效率，並敦促各機關獎懲作業之簽辦，賞罰分明。

善用資通訊科技來強化對內對外的服務品質，自100年9月起試辦公文線上簽核，102年更將擴大推動，期望具體達成節能、減紙及提升行政效率的目標；同時也將加強地理資訊的整合應用，並研訂資訊推動綱要計畫，藉由各機關間的合作分工、群策群力，發揮一加一大於二的綜效；同時也將持續參與智慧城市論壇等國際組織的活動，將本市的推動成果行銷國際。

伍、結語

為建立一個有效率、高效能、資訊化的政府，以前瞻的規劃、專業的研發、覈實的管考與民眾至上的為民服務，致力推展研考工作，是本會全力以赴的目標與信念。

未來[金發]將與本會全體同仁稟持研究發展、管制考核等權責，持續透過民意調查、市長信箱，確切提供以民意為導向的市政服務，並推動市政建設，監督施政品質，落實市府團隊之施政願景，促進民眾福祉。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議員先生不吝督勉，隨時指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議員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法制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林月棗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大會開議，月棗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臺中市的法制工作以「人性尊嚴」、「依法行政」、「為民服務」為原則，在合法、公平、正義的理念下追求行政效能，確保民眾福祉。在縣市合併前一年，本局即開始為縣市合併法規整併而努力，並主動協助各機關合併法規工作、加強各機關整併進度管考，促其完成改制後新訂定之法規，俾市政推動有所依循。

為落實地方自治法制化及依法行政原則，本局推動法制工作，除積極完成整併自治法規、提昇訴願案件處理績效及強化為民服務等工作外，並加強政府採購爭議調解機制之效能，以快速、有效之專業判斷提高作成調解建議之比率，有效促成調解成立。另為紓解民眾糾紛問題，確保民眾的權益，除強化各區調解委員會功能、提升調解委員素質外，並擴大法律諮詢服務。在行政罰鍰執行方面，加強輔導各機關為合法裁罰處分及送達，建置管考移送系統，強化追蹤管制措施，以提高行政罰鍰繳納率及移送執行率。此外，攸關民眾日常生活的消費者保護工作，涵蓋每一個人的食、衣、住、行、育、樂各層面，本局積極提供消費者各項有關消費爭議問題之諮詢及協助，制度上更加強消費機制的建立，針對經常發生的消費問題加強稽查，並藉由參與各類消費契約範本的訂定，為減少消費爭議事件而努力。

最後，維護法律公信、社會安定、民眾福祉，建構理性、現代化的法治社會，是月棗及法制局全體同仁應負擔的職責，以下謹就101年度9月至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創新作為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 年度 9 月至 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法規諮詢業務

(一)函請法務部檢討酒駕相關規範，促請中央修法保障人權

1. 對放任酒醉者開車之同車乘客未盡勸阻義務，應有處罰之必要鑑於國人酒後駕車肇事案件迭有發生，現行刑法第 185 條之 3 雖有處罰規定，但對放任酒醉者開車之同車乘客，其未盡勸阻義務，應有處罰之必要。本局於去年 4 月 6 日建議法務部修正刑法第 185 條之 3 修法加重處罰酒後駕車肇事案件。法務部 4 月 11 日回函表示：該部刑法研究修正小組刻正進行刑法分則之研討，以全面檢討各罪構成要件及刑罰之妥適性；另建議修正刑法第 185 條之 3 以規範與酒醉駕駛者同車乘客部分，將納入刑法研究修正小組進行修法檢討。
2. 因服用酒類等，致不能安全駕駛動力交通工具肇事傷亡復行逃逸建議加重刑責：現行刑法第 185 條之 3 因服用酒類等，致不能安全駕駛動力交通工具而駕車案件之刑責，前雖已於 100 年 11 月 30 日修法全面提高，然因犯本條之罪肇事傷亡致逃逸所生之他罪(刑法第 185 條之 4 駕駛動力交通工具肇事傷亡而逃逸罪)，卻未相對提高刑責，致行為人易為逃避刑法第 185 條之 3 之較重刑責而趨避於刑法第 185 條之 4 之較輕刑責，增加酒醉者駕車肇事逃逸之機率，導致被害人因未能獲及時救助送醫而衍生更嚴重傷亡憾事。本局去年 11 月 6 日建議法務部加重刑法第 185 條之 4 之刑責，避免前開修法所生之漏洞，以有效嚇阻犯刑法第 185 條之 3 因服用酒類等，致不能安全駕駛動力交通工具肇事傷亡復行逃逸之情事。法務部同年 11 月 7 日回函表示，本局建議修正刑法第 185 條之 4 部分，該部刑法研究修正小組刻正進行刑法分則之研討，以全面檢討各罪構成要件及刑罰之妥適性，將優先檢討刑法第 185 條之 4 是否有修正之必要，並將本局建議之條文納入討論。

(二)個人資料保護

1、101 年 10 月 12 日印送法務部委託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研擬之公務機關個人資料保護執行程序暨考核作業手冊一份，予各機關對個人資料保護業務之參考。

2、101 年 10 月 29 日函送本府各機關個資管理整體自評分析細項表一份，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施行細則之施行，並為防止機關個人資料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請各機關參酌該細項表，檢視並執行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第 12 條第 2 項各款規定，且採取具有適當比例之個資保護措施。

3、101 年 11 月 13 日函文本府各機關對於公務機關或非公務機關請求提供所保有之政府資訊及個人資料時，請確實依政府資訊公開法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6 條但書之特定目的外之利用規定，在兼顧個人資料之合理利用及增進社會公益之立場上判斷是否提供。

4、積極辦理法規教育之訓練及宣導，101 年 10 月 23 日辦理 101 年第 2 次法制業務講習會，邀請東海大學范姜真媺教授講授個人資料保護法介紹與政府機關之因應作為，計有來自市府內外單位機關近 300 位同仁參加。101 年 11 月 19 日辦理 101 年第 3 次法制業務講習會，再次敦請東海大學范姜真媺教授講授如何適當提供政府資訊，計有來自市府內外單位機關近 250 位同仁參加講習，使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同仁在執法過程中確保依法行政，並提升業務施行效率及品質。

5、102 年 3 月 26 日舉辦個人資料保護法之內涵與問題詢答研習會，邀請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劉俊杰檢察官擔任講座。

(三)法規疑義釋示

1、101 年 9 月 4 日完成有關函詢重劃區內地上物拆遷補償法令適用疑義。

2、101 年 11 月 14 日完成關於以切結書指定救護車送至特定醫療院所之適法性意見。

3、101 年 12 月 3 日完成關於研議加重吸毒第三、四級毒品罰則案之意見。

4、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針對權限委託及行政協助問題、救護車送特定醫療所問題、未登記工廠協查問題、停車空間代金繳交問題、加重吸食第三及第四類毒品責任問題、重劃區內地上物拆遷補償法令適用問題、教師於學校行政工作安排問題、土地改良物補償對象問題、土地租賃問題、個人資料保護問題、一事不二罰問題、房屋稅減免問題、行政罰緩裁處適法性問題、道路障礙取締主責機關及裁罰適法性問題及契約履行等問題釋疑，會稿件數共 985 件(統計至 3 月 4 日)。及時闡明法規如何正確適用、釐清法令適用疑義個案及契約書，協助各業務單位執行職務時，正確理解法規範文義，並提供良好法制會稿品質及適法性法制建議；同時提醒會稿機關應注意人民權益是否有受到公平公正程序保護，避免有行政裁量偏頗情事之發生，有效協助本府機關同仁順利推動市政業務。

二、法規審議業務

(一)於地方制度法規定二年過渡期限內，完成本市升格後所有法規(含行政規則)之整併銜接

臺中縣、市自 99 年 12 月 25 日起正式合併升格直轄市，有關法規整備方面，依地方制度法第 87 條之 2 規定：「縣（市）改制或與其他直轄市、縣（市）合併改制為直轄市，原直轄市、縣（市）及鄉（鎮、市）自治法規應由改制後之直轄市政府廢止之；其有繼續適用之必要者，得經改制後之直轄市政府核定公告後，繼續適用二年。」，除改制日完成公告作業，提供依法行政所需適用法規外，本局更全力推動在繼續適用二年期內，完成所有自

治法規及行政規則之整併銜接，不讓法規空窗期出現。

除合併前之規劃及前置作業外，改制後更致力使各機關之重要法規儘速立法，透過對各機關之專案協助輔導，加開法規委員會配合審議，總計 100 年及 101 年共密集召開本府法規委員會 60 次，立法程序中並積極溝通協調，尤其議會及議員的大力支持，終能在二年過渡期最後期限（101 年 12 月 25 日），完成本市所有自治法規之銜接公（發）布作業，計公（發）布自治法規（含組織類）286 種，（以改制前各業務單位提報之數量為準，完成率達 100%）；另配合新訂法規之公（發）布銜接，已廢止原公告繼續適用法規 475 種，廢止比率亦達 100%；行政規則部分，更早在 100 年 12 月間即已全數完成銜接，計函頒行政規則 527 種（不含改制前未提報、已下達之 272 種），所有法規均無縫接軌，建構本府各機關依法行政完整之自治法規體系，以保障市民權益。

本府法規委員會審議法規情形

(二)防堵酒駕總動員，協助起草「臺中市酒醉駕車防制自治條例」

為減少本市酒駕肇事案件，基於本府地方自治權限，因地制宜制定酒駕防制法規，本局參考外國(如：日本)之立法例、立法院立法關係文件以及其他地方政府相關草案等，並與警察局、交通局溝通實務面及法制面問題，協助主管機關起草「臺中市酒醉駕車防制自治條例」草案，以宣示本府全面防堵酒駕的堅定立場。期待未來於完成相關立法後，不僅能避免無辜市民受到傷害，同時也能發揮嚇阻作用，防制駕駛人違法駕駛。

(三)建議中央修正地方制度法，擬具說帖捍衛本市地方自治權及立法

權

本市升格直轄市後，送中央核定之自治條例有 31 件，其中 21 件核定期間超過 4 個月，有部分自治條例核定期間甚至達 1 年，核定速度緩慢，影響行政效率，且常常逾越「合法性監督」範疇；另本市自治條例可制定之其他行政罰種類因受地方制度法第 26 條第 3 項限制，易造成規制漏洞，如本市演藝團體輔導管理自治條例第 15 條中有關「主管機關得註銷立案許可登記」之規定，中央即認定其屬行政罰，依地方制度法第 26 條第 3 項規定地方不得為之，因此造成本府有權為「立案許可登記」卻對於違反相關規定者，無法註銷其許可登記，均亟待修法解決。

因此，為爭取本市地方自治權及立法權，本局於 101 年 12 月研擬說帖乙份，敘明中央僅能為審查自治行政是否遵守一切相關法律之規定的「合法性監督」，監督密度僅及於自治行政合法與否，不及於自治行政是否符合「合目的性」或「妥當性」的要求等，並具體建議修正地方制度法第 32 條有關中央核定期限之規定，應增訂延長核定期限之限制，以補充立法疏漏等，經內政部函覆本府該建議案業納入通盤修法之參考，促使中央注意並重視地方自治團體對地方制度法相關問題之反應。

三、行政救濟業務

(一)訴願案件皆於法定 3 個月期限內辦結，確實保障人民權益

本府設訴願審議委員會，審議所屬機關之訴願案件。依訴願法第 85 條規定，訴願之決定應自收受訴願書之次日起 3 個月內為之。必要時，得再延長 2 個月。惟為縮短訴願決定期間，使人民權益能儘速獲致救濟，雖訴願法規定，原處分機關應於收到訴願書起 20 日內檢卷答辯，然合併前臺中市政府已依市長指示督促所屬機關應於收受訴願書起 10 日內即檢卷答辯到府，如有逾期，立即函文催辦，並於收到原處分機關答辯書後，即刻著手相

關審議事宜。自 94 年以來案件全數於法定 3 個月期限內審議完畢，有效落實民眾權益之保障。縣市合併後，本局於去（100）年 9 月 1 日訂定「臺中市政府組織權限劃分自治條例」，明定中央法令原定直轄市政府為主管機關者，本府得以組織自治條例及各機關組織規程為權限劃分，基此，各機關陸續辦理權限劃分公告，影響所及，原由中央各部會受理之訴願案件，轉由本府訴願會辦理，本府訴願案件急遽成長，惟為確實保障人民之權益，101 年本府受理之訴願案件，仍戮力維持 3 個月內辦結之績效。遇有行政法院撤銷本府訴願決定之情形，即整理判決相關資料，提本府訴願會委員審議類似案件之參考，有助於本府訴願決定品質之提昇。101 年度共計受理 933 件（稅捐類 124 件、環保類 247 件、都發類 165 件、社政類 106 件、經發類 62 件、地政類 56 件、衛生類 68 件、區政類 29 件、其他 76 件），**較 100 年度成長 255%**。102 年度 1-3 月共計受理 245 件（稅捐類 31 件、環保類 50 件、都發類 39 件、社政類 35 件、經發類 26 件、地政類 17 件、衛生類 16 件、區政類 7 件、其他 24 件）**較 101 年度同期成長 128%。**

101 年度訴願案件分析如下表：

1、案件類型：共 933 件

稅捐	環保	都發	社政	經發	地政	衛生	區政	其他
124	247	165	106	62	56	68	29	76

2、辦理期間：932 件已於法定 3 個月期限內辦結，停止訴願程序 1 件。

3、辦理結果：

訴願駁回	原處分撤銷	訴願不受理	移轉管轄	撤回	速為處分	辦理中
520	98	255	8	51	0	3

4、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之件數

陳述意見	言詞辯論	閱覽卷宗
15	7	10

102 年度 1-3 月訴願案件分析如下表：

1、案件類型：共 245 件

稅捐	環保	都發	社政	經發	地政	衛生	區政	其他
31	50	39	35	26	17	16	7	24

2、辦理期間：146 件已於法定 3 個月期限內辦結，其餘 99 件仍於法定 3 個月期限內辦理中。

3、辦理結果：

訴願駁回	原處分撤銷	訴願不受理	移轉管轄	撤回	速為處分	辦理中
72	47	14	2	11	0	99

4、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之件數

陳述意見	言詞辯論	閱覽卷宗
1	1	2

以上製表日期：102 年4 月 12 日

(二) 辦理訴願暨行政訴訟法規與實務講習

為增進本府及所屬各機關認事用法能力及學習相關業務法律知識，使本府及所屬機關同仁辦理訴願暨行政訴訟業務均能依法行政，確實保障民眾之權利並提升行政效率、維持廉能

與操守，本局於 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辦理一梯次訴願暨行政訴訟法規與實務講習，內容臚列如下：101 年 10 月 9 日邀請臺中高等行政法院林秋華法官及王茂修庭長，分別擔任「行政處分及行政爭訟解析」暨「行政程序法案例研析」課程講座，參加講習學員人數 270 人。

(三)辦理訴願業務宣導活動

訴願制度之目的在為民眾之權益受到行政機關違法行政處分侵害時，提供適切救濟管道。為使民眾能確實瞭解並善加利用此一制度，保障自身權益，透過製作訴願宣導摺頁及海報或宣導品等方式，以淺顯易懂的文字解說，增進民眾對訴願制度之瞭解及運用。茲將本局 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辦理訴願業務宣導活動，臚列如下：

1. 101 年 12 月 16 日於本市豐原區公所之「2012 臺中移民節」活動。。
2. 利用 LED 電子視訊牆及跑馬燈設施辦理訴願宣導事宜：為使民眾瞭解並推展及辦理訴願宣導業務，本局已利用 LED 電子視訊牆及跑馬燈設施，除於本府中港市政大樓 LED 電視牆辦理訴願宣導事宜外，並請各機關利用其機關內之 LED 電子視訊牆或跑馬燈設施協助本局宣傳。另外已請新聞局協助請本市第四台業者（群健、豐盟、西海岸、大屯、威達等 5 家有線電視業者）於有線電視系統節目上刊登跑馬燈字幕宣傳。

(四)辦理 102 年度臺中市政府法制業務訪視輔導

為提升本府所屬重點一級機關（共計本府都市發展局、經濟發展局、民政局、建設局、教育局、環境保護局、農業局、勞工局、社會局及地政局等 10 個機關）辦理法案審查、訴願、國家賠償、採購爭議、個人資料保護及行政執行等法制業務品質，以促進對於各項法制作業之熟諳度，增進行政效能，本局

於 102 年 4 月辦理 5 場法制業務訪視輔導會議，臚列如下：

1、102 年 4 月 2 日於本府都市發展局。

2、102 年 4 月 9 日於本府經濟發展局。

3、102 年 4 月 16 日於本府民政局。

4、102 年 4 月 23 日於本府建設局。

5、102 年 4 月 25 日於本府地政局。

6、102 年 4 月 30 日於本府教育局。

四、國家賠償業務

(一)專業國家賠償審議，謹慎公正處理國賠案件，及時填補民眾權益損失

人民因公務員違法執行職務行使公權力或公有公共設施設置管理欠缺而受有損害時，得依法請求國家賠償。本府訂頒「臺中市政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組成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聘請 13 位委員審議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至於市府所屬機關、學校之國家賠償事件，因機關、學校均為國家賠償法所規定之賠償義務機關，為加速國家賠償審議及人民權利救濟之時效性，已由各該賠償義務機關指派專人辦理國家賠償業務，並得視業務需要，設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小組自行辦理國家賠償事件審議，及時保障民眾權益，機關、學校能即時改正缺失，避免同類事件再度發生。

本局基於「事前預防重於事後救濟」之精神，積極辦理國家賠償業務講習，以宣導國家賠償案件之預防，加強公務人員執行公務的適法性及公共設施之維護，建立公務員依法行政之觀念，以減少或避免國賠案件的發生。且對已發生的國賠案件加強列管各機關、學校國家賠償案件辦理情形，並查核各機關對於公務人員求償狀況，促其謹慎從事公務不得怠惰違法，侵

害人民之權益。對已審議完成國家賠償案件或經法院判決須賠償請求權人之賠償金，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之預算，則統由本局編列本年度國家賠償準備金。

101 年度計核付國家賠償金計 2,769 萬 3,637 元，本府及各機關學校受理國家賠償案件共 188 件。審結案件 171 件，其中經審議認定不符國家賠償要件拒絕賠償者共 115 件、同意賠償者有 39 件、協議不成立者有 4 件、撤回 13 件。

102 年度截至 2 月底計核付國家賠償金計 61 萬 9,965 元，本府及各機關學校受理國家賠償案件共計 40 件。審結案件 26 件，其中經審議認定不符國家賠償要件拒絕賠償者共 16 件、同意賠償者有 9 件、協議不成立者有 0 件、撤回 1 件。

(二)辦理國家賠償實務講習，保障民眾合法權益

為加強本府各局處會同仁瞭解國家賠償，提供經驗交流，減少業務缺失造成國家賠償事件，並精進各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合法性及妥適性，101 年 11 月 29 日起分別於本市大里區公所、豐原區公所、本府消防局、建設局與環境保護局舉辦「臺中市政府所屬五機關業務單位同仁國家賠償教育訓練」，邀請台中地院豐原簡易庭張升星法官擔任講師，5 場次參訓人員共計約 285 人。

101 年 12 月 14 日假本府新市政惠中樓 301 會議室舉辦「臺中市政府 101 年度國家賠償業務講習」，邀請考選部董保成部長擔任講師，本次參訓同仁約計 277 人，未來將依業務分項彙整本府辦理國家賠償事件，各機關學校常見缺失造成國賠事件

分析，提供各機關學校參考，以提昇各機關學校依法行政能力，減少國家賠償事件發生。

(三)提供各項 e 化便民服務措施

本局已建置國家賠償案件管理系統，除各機關學校對國家賠償事件應進入系統建檔管理外，網站亦提供國家賠償線上申請服務，申請人可利用網路查詢案件辦理進度及辦理結果。本系統並提供簡訊及電子郵件發送之功能，申請案件於受理時，立即以簡訊發送受理通知；如有通知當事人到場之必要時，亦可以簡訊通知到場之時間及日期，能有效縮短行政流程，提升為民服務。另為落實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國家賠償拒絕賠償理由書均已公開上網提供民眾查閱，並於網站上提供國家賠償申請須知、辦理流程及相關表格上網提供民眾及市府各機關學校查詢、下載使用。

五、政府採購案件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

(一)設立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有效處理採購申訴案件履約爭議

本府於 100 年 1 月 1 日設立採購申訴委員會，為健全委員會之組織，增聘具有工程或法律專業之專家擔任委員，積極處理縣市合併後大臺中發生之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案件，以有效之方式儘速解決機關與廠商間因採購案件所生之爭議。統計 101 年 1 月至 12 月共辦理案件計 92 件（新收 78 件，舊受 14 件），其中調解案件 55 件，已結案件 34 件（調解成立 22 件、調解不成立 8 件、程序終結 4 件）如附圖一，有效弭平機關與廠商因採購案件所生之爭端並減少訟累；另申訴案件共計

37 案，已結案 30 件（申訴有理由 5 件、部分有理由 1 件、無理由 9 件、程序終結 15 件）如附圖二。100 年與 101 年度同期比較，100 年共收案 41 案，101 年共新收案件 78 案（調解 48 案，申訴 30 案）101 年收案明顯有增加之趨勢如附圖三。

102 年度 1 至 3 月新收案 16 件(調解 11 件，申訴 5 件)、舊受 28 件(調解 21 件，申訴 7 件)；辦理調解案件 32 件，已結案 13 件(調解成立 8 件、調解不成立 4 件、程序終結 1 件)；辦理申訴案件 12 案，已結案 7 件(申訴有理由 2 件、無理由 3 件、程序終結 2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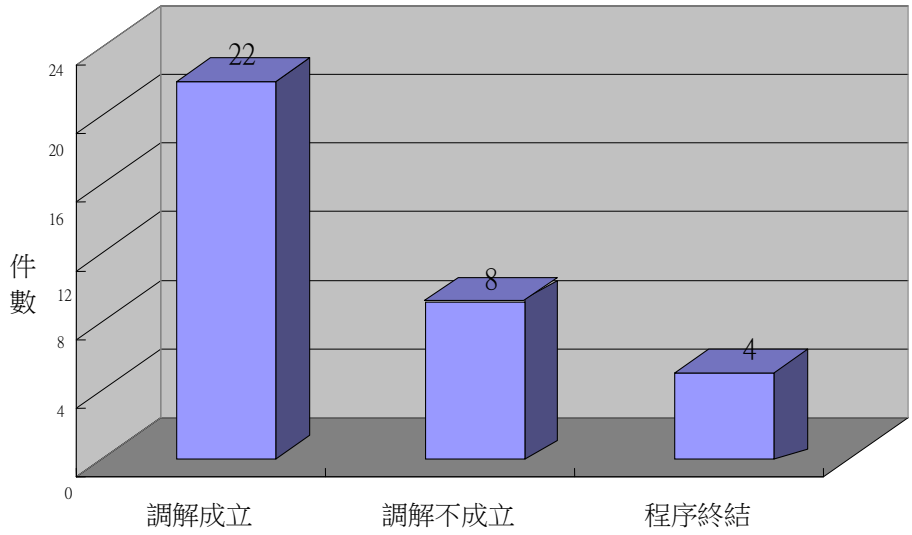

101 年 1~12 月履約爭議統計圖(圖一)

101年1~12月採購申訴統計圖(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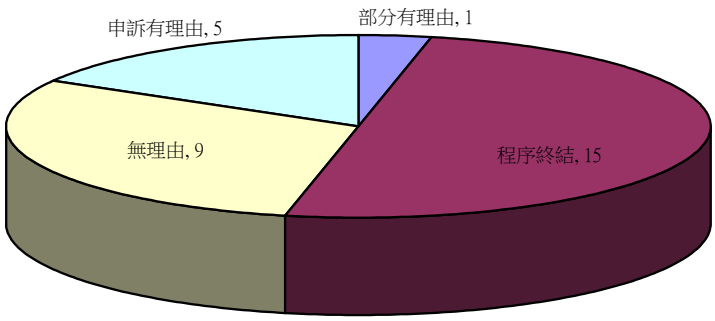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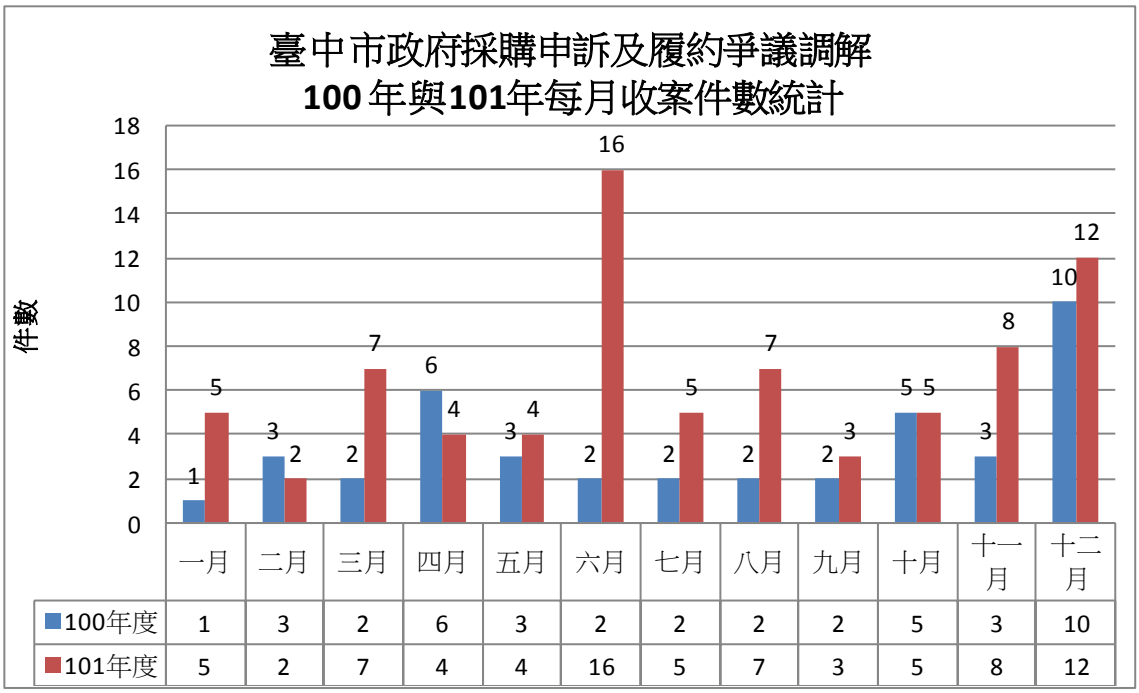

年度統計收案趨勢圖(圖三)

(二)辦理採購法規研習，增進同仁對於採購爭議處理機制的瞭解

為提升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相關業務承辦人員有關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之專業知識，以確保政府採購有關維護公共利益及公平合理之原則，辦理研習活動如次：

1. 於 101 年 10 月 17 日上午 9 時 10 分至 12 時 10 分，假臺中市政府新市政大樓 9 樓市政會議室，邀請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教授李惠宗博士講授政府採購法上「黑名單」的制度專題，期使同仁對於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與實務作業之瞭解，共計 170 人參加。滿意度問卷調查結果，參加人員對於研習講座教學方式、教學內容、時間控制、專業知識及整體教學活動均相當滿意。

2. 於 102 年 4 月 26 日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張法官升星上午講述「政府採購案件審議及調解之公私法理分析」，期增進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對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與實務作業之瞭解，並提升專業知識。

未來將賡續處理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案件，健全申訴管道，透過爭議調解，建立廠商與政府互信，精進公共工程品質，減少公共工程非必要之爭執與訟累。

六、各區調解行政業務

(一)區公所調解業務年度辦理情形

提供全區市民電子化服務，推動線上申請調解服務業務，加速服務民眾申請調解業務，提升調解服務品質。101 年 1 月至 12 月利用調解線上申請民事案件 2,812 件、刑事案件 2,499 件，總計受理 5,311 件，102 年 1 月至 2 月利用調解線上申請民事案件 326 件、刑事案件 260 件，總計受理 586 件，辦理結果成效良好。

臺中市各區 101 年 1 月至 12 月各區調解受理總件數 21,954 件，調解成立件數 19,557 件，成立率逾 89%，102 年 1 月至 3 月各區調解受理總件數 5,752 件，調解成立件數 5,283 件，成立率 92%，有效達成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和諧。

(二)舉辦調解業務觀摩學習活動

為使本市與他縣市之調解業務經驗得以交流，激發本市各區調解委員及調解業務相關承辦人員工作士氣，以提升本市調解業務績效及服務品質，發揮調解為民排難解紛之功效，本局特於 101 年 9 月 5 日、6 日安排 2 日之觀摩學習活動，邀請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調解主席、績優調解委員、區長、調解秘書及本府調解行政業務承辦相關人員參加，藉由參訪臺南市安平區公所調解委員會業務情形，並參訪臺南、高雄之市政建設，相互交換經驗及心得，作為檢討改進本市調解業

務之參考，以提升調解委員工作士氣，提高為民服務之品質。

七、 辦理舉辦調解業務研習會

為提升臺中市調解行政業務品質及充實各區調解委員會委員之調解能力及法律素養，本局分別於101年10月1日、4日分3個場次辦理土地糾紛調解實務研習，另於11月12日、19日、26日分3場次與法務部、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共同辦理刑事告訴乃論調解案例研習，邀請彰化地方法院康弼周庭長、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宋恭良主任檢察官擔任講座，藉此提升本市各區調解業務承辦員及調解委員之法學及人際溝通之專業素養，提升調解品質，二次研習會參加人次總計696人。

調解實務研習活動期程表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與人員職別	人數
101年10月1日	調解業務研習會（一）	調解委員及調解業務承辦相關人員	160人
101年10月1日	調解業務研習會（二）	調解委員及調解業務承辦相關人員	97人
101年10月4日	調解業務研習會（三）	調解委員及調解業務承辦相關人員	126人
101年11月12日	調解業務研習會（四）	調解委員及調解業務承辦相關人員	146人
101年11月19日	調解業務研習會（五）	調解委員及調解業務承辦相關人員	83人
101年11月26日	調解業務研習會（六）	調解委員及調解業務承辦相關人員	84人

(四)訪視各區調解業務

本局於102年1月、2月間，分赴烏日區、大里區、龍井區、豐原區、霧峰區、太平區、大甲區、沙鹿區、大肚區、東勢區、中區、大安區、南屯區等區公所，輔導年度調解行政業務，以瞭解各區公所之業務推動情形，並將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提出之建議案件，向各業管單位提出建議。

(五)辦理各區調解委員會與產物保險公司座談

為因應訪視各區調解委員會時，各區委員反映，有關上市（櫃）貨運公司及民眾，多數均無加保汽車第三責任險，僅投保強制汽車責任險，及產險公司保險業務員無法全力配合調解，對於車禍事故受害人無法獲得全面性保障，特於102年2月22日邀請各大產險公司、產險同業公會、各區調解主席與會座談，對於宣導第三責任險及產險公司業務員配合調解之相關事項提出討論，以保障車禍事故受害人之權益。

(六)辦理各區調解委員會績效考核作業

為配合法務部辦理101年度鄉鎮市調解業務考核作業及本府調解獎勵金之核發，本局於102年3月4日至8日辦理調解業務考核初評，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宋恭良主任檢察官、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中簡易庭游文科庭長、臺中律師公會黃幼蘭律師、蔡宜宏律師與本局採購申訴審議科翟威甯科長等

五位擔任考核委員，實地分區對本市 29 區公所調解委員會進行考核，並將於下半年度，由法務部進行書面複評，以提昇本市各區調解委會之績效。

(七)辦理績優調解人員表揚會

為激勵調解委員士氣及提昇調解品質，預定於 102 年 4 月 11 日辦理「101 年度調解績優人員表揚會暨會後聯誼餐會」，表揚會中亦同時舉辦研習課程，加強本市調解委員及調解業務承辦人員熟稔調解相關法令與實務，建立正確觀念及作法及交換彼此實務經驗，提昇調解行政業務效率及服務案件品質，並對於 101 年度表現績優之調解委員等頒發市長獎以激勵推展調解工作績優人員，充分發揮調解功能。

七、法律扶助業務

改制前臺中市政府及各區法律扶助受理諮詢件數由 94 年度 5,857 件逐年增加至 99 年 1 萬 4,301 件；改制前臺中縣政府部份亦由 94 年度 2,191 件增加至 99 年 3,238 件。

改制升格後因時間、服務設置場次增多與勤於宣導，便於民眾就近前往，受理諮詢件數顯著增加，100 年度諮詢案件數已達 1 萬 7,989 件；101 年度諮詢案件數則更達 2 萬 1,538 件，本市及鄰近縣市民眾受益匪淺，有效提昇便民服務績效。

法律扶助諮詢案件統計表

縣市／年度	改制前臺中縣	改制前臺中市
94 年度	2,191	5,857
95 年度	2,351	6,959
96 年度	2,360	8,372
97 年度	2,624	12,392
98 年度	3,740	14,205
99 年度	3,238	14,301

縣市／年度	改制後臺中市
100 年度	17,989
101 年度	21,538
102 年 1-3 月	4,602

目前本府法律諮詢服務採用現場面談，除了現場排隊外，也可採用線上申請預約與電話預約服務，在網路預約方面，民眾透過網路連至本府法律諮詢線上申辦系統，預約諮詢時間。本府於系統內接受民眾預約後，查閱該預約日期預約人數是否已額滿，即可線上受理民眾預約，受理後系統立即發送 e-mail 通知民眾已預約受理成功。

八、消費者保護業務

(一)提升消費者服務中心功能，有效協助消費者處理第一次申訴案件及提供消費問題諮詢

1、本府設消費者服務中心辦理消費者之諮詢服務、教育宣導、申訴窗口等事項，該中心置主任 1 人，由消費者保護官兼任，另置幹事若干人，由本府法制局派員兼任，並招募志工人員，於週一至週五分上、下午各 1 班，每班分別由志工 3 人至 4 人輪值消費者服務中心。消保志工受理消費申訴諮詢案件 101

年度計 2,856 件，102 年 1 月至 3 月計 589 件。另現場、傳真、線上申請等管道提出之案件，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 101 年度為 3,258 件（以電信、補習及車輛等單類為大宗），102 年 1 月至 3 月計 779 件（以補習、電信及線上遊戲等單類為大宗），統計如附表。

101 年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移民	1	室內設計及裝修	13	健身	58
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	1	攝影機及周邊產品	16	文教用品	62
保全	1	相機及周邊產品	16	保險	64
坐月子	1	醫療	19	住宿	79
菸酒	2	健康食品	21	化妝品	89
社服	2	殯葬設施	21	不動產經紀	98
留遊學	3	出版品	22	房屋	100
農產品	3	玩具及遊戲軟體	23	食品	109
遊樂園	3	有線電視	23	電腦及周邊產品	120
徵信	3	金融	24	電器及周邊產品	124
藥品	3	婚紗攝影	26	通訊及周邊產品	163
飲用水	4	能源產品	38	服飾皮件及鞋類	167
婚姻仲介	6	禮券	38	線上遊戲	194
醫療器材	6	運輸	40	車輛	204
運動健身器材	7	瘦身美容	45	補習	250
清潔服務	11	殯葬服務及生前契約	47	電信	277
停車場	11	旅遊	50	其他的商品及服務類	550
總件數	3,258 件				

製表日期：102 年 3 月 12 日

102 年 1 月至 3 月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運動健身器材	1	出版品	4	保險	21
菸酒	1	禮券	4	不動產經紀	23
飲用水	1	留遊學	4	住宿	24
健康食品	2	玩具及遊戲軟體	5	電腦及周邊產品	28

102年1月至3月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相機及周邊產品	2	文教用品	5	房屋	30
有線電視	2	瘦身美容	8	服飾、皮件及鞋類	33
室內設計及裝修	2	運輸	8	化粧品	35
醫療	2	婚紗攝影	9	通訊及周邊產品	43
攝影機及周邊產品	3	能源產品	10	車輛	48
殯葬設施	3	健身	14	線上遊戲	53
金融	3	電器及周邊產品	15	電信	67
停車場	3	旅遊	15	補習	91
清潔服務	3	食品	20	其他的商品及服務	134
總件數	779件				

製表日期：102年4月2日

2、本府設有1950消費者服務專線，係由志工及同仁接聽，提供諮詢服務。為提升專業服務品質，平均每月舉辦消保志工教育訓練研習及業務檢討1次，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仁、消保官及學者專家講解消費案件相關知識，以加強消保志工相關專業知能，提升服務品質。自101年1月至102年3月共計舉辦20次講習訓練，計邀請財政局李俊誼股長、臺中教育大學潘素卿講師、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吳柏昇技士等人講解消費案件相關知識及服務禮貌等。

3、辦理消保志工及本府相關承辦人員至其他縣市觀摩研習消費爭議業務處理、消費者服務中心運作情形，以增進調解委員、消保志工及承辦人員之相關專業知識。

(二)提升消費爭議調解業務功能

1、消費者與企業經營者因商品或服務所衍生之消費爭議，於申訴未獲妥適處理時，得向本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申請調解。臺中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置調解委員15人，除主任消保官兼任主席外，其餘14人分別由消保團體及企業經營者代表共同組成。臺中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採獨任調解，依

各委員專長安排調解。調解成立之調解書應送請管轄法院審核，經法院核定之調解，與民事確定判決有同一之效力。當事人就該事件不得再行起訴。調解不成立案件，當場開具調解紀錄給雙方當事人。

2、設置網路、傳真申辦消費調解服務，提供快速便捷之申請管道，調解案件大都能於30日完成調解程序，使消費者與企業間之消費爭議事件能迅速解決。

3、101年度受理消費爭議調解313件，類型中以購屋、補習、車輛類案件數均達全部調解案件之10%以上。而102年1月至3月受理69件，類型則以補習、運輸通信類案件為大宗，統計如下表；

101年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水電能源類	1	瘦身美容類	12
婚紗攝影類	2	休閒旅遊類	13
醫療服務類	2	金融保險類	14
醫療藥品類	3	線上遊戲	18
殯葬服務類	5	家用電器類	22
商品關聯服務類	6	運輸通信類	26
育樂類	7	車輛類	33
運動健身中心	7	補習類	36
仲介服務類	8	購屋類	42
食品類	9	其他	47
總件數	313件		

製表日期：102年3月12日

102年1月至3月年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育樂類	4	家用電器類	6
休閒旅遊類	3	其他	10
線上遊戲	4	運輸通信類	7
購屋類	4	仲介服務類	6
車輛類	5	補習類	8

運動健身中心	3	瘦身美容類	6
金融保險類	3		
總件數	69 件		

製表日期：102 年 4 月 2 日

(三)消保官受理消費申訴業務：消保官處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有效紓解消費者與企業經營者間之爭議糾紛

1、消費者於第一次申訴未獲妥適處理時，得向本府消費者保護官申訴，稱為第二次申訴。邇來消費申訴案件激增，為有效紓解消費爭議案件，本府除積極增加消保官人力，並將妥善搭配運用調解委員人力，以縮短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處理時程。目前每件申訴案件自申訴日起至協商日止，以 30 日內處理完成為原則。

2、消保官處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之方式，係邀請消費者與企業經營者雙方到市府辦公室說明及協商，秉持專業的法律素養及具同理心的角度，俾有效化解雙方爭議並保護消費者。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共計 757 件；另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 31 日共計 175 件(如下表)。

101 年受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總類	件數
醫療服務類	4	瘦身美容類	23
醫療藥品類	4	運動健身中心	27
水電能源類	5	仲介服務類	33
商品關聯服務類	5	線上遊戲	41
教養類	5	購屋類	52
婚紗攝影類	6	車輛類	74
殯葬服務類	12	補習類	75
金融保險類	14	運輸通信類	80
食品類	16	家用電器類	86
休閒旅遊類	19	其他	154
育樂類	20	留遊學	2
總件數	757 件		

製表日期：102 年 3 月 12 日

102年1月至3月受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總類	件數
醫療藥品類	1	線上遊戲	9
食品類	1	育樂類	9
遊(留)學類	2	仲介服務業	10
殯葬服務業	3	購屋類	11
瘦身美容類	4	運輸、通信	13
婚紗攝影類	4	車輛類	14
金融・保險類	4	家用電器類	15
休閒旅遊類	4	補習類	28
水電能源類	4	其他	33
運動健身中心	6		
總件數　　175件			

製表日期：102年4月2日

(四)配合主管機關進行聯合查核定型化契約及商品之衛生、標示、度量衡及賣場公共安全等相關事項，以確保消費者健康及安全

1、擬定消保年度稽查計畫提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據以執行。

2、透過行政監督，針對特定行業及社會高度關注事件，由消保官主動會同各業務主管機關實施聯合稽查，營造安全公平的消費環境。。

3、配合行政院消保處、中央機關及本府各主管機關針對特定事項實施聯合稽查。

4、針對前一年消費爭議較多之案件，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分析原因，並研擬解決方案，進行稽查或加強宣導事宜。

5、對於世貿中心等地舉辦之大型商展(如國際旅展)，結合有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進行禮券定型化契約之稽查，並對於展場的避難及消防設施、空氣品質等均進行相關之稽查，以提供至本市消費之民眾一個安全的消費環境。

6、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同進行聯合查核商品及賣場之衛生、商品標示、度量衡及公共安全等相關事項，對缺失事項由主管單位要求業者改善，以確保消費者權益及安全，茲將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會同辦理情形摘述如次：

(1)因應中秋節的來臨及「牛肉原產地強制標示」的實施，101 年 9 月 12 日本局消保官會同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聯合衛生署中區管理中心，前往中區自由路及民族路等店家，進行糕餅衛生稽查與牛肉標示產地抽查。

(2)101 年 10 月 17 日會同農業局至台灣楓康超市調查其有機農產品標示情形。

(3)101 年 11 月 29 日會同財政局、衛生局，稽查市面上薑母鴨店及羊肉爐店其衛生情形與業者所用之酒類是否合法，發現部分業者疑似販售來路不明之私酒，已於現場諭知業者不得販賣，以免觸犯菸酒管理法規定。

(4)101 年 12 月間配合都市發展局、消防局及經發局人員進行百貨零售場所公安稽查，計 12 場次。

(5)102 年 1 月 28 日及 2 月 4 日會同經濟發展局及衛生局等機關分別前往天津路年貨大街及一中街年貨大街稽查，查獲 2 件年貨食品有包裝標示不清或標示錯誤情形，且少部分攤商販賣散裝食品如魷魚絲、蜜餞等乾貨，未明確標示產地來源及製造保存日期，或缺乏防塵蓋而直接暴露在外，已當場要求攤商改善，並請管理委員會督導攤商注意。對於查獲一般商品中文標示不完全之部分，則命其立即下架，於改善後方得上架。

(6)102 年 1 月 11 日至 14 日會同市府衛生局及觀光旅遊局等機關至臺中世貿中心 2013 台中國際旅展，針對餐飲業及旅宿業所販售之禮券進行稽查。稽查結果發現部分禮券之履約保證不足 1 年，稽查人員已現場請其立即改善，改善後方准其販售。

(7) 102 年 3 月 4 日及 5 日會同市府衛生局、經發局、消防局、都發局及觀光旅遊局等機關，對梨山、武陵地區之旅宿業者進行聯合稽查，計查核武陵農場內之民莊、戀戀風情民宿、武陵青菜農場、大正商行、廣達大旅社、美音農場及明秀觀光農場等 7 間未合法設立之民宿或旅館，就認定有營業事實之業者，本府將依發展觀光條例等規定予以處罰，至於未查獲有營業事實之業者部分，亦將列管並不定期進行檢查。

(8) 102 年 3 月 7 日、14 日、21 日及 28 日會同教育局、都發局及消防局人員稽查補習班。

(9)102 年 3 月 7 日會同教育局體育處、都發局及消防局人員稽查體育場館。

(10)102 年 3 月 8 日會同行政院消保處及本府都發局、消防局等人員稽查本市大型藝文表演場所。

(11)102 年 3 月 12 至 13 日會同衛生局稽查市面有機商店販售之健康食品及膠囊錠狀食品標示，抽檢陳列架上有無違法標示「健康食品」，或宣稱保健功效、醫療效能等違規情事。共計查核 10 家，範圍涵括「綠色小鎮」、「有機保健藥妝」、「無毒的家」、「有機廚坊」等著名連鎖有機商店，抽查陳列架上保健食品 55 品項，全數產品標示整體表現無明顯涉嫌違規，惟現場仍輔導販賣業者，標示「減少疲勞感」、「延年益壽」、「青春永駐」、「青春源頭」、「使小便順暢」等詞句，本府衛生局表示已由衛生署 101 年 9 月 28 日修法自准用詞句中刪除，務必請求製造業者於 103 年 9 月 29 日前改正，否則將依法處辦。

(12) 102 年 3 月 21 日及 22 日會同經發局及消防局等機關對梨山地區之液化石油氣業者進行聯合稽查，稽查結果業者無論是鋼瓶檢驗或是重量均無違規情形。

(13) 102 年 3 月 19 日、26 會同衛生局、教育局稽查學童營養午餐食材、運流程等之衛生情形，稽查結果尚無違規情節。

(五)加強辦理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及講習工作，讓消費者知道如何保護自身權益

1、茲將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份辦理之宣導場次臚列如次：

日期	主辦單位或地點	宣導對象	宣導內容
101/9/2	谷關飯店	大臺中職業總工會會員	消費者保護簡介及案例分析
101/9/3	臺中市勞工服務中心	視障按摩師	消費者保護簡介及案例分析
101/9/5	忠誠里活動中心	乳品飲料派送業職業工會會員	消費者保護簡介及案例分析
101/9/7	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台中教育中心	大臺中推銷員職工消保講習會員	消費者保護簡介及案例分析
101/9/10	臺中縣工業會	視障按摩師	消費者保護簡介及案例分析
101/9/10	經發局	八大行業及中古車業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9/10	交通局	停車場業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9/11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中港分處	員工	消費者保護法之理論與實務
101/9/16	冷凍公會	冷凍等空調業者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9/18	大墩文化中心	市民	消費者保護法之理論與實務
101/9/20	卓蘭金業山莊	觀光休閒及旅館業	消費者保護簡介及案例分析
101/9/20	勞工服務中心	總產業工會會員	消費輕鬆行
101/9/21	太平	信望愛智能發展中心	認識消費常識
101/9/22	霧峰國小	大臺中幼兒托育職業工會會員	消費者保護簡介及案例分析
101/9/24	法制局	本市社區銀髮族群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9/25	教育局	補教業者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9/25	大里公所	公所職員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9/25	太平	中山醫院太平分院員工	認識消費常識
101/9/27	豐邑建設公司	地政從業人員	消費者保護法之理論與實務
101/9/27	福華飯店	有線電視業者	消費者保護法之理論與實務
101/9/28	豐原里民活動中	本市社區銀髮族群	消費者保護法之理論與實務

日期	主辦單位 或地點	宣導對象	宣導內容
	心		
101/10/5	衛生局	美容瘦身業者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10/8	台新醫院	員工	消費者保護法之理論與實務
101/10/8	勞工服務中心	台電產業工會會員	消費輕鬆行
101/10/12	原住民服務中心	大雅原住民	認識消費常識
101/10/16	教育局	補教業者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10/23	東海大學	學生	消費者保護法之理論與實務
101/10/24	衛生局	旅宿業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10/24	沙鹿	營造公會會員	產品安全責任
101/10/31	杉林溪飯店	大臺中職業總工會消保講習會員	消費者保護簡介及案例分析
101/11/1	炫寬愛心教養家園	南投縣私立炫寬愛心教養家園教職員	消費者保護簡介及案例分析
101/11/1	陽明大樓會議室	衛生局旅館業及民宿業消保宣導會員	消費者保護簡介及案例分析
101/11/1	公路局	職員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11/2	陽明大樓	社會局員工	消費者保護法之理論與實務
101/11/5	市政大樓 801 會議室	勞工局員工	消費者保護法之理論與實務
101/11/7	生命禮儀管理所	職員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11/7	中興大學	學生	消費者保護法之理論與實務
101/11/7	民政局	臺中市殯喪業	宣導相關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
101/11/12	快樂促進協會	會員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11/20	豐原	公務員	產品安全責任
101/11/22	衛生局	八大行業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11/26	梧棲	海巡署員工	認識消費常識
101/11/30	中華電信	職員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1/12/7	教育研究院	國中小學行政人員	消費者保護簡介及案例分析
101/12/14	雲林縣政府	職員	消費者保護法規在台中市執行情形
101/12/20	潭子	惠明育幼院員工	消費輕鬆行
102/1/31	台灣廣播電台	中部廣大聽眾	認識消費常識
102/2/23	烏日區公所	里鄰長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簡介
102/2/27	臺中市公訓中心	市府公務人員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分析

日期	主辦單位 或地點	宣導對象	宣導內容
102/3/1	新社區公所	市民	消費者保護法宣導
102/3/1 102/3/5 102/3/8 102/3/12 102/3/14 102/3/15	東區、中區、南區、西區、北區、潭子區、霧峰區、新社區、石岡區里鄰長研習會議	里鄰長	宣導消保法
102/3/22	臺中市公訓中心	市府公務人員	消費者保護法規及案例分析

2、製作消費者保護宣導短片，除主動放置於本府消費者保護園地網頁上供各界下載外，亦提供予各學校、機關作為宣導之用。

3、提供消費資訊予消費者參考，於本府法制局消保園地 http://www.consume.taichung.gov.tw/internet/main/index.aspx 網站刊載消費新聞、消費警訊及消費資訊，並提供消費者保護法問答集、簡易消費問題問答手冊、消費問題彙編及消保相關訊息，俾讓民眾瞭解消費問題應注意事項。消費者除由消保園地查詢系統進入查詢外，在本府全球資訊入口網「熱門服務」及本府法制局網頁亦可進入查詢。本局更在 102 年農曆年前將市府各機關各類與消費者息息相關之訊息例如垃圾處理、公車接駁資訊、合法旅宿業名單之提供、年節食品稽查不合格廠商名單...等，彙整為春節專區，提供民眾參考，亦期使各業者提供合格產品予消費者，確實保障消費者權益。

4、編印消費爭議案例彙編，藉由案例強化各界對消費者權益之了解，並適時編印宣導手冊置放於消費者易聚集之區域，加強宣導。

九、行政執行業務

（一）提升本府行政罰鍰執行績效，貫徹公權力實現

為提升本府各機關行政罰鍰執行績效，於本府法制局設置行政執行科，負責本府民政局等 16 個機關之罰鍰案件行政執行工作。針對逾期未繳罰鍰之案件，積極移送行政執行署各分署強制執行，並配合實施各項執行作為，以實現社會公平正義及維護公權力。行政執行科於 100 年 10 月 18 日成立後，對逾期未繳罰鍰案件執行成效如下：

1. 移送執行分署執行成效部分：101 年度總計移送行政執行案件 2,617 件(金額 2 億 1,561 萬 6,562 元)、債權憑證再移送總計 338 件(2,092 萬 8,900 元)，合計 2,955 件。自 100 年 10 月 18 日總計移送 2,734 件(金額 2 億 2,514 萬 8,562 元)、債權憑證再移送總計 558 件(3,386 萬 4,515 元) 合計 3,292 件。102 年 1 至 3 月累計移送行政執行案件 461 件(金額 3,065 萬 2,080 元)。

行政執行移送案件統計表　日期區間 100.10.18-101.12.31

單位	行政裁罰(新案)		執行憑證再移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水利局	7	$29,000,000	0	$0
民政局	5	$1,503,000	0	$0
交通局	14	$42,000	0	$0
地政局	40	$2,670,000	12	$703,846
社會局	125	$3,812,000	45	$1,351,723
建設局	75	$2,250,400	6	$36,000
文化局	0	$0	0	$0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0	$0	0	$0
財政局	58	$9,540,642	7	$171,533
教育局	4	$400,000	2	$64,000
都市發展局	1406	$97,436,730	295	$23,923,243
勞工局	497	$44,867,790	65	$4,169,053
新聞局	2	$100,000	0	$0
經濟發展局	458	$26,816,000	115	$2,025,117

單位	行政裁罰(新案)		執行憑證再移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農業局	3	$180,000	3	$220,000
觀光旅遊局	40	$6,530,000	8	$1,200,000
合計	2734	$225,148,562	558	$33,864,515

2. 移送法務部各執行分署執行結果，去(101)年總計收繳罰鍰金額5,430 萬 6,665 元。102 年 1 至 3 月累計收繳罰鍰 1,471 萬 6,387 元。

行政執行罰鍰收繳統計表　日期區間　101.1.1-101.12.31

年度		97年以前	98	99	100	101	合計
民政局	件數	0	14	2	0	0	16
	金額	0	$731,250	$18,605	$0	$0	$749,855
財政局	件數	38	6	21	20	8	93
	金額	$78,596	$134,304	$435,998	$138,170	$473,887	$1,260,955
教育局	件數	0	0	1	7	0	8
	金額	0	$0	$90,000	$150,000	$0	$240,000
建設局	件數	0	4	2	58	1	65
	金額	0	$150,015	$65,010	$1,740,000	$80,005	$2,035,030
都市發展局	件數	263	171	159	324	145	1062
	金額	$4,511,295	$3,633,712	$4,631,937	$9,585,826	$4,422,499	$26,785,269
社會局	件數	14	1	6	27	3	51
	金額	$125,007	$3,098	$40,000	$414,990	$40,000	$623,095
經濟發展局	件數	56	17	14	58	74	219
	金額	$1,616,961	$167,078	$80,486	$1,405,976	$2,370,804	$5,641,305
地政局	件數	2	2	1	4	3	12
	金額	$30,050	$95,000	$60,005	$120,005	$125,000	$430,060
新聞局	件數	0	0	0	1	0	1
	金額	0	$0	$0	$50,005	$0	$50,005
交通局	件數	2	0	0	0	2	4
	金額	$6,010	$0	$0	$0	$4,054	$10,064
勞工局	件數	152	49	94	69	75	439
	金額	$2,273,380	$644,516	$1,525,284	$3,127,868	$3,004,781	$10,575,829
農業局	件數	2	0	0	1	0	3
	金額	$60,634	$0	$0	$3,000	$0	$63,634

年度		97年以前	98	99	100	101	合計
觀光旅遊局	件數	0	2	40	64	4	110
	金額	0	$30,454	$2,334,506	$2,363,672	$780,368	$5,509,000
水利局	件數	6	0	0	2	1	9
	金額	$33,376	$0	$0	$62,748	$60,005	$156,129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件數	0	0	0	0	0	0
	金額	0	$0	$0	$0	$0	$0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件數	0	0	2	6	3	11
	金額	0	$0	$10,308	$136,015	$30,112	$176,435
合計	件數	535	266	342	641	319	2103
	金額	$8,735,309	$5,589,427	$9,292,139	$19,298,275	$11,391,515	$54,306,665

（二）建置完成「行政罰鍰案件移送執行作業系統」

1. 合併前原臺中市政府有建置行政罰鍰案件移送執行之網路連線作業系統，各處分機關可經由網路連線作業系統輸入資料建檔、管理、稽核等工作；原臺中市政府法制處依檔案資料做統一管理、稽核、清查財產、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強制執行及執行結果之管理分析，並做後續追蹤管理，俾提升執行效果。

2. 升格直轄市後，各機關作業及需求已改變，系統亦已老舊不符需求，且為有效控管本府行政罰鍰案件自開立、送達、收繳、移送執行、罰鍰分期付款、債權憑證管理及資料電子化管理等流程，並整合台銀公庫服務網線上繳款書機制、介接各大超商繳納罰鍰平台、彙整並核對本府移送至各地行政執行分署案件回饋資料及執行狀態，加強本府與各地行政執行分署執行案件執行收繳金額正確率及達到安全控管應用系統，避免發生個資外洩事件，以達到提高本府逾期未繳罰鍰移送執行之效率，縮短處理時程，伸張政府公權力及充實國庫收入等目標之作業需求，於 101 年 6 月 26 日完成新版罰鍰系統開發建置，7 月 9 日完成驗收作業，8 月 1 日正式上線運作。

3. 舊版行政罰鍰移送執行作業系統資料庫資料之逾 2 萬多件罰鍰案件，於 101 年 12 月底陸續匯轉至新版行政罰鍰移送執行系統，未來各機關在開立裁處時，亦可回查該筆案件是否曾列管有案，利於各機關有效掌握該裁罰案件之屬性及情況、正確的統計報表資料，縮短行政作業流程，強化行政作為。

4. 為輔導各機關承辦同仁熟稔新行政罰鍰系統，於 101 年 7 月 2 日、3 日、4 日及 12 月 11 日，共舉辦 6 場次之行政罰鍰系統教育訓練，已熟悉系統之操作。

(三) 統一裁處書格式及製作裁處書範本

裁處書必須符合法定要件及經合法送達始生效力，由於本府各機關使用的裁處書格式有不一致情形，或有漏載相關事項及未合法送達情事發生，致裁處書有瑕疵、無效或尚未發生效力之情形。為使處分確實有效，將裁處書格式統一化及製作範本供各機關參考，並建置於行政罰鍰案件移送執行作業系統。

(四) 協調行政執行分署優先處理移送案件

由於以前移送案件時間上較為延緩，為免延宕案件之執行，造成執行期間屆滿而無法持續執行，積極協調各行政執行分署，儘可能對本局移送之行政執行案件優先處理，並積極派專人專車配合執行分署執行人員至義務人住居所、營業所及其財產所在地行政執行工作，以縮短執行期間，提升執行效率及速度。

(五) 102 年 3 月 5 日至 14 日由本局會同本府財政局、主計處及研考會輔導並考核 16 個機關辦理行政罰鍰案件之管考及清理作業情形，輔導各機關正確且有效率執行行政裁罰業務，另就考核缺失部分要求各機關限期改善，以健全本府行政裁罰案件之管理制度。

參、創新措施

一、建置本府自治法規法案管理作業系統

（一）本市升格直轄市後，除原有自治法規之整併轉化以外，更亟待因應直轄市業務新制（訂）定各種自治法規規範，俾本府各機關依法執行，為強化本局對本市法規審議、協助及監督的功能，建置本府法規提案管理系統，以有效控管本府自治法規提案、法規委員會預審及正式審議、提市政會議、議會、送中央核定或備查等流程，提升法制作業之效能及品質。

（二）運用本系統之建置，管理本市自治法規各類基本資料及查詢功能，確實掌控案件歷程狀態，使法案提案流程之控管更加嚴謹；同時具有產製各類報表之功能，方便本府各機關內部同仁及民眾隨時線上查詢。

二、調解獎勵金分級核發

有鑑於法務部調解獎勵金之頒發，往往對於案件數少之區別，造成不公平，特別於 102 年 1 月 11 日以府授法調字第 1020007700 號函訂定「臺中市政府調解獎勵金核發要點」，將臺中市 29 區公所，依前一年度法院核定件數，區分為四組：第一組（核定件數 801 件以上）、第二級（核定件數 401~800 件）、第三級(核定件數 251~400 件)、第四級(核定件數 250 件以下)。分級獎勵，以收公平之效。

各級依本府調解行政初評成績各取第一名、第二名頒發獎勵金（已領取法務部調解獎勵金者除外)。故 102 年度，除法務部複評前五名之區公所可獲法務部調解獎勵金外，另尚有八區公所可獲得本市調解獎勵金，總計每一年度有 13 區可獲得調解獎勵金鼓勵。

三、e 化訴願、國家賠償、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提昇服務品質

(一)設置網站提供訴願、國家賠償、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之線上申請服務，申請人可利用網路查詢案件辦理進度外，並提供簡訊及電子郵件發送之服務，有效縮短行政流程，達成節能減碳目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深獲好評。

(二)建置訴願管理作業系統：為提升於 100 年 9 月 1 日公布「臺中市政府組織權限劃分自治條例」後，本府受理新增類型訴願決定之正確性，並持續向中央訴願審議機關借鏡訴願公文管理系統，於 101 年 6 月至 9 月至教育部、內政部、行政院環保署及行政院衛生署辦理本局 101 年度訴願業務參訪行程，本局更於 101 年底建置完成訴願管理作業系統,將訴願案件辦理進度(如訴願提起日期、補正日期、補充理由日期、答辯日期等）全部納入該系統管控，更有效率掌控訴願業務辦理期程。

(三)建置國家賠償案件管理機制，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受理國家賠償案件，均於線上系統建檔，並登載相關辦理情形，本局得依此一系統列管各機關、學校國家賠償案件辦理進度，有效列管國家賠償案件辦理情形，以確保民眾權益。

四、 加強法律服務，增加偏遠地區服務資源

改制前臺中縣市各區民眾法律扶助件數的落差，主要原因在於各執業律師事務所大都集中在臺中市，為普及法律諮詢服務，增加偏遠地區服務資源，消弭城鄉資源及分配不均，本局未來將與諮詢律師增加受理傳真方式、諮詢，提供複式法律服務管道，及時解答民眾法律疑問，期確保市民合法權益。

五、 強化消費爭議處理及有效的行業導正

(一) 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受理第一次消費爭議申訴案件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是消費者保護法之執行機關,其對各目的事業之業務概況較為了解,由其介入消費爭議第一次申訴

案件之處理，有助於爭議案件快速且有效的解決爭議，並可在爭議處理同時做到行業導正之結果，有利於友善消費環境的建立。臺中市政府自 100 年度起落實第一次申訴案件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即需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特許之行業(如電信業、旅遊業、觀光旅館業、航空業...等)，則移請中央機關處理，以落實該行業之管理；屬地方政府得介入管理之事業行為，則由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介入，除可避免日後同類爭議再次發生之考量外，介入爭議處理亦有利解決已發生之個案。自施行以來，消費者服務中心受理後送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之第一次申案件 100 年度受理 3,034 件，101 年受理件數則為 3,258 件，增加 224 件，約為 7.38%，102 年 1～3 月受理件數為 779 件；而第二次申訴及調解案件合計數，100 年為 1,235 件，101 年則為 1,070 件，減少約為 13.36%，102 年 1～3 月受理件數為 244 件，件數不但未隨著一申之成長而增加，反而略為減少，顯見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介入第一次申訴案件確實能達到消費爭議在第一次申訴時獲得一定程度解決的效果。未來除將持續加強第一次申訴受理機關之消費者保護宣導外，並協助各受理機關分析申訴案件類型，尋求可行之解決方案(配合加強稽查或宣導)，俾減少消費爭議，以利友善消費都市之建立。

(二)考核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消費案件之處理情形並輔以適當的獎勵

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處理第一次消費爭議案件，並不僅單純僅為處理單一個案爭議，其最大之目的再於使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能透過個案，了解爭議發生之事業是否確屬合法登記之事業，有無違反其目的事業法規之處，行銷手法上是否可議，抑或契約內容(含退費金額及程序)是否符合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等情事，透過問題的研析，尋求解決之

道，以避免業者不斷複製不法(不當)之行銷手法。本府業於101年間訂定行政規則，針對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消費案件處理予以考核及獎勵，除就受理申訴案件個案之處理予以考核外，尚鼓勵各機關從積極面，就行業通案之違法或不當行為予以通案檢討並促業者改善等，落實行業導正，避免類似爭議再次發生。這些措施均為促使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確實統計分析其所受理之消費爭議案件，並提出解決方法，有效處理第一次申訴案件，進而提昇本市之消費環境。

(三)簡化第一次及第二次申訴收文處理流程，減少民眾等待時間

目前全國各地方政府申訴案件之受理均賴行政院消保處開發之網路系統，即消費者透過該網路系統可快速申訴，各地方政府亦可減少人力登打案件，中央機關亦可透過系統清楚知悉各地方政府處理申訴案件狀況，系統的運作有利消費爭議之快速有效解決。惟該系統並無管考機制，且地方政府均以消保單位為窗口，故以往臺中市政府消費者服務中心受理之申訴案件均由本局消保官室為幕僚單位，負責所有消費糾紛之管考及處理。然為加強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介入第一次申訴程序，以利快速有效解決個案之消費糾紛，並可達通案性行業導正之效果，調整為本局為消費爭議受理窗口，再由本局發文函請各機關處理，在兼顧主管機關行業導正之目的外亦可達已受理之爭議案件管考之效果。依資料統計，第一申訴案件確實因各機關之介入而能有效解決，減少民眾需進入第二次申訴等程序始能解決問題之不利益，然本局行文各機關之行政程序流程確實增加消費者等待的時間，本局爰於102年間邀請相關單位研商精簡流程序可行性，並以不增加各機關之作業程序，又能減少民眾等待期間為考量前提，推動由本局為消費申訴總收文單位，以公文交換取代發文程序，減少至少 2.5 個工作日的等待時間，可加快處理之時效。另對於已提起第一次申訴之案件，倘

未獲業者妥處，消費者復無更新申訴主張者，則受理消費者以電話方式告知本局同仁將案件轉至第二次申訴，減少民眾再次填單之不便。上開措施均係以消費者(顧客)角度思考減省流程，期使消費糾紛案件都能在最短時間，獲得最有效之處理。

六、 大型旅遊展禮券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

(一) 101 年仍維持 100 年 11 月以來進行大型旅展稽查之政策，並於展場內設置消費者服務中心，提供消費者即時的諮詢服務。大型旅展常係全國各地廠商在短時間，吸引大量的消費者達成消費行為最容易的方式，然各地至本市參展之廠商是否為合法登記之廠商，旅宿業有無經過所在地地方政府相關機關之稽查?禮券本身是否有足額之履約保證?這些都是日後消費糾紛之所在。本市自合併升格後，已朝向觀光城市發展，本市旅宿業者固需符合相關法規規定，外縣市至本市參展之廠商亦應以同一標準要求，對本市廠商始有公平競爭可言，且本市消費者權益亦不因其交易對象係外縣市廠商而得任意輕忽。故本局消保官自 100 年 11 月起即進入大型旅展稽查，消保官們深知 1 次、2 次蜻蜓點水式的稽查並無法在參展廠商及策展單位心中樹立應有之遵循方向，為能透過一次次的稽查樹立本市旅展的最低標準，有效維護消費者權益，本局消保官至 102 年 3 月間，至少進行 7 次稽查活動，在加強本府各有關機關(觀光旅遊局、衛生局、都市發展局、經濟發展局、消防局、交通局)之合作，透過事前對策展單位及參展單位的稽查，以及事中新聞稿件的發布，以及事後函文違規廠商所在地縣市政府加強查核處分之方式，目前雖仍有進步的空間，但至少在各業界確立較北高更為周延之消費者保護網絡，交通部觀光旅遊局的網頁亦提供本局消保官歷次稽查紀錄供民眾查詢。

(二) 臺中市政府秉持著保護消費者權益，並兼顧發展在地經濟的考量，對於大型商展等短期間吸引各地廠商進駐，聚集大量消費人潮的行銷行為，將加強稽查。不論本地抑或外地業者在本市進行交易行為，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均會為消費者把關，未來更打算將展場所在地的交通負荷量一併納入稽查，避免廠商參展賺取利益，卻將停車、塞車問題留給居民，才能真正的提昇本市的消費環境。

七、 建構完整的行政罰鍰案件移送執行作業系統，提昇行政執行效能，實現社會公平正義與國家債權

(一)杜絕義務人惡意規避應履行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行為，運用資訊化之科技，主動、積極且迅速調查，掌握義務人可供執行的財產，並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執行人員採取適當、有效之法律所賦予的各種執行方法，清理滯欠案件，增加市庫收入。

(二)督促各機關裁罰案件應自開立時，即應由系統製作產生，並追蹤管制案件進度，把握有時效之行政執行期間，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迅速完成執行，確實踐行相關法定程序，以遵守程序正義，維護人民權益。

(三)注重執行態度、推動便民服務，執行人員態度親切、言詞誠懇，抱持熱忱的服務態度及公義與關懷之理念，以同理心方式對待義務人，並積極、主動地提供必要的資訊及協助。

(四)推動便民服務措施，規劃推動「便利商店代收行政執行案款」便民服務措施，增加便利義務人繳款管道。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 提供法制會稿意見，協助業務機關解決法規疑義

法制會稿業務多係為適法性之法規釋疑、提供會稿機關適用法令與訂定契約條款規範完整之法律意見，亦可能涉及到機關之特定政策規劃與決定，故未來會簽意見將依循下列原則，積極協助各機關處理業務：

(一)依法行政原則：在於維持本府執行各種業務能符合依法行政原則要求，讓公務員於執行職務行使公權力行使具適法性，故基於諮詢與服務立場協助各業務機關執行職務時，其正確理解法規範文義。

(二)效率效能原則：對各機關所尋求合法行政之目的與方式，提供良好法制會稿品質及較妥適之法制建議，使各機關業務進行順遂具有效能。

(三)公平客觀原則：法制業務通常涉業務合法進行與人民權益保障，故於法制會稿意見除須考量業務合法順利進行外，亦應注意人民權益是否有受到公平公正程序保護，防止行政裁量偏頗。

二、 強化法制專業知識，提升行政品質

未來將辦理法規教育宣導及訓練與學術研討會，以貼近業務及本府公務同仁常使用法規（如行政程序法、行政罰法、資訊公開法、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地方制度法），作為常年法規教育宣導及訓練施政重點，使本府及所屬機關公務同仁推動及執行業務順利，同時增進認事用法能力及學習在職相關業務法律知識，冀望本府公務同仁均能達到依法行政目標。

三、 處理人民陳情案件，以親民及便民服務為原則

強調行政處理過程之親民性與便民性，在受理人民陳情業

務上，對於陳情人陳述請求內容均以誠懇、和藹的態度予以委婉說明，並站在陳情人立場，對於其詢問及陳述，保持同理心耐心聆聽；遇有誤解法令者，更耐心委婉解釋及詳加說明。

四、 編撰臺中縣市改制升格直轄市法規整併紀實

（一）編撰目的

自內政部98年9月1日發布「臺中縣（市）合併改制計畫」以來，兩縣市之各項整合工作即如火如荼的展開。臺中縣市合併改制直轄市不僅係行政區域的合併而已，其尚涉及組織調整、業務功能調整、人員權益保障、財政及財產處理、廳舍配置、檔案公文、資訊及法規整併等各方面之整合。本書編撰之主要目的，係為原臺中縣（市）合併改制直轄市有關法規整備所經歷之過程，以事後回顧方式，記錄法規整理之重要事項，希望能為改制留下法規整備之歷史資料。

（二）期待效益

本書於法規過渡銜接完成之際，回顧見證改制過程之重要點滴，除為改制留下歷史紀錄外，並鑒往知來，透過紀錄過去、檢討現在並策進未來方式，由紀錄過去整備之努力過程，進而回顧檢討整備之利弊得失，修正現行法規銜接之各項作法並策劃將來，希望透過法規整備經驗，從中學習並思考將來法規審議制度如何朝向更精緻且有效率的方向發展。他山之石可以攻錯，將來其他因行政區劃整併組織時，或許可以本市改制經驗作為借鏡。

五、 編印本市法制作業工具書及法規彙編

配合中央法規標準法、公文程式條例及相關法制作業規定之修頒，收集相關資料重新編印適用本市之法制作業手冊，供本府各機關同仁法制作業參考使用，目前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已完成轉換整併，未來評估除本府網站之法規資料庫外，

期能定期編印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彙編，提供本府各機關（單位）及學校業務實體書本可參考使用。

六、 續行推動本府自治法規作業流程標準化及法案影響評估等

自治法規為本府公務員依法行政之基礎，亦為各機關單位同仁執行業務之準據，與民眾權益息息相關。法規涉及人民權益，其訂定、修正程序過程應嚴謹，依相關法律、命令辦理。於本府法制局網站設置法制作業專區，提供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訂定標準流程圖，提案書表格式、範例等，供各機關同仁參考。另為加強法規品質，並配合本府研考公文管致相關規定，於 101 年 9 月簽准奉核修正本市自治條例及自治規則法制作業流程，訂定完整流程與草案範例格式，置於本局網站法制作業專區供業務單位查詢下載。在擬定階段，提案機關應檢附自治法規審查表，納入如性別影響評估等，自 101 年 9 月 1 日起，藉由自治法規審查表之填列，由機關先行自我檢視，並提供充分立法資料、程序公開、擴大多面向的參與以提升整體法案之品質，再由法制局審視業務單位所擬之草案；在審查階段，本府設法規委員會，辦理自治法規審議事項，藉由非公務體系之外聘學者、專家參與審查，確有助於減少法制人員與業務機關作業上盲點，並提升本府法規品質；另後續將配合推動法案影響評估機制，除法規之制（訂）定外，更進而檢討現行法規之合理性，以求本市法規品質精緻化。

七、 致力提高訴願案件審理效率與效能，落實保障人民權益

合併前臺中市政府管轄之訴願案件，自 94 年以來，全部於法定 3 個月期限辦結。辦案績效在全國各縣市政府中名列前矛。縣市合併後，本局於 100 年 9 月 1 日訂定「臺中市政府組織權限劃分自治條例」，明定中央法令原定直轄市政府為主管機關者，本府得以組織自治條例及各機關組織規程為權限劃分，基

此，各機關陸續辦理權限劃分公告，影響所及，原由中央各部會受理之訴願案件，轉由本府訴願會辦理，本府訴願案件急遽成長，惟為確實保障人民之權益，本府受理之訴願案件，仍戮力維持 3 個月內辦結之績效。除致力縮短訴願案件之審議期間外，更將透過預審制度、強化訴願委員會之結構、實施專家鑑定制度、區分陳述意見及言詞辯論程序、分析法院撤銷訴願決定之原因、彙整違法行政處分之類型，以加強訴願決定書之合法性。

八、 持續加強本府所屬各機關訴願業務之輔導及考核

為提升本府所屬各機關辦理行政救濟案件品質，增進行政效能，由本局陸續派員至本府所屬各機關，藉由座談、討論、考核等方式，輔導各機關辦理行政救濟案件之流程及答辯技巧等，具體實現依法行政原則，落實保障人權之法治目標。

九、 提供訴願線上申辦、查詢進度、決定書檢索等服務

因應網路使用之普及、加強便民服務，合併前臺中縣市均於網站提供訴願表格下載、進度查詢、決定書檢索等服務。合併前臺中市更提供訴願人線上聲明訴願、及線上申請陳述意見、言詞辯論、閱覽卷宗等服務。申請人並可利用網路查詢案件辦理情形。本系統並提供簡訊及電子郵件發送之功能，申請案件於本府審核通過時，立即以簡訊發送受理通知；如有通知當事人到場之必要時，亦可以簡訊通知到場之時間及日期。合併後，仍延續此一服務，決定書於作成決定後 1 週內上傳提供民眾檢索，有效縮短行政流程，提升為民服務。

十、 建置完善之訴願管理系統

透過 100 年 10 月及 11 月參訪行政院訴願審議委員會共 9 個中央及地方機關訴願單位及 101 年 6 月至 8 月參訪教育部訴

願審議委員會等共 3 個中央機關訴願單位所擷取之經驗。本局已於 101 年底建置完成本府訴願管理系統，期透過本府訴願管理系統之完善功能，產製出相關訴願統計表及訴願案件資料庫，以提升本府訴願決定之正確性及品質。

十一、加強利用視訊陳述意見

訴願程序係人民對於中央或地方機關之行政處分認為違法、不當且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諸如遭受各類裁罰或稅捐之課徵等，皆可向訴願機關提起之救濟方式。為提升訴願事件訴願人及原處分機關代表參與訴願事件程序的便利性，並提高訴願審議的效率，本局自 100 年 7 月份起試辦訴願視訊陳述意見，相關人員可就近在市府指定之機關或單位內，以視訊方式參與陳述意見程序。未來將加強利用此一功能，以落實「以網路代替馬路」及「節能減碳」的目標。

十二、輔導及協助各機關（學校）確實有效辦理國家賠償業務

(一)為瞭解本府所屬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之處理情形，各機關、學校需將受理案件登錄國家賠償案件管理系統，並按月彙整處理情形表，送本局列管，以確保民眾權益。

(二)各機關協議賠償金額逾一定金額依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第 9 點規定，本府所屬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賠償金之協議數額逾 50 萬元者，二級機關、學校協議賠償金逾 30 萬元者，應於收受國家賠償請求書之日起二十日內擬具具體意見檢附相關卷證送本局提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審議，俾有效瞭解及控管各機關審議賠償情形。

(三)對經常發生國家賠償案件之機關加強輔導，以降低國家賠償案件之發生率。本局為落實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第 20 點規定對於各機關辦理國賠案件績效予以考核事宜，特訂定「臺中市政府國家賠償事件辦理績效考核作業要點」，希冀透過考核機制以提升各機關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效率及嚴謹度，進而

保障人民權益。

(四)因公務員有故意或重大過失行為致發生國家賠償時，賠償義務機關於賠償後應對該公務員求償，本局將加強查核各機關對於公務人員求償情形。

(五)加強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承辦同仁對於國家賠償法之瞭解，舉辦各項講習及提供業務承辦經驗交流討論之機會，以確保各機關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合法性及妥適性，有效保障人民權益。

(六)鑒於許多民眾於發生國家賠償事件時，往往不知如何保全證據及提出國家賠償之申請，致其權益受損，本局將加強國家賠償宣導，向民眾宣導正確之國家賠償概念及申請之流程，以維護人民自身之權益。

十三、提升政府採購案件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品質及績效

(一)為落實政府採購法訂定爭議調解制度之目的，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辦理調解案件時，均盡力協調雙方取得共識，調解建議書之內容具體詳述所憑契約及法令依據，以卻除雙方之疑慮，提高調解成立之比率，期能透過調解制度迅速解決機關與廠商間之爭議，避免訴訟程序耗費時日，影響本府各項工程及業務之推動。

(二)委員提出調解建議因機關不同意致調解不成立之案件，經仲裁或訴訟結果復為機關不利之判斷或判決者，均要求機關提出分析報告，檢討敗訴之理由及當初不同意調解建議之妥適性。

(三)提升採購申訴審議判斷品質，匡正採購機關違法不當之採購行為，使採購行為均能符合公平、公正及合法之要求。

(四)加強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承辦同仁對於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法規之瞭解，提供業務承辦經驗交流討論之機會，以減少採購履約爭議案件，並提升政府採購品質，本局將每年定期辦理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法規與實務研習。

十四、提昇調解委員會地位，提升服務品質

(一)本市為中部最大消費都市，人口逾260萬人，由於工商業發達，經濟繁榮，人與人之間接觸頻繁，糾紛事件層出不窮，除就業、活動、消費等糾紛案件外，交通事故亦相當多。這些糾紛如均以訴訟方式處理，民眾耗時費力，造成國家資源浪費，更有礙社會進步和諧。為解決民眾糾紛，促進社會祥和，本府依據鄉鎮市調解條例，於各區公所設立調解委員會，目前已修正各區公所組織規程，將過去隸屬於區公所民政課下之調解委員會獨立，以符合法制化，使調解當事人更能信服調解委員會，鼓勵民眾善加利用調解委員會的功能，化解當事人間的紛爭，使社會更加和諧。

(二)為使調解委員會秘書之流動率下降，調解秘書專任有其必要，將爭修訂各區公所組織編制表，增加調解秘書職稱、官等、職等列入編制表使其專任，以順利推動調解業務。

(三)為能遴選優秀調解委員，依據本府訂頒「臺中市政府及各區公所調解行政實施要點」，採公開遴選地方上具法律知識、信望素孚之公正人士，選出優秀者擔任調解委員，提升各區調解委員素質。

(四)將提供多元化功能、積極主動、親切化、快速及公正超然的調解服務，並落實績效考核及獎勵措施，有效提高調解件數績效，提昇調解服務品質。

(五)辦理各項講習及輔導工作，提升調解委員專業素養

1、辦理調解業務輔導訪視工作

每年定期分赴各區輔導訪視公所推展調解業務情形及協助解決所遭遇問題。

2、舉辦調解業務及法令講習、座談會

每年2至3次，聘請承辦調解業務之法官、檢察官、學者專家、保險業者講授調解業務及法令課程，增進調解委員及調解行政人員法律常識，以提升調解正確性及公平性。

3、舉辦調解業務觀摩會

每年邀集各區調解主席、績優委員、區長、課長、調解秘書、幹事，赴外縣市績優的調解會觀摩聯誼，切磋經驗，以提升

調解品質。

4、舉辦調解業務法令講習及實務座談會

各區每季舉辦調解業務法令講習及實務座談會及檢討會，增進委員調解常識、技巧，以提升調解品質及調解成功率。

5、辦理調解示範觀摩

為加強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委員及相關調解行政人員就執行調解業務相關實務經驗與心得進行相互交流與學習，以提昇本市調解業務執行績效、增進調解業務服務品質，充份發揮調解功能，每年度委託調解業務績優三區公所，分三區舉辦示範觀摩活動，有助調解業務之交流。

十五、加強法律服務宣導，增加各區法律服務使用率

臺中縣市各區民眾法律扶助件數的落差，主要原因在於民眾不清楚各區法律諮詢服務處，為增加各區法律諮詢服務的使用率，善用各地區服務資源，本局未來將加強宣導，各區法律諮詢服務地點與時間，讓民眾善用就近資源解決法律疑問，確保法律扶助資源的使用率。

十六、提升消費者調解及服務中心為民服務功能

(一)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第一次申訴，增加第一次申訴協商之達成率

消費申訴之相對人為企業經營者，其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對其所監督管理之目的事業，除可藉由消費者保護申訴貫澈其目的事業法規對事業之要求外，尚因其較了解業者之業務狀況，有利於第一次申訴案件協商處理。目前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對於所受理之第一次申訴案件已有妥處，並有部分機關於第一次申訴時即協調當事雙方和解在案，故第一次申訴未獲妥處而進入第二次申訴之案件已較去年減少。

(二)分析申訴及調解案件之類型，了解案源之形成原因，逐步解決案源成因，以減少消費爭議個案之產生

1.藉由申訴、調解個案之統計、分析，並就案件數量較多之消費爭議類型，考量對消費環境之影響程度，依序深入各類型了解其成因，並尋求解決之道。未來將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分析其受理之申訴案件類型，並提出解決方案。

2.對消費案件爭議較多且影響層面較大之案例類型，除加強對此類廠商之宣導，並對市府各機關有依相關法規實施評鑑制度之業者，將業者自律性的辦理員工消費教育講習納入評鑑標準之一。

3.為督促並鼓勵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就其業務層面及消費爭議較多類型提出年度消費保護執行稽查計畫，於源頭處控管消費紛爭之發生，將自 102 年起將推動一申處理情形考核制度，並以各機關能主動分析、歸納消費爭議之類型並提出有效之解決方案者，予以獎勵，間接達到提昇本市消費環境之目的。

(三)加強消費者及業者之消費者保護觀念之宣導

101 年度擬定消費者保護宣導計畫，除在校園建立消保種子教師外，並配合鄰里活動、工商團體公會適時提供消保觀念之宣導，復配合各目的事業評鑑制度之實行，將消費者保護之教育宣導列為評鑑之項目之一，促使業者積極推動消費者保護措施。至於對消費者部分亦需加強宣導，促其合理消費，且知道自身權益之保障，減少消費爭議案件之產生。102 年亦將持續推動，使消保觀念在都市、偏鄉、各行各業生根發芽。

十七、加強大型商展稽查，確保至本市消費之民眾權益

對於世貿中心等地舉辦之大型商展(如國際旅展)，係短時間聚集多位廠家吸引大量消費者前往交易之場所。除了廠商所販售之商品是否有違反消保法等相關法規規定外，商展場所之避難設施是否足夠，消防設施及空氣品質等均影響前來參觀並消

費之消費者權益。為樹立各廠商至本市參展應符合消保法等相關法規要求之目標，確保消費者權益，將會同相關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進行定型化契約、展場的避難設施、消防設施、空氣品質等均進行相關稽查，以提供至本市消費之民眾一個安全的消費環境。未來更會將國際旅展之成功稽查模式，複製施行於其他大型展覽、大型商場成立或特殊節日所舉辦之慶祝活動上。除結合經發、都發、消防等機關外，更考量擴大到交通動線、停車規劃之要求，使業者吸引消費者前往購物之時能提供消費者安全、有品質的消費環境之同時，亦能維持活動場地周遭居民一定之生活品質。

十八、推動管考計畫強化行政執行效能

(一)為落實行政罰鍰業務之執行，已訂定「臺中市政府行政罰鍰案件管考及清理計畫」，102 年度起每年由本局會同本府財政局、主計處及研考會輔導並考核 15 個機關辦理行政罰鍰案件之管考及清理作業情形，考核完畢後將依「臺中市政府各機關行政罰鍰考核成績表」之規定，核予適當之獎懲，另就缺失部分函請各機關限期改善，以健全本府行政裁罰案件之管理制度。

(二)為有效提高行政罰鍰執行收繳績效及增加執行案件結案速度，除積極與各地行政執行分署配合外，將主動清查久懸不決及特定大額欠繳執行案件，列入專人專案優先處理，以提昇行政執行案件之結案率。

(三)為維護社會治安、確保民眾安全及增進公共利益之需要，對於不守法令且屢勸不改者，政府必須加以處罰以樹立政府公權力威信，導正民眾守法之觀念。過去由於各機關對違法者未能積極課予罰鍰，甚至罰鍰後如有不繳納之情形卻未以強制方式去執行，致使受處罰者存有僥倖觀念及公權力不彰之現象。未來除加強宣導民眾守法觀念外，更應積極對逾期未繳罰鍰案件移送強制執行，以實現公權力。另在裁罰作為上，協助裁處機關

注意行政處分書格式及送達證書之合法性，避免移送執行案件遭行政執行分署以行政處分合法性有瑕疵而退回，影響行政效能及民眾權益。

(四)持續強化追蹤管制措施，加強與執行分署執行人員聯繫，溝通協調各案件執行情形，落實專人專車積極配合（載送）執行分署執行人員至義務人住居所、營業所及其財產所在地強制執行，俾藉此伸張公權力及維護公平正義，導正民眾僥倖及違法的心態。

伍、結語

去年對於臺中市而言，是升格直轄市後變動幅度最大的一年，為利於市政的推展及落實地方自治法制化及依法行政原則，特別是在法規整併方面，本局在時間壓力下與各機關折衝協調，通盤檢討各類自治法規，歷經無數次會議的討論，終於在去年底完成歷史性使命，讓各機關業務上能無縫接軌地順遂推動。

為符合直轄市之高度及格局，在各類法制業務的政策規劃上，提出兼顧都會區及在地全球化之宏觀思維，追求高品質及高效率之執行力。透過人力、財政及政經發展等資源優勢的充分利用，除達到依法行政的基本要求外，更著重行政績效之提升，配合市民生活步調及工商活動的多元性，期維護民眾權益的最大保障。本局除積極提昇訴願案件處理績效、強化為民服務等工作，對如何改善政府採購爭議調解機制之效能、強化各區調解委員會功能、提升調解委員素質、擴大法律諮詢服務及提高行政罰繳納率等均積極推行改善，並獲致相當成效。

此外，加強消費者保護業務係政府提昇市民及各地至本市消費之民眾生活品質最有效而必要的方法，且裨益消費環境的建制，亦會間接增加本市廠商的競爭力，可型塑本市為友善消費之城市，對人民、廠商及政府等方面可達到三贏的局面。本局將以建立完善消費環境為

努力目標，亦請各位議員不吝提出批評指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交通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林良泰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良泰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提供優質運輸環境、健全大眾運輸路網是國際化城市所共同追求的目標，更是所有市民的衷心期盼。爰此，本局當責無旁貸，盡心盡力。目前本市大眾運輸服務效能已大幅提升，其中尤以公車運量成長幅度最為可觀，並且持續增長，期藉由培養越來越多之大眾運輸人口需求及通勤習性，讓未來即將運行之整合性快捷大眾運輸系統（Integrated Rapid Transit，IRT），包含快捷巴士(BRT)、捷運、鐵路高架化、公車等大眾運輸更具價值性及實用性，並透過串聯高鐵臺中站、清泉崗國際機場及臺中港，臺中市將可擁有陸海空整體性的運輸系統，打造區域內60分鐘生活圈，引領臺中都會區邁入新的紀元，進而帶動觀光產業與整體經貿發展，使本市成為低碳城市示範區。

最後，良泰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提升公車服務品質

（一）強化公車路網 延續8公里幸福

臺中縣市合併前，本市市區公車路線計54條，截至今年4月已增加至185條，路線遍及大臺中山海屯地區，提供市民更便捷之大眾運輸服務。

本市自100年6月1日起推出「愛上巴士i384 悠遊山海屯」計畫，凡持電子票證卡搭乘市公車，刷卡搭車即可享8公里免費，長程票價超出60元部分亦由本局補貼，此刷卡票價「截長補短」及公車全面「4卡通用」之措施為全國首創，相關執行成效榮獲行政院「101年度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建立參與及建議制度－地方治

理與區域均衡」類組「特等獎」的殊榮，「8 公里的幸福」亦成為本市市民最有感之創新政策。

(二) 新闢 5 條市區客運路線

為健全本市公車路線，提供大臺中地區更完善之公車服務，新闢通車路線計有 101 年 9 月 3 日 98 路「神岡新庄-臺中榮總」、10 月 1 日 127 路「豐樂雕塑公園-北屯區行政大樓」、10 月 31 日 199 路「龍井區公所-僑光科技大學」、12 月 27 日 95 路「正英臺灣大道口-外埔區公所」、102 年 2 月 1 日 23 路「中清同榮路口-市立大里高中」共 5 條路線，有效提供民眾通勤、就學、就醫或購物之服務。

(三) 積極接管公路客運路線

臺中縣市合併後，行駛跨原縣、市間之百餘條公路客運路線原則上應於 2 年內移撥為市公車，為讓市民享受低廉票價之市公車服務，本局積極鼓勵公路客運路線儘速移撥，市區公車截至目前之總路線數累計已達 185 條，其中移撥路線數 111 條，為各升格直轄市之冠，且路線遍及山海屯地區，提供民眾便捷之大眾運輸服務。

(四) 市公車刷卡 8 公里免費帶動運量及電子票證成長

本局為推展大眾運輸，於 100 年 6 月 1 日起推出「愛上巴士 i384 悠遊山海屯」免費公車，「i384」的「i」代表智慧公車，可以用手機查詢公車動態，「3」代表所有市區公車(300 號以下)都同享 8 公里免費優惠，「8」代表優惠里程的 8 公里 20 元免費，「4」代表悠遊卡、臺灣通卡、高捷卡、ETC 卡四卡皆通用。

本計畫承蒙 貴會之支持，去年及今年度得以繼續實施，目前市區公車月運量最高已突破 823 萬人次(101 年 12 月)，較實施前(100 年 5 月)之 412 萬人次，增加 411 萬人次，運量增加近一倍，創下歷史新高，成長幅度亦高居全國之冠。此外，市區公車電子票證使用率目前已逾 95%，較實施前 73%，增加近 22%，電子票證使用成長幅度亦領先全國。

(五)抗漲永無止盡 公車持續凍漲

本市是全國第一個全力推動抗漲的地方政府，已於去(101)年 4 月組成「抗漲小組」，本局並邀集本市公車業者首先挺身召開抗漲記者會，由市長帶領所有市區客運業者宣示本市公車票價絕不調漲，同時配合「愛上巴士 i384 悠遊山海屯」刷卡 8 公里免費措施，讓本市除了堅持票價凍漲外，更創造民眾、業者、環保三贏局面，此項抗漲作為仍持續進行。

(六)提供友善候車空間　廣設智慧型候車亭

本局今年規劃於山線、海線、屯區等地新建共 78 座全新候車亭，並全數配備先進的智慧型站牌系統，提供民眾候車時之遮陽避雨空間，並可隨時掌握公車動態，營造人本友善之公共運輸環境。

因應本市公車每月運量已超過 823 萬人次，每日已有超過 26 萬人次在使用公車，候車環境之要求也相對提高，目前本市已完成 276 座候車亭設置，為讓偏遠地區建設提升，使民眾搭車需求由量的增加，轉為質的提升，未來本局將逐年編列預算設置候車亭，配合先進公車動態系統，進一步提高民眾對大眾運輸的滿意度與使用率。

(七)實施尖峰區間車制度　營造公車效率極大化

本市實施公車刷卡 8 公里免費措施後，民眾使用率大幅提升，尤其是尖峰時段公車幾乎班班客滿，為在有限公車資源下發揮最大效果，本市於 101 年 9 月首度推出「尖峰區間車」制度，針對尖峰時段需求量較高之 9、35、54、82、100、132、53、75 等 8 條路線優先實施，計畫實施後公車效率大幅提升，每車公里載客人數從 2.65 人提升至 3.88 人，增加 46%，每車公里營收亦從 57.53 元提升至 83.17 元，增加 45%，有效解決尖峰時刻通勤、通學問題。

(八)參加「臺灣國際智慧綠色城市展」展示現代化交通技術與創新

本市 100 年獲中央評選為低碳城市示範點，去年更得到全球頂尖七大智慧城市殊榮。在節能減碳及交通智慧化

均有獨到技術與創新構想，本局也因此獲邀參加「2012臺灣國際智慧綠色城市展」，展示先進交通控制與公車動態系統、快捷巴士（BRT）建置計畫等現代化交通管理策略。

「臺灣國際智慧綠色城市展」是由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主辦，作為廠商交流所辦理之專業展覽，堪稱為臺灣最重要的綠色智慧產業盛事，此次展覽自去年10月9日至12日於臺北市南港展覽館舉辦。在本次展覽中，本局除了展現交通控制與公車動態系統的功能外，本市即將建置的全國首次高規格BRT快捷巴士系統，也將首度在本市以外的地區公開展示，包括目前規劃之車站造型、機電與車輛需求等。

本局參加國際性的展覽，除了讓全世界都瞭解本市在推動智慧綠色城市方面的努力外，也希望藉此機會相互交流，學習先進綠色科技發展的技術與經驗，以應用於本市未來的交通與市政建設。

二、快捷巴士BRT藍線建置計畫

大臺中合併後，幅員遼闊，為建設本市成為國際化城市，首要工作即連結整體地區的大眾運輸路網(包括公車、捷運及快捷巴士)，因此本局透過相關可行性評估與專業研究，著手規劃大臺中快捷巴士(BRT)系統。藉由該計畫結合現有市區公車路線，培養大眾運輸運量，並達臺灣BRT先期示範之效果。除此之外，當全球因為暖化問題，關注節能減碳，推動諸多環保措施之際，更應該思考環保且節能減碳之交通方式,提升大臺中都會區的交通運輸品質與能力，打造安全便捷的現代化都會生活。

快捷巴士(BRT) 藍線優先路段(臺中車站至靜宜大學)營運里程17.2公里,行經臺灣大道(原臺中港路、中正路、中棲路)，採專用車道配置於快車道最外側,中區中正路採取雙向進出與混合車道，並新闢中區獨有之特色街車，以串聯大眾運輸及商圈，俟未來BRT運輸績效及服務水準提升，並取得中區民眾接受後，BRT在中正路將研議改設置為專用道及新增車站。

BRT 藍線各站站臺設計，除滿足基本之需求-具開闊、明亮、精緻、輕巧、堅固、安全、便利、貼心、無障礙及經濟之條件外，並考量展現本市特有「不斷發展，不斷前進，有活力、有生命及國際一流」城市之特色。進一步地，車站造型設計上以複合式牆版為主要外牆材料，做出白色、流線、曲面之數位造型，並具新穎、獨特、新時代科技感，其外觀類似白海豚也彰顯出 BRT 具快速、智慧、在地創意、綿延不絕之新精神。建材輕量化符合綠色環保，且具無障礙設施，打造新時代 BRT 智慧化特色，並強調新穎獨特之流線造型，以建立臺中低碳城市生活新意象，如圖 2-1 及 2-2 所示。另為廣納民意，本局於去年細部設計啟動後，旋即召開多場藍線細部設計民眾說明會及廠商說明會，並多次拜訪里長及商圈委員會溝通，讓 BRT 藍線沿線之相關公司機構及市民了解候車設施之規劃，俾利 BRT 之推動。

BRT 藍線目標年規劃營運班次為 3 至 6 分鐘一班，採車外收費、智慧型運輸系統(優先號誌、行車監控系統)、車內踏板與月台齊高，提供水平無障礙之乘車環境。

圖 2-1 具有白海豚意象 BRT 車站造型設計圖-日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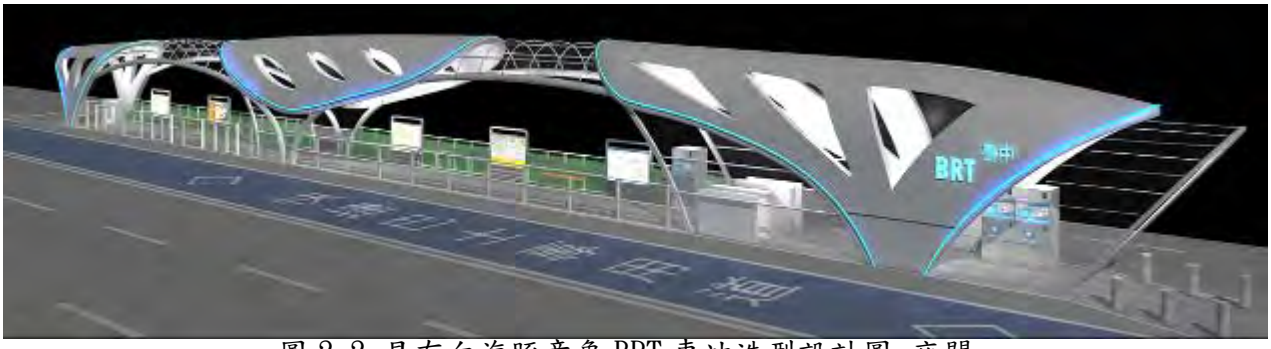

圖 2-2 具有白海豚意象 BRT 車站造型設計圖-夜間

截至目前細部設計已完成，車輛標已完成決標與簽約，機電標已於今年 3 月 25 日公開閱覽，土建標訂於 4 月公開閱覽。預計於今年底東海大學至靜宜大學路段優先試運轉，明年 3 月全線試運轉。

為辦理本市快捷巴士系統營運準備作業，本局已於去年 10 月設立臺中快捷巴士股份有限公司(詳圖 2-3)，後續俟本年度營業預算經　貴會審議通過後即可辦理營運人力招考並配合快捷巴士藍線工程進度進行相關測試及試運轉作業。

圖 2-3 快捷巴士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活動剪影

三、積極推動軌道運輸

（一）持續推動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

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徵收土地計畫，內政部於去年 10 月函知本案土地徵收失效。本局於今年重新啟動用地取得作業，分別於 1 月 9 日及 2 月 21 日召開工程用地取得第一、二次公聽會，積極籌辦後續查估、協議會等相關作業，另因土地徵收條例修正，徵收失效後，改採市價作為土地補償費，增加本計畫土地取得費用共約 91 億元，將持續積極爭取預算，俾配合施工期程交付用地。

為因應徵收失效，今年規劃就土地開發場站及一般徵收區（一般場站及路線、轉彎段等）分別辦理用地取得作業，並優先辦理一般徵收區之土地取得作業（估計增加之補償費約 10 億元），以減少預算問題對全線用地取得時

程之延宕程度，預計於今年底前完成一般徵收區域之相關作業。

本計畫沿線共規劃六站七處土地開發場站，其用地取得增加成本約 81 億元，G8 站已整合成單一地主優先投資人，預計於今年中辦理甄選投資人作業後，即能委託投資人加速土地開發大樓之興建；另本局參考 100 年土地所有權人對開發之意願及建議，刻正研修「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開發所需土地協議價購協議書」增訂協議價購之優惠協議方案，並於今年 4 月展現本局誠意逐站與土地所有權人協商，鼓勵土地所有權人以不領取協議價購款方式參與土地開發，除創造雙贏之開發利益外，亦可緩解市庫支付土地取得之預算壓力、加速土地取得。

另為爭取土地開發大樓之建設時程，本計畫土地開發場站共構設計已委託專業技術顧問協助，並於今年 3 月 8 日開工，完成設計後即能配合投資人進場立即接續施作土開大樓。北屯機廠及沿線車站外觀示意如圖 2-4 所示。

本計畫管線遷移工程已於去年 11 月 17 日完工，土建主體工程「CJ910 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北屯機廠、G0 站及全線軌道區段標工程」、「CJ920 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 G3 至 G9 站及全線環控監控系統區段標工程」及「CJ930 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 G10 至 G17 站及全線電梯/電扶梯區段標工程」三標工程迄今年 1 月 22 日止已陸續完成決標，主體工程之交通維持計畫業經本局核定，目前工程主辦單位將俟開工準備作業完成後進場施作。

機電系統工程繼 100 年 4 月 21 日開工後，已陸續完成 NTP+60、NTP+90、NTP+120 系統參數設計及介面控制文件（主要包含與土建設計相關之技術參數），並提供土建細部設計顧問進行土建工程細部設計。因各機電子系統開始概念設計前，需配合土建細部設計，並準備概念設計審查所需文件，相關子系統辦理進度分列如下：

1、供電系統：已於去年 4 月開始概念設計。

2、電聯車：已於去年 8 月開始概念設計。

3、機廠設備：已於去年 8 月開始概念設計。

4、通訊系統：已於去年 9 月開始概念設計。
5、自動收費系統：已於去年 2 月開始概念設計。
6、號誌系統：已於去年 3 月開始概念設計。

圖 2-4 北屯機廠及沿線車站外觀示意圖

(二)持續推動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建設工程

「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係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辦理工程建設事宜，北起豐原站以北 1.9 公里，南至大慶站以南 1.4 公里，全線 21.7 公里，預計 104 年 12 月底第一階段通車，106 年 3 月全線完工。

去年工程重點為橋梁土建工程施作：總工程路段為豐原至大慶站，其中太原-精武段高架軌道工程已竣工並驗收完成，松竹-大慶段及豐原-頭家厝段鐵路高架化等相關工程刻正循既定時程推動中，臺中車站及其他 9 座車站新建工程目前已完成軌道工程標期末設計，各車站亦於去年 6-7 月發包動工，目前刻正辦理施工作業。

臺中市鐵路廊帶都市計畫變更作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並公告實施，臺中車站地區第一階段都市計畫變更案，已分別於 100 年 3 月 10 日及 100 年 3 月 11 日公告實施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第二階段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廣 6、廣 9 及大智路計畫道路)尚在進行中，臺中車站示意如圖 2-5 所示。

本局為建立臺中車站為區域轉運中心，規劃成立臺中車站客運轉運站，並已由鐵工局將此轉運站建設計畫列入「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第一次修正計畫」，並已於去年3月29日奉行政院核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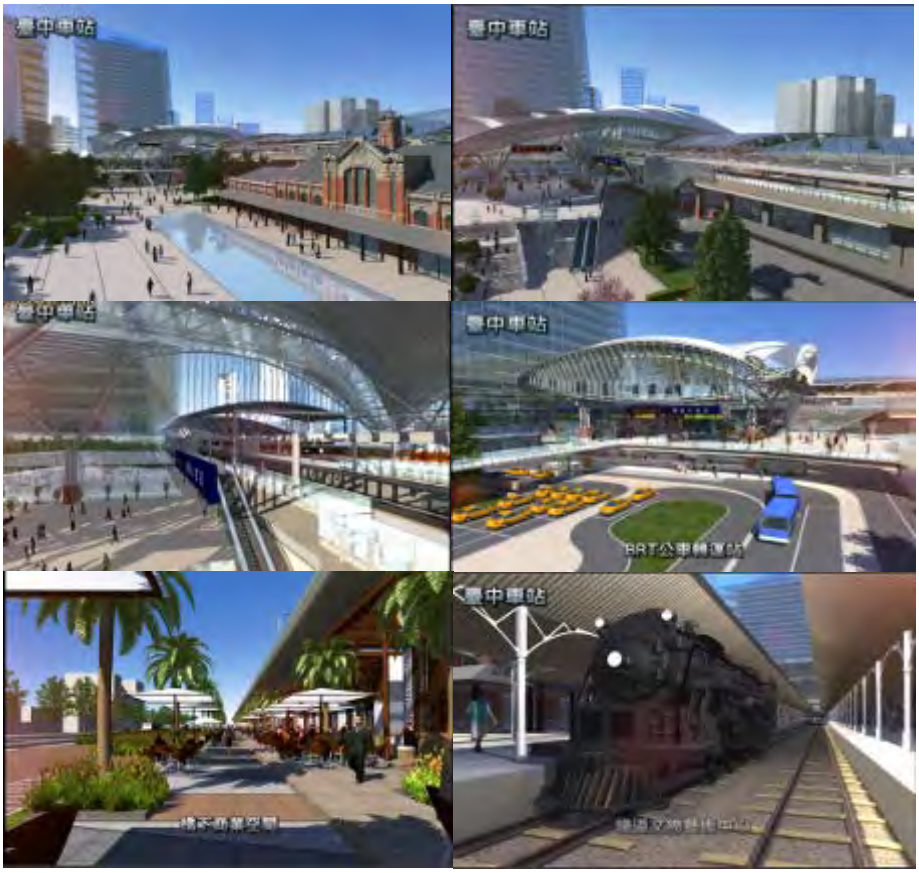

圖 2-5 臺鐵新臺中站區示意圖

(三)建構鐵路山海線

本計畫主要目的在搭配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綠線)及鐵路高架捷運化(豐原－大慶)計畫，建構臺中都會區環型軌道運輸路網，評估臺鐵山線與海線環線銜接、海線鐵路雙軌高架化工程可行性及經濟效益。臺鐵山線、海線間增設東西向銜接線，將構築成臺中區域交通環狀路網，提供大臺中地區民眾便捷快速及舒適的軌道運輸服務，更能輔助高鐵臺中車站等交通轉運服務，促進大臺中地區之區域均衡發展，強化山、海線間之聯繫。

本局已於去年7月17日函報交通部申請「鐵路高架捷運化延伸至烏日」可行性研究經費，並另案於去年7月

30 日函報交通部申請「大臺中地區海線鐵路雙軌高架化暨外圍鐵路環線建置計畫」可行性研究經費，後經交通部去年 10 月函復前述兩案併案後同意於今年補助 600 萬元，本局亦於今年編列經費 200 萬元，共計 800 萬元，並將於本年度執行本案可行性研究。

(四)捷運藍、橘線可行性研究

捷運藍線可行性研究主要研究範圍自臺中港沿臺灣大道(臺中港路)經臺鐵臺中車站至太平區，已於 100 年完成辦理說明會及公聽會；捷運橘線規劃內容北端以中部國際機場為起點，經水湳經貿生態園區、臺鐵臺中車站與臺中軟體園區(開發中)，南端至霧峰區省諮議會，並於去年 2 月辦理說明會及公聽會完畢。捷運藍、橘線可行性研究已於去年 9 月 28 日提送本局捷運建設推動小組審查通過，目前刻正進行整合報告內容，並正循程序函報中央。

四、新國際航廈完工啟用 強化機場聯外公車服務

清泉崗機場去年旅運量達 159.2 萬人次，年成長 9.8%；臺中港進出港旅客人數達 13 萬 8,284 人次，年成長 117%，運量持續穩定成長均創歷年新高。清泉崗機場新國際航廈業於今年 4 月 10 日舉行啟用典禮，並於 4 月 11 日正式營運(詳圖 2-6)，未來加上舊航廈可提供 255 萬人次服務，中部地區民眾出國旅遊將更加便捷。

為因應新航廈啟用後所帶來之大量市區疏運需求，本局除以現行之公車系統連結本市各區外，亦著手規劃 BRT 快捷巴士系統，串連本市雙港(臺中港、清泉崗機場)、雙鐵(高鐵、臺鐵)及 4 區(高鐵特定區、水湳經貿生態園區、中部科學園區、臺中港特定區)。經查目前行經清泉崗機場計有 5 條市區公車路線(9、69、115、128 及 239 路)，提供出入境及沿線民眾每日 166 班往返搭乘服務，其中 115 路沿線僅設置 14 個站位，可提供民眾快速往返臺中航空站，另為配合交通部擴建臺中清泉崗機場，擴大國際航線班次，及提升市公車之速度及縮短旅行時間，本局已規劃兩條機場線市區公車路線(150 路「臺灣大道-機場」新幹線：臺中公園-國道 3 號-臺中航空站及 162 路「沙鹿-機場」：沙鹿火車站-臺中航空站)，將配合新航廈之啟用後開始運行。其

中一條係行駛國道3號及臺灣大道之機場聯外公車，將可提供出入境民眾搭乘選擇多樣化。

圖 2-6 清泉崗機場新國際航廈

五、國道4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

本計畫路線起至國道4號臺中環線終點前約1.4公里之里程17K處，並利用國道4號臺中環線至省道臺3線之既有路廊，直接跨越省道臺3線豐勢路（18.5K），路廊穿越豐原都市計畫區農業區及第六公墓區，到達豐原區東側的淺山區，繼以隧道構築方式到達豐原市東南側，構築之隧道共有三座，出3號隧道後即跨越烏牛欄溪，沿西南方向前行後到達嘉仁交流道後便轉往南向，到達路線終點（28.5K），並銜接臺中生活圈2、4號線銜接處附近，全長11.5公里。

經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簡稱國工局）提送「國道4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審查，該署業於102年2月25日召開專案小組第5次初審會，本府亦列席參加會議。國工局依環保署環評第4次專案小組審查結論補正資料提出局部路廊替選方案，環保署召開第5次初審會議獲豐原區里民支持，國工局將以該方案再研提環境影響說明書送環保署審查。

六、國道 4 號豐勢交流道聯絡道計畫

為能提供東勢、新社、石岡、和平等山城地區另一個進出國到 4 號及國道 1 號、3 號之運輸孔道，兼具改善臺 3 線豐原石岡段間之交通瓶頸，加強東勢、新社、石岡、和平納入臺中生活圈之運輸機能，活絡 921 災區之經濟，遂由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簡稱國工局)依據行政院核定之可行性研究報告，以「修正方案三」路線(如圖 2-7 所示)，接續辦理「國道 4 號豐勢交流道聯絡道計畫(東勢等山城地區進出國道 4 號改善計畫)」之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

國工局業於 102 年 2 月完成綜合規劃與環境影響評估，由本府辦理後續計畫推動及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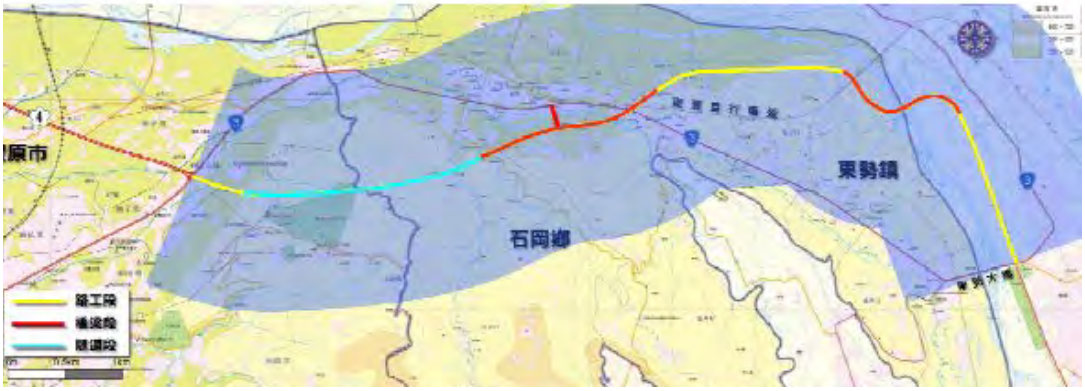

圖 2-7 國道 4 號豐勢交流道聯絡道之「修正方案 3」示意圖

七、提昇停車場使用效能及便民措施

(一)便民停車措施及提昇公共停車場使用效能

迄今年 3 月止，路外停車場總計 203 場，委託廠商代為經營管理之公有路外停車場計 56 場(市府委外 33 場、公所委外 23 場)，自營部份計 76 場(市府自營 69 場、公所自營 7 場)，未收費計 71 場(市府未收費 28 場、公所未收費 43 場)；為有效改善本市停車環境及運用民間資源並提昇政府效能，本局將持續鼓勵民間參與本市停車收費業務，以委託廠商代為經營管理公有路外停車場及開立路邊停車繳費單等方式，提昇公共服務效率，以發揮最大停車管理效益。

(二)建立合理停車費率及差別費率制度，增進停車週轉率

為使停車收費管理更為彈性，本局交通局業將本市公有停車場收費自治條例，有關附表「臺中市公有公營停車場收費標準表」中增列「以每半小時為單位者，未滿三十分鐘者，以半小時計算」條款。

都市之停車費率因各路段商業繁榮程度不同而有高低之分，這是各國各主要都市的常態，本市各商業區停車空間有限，造成各商業區區域性路邊停車格一位難求之情形，若要提高停車位週轉率，避免停車位遭部分車輛長期佔用，仍需透過費率機制，讓路邊停車位能供短時間洽公購物民眾停放，故對於位於尚未達實施累進費率之條件，但停車需求強度又高於一般收費路段之區域，採用差別費率停車收費制度管理。

為提高各重點商圈及重要路段停車週轉率，對於公益、逢甲商圈部份路段，經統計調查停車需、供情形後，顯示其停車供給無法滿足停車需求，本局交通局自今年3月1日起將公益、逢甲商圈部份路段(約1,267格)停車收費標準，採每半小時15元之差別費率收費，以提高周轉率。此外，新光三越、科博館、草悟道、美術園道、一中商圈及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等部份路段，臺灣大道、文心路、五權西路等重要道路部份路段(約2,367格)，由原每小時收費30元，一併調整為半小時收費15元。

差別費率適用於住商混合區、各重大商圈及主要聯外道路停車率較高路段，不適用路邊非指定區段停車月票，以利短時洽公、購物民眾停放。

道路公共設施為市民共享，路邊停車位應僅供暫時、緊急停放，為防止少數人長期占用收費廉價的停車格，依停車供需訂定差別費率為各大都市所普遍採行之停車管理策略。在實施差別費率路段皆有設置告示牌，並於停車格位上繪設「差別費率」標字，以利民眾知悉。

目前已實施路邊收費汽車計18,799格、機車約3,975格，差別費率(3,631格)及累進費率(408格)實施地區等共計 4,039 格。實施至今已達到提高停車格使用率之目

的。

(三)新增超商代收、簡訊通知、金融機構代扣停車費服務，提升民眾對市府施政之滿意度

為提供民眾便捷普及之繳費地點，除機關上班日上午8點到下午5點半可至本局、中港市政大樓及豐原陽明大樓櫃檯等3處繳費外，也可至統一、全家、來來(OK)、萊爾富等超商24小時繳費。去年臺中市超商代收停車費張數佔全市停車費開單數92.77%，民眾已能充份享受繳費之便利性。

為提供更多元繳費通知及方式，民眾除可選擇e管家暨停管之友郵件(Email)繳費通知等服務，於去年6月1日起提供結合行動電話之簡訊通知服務；本局為便利民眾繳納停車費於去年12月1日推出金融機構代繳停車費服務，現在民眾只要擇一代扣銀行申請代繳停車費服務，繳費期限截止前會自動至帳戶扣款，有效減少民眾因停車繳費單據遺失或忘記繳納停車費導致繳費單逾期等問題。經統計截至今年3月5日止，申請簡訊通知車輛數量已達9,471筆以上；車主申請金融代扣停車費車輛已達12,881輛，且申請件數日益增加，大大提升民眾對市府施政之滿意度。

(四)中市試辦「孕婦優先」停車格位

為提供孕婦更優質的停車服務，本局交通局已於中港市政大樓地下停車場及陽明大樓地下停車場，試辦孕婦優先的專屬停車格位。

停車格位塗佈粉紅色防滑底漆，並搭配溫馨感性的標誌，以便利孕婦辨識尋找車位。此車格除了具有溫馨及感性意象之外，另考量孕婦於上下車時不致有滑倒之虞，底漆採以磨擦係數達80%以上(一般標線磨擦係數約為45%)之材質鋪設，確保孕婦上下車及行走時之安全。

本局交通局先就中港市政大樓地下停車場及陽明大樓地下停車場各先行試辦一格車位，均設置於靠近電梯處，方便孕婦上下樓使用；後續將視使用狀況及民眾需求，再行逐步增設，提供孕婦更優質之停車服務。

(五)共享停車格位

鑑於本市自然科學博物館為學校與社區民眾辦理戶外教學及旅遊之熱門景點，為解決每逢星期三科博館周邊大客車停車位不足之問題，本局交通局於博館路（健行路至育德路口）設置大客車與小客車「共享停車格位」，將原時段需求較少之小客車格位彈性調整為時段性大客車格位，共計 10 格，於每週三上午 8 時至下午 6 時供大客車停放，其餘時段仍維持小客車停車使用，滿足不同時段不同車種之停車需求，如圖 2-8 所示。除充分利用時段性停車需求不同之彈性調整停車格位措施，以有限的停車空間創造出更大的停車效益外，亦有效紓緩每週三科博館因大量公私立團體參訪所帶來之大客車停車需求，並減少違規停放造成之交通危險。本措施實施反映良好，並接獲國立科學博物館函文感謝，後續將視實施狀況研議擴大設置範圍。

圖 2-8 共享停車格設置現況-小客車停放

(六)持續闢建路外停車場，增進路外停車場供給效能

因應民眾持續上昇的停車需求，將持續增加停車供給。至今年 4 月止，本局陸續完成民俗公園地下停車場、大墩國中地下停車場及假日廣場地下停車場，未來供給方向仍以增闢路外停車場為主、路邊停車場為輔，以免影響

道路車流及平衡各類用路人之權益，並為增進停車位之有效運用，停車格位以使用者付費為原則。其次除市府自行興建外，另兼採其他各種多元方式(BOT、都市計畫獎投方式、多目標使用等)，逐步擴大路外停車空間。

1. 臺中市民俗公園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本案於100年2月22日開工，提供汽車270格、機車45格，並於101年9月15日竣工， 12月10日驗收合格， 12月16日由委託經營得標廠商正式營運。主要設施有：採光通風設施、吸音防震設備、消防照明設備、車輛停管設備、無障礙設施、景觀功能多元化，如圖2-9所示。

圖2-9 民俗公園地下停車場

2. 大墩國中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本案於100年7月28開工，提供汽車158格、機車82格，於101年9月27日竣工，12月4日驗收合格，12月21日由委託經營得標廠商正式營運。延續戶外圓滿劇場、南屯公園、惠文高中、惠文國小、新市政中心綠園道等開放空間，完工後，將可滿足學校的戶外教學並兼顧地方居民的停車需求，營造良好的都市外部空間及強化地區空間特色，如圖2-10所示。

圖 2-10 大墩國中地下停車場

3. 臺中市假日廣場地下停車場及服務中心新建工程

本案於 99 年 10 月 15 日開工，100 年 6 月 19 日由履約連帶保證廠商進場承接，提供汽車 225 格、機車 168 格，於 101 年 12 月 15 日竣工，102 年 3 月 1 日驗收合格，並於同日開放停車場供民眾使用。

停車場 1 樓為平面廣場，地下 1 層為旅客服務中心及綠色運具商場及提供機車停放區，B2、B3 為停車場，如圖 2-11 所示。

圖 2-11 假日廣場地下停車場

4. 廣兼停 101（南苑停車場）新建工程 BOT 案

本案於 99 年 12 月 22 日訂約，100 年 10 月 1 日開工，可提供汽車 466 個停車格、機車 226 格，並於 101 年 5 月 31 日完工正式營運。主要設施有場外設置免費休憩運動設施，提供民眾休閒活動使用，二樓為營業商場可提供民眾購物需求，目前停車場開放給民眾免費使用，如圖 2-12 所示。

圖 2-12 廣兼停 101 停車場

5. 停 3-1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 BOT 案

本案於 100 年 6 月 22 日完成簽約手續，並於 101 年 3 月 3 日領取建造執照，5 月正式開工，為地下 2 層地上 8 層之立體停車場，可提供汽車 393 格、機車 74 格。日前刻正趕工興建中，預定於 102 年 9 月竣工後營運。此工程案包含了國際主題商場、停車場、旅館及景館餐廳，如圖 2-13 所示。

圖 2-13 停 3-1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

6. 秋紅谷平面停車場

本案於 101 年 3 月 23 日訂約，6 月 29 日開工，可提供機車 1,047 個停車格、汽車 114 個停車格，並於 101 年 10 月 18 日竣工， 11 月 12 日驗收合格，如圖 2-14 所示。

圖 2-14 秋紅谷平面停車場

八、建構大臺中友善之人本交通環境

（一）建構低碳城市，推動大臺中自行車道路網計畫

本局希冀藉由提供安全而舒適的自行車騎乘空間，以吸引及培養更多的汽機車族習慣使用自行車作為交通工具，目前本市轄內已設置約 362.5 公里自行車道。

大臺中都市生活圈三年內將因臺鐵的高架捷運化、快捷巴士(BRT)設置及臺中捷運的興建而產生結構性的改變，為規劃可供自行車做為短程交通工具之交通環境，並推廣民眾利用自行車短程接駁，本局已向中央爭取規劃經費辦理公共自行車租賃計畫，將朝向配合大眾運輸的轉乘，鼓勵民眾使用公共自行車作為短程接駁運具，促進都市中不同發展空間的多向度連繫，市民可體驗不使用私人汽、機車的交通形式，減少及移轉私人機動車輛之持有及使用，以達改善都市道路交通擁擠、環境污染及能源損耗目的。

（二）道路交通安全及交通工程設施

為提升市區幹道交通之運作效率，本局除定期召開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外，更因應實際需要推動各項交通工程改善措施，並加強交通標誌標線改善，提升行車秩序，於去年 9 月至今年 4 月辦理標誌、標線改善及維護約計 615 處及反射鏡增設及修護約計 178 面，以方便民眾辨識。

（三）自發光共桿設施施作路段

為改善市容景觀提高路名牌辨識度，本市自 97 年陸續已於臺中港路、中清路、五權(南)路施作共桿設施。去年編列 1000 萬元預算施作市政路與文心路二段、惠文路、惠中路二段/一段、惠來路二段/一段、河南路等 5 處路口，已施作完成，如圖 2-15 所示。

圖 2-15 自發光共桿設施

九、「交通體驗心感動-交通體驗營」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本局重新活化再利用原有的臺中市議會議事廳，開辦「交通體驗心感動」交通體驗營，並歡迎各國小低年級及幼稚園等公私立相關團體預約參訪，活動藉由活潑且生動的帶動方式，讓小朋友認識本局各項業務，如圖 2-16 所示。

活動內容包含親手觸摸使用交通設施，如交通號誌、行人專用燈箱及車輛偵測器等，並透過趣味活動競賽，如紅綠燈木頭人、螃蟹接力賽、交通小問答等實體活動，以寓教於樂方式讓大小朋友了解交通的基本概念及道路安全常識。本局也透過玩偶、海報及看板的佈置，讓冷冰冰的議事廳成為歡樂與笑聲的快樂學園。

除了請本局教育局協助函文至本市各個國民小學與公私立課後托育所邀請參加預約報名外，也製作廣告宣傳單 DM 發送(如圖 2-17 所示)，邀請各個私人社區的家長們一起共襄盛舉參加這個活動。

圖 2-16 交通體驗營小朋友們專心聽主持人說明活動內容

圖 2-17 交通體驗營活動 DM

迄今已辦滿 20 梯次，逾 7 所幼兒園與托育所、2 個親子社團報名參加，共 600 多位大小朋友一同參與學習。

十、辦理臺中市公車小學堂活動

為尋找臺中市公車達人，本局特舉辦臺中市公車小學堂活動，藉由公車小學堂競賽，以鼓勵民眾多搭乘本市公車，並從中更瞭解熟悉本市公車路網及各路線特色，進一步帶動市民搭乘公車之熱潮。

該活動經分別於西屯區逢甲大學、清水區清水高中、神岡區神岡國中、太平區勤益科技大學辦理預賽，已於去年 9 月 15 日於本局新市政大樓進行決賽(如圖 2-18 所示)，最後優勝者獲得獎金 1 萬元，藉由「寓教於樂」擴大市民參與感。

圖 2-18 公車小學堂活動

十一、 交通公正專案

於去年 11 月執行「交通公正專案」，該專案以「車輛多禮讓，行人多保障」為主題，由教育宣導層面進行深根，工程改善為本，以執法取締為輔，透過提倡「公道倫理」之方式，推動臺中市行人友善之指標城市。

(一)由教育、宣導、執法及工程四大層面構築行人友善城市

交通公正專案以「車輛多禮讓，行人多保障」為主題，透過各小組執行十二項重點工作：

1. 不佔用行人穿越道

2. 不佔用人行道
3. 不逾越停止線
4. 暫停禮讓行人
5. 路口減速慢行
6. 行人走斑馬線
7. 走天橋、地下道
8. 依號誌行走
9. 晨昏醒目衣著
10. 行人靠邊行走
11. 學童接送安全
12. 揮手示意穿越

透過教育、宣導、工程及執法小組執行各項具體作為，以達到「不與行人爭道、禮讓行人優先、跟著安全行走、注意自我防衛」等四項目標。

(二) 以論語新解作為宣導標語

冀以「交通安全，由心做起」的理念，以論語詮釋新解之方式，提倡禮讓之美德，並於公車上張貼相關標語，希望能建立富而有禮之文化城市，喚起深藏人心之論語公道，如圖 2-19 所示。

圖 2-19 公車內部張貼情形

十二、 召開臺中市交通肇事防制暨改善小組

(一)臺中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為增進本市道路交通安全，減少肇事案件並研議策進作為，於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決議通過成立交通肇事防制暨改善小組，檢討本市A1 類事故及重大交通事故肇事原因，並根據十大易肇事路口統計資料，擇其前五大交通事故案件於肇事防制小組中逐一討論。

(二)本局分別於去年8月16日、10月18日及今年1月24日召開三次會議，討論案件如下：

1. 臺中市沙鹿區中棲路慢車道高壓電塔附近(口)之中央分隔帶缺口將進行封閉。
2. 臺中市北屯區北屯路與昌平路之路口進行號誌時制調整，將昌平路口號誌啟動時間調整為同開同關方式。
3. 臺中市大甲區西濱快速公路與順帆路(口)。
4. 臺中市東勢區中正路與第三橫街(口)(東勢所)。
5. 交通公正專案。
6. 臺中市禁行大客車及大客車行駛時應特別注意路段。
7. 臺中市施工交維設施控管機制。

十三、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　持續提昇鑑定品質　加強創新服務措施　擴大鑑定功能及服務績效

去年9月至今年3月止受理司(軍)法機關囑託及政府機關移送、民眾申請之行車事故鑑定案件共計726件，在人力及行政資源相對有限情況下均能如期完成鑑定；鑑定意見內容，除作為警察機關舉發交通違規的法定依據，亦是司法機關交通事故民刑事案件偵查及審判的重要參考，保險公司及民眾亦均以鑑定結果為和解理賠的依據，此期間接獲司法機關副知之刑事判決書、起訴書及不起訴處分書，經統計採信率為百分百，顯見鑑定工作已累積相當高度之公信力，鑑定作業功能甚獲司法機關和民眾的信賴及依賴。

為使調解委員會瞭解行車事故鑑定業務現況及路權認定之基本原則，俾作為案件調解時說服兩造雙方之基礎，提昇調解達成機率，有效解決民眾紛爭，本局指示創新服務措施，由車鑑會指派資深委職員親至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駐點服務，與調解委員

當面溝通聯繫或研習討論，期間已辦理完成5場次，甚獲各調解委員會肯定，績效良好，今後仍將持續此項工作，以擴大鑑定為民服務之功能及績效。

為提昇本市交通安全，本局已責成車鑑會於辦理鑑定時，若發現有路口或路段之標誌、標線、號誌或道路工程不合宜或有缺失待改善之處，主動提出改善建議案，提請相關單位研擬改善，除可提高行車安全、維護用路人生命財產安全，亦可避免及減少國家賠償案件發生。

十四、 成立「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 專責辦理交通違規裁罰業務

交通違規裁罰業務原為中央公路主管機關權責，臺中縣市合併升格為直轄市，大臺中地區之交通違規裁罰回歸市府管轄，「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以下簡稱裁決處)遂於今年1月2日正式掛牌成立，隸屬本局。

裁決處主要業務為辦理大臺中地區汽、機車及駕駛人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之裁罰、申訴、催繳及移送強制執行等事項。由於此項交通違規裁罰業務與民眾權益息息相關，其各項施政措施，更攸關政府形象甚鉅，因此本局乃指示裁決處設置「裁罰諮詢關懷中心」，針對因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而遭警察舉發違規之民眾，在辦理相關違規裁罰事宜時，由裁決處主動提供關懷，與民眾進行深度且細膩之懇談，建立與民眾面對面之溝通管道，期化解民眾心中之不滿情緒，提昇為民服務品質及工作效率，實為一項對本局、警察局、民眾之三贏具體創新做法。

現今工商社會，人人為生活而忙碌工作，致民眾偶有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卻未能於規定期限內繳納罰鍰，致罰鍰額度增加，而引起民眾不滿之情事，屢見不鮮，本局本著苦民所苦之理念，研擬自行開發程式系統，於交通違規罰單快到期前，提供簡訊通知服務，提醒違規民眾務必於期限內繳納罰鍰，避免因逾期限而需繳納更多罰鍰，塑造專業、便民、親民之機關形象。

裁決處專責辦理相關之裁罰、催繳及移送強制執行等事宜，原分配於各裁罰機關（交通部公路總局所轄監理所、站）之24%罰鍰，已轉由市府承接，預估每年可增加市庫收入約4億餘元，若再加上後續之催繳及移送強制執行事件，其罰鍰收入將更多，

對市府財政收入及提供市政建設甚有助益。

參、創新措施

一、 臺中好巴士　打造城市新感動

(一) 臺中市第 1 屆金運獎開跑

「好城市，就應該有好巴士」，為表揚本市默默付出的公車優良駕駛，帶動公車服務品質的提昇，去年特地舉辦「臺中市第 1 屆金運獎」選拔活動，希望集結市民的參與鼓勵，肯定公車駕駛的付出，並藉由表揚活動，帶給司機與民眾更多良好的互動。民眾可以透過明信片或網路投票提名優良駕駛，並進而票選人氣公車駕駛，去年度金運獎得獎的優良駕駛員已於今年 1 月由市長公開表揚，以鼓舞司機士氣，如圖 3-1 所示。

圖 3-1 臺中市第 1 屆金運獎選拔活動

(二) 愛上巴士 i384 傳遞 8 公里的幸福

本局自推出「愛上巴士 i384 悠遊山海屯」300 號以下、8 公里內、4 卡通用的免費乘車優惠措施後，廣受民眾好評，去年及今年度持續實施此項搭公車優惠措施，本局也積極至各地宣導，去年 9 月至 12 月除持續至大肚、

神岡、大安、龍井區辦理「愛上巴士 低碳抗漲抽大獎」月月抽活動外，今年 1 月亦已分別於霧峰、烏日區辦理「8 公里幸福傳遞式」活動，如圖 3-2 所示，藉由持續造訪不同行政區傳遞 8 公里的幸福，提高各區民眾參與感，更以實際行動宣導市民本局積極建置完善公車路網之決心，本局將持續推動各項公車優惠政策，讓市民能更直接體驗本市大眾運輸所帶來之便捷。

圖 3-2 8 公里幸福傳遞式活動

(三) 實施尖峰區間車制度　營造公車效率極大化

本市實施公車刷卡 8 公里免費措施後，民眾使用率大幅提升，尤其是尖峰時段公車幾乎班班客滿，為在有限公車資源下發揮最大效果，本市於去年 9 月首度推出「尖峰區間車」制度，針對尖峰時段需求量較高之 9、35、54、82、100、132、53、75 等 8 條路線優先實施，計畫實施後公車效率大幅提升，有效解決尖峰時刻通勤、通學問題。

(四) 新闢臺中航空站機場-臺灣大道新幹線市區公車

目前行經臺中航空站之市區公車路線共有 9、69、115、128 及 239 路等 5 條，提供出入境及沿線民眾每日

166 班往返搭乘服務。為強化清泉崗機場之聯外大眾運輸，提升公車之速度及縮短旅行時間，達成「準點、快速、新穎及安全」之四大目標，本局規劃 2 條路線於今年 4 月 10 日配合臺中航空站機場二期航廈啟用當日同步上路，如圖 3-3 所示，其中 150 路「臺灣大道-機場」為行駛國道 3 號之新幹線公車，由臺中公園—建國路—臺中火車站—臺灣大道—特三號—龍井交流道上國三—沙鹿交流道—中清路—清泉崗機場，單向全長 22.3 公里，初期採每整點、半點發車，配合頭、末班航班時間從上午 5：30 至晚上 11：00 營運，沿途停靠 13 個站，行駛時間約 60 分鐘，較行駛一般道路 90 分鐘，節省至少 30 分鐘，且車體以飛機彩繪塗裝，讓外地旅客更易於辨識；162 路「沙鹿-機場」全線里程在 8 公里內，刷卡可免費搭乘，初期營運時間為上午 5：45 至晚上 11：15，採固定每小時 15 分、45 分發車，同樣每 30 分鐘一班，提供海線地區民眾通往機場之便捷大眾運輸服務。

圖 3-3 「臺灣大道-機場」新幹線公車

(五) 公車更智慧　搭車好方便

為提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本局建置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於市區客運全面安裝衛星定位(GPS)接收器，將車輛即時位置透過 GPRS 無線通訊技術，傳送到本局公車動態之伺服器。經伺服器運算後，將公車位置顯示在網頁之電子地圖上，並提供智慧型手機及語音電話查詢管道，讓民眾可精確掌握欲搭乘公車路線之動態，另於主要據點安裝 167 座候車亭 LED 智慧型站牌及設置 115 座獨立式智慧型站牌，主動提供公車預估到站時間，以利民眾搭乘使用。

去年下半年本局提升「公車動態暨路網轉乘系統」網頁之功能，於路線規劃功能中新增「地址」查詢之服務，提供民眾查詢戶到戶(Door to Door)之公車路線之服務；另為進一步提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本局並於公車動態系統中心端主幹，擴充 1 路，現有共計 8 路語音電話，並提高網路服務速度，提高更快速之查詢服務，藉以提升公車動態系統整體服務品質，使市民更熱愛大眾運輸。

(六) 補助市區客運業者汰換老舊公車

走在臺中街頭，似乎發現這個城市有點不一樣了！除了不難發現街上的客運巴士已煥然一新，窗明几淨的低地板公車更不時穿梭於車陣中，本局為提升本市公車車輛服務品質，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本市市區客運業者汰換老舊公車，101 年度本局共計補助客運業者汰換 89 輛老舊公車，其中 57 輛汰換為全新低地板公車、32 輛汰換為全新普通大客車，目前已有 20 輛低地板公車及 29 輛普通大客車完成交車領牌加入市區公車營運路線服務，其餘車輛亦將於今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交車領牌作業，本局當持續鼓勵並輔導本市市區客運業者加速老舊公車汰換時程，並以低地板公車為優先選購車輛型式，讓市民持續感受搭公車之幸福。

二、 智慧型運輸系統

(一) 交通控制中心

臺中市交通控制系統是全國第一套利用 GPRS 無線通訊技術運用於路口號誌管理之智慧化交通管理系統，主要

可用於路口即時監督管控、遠端遙控調整時制計畫，達成縮短行車時間、節省能源消耗，進而改善行車安全及提升交通運行效率。

目前本系統已陸續在臺灣大道、環中路、大雅路、中清路、五權(西)路、文心(南)路、忠明(南) 路、崇德路、進化(北)路、復興路等四環五軸重要聯外道路及豐原區、大里區等市區主要道路，建置路口無線傳輸號誌控制器，並於主要幹道交叉路口設置監視攝影機掌握路況，同時設置微波車輛偵測器獲取交通參數，利用資訊可變標誌發布交通資訊供用路者參考，進而執行交控策略。

100 年度則選定大雅路及中清路，從市區橫跨大雅交流道至大雅區，進行時制重整作業，大幅調整沿線路口時制計畫，並經效益評估旅行時間約節省 20%。

(二)臺灣大道車輛行駛時間預告系統

為提供臺中市民更細緻的交通服務，本局已於臺中市主要幹道—臺灣大道，挑選沿線重要路口，如進城方向的工業一路、安和路及忠明南路等路口，出城方向的惠中路、環中路及工業一路等路口建置車輛辨識設備，蒐集駕駛人實際經過建置路段之時間點，預估該路段之平均旅行時間，同時考量該路段之車流現況及尖離峰時段，適時顯示於臺灣大道沿線的資訊可變標誌及即時交通資訊網，提供欲行經此路段之民眾參考。

(三)「臺中 i-Yo」手機 App 程式

考量智慧型手機日漸普及，以市占率最高的兩大智慧型手機作業平台 Android 與 iOS 進行應用軟體開發交通資訊 App(臺中 i-Yo)，提供市民免費下載使用，可隨身掌握臺中市主要幹道之即時路況、停車場資訊查詢、即時影像等資訊，實機畫面如圖 3-4 及 3-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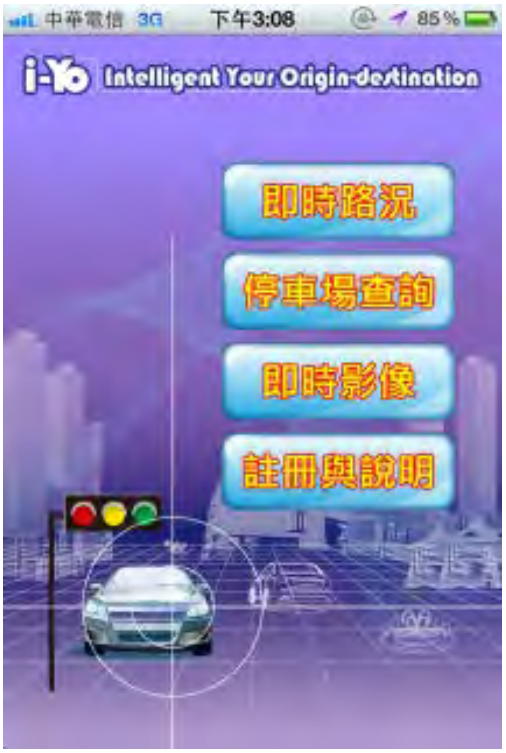

圖 3-4 程式首頁

圖 3-5 「臺中 i-Yo」手機 App 程式實機畫面（iOS 版）

（四）「掌握路況、掌握愛情」宣導短片

為加強民眾對於本局智慧運輸的認識，本局特地以「遇見幸福的一刻-掌握路況、掌握愛情」為主軸，於去年度安排拍攝宣導短片，去年正式於 Youtube、Facebook 等知名網路論壇上線發佈供民眾瀏覽，以輕鬆休閒的浪漫

故事簡易介紹本局交通控制、公車動態等智慧運輸設施，讓民眾更了解本局在交通管理上的積極作為，見圖 3-6。

以情境式影片拍攝為主，從中穿插各式交控硬體設備介紹並推廣即時交通資訊網及公車 i84 軟體，能為民眾帶來便捷生活。

運用生活化故事貫穿臺中市之整體交通資訊建設，內容強化交通管理資訊中心與智慧化交控系統運作為主，大眾運輸系統為輔，讓閱聽者了解交通順暢的運作過程，並體會交通資訊建設提升了生活便利。

圖 3-6 掌握路況、掌握愛情影片 DM

本短片迄今配合「交通體驗心感動-交通營」已逾 7 所幼兒園與托育所、2 個親子社團，共 600 多位大小朋友一同參與閱聽學習；Youtube 上線至今已逾千次觀賞人次，並持續增加中。許多民眾都認為本片有助於提升閱聽人了解由交通管理資訊中心提供的交通資訊網能夠帶來交通資訊透明化與即時性，讓閱聽者生活更加便利與提高

行車效率。

(五)跨區域智慧交控系統

為配合交通部自 92 年起推動「智慧交控系統」補助計畫，預計今年智慧交控系統目標將朝跨單位間(含各縣市、國道高速公路局中區工程處、公路總局養護工程處及中部科學工業園區)之區域交通控制協同管理目標邁進。

近年來中部地區交控系統相關建置已頗具規模，但相關交控設備及中心隸屬於各縣市政府或不同單位之管轄範圍，若能藉由此次智慧交控系統計畫案發展中部地區跨單位之區域交控平台，整合跨縣市及跨單位之交通資訊，將提高中部地區交通控制之實際效益，有效紓緩縣市交界道路交通壅塞狀況，提升整體道路路網之行車效率與服務水準，降低總體車輛油耗及空氣污染，以及提高民眾對交通管理作為之實質感受與信賴度。

本局今年針對跨單位間之區域交通控制協同管理提出：(1)建置跨縣市或跨單位交通資訊之交換與整合平台；(2)跨縣市或跨單位間主要通勤走廊聯絡資訊連動發佈。

跨縣市及跨單位交通資訊之交換與整合平台第一期(102 年計畫)規劃將採用雲端運算技術蒐集各單位(本計畫包含彰化縣、南投縣、高速公路局、公路總局、中部科學園區及臺中市)之交控設備底層資料及相關訊息，並規劃於高速公路中部路段與中彰投各縣市之交界處進行資訊連動發佈。

三、 都市道路標誌標線創新措施

(一)改良新式標誌與分流作為

本市重要路口三民路、五權路、崇德路與錦南街交岔口，因特殊幾何條件與交通狀況，長年以來均屬於重大易肇事路口，分析其主要肇事原因為機車難以判斷如何二段式左轉與同向車流交叉碰撞，如圖 3-7 所示。有鑑於現有標誌標線設置規範無法有效明確提供用路人於此路口正確道路指引，故本局利用原有之標誌圖說加以改良設計新式機車二段式左轉標誌牌面與市區道路車道分流標誌指

引，確保用路人行經此路口之交通安全並降低車禍肇事率，如圖 3-8 所示。相關措施實施後，經統計分析最近半年肇事資料，因機車未二段式左轉與主要肇事方向交叉碰撞所產生之肇事件數大幅下降(肇事件數由每月 1.7 件降為 0.6 件)，獲得大部分市民與交通部道路安全審查委員會之肯定，有效提供用路人正確之道路指引進行車道分流，避免交叉碰撞；另針對機車用路人二段式左轉之方式加強說明，避免因違規而造成事故發生。

圖 3-7 新式機車二段式左轉標誌牌面

圖 3-8　市區道路車道分流標誌指引

(二)學校周邊整體學童安全創新交通管制環境改善

本局去年度利用成型標線加強學校週邊標線反光及防滑功能，並採用螢光黃綠色標誌凸顯既有標誌，塑造學校週邊道路環境特殊性。成型標線具有夜間或潮濕路面較佳之反光防滑效果，輔助道路既有標線，塑造學校週邊與其他道路環境之差異性，警示用路人小心通行，另標誌牌面利用螢光黃綠色產生之視覺效果，來凸顯既有標誌內容，讓用路人更容易注意遵循該標誌提示內容行車，促使用路人禮讓行人、注意學童，以提升學童及行人安全性，如圖 3-9 所示。

圖 3-9 成型標線夜間之反光效果-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小學

四、 全國首創臺中市推酒後代駕免服務費優惠

本局為有效防制酒後駕車，除透過嚴格執法取締，並致力於推廣「酒後代駕」之觀念，於今年 2 月 9 日至 24 日(春節期間至元宵節)期間結合民間團體實施酒後代駕免收代駕服務費之優惠措施，其宣傳 DM 如圖 3-10 所示。

圖 3-10 酒後代駕流程圖

結合民間力量推動酒後代駕，酒後代駕申請件數共計 130 件，扣除未符合申請條件者 23 件，申請成功件數為 107 件，完

成代駕件數共計 92 件(成功機率達 86%)；除保護用路人之人身安全外，更幫忙把關民眾的荷包，且有效推廣「酒後代駕」保護自己及別人的觀念。

五、 BRT 粉絲網頁成立

為廣納意見，本局在與民眾雙向溝通與行銷方面，辦理廠商說明會、工作論壇與座談會及拜會里長與居民等，亦於當前熱門之網路交流平台 Facebook(臉書)設置我愛臺中 BRT 臉書粉絲團(https://www.facebook.com/52brt)，與民眾互動，例如辦理按讚抽大獎活動 讚，宣傳本市 BRT 之建設，如圖 3-11、3-12 所示。

圖 3-11 BRT 臉書粉絲團頁面

圖 3-12 BRT 臉書粉絲團網友留言互動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 構建快捷巴士 BRT 路網

本局初步規劃本市 BRT 路網共 6 線，包含藍線、橘線、黃線、金線、紫線與棕線，總路網里程約為 216 公里(如圖 4-1 所示)，服務範圍涵蓋臺中市 29 個行政區，路線遍及本市各區，採平面或高架 BRT 專用道服務，打造便捷快速之 BRT 路網。

其中藍線延伸線規劃將由臺中火車站往東延伸至太平區屯藝中心，往西延伸至臺中港。另亦將於今年完成全市 216 公里快捷巴士(BRT)路網之定線與總經費規劃，本局將依預算程序提出並積極續向中央爭取相關經費補助，以利快捷巴士(BRT)路網計畫之推動。

圖 4-1 臺中市 BRT 願景路網圖

二、 積極推動捷運系統

(一)持續推動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工程

1. 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之三標土建工程皆已順利發包(包括「CJ910 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北屯機廠、G0 站及全線軌道區段標工程」、「CJ920 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 G3 至 G9 站及全線環控監控系統區段標工程」及「CJ930 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 G10 至 G17 站及全線電梯/電扶梯區段標工程」)，並已於今年 1 月底前全數完成決標。本年度預計進行北屯機廠整地、植栽遷移及路線段墩柱與基礎等工程，以利後續工項順利施築，期冀能如期如質完成各工程項目，並使民眾早日享受捷運建設所帶來的成果及效益。

2. 機電系統相關子系統皆已著手概念設計，預計於今年 7 月陸續辦理細部設計。

(二)捷運場站土地開發及場站、路線段用地取得作業

因應內政部決議本計畫土地徵收失效，本局於今年重

新啟動用地取得作業，本年度規劃就土地開發場站及一般徵收區（一般場站及路線、轉彎段等）分別辦理用地取得作業，並優先辦理一般徵收區之土地取得作業。另為緩解市庫支付土地取得之預算壓力，於4月逐站與土地所有權人協商，鼓勵土地所有權人以不領取協議價購款方式參與土地開發，同時研修「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開發所需土地協議價購協議書」，擬增訂協議價購之優惠協議方案吸引土地所有權人投資意願。

(三)推動捷運後續路網

為推動本市捷運後續路網研究，本局於100年著手辦理「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後續路網規劃」研究案，並於去年7月19日召開市政顧問座談會，11月9日辦理民眾說明會，本案已納入民眾及專家學者意見為捷運後續路網規劃之依據，目前期末報告已完成，後續將依據交通部訂定之「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作業要點」賡續推動捷運後續路網可行性研究。

(四)辦理捷運綠線延伸線可行性研究計畫

考量縣市合併升格直轄市後之整體發展，以及民眾對捷運路線延伸至臺中市以外地區之期望，已於去年11月辦理「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延伸線可行性研究」，規劃捷運文心烏日北屯線往北延伸至大坑地區及向南延伸至彰化市區，以擴大捷運綠線的服務範圍，目前已完成期初工作計畫書確認作業，賡續辦理後續規劃事宜。

(五)持續推動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建設工程

「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係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辦理工程建設事宜，該計畫已於95年2月13日核定執行中，目前豐原段臨時工程已全部完成，潭子段臨時工程完成軌道切換作業，太原站至精武站間鐵路高架工程已完成基樁施作，本案第一次修正計畫已於去年核定，預計104年12月底第一階段通車啟用，106年3月底整體計畫完成。

三、 公共自行車租賃計畫

大臺中都市生活圈將因臺鐵的高架捷運化、快捷巴士(BRT)設置及臺中捷運的興建而產生結構性的改變,本局首先將配合快捷巴士(BRT)的建置，於轉運節點設置公共自行車租賃站，第二期再配合臺鐵的高架捷運化,於臺鐵車站周遭進行設置，以促使民眾使用公共自行車作為短程接駁運具,市民可體驗不使用私人汽、機車的交通形式，減少及移轉私人機動車輛之持有及使用，以達改善都市道路交通擁擠、環境污染及能源損耗目的。

四、 零酒駕友善城市

(一)研擬「臺中市酒醉駕車防制自治條例」草案，包括酒駕重罰，吊扣駕照、牌照等。目前已於1月30日預告制定，3月5日召開公聽會，4月19日送法規會預審，4月26日送法規會大會審查，5月提報議會審查。

(二)修訂「臺中市違規車輛移置保管及處理辦法」，內容包含提高酒駕拖吊費及保管費，酒駕違規須參加講習等。目前已於102年2月8日進行預告，並送法規會審查通過，於4月22日提市政會議審查。

(三)透過持續之強力執行酒駕取締，以推動酒後代駕觀念為輔，並配合訂定(修訂)上述嚴格重罰自治條例等相關法令，推動本市成為「零酒駕友善城市」。

伍、結語

為建設交通便捷之低碳城市，本局將以本市已發展之i384、8公里幸福公車為基礎，逐步構建 BRT(快捷巴士)、MRT(捷運)路網，致力發展大眾運輸系統，並期許未來本市可營造環保、效率、安全之交通環境，以交通建設作為活化城市的脈絡，同步帶動經貿產業向上躍升，期待建設本市為一交通最先進、最友善的國際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觀光旅遊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張大春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大春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世紀「觀光產業」已成為各國最具社會經濟指標的產業，在國家經濟發展上扮演非常重要之角色。依據交通部觀光局的統計，我國觀光外匯收入在95年度僅1,680億元，至100年度已躍升為3,260億元，成長率高達94%，且國際觀光客來臺觀光旅遊每年以百萬人次速度成長，於去(101)年更創下731萬來臺旅遊人次佳績，觀光外匯收入達3,400億元，為國內賺進大把觀光財，對現在的臺灣來說，觀光產業已經成為主要經濟活動。

因此，如何透過觀光產業的發展，帶動本市各區域經濟成長、提升市民生活品質，進而在世界舞臺綻放光芒，是我們積極努力的方向。這2年以來，本局積極推動各項觀光發展計畫，投入各項觀光軟硬體建設，舉辦大型觀光宣傳活動，參加國內外旅展，行銷宣傳本市觀光特色，同時致力提升旅遊服務品質，維護旅客消費權益與安全，期提供市民豐富且多采多姿的休閒生活，並吸引其他城市及外國朋友前來臺中觀光消費。

依據本(102)年度「臺中市政府施政滿意度」第1次調查研析報告及調查報告書，本市市民在行政效率、整體施政、經濟發展措施、觀光旅遊行銷措施、衛生保健措施及公共設施品質等六大面向滿意度調查中，「觀光旅遊行銷措施」滿意度達78.3%，在細項指標中「推廣觀光發展的政策」達79.7%、「推廣自行車道休閒觀光旅遊」達79.3%，顯見本局在觀光推展方面，已普獲民眾認可與支持。

最後，大春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工作

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辦理「大坑嘉年華・百桌宴」活動，行銷觀光特色

101 年 10 月 26 日在大坑風景區經補庫停車場舉辦「2012 大坑嘉年華・百桌宴」活動，有來自新加坡、馬來西亞、香港等地觀光客及本國民眾計 1,000 人共襄盛舉，一起品嚐大坑店家精心烹調的美食佳餚，晚會更邀請臺語歌王袁小迪到場演唱經典歌曲，增添活動會場的歡樂氛圍。

百桌宴辦桌盛況

市長頒發感謝狀予提供佳餚之店家

二、辦理觀光導覽專車及接駁專車活動，提倡低碳旅遊

為積極推廣本市特色觀光景點及鼓勵民眾多使用大眾運輸工具進行休閒旅遊活動，101 年 5 月至 12 月間辦理城市旅遊導覽專車活動，報名及參加人數共計 3,280 人。另於 6 月至 10 月間辦理「山海屯烏大龍觀光接駁導覽巴士」共發車 652 班次，搭乘人次達 2 萬 4,537 人，及「2012 藍帶海洋觀光季」活動，提供清水區、沙鹿區及梧棲區免費接駁專車，出車次數多達 380 車次，搭乘人次計有 1 萬 2,000 人。

2012「藍帶海洋觀光季」宣傳記者會

「大臺中觀光旅遊導覽專車」宣傳記者會

三、辦理「新社花海、臺中國際花毯節暨中臺灣農業博覽會三合一活動」，創 183 萬觀賞人次佳績

「2012 臺中國際花毯節」再度結合新社花海，並首次納入彰化、南投等縣市共同舉辦之「中臺灣農業博覽會」，活動規模更大、更精彩，主要展示主題包括花海區、花毯區、臺中名產名攤與農特產展售(示)區等。花毯區以「媽祖」為主題意象，並以雙花毯(愛心花毯、彩蝶花毯)象徵臺中是一個藝文、低碳、友善、觀光、智慧、美食、農業等七種元素兼具的都市，以新穎及具創意的設計，再次吸引大批人潮蒞臨遊賞，其中包括港澳觀光客、廣州部落客、重慶媒體踩線團及江蘇省徐州市大學生等參訪團皆不遠千里來賞花。11 月 17 日至 12 月 16 日為期 1 個月的活動，累計創下 183 萬觀賞人次的佳績，比去年 150 萬人次成長近 30 萬人次。

花毯區-媽祖意象

七彩花毯-府徽意象

四、辦理谷關跨年活動及梨山升旗典禮，行銷和平風光

101 年 12 月 31 日於谷關公園廣場辦理「谷關跨年晚會」，由當地「泰雅原舞工坊」帶來的精彩表演揭開序幕，晚會主持人傅薇、立委高金素梅、歌手王夢麟、趙樹海，接連演唱膾炙人口的經典民歌，與民眾共同迎接 2013 年到來。此外，於 102 年 1 月 1 日與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假梨山賓館前廣場共同主辦「梨明再現」元旦升旗典禮活動，祈求新的一年風調雨順、國泰民安。還特別安排振奮人心的梨山大鼓隊、環山鎮清宮的三太子演出，為新年帶來熱鬧的氣氛，現場的農特產品展及美食展吸引了不少遊客，二場活動共吸引逾 3,500 人次共襄盛舉。

徐副市長蒞臨晚會現場與民眾同樂

升旗典禮-梨山大鼓隊

五、辦理新社賞櫻遊活動，促進地方產業發展

近來賞櫻活動盛行，本局與新社區公所於 102 年 1 月 26 日共同辦理新社賞櫻活動，結合賞櫻、健行、寫生及藝文表演等，並串聯周邊景觀資源與農特產品行銷，吸引觀光人潮，促進地方產業發展。此外，為擴大宣傳新興賞櫻活動，本局特編印「櫻是臺中美－臺中市賞櫻地圖摺頁」，整合鄰近賞櫻景點，提供包含地圖、路線、交通、順遊景點、美食、伴手禮及主題行程推薦等各項賞櫻資訊，成功吸引大批人潮前來賞櫻花、遊臺中。

胡市長扮成櫻花站長與張秀卿互動

櫻花寫生比賽

六、辦理「2013 中臺灣元宵燈會－靈蛇護臺中」

102 年 2 月 18 日起至 3 月 3 日止，假文心森林公園辦理「中臺灣元宵燈會」，今年燈會以「靈蛇護臺中」為設計主題，主燈「靈蛇護珠」長達 27 公尺靈蛇造型，外身繪有吉祥招財的錢幣圖騰及繽紛七彩的視覺風格呈現，坐臥在象徵大肚山意象的水晶山裡，透過光影投射出本市的觀光景點與城市形象，並特別邀請優人神鼓鼓手，以激昂鼓聲打造氣勢磅礴的主燈秀，每天的主燈秀場場都吸引近萬人觀賞。

另外，「海外燈區」，有香港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提供的「運財小福星」彩燈、四川省自貢市的「吉祥平安」及「龍鳳呈祥」、「國色天香」的扇形彩燈及陝西漢中市提供的「秦嶺四寶」彩燈，都因製作精美、炫麗奪目，使整體燈會充滿節慶氛圍。活動晚會中還安排精彩的表演節目及蛇年萬歲活動，為期 14 天的燈會，於文心森林公園主燈區吸引近 390 萬人次，豐原藝術週約有 20 餘萬人次，網路賞燈也有 150 餘萬人次，整體賞燈人潮合計約 560 餘萬人次，估計創造餐飲、住宿、交通、伴手禮等觀光旅遊商機超過 12 億元。

2013 中臺灣元宵燈會入口意象

主燈－靈蛇護珠

海外燈區-自貢市提供之吉祥平安彩燈

海外燈區-漢中市提供之秦嶺四寶彩燈

七、提升本市旅遊服務中心旅遊諮詢服務

本市設有臺中車站、臺中航空站、高鐵臺中站及石岡等 4 處旅遊服務中心，各旅遊服務中心除配置導覽人員現場服務旅客，並建置「旅遊資訊服務站（i 站）」，提供本市與鄰近觀光景點、餐飲、住宿及建議遊程等旅遊資訊。另為提供旅客 E 化旅遊導覽資訊，於臺中航空站及臺中車站二處旅遊服務中心建置互動式旅遊導覽觸控系統，使旅客能及時獲得所需資訊。

101 年度各旅遊服務中心提供旅遊資訊及諮詢服務計 19 萬 3,840 人次。

八、編印觀光旅遊導覽文宣，提供豐富的旅遊資訊

為擴大宣傳新興賞櫻活動，本局特編印「櫻是臺中美－大臺中賞櫻地圖摺頁」，整合鄰近賞櫻景點，提供包含地圖、路線、交通、順遊景點、美食、伴手禮及主題行程推薦等各項賞櫻資訊，成功吸引大批人潮

前來賞櫻花、遊臺中。也編印「悠遊臺中山徑步道手冊及摺頁」，推廣知名步道，並結合當地豐富多樣性產業與多元化觀光景點，提供遊客登山健行，全家遊憩休閒及生態環境教育等參考功能。另為配合郵輪抵達臺中港，加強行銷海線地區觀光旅遊，編印新版「玩味臺中・海洋遊趣」摺頁，結合觀光導覽專車、交通接駁、旅遊景點、住宿、美食等資訊，提供至本市觀光及搭乘郵輪之旅客，吸引其在海線地區觀光旅遊，促進海線地區之觀光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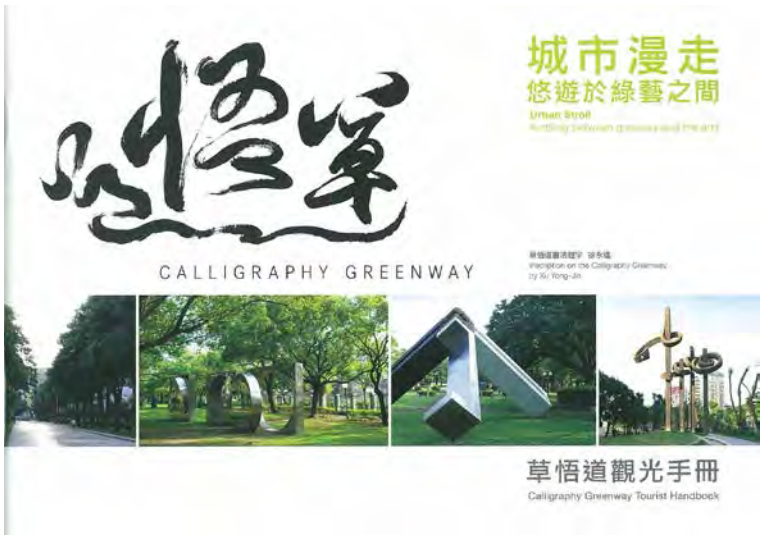

編印各式旅遊摺頁手冊

九、積極擴展國內外旅客自由行效益，促進國際觀光交流發展

為擴展國內外及大陸旅客自由行效益，除積極參與國內外旅展行銷本市外，另結合各類觀光特色資源，規劃主題套裝遊程，透過觀光網站、文宣摺頁加強宣傳，並安排接待國內外及大陸媒體、旅行社踩線團，積極推薦特色旅遊路線及住宿選擇，行銷旅遊景點、伴手禮及農特產品等，期透過多元化交流活動，吸引旅客前來本市觀光旅遊，帶動商機，創造觀光收益。

參加旅展辦理旅遊推介會

接待旅行社踩線團

十、積極輔導本市新旅館設立營運

本市近年來旅館產業發展快速成長，尤以中區等老舊旅館或商辦大樓整修或重建後重新營運之新潮旅館最為明顯，由於交通轉運便捷、生活機能便利、遊客明顯成長等優勢，使得許多國內知名飯店集團看中本市舊市區，相繼投入旅館之開發興建或拉皮整建。經統計至 102 年 4 月 23 日止，已有 13 家由原老舊旅館或商辦大樓整修或重建後重新營運之新潮旅館取得旅館業登記證相繼加入營運，且數量持續成長中。

另本市除現有 8 家觀光旅館外，籌設中或興建中之觀光旅館計有 5 家，分佈於西區、西屯區及霧峰區等地；另籌設、興建中或申請中之一般旅館計有 21 家，分佈於各區；預計完工營運後將快速提升本市旅館數

量與服務品質，帶動本市旅宿觀光產業榮景。

本局將持續配合觀光建設與行銷宣傳，結合鄰近縣市觀光旅遊資源，積極吸引民間企業至本市投資旅宿觀光產業，促進經濟繁榮。

十一、旅館業及民宿管理輔導優質化

為營造本市優質友善的觀光旅遊環境，提升旅遊住宿服務品質，本局積極受理旅館業及民宿申請設立登記證之審查，並輔導業者取得合法經營，以保障旅客住宿權益。至102年4月23日止，本市合法之一般旅館業283家，觀光旅館8家，合計291家，其中共計33家通過交通部星級旅館評鑑(包含五星級8家、四星級1家、三星級6家、二星級12家、一星級6家)，另有多家旅館申請星級評鑑中。合法民宿計有62家，其中8家已通過交通部好客民宿遴選。

此外，為輔導本市旅館業及民宿優質化，除辦理各旅館業及民宿之聯合稽查外，於每年度均會針對觀光遊樂業、旅館業及民宿等觀光產業從業人員進行服務品質及專業技能提升講習訓練，以提升本市觀光旅宿服務品質及國際競爭力。

十二、積極查緝日租套房，維護本市旅宿公共安全

為確保旅客住宿安全，並保障合法業者權益，目前已由本局、經發、都發、法制(消保)、消防、衛生、警察及稅務等相關單位，共同成立日租套房查察專案小組，持續於假日與非假日密集執行日租套房現場聯合稽查取締工作，貫徹本府積極掃蕩日租套房、維護本市旅宿安全之決心，以避免公安事件發生。

自100年起截至102年4月底止，本局針對違法日租套房已裁處件數共59件,裁罰金額合計新臺幣576萬元；另為阻斷業者行銷管道，積極搜尋網路平臺相關違法日租套房廣告，並函請網路平臺業者配合立即下架，已完成撤除違規廣告網頁共計998筆。

十三、建立健全優質溫泉管理制度

為積極推動本市溫泉觀光產業發展，針對各溫泉開發使用地區的發展與管理進行妥善之輔導及協助，本局101年已完成訂頒「臺中市溫泉管理作業要點」，以健全輔導管理之法規制度，明確劃分本府各機關執行溫泉相關業務之權責，縮短與簡化申請案審查流程，提升行政效率。此外，亦主動了解業者面臨問題與困難，提供法規諮詢協助及具體輔導方案，輔導業者合法化，以促進本市溫泉觀光產業蓬勃發展。

至102年4月23日止，已輔導本市4家溫泉使用事業領有溫泉標章，目前另輔導多家業者申請溫泉開發許可及水權狀作業中。

十四、打造梧棲觀光漁港為「美人魚碼頭」，促進地方經濟活絡

為發展本市海線地區觀光，本局於101年12月辦理梧棲觀光漁港美人魚碼頭相關工程，預計102年9月份完工，未來配合環港北路及高美自行車道、濱海遊憩公園、高美濕地體驗館等觀光資源之興建，將可提供民眾更多元的套裝旅遊行程。

十五、闢建濱海自行車道路網，帶動藍帶海洋觀光發展

為促進本市濱海地區觀光發展，本局辦理「大甲區北堤西路暨濱海自行車道工程」、「大肚區汴子頭堤防自行車道景觀工程」，於大甲區、大肚區闢建自行車道路網，結合周邊遊憩資源特色，預計102年完工後可提供遊客安全、便利、友善的自行車旅遊環境，另本局刻正積極爭取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經費辦理「臺中市濱海自行車環道系統工程」，打造大臺中濱海自行車道整體路網。

十六、規劃辦理大安港媽祖主題園區，帶動區域觀光發展

基於大安區在地文化及發展特色，依據101年完

成之「臺中市濱海地區景觀再造規劃案」評估結果，規劃於大安港旁—即現今大安濱海樂園之南園，興建大安港媽祖主題園區，打造一處以媽祖為主題之園區，並結合遊憩中心、停車場區、戶外景觀生態池、生態旅宿等服務設施，提供以媽祖神像為核心的文化體驗之旅，期能活絡地方經濟產業，帶動區域觀光發展。

本局已委託專業設計團隊辦理大安港媽祖主題園區興建工程規劃設計，預計 102 年 10 月份完成設計後，即可辦理後續工程發包事宜。

十七、積極推動大臺中纜車興建計畫，發展觀光新契機

本局積極推動大臺中纜車興建計畫，於 101 年完成「大臺中地區纜車興建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案」後，即依據評估結果，針對優先路廊新大線、雪谷線辦理「大臺中地區纜車興建優先路廊地形測量及場站地質鑽探」、「大臺中地區纜車促參前置作業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雪谷線及新大線纜車興建環境影響評估及水土保持計畫委託技術服務案」、「雪谷線及新大線纜車興建委外查估及用地取得變更委託技術服務案」等案，期早日完成纜車興建事宜，為大臺中之觀光發展帶來新契機。

十八、規劃豐原大道自行車道系統，串聯大臺中自行車道路網

為建構更方便及舒適的自行車騎乘環境，本局已辦理「臺中市豐原大道自行車道建置計畫」，規劃於豐原大道建置自行車道。以豐原大道一段至八段環狀道路為主，約 12 公里；北側以豐勢路及國豐路約 3.3 公里，串連東豐自行車綠廊；西南側以西勢路、承德路 1.2 公里，串連潭雅神綠園道；南側以豐南街及防汛道路進入旱溪堤頂自行車道，約 2.85 公里，全長約 20 公里，藉此串連 120 多公里的東豐、后豐、潭雅神及

旱溪等自行車道。未來，不僅可提升大臺中自行車路網完整性，提供豐原區民眾通學、通勤自行車道，也有利於低碳城市的推廣，更讓市民有一個自行車運動休閒的好環境。

十九、規劃辦理八仙山舊林業鐵道復駛，形塑特色遊程

為活絡本市和平區之休憩旅遊活動，促進在地觀光發展，本局已委託專業團隊辦理「八仙山舊林業鐵道路線運具可行性評估」，希藉由八仙山舊林業鐵道復駛暨活化再利用，結合周邊相關遊憩資源，創造本區域旅遊新契機。預計於 102 年 5 月份完成評估後，依據評估結果辦理後續舊鐵道復駛及自行車道規劃建置事宜。另為提升整體觀光發展，本案將結合雪谷線空中纜車推動計畫，以成功打造獨具特色之遊程。

二十、增建泰安鐵道文化園區公共設施，提升服務品質

位於泰安鐵道文化園區旁之泰安派出所是近年頗受歡迎的賞櫻景點，櫻花盛開期間，每日吸引上萬名遊客欣賞，讓「后里泰安櫻花」紅遍全臺灣，甚至紅到國外。

為解決大量遊客湧入，造成原有公共廁所不敷使用的問題，本局刻正辦理泰安鐵道文化園區新建公共廁所工程，預計 102 年 7 月初完工。並加強周邊環境綠美化，同步規劃增建相關景觀設施，預計於年底前完工，屆時將提升泰安鐵道文化園區整體遊憩品質，提供遊客舒適的遊憩環境。

二十一、規劃改善大甲區日南驛道周邊休憩空間，展現車站文化特色

日南車站是臺鐵海線沿線尚存的五座木造車站之一，非常具有建築特色，車站建築保存狀態非常良好，現為本市市定古蹟。

為讓日南車站風華再現，經爭取交通部觀光局補

助經費 100 萬元，於 101 年委外辦理「大甲區日南驛道周邊休憩空間改善工程規劃設計」，以改善車站周邊之環境，並結合日南車站周邊之街道、紅樓、碾米場等在地元素，及配合未來日南驛道歷史文化整體規劃，提供民眾富有教育、文化之深度遊程。本案預計於 102 年 7 月份完成設計後，積極爭取交通部 2,000 萬元補助，期早日完成興建事宜。

二十二、規劃辦理望高寮開發及周邊景觀改善，打造魅力據點

望高寮位於南屯區與大肚區交界之大肚山臺地，視野遼闊，往西遠眺臺灣海峽，往東觀賞市區景觀，入夜後擁有全臺中最棒之夜景。

為提升望高寮地區整體旅遊環境，結合望高寮獨特夜景及周邊歷史建築，本局刻正辦理「望高寮開發及周邊景觀委託技術服務案」，以望高寮當地環境生態及人文特色 規劃設置適合的新遊憩設施，並串聯附近旅遊景點，形塑具發展潛力的旅遊網，期帶動周邊產業，促進地方經濟活絡。

二十三、加強維護自行車專用道，提供優質遊憩環境

辦理「臺中市東豐自行車綠廊及后豐鐵馬道周邊休憩設施景觀綠美化改善工程」、「臺中市觀光遊憩區及自行車道植栽綠美化及設施維護工程」、「潭雅神綠園道神岡大雅地區景觀廊道建置工程」、「潭雅神綠園道大雅區周邊環境改善工程」等案，積極維護管理本市自行車專用道，提供優質遊憩環境。經統計 101 年度東豐自行車綠廊、后豐鐵馬道及潭雅神綠園道等三條休閒型自行車道，遊客人次達 287 萬 1,105 人次。

二十四、101 年度觀光遊憩區遊客人數達 1,606 萬 1,993 人次，成長率 50.63%

本局積極推動各項觀光軟硬體建設，並加強行銷

宣傳，吸引國內外遊客前來觀光旅遊度假。依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資料，本市 15 處主要觀光遊憩區遊客人數統計據點(含梨山遊憩區、谷關遊憩區、武陵遊客中心、武陵國家森林遊樂區、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臺中公園、大坑登山步道、福壽山農場、后里馬場、鐵砧山風景特定區、八仙山森林遊樂區、大雪山森林遊樂區、麗寶樂園、東勢林場、萬和宮等處)，101 年度遊客人數共 1,606 萬 1,993 人次，與 100 年度之 1,066 萬 2,915 人次相較，計成長約 50.63%，足見本市觀光推廣，已具顯著成效。

參、創新措施

一、建置 APP 版「臺中觀光旅遊網」

為因應近年來社群網站與手持終端產品（如：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需求大幅提升，民眾以智慧型裝置取得旅遊資訊日益普遍，以此構想建置 APP 版「臺中觀光旅遊網」，將旅遊景點和主題活動等資訊，透過手機 APP 系統進行資訊傳遞、行銷，除了提供使用者最新、最豐富之旅遊相關資訊外，並將網站資訊內容與交通部觀光局觀光資訊進行介接，提供更便利的旅遊情報及交通資訊等，以吸引國內外旅客前來本市觀光，進而促進觀光產業發展及經濟效益，提升國際知名度。

臺中觀光旅遊網首頁

APP 下載專區

二、辦理本市 20 大必遊景點票選

為了讓民眾更加認識本市各地特色旅遊景點，於 101 年 8 月由各區公所推薦 106 個特色景點，經由專業評選委員初評後，遴選出 40 個較具地方特色景點參與必遊景點票選，票選活動自 9 月 4 日起至 10 月 31 日截止，總投票數約計 100 萬 4,731 票，選出大甲鎮瀾宮、清水高美濕地、萬和宮、草悟道及大雪山森林遊樂區等 20 處必遊特色景點，並同步推出「20 大必遊景點觀光手冊」，擴大行銷推廣本市觀光旅遊景點。

三、配合交通部觀光局辦理「臺灣觀光年曆」縣市國際活動暨「2012 臺灣團餐大車拼」票選活動

由交通部觀光局於 101 年 11 月辦理的「臺灣觀光年曆」縣市國際活動決賽，全臺共有 22 個縣市提出 29 項活動參與「臺灣觀光年曆」縣市國際活動票選，本局特於 11 月 19 日舉辦聯合拉票記者會，現場邀請后里區七星國小學生演奏爵士薩克斯風，更出動媽祖、千里眼、順風耳三尊大型充氣人偶，號召大家一起上網衝票數，支持臺中。遴選結果，本市「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不負眾望脫穎而出，獲選納入「臺灣觀光年曆」國際級活動。交通部觀光局已推出中文版年曆分送，預計於 102 年 5 月推出英、日文版，協助各縣市政府拓展活動國際知名度，於國際媒體上發光發熱，期吸引大量國內外遊客參加，增進觀光及經濟效益。

票選催票記者會

臺灣觀光年曆-「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

另為推廣在地美食，交通部觀光局於 101 年 11 月舉辦「2012 臺灣團餐大車拼」，本局推薦的 8 家餐廳、10 套團餐菜色全數入圍決賽，經舉辦聯合拉票記者會強力催票，本市金都食尚會館、女兒紅婚宴會館、新天地北區店共三家餐廳獲選，與臺北市、桃園縣一同併列第三名，獲得 10 萬元行銷補助款。此次獲選的特色餐廳將提供予旅行社接待國際、大陸來臺旅客及國民旅遊團體包裝行程參考運用，以推廣本市的團餐美食。

票選催票記者會-1

票選催票記者會-2

肆、未來規劃願景

本市擁有好山好水的天然景觀，以及豐富的觀光資源，且地理區位優越，具備有陸海空運交通便捷優勢條件，深具發展觀光產業的潛力。配合開放大陸觀光客來臺與世界旅遊新趨勢，必須加強充實各項觀光軟、硬體建設，開展新的旅遊形態，以增加觀光吸引力，促使觀光客倍增；同時也應鼓勵觀光產業升級，落實旅遊服務業之管理，確保旅遊安全與品質，提升管理的能量和效能。

我們的願景是「建構質量並進的觀光榮景，打造臺中市成為臺灣重要的旅遊目的地」，並以「美麗臺中」、「特色臺中」、「友善臺中」、「品質臺中」、「行銷臺中」為未來五大重點工作，期將大臺中推向世界的舞臺。

一、「美麗臺中」

以「環境優先、國際水準、便利遊客」為原則，整備重點旅遊線，希由「點」、「線」的整合串連，

呈現風景區「面」的新風貌。目前規劃興建「新大線」及「雪谷線」纜車，串連新社至大坑及大雪山至谷關等景點成為新興旅遊路線，期能帶動地區觀光發展；另規劃連結中橫沿線觀光景點，發展中橫觀光特色，進而吸引更多遊客造訪。此外，也積極辦理旅遊景點、風景區等景觀整建維護工作，包括休閒型自行車道、泰安鐵道文化園區、大坑風景區、大甲鐵砧山風景區等綠美化及設施維護整建工作，提升服務品質，創造美麗、優質的觀光遊憩環境。

另以「舊景點‧新意象」為主軸，規劃辦理舊景點改造計畫，重新規劃大安濱海樂園，梧棲觀光漁港、八仙山舊鐵道、望高寮、大甲日南驛道及后里馬場之發展定位及園區配置，增加遊憩服務設施及功能，期讓地方重要景點風華再現。

二、「特色臺中」

旅遊產品開發紮根於地方文化及產業特色上，無論是旅遊區還是景點，乃至紀念品，都要緊密結合地方歷史和傳統文化，才能大大提高旅遊資源與產品的附加價值，進而擴大對大陸及外國觀光客產生強烈的感染力和吸引力，讓遊客願意到此一遊、一探究竟。例如舉辦大型的民俗文化活動，吸引各地觀光客參加。營造節慶與觀光產業的關係，並爭取民眾的認同，才有發展空間；也藉由國際大型節慶活動舉辦經驗，激盪出更多創意的火花，將地方特色藉由活動辦理呈現出來，有助地方文化保留與發揚。

未來將持續辦理「中臺灣元宵燈會」、「月冠全臺-中秋節晚會」、「草悟道行銷推廣活動」、「臺中國際花毯節暨新社花海活動」、「大坑嘉年華」、「藍帶海洋觀光季」、「美食嘉年華」、「兩馬觀光季」、「溫泉觀光季」、「梨山觀光季」、「賞櫻、賞螢及賞蝶」、「城市旅遊導覽專車」等活動，打造本市成為有深度、有魅力、高品質的觀光城市。

三、「友善臺中」

從旅客角度思考，建置全方位旅遊資訊服務網，提供便利的導覽解說資訊與產品，讓旅客從規劃旅程開始，到遊程結束，都能得到便利的的資訊，感受到親切的服務。

未來將持續辦理「城市旅遊導覽專車」及「觀光接駁專車」，提供遊客交通接駁及旅遊服務，並擴大延伸服務客群與路線，以建構無縫隙的觀光接駁網；同時在旅遊資訊服務方面，規劃於各重要觀光景點設置「旅遊資訊服務站（ｉ站）」及招募觀光志工，提供多語文旅遊諮詢服務。另提供 APP 版臺中觀光旅遊網，方便民眾出外旅遊時透過智慧型手機輕鬆查詢本市景點、住宿資料及相關旅遊資訊，亦可瀏覽、下載各類旅遊文宣品、摺頁、美食導覽手冊等，並藉由電子報主動發送訂閱用戶，獲取最新活動相關訊息。

此外，將積極輔導觀光旅遊業者，包括飯店、民宿、餐廳、遊樂業等相關從業人員，加強服務態度，提升服務品質，形塑友善而好客的臺中。

四、「品質臺中」

從服務品質著手，利用輔導、訓練與評鑑的方式，提升住宿與第一線服務人員水準，讓旅客住得滿意、感受貼心與專業的服務，提高滿意度。

在提升住宿服務品質及公共安全方面，將持續輔導旅館業及民宿優質化，鼓勵經營者踴躍參加交通部觀光局辦理之「星級旅館評鑑」及「Taiwan Host好客民宿遴選」活動，透過舉辦觀光產業服務品質與專業技能提升講習訓練計畫，協助業者通過交通部評鑑，提升服務品質及形象。為維護旅宿公共安全，也將加強查緝日租套房，避免公安事件發生，提高旅客的住宿安全。

同時配合觀光建設與行銷宣傳，結合鄰近縣市

觀光旅遊資源，積極爭取民間企業至本市投資旅宿觀光產業，帶動旅宿觀光產業榮景，吸引觀光旅客入住消費，使本市成為國內外旅客觀光旅遊住宿之首選。

未來亦將持續積極輔導溫泉業者儘速取得合法經營，促進溫泉產業之繁榮與永續發展。

五、「行銷臺中」

透過各項觀光宣傳活動，結合觀光產業業者共同行銷本市觀光特色，並配合旅遊新趨勢，強化臺中觀光旅遊網實用資訊與豐富性，及文宣、摺頁不斷推陳出新，編印新的主題旅遊摺頁、手冊，滿足遊客多元的旅遊需求。

另在擴展國內外及大陸旅客自由行效益方面，結合本市觀光特色資源，規劃主題套裝遊程，透過觀光網站、文宣摺頁設計印製加強宣傳，除參加國內外旅展，並安排接待國內外及大陸媒體、旅行社踩線團，推薦特色路線及住宿選擇，行銷本市旅遊景點、伴手禮及農特產品等，期能有效推展交流活動，行銷優質都市意象及旅遊環境，提升國際知名度，吸引國外觀光客到訪，帶動商機，創造觀光收益。

伍、結語

發展觀光是邁向國際舞臺的重要管道，更是成為國際化城市不可或缺的一環，透過發展觀光可吸引國際人士前來旅遊消費，促進國際交流，並與國際接軌。一個出色的城市，不僅要學習其他城市的優點迎頭趕上，更要發揮自己城市的特色，才能在世界舞臺綻放光芒。

未來我們將持續積極朝「美麗臺中」、「特色臺中」、「友善臺中」、「品質臺中」、「行銷臺中」等方向努力，並以永續、品質、友善、生活、多元為核心理念，培蓄本市的觀光競爭力，對內，增進本市區域經濟與觀光的均衡發展，優化市民

生活與旅遊品質；對外，強化本市觀光品牌國際意象，深化國際旅客感動體驗，打造大臺中成為國際知名的觀光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地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曾國鈞

中　華　民　國　１　０　２　年　５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5 次定期會開議，國鈞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地政業務經緯萬端，不僅與市民財產權益息息相關，也是所有市政建設之重要基礎。本局遵循市長之施政理念推動市政，秉持以民為尊，積極建置地籍網路化、不動產證照制度、衛星定位測量、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取得各項公共設施用地，地盡其利；以區段徵收及土地重劃開發土地融入地方文化，塑造城市風貌，帶動整體之發展，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達到「衛星定位全球通、開發建設大臺中、便民服務創巔峰、地政資訊ｅ網通」的目標。

為實現居住與土地正義，配合中央推行「實價登錄」「市價徵收」政策，不動產交易後需於 30 天內登錄交易資訊，本局積極執行於 30 天內登錄，以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本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全體同仁將繼續秉持以往竭心盡力的精神，公平正義地捍衛公共利益，增進公共福利！最後，國鈞在此提出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世界不動產年會在臺中，創新與永續發展論壇開跑

世界不動產聯合會（The International Real Estate Federation, FIABCI）成立西元 1948 年，目前已有 60 個會員國，120 多個不動產團體會員及 3,500 位的專業人士，並代表全球 150 多萬不動產專業人士。藉由每年於各會員國間輪流舉辦世界年會之機會，強化各國不動產專業人士之交流，並頒發全球卓越建設獎，表揚優秀建築作品。

經本府、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與本市各相關團體之努力，爭取到 2013 年世界不動產聯合會（FIABCI）第 64 屆世界年會主辦權，自民國 75 年(1986)「世界不動產總會第 37 屆臺北世界年會」以來，睽違 27 年臺灣再次取得國際型會議的主辦權。

世界不動產聯合會總會於 101 年來臺訪問，本人並與臺灣分會理事長黃南淵召開「啟動記者會」，共同簽訂「2013 臺灣臺中主辦世界不動產聯合會第 64 屆世界年會」授權合約書(如圖 1)，正式向國際宣布臺中市為主辦城市。

圖 1　啟動記者會

二、土地開發業務

為推展大臺中未來發展，本局積極運用重劃、區段徵收策略，推動各項土地開發業務，提昇整體開發價值。

（一）持續推動土地重劃開發

101 年辦理發展進度計公、私辦市地重劃、農地重劃、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情形如表 1～6：

表 1　公辦市地重劃進度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第十三期重劃區(單元 6、7)	229.57	(1)共分四工區，各工區地上物補償費皆已公告完竣，陸續辦理發放中，截至 102 年 3 月，補償金已發放總數為 11 億 2,564 萬 3,136 元，佔應發總數(約 26 億)比例約 43.29%。 (2)工程監造、規劃、設計委託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辦理，各工區辦理情形如下： A、第一工區圍籬整地工程已於 102 年 1 月 25 日申報竣工，102 年 2 月 22 日驗收完竣。 B、重劃區景觀橋梁暨生態渠道工程 101 年 11 月 16 日第 3 次開標，由協誠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 C、第 1 工區工程標 101 年 11 月 23 日開標，由天瑞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 D、第 2 工區工程標 102 年 1 月 14 日開標，由義力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 E、第 3 工區工程標目前辦理發包前置作業。 F、第 4 工區目前按建設局審查意見修正工程設計預算書圖。

2	第十四期重劃區(單元9、10、11)	403.39	(1) 共分六工區，各工區地上物補償費皆已公告完竣，陸續辦理發放中，截至102年3月，補償金已發放總數為25億9,972萬2,314元，占應發總數(約40億)比例約64.99%。 (2) 工程部分委託建設局辦理發包，各工區辦理情形如下： A、第一工區得標廠商為根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目前進度約40%。 B、第二工區工程標102年1月14日決標，由川順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以8億9,630萬元得標。 C、第三工區工程標102年1月14日決標，由明發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以10億4,360萬元得標 D、第四工區：工程標（4A標及4B標）101年5月18日決標，得標廠商分別為利德及瑞鋒營造股份有限公司，A標101年11月1日開工，目前進度4.15%；B標101年10月15日開工，目前進度3.55%。 E、第五工區：5A標區101年8月27日決標予森榮營造有限公司。5B標區101年7月13日決標予興安營造股份有限公司。A、B標101年12月17日動工施作，A標目前進度5.43%，B標目前進度4.37%。 F、第六工區工程牽涉土庫溪改道計畫及排水計畫，現正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程序。
3	豐原區成功路兩側重劃區	2.36	(1)重劃後地籍已由地政事務所辦理登記完成。 (2)目前重劃工程已完成，除路燈因台電表示區內尚有路燈桿影響送電事宜，餘完成點交接管。

表2　整體開發區自辦市地重劃進度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安和重劃區(單元1)	55.99	(1)全區重劃工程已完成，並驗收完竣。 (2)土地登記作業完成。
2	黎明重劃區(單元2)	186.74	(1)土地登記作業完成。 (2)全區重劃工程已完成，並驗收完竣。

3	永春重劃區(單元3)	53.95	(1)重劃工程施工中，目前工程進度約93%。 (2)重劃區負擔費用總證明書以101年11月28日中市地劃一字第1010043828號函核准用印。 (3)第一、二工區公共設施工程於102年1月15日辦理複驗完竣。
4	新八重劃區(單元4)	62.71	(1)本區新八籌備會業已取得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意願過半之條件，送本府都市發展局擬訂細部計畫。 (2)本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以本府101年3月20日府授都計字第1010036304號公告實施。 (3)本區重劃計劃書以102年1月30日府授地劃一字第1020019116號函核定。
5	高鐵新市鎮重劃區(單元5)	70.19	(1)目前工程進度47.29%。 (2)原依議會專案小組決議於101年11月23日函重劃會命其整理，整理期間暫停一切重劃作業。經重劃會提起訴願，內政部訴願審議委員會決議原命其整理期間暫停一切重劃作業之處分撤銷，本府102年1月31日府授地劃一字第1020017812號函知重劃會恢復推動重劃作業。
6	中科經貿重劃區(單元8)	90.59	(1)目前工程進度90%。 (2)土地分配成果自101年8月31日至10月1日公告，異議案件計76件，經協調完成者28件。
7	長春重劃區(單元12)	76.80	(1)工程進度：整地工程 46.36%，排水工程39.55%，汙水工程41.78%。 (2) 目前辦理土地改良物及墳墓拆遷補償費發放中。
8	新興重劃區(單元13)	102.33	(1)101年11月16日新興自劃字第101560號函檢送修正後工程預算書、圖報請主管機關核定中。 (2)土地改良物及墳墓拆遷補償費發放中。

表3　一般自辦市地重劃區進度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南屯區建功重劃區	10.28	目前工程進度36.4%。
2	潭子區弘富重劃區	19.37	(1)目前工程進度約65.96%。 (2)目前辦理土地改良物補償費公告與發放補償費作業中。

3	太平區慧眾重劃區	2.89	(1)100年12月29日地價評議審議通過。 (2)工程預算書已審查通過，排水計畫書審查 中。
4	東勢區中山重劃區	2.71	目前工程進度75.64%。
5	豐原區博愛重劃區	1.07	目前工程施工中。
6	大里區國光重劃區	4.78	目前工程進度23.36%。
7	潭子區大新重劃區	1.87	排水計畫書已審核通過，工程預算書審查中。
8	烏日區中和紡織重劃區	6.35	102年2月25日召開公共設施工程區內第二次公用管線規劃設計及施工協調會。
9	太平區泓成重劃區	6.06	排水計畫書已設計完成，送本府水利局審查中。
10	太平區福億重劃區	3.6	排水計畫書及工程預算書圖審查中。
11	沙鹿區沙鹿火車站西側重劃區	9.16	目前辦理查估暨發放補償作業及工程預算書圖送審中。

表4　農地重劃進度表

編號	名稱	辦理情形
1	大甲區西岐農地重劃	本工程已完成，土地分配異議案件續協調及登記。
2	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工程	(1)101年度農水路改善工程開口契約,已完成驗收。 (2)西岐農地重劃區AC路面等後續工程，已完成驗收。 (3)102年度農水路改善工程開口契約,採購作業中。

表5　農村社區土地重劃進度表

編號	名稱	辦理情形
1	大安區西安農村社區土地重劃	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作業依規審查中。
2	霧峰區光正農村社區土地重劃	完成先期規劃作業，正辦理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作業。

（二）持續推動區段徵收開發案計有廍子地區區段徵收等 7 案，其 101 年辦理情形如表 6：

表 6　區段徵收開發進度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廍子地區區段徵收案	199.98	(1)廍子地區區段徵收 4 座橋樑於 101 年度已完工及通車。 (2)廍子地區區段徵收祥順西路路面後續工程」因辦理變更設計及增加工程數量且可施作部分業已完成，於 102 年 1 月 22 日起依契約規定辦理停工。實際進度 99.52%預計 102 年 4 月完工。
2	太平新光地區區段徵收案	195.57	(1)本工程於 101 年 3 月 22 日申報竣工。 (2) 9 月 25 日辦理複驗完成，刻正辦理驗收決算程序。 (3)太平區聯外道路(共計 7 條)由建設局委託太平區公所辦理中，101 年度先行辦理環太東路(原特三號道路)北側開通原縣市界開闢道路等 3 件工程。 (4)區段徵收範圍內廢棄物處理情形： A、太平區公所於 101 年 8 月 8 日函請本府同意編列經費不足之 5 億餘元，經簽奉市長核示，仍請太平區公所以 100 年原核定金額辦理清除作業。 B、102 年 2 月 4 日公開閱覽至 2 月 8 日，目前修正招標文件中，預計 102 年 4 月完成公開招標程序。
3	水湳機場區段徵收區	250.59	(1)文教 19 用地專案讓售案業於 102 年 3 月 6 日與逢甲大學簽竣專案讓售契約書。 (2)文教 20、21 用地專案讓售案經行政院 102 年 1 月 4 日院授內中地字第 1026650050 號函原則同意在案，業正辦理後續讓售事宜。 (3)南側區段徵收區目前已申請自行合併分配之土地所有權人 9 位，另有部分土地所有權人申請本局協調合

			併。本局於102年1月25日召開第一次協調合併會議，並於102年3月8日召開第二次協調合併會議。 (4)北側區段徵收區預定於102年4月召開區段徵收委員會審議北側原位置保留規劃案。 (5)區段徵收工程：係委由建設局辦理，專案管理廠商為亞新工程顧問公司。本區工程共分9標，其中除景觀工程標及橋樑工程標，刻正簽辦公開閱覽中外，其於標案均已辦理施工中。
4	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案	104.56	(1)本府於101年12月8日召開本區段徵收區安置計畫說明，會中民眾陳述意見及建議事項擇其合理及公平者，已依程序修正本區合法建物拆遷安置計畫作業要點部分條文完竣。 (2)業以102年1月16日中市地區一字第1020001263號函檢送「臺中市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第三階段已核准申請抵價地部分及已存入保管部分之土地移轉清冊等相關資料，並經本市中正地政事務所依規辦竣產權移轉登記。 (3)本區申請原位置保留分配之建物，已於102年1月24日至2月5日分批辦理現場會勘竣事。 (4)本區工程由建設局委託台聯工程顧問公司辦理區段徵收工程規劃設計，共分4工區，其中第一、二、三工區已完成工程發包。
5	臺中糖廠區段徵收案	22.48	(1)土建標基本設計報告書(第三版)101年12月17日業經本局核定。 (2)杜風公司於102年1月14日提送工程預算書及招標文件（含細部設計報告書圖），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102年1月25日召開細部設計書、圖第1次審查會，杜風工程顧問公司102年3月4日提送修正第三版。
6	豐原甲保廠區段徵收案	8.15	(1)正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102年2月26日第5次專案小組會議決議：

			A、經豐原區公所102年2月4日再次意願調查結果，一心段505地號地主同意該筆土地納入區段徵收範圍，請規劃單位據以調整。 B、有關本府體育處所提於區內規劃設置國民運動中心乙案，請該處依目前可用土地範圍進行場館設施規劃配置以評估其可行性。 (2)因應土地徵收條例修正改採市價徵收，經財務評估應屬可行，並送請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都市計畫審議參考。 (3)國軍新田營區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招標案101年6月12日決標，由余曉嵐建築師事務所得標，並於101年8月13日完成簽約。
7	烏日前竹地區	109.88	(1)因應改採市價徵收,經重新辦理財務可行性評估結果尚屬可行，並於101年11月23日簽奉市長核可繼續執行區段徵收作業。 (2)區段徵收地籍整理及土地分配委託專業服務案業於102年2月27日完成契約簽訂程序。
8	烏日九德地區	29.87	因應改採市價徵收，經重新辦理財務可行性評估結果尚屬可行，並於101年11月 23 日簽奉市長核可繼續執行區段徵收作業。

三、地價業務

（一）掌握地價動態，審慎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

1、辦理102年重新規定地價與公告土地現值作業依本府製頒之臺中市辦理 102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作業完成 6,722 件買賣實例調查估價表,全市共劃分1萬1,362個地價區段，並依地價調查估計規則規定。

作業期間為能掌握全市地價層次、了解毗鄰縣市地價均衡性及廣納多方意見自 101 年

10月起至11月止，由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分別召開8場公告土地現值暨公告地價作業說明會，於101年12月7日經本市地價暨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通過，且於102年1月1日公告。

本市地價調整作業，除考量地價變動情形、財政需要，更兼顧社會經濟狀況與民眾稅賦能力等因素，102年公告地價調整為縣市合併後第一次調整，平均調整幅度為15.78%，調整後102年公告地價占102年市價百分比約為14.12%，期能符合市民期待並增裕庫收。

2、選定地價基準地，建立地價衡量標準

101年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本市共計為121點基準地(5點委託不動產估價師辦理查估作業)，僅次於高雄市與台南市，查估點數居全國第三，分別為商業區31點、住宅區83點、工業區3點、第三種新市政專用區1點、第六種新市政專用區1點、鄉村區乙種建築用地2點。

本市於101年10月4日召開本市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專案小組第一次會議，審查各地價基準點查估事宜；內政部於101年12月19日召開101年審議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地價基準地會議，審查各直轄市、縣市政府101年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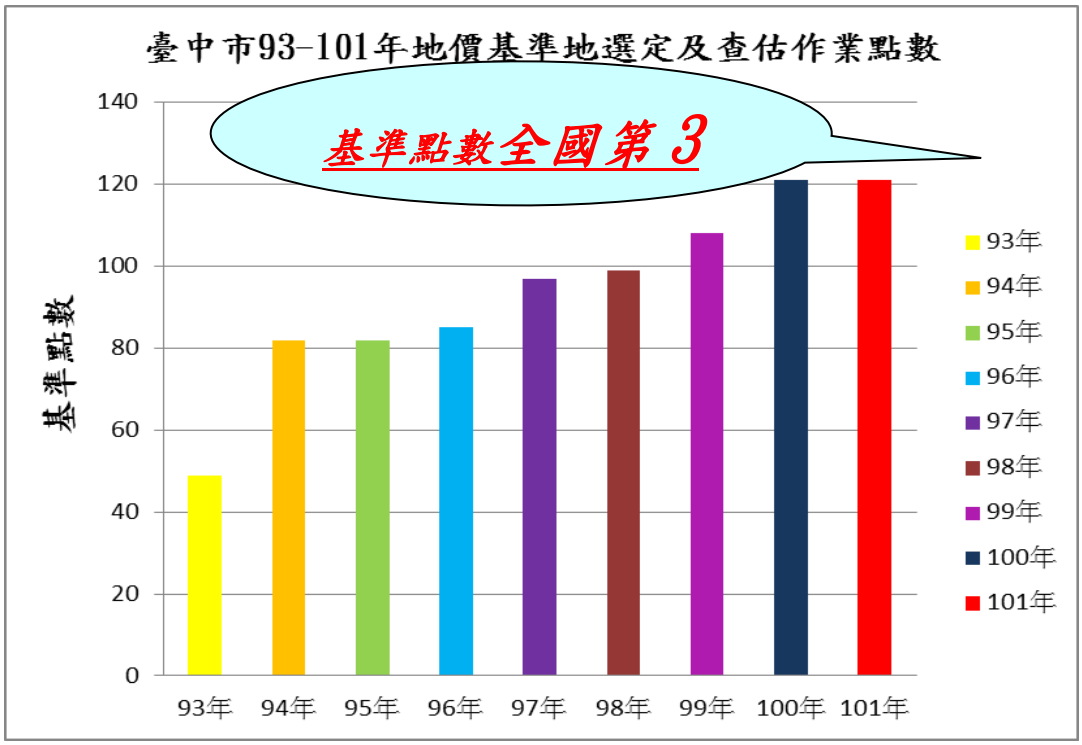

圖 2　基準地選定、查估作業點數表

3、落實「市價徵收」掌握市價資訊

101 年 1 月 4 日土地徵收條例修正公布，101 年 7 月 20 日行政院發布土地徵收條例第 30 條自同年 9 月 1 日施行，我國土地徵收補償制度由公告土地現值加成制度，改以「市價查估」方式辦理。新制上路，101 年度依規定辦理 2 次市價徵收查估作業，本市計有 125 件市價徵收查估案件，案件數為全國第 2，共計辦理 2,286 筆土地市價查估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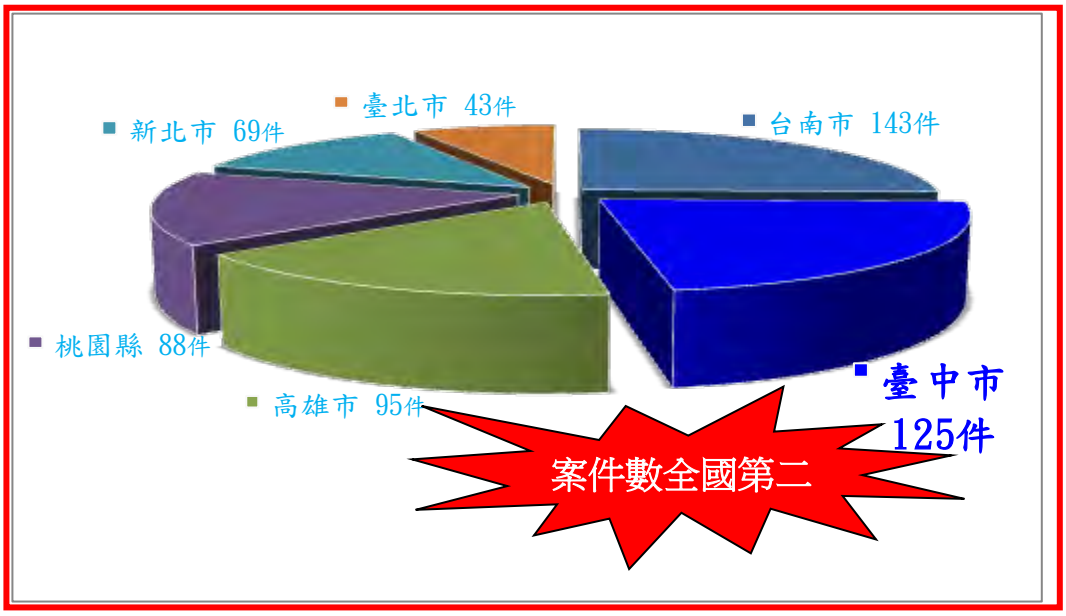

圖 3　本市 101 年市價徵收查估案件數與五都比較圖
資料來源：內政部地政司

（二）不動產交易業務

1、不動產市場交易業務與公會合作，公私協力確保不動產市場之交易安全

（1）本市地政士開業執照，本市地政士開業、變更、加註延長及註銷辦理情形計有 153 人。

（2）地政士業務檢查辦理合格 126 家、不合格 1 家（已函文改善）。

2、輔導不動產經紀業，維護市場交易秩序

（1）臺中市不動產經紀業營業情形統計如表 7：

表 7　經紀業營業情形統計表(統計至 102 年 3 月 10 日止)

項目		數量
不動產經紀業	經紀業許可	1,102 家
	經紀業備查	993 家
	不動產經紀人證書	1,309 人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證明有效人數	1 萬 5,391 人

（2）經紀業務稽查共 45 家，違規裁處情形

如下：

A.違規廣告3家

B.違法從事不動產經紀業5家

C.僱用未具備經紀人員之業者1家

3、捍衛公平交易，弭平消費爭議

本局以公正第三人之立場，受理不動產消費爭議之協調，以保障買賣雙方權益，並協助房地產市場健全發展，迄102年3月10日止已處理不動產消費爭議案件總計64件。

（三）執行「實價登錄」作業，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1、案件申報情形截至3月10日為止，本市買賣登記案件量為3萬2,111件，已受理買賣申報登錄3萬0,397件，租賃案件申報1,815件，預售屋案件申報343件，如表8：

表8 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情形表

地政事務所	買賣案件申報數			租賃案件申報數	預售案件申報數	買賣登記案件量（登記原因為買賣、不含拍賣）
	地政士	經紀業	權利人			
中山	4,155	21	273	309	194	4,784
中正	5,152	42	324	506	123	5,874
中興	6,490	26	366	577	0	6,882
豐原	1,829	0	109	104	0	2,124
東勢	948	0	70	10	0	1,088
雅潭	1,658	11	120	84	0	1,956
大里	2,919	0	223	49	0	3,358
清水	3,111	0	134	85	0	3,362
大甲	775	0	83	17	0	901
太平	1,445	2	111	74	26	1,782
合計	2萬8,482	102	1,813	1,815	343	3萬2,111

2、逾期未申報裁罰情形因地政士未於申報期限內申報，已處以新台幣 3 萬元罰鍰。其情形如表 9：

表 9　逾期未申報裁罰情形表

地政事務所	逾期申報裁處案件			逾期原因
	地政士	經紀業	權利人	
中山	2	0	0	第 1 件撤銷後未於期限內重新申報 第 2 件地政士忘記申報
中興	1	0	0	撤銷後未於期限內重新申報
豐原	1	0	0	地政士遺漏申報
大里	1	0	0	撤銷後未於期限內重新申報
太平	2	0	0	2 件皆地政士忘記申報
全市合計	7	0	0	
外縣市移送	4	0	0	*
總計	11	0	0	

*南投縣政府 10/05 移送本市地政士江 00 逾期案件(南投地政事務所收件 101 年南普資字第 80***號)

*苗栗縣政府 11/12 移送本市地政士賴 00 逾期案件(大湖地政事務所收件 101 年大地資字第 30***號)

*苗栗縣政府 11/15 移送本市地政士楊 00 逾期案件(通霄地政事務所收件 101 年通苑資字第 44***號)

*苗栗縣政府 11/16 移送本市地政士張 00 逾期案件(大湖地政事務所收件 101 年大地資字第 35***號)

3、實價登錄申報不實查核原則

本府地政局與本市各地政事務所配合內政部以「已申報登錄」之成交案件為原則辦理實價登錄申報不實查核。抽查總案件數以每月申報登錄案件 5%為原則，書面查核為主，實地查核為輔，其中採實地查核之案件數以總抽查案件數之 20%為原則。

四、土地資訊業務

（一）臺中市地政資訊網

提供民眾 7-11 般 24 小時服務不打烊及「以網路取代馬路」之便利、穩定、多元地政資訊服務，建置臺中市地政資訊網 http://iland.taichung.gov.tw，可選擇「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或「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地政電傳資訊查詢及地政電子謄本申領服務。

101 年度 3～8 月底止「地政電子謄本申領服務」本府收入總計為 3,383 萬 7,112 元。「地政電傳資訊查詢」本府收入總計為 1,228 萬 4,503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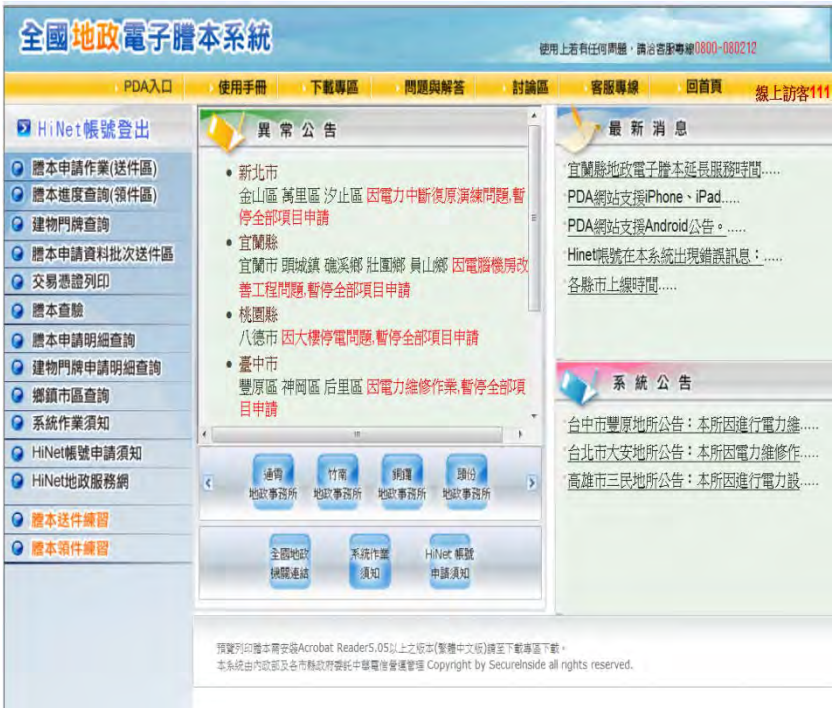

圖 4　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 http://epaper.hinet.net

（二）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

配合內政部，方便全國行政機關取得地政資訊連通 e 政府服務平台，達成地籍謄本減量目的，並採政府憑證(GCA)與自然人憑證作認證登入，民眾申辦業務不需檢附地籍謄本，行政機關透過此單一窗口便可取得地政資訊，提高行政及為民服務效能，減少民眾往

返公家機關時間與次數。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2 月底止本市共計 79 個機關申請查詢 36 萬 249 件。

（三）維運全國地政資訊作業系統功能

配合內政部地政整合系統 WEB 版上線,針對地政資訊作業流程提出各項便民系統功能增修，以提昇全國地政資訊作業系統功能。

五、地籍業務

(一)精確地籍管理，提昇服務效能

1、截至 102 年 3 月底臺中市轄區已完成測量、登記之土地及建物，統計至 102 年 2 月止共有 151 萬 263 筆土地，95 萬 2,558 棟建物。

2、統計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止本市受理土地建物登記案件總計 15 萬 9,716 件;徵解地政規費收入為 5 億 7,029 萬 5,871 元。

(二)調處不動產糾紛案件，解決不動產權利爭執

1、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由本府延聘民間具有地政、民政、營建或法律等專門學識經驗及地方公正人士本府相關、地政事務所主管人員所組成,結合各領域專家意見,以平衡調處結果。

2、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共計受理 30 件共有物分割及地籍圖重測界址爭議調處。

(三)執行地籍清理作業

配合行政院核定之地籍清理實施計畫，依實施計畫清理、公告，業已清理 14 類型，完成清查公告數為 1 萬 2,964 筆(棟)、受理(中)申請登記數計 47 筆（棟)、完成登記數計 4,091 筆（棟)。累計已公告標售 615 筆，金額為 1 億

8,527 萬 413 元。

（四）列冊管理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作業

1、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規定，土地或建築改良物自繼承開始之日起，逾 1 年未辦繼承登記，經公告及通知仍不申辦者，由本局列冊管理，列冊管理期間為 15 年，逾期仍未申請登記者，移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標售。

2、本市 101 年度核定列冊管理案件計 2,585 件，101 年度移送國有財產署標售計 594 筆。截至 101 年年底累計列冊管理 1 萬 9,535 筆（棟），累計辦竣登記停止列冊管理計 2,121 筆（棟）。

六、測量業務

（一）地籍圖重測成果如期公告

績極配合中央編列預算推動之地籍圖重測，係以現今測量技術將日據時期延用至今之地籍圖重新施測，賦予高精度數值坐標，確定土地界址，杜絕經界糾紛，101 年度之地籍圖重測作業已於 101 年 10 月如期公告，期間共計 48 案糾紛案亦全數完成協調或仲裁公告範圍如表 11：

表 10　101 年度重測公告範圍

行政區	重測前段名	重測後段名	面積(公頃)	筆數
外埔	鐵砧山腳	上鐵山、下鐵山	368	2,300
霧峰	吳厝	五福北、五福南、大圳頭	346	3,462
太平	番子路	振福	12	1,210
清水	田寮段下湳子小段、田寮小段	朝后、東山、下湳、朝興	698	2,281

	大突寮段大突寮小段、十塊寮小段			
潭子	大埔厝段大埔厝小段	大富	47	677
后里	公館	新公館	87	946
合計	-	-	1,558	1萬0,876

（二）建置標準框架座標系統模式

將合併前已建置之衛星訊號連續觀測站擴展至大臺中市全市轄區，提供全市加密控制測量、應用測量坐標系統基礎框架，避免重複建置節省市庫支出，提高測量精度並提供建置統一坐標系統地理圖資環境，將本市推向科技城市。

（三）補助地政事務所辦理圖根點新建補建計畫

補助中正等5地政事務所辦理圖根點補建，供辦理一般測量案件及民眾申請案件使用，提供區域性測量基準，可避免接到案件時才臨時施測，加速案件辦理時效。101 年共計補助補建圖根點 2,541 支，藉由一次性測設，通盤檢算成果，精度品質更有保障，提供民眾良好的施測品質。

七、土地徵收、撥用業務

(一)落實土地徵收市價補償,推動重大公共建設用地合理補償

土地徵收條例市價補償新制自 101 年 9 月 1 日開始實施，本局為了提早因應徵收市價補償新制，就本市轄區於 101 年下半年各擬辦辦理 74 件工程案件、1,631 筆土地，由 10 個地政事務所展開本市全

區的土地市價查估工作，經全力動員耗費3週趕辦完成、101年9月完成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議評議，交由各機關趕辦徵收前置作業。

期間被徵收民眾也多以查估的土地市價已達市場行情，均同意由政府協議價購取得，減少進入強制徵收，到101年底實際辦理徵收減至22件徵收案379筆土地，有效降低政府因執行徵收作業與民眾對立的發生。而102年預定辦理徵收的51件925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評議，也如期在101年底完成，逐步實現社會對土地正義的期望。

(二)解決公地閒置，積極完成公有土地撥用協助市政建設工進地政局101年9月至102年3月已辦理公有土地無償撥用登記計 22 件、126 筆土地、面積計11.66公頃，有效協助公有土地管用合一，解決公地閒置問題，協助市政建設工進，已完成：

1、道路、停車場用地：10件

2、公園綠地與墳墓用地：4件

3、學校用地：1件

4、治水防風用地：2件

5、機關用地：5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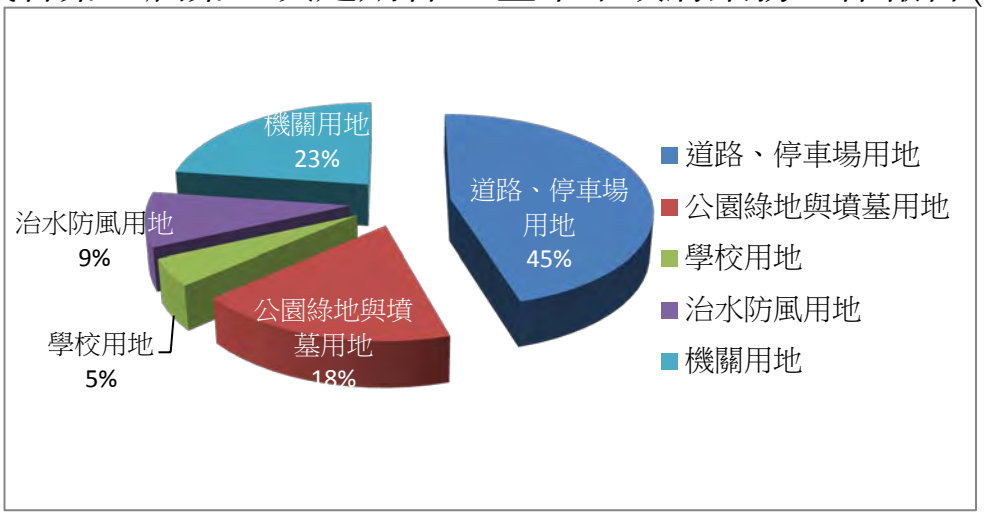

圖 5　臺中市 101 年 9 至 102 年 4 月辦理各類用地公有土地撥用比較圖

八、地權業務

（一）督導三七五耕地租約業務，調處租佃糾紛

1、本市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件數，截至目前為止計有佃農戶數 3,342 戶，地主戶數 4,445 戶，土地筆數 4,623 筆，租約件數 2,232 件，面積約 805 公頃，統計如表 11：

表 11　本市訂有耕地三七五租約土地統計表

戶數		筆數	件數	面積(公頃)
佃農	地主			
3,342	4,445	4,623	2,232	805

2、耕地發生租佃爭議者，均依「臺中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辦理調解調處業務實施要點」規定積極辦理調解、調處，以解決租佃雙方糾紛及減少訴訟案件，本局於 101 年 11 月 22 日召開第 1 屆第 4 次耕地租佃委員會議，共調處 3 案。

（二）徹底清查市有耕地，維護公產權利

1、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本市市有耕地新放租計

23 筆土地，面積 3.48 公頃，截至 102 年 3 月已放租市有耕地為 1,972 筆，面積計 343.99 公頃。

2、積極催徵市有耕地佃租租金：102 年度應收 101 年期放租市有耕地佃租金額計新臺幣 662 萬餘元，目前已收繳逾 630 萬餘元(逾 9 成 5)。

（三）管制外國人依法取得土地權利

外國人在本市取得(移轉)土地及建物權利案件，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取得 87 件、移轉 89 件，合計 176 件。

（四）管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土地權利，在臺灣地區取得不動產物權申請案件，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計受理 8 件，6 件許可，2 件審核中。

（五）公地放領業務

專案放領後續作業：太平及霧峰地區示範林場專案放領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完畢計 29 筆。續辦放領後續作業，目前承領人均按期繳納地價中。

九、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與管制

（一）配合區域計畫變更一通辦理本市非都市土地資源型使用分區檢討變更作業,各項統計如表 12～14：

表 12　非都市土地分區檢討變更統計

檢討變更後使用分區	土地筆數	面積(公頃)
森林區	1,413	7,440.5
河川區	1,483	541.7
一般農業區	28	0.8
特定農業區	110	10.7

合計	3,034	7,993.7

表 13　非都市土地分區辦理進度

日期	辦理進度	備註
101.3.31 前	各地政事務所完成分區檢討變更及劃定提案資料報府。	
101.4.13~ 101.5.14	使用分區及用地編定圖、清冊公開展覽。	101.4.13 公告並登報周知
101.5.3	於太平地政事務所召開說明會。	
101.5.4	於大甲地政事務所召開說明會。	
101.5.22	召開本市非都市土地資源型使用分區檢討變更及劃定專案審議小組 101 年度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	
101.6.12	報送內政部核備。	目前由內政部辦理核備中。

表 14　非都市土地分區核備情形各行政區統計表

行政區	調整後分區	土地筆數	土地面積(公頃)
太平區	森林區	496	2,441.5
	河川區	369	49.6
	一般農業區	28	0.8
大甲區	森林區	104	40.9
	河川區	16	2.2
	特定農業區	4	0.31
大安區	森林區	54	36.3
	河川區（劃出）	7	1.6
	河川區（劃入）	90	6.3
	特定農業區	47	7.0
外埔區	森林區	53	105.3
	河川區（劃出）	10	2.0
	河川區（劃入）	99	49.4
霧峰區	森林區	97	614.5
	河川區	39	28.4

大里區	河川區	161	32.1
潭子區	河川區	1	26.51
	特定農業區	50	2.43
大雅區	河川區	108	5.9
	特定農業區	9	0.4
豐原區	森林區	13	47.3
	河川區	341	49.9
后里區	森林區	64	260.3
	河川區	99	65.4
神岡區	森林區	15	10.8
	河川區	49	12.4
新社區	森林區	29	92.4
	河川區	36	178.6
和平區	森林區	432	3723.6
	河川區	58	31.5
清水區	森林區	42	53.5
大肚區	森林區	14	14.1
合　計		**3,034**	**7,993.7**

＊註：劃出、劃入係指被河川局劃入、出河川線外或線內

（二）核准變更編定及地政事務所報送各類編定案件共215件，計459筆土地，面積50.80公頃，統計如表15：

表15　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統計

案件類別	件數(件)	筆數(筆)	面積(公頃)
變更編定案件	35	57	7.20
補辦編定案件	101	218	14.33
更正編定案件	63	153	24.83
補註用地別案件	16	31	4.42
合計	215	459	50.80

（三）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裁處案件共208件，計300筆土地，罰鍰金額新臺幣1,272萬元整，並積極執行罰鍰收繳作業，101年度罰鍰收繳率達84%，詳如表16：

表16　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各年度行政罰鍰執行表　　（單位：件、萬元）

年度 \項目	裁罰案件數	裁罰金額	收繳金額	收繳率
101	282	1,773	1,494	84%
102(1-3月)	36	234	174	74%

參、創新措施

一、臺中市不動產資訊樂活網

為促進土地資訊透明化，建置臺中市不動產資訊樂活網，提供一次到位的查詢服務。自 101 年 4 月改版至 102 年 2 月共 5 萬 4,700 人上網運用。另供各機關外業使用，如會勘、測量、實價登錄查證等，每年案件約 3 萬 2,000 件，每件可平均節省人力半小時、紙張列印 2 張，共可節省 1 萬 6,000 小時、6 萬 4,000 紙張。

圖 6　樂活資訊網

二、N 加 e 跨機關便民服務—服務流程全 e 化，快、省、準(快速傳送，省時、省錢、省力，正確又環保

民眾辦妥戶籍登記後，同時填具異動申請書，可在一處辦理，透過地政、戶政等行政機關可享有 N 個機關共同服務的便利，並透過跨機關資訊化(e 化)服務，於 1 周內即可完成資料變更，更貼近民意、精進市政服務品質，達成「單一窗口、全程服務」一次到位項

級便民服務。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計受理 7,988 件。

三、實價登錄雙螢幕，公私雙贏好服務

不動產成交案件實價登錄制度已於 101 年 8 月 1 日正式施行，主要是要求不動產成交案件之權利人（買方）、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者，必須在買賣案件辦理完成所有權移轉登記、簽訂租賃契約書後或委託代銷契約屆滿或終止 30 日內，向主管機關申報登錄成交案件實際資訊，若逾期或不實登錄者將罰新臺幣 3-15 萬元。

目前實價登錄實際受理臨櫃申報業務時，櫃台設置一臺電腦主機兩臺電腦螢幕，承辦人員登打的狀況可讓申報義務人一目了然，讓申報登錄作業透明化，不需再列印申報書(稿)，即可上傳資料完成申報，並直接製作申報書供申報義務人簽章，達成「溝通零時差，資訊無障礙、透明消疑慮、工作有效率」雙贏目標，該措施並獲得前內政部簡政務次長太郎之讚佩與嘉許。

圖 7　前內政部簡政務次長太郎視察「實價登錄雙螢幕」服務

四、重劃地主諮詢服務中心

為減低自辦市地重劃區內土地所有權人對重劃會

執行重劃業務之疑慮，減少重劃會與地主間紛爭，本府地政局擬具重劃地主諮詢服務計畫並簽請市長同意後，自 101 年 6 月 20 日起，正式成立重劃地主諮詢服務中心，每週三中午 10 時至 12 時派專人提供諮詢服務，並成立諮詢服務專線，以期提升土地開發效率。

五、抵費地管理維護，創造優質生活環境

本局為管理市地重劃區抵費地、維護地方環境衛生及防止抵費地遭私人占用，特訂定抵費地管理維護計畫。

（一）建置管理抵費地清冊：調查重劃區內尚未標脫或開發使用之抵費地並造冊列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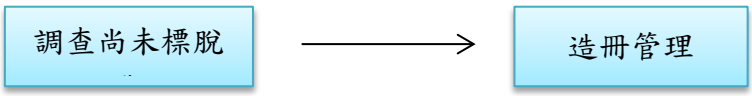

（二）抵費地巡查：經列管之抵費地，由本局重劃科指派專責人員經常全面巡查、拍攝照片與製作紀錄表，並按季製作報告(含紀錄表、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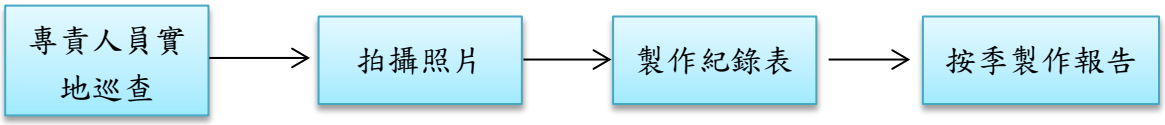

（三）抵費地清理：如發現抵費地遭占用、傾倒廢棄物或堆置雜物等情事時，巡查人員應依有關法令規定處理或函請臺中市環境保護局協助清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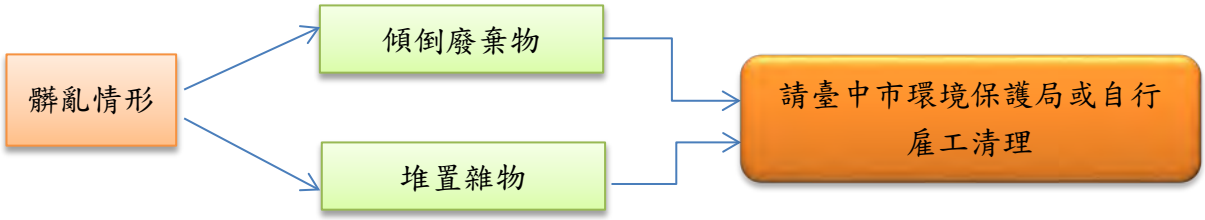

（四）設立告示牌：於抵費地上設立告示牌及製作警

語，以防止私人占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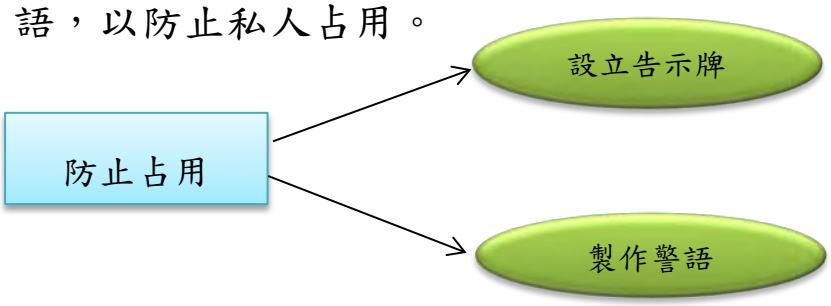

六、建立市地重劃監督管理，顯現進度資訊

101年11月建立本市自辦市地重劃進度追蹤機制，加強監督管理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一般作業及工程施工進度，控管各自辦市地重劃會人民陳情案件或異議案件辦理情形，藉以充分了解自辦市地重劃區最新進度，以利於本府網站更新資料及隨時向外提供最新資訊。

七、草泥馬的春天-條件式土地搜尋服務

為協助有土地使用需求者，快速找到符合興辦事業需要之土地，本局開發建置一套土地屬性搜尋平台。土地需求者只要依興辦事業內容，輸入包括搜尋範圍、面積、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土地權屬等條件，即可產製搜尋範圍內符合條件之土地分布位置圖及土地清單，以節省公、私部門需用土地者尋找適當用地之時間成本，加速公共建設之推動並促進民間投資。

（一）效益

1、節省公、私部門各項投資計畫用地取得時間、成本。

2、輔導違反土地使用管制業者遷往適當土地合法經營。

3、增加土地供、需端媒合機會，提升土地使用效率、降低土地違規使用發生率。

（二）使用說明

本平台運用多層次土地資料庫篩選功能，結合GIS地理資訊系統，提供土地需求者符合興辦事業需要土地之位置分布圖、地段地號清單等資訊，舉例而言，引進草泥馬(羊駝)而聲名大噪之天馬牧場經營者，因違反土地使用分區規定，而受懲處關場，為另尋覓合法且適當的土地繼續經營，即可透過本平台，選擇欲投資之行政區，並依序輸入面積、可從事牧場經營之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等條件，即可立即產製符合需求之土地分布圖及清單，透過運用取得之資訊進行投資決策分析，即可快速找到需用土地合法經營，可愛的草泥馬即可重獲春天，續留地方，吸引觀光人潮創造就業機會，並提供民眾合法遊憩場所，流程如下。

1、全區土地使用管制現況

2、自訂土地搜尋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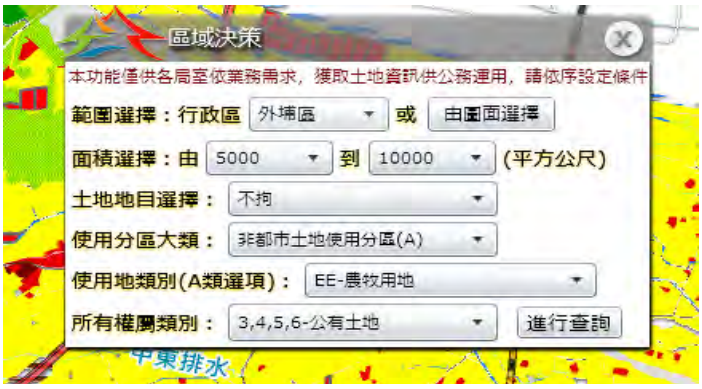

3、圖面顯示搜尋結果

4、產製符合條件土地清單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2013世界不動產年會，行銷臺中開發經驗

主辦第64屆世界不動產年會(102年5月24~30日)世界不動產聯合會（The International Real Estate Federation, FIABCI）成立西元1948年，目前已有60個會員國,120多個不動產團體會員及3,500位的專業人士，並代表全球150多萬不動產專業人士。藉由每年於各會員國間輪流舉辦世界年會之機會，強化各國不動產專業人士之交流，並頒發全球卓越建設獎，表揚優秀建築作品，為全球之不動產開發塑立前瞻性的願景與標竿，是全球最大的的國際性不動產論壇，聚集全球城市治理與不動產投資開發的業界領袖及公私部門菁英。

透過舉辦此次國際型不動產會議機會，本局預計將達成之目標：

（一）邀請全球不動產從業人員及專業人士來本市觀摩並作經驗之交流。

（二）行銷本市市地重劃、區段徵收及臺灣不動產開發相關成果並招攬投資機會。

（三）透過公私部門協力舉辦活動，促進本市不動產相關領域之整合發展。

（四）強化臺灣國際間之形象地位增加國際能見度並推廣本市觀光旅遊。

圖 8　世界不動產年會宣傳海報

二、開發建設大臺中，均衡地方發展

運用重劃、區段徵收等地政開發策略，積極推動各項土地開發業務，闢建公共設施，創造開發效益，如表 17、18。

表 17　土地重劃施政效益表

市地重劃	施政重點效益
1.第十三期大慶市地重劃	1.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09 公頃 2. 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168 億元 3. 節省建設經費 87 億元
2.第十四期美和庄市地重劃	1.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83 公頃 2. 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282 億元 3. 節省建設經費 140 億元

表 18　區段徵收施政效益表

區段徵收	施政重點效益
1. 水湳機場	1.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24 公頃。 2. 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86 億元。 3. 節省建設經費 209 億元。
2. 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	1.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44 公頃。 2. 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41 億元。

區段徵收	施政重點效益
	3.節省建設經費 36 億元。
3.臺中糖廠舊址	1.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3 公頃。 2.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37 億元。 3.節省建設經費 6 億元。
4.豐富專案	1.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 公頃。 2.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4 億元。 3.節省建設經費 0.6 億元。
5.烏日九德地區	1.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1 公頃。 2.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13 億元。 3.節省建設經費 7 億元。
6.烏日前竹地區	1.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40 公頃。 2.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65 億元。 3.節省建設經費 12 億元。

三、網路服務地政ｅ化新趨勢

規劃整併大臺中地政資料庫及跨機關資訊，提供公開、透明、便捷、全方位ｅ化地政資訊，結合地理資訊技術，以地政資料為基礎，持續擴充建置不動產資訊樂活網，對外提供民眾一次到位的查詢服務，促進土地資訊透明化及創造民眾公平的租、購屋機會；對內與業務結合，輔助行政管理。以提升本市地政服務的整體績效。

四、測量更精準，建設有準繩

(一)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加速釐整經界

1、102 年度規劃辦理地籍圖重測全市八地段、1 萬 1,654 筆，面積 854 公頃。

2、就臺中港特定區圖籍不良處，爭取通過「配合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第3次通盤檢討)都市計畫樁位重要作業之地籍圖重測計畫」徹底解決地

籍圖與都市計畫圖不一致問題，並藉由地籍圖重測程序給予該區土地所有權人充足而完善的地籍整理程序，保障人民權益並改善清水地政事務所長期測量環境不良問題。

(二)強化圖籍整合，推動空間資訊運用

1、擴展標準框架衛星訊號連續觀測站

汰換6座連續觀測站以納入全市觀測網，並購置管理運算軟體，以利本市衛星控制運算中心順利運作，提供即時而高精度控制測量成果。

2、辦理圖根點補建、測量儀器設備新購

補助太平所等5地政事務所辦理圖根點補建約2,000支，提供地政事務所辦理人民申請案件時的測量基準點，避免臨時補測設圖根點而加長案件處理時間，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採購經緯儀等4類測量儀器計78套，解決各地政事務所目前儀器不足部分案件需輪流使用儀器造成之不便，除可提升案件辦理速度，並保障儀器不過度使用以維持精度。

(三)委外測量複丈，提升服務時效

本市開發速度快，土地複丈案件量亦多，為維持良好案件辦理時效，針對案件辦理日數較長之地政事務所，協助辦理複丈委外，以期維持良好的為民服務品質。

五、多元溝通，健全地籍確保產權

（一）落實並增加各項跨機關便民服務作業，利用「N加e跨機關便民服務系統」、「各地政事務所跨所土地登記」等相關作業，強化機關間聯繫，以達簡化民眾申辦登記之流程，加速行政效率。

（二）運用多元管道，如網站、海報文宣、跨局辦理聯合說明會等，主動輔導民眾地籍清理申辦及代為標售事宜，以健全地籍管理，活化土地利用。

（三）設立專人諮詢櫃檯或到府服務機制，輔導民眾速辦繼承登記，確保繼承人權益，降低未辦繼承登記列冊管理案件。

六、徵收補償在地服務，省時環保

（一）秉持在地服務的精神，服務偏遠地區受補償人，實施在地或到府發放徵收補償費，節省民眾洽公時間，減少交通往返支出與碳排放量。

（二）配合中央機關列管清理年代久遠土地徵收未結舊案清理，並辦理e化掃描徵收相關清冊建檔作業。

伍、結語

地政工作為市政建設發展的重要基礎，面對大臺中合併後瞬息多變的環境與民眾的殷殷期盼，本局同仁秉持創新、服務精神，加以全新的思維與精益求精的態度戮力以赴，一年來已有多項績效屢創佳績，提供市民優質

與便捷的服務。並以土地開發引導都市建設，啟動地政專業機制，達成「數位臺灣計畫」邁向「文化、經濟、國際城」的目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教育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吳榕峯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榕峯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教育工作鼎力支持與鞭策，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教育的本質在於引導受教者成長，教導其發展人格，任何教育活動必符應認知性、價值性及自願性三大規準，藉以協助受教者習得學識與技能，涵養高尚品格，並重視個人意願及自發性，引導發揮潛能進而成就其成功。因此教育自古以來即是影響國家社會興衰之重要關鍵，然教育工作經緯萬端，也倍受社會大眾關注，除具延續性政策須戮力推動外，也必須因應時代環境的變遷而調整創新，藉以開創符應現今社會潮流的嶄新局面。

臺中市幅員廣闊，氣候溫煦，輔以交通便捷，市民文化氣息濃厚，加上友善熱情的風土民情，使臺中市在天時、地利、人和之條件下，深具優質教育人文的基礎。榕峯自101年9月就任以來，即兢兢業業在既有的基礎上戮力推展教育事務，並為因應社會環境急遽變遷，幼托整合及十二年國民

基本教育等教育政策相繼啟航，以「新城市、新思維、新教育」做為本局推動教育的願景，並以「卓越、創新、視野、公義」為目標，期望在兼容並蓄、均衡發展的佈局下，建構優質的教育環境。近半年來，在全局同仁的努力下，陸續推動相關政策，並有具體成效：1.宣導十二年國教，成就每一位學生;2.推動外語教育，開拓學生國際視野;3.落實春暉專案，強化安全校園；4.深耕品德教育，營造友善校園；5.重視生涯教育與弱勢關懷；6.優質幼托政策，幼托整合完成率全國第一；7.深耕閱讀教育，形塑書香學習環境；8.推廣藝術教育，啟發文化創意能量；9.建置成人教育網路，提昇終身學習環境；10.強化交通安全教育，落實交通車稽查制度；11.均衡資源分配，完備特殊教育措施；12.吃在地食當季，全面推動優質營養午餐等。

相關政策不僅持續檢討改進現階段教育現況與問題，亦以專業穩健的步調處理眾所關注的議題，全面觀照與統整各階段教育應推行的措施，期許發揮教育應有的功能。以下榕峯謹就過去施政成果及未來施政方向與創新作為提出說明，敬請各位　議員先進不吝指教。

貳、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宣導十二年國教，成就每一位學生

我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自 100 年元旦由總統宣布正式啟動，並自 103 學年度起實施，因此 100 年 8 月進入國中一年級的新生將面臨此項重要的教育變革。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分成兩階段，前段為九年國民教育，之後三年為高級中等教育，其主要內涵為普及、免學費、非強迫並以免試入學為主。

本局為有效推動十二年國教，消弭學生及家長疑慮，除舉辦多場宣導說明會外，更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活動，盼能落實十二年國教相關政策之推行。

(一)辦理宣導研習活動：

為使中投區教師及家長及社會大眾更清楚了解十二年國教的入學方式，業於 102 年 1 月 30 日前完成辦理全市 13 區 65 場次的國中教師宣導研習活動，並於 102 年 3 月 30 日前辦理全市每校一場次的家長宣導說明會，也將與本市各家長協會於 102 年 10 月底前聯合辦理促進家長參與學校事務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活動。另於 101 年 10 月 12 日對全市國中校長宣導十二國教，會後進行測驗，通過率百分之百。

(二)提高中投區比序項目之志願數

為了提供中投區學生在免試入學管道更多元的選擇及提高第一階段免試入學媒合率，中投區在比序項目中志願數由原來可選填 15 個志願增加至 50 個；配分的部分，原定 1 到 15 個志願配分無更動，第 15-30 個志願得 3 分，第 31-50 個志願皆不計分。

二、推動外語教育，開拓學生國際視野

為活絡語言學習，提供舞臺給學生展現英語能力之機會，除了全市英語演講與歌唱比賽之外，本局定期辦理全市各公私立國中學生英語活動如下：

(一)舉行英文作文比賽

101 年 9 月 25 日在梧棲國民中學舉辦英文作文比賽，共有 87 所學校參與，比賽依學校規模分成 A、B、C、D 四組，題目採四格漫畫形式進行，第四格為問號，讓學生自訂題目，根據圖題編寫成一格故事，也就是最後的結局，題目十分靈活，考驗學生的想像力及寫作能力，自由創作書寫的方式，對國中生相當具有挑戰性。

(二)充沛的外語教學資源與學習線上認證

本局積極推動「國中小英語教學推動委員會」，更

新教學資源網站，並極力推動「英語學習線上認證計畫」，及持續添置可認證之英語圖書，以涵養學童閱讀英語圖書之風氣。租用美加地區互動式教學之動畫電子書，授權臺中市國小使用，學生可連線上網使用。

(三)打開世界的窗--西班牙、日本、韓國國際交流活動

本局 101 年度首次辦理高中第二外語交流活動，前往西班牙富有藝術人文的城市-巴塞隆納參訪學習。參與學生及所有國際學生與當地青少年學生一起參加活動及文化交流，也參訪藝術價值甚高的巴塞隆納大教堂、蒙特惠克山丘、加泰隆尼亞廣場...等地，協助學生開展國際視野。另外，由石岡國中承辦，邀請日本鳥取縣岩美町立岩美中學校及鳥取市立西中學校職員與學生共 10 人，由鳥取縣孩童會育成連絡協議會理事西林 いずみ帶團，利用暑假到臺中市遊學參觀，進行教育文化交流，透過活動內涵宣揚臺灣優良文化及本市風土民情，藉由異國學生實際接觸與互動機會，拓展學生國際多元文化視野，參與學校的師生與家長都表達熱烈的迴響，成果頗為豐碩。同時，本市也邀請韓國仁川市學校於 101 年 9 月 1 日蒞臨惠文

高中、科學博物館及立人國中進行參訪與交流，除促進臺韓兩國學生交流外，也促進學生服務的情操，強化學生具備國際發展的競合能力，增進學生回應全球化潮流的能力。

另本局於英語教學與外語能力向下紮根方面亦用心經營，營造活潑生動的英語教學活動，提升學生學習動機及學習成效，相關業務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辦理英語讀者劇場、歌謠、說故事比賽

英語讀者劇場比賽因應國際化地球村之趨勢，鼓勵學校讓英語閱讀融入課程並靈活運用於生活中，打造學生英語學習情境，提高學生英語學習興趣，以達觀摩學習與多元評量之效。比賽於101年11月6至7日舉行，共有56所學校參加，每校4-8人，透過說故事的表演的方式，讓學生一起參與，提升語言學習成效。另外，為充實英語教學內涵，自101年10月31日-11月2日於本市三和國小辦理國小英語歌謠比賽;101年12月7日於本市三田國小辦理英語說故事比賽，透過相互觀摩與競賽活動，提供學生分享、欣賞與學習英語之機會，並培養上臺發表的自信，進而引發孩子學習英語之動機，增進學習英語之樂趣。

(二)活化教學，引進外籍英語教師

101 學年度本市聘任 20 位外籍英語教師，分派至 28 所學校服務。藉由中、外籍教師協同教學，培養學生聽說讀寫的語言溝通能力，瞭解及接納多元文化，增進學生之視野與胸襟，以擴展其世界觀。

(三)成立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在北區中華國小和潭子區頭家國小成立英語教學資源中心，統籌規劃本市教師專業知能培訓，學校英語教學策略改進，學生英語學習活動之參與。整合與調配全市英語教學人力物力，並發揮其最大效力。

(四)辦理英語紮根計畫

核定本市國小 101 學年度辦理英語扎根計畫（上學期 147 校、下學期 151 校），提供英語學習成就低落國小學生多元學習方案，提昇學習興趣。及早針對國小英語學習弱勢學生進行補救教學，弭平英語學習落差，彰顯教育正義。

(五)舉辦英語國際生活營

為讓學生在自然的情境中、親自動手實做，增進對國際多元文化的了解與尊重，學會生活常用英語，於 101 年 11

月 24－25 日、12 月 1－2 日、12 月 8－9 日由北區中華國小及國安國小、三田國小、吉峰國小、大南國小，辦理各分區英語國際生活營。

(六)運用雲端書櫃，豐富英語學習資源

為打破英語學習空間及時間的限制及障礙，本府採購英語線上有聲電子書租用權，以使教師在校時，可以不必受限於引導紙本閱讀，卻遇書本不夠的障礙；學生在家，也可享受獨立閱讀及自主學習的樂趣。此一措施減少紙本書籍的採購，僅具備環保概念，而且還兼顧「雲端書櫃」的新潮流科技主張。

三、落實春暉專案，強化安全校園

有鑑於毒品戕害學生身心甚深，本局積極推動反毒教育，落實春暉專案各項政策，以堅定力量向毒品說不，相關重點工作內容說明如下：

(一)有效運用媒體，推廣「紫錐花運動」

連結各校網站首頁至「紫錐花運動」官方網站，將反毒新意象深入校園中，並請學校鼓勵師生每月將紫錐花電子邀請卡寄給國內外友人，落實反毒運動由校園走向社會、並推向國際。配合行政院發言人辦公室製作之「毒品防制」文宣

廣告，函請本市各級學校無償刊登，並適時加強紫錐花運動網站，以擴大反毒宣導效益。另外本市各校運用淨化文教基金會製作的宣導教材光碟-毒禍，以融入學科教學方式，或運用新生訓練、友善校園週、集會、社團聯課活動等時機實施播放宣導，並於101年11月2日在明德女中辦理首映會，由蔡副市長主持，邀請各局處機關首長、各區公所區長、各校校長及附近學校學生參加，透過影片加強反毒、拒毒的正確認知。

(二)落實篩檢工作，強化輔導網絡

本局分發快速簡易試劑依各校藥物濫用情形與特定人員總人數為考量，依學校需求撥發，以利各校落實濫用藥物防制之查察與輔導戒治之用；另外，本局101年度購置二合一快速檢驗（搖頭丸/K他命）1,750劑、二合一快速檢驗(甲基安非他命/嗎啡)100劑、K他命試劑2,489劑、一粒眠快速檢驗試劑100劑，購置後依各校特定人員實施尿液篩檢需求撥發本市高中職及國中、小，並函文各校依據本市101年度春暉作業補充規定於連續假期後針對特定人員實施尿液篩檢，並不定期利用快速簡易試劑實施臨機尿液篩檢，101年度共計使用4,096劑，確認57人呈陽性反應，後續均已列入該校

春暉小組輔導。

(三)建立「特定人員」資料，清查及追蹤輔導

各級學校於學期間每月實施「特定人員」清查作業並依特定人員清查程序，由導師提報特定人員名單，再由春暉業務承辦人員或生教(輔)組長(或指定專人)負責彙整建立特定人員名冊後，召開審查會議；另於學期中經觀察有事實足認為有施用毒品嫌疑之學生，得先進行尿液篩檢，呈陽性反應者，兩者皆應簽請校長核定後，納入高關懷及尿液篩檢對象，以有效防範學生藥物濫用，並落實本市管制特定人員與尿液篩檢工作。101 年清查本市高中職校及國中小學共計 1,414 位特定人員，均已列入尿液篩檢「特定人員」輔導管制。101 年度尿液篩檢編列 31 萬 4,535 元，並於連續假期後針對「特定人員」實施尿液篩檢，另不定期利用快速簡易試劑實施臨機尿液篩檢，計 4,096 人次，查獲藥物濫用學生計 57 人次，均已列入該校春暉小組輔導。

(四)建構綿密輔導網絡

本市遭檢警查獲或媒體披露之涉毒案件，以及年度內實施「特定人員」計畫性或隨機尿篩作業，經送驗結果確認為陽性之個案，均由各校通報本部校安中心及藥物濫用學生個

案輔導追蹤管理系統，並由導師、輔導老師、學務人員、軍訓教官、家長等共同成立「春暉小組」進行輔導，個案管理流程（如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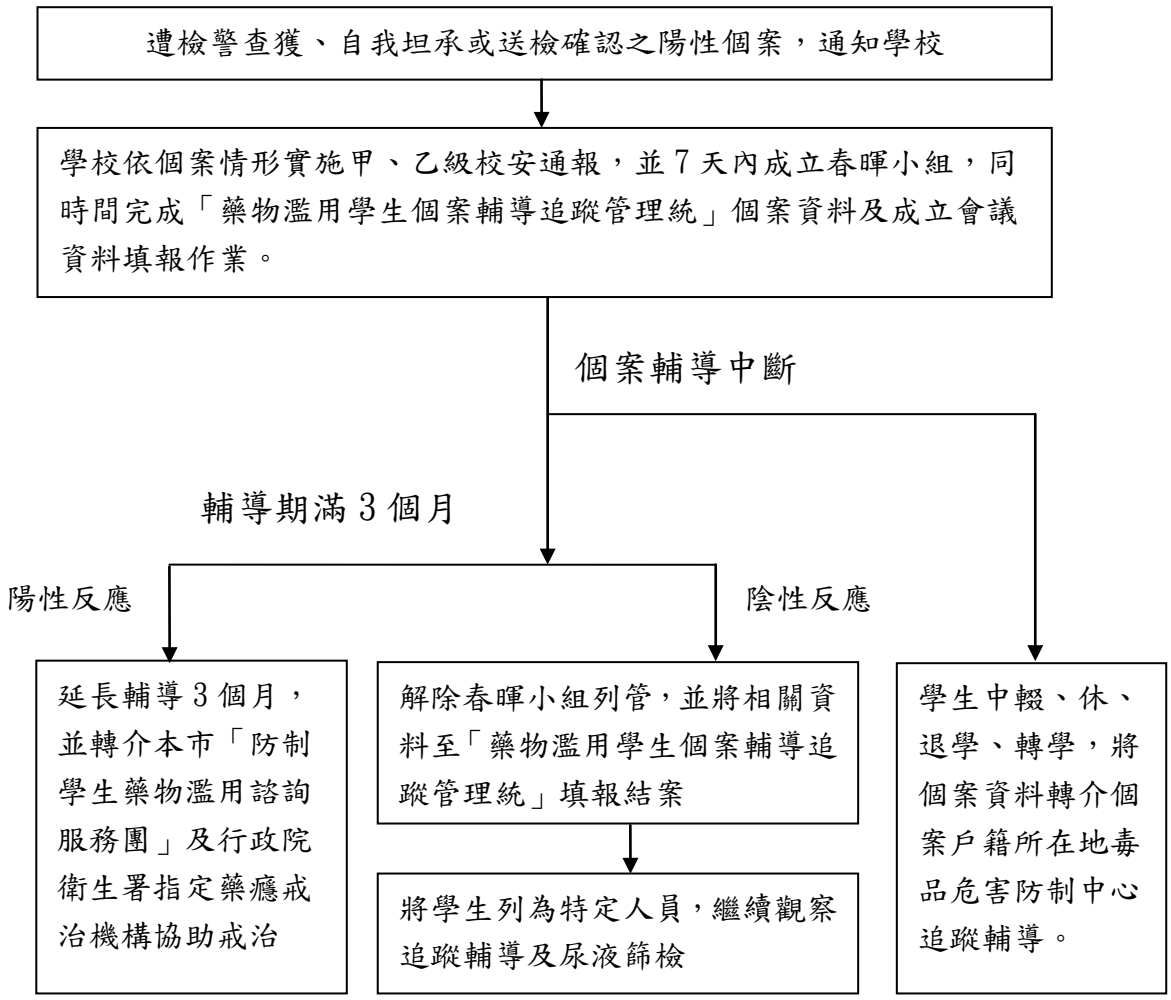

圖 1：春暉專案個案管理流程

(五)跨局處整合，建立完善的轉介輔導機制

本市 101 年查獲藥物濫用學生計有 194 人次、輔導中斷個案計有 73 人次，中斷個案皆轉介本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追蹤輔導，輔導成功個案計有 83 人次，另轉介本市「防

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協助戒治計 44 人。另本局更積極結合警察局「青春專案」查緝、衛生局「戒毒」輔導戒治、本市校外聯巡訪查與學校教育宣導等工作，建立「防毒、緝毒、拒毒、戒毒」四方面通報機制與輔導戒治工作，尤其針對夜間逗留不當場所，實施校外聯巡查察輔導，關懷學生在校外從事正當休閒活動，避免出入不正當場所沾染惡習。同時於 101 年 9 月 27 日，辦理 101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成立大會，聘請臨床心理師進入校園針對藥物濫用個案進行心理輔導，並結合本局學生輔導中心、衛生局、臨床心理師公會、張老師中心、署立醫院精神科、市警局少年隊、地方法院觀護人室及地檢署等資源，提升輔導成效。

(六)提升教師知能，強化三級預防

為精進本市各高中職以下學校教師及業務承辦人防制藥物濫用知能，期藉由各類研習了解藥物濫用知識、輔導技能，使其具有教導（輔導）學生認識藥物濫用的危害的知能與技巧，培養正確思考、自主性拒絕毒品誘惑之能力，促進身心正常發展，進而降低施用毒品人數，以達「無毒校園」之目標。各級學校於 101 年度辦理「加強導師反毒知能宣

教」，計實施238場次，共有1萬2,045人次教師參加。

101年8月9、16、23日，在臺中高農、豐原高商、大甲高工辦理「防止毒品入侵校園」研習，參加對象分別為各校校長、學務主任、生輔（教）組長及業務承辦人，參加人數共計1,156人。藉由本研習加強對藥物濫用的辨識、查察技巧、個案輔導轉介等知能，提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之能力。

(七)推廣志願服務，深植拒毒教育

101年5月1日、6月26日及11月6日在國立臺中高農及豐原高中辦理「迎向春暉認輔志工」個案研討暨工作檢討活動，以強化個案輔導知能。12月18日在國立豐原高中辦理「迎向春暉認輔志工」年終工作檢討暨表揚大會，除彰顯志願服務奉獻無私的精神、表揚長期默默付出心力的志願服務人員外，更藉此號召其他更多志工投入助人為樂的領域中。

四、深耕品德教育，營造友善校園

為推動友善校園，各級學校於每學期第1週辦理友善校園週活動，宣導反黑、反毒、反霸凌，101學年度至宣導重點於推廣紫錐花標誌及反毒教育，並就防制校園霸凌投訴管道及應有之作為與責任加強宣導。101年9月本市各級學校

辦理友善校園週宣導，計 328 所學校辦理 1,503 場次，共計 112 萬 9,375 人次參與。102 年 2 月各校辦理友善校園週宣導，計 328 所學校辦理 1,538 場次，共計 121 萬 8,429 人次參與。各校除由校長於週朝會親自對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週之意義，並藉由防制宣誓、紫錐花邀請卡傳遞、明天會更好歌曲傳唱、專題講座、才藝競賽、話劇表演、閱讀活動、影片收視及電子跑馬燈宣導等活動，強化師生反黑、反毒、反霸凌之決心。

五、重視生涯教育與弱勢關懷

101 學年度本市共有東峰國中等 80 所國中申辦生涯發展教育計畫，內容包括：辦理國二學生職校參訪活動、實施各校生涯發展教育課程並辦理學生生涯學習檔案製作及評量活動、利用班週會時間進行生涯發展教育宣導活動等；另為配合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適性輔導之配套及落實國中學生生涯輔導機制，編印「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提供本市公私立國中國一學生每人 1 冊，本案教育部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19 萬 6,107 元整。除此之外更舉辦國二學生社區高職參訪活動，讓國中學生能從多元角度認識自己，並學會運用資訊，習得未來生活及工作所需的各項能力，為將來的生

涯發展作準備，並藉由此參訪活動認識自己職業性向，對生涯規劃有明確之方向。

另外，在弱勢關懷方面，為提供學習弱勢學生課業輔導辦理推動攜手計畫，共計 307 所學校（包含分校）申請，101 年度補助經費共核定 7,191 萬 6,697 元、第一期核撥 5,159 萬 4,932 元，第二期核撥 2,036 萬 1,765 元。另為積極輔導學習成效落後學生，101 年度特進行線上篩選測驗與成長追蹤測驗，並進行期末訪視，訪視對象包括未申請攜手計畫之學校，以瞭解各校辦理補救教學成效與協助困難解決。除本局行政資源投注外，更結合民間團體提供攜手計畫學生多元學習，101 年 11 月 15 日於友達中科臺中廠辦理 101 年臺中市攜手計畫課後扶助優秀學生表揚活動--「光能未來營」。同時，辦理 5 場分區及全市填報系統、網路評量系統教育訓練課程，強化承辦人對系統操作熟悉度，另辦理多場補救教學相關研習，讓攜手計畫現職教師及非現職教師皆能參與補救教學策略研習，以落實公義關懷，弱勢扶助。

六、優質幼托政策，幼托整合完成率全國第一

立法院於 100 年 6 月 10 日三讀通過「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總統於同年 6 月 29 日明令公布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施

行。幼稚園與托兒所於今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將改制為幼兒園。本市亦於101年1月1日起正式將托兒所業務移撥至教育局，落實幼托整合政策。

本市101年度整合幼稚園及托兒所改制為「幼兒園」，應改制公立幼稚園計110所、公立托兒所117所及私立幼托園所538所，合計765園，業已全數改制完成。本局未來不僅要做到提升兒童教育及照顧品質，同時也積極鼓勵家長參與，希望有助於健全教保機構之經營與管理，提升從業人員專業地位；相關具體推動措施及施政成果說明如下：

(一)強化福利補助，扶助弱勢

為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提昇幼童入園率，本局積極配合辦理教育部規劃之各項學前教育補助措施，以提供幼兒充分就學機會，達成塑造優質幼教環境及建構卓越幼教品質之目標。學前各類補助計畫分別有「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育補助」、「低收入戶及寄養家庭學前幼童就學補助」及「弱勢家庭幼兒參加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補助」等相關補助措施，於每年3月1日至4月15日、9月1日至10月15日由家長向幼兒園提出申請。補助措施分述如下:

1. 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申請資格是以滿學齡 5 足歲幼童就讀本市公立幼兒園及私立合作園為主，就讀公立者每學期最高補助新臺幣 7,000 元，就讀私立合作園者每學期補助新臺幣 1 萬 5,000 元，101 年度（含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及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受益人數及補助金額如下:免學費補助公私立幼兒園幼生 5 萬 109 人次，101 年度核撥經費計新臺幣 6 億 4,588 萬 5,470 元。

2. 經濟弱勢加額補助：倘若家戶年所得總和為新臺幣 70 萬元以下且非家戶擁有第 3(含)筆以上不動產且公告現值總額逾 650 萬元，或年利息所得逾 10 萬元者，再依所得級距申請「弱勢加額」補助。101 年度共補助公私立幼托園所幼生 2 萬 7,430 人次，核撥經費新臺幣 2 億 9,915 萬 5,131 元。

3. 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育補助: 學齡 2 至 4 足歲的幼童，持有中低收入家庭幼童證明文件，每學期補助新臺幣 6,000 元。101 年度共補助公私立幼兒園幼生 1,321 人次，核撥經費新臺幣 792 萬 521 元。

4. 低收入戶及寄養家庭學前幼童就學補助:學齡 2 至 4 足歲低收入戶及寄養家庭幼童，就讀本市公私立幼兒園，每名幼兒每學期最高補助新臺幣 1 萬 8,000 元。101 年度補助 818

名幼童，補助經費計新臺幣1,348萬7,371元。

5. 辦理弱勢家庭幼兒參加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補助計畫：為協助雙薪家庭父母安心就業及減輕弱勢家庭經濟負擔，針對低收入、中低收入戶、情況特殊及家戶年所得新臺幣30萬元以下之5足歲幼兒,但不包括家戶擁有第3筆以上不動產且公告現值合計超過650萬元,或年利息所得在10萬元以上者之幼兒均得免費接受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措施。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經費計新臺幣326萬2,983元，補助共計98所公立幼稚園，協助584位弱勢學童獲得妥善照顧。

(二)幼教評鑑，確保教育品質

本局規劃辦理幼教評鑑，以期完善幼教品質，相關措施如下：

1. 專業認證評鑑：針對園務領導、資源管理、教保活動四個項目。課程、評量與輔導、安全與健康、家庭與社區等類別中與幼兒園教保專業品質有關之項目進行評鑑。

2. 追蹤評鑑：針對基礎評鑑未通過之項目，依原評鑑指標辦理追蹤評鑑。為使評鑑委員判準一致，教育部預計將於102年3月辦理「102學年至106學年評鑑指標說明會」；本

局亦預計於同年4月辦理「評鑑指標講習會」,向評鑑委員說明評鑑實施計畫、評鑑指標及判斷基準、評鑑委員之任務與角色，希冀藉此建立基礎評鑑之公正性及客觀性。再者，本局預計於102年6月針對102學年度第1學期受評鑑幼兒園辦理「評鑑指標講習會」,向受評鑑幼兒園詳細說明評鑑實施計畫、評鑑指標及判定標準，俾利辦理後續基礎評鑑工作事宜。

(三)積極改善幼教環境，營造優質學習空間

102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幼兒園改善教學環境申請計畫已於102年2月5日完成本市初審，共計提列101校，申請經費新臺幣12,924,805元。本局業於102年2月25日送交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審核,俟核定後函知各校依核定內容依法辦理採購及核銷，以改善本市公立幼兒園教學環境、提升幼兒學習品質。

(四)鼓勵教師專業進修，提升教保服務品質

1. 本土語言:為落實本土語言教學,本局鼓勵各園所申辦本土語言教學計畫，落實本土語言母語教學讓母語得以延續,本市101學年度已申辦39所,經費為新臺幣145萬0,125元整。

2. 親職教育:為提昇家長之親職教養知能,培養正確教養方法,發揮家庭教育功能,並協助新住民家庭生活適應,促進異國文化之尊重與認同,及啟發原住民幼兒潛能,增進社會多元文化融合,101 學年度預計辦理 37 場次,參加人數為 2,910 人。

3. 幼教研習:為增進公立幼兒園教師專業成長及素養,爰規劃「幼教課程」、「政策與法令」、「園長領導」、「兒童健康與照護」、「情緒管理與人際關係」及「問題本位導向幼教研習課程」等研習課程。101 年度共辦理 113 場次研習活動,經費總計新臺幣 344 萬 4,278 元整。

4. 輔導計畫:爲輔導幼兒園發展教學特色,提升教學品質,爰引進專家學者到園採多元方式進行輔導,如:進班觀察、小組或團體分享討論、教學示範演練及實作報告等,以協助教師提升教學品質。101 學年度共有 33 所幼托園所申請入園輔導。

(五)落實幼兒園課稅配套措施,訂定查察及追蹤改善計畫

為因應取消軍教薪資免稅,補助公私立幼稚園與托兒所,以及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規定改制或新設立之幼兒園教師導師費差額與教保費,確保落實課稅配套實施成效,訂定

本市「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課稅配套措施查察及追蹤改善計畫」。本項計畫將針對轄內立案幼兒園，進行實地查察訪視，透過訪查瞭解教保服務人員實際申領情形及是否因請領該款而減列教保服務人員薪資。每年預估訪視 160 園。

七、深耕閱讀教育，形塑書香學習環境

為拓展學生學習視野，涵詠與變化個人氣質，本局相當重視閱讀教育之推展，期盼營造優質閱讀與學習環境，相關措施如下：

(一)結合民間團體之力量，推動校園閱讀以提升語文知能

本局與慶山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購置＜教育應該不一樣＞1 書 2,000 冊，致贈本市豐原、石岡、后里等區中小學教師，充實教師心靈，涵養教學知能，並於 101 年 11 月 10 日假陽明大樓禮堂舉辦＜教育應該不一樣＞講座，邀作者嚴長壽先生演講闡述教育理念。另與玉山志工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合作，透過黃金種子公益勸募活動籌措經費設置圖書館，期以創造良好閱讀環境塑造溫馨、快樂的閱讀氣氛，並以台灣精神象徵「玉山」命名為「玉山圖書館」。該會 101 年 12 月 4 日於本市太平區頭汴國小成立第 58 座玉山圖書館，並由蔡炳坤副市長及王銘煜副局長共同揭牌。

(二)全面補助改善國中小學圖書環境,辦理各項提升閱讀知能之教育活動

1. 101 年全面補助本市國民中小學充實圖書館(室)876 萬元，計有 301 校接受 2 萬 7,000 元至 4 萬 5,000 元不等經費。
2. 101 年 11 月 17 日北屯區新興國小辦理閱讀認證系統志工培訓，共有 30 人參加，共同推動並維護校園閱讀/線上認證系統。
3. 101 年 11 月 30 日南區信義國小辦理閱讀推銷高手，透過創意行銷方式，推廣好書閱讀，並提供發表舞台，激勵家長參與閱讀推廣活動。本活動共計 800 人參加，比賽項目分為 4 項(故事小天使—單人組、讀家報導—單人組、閱讀推銷高手—團體組及人氣故事王—雙人組)、9 組共 225 隊。
4. 沙鹿國小、建平國小、北屯區新興國小、黎明國小、大墩國中及大業國中榮獲推動閱讀績優學校，代表本市參加教育部磐石學校決選。
5. 101 年 12 月 28 日於陽明大樓辦理「教育應該不一樣—閱讀推動研習」，邀請成功大學陳昌明教授及國立新竹

教育大學講師葉惠貞擔任講師，分別講授 PISA 閱讀素養帶領策略及第一線教學閱讀趣味與閱讀理解。

6. 102 年 1 月 17 日於陽明大樓 5 樓大禮堂辦理「閱讀工作聯繫窗口」，俾提升閱讀推動成效及圖書館使用率及借書證辦證率。

7. 為使國小學生充分利用公共圖書館資源，透過申辦圖書館借書證，以提高圖書館使用率。本局於 102 年 1 月 17 日假陽明大樓 5 樓大禮堂，召集本市國小設備組長及各公共圖書館館長，建立「閱讀工作聯繫窗口」，討論校館合作策略，以臻目標。

八、推廣藝術教育，啟發文化創意能量

為培養學生美感思維，經由美學調和認知及技能之學習，藉以變化氣質，本局相當重視藝術教育之推展，相關重要活動及辦理成果說明如下：

(一)結合文化局辦理美感巡迴工坊

101 年 9 月 26 日假三和國小辦理教師藝術與人文增能研習、101 年 9 月 13 日及 10 月 5 日配合文化局辦理「文化與教育結合推動方案─美感巡迴工坊、美感校外教學」活動。

(二)辦理各項藝文競賽，提供學生展演舞台

1. 10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臺中市初賽，計團體組292團隊(共1萬2,378人)、個人組1,068人報名參賽，競爭激烈，盛況空前。

2. 101年11月29日假中興堂舉辦「101學年度全國學生鄉土歌謠比賽臺中市初賽」，計團體組36隊報名（約1,716人）參賽，競爭激烈，盛況空前。

3. 10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臺中市初賽，各區各類組團體組計305隊2,209人參賽，競爭激烈，盛況空前。

4. 101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決賽，本市各類組榮獲優者計東興國小、大元國小、大甲國中、福科國中及台中一中等5校，優等9校，甲等14校，成績優異。

5. 臺灣省政府舉辦「第13屆全國經典總會考」，本市計160人通過考試，錄取率76.2％，排名全國第八名。

6. 101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偶戲比賽本市初賽，計分手套偶、光影偶、綜合偶等三類，國小、國中及高中組計有12校團隊報名參賽。

7. 102年1月9日本局補助大元國小假本市中山堂辦理「中韓教師木笛合奏團交流音樂會」。

8. 102年1月11日假三和國小舉辦「臺中市101學年度舞教育研習活動」。

9. 國立故宮博物院與本府所共同舉辦「故宮動漫嘉年華」數位特展，於102年1月18日在臺中市大雅區大雅國小活動中心熱鬧開展，首次在外展出榮獲「2012美國博物館協會繆思獎金獎」之〈清明上河圖〉數位版。

10. 為迎接農曆新年，假三和國小禮堂舉辦現場揮毫贈春聯活動，藉以弘揚民俗慶典，活化社區藝文風氣。

11. 102年度補助本市國民中小學計138校辦理校園藝術季活動，每校補助6,000~1萬5,000元，補助總額計98萬元，期以帶動校園「藝術生活化、生活藝術化」。

12. 102年度補助本市國民中小學計125校辦理傳統藝術教育，每校補助6,000~1萬1,000元，補助總額計93萬3,912元，期以奠定傳統藝術扎根教育。

九、建置成人教育網絡，提昇終身學習環境

除了正規教育之外，本局亦相當重視非正規學習管道的建立，除賡續開辦社區大學，提供市民優質課程外，更精緻化既有的成人基本教育班及外籍配偶成教班，以營造本市優質之終身學習環境。相關政策推動成果辦理如下：

(一)社區大學

101 年度社區大學開設學術類、社團類及生活藝能類計 2,643 門，行動教室據點數 115 處，學員數計 4 萬 9,108 人次，社區大學已成為市民工作之餘繼續吸收新知、培養興趣技能及增進人際互動最佳的終身學習環境。102 年度本局預計辦理臺中市社區大學優良課程評選計畫，期以建立社區大學課程發展典範，促進社區大學整體課程之優質化與精緻化，推動社區大學永續經營。

(二)成人教育

成人基本教育 101 年 9 月至 12 月執行第 2 期計畫，共開設 33 班（包括普通班 8 班及外籍配偶班 25 班）。102 年上半年度預計開設 37 班(包括普通班 14 班及外籍配偶班 23 班)，視實際開班情形作調整。

本市國民中小學附設進修學校計有 58 校，101 年下半年度共開 56 班（國小 31 班，國中 25 班）。102 年度開設 174 班次（每校開設 3 班次，共 174 班次）。

(三)外籍配偶成人教育

本市新移民學習中心(德化國小、忠信國小)積極辦理新移民基本學習能力研習，培訓志工團隊，提供諮詢輔導，並

營造多元文化情境，舉辦下列類別課程活動：

1. 生活適應：烹飪課程、技藝訓練、手工藝教學(拼布、插花、平面藝術創作、蝶古巴特傢飾)。

2.成長團體：新移民婦女數位學習、民俗舞蹈研習。

3.志工培訓：新移民志工培訓、新移民故事媽媽培訓、東南亞文化導覽。

4.親職教育：專題講座、新移民家庭繪本共讀、多元文化博覽會。

5.到校教學：安排專業師資及具備分享能力之新移民師資到他校巡迴教學。

十、強化交通安全教育，落實交通車稽查制度

為維護學童上下學安全，本局積極辦理交通安全教育，並嚴格落實交通車稽查制度，相關辦理成果臚列於下：

(一)交通安全教育方面

1. 101 年 11 月 8 日假市立大里高中辦理「加強防制學校學生交通違規及交通事故研習」，各級學校指定種子教師參訓，返校後擔任種子教師。

2. 委由長億高中研製交通安全學習手冊 5 萬 6, 840 冊，作為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實用之輔助教材，且適合學子共讀，希

莘莘學子遵守交通規則，發揮最大效益。

(二)交通車稽查方面

加強攔檢幼兒園、課後托育中心及補習班幼童車，稽查成果表列如下：

表 1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交通車稽查成果彙整

月份	攔查車次	合格車次	合格率	不合格原因	處理方式
101 年 9 月	43	35	81.40%	超載、未依規定於車身標明指定標識、滅火器壓力不足、滅火器逾期等。	由員警或監理所當場開單告發;本府亦已行文檢送稽查紀錄表請監、警政單位,依規本權責處理在案。
101 年 10 月	24	14	58.33%	未持用職業駕照、滅火器壓力失效等。	
101 年 11 月	36	25	69.44%	未持用職業駕照 3 件、未帶行照駕照 3 件、超載 3 件、變更車體 2 件。	
101 年 12 月	35	27	77.14%	擅自變更增減設備規格 5 件、未帶行照、駕照 2 件、超載 1 件。	
102 年 1 月	24	20	83.33%	超載 4 件。	
102 年 2 月	16	16	100%	無不合格	持續加強攔查。

十一、均衡資源分配，完備特殊教育措施

本市101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人數（含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總計有12,330人(如表2、表2-1)，其安置情形統計如表3、

表3-1，本局積極提供身心障礙學生適性教育，提昇教育成效及功能。於未來，將繼續加強本市特教相關工作，落實推動個別化服務，打造一個有愛無礙的友善校園。

表2　101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人數統計-身心障礙類(單位：人)

類別 / 階段	多重障礙	自閉症	身體病弱	其他障礙	肢體障礙	智能障礙	發展遲緩	視覺障礙	語言障礙	學習障礙	情緒行為障礙	聽覺障礙	合計
學前	121	110	74	41	84	114	790	9	95		9	41	1488
國小	531	415	293	113	200	1427		81	149	1135	412	166	4922
國中	379	199	118	22	133	978		39	15	802	196	78	2959
高中職	16	19	8	3	10	9		5	1	10	9	5	95
合計	1047	743	493	179	427	2528	790	134	260	1947	626	290	9464

表2-1　101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人數統計-資賦優異類(單位：人)

類別 / 階段	一般智能	學術性向	藝術才能	合　計
學前	-	-	-	-
國小	339	–	209	548
國中	205	859	–	1064
高中職	–	–	–	–
合計	544	859	209	1612

表3　101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安置現況統計-身心障礙類（單位：人）

序	階段 / 安置類別	學前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合計
1	智能障礙集中式特教班	33	555	419		1007
2	視覺障礙集中式特教班		14	20		34
3	多重障礙集中式特教班		46	97		143
4	聽覺障礙集中式特教班			4		4
5	不分類資源班		2971	1726		4697

6	不分類巡迴輔導班	934	519	141	27	1621
7	自閉症巡迴輔導班		11	3		14
8	視覺障礙巡迴輔導班	2	22	7	1	32
9	聽語障礙巡迴輔導班	163	38	12		213
10	情緒行為障礙巡迴輔導班		5	4		9
11	巡迴輔導（在家教育）		119	94		213
12	立案教養機構（在家教育）	5			7	12
13	就讀社會局立案機構	146				146
14	視覺障礙資源班		1			1
15	安置普通班並接受特教服務	205	620	432	60	1317
合　　計		1488	4922	2959	95	9464

表3-1　101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安置現況統計-資賦優異類（單位：人）

序	階段 / 安置類別	學前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合計
1	區域性資優類教育方案	-	12	311	-	114
2	美術班	-	72	-	-	336
3	音樂班	-	109	-	-	481
4	舞蹈班	-	28	-	-	125
5	一般智能資源班	-	280	67	-	383
6	不分類資優資源班	-	0	686	-	571
7	縮短修業年限	-	3	0	-	5
8	提早入學	-	44	0	-	43
合　計		-	548	1064	-	2058

此外，在照顧身心障礙學生方面，本局積極推動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私立國民中小學學雜費減免補助計畫，近兩年來補助情形說明如下：

(一)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補助 299 名學生，總補計金額為 228 萬 1,500 元。

(二)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補助 265 名學生，總補助金額為 204 萬

5,500 元。

(三)本市國民教育階段重度身心障礙學生在家教育補助費：

1.101 年上半年（1－6 月）共計 108 校 243 名學生申請，經費總計 479 萬 4,000 元。

2.101 年下半年(9－12 月)共計 109 校 211 名學生申請，經費總計 334 萬元。

(四)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補助：

1.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個案計 185 校 1,256 人申請，918 人通過補助（含再審查通過者 36 人），總經費計 197 萬 2,240 元。

2.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個案計 185 校 1,025 人申請，963 人通過補助（含再審查通過者 24 人），總經費計 151 萬 1,520 元。

(五)101 年度辦理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專班共計 23 校提出申請，297 名學生參加，經費總計新臺幣 614 萬 6,064 元，除向教育部申請經費新臺幣 374 萬 6,250 元補助外，餘計 239 萬 9,814 元由市款配合支應。

另外，為建立本市「有愛無礙」之校園環境，使身心障礙學生能在校園中獲得行動保障，本市逐年編列預算補助學校設置無障礙校園環境，督導各校落實無障礙校園環境之改善；101年度改善各校無障礙校園環境，共計補助42校，總經費計1,432萬9,259元整。

十二、吃在地食當季，全面推動優質營養午餐政策

為增進學童營養午餐辦理品質，本局積極推動優質營養午餐政策，相關辦理成果說明如下：

（一）以抗漲思維推動「午餐聯合供應」機制

為追求公義，減少民眾負擔，降低午餐支出，積極推動「午餐聯合供應」機制，在設有午餐廚房的學校所能負擔的最大供餐量基礎下，由設有午餐廚房的學校供應午餐予鄰近學校，本市計有24所學校採午餐聯合供應方式提供其他33所學校，受惠學生數計3萬8,438人，以量制價，抗漲思維，確保午餐品質。

（二）辦理「吃在地、食當季~校園減碳料理競賽活動」

擇定南屯國小等10所自辦午餐學校自101學年度起試辦在地食材採購，積極宣導食用在地食材之理念，舉辦「吃在地、食當季~校園減碳料理競賽活動」，藉以鼓勵學校選用在地食材及季節性蔬果融入學校午餐菜色，提升午餐工作人員良性競爭

力及激發創意，有效推廣在地食材「吃在地食當季」。

（三）善用資源，維持午餐凍漲

101年學校營養午餐業者面對油電上漲壓力，一度要求調漲午餐每餐至50元，經本局積極與業者溝通協調達成共識，請各廠商在不影響餐食品質之前提下不調漲價格，由本府採取補助水果費及部分午餐搬運費等方式協助廠商降低成本。分析本市學校101學年度午餐單價:(1)外訂團膳平均單價約介於40-43元間(2)公辦民營平均單價約在40元左右(3)自辦午餐廚房：因採購內容不同，各校決標單價差異性大，單價範圍23~40元；另本局亦善用市府年度預算金、地檢署緩起訴金及認罪協商金，給付無力負擔午餐費的學生，提供學期中午餐補助及例假日、寒暑假安心餐券補助，持續關心及照顧弱勢學童，提升學生就學意願。101學年度第2學期學期中午餐補助人數計2萬8,020人，另例假日補助人數計1萬9,315人、寒假安心餐券補助人數計1萬9,296人。

（四）辦理營養午餐查核工作，確保午餐安全衛生

為落實本市學校午餐安全衛生之把關工作，本局特由本市學校午餐主辦人員及校園營養師於101年4月至6月完成全市309所學校之到校午餐訪視工作，督導考核項目包括:供應作業、廚

房管理、庫房管理、器具管理、餐飲從業人員管理、營養教育、行政事務等，經各組委員評核後，計推薦特優學校10校、優等學校20校、甲等學校28校，本局並依相關規定核予獎勵。針對查有缺失事項之學校部分，本局亦發函要求各校立即改善，並於101年12月擇初評有缺失30所學校進行午餐考評複評工作,複評結果全數皆合格。

（五）落實營養午餐品質監督

由本市40位校園營養師為本市學校每週（月）營養午餐菜單進行審查機制，學校透過校園營養師所提供之營養午餐菜單建議事項，修改午餐菜色，讓校內學生皆能享用符合健康原則之營養午餐；本局亦請本市學校於學校網頁設置午餐專區，上傳每週菜單、營養分析、食材合格證明文件及每日菜色照片至午餐專區，讓家長透過網路監督廠商供餐品質。

（六）加強學校營養教育

由本市40位校園營養師為本市學校進行午餐營養教育，並建置臺中市營養教育網，內容包括:學生午餐、食的安全、營養快訊(疾病預防、認識標章、健康促進…)、營養動動腦、常見Q&A等,讓師生及家長透過網路了解午餐營養及食品衛生安全相關資訊。

（七）辦理餐飲衛生人員講習

101年10月3日假本府陽明大樓5樓大禮堂辦理101年度「學校午餐衛生督導人員衛生講習-團膳CAS產品食材品質驗收講習會」由財團法人臺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中央畜產會及本局共同主辦，希望藉由研習持續協助食材採購驗收人員正確辨識CAS臺灣優良農產品標章產品，強化食材驗收流程與注意事項，以確保食材來源之衛生安全與供餐品質。

（八）推動安心餐券，擴大弱勢照顧服務

由於近年來經濟環境問題，導致許多家長面臨失業情況，更有為負擔家計工作時間加長之情況出現，家長外出工作以尋求一頓溫飽時，弱勢家庭的孩子時常乏人照料甚或因放長假，學校的關懷與支持突然中斷，孩子在寒暑假期間需要自食其力時，又無穩定經濟來源，恐逾越法律界線，衍生嚇搶奪同學或至賣場、網咖等場所行竊等犯罪行為。為了落實犯罪預防並減少學生中輟風險增加，善用市府年度預算金、地檢署緩起訴金，給付這些無力負擔午餐費的學生，因此從2009年起本市推行寒暑假暨例假日「安心餐券」計畫。目前全市101年第1學期有291所公立國中小辦理發放例假日安心餐券;296所公立國中小辦理發放102年寒假安心餐券。全市101年寒暑期暨例假安心午餐餐

券，受惠人次達75,085人次，總補助經費約計1億5,661萬6,690元。

十三、積極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榮獲行政院金質獎認證

本市100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推動成果獲評為績優縣市，101學年度持續配合教育部及行政院衛生署推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本市101學年度六大必選議題為健康體位、視力保健、口腔衛生、菸害防制、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及正確用藥。為響應二代健保，配合實證導向健康促進行動研究方案，本市全面推動六大議題之行動研究方案，期產出量化指標作為本市健促政策之參據，相關工作成果說明如下：

(一)推薦所屬學校參加健康促進學校金質獎認證

本局於101年6月起配合教育部與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推動101年健康促進學校國際認證，以金質獎、銀質獎、銅質獎三等級之認證標準呈現學校健康促進工作之成果，增進校際間之學習與國際間能見度。本市共推薦所屬學校國小11所與國中5所參加認證，經地方認證委員書面審查及中央認證委員線上審查及實地認證訪視簡報，本市獲獎情形如下：

1、金質獎：西屯區泰安國小（全國僅4所學校獲獎）

2、銀質獎:新盛國小

3、銅質獎:文山國小、神岡國小、梧南國小、軍功國小及清水國小。

(二)宣導校園正確用藥，獲績優種子學校肯定

配合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委辦101年度「校園正確用藥教育議題結合教育政策之研究計畫」,本市獲績優縣市政府，文山國小獲績優中心學校，另北新國中、溪南國中、建功國小、立人國小等四校獲績優種子學校。另教育部進行100學年度口腔衛生績優國小遴選，本市清水國小榮獲績優獎。

十四、推動資訊教育，科技融入教學

資訊科技向為創新教學之後盾,本局相當重視各級學校資訊教育及資訊科技融入教學之推動情形，並規劃由「資訊基礎環境建設」、「建置中小學優質化、多元化數位教育環境」、「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的特色與典範」、「積極推動數位應用機會均等」、「資訊科技創新研發」及「縣市策略聯盟及資源共享」等六大面向積極推動資訊教育，以利落實資訊科技融入教學，涵養師生數位學習能量之目標。

(一)資訊基礎環境建設方面：

逐年補助學校更新電腦教室資訊設備，提供學生高優質之

數位學習環境。101 年度賡續辦理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教學用電腦更新補助作業，計更新市立豐南國中等 57 校學校電腦教室，更新教學用個人電腦計 2,367 組，動支經費計新台幣 3,432 萬 6,437 元整；另為逐步落實班班有單槍、班班有電腦之資訊教育目標，本局 101 年度依「新蓋校舍」、「101 年度增班之學校」、「全校編制數在 12 班以下之小型學校」、「偏鄉學校」及「資訊設備顯然不足之學校」等補助原則優先補助和平區平等國小等 126 校添購單槍、電子白板及個人電腦等資訊設備，以利學校推動資訊教育。

(二)建置中小學優質化、多元化數位教育環境：

為營造科技學習的校園氛圍，提升師自製數位教材與網路應用之知能，本局積極推動各項多元化之資訊教育推廣活動，目前規劃辦理之活動有市立中小學資訊網路應用競賽活動、師生「網路應用停看聽」網路有獎徵答活動，藉以提升本市中小學教師利用資訊科技與網際網路互動教學之知能及相關資訊安全、資訊倫理、智慧財產權的概念。

(三)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的特色與典範：

為期各校校長與學校教師共同參與資訊教學方案設計、學習與腦力激盪，共同發展學校特色資訊教育之創新教學模

式。本局每年度定期辦理全市中小學校長資訊知能研討會，101年度共辦理2場次，分別於101年10月2日與12月7日在陽明大樓與大鵬國小視聽中心辦理，兩場次合計校長出席總人數超過90%，研討會中邀請專家學者就最新資訊科技、校園資訊安全、資訊教學方案演示及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劃等議題進行研討，以期校長掌握資訊教育相關推廣理念並扮演教學領導之角色，將資訊科技納入校務發展之規劃；另積極鼓勵教師能運用自由軟體輔助教學，並享受自由軟體的多元資源以強化教師教材製作及教學評量規劃的能力。

(四)積極推動數位應用機會均等：

為鼓勵家長及社區民眾學習並增益資訊知能，本市設有2處數位機會中心(DOC)，分別設立於和平區自由國小及新社區福民國小，藉由結合學校特色、校園生態及社區產業等方面的優勢，除提供參加人員資訊相關設備及成果展示外，尚辦理攝影比賽、社區產業DIY活動、生態課程、社區巡禮及露營等活動，為「弭平數位落差」及利用數位資源推展社區產業密切結合之創新構想，101年度經營成果更獲得教育部訪視委員高度的肯定與評價。

(五)資訊科技創新研發：

101 年度擴大辦理行動學習計畫，計有四張犁國小、大鵬國小、神岡國小、頭家國小、潭子國小等校持續推動電子書包實驗計畫，並與臺中教育大學教育測驗統計研究所合作，逐步研發「適性無所不在學習系統」(U-Learning)，深化行動學習之能量；除此之外，更持續推動 ICT 融入教學夥伴學校~創新教學模式(ITM)計畫，101 年度自辦市內競賽，共評選出 33 所 ITM 重點培育學校，特予專案經費補助，協助發展創新且具特色的資訊應用模式，並將成果分享全市其他學校；另 101 年度本市參加教育部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典範團隊選拔，計有大元國小及美群國小獲選為優勝團隊，顯見學校在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方面具有優異的基礎與潛力，本市將持續發展與推廣。

(六)縣市策略聯盟及資源共享：

本局教育網路中心自行開發之 SFS3 學務系統，現階段共計 10 個縣市約 1,500 所學校使用，並且系統功能完整，操作介面實用簡易，頗受各縣市好評；101 年度本局更多次前往金門及澎湖辦理推廣、研習活動並提供諮詢服務。

十五、教學創新，自製教學媒體競賽蟬聯全國第一

本局 101 年度為實施精進教學計畫，辦理研習共 899 場次，參與人數達 74,186 人，計有書法教育、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和綜合活動學習領域之教學、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海洋教育、英語教學成效、生命教育、防災教育與媒體素養教育等多個面向，內容多元豐富，為本市國中小學之校長、主任、組長、教師及家長，提供最新的教育觀點及潮流趨勢，提昇教師專業能力，建構家長正確教育觀與親師合作空間，增進校務正向發展，建構整體性之課程發展機制與專業支持系統，促進教師專業成長。茲將辦理成果說明如下：

(一)提升書法教學能力，建構教學平臺

為落實國小書法教育，確實提升學生書法素養，陸續編輯書法教學專書，已於 101 年 11 月出版「臺中市國民小學書法教育叢書-隸書」，分送本市各國小供教師教學參用，並將本次出版之隸書教材電子化，與縣市合併前原臺中市編印 2 冊書法教育叢書:「臺中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書法教學理念與實務」、「臺中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書法教育叢書-楷書」，置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路中心數位教學平臺」(http://elesson.tc.edu.tw)供本市教師、學生與一般大眾瀏覽使用。

(二)教師自製教學媒體競賽，蟬連兩年團體獎第一名

為提升學生學習力和教學品質，鼓勵教師發揮創意，開發教學媒體，運用數位化多媒體進行教學，增進教學效果，舉辦教師自製教學媒體競賽，100年度、101年度本市在眾多縣市中脫穎而出，榮獲縣市團體獎第一名，成績耀眼。101年度本市經過市賽評選互動多媒體類及數位影像簡報類，共有國小組49件、國高中組54件，合計103件優秀作品薦送參加全國競賽。全國競賽中，本市國中小獲獎包括特優2件、優等1件、甲等7件、佳作11校、入選11件，合計32件，蟬聯「全國中小學教師101年度自製教學媒體競賽」縣市團體獎第一名，其中國小組西區忠孝國小「看圖識字-倉頡小子說六書」及國中組光德國中「閱讀好書報報-古往今來，戀念臺灣情：從郁永河裨海紀遊路線品味當代新臺灣」囊括國小、國中組特優，成績優異。

十六、整備校園環境，推動老舊校舍拆除整建專案

為營造學童優質舒適的學習環境，本局積極推動校園老舊校舍拆除整建專案，相關業務推動情形暨辦理成果說明如下：

(一)101年度教育部補助老舊校舍拆除重建之辦理成果

101年度獲教育部補助黎明國中等16校辦理老舊校舍拆除重建，經費為新臺幣3億464萬元並納入101年度預算，執

行成果如下:

1. 延續性工程：計 4 校 8 棟 經費 8,364 萬元 ，其中 東新國中及北勢國小已完工，向上國中及黎明國中 預定於 102 年 12 月底前完工。

2. 101 年度新增拆除重建工程：計 12 校 15 棟 經費 2 億 1,000 萬元 ，分別為僑孝國小、篤行國小、大鵬國小、崇倫國中、四育國中、泰安國小、竹林國小、文光國小、豐村國小、大甲國中、豐南國中及石城國小等 12 校，均已於 101 年 12 月底前完成發包，各案均已簽約完成目前履約中，預定於 103 年 12 月底前完工。

3. 辦理拆除整地工程：計 3 校 3 棟 經費 1,100 萬元)，其中 龍井國中及外埔國小均已完工，大秀國小施工中 ，預定於 102 年 8 月底前完工 。

(二) 102 年度教育部補助老舊校舍拆除重建之辦理成果

本市 102 年度獲教育部補助僑孝國小等 13 校辦理老舊校舍拆除重建，經費為新臺幣 5 億 1,412 萬 5,000 元並納入 102 年度預算，執行成果如下:

1. 延續性工程：計 12 校 15 棟經費 5 億 912 萬 5,000 元，分別為僑孝國小、篤行國小、大鵬國小、崇倫國中、

四育國中、泰安國小、竹林國小、文光國小、豐村國小、大甲國中、豐南國中及石城國小等12校，均已於101年12月底前完成發包，各案均已簽約完成目前履約中，預定於103年12月底前完工。

2. 102年度新增拆除重建規劃設計：計成功國中1校1棟經費500萬元,預定於102年12月前完成規劃設計。

(三)老舊校舍耐震詳細評估：

101年度第1階段公立國中小校舍「詳細評估」計補助東峰國中等42校50棟，總計補助經費為2,181萬7,880元，已全數執行完畢。

(四)老舊校舍耐震補強工程：

1. 100年度第4階段公立國中小(含幼稚園)校舍「補強工程(含設計監造)」計補助溪南國中等5校6棟，總計補助經費為3,517萬9,459元，已全數執行完畢。

2. 101年度第1階段公立國中小校舍「補強工程(含設計監造)」計中正國小等32校37棟，總計補助經費為2億4,175萬533元，已全數執行完畢。

十七、辦理國際運動賽事，永續發展行銷臺中

本局體育處積極籌辦大型運動賽事，藉以行銷臺中並激發

民眾運動參與感及熱情，101 年至 102 年辦理之國際性大型賽事如下：

(一)亞洲棒球錦標賽

第 26 屆亞洲棒球錦標賽於 101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3 日熱鬧開打，此 為本市第二次舉辦該項賽事，中華隊 迎戰來自日本、韓國、中國、巴基斯坦及菲律賓等精英球隊。本市 積極參與棒球運動的推行，參與舉辦國際重要賽事，不僅有助於提升國內棒球競技的水準，展現市府舉辦國際重大運動賽事的能力，更是對國內外皆可達到行銷城市的目的 。

(二)WBC 世界棒球經典賽

WBC 世界棒球經典賽臺中首輪賽於 102 年 3 月 2 日至 5 日本市洲際棒球場精采開戰，該項賽事首次於國內舉行並由本局主辦，不只是全國矚目更是國際性重要賽事，而本次賽事現場觀賽人數，中澳、中荷及中韓之戰現場均湧進 20,000~23,000 人；另外也創下了日本與臺灣電視史上收視率新高，其中中韓之戰就高達 12.17%，中華隊決戰勁敵日本收視率最高點更上飆到 21.54%，平均每分鐘高達 15.85%，將近有 350 萬人同時在收看，數字相當驚人。日本調查也顯示，日本隊與中華隊 8 在東京巨蛋對壘，由「朝日電視台」實況轉播，

甚至曾創下 43.0%的新高。日本隊與中華隊比賽時，滿場座無虛席的觀眾多達 4 萬 3527 人。臺中市以實際行動提倡棒球運動，落實棒球首都的期許，更再次凝聚了國人對於棒球之熱情；透過擔任重要國際賽事的主辦城市，不只成功的增加了國家與城市的曝光率，更展現了市府資源整合、規劃執行重大賽事的卓越能力，可為未來本市爭取國際大型運動賽事提升優勢，並可增加市民的運動參與度及榮耀感。

十八、強化健全體魄，全中運代表隊勇奪全國第二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於 4 月 12 日至 4 月 17 日於宜蘭縣舉辦，本市代表隊自 80 校公私立國高中職共 1,133 人(隊員 839 人、職員 241 人、團本部 53 人)與全國菁英選手共同角逐 15 項競賽錦標，榮獲 57 面金牌、64 面銀牌、58 面銅牌，金牌總數排名全國第二，成績優異。

本市在團體總錦標表現亮眼，勇奪多項競賽總錦標第一名，包含高女軟式網球忠明高中、國男跆拳道大里高中、國女舉重東峰國中、國男輕艇萬和國中、國女輕艇黎明國中及國女木球新社高中。

個人部分，大里高中余苡甄選手在 50 公尺仰式及 50 公尺蝶式雙破全國紀錄，東山高中蔡秉融選手則在 200 公尺蛙式打

破全國紀錄，兩名選手皆獲頒運動精神獎之殊榮，實屬不易；此外，萬和國中吳少璿選手在輕艇項目表現突出，個人榮獲三金，並與林長逸同學聯手奪下三面雙人組金牌，為本屆全中運最風光選手代表，上述選手優質表現在在突顯本市體育教育之扎根與落實。

十九、積極興建國民運動中心，促進全民運動

本局為營造市民友善優質的運動環境，刻正積極規劃興建各項運動場館及國民運動中心，辦理進度說明如下：

（一）臺中市巨蛋體育館：預計 102 年 4 月將再召開審查會議，進行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專業技術服務。

（二）臺中市室內籃球(體育)館：本局體育處於 102 年 3 月 15 日召開第二次可行評估報告書審查會議。

（三）大甲運動公園及港區運動公園：市府各編列 2 億元經費辦理工程興建，本局已於 101 年 11 月提報興建計畫書至體育署申請補助，惟尚未獲得教育部體育署補助，故刻正先行辦理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

（四）清水運動公園：市府編列 2 億元經費，目前刻正辦理促參委外招商營運等先期作業。

（五）臺中市國際網球中心：市府編列 19,000 萬元經費興建，

目前已召開第3次招商文件審查會議，俟招商文件修正完竣，再行辦理第2次招商文件上網公告事宜。另工程發包案已於102年1月辦理公開閱覽完畢，刻正辦理公告上網事宜。

(六) 朝馬國民運動中心：本案市府自籌2億元、體育署補助2億元經費，本局於102年3月15日與得標廠商(中國青年救國團)舉辦委外營運管理簽約記者會，完成簽約事宜，未來本中心將擁有多功能綜合運動場館、室內溫水游泳池、桌球場、羽球場、韻律教室、體適能中心等設施。工程部分預計102年6月中旬開工。

(七) 中正國民運動中心：市府編列7億元、體育署補助2億元經費，委外營運部分業於102年3月4日與經營廠商(長佳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完成簽約事宜，並於102年4月9日召開簽約記者會,工程部分預計6月中旬動工。

(八) 南屯國民運動中心：市府自籌2億元、體育署補助2億元經費,102年3月與經營廠商(頂尖運動行銷股份程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事宜，已於102年3月1日決標南屯國民運動中心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

(九) 長春國民運動中心：市府自籌2億元、體育署補助2億元

經費，預計102年3月再次召開第六次促參可行性評估報告書審查會議，工程部分已於102年3月15日將修正後興建計畫需求書移請建設局辦理建築師遴選事宜。

（十）貿易三村運動中心：本案市府自籌2億元經費，於101年11月20日重新提送興建計畫書至原體委會(現教育部體育署)申請經費補助(尚未核定)。目前已請規劃公司依地籍資料重新檢討本案用地規劃事宜，並於102年4月再次召開第二次促參可行性評估事宜，並賡續辦理用地取得作業。

（十一） 潭子國民運動中心：本案市府自籌2億元經費，已於102年1月29日召開第一次促參可行性評估報告審查會議，並請規劃公司就委員意見修正中。

（十二） 大里國民運動中心：本案重新選定現有大里運動公園為大里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基地，並於101年11月20日重新提送興建計畫書至原體委會(現教育部體育署)申請經費補助，惟尚未獲得補助。

（十三） 太平國民運動中心：本案已於102年1月15日召開選址評估報告審查會議，並於102年4月16日假盧秀燕立委服務處與軍備局開會協商，決議請國防部就換地或共構

事宜評估可行性。

（十四） 豐原國民運動中心：本案已於101年12月就豐原憲兵隊、安康段945地號土地及豐富專案用地等進行選址評估作業，廠商於102年4月提送選址評估報告書，目前刻正簽核確定場址。

二十、健全家庭教育，增進民眾親職知能

本局家庭教育中心積極推動各項家庭教育政策，藉以提升民眾親職、婚姻經營等相關家庭生活知能，以營造幸福生活感，相關辦理成果說明如下：

（一）辦理慈孝家庭季活動

慈孝家庭楷模選拔標準以「家庭」為對象，家庭成員表現須符合「親慈、子孝」的精神，其慈孝表現可多元化呈現，並能展現家庭平日營造溫馨、和樂的氛圍為主，因此選拔標準以親子互動關係為依據(例如：家長平時慈愛而不溺愛、關心而不干預及身教重於言教，子女對父母有禮貌、分擔家務是及關心體貼)。各校須依規於3月18日前推薦符合資格之學生參加初選，依選拔標準辦理初審作業，並依限於4月8日前按教育部指定分配名額，推薦國小學生組5名、國中學生組3名提報、高中職2名參加決審。獲選為全國慈孝家庭楷模者，教育

部訂於102年5月10日假臺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辦理表揚。

(二)擴大辦理婚姻教育

1. 婚前教育廣播節目：針對未婚青年之收聽族群，由培訓專案帶領人接受專訪及分享方式，同時搭配廣播節目每集主題選播歌曲，與民眾互動及贈送宣導品，於101年9月2日、9月9日、9月16日週日上午10時至12時假全國廣播FM106.1「幸福密碼」節目播出。

2. 年輕世代婚姻教育強化方案:

(1)軍隊婚前教育宣導活動：由本市家庭教育中心培訓專案帶領人擔任講師，101年9月5日、9月12日分別在本市新社區國軍輔導教育中心及大雅區空軍427聯隊辦理軍隊婚前教育宣導活動，參加人數共約300人。

(2)企業婚前教育宣導活動：101年9月24日、10月19日及11月10日分別假銀泰科技公司（神岡區）、遠雄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西區向上路一段）及臺中萬代福影城辦理，3場次企業婚前教育宣導，參加人數共約160人。

3. 新手父母愛的教室：101年9月1日、11月24日、12

月 1 日分別假正馨婦產科 3 樓、沙鹿勞工育樂中心、金典酒店辦理 3 場次新手父母愛的教室活動，參加人數共約 490 人，其中 9 成以上為夫妻一同參與。

4. 幸福總動員~婚姻教育宣導活動：101 年 11 月 17 日假太平區公立運動場（臺中市太平區中興東路 99 號）辦理，邀請蔡副市長及副市長夫人張如柏女士以經營三十多年婚姻的過來人經驗分享夫妻相處之道並宣導「穩固的婚姻是健康家庭的基石」理念，強調重視夫妻關係，營造幸福家庭，參加人數共約 700 人。

(三)辦理代間教育活動

1.「大手牽小手-代代(帶帶)學習趣(去)」活動：為增進祖父母、父母參與孫、子女教育事務之機會，強化長者與家庭及學校之聯結，邀請父母及阿公阿嬤於開學日當天帶孫子女一起上學，提供「代代全家福」親子合照服務，以相片紀錄祖孫三代共學之回憶。101 年 9 月至 12 月共辦理 8 場活動，參與人數共約 1,406 人。

2. 創意代間教育活動：為讓孩童從小培養「孝親尊長」、「敬老尊賢」美德，並具體實踐於日常生活中，規劃

親子互動課程、拍攝微電影、戲劇演出、生命經驗分享等活動，於大林國小等2校，進行代間研習教育，提供老年世代與年輕世代互動的機會，增進雙方的了解與情感交流。101年9月至12月共辦理2場活動，參與人數共約292人。

(四)辦理社區婦女教育

性別平等及婦女知識教育講座：為增進家長及學生對性別平等教育的認識，101年10月2日假大秀國小辦理「請幫幫我-您不可不知道的性別之事」講座，101年10月11日、12日於長億高中辦理「青春父母~從全人觀點談性」及「當愛情來了~恐怖情人停看聽」講座，另外101年10月13日假后里國小辦理「婦女自我照顧及醫療保健知識講座」，4場活動參加人數共約296人。

(五)進行特殊及弱勢族群健康家庭促進活動

1. 新移民家庭教育活動：內容包含親師座談、生命教育影片欣賞、異國服裝秀、親子DIY手作活動、繪本共讀及美食共學等多樣豐活的活動，除了強化新移民家庭之婚姻教育、親職教育知能外，更聯結社區資源，提升新移民家庭與鄰里社區互動機會，促進彼此相互

尊重與包容，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於社區活動中心、新移民學習中心及本市國中、小學校辦理共計 12 場新移民家庭教育活動，參加人數共約 629 人。

2. 親子共學母語：為倡導使臺灣本土語言於家庭中活化推廣，同時鼓勵新移民家庭共學本土語言，規劃親子說故事、演講、歌謠說唱等各項研習課程及表演活動，並安排成果展覽鼓勵參與家庭，101 年 9 月至 12 月於大新國小等 10 所學校辦理共 83 場次課程活動，參與活動人次共約 2,065 人。

3. 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於 102 年 1 月 31 日結束，計梨山中小學等 14 校 14 班，共計有 213 位弱勢兒童受惠；第 2 學期夜光天使申請計畫計有梨山中小學等 13 校 13 班申請 176 位學童參與，本專案計畫乃為支持弱勢家庭家長安心就業，由學校提出課後照顧計畫，輔導學童完成回家作業，以親職教育、子職教育、代間教育、親子共讀、文化藝術教育、品格教育、生命教育、生活教育（如學習做家事）、生涯發展及生活自理等為學習活動主軸，可採繪本欣賞、影片欣賞、說故事、

口述歷史、美勞、運動、伴讀(寫)作業等方式進行。

參、創新措施

一、「博物館教育」創新特色課程

臺中市地理位置極佳，轄內設有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臺中美術館及臺中圖書館等多元、豐沛館藏及展館資源，為利藝術及科普向下紮根並向上延展文化認知的教育目標。本局積極籌劃以「博物館教育」作為教育特色的發展重點，實踐博物館教育與學校教育之間的連結，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環境與材料,提升教學品質及成效並落實 12 年國教目的與精神。

102 年度本局規劃推動館校際課程試辦方案及博物館主題學習專案，前者擇訂博物館際週邊學校為特區學校，與博物館訂定館校際間課程聯盟計畫，進行長期課程與教學設計，發展學校特色課程，後者則計畫首年由國教輔導團及博物館專業人員搭配學校課程內容，共同研發藝術與人文領域、社會領域及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主題式套裝課程，提供學校結合校內特定課程內容適時運用展館資源，充實學生學習經驗。

二、世界書香日創造最長立體書

為慶祝世界書香日，本局於102年4月19日假本府臺灣大道新市政大樓廣場舉辦金氏世界紀錄立體百科故事書創作展覽暨認證活動，創造立體書立面最多之金氏世界紀錄。這部是經由長達半年籌劃、醞釀、編寫及繪製的鉅著，內容厚達296頁，每張打開後為75cm×52cm（對開），與報紙一般大，共有138個精采的180度跨頁立體畫面，各頁之間以特殊設計之卡榫相互銜接，攤開來長達106公尺，是目前最長的立體書；立體書係由本市63所中小學、250位師生集體創作的中英對照雙語百科故事書，由來自中區及山海屯各區，年齡層從5歲幼兒到18歲高中生所共同創作，也是最多人集體創作的立體書。目前書展持續於臺灣大道市政大樓1樓展示至6月9日止。

三、推動國民中學早自習晨讀取代考試

藉由提供「建立多元晨讀推動方案」、「規劃固定晨讀時間」、「鼓勵學生自訂閱讀書目」、「結合讀報計畫」、「辦理說明研習」及「培育晨讀運動種子教師」等策略，漸進逐步提升晨讀率，期能達到培養學生閱讀習慣，領略閱讀

帶來的樂趣與自信，進而養成終身學習之能力；破除考試領導教學的迷思，鼓勵學校、教師及閱讀等多元策略引導學生思考，豐富學生學習經驗，培養學生帶得走的能力；建立支持系統，進行基礎研發與加深推廣，提供充沛之資源，協助學校及教師永續推動等目標。預計在 102 年 12 月 31 日前達成 70%的國民中學（含附設國中部、國立學校及私立學校），每所學校有三分之一的班級，每週至少 1 天推動晨讀。103 年 7 月 31 日前達成 100%的國民中學（含附設國中部、國立學校及私立學校），每所學校全部的班級，每週至少 1 天推動晨讀。

四、深耕閱讀，推動國民小學早自習讀報

讀報教育，顧名思義就是閱讀報紙的教育，教師將報紙當成課堂延伸教材，帶領學生進行語文、時事、品德、法律等全方面學習。本局 102 年與國語日報及感恩基金會合作推動本市讀報活動並結合晨讀計畫，提供學生晨讀時間更多素材選擇，提高學生閱讀意願與興趣。此外，舉辦「教師研習會」、「與作家有約」、「主編前進校園」、「教學分享會」及「讀報報導」等活動，增進學生閱讀動機。

五、公車變校車，安心上學最快樂

本市首創「安學公車」讓公車變校車，豐勢線、甲后線公車沿沿線21所學校共同試辦，定時定點發車，並配置導護老師或愛心志工照護學生上下學安全，服務沿線21所中小學學生，超過800名學生受惠，預計兩、三年內能擴展到全市學校。安學公車專案「公車變校車」除了可以減輕家長負擔外，也能訓練孩子自行搭乘的獨立性，兼顧環保，減少校門口交通壅塞，縮減城鄉差距，均衡資源分配，節能減碳，讓孩子安心上學，獨立自主。

六、全方位培訓情緒及行為問題學生之教學輔導師資

（一） 辦理「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介入第四梯次初階培訓研習」，參加人數共計87人，於結訓後另頒發研習證書。102年度預計持續辦理「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介入第五梯次初階培訓研習」，預計培訓教師人數為100人。

（二） 辦理普通班級任教師之「自閉症學生」與「情緒行為障礙學生」教學輔導交流活動，101年度共計辦理2場次，共有222位教師參與。

七、建立校園營養午餐業務輔導機制

規劃101學年度下學期開始，由本市40位校園營養師到校實地輔導各校營養午餐各項業務，輔導內容包括:午餐供應作業、廚房管理、餐飲從業人員管理、營養教育及各項營養午餐行政業務。期望藉由平日到校進行午餐業務輔導工作，提升本市學校營養午餐供餐品質。

八、推動校園運動聯賽，帶動全市校園運動風氣

101學年度結合本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體育促進會(以下簡稱中促會及小促會)，辦理多項校際運動聯賽，且以體育課程實施之運動種類為辦理項目，並要求具一定班級數之學校參加1項以上之運動聯盟。

中促會已於101年12月初辦理本市國民中學普及化班際籃球賽，共47隊、近1,000名選手參賽；12月27日辦理國民中學普及化大隊接力錦標賽，共154隊、近4,000名選手參賽，並將於102年5月27日至6月3日舉辦國民中學普及化排球賽。

小促會於102年3月22日起至5月24日，形成「體育季」之型態，由運動聯盟桌球錦標賽率先起跑，共計辦理籃

球、新式躲避球、田徑、桌球、羽毛球、民俗體育、足球、巧固球、排球、游泳、拔河、手球及直排輪等 13 項運動聯盟，並要求學校班級數達 12 班以上學校務必參加聯盟，未達 12 班學校鼓勵學校踴躍參加，期許所有學生都能動起來。

九、推動國中小辦理校務評鑑，發展學校亮點計畫

本局將自 102 學年度起分 4 年辦理全市 306 所國中小校務評鑑及發展亮點學校，本次校務評鑑參酌美國西部大學校院認可協會（Western Association of Schools and Colleges, WASC）之評鑑精神，強調自我改善的動力，是一種聚焦於「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的評鑑模式，以「入班觀察」方式了解教師教學現況，推動教師自我視導、同儕視導，改進教師教學行為，提高教學品質。評鑑結果將公告於各校網頁，評鑑面向學校表現優良者，本局將給予獎勵，並且授予亮點學校認證；對於表現不佳者，學校須提出改善行動計畫並且接受追蹤輔導。

本局預計成立校務評鑑服務中心，辦理校務評鑑業務與評鑑委員培訓，並發展為臺中市的教育智庫，每年固定提出臺中市教育研究報告。

十、臺中好棒教育好樣，教育廣播電臺開播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http://www.ner.gov.tw)與本府攜手合作-「臺中好棒・教育好樣」廣播節目（臺中彰化雲林FM103.5、苗栗FM103.9、南投FM98.1）於102年元月4日舉行開播儀式，網羅本市優秀學校老師主持以及小朋友擔任小主播，於每週六上午9時至10時，於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中部調頻網播出。

透過教育廣播電台，提供公共互動平台，激發社會大眾參與雙向討論與關心教育的課題，共同建構優質、精緻、卓越、創新的教育環境，同時說明教育願景與政策作為，分享本府教育局為市民呈現的教育資源，透過多元的意見，激盪新觀點，提供教育釋疑，共同為教育的藍圖把脈，以期打造本府成為美好的學習環境。

十一、辦理純白婚禮婚姻教育宣導活動

為鼓勵新婚夫妻學習建立家庭共識，共同迎接婚姻生活的挑戰、相互欣賞與包容，特於101年12月15日結合觀光旅遊局、民政局辦理婚姻教育四小時課程，共計75對新人參加，現場由蔡副市長抽籤選出2對幸運新人，於102年2月2日至2月6日赴日本參加「純白婚禮」五天四夜交流活動，擔任本

市觀光宣傳者，行銷臺中之美。

十二、吃在地、食當季，精選健康午餐食材

為使本市孩童能吃好一點，本著「吃在地、食當季」精神，本局訂於本(102)年度推動供應臺中市試辦學校營養午餐在地安心蔬菜，與農業局協調採購本市杏鮑菇等 7 項在地食材，做為本市 22 所國民中小學試辦學校營養午餐食用，將兼顧學童營養及午餐品質並宣傳本市蔬果農產品產業；續於今(102)年 5 月辦理學校「在地食材廚藝競賽」以鼓勵學校選用在地食材及季節性蔬果融入學校午餐菜色，增進學校廚房工作人員烹飪技巧，並在有限預算下提升學校午餐變化性及多元性。在競賽開始前以臺中在地食材為材料現場請名人以上菜秀方式，製作美味又平價的菜色，以吸引媒體與民眾目光，達到本府宣導政策目的。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積極爭取人力，設置國際教育事務科

為因應全球化的興起，當代的教育理念應站在全球的角度，為提升本市學子面對未來全球挑戰的競爭力，加強外語溝通應用能力及增廣國際視野，本局建請專設國際教育及綜合規劃科，專職外語政策規劃、國際交流事務及外語課程教學研發

與創新。目前草擬之編制為科長、視察與專員為主管人員，下設3股並置本市國際教育資源中心，協助推動本市國際教育事務。各股執掌之規劃簡述如下：

(一)政策規劃股：辦理外語教育政策規劃、國際學校設置、國際文教交流法規制定、研究發展與考核計畫、宣傳與行銷事宜。

(二)國際交流股：國際交流互訪、國際姊妹校締結、國際學術交流、國際教育人員交換、國際學生交換、國際教育旅行、國際文教競賽。

(三)課程發展股：外語教育課程發展、外語教材研發、外語教學創新、外語人才培訓進修、提升教職員英語能力、管理本市國際教育資源中心。

本案預期效益分析：近年來國際趨勢驟變、地球村概念崛起，跨文化溝通與理解是全球化時代下必備的知識與技能，本市已連續2年榮獲全球7大智慧城市的美譽,顯見本市在科技、產業等領域國際化的進展，為提升本市教育國際化的軟實力，強化莘莘學子國際競爭力，本局如新設專職發展國際教育及綜合規劃科，下設3個股分別就政策規劃、國際交流事務、外語課程與教學研發與創新，可擴增學生國際視野，加強外語溝通

實用能力，扎根培育本市國際化人才。

二、公立幼兒園增班設園計畫

持續評估本市或各區學前幼兒人口數，及學前教保服務機構供需情形，整體檢視園（校）內各項設施設備改善需求，考量幼兒身心發展及教學需求，衡酌園舍環境及可活化教室為首，逐步朝向「擴大提供」及「普及近便」發展，並依幼兒園之規模及招收幼兒人數，研提整體增班設園計畫。

三、推動閱讀三三三精進策略

基於「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要閱讀必須先有好書」理念，閱讀素養的提升是本市教育推動的重點工作，去(101)年除教育部補助 600 萬元外，本府自行編列學校圖書館(室)採購圖書經費 1,500 萬元，並研議逐年調增預算額度，並配合各區推廣閱讀活動，提升學生閱讀力。

有關本市中小學生擁有圖書冊，平均每位小學生擁書冊 21.71 冊/人，平均每位中學生擁書冊 12.04 冊/人；中小學生擁書冊數不夠理想，本市業已擬定「三三三」精進策略，預計自今(102)年起連續 3 年籌編預算 3 億元，大量採購圖書分送本市各區公立圖書館及中小學，讓學生擁書率提升至五都（或六都）第三名。

四、積極推動國中適性輔導工作

（一）積極辦理國中技藝教育：除辦理技藝教育專班業務外，本市 80 所市立國中均辦理技藝教育學程，以 101 學年度為例，本市共有 19 校辦理技藝教育專班，80 所市立國中開辦 155 班技藝教育學程，參與學生近 5,000 人，期望讓每個孩子均能有機會接觸技藝課程，在其中找尋自我的技職樂趣，開啟對未來生涯的想像。

（二）編列經費提升學校技藝教育設備，讓學生學習的腳步能跟上時代的需求與變化。

（三）辦理國中技藝競賽、成果展暨表揚大會：藉由競賽予表揚活動提供學生展現自我的舞臺，肯定學生在技藝學程的表現；本年度更將辦理適性輔導博覽會，邀集本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得獎學校及中投區有意願參展之高中職約 30 所學校參與盛會，除展現本市各國中技藝教育成果外，也讓各高中職學校展現學校特色，讓到場參觀的師生、家長了解中投區高中職教育概況，提供學生作為生涯抉擇與適性輔導之最佳參考。

（四）全面辦理 8 年級高職參訪活動，除提供實作性交流外，亦開拓國中學生視野，提供未來生涯進路的選擇參考。

（五）配合本市山、海、屯、中四區特色，提供國中端與高

中職端緊密的聯繫與結合，整合資源辦理生涯探索與技藝教育課程。

五、落實五歲免學費輔導措施，實踐教育機會均等

五歲免學費政策，幼兒就讀合作園所即可享有補助，為保障家長權益和幼兒基本就學品質，除鼓勵家長積極讓五歲幼兒就學外，其配套措施中「合作園所」機制，私立立案園所必須要符合安全、師資等基本要件，並向本市教育局申請及通過審核後，才能成為合作園所，其目的是可防止園所因為政府提高補助額度而任意調漲收費，更讓私立幼兒園主動且願意參加合作園所，接受政府的輔導與督導。

伍、結語

教育是國力的根基，教育品質攸關國家整體競爭力。未來[榕峯]將以嚴謹的態度與本局全體同仁共同打拼，在過去既有的基礎上持續推動教育創新作為，並以「團隊、創新、溝通、實踐」的原則推動各項教育施政，以團隊合作發揮加值的成效；以創新思考突破困境，追求教育的進步；以溝通整合不同的意見，化解阻力、凝聚共識；以行動實踐理想，在既有的根基下全面啟動本市教育措施及創新作為，以呈現優質施政，為培育本市人才貢獻心力。在此期望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附件:業務推動成果照片

照片一、十二年國教宣導活動

照片二、英語讀者劇場比賽

照片三、英語作文比賽

照片四、愛臺中創意獎學金徵件

照片五、胡市長與得獎同學合影留念

照片六、倡導全民學習，建構終身學習

照片七、推廣藝術教育，啟發文化創意

照片八、舉辦全國學生音樂及舞蹈比賽

照片九、舉辦「故宮動漫嘉年華」數位特展及推動校園閱讀

照片十、第 26 屆亞洲棒球錦標賽及 WBC 世界棒球經典賽熱鬧開打

照片十一、軍隊及企業婚前教育宣導活動

照片十二、婚姻教育宣導活動及高中職學生婚前教育活動

照片十三、新移民家庭美食共學活動及新移民家庭教育講座

照片十四、親子共學母語活動及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葉樹姍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5 次定期會開議，樹姍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 前言

本市以「藝文、低碳、智慧城」為城市發展目標，「文化」為城市之風貌與底蘊，亦為城市珍貴資產與城市競爭力。本局業以大臺中豐厚之文化與歷史資源，戮力推動各項文化藝術活動，朝文化樣貌多元化發展。除賡續建設藝文發展新空間外，在閱讀推廣活動方面，圖書通閱服務-提供市民便捷之借閱服務、續推行「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培育幼兒閱讀習慣、辦理多項推動閱讀活動（台中文學獎徵文及頒獎、第一屆臺中文學獎得獎作品系列活動、臺中市作家在地寫作計畫等）等；在策辦表演活動與藝文展覽方面，辦理臺中爵士音樂節十週年慶典、搖滾臺中、彩墨藝術節、大墩美展與文化交流展、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等；在地文化深耕與扎根方面，持續推動社區營造與發展一區一特色、舉辦社區深度之旅、扶植優秀創作者及團體、辦理首屆表演藝術金藝獎等；在古蹟維護與再利用方面，持續維護本市文化資產，並予以活化再利用，期以各方面努力落實城市發展目標。

最後，樹姍在此提出 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建設藝文發展場域，打造文化藝術城市

1.城市文化館(市立圖書館、美術館)國際競圖

城市文化館於去年 10 月 29 日完成「水湳經貿園區城市文化館委託辦理國際競圖技術服務案」簽約，並於本年 2 月於雜誌刊登國際競圖訊息，國內雜誌含「建築師雜誌」、「空間設計 CONDE」，國際雜誌含「Architecture Review」、「A+U」，並製作海報廣為宣傳，尋找型塑臺中文化的建築大師。

3 月 5 日甫於本市長榮桂冠酒店召開國際競圖說明會，針對競圖活動、基地、空間需求與設計準則進行說明，透過新聞媒體

與網路廣邀國際優秀建築設計團隊參與競圖，為本市的文化地標規劃設計，以提供市民文化、藝術與休閒的園地。

國際競圖宣傳海報

2.規劃設立「臺中文學館」，推動文學發展與保存

「臺中文學館」基地位於本市西區樂群街 48 號及其周遭範圍，前身為本市歷史建築日式警察宿舍，為本市少有高等官舍，所形塑之空間氛圍，相當具有代表性與歷史文化價值。

未來臺中文學館定位為文學資源整合中心，以「展示」為核心，保存大臺中文學發展史面貌，並兼具文化休閒等多功能用途。本館由 6 棟建築物組成，包含 2 棟常設展區（計 96 坪）、1 棟主題展區（計 37 坪）、1 棟研習學堂（計 48 坪）、1 棟行政辦公區（計 22 坪）及兒童文學區（計 16 坪），以及 1 棟文學主題餐廳區（計 48 坪），合計建物室內總面積約 267 坪，展示空間面積約 149 坪，預估總經費 1 億 2,650 萬元整。

去年 10 月至本年 2 月底，本局已完成歷史建築修復暨再利用規劃設計，以及修復暨再利用工程、周邊景觀公園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展示空間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臺中文學史委託研究計畫等四案發包作業，本年 3 月業辦理各項委託案期初審查，已於 3 月 22 日申報開工，訂於 5 月 10 日召開開工典禮暨施工說明會。

臺中文學館全區規劃示意圖

臺中文學館常設展區 1（樂群街 48 號）示意圖

3.持續興建文化新空間－臺中大都會歌劇院

臺中大都會歌劇院第二期主體工程於 98 年 9 月 18 日決標，由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98 年 11 月 17 日完成簽約，同年 12 月 18 日開工，工期 1,365 個日曆天；另第三期舞臺專業設備工程亦於 100 年 11 月開工，工期隨第二期主體工程竣工日起三個月內完工，截至 2 月底止主體工程進度已超越 50%。

第二期主體工程於去年 1 月邁入主體結構系統曲牆工程，並於本年 3 月起執行第三階曲牆結構系統，工區天際線將展現本工程特殊曲牆曲線，主體工程預計於 103 年 3 月底完工。歌劇院主體及舞台專業設備等工程由本府建設局全力並協同設計監造、營建專管(PCM)及營造廠商等，發揮團隊合作力量，盡全力讓這座具國際級水準之本市經典建築早日完工。

歌劇院經營管理將以「公辦民營(OT)」方式委由民間執行，期透過公私合夥的模式，達到社會整體資源整合，讓世界一流團隊有一處最好的表演場所，更將成為臺灣表演藝術發展的新

里程碑，其效益包括：

(1)促進臺中都會區發展，吸引各地旅客和愛好藝文的民眾前來。

(2)劇院興建完成後將可對周邊縣市區域發生正面效應，進而增加就業機會，提昇觀光及旅遊文化產業。

(3)充實表演藝術空間，疏解現有設施超量使用壓力。

(4)提供一處具國際水準的藝文欣賞空間，可吸引國內外優秀的演藝團體及藝文人士到臺中演出，提升臺中地區藝文水準。

(5)歌劇院將成為臺灣的經典建築之一，並向國際文化指標邁進。

曲牆邁入第三階施工情形

中劇院陽台座席區鋼構安裝情形

4.臺中市眷村文物館整修工程

本局於去年就北屯新村現存眷舍、周邊環境等委託進行整修再利用規劃設計，現存 4 棟眷舍及附屬設施規劃為「臺中市眷村文物館」，包括臺中市空軍眷村文物展示館、眷村美食館及眷村文創展售店鋪等，並依據保留下來的眷村老樹設計戶外活動平台，讓社區住民與遊客可入館參觀或於戶外享受大樹圍繞的閒適生活。本工程於本年 3 月辦理開工前社區說明會及開工等事宜，預計於 12 月底前完成。

5.臺中市民俗公園新擴建展場相關設備及裝修工程

本工程接續去年在民俗公園完成之「臺中市民俗公園地下展場擴建計畫」，已於本年 2 月動工，進行地下室新擴建展場結構體之裝修與設施設備裝置，包括展覽場、演講廳、辦公室、儲藏間及廁所等新擴建展場空間及所需展櫃、展板、傢俱及中央監控設備等裝修設計；另，新舊空間之電話、網路及廣播擴音、監視等各系統線路，亦將進行連結，完工後將與原文物陳列室空間作銜接介面的整合，整體提升展演機能與服務品質。

(二)形塑閱讀書香城市，培養市民樂在閱讀

1.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

去年本局與全市 30 館圖書館，持續結合民間力量信誼基金會、書立得文化事業等共同辦理 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透過辦理志工培訓、贈書儀式、寶寶回娘家、創意說故事、親子閱讀營、給一年後的自己－寶寶的閱讀成長紀錄、閱讀闖關等，另配合本局「梨山藝術節」、「甲安埔藝起來」辦理系列活動（贈書到偏鄉、奇妙世界－立體書展、創意故事星光舞台、閱讀花園等）總計送出約 1 萬 2,000 份閱讀禮袋，辦理 569 場次活動，共 5 萬 791 人參與活動，帶動全市幼兒閱讀習慣養成，引導親子共讀樂趣。

參與人數由 100 年 3 萬 1,245 人成長至去年 5 萬 791 人，增加近 2 萬人；同時嬰幼兒辦證也從 100 年的 3,776 人，提升至去年的 6,354 人，增加 2,578 人，足見本市推廣嬰幼兒閱讀成果受到家長的認同。

贈書啟動儀式記者會

親子共讀技巧帶領

2.言以文遠－第一屆臺中文學獎得獎作品推廣系列活動

邀請得獎者在家鄉之中學、大專院校或公共圖書館，分享創作歷程、與評審交流座談，讓與會民眾、學子瞭解文學獎得獎作品的產出歷程；並辦理報導文學得獎作品之走讀行程，邀請作家進行導讀，讓民眾一同走訪篇章中的景點，以更輕鬆的面向接觸文學、記憶臺中歷史、進而創作文學，共辦理 8 場分享見面會、5 場座談會及 3 場地景走讀，約 800 人參加。

報導文學地景走讀活動

得獎者、評審校園座談分享

3.「筆書臺中－臺中市作家在地寫作計畫」

為支持鼓勵文學創作人才在地寫作，本活動以「臺中的風景」為題，透過作家的筆與眼，凝視剖露臺中的名勝古蹟，搭配圖片帶領讀者一遊臺中風景，以文學角度重新回憶。同時建置專屬網站發表作品、作家訪談影像紀錄，認識本市作家及其作品，讓文學更貼近生活，藉此也讓更多第一次接觸的人，認識、了解進而喜愛上文學，共邀請 10 位作家創作 10 篇作品，除專屬網站發表外，另規劃「劉克襄撰寫演武場篇章」辦理一場文學走讀發表，帶領民眾實地走訪文中的人、事、物，含網站瀏覽人次約 1 萬 2,500 人參與。

專訪路寒袖談文學創作

劉克襄帶領走訪文中所及-演武場

4.各區圖書館辦理多元悅讀推廣活動

本局依四季閱讀主題，以秋季(去年 9 至 11 月)主題「童言童語童書趣」，辦理一系列與親子相關的閱讀推廣活動，除由本局統籌辦理「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活動外，各區圖書館亦同步辦理「童言童語童書趣書展」、「寶寶說演故事」、「繪本趣研習營」、「小朋友快樂學習護照」、「父母講座」、「我小一我會說故事」、「圖

書館之旅班訪活動」等相關親子閱讀活動共145場，計約9萬8,903人次參加。

冬季(去年12月至本年2月)以「樂活心體驗，養身新生活」為主題，推出「臺中樂齡閱讀節」，各區圖書館設置「樂齡專區」，提供銀髮族閱讀友善設備，並辦理一系列銀髮族閱讀推廣活動：「樂活養生保健講座」、「樂齡繪本製作」、「樂齡生活影展」、「阿公阿婆講故事」等活動共123場，計約8萬2,104人次參加。

神岡區圖書館-與寶貝共讀

梧棲區圖書館-銀髮族講座

5.辦理第二屆臺中文學獎徵文活動，培養文學創作人才

本局為鼓勵民眾參與文學創作，持續辦理臺中文學獎徵文活動，落實文學扎根，傳承大臺中文藝薪火，帶動本市藝文欣賞風氣。

第二屆臺中文學獎規劃多元徵文類別、開放書寫題材，讓不同創作領域的寫作者，透過作品呈現文學豐富面向並激發創作動能。徵選獎項為文學貢獻獎及文學創作獎（分為新詩、散文、小說、童話及報導文學等類別）。活動期間共收到來自臺灣各地、大陸港澳、東南亞，遠至挪威、法國各地之稿件，顯示本市文學獎已經打開知名度並受國際文壇矚目。

頒獎典禮暨文學獎作品集發表會，以國樂演奏磅礴開場，並邀請林希閔老師為文學獎前三名新詩作品譜曲演唱，知名作家藤井樹分享文學創作心路歷程，還有精彩的魔術與文學表演，各路重量級文壇好手齊聚一堂，一起沉浸在文學之美中。

蔡副市長與文學貢獻獎得主江自得合影

頒發新詩第三名林雨樹獎座

6.「行動圖書館」提供多元的服務

本局共有 3 部巡迴車定時定點前往學校服務，獲得踴躍迴響， 1 年來流通量總計 30 萬 4,166 冊，成為推廣圖書館利用最有力的前鋒。

大墩圖書巡迴車於去年 9 月至 10 月間於巡迴服務學校辦理 14 場次閱讀推廣活動，今年 3 月份起亦將服務據點延伸至「台中戒治所」，運用圖書巡迴車將圖書館之資源帶入矯正機構。葫蘆墩圖書巡迴車邀請專業故事老師隨車至各駐點學校，辦理「尋找書中小精靈」說故事巡迴活動，成功吸引更多學童接觸閱讀領域。另為改善偏鄉山區閱讀資源不足的問題，第 3 部圖書巡迴車，於去年 7 月開始營運，巡迴路線以偏鄉迷你學校為主，為擴大服務範圍 11 月再加入梨山地區，將閱讀風氣帶到迷你、偏遠地區的學校，提供便捷貼心的書香服務。

圖書巡迴車前進梨山

小朋友聚精會神地閱讀著圖書

7.定期召開公共圖書館業務發展會議，落實公共圖書館輔導業務

為確實了解本市公共圖書館資源現況、館務推展績效，以提供未來發展及改進之參考及運用，本局每季定期舉辦公共圖書館業務發展會議。去年度第 3 季第 2 次會議於 9 月 14 日、第 4 季

於 10 月 23 日會議於局內召開、第 4 季第 2 次會議於 12 月 21 日假東勢區圖書館召開。

本年度第 1 季會議於 1 月 15 日假大安區圖書館、第 1 季第 2 次會議於 3 月 1 日假后里區圖書館召開。

8.持續出版「文化臺中」季刊，以豐富內容推廣本市藝文活動

本局出刊之《文化臺中》季刊，自去年 4 月第 7 期起變更為季刊，持續將臺中市豐富的藝文活動、文化資產與文化活力介紹予市民大眾。去年 10 月第 9 期封面故事「爵士樂・爵士月」介紹臺中爵士音樂節十年軌跡，本年 1 月第 10 期封面故事「400 文藝復興」介紹中區復興氣象，包括「創藝中區」計畫、民間老屋新生案例「佔空間」及「準建學堂」，深刻勾陳本市藝文風貌及文化紋理。

第 9 期

第 10 期

9.發行「文化報報」，提供藝文訊息

文化報報彙整本局及所轄五個中心之各項藝文活動訊息，自去年 3 月起改以每月 1 日出刊，總計每月發行 2 萬份，並於本年 2 月起再改版為手冊與摺頁海報並行，每月出刊各為 1 萬份，此外手冊內頁更增加明信片折口的新設計，提供多種使用方式亦更貼近民眾生活。每個月文化報報寄送本局所轄各單位、館舍及火車站、醫院、轉運站、飯店、本市藝術亮點外，並於誠品書店等藝文據點發送。

藉由文化報報之發行與搭配網路 QRcode 及社群網站，提供民眾本市各單位藝文活動訊息，提高藝文活動之能見度，並擴大全民之藝文參與，發揮更大的效益。

本年度改版文化報報

10.葫蘆墩文化中心之閱讀推廣活動

(1)影片播放：本活動為圖書館推廣多元閱讀之影像閱讀活動，目前之欣賞人口在持續成長中，亦常有親子前來共賞，帶動非文字呈現的影片欣賞之愛「閱讀」人口，文化中心亦藉此將多元文化之領略與認識帶入民眾的生活中，共計辦理 129 場，3,353 人次參與。

(2)週六「親子故事屋」活動：兒童說故事活動自開辦以來頗受好評，藉由多元的故事活動，引起孩子的好奇心，讓孩子在故事中探索、思考並啟開閱讀的興趣，激發孩子無窮的想像力與創造力。本活動每週六下午 3:00 在兒童室親子教室舉辦，共 35 場 1,337 人次參與。

(3)週日「多元閱讀學習營」：閱讀可以幫助孩子，建立面對未來所需要的價值觀、能力和態度；透過老師多元課程的引導，培養孩子閱讀的習慣、打開閱讀的視野，課程包含有兒童詩賞析指導、探訪自然、精靈劇場─我會演戲、神話故事的巡禮...，共辦理 2 梯次 20 場不同單元課程，每梯次 20 人報名參加。

(4)走讀創作工作坊：秋季於 9 月 22 日、10 月 6、7 日及本年寒假元月 19-21 日共辦理 6 場 130 人報名參加，活動以文學創作為核心設計一系列的探索體驗課程，從觀察體驗到思考啟發孩童身體感官知覺，並進一步引導孩子進入文字創作領域，領略創作的喜悅，內容有藝術（說趣相聲）與創作、參訪地方廟宇-慈濟宮、北坑步道生態觀察與創作、科學動手作、認識在地文化-參訪曾記手工麵線坊等課程。

(5)寒假兒童閱讀營：為鼓勵學童親近圖書館，從閱讀中找到樂趣，養成閱讀課外書籍的好習慣，寒假期間邀請專業老師帶領孩子進入閱讀情境，有動態的兒童劇場表演、魔術、布袋戲與偶戲及好玩的數學遊戲，靜態的閱讀與寫作及深入閱讀的心靈雞湯，並穿插「尋找書精靈」閱讀時間，完成閱讀認證系統題庫就可任選小禮物，看越多獎越多，活動均圍繞著閱讀為主，每堂課均有一本知名故事配合該堂的閱讀目標，辦理 1 梯次共 3 天 24 人參加。

(6)閱讀久久．樂齡學堂：推廣樂齡學習，豐富銀髮族退休生活，特於重陽節期間規劃種子盆栽及栽種事典--陽台小盆栽 DIY、少鈣了-預防骨質疏鬆症的飲食方式等健康課程，共 3 場次 60 人參加，引導樂齡族利用圖書資源，讓閱讀成為長者生活的一部份，讓身心靈永不寂寞。

(7)圖書館之「書香之旅」：藉由圖書館實境參觀訪問方式，增進小朋友對圖書館的認識，進而學習如何利用圖書館各項資源，培養良好的閱讀習慣，活動內容有好聽的故事說給你聽、認識圖書館、圖書系統借閱規則與方法、兒童適用之數位資源介紹、參觀文化中心展覽室、演藝廳及圖書館的環境，共 8 場 317 人參加。

(8)「創意說故事」培訓工作坊：邀請專業老師透過肢體、聲音、表情的開發，培訓中心志工隊成員能具備「閱讀種子」之基本能力，協助中心持續辦理各項閱讀推廣活動，共 20 人參加。

(9)圖書館週系列活動：去年圖書館週共辦理 8 場 384 人參加，以知名插畫家黃淑英老師的繪本插畫作品為主軸，辦理「繪本調色盤-穿越色彩來閱讀」活動、規劃閱書賞析會、聽故事做公仔、繪本故事劇、闖關活動及繪本插圖原稿展等一系列豐富活動，讓孩子經由欣賞多彩生動的兒童文學插畫，開啟繪本閱讀新視界。

11.大墩文化中心閱讀推廣活動

(1)幸福交響閱系列活動：大墩文化中心於去年 9 月至 10 月間於本市 10 所圖書巡迴車駐點學校規劃辦理「幸福交響閱系列活動」，將圖書館服務結合校園閱讀推廣，更挹注社區故事協會-故事媽媽的資源，營造三贏之局面。本活動共計辦理 14 場次，約 1,420 人次參與，透過故事媽媽生動的說、演、逗、唱，引領小朋友體驗閱讀的樂趣，並協助各校為年度小一新生辦理借閱證，共計辦理約 900 張，將說故事活動結合行動圖書館宣導，讓小朋友

喜愛閱讀，更有效提升利用圖書巡迴車資源。

小朋友與故事媽媽熱絡互動

老師指導小朋友製作色彩豐富的環保書袋

(2)飛躍圍籬送書香：本於公共圖書館乃是全民之資訊與學習中心，亦肩負有社會教化責任，於今年 3 月份起，大墩文化中心圖書館與法務部矯正機關「台中監獄」及「台中女子監獄」共同執行「書香閱讀推廣合作」計畫，由大墩文化中心協助獄方辦理團體借閱證，每月由圖書館挑選圖書及期刊各約 250 冊，提供監獄收容人借閱，讓收容人亦能享有本市之圖書資源，經由閱讀淨化人心並能增加個人知能。

(3)英語閱讀饗宴之美好時光：去年 12 月份前 4 週的週六，大墩文化中心於兒童室故事屋辦理 4 場次英文繪本導讀活動，共計 147 人參與，參加的民眾反應非常熱烈。老師課程安排極盡用心，讓英文繪本和品德、思考及數學連結，並教導家長將圖書帶入日常生活，對於家庭親子間互動發揮良好且永久的影響力。

參與的家長及孩子分組參與說故事表演

教導家長利用繪本引導孩子建立數學概念

(4)設立銀髮族閱讀專區：因應高齡化社會，配合銀髮族需求，大墩文化中心去年10月於期刊室設立銀髮族專區，提供年長者優質的採光，舒適的沙發及大字本圖書，挑選保健養生、休閒旅遊、文

學藝術、心靈修養等方面圖書及金庸武俠系列小說供閱覽，12月銀髮族專區再添購2萬元圖書，目前該區約有287冊圖書，並貼心提供老花眼鏡、放大鏡及血壓計供銀髮族使用。

大墩文化中心設立銀髮族閱讀專區

專區提供養生、休閒、文學等大字本圖書

(5)建置青少年專區：大墩文化中心去年 12 月於閱覽室內設置青少年閱讀專區，區內設有影音區及適合青少年閱讀的書籍，主題有讀書方法、科普、漫畫或是翻譯小說等 2,000 多件圖書資料，未來將持續添購適合青少年閱讀圖書、視聽光碟，讓青少年在閱讀上能有更多的選擇，培養青少年習慣閱讀並樂於閱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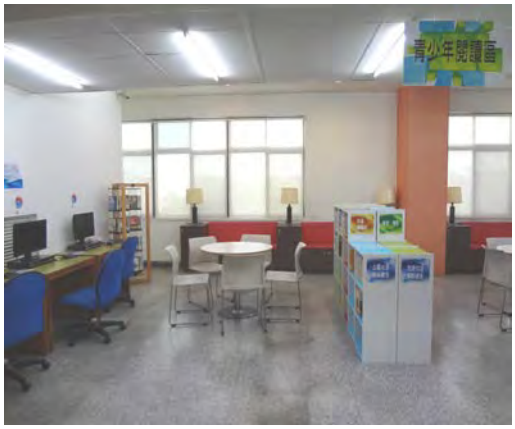

青少年專區

(6)假日電影院影片播放：為提供民眾休閒、娛樂，並吸引民眾到文化中心看展、閱讀，圖書館於每週六、日定點定時在視聽室播放熱門影片，深受民眾喜愛，去年 9 月至今年 2 月共計辦理 53 場，3,244 人次參與。

(7)說故事活動：兒童館固定於每週六、日上午辦理親子聽故事時間，去年 9 月至今年 2 月共計辦理 49 場次，參與人次 4,582 人；

兒童室故事屋則固定於每週五上午、週六上、下午及週日上午辦理中、英文說故事活動，除推廣館內童書外，並有助民眾英文能力提升，共計辦理 108 場次，參加人次 4,712 人。

(8)聽音樂說故事：為推廣及豐富兒童室閱讀活動內容，搭配音樂主題書展「翻翻書，把蕭索的冬日讀出滿室音彩!」，於 12 月 29 日、1 月 5 日及 12 日在兒童室故事屋各辦理 1 場次「聽音樂說故事-豎琴幻想曲」活動，不同以往的說故事方式，實際以豎琴述說悠揚音符，獲民眾熱烈歡迎，本活動共計 130 人參與。

(9)Lucy 手製繪本創作研習營：為推廣故事繪本創作，鼓勵圖像閱讀，中心於去年 9 月 6 日、13 日、20 日、10 月 4 日、11 日於會議室辦理 5 天 Lucy 手製繪本創作研習營課程，引導每位大小朋友從繪本賞析角度切入，開啟圖像閱讀的新境界，同時延伸想像力，讓創作變成一種精彩豐富的的生活習慣，觸動閱讀興趣，誘發閱讀行動，本活動共計 165 人參加。

(10)主題書展：為將館內好書推薦給到館民眾借閱，中心去年 9 月起陸續舉辦「ALA 凱迪克獎賞繪本大賞」、「翻翻書，把蕭索的冬日讀出滿室音彩！」音樂、「你是我永遠的朋友」寵物、「迎春踏青趴趴 go~」旅遊、「打開相機，把剎那濃縮成最美最美的回憶！」攝影等 5 場主題書展，共計吸引 5,946 人次參與。

(11)兒童館展覽活動：兒童館除提供閱讀空間及讀物外，為鼓勵小朋友創作，另設有展覽室供學校或公益團體申請檔期展出，讓到館的民眾除能享受閱讀外，亦能欣賞美的事物，去年 9 月至今年 2 月展覽室共展出 5 檔，計 7,849 人次參觀。

(12)愛的書庫借閱：為鼓勵校園閱讀，推廣社區閱讀風氣，中心持續協助將圖書提供給登錄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會員學校及團體借閱，愛的書庫分為童書及社區閱讀資源圖書，每箱裝有 20~40 本相同的圖書，共計 150 箱中英文圖書，去年 9 月至今年 2 月共計借出 94 箱。

(13)多元文化社區交流活動：為推廣多元文化閱讀，行銷兒童館多元文化閱讀室資源，中心去年 10 月 6 日及 13 日與社團法人台灣新移民協會在兒童館多元文化閱讀室合辦多元文化社區交流巡迴宣傳活動，使民眾認識其他國家的文化，增進民眾與新移民間的了解，並將中心 1,205 冊多元文化圖書介紹給參與活動新住

民，鼓勵他們到館借書、看書，共辦理 2 場次，計 65 人參加。

(三)策辦藝文活動，活絡藝術風氣

1.在旅行中發現藝術，帶領民眾不出門即可領略域外風光

由財團法人臺中市港區文化藝術基金會與港區藝術中心共同辦理之「在旅行中發現藝術」系列講座，於去年 8 月至 11 月期間辦理，邀請來自各領域的名師，有黃光男、路寒袖、劉玄詠、廖瑞芬及劉克襄，包含膠彩、博物館、攝影、文學...等領域，透過各種角度，帶領大家一起尋找、發現旅行中的藝術！本次活動共吸引 562 人次參加。

黃光男政務委員於港區藝術中心在旅行中發現藝術講座的現況

彰化生活美學館劉玄詠館長於旅行中發現藝術講座現況

2.2012 搖滾臺中－Rock'n　Love

「2012 搖滾臺中」去年度已舉辦第五屆，除鼓勵音樂創作、增進國內外優秀樂團相互觀摩交流演出，並提供市民休閒與欣賞多元演藝活動之機會。去年活動於 9 月 1 至 2 日在本市文心森林公園暨圓滿戶外劇場盛大展開，活動以「Rock'n Love」為主題，規劃四大主題舞台以及周邊創意市集，共計 2 天有 86 組獨立創作樂團接力演出；並於主活動外規劃扎根巡演座談會及校際熱音賽，號召全民以不同形式參與互動，打造本市為真正的搖滾臺中，參與人數計 13 萬人次。

junior 日本樂團演出

Tizzy Bac 精彩演出

3.策辦「美國夢★留學情-臺灣人的美國留學故事展」兼具教育性與見證社會變遷

大墩文化中心去年 9 月 28 日至本年 2 月 24 日於市役所辦理「美國夢★留學情-臺灣人的美國留學故事展」，此展覽係由大墩文化中心、美國在台協會及國立中山大學美國中心主辦，展覽主題為闡述臺灣學生赴美留學發展歷史所賦予的意義。以「西元 1895 年至 1945 年(日治時期)」、「西元 1945 年至 1980 年(臺灣光復至中美斷交)」、「西元 1980 年 至 2000 年」及「西元 2000 年迄今」等時代分期，逐步介紹這每一時期赴美留學的時代背景、相關人物及對臺灣發展的影響與貢獻，讓參觀者能藉由展覽對這部「臺灣學生赴美留學史」有初步的認識。本次展出約吸引 6,000 人次參觀。

市長出席開幕典禮與來賓合影

開幕典禮來賓剪綵

4.「愛上阿卡貝拉」音樂會深獲青年朋友喜愛

本局在去年 11 月 10 日獲文化部補助於葫蘆墩文化中心辦理「愛上阿卡貝拉音樂會」演出活動，並辦理了 3 場推廣活動，包括工作坊與講座，將人聲無伴奏的表演形式兼顧學生與一般大眾族群的知性學習。由愛上 Sirens ＆玩聲兩個樂團所帶來的精采演

出，860 張票券全數售罄，演出 High 翻所有觀眾，是一場難得的音樂饗宴。

演出現場大型看板

Sirens Vocal Band 劇照

VOX 玩聲樂團劇照

5.爵士樂・爵士月－10 月臺中 So Swing

本局去年結合后里地區樂器產業推廣及臺中爵士音樂節十週年慶典，規劃 10 月份整月之「爵士樂・爵士月」活動，10 月 6、7 日在后里馬場舉辦「2012 臺中樂器節」，10 月 17、19 日在后里區福容大飯店月眉店舉辦「2012 臺中國際薩克斯風大賽」，10 月 20 日至 28 日在西區市民廣場、草悟道中段及勤美術館辦理「2012 臺中爵士音樂節」。

(1)2012 臺中樂器節

臺中樂器節於 9 月 28 日在后里馬場辦理活動宣傳記者會，10 月 6、7 日辦理主活動，3 大舞臺(主舞臺、親子舞臺、音樂講堂)、5 大樂器體驗區(樂器工廠、樂器超市、樂器醫院、樂器體驗館及樂器 DIY)及美食攤位、創意市集等 103 個攤位，並邀請番王影視大樂團、許雅涵、許富凱、故事島、后里區六所國小等團隊演出 32 場，活動兩日共計吸引逾 10 萬人次參與。

台下駐足的觀眾

番王及影視大樂團演出

(2)2012 臺中國際薩克斯風大賽

臺中國際薩克斯風大賽冠軍獎金高達美金 3 萬元，折合新臺

幣約 100 萬元，共計 10 個國家 90 組選手參賽。

大賽分三階段進行，邀請共 8 位國內外薩克斯風專家擔任評審，於 9 月 6 日辦理第一階段 DVD 初審，選出 40 組選手入圍複賽；第二、三階段複決賽在福容大飯店月眉店舉行，10 月 17 日辦理複賽，由分數最高之前 10 組選手進入決賽；10 月 19 日辦理決賽，分別以自己的薩克斯風演奏自選曲及后里當地製造薩克斯風演出指定曲，最終選出前 5 名得主，並於 10 月 20 日臺中爵士音樂節開幕音樂會上頒獎，邀請前三名選手現場演出。

第一名得主謝明諺

市長親自頒發前五名獎牌及獎金

(3)2012 臺中爵士音樂節

臺中爵士音樂節自 2003 年開辦以來，去年屆滿第十年，十週年慶祝活動由 8 月 4 日前期傳習活動開始，延續至 10 月 13 日活動前一週。8 月 4 日辦理青少年大明星爵士樂團甄選活動 1 場、8 月 14 日至 16 日培訓課程 3 天及 9 月 5 日、6 日、7 日、10 日、21 日校園巡演 6 場。

第一屆創意 T 恤設計比賽收件至 8 月 31 日止，共計 276 件作品參賽，第一階段挑選 29 件作品參與複審，於 9 月 8 日辦理複審評審會，選出前 3 名得主及 2 名佳作，並由網友選出 3 名最佳人氣獎得主。

9 月 22 日、29 日及 10 月 12 日辦理爵士生活講座 4 場、10 月 5 日至 6 日辦理教師研習營 4 場、10 月 13 日辦理爵士新秀比賽 1 場。

主活動於 10 月 20 日至 28 日連續 9 天在西區市民廣場、草悟道及勤美術館舉行，開幕邀請美國經典薩克斯風手 Greg Osby 及 Jangeun Bae 三重奏，閉幕邀請美國天團 Ellis Marsalis 三重奏及 Jason Marsalis 演出，其他精彩陣容包括 The Cookers、The

Rodriguez Brothers、Black Bottom Brass Band、黃瑞豐爵士樂團等，共有國外團隊 16 團，國內團隊 37 團，於現場三大舞台共計演出 53 場、美食攤位 35 攤、藝術市集 20 攤及周邊裝置展覽。另於 10 月 21 日、26 日及 27 日辦理 5 場爵士大師班及 10 月 21 日及 25 日辦理 2 場 VIP 尊爵之夜，9 天主活動總場次計有 60 場，共吸引 96 萬人次參與。

爵士音樂節現場演出實況

數萬人聚集在市民廣場聆聽演出

6.2012 臺中市聖誕音樂會，廣邀市民朋友分享幸福

本局於去年 12 月 22 日晚間舉辦「2012 幸福臺中聖誕音樂會」，廣邀世界各地音樂名家、流行樂手及臺中在地的優秀演藝團體，共同呈現精采絕倫的演出，讓市民朋友在歲末年終齊聚一堂，共同沉浸在歡欣喜悅的氛圍之中，共吸引 5,000 人次共襄盛舉，圓滿戶外劇場現場幾乎滿座！

本次「臺中市聖誕音樂會」除了大型音樂展演外，另外規劃「市民聖誕愛心禮盒大募集」活動，向大臺中地區多所學校及全體市民朋友募集愛心，並於音樂會後由本局專車送至臺中市偏遠學校及多處社會福利機構，延續聖誕音樂會活動分享幸福的概念。

蔡副市長與本人裝扮成聖誕老人

胡市長熱情參與聖誕音樂會

7.老地方心藝術－湖心亭假日舞台活動

臺中公園「湖心亭」已有百年歷史，座落於本市市中心，一直是臺中市民共同的記憶及地理地標，也是日治時代留下來最早的古蹟。本局為提升市民之美感經驗，增加藝術欣賞人口，每年在湖心亭周邊廣場規劃一連串多元豐富之表演活動，希望藉由表演活動增加臺中公園藝術氛圍，去年持續辦理，於每月第 2、4 週之週六下午舉辦，活動於去年 9 月至 12 月期間，共計辦理 8 場次。本年度湖心亭假日廣場活動主題為「湖心狂想三部曲」，於每月第 2、4 週週六下午辦理，全年總計將舉辦 24 場次，演出時間如適逢節慶並配合節日特色營造歡樂氣氛。活動現場還搭配有「文創展售攤位」，邀請臺中市最受歡迎的街頭藝人展現創意，在湖心亭周邊與民眾互動。從去年 9 月至本年 4 月，計辦理 16 場次，截至本年 3 月 9 日，累計參與觀眾人數為 2,940 人次。

one way 樂團演出

天橋說唱藝術團演出

8.深耕藝術之旅，2012 巡迴校園藝術表演活動

本局辦理「巡迴校園藝術表演活動」，主要是透過安排團隊校園演出，利用學校課外活動或課輔時間安排各類型團隊進校演出，希望推動文化與教育之結合，啟發學童藝術潛能，培養其參與文化藝術的活動，落實文化扎根，從「小」做起之理念。為了顧及城鄉差距之文化資源分配，以安排較偏遠地區學校為主，讓偏遠地區學子們能夠有更多欣賞藝術表演的機會，另，也以往年未排定之學校為優先考量，讓每個學校都有機會欣賞到表演活動。去年各區皆安排一所學校，包括和平區、東勢區、新社區、霧峰區、大甲區、大安區等較偏遠之學校，共計 29 所學校，時間是 4-6 月及 9-11 月，計辦理 29 場次。去年 9 月至本年 4 月計

辦理 15 場、參與人次共計 6,760 人。本年持續辦理是項巡演活動，將安排 29 場次，讓更多學子們欣賞到藝術表演的機會。

聞韶軒絲竹樂團於東勢區中山國小精采演出

新藝芳歌劇團於大安國小演出

9.中央民族樂團帶領市民感受各地獨具的民族音樂特色

本局在今年 1 月 3 日與原韻絲竹樂團安排一場「2013 兩岸交流音樂會~中央民族樂團」於葫蘆墩文化中心盛大演出，該團團員皆為優秀民族音樂人才，藉由此次演出機會，與豐原國小國樂團進行教學，教導小朋友傳統樂器演奏之技巧，扎根音樂教育，該場次演出售票，一推出 860 張票券即全數售罄，並獲得現場觀眾一致讚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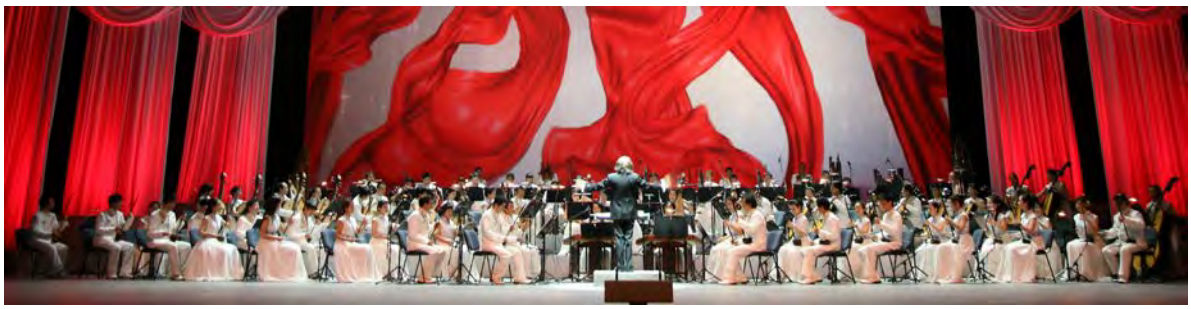

中央民族樂團演出劇照

10.2013 臺中傳統藝術節，傳藝走春 中西 PK

本局從 93 年開始舉辦傳統藝術節，至今邁入第 10 年，今年傳統藝術節擴大規模、改變形式於農曆春節(2 月 12 日至 15 日，大年初三至初六期間）在四中心同步舉行，更特別企劃在臺中民俗公園每天舉辦一場表演活動，希望為各區域粧點傳統節慶氛圍。

本年傳統藝術節以「多點開花、每日一焦點」精心呈現，活動中注入新意並融合國際元素，邀請在地表演藝術團隊和國外表演團體傳藝 PK。2 月 12 日（大年初三）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的四色舞獅及歡慶舞劇於港區藝術中心開幕，為新年開啟歡樂

氣氛。2 月 13 日(大年初四)由歌仔戲界第一丑角陳勝在領軍的明華園日字團於屯區藝文中心演出，豐富多元的傳統藝術展演，襯托年節熱鬧的氛圍。2 月 14 日(大年初五)當東方熱鬧年節遇見西洋情人節，當天大墩文化中心有 One Band 玩樂團浪漫演出。2 月 15 日(大年初六)活動壓軸，知名的搖滾國樂團-采風樂坊及臺中聲五洲掌中劇團於葫蘆墩文化中心為傳藝節呈現精采的閉幕演出。

活動期間本局在臺中市民俗公園每天下午安排一場表演，讓民眾在遊園之時也能觀賞到精采的表演節目。除精彩的表演外，周邊還有藝術市集、民俗研習、親子活動、DIY 手作、街頭藝人獻藝等行春體驗，希望市民在農曆春節期間有個藝術行春的好去處。活動共計 36 場演出、16 場手作活動，參與人次共計 3 萬 1,530 人次。

非洲甘比亞戰鼓團葫蘆墩文化中心演出與小朋友互動

明華園日團歌仔戲港區藝術中心演出

11.2013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

2013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活動期間自 2 月 15 日至 5 月 19 日，由 2 月份首波「百年宮廟風華」及「元宵晚會」揭開序幕後，在 3、4 月隨著各區媽祖遶境進香活動辦理的「媽祖文化專車」、「媽祖文化及文創品展」、「起駕戲」、「觀禮臺」、「創意陣頭匯演」、「跟著媽祖去旅行攝影徵件」、「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等各式藝文活動展開而使文化節系列活動達到高潮，以多元、創新、互動的方式，讓媽祖文化的精神與意義為更多民眾所了解。

本年媽祖活動從 2 月「百年宮廟風華」及元宵節在各區舉辦的晚會揭開序幕後，配合農曆三月媽祖遶境進香習俗，以多元、

創新、互動藝文活動傳遞媽祖信仰的精神，搭乘免費「媽祖文化專車」到港區藝術中心參觀「媽祖文化及文創品展」、「創意陣頭匯演」及到各區宮廟巡禮；「跟著媽祖去旅行」—照片徵集暨網路票選活動則邀大家一起留下與媽祖旅行的美好景象，「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邀請學生和社會人士繪出媽祖在大家心中不同的形象。

(1)百年宮廟風華系列活動

每年農曆三月媽祖進香是全國最盛大的傳統宗教文化活動，中部信仰力量尤為興盛。且「大甲媽祖遶境進香」於2011年已被文化部指定為重要民俗，為國家級的無形文化資產，成為民間信仰的普遍價值。臺中市開全國風氣之先辦理媽祖文化節，本年仍延續往年模式，與臺中市各大百年宮廟合作，為臺中市重要宮廟建立文化性質的平台。

傳統媽祖宮廟於農曆年後至媽祖誕辰前，均辦理元宵晚會或酬神戲以慶祝民俗節慶。本活動著眼於安排優質表演團隊到各宮廟演出，提昇廟口表演藝術的品質，並且擴大宮廟媽祖信仰相關活動規模與效益。本活動自本年2月15日到4月30日期間於臺中市轄內南屯萬和宮、旱溪樂成宮、梧棲浩天宮、梧棲朝元宮、神岡社口萬興宮、大肚萬興宮及新社地區九庄媽祭祀圈境內辦理大型傳統藝術表演或大型綜藝晚會，共計7場次，截至2月底已辦理5場，計1萬2,000人次參與，與民眾共度春節過後至媽祖誕辰期間的傳統民俗文化節慶，並配合「2013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活動時程，宣傳相關系列活動。

2月21日百年宮廟風華記者會-Q版媽祖與蔡炳坤副市長、各宮廟代表

2月24日於梧棲浩天宮辦理元宵晚會

(2)元宵晚會、起駕戲暨觀禮臺活動

本局以傳統儀式為基礎，現代媒介為平臺，配合媽祖進香傳統科儀，安排全臺優質傳統戲曲團體於文化節活動期間，在大甲鎮瀾宮前辦理大型元宵晚會，並於元宵節當天由大甲鎮瀾宮進行筊筊請示媽祖進香起駕日期後，在晚會中向全國民眾宣告筊筊結果，同時透過結合媒體行銷規劃，預告宣傳「2013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系列活動，並為文化節暖身。

本年大甲媽祖起駕日為國曆 4 月 5 日晚上 11 時，當日在大甲區辦理觀禮臺活動，由本市演藝團隊進行各式展演，並於 3 月 30 日媽祖起駕前邀請蘭陽戲劇團演出起駕戲─媽祖護眾生，讓市民共同欣賞並進而更了解媽祖文化。

大甲元宵晚會猜燈謎現場

大甲在地角頭樂團開場

12.2013 臺中市兒童藝術節

由本局主辦的「臺中市兒童藝術節」活動，今年已邁入第七個年頭，歷年來不止是中部地區，同時也是全臺灣小朋友最期待的兒童節盛會。今年「臺中市兒童藝術節」標榜「創意、經典、玩藝術」，活動內容有：

(1)兒童藝術列車、兒童藝術大觀園：3 月 17、24、30 日邀請臺中在地優質的藝文團隊包含小青蛙劇團、大開劇團、頑石劇團、童顏劇團、極至體能舞蹈團分別到豐原葫蘆墩文化中心、太平屯區藝文中心、清水港區藝術中心演出。兒童節連假期間，這些藝文團隊再加上國立臺灣交響樂團、只有偶兒童劇團等在文心森林公園聯合呈現「兒童藝術大觀園」，除了演出外，現場也將設置互動攤位供民眾參與，內容橫跨了音樂、舞蹈、戲劇三大領域，要讓孩子們有全新的藝術體驗！

(2)紙風車劇團大型演出：4 月 4 日到 6 日連續三天的晚上七點半，

安排紙風車劇團演出，包含「雞城故事」、「武松打虎」及「紙風車的幻想曲」等膾炙人口的經典兒童劇。

(3)國美館的藝想視界：精選國立臺灣美術館館藏臺灣名畫作品，搭配有趣的遊戲活動，讓小朋友更親近美術；因應國美館25周年館慶推出特別企畫，用六大臺灣名畫，製作出大型的立體拼圖，好玩的遊戲活動搭配演員介紹演出，讓小朋友更了解畫作的時代背景。

(4)臺中我的家：邀集文化局、交通局、地政局、建設局、觀光旅遊局、都市發展局、經濟發展局、環境保護局及農業局，以「臺中我的家」概念，設置裝置藝術，帶領孩子導覽臺中市的「建設、文化與未來」，如大都會歌劇院、臺灣塔、彩虹眷村、臺中公園、后里馬場、高美溼地、媽祖遶境、糕餅文化、快捷BRT、十字軸公園、環保城市等主題，具體而微呈現臺中市的多元面貌，也鼓勵孩子們要多關懷自己成長的土地。

(5)全臺首展的「紙風車臺灣動物昆蟲創意展」：為了給孩子有更不一樣的想像視野，現場將運用創意及各種不同比例呈現昆蟲的面貌，另外也設置一隻長70公尺，高12公尺的超大「鯨魚主題館」，讓所有的孩子走進大鯨魚的肚子裡，猶如進入深海般的空間體驗，勢必也會成為眾所期待的目標!

互動遊戲區

精彩舞臺演出

13.辦理創意藝術市集活動

為提供本市藝術創作者展現創意之平台，並提供民眾多樣性優質休閒活動，大墩文化中心於每個月的第三個星期六下午在本市草悟道木作吧檯北側廣場（誠品百貨至全國飯店間）辦理創意藝術市集，現場展示陶藝、創意彩繪、木器彩繪、木雕、

紙藝、手工娃娃、環保創意回收資源再利用等各類手工藝品及DIY現場教作。去年9月至本年3月底共辦理9場次，參與人數預估達1萬5,025人次，藉此傳承優良傳統工藝、促進藝術創作及各類文創產品之創新，讓民眾分享創意美學及藝術創作的樂趣，建立學習型社會及提供文創產品之發布平臺。

14.以優質的服務帶領民眾走入藝術殿堂

志工是文化推廣的重要推手，為了讓民眾能得到優質的服務，港區藝術中心帶領志工形塑學習型組織，讓志工得以不斷學習，從學習中培養專業知識並透過團體溝通凝聚共識，以提供民眾更貼心更優質的服務。

港區藝術中心志工服務隊於92年榮獲文建會績優團隊，去年度又於甫設立的文化部手中取得第二面績優團隊；是繼臺北市立美術館後唯二的團隊，也是中部唯一的團隊。去年度志工服務時數為2萬3,492小時，以每小時100元薪資計算，節省了2百多萬元公帑支出，貢獻良多。他們無私奉獻，讓各項文化活動圓滿落幕，也讓來自各地參訪民眾感受到志工的熱誠，大大提升港區藝術中心的藝文形象。

第19屆文化部績優志工團隊獎頒獎現況

志工說演故事

15.志工成長訓練

為感謝本市四藝文中心及文資中心之文化志工長期協助各中心辦理各項藝文活動之辛勞與貢獻，特於去年12月25日、本年1月25日假萬代福影城辦理「逆光飛翔」、「人生80才開始」電影欣賞活動。為帶給參加志工驚喜與歡樂時光，如觀賞「逆光飛翔」前，邀請片中男主角黃裕翔先生蒞臨演出；電影「人生80才開始」為根據金氏世界紀錄－高齡84歲最年長的小學生真人

真事改編，本局特邀請數十位 65 歲以上高齡志工作為貴賓，其中最高齡的志工-81 歲莊劉分阿嬤也到現場，與大家分享她親身經歷，每場參與人數約 250 人次左右。

另於本年2月17日大年初八在港區藝術中心演藝廳辦理「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五中心志工隊聯合新春團拜」，感謝志工們長期以來無私的奉獻；本年 3 月 3 日及 3 月 10 日規劃志工文化專車活動，鼓勵五大文化中心志工參與，以利文化志工對於本局藝文業務之認識。

高齡志工訓練摺紙研習

高齡志工訓練滴染研習

蔡副市長與各中心卸任志工隊長合影

大墩文化中心志工隊合唱團

(四)推廣視覺美學活動，厚植藝術文化涵養

1.拓展美術新視野，大墩美展推動國際文化交流

由地方美展躍上國際藝文交流舞臺的大墩美展，去年為第17屆，眾多參賽作品中，有 101 件國際件。經過嚴謹公正的評審作業，總計有 212 件作品得獎，並從去年 10 月 20 日起至 11 月 8 日在本市大墩文化中心展出，展出期間參觀人數近 9 仟人次。

為使第 17 屆大墩美展得獎者倍感尊榮，10 月 20 日於中山

堂舉辦盛大隆重頒獎典禮，吸引了來自各地藝文界人士及關心藝術推廣的熱情民眾約950人參與觀禮，除頒發各類獎項外，並由胡市長拆封宣布象徵大墩美展至高榮譽之5位「大墩獎」得主名單，其中，日本籍藝術創作者北川太郎除獲雕塑類第一名佳績外，更勇奪本屆大墩獎獎項，日本當地媒體（神戶新聞）後續亦大篇幅報導其獲獎訊息，提高本市國際藝文形象。大墩美展頒獎典禮使得獎者現場感受來自各地的祝福與尊榮感，充滿喜悅氛圍，獲得各界肯定與讚賞。

臺中市大墩美展歷屆國外參賽件數統計表（91年-101年）

年別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屆別	第7屆	第8屆	第9屆	第10屆	第11屆	第12屆	第13屆	第14屆	第15屆	第16屆	第17屆
國外參賽件數	16	63	55	20	64	101	32	70	65	80	101

第17屆大墩美展頒獎典禮

胡市長與第17屆大墩美展五位大墩獎得主

第 17 屆大墩美展展覽會場一隅

2.大墩美展文化交流精彩作品印尼驚艷展出

為使本市文化城的豐富內涵及「大墩美展」的精湛成果得分享交流於國際，繼於廈門、日本京都、美國德州、日本沖繩及澳洲坎培拉等地展出、獲得高度的評價與迴響後，在駐印尼臺北經濟貿易代表處的協助下，再次精選歷屆大墩美展典藏作品及第 16 屆優選以上作品 107 件，於印尼雅加達印尼國家藝廊舉辦「2012 臺中市大墩美展文化交流展」。

展期自去年 11 月 13 日起至 12 月 2 日，由印尼國家藝廊 Tubagus Andre Sukmana 館長、駐印尼臺北經濟貿易代表處夏代表立言及本府蔡副市長炳坤等人共同為畫展揭開序幕，透過畫展讓印尼大眾瞭解臺灣美術發展的優質現況，並促進臺灣與印尼雙方的情誼。4 位隨團赴印尼參訪的市籍藝術家-陳炫明、陳華、林清鏡與曾士全老師，以臺中市樹、市花及市鳥為元素佈局，接力完成「美哉大臺中」創作，生動的畫作及精采的揮毫表現，讓在場的來賓驚艷不已，由蔡副市長代表將「美哉大臺中」畫作致贈給印尼國家藝廊紀念，成功地完成行銷城市藝文特色的任務。

蔡副市長所率領的文化訪問團，除於展覽開幕式進行書畫揮毫外，另於雅加達各地辦理 2 場次交流座談及 2 場次書畫揮毫活動，分享本市城市美學與文化特質給當地民眾與各界，深具文化教育與藝術推廣的活動內容，受到印尼各界熱烈迴響，確實達成推動國際文化交流及推展城市交流，成果豐碩。本局特別在此次展場中規劃布置「臺中文創空間」，展示臺中茶藝、陶瓷、手工藝等多項文創產品，讓參觀者對本市生活裡的文化能有

更深層的認識瞭解。

「2012 臺中市大墩美展文化交流展」開幕書畫揮毫

致贈 4 位市籍藝術家接力完成的「美哉大臺中」予印尼國家藝廊

「2012 臺中市大墩美展文化交流展」展場一隅

3.2012 第十一屆臺中彩墨藝術節

自 91 年起，本局與國際彩墨畫家聯盟共同推動「臺中彩墨藝術節」，每年以不同的主題呈現，彩墨藝術已塑造出獨特的特性及屬性，成為本市的特色藝術文化。「2012 第十一屆臺中彩墨

藝術節」於9月8日至27日展開一系列相關活動，以「面具」為活動主題，規劃「國際彩墨面具藝術大展」外，並舉辦「世面文化柱」裝置藝術、「面面觀~異國面具動態秀」、「面對面~師生創作交流會」、「春風滿面~面具彩繪DIY」、「妝點門面~社區彩繪」及「笑面譜~手工皂DIY」等多項交流與趣味活動。

9月8日上午10時在臺中市立大墩文化中心舉辦開幕式，由蔡副市長炳坤、黃朝湖會長及本人共同為「世面文化柱」裝置藝術揭幕，現場邀請專業模特兒展示東海大學、臺中一中、臺中科技大學及大葉大學等師生創作的「面面觀~異國面具動態秀」，並進行雙向溝通「面對面~師生創作交流會」。

開幕活動當天下午4時於臺中草悟道廣場〔勤美誠品〕，舉辦「春風滿面~面具彩繪DIY」。現場提供多元造型面具與彩繪材料，激發市民的創造力為面具進行彩繪，讓臉譜面具也可以成為與人貼近的生活藝術，宛如西洋復活節的歡慶活動，透過藝術來娛樂生活。

本活動靜態主軸「2012國際彩墨面具藝術大展」，是以「面具」為創作主題，邀請了28國129位藝術家出品參展，自去年9月8日至27日在大墩文化中心大墩藝廊盛大展出，主要在探討面具與藝術的節慶與生活內涵，重視實驗與創意的表現，同時尊重藝術家自由創作的風格，所有展出作品色彩繽紛風格多貌，形成相互爭奇奪艷，氣勢有如大型室內面具嘉年華，相當引人注目，這種每年以一項主題來統合所有作品的表現及配合活動，形成了另類的國際美展特色，展出期間吸引高達9,059人次的藝文愛好者前來參觀。

「臺中彩墨藝術節」另一個重頭戲「妝點門面~社區彩繪」，於9月9日上午10時在南屯區楓樹社區進行，邀請藝術家、台灣彩染藝術推廣教育協會的會員、校園師生與市民，共同為社區打造一個新藝術生活空間，用彩墨藝術為城市上色；上午11時起於楓樹社區舉辦四梯次「笑面譜~手工皂DIY」活動，為加深參與活動的民眾對「彩墨藝術節」的印象連結，特規劃「臉譜模型器具」，讓手工皂的造型以「面具」樣貌呈現，並邀請專業手工皂老師現場教學，讓民眾體驗彩墨與生活連結的樂趣。

活動開幕式與蔡副市長、洪議員嘉鴻、黃朝湖老師、參展藝術家及臺中一中學生合影

4.表揚資深優秀美術家

從民國 74 年開始，本局為表彰終身奉獻於藝文創作與美育推廣的資深優秀美術家，舉辦甄選表揚活動，先後已有 89 位藝術家接受表揚，表揚對象為年滿 65 歲且設籍或任職臺中市 10 年以上，並從事藝術創作 20 年以上之藝術成就優越且推廣美育有功者。去年的本市資深優秀美術家甄選活動，經過推薦與審慎評選，遴選出楊允謨、施志銘、廖大昇、林太平及林慧珍等五位藝術家獲得殊榮。

本局邀請該五位資深優秀美術家，自去年 12 月 15 日起至本年 1 月 13 日，在本市大墩文化中心舉辦聯展，並於 12 月 22 日在該中心大廳舉辦表揚活動，藉以感謝渠等於藝術創作與美育推廣之耕耘與貢獻，同時透過精彩的美術盛宴，向前輩們致敬。以感恩的心，分享他們的藝術成就與喜悅，並效尤其旺盛的創作力與熱情薪火相傳，此項展覽吸引了 9,396 人次藝術愛好者與民眾前來觀賞。

胡市長及五位資深優秀美術家合影

5.落實公共藝術設置，促進生活空間藝術化

(1)推動公共藝術審議及作品設置

本局依據「公共藝術設置辦法」推動本市各公有建築物與重大公共工程辦理公共藝術設置與相關活動。主要工作內容為召開公共藝術審議會審查設置計畫書、核定徵選結果報告書、備查設置完成報告書，以及督導、協助各機關辦理公共藝術設置之流程與業務。直至 101 年底止推動本項公共藝術業務已屆 12 年，於此期間審議通過 137 個案件，並有 193 件實體作品設置完成（如下表）。

去年 9 月至本年 4 月共審議通過 15 件設置計畫書、核定 11 件徵選結果報告書，並完成備查 9 件公共藝術作品設置案與 5 件教育推廣活動案。去年度共計完成 26 件作品，設置於圖書館、學校、文藝中心、停車場與政府機關等地，不只使本市公共空間增添藝術氛圍，也提供民眾於日常生活中瞭解、接觸不同的藝術創作，擴展藝術鑑賞視野。

90 至 101 年公共藝術完成案件與作品數

年度	案件數	作品數
90	1	**1**
91	2	**3**
92	1	**1**
93	7	**12**
94	10	**24**
95	12	**13**
96	22	**27**
97	12	**18**
98	30	**37**
99	13	**16**
100	8	**15**
101	19	**26**
合計	**137**	**193**

(2)臺中市公共藝術基金

爲了增進公共藝術推廣效益，本市自 100 年 9 月推動設立「公共藝術基金專戶」，至本年 3 月已收納 195 萬 4,902 元，並於去年度編列 20 萬元預算，針對臺中市各機關學校興辦公共藝術設置業務相關人員，分別於 7 月及 10 月辦理兩梯次之「公共藝術研習活動」，邀請專家學者與具執行能力的承辦人員介紹公共藝術

概念、法規命令、辦理流程等，並實際參訪臺中市公共藝術成功案例，以增加業務相關人員對公共藝術的瞭解，並普及深化其對於公共藝術之基本知能，以提升本市公共藝術品質。

6.擴大塗鴉示範區，形塑城市街廓新景象

本局以文化觀瞻與城市美學思維，積極發掘這座魅力城市中蘊藏的美學能量與文創軟實力。近年更致力於推動藝術介入空間美化市容的工作，自 98 年9 月起，規劃街頭塗鴉示範點，分別是建國北路一段(近崇倫街口水泥牆)、大里區甲堤路水泥圍籬(近立新國中對面)、太平區旱溪東路一段與精武路交接處防洪牆以及中科路與高速公路交會處(中科路橋橋墩下)，以合法、開放的創作空間，提供塗鴉創作者自由創作的平臺，藉由藝術化呈現來扭轉市民大眾對塗鴉的反向觀感及刻板印象，使塗鴉創作成為城市公共藝術的一部份，增添臺中市藝文新風貌。

優秀作品

優秀作品

7.攝製大臺中紀事，發掘看不見臺中

「臺灣國際紀錄片雙年展」為亞洲地區除日本山形紀錄片影展外之第二大紀錄片影展，於 95 年起移師臺中，由國立臺灣美術館與本府共同主辦、本局協辦，並委託國美館拍攝「臺中紀事」紀錄片。該片除納為影展開幕全球首映片，並於國內電視頻道、各區圖、大專院校影像相關系所公開巡迴放映推廣，近年更參加多項國際影展，紐約亞洲當代藝術週「臺灣紀錄片影展」、澳門電影及錄像展等，頗獲佳評。

「大臺中紀事 4」為「2012 第八屆臺灣國際紀錄片雙年展」獨立出來的開幕片活動，於去年 10 月 19 日至 28 日舉行，計拍

攝 7 支有關大臺中獨特城市性格和人文風情短片，並於國立臺灣美術館、本市大墩文化中心及萬代福影城公開播映。

「大臺中紀事 4」以歷史角度及人文精神發掘看不見的臺中，並期待從中建立中部唯一大型國際影展與臺中市民的互動關係，共同豐富大臺中之人文、歷史、社區環境發展之影像紀錄，展現本市風貌之多元觀點，有助行銷臺中文化映像。

開幕記者會

8.推動「文化與教育結合方案」，落實生活美學從小扎根

依「臺中市文化與教育結合推動方案」辦理美感巡迴工坊及美感校外教學二項活動：

(1)「美感巡迴工坊」，以「藝術家進校園」的方式，邀請藝術家黃映蒲 (公共藝術/轉角遇到藝術)、王奇威 (園藝花藝/我的祕密花園)、陳金旺 (生活陶藝/用火焠鍊的夢國度)、余燈銓 (雕塑造型/雕塑造型好好玩)、曾伯祿 (東方繪畫/心靈、風景、象徵)、廖本生 (西方彩繪/尋找你的「視界」)，於去年 9 月至 11 月巡迴本市 40 所國小，受益學生計 3,825 人次。本年度除了多采多姿的視覺藝術課程外，為增加課程內容的多元性，另新增活潑動態的演藝團體藝術家(戲劇/小青蛙劇團，舞蹈/綿綿兒童舞蹈團，音樂/臺中圓滿室內樂團)，引導學童體會生活周遭美感事物，從「小」做起，期能落實文化扎根。

(2)「美感校外教學」有別以往古蹟之旅辦理模式，擴大參訪點內容，規劃【海王子】、【小飛俠】、【西遊記】、【火金姑】等四條藝術人文學習路線，去年 9 月至 11 月邀請 20 所國小參加，受益學生計 800 人次。以生動活潑說故事的方式，帶領學童參訪本市藝文設施。每一路線安排一場藝術體驗 DIY 活動(如趙家窯、張連昌薩克斯風紀念館、陳松石雕工作室之藝術亮點、藝

術家工作室、文創產業等)，並安排一場表演藝術團體與學生互動(如臺灣青年管樂團、臺中聲五洲掌中劇團、臺中市踢踏舞蹈團、大開劇場等)，增加學童從小親近藝術之機會。

美感巡迴工坊-舞蹈類課程郭惠良老師指導學童跳傳統「水族陣」

美感巡迴工坊-雕塑造型類課程余燈銓老師指導學童體驗「人體雕塑」

美感校外教學-學童快樂與臺灣氣球博物館大姐姐互動

美感校外教學-高美植物園蔡園長以生動活潑的方式為學童導覽

美感校外教學-大開劇場大哥哥與學童開心互動

美感校外教學-學童與臺中聲五洲掌中劇團快樂學布袋戲

9.辦理「臺中市文化專車」活動

臺中市文化專車活動自 100 年首次開辦後廣受民眾喜愛與歡迎，去年文化專車除新增景點與表演活動外，首創以「童話故事」方式帶領民眾進入臺中市的文化藝術版圖，每一條路線都依該路線特性編寫故事，有「綠野仙蹤」、「格列佛遊記」、「木偶奇遇記」、「西遊記」、「湯姆歷險記」、「金銀島」、「愛麗絲夢遊仙境」、「小王子」等 8 條路線，從 1 月至 12 月，每週六由本市四文化中心發車，計 45 車次，1,600 個名額。因民眾反應熱烈，為使更多民眾得以參與，特別於 6 月至 11 月增開「週日文化專車」，計 4 條路線、24 車次，共 960 個名額。

文化專車活動以本市地方文化館、藝術之店、古蹟歷史建築、藝術家工作室、藝術館、工藝之家、觀光工廠、社造點等為參訪點，帶領民眾暢遊臺中山、海、屯、城四區，並結合臺中市的藝文展覽、歷史古蹟和藝術家的創意工作室等，藉由專業導覽、藝術體驗、表演欣賞方式，豐富並加強活動的整體性與內涵。

「老樹根魔法木工坊」進行藝文 DIY 活動

參訪「零貳雕塑空間工作室」

10.纖維・時尚・綠工藝生活設計展

去年度「纖維・時尚・綠工藝生活設計展」邀集國內外努力實踐綠色時尚之團隊，包括日本沖澠木花 BOCCA 株式會社、印尼峇里島阿力瀾工坊，與臺灣藤竹工坊、天染工坊、野桐工坊、染人手作工坊、布染工坊、臺灣蘭草學會等，展出居家生活區、再生工藝區、文創工坊區等，展現臺灣與亞太地區相關竹藤家具、天然染織、保特紗再生纖維等綠色時尚之生活設計範例。展覽日期去年 8 月 13 日至 10 月 5 日，參觀人數 1 萬 200 人。

捐贈和服時尚改造走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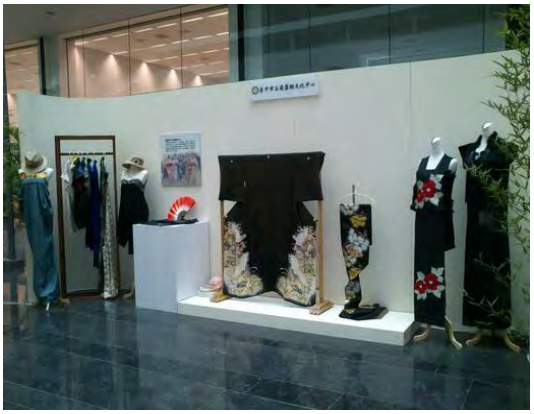

「纖維・時尚・綠工藝生活設計展」

11.第十一屆全國百號油畫大展，開闊藝術面貌與寬廣視野

港區藝術中心開辦逾十一屆的全國百號油畫大展，其特色不僅是展出作品號數大，更代表著鉅大的油畫創作能量不斷在累積和昇華。本屆展覽，展出作品規格從 100 號到 150 號，承襲歷屆模式分別為邀請與徵件兩部份。一方面廣泛邀請全國各方優秀油畫創作者，展現油畫先進精湛的寫實技巧，提供難得的觀摩學習機會；一方面為擢拔新秀獎掖後進，保留一半名額開放徵件競選，提供藝術後進嶄露才華之平臺。

邁入第十一屆的全國百號油畫大展，為激勵更多藝術創作者的參與，特爭取徵件獎金從往年的總獎金 45 萬元提高到 60 萬元(前 3 名獎金分別為 25 萬元、20 萬元以及 15 萬元)，吸引來自全國各地共 135 件作品送件審查，參賽者年齡最輕為 20 歲，最高為 83 歲，除展出來自全國各地徵件優選作品外，更廣邀 49 位國內油畫領域的大師共襄盛舉，共計 97 幅作品聯合展出。展期自去年 7 月 28 日至 9 月 16 日，共計展出 44 天，參觀人次達 2 萬 1,897 人次。民眾可以看見藝術家們在畫布上揮灑出自我內心最深的感動，每一件作品皆詮釋出不同的生命體驗，同時豐富大眾的文化精神。

第一名得獎者吳智勇先生（後排右六）與會 蔡炳坤副市長、第一名吳智勇先生及其父母貴賓合影

12.2012 臺中市松柏國民美展，展現長青族傲人創作力。

提倡國民美術、落實終身學習，自 2003 年開始，港區藝術中心積極策劃辦理「松柏國民美展」，連續多年以來在各單位的協助下，展現長青族傲人的生命力，獲得廣大的迴響，成為一年一度令人期待的藝術盛事。本美展參展者由臺中市各區公所推薦，每一參展者送件數為 1 類 1 件。展出者皆為臺中市 60 歲以上之長青族，秉持對生活的熱誠，這些長輩們在退下職場、卸下家庭重擔之後，依然保持學習新知的精神，投入藝術創作的行列，繼續揮灑自己的人生，重現生命光輝與價值。這種「活到老、學到老」的終身學習精神相當令人敬佩。

本屆參與協辦的行政區有大甲、沙鹿、清水、梧棲、外埔、潭子、豐原、大雅、大里、太平、烏日、霧峰、南區、石岡、東勢及龍井，共計 16 個行政區，186 位 60 歲以上之長者參與展出，其中南區參與人數最多，透過展出，讓阿公、阿嬤們有展現的舞台，更激發了這些長者們創作的動力，參與人數為歷年最多，展出者高齡 80 歲以上更是高達 30 多位，最年長者為來自豐原區的鄧季春女士，高齡 93 歲。

本展展期自去年 8 月 18 日至 9 月 30 日，共展出 38 天，展出內容非常多元，如油畫、水墨、膠彩、書法、雕塑、工藝、攝影、水彩、版畫及複合媒材等創作，共計展出 193 作品，總計吸引 3 萬 3,804 人次參觀。

蔡炳坤副市長頒發感謝狀給展出者

本人與參與展出者郭可遇在作品前合影

13.美術家資料館校園巡迴展，讓藝術觸角深入校園

臺中市美術家資料館開館以來，除徵集建置美術家數位資料外，並藉由館室空間分批展陳美術家之出生背景、師承關係、藝術生涯、藝術思想以及作品等資料；更主動向外伸出藝術觸角，將相關圖文資料帶進校園。去年 9 月至 12 月至臺中市龍井區龍津國中、西屯區大鵬國小、后里區后里國中、北屯區四維國小、和平區和平國小、豐原區葫蘆墩國小等本市 6 所學校展出。展出內容包括畫壇前輩及目前活躍於藝壇的中生代藝術創作者共 43 名藝術家的資料及複製作品，是臺中市美術發展史的最好教材，學生有機會與臺中市許多知名畫家近距離接觸，亦能藉此砥礪學生對於藝術的創作動力，共計 8,328 人次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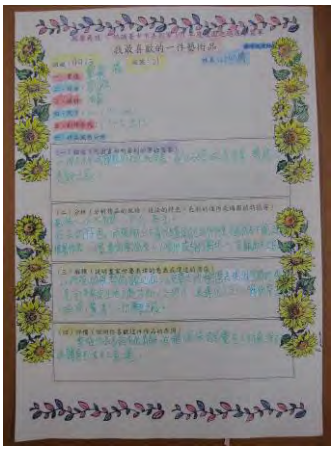
展覽學校參觀後學童學習單成果回饋分享

美術家校園巡迴展，老師帶領學生參觀現況

16.配合婦女節辦理「女性藝術家聯展」

在縣市合併後，大墩文化中心配合婦女節策辦「女性藝術家聯展」，本年度於 2 月 23 日至 3 月 13 日辦理，今年更增加至 93

位傑出女性藝術家參與此盛事，所徵集作品，不論是彩墨、書法、篆刻、膠彩、版畫、水彩、油畫、雕塑、攝影題材豐富，每幅作品魅力呈現，不論春夏秋冬，都有其豐饒的生命意境，各具多元的風格與樣貌，令人賞心悅目，展出期間吸引 1 萬 4,270 人次民眾參觀。

蔡副市長親臨開幕式頒發感謝狀

本年女性藝術家聯展民眾參觀大墩藝廊

(五)弘揚藝術文化，藝術薪火相傳

1.培育藝文幼苗，辦理去年度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

為落實文化扎根，推展書法教育，本局自 95 年起開辦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以鼓勵學生認識並接觸書法藝術。比賽對象以就讀本市或設籍本市的國中、小學生，並分為國小低年級、三年級、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與國中組等，6 個組別進行競賽。去年度的比賽活動共有 714 名本市國中、小學生參加，本局特別聘請本市 5 位書法專家與教授擔任評審委員，經過 9 月 27 日初賽與 10 月 14 日決賽兩階段的競賽，在公正、公平的評選後，共遴選出 230 名優秀學生，於 11 月 25 日假本市大墩文化中心演講廳舉行頒獎典禮，頒發獎狀與圖書禮券鼓勵傑出的學生。得獎作品亦同步在文化中心門廳展出，供學童觀摩學習。

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頒獎典禮

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得獎作品展

2.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發掘市籍美術人才

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係全國首創，徵件與邀請並重之展覽，兼顧資深前輩與中青新秀，發掘、培植本市籍美術人才，建立藝文創作發表平臺，為中部地區歷史最悠久、影響力最大的美展活動之一。自民國 78 年首開先例，辦理「藝術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迄今已臻 25 年，共計 190 位美術家獲選。每年除主動邀請已具聲望的美術界人士共襄盛舉外，並廣泛徵件評審，選出美術界新秀，次第接棒。獲選的每位藝術家，得於中心展場展出作品，並由本府出版其個人專輯；另為表示對藝術家之尊崇敬意，並感謝其參與，均於每檔展覽開幕時，以市長名義致贈獎座。去年共有李俊宏、翁鴻盛、胡美華、陳中庸、羅仁志、陳淑嬌等 6 位藝術家獲選，創作類別包括雕塑、油畫、書法、水墨、膠彩，9-12 月計有書法陳中庸、水墨羅仁志、膠彩陳淑嬌等 3 位藝術家展出，參觀人數 5,752 人。今年第 3 屆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第一檔展覽為篆刻家鄞美淑於今年 3 月 15 日至 4 月 14 日展出。另第 4 屆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亦已展開徵選至 3 月 31 日止辦理收件。

展出「來自雨中的妙悟－羅仁志水墨畫展」

展出「陳淑嬌膠彩畫展」

3.2012 臺灣美術新貌展，預見 22 種當代藝術新風貌。

「臺灣美術新貌展」開辦至今，已邁入第十二年，其宗旨在於透過展覽機制的建立與實質獎勵措施，鼓勵國內 35 歲以下的青年藝術家，用其獨特、創新及前衛的創作語彙，與當下議題、潮流和思維進行對話，呈現臺灣當代藝術新面貌；採取「平面系列」與「立體系列」雙年展的方式循環，計畫性的拔擢兼具才華與潛力的新世代創作者。

本展 22 位優秀創作者通過激烈競爭進入複審階段，由入選

者親自佈置參與競賽的 3 件原作，經由實地進行複審，選出年度展覽前三名得主，分別獲得獎金 25 萬元、20 萬元及 15 萬元。本屆入選者，幾乎涵蓋國內重要藝術創作系所在學學生，或甫自學校畢業的年輕藝術家。許多位參賽者甚至擁有國內、外駐村的經驗，創作形式與技法皆相當熟練且完整，在創作材料運用上，從陶土、木材、金屬、影像裝置，到水泥、矽膠、樂高積木堆疊，甚至白米、衣物、行李箱等，日常生活隨處可見的生活用品，都出現在展場中。展期自去年 11 月 20 日至本年 1 月 13 日，共展出 48 天，內容呈現 22 位年齡 20 至 35 歲年輕藝術家創作，展現新世代藝術家的大膽作為、新穎想法，展覽期間吸引許多參觀民眾目光與藝術探討，共計參觀人數達 3 萬 3,472 人次。

開幕式合影

展場一隅

4.第十一屆彩墨新人賞

「彩墨新人賞」由本局與國際彩墨畫家聯盟合辦，自 91 年起舉辦迄今第十一屆，主要在鼓勵大學院校在校學生和研究生，投入彩墨藝術研究和創作，為臺灣彩墨藝術發展做扎根的工作。前三屆只頒發獎狀和獎牌，自 94 年第四屆起，與財團法人臺中市文教基金會合辦，並獲得臺中市澄清基金會的贊助，提供每位新人獎畫家一萬元獎金，95 年更爭取到佳作獎每人也頒發五千元獎金，97 年起改由欣中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贊助，去年將新人獎及佳作獎之獎金提高一倍，並增設 1 名特優獎，獎金為四萬元。

去年度「第十一屆彩墨新人賞」共有 17 所大專校院 42 人參加徵選，經初審及原作複審後，選出特優獎 1 人、新人獎 5 人、佳作獎 6 人、入選 7 人。特優獎、新人獎及佳作獎等 12 位得獎人作品於去年 12 月 1 日至 20 日在本市大墩文化中心展出，此項展覽吸引了 5,480 人次藝術愛好者與民眾前來觀賞，對培育校園

彩墨人才及推展彩墨國際化的理想，深具意義。透過得獎之作品，可以看出他們對當下彩墨藝術的不同解讀和面向，展現當代臺灣彩墨藝術的新氣象與新風貌，更期望年輕藝術家共同推展彩墨藝術，未來在國際藝壇上發光發熱。

彩墨新人賞屬於比較特殊的藝術競賽，它不以傳統制式的得獎名次歸類，而是以自我風格的創造為訴求，以在學大專院校美術系學生或研究生為徵件對象，探討、研究東方彩墨藝術創作為主軸，尊重媒材多元性，風格更是完全自由，相當符合年輕且具有獨創性藝術家的創作訴求，對於培育彩墨藝術人才及推展彩墨藝術，具有積極正面之意義。希望藉由這項活動，發掘出更多更具潛力的年青藝術家，塑造臺中市文化藝術特色。

本人與彩墨新人賞「特優獎」、「新人獎」得獎者合影

5. 徵選在地傑出演藝團隊，培植價值團隊行銷藝術臺中

去年本市共有 38 個立案演藝團隊參加傑出演藝團隊徵選，音樂類 15 團、舞蹈類 8 團、現代戲劇類 2 團、傳統戲曲類 13 團，參加徵選團隊數創歷年新高，表演藝術類型更多元，呈現出本市表演藝術欣欣向榮、蓬勃發展的現況。最後入選 20 個團隊，包括臺中市踢踏舞蹈團、合和藝苑、臺中聲五洲掌中劇團、臺灣揚琴樂團、新藝芳歌劇團、國光歌劇團、瓊瑤舞蹈團、古典管絃樂團、臺中室內合唱團、小青蛙劇團、聞韶軒絲竹室內樂團、臺中圓滿室內樂團、隆義閣掌中劇團、妙璇舞蹈團、名加大提琴合奏團、何厝新樂軒、五洲園今日掌中劇團、遠東昭明樓掌中劇團、中國太陽園掌中劇團、大肚山同仁堂國術獅藝館等，各團獲得補助金額自 5 萬元起至 30 萬元不等，本局共支出獎補助預算 320

萬元，主要運用於協助團隊行政營運、創新製作、大型演出、基層巡演、參與國際賽事、出國交流演出等各方面。

這些入選團隊表現非常精采，像臺中室內合唱團，6 月上旬甫一入選本市傑出演藝團隊，7 月初就赴美參加「第七屆世界合唱比賽」（7th World Choir Games 2012 Cincinnati,USA）就獲得民謠組金牌獎；臺灣揚琴樂團、臺中圓滿室內樂團、何厝新樂軒（北管）、臺中聲五洲掌中劇團、小青蛙劇團等團隊，除國內巡演，更分別應邀出訪北非、廈門、馬來西亞等地演出，以表演藝術替城市文化外交寫下好成績。

本局向來以服務文化工作者為主要目標，不僅提供演藝團隊獎補助經費，更期望透過主動提供完善的行政服務，協助建立藝文正常發展的環境基礎。因此，本局同時進行加強「提供團隊改善營運的相關服務」和「陸續推動多元策略協助團隊提升」，輔導團隊改善創作和行政作業精準度，並邀請專業委員參與團隊計畫執行的現場評鑑，希望團隊可以藉由專業委員提供的意見獲得改善的方向，協助團隊找到屬於自己的特色及發展方向。預期整體計畫實施所能帶來的效益、特色及影響有：

(1)發展團隊在地價值，創造地方特色亮點：藉由安排傑出演藝團隊辦理校園社區巡迴演出、保障在地傑出團隊參與大型活動 (如：逍遙音樂町、傳統藝術節、兒童藝術節) 的比例、規劃偏鄉藝術節活動（甲安埔藝起來、梨山藝術節）等等，多方面創造團隊和在地居民互動平臺，協助傑出團隊深耕地方，培養潛在觀眾群，發展在地價值，創造地方特色亮點。

(2)均衡地方藝文發展水平，落實美學環境之創造：臺中市 29 區，從都會到偏鄉，期均衡各區域的藝文發展水平，讓民眾都能分享優質的表演藝術展演，落實美學環境的創造，讓這些傑出演藝團隊參與各種多元的推廣計畫，包括 「美感校外教學計畫」、「傳統戲曲校園傳承教學計畫」、整合偏鄉學校資源以推動跨區的多元藝術節活動...等 ，讓演藝團隊的觸角伸向各區，將美學產出各個地區，創造藝文美學的環境。

(3)跨界合作與良性競爭，共謀創作水準提昇：輔導、鼓勵團隊跨界合作，使各類藝術的創作不斷接受新界面的挑戰，產生互相激勵的作用，帶來更多元的發展媒合，做為文化創意產業的基礎元

素，藉此成就了更高更廣的藝術價值，提升整體文化創意產業的品質。

(4)形塑特色創造在地演藝文創產業價值：表演藝術要能發展成產業，「特色」和「技巧複製」是非常重要的元素，因此，協助傑出演藝團隊找出特色，並將特色以產業化操作，成為有產值的在地表演藝術文創產業，進而讓團隊成為城市最佳代言人。

圖一：近5年縣市合併前後地方政府編列之配合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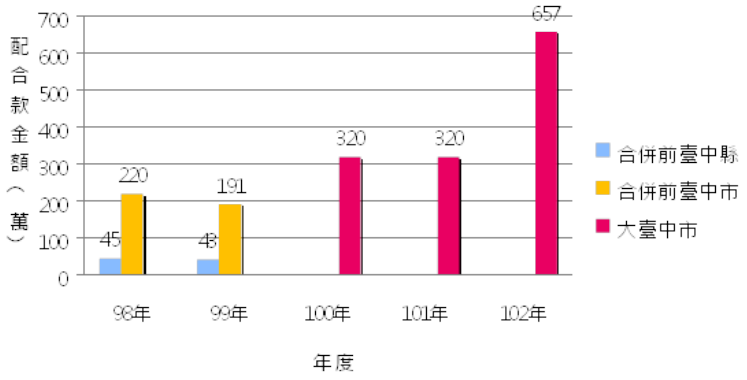

圖二：近4年文化部（前文建會）於縣市合併前後之補助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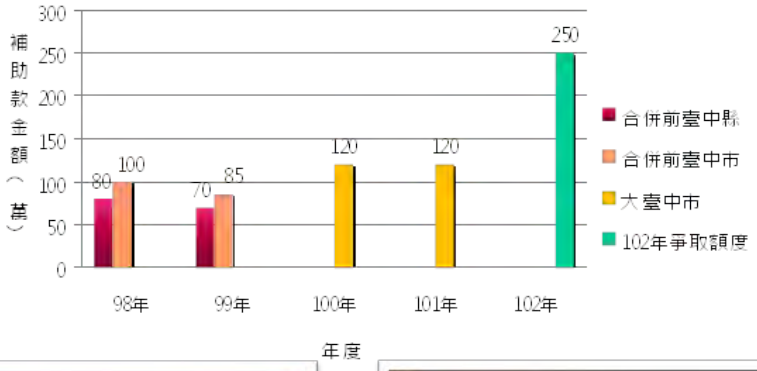

去年度傑出演藝團隊演出照片

6.首屆表演藝術金藝獎，肯定和表揚優秀表演藝術家和團隊

市長為鼓勵對本市表演藝術領域有卓越貢獻和成就的藝術家和團隊，指示本局規劃籌設屬於表演藝術領域的專屬獎項。去年，完成「臺中市表演藝術金藝獎」的設置及第一屆得獎者遴選。

第一屆金藝獎由林吳素霞女士和大開劇團獲獎，1 位是投入南管樂傳藝超過 50 年的國家級藝師，另 1 個則是起源在地深入服務社區的優質劇團。

今年，本局獲得各席支持，爭取到較多預算執行第二屆金藝獎，本局將務求品質提升，榮耀得獎者。

第一屆表演藝術金藝獎頒獎典禮

7.第 11 屆編織工藝獎，發掘傑出編織人才

葫蘆墩文化中心編織工藝館為文化部所輔導之地方文化館，為維護傳統精湛技藝，鼓勵各種纖維素材之開發、利用與創作，自 1995 年起率先舉辦全國性編織類主題競賽—「編織工藝獎」，除了邀請編織工藝名家展出精彩作品薪火相傳，歷年來更發掘獎勵眾多國內外傑出的編織工藝者與團隊，締造臺灣編織創作新風貌。大臺中縣市合併後首次舉辦的「第 11 屆編織工藝獎」，公開徵集兼具環保、文化、生活、時尚、設計，結合資源再生與

文化創意之作品，並將首獎獎金提高達新臺幣 20 萬元，兩件作品首次由葫蘆墩文化中心納入典藏，豐富中心典藏藝術品。去年共計吸引 124 組件作品參賽，許多創作者的高水準及創意表現讓評審驚豔連連，大歎難以抉擇！本屆首度與文化部所屬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合作贊助生活美學獎，並至彰化辦理巡迴展覽，讓美麗的編織藝術品讓更多中部地區的民眾分享。「藝術創作」與「生活工藝」並重，吸引眾多對編織藝術有興趣的朋友們一同共襄盛舉，踴躍前往參觀，計有 1 萬 1,926 人次參觀。

藝術創作類首獎-劉棟

生活工藝類首獎-王冰瑞

第 11 屆編織工藝獎頒獎典禮-環保時尚走秀

第 11 屆編織工藝獎得獎作品於彰化生活美學館展出記者會

8.第 20 屆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及校園巡迴展

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為全國兒童美術界年度最盛大的賽事，透過此活動培養兒童想像思考創作及繪畫能力，推展兒童美術教育，豐富下一代多元化的美育藝術，擴大兒童藝術及美術教育之影響層面，得獎作品巡迴全市各國小辦理展覽，影響力將遍及全市國小學童，展現深耕基層美術教育之成果，參加比賽與參觀人次為 17 萬 8,500 人。

第 20 屆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複賽實況

第 20 屆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頒獎典禮

9.扶植優秀藝術創作者及藝文團體

本局為補助藝文團體在大臺中地區辦理藝文展覽活動，去年度編列 49 萬元，補助 25 個藝文團體，本年度續編列 49 萬元，去年 9 月至本年 4 月底止計補助 15 個團體，補助經費計 30 萬元。

為提升視覺藝術之國際能見度，扶植本市優秀藝術創作者、團體辦理視覺藝術創作國際交流暨徵件比賽，於 100 年 3 月 9 日訂定「臺中市政府文化局補助視覺藝術創作國際交流暨扶植團體辦理徵件比賽作業要點」，以樹立本市文化藝術發展之特色，促進本市視覺藝術創作與國際間的交流。去年度編列 100 萬元，補助 3 個藝文團體辦理徵件比賽，2 位藝術家辦理國際交流展覽，本年度續編列 100 萬元，去年 9 月至本年 4 月底止計補助 1 個團體辦理徵件比賽，1 位藝術家辦理國際交流展覽，補助經費計 30 萬元。

兩個端點 2012– 近東，遠東/義大利威尼斯馬格拉要塞藝術園區

2012 臺灣原住民文化藝術圖騰創作聯展/臺中市立葫蘆墩文化中心

(四)社區文化深耕，地方情感扎根

1.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建構在地文化特色

社區總體營造係一複雜之社會改革工程，其所需之專業知識與技術橫跨眾多領域，然政府人力有限、民力無窮，透過社區總體營造政策，帶動更多社區民眾參與，凝聚社區情感，進而參與公共事務，落實社區在地文化保存與創新，建構大臺中豐富多元的文化特色。

(1)社造的感動持續蔓衍，行動擴散全市

為鼓勵各區公所整合各面向資源與人才，共同協力營造地區魅力，本市推動一區一特色計畫，透過社區營造手法，盤點區域資源與行政社造化及人才培訓、異業合作方式，讓既有資源得到加值與升級的效益，協助地區發掘特色，共同勾勒臺中市在人、文、地、產、景的新願景，發揮社區總體營造政策最大功能。去年度本市計有 26 個區公所提報 28 案，共計通過審查核定 27 個計畫。

「一區一特色計畫」甄選審查核定 27 計畫

序號	單位名稱	計畫名稱
1	清水區公所	清水大楊油庫的傳奇故事-跟著油管去旅行
2	南區區公所	臺灣火柴故事館形塑計畫二部曲一番仔火故鄉營造計畫
3	東區區公所	2013-藝.術.祭 樂活東區旱溪文花悠遊行
4	豐原區公所	2013 履行臺灣發現豐原愛鄉行腳活動
5	大雅區公所(1)	2013 出麥大雅～麥・擱來呀！
6	大肚區公所	珍藏回憶. 追尋溯今
7	潭子區公所	潭子綠遊精，新田森游趣
8	東勢區公所	本年東勢匠寮文化故事街-鯉魚伯公
9	石岡區公所	2013 年石岡之美全記錄
10	西屯區公所	捕捉西屯美景~大家藝起來計畫
11	沙鹿區公所	尋找 Papora 沙轆社(Salach)的足跡
12	霧峰區公所	擺明了「隱藏人文珍寶的豐美之鄉」
13	西區區公所	在地的俱樂部—美軍文化工場
14	神岡區公所	神講ㄟ好所在~神岡古蹟生態全方位解說員培訓計畫
15	太平區公所	出草˙番仔路
16	新社區公所	新社深度旅遊—人文生態產業導覽培訓計畫
17	北屯區公所	大坑碰柑音樂會～joy 柑心ㄟ(足感心ㄟ)
18	大甲區公所	貞情大甲 鐵證如山
19	大里區公所	大里漣漪~杓文杓武藝起來
20	烏日區公所	探索閃亮烏日區～特色主題資源調查與特色文化藝術活動

序號	單位名稱	計畫名稱
21	中區區公所	『發揚老祖宗的智慧—中區特色產業(二)婚紗街&喜餅&婚聘12禮』
22	外埔區公所	外埔展寶˙邀您體驗活動計畫
23	南屯區公所	麻芛嘉文創年華
24	大雅區公所(2)	2012 壩仔藝術節—發現彩虹計畫
25	北區區公所	中市風華—北區再現˙至聖 FASHION-唯「孔」獨尊
26	龍井區公所	探尋記錄龍井在地文化歷史故事
27	大安區公所	「發現河口、生態展姿」生態導覽解說培訓計畫

(2)舉辦社區深度文化之旅，串起市民的深刻情感

為鼓勵社區能持續自主將社區的文史、生態、產業等具特色的生活文化資源串聯，並藉由複合式的深度文化套裝遊程，讓民眾實際感受體驗生活美學，去年輔導6個特色社區，由文化部與本局補助經費，讓社區學習規劃深度文化之旅遊程，推出6條「城鄉逗陣・走讀臺中-2012社區深度文化之旅」。讓民眾可以放慢腳步，以走讀的方式認識臺中；透過開放給一般民眾報名參加，也可促進地方經濟的活絡、鼓勵年輕人回流，對在地文化傳承具有代表性的意義。

101年度臺中市深度文化之旅執行單位與計畫名稱

序號	社區名稱	計畫名稱
1	臺中市石岡人家園再造協會(石岡區)	城鄉鬥陣玩-綠遊石岡產銷交流計畫
2	匠師休閒農業發展協會(大甲區)	藺類體驗~詢農尋漁趣
3	臺中市大安區東安社區發展協會(大安區)	東安趣一夏~田園風光逍遙遊
4	臺中市外埔區永豐社區發展協會(外埔區)	發現虎腳庄之美-深度旅遊篇
5	臺中市和平區大雪山社區發展協會(和平區)	大雪山自然生態探索與低碳生活體驗工作假期
6	臺中市城隍社區發展協會(南區)	歡喜城隍遊

體驗早期砍柴升火的辛苦

找果趣：自己爬樹摘取下午點心-蘋婆

裹泥蛋：焢窯前為食材裹上泥巴

摘蓮子：學習採蓮人如何逐顆拔除苦蒂

(3)開發創意伴手禮，富含社區在地元素

大臺中幅員遼闊，涵蓋山、海、屯及都會區，各具特色的地形與地貌，擁有豐富可貴的資產，各地區殊異多元的歷史文化風貌、在地特色產業、淳樸率真的人文風情、古蹟歷史建築等；藉由社區在地伴手禮計畫的規劃執行，推廣在地文化產業，提升休閒文化品質與素養，強化城市文化認同的廣度及深度。去年輔導補助 7 個單位開發社區在地辦手禮，以社區居民為共同承擔、開創、經營與利益回饋的主體，以社區原有的文史、技術、自然等資源為基礎，經過資源的發現、確認、活用方法而發展，提供生活、生產、生態、生命等社區文化的分享、體驗與學習的產業，將源於地方歷史的產業，透過文化藝術與地區環境、地方人才的整合，創造產業的獨特性與價值性，形塑社區的魅力，帶來地方的經濟繁榮與再生。

101 年社區在地伴手禮名單

序號	伴手禮研發單位	伴手禮
1	財團法人水源地文教基金會	太平藍在地伴手禮推動計畫
2	台中縣大雅鄉橫山社區發展協會	工廠廢料變童玩. 地方產業藝起來
3	台中市大谷關產業促進會	GoGau-泰雅口簧琴推廣活動及禮盒包裝設計
4	臺中縣霧峰鄉桐林社區發展協會	藝遊桐林生態屋
5	台中縣感恩關懷協會	柿柿圓滿-觀音平安餅伴手禮研發計畫
6	臺中市東區東信社區發展協會	東信籤土牛
7	臺中縣潭子鄉大富社區發展協會	大富在地伴手禮富來米(富來米麩)

2.輔導推動地方文化館，落實文化扎根

(1)輔導本市地方文化館及文化生活圈爭取本年度「地方文化館第二

期計畫」補助經費 1,260 萬元，強化各館在典藏、研究、展示與教育等博物館功能。

(2)「臺灣傳統版印特藏室」於去年辦理 2 場次館際交流展(臺中大甲區中正紀念館「武印良品」特展、沙鹿區弘光科技大學藝術中心「版印藝生活」特展)，吸引約 1 萬人次觀賞；並另規劃 2 場次館內邀請展，包括蘇智偉暨豐原高中美術班「刻版・印像薪藝」聯展及「遇見藏書票」龍年喜閱・藏書樓特展，吸引超過 5,000 人次入館，持續推廣本市獨有的版印工藝與拓印畫作。

(3)「臺灣民俗文物館」於去年 10 月策辦重陽節「藝紙鳶緣・創藝風箏」特展活動(展出期間超過 1,000 人次)，11 月策辦民俗文物館年度為期三天的「藝起同玩祭」慶典活動（吸引超過 1,500 人次參加)， 10 至 12 月期間規劃「故事學堂」、社區藝集「鼓動藝術・太鼓課程」及「編藝織心・編織課程」等活動，提供本市市民與外來遊客認識在地藝文場館，並形塑為觀光據點。

推動本市博物館群（含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並辦理地方文化館活動，
強化各館在典藏、研究、展示與教育等博物館功能。

(4)持續整合雙十流域文化生活圈，從雙十路沿線，串起瑞成書局、文英館、市長公館及放送局等豐富的藝文據點及設施，藉由歷史記憶、展演資源及廣大的青年學子，規劃執行「城市小旅行・形塑雙十博物館群」活動，把文化生活圈內各藝文據點透過旅遊行程、導覽活動、參訪教學等媒介加以連結，形塑「城市就是博物館」概念。

(5)保留「北屯新村」眷村區域之建物及形塑眷村文化特色，委託辦理「臺中市眷村文物館整修工程委託設計及營運管理評估」，並於去年 12 月底完成工程細部設計及發包，將於本年上半年籌備委外營運招商作業，預計於本年年底完成整修並再利用為本市首座眷村文物館。

(6)推動中的城市博物館以具備展示、典藏、推廣教育及研究等博物館四大基本功能規劃，配合文化政策併入臺灣塔中執行，以整個臺灣塔就是博物館之「塔博物館」(tower-museum)方向規劃。經城市博物館諮詢委員會、工作小組會議協助提供專業諮詢意見後，於 3 月啟動城市博物館整體規劃案，續與臺灣塔專案團隊進行意見溝通，預計本案將執行至 102 年 12 月底前完成，以配合臺灣塔興建期程。

3.點亮臺中，藝術「亮」一點

本市藝術亮點去年度共計有 7 家店家獲選，分別為「國軍臺中總醫院」、「猿緣園藝術館」、「中友百貨公司」、「現代畫廊」、「圓味屋 True House 藝文咖啡烘培坊」、「勤美術館」與「華農茶行藝術人文會館」，並於 12 月 26 日於國軍臺中總醫院舉行掛牌儀式。截至本年 3 月份，本市已掛牌藝術亮點店家已達 33 處。

本年將邀集本市各大醫療院所參與藝術亮點計畫為推動重點工作，此活動期「醫療」結合「藝療」打造「身」、「心」、「靈」與五感美學相互調合的醫療環境，針對凡有心於推廣文化藝術活動之精品店、咖啡館、複合式餐飲等不限型式之店家，並符合建築、消防安全等規定，且具有每年策劃 4 場以上之藝文展演、講座等相關推廣活動之執行能力，於申請案通過審查後，由文化局擇期掛牌，即成為本市藝術亮點，本市目標為達到百處店家，點燃更多亮點。

去年度藝術亮點揭牌典禮

4.文創的腦、公益的心

(1)走!跟著文化上山去!－藝起飛到 Slamaw～2012 梨山藝術節

為落實重視偏鄉與城鄉交流的願景，鼓勵市區(城)與偏遠地區(梨山)交流，去年延續 2011 梨山藝術節精神，於 12 月 8 日至 16 日持續於梨山地區辦理「藝起飛到 Slamaw～2012 梨山藝術節」，結合本市社造點、地方文化館、藝術亮點、表演團體、街頭藝人、藝術家、民間志工，透過裝載孩童的夢想以及本市豐富多元的文化藝術，飛翔到梨山地區，為當地孩子與居民帶來愛與關懷，以「展、演、體驗、創藝」方式，將為梨山打造出繽紛的夢想世界，變化出多變精彩、豐富的展演、創藝體驗，讓偏鄉地區的親子同樂，並將臺中的生活風采帶到梨山，促進更多民眾對梨山的認識與關懷，讓更多民眾及國內外志工知道，進而促進城鄉間的資源互補交流，也激發更多人對偏鄉的關懷。

「藝起飛到 Slamaw～2012 梨山藝術節」，讓梨山地區孩童及居民能就近接觸文化藝術，促進城鄉間的資源互補與交流，激發更多人對偏鄉的關懷。

(2)2012 甲安埔藝起來

延續 2011 年梨山藝術節精神，於去年 9 月 11 日至 27 日期間辦理「2012 甲安埔藝起來」，特別邀請知名演出團隊前往大甲、大安、外埔區演出，並連結 55 個公私部門資源支援，規劃一系列活動，如：邀請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展示「未來科技狂想曲巡迴箱」、廣達文教基金會提供「宋代文物教育展」以及各區圖書館提供精美的立體書，同步在大安區的海墘國小展出，更貼心規劃「甲安埔文化專車」，將藝術帶到海線地區，讓平常較少參與藝文活動之學童有機會認識臺中市之藝文設施，並進行深度藝文

體驗，提升美學感知，以近距離讓大小朋友感受一段愉快且難忘的藝文饗宴。

創意互動市集

街頭藝人魔法秀，大人小孩目不轉睛

「紙風車劇團」演出「紙風車的魔法書」

明華園天團演出「扮仙&周公法鬥桃花女」，

5.成立臺中市文化創意產業諮詢推動辦公室

本市自 100 年起成立文化創意產業推動委員會，並另成立推動委員會專業幕僚之文化創意產業諮詢推動辦公室，扮演協力角色，協助本府推動文化創意產業各項業務，整合本府各文創相關局處會資源，未來本市將以「臺中文創二十三」推動文化創意產業，包含兩大文創核心(Creative Hub)-大都會歌劇院藝文專區及大宅門特區、十大文創生活街區(Creative Zone)及三大文化慶典(Cultural Festival)-媽祖文化節、爵士音樂節、創意臺中，逐步打造臺中成為創意生活設計之都。

第二屆臺中市文化創意產業推動委員會

6.生活街區尬創意，打造城市新魅力

街區是城市的臉孔，市民生活的場域，隨著城市文化的興起，多樣迷人的城市生活展現庶民生活創意，臺中市創意產業群聚現象明顯，多元面向的創意生活街區，豐富了臺中市的巷弄文化，也呈現出本市文化創意設計潛力，創意生活街區不僅包含在地人文歷史、產業文化及創新設計，更帶動了區域發展與空間氛圍的形塑。

本市於 99 年辦理「中臺灣藝術館群整合計畫 推動中臺灣文創產業-進行文化創意產業基礎調查」，並配合本市的「二軸心、十大街區、三大慶典」文化創意產業政策，以「文創生活街區 SHOW 點子 尬創意」為計畫精神，策劃、執行「文創生活街區尬創意-創・藝・中區」及「草悟藝條通」，去年首次以〝街區美術館〞為概念，將文化與產業結合，媒合中區 6 家老屋新生的旅店與多位知名藝術家合作；在草悟道以大師裝置及彩繪，美化街區，以「環保」、「藝術」、「綠創藝」結合產業，為產業發展創造新契機。

希冀藉由臺中文創生活街區尬創意，引入文化及創意元素，未來更可進一步整合產官學等各界資源共同營造，為本市街區注入藝文活水，活絡商機，形塑風格品味兼具的街區特色，進而創造多樣迷人的城市風貌。

「街區尬創意」首次以〝街區美術館〞為概念，將文化與產業結合，引入文化及創意元素，為本市街區注入藝文活水，活絡商機，形塑風格品味兼具的街區特色

7.102 年度編織學苑計畫培育編織創作人才

本局所屬葫蘆墩文化中心編織工藝館於去年開設「刺繡技藝班」、「玉石繩結創意設計班」、「藍染服裝」、「拼縫技藝班」、「纖維材質與造形設計」、「羊毛氈生活小物班」、「繪織畫」、「褶飾衣小物-SMOCKING」、「梭織技藝與組織概論」、「竹籐編織技藝班」等 10 種課程，不僅為社區居民提供生活美學課程，同時也為有志者提供技藝升級之專業課程，於去年 11 月 30 日完成 65 場次、330 小時具理論分析與實務操作課程，計有 780 人次受益。本年將繼續辦理 15 種編織研習課程，培育更多文化創作人才，使編織技藝成為在地特色文化。

去年度編織學苑計畫培育編織創作人才

8.藝文研習班新穎課程與媒材加入，豐富民眾生活

港區藝術中心主辦「去年第 3 期藝文研習班」，課程內容除了反應極佳的「印象派油畫」、「水墨入門」、「幼兒美術」、「兒童美術」、「數位單眼攝影」及「易經與人生」外，亦開設

「表演初階班」、「大手牽小手一起玩園藝」、「時尚數位繪畫班」、「易學易彈的烏克麗麗」及「基礎金工與首飾創作」，課程涵蓋繪畫、戲劇、攝影、音樂、工藝設計、...等生活美學，內容廣泛，且數位繪畫及烏克麗麗等課程，因具時尚議題，吸引民眾熱烈報名研習。本年第1期藝文研習班除原有的班別外，另外再開設親子音樂故事、生活彩繪水性色鉛筆、中華花藝等新穎的班次，讓更多的民眾參與。去年9月至本年4月共開設2期，共吸引362人次參與學習。

中華花藝課，老師花藝示範學生在旁觀察

咖啡入門，羅顯倫老師教導學員咖啡豆烘焙

9.美術工坊引領民眾體驗藝術

港區藝術中心自去年3月起開設美術工坊，每週六日上下午各一場，各類的手作體驗得到許多民眾的讚賞，除了一般親子課程手作體驗，也開設系列進階課程，提供教師及公務人員研習的最佳場所。繼去年度開設蝶谷巴特、馬賽克、金工體驗、羊毛氈、毛根玩偶、手工書創作、棉紙撕畫、型染、兒童繪本、黏土吊飾、拼布、襪子娃娃等課程。

除上述原有的課程外，本年度亦陸續開辦皮編、珍珠帶、紙黏土、手作紙、版畫等一些吸引民眾之課程，讓民眾從手作中體驗「做中學，學中做」的教育理念，從動手中體驗藝術之美。此外，遠赴臺中都會公園、清水國中等志工團隊進行美術手作活動宣導。自去年9月起至本年4月止，共辦理42場次，共吸引1,332位民眾一同參與。相關的活動亦隨著文化節所辦理的甲安埔藝術節、梨山藝術節等活動，遠赴海濱山巔推廣，即是期盼讓更多偏遠地區的民眾能深入了解文化的內涵，從中啟發藝術種子，為藝術教育扎根而努力。

新媒材的好事連連皮編課程，志工協助教學之現況

10.大墩文化中心藝文研習活動

為提昇市民藝術欣賞興趣及激發學習動機，於大墩文化中心辦理藝文研習班，課程內容涵蓋美術、音樂、舞蹈、戲劇、工藝等類別，充實民眾休閒生活，培養民眾藝術欣賞能力，建立學習社會。研習班去年秋季及本年春季兩期共計開設 269 班，學員 4,660 人，普獲民眾喜愛。另為激發學員學習動機，勇於嘗試創作展現成果，去年 10 月至本年 3 月共舉辦研習成果展及動態發表會等計 6 場次，至本年 3 月底止靜態展參與人數預估達 3 萬 1,000 人、動態京劇發表會參與人數達 210 人。讓民眾在感受靜、動態藝術創作之餘，同時有寓教於樂的效果。

11.辦理文化藝術講座活動

大墩文化中心為讓民眾分享大師、學者及專業人士的智慧，建立學習型社會，平均每月舉辦一次文化藝術講座，特邀文化藝術各領域之大師、學者及專業人士前來演講。去年 9 月迄今已分別邀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專題中心劉益昌執行長及沈鴻元、程代勒、簡嘉助、吳娟瑜、呂岱衛等至中心為民眾提供豐富的知識饗宴，去年 9 月至本年 3 月份參與人數預估達 1,500 人次。

(五)文化資產維護再利用，古蹟風華再現

1.公告「聚奎居」指定為本市古蹟

「聚奎居」約於西元 1920 年創建，三合院二層樓型式，屬洋樓性質。正身為 RC 加強磚造，護龍為磚造，正身二層洋樓式，山牆花綵紋飾，中有堂號，女兒牆起落有致，線條流暢，護龍則為平房，立面拱圈、柱廊，洗石子與紅磚交織出溫潤視覺景觀，

在現存傳統民宅已屬少見。以三合院傳統配置融合洋式建築風格與工法，深具各時代表現地方營造技術流派特色，展現歷史、文化、藝術價值，並具建築史上之意義，有再利用之價值及潛力。

「聚奎居」建築樣式精美，屬本地區精美建築之一，表現地方營建技術，有不易再現之特色，業於去年 11 月 14 日公告指定為本市古蹟。

市定古蹟聚奎居

2.公告「烈美堂」登錄為本市歷史建築

「烈美堂」位於臺中市西屯區，為西屯張廖家族的公廳，其與周圍護龍形聚成傳統漳州詔安客家人的圍聚型建築，深具地方性之意義，加上臺灣臺中市西屯張廖「姑婆祖」老二媽的信仰（此建築為老二媽娘家所在地），更加深了此一建築的意義。

因烈美堂與老二媽回西屯之信仰關係密切，具歷史文化價值且建築軸線、圍屋及化胎等建築形制仍具歷史文化意義，並代表本市早期的移民歷史，周邊之建築形式為完整之空間群落關係與地方息息相關，於去年 11 月 19 日公告登錄為本市歷史建築。

歷史建築烈美堂

3.公告「簡氏宗祠」指定為市定古蹟

簡氏宗祠位於本市南屯區，建築座西朝東，屬兩殿兩廊型式，乾隆年間創建，於日治時期昭和 5 年(西元 1930 年)重建為今日規模。第一進為七開間，懸有「簡家祠堂」木匾，兩側壁堵之身堵泥塑雙龍、雙虎，前殿、拜殿以過水廊銜接，內部分以木雕、交趾陶裝飾，兩側山牆以洗石子工法浮飾花草紋，作工精緻典雅。

因其建築形式融合中西樣式，工法精美，極具保存價值。且建物與地方之發展關係密切，具歷史、文化及藝術價值，並呈現各時代表現地方營造技術流派特色，具稀少性，不易再現，具歷史上之意義，業於去年 12 月 19 日公告指定為本市古蹟。

市定古蹟簡氏宗祠

4.公告「潭子國小日式校舍」登錄為本市歷史建築

潭子國小於民國前 2 年 4 月 1 日獨立為潭仔墘公學校，創校 103 年，學校北面位於南門街 1 巷 9、10、11、12、13、14、15、

16、17 號之日式木造瓦頂連棟宿舍共有 9 間，佔地約 430 坪，為日治時期保留迄今之公學校宿舍。

現今宿舍保存良好，建物外觀仍保有日式樣式，見證日治時期至今地域發展之文化價值，未來並可與當地社區結合為歷史及環境教育之場域，具有活化再利用及文化教育之功能，於去年 12 月 25 日公告登錄為本市歷史建築。

歷史建築潭子國小日式校舍

5.「麻糍埔遺址」指定為本市第六處市定遺址

臺中市十三期重劃區因地下涵蓋了距今約 1700 年左右的「麻糍埔遺址」，經本府於本年 1 月 18 日指定為市定遺址。

經調查研究結果發現，麻糍埔遺址範圍相當廣泛，且出土文物相當豐富，包括橙色夾砂陶、灰黑色夾砂陶、磨製石刀、磨製石器屬於番仔園時期文化。另外，在該區也發現鐵器，證明中部地區在公元前後由石器時代進入鐵器時代。具有具牛罵頭、營埔及番仔園 3 個文化層之發展歷程，為臺中盆地內之大型遺址。

麻糍埔遺址搶救發掘情形

6.公告「義渡、秋公會香爐」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大甲溪兩岸的東勢、石岡和新社的地方人士在清道光 14 年

初（西元 1834 年）發起成立「義渡會」，捐銀購置田產，再以租穀作為義渡基金，嚴禁地方惡棍藉機私索，每年 7 月 16 日並在河邊公祭落水的孤魂，相關文物也一直存於仙師廟內，包括有碑文和香爐，並具有固定的祭祀神位，這是與一般廟宇不同的特有景象。

義渡會與秋公會共同祭祀之禮儀用品，前者反映地方人士熱衷於濟渡公益事業，後者乃紀念清代戴潮春事件戡亂殉職之忠勇官員，兼具社會、歷史及地方文化之多重見證，於本年 2 月 8 日公告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義渡、秋公會香爐」

7.公告「牛罵頭遺址界牆剝取物」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牛罵頭遺址」為臺灣中部地區新石器時代中期文化的代表，並以此地名作為本文化類型的命名，亦為國內第一個「命名遺址」，出土陶器以紅、褐色繩紋陶為主，石器的類型常見的有斧鋤形器、石刀、石錛、石鏃、網墜、石片器、石核器等農、漁獵用具。

牛罵頭遺址界牆剝取物保存了史前人類建築界牆之完整狀況，其主要成分為泥土、卵石及貝殼等，具有牛罵頭文化、營埔文化與番仔園文化三種史前文化層序與歷史時期荷治、清領、日治與光復以來之文化層序，得見證歷史多樣性發展之文化層遺址，業於本年 2 月 20 日公告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牛罵頭遺址界牆剝取物

8. 公告「道光年間捐款題名籤牌」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巧聖仙師廟為東勢地區開發和創建最早的廟宇，與清乾隆年間軍工匠進入番界採樟製料任務有關，且為臺灣地區巧聖仙師（魯班公）信仰的祖廟。道光 13 年間（西元 1833 年）由出身石岡望族的貢生劉章職與東勢的監生楊芳齡與士紳楊及任、郭春榮等人集議在匠館地址重建仙師廟，於道光 13 年（冬重建完成，是一座規模宏大、雕龍畫棟、氣宇非凡的廟宇。

木籤牌為清道光年間古物，是當年重建仙師廟的重要證物，具有歷史意義與表現傳統、族群或地方文化特色，於本年 2 月 8 日公告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道光年間捐款題名籤牌

9. 公告「樂助義渡碑」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因具有大甲溪義渡歷史意義，並富於社會濟助救難公益史上意義，於地方開發史而言有反映溪渡艱難之實況意義，業於本年 2 月 8 日公告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樂助義渡碑

10.公告「樂助聖亭碑」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仙師廟早期是由木板搭建的廟宇，道光 13 年間（西元 1833 年）由出身石岡望族的貢生劉章職與東勢的監生楊芳齡與士紳楊及任、郭春榮等人集議在匠館地址重建仙師廟。

「樂助聖亭碑」上有「生員劉濟川捐銀拾大元、監生楊芳齡捐銀陸大元……道光乙未年春月吉日，經理郭春榮等立」等字樣，為清道光年間古物，是當年興建仙師廟拜亭的捐款證物，碑文、碑體完整，屬該廟清朝道光年間文物，與巧聖先師廟及地方信仰文化緊密相關，代表當地宗教文化，得見證歷史，於本年 2 月 8 日公告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樂助聖亭碑

11.公告「嚴禁自盡圖賴碑」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為治臺巡撫丁日昌所下禁制令，為嚴禁自盡圖賴以重民命事。本碑文長篇大論，且涉當時地方社會史料、歷史、地方意義、

特色均具，刻字清楚可辨，藝術性高。本碑在台灣地區具珍貴、稀少性，並可反映當地社會風氣，具社會史料價值，於本年2月8日公告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嚴禁自盡圖賴碑

12.公告「嚴禁霸佔廟前餘地碑」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本碑有「巧聖仙師爐主首事暨總董紳耆舖戶等告，廟前餘地乃是仙師境界，以後不准人架造茅店、霸佔地基；如有故犯，定即通眾毀拆坪地，決不姑寬。此白。光緒十二年三月□日，爐主首事暨紳耆總董舖戶等仝立」字樣。

光緒年間，有很多人在巧聖先師廟前廣場搭棚架設，攤販聚集，甚而影響木匠工作，當時爐主首事等議決，不得在廣場搭棚架設做生意，並刻立石碑，由石碑文字可知仙師廟前廣場在清朝時代相當繁華熱鬧。此碑反映廟方曾遭遇之廟產管理維護上難題，與執事人員之維護運作能力與機制並具地方文化市井攤販違規警告之功能與社會史料價值，於本年2月8日公告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嚴禁霸佔廟前餘地碑

13.公告「嚴禁藉屍索詐誣控碑」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嚴禁藉屍索詐誣控碑記載，利鵬程懇請縣府出示禁止佈告，今後凡是有人藉詞人命索詐，誣告株連，一經查獲，以同一罪名反坐究辦，彰化縣府為了公告周知，特別勒碑示禁。

由以上實例，可知當時東勢先民墾荒時，除了要抵抗生番、土匪之侵襲外，還要面對地方無賴之藉詞需索，想要平安度日，確屬不易。本碑反映地方特殊文化，具社會史料價值具社會史料價值，於本年 2 月 8 日公告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嚴禁藉屍索詐誣控碑

14.公告「褒忠祠義民爺神位(大、小)及香爐」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清末戴潮春事件，東勢石岡地區客家義軍配合官兵保鄉衛土，後設褒忠祠於彰化八卦山下，因日治時期市街改正遭強行拆除，部份客籍烈士神位與死難官員神位或有功官員祿位，遷至東勢巧聖仙師廟寄祀至今，足以見證日治時期日本政府打擊本土信仰之作風。

神牌前的香爐刻有「褒忠祠」，為清朝時代古物，為廟方所藏舊時香爐，保存完整，反映當時奉祀情形，可印證當時廟方奉祀文物之一斑，以及廟方之組織狀況。業於本年 2 月 20 日公告登錄為本市一般古物。

褒忠祠義民爺神位(大、小)及香爐

15.歷史建築「清水國姓黃家瀞園」鋼棚架工程

國姓黃宅建築完成於日治時期昭和5年(西元1929年)建築規模二進雙護龍，第一進折衷式樣，第二進傳統閩南風格，建築裝飾繁複，工法多樣、細緻。該宅於96年11月5日深夜發生火災，前臺中縣文化局於97年1月4日召開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評定國姓黃宅據有古蹟價值，但宥於所有權人無意願而先登錄為歷史建築，為保存日治時期僅存較大規模之宅第，且因該建築曾遭火焚，部分構架已近坍塌，為避免更大規模損壞，應儘速進行修復保存工作。

本案鋼棚架及緊急加固工程於去年12月25日辦理工程開工，預訂於本年7月30日完成，目前進度達90%。

清水國姓黃家瀞園鋼棚架工程施工

16.牛罵頭遺址文化園區公共設施改善

牛罵頭遺址為中部地區新石器時代中期重要的考古遺址，也是中部地區繩紋紅陶時期文化的命名遺址，現配合牛罵頭地域人文史蹟及遺址內涵規劃不同之展示空間，並針對原有陸軍廢棄營舍進行修復工程，配合相關展示需求，規劃不同之主題，自牛罵頭地域拓展至中部地區的人文史蹟及史前時代內涵，並保留一處

探坑作為現地展示室，以結合考古遺址保存、鄉土教育推廣。

本案第一階段針對舊有國軍營舍現況，為開放公共使用為首要，並改善消防、空調與給水等公共設施，以符合相關消防法規，取得使用許可，再請專業技術服務廠商先行可行性評估說明。目前以第 2、5 營舍公共設施改善與園區基本幹管設置為第一優先。第二階段就營舍建築物結構、館(儲)藏空間規劃、環境生態綠美化及戶外體驗區等文化園區設施，作初步規劃。本案於去年 9 月 14 日開工，預訂於本年 5 月 26 日完工，目前進度達 60%。

牛罵頭遺址文化園區

17.完成《市定古蹟「瑞成堂」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計畫》

「瑞成堂」位於臺中市南屯區永鎮巷 3 號，為日治大正-昭和年間南屯庄長黃清江所建之民宅，黃庄長任職期間盡忠職守、戮力於故鄉教育文化暨區里行政建設，政績斐然，深獲庄民敬重。本建築格局完整，其為傳統三合院，外圍設門樓「務本居」，四周滿植刺竹林，為典型傳統「竹圍仔」防禦空間。正身步口寬敞棟架高聳，裝飾精美，於 100 年第 4 次「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決議指定為市定古蹟，並於 9 月 29 日公告為本市市定古蹟。

惟 9 月 20 日凌晨遭不明人士以挖土機蓄意毀損，造成外門樓務本居全毀、內埕地坪壓損、內部圍牆半毀、拜亭全毀、大廳半毀。目前已完成緊急清理計畫及鋼棚架設置，業於去年 2 月 24 日完工。鋼棚架工程於去年 4 月 16 日竣工。於去年 12 月完成《市定古蹟「瑞成堂」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計畫》。

瑞成堂樣貌

18.《100 年度台中市大肚台地文化景觀軍事遺址調查研究》完成

大肚山碉堡群見證二次大戰期間，盟軍轟炸台灣中部軍事重地與日軍當時防禦攻勢的思維，近年來由於本土意識興起，開始重視文化資產的保存工作，同時對於區型文化資產的整合保存，更是未來發展的趨勢，如能透過本研究調查大肚山的碉堡群，不僅可以保存大肚台地上的歷史與文化，更將本地的現有資源結合，以期活絡大肚山台地之文化資源，打造臺中市成為本市知名之軍事觀光文化遺產，本案業於去年 12 月完成。

清泉崗基地高圓椎形碉堡

19.本局出版《典藏臺中系列－陽光下的舞蹈牧者－郭惠良》榮獲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舉辦去年度「獎勵出版文獻書刊暨推廣文獻研究」推廣性書刊類佳作

郭惠良老師耕耘臺中市五十多年，為本市舞蹈界的長青樹，一生得獎無數，如於民國 68 年獲「飛鳳獎」、民國 82 年獲舞蹈類「國家薪傳獎」、民國 87 年獲舞蹈學會「國際學術獎」、民國

89 年獲文建會全民舞蹈創作「金牌獎」等，是本市的文化瑰寶。在民國 82 年獲頒國家薪傳獎，當年卻發現癌症末期，醫生說她只剩 3 個月或 6 個月的生命，當時她並未喪志，並積極規劃她想做的事，繼續堅定前進。但她展現過人的生命力，不但成功力抗病魔，諸多事蹟都足為人們的表率。《陽光下的舞蹈牧者－郭惠良》乙書，共分為成長背景、獻身舞蹈教育、浸淫舞蹈研究與交流、重要代表舞作、別人眼中的郭惠良及重要附錄等章節，全書以親切易懂的文字與彩色圖片，詳實呈現郭惠良老師在學習舞蹈的心路歷程、舞蹈教學的心得、傑出的經營舞蹈社團、舞蹈藝術的推廣及海峽兩岸舞蹈采風及推廣等成果。本書榮獲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舉辦去年度「獎勵出版文獻書刊暨推廣文獻研究」推廣性書刊類佳作，並於去年 11 月 22 日接受表揚。

《典藏臺中系列－陽光下的舞蹈牧者－郭惠良》榮獲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舉辦去年度「獎勵出版文獻書刊暨推廣文獻研究」推廣性書刊類佳作

20.出版《典藏臺中系列－蘭香歲月：草編藝術家林黃嬌》

去年度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典藏臺中系列「蘭香歲月—草編藝術家林黃嬌」，以蘭草編藝名家林黃嬌女士為傳，展現作者歷年辛勞打拼的日子所累積的生命厚度，成就創作上最珍貴的智慧，並忠實紀錄大甲蘭編藝術的發展歷史、名家、技法等。於本年 1 月 19 日新書發表會同時於臺中市立葫蘆墩文化中心舉辦「林黃嬌蘭草編織工藝特展」，讓大眾可以與書本相對照，更瞭解大臺中蘭草編藝術的文化資產。

出生臺中清水，高齡 82 歲的林黃嬌女士從小浸淫蘭草編藝，52 歲重拾技藝，並不識字也未拜師學藝，從故事中獲取創作靈感，根據圖案描模構思，編製成創新立體造型的蘭草編藝術。

「農村生活」系列、「信仰」、「乾隆君遊江南」、「蘇武牧羊」等作品，將人生經驗裡豐富多元的生活題材，及感動的人物故事，注入天真質樸的創意，作品具豐沛的生命力及動人的神采。作品曾入圍全省美展並獲多項大獎，展現精緻美感與技巧，並至法國、美國、捷克等各國展出，將傳統草編工藝推廣延伸國際，成為代表臺灣的獨特文化，讓更多人得以欣賞臺灣的蘭草編藝之美。

林黃嬌傳記發表及特展，傳承百年蘭草編藝

參、創新措施

一、撫慰人心的藝術治療，邁向兼具社會功能的「藝術亮點」

藝術並非只是裝飾品，藝術也具有療癒人心的作用，本局希翼在藝文環境創造與普及之際，也能發揮藝術撫慰人心的功能，提升藝術的社會責任，特別將「醫療」與「藝療」作結合更細緻地關照以人為本的身、心、靈需求。

去年度「藝術亮點」自 7 月份受理申請，共計有 7 家店家獲選，分別為「國軍臺中總醫院」、「猿緣園藝術館」、「中友百貨公司」、「現代畫廊」、「圓味屋 True House 藝文咖啡烘培坊」、「勤美術館」與「華農茶行藝術人文會館」，並於 12 月 26 日於國軍臺中總醫院舉行掛牌儀式。截至本年 3 月份，本市已掛牌藝術亮點店家已達 33 處，其中共有 5 家醫院加入，今年將醫療院所作為推行重點，讓「藝療」走入「醫療」，讓患者、家屬與醫護人員均能感受到藝術的溫暖。

二、「街區尬創意，草悟藝條通」舊街區新活水

本局推動文創十大街區，沿著草悟道巷弄，邀藝術家尬

創意，媒合商家與藝術創意者，引入街區藝文活水，邀請包括「寶島時代村」總監吳傳治等人，以草悟道的街景入畫，創造充滿濃濃爵士樂、巨幅街區地圖吸引民眾打卡、按讚，使舊街區令人耳目一新，豐富臺中藝文環境也使藝術家有創作與空間跨界合作交流的再一次漂亮出擊。

本次活動包括了「大師街區裝置藝術作品」、「學生創意作品」、「創意 DIY」、「街頭 Cosplay 表演與導覽」、「特色店家專屬優惠」等多項藝術展演活動，創造本市多樣化藝文活動，參觀民眾超過 2 萬人次。

三、 首屆表演藝術金藝獎，肯定和表揚優秀表演藝術家和團隊

為鼓勵和表揚在本市表演藝術領域有卓越貢獻和成就的藝術家和演藝團隊，前年 市長指示本局規劃籌設屬於表演藝術領域的專屬獎項，本局於去年完成「臺中市表演藝術金藝獎」獎項設置，並完成遴選及頒獎等作業，而「金藝獎」可說是國內藝文界第一個專為鼓勵表演藝術家和團隊設置的獎項，本局希望能提供得獎者備受肯定的尊榮感，將「金藝獎」發展成為「全國第一、亞太第一」，讓表演藝術家得到「金藝獎」就像得到「金像獎」，藉此激勵得獎者持續在表演藝術領域創作，並帶動本市表演藝術領域有更宏觀的發展未來。

第一屆金藝獎總共有 18 名分別來自戲劇、音樂、舞蹈和傳統戲曲等表演藝術領域的個人和團隊角逐，2 名得獎者都是在本市表演藝術領域有著卓越貢獻者，林吳素霞女士從 4 歲投入南管樂傳習，迄今超過 50 年的研究和傳藝生涯，是令人尊敬國寶級的南管樂傳藝者；另 1 個得獎者大開劇團，則是投入在地社區服務，以劇場專業為發展基礎的優質劇團，不僅是本市首屈一指的戲劇團隊，在國內也是相當受到各界肯定的劇團，他們都是在表演藝術領域絲毫不敢懈怠而終至有成者。

四 、 筆書臺中－臺中市作家在地寫作計畫

為支持文學創作人才鼓勵在地寫作，本活動以「臺中的風景」為題，透過作家的筆與眼，凝視剖露臺中的名勝古蹟，搭配圖片，帶領讀者一遊這些或許視而未察、未曾聽聞的臺中風景，以文學角度重新回憶。同時建置專屬網站發表作品、作家訪談影像紀錄，認識本市作家及其作品，讓文學更貼近生

活，藉此也讓更多第一次接觸的人，透過認識、了解進而喜愛上文學，共邀請 10 位作家創作 10 篇作品，除專屬網站 http://www1.culture.taichung.gov.tw/literature/writer/發表外，另規劃「劉克襄撰寫演武場篇章」辦理一場文學走讀發表，帶領民眾實地走訪文中的人、事、物，含網站瀏覽人次約 1 萬 2,500 人參與。

為擴大活動後續效益，本年 3 月起再次邀請作家或地方文史工作者，帶領民眾實地走訪感受作家筆下文字描述的臺中風景，透過各區圖書館以「走讀臺中」方式辦理，鼓勵民眾善加利用圖書館資源，感受多面向的閱讀氛圍。

瓦歷斯諾幹(全臺最高的觀音山－) Mumu shuvu

甘耀明(追日－「追分・日南」)

五、臺中每月之書講座

多元的閱讀是進步的力量，透過大量閱讀可與作家們進行心靈的交流，並從中汲取先人智慧。去年舉辦「2012 臺中之書票選活動」，選出 12 本每月之書如下：學創意現在就該懂的事、天上卷軸（上卷）、國姓爺的寶藏、極樂森林的秘密、後來、台灣蝴蝶阿香與帕洛克、我的山居動物同伴們、番人之眼、老師，你會不會回來、教育創造未來、第三人、鼠疫。

為擴大活動後續效益，特於本年 3 月至 103 年 2 月於各區圖書館辦理臺中每月之書講座。每月舉辦一場講座推廣臺中每月之書，提昇臺中每月之書的能見度。

六、臺中樂齡閱讀節

去年 12 月至本年 2 月以「樂活心體驗，養身新生活」為

主題，推出「臺中樂齡閱讀節」，隨著時代進步，圖書館儼然成為「生活學習中心」，各區圖書館皆設置「樂齡專區」，提供銀髮族閱讀友善設備，並辦理一系列銀髮族閱讀推廣活動：「樂活養生保健講座」、「樂齡繪本製作」、「樂齡生活影展」、「阿公阿婆講故事」等活動共 123 場，計約 8 萬 2,104 人次參加。

樂齡講座

樂齡閱讀護照

七、傳播城市人文藝術訊息，閱讀文化的多樣化展現

本局發行文化報報自本年 2 月起再改版為手冊與摺頁海報並行，每月出刊各為 1 萬份，此外手冊內頁更增加明信片折口的新設計，提供多種使用方式亦更貼近民眾生活。

搭配網路 QRcode 及社群網站，提供民眾本市各單位藝文活動訊息，提高藝文活動之能見度。

文化局官網也能下載各期文化報報，
實踐多重管道提高藝文傳播能見度，邁向綠色出版

八、「2012 臺中市聖誕音樂會」，廣邀市民朋友分享幸福

本局於去年 12 月 22 日舉辦「2012 幸福臺中聖誕音樂會」，邀請世界各地音樂名家、流行樂手及臺中在地的優秀演藝團體，共同呈現精采絕倫的演出，吸引 5,000 位人次共襄盛舉，圓滿戶外劇場現場幾乎滿座！

本次「臺中市聖誕音樂會」的創新之處在於，規劃「市民聖誕愛心禮盒大募集」活動，向大臺中地區多所學校及全體市民朋友募集愛心，並於音樂會後由本局專車送至臺中市偏遠學校及多處社會福利機構，延續聖誕音樂會活動分享幸福的概念。

由於本次音樂會的形式與內容都較往年更為豐富多元，整體活動效益亦更形廣泛與深遠。藉由舉辦「市民聖誕愛心禮盒大募集」活動，鼓勵大朋友與小朋友們一齊關懷他人、分享幸福，不僅拉近了人與人之間的距離，也讓「臺中市聖誕音樂會」的意義不再侷限於音樂藝術，而能進一步落實聖誕節「傳愛」的真諦。

聖誕音樂會現場熱情響應愛心禮盒募集活動的市民朋友

每位響應愛心禮盒募集活動的民眾皆可獲得農業局提供的小盆栽一份

九、推動「文化與教育結合方案」，落實生活美學從小扎根

去年「美感巡迴工坊」計畫，以「藝術家進校園」的方式，讓藝術家與國小學童面對面互動。往年課程規劃較偏向於視覺藝術類，本年度除了設計六類多采多姿的視覺藝術類課程外，另新增活潑動態的演藝團體藝術家，輔以圖文並茂、簡單易學的學習單，將藝術訊息傳達給小朋友，藝術家並將藝術作品帶進校園，增進學童美感的智能。

去年「美感校外教學」與以往古蹟之旅辦理模式不同，

除了規劃四條藝術人文路線，每一路線均安排一場藝術體驗DIY體驗活動及演藝術團體與學童互動，並請參加學校依路線設計學習單參與本活動，以深化學習效果。

本項活動之創新性如下：

(一) 改善國小藝術教育體制，逐步深耕藝術教育

本計畫透過現有的教育體制，安排學童作深度的藝術體驗。從課程規劃、師資安排、藝術家街觸、參訪點協調及藝文資源的運用等，均由本局主動辦理並與教育體系充分結合，使得本活動在深度與美感體驗更為深入，一步一腳印，逐步深耕藝術教育。

(二) 設計活潑有趣的課程及相關學習單、學習心得

「美感巡迴工坊」邀請藝術家及助理教學人員編寫學習單，幫助學童學習，將顯性知識內化為隱性知識，加強及深化學習效果。「美感校外教學」於活動後，請參加之學童提供相關心得及學習單，藉由經驗及反覆的練習，引起學童的興趣，讓孩子「主動學習」。

(三) 有效縮短城鄉文化資源差距(關懷偏鄉，主動執行)

縣市合併後本市幅員廣大，位於偏鄉地區之學童極少機會接觸藝術。本計畫基於文化資源平衡原則，自縣市合併後(100年起)，於簡章中規定保留偏遠地區名額十分之一以上，兩項計畫至少16所偏鄉學校參與，有效縮短城鄉文化資源的差距。

美感校外教學-和平區白冷國小於臺灣氣球博物館體驗氣球DIY

美感巡迴工坊-生活陶藝陳金旺老師至和平區平等國小教導學童學習陶藝

十、為社區打造新藝術生活空間，用彩墨藝術為城市上色

繼「2011年第10屆臺中彩墨藝術節」，首次彩繪新社區

大南社區圍牆後，再次配合「2012 第 11 屆臺中彩墨藝術節」，擇定南屯區楓樹社區進行「妝點門面～社區彩繪」，由於楓樹社區相當具有人文色彩，很多先人開發的遺蹟至今仍保留著，為了讓社區與藝術結合，本局邀請社區民眾、台灣彩染藝術推廣教育協會的會員與校園師生，共同為楓樹社區打造新藝術生活空間，用彩墨藝術為楓樹社區上色。

楓樹社區舊名楓樹腳，這次彩繪民宅外牆，設計理念結合現有牆面的基本結構，藉由楓樹社區特有的元素作為彩繪內容，期望帶給當地與外來遊客新的視覺享受。牆面一是利用左右不同色調與社區特色元素（如誠實甕、陶藝特色、楓樹腳、洗衣阿嬤塑像等），呈現楓樹社區過去與現在的面貌，串聯出社區獨特的特色形象。另一牆面的設計，則以樸實田園、麻苧、楓樹等結合情境，透過風車的轉動、熱氣球的飄升，象徵着這片土地上的文化與在地特色。南屯區早期遍植的植物－麻苧，楓樹社區經過多年深植研發，生產出多樣的文創食品，透過彩繪讓更多的人能看得到、甚至深度參與楓樹社區的在地文化探索。

彩繪社區活動是希望透過社區及市民的共同參與，結合地方藝文特色，以彩墨藝術色彩妝點社區牆面，帶動整體社區的環境教育。臺中彩墨藝術節用色彩及圖案展現出社區的力與美，透過彩繪牆面來述說社區歷史，讓臺中成為處處有文化及色彩繽紛的美麗城市，體現彩墨藝術節的藝術之美。

牆面一

牆面二

十一、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新增「數位繪圖組」

「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從最初原只是小規模的地方性比賽，不間斷且逐漸擴大為全國性的繪畫創作比賽，自1992 年舉辦比賽以來，參與人數累積超過一百一十萬人次，今年更增加了「數位繪圖組」比賽，主要希望能讓 e 時代的學童，可以有更多不同的創作方式，並展現兒童繪畫的多元性；藉此，小朋友可無遠弗屆的透過網路參賽，無論從國內或國外的國小學童，都可自由參與，參加人數 301 人。

十二、英語閱讀饗宴之美好時光

去年 12 月份的每週六大墩文化中心於兒童室故事屋辦理 4 場次英文繪本導讀活動，共計 147 人參與，參加的民眾反應非常熱烈，英語閱讀饗宴活動於 100 年辦理 4 場次，去年增加為 5 場次，今年度將加開為 10 場次，除了課程安排深受民眾喜愛外，兒童室故事屋亦因故事森林情境佈置，吸引民眾入內聆聽，並因課程精湛，而成為忠實觀眾，有位帶著孫子的阿嬤還說就是要看英語原著的繪本「原汁原味」，這是看中譯本無法體會的，本活動不僅有助於提昇民眾英語閱讀能力，對於家庭親子間互動發揮良好且永久的影響力。

十三、藝文研習活動時數證明電子化

本市大墩文化中心藝文研習活動時數證明，原由有需要之民眾向該中心以紙本方式申請，自本年春季班開始，中心進行網站軟體增置，讓有需要之民眾不需再跑繁瑣之紙本程序，可以逕行至中心研習藝文活動網頁，即能點選列印時數證明書，免去民眾舟車勞頓之不便。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臺中市城市文化館(市立圖書館、美術館)

城市文化館預定於本年 5 月 28 日辦理開標及第一階段評選作業，8 月辦理第二階段評選並公佈評選結果。本案聘請之評選委員含 Kurt Forster(瑞士)、Linda Pollak(美國)、Mitsuru SENDA(仙田 滿)(日本)及臺灣的潘冀、劉育東、安郁茜、彭雲宏共七名國內外知名建築學者專家。預定本年 12 月辦理優勝廠商簽約，進行建築物後續規劃與設計。

二、持續推動籌設「臺中文學館」

本案下半年度將持續辦理修復暨再利用工程，以及周邊景觀公園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展示空間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臺中文學史委託研究計畫等三案各期審查作業。修復暨再利用工程預定於 103 年 9 月底完工，俟完工後辦理展示空間工程進場施作，並於 104 年中旬啟用營運。

三、賡續辦理第 3 屆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

葫蘆墩文化中心為獎掖臺中市籍優秀藝術創作人才，激勵美術研究及創作風氣，提昇美術水準，充分落實藝文深耕理念，促進文化藝術薪火相傳，秉持「藝術傳承、發揚藝術」使命，為中部地區美術界盛事，亦為其他文化單位學習的楷模，其他縣市紛起效尤。第 3 屆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共計 7 位藝術家入選，分別為篆刻家鄞美淑、雕刻家劉昌宏、水墨畫家陳佑端、漆藝家梁晊瑋、水墨畫家賴政佑、油畫家阮麗英，與水墨畫家林清鏡等，訂於今年 3 月至 12 月展出。

四、世界書香日系列活動

為推廣閱讀風氣，及早培養兒童閱讀能力，提升市民內涵與城市競爭力，規劃辦理「2013 世界書香日」系列活動，引領市民利用大臺中地區之閱讀資源，體驗不同的閱讀樂趣，進而樂於學習、分享，增進思考能力，以建立具有學習活力的城市文化。

(一)書香大遊行：今年預計於 4 月 20 日左右舉辦書香大遊行活動，遊行隊伍妝扮與書本及閱讀有關。設計路線邀請圖書館、學校、閱讀團體、公益團體及表演等團體上街遊行，遊行活動應依集會遊行法辦理相關事宜。

(二)爸爸接力說故事~性別友善，讓幸福傳遞：臺中市政府將民國本年訂定為「性別友善年」，以「性別友善，讓幸福傳遞」為宣導標語。而為打破性別藩籬、促進親子共讀，為了讓辛苦的媽媽可以提早入睡，特以「跨界閱讀」為概念，融合「性別教養」與「藝文教育」，預計於 4 月規劃辦理「爸爸接力說故事~性別友善，讓幸福傳遞」悅讀講堂，廣邀熱愛閱讀的父親們一同為孩子提昇敘事技巧、篩選優質讀物。

(三)一人讀兩人補~「孕」育小小愛書人，從 0 歲開始：多年來，臺中市「Bookstart~閱讀・起步走！」運動，辦得有聲有色，即是證明父母對孩子閱讀素養的熱切盼望。要孩子喜愛閱讀，應該從起點－胎教著手，預計 5 月辦理一人讀兩人補～「孕」育小小愛書人，從 0 歲開始，讓準媽媽、準爸爸在孕期就預先準備，每天為胎兒朗讀。除了可經由閱讀解決懷孕伴隨而來的困擾、增加夫妻間的話題與親密感，父母自己先培養閱讀的習慣，孩子出生後便更能響應 Bookstart 活動。

五、辦理 2013 臺中市作家作品集徵選，鼓勵在地文學

臺中市人文薈萃、文學資源豐富，為鼓勵文藝創作，保存地方文學史料，推廣現代文學作家之作品，積極整理保存屬於在地珍貴的文學史料為本局刻不容緩之任務。本局預定於 5 至 7 月辦理「臺中市作家作品集徵選活動」，蒐集本市優良作家作品並整理出版成冊，以文學孕養城市之精神，透過前輩與新秀作品呈現，傳承臺中文學薪火。

六、2013 創意臺中

本局策辦 2013「創意臺中」將委託專業團隊，以與民眾生活相關的食、衣與休閒育樂作為發想、延伸，結合永續、環保、地方生活文化特色、設計與創意，規劃一系列展演、藝文活動，並引進國際文化創意元素，進行交流，以累積本市打造「創意生活設計之都」的能量，行銷本市文創推動成果。

七、推動國際文化交流

(一)賡續辦理第 18 屆大墩美展

本年持續辦理第 18 屆大墩美展徵選工藝、雕塑、數位藝術、攝影、版畫、水彩、油畫、膠彩、篆刻、書法及墨彩等 11 大類別作品。4 月 5 日至 14 日辦理收件，經初審、複審的程序，產生各類前三名、優選及入選作品；10 月 26 日至 11 月 13 日於本市大墩文化中心辦理得獎作品展覽，並於 10 月 26 日於本局中山堂辦理頒獎典禮。

(二)規劃將歷屆大墩美展典藏作品及第 17 屆各類別優選以上邀展作品安排至國外展出，並援例規劃配合辦理文化交流參訪及書畫揮毫活動，將臺中文化城的豐富內涵及「大墩美展」的精湛成果分享交流於國際。目前正積極聯繫展覽場地及檔期。

八、2013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活動已邁入第 10 年，每年固定在 7 至 8 月暑假期間，選擇市民聚集的廣場、公園等公共空間舉辦戶外音樂會，讓藝術主動走入市民生活。本年度逍遙音樂町為鼓勵本市各區公所舉辦大型音樂表演活動，發掘在地表演藝術資源，提升各區藝術動能及生活品質，本局訂定「競爭型」活動實施計畫，由各區公所提案申請，經本局召開之評審會議評審獲選後，本局將委託獲選之區公所辦理。今年活動執行期定於 7 月 5 日至 8 月 24 日期間，由提案區公所選定週五或週六晚間作為活動日，各區規劃活動亦可結合在地文化傳統，發揮各區文化特色。

九、2013 搖滾臺中

鼓勵在地原生獨立樂團發聲，提供國內外音樂創作者呈現及交流的舞臺，推動臺中音樂產業多元發展的「搖滾臺中」活動，今年已邁入第六年，訂於9月7日和8日在文心森林公園和圓滿戶外劇場再次引爆。

本案除在文心森林公園和圓滿戶外劇場規劃2天的主活動外，另將搭配宣傳辦理新秀樂團甄選活動、唱談會、快閃活動等等，藉以發掘及鼓勵新興創作者，加強搖滾樂的推廣深度，使活動價值超越單純的音樂會形式，成為影響人們的生活方式和品味的盛典。

◎舞臺規劃概況：

舞臺名稱	演出型態
能量舞臺 圓滿戶外劇場-主舞臺	跨越國際界線，國內外最具實力的優質大團乘載不同城市的背景故事，吶喊出對生命的期待及世代之聲，衝擊出驚人能量，分享光榮，讓搖滾聲聲不息。
跳躍舞臺 文心森林公園內-副舞臺	國內外流行樂團匯流出多彩的音流，呈現多元活潑的曲風型態，營造出和諧的創意氛圍，分享純粹，展現包容的精神。
衝擊舞臺 文心森林公園內-副舞臺	在地能量大爆發，最臺中的音樂創作與其他樂團表演交流間，彼此砥礪、欣賞，發揚臺中聲音，擦出不同火花，期許樂團與城市一起進步。

舞臺名稱	演出型態
綠色舞臺 **文心森林公園內-副舞臺**	臺灣音樂祭首次以保障名額的方式安排母語樂團表演，發揚臺灣最原始的聲音，並配合具有意識型態的樂團，呼應現場NGO嘉年華，共同唱出不一樣的臺灣，分享臺灣豐沛的搖滾生命。

◎活動區域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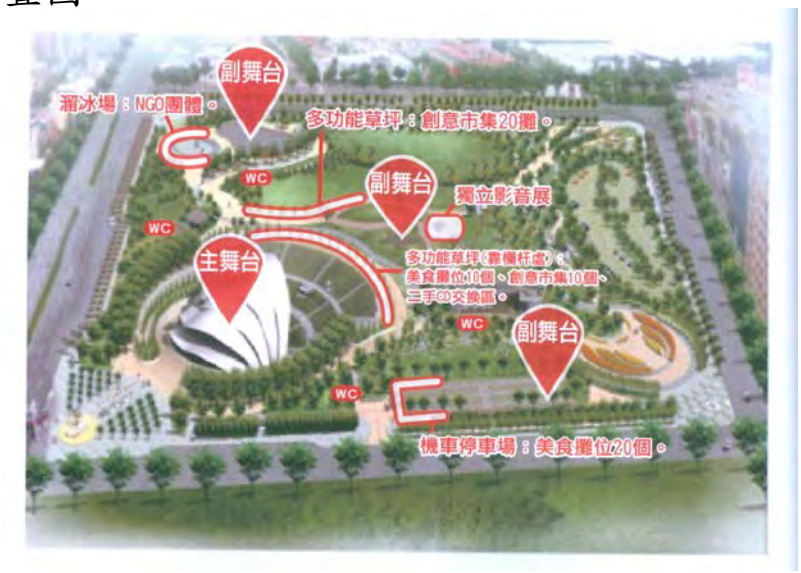

十、臺中樂器節暨國際薩克斯風大賽

臺中市后里區為歷史悠久的「薩克斯風故鄉」，70、80年代全盛時期，全世界約有三分之一的薩克斯風產自后里。除此之外，后里也出產長笛、爵士鼓等各項樂器，可說是名副其實的樂器小鎮。

為推廣后里樂器產業，特辦理「臺中樂器節」及「臺中國際薩克斯風大賽」，透過嘉年華活動、國際賽事，吸引民眾、愛樂者及國際好手前來參與，更加認識后里地區以及它的樂器產業，進而串連「后里區」及「樂器」的形象。

(一)臺中樂器節

訂於本年暑假期間，於后里馬場辦理臺中樂器節活動，現場將邀請各式樂團及樂器廠商一起參與，民眾在會場內將可欣賞到樂團的精采演出，現場樂器攤位也將提供優惠便宜的樂器供大家選購。

(二)臺中國際薩克斯風大賽

自 2012 年開始辦理的「臺中國際薩克斯風大賽」，以高額獎金吸引世界好手參加，透過在「薩克斯風的故鄉」后里區

舉行國際大賽，扶植樂器產業，形塑品牌形象，進而推廣至世界各地。

十一、臺中爵士音樂節

臺中爵士音樂節自 2003 年開辦以來，本年度已經邁入第 11 年。過去十年在政府單位與民間企業合作下，規劃眾多國內外優秀爵士音樂家及樂團來臺演出，並在公共藝文空間舉辦多元化周邊活動，打造爵士氛圍，已成為臺中市重要的文化活動之一。

2013 臺中爵士音樂節，將持續辦理爵士音樂會、周邊活動饗宴、促進國際交流及建立城市品牌，回顧過去、展望未來，期使「臺中爵士音樂節」永續經營，成為臺中市放眼國際的世界級節慶活動。

(一)扎根活動

本年預計辦理青少年爵士樂團及爵士樂團比賽等活動，透過向下扎根，培育爵士音樂的種子，形塑臺中爵士音樂之都的品牌。

1.青少年爵士樂團

募集本市對爵士音樂有興趣的國、高中學生，利用暑假時間培訓其爵士知識及技巧，並以大樂團的方式參與練習及巡迴演出，讓學生能親身體驗爵士音樂的創作過程，進而喜愛這項音樂。

2.爵士樂團比賽

邀集全臺新興爵士樂團踴躍參與比賽，獲獎之隊伍將受邀登上臺中爵士音樂節舞臺，帶給觀眾精采演出。

(二)主活動

每年臺中爵士音樂節固定於 10 月份第三個週末起跑，延續至第四個週末，共計 9 天，邀請國際及國內知名爵士樂團，帶來精采萬分、風格獨具的精采演出。周邊並將搭配吉祥物、扮裝大遊行、各式攤位等，營造爵士氛圍，凝聚人潮，帶給中部地區的民眾熱鬧的 9 天爵士嘉年華。

十二、「纖維・時尚・綠工藝-臺中綠色時尚節」

為響應臺中市政府「藝文・低碳・智慧城」之政策，編織館以十餘年來在既有天然染料、纖維材質之研究基礎上，將傳

統編織工藝轉型發展成為兼具環保、設計、文化、生活與時尚之綠工藝文創產業，並從 99-去年持續辦理「纖維・時尚・綠工藝」之展覽與活動，更巡迴至臺南生活美學館、臺中市立屯區藝文中心、臺中市政大樓，宣傳綠工藝之時代精神。葫蘆墩文化中心預定於本年 9 月 2 日-11 月 24 日舉辦「纖維・時尚・綠工藝-臺中綠色時尚節」，除慶祝中心建館 30 週年慶外，以歷年來在館藏文創研發如「西拉雅族繡品文創研發成果展」、「捐贈和服時尚改造」、或在天然纖維與染織之研究成果為主，並邀集國內外相關從事天然染織或再生纖維等藝術創作者、文創工坊、非營利組織或業界，共同辦理「纖維・時尚・綠工藝-臺中綠色時尚節」，並規劃展覽、參訪、服裝秀、工作坊等活動，同時藉以做為未來將由臺灣主辦 2014 年國際天然染色大會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and Exhibition on Natural Dyes(簡稱 ISEND)之熱身活動。

十三、 第 21 屆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活動

「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是開啟屬於孩子創意與思考秘密花園的鎖鑰，它讓我們看到孩童單純的世界與想像，也成功創造了兒童繪畫的奇蹟，以去年為例，以畫紙參賽，加上網路下載畫紙人數，參與學童近 70 萬人數，活動擴及全國一千餘所國小，尤其藉此每年參與的學校規模與範圍，其帶動兒童美術教育之能量實不容小視，訂於本年 10 月辦理「第 21 屆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初賽徵件，11 月辦理初賽作品評選，12 月辦理複賽及頒獎典禮。

十四、第 12 屆全國百號油畫大展，展現作品之大器與氣勢磅礴

本年度接續辦理第 12 屆百號油畫大展，前三名總獎金達 60 萬元，預計徵件參加者將非常踴躍，競爭激烈。本年度同樣經由初審與複審機制，審慎選出第一名（獎金 25 萬元）、第二名（獎金 20 萬元）與第三名（獎金 15 萬元），加上優選與入選者多名，連同邀請名家作品約 50 件，近百幅畫作齊聚一堂，於全國最大單一展場－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展覽室 A 同時展出，展期自本年 9 月 14 日至 11 月 10 日止，展現作品之大器與氣勢磅礴，帶給觀賞者不同的寬廣視野，藉以達到藝術傳承及文化推廣與交流之目的。

伍、結語

臺中為臺灣中部之中樞城市，人文薈萃與在地資源豐富，創作風氣自由又多元，為文創發展之重要養分，在世界各地競相發展文創軟實力，以帶動經濟成長之際，本市亦積極整合產官學資源，激發臺中創意能量、帶動城市人文活絡發展、提高跨領域產業商機，本局業提出「臺中文創二十三」政策，未來除各項藝術活動的推動與執行，將深耕臺中創意發展，打造本市為「創意生活設計之都」。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新聞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石靜文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靜文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職司影視媒體輔導與管理、市政建設成果宣導、媒體聯繫與服務及市政新聞發布等，相關業務之執行均依據市府施政方針及民意需求持續推動。

在此提出101年9月至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至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推動補、協助影視產業措施，促進城市行銷

（一）全力推動電影產業發展

為形塑大臺中友善影視環境形象，積極提供各項行政協助予影視業者，使拍攝工作順利進行，目前有不同類型劇組及知名導演到本市取景拍攝，包含多位知名導演例：蔡明亮之「郊遊」、林正盛之「世界第一　勷（音：胖）」、魏德聖監製之棒球電影「KANO」等至本市取景拍攝，而李安導演所拍攝之「少年PI的奇幻漂流」獲得奧斯卡多項大獎，票房及口碑表現亮眼，更有利於本市城市行銷；同時為促進影視產業發展並帶動城市行銷和觀光熱潮，本局除已公布「臺中市政府補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辦法」，編列經費補助影視業者至本市拍攝取景外，並於101年8月1日訂定「臺中市政府新聞局協助影視業者拍片住宿經費補助要點」，藉以吸引更多優秀影視團隊至本市拍片製作。本局101年9月至102年3月協助影視業者拍片成果如下：

1、蔡明亮導演是坎城影展、柏林影展、義大利威尼斯影展、釜山國際影展等國際知名影展的常客，其最新執導之電影

「郊遊」，本局不僅協助蔡導來本市勘景、協調借用場地，劇組101年12月11日於本市東區臺中舊糖廠(帝國製糖臺中營業所)及糖廠旁生態湖取景拍攝時，本局亦安排探班為劇組加油打氣，祈求拍攝順利。(如圖2-1)

圖2-1：電影「郊遊」劇組探班

2、臺灣資深導演萬仁，最新電影作品「跨海車拚」在本局協調下，於外埔區劉秀才古厝、神岡區市定古蹟呂家頂瓦厝、后豐鐵馬道及清水區高美濕地和臺中港等景點取景拍攝。這部「跨海車拚」描述近年兩岸互動頻繁的背景下，臺灣和大陸的子女結婚，卻因為雙方家庭的歷史背景和意識形態迥異的情況下，產生各種戲劇衝突並發人省思的反諷喜劇。本局協助影視業者來臺中拍片取景，除了促進影視產業發展，未來電影上映後更可帶動城市行銷和觀光熱潮。(如圖2-2)

圖2-2：電影「跨海車拚」劇組探班(神岡呂家頂瓦厝)

3、2001年曾以電影「愛你愛我」榮獲柏林影展最佳導演的「林正盛」再次選定麵包師傅為主題，描述世界麵包冠軍「吳寶春」師傅立志奮鬥努力圓夢的故事，101年11月在本市五權五街「堂本麵包店」、綠川東街及沙鹿區「多喜田麵包店」拍攝。(如圖2-3)

圖2-3：探訪慰勞「世界第一麷(音同胖)」劇組

4、好萊塢製片公司Apelles創始人Belle Avery，由資深電影人焦雄屏引介之下於101年11月到臺中造浪池勘景。Belle Avery造訪了墨西哥、阿拉斯加等地，看到臺中造浪池後覺得非常的不可思議，一般的造浪池通常只有6個水閥門，臺中竟然有12個，在視覺上的呈現非常驚人。市府非常歡迎國

圖2-4：好萊塢製片公司Apelles創始人Belle Avery拜訪胡市長

內外劇組來臺中拍片，未來臺中將打造一個 Tailleywood，即「臺萊塢」，讓更多人看到臺灣的電影。(如圖 2-4)

（二）補助及獎勵影視產業

為扶植臺灣影視產業，鼓勵更多國內外劇組來臺中拍攝電影及電視劇，101 年編列 3,000 萬元補助金，以公開評選的方式補助在臺中拍攝的電影，期望將臺中的美、臺中的好，透過電影及電視畫面傳遞到全世界，將臺中的熱情，藉由劇組人員的親身體驗和口碑分享到世界。並公布「臺中市政府新聞局協助影視業者拍片住宿經費補助要點」，以實質的補助鼓勵，吸引更多的國內外劇組到臺中取景拍片。劇組的食衣住行都在臺中，更將活絡臺中的經濟，創造更多的經濟效益，本局 101 年年度補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及協助影視業者拍片住宿補助業者一覽表詳如附表。(表 2-1、2-2)

表 2-1 101 年度補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一覽表

編號	電影製作公司	電影名稱	導演
1	汯咎霖電影有限公司	郊遊	蔡明亮
2	萬仁電影有限公司	跨海車拚	萬仁
3	柏合麗影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尾鱸鰻	邱璨寬
4	天之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墨舞	徐東翔
5	烏來好電影有限公司	椰仔	曾英庭
6	視群傳播事業有限公司	動物魔法師	許鴻龍
7	星木映像股份有限公司	BBS 鄉民的正義	林世勇
8	興揚電影有限公司	海峽	王童
9	前景娛樂有限公司	賽蓮之歌	沈可尚
10	夢田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醉後決定愛上你影集	黃興芳
11	雨龍三景影視製作有限公司	世界第一 勀(音同胖)	林正盛
12	果子電影有限公司	KANO	馬志翔(魏德聖監製、編劇)
13	延平影業有限公司	跑	王晉琦

表 2-2 101 年度協助影視業者拍片住宿補助業者一覽表

編號	影視業者公司團體名稱	片名	導演
1	風賦國際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東華春理髮廳	蔡東文
2	雨龍三景影視製作有限公司	世界第一 勀(音同胖)	林正盛
3	汯咎霖電影有限公司	郊遊	蔡明亮
4	志氣高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志氣	張柏瑞

(三)辦理優質電影首映、特映活動，促進藝文多元化

1. 協助辦理電影「親愛的奶奶」、「逆光飛翔」、「麵包情人」等首映、特映會活動，共計 5 場次。102 年 2 月 1 日於本市新時代威秀影城辦理電影「親愛的奶奶」臺中首映會，導演瞿友寧為臺中人，劇情內容取材自瞿導演自身經歷為祖孫情題材電影，該片獲選為 2012 臺北金馬影展開幕片，該電影重要場景取景於本市。
2. 「逆光飛翔」為本局 100 年度補助影片，故事男主女角為黃裕翔及張榕容分別飾演主修鋼琴的樂手與夢想成為舞者的少女所築夢踏實的故事。本片在本市新社區著名的新社花海取景拍攝，該片曾入圍第 17 屆釜山影展新浪潮競賽片，並代表臺灣問鼎亞洲最大影展主要競賽單元；101 年 9 月 18 日至臺中新光影城辦理首映活動，市長與多位長官到現場會面，並現場致詞讚揚黃裕翔為臺中爭光。
3. 「麵包情人」為李靖惠導演歷經13年製作深入安養院製作外籍看護工與老人紀錄片，並榮獲韓國釜山國際影展發行獎，是臺灣首部於韓國戲院上映之紀錄片。101 年 11 月 1 日於萬代福影城舉行特映會暨新聞發布會。
4. 辦理映像流動電影放映活動，於大臺中 15 個行政區及 21 所國中、小及高中、職校園共巡迴播放 14 部以「愛與關懷」為主題的電影，影片類型為貼近青少年成長及關注臺灣本土文化之劇情片或紀錄片，總計有超過 5,000 名學生在校園接受國片的洗禮。高中職場次在電影播放後，舉辦「映後講座」，由 7 位國片導演、電影製片或主角與學生分享拍片的心路歷程。
5. 舉辦「小小攝影夢-我也可以當導演」影像研習營，由吳政豪導演帶領學生從攝影角度來看電影、拍電影、玩電影。每場活動藉由主持人及電影幕後工作人員的回饋，把臺灣電影人執著的藝術追求與嚴謹的

圖 2-5：小小攝影夢-我也可以當導演影像研習營

工作態度，完整地展現給莘莘學子，讓孩子們透過電影認識世界，更關心我們這一塊美麗的土地。(如圖 2-5)

6. 歐洲影展連續第三年在臺中市舉辦,全憑一群熱愛歐洲文化的協會人員,用可愛的傻勁串聯臺灣與歐洲的連結,讓臺中市民透過電影發現有趣的歐洲及美麗多樣的歐洲。這次電影選片包羅萬象:探討人工智慧的「Eva」、美食饗宴的「米其林廚神」，甚至還有結合義大利重刑犯在監獄裡上演「凱撒大帝」的「凱撒必須死」等 6 部電影，12 個場次吸引將近 2,000 多位的市民欣賞，透過文化藝術的交流，拉近臺灣與歐洲的距離。(如圖 2-6)

圖 2-6：歐洲影展記者會

二、輔導有線電視管理優質化，確保收視戶權益

(一)受理民眾有關有線電視系統收費、權益保護、節目、廣告等申訴案件，計 170 件，對違反有線廣播電視法之節目及廣告依法核處，核處違反規定之業者裁罰計 6 件，總計裁處罰鍰新臺幣 25 萬元，均責成業者限期改善。

(二)為配合政府推動有線電視數位化，輔導本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持續推出全新之優質數位電視服務，提供民眾更多高畫質頻道及節目內容選擇，讓收視戶有更豐富、更多元數位影音生活體驗。

三、管理及建置無線電視轉播站

(一)管理維護本市東勢、清水、和平及梨山等 4 處無線電視改善站正常運作，以利本市民眾清晰收視無線電視。

圖 2-7：和平區數位改善站

圖 2-8：和平區數位改善站記者會

（二）無線電視類比訊號於101年6月30日全面關閉，正式進入無線電視全面數位化新紀元，中臺灣地區率先於101年5月7日啟動數位轉換，本局為協助解決市民收視無線電視問題，截至102年2月28日止協助本市4,028戶低收入戶免費安裝無線電視數位機上盒；另本局為使本市和平區市民可順利接收數位無線電視訊號，業已於101月11月興建完成和平區數位無線電視改善站，未來除可提供偏遠地區居民高品質的視聽休閒娛樂及強化觀光資源外，更方便民眾瞭解最新氣象資訊及早做好防災措施，減少損失，建構政府傳播重要訊息之媒介。(如圖2-7、2-8)

四、加強媒體不妥廣告及新聞查處，保護兒童及青少年身心健康

（一）加強管理平面媒體小廣告,檢送疑似色情之不妥小廣告123則，移請本府警察局依規查處，以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二）當前新聞資訊多元、繁雜，為使本市師生閱聽媒體資訊時，能獨立辨別新聞資訊內容，於101年10月及12月至本市惠文高級中學、后綜高級中學、大里高級中學及中港高級中學等校辦理4場次媒體識讀教育研習講座，邀請資深新聞從業人員演講，並與高中老師及學生面對面互動，以廣為紮根媒體識讀教育。

（三）為遏止誇大不實商品電視廣告，維護有線電視收視戶權益，設置有線電視頻道24小時全頻側錄系統，監測有線電視購物頻道，如有疑似違反法律強制或禁止之規定者，則移請主管機關依法查處。

（四）為促進本市有線廣播電視事業之健全發展,於101年9月27日舉辦有線廣播電視業務研討會，邀請本府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委員會委員及轄內有線電視系統業者參與，本次特別邀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黃參事金益及本府法制局陳消保官柏菁專題演講，藉以加強有線電視相關法令宣導及經營理念、管理策略之交流精進。(如圖2-9)

圖2-9：有線廣播電視業務研討會

五、輔導電影片映演、錄影節目帶等業者，落實執行分級辦法

(一)前行政院新聞局於 99 年 2 月 8 日頒布「電影片映演業禁止攜帶外食定型化契約不得記載事項」之公告，本局於 100 年 10 月 18 日再度發函重申本市各電影院應確實遵守定型化契約及相關解釋令等規定。另民眾來函陳情有關禁帶部分外食之消費爭議，即函請業者依規辦理，以保障消費者觀影權益，共計受理 4 件。

(二)102 年 1 月份執行本市 14 家電影片映演業者及 1 家錄影節目帶播映業（MTV）業者聯合稽查，相關檢查結果函請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錄案管制追蹤，以維護本市公共安全。

(三)依據前行政院新聞局頒訂之「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分級管理辦法」，積極輔導錄影節目帶業者設置專區、專櫃或加封套方式陳列限制級出版品，且不得提供未滿 18 歲青少年閱覽、購買，業者如有違反規定，即移由社政單位依法核處。針對本市錄影節目帶業、出版品各項違規行為查察輔導共計 116 家次，並依違反廣播電視法之規定查扣計 485 片，函請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審查，以督促業者落實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分級管理制度，促進兒童及青少年身心健全發展。

六、善用平面媒體管道，促進市政建設成果宣導成效

(一)編印「悅讀大臺中」市政月刊，每月發行 4 萬 8,000 本，內容涵蓋熱門話題、臺中好味道、職人圖像、區長遊玩地圖、活動搶先報等文章，介紹本市人文及報導與民眾生活有關的訊息，帶給民眾更豐富精采的大臺中生活資訊，並提供民眾索閱及訂閱，廣受好評。另本市服務中心、區公所、衛生所、大型醫療院所、餐飲飯店、圖書館等 365 處，亦免費提供「悅讀大臺中」月刊供民眾索閱，有效宣傳本市各項建設成果及發展願景。(如圖 2-10)

圖 2-10：悅讀大臺中月刊封面

(二) 委託康百視雜誌社編印「臺中訊息快遞」中英雙語月刊別冊，定期彙編本市旅遊、文化及生活等資訊，每期印製 1 萬 4,000 本，以推動國際化都市行銷工作，營造優質的國際生活環境。(如圖 2-11)

圖 2-11：臺中訊息快遞中英雙語月刊封面及內文

(三) 適時將本府重大施政或輿論關注的重大議題，以專題報導或刊登廣告方式，於天下雜誌、商業周刊、遠見雜誌、今周刊、Smart 智富雜誌、時報周刊、壹週刊、新新聞、科技人文雜誌、臺灣時報、臺灣新生報、民眾日報、青年日報、聯合晚報、中國時報、聯合報、Nownews 今日新聞網及新頭殼 newtalk 新聞網等網路報章雜誌刊登，加強宣導。(如圖

2-12)

圖 2-12：商業周刊報導臺中為電影產業擘劃新願景

（四）編印「大臺中新聞」月報，每月發行 9 萬份，將有關本市之重要議題、市政發展、市政建設規劃等訊息分送媒體名人、市府各機關首長、議員、里長、市政顧問及市民閱讀，讓意見領袖更深入瞭解市政運作；面對全球實質與虛擬數位資訊等交流的日趨頻繁，國際與城鄉的界限日趨模糊，而地方特色的彰顯與地方意識的歸屬等文化認同議題更顯得重要，經由大臺中新聞月報的印製，每個月將本市特色、市政規劃、市政建設進度等重要資訊傳遞給大臺中市民，凝聚市民向心力，讓臺中市躍上國際舞臺。(如圖 2-13)

圖 2-13：大臺中新聞月報

（五）編印設計專屬本市風貌的記事手冊「2013 文化城手札」9,400 冊，內容以山海花都為主軸，規劃花鄉寄情、都會掠影、海岸風情及山嵐森活 4 個單元，以廣化、深化行銷層面，展現本市多元面貌及競爭力。(如圖 2-14)

圖 2-14：文化城手札封面及內頁

（六）編印「2013 臺中市春節資訊專刊」30 萬份，迎接新年到來及提供市民春節指南。專刊內容涵括本市旅遊、消費、交通、農特產、年節伴手禮、藝文展演、交通、治安及本府相關便民措施，滿足市民春節假期各項民生資訊需求，透過全市 248 個配送通路提供民眾免費索取，以加強便民服務，促進城市行銷。(如圖 2-15)

圖 2-15：2013 春節資訊專刊封面

七、運用廣播媒體管道，拓展市政行銷層面

（一）每周製播「飛越大臺中・市政有約」市政現場 CALL-IN 節目，為本府提供宣導平臺，每周安排各機關首長接受訪談說明各項施政績效，並回答民眾問題，進行雙向溝通，共計製播 32 週次；並將訪問內容提供網路隨選收聽服務，有效地藉由網路增加宣導成效。(如圖 2-16)

圖 2-16：飛越大臺中 市政有約廣播節目網路音檔

（二）於正聲電臺、中國廣播電臺、臺中廣播、全國廣播、大千電臺、好家庭廣播、望春風電臺、城市廣播等 8 家電臺製播市政宣導廣告，共計播出 4,713 檔次，有效達成市政建設宣導目的。

八、運用電子媒體管道，強化市政議題報導

（一）策辦地方有線電視「臺中頻道 CH8」製播各類市政宣導短片及錄影重要市政活動、主管會報實況、議會開議實況等，共計製播 160 小時，增進民眾對市政建設的瞭解。

（二）於本市 5 家有線電視製播市政宣導節目及活動錄影等，製作低碳城市、外籍配偶、性侵害防治、婦女權益、身障、人口政策、反毒、婚育宣導、原住民文化等相關議題節目，每集 30 分鐘，共計製播 65 集，以專家及公部門的觀點，宣導觀眾增進更多相關議題資訊。（如圖 2-17、2-18）

圖 2-17:中臺灣大事紀-人口政策宣導節目

圖 2-18：給臺中按個讚-新住民政策宣導節目

九、活用網路媒體宣導，提供快速、便捷的閱覽管道

(一)於本府網站建置「悅讀大臺中精華版」單元，將每期月刊全部內容製作網路版本；並與聯合新聞網及鉅亨網連結，供民眾點選閱讀；另透過聯合新聞網發送「悅讀大臺中電子報」給相關會員，善用 e 化時代的資訊流動性，建立快速、便捷的閱覽管道。(如圖 2-19)

圖 2-19：網站建置悅讀大臺中精華

(二)於本府網站建置「胡言胡語」專欄，不定期將媒體專訪市長內容轉載，供民眾瀏覽閱讀。(如圖 2-20)

圖 2-20：網站建置胡言胡語專欄

(三)於本府網站「臺中視界網」放置宣導影片，另建置群健有線電視「臺中頻道 CH8」每周節目表，提供民眾上網收看查詢。(如圖 2-21)

圖 2-21：臺中視界網-影音專區

(四)於本府網站建置「大臺中新聞」單元，將每月全部內容製作網路版本，供民眾點選閱讀。(如圖 2-22)

圖 2-22：網站建置大臺中新聞單元

十、創意活動魅力行銷，打造城市品牌

(一)辦理「2012 絕攝臺中絕佳創意影片大賽」活動，計有 90 件作品參賽，競爭相當激烈，經評審連日評選作業，分別於微電影組與廣告短片組，各選出 11 件入圍作品，並於頒獎典禮中，由市長親自公布得獎名單，各組金牌優勝獎金分別為微電影組 14 萬元、廣告短片組 5 萬元，及其他獎項總獎金高達 50 萬元。本屆活動參賽者較去年更為踴躍，且橫跨各領域，作品水準更勝以往，每件作品都呈現出獨特的創意及城市美感，不僅將大臺中完美景緻完整收錄，更進一步成功行銷大臺中的人文、歷史、觀光、美食、生活的美麗映象，使大臺中的絕美場景在所有素人大導演的創意妝點之下，更顯得美侖美奐，透過本局辦理得獎作品巡迴映演，將臺中的真、善、美宣廣到各地，成功行銷臺中。(如圖 2-23)

圖 2-23：城市行銷創意影片頒獎典禮

(二)舉辦「聖誕樹體製作暨點燈」活動，2012 聖誕節系列活動自 101 年 12 月 7 日至 25 日於本府中港市政大樓前廣場及陽明市政大樓舉辦，廣場矗立 16 米高、直徑 8 米寬的聖誕樹，並以環保為主題，用回收的光碟片等材質建構，搭配臺灣大道行道樹裝飾，營造聖誕氛圍。首度與奧地利電子藝術節國際動畫展結合，將雷射光投射市府大樓建築外牆，讓市府大樓化身為數位電子藝術的最佳代言，為期 19 天的活動，吸引數萬民眾前來市府歡度「數位藝術聖誕派對」。(如圖 2-24、2-25)

圖 2-24：聖誕系列活動點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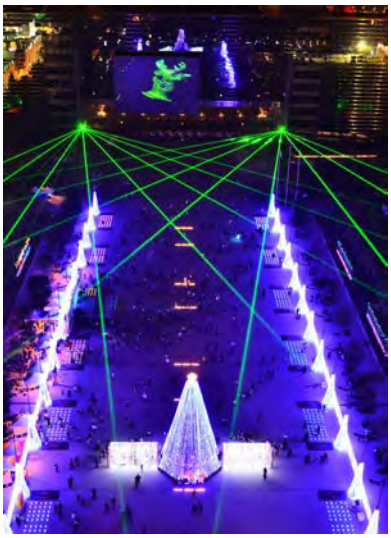

圖 2-25：數位藝術聖誕派對

(三)舉辦「維也納愛樂管弦樂團新年音樂會」戶外轉播活動，102 年 1 月 1 日晚間在臺中市圓滿戶外劇場同步登場，已超過 70 年的歷史，在臺灣邁入第 11 年，全球矚目的《維也納新年音樂會》，可說是新年期間最具指標性的音樂活動，今年由「奧地利之子」魏瑟-莫斯特（Franz Welser-Most）擔任指揮，並向今年 200 歲冥誕的「歌劇巨人」華格納與威爾第致敬，演出他們的經典曲目，為新年音樂會展現豐富多元樣貌，而約翰・史特勞斯家族的圓舞曲仍是當晚最受歡迎的曲目，現場 2,000 多名愛樂迷齊聚在圓滿戶外劇場零時差的與全球觀眾一同沉浸在維也納愛樂悠揚樂聲中，迎接 2013 年的第一天。（如圖 2-26、2-27）

圖 2-26：「維也納愛樂管弦樂團新年音樂會」戶外轉播

圖 2-27：現場觀眾一同沉浸在維也納愛樂悠揚樂聲

（四）舉辦「2013 臺中市跨年晚會」活動，2013 臺中跨年是臺灣唯一「三現場/雙頻道」的跨年晚會，由臺視及中天電視同步直播，讓無法到現場一起同歡的觀眾朋友，可以透過電視的轉播畫面，共同體驗現場的熱力與精彩演出。晚會現場眾星雲集，除了獨家的「女子天團」S.H.E之外，並由「音樂界天王」哈林庾澄慶陪現場民眾倒數「哈音樂」；實力派歌手徐佳瑩、丁噹、郭采潔、王彩樺、Dream Girl；流行樂團強辯、宇宙人、SOLER樂團等，以及老少咸宜的重量級主持人豬哥亮，陳美鳳等知名老中青藝人，精銳盡出，為臺中現場的朋友們帶來搖滾、年輕與熱情的 2013 年，三現場參與人數達 15 萬人。另外，根據GOOGLE搜尋網站統計資料，去年「臺中跨年」搜尋量只有「臺北跨年」的四成六，而今年躍升到八成二，大幅增加一倍之多!顯示臺中的形象、能見度更勝往年。(如圖 2-28~33)

圖 2-28、2-29：跨年洲際現場

圖 2-30、2-31：跨年谷關現場

圖 2-32、2-33：跨年市政現場

十一、運用各類媒體及管道，擴大交通安全宣導成效

辦理「道路交通秩序及交通安全改進方案」相關宣導工作，製播廣播廣告 5 則計 960 檔次、製作電視動畫廣告 4 則、電視廣告播出 2,322 檔、製作電視節目 4 集、報紙廣告 8 則、羅馬旗幟 200 面，並運用公車車體廣告宣導交通安全計 45 輛、候車停廣告看板 12 面及辦理 3 場次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十二、市政願景館營運管理及導覽解說

受理機關、團體申請市政願景館導覽解說業務，透過館內有關臺中的人文歷史背景、現況發展及未來願景等面向，認識及瞭解臺中，進而推介予民眾，以達城市宣傳。計受理德國經濟辦事處參訪團、美國伊利諾州 Illinois 親善訪問團、重慶市文化交流團、華僑協會總會英國分會參訪團、法國馬來爾布高中參訪團等 48 個團體參訪，參訪人數計 9,260 人。(如圖 2-34、2-35)

圖 2-34、2-35：願景館導覽解說

十三、提升市政新聞發布量，增加大臺中市曝光度

（一）大臺中地區整合成為直轄市，轄區遼闊，人口眾多，新聞媒體記者人數也變多。本局加強發布新聞之速度、品質與數量，除提供媒體新聞報導之訊息來源外，亦透過本府全球資訊網站公布，民眾均可隨時上網，瞭解市政建設情形。

表 2-3：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發布市政新聞則數

年/月份	發布則數
101 年 9 月	319
101 年 10 月	403
101 年 11 月	413
101 年 12 月	338
102 年 1 月	351
102 年 2 月	239
合計	2,063

（二）強化市府與市民溝通管道，廣泛收集新聞及輿情，回應民意需求。每日聯繫媒體採訪市政活動，並利用本府網站發布市政建設、市長行程與市府重要活動之新聞稿、新聞照片及影片，並利用網路、傳真、簡訊、電話等系統，提供新聞媒體刊登或播出，以強化市政建設成果宣導，共計發布 2,063 則新聞。(如表 2-3)

十四、定期安排業務機關記者會，協助政令宣導

每周安排本府業務機關舉辦小型記者會，宣導市政建設成果，提供本府各業務機關與媒體記者面對面溝通的機會，加深記者對市政瞭解深度與廣度，共計舉辦定期記者會 24 場次，作為各業務機關與媒體間之橋樑，適時反映媒體關心市政建設等相關事宜。另外配合本府各項重要活動、政策措施等，不定期舉辦記者會，以達市政活動及政策宣導之效。

十五、加強本府與新聞媒體之互動，保持良好關係

主動提供必要之新聞服務及聯繫，積極參與各新聞媒體之社慶等活動，並舉辦九一記者節及媒體參訪等相關活動。(如圖 2-36、2-37)

圖 2-36：市長就職二周年記者會

圖 2-37：九一記者節餐敘活動

十六、建立多元化、數位化之輿情剪報處理機制

針對每日發行之各家報紙所刊登之市政相關新聞，予以剪報彙編成冊提供市長及各級長官參考，剪報彙編後，建立電子資料庫，以利後續查詢利用。另外，每日剪報中若有須業務機關即時處理回應之新聞，製作「臺中市政府輿情反映處理表」連同剪報資料，送交業務機關處理，即時回應民意，提升施政滿意度，共計反映 1,122 件輿情。

十七、電視新聞輿情收集系統即時回報重要訊息

建立電視新聞輿情收集管道，上班時段由本局收集主要電視新聞臺報導內容；非上班時段則委託專業公司收集主要電視新聞臺報導內容，掌握本市轄內最新、即時之新聞訊息，並做立即處理回應與報請市長及各業務機關參考，共計發送 1,068 則。

參、創新措施

一、協助「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拍攝

(一) 101 年 11 月 8 日金獎導演李安於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舉辦「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電影道具船隻揭幕記者會，從臺中出發展開亞洲巡迴宣傳，並於本市老虎城威秀影城舉辦臺中首映會，1,000 餘名觀眾皆被電影的情節所震懾及感動。李安導演不只一次表示，沒有臺灣，拍不出來；他也

圖 3-1：李安導演、男主角蘇瑞吉沙瑪一同來本市造勢

強調，電影最大工程都在臺中完成，臺灣要有一個規模的片廠，最好的地方應該就在臺中。(如圖 3-1)

(二) 3D 電影「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Life of PI)101 年 11 月 21 日在全球同步上映，片中波濤洶湧驚天駭浪的震憾場景，全由臺中在地團隊打造的「造浪池」魔力展現，這個全球最棒、最大的造浪池也於 101 年 11 月 20 日首次亮相，部分市議員搶先登船體驗片中的驚天駭浪，大呼過癮。李安導演在臺拍攝新片「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的主場景，位於臺中市水湳機場舊址，耗資 1.5 億新臺幣，建造長 75 公尺、寬 30 公尺、水深 3 公尺，可進水 66 萬加侖(約一個奧運標準泳池的水量)的造浪池，配合 12 組造浪機，可變化出上千種浪型。臺中水湳造浪池是全世界造浪效果最棒的電影專用池，陸續吸引國際大型電影公司關注諮詢，本局也將以此為根據地發展中臺灣電影產業。(如圖 3-2)

圖 3-2:造浪場景展示記者會現場

(三)「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102 年度入圍 11 項奧斯卡獎項，本局特別於 102 年 2 月 23 日、24 日舉辦和「奧斯卡小金人合照集氣」活動，在圓滿戶外廣場(文心路、向上路口)，設置大型奧斯卡金人與 2 臺立可拍照相機臺，免費提供民眾合照留念，為李安加油，為臺中加油，更為臺灣加油，在象徵喜氣的元宵節為李安和「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祈福，希望能喜上加喜，一起集氣，讓李安順利出線獲獎。(如圖 3-3)

圖 3-3：奧斯卡為李安加油集氣

(四) 102 年 2 月 25 日奧斯卡頒獎典禮結果公布，「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獲得第 85 屆奧斯卡「最佳導演獎」、「最佳攝影」、「最佳原創配樂」、「最佳視覺效果」等四大獎項，成為今年奧斯卡獲獎最大贏家，全臺陷入無比歡樂的喜悅之中，本局 2 月 26 日起一連 4 天於中港市政大樓文心樓一樓

安排了「與『安』榮焉」愛合拍活動，邀請全臺粉絲前來為李安恭賀，一起分享屬於臺灣與臺中的榮耀與喜悅，4 天時間吸引近 3,000 位民眾參與活動與李安合拍。(如圖 3-4)

圖 3-4：導演李安榮獲奧斯卡最佳導演等四項大獎記者會

(五)102 年 3 月 3 日本局為李安舉辦慶功會，一路大力支持的市長胡志強特頒發「榮譽市民」獎章給李安，由李安高齡 88 歲的母親李楊思莊代為領取；當初以外婆名義捐 100 萬元給李安團隊來臺勘景的陳文茜女士也獲頒榮譽獎章，並代表外婆何莊美秀領取市府頒發的感謝狀。李安在特別錄製的影片中向大臺中市民、胡市長、市議會等所有支持「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的人表達感謝，並與本市市民分享這份驕傲，整場慶功會氣氛愉快。(如圖 3-5~7)

圖 3-5：賀李安「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獲 4 項奧斯卡大獎慶功，胡市長親自頒贈榮譽市民獎章典禮

圖 3-6：李安媽媽參與本局舉辦之愛合拍活動

圖 3-7：李崗夫婦及家人共同分享奧斯卡的榮耀

二、出版「穿越霧風到林家」文史專書及紀錄片 DVD

霧峰林家移臺迄今 200 餘年，不僅留下建築古蹟風貌，其家族史在臺中政治、經濟、文化皆深具影響力。本局有感於紀錄片及書籍具有詮釋歷史與保存紀錄的功用，特地委託專業的拍攝團隊掌鏡製作，全片由臺灣知名導演李崗及其團隊歷經 10 個月嚴謹訪談拍攝，終於完成「穿越霧風到林家」紀錄片及文史專書。該紀錄片與專書蒐羅、記錄了林家三代先祖對臺灣政治、經濟、教育發展所產生之影響，以及家族古厝雖經 921 大地震摧毀，經後代子孫及政府戮力整修後恢復樣貌等事蹟，是為臺中地方珍貴的文史保存及文宣資料。本局並於 101 年 12 月 18 日辦理「穿越霧風到林家」紀錄片及專書發表會，邀請媒體、霧峰林家後代耆老及地方士紳共襄盛舉。未來將持續與李崗團隊合作，藉由參加國內外影展等活動，推廣「穿越霧風到林家」紀錄片，行銷本市人文歷史至國際舞臺，提升本市在國際上的知名度。(如圖 3-8)

圖 3-8：穿越霧風到林家文史專書及紀錄片

三、舉辦「舉手愛臺灣．共創世界紀錄」臺中大會師活動

為慶祝雙十國慶，於 101 年 10 月 10 日號召 2,012 位愛臺灣的民眾，齊聚臺中市政府前廣場，一起舉牌協力拼出「I Love Taiwan」紅人標誌的拼圖，用 2,012 人來打破金氏世界紀錄，完成一幅最大的馬賽克拼圖，也是送給臺灣 2012 年雙十國慶一個最特別的生日禮物。(如圖 3-9、3-10)

圖 3-9：市長及民代一起響應舉手愛臺灣活動

圖 3-10：2,012 人拼出「I Love Taiwan」紅人標誌的拼圖

四、共同主辦「第 20 屆世界女記者與作家世界年會」活動

成立逾 43 年、20 多個國家女記者與作家組成的世界女記者與作家協會（AMMPE），101 年 11 月 16 日至 17 日在臺中市政府舉辦第二十屆世界年會，副總統吳敦義、臺中市長胡志強、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主任委員辜嚴倬雲與 AMMPE 總會長李艷秋、知名資深媒體人沈春華等人齊聚臺中，斯洛伐克前總理拉狄克娃女士(Iveta Radicova)及行政院政務委員張善政亦出席擔任開幕典禮主講嘉賓，來自國內、外傑出人士出席年會，讓共同主辦的地主臺中市政府與有榮焉，也為臺中增色不少。AMMPE 2012 年會分別有來自日、韓、港、菲、越、星、馬、印尼、汶萊、美國、加拿大、墨西哥、薩爾瓦多、貝里斯、宏都拉斯、瓜地馬拉、巴拿馬、巴西、秘魯、智利、阿根廷、比利時、德國等國的女記者與作家出席。透過年會在臺中市舉辦，為臺中帶來城市行銷機會，在會後空檔時間進行一場臺中都市之旅，讓各國嘉賓更加認識臺中，並回到各自的國家後，透過熟練的文筆為臺中進行宣傳，讓世界各國見證到臺中的特色，進而提升本市國際知名度。(如圖 3-11、3-12)

圖 3-11：來自世界各國女記者與女作家與會

圖 3-12：吳副總統敦義出席開幕典禮

五、辦理「反酒駕宣導」

(一)拍攝公益宣導短片

為加強宣導民眾勿酒後開車及本府宣誓反酒駕的決心，本局邀請新生代偶像團體「Super 131」為反酒駕代言，並至中港市政大樓前廣場拍攝反酒駕公益宣導短片，於臺視、中視、華視、民視等無線電視臺密集播放宣導，期藉由新生代偶像團體「Super 131」代言呼籲「醉不上道」，喚起更多年輕朋友對反酒駕的重視。(如圖 3-13)

圖 3-13：Super 131 為本府拍攝反酒駕公益宣導短片

(二)記者會

102 年 1 月 30 日舉行防制酒駕記者會，帶頭反酒駕，並邀請偶像團體「SUPER 131」擔任反酒駕代言人，呼籲大家「醉不上道!」。市長也宣示反酒駕的決心，他說「醉不上道、好運必到!」，並提到臺灣每天有一件酒駕死亡車禍、一件酒駕受傷車禍，他平均一個星期至少要探望一位酒駕受傷的人或家屬，這實在是令人難過的事，所以市府反酒駕，責無旁貸。警察局刁局長則強調，「醉不上道，是一個承諾！」呼籲民眾，為了自己、家人及用路人安全，千萬不要酒後開車，警察局亦將全面取締酒駕。(如圖 3-14、3-15)

圖 3-14：市長與民代宣示反酒駕決心

圖 3-15：反酒駕代言人 SUPER 131 呼籲大家「醉不上道」

六、辦理「2013 WBC 世界棒球經典賽」行銷宣傳

「2013 WBC 世界棒球經典賽」首輪賽事 3 月 2 日至 5 日在臺中洲際棒球場開打，本局協助透過各媒體管道宣傳賽事，吸引眾多球迷前往觀賽，另協助於中港市政大樓前廣場電視牆同步轉播賽事，讓無法入場觀賽的民眾，也能為中華隊加油。另，世界棒球經典賽八強賽事首場中華隊迎戰日本隊，臺灣時間 3 月 8 日晚間 6 時於東京巨蛋開打，本府亦於中港市政大樓前廣場電視牆同步播放全

圖 3-16：民眾在中港市政大樓前廣場為中華隊集氣加油

程賽況，號召所有球迷前往一起為中華隊集氣加油，廣場擠滿熱愛棒球的民眾，藉由棒球經典賽，讓臺灣棒球運動邁向高峰，也讓來自各國的球隊及媒體更深入認識臺中，洲際棒球場還受到韓國媒體讚譽有加，進一步讓世界看見臺中。(如圖3-16)

七、邀請知名作家行銷臺中

（一） 自然生態作家劉克襄為市公車代言宣導

自然生態作家劉克襄於聯合報專欄撰寫一篇「八公里的幸福」，肯定本府搭公車刷卡八公里免費的措施，在本局力邀之下，劉克襄為本局代言拍攝「八公里的幸福」宣傳短片，行銷本市大眾運輸系統，讓本市「八公里免費措施」引起民眾廣大迴響及肯定。(如圖3-17、3-18)

八公里的幸福

名人堂

今日登場：劉克襄

圖3-17：聯合報專欄-「八公里的幸福」

圖3-18：作家劉克襄為市公車代言拍攝宣傳短片

（二） 美食評論家王宣一為臺中美食加持

美食評論家王宣一及 Ebay 亞洲區總經理拜會本局，在本局強力推薦李安導演劇組喜愛的餐廳「老舅的家鄉味」，並帶領一行人至餐廳親自品嚐後，對臺中特色美食讚譽有加，王宣一小姐隨後特別於3月號1319期商業周刊發表專欄介紹「老舅的新派白肉火鍋」，介紹臺中的

圖3-19：美食評論家王宣一專欄介紹本市特色美食

特色美食，行銷臺中。(如圖 3-19)

八、辦理秋紅谷音樂祭系列活動

利用臺中秋紅谷景觀生態公園的環境特色，規劃於周末假日設計音樂主題系列活動，舉辦全國性的音樂性表演，邀請個人或集體創作演出或國內外優質表演團體演出，藉由秋紅谷音樂祭系列活動培育傑出藝術新秀，打造秋紅谷成為全臺音樂新地標，讓音樂與市民共舞，引導臺中音樂的在地認同，進而創造屬於本市的音樂品牌。(如圖 3-20)

圖 3-20：秋紅谷音樂祭系列活動示意圖

九、建置數位化新聞發布平臺

將市政新聞剪報資料掃描成數位電子檔，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各機關首長或相關承辦人電子信箱，除可讓各機關首長即時獲得剪報資料，同時減少影印次數與紙張用量，充分符合節能減碳之環保精神；依據市長施政理念及配合各機關施政措施、建設成果舉辦記者會，除每日發布新聞稿、新聞照片外，並同時錄製拍攝影片，提供媒體記者參採。

十、廣泛收集新聞及輿情，回應民意需求

為廣泛收集輿情，加強本府回應民意之速度，提升市長施政滿意度，加強對各電視新聞媒體輿情收集機制，上班時段由本局進行電視新聞輿情收集；非上班時段，則委託專業公司負責收集及通報，每星期一至五 18 時至 24 時止及例假日（含國定假日）11 時至 15 時、18 時至 24 時止，執行臺視、中視、華視、年代、東森、中天、民視、三立（SET）、TVBS-N 等 9 個頻道，針對大臺中相關新聞輿情收集與側錄，並利用簡訊系統通報本府。本局得事後向委託公司要求調閱收集之相關新聞影片，以利主管機關確實瞭解新聞內容，一旦發現緊急新聞事件，須立即轉知權管機關妥善因應者，即進行通報事宜。

十一、建置市長公開行程網頁

將市長每日行程公開上網，以利市民及媒體充分瞭解市長對外公務推展情形。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興建「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

目前規劃興建的「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將分為二個部分，第一是在霧峰的「拍攝中心」，主要是提供電影專業人員做為拍攝之用，內有完整建置規劃、專業拍攝之用的造浪池、攝影棚、workshop(工作室)、佈景道具製作中心等，以業界需求為首要考量的拍攝中心。此外，在水湳經貿園區部分，將規劃給一般民眾觀賞體驗之用，此區將籌建為「電影館」，虛擬造浪池讓前來的民眾互動體驗的感受區，還會有電影院，網羅世界圖書、電影相關資料的影像博物館等，讓民眾感受電影製作的魅力。

二、舉辦「性別影展」

2013 年為本府推展性別友善年，從 2012 年開始舉辦的「女性影展」也將不再侷限於單一性別，今年度擴大舉辦為「性別影展」，102 年 3 月 16 日至 17 日於逢甲大學舉辦「2013 臺中市性別影展-搖擺的天秤」，播映電影「刺青」、紀錄片「尋情歷險記」、「當家花旦」及「叫我女王」等，計有近 2,000 人次觀影，另辦理 2 場映後座談，提供更多元、更廣泛的影片及議題供民眾省思，讓電影不再只是純觀賞的娛樂，而是能帶給民眾實質上的素質提升。此次，映後座談與談人之一李孟津製片，更感謝本局舉辦了這麼棒的活動，對社會影響力無遠弗屆。

三、提升有線電視業者服務品質

(一)本府依有線廣播電視法規定成立「臺中市政府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委員會」，該會置委員11人，由本府副市長擔任召集人外，另聘消費者保護團體代表、財經、法律、會計、傳播等領域之學者專家，以合議制方式審訂本市有線電視收視費用標準，該委員會於審議本市有線電視費率時，會考量各家業者相關經營成本及配合政府數位化政

策，投入光纖纜線建置及數位設備改善工程等等諸多因素後審議訂定。本市102年度有線廣播電視基本頻道收費上限為新臺幣565元，較101年度580元調降15元；另豐盟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費率則為540元。

（二）為維護有線電視收視戶權益，本局均依有線廣播電視法相關規定，錄案責成業者限期改善並追蹤辦理情形；另設置有線電視頻道24小時全頻側錄系統，監測本市有線電視購物頻道等，並輔導業者推出全新的優質數位電視服務、整合各有線電視系統優質節目，有效提升有線電視節目收視品質，並配合國家電視數位化政策，協助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加速推動本市有線電視數位普及化提升。

四、推廣有線電視數位化及跨區經營，以促進市場良性競爭

（一）有線電視經營區自 83 年公告迄今，全國分為 51 個經營區，現有 62 家有線電視業者營運，呈現多數經營區消費者無法自主選擇業者，且業者亦無法跨區經營，及整體數位化進程緩慢等問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為促進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競爭力，加強推展數位化服務，業於 101 年 7 月 27 日正式公告「有線廣播電視經營地區劃分及調整以及受理申請經營有線廣播電視業務」相關事宜。在現有有線廣播電視法規範下，新進業者或既有業者得以縣市為單位（1 縣市為 1 區）決定經營區規模提出申請，打破過去劃分全國 51 區有規模過小或多數經營區獨占的問題。待未來該會受理有線電視業者申請並審查核可後，本市將可出現數家業者同時經營之服務模式，屆時消費者將有更多樣化選擇，有助降低收視費用及擴大經濟規模，減少市民負擔並提升產業競爭力。

（二）持續配合中央政策，在有線電視數位化普及率提高後，推動有線電視分組付費頻道或計次付費節目等套餐方案，讓收視戶有更多元選擇及訂購想觀賞的節目頻道，建立使用者付費之觀念，期能有效解決有線電視費率的問題。

五、加強出版及視聽事業輔導及管理

為淨化新聞、廣告版面並維護民眾優質之觀影環境，積極輔導管理平面媒體、電影片映演業及錄影節目帶業，針對本市

錄影節目帶業及出版品分級查察輔導，以保護兒童及青少年身心健康，且加強聯合稽查電影院及錄影節目帶播映業之建築、衛生、消防及避難逃生等設施，以保障民眾消費品質及安全。

六、市政建設成果宣導創意多元化

舉辦各項宣導活動及妥善運用平面、廣播、電視等傳播媒體宣傳，以促進民眾對政令與市政之認識，瞭解民眾的需要。並適時結合民間企業團體，善用社會資源，積極行銷本市的都市特質與品牌，全方位推動都市行銷策略，讓本市成為「文化」、「低碳」、「智慧」兼備的國際城。

（一）推動全方位行銷策略

1、平面傳播媒體

(1)編印「大臺中新聞」月報、「悅讀大臺中」月刊、「臺中訊息快遞」等市政刊物，透過圖文並茂的書刊，報導城市生活議題，迅速有效地介紹本市多元風貌，展現各項重大市政成果。

(2)規劃整體性平面文宣廣告，與高知名度及高閱讀率之報章、雜誌合作配合，刊登市政建設、都市行銷廣告及專題報導等，擴大行銷宣傳臺中。

(3)加強與民間出版物流公司合作，設置專櫃專區代售本府優良出版品，擴大推廣本市政府出版品閱讀層面。

(4)編印文化城手札，設計專屬本市風貌的記事手冊，以廣化、深化行銷層面，展現本市多元面貌及競爭力。

(5)籌編市政專書，從本市觀光、美食、歷史、庶民文化等各層面規劃系列專書，加強城市特色之行銷。

2、電子傳播媒體

(1) 廣播與電視宣導

A、於本市有線電視頻道建置「臺中頻道 CH8」及製作市政宣導節目，製播本市風土人文節目、市政宣導短片及市政活動錄影等，建立多元市政宣導媒介，增進民眾對市政建設與施政願景的瞭解。

B、與廣播電臺、有線、衛星或無線電視臺合作，製播市政建設與都市行銷廣告、專題報導、形象宣導 CF 影帶或節目等，如製播「飛越大臺中‧市政有約」市政宣

導現場 CALL-IN 廣播節目，並提供網路隨選收聽服務，機動配合市政重要活動之宣導。

(2) 網際網路宣導

A、因應時代趨勢，製播各類市政宣導及交通安全宣導短片，於本府網站「臺中視界網」播放供民眾隨選收看，擴大宣導管道。

B、運用網際網路資訊傳播通路的強大功能，與各大知名網站業者合作；透過網站連結或製作專屬網頁等方式，提供網友瀏覽及下載本市相關市政建設宣導、觀光特色與重要活動等資訊。

(二)創造主題化行銷議題

1、配合市政建設及都市發展願景，辦理新年音樂會、聖誕節、跨年晚會等大型活動，提供民眾正當休閒活動，並運用電視及電臺等媒體進行宣傳與連線轉播，將活動訊息與實況立即傳達至全國各地甚至國外，以提升城市曝光率與知名度，達到都市行銷目的。

2、配合本市元宵燈會、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爵士音樂節、創意生活節、新社花海節及大型運動賽事等重大活動，運用各項行銷方式與宣傳管道，積極展現本市文化特色與國際形象。

3、舉辦「絕攝臺中絕佳創意影片大賽」，徵求民眾拍製描寫臺中人文特色、地景藝術、城市風光等短片作品，透過影像的呈現，與民眾分享城市生活的趣味。

4、辦理「聖誕樹體製作暨點燈活動」，開發城市特色活動，吸引當地及外來民眾參與，進而活絡、繁榮本市商圈，達到都市行銷成效。

(三)好望臺中-市政願景館營運管理及導覽解說

本局負責營運管理好望臺中-市政願景館，受理機關、團體申請市政願景館導覽解說業務及規劃空間設置重大市政建設宣傳場區，透過佈展陳設及導覽解說，深度行銷本市。

七、提升新聞發布、媒體聯繫及輿情反映服務品質

(一)持續強化電子ｅ化新聞發布平臺

1、 持續採訪市政新聞及聯繫新聞媒體，利用網路、傳真、簡訊及電話等電子ｅ化系統，發布市政建設及市長活動新聞稿、新聞照片及影片，以利新聞媒體刊登播出，強化市政建設宣導成果。

2、 善用現代通訊科技，以傳真、電話、簡訊及電子郵件，通知媒體採訪本府重要活動、記者會等，並加強與媒體記者之聯繫溝通。

(二)舉辦定期業務機關記者會

1、每周安排本府業務機關舉辦小型記者會，宣導市政建設成果，藉由面對面溝通，加深記者對市政瞭解深度與廣度。另並配合本府重要活動、政策措施等，隨時舉辦記者會，加強市政活動及政策宣導。

2、扮演各業務機關與媒體間之橋樑，適時反映媒體關心市政建設等相關事宜。

(三)建立多元化輿情反映機制

1、持續收集每日各主要報紙及國內外發行之重要雜誌報導，建立電子資料庫，即時分析處理，送請市長及各相關機關參考，提升本府輿情處理反映效率。

2、持續建立電視新聞輿情收集管道，上班時段由本局收集主要電視新聞臺報導內容；非上班時段則委託專業公司收集主要電視新聞臺報導內容，掌握本市轄內最新、即時之新聞訊息，並做立即處理回應與報請市長及各業務機關參考。

3、持續將每日剪報與市府各機關相關之新聞輿情，利用網路、傳真或親送至各業務機關，俾使其立即處理，有效化解民眾對市府之誤解，並做為施政方針之參考。

(四)建置臺中市周末活動看板

彙整臺中市每周末各項活動訊息，登載市府網站首頁，並隨時更新訊息，方便民眾搜尋並參與活動。

(五)擴充多角化市政看板設置

持續於本市州廳入口門廊、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中港市政大樓惠中樓市政願景館等，建置市政櫥窗佈告欄，張貼市政建設照片，透過影像讓更多民眾瞭解市政建設概

況。

(六)舉辦新聞聯繫人員媒體溝通技巧及新聞寫作能力研習

舉辦「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新聞聯繫人員會報暨研習活動」，邀請新聞傳播領域之專家學者授課，增進市府各機關新聞聯繫人員與媒體溝通技巧新聞寫作能力，加強行銷臺中並提升市府形象。

伍、結語

本局擔負著本市都市行銷的重任，過去結合現代行銷理念，透過各種傳播管道，積極運用社會資源，舉辦各項大型活動，宣導市政建設及重大政策，全方位增進市政建設能見度。未來為因應市政建設次第完成，展現現代科技、人文與藝術交織的多元城市，本局將以更積極、創新的行銷作為，提升城市形象，並創造都市特色品牌。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業務工作報告(下)

- 財政經濟委員會-
  財政局/地方稅務局/
  經濟發展局/農業局/主計處
- 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
  都市發展局/建設局/水利局
- 警消環衛委員會-
  警察局/消防局/環境保護局/
  衛生局

臺中市政府　　中華民國102年5月

目次

壹、 財政經濟委員會

一、 財政局 1
二、 地方稅務局 15
三、 經濟發展局 25
四、 農業局 61
五、 主計處 99

貳、 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

一、 都市發展局 111
二、 建設局 185
三、 水利局 249

參、 警消環衛委員會

一、 警察局 353
二、 消防局 403
三、 環境保護局 427
四、 衛生局 485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財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李錦娥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大會開議，錦娥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財政為庶政之母」，地方財政豐吝攸關地方建設良窳及民眾福祉，臺中縣市合併升格直轄市，268萬多市民均期待升格後的大臺中市平衡城鄉差距，均衡區域發展，「超高趕北」更加繁榮。惟受中央「財政收支劃分法」及「公共債務法」遲未修正影響，本市財政嚴峻，地方建設卻不能停滯不前。因此，本局除積極建請中央儘速修正財劃法及公債法外，亦加強開源節流，多元籌措財源，期能在穩健的財政基礎上，積極建設大臺中。

錦娥謹就財政業務提出101年9月至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 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本市101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一）本市101年度歲入預算984億元，較100年度歲入預算906億元，增加78億元，歲入成長率為8%；101年度歲出預算1,069億元，較100年度歲出預算1,029億元，增加40億元，歲出成長率為4%，歲入成長率大於歲出成長率。本局將賡續秉量入為出之精神籌編預算，積極開源節流，財政穩健成長。

（二）本市101年度歲入預算983億9,527萬5,000元，加第一、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數25億7,276萬2,000元後為1,009億6,803萬7,000元，經執行結果決算數為957億6,841萬元，執行率94.85%，明細如下：

臺中市101年度總預算歲入執行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預算數（含追加減）	決算數			比較增減數	執行率百分比%
		實收數	保留數	合計		
本年度歲入合計	100,968,037	89,809,235	5,959,175	95,768,410	-5,199,627	94.85
稅課收入	58,755,982	55,535,297	940,557	56,475,854	-2,280,128	96.12
地價稅	4,932,255	4,443,565	235,205	4,678,770	-253,485	94.86
土地增值稅	12,772,403	11,170,687	251,714	11,422,401	-1,350,002	89.43
房屋稅	8,092,054	7,512,834	81,394	7,594,228	-497,826	93.85
使用牌照稅	7,750,448	7,636,989	116,657	7,753,646	3,198	100.04
契稅	2,072,743	1,690,863	48,679	1,739,542	-333,201	83.92
印花稅	951,000	826,654	13,569	840,223	-110,777	88.35
娛樂稅	112,274	106,111	3,257	109,368	-2,906	97.41
遺產稅	701,747	752,248	108,523	860,771	159,024	122.66
贈與稅	300,748	503,297	0	503,297	202,549	167.35
菸酒稅	1,019,317	850,820	81,559	932,379	-86,938	91.47
統籌分配稅	20,050,993	20,041,229	0	20,041,229	-9,764	99.9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51,662	1,520,443	272,946	1,793,389	441,727	132.68
規費收入	3,272,067	3,004,280	105,694	3,109,974	-162,093	95.05
財產收入	2,941,226	1,569,650	281,904	1,851,554	-1,089,672	62.9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5,302,701	3,253,028	2,050,000	5,303,028	327	100.01
補助收入	26,063,729	21,988,642	1,754,423	23,743,065	-2,320,664	91.10
一般性補助收入	17,429,623	17,363,111	49,000	17,412,111	-17,512	99.90
計畫型補助收入	8,634,106	4,625,531	1,705,423	6,330,954	-2,303,152	73.32
捐獻及贈與收入	488,761	397,802	79,984	477,786	-10,975	97.75
其他收入	2,791,909	2,540,093	473,667	3,013,760	221,851	107.95

備註:本表決算數係截至102年1月15日整理期間之初估數(101年度決算尚彙整中)。

（三） 在本府各機關厲行開源節流，加強開闢自治財源下，本市自籌財源比率持續提昇，明細如下：

臺中市 100 至 102 年度自籌財源占歲入比率情形表

單位:億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決算數	101 年決算數	102 年預算數
歲入	910	958	1,024
統籌分配稅	186	200	196
補助收入	283	237	223
自籌財源	441	521	605
比率	48%	54%	59%

備註：
1.100 年度決算數為審計處審定數。
2.101 年度決算數係截至 102 年 1 月 15 日整理期間之初估數(101 年度決算數尚彙整中)。
3.102 年度係法定預算數。

二、 債務管理情形

（一） 本市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債務：

1、 一年以上公共債務累計未償餘額實際數 338 億 1,404 萬 4,386 元。

2、 未滿一年公共債務：透支 47 億 2,413 萬 4,901 元，短期借款 160 億元，合計 207 億 2,413 萬 4,901 元。

3、 向前省府財政廳調借 1 億元。

（二） 101 年度預算「賒借收入」及「債務還本」執行情形

本市 101 年度總預算歲入 1,009 億 6,803 萬 7,000 元、歲出 1,107 億 266 萬 5,000 元，歲入、歲出差短 97 億 3,462 萬 8,000 元，連同債務還本 279 億 1,767 萬 3,000 元，合計共須融資調度財源 376 億 5,230 萬 1,000 元，全數以賒借收入彌平。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向銀行辦理貸款入庫

235 億元，佔賒借收入預算數 62.41%，已償還本金 278 億 7,392 萬 6,456 元，占債務還本預算數 99.84%。

（三） 101 年度預算「債務付息」執行情形

為支付長、短期借款、透支及市庫調借款等債務利息，101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7 億 9,300 萬元，為減省利息負擔，本局積極加強債務管理，舉借低利率新債償還高利率舊債、提前清償本金及向貸款銀行協商調降利率，並陸續將各機關基金(專戶)存款納入市庫集中支付，爰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已支付債務利息 5 億 3,992 萬 924 元，執行率 68.08%。

三、 市有財產量值情形

臺中市市有財產計有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動產（包括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有價證券及權利等財產，依用途別區分為公用（即公務用及公共用）及非公用，目前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透過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建置財產資料，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大致均已完成產籍資料整併及入帳管理，茲就本市財產概況分述如下：

（一）本市統計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概算財產總值約 3,753.03 億元，倘土地以公告現值核計，則概算財產總值 1 兆 8,447.66 億元。

（二）其中公用土地計 108,783 筆，面積 6,630.83 公頃，公告地價總值為 2,477.59 億元，公告現值總值為 1 兆 6,375.33 億元。

（三）非公用土地計 9,327 筆，面積 1,817.88 公頃，公告地價總值為 95.45 億元，公告現值總值為 892.34 億元。

（四）餘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設備及動產等總值 1,179.99 億元。

四、 辦理市有閒置或低度利用建物調配，有效活化利用

為掌握本市市有建物之管理使用情形，101 年度業依「臺中市市有建物清查及清理作業要點」規定，全面辦理建物清查(含現況作公務或公共使用建物)，共計清查約 4 千棟建物，各機關回報清查結果之閒置建物共計 71 件，其中 7 件獲核定分配使用或辦理清理完竣，餘 64 件閒置建物，20 件已有不堪使用等情形擬辦理報廢拆除，21 件已擬定相關利用計畫，23 件提報由本局

統籌分配，惟因區位偏遠或建物面積不敷使用等情形，未獲調配予其他機關使用，均已請各建物管理機關重新檢視建物狀況並擬定利用計畫。後續將督促各閒置建物管理機關積極依計畫期程賡續清理，並由本局列管至處理完竣，以使市有建物能充分利用，並達節流效益。

五、 辦理財產檢核，加強公產之管理

透過檢核機制瞭解受稽核之管理機關學校對市有及國有財產之保管、使用、維護並瞭解所經管土地與建物是否有閒置、被占用及其處理情形，本局按計畫逐年完成本府所屬四百餘機關學校之財產檢核，101 年度已檢核 160 個本府所屬機關學校，自縣市合併迄今已完成 240 個機關學校，有效提升公產管理效益並強化財產使用效能，102 年度賡續辦理 160 個機關學校檢核作業；參加財政部 100 年度地方財政業務輔導方案考評績效優良，榮獲公產管理類第三名，公庫管理類第四名，總成績為全國第五名。

六、 排除公有房地被占用，以維公產權益

為督導各機關經管被占用公有房地加速排除占用並追蹤控管其執行情形，本府成立被占用公有房地排除督導小組，由相關參事及顧問、地政局長、研考會主委、都發局長、財政局長等擔任相關成員，並由本府秘書長主持，按季召開專案處理會議，逐案檢討各機關計畫執行情形、處理進度及使用補償金收取等事宜，積極輔導解決問題，並持續列管。自 100 年 5 月 31 日召開第一次專案會議至 102 年 2 月 19 日止，已召開 7 次會議，101 年期初被占用房地列管數為 1,087 筆（戶），截至 101 年期末被占用房地數已減為 994 筆（戶），已排除占用 93 筆（戶）。

七、 全面檢視經管非公用財產現況，適時辦理清查及處分

為掌握市有非公用土地現況，促進土地利用效率，逐年全面檢視本局經管非公用房屋、建築用地及農業區建地目土地使用現況，並適時辦理土地清查，倘有發現占用即依規定向占用人追收五年使用補償金，如符合本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規定可辦理承租者主動輔導占用人，以取得合法使用權，並針對租(占)用房地依臺中市市有房地租金率基準規定，以當年度土

地申報地價總額年息5%計收租金(使用補償金)，101年度積極執行已收取租金(使用補償金)收入合計5,005萬2,336元。

八、市有非公用房地處分，以增裕庫收

非公用房地如屬零星分佈、畸零狹小或地形不整，難以單獨利用，並依臺中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相關規定可辦理出售者，即時辦理出售釋出，以增加市庫收入，並帶動地方建設發展。101年度辦理三次公開標售加上承租讓售及畸零地出售等，其所得財產售價收入合計10億1,557萬9,172元。

九、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減輕財政負擔

（一）為擴大公共建設投資以帶動經濟成長，並同時減緩龐大財政負擔，引進民間資金與活力參與公共建設業已成為國家重要施政方向，本局自100年3月起接辦市府促參推動窗口並列管各機關促參案件業務，為有效推動、協調民間參與本市各項公共建設業務本府成立「臺中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委員會」，由副市長擔任召集人，召集都市發展局、經濟發展局、建設局、交通局、財政局……等機關單位及外聘專家學者，每三個月召開一次委員會加強推動。並於該委員會下設訪視小組，由秘書長擔任召集人，定期訪視各促參案件在先期作業或履約管理之辦理情形。藉由該平臺的運作，除了列管促參承辦機關辦理案件進度外，並提供促參案件之啟案、簽約及履約所產生爭議問題時之相關諮詢及專案診斷協助。另每年將定期辦理教育訓練及國內促參案例實地觀摩活動，讓本府各機關充分了解如何辦理促參案件、促參相關法令與解釋令及其他機關案例經驗分享。

（二）目前本府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規定甄選民間投入資金參與本市各項公共建設已完成簽約之案件計有本府經濟發展局辦理「臺中市『市81』公有市場用地興建營運移轉」(BOT)等16件，民間投資金額歷年累計約為98億元，102年度新增本市體育處辦理「臺中市朝馬國民運動中心營運移轉案」(OT)、「臺中市中正國民運動中心營運移轉案」(OT)及「臺中市南屯國民運動中心營運移轉案」(OT)3件簽

約案，總計吸納民間投資金額 6,600 萬元參與本市公共建設服務，並每年收取土地租金及權利金，有效移轉政府支出，減輕市庫負擔，增加就業機會，促進本市經濟發展。另本府觀光旅遊局辦理「臺中市假日廣場服務中心營運移轉案」已完成最優申請人甄審作業，刻正辦理議約中。

十、 強化市有土地有效利用，積極推動市有非公用土地開發

臺中縣市合併後，幅員遼闊，本局經管非公用土地筆數眾多，配合內政部函釋面積達 500 坪及本市議會第 1 屆第 10 次臨時會決議 200 坪以上市有土地不辦理出售政策，本局將以設定地上權、促參、合作開發及都市更新等多元開發方式，積極活化市有非公用土地，以促進地方繁榮，並增裕市庫收入，永續經營市產。目前本局刻正辦理本市后里區廣興段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招商作業，並預定於 102 年中辦理公開招標。另本市豐原區豐原段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招商案，將俟相關機關配合清理地上建物完竣後，接續辦理設定地上權處分程序等相關作業。此外，本局將持續運用「臺中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用以購置適合整併開發利用之毗鄰公私有土地及建物，促其產權完整，以提升開發效益，增裕市庫收入。

十一、 提升庫款集中支付便捷效能，落實簡政便民措施

（一） 全面推行電腦化庫款集中支付作業，提供簡便完善的付款程序，並積極推廣以電存（匯款）入帳方式撥付款項，達到庫款支付經濟、便捷、迅速並確保公款之安全，以提升付款速率及支付行政效能。

（二） 強化庫款支付系統多元功能，並積極配合本府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制度政策，以增益財政利基，靈活財務資金管理。

十二、 積極輔導製酒業產業升級，落實市場管理，確保消費權益

（一） 本市酒製造業者共 51 家，數量全國第 1，並有 5 家酒商之 65 件酒品通過財政部「優質酒類認證」，在全國已認證 219 件酒品中占 29.7%，居全國首位；另獲選行政院農委會「優質農村酒莊」家數 5 家，亦居全國之冠。

（二） 為維護菸酒消費安全，本局於101年9月至102年3月中針對菸酒製造業、販賣業及各大風景區、偏遠地區等處執行抽檢業務共計532家次，另查獲成果私菸17件（36,811包）、私酒28件（69,023.11公升）。

（三） 為維護菸酒市場秩序及消費安全，本局展現私劣菸酒稽查取締決心，101年9月至年底之中秋節前及第2次專案查緝之查獲私酒皆獲全國第2名；102年春節前查獲私酒績效評定全國之冠。

（四） 為讓「好酒精釀 中愛醇香」的臺中好酒深植人心，本局於101年10月13日臺中公園舉辦「2012臺中市調酒大賽暨臺中好酒展售宣導活動」，藉由活潑有創意的調酒比賽創造臺中好酒市場的知名度。

（五） 在本局用心輔導，業者積極研發精釀之「臺中好酒」參賽獲獎連連，有萊嘉（股）有限公司以成功陳年高粱酒榮獲101年度財政部優質認證酒品品評競賽陳高組金牌獎；霧峰區農會酒莊不僅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評鑑之優質農村酒莊，其「初霧燒酎」酒品更連續2年榮獲德國烈酒評鑑冠軍及農村酒莊酒品評鑑金牌獎。

參、 創新措施

一、 推動開源節流方案，增裕市庫收入

為落實開源節流，本局業請各推辦機關依「臺中市政府開源節流方案」訂定102年度開源節流計畫，各該計畫包括現況檢討、實施策略、實施要項工作項目、具體實施步驟、完成期限、預期效益等，俾具體衡量年度開源節流績效。本府開源節流方案由推辦機關負責推動各實施要項，並由各執行機關切實依計畫執行，年度結束後將進行評估檢討及追蹤列管，以增裕市庫收入，強化各機關成本效益觀念，減少不經濟支出。本局另將財政部開源節流績優案例及相關資料檢送各機關參酌，期各機關能藉此獲啟發並創更具效益之開源節流措施，俾使本市財政更趨穩健。

二、 創造e化支付，落實便民服務

（一）提供便捷而完善的ｅ化付款程序,建立「支付管理資訊系統」與「臺銀公庫服務網」連結機制、實施電連存帳（匯款入帳）支付作業流程，並積極推展公庫服務網ｅ化服務，以達到簡化帳務處理程序，提高行政效能。

（二）積極配合辦理本府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作業機制，經由「基金系統」與「現行支付管理資訊系統」相連結，可將基金付款憑單（代支出傳票）資料電子檔即時上傳「支付管理資訊系統」,供系統擷轉而毋需重複登錄，以簡化作業流程，俾利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業務之推動。

三、 基金納入集中支付，節省利息支出

為靈活調度資金、減低債務利息負擔，簡化特種基金及專戶款項支付流程，統一支付窗口，提高整體支付效率，本局自101年度起陸續將本市環境保護基金（包含環境教育基金、空氣污染防制基金、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及區域性垃圾焚化廠特種基金)、市有財產開發基金、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大都會歌劇院特別預算專戶及水利局保管款專戶等10個基金（專戶）納入市庫集中支付作業。截至101年12月31日止，上揭基金（專戶）已納入市庫集中支付金額計新臺幣83億餘元，以其每日存款餘額按現行市庫透支年利率1.12%計算，節省利息支出約4,242萬元。

四、 推動土地合併作業，簡化產籍資料管理

推動臺中市市有土地合併，促請各機關就所經管土地全面清查，將同一地段、地界相連及使用分區、性質均相同之土地辦理合併，使各機關經管筆數減少且土地形狀方整，有效提升財產管理績效，101年度完成1,008筆市有土地合併作業，合併後土地筆數為124筆，減少筆數884筆。

五、 積極輔導在地製酒業者，提升「臺中好酒」知名度

本局為促進製酒業產業升級，鼓勵優質酒品參加認證，訂定「酒製造業者酒品認證補助計畫」,輔導業者加入認證，另為提升本市優質酒品及酒莊能見度，推出「春遊彩攝酒莊」活動鼓勵本市市民利用春節假期參訪優質農村酒莊。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建請中央儘速修正通過公債法及財劃法

受中央法規遲未修正影響，本市財政狀況嚴峻，惟地方建設不能停滯不前，本府仍厲行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多元籌措財源，增裕庫收，俾在兼顧財政穩健基礎下，積極建設大臺中，然開源節流效果較緩慢，是屬於長期財務管理策略，而目前本市適值合併初期，亟須興建各項重要建設，然攸關地方財源重大配套措施公債法及財劃法，卻遲延迄今仍未修法通過，對各地方政府影響重大，爰本局將再持續建請中央儘速修正通過公債法及財劃法。

目前公債法及財劃法均已送立法院審議中，其中財劃法因涉各地方政府財源分配，爰尚須時間整合；至公債法部分，財政部長張盛和表示，曾拜會立法院院長王金平、民進黨總召柯建銘，各界對於通過立法有共識，爰公債法可望於第 2 會期修正通過並完成立法。惟因親民黨黨團於 102 年 1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17 次院會提出異議,經決議交黨團另行協商,致未於第 2 會期通過。行政院已將公債法修正草案列為本(83)會期優先法案，本局將密切注意法案後續動態，積極因應處理，俾早日完成立法，以健全債務管理法制。

二、厲行開源節流，開創自治財源，以穩建財政

除了制度面，建請中央儘速修正財政收支劃分法、公共債務法外，我們將持續努力加強開闢自治財源：

(一)已訂定「臺中市政府開源節流方案」,請各機關研訂各項開源節流計畫，並積極據以執行。

(二)為鼓勵本府各機關積極爭取中央專案或計畫型補助款，及提升計畫型補助款業務執行績效，業訂定「臺中市政府各機關爭取及執行中央相關部會補助款業務績效考核要點」,據以考核本府各機關向中央爭取補助款及執行計畫型補助款情形，並依實際執行績效辦理獎懲。

(三)原臺中市開源最成功的是「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開發，不但能增加財政收入、節省建設經費及取得公共設施用地外，尚可帶動地方繁榮發展。如本市已辦理之七期市

地重劃結算盈餘約 300 餘億元、廍子區段徵收結算盈餘約 100 億元、太平新光區段徵收預估盈餘約 60 億元，另目前本府刻正辦理之水湳區段徵收開發案，預估盈餘約 600 億元，嗣後本府將依循此成功模式積極努力開發，如大里、太平、烏日、大雅、潭子等區均可積極辦理重劃或區段徵收，以增加市府財政收入及帶動地方繁榮發展。

（四）為提高土地利用價值，針對本市轄內國防部所轄營區閒置之軍事用地，如屬市有土地部分，請軍方撤銷撥用返還土地，以研擬開發或處分，增加市庫收入，擴展經建財源。如屬國有土地部分，積極向中央辦理撥用取得或研擬合作開發。

（五）推動「河川及水庫疏濬標售分離」方案，本市大甲溪、大安溪河川砂石資源豐富，可積極標售，除可增加財政收入，並可疏濬降低災害發生。

（六）加強各項稅課收入稽徵，積極清欠，防止逃、漏，增裕庫收及重行評定房屋標準價格，切實辦理地價調查，合理調整土地公告現值、公告地價，以增加房屋稅、土地稅收入，並符租稅公平原則。本市土地稅收入 101 年度 161 億餘元較 100 年度 141 億餘元增加 20 億餘元；房屋稅收入 101 年度 75 億餘元較 100 年度 73 億餘元，增加 2 億餘元。

（七）請各機關應本使用者、受益者、污染者付費原 則徵收規費，並依規費法規定適時檢討成本調整費額，以增加市庫收入。

（八）向臺電公司(火力、水力發電廠)及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爭取建設回饋金及建設補助等，以挹注建設經費。

三、 持續推廣電存(匯款)撥款入帳服務，有效提升付款速率及為民服務品質。

四、賡續配合本局推辦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作業制度政策，強化財政利基，靈活財務調度，俾利市政業務之推展。

五、賡續推動民間參與本市各項公共建設，提升公共服務品質，移轉政府支出改由民間參與投資，減輕市府財政及債務負擔。

六、配合中央政府永續經營公地政策及都市發展趨勢，採多元開發方式經營管理市有非公用土地，以活化公有土地，提升市有財產使用效能，增裕市庫收入。

七、逐年選列閒置且具開發潛力之大面積市有土地或毗鄰之公有土地，委託專業顧問團隊評估規劃最適開發利用方式，提高土地利用價值，進而達到培養稅源，增進市府財政收入目的。

八、透過市有財產開發基金之運作，適度投資具開發價值之公、私有土地，並以設定地上權、促參、合作開發及都市計畫變更等多元開發方式活化資產價值，永續經營市有財產，進而促進大臺中市之繁榮發展。

九、為提高土地利用價值，針對本市轄內國防部所經管營改或眷改土地，如屬國有土地部分，積極向中央辦理撥用取得或研擬合作開發，與軍方共享合作開發後之招商收益，以帶動地方繁榮發展；至市有土地部分，則請軍方廢止撥用返還土地，以研擬開發或處分，增加市庫收入，擴展經建財源。

十、為提升本市轄內國有土地運用效能，改善都市景觀，針對本市轄內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經管國有土地部分，積極推動本府各相關機關研擬與該署合作開發，除共享合作開發後之招商收益，並能帶動本市產業發展。

十一、 積極推動「私劣菸酒檢舉」電子化，順應科技精進需求，積極開發「菸酒檢舉一點通」便民網路服務，用點選選項方式代替文字書寫繕打耗時之窘境，方便民眾即時反映違規情事，以維護菸酒消費市場安全。

伍、結語

為籌措市政建設所需財源，本局將秉持「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及「自助人助」的施政理念，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強化土地開發與公共建設結合，創新財務管理策略，積極多元籌措自治財源，厲行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全力支援市政各項建設，並持續關注「財政收支劃分法」、「公共債務法」之修法進度，期在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監督指導下健全財政，開發建設臺中市為「世界的大臺中」。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大會

臺中市政府
地方稅務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蔡啟明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大會開議，啟明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職司本市轄區地價稅、土地增值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契稅、印花稅、娛樂稅及特別稅課等地方稅稽徵工作，對市政建設所需經費提供持續穩定的財源。為滿足民眾需求，本局以民眾觀點發展客製化服務，配合社會脈動推動為民服務工作；面對資訊科技的急遽發展，本局更利用現代資訊設備，規劃受理各稅網路申辦業務，建置Facebook粉絲專頁與民眾互動，結合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行動載具e化管道宅配服務，並推動跨機關資訊查調及資料交換，以期達到減紙簡證等節能、節時的綠能服務。

最後，啟明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稅收實徵情形

(一)101年度：101年1月至12月之市稅實徵淨額為338億9,000萬元，達成市稅預算數366億8,300萬元之92.4%，與上年度(100)同期之實徵淨額315億5,700萬元比較，增加23億3,300萬元，成長7.4%。

(二)102年度1-2月：截至102年2月底止之市稅實徵淨額為30億7,100萬元，達成市稅預算數377億4,900萬元之8.1%，與上年度(101)同期之實徵淨額20億7,900萬元比較，增加9億9,200萬元，成長47.7%。

二、推廣網路申報，績效優異

積極鼓勵民眾利用網路代替馬路，節省民眾往返稅捐稽徵機關的時間與經濟成本，落實「節能減碳」，目前（截至102年2月底）網路申報比率已達84.5%，經財政部評定為地方稅稽徵機關甲組第1名，成績優異。

三、為民服務，優質多元

（一）建置行動載具單一窗口-「中稅e把照」APP行動櫃台

建構全方位單一服務窗口，開發APP行動應用系統供持有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民眾，不受時間與空間限制進行各稅業務之申辦，服務項目高達65項，附件可以照相上傳，節省傳真與郵寄的時間及金錢，所有申辦程序1支手機或1台平板電腦就可完成，除此之外，也可以查詢申辦紀錄及本局單位資訊、附近分局及意見交流。

（二）「N加e」跨機關便民服務

簡化戶政事務所受理變更地價稅、房屋稅及使用牌照稅投遞地址或更名等異動稅籍資料之遞送流程，成立資訊作業平台，由人工作業，改為資訊化作業，縮短案件承辦流程。

（三）強化Web 2.0互動式行銷

1、Facebook：每日均安排輪值人員於粉絲專頁以輕鬆活潑的方式，傳遞本局活動訊息、稅務知識及便民服務措施。累計至今年2月底Facebook粉絲人數已逾1萬1,700人。

2、YouTube「tctaxs01」：於影音平台YouTube分享本局活動影片「租稅有藝思~」藝文競賽電腦動畫作品、「租稅狂享曲」改編歌詞大賽及「租稅服裝fashion秀」大賽等。

3、flickr：於網路相簿flickr分享各式活動花絮。

（四）春節期間電話服務不打烊

102年度春節放假長達9天，本局秉持為民服務電話不漏接及放假期間延時服務的理念，實施春節電話服務不打烊措施，不論總局或分局，都指定轉接至科長、

主任以上層級人員手機，方便民眾洽公聯繫。

四、創新宣導措施，強化行銷效能

(一)去年假各國中、小辦理「租稅 live 秀」校園巡迴專題演講及有獎徵答達 3 百餘場次。

(二)舉辦「租稅。服裝 fashion 秀」大賽，藉由結合環保辦理租稅變裝秀活動，培養租稅觀念及傳達全球抗暖化不分你我他的社會責任，並透過學生用心尋找題材裝扮，精彩呈現活動目的，有效宣傳租稅觀念，錄製光碟放置於全球百萬人點閱影音平台 YouTube 免費提供瀏覽，並規劃人氣票選活動，吸引群眾點閱。

(三)舉辦「租稅狂享曲大賽」，指定歌曲進行歌詞改編，歌詞融入租稅想法及意涵並拍攝成影片。優選前 8 部影片放置於全球百萬人點閱影音平台 YouTube 免費提供瀏覽，共吸引 2 千餘名網友點閱。

(四)舉辦逢甲大學財稅系暨西南財經大學及國際土地政策研究訓練中心第 116 期「土地課稅與估價」定期班學員參訪活動，分享兩岸稅務稽徵機關之職能配置、地方稅徵收管理之法令及實務、資訊作業等經驗並行銷臺灣，有效推動財政、租稅觀摩及分享。

(五)首創印製電子發票「愛心碼」簡介

首創提供電子發票附印可撕式愛心碼宣導摺頁，宣導民眾使用共通性載具索取發票，並告知電子發票也可做愛心捐發票，讓捐贈更便利，愛心更及時。

(六)創新整合印製申請減免稅捐相關規定摺頁

整合地方稅災害損失減免規定印製宣導摺頁，分送本市 632 位里長代為宣導及協助災民申請相關稅捐減免。

(七)結合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舉辦書法、連環漫畫、繪畫、電腦動畫、繪本等藝文競賽，各組入選作品巡迴轄區各中、小學展示，有效落實租稅教育。並將得獎作品製成電子書建置於本局網站及分送國中小學校，將濃濃的租稅藝文氣息散布在各校園角落。

(八)全國首推國民小學五年級「租稅股長」一職，計有 77

所學校，248 位租稅股長配合此計畫。租稅股長任期為 1 學期，本局將定期以電子郵件寄送活動訊息及稅務資料，並舉辦培訓活動，由租稅股長利用班級共同時間協助宣傳活動訊息及宣導稅務常識。

(九)因應 101 年 1 月 1 日軍教人員薪資所得開始課稅，辦理「國中、小學教師租稅研習會」，介紹財產稅節稅要領、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內容及使用憑證報稅，讓首度報稅的教師輕鬆掌握報稅要領，淡定報稅。

(十)深入社區「租稅逗陣走」

主動結合各機關團體，配合民俗節慶、社區活動及民間企業，辦理「租稅逗陣走」租稅宣導活動，透過分送租稅文宣、節稅手冊、提供稅務諮詢及穿插租稅有獎徵答，結合捐發票送愛心活動，以多元化宣傳管道深入各族群推廣稅務，建立民眾正確納稅觀念，101 年度計辦理 95 場。

(十一)「稅在一起」講習會

為將正確租稅觀念深植於民間，本局及所屬 8 分局主動出擊，積極與各機關、職業工會、社區單位聯繫，101 年度共舉辦 1 百多場。

(十二)「大手牽小手 稅務愛心齊步走」邀集大專院校學生帶領小朋友體驗親自動手製作巧克力並妝點繽紛彩糖，且以生動活潑的動畫影片結合生活化的問答，深入淺出的介紹地方稅與國稅，建立小朋友稅務基本觀念。

(十三)舉辦網路闖關遊戲，將租稅常識及與民眾權益相關之規定融入遊戲中，以有趣活潑之方式傳遞稅政。

五、整合內部資訊，強化對外服務

(一) 擴大驗證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本局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範圍擴大至總局及 8 分局之稅務暨行政業務，辦理資訊安全管理宣導、人員教育訓練、資訊資產風險評鑑、內部稽核、修訂資安文件，以確保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有效性。

(二) 第二代稅務平台網路架構更新作業規劃

第二代稅務平台之應用系統及資料庫採集中化、虛擬

化及雲端運算，配合未來系統平台運作，規劃調整網路架構，更新網路設備，並逐年汰換個人電腦主機，以改善資訊作業環境，提升處理效率。

（三）參與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作業

1、負責薪資管理、出納管理、劃解管理、媒體管理、網路連線應用介面管理資訊、電話語音服務及地方稅網路申報(介接暨外網)等 7 項系統之需求確認、文件審查及彙總作業。

2、公文線上簽核暨管理系統、公文影像暨檔案管理系統、差勤管理系統及薪資管理系統於 101 年 9 月 3 日上線，係全國第一個正式上線之稽徵機關。

六、清理欠稅再創新猷

（一）清理舊欠

1、101 年度「稅捐稽徵機關防止新欠清理舊欠競賽成績」榮獲財政部評核為地方稅稽徵機關甲組第 2 名。

2、截至 102 年 2 月底止舊欠應清理數 22 億 1,161 萬元、徵起數 4 億 8,167 萬元，舊欠徵起率 21.78%，較上年同期 13.44%，上升 8.34%；舊欠清理數（包含徵起數及取得債權憑證數）14 億 3,989 萬元，清理率為 65.11%，較上年同期 61.61%，上升 3.5%。

（二）稅捐保全

1、限制出境：配合稅捐稽徵法第 24 條修正後限制出境標準金額提高及限制期間不得逾 5 年之規定，主動清理原限制出境案件，保障人民權益。

2、禁止財產處分：截至 2 月底止，辦理禁止財產處分案件計 8,154 件/金額 31 億 9,269 萬餘元；禁止財產處分後徵起案件(含以前年度辦理禁止財產處分至本年度徵起案件)計 1,471 件/金額 2,880 萬餘元。辦理塗銷禁止財產處分案件 346 件/金額 1 億 9,448 萬餘元。

3、參與分配：截至 2 月底止，向行政執行分署執行或法院申報稅捐債權計 1 萬 2 千餘件，獲分配 6 百餘

案，徵起欠稅款計 2 億 1,997 萬餘元。

參、 創新措施

一、閃亮 LINE-服務民眾再升級

於時下使用量最大的行動通訊應用程式「LINE」設置本局帳號「Taichungtax」，於辦公日由專人負責輪值即時回應，民眾無論何時何地有稅務問題皆可透過智慧型載具或電腦版 LINE 提出，提供更便民快速的服務。

二、運用 QR Code-行銷租稅服務

（一）可比立牌：製作大、小可比立牌，並印製 QR Code 行銷本局臉書粉絲專頁「中市稅輕鬆」及 APP「中稅有 go 讚」。

（二）行動服務卡：印製「QR Code 行動服務卡- 一卡在手服務漫遊」行銷稅務生活 e 指通、稅捐健檢、得來速免下車服務等各項便民措施，以及快速掃描提供創新建言、連結臉書粉絲專頁、APP 中稅有 go 讚等全方位服務管道。

（三）各稅開徵信封：將 QR Code 印製於地價稅繳款書及信封，行銷本局稅捐健診自用住宅優惠稅率之適用、APP 中稅有 go 讚及臉書粉絲專頁。

三、稅務加油站-寓教於樂，行銷新據點

宣導區畫面輪播租稅宣導動畫短片，以本局吉祥物可比造型設計之主題情境介紹租稅常識，題目依難易度分為入門初級、進階中級、挑戰高級 3 階段，正確回答問題即可拍照製作明信片。

四、「里里有稅網，處處能服務」-中稅 e 把照

建置開放性 Android 作業系統行動裝置之應用程式(APP)，提供民眾最基本欄項網頁，以進行各項線上申辦作業，並提供照相上傳附件之功能，另結合本局公文管理系統提供申辦進度查詢功能。透過照相及網路傳送，減少附件影印、郵寄之等待流程，可改善線上申辦案件之處理程序及期間，每案約可縮短民眾等待與同仁處理時間達 2 日。

五、視訊會議，業務聯繫再升級

透過筆電、平板電腦、手機等行動裝置，即可在任何地點時間透過 3G、WiFi 等網路，進行遠距視訊互動會議，提供總局與各分局間快速與便捷的應用服務，有效免除同仁出差奔波之苦，期間共節省差旅費用 13 萬餘元，節省交通時間約 1 千 8 百多小時，並可藉由導入雲端之視訊服務，提升行政效能。

肆、 未來規劃及願景

一、 資訊服務及作業更ｅ化

隨著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普及化，101 年已提供線上申辦服務之 Android 版 APP「中稅ｅ把照」，為擴大服務對象，102 年預計開發 IOS 版 APP「中稅ｅ把照」及行動版全球資訊網。另針對工作進度管控、案件彙整、通報、資料統計等業務，預計開發「稅務工作雲」，以提升行政效率及有效控管各項工作。

二、 擴大跨域合作項目，無限延伸服務效能

（一）整合監理機關服務，受理身心障礙者使用牌照稅免稅申請案件，即時核准免稅後再回傳監理機關，憑以發給行照或牌照；免除其來回奔波及繳稅後再辦理退稅之不便，提供身心障礙人士更貼心、便捷之服務。101 年由監理機關協助受理案件計 1 千 3 百餘件，102 年截至 2 月底止計 3 百餘件。

（二）結合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及偏遠地區之里辦公室，安裝視訊設備協助偏遠地區里民辦理稅務申辦案件及查詢欠稅、房屋稅稅籍，降低民眾往返機關成本，提供民眾更便利、更即時的服務。

（三）設置行動服務據點，利用「中稅ｅ把照」APP 應用程式及財政資訊中心「行動辦公室」系統，由承辦人員於服務據點現場收受辦理核發各項稅務業務。

三、 救濟程序更便民

研議未來民眾可透過行動裝置 APP 應用程式「聲明復

查」，嗣於一定期限內補具理由書並檢具相關事證申請復查。

伍、結語

稅捐稽徵工作與民眾權益息息相關，本局將持續秉持創新服務、精益求精的精神，致力提供民眾優質及便捷之租稅環境，建構一個與民眾期待沒有落差的服務平台，並殷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導、策勵，以匡不逮。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誕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誕生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經濟活動與產業發展為市民生活的本質與都市發展的根基，不僅影響都市成長的規模，更引導民眾活動的內涵，扮演著火車頭的地位。近年來，國內經濟產業部門受到產業結構調整的趨勢、國際化、自由化的影響，國內各級產業正面臨結構性的轉變與挑戰，值此同時，本市對於中部經濟區塊甚至於整個臺灣地區未來的經濟產業發展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

面對國內外經濟情勢的轉變，未來本市的經濟發展將受「自由化、國際化、知識化」等因素影響，如何引導本市各級產業發展，將是本局施政的重要課題。為配合經濟產業全球化趨勢，經濟發展局應利用本市產業的特色與優勢，整合中臺區塊資源，發展國際化、多元化及自由化的工商業及服務業，強化競爭力。

最後，誕生在此提出101年9月至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創新作為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推動本市會展產業，打造臺中成為會展之都—臺中國際經貿園區行銷計畫

(一)「水湳經貿園區第二種經貿專用區」，主要以發展大型會展、交通轉運、商務服務及複合性商業機能為主，提供展覽、會議、餐飲、大型零售、購物中心、轉運中心、飯店等使用，合計面積約 16.56 公頃，未來透過整體開發，將可使臺中都會區擁有大型 5,000 席以上之國際展覽中心、7,500 人之國際級大型會議中心及交通轉運等公共服務設施，以健全都市發展機能，同時提昇城市競爭力。

(二) 本案原規劃以 BOT 方式辦理，公告期間共售出招商文件 40 份，惟截至公告期滿尚無人投標，嗣於 101 年 10 月 31 日簽奉 市長核定泊嵐匯會展中心（A 地塊）改採 OT 方式辦理招商，另於 102 年 1 月 18 日簽奉　市長核定泊嵐匯會展中心外其他區塊，除轉運中心交由交通局自行規劃外，其餘地塊(C、D 地塊)改採設定地上權方式辦理招商。 本局業於 102 年 2 月 23 日完成泊嵐匯會展中心興建 PCM 決標作業，刻正辦理規劃設計暨興建作業中，其餘地塊 (C、D 地塊)亦預定於 102 年 8 月前完成設定地上權招標作業。

二、辦理本市產業國際行銷計畫

(一) 參加 101 年 9 月 19 日至 21 日大陸地區「2012 年國際五金展」，設置臺中市形象館，協助補助本市手工具產業 35 家廠商參展，規劃展示格位 40 個及型錄格位 30 個展示本市優良手工具產品及型錄，提供專業買主參觀洽商。

(二) 補助臺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辦理「2012 年臺灣國際工具機展」，101 年 11 月 7 日至 11 日假大臺中國際會展中心舉辦，為大臺中地區具指標意義之國際性工具機展覽，對於帶動

城市經濟成長有極大幫助，並可活絡大臺中地區經濟發展。「2012 年臺灣國際工具機展」是我國今年度最大的國際工具機展，也是臺中最大的國際展，展覽規模近 2,419 個攤位，展出面積 36,200 平方公尺，計 475 廠商參展，海外參展國，包含德國、瑞士、日本、韓國、美國、中國、新加坡、義大利、荷蘭、馬來西亞、菲律賓等 11 國。整體展覽規模較上屆成長 85%，參加廠商也成長 30%，超過 50 國家與 2000 位外國買家會到臺中。

(三) 參加 101 年 12 月 5 日至 8 日參加「2012 年印尼國際製造工業暨金屬加工設備展」，屆時亦將設置臺中市形象館，提供 27 個標準攤位，協助補助本市工具機產業 15 家廠商參展，以拓展國外商機及城市行銷，增加本市在國際舞台的能見度。

(四) 補助臺中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辦理「2012 臺中國際 HI-END 音響大展」，於 101 年 11 月 23 日至 26 日，假日華金典酒店（14、16、17 樓）舉辦完竣。計有臺灣、英國、美國、大陸、日本、丹麥、德國、法國共 8 國家、43 家廠商，共展出 48 間展房，參觀人潮高達 2 萬 5,918 人次。

(五) 補助臺中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參加 101 年 12 月 26 日至 31 日「2012 北京旅遊商品博覽會」由蔡副市長率方督學炳坤及經濟發展局王局長與臺中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業者與臺中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等參展，開幕以來，由副市長蔡炳坤率團的「2012 臺中名餅北京行銷團」把握每個機會，大力行銷「臺中名餅好滋味」，蔡副市長馬不停蹄持續於臺中糕餅館一一分送各式糕餅，並奉上臺中好茶及香濃咖啡，臺中市攤區人潮不斷湧進，試吃、詢問民眾相當多，打響臺中糕餅好滋味。

三、推動臺中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臺中市地方型SBIR計畫)，提升大臺中地區中小企業業者競爭力

鑒於中小企業規模小研發能量缺乏，為提升本市轄內中小企業之競爭力，積極協助市內小型企業透過技術研發提升技術層次，強化企業體質，並希望本計畫之執行，結合市內各大學與研究機構資源，擴大推動成效，協助市內中小企業，進行技術密集及高附加價值產業技術產品之研究及商業模式開發，提升其市場競爭力。本局自99年開始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臺中市地方型 SBIR)，101 年業已舉辦計畫說明會共計 6 場次及計畫撰寫說明會計 4 場次，申請研發補助業者得以四大領域(分別為「光電資通領域」、「民生化工(含生技)領域」、「金屬機械領域」、「創新服務領域」等) 提出申請，共計81件研發計畫提出申辦，經臺中市地方型SBIR技術審查委員會議及聯席會議評選出 42 家獲計畫補助，廠商自籌款近 5,200 萬元，所進行之研發總投入經費達 8,100 萬元。技術開發成功後，預估促進投資約3億元，增加產值約10億元，以強化臺中市中小型產業的競爭力，期望能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四、推動本市糕餅產業，打造臺中成為糕餅之都－「2012太陽餅文化節」

為行銷臺中市太陽餅，活絡消費買氣，聯合臺中市太陽餅業者，辦理「2012太陽餅文化節」行銷活動，期藉行銷之效益，以共同品牌行銷方式，將臺中太陽餅推展到國際舞台上。本年度臺中市太陽餅文化節，於101年10月20日在臺中公園隆重登場，「太陽餅買一送一」在民眾心中早已變成一項習俗，許多民眾早已探聽好活動日期，外縣市民眾並預定臺中公園周邊飯店，希望參加當天活動，來一趟臺中美食之旅，本局與糕餅業者為了體貼全國民眾，已將太陽餅文化節明定於「每年 10 月第三個星期六」，方便全國民眾每年參加，今年統計參與活動人次超過 4 萬人次，參與

抽獎人次有 2 萬 3,750 次，估計業者當天銷售糕餅約 12 萬 4,900 盒，營業額估達 3,600 萬元以上，整體效益提升地方產業營業績效達 35%以上。

五、打造臺中城市咖啡形象，宣傳臺中咖啡之地方產業在地文化與特色

(一) 本計畫之輔導推動策略，以臺中市城市咖啡品牌發展為核心，向外拓展從建立品牌內涵開始，進而深耕品牌文化，再者強化品牌意象，並導入品牌創新，最後以品牌行銷推廣臺中市城市咖啡之共同品牌，並以品牌加值做為臺中市城市咖啡未來永續經營之目的。

(二) 城市咖啡藝文交流觀摩：依據臺中市城市咖啡產業發展之特性，挑選同樣具有豐富人文、歷史資源之臺南，以「老建築‧新生命」為觀摩主題，透過利用既有的歷史建築與創新的經營模式，不只保存舊有文化，還能融合新舊思維，激發業者創新經營之能力。

(三) 城市咖啡微型行動藝廊：經由各咖啡館進行藝術創作之媒合以及概念之提報，連結產學合作，並經過審查、分類後訂出發展主題，讓咖啡館與配合之學校單位、藝術家進行合作。首先透過學校科系與業者共創主題，並請學生或老師進行主題創作來布置咖啡館；其次以藝術進駐方式者，則透過藝術家來協助業者完成現有空間之氛圍形塑或藝術創作。微型藝廊展示活動，預計在「臺中市創意展售咖啡週」中進行，其展覽活動將持續至 6 月中，欲舉辦 20 場展覽，以不同的展覽主題行銷各咖啡館之藝術文化。藉此引入藝術欣賞人潮，並提升咖啡館之知名度。

(四) 咖啡飲品創意大賽：為了行銷臺中市城市咖啡品牌，推廣「幸福臺中」的理念，特舉辦「創意咖啡飲品大賽」，藉由此活動，齊聚各方咖啡製作達人及專業好手，將臺中的元素、素材結合咖

啡創作，烹煮出屬於臺中城市的幸福咖啡，以其為媒介形塑出屬於臺中城市的幸福氛圍。

(五) 咖啡五感體驗觀光遊程: 藉由5場臺中咖啡感體驗遊程，讓參與民眾了解咖啡的由來。活動將帶領民眾到一級產業實際觀看採收、處理過程，再帶民眾至臺中市區體驗臺中咖啡館的空間氛圍及品嘗一杯好咖啡，使民眾更能體驗從咖啡樹變成一杯美味咖啡的過程，達到體驗視覺、嗅覺、聽覺、味覺、觸覺、心靈等六種感覺，除此民眾分享心得或打卡，也可讓更多的民眾從網路上看到活動的訊息，吸引更多的遊客利用假日體驗六感的行程，創造來臺中遊玩的話題，達到行銷臺中咖啡產業的目的。

(六) 部落客深度體驗行銷: 本案邀請長期經營網路部落格有成之各百萬大部落客，體驗臺中市城市咖啡館，並紀錄深刻的感動及回憶與網友共同分享，吸引全臺民眾對臺中咖啡館的嚮往，提升臺中城市咖啡知名度。

(七) 城市咖啡網路揪團體驗活動: 利用微網誌Facebook的風行，辦理2場揪團體驗活動，選取臺中具特色之城市咖啡館 並規劃相關的體驗路線，讓民眾深刻體驗臺中深厚的咖啡館文化，並將體驗活動透過活動網站記錄下來。

(八) 咖啡週活動:咖啡週期間民眾可持咖啡體驗券至臺中市83間咖啡館品嚐,另有20間的咖啡館(東香咖啡、品皇、惠蓀咖啡、珈琲院、136 Caffe Terry、啡文學、Forty Café、時光咖啡、琵央卡、艾凡里、咖啡地圖、法蝶、日光咖啡、中菲行、森呼吸、Misto Café、歐客佬、普羅旺斯、獨墅行)享有不同的優惠外，並與11間糕餅業者(嘉味軒、寶泉-中區、豐原區、九個太陽、鮮味珍、阿聰師、紅櫻花、薔薇派、太陽堂老店 25號、采棠肴、國澧食品、桂梅莊老雪花齋)合作，

開放500張價值150元整的臺中城市咖啡體驗券供民眾免費索取。臺中城市咖啡週期間並將同步推出「臺中城市咖啡微型藝廊」，在臺中各咖啡館輪流呈現藝文、書畫等展演，將咖啡與藝文作結合，讓喝咖啡何嘗不是一種輕都會中的輕享受!

(九) 截至102年3月，本計畫已輔導企業廠商35家、帶動就業人數71人、廠商營業額增加710萬元、促進民間投資金額1,065萬元。

六、 秋紅谷景觀生態公園(Maple Garden) 正式啟用

臺中市七期重劃區出現一個美麗名字的夢公園—「秋紅谷」，於101年11月24日辦理正式啟用，業已成為大臺中新增景點，創造一處讓市民更感輕鬆、從容的休閒好去處，尤其夜間燈光景色更顯秋紅谷之特色意境，同時兼具景觀、生態、展演、滯洪、排水與調節空氣品質功能。

「秋紅谷」完工啟用後，每逢例假日即吸引民眾群聚於此，並為其他縣市參訪景點之一，其可為臺中市增加一大片生活綠地，更為民眾提供一個新的遊憩景點，以及為民眾的生活品質提供更佳的保障，基地與東側的大都會歌劇院及新市政中心綠帶相串連，形成一個完整的休閒、生態綠廊。

七、 工業行政

(一) 工廠登記申請案件自101年9月至102年2月28日止，工廠登記核准案419件，變更登記核准案342件，註銷(歇業)案194件，公告廢止案6件，合計961件。本市截至102年2月28日止工廠登記家數計1萬6,311家。

(二) 動產擔保交易申請案件自101年9月至102年2月28日止，登記核准案612件，變更登記核准案66件，註銷案286件，合計共964件。

(三) 興辦工業人(工廠)利用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申請案，截至102年2月28日核定案件計32

家。

(四) 配合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針對碎解洗選場及預拌混凝土廠實地查訪車輛裝載不得超過規定重量計 8 家。

(五) 本市未登記工廠聯合稽查小組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止，計排定有 115 稽查班次，稽查新增未登記工廠 185 家。截至 102 年 2 月 28 日止本市列管未登記工廠計 1,569 家。

(六) 配合遊戲軟體分級標示政策，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執行稽查，102 年 1 月至 3 月計 3 家，含一家遊戲軟體設計商、二家實體通路商。通路配合軟體分級抄錄、登錄於遊戲軟體分級查詢網計 81 件。

八、 工業區開發與管理

(一) 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第一期(124.79 公頃)

1. 截至 102 年 2 月 28 日止，園區公共設施工程施工進度為 88.64%，全區道路及公共管線工程等 27 項工程已完成，銜接中科污水管工程則已於 102 年 2 月 20 日辦理正式驗收事宜；另服務中心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專案審議備查完竣，另建築申辦許可中。

2. 生產事業用地業於 95 年 5 月售罄，按廠商建廠進度統計，截至 101 年 2 月 28 日止，本園區核准進駐之 93 家廠商，計有 92 家廠商取得建造執照，並已申報開工，其中 68 家已完成建廠作業並取得使用執照(其中已完成工廠登記者計 63 家)。為服務園區廠商，本局業於 100 年 11 月 1 日成立「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服務中心籌備處」，協助廠商辦理工廠登記、都市計畫、建管、營利事業登記、廢污水納管或排放等申請以及各項園區內管理服務，廠商將可獲得更有效率的行政流程，提昇競爭力。

3. 本市精密機械園區社區用地申購廠商計 43 件，經評選結果，取得抽籤資格計 21 家，業於 101 年 8 月 30 日經抽籤選地作業，廠商中籤計 20 家，1 家廠商放棄抽籤選地，中籤廠商其中 1 家自願放棄購買，餘 19 家已完成核發產權移轉證明書。

(二) 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第二期(36.92 公頃)

業於 101 年 9 月 20 日辦理公開進行抽籤選地，選地結果計 42 家廠商中籤，並於 101 年 9 月 25 日舉辦動土典禮。廠商申購辦理過程皆依出售要點及行政程序辦理，相關出售資訊及選地結果，皆置於本局網頁公佈周知。

(三) 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一期(47.6 公頃)

1. 截至 102 年 2 月 28 日止，園區公共設施主體工程共 21 項(含聯外道路)均業已完成工程結算與驗收，並於 101 年底完成 21 項公共設施移交接管作業，預計 102 年 7 月完成開發成本總結算及移交接管作業。

2. 全區可出售土地(含生產事業用地及相關產業用地等)業於 99 年 5 月全數售罄。按廠商建廠進度統計，截至 102 年 2 月 28 日止，本園區核准進駐之 72 家廠商，計有 59 家廠商取得建造執照，已申辦開工核准者計 49 家，其中 25 家已取得使用執照(其中已完成工廠登記者計 20 家)。

(四) 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55.27 公頃)

業於 101 年 6 月 7 日與受託開發廠商(台灣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並於 101 年 9 月 11 日同意核定工作計畫書，且於 101 年 11 月 28 日召開開發規劃事宜協商會議，建請建設局向農田水利會爭取聯外道路拓寬為 15 米。且於 102 年 1 月 2 日召開供水事宜協商會議，提請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區管理處提供協助，並於 102

年3月12日假神岡區公所召開公聽會。

(五) 太平產業園區(12.08公頃)

業於101年6月13與受託開發廠商允久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並於101年11月23日及102年1月15日召開二次公聽會，並已完成環境影響說明書編製前公開說明會。

(六) 潭子聚興產業園區(15.47公頃)

業於101年6月15日與受託開發廠商(皆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並於101年9月26日完成核定工作計畫書。本局於102年1月2日召開「潭子聚興產業園區」供水事宜協商會議，提請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區管理處提供協助；另於102年1月18日召開土地取得協商會議，積極研議排除土地取得之疑義。

九、 輔導未登記工廠情形

(一) 本市申請補辦臨時工廠登記計為877家，截至102年2月25日止，實際通過第一階段712家，通過第二階段取得臨時工廠登記計102家，本局將積極賡續推動辦理未登記工廠申請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相關事宜。

(二) 為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取得工廠用地，計有以下短、中、長期策略及執行方法：

1. 短期：提供本市尚有閒置之工廠用地或廠房資訊，例如:中清路交流道附近都市計劃地區乙種工業區，尚有閒置土地，可供廠商選擇。
2. 中期：希望能從本市公有土地或台糖土地中篩選1至2處，在工廠集中區塊規劃開發工業區並興建廠房(200坪至300坪)，提供本市未登記工廠進駐，目前已規劃於潭子區聚興產業園區(約15.47公頃)、太平區太平產業園區(約12.8公頃)開發小型工業區及豐洲科技工業園區二期。
3. 長期：辦理工業區開發選址作業，尋找適合

地點開發工業區，以利未登記工廠申請進駐。

十、 商業登記及管理

(一) 本市商業登記總家數截至 102 年 2 月底止計有 97,572 家；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底間受理登記件數計有：商業登記設立 2,613 件，變更登記案 2,521 件，註銷(歇業)案 1,747 件，外縣市遷入案 25 件，停業申請 547 家，復業申請 128 件，合計共 7,581 件。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底各月份商業登記總家數統計如后：

年度/月份	商業登記家數
101 年 09 月	96,928
101 年 10 月	97,059
101 年 11 月	97,241
101 年 12 月	97,313
102 年 01 月	97,498
102 年 02 月	97,572

(二) 應用現代網路便利工具開辦企業，為電子化政府之國際趨勢潮流，本局積極落實政府推動之 E 化政策，建立效能政府推廣電子工商憑證之申請，並鼓勵民眾透過線上申辦方式申辦商業登記，透過即時回應系統，讓申請人於同一網站可查詢各階段辦理情形，大幅提升行政效能與創新，增加民眾開辦企業之便利性，持續促進現有商業家數之成長，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底線上申辦商業登記案件計已有 1,380 件。

十一、 營利事業稽查管理情形

(一) 視聽歌唱等七種行業、電子遊戲場業、資訊休閒業及飲酒店業合、非法家數統計表(註：統計至 102 年 2 月 28 日止)

行業別	視聽歌唱	三溫暖	舞廳	舞場	酒家	酒吧	特種咖啡茶室	電子遊戲場業	資訊休閒業	小計	飲酒店	合計
合法	163	4	13	6	2	0	0	245	131	564	24	588
非法	93	0	0	1	0	0	0	0	12	106	34	140
小計	256	4	13	7	2	0	0	245	143	670	58	728

(二) 101年9月至102年2月執行公安聯合稽查績效統計表

行業別	聯合稽查家次	處分家數				斷水斷電拆除家數
		限期辦妥商業登記或登記變更或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罰鍰兼限期改善違規事項	涉賭命停	廢止登記或自歇業	
視聽歌唱等七種行業	376	28	170	0	13	10
飲酒店業	197	9	65	0	2	4
電子遊戲場業	155	0	9	31	3	0
資訊休閒業	151	1	131	0	4	17
其他	480	2	10	0	6	7
合計	1,359	40	385	31	28	38

十二、 商圈輔導

(一) 商圈特色行銷活動

臺中商圈購物節近幾年逐漸成為臺中重要活動，透過商圈行銷活動持續帶動經濟發展的功效，讓臺中市成為世界級的購物天堂，成為中部觀光購物指標。2012 臺中商圈購物節自 101 年 6 月 16 日至 8 月 19 日止，共舉辦 10 場商圈特色行銷活動，並結合 9 月份都市商圈、10 月份山線、海線、屯線購物節活動於跨年元旦系列活動抽出汽車 1 部，具體發展各商圈特色，整合大臺中各商圈特色與明星商品，藉由商圈特色行銷活動結合商圈店家滿百送摸彩券概念，吸引人潮湧入商圈消費，行銷活動現場均抽出價值仟元精美商圈福袋，將大臺中 20 大商圈串連為系列特色行銷活動，藉全面性整合行銷宣傳手法，及商圈創意行銷活動推動，開發潛在客層觀光消費，提供優質商業環境，形塑產業特色，並結合抽獎活動，提升民眾消費動機、活絡商圈商機，整體累積消費金額約為 4 億元活動效益，以達招商目的，永續商圈發展。

(二) 臺中市商圈免費接駁專車行駛計畫

為解決逢甲商圈假日交通壅塞，及新社商圈區域內交通不便捷問題，自 10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10 月 14 日止(暑假期間)，實施本計畫，分別於每週六、日下午 5 時起到晚上 12 時止，提供漢翔路(文小 56)停車場至逢甲商圈間、每週六、日上午 9 時 30 分起至下午 6 時 15 分止，新社商圈沿線景點間往返之免費接駁專車。辦理商圈免費接駁專車行駛計畫，能使民眾能多加利用逢甲商圈外圍的文小 56 停車場停放，避開商圈擁擠區段，改善商圈停車秩序，紓解周邊交通問題，另外更能解決遊客至新社商圈交通問題，讓遊客認識城鄉商圈；接駁期間搭乘總人數達 2 萬 2 千多人，

為商圈創造更多的消費人群，縮短城鄉商圈發展差距，期間並結合兩個商圈的店家整合行銷方式，提升商圈消費購物環境品質，促進商機。

(三) 商圈評鑑

101 年度商圈評鑑活動業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頒獎，依據「臺中市商店街區評鑑辦法」規定及商圈評鑑期前會議分配獎項如下：優等獎二名為第一名及第二名各頒發每名獎金 30 萬元及獎牌，甲等獎四名為第三名至第六名各頒發每名獎金 15 萬元及獎牌，進步獎四名，各頒發每名獎金 10 萬元及獎牌，合計 160 萬元，以資鼓勵，透過評鑑委員專業知能及公正客觀態度，深入瞭解商圈優缺點，發展之潛力，協助各商圈發掘問題，建立行銷特色以期全面提昇商圈整體經營環境及形象，健全行政管理運作，活絡商機，並以評鑑結果作為日後輔導商圈參考之依據。

(四) 建置「休閒 FUN 臺中」網站

本局另成立「休閒 FUN 臺中」網站，整合大臺中地區商圈、夜市、市場、百貨公司及名特產等相關資源，維持網站正常運作及維護資料之正確性，並結合電子地圖及手機應用程式(Apps)，使民眾能更便利地查詢休閒產業、觀光及消費資訊，提振本市觀光及經濟發展。

(五) 拓展城市商圈亮點—101 年度臺中市新社區紫風車建置計畫

新社區因擁有得天獨厚的自然景觀、青山綠水及山林溪流，而各種花卉植物結合人文藝術咖啡屋和田園風景，使得新社成為週休二日的好去處。新社區帶點紫色瀰漫的浪漫，更使「紫色故鄉」的品牌意象深植遊客內心，為配合這大臺中美麗後花園的浪漫意象，本計畫於新社區建置紫風車硬體設施，並結合新社花海節的進行，行銷於國際。本案於 101 年 4 月 19 日完成委託規劃設計

監造廠商遴選，5 月 24 日辦理初步設計審查， 7 月 30 日核定工程初步設計圖說，12 月 25 日完成施工廠商遴選，102 年 2 月 26 完成建造執照圖說審核，預計 102 年 3 月 8 日取得建照並於 3 月 12 日通知廠商開工。預計未來將成為新社區著名地標，更透過配合計畫興建的週邊園區造景及行銷計畫採購作業，以地標公園或社區綠廊廣場的方式經營，將此處原僅作為停車場使用的公共空間，改造為遊客必訪的新社景點，更成為未來新社區舉辦城市行銷活動的新腹地。

十三、 建國市場遷建

臺中市東區建國市場為配合都市更新及新火車站落成政策，將遷建至台糖專用區「市 116 市場用地」。本案預計新建 1 樓為市場購物空間，2 樓以上做為停車空間，期盼藉由安全、舒適之休閒購物環境與便利之停車空間，發揮零售市場之功用。據此訂定以下目標：

(一) 改善市場購物環境

改善傳統市場陰暗、潮濕的環境，提昇民眾採買意願。

(二) 提供民眾方便採買

提供停車位、參考國內新興市場的設計模式，以滿足其基本的機能需求。

(三) 提升當地生活品質

傳統市場人車動線混亂、環境髒亂造成治安死角，本案以現代化的規畫方式，讓市場更趨完善。

(四) 帶動地方發展

本案之規劃除了市場本身外，同時兼顧周遭地區，並帶動地方發展。

(五) 改變傳統市場的消費習慣

現代市場除了買賣交易功能以外，還提供休憩的空間，供現代人假日休閒的好去處。

本案業於 101 年 8 月底完成都市設計審議，工程部份已於 102 年 1 月 15 日決標，並於 102 年 3 月 1 日

簽訂契約，3 月 19 日辦理開工，並將督促施工廠商，盡全力趕工，早日完成建國市場之遷建。

十四、　依法規輔導批發市場業務推動

本局將持續依「農產品批發市場管理辦法」，針對各批發市場進行財務狀況稽查，積極輔導市場維持農產品交易秩序，並持續加強督導各市場進行農產品農藥及藥物殘留檢驗，以確保衛生安全。

(一)　「台中果菜批發市場」LOGO 標章已正式啟動，並從 101 年 8 月至 12 月預計辦理 6 場大型促銷活動，包含規劃 5 條免費田園果菜專車，期透過一系列行銷活動，朝向發展觀光市場方向邁進。

(二)　「臺中市花卉批發市場」原位於「市 81」市場用地中線以南，係向本府所承租之土地，因土地與本府租約到期，已於 101 年 5 月 18 日搬遷至永春東七路與大墩十一街路口之「文中 46」用地，目前正常營業中。

(三)　「豐原果菜批發市場」自民國 60 年初於現址營運迄今，因現址交易場地狹小無法擴增、設備老舊、鐵路高架化工程需要等諸多因素，始有遷建之規劃，而目前新場已接近完工，待驗收後即能陸續進行遷移作業。

(四)　「大安肉品市場」為積極轉型為觀光市場，刻正興建肉品加工廠房，期能藉由肉品加工，吸引更多饕客，帶來更多人潮，為當地帶來更多商機。

十五、　積極推動「公民有市場競爭型補助計畫」，輔導舊有傳統市集轉型，優化經營體質提升競爭力

在消費型態逐年改變的大環境下，公、民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等傳統市集面臨量販店、超市、便利商店等新穎店家強力競爭，其功能及存續性備受考驗，為提升競爭力及營運效能，計畫聘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深入調查各市集特色及經營現況，訂定關鍵績效指標及建議改善方針，輔導其達成指標事項並據以考評，藉此提升市場競爭力及經營績效，並針對優

勝市集辦理聯合行銷活動，提高市集及攤商知名度，強化市場行銷能力。

十六、　辦理名攤名產行銷活動

臺中市傳統市場或市集內具有特色的小吃很多，但大多數小吃並未經過形象包裝與推廣，為推廣本市傳統小吃及美食，本局曾於95、96年度辦理「臺中市名攤名產評選活動」，評選出原臺中市轄區範圍內具有特色之名攤名產加以推廣。後續為因應臺中縣市合併，所轄公民有市場數量倍增，100年度擴大辦理「臺中市百大名攤名產徵選活動」，以整合原臺中縣轄區內名攤名產資源，使全國民眾對本市歷史悠久、豐富多元的美食文化留下深刻印象。

鑒於本市名攤名產徵選活動業已舉辦多年，本年度更進一步希望能透過舉辦臺中市百大名攤名產評選及宣傳大使甄選等相關行銷活動並強化網路資訊，形塑傳統市場新形象及主題特色之建立，並喚起年輕族群和長輩一同上市場的兒時記憶，化作實際的參與行動。

另本市新社花海節舉辦多年，儼然成為國內大型花卉盛事，而活動期間所配合設置大臺中美食區以推廣本市名攤名產，將臺中市傳統小吃、美食點心以及具有紀念性的伴手禮，推薦給市民和觀光客認識，更藉由活動本身帶來的百萬人潮，讓大臺中美食得以傳千里。

十七、　公用事業管理

(一)　石油業務

1. 依《石油管理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自用加儲油(氣)設施申請設置、變更、停業、終止營業及管理。102年3月止，本市計有漁船加油站1家、加油站327家、加氣站7家及自用加儲油設施40處。
2. 為遏止違法經營石油業務，保障市民生命財

產安全，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執行，本府聯合稽查取締地下加油(氣)站小組針對本市違法經營石油業者聯合稽查。101 年度 9 月至 102 年 3 月已查獲 2 處違法經營加油站場所，並依《石油管理法》之規定裁處罰鍰並沒入供銷售之加儲油設施器具及油品。

3. 為保障液化石油氣業者及消費者權益，維持市場秩序，依《石油管理法》辦理桶裝液化石油氣罐裝及銷售重量查核作業，確保桶裝液化石油氣罐裝及銷售重量符合標示，並宣導瓦斯行與消費者簽訂家用液化石油氣供氣定型化契約。至 101 年度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配合消費者保護官及消防局查核 12 家次分裝場及 63 家次瓦斯行，發現有 4 家業者有罐裝重量不合標準情形，除當場要求業者立即改善外，亦告知業者倘若日後經濟部所訂管理規則及容許誤差範圍相關子法公布實施後，查獲罐裝重量超過容許誤差範圍者，將依法予以裁處罰鍰。

(二) 自來水業務

1. 自來水普及率

本市自來水普及率，合併初期約 91.63%，102 年 3 月止為 93.12%，高於全國普及率平均值 90.86%,惟目前仍有迫切需要接用自來水之用戶，改善民生用水提升自來水普及率，本局責無旁貸。

本局因應亟需用水之地點，100 年編列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預算為 7,000 萬元,並依會勘結論評估確有需求者且符合無自來水地區接水之辦法,將其納入本年度之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工程計畫執行，由自來水公司施作；另配合經濟部水利署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已核定之案件，幹管之埋設由自來水

公司施作，後續已編列預算修復路面。101 年編列 2 億 4,500 萬，加強辦理配合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延管評比計畫路面修復及本市自來水供水改善計畫，現積極辦理中。

101 年度臺中市無自來水地區改善計畫工程一覽表

序號	工程名稱及編號	里別	地點	估算經費	埋設管徑及長度(m)	合計費用	備註
1	北屯區中港巷		北屯區中港巷	1,270,500	∮100m/m DIP--138m	28,067,350	
2	北屯區昌平路二段186號(包含仁美里長生巷39號、東信里長福路)	同榮	北屯區昌平路二段186號(包含仁美里長生巷39號、東信里長福路)	3,150,000	∮100m/m DIP--411m		
3	西屯區黎明路3段192巷	西墩	西屯區黎明路3段192巷	1,627,500	∮100m/m DIP--129m		
4	西屯區西平西安及西墩三里(地下水汙染)無自來水延管工程(101-05)	西平	西屯區逢甲路41巷16、18號	4,095,000	埋∮100m/m DIP--785m 掛∮100m/m DIP--70m		
		西安	西屯區西安街1巷1~5號、11、13號				
		西墩	西屯區西墩北巷15~1號等				
		西墩	西屯區西墩南二巷				
		西墩	西屯區環中路二段1036巷6號等				
5	西屯區西墩南一巷25號	西墩	西屯區西墩南一巷25號	574,350	∮100m/m DIP--90m		
6	北屯區軍功路二段11巷1號	軍功	北屯區軍功路二段11巷1號	300,000	∮100m/m DIP--90m		
7	東區東光園路86巷19、21、23、25號	東門	東區東光園路86巷19、21、23、25號	400,000	∮100m/m DIP--43m		
8	北屯區昌平路2段217號	同榮	北屯區昌平路2段217號	1,150,000	∮100m/m DIP--115m		
9	北屯區同樂巷(即潭子區大富路1段2巷)	同榮	北屯區同樂巷(即潭子區大富路1段2巷)	1,200,000	∮100m/m DIP--120m		
10	北屯區建成巷29號	軍功	北屯區建成巷29號	1,500,000	∮100m/m DIP--150m		
11	南屯區永春南路430巷182號	春社	南屯區永春南路430巷182號	10,000,000	∮100m/m DIP--890m		
12	大雅區忠義里月祥路段供水延管工程	忠義	大雅區忠義里月祥路及仁愛路	2,800,000	∮100m/m DIP--309m ∮80m/m HIP--487m ∮50m/m HIP--616m		

101年經濟部水利署投資自來水公司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路面修復經費概算表

項次	工程名程	區別	里別	長度(m)	經費(千元)	執行單位	備註
1	大甲區福德里順帆路延管工程	大甲	福德里	3000	15,000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2	大甲區孟春里臨江路延管工程	大甲	孟春里	552	2,760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3	外埔區中山里5鄰東西巷延管工程	外埔	中山里	144	720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4	外埔區廍子里新厝路延管工程	外埔	廍子里	978	4,890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5	霧峰區新埔路延管工程	霧峰	四德里	50	177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6	大雅區秀山里雅秀路49～61號路段供水延管工程	大雅	忠義里	200	509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7	外埔區廍子路1鄰延管工程	外埔	廍子里	57	120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8	大里區仁愛路19巷延管工程	大里	仁德里	85	213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9	太平區鵬儀路214巷延管工程	太平	平安里	300	243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10	太平區大源路116巷延管工程	太平	中山里	108	28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11	太平區永豐路108巷12弄延管工程	太平	太平里	150	90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12	太平區永平路一段28巷延管工程	太平	永平里	84	42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13	太平區永成北路219巷延管工程	太平	太平里	501	896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14	外埔區中山里東西巷延管工程	外埔	中山里	108	30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15	沙鹿區北勢二街100巷等供水延管工程	沙鹿	北勢里	500	406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16	烏日區學田路便行巷121弄供水延管工程	烏日	三和里	225	450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17	外埔土城中路2鄰及廍子里5.6鄰延管工程	外埔	土城里、廍子里	800	1,776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18	大肚區永順里磺溪里文昌路二段等供水延管工程	大肚	永順里、磺溪里	2500	2,028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19	后里月眉雲頭路一帶延管工程	后里	月眉里	1300	2,886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20	外埔區水美里二崁路供水延管工程	外埔	水美里	500	1,110	四區處	水利署101年評比通過

項次	工程名程	區別	里別	長度(m)	經費(千元)	執行單位	備註
21	烏日區太明路 152 巷、成豐巷及 215 弄供水延管工程	烏日	北里里、螺潭里	151	2,240	四區處	水利署 101 年評比通過
22	太平區光德路 375 巷延管工程	太平	德隆里	350	175	四區處	水利署 101 年評比通過
23	烏日區溪南一段 126 巷供水延管工程	烏日	東園里	526	1,052	四區處	水利署 101 年評比通過
24	烏日區溪南路二段 347 巷供水延管工程	烏日區	螺潭里	440	880	四區處	水利署 101 年評比通過
25	烏日區榮泉里中山路三段供水延管工程	烏日區	榮泉里	100	786	四區處	水利署 101 年評比通過
			合計	13,709	39,507		

2. 無自來水地區簡易自來水設施部分

部份偏遠鄉鎮市受限於自來系統供水能力不足或位處高地等因素，故尚有民眾以非自來水(包含簡易自來水、山泉水、地下水等)作為飲用水來源，常有水源水質不穩定、營運管理不完善等問題，為照顧並提升偏遠地區民眾生活用水品質，每年皆會編列固定預算補助使用簡易自來水民眾，以落實供水問題的改善。

(三) 自來水管承裝商及電器承裝業等(含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及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登記管理業務)許可及登記辦理情形

1. 自來水管承裝商

依《自來水法》暨《自來水管承裝商管理辦法》規定辦理自來水管承裝商許可登記、變更或廢止登記及管理，截至102年3月14日止，本市登記之自來水承裝商計有466家。

等級	甲	乙	丙	小計
數量	357	85	24	466

2. 電器承裝業

依《電業法》暨《電器承裝業管理規則》規定辦理電器承裝業登記、變更、撤銷或廢止登記及管理，截至102年3月14日止，本市登記之電器承裝業計有823家。

等級	甲專	甲	乙	丙	小計
合計	7	613	160	43	823

3.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

依《電業法》暨《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及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管理規則》規定辦理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登記、變更、撤銷或廢止登記及管理，截至102年3月14日止，本市登記之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計有24家。

4. 用電場所專任技術人員

依《電業法》暨《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及用電設

備檢驗維護業管理規則》規定辦理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變更、撤銷或廢止登記及管理，截至102年3月14日止，本市登記之用電場所專任技術人員計有7,713家。

等級	高	中	初	小計
合計	43	3,999	3,671	7,713

參、已實施之創新作為

一、工廠危險物品於101年起提供網路申報服務

為配合電子化政府及節能減碳政策，受理申報工廠危險物品申報，經由網路填寫申報即可，讓業者省時省力更省錢。

二、工作簡化與便民措施

為利輔導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落實「創新、服務、活力」並達簡政便民目標，並符合工廠管理輔導法第34條協助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之立法意旨，業於101年2月15日公布「臺中市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第一階段之應檢附書件，刪除原先申請第一階段應檢附之文件：附近現況成果圖(測量技師繪製)、技師證明文件、地籍套繪圖(測量技師繪製)，改列「申請切結書」，除簡政便民外，亦明確界定申請人責任。

三、商業登記及營業登記跨機關服務

商業登記及營業登記跨機關服務，由本府採取與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跨機關合作服務模式，由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臺中市分局每日派員至本府商業登記櫃檯直接審查受理民眾營業登記申請案件。原臺中縣分局轄區部分，則由商業登記櫃檯收件後，以核准函文副本代送營業登記申請表件。本措施大幅節省民眾至申辦商業登記完成後，再至國稅局申辦營業登記，往返奔波時間及車程成本，並達創造簡政便民服務效率，提升市府為民服務形象。

四、臺中市商店街區招商行銷計畫及城鄉商圈輔導計畫

(一) 本局執行「101年度臺中市各商圈招商活動計畫運作」總經費為1,200萬元，目的係為推動本市各商圈組織運作及塑造各商圈特色，由市府扮演推動商圈火車頭角色，主動投入專業輔導團隊協助商圈店家共同塑造商圈特色，透過專業團隊輔導籌組成立自治團體，促進該區之整體經濟發展，以達拋磚引玉效果。執行工作項目如下：

1. 城鄉商圈診斷服務
   辦理商圈診療服務，提出診斷建議，進行深度研討，使商圈成員從中交流獲取經驗與作法，提出未來商圈可發展特色魅力，及具體實施策略，及執行效果衡量值，供各商圈發展籃圖參考依據及績效衡量，促成商圈自主運作之目標達成，帶領各商圈夥伴讓地方經濟躍進發展。
2. 強化商圈組織運作機制
   協助店家彼此間溝通並凝聚共識，共同規劃商圈發展藍圖，透過組織化的輔導，建立共同經營，促使商圈店家、住戶、房屋所有權人及當地人自主性改善商店街環境，對該商圈未來總體營造產生自發性的振興運動，並強化商圈自治團體自主運作，使相關計畫執行內容能符合商圈發展願景之期待與需求。
3. 協助商圈推動形塑商圈特色
   輔導由各商圈自行提報推動形塑商圈特色計畫書，說明商圈推動形塑商圈特色行銷之需求，內容需含有以創新、創意、能促進地區消費、商店街區行銷動力、創造行銷話題以行銷商圈特色，依徵選機制審核通過後，核定活動經費，以解決城鄉商圈因推動型塑商圈特色資源不足情形。
4. 配合商圈購物節系列活動中，山、海、屯及都市各商圈並設計代表性主題商圈紀念品行銷模式行銷商圈。

(二) 執行成果：

1. 9月1日至9月22日舉辦自由光電—中區3個商圈聯合行銷活動，抽獎統計數據顯示，累積消費金額約為8千萬元。
2. 10月2日至10月27日舉辦吃喝玩樂購，海屯山合一—山海屯9個商圈聯合行銷活動，

抽獎統計數據顯示，累積消費金額約為 1 億元。

3. 本次計畫首要目標係在輔導有商圈雛形而尚未成立商圈管委會之商圈，截至 102 年 2 月份止東海藝術街商圈已正式成立，另大甲鎮瀾觀光商圈已向本局申請籌設，並由本局完成公開展覽 30 日徵求異議，管委會提送會員大會資料報經本局即可正式成立。
4. 中區商圈招商委託得標廠商規劃執行「臺中市商店街招商行銷計畫」，除協助業者向屋主接洽承租意願、設立窗口受理業者投資諮詢服務、協助租賃雙方溝通協調，媒合開店規劃等事宜外，並自 100 年 10 月 25 日起，協同委辦廠商、建築師、消防設備廠商、本府都發局及消防局定期開會檢討店家申請執照審核進度，以協助欲進駐業者解決對外營業申辦執照遭遇之問題，加速店家儘早於中區開店，以期重振中區的商機再生與蛻變，截至 102 年 2 月份止進駐至中區開店之店家共有 43 家，已有 23 家開店經營(6 家一般餐飲業、17 家休閒娛樂服務業)，16 家變更使用執照申請中、2 家取得變更使用執照尚未申請休閒娛樂許可、2 家取得變更使用執照正申請休閒娛樂許可程序中。　中區招商「集市」效應並吸引其他業者如繼光街、市府路、民權路及成功路之飯店、文化創意產業（宮原眼科-日出系列）自行進駐中區或重新整修建物外觀，新生命力注入讓中區有了不同以往面貌，觀光商機正一步步復甦，中區風華蓄勢待發。

肆、未來施政重點

一、2013臺中國際糕餅節暨太陽餅文化節

(一) 本案含括兩項糕餅產業主題活動「2013 臺中國際糕餅節」及「2013太陽餅文化節」，兩案均為本市每年舉辦之延續性計畫，糕餅節活動援往例配合「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系列活動辦理，自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期間起，在本市規劃「臺中國際糕餅節」系列活動，藉以推廣本市各式糕點產品，提升本市糕餅產業之整體知名度。太陽餅文化節活動則為針對本市特色產品—太陽餅，於每年10月份第3週週六（10月19日）舉辦之主題產品推廣會，活動邀集本市知名糕餅業者配合，推出「買一送一」超優惠折扣方案，活動行之有年並造成全臺消費者趨之若鶩，活動前各地詢問電話不斷，為民眾熱衷參與之年度糕餅特賣盛事。今年將兩項主題活動整合資源，並於中秋節前一個月結合傳統孔明糕餅節（農曆7月23日）進行另一波行銷活動，以延伸整年度行銷力度，奠定「臺中餅第一」之地位。

(二) 結合本市兩大年度糕餅及傳統孔明糕餅節行銷活動盛事，搭配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超高人氣及消費者預期優惠效應，規劃推出系列行銷推廣活動，強化全臺消費者對本市糕餅買氣，打響本市「糕餅之都」名號。

二、　推動「興辦工業人使用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聯合會勘會審機制

對於工廠重大投資擴廠案件，推動一次收件全程服務，由本局工業科為興辦工業人申請利用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單一窗口，受理及檢視申請書件，全案採聯合會勘及審查方式，加速及縮短投資案件之審查作業流程，提高行政效率，使廠商掌握投資案件之時效，提振廠商至本市投資意願。

三、開發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二期(36.92公頃)

廠商申購辦理過程皆依出售要點及行政程序辦理，相關出售資訊及選地結果，皆置於本局網頁公佈周知。預計 102 年 3 月中旬完成整地作業，並計畫於 103 年 4 月完成園區主體公共設施。

四、 開發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55.27 公頃)

業於 101 年 6 月 7 日與受託開發廠商(台灣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計畫 103 年完成環評及設置、開發計畫書及可行性規劃評估報告書審查，103 年底辦理土地徵收及土地預售事宜。

五、 太平產業園區(12.08 公頃)

業於 101 年 6 月 13 日與受託開發廠商(允久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刻正進行用水計畫書、排水計畫書及其他相關文件審核修改中；預計 102 年完成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開發計畫書、及可行性規劃評估報告書審查作業;103 年 5 月辦理土地徵收及土地預售事宜。

六、 潭子聚興產業園區(15.47 公頃)

業於 101 年 6 月 15 日與受託開發廠商(皆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未來預計 103 年完成環評及設置、開發計畫書及可行性規劃評估報告書審查，且完成辦理土地徵收或協議價購及土地預售事宜。

七、 未來輔導未登記工廠規劃情形

為解決工業用地不足問題及協助未登記工廠合法化，本局刻正積極開發工業區，計有：神岡豐洲科技工業園區二期、太平產業園區、潭子聚興產業園區、精密機械創新科技園區二期，可提供未登記工廠進駐，未來並將依中小企業廠商用地需求，規劃標準廠房及小尺寸廠房，提供已辦理臨時工廠登記之廠商優先承購。

八、 商圈特色行銷

未來將整合各臺中商圈特色與明星商品，以商圈購物節模式，為每個商圈設計商圈專屬創意行銷活動，並將大臺中各大商圈串連為特色行銷系列活動，

搭配抽獎活動、媒體行銷，開發潛在客層觀光消費、提升民眾消費動機，發展魅力商圈，使臺中市成為新消費樂園，促進繁榮發展與經濟活力。

九、 商圈招商計劃

本計畫的目標在於深入瞭解臺中市各商圈在經營環境上所面臨的商圈群聚流失問題，經由資料蒐集彙整與分析，並且擬出相關之招商及行銷因應作法，使計劃措施能有效落實並提振商圈，對清楚面臨商業環境危機，並有意願自主行動積極改善者，給予委辦資源改善其弱勢條件，賦予活力新生的基礎動力，在媒合艱困傳統產業的發展策略擬定下，拓展產業行銷管道，開闢全面性商業活絡的新局面，藉以提昇商店經營體質、健全商業機能、改善商業風貌、促進商圈現代化，達成商圈更新再造。

十、 亞太花卉拍賣中心

為推動規劃設置「亞太花卉拍賣中心」，使花卉市場營運多元化，並兼具多功能、多角化、多目標等特色，充分發揮交易功能，提高市場競爭力成為全國最大花卉批發、拍賣交易中心，同時活絡地方休閒商業活動。

(一) 規劃設置地點選定為本市外埔區三崁段 132 地號等 20 筆土地及后里區四塊厝 421 地號等 9 筆土地，面積約 16.7 萬平方公尺(實際興建位置及面積仍應以核定或核准徵收為準)。101 年度依專業規劃單位所評估之基本規劃報告，持續推動，辦理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協助推動「臺中市亞太花卉拍賣中心第一期興建工程」相關作業及工作；同時為成立公營經營主體公司，制訂公布「臺中市亞太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組織自治條例」；向臺糖公司承租外埔區三崁段 132 及 116 地號等 2 筆土地；辦理公司籌組協調會，邀集相關單位團體研商評估投資入股可行性。

(二) 102 年度將賡續執行相關作業，辦理委託技術設

計監造案之採購作業、第一期工程土地徵收及土地變更編定前置作業、與有意願入股之團體協調籌組公司等相關事宜。

十一、 本市市場出租採用最有利標評選—以大甲第一公有零售市場地下層為例

依「臺中市公有零售市場出租及委託經營管理辦法」規定，本市公有零售市場委外廠商經營，出租者，以公開標租方式辦理；委託經營者，以公開評選方式辦理。

本局為活化利用市場空間、增加市庫收入，以往採「公開標租」模式委由民間經營，以投標金額最高者為得標人，然而，隨著經濟環境發展，公有零售市場商業競爭力逐步下滑，為使本市公有零售市場再創營運新風貌，展現特色經營，遂以大甲第一公有零售市場之地下層委託經營案為示範標竿。

因大甲第一公有零售市場坐落鎮瀾觀光商圈，擁有美食遊憩、宗教漫遊等在地特色，故本局突破過去思維，改採以公開評選方式辦理委託經營，以遴選最適宜投標人經營管理該市場，藉此形塑特色大甲、表現市場價值，創造傳統公有零售市場新招商模式。

原於102年2月21辦理第1次開標作業，惟因多家投標廠商不熟悉委託經營應備文件(如：營運計畫書、營業稅繳稅證明…等)致資格不符未能決標，現已再次辦理第二次公開招標，將於4月2日開標審查廠商資格，以期徵求最適經營廠商。

如此，除可突破傳統市場營運窠臼、靈活招商，亦可兼具活絡資產及充實市庫收入，藉此帶動本市公有建物「導入特色經營」之模式，再創本市公有建物招商模式新思維，並能兼具增加市庫收入。

十二、 辦理石油設施設置管理及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

(一) 本市位居臺灣南北交通樞紐，近年來更由於交通建設網密集，工商經貿蓬勃發展，在政府開放民營加油站經營後，在條件環境配合下，加油站數

量與日遽增，縣市合併之後，本市轄內計有 333 站加油站，有鑑於此，仍將持續輔導加油站業者朝良性競爭，並以提昇本市高品質的加油(氣)站服務水準邁進，並督促業者重視公共安全。

(二) 近期油價仍有上漲的趨勢，違法經營石油業者可能再度滋生，其所提供之油品多為一般溶劑所參配而成之劣質油，其成份並不符國家標準，除將損害汽車零組件外，亦可能引發交通事故，危及自身安全外，且易造成空氣污染，而產生之廢氣如超過環保單位所訂定之排放標準，甚且可能因而受罰，且違法經營石油業者因消防安全設施簡陋，更易滋生公共危險，本局除呼籲市民拒絕至非法加油站加油外，並請民眾踴躍檢舉非法加油站，聯合稽查取締小組仍將持續稽查，杜絕地下加油站違法設立，以維護石油市場銷售秩序。

(三) 100 年 1 月 26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000016561 號令修正公布之《石油管理法》第 19 條之 1 第 2 項規定，液化石油氣分裝業應依桶裝高壓氣體容器標示之灌裝重量，灌裝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零售業應確保銷售之液化石油氣重量，與桶裝高壓氣體容器標示之重量相符。為保障液化石油氣業者及消費者權益，惟持市場秩序，仍將持續依石油管理法辦理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量查核作業，確保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量符合標示。

十三、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及簡易自來水工程

(一) 為改善轄區內偏遠地區未使用自來水居民，除積極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輔助「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經費外，將額外編列經費補助辦理無自來水地區管線延長、增設加壓設備、興建蓄水池等工程，解決偏遠地區居民長年無水之苦，另因應中科污水放流管流域內居民裝設自來水需

求，今年由經濟部專案專款補助新臺幣 1 億 8,000 萬辦理大安區自來水幹管布設，目前自來水公司已施工完成，中科補助用戶接管部分第一期補助亦已完成接管並開始供水，有效提升大安區自來水普及率。102 年度本局將持續針對符合中科補助之範圍持續爭取補助辦理用戶接管，以提升偏遠地區之自來水普及率。

(二) 本市尚未供水地區大部分原因在於偏遠山區供水不易，部份地方飲用山澗水或地下水居民因遭受水質污染，水源漸枯竭致民眾無清澈乾淨水源可用，單位投資成本高昂，造成居民節省支出取用其他水源。然為達成提高普及率之政策目標，本局仍將努力爭取經濟部水利署相關經費繼續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以提高自來水供水普及率，並籌措財源持續辦理擴建及延管工程。

(三) 為照顧並提升偏遠地區民眾生活用水品質，將持續興辦簡易自來水工程，以落實供水問題的改善。

伍、結語

本市以朝向建設「文化、經濟、國際城」為總體目標，進而邁向「藝文、低碳、智慧城」，本局則以專業、務實、創新之服務精神，致力提升本市工商與服務產業於國際舞台之能見度。未來發展策略如下：

第一、建構大度山科技走廊：進行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豐洲科技工業園區、太平產業園區、潭子聚興產業園區等重大建設開發計畫，積極規劃產業發展環境，致力發展高科技產業技術、輔導傳統產業升級、改善產業經營環境、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取得工廠用地並合法經營，以活絡經濟脈動、提升產業榮景，建立未來發展科技產業的優勢。

第二、推動產業創新及服務再升級：為發展特色產業、營造城市魅力，除辦理「太陽餅文化節」、「名攤名產行銷活動」、「商圈購物節」、「新社區紫風車計畫」等地方特色產業行銷活動，並將持續推動臺中國際經貿園區行銷計畫、打造「亞太花卉拍賣中心」及產業國際行銷計畫、輔導中小企業產業技術升級，加速發展國際化、多樣化及自由化之商業及服務業，以提昇產業之結構與水準。

本局將持續以國際化、自由化、科技化之策略，營造發展利基、積極輔導服務業發展及傳統產業轉型、建構中部核心科技園區，並建立高效能服務，強化交流機制，發展臺中市成為最具競爭力的國際指標新都。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農業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蔡精強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5 次定期會開議，精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臺中市位居中臺灣樞紐之天然地理位置，轄區內涵蓋高山、平原與海洋，氣候溫和，土壤肥沃，兼具亞熱帶及溫帶兩種氣候型的天然環境優勢，年平均溫度攝氏 23 度，平均雨量 1,700 公釐，農業人口數約 278,621 人，耕地面積約為 51,536 公頃，適合栽培不同氣候型態之高經濟作物。為臺灣地區稻米、枇杷、荔枝、龍眼、高接梨、水蜜桃、甜柿、柑橘類(椪柑、茂谷柑)、火鶴花、文心蘭、香水百合、香菇、蜂蜜及高山茶葉等農產品主要產地，地區性農特產品則有竹筍、芋頭、蔥、韭黃、小麥、薏苡、甘藷等，另有 5 大酒莊生產之各式酒品。畜產品則有家禽與家畜（牛、羊、鹿、豬）等並建立有海藻豬及臺中優良豬肉等品牌。農村休閒產業則設有六大休閒農業專區與休閒農場。農業生產之年產值達新台幣 280 億元，占全國產值高達百分之 12。

農業局執掌本市農林漁牧等相關行政業務，施政目標除配合中央執行精緻農業健康卓越方案政策外，並因地制宜以市長政見為依據，以降低生產成本、生產健康安全農產品、提升產業競爭力、加強國際行銷、保障農民收益、並提供及維護消費者衛生安全食品權益為施政目標。年度配合各項中央補助計劃，持續輔導本市發展精緻、安全及樂活農業，執行農村再生計畫，改善農村生活環境，辦理農業產業結構調整，發展優質地區農特產品，提升本市農特產品市場競爭力，規劃大臺中市農特產品展售中心與假日農夫市集，以「身土不二、醫食同源」觀念來推動「吃在地、食當季、節能減碳、安全農業」政策，推動有機農業生產與地產地銷計畫，提供本市民健康安全與優質之食材。加強海岸濕地及野生動物保育利用，鼓勵愛護樹木，訂定自治條例提送 鈞會審議，加強植樹與綠美化創造綠地，以推廣生態旅遊，維護生物多樣性。規畫休閒農業旅遊配合自由行客源，提供本市農村深度及優質旅遊服務，帶動地區產業發展，

增加農村就業機會與農民收益。本局下屬二級單位則負責動物保護及防、檢疫、漁業資源保育利用、漁港經營管理與休閒漁業等政策推動與實施。

未來將持續加強結合農村再生、低碳農業、農產品加工驗證與品牌建立、國內外行銷、農民組織輔導、天然濕地及野生動物保護區保育、觀光休閒漁業、以及森林保育及動物保護等計畫，改善農村生活環境與品質，保障農民收益，以達成「活力農業、幸福臺中」施政願景。

最後，精強在此提出 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設置水稻優良品種採種田 360 公頃，生產優良水稻種子充分供應本市農民生產優良水稻。

(一)本市 1 期作已於霧峰及西屯區設置水稻原種田 4.8 公頃,101 年 2 期作於霧峰、大里、豐原、外埔、大甲、大雅、大肚、烏日、潭子、沙鹿、清水、后里、大安、西屯區等 14 區設置水稻採種田共計 371 公頃，繁殖生產優良水稻品種（如臺粳 9 號、臺粳 16 號、臺南 11 號、臺農 71 號、臺中 192 號、高雄 145 等）。

(二)本市設置之原種田及採種田均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種子檢查室田間檢查及種子抽查合格，再提供本市全年水稻計畫生產面積共 3 萬 700 公頃所需稻種更新，並提高本市良質米之生產及米質純度，去年度氣候良好，每公頃生產量約可達 6,000 公斤以上，每公斤增加收益 1 元，可增加農民收益每公頃 6,000 元，總收益可增加 1 億 8,420 萬餘元。

二、辦理農藥管理，保護消費者安全並增進農民收益

(一)101 年度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辦理農作物〈蔬果〉農藥殘留監測田間及集貨場採樣送驗計 359 件，經農委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檢驗結果合格 337 件，不合格 22 件，不合格農友請輔導單位〈農會、運銷合作社〉管制產品，追蹤原因、輔導農民安全用藥，辦理安全用藥教育再予抽驗送檢，並持續監測。

(二)農藥管理部分辦理101年度農藥管理及品質管制計畫，抽檢市售成品農藥 75 件，檢驗其有效成份及重要理化性質，其中已檢驗合格22件，不合格4件（2件已辦理裁罰、1件複驗合格、1件複驗中），另49件檢驗中，等待檢驗結果；輔導臺中市植物保護商業同業公會辦理農藥管理人員訓練講習1場次，約180人參加講習；辦理農藥販賣業者檢查，工廠檢查7家，販賣業者53家，共檢查60家；受理農藥販賣業者申請核發或變更農藥販賣業執照 42 家，新申請農藥販賣業者執照共核發12家、駁回1家、變更登記29家。102年度農藥管理及品質管制計畫，並配合行政院辦理「查緝非法農藥專案執行計畫」，並自 102 年 3 月起請法務部調查局臺中調查處及本府警察局配合執行非法農藥查緝。

三、辦理作物病蟲害防治方面，補助本市臺中地區農會等23單位辦理 101 年度強化植物有害生物防範措施計畫，計補助8,224,605元，果樹及花卉防治面積約2,600公頃，蔬菜及水稻防治面積約 4,400 公頃，防治面積計約 7,000 公頃；辦理101 年度強化植物有害生物防範措施計畫-農地野鼠共同防除工作，計補助4,799,846元，一般耕地防治面積39,880公頃，公共地9,040公頃，計48,920公頃；101年度強化植物有害生物防範措施計畫-果實蠅區域共同防治計畫，計補助臺中地區農會等12單位1,305,000元，防治面積約20,000公頃；辦理101年度補助龍井區等13農會及臺灣省青果運銷合作社台中分社斜紋夜蛾等害蟲防治計畫，計補助 1,232,455 元，防治面積約10,000公頃；101年度補助臺中地區等15農會辦理101年度補助福壽螺防治資材計畫，計補助5,685,500元，防治面積約24,000公頃。辦理「疫病蟲害偵查及防治資材採購案」（案號：101110202755），公開招標採購全國植物有害生物偵查調查資材計3,156,000元。102年度辦理梨赤星病中間寄主龍柏噴藥防治計畫，於本市重要梨產區由東勢區等 7 公所執行防治工作；辦理福壽螺防治資材補助計畫，補助臺中地區等16區農會5,995,500元；辦理斜紋夜蛾及甜菜夜蛾區域共同防治補助，預計補助本市甜柿、甘藷、花生、芋頭、青蔥等重要產區辦理防治工作。

四、101 年補助辦理水果產銷履歷驗證計 25 班，黑葉荔枝品種更新(臺農系列新品種翠玉、旺荔、吉荔等)23.5 公頃，高接梨品種更新紅玉桃 4 公頃，柑橘健康種苗（無病毒）更新 26.2 公頃，黑葉荔枝及龍眼疏伐計 4,000 株，辦理本市優質農特產品評鑑（紅龍果、芋頭、甜柿、雪梨、椪柑及枇杷等）計 19 場，補助本市地區農會農業產銷班生產設施改善計畫計 25 案計畫。

五、101 年新社區優質葡萄水果專區及豐原區優質椪柑水果專區二處共辦理專區農藥殘留檢驗 14 件、專區農民教育講習 3 場及外銷大陸梨供應果園規範教育講習 3 場。

六、為鼓勵民眾體驗梨農栽培管理樂趣，102 年輔導東勢區農會推廣梨樹供企業及一般民眾認養，今年高接梨登記認養數總計有 136 棵，除了讓民眾能享受自然體驗田園樂趣之外，也希望藉由民眾共同參與梨樹的生長栽培過程，成功推廣「吃在地、食當季、蔬食饗健康」理念。

七、101 年補助辦理茶葉產銷履歷驗證計 4 班，補助辦理梨山茶評鑑及品牌行銷推廣活動共 2 場，茶葉農藥殘留檢測抽驗計 55 件合格。

八、101 年 9 月-102 年 4 月辦理農業天然災害專案補助如下：

(一)辦理蘇拉颱風西瓜現金救助，救助面積 95 公頃，救助金額 5,702 千元，救助戶數 185 戶。

(二)辦理蘇拉颱風專案補助，救助面積 872 公頃，救助金額 30,952 千元，救助戶數 1,798 戶。

(三)辦理 11 月鋒面專案救助，救助面積 395 公頃，救助金額 23,023 千元，救助戶數 846 戶。

九、辦理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工作，101 年度計監測 172 件，18 件超過食品衛生重金屬限量標準，即刻辦理污染農作物銷毀，並列入 102 年度加強監測重點地區。

十、輔導本市花卉生產專區計畫：

(一)后里區花卉專區栽培設施(備)：(1)自動噴藥系統(手動控制)2.08 公頃(2)光控式電動內遮陰 1.69 公頃(3)組合式冷藏庫 20 坪(4)恆溫恆濕系統 2 組(5)全自動打包機 1 台。

(二)新社區花卉專區栽培設施(備)：(1) 花卉水平棚架網室 1.4

公頃（2）自動噴藥系統(手動控制)2.47 公頃。

(三)台中地區農會花卉專區栽培設施(備):(1)自動噴藥系統(電腦控制)3.57 公頃（2）光控式電動內遮陰 0.73 公頃（3）節能示範溫室設備 0.5 公頃。

十一、辦理植物種苗輔導業務：101 年度受理種苗登記 23 件、變更 35 件、廢止註銷 3 件，總計 61 件。

十二、推廣本市有機農業

(一)本市有機栽培經驗證通過面積 193.6 公頃、有機栽培農戶驗證通過 107 戶，估計年產值為 11,616 萬元。

(二)101 年 11 月 2 日至 4 日參加台北世貿 2012 年亞洲有機樂活產業展，11 月 28 日於新市政惠中樓一樓中庭舉辦「101 年度臺中市有機農業發表記者會」，並邀請 胡市長代言，加強宣傳有機觀念、增進市民對有機產品之認識，於 101 年 11 月 30 日起於裕毛屋超市設置有機專櫃，積極行銷本市有機農產品，並讓市民有機會購買本地生產之有機農產品，有效達到地產地銷目的。

十三、推動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

(一)輔導農業產銷班登記立案及異動：申請設立登記有案之農業產銷班計有 514 班，依各類作物分類之產銷班數（果樹 319 班、蔬菜 79 班、花卉 44 班、稻米 29 班、雜糧 7 班、特用作物 11 班、菇類 21 班、養蜂 4 班)，其產銷班班員 1 萬 219 人，經營規模 1 萬 2 千 33 公頃。

(二)補助各級農會(社、場)辦理農業產銷班運作經費：申請補助單位計 22 個區農會及 5 個社場輔導，申請產銷班計有 459 班，每班補助 20,000 元，計畫總經費 18,360,000 元，本局補助 9,180,000 元，主要補助項目為(1)農業產銷班所需之農業資材及包裝資材。(2)農業產銷班區外研習觀摩等。

(三)辦理各級農會(社、場)加強農業產銷班組訓工作：辦理農業產銷班講習訓練課程共辦理 51 場次，參訓人員 3,880 人，訓練時數 164 小時總經費計 833,150 元。

十四、蔬菜現代化生產設置計畫：補助東勢區、大甲、后里等產銷班設置水平棚架網室 1.42 公頃、簡易式塑膠布溫室 1.45 公頃、鋼骨結構加強型捲揚式溫室 0.33 公頃，減少農藥使用，

降低災害影響的損失，維持市場供需平衡。

十五、推動一般蔬菜產銷履歷計畫：補助新社、潭子、后里等區產銷班辦理產銷履歷驗證計 7 班。

十六、辦理蔬菜類產銷履歷田間及市售品質標示查驗：市售品質抽驗 3 件、市售標示查核 7 件、田間紀錄查核 5 件，總計 15 件。

十七、辦理臺中市農特產品評鑑計畫共計辦理麻竹筍、紅龍果、芋頭、青蔥、西瓜、香菇等 8 場。

十八、加強野生動物保育工作，落實野生動物保育法。

(一)查核山海產飲食店 1 次。

(二)查核鳥、獸、水族、爬蟲等店 3 次。

(三)辦理保育類野生動物產製品象牙移轉登記 4 件。

(四)辦理野生動物救傷收容 460 隻。

(五)辦理認識毒蛇及防範教育宣導 1 場共 87 人次參加。

十九、辦理本市樹木保護及珍貴老樹養護工作。

(一)辦理太平區頭汴里老芒果樹枝葉修剪、施肥、病蟲害防治、棲地環境改善工作。

(二)辦理梧棲區大村里老榕樹 2 棵枝葉修剪、施肥、病蟲害防治工作。

(三)辦理北屯區廍子里福德祠老芒果樹 2 棵施肥、病蟲害防治、根系活力管工作。

(四)辦理西屯區港尾里老榕樹枝葉修剪、施肥、病蟲害防治工作。

(五)辦理北屯區舊社里南興宮老榕樹 2 棵枝葉修剪、施肥、病蟲害防治工作。

(六)辦理霧峰區萬峰里老樟樹枝葉修剪、施肥工作。

(七)辦理東勢區中嵙里石母祠老樟樹施肥、病蟲害防治、附生植物清除工作。

(八)辦理烏日區三和里福德祠老黃連木枝葉修剪、施肥、病蟲害防治工作。

(九)辦理大里區樹王里老茄苳枝葉修剪、施肥、病蟲害防治、附生植物清除工作。

(十)辦理大安區龜殼里老榕樹枝葉修剪工作。

(十一)辦理霧峰區六股里榕樹、茄苳、雀榕枝葉修剪、施肥、病

蟲害防治工作。

(十二)辦理石岡區龍興里五福臨門部分步道簡易欄杆施設工作。

(十三)辦理西屯區上牛埔子福德祠老榕樹、朴樹枝葉修剪、硬鋪面刨除、棲地環境改善工作。

(十四)辦理南屯區忠勇路老芒果樹枝葉修剪、周邊欄杆施設工作。

(十五)辦理梧棲區南簡里老榕樹2棵枝葉修剪、施肥、病蟲害防治工作。

(十六)辦理西區後龍里茄宮王公支撐支架新建及重換工作。

二十、樹木褐根病防治計畫：

101年度樹木褐根病防治計畫，分別委由霧峰、豐原、清水、大安、東勢、等5個區公所執行樹木褐根病防治工作，完成防治面積1,441.49平方公尺,辦理經費新台幣1,880,000元。

二十一、執行小花蔓澤蘭防治計畫：

101 年度小花蔓澤蘭防治計畫，委由新社區公所執行小花蔓澤蘭防治工作，完成防除面積 100 公頃，辦理經費新台幣2,100,000元整。

二十二、山坡地開發利用饋金繳交辦法暨土地利用現況調查業務計畫：

本局辦理101年度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繳交辦法暨土地利用現況調查業務計畫，101年1月-101年12月止共收繳76筆計新台幣12,323,092元整，依規定上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二十三、辦理綠色造林工作：

(一)受理獎勵造林申請面積12.5公頃，依相關規定審核後符合並同意林農造林面積為8.54公頃，截至102年2月底林農已完成造林面積5.53公頃,餘3.01公頃經林農提出申請改為自行造林，不領取獎勵金。

(二) 受理自行造林（不領取獎勵金）申請，截至102年2月底同意核發造林苗木 40,000 株，折算造林面積達 27 公頃（1,500株/公頃）。

二十四、辦理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之經營管理工作：

(一)經營管理工作

1、高美濕地保護區及週邊環境管理工作小組於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計召開 2 次會議。

2、蘇拉颱風災後高美濕地保護區環境清理工作執行結果：自 8 月 4 日起雇用在地居民清理，自 9 月 24 日起機械進駐清理至 11 月 10 日，總計清理 493.84 噸一般廢棄物。

3、101 年度保護區生態資源監測調查計有下列 4 項：

（1）雲林莞草分布變化

（2）外來入侵物種-互花米草分布變化

（3）底棲螃蟹調查

（4）高美地區氣象資料收集。

102 年度持續辦理上述 4 項生態資源監測調查工作，以了解保護區內生態環境之變遷。

4、101 年雇用在地居民進行保護區內外來入侵物種-互花米草移除工作，連根移除面積 1823.1 平方公尺，地上部割除 4389.76 平方公尺。102 年持續辦理外來入侵物種移除工作，維護原有保護區棲地環境。

5、雇用在地居民清理維護高美生動物保護區濕地環境，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總計施作 87 次。

(二)保護區工程：

1、「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保育維護解說設施工程」，業已完工。修繕不鏽鋼橋 1 座、木製涼亭 3 座，設置休憩棚架 1 座，總工程經費 2,105,300 元。

2、「臺中市高美地區解說站服務設施工程－解說及棲地棧道」226 公尺棧道施工中，預計 3 月底完工，總工程經費 10,225,000 元整。

3、續辦「臺中市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解說及棲地棧道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延續設置棧道 274 公尺，提供民眾及漁民經該棧道進入永續利用區，進行體驗、漁獲採集行為。

二十五、培育綠美化苗木贈送市民、全面推廣造林，打造低碳環境

(一)強化苗圃管理，推動綠美化及造林，打造低碳城市

101 年度本局 5 處苗圃培育苗木 275,907 株，提供轄區內各機關、學校、社區含公寓大廈及各種公共場所開放空間等 355

個單位及市民 2,387 人次申請，計配撥杜鵑、桂花、仙丹等綠美化苗木 200,113 株。

(二)公有林地造林

101 年度擇於大肚區山陽段 454 地號市有公有林造林 20 公頃，由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造林經費，本府執行造林種植苦楝、櫸木、光臘樹等計 30,000 株，種植完成後持續辦理造林地病蟲害防治、刈草及灌水等維護作業 3 年。另於大安區南安段 963-1 地號執行海岸防風籬造林，造林面積 5.9 公頃，種植木麻黃與黃槿計 23,600 株，並持續實行灌水及病蟲害防治等維護撫育 2 年。

(三)辦理「植樹造林 呵護台灣」植樹活動

102 年 3 月 9 日假國立臺中啟聰學校辦理「植樹造林 呵護臺灣」植樹活動，本次與啟聰學校共同舉辦具有特殊意義，啟聰學生是一群聽不到聲音的小天使，就如同森林裡的每一棵樹木，默默存在於地球這美麗的大自然中，為了讓啟聰學生能夠了解植樹減碳綠色環保概念，特別安排手語「植樹解說行動劇」，希望藉由行動劇能拉近大自然與人類的距離，在台灣這片土地上，不分男女老少，都有責任去照顧需要成長的幼苗，一起呵護台灣。為了讓大家共同參與綠化家園，現場準備了山櫻花及桂花各 2,500 株，供讓民眾免費索取。

二十六、畜牧生產與輔導業務

(一)畜牧生產

1、養豬產業輔導：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計畫-推動新式高效率豬隻生產系統以提高生產效率，並配合中央諮詢輔導體系及網站，提供養豬戶服務輔導，完成大安區、大肚區共 2 場示範場，輔導台中市養豬協會推出「臺中優良豬肉」並成立推廣中心。

2、畜牧類農情調查：辦理畜禽統計調查 3 次及養豬頭數調查 1 次。

(二) 畜牧污染防治及斃死畜禽處理

1、畜牧污染防治：

(1) 強化畜牧污染防治及再利用計畫：補助畜牧場設置第 2 次固液分離機 1 場，補助款共新台幣 6 萬元。

（2）推動畜牧場節能減碳計畫：補助畜牧場設置省電燈具設施2場，合計補助5萬元。

（3）農村社區源頭減廢及資源利用計畫：補助畜牧場設置示範性省水廄肥豬舍1場及畜禽舍周圍或牧場周圍除臭設施4場。

2、斃死畜禽處理：輔導養豬協會辦理斃死畜禽集運業務，簽約畜牧場215場，集運送化製斃死畜禽2,853噸，查核畜牧場斃死畜禽處520場、聯合稽查18場。

(三)畜禽產品品牌建立及查核

1、家畜產銷履歷產品查核：

加強辦理已取得產銷履歷認證生產畜牧場、屠宰分切場 及市售產銷履歷（TAP）畜禽產品檢查，並持續輔導符合農產品產銷履歷推動三原則之自願參與業者取得認證，輔導本市養豬場 4 場，通過產銷履歷生產場認證；執行市售履歷家畜產品標章標示檢查65件，均符合規定。

2、有機畜產品標章標示檢查計53件，均符合規定。

3、臺灣優良農畜產品標章標示（CAS）檢查計557件、行政處分3件。

4、市售鮮乳標章檢查計 257 件，其中 4 件未依規定黏貼，餘均符合規定。

（四）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管理

為確保飼料之品質與衛生安全，並建立消費者食用畜禽產品信心及維護國民健康，同時為畜禽產品之衛生安全把關，特針對商品飼料品質進行抽驗，俾避免違禁藥品及有害物質之添加，進行抽驗31件，14件合格，17件檢驗中。

二十七、輔導各區發展地區農業產業文化

為推介本市各區發展農業產業特色與輔導優質農產品，並連結消費者與產地之情感，本市藉由輔導各區農會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讓國內消費者及國外人士能更瞭解本市各區農產品種類及產地特色。此期間本局輔導辦理各區產業文化活動，包括臺中地區農會辦理薯我最棒產業文化活動、大甲區農會辦理2012紫芋心大甲情產業文化活動、烏日區農會辦理 101 年度烏日區米食文化節暨農特產品展售會、梧棲區

農會辦理米食推廣計畫、清水區農會辦理 101 年清水米韭百分之百產業文化活動計畫、太平區農會辦理 2012 龍騰太平龍眼產業文化活動計畫、大雅區農會辦理 102 年大雅小麥產業文化節—麥蛇玩薏活動等，吸引消費者參與並認識本市各區農業產業文化特色；另輔導大甲區農會辦理蘭草編織研習班、稻米文化認識與稻草手工藝研習班及東勢區農會辦理產業文化之竹編班、梨子柿子加工研習班、傳統小吃及伴手禮工作坊等，以就各區原有地方農業文化特色加入現代元素及環保理念來開發新產品，以期將本市幸福農業一區一特色之理念推展至全市。

二十八、輔導各級農會辦理 102 年度農民節表彰大會

每年立春時節（2 月 4 日），即為慰勞與歡慶辛勤耕作農民之時，為提升農業產業競爭力、創新技能及協助農村經濟發展，希望藉由本市各級農會辦理農民節表彰大會，以獎勵勞苦功高的農民朋友們，鼓勵將新思維帶入農業，以創造「健康農業」、「卓越農業」及「樂活農業」之精緻新興產業，期望開發好產品，開拓新市場，以吸引年輕族群加入，促進農村活化，為子孫留下美好的生態與家園。

此期間本局輔導本市各區農會辦理農民節表彰大會計 22 場，並於 2 月 21 日假臺中市政府陽明大樓 5 樓大禮堂，舉辦「臺中市各界慶祝 102 年度農民節表彰大會」，表揚 26 個獎項，共計 183 名績優農民及從事農業相關人員，其中表揚本市榮獲全國性獎項如下：

(一)2013 年十大神農獎：后里區李啟寅農友。

(二)2012 年十大經典好米：大甲區陳隆安、霧峰區張啟峰農友。

(三)101 年度績優吉園圃產銷班：后里區果樹產銷班第 16 班、東勢區蔬菜產銷班第 1 班。

(四)2012 年優質農村酒莊：霧峰農會酒莊、臺中市大安區農會酒莊、后里區松鶴酒莊、樹生休閒酒莊、東勢區石圍牆酒庄等 5 單位。

(五)第 6 屆農金獎：大雅區農會、大甲區農會、龍井區農會、大里區農會、沙鹿區農會等 5 單位。

(六)榮獲 101 年度金安獎：臺中地區農會。

這都是農業最高榮譽，他們對農村與農業的默默耕耘及創新研發的精神、足以為臺中農業之楷模。

二十九、輔導本市農會家政班辦理地方特色料理競賽

本局為鼓勵本市農村婦女家政班及田媽媽經營班之永續經營，及推動應用「地產地銷」當令農特產為食材之低碳農業政策，於101年10月5日舉辦「2012臺中市各區農會田媽媽暨家政班地方特色料理-美饌烹藝爭霸賽」活動，本市計有19區農會家政班及田媽媽班共26組報名參賽。競賽以臺中市各地區所生產之當令農特產品為食材，擬定「新社特產香菇」、「月圓人團圓」及「阿母的手路菜」等為主題，並邀請名廚鄭衍基先生(阿基師)擔任總評審。競賽結果田媽媽組由石岡傳統美食小舖獲得第一名，后里傳統美食鋪獲得第二名，清水追菜香獲得第三名；家政班組由清水區南社里家政班獲得第一名；大里區西湖家政班、烏日區烏日家政班同獲第二名；霧峰區舊正里家政班、 潭子區新田社區家政班、 太平區長億里家政班同獲第三名。

得獎隊伍由胡市長及阿基師共同頒獎以資鼓勵。本 次競賽產生不少優秀作品如福氣肉捲、月光的米蛋糕、蓬萊鮮果千層菇等，實可做為推展本市各區特色農產食材之特色料理。本次活動成果已將全部作品及過程實況錄影集結成冊及光碟，做為本市農特產品推廣行銷、家政班教育訓練及休閒樂活農業推展之教材，以達協助推展本市農業行銷之效果。

三十、農會辦理農民保險及農民福利相關業務

輔導農會確實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資格審查工作，農會均按月定期繳交農民健康保險暨老年農民津貼申領人數統計表及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請清冊送府備查，督導各農會確實進行農保清查工作每年至少4次以上。

配合中央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及工作，並部分負擔補助本市農民之農民健康保險費及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自 101年9月至102年2月，本市補助農民健康保險保費共5仟596萬7302元，受益農民約12萬零233人；補助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共6億2仟510萬元，受益老年農民約5萬2,277人；農民投保全民健康保險原本市補助部分自 101 年 7 月起全由

中央補助。

三十一、監督輔導市轄基層農業金融業務

為保障存款人權益、穩定地方農業金融秩序，本府積極輔導市轄農會信用部業務正常發展、提昇授信資產品質並促其健全財務結構。101 年 9 月底市轄農會信用部整體逾期放款金額為 4 億 2,056 萬元，平均逾期放款比率 0.49%，截至 102 年 1 月底止，整體逾期放款金額降為 4 億 2,003 萬元（減少 53 萬元），平均逾期放款比率降至 0.47%（下降 0.02%）。整體而言，市轄農會信用部逾期放款情形及經營績效仍持續改善；惟值此經濟不穩定及金融業過度競爭之微利時代，本府將賡續監督輔導市轄農會信用部積極穩健財務、強化風險管理並有效提昇授信資產品質及經營績效，以切實保障存款人權益並達穩定地方農業金融秩序之目標。

三十二、102 年各級農會改選及總幹事遴選工作

(一)基層農會：

101 年 12 月 28 日公告選舉人名冊，於 102 年 1 月 7 日完成更共計有選舉人 63,434 人。

102 年 1 月 14 日-1 月 18 日受理農事小組組長及會員代表登記，應選名額分別為 869 人及 375 人， 102 年 1 月 18 日-24 日完成審查審查分別有 452 人及 1,003 人審查合格。

102 年 1 月 21 日-1 月 25 日受理理、監事及出席上級農會會員代表候選人登記。應選名額分別為 204 人、68 人及 65 人(扣除當然代表後為 43 人)，102 年 1 月 25 日-31 日審查完，成分別有 276 人、95 人及 51 人審查合格。

102 年 3 月 2 日農事小組選舉投票日，選出農事小組組長及會員代表，共計產生新屆次農會會員代表 869 位及農事小組 373 位。(豐原、神岡各缺額 1 名，將另依規辦理補選)102 年 3 月 15 日完成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完成選舉，共計選出理事 204 人、監事 68 人及上級農會會員代表 43 人（臺中市農會會員代表為 65 人，其中各區農會理事長 22 人為當然代表）。

預訂 102 年 3 月 25 日完成召開理、監事會，互選理事長、常務監事及聘任總幹事。

(二)臺中市農會：

102 年 3 月 4 日-3 月 8 日受理理、監事及出席上級農會會員

代表登記。

應選名額分別為21人、7人及4人(扣除當然代表後為3人)，102年3月13日審查完，成分別有24人、7人及3人審查合格。

預訂102年4月2日完成召開會員代表大會。

預訂102年4月10日完成召開理、監事會，互選理事長、常務監事及聘任總幹事。

(三)各級農會總幹事遴選工作進度：

101年10月26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本市績優總幹事名單，除和平區農會外，餘22家農會現任總幹事均為績優。

本市各級農會第17屆(和平區農會第13屆)總幹事候聘人於101年11月12日起受理本市各級農會第17屆(和平區農會第13屆)總幹事候聘人登記，截至11月16日止共計35人登記。全市23家農會除豐原區(2人)、東勢區(2人)、梧棲區(4人)、大安區(3人)、龍井區(3人)及和平區農會(4人)二人以上登記外，其餘17家農會為同額登記。

102年1月2日報送本市准予登記總幹事候聘人35人品德操守及工作表現成績評定，造具名冊送農委會辦理面談。

102年1月15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本市准予登記總幹事候聘登記人面談遴選作業。

102年1月28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送本市總幹事候聘登記人不合格人員名冊。計有梧棲3人、大安2人、東勢1人。(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第13條規定，農會現任總幹事為績優總幹事，其他候聘登記人面談後總分未達90分者，不得列入合格名單。)

102年2月6日(和平102年2月20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送本市總幹事候聘登記人合格人員名冊，除豐原2名、和平3名合格人員外，餘均為單一遴選。

102年2月8日(和平102年2月21日)本府將總幹事遴選合格人員名冊，轉各會辦理聘任。

預訂預訂102年3月25日完成召開理事會，聘任總幹事。

三十三、加強休閒農業產業輔導、發展精緻樂活農業

隨著工商業發展，人們生活緊張忙碌，亦發重視休閒生活，農業生產模式由農作物生產隨著社會進展與需求逐漸轉

型為與休閒結合農業生產之「休閒農業」，不但持續農業「生產」並兼顧「生活」及「生態」之農業經營方式，對於傳統型只注重生產層面之農業，創造出另一個農業轉型新思維和出路。

(一)已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研提102年度「臺中市休閒農業區輔導計畫」爭取經費補助新台幣1,397萬元，辦理休閒農業區軟、硬體設施之增設及改善，增加本市休閒農業資源，並辦理休閒農業旅遊體驗活動、景點特色開發及宣傳行銷休閒農業，本府亦編列607萬元配合辦理。

(二)擴大休閒農業基地，新社區抽藤坑休閒農業區於101年12月12日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劃定，劃定面積581.8公頃，為本市第6個休閒農業區。

(三)首辦中彰投三縣市聯合舉辦的「2012中臺灣農業 博覽會」，與新社花海及臺中國際花毯節結合，共同在臺中市新社區農委會種苗繁殖場農場舉辦，展示期間(101年11月17日至12月20日)臺中館吸引將近50萬人次進場參觀。博覽會分為展覽區及農特產品展售區，展覽區內有臺中市、南投縣及彰化縣三個主題展示館區，臺中館以農耀臺中為主軸，規劃以蔬果農特產市圖、龍佑臺中、文心蘭瀑布、酒莊酒瓶臺灣塔、八卦農產、香菇裝飾、農產裝飾大雪山區、蘭類創意、稻香媽祖等特色意象為主題，以農特產品為材料，運用裝置藝術將我們臺中的農特產品介紹給參觀民眾。

(四)本市城市體驗農園位於北屯區廍子里，與太平區光華里交接之廍子溪邊，第一期工程規劃400個單位，已全部出租，102年開發第二期工程，採購案於101年11月13日決標予金永豐營造有限公司，決標金額新臺幣 6,280,000 元，工程於101年12月13日開工，預計於102年3月29日完工，將有361個單元提供市民承租。並辦理栽培管理訓練課程及座談會，讓市民學習栽培季節蔬菜、認識栽種環境及烹飪技巧等知識，及收集農園維護管理工作待改善意見或建議，以達農園土地有效利用管理及增進市民農業知識之目的。

(五)為輔導農民轉型經營休閒農業，補助太平區農會辦理休閒農業講習訓練，於太平區及東勢區共辦理2場次講習，以強化

農民休閒農場申設相關法規知識、經營技巧及充實行銷能力。

三十四、辦理農村再生業務

(一)辦理東勢區慶福社區、石岡區龍興社區、和平區松鶴社區、外埔區永豐社區、和平區達觀社區、東勢區慶東社區、霧峰區舊正社區、東勢區埤頭社區等 8 處農村再生計畫修補正事宜。

(二)辦理新社區協成社區、新社區大南社區、和平區中坑坪社區、和平區烏石坑社區、外埔區三崁社區、沙鹿區公明社區、后里區仁里社區、新社區福興社區、大安區東安社區等 9 處農村再生計畫預審、公開閱覽等工作。

(三)辦理石岡區梅子社區、神岡區新庄社區、霧峰區四德社區等 3 處農村再生計畫預審工作。

(四)辦理霧峰區舊正社區、新社區協成社區、新社區大南社區、和平區中坑坪社區、和平區烏石坑社區等 5 處農村再生計畫現勘及審查事宜。

(五)核定大里區竹仔坑社區、豐原區公老坪社區、太平區興隆社區、霧峰區萬豐社區、東勢區慶福社區、和平區松鶴社區、石岡區龍興社區、外埔區永豐社區、和平區達觀社區、東勢區慶東社區等 10 處農村再生計畫。

(六)已核定社區 101 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需求截至 101 年底計彙整提報 9 次，送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中分局初審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複審，截至 101 年底經審議通過計 28 件，經費總計 51,547 千元，分別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中分局及社區發展協會執行。

(七)已核定社區 102 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需求截至 102 年 3 月 15 日計彙整提報 11 次，送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中分局初審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複審，除尚在審查中者，目前經審議通過計 30 件，經費總計 57,407,210 元，分別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中分局及社區發展協會執行。

(八)辦理東勢區福隆社區、大安區東安社區、豐原區東湳社區、豐原區翁子社區、清水區海風社區等 5 處都市計畫區域農民

集居聚落申請認定農村活化再生需要案件。

(九)辦理「101 年度本市推動農村再生輔導計畫」委託勞務採購案，委託專業團隊建立及整合管理平台發揮專案管理的功能，本於協助、諮詢及輔導等原則，陪伴各社區進行資源統整及人培等工作，協助社區完成農村再生計畫及年度執行計畫，並協助本府農業局辦理農村再生社區進程管理、計畫現勘及審查記錄、計畫修正等工作。

(十)辦理「臺中市農村再生總體計畫」委託勞務採購案，係為依據農村再生條例第 8 條規定，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應徵詢轄內鄉（鎮、市）公所意見，就轄區之農村再生擬訂農村再生總體計畫，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刻正依約執行各項工作。

(十一)配合行政院中部聯合服務中心辦理 2012 中臺灣農村再生政策宣導成果展示活動，以及辦理農村再生實務研討會事宜。

三十五、農產品運銷及加工

（一）農產品運銷部分：

1、輔導設置外埔區虎腳庄農夫市集、大坑農夫市集、中興大學與后里農夫市集，並試辦豐原陽明及金典綠園道農夫市集，推廣吃在地食當季之地產地銷行銷策略。

2、配合本市各區農特產品產期，於臺北市等都會區及市轄內舉辦本市枇杷、茂谷柑、蜂蜜、竹筍、菇類等農特產品之促行銷活動，拓展農產品之行銷通路，累計 101 年 1 至 12 月及 102 年 1-3 月份共辦理 28 場行銷活動，銷售金額約計 8,457 萬元。

3、辦理菇類、枇杷、竹筍、梨山蜜桃、梨山高茶、高接梨、龍眼、火龍果、葡萄等農產品記者行銷會，以加強農產品廣告行銷之宣導效益。

4、膺續輔導農會辦理農產品共同運銷工作，拓展國內行銷通路，穩定農產品市場價格。

5、輔導補助石岡、大安、東勢、大甲、新社等區農會產銷班冷藏庫設備；補助東勢區農會重建多功能集貨場，調節本市農產品產期與維持農產品品質，加強本市農產品於市場上之

競爭力。

（二）國際行銷：101 年度 9 月至 102 年 4 月國外行銷有甜柿、高接梨、切花、實用菇、椪柑、茂谷柑及加工伴手禮等，外銷地區以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日本、中國大陸、泰國及汶萊等東南亞地區國家,累計 101 年 1-12 月及 102 年 1-3 月輔導各區農會及農民產銷班辦理農產品國外行銷活動 17 場，銷售金額計 3 億 5,994 萬 5 仟元，其中 101 年度(2 億 7,846 萬 6 仟元)較 100 年度增加 10.8%，具有穩定國內農產品市場價格，增加農民收入之目的。

（三）農產品加工事業：

1、輔導農村酒莊建立品牌及行銷共 1 場，輔導酒莊加工設施如橡木桶、儲酒槽等計 5 件，改善農產品集貨包裝場及加工廠設施(備)13 件。

2、輔導各區農會推動幸福農業加工及農產品運輸分級包裝處理事業之工作，計有補助稻米加工設備 11 件、補助農民組合式冷藏庫 3 件計 403 坪，共計補助 3,427 萬元。

3、輔導沙鹿區農會新開發黃金活力餐包、大甲區農會芋頭烇、大安區農會蔥餅蔥麵、清水區農會韭讚麵等新加工品上市。

4、辦理本市農產品十大伴手禮票選活動，計有新社區農會菇賞及菇之味、清水區農會韭讚麵、和平區農會梨山茶、后里區農會咱的后里、外埔區農會農師傅馨賞禮盒、沙鹿區農會冰烤蕃薯、大安區農會相遇大安及蔥師傅青蔥脆餅與東勢區農會胭脂梅釀等 10 項農特產品入選，並積極推廣行銷。

5.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完成本市農產品標章之註冊申請，作為推廣本市農產品國內及國外行銷產品識別用,提高產品在市場上之競爭力。

（四）農產品產銷失衡因應措施：

1、年來因氣候因素關係，導致去年椪柑次級品每公頃增加約之產量約 30-40%，本局基於照顧農民並減少農民之損失，特別輔導產地地區農民團體辦理椪柑加工果收購榨汁計畫,其收購規格為周徑 19 公分以上,且果皮轉黃比例達 50%以上之椪柑。今年果品以每公斤 8 元的價格收購，並補貼每公斤運費 1.5 元及勞務費 0.5 元，計畫執行期限為 101 年

11 月 16 日至 101 年 12 月 20 日，計有豐原區農會、石岡區農會、潭子區農會、新社區農會、東勢區農會、臺中地區農會、后里區農會、青果合作社等協助農民集貨運送至加工廠，總收購數量為 1,307 公噸，受益戶數達 421 戶，保障農民實質收入達 1,045 萬 6 仟元。

2、又去年亦因氣候因素致使荔枝次級品增加，市場之賣相不佳，為確保市場銷售荔枝之品質與價格及保障農民收益，辦理荔枝次級品收購加工榨汁計畫，果品部分以每公斤 18 元向農民收購，計有太平區、神岡區及大里區等 3 農會配合辦理收購作業，共計收購 80.4 公噸，參加農戶數為 162 戶，實際保障農民收益 1,447 萬 2 仟元，達提升荔枝市場果品品質與價格。

（五）配合農委會辦理市售有機農產品查驗工作，計畫規定應查驗品質 188 件、標示 410 件，101 年計完成品質檢查 219 件、標示檢查 454 件，查獲標示不合格件數 44 件，品質檢查則無查獲不合格，將持續辦理查驗工作，以保障消費者食品安全與衛生。

（六）本市於去年 9 月向 AIPH 順利取得 2018 國際花會博覽會主辦權，並於 102 年 1 月 30 日貴會召開第 1 屆第 11 次臨時會完成專案報告；另 AIPH 荷蘭委員 Doeke Faber、日籍委員 Shinya Wada 及印尼籍委員 Karen Tambayong 等人於今年 2 月 20-22 日至本市完成場勘花博預定地，後續將積極推動各項籌備工作。

三十六、計畫執行

(一)辦理「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

國土計畫法（草案）揭示未來國土將基於保育利用及管理需要，將依據土地資源特性劃分為「國土保育地區」、「城鄉發展地區」、「農業發展地區」與「海洋資源地區」等四大功能分區，並得依實際需要再予分類、分級。因此，基於國土計畫法（草案）立法精神，未來農地資源將扮演地方國土計畫制定時非常重要的角色。

本計畫從農地永續經營與管理的角度出發，以國土計畫法（草案）為基礎，達到維護優良農地生產環境與積極控管

地方既有農地資源的目的。自 95 年執行本計畫以來，已逐漸完成本市農地資源空間規劃。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期間配合農委會完成第六次工作會議及第四次講習會，並完成優良農地範圍確認及農地分級分區劃設作業。

（二）辦理「輔導農業經營專區推動與規劃」計畫

1、101 年度於本市大甲區（第 5 年）、新社區（第 4 年）及外埔區（第 2 年）等 3 處設置農業經營專區，面積合計 873 公頃（大甲專區面積增加 180 公頃）。

2、本市成立農業經營專區諮詢小組（已於 101 年 7 月 31 日召開第 1 次諮詢小組會議）提供經營專區行政協助，解決專區跨部門執行問題等;輔導農會成立經營專區推動小組及技術服務小組，採行集團經營理念，整合經營專區內農民成立產銷班及經營班，善用組織功能及集團化經營，提升經營專區營運競爭力，不僅提供產業轉型契機，亦是對優良農地維護的方式。

3、本計畫由農會整合專區範圍內農民，從環境維護面、農地利用與管理面、產銷經營面、組織整合面、訓練強化面等構面來協助專區內農民提高農地利用效率、發揮專區產業特色、達成發展目標、建立共同作業規範及合理行銷體系，並提升農民專業技能，以維護區域性農業生產環境，創造農業經營利基。

4、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 101 年度農業經營專區計畫畫期末評鑑作業（全國計 15 處專區），本市經評鑑為新社區農會第 1 名、大甲區農會第 2 名及外埔區農會第 4 名。

5、另新社區農會特別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指定於 102 年度直接研提「建立農地整合利用加值計畫」，即肯定本市輔導該農會所作之努力成果。

三十七、農地利用管理

(一)101 年度人民申請案件

1、本府核發農業用地容許使用申請同意書 42 件。

2、公所核發農業用地容許使用申請同意書 81 件。

3、本府受理審查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 119 件。

4、農舍資格人審查通過 39 件。

(二)101 年度查核農地業務

1、辦理農地違規使用案件核處 162 件。

2、辦理農業用地申請賦稅優惠案件列管抽查 419 件。

三十八、制定自治條例尊重生命保障動物福祉

臺中市動物保護自治條例及動物福利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已於 101 年 7 月公布實施並順利運作，就規範維護公共安全及加強飼主管理寵物責任方面，臺中市邁向尊重動物生命保障動物福祉的榮景。另為防止市民所飼養之寵物屍體隨意棄置，以確保市民健康及環境衛生，並兼顧飼主對寵物特殊情感，101 年 5 月議員倡議臺中市動物屍體處理自治條例草案。經行政院 12 月 22 日核定，12 月 25 日本府公布施行。並於 102 年 1 月份起，由動物保護防疫處暫以任務編組方式，辦理相關子法訂定及資料蒐集工作。

動物保護業務為防範寵物過量繁殖及落實寵物登記管理工作，辦理市民家犬貓絕育補助，執行貓 3,131 頭、犬 3,146 頭，共 6,277 頭寵物受惠。為使動物保護精神向下扎根，教育宣導與法令執行兼容並施，提升動物保護意識，辦理動物保護暨狂犬病防疫校園巡迴教育宣導 152 場，參與人數計 33,871 人。

三十九、臺中市動物之家透過流浪犬鼓勵認養網頁及相親專車主動媒合，首創全國送愛到家服務之先鋒。

動物之家推廣公共空間送養機制，擴大行銷對象及範圍，開辦「馴犬」課程，透過訓練師調教待認養犬隻基本禮儀，讓米克斯犬蛻變成乖巧的寵物狗打破名犬迷思。加強收容所人員專業技能訓練，為認養飼主安排動物行為諮商及美容教育課程。與獸醫教學醫院合作，進行收容所流浪動物醫療及防疫工作。推動「認養犬貓享免費、早鳥認養更優惠」、「認養本週主打星」、「寵愛認養一世情、千里姻緣一線牽」等多項優惠方案，將市民的愛與毛小孩的心一世牽連，讓餐風露宿的流浪犬貓都能擁有幸福的家。

(一)為尊重動物生命，落實動物保護精神，展現本市人道關懷的精神，辦理遊蕩動物及未受困危難動物救援收容管理計

1,302 件次。

(二)倡導新概念 T.N.T.A.,Trap(誘捕)、Neuter(絕育)、Train(訓練)、Adopt(認養) ，透過這四大途徑管理流浪犬貓衍生的相關問題，園區受理民眾捕犬陳情 4,741 件，絕育 1,104 頭，認養 1,282 頭。流浪犬行為矯正園區自訓及委外訓練計 96 頭，其中 77 頭順利被認養，受訓犬隻認養率達 80%。

四十、積極辦理口蹄疫防治業務，疫苗注射監測消毒成效良好。

口蹄疫為急性及高傳染性之甲類動物法定傳染病，依「口蹄疫撲滅防疫計畫」推動全面疫苗注射工作，持續執行豬隻採血監測疫苗注射成效，強化農民自衛防疫觀念，積極辦理農民教育宣導會，防止疫情發生避免農民經濟損失。口蹄疫苗注射 137,029 頭，養豬場定期防疫消毒及輔導 1,257 場，防治成效良好，無口蹄疫病例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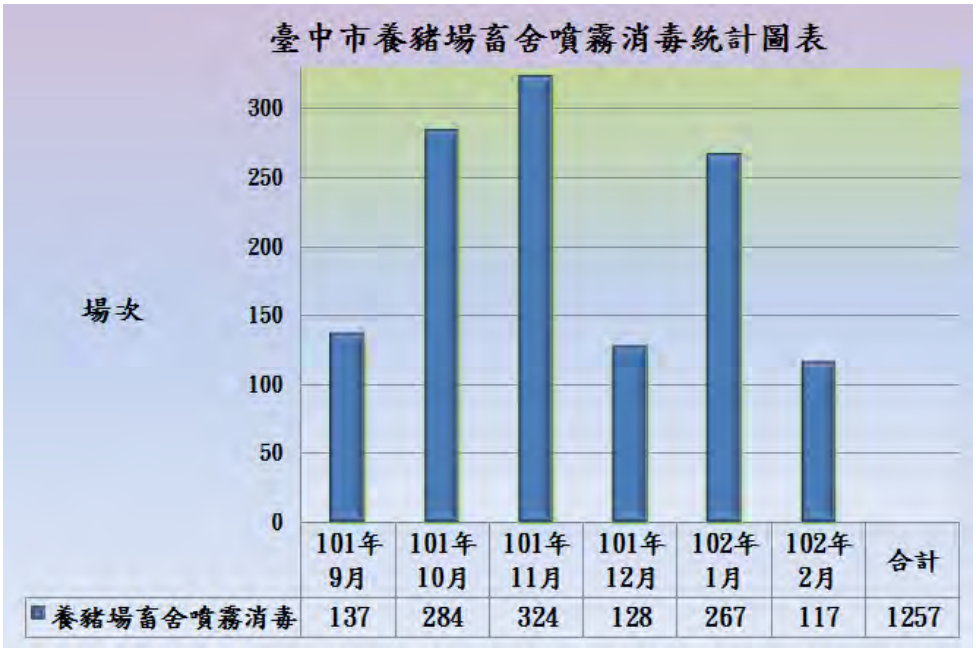

四十一、違法屠宰聯合查緝，禽肉蛋品藥物殘留檢驗，保障市民食在安心。

不定期召集本府各權責單位,成立違法屠宰聯合查緝小組辦理查緝工作，不讓帶有疾病或未經衛生檢查肉品流入市面，保障市民肉品食用安全。屠宰場稽查達 99 場，牧場、肉品市場藥物及受體素檢驗達 1,541 頭，禽肉蛋品藥物殘留檢驗 68 件，動物用販賣業及畜牧場用藥訪查 129 件，抽驗市售動物用

藥品 85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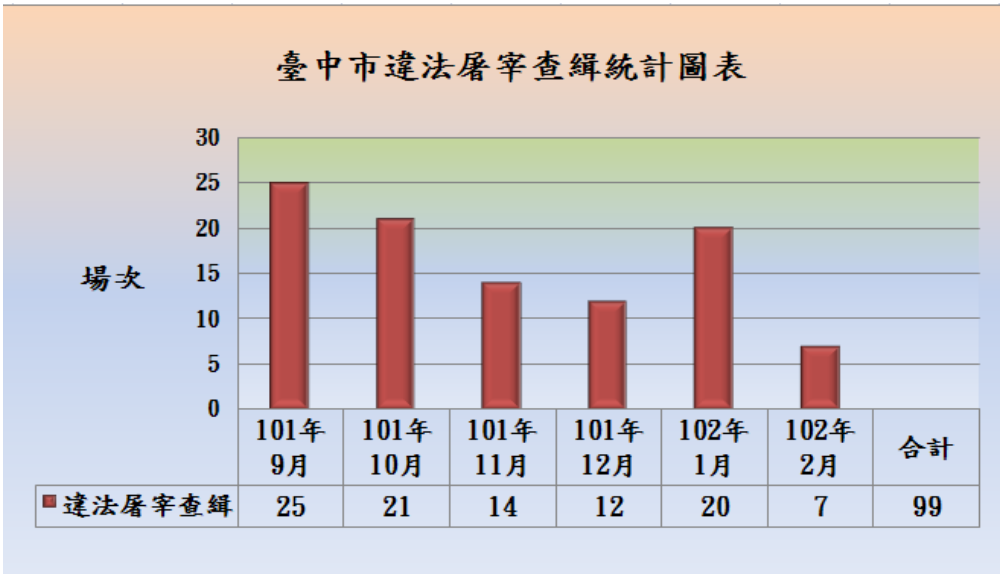

四十二、家禽及草食動物防疫，採樣監控措施成效佳。

家禽流行性感冒防疫藉由嚴密監測措施，達到及早預警效果，除積極實施消毒工作外，特聘專家學者辦理教育宣導，加強禽場訪視督導，輔導業者落實自場消毒及生物安全措施，防範疫病入侵。加強雞場、寵物鳥繁殖場、寵物鳥店、零售市場土雞血清監測。草食動物管理辦理烙印及刺青，維護國人食用乳品安全，實施羊痘、口蹄疫疫苗預防注射及執行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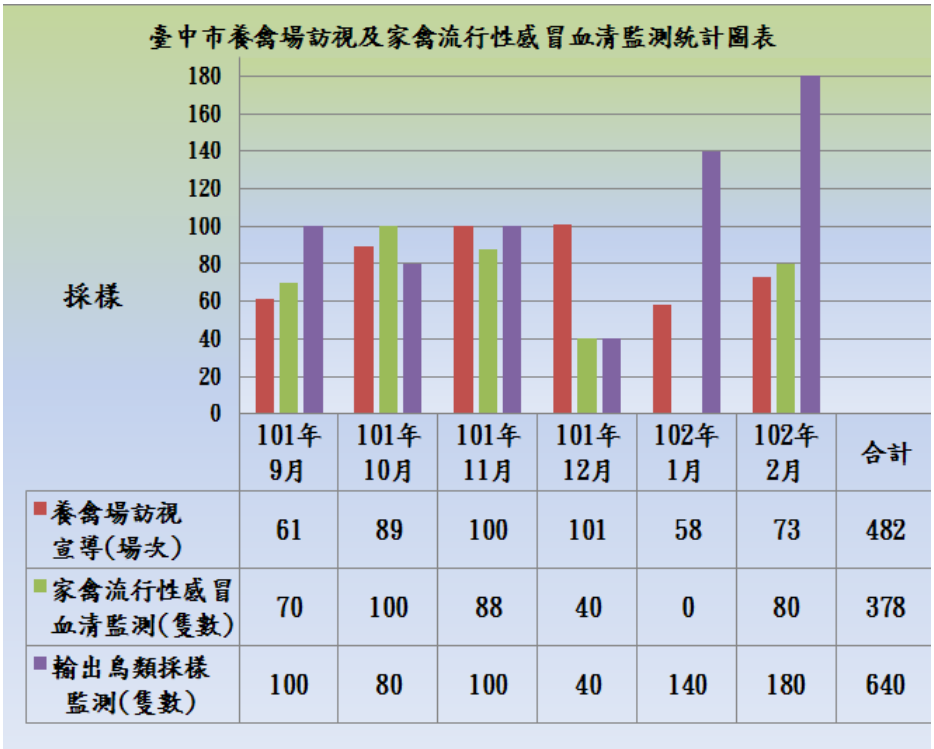

	101年9月	101年10月	101年11月	101年12月	102年1月	102年2月	合計
養禽場訪視宣導(場次)	61	89	100	101	58	73	482
家禽流行性感冒血清監測(隻數)	70	100	88	40	0	80	378
輸出鳥類採樣監測(隻數)	100	80	100	40	140	180	6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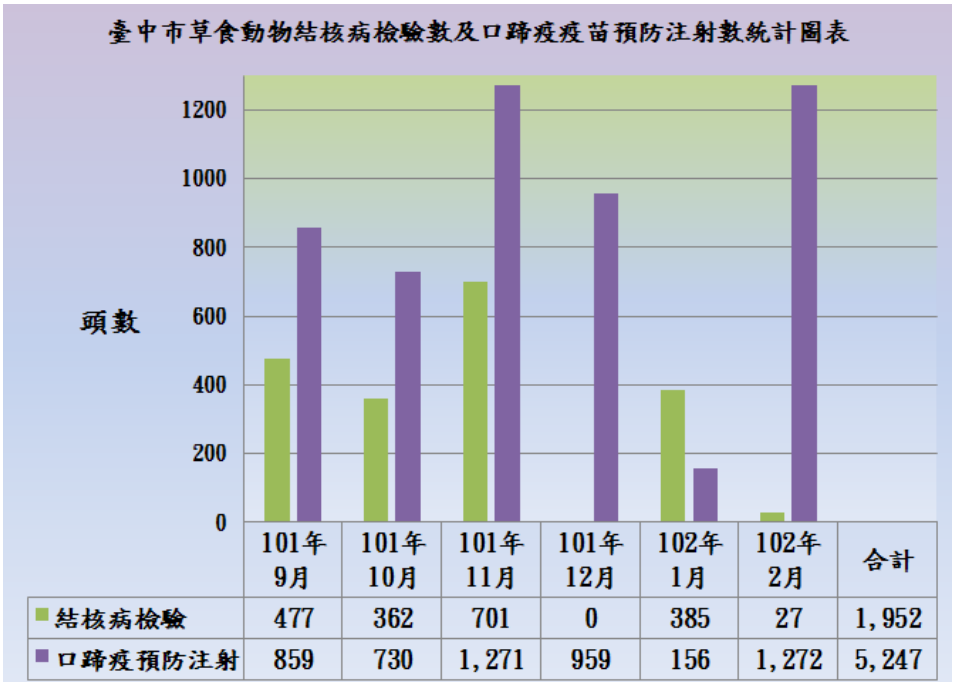

	101年9月	101年10月	101年11月	101年12月	102年1月	102年2月	合計
結核病檢驗	477	362	701	0	385	27	1,952
口蹄疫預防注射	859	730	1,271	959	156	1,272	5,247

四十三、提昇動物疾病診斷及鑑定技術，即早診斷重要疫病。

為防止重大動物傳染病發生感染，確保動物健康及生物安全措施，提昇動物疾病診斷及鑑定技術，即早診斷重要疫病，以早期檢驗預警疾病發生，提前做好各項防範措施。

（一）強化動物疾病檢診功能，配合防疫業務訪視養畜禽場提供檢

診，力求迅速確實及早發現疫病，快速檢驗診斷結果，提供防疫人員及業者最妥適防疫措施，防範疫情發生或擴散，減少經濟損失。檢驗畜、禽、水產動物疾病 27 件。

（二）提昇水產養殖場疾病預防，結合生產醫學管理與生物安全措施，降低疾病發生及擴散，主動訪視以瞭解養殖狀況，提昇水產養殖養成率增加經濟收益，訪視輔導 16 場。

四十四、市轄屬第 2 類漁港各項基本與公共設施進行維修及整建工作。

（一）「松柏漁港港區主航道疏浚工程」於 102 年 1 月 3 日驗收完成，102 年 1 月 21 日辦理結算完成，並於 102 年 2 月 27 日簽准同意撥付廠商。

（二）「麗水漁港西側堤防增設引道及相關建設工程」於 101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契約簽訂，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於 102 年 3 月 18 日核定麗水漁港西側海堤公地申請，業於 4 月 1 日開工，目前進場施作中。

（三）「臺中市松柏及五甲漁港新建護欄工程」於 102 年 1 月 3 日開工，目前因與五甲漁港疏浚工程工區介面重疊停工中，預計 102 年 4 月 19 日復工。

（四）「塭寮漁港港區疏浚及周邊設施修繕工程」於 102 年 2 月 20 日函報開工，目前進場施作中。

（五）「五甲漁港港區疏浚及周邊設施修繕工程」於 102 年 3 月 20 日開工，目前進場施作中。

（六）「102 年度臺中市轄管漁港港區環境維護暨災害廢棄物處理工作」於 102 年 3 月 1 日函報開工。

（七）「松柏漁港用地開發計畫及漁港計畫變更修訂」於 101 年 8 月 1 日完成契約簽訂，於 102 年 1 月 4 日將用地開發計畫等相關書件初稿提送主管機關審查，102 年 3 月 13 日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函請本所依審查意見辦理修正。

四十五、代辦漁業署主管梧棲漁港「漁港設施及環境改善」計畫漁港設施維護及管理。

（一）「梧棲漁港鋪面暨路燈汰換工程」於 101 年 11 月 16 日撥款，已結案。

（二）「梧棲漁港安檢所前浮動碼頭改建工程」於 101 年 8 月 12

日撥款，已結案。

(三)「梧棲漁港北側公共廁所整建工程」於101年12月26日完成契約簽訂，本案經設計公司詢問市府建管單位，業依相關規定需申請建照，正積極辦理申請建照相關程序。

(四)「102年度梧棲漁港港區水域及部分陸域環境清潔維護暨大型廢棄物處理工作」102年3月1日函報開工。

(五)「梧棲漁港陸域零星坍陷修補暨路燈維修工程」第3期已於102年4月17日開工。

(六)「梧棲漁港碼頭告示牌及看板、西側公廁修繕及碼頭蓋板更新工程」業於102年4月8日開工。

(七)「梧棲漁港安檢所以西之碼頭沿岸設置護欄」於101年11月1日竣工，已結案。

(八)「梧棲漁港休閒公園攀爬設施拆除工程」於101年10月24日撥付工程款，已結案。

(九)梧棲漁港違規攤販查報取締共18次。

(十)港區通報野狗處理事項共通報有31次。

(十一)巡港工作報告:港區清潔維護督導51件、督導漁會16件、港區設施維護35件及勸導遊客及漁民95件。

四十六、漁船、漁業及船員管理

(一)辦理漁船(筏)管理並核發漁業證照

1、實施漁船(筏)安裝航程紀錄器之漁船油核配，辦理損壞航程紀錄器拆裝22件。

2、換發漁船(筏)漁業執照198件。

3、辦理漁筏檢丈193艘。

4、執行娛樂漁船定期安全查核作業15艘次。

5、購油手冊換發42件。

(二)辦理船員管理並核發船員手冊

1、辦理船員手冊之核換發805件。

2、船員上下船異動登錄416人次。

3、外籍船員證換發41件

4、開立經歷證明書17件。

5、幹部船員職務代理5件。

(三)辦理漁業調查統計及漁民海難救助

1、每月將各區公所及臺中區漁會報送之各項漁業種類之漁業生產量及漁類供銷及價格資料於漁業署之漁管系統申報。

2、漁民海難救助 1 件。

四十七、增殖漁業資源、促進水產品衛生安全、及漁業推廣

(一)辦理土地審核及環境影響評估(漁業部分)及興辦事業計畫查詢-條件發展地區(是否位屬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育區) 78 件。

(二)辦理獎勵休漁案件 71 件。

(三)同意水產動物放流 15 件。

(四)同意使用電氣法採捕水產動物申請 3 件。

(五)辦理「101 年度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抽驗工作，採樣大閘蟹 3 件及鱘龍魚 1 件送藥物殘留檢測，檢驗結果皆符合規定。

(六)辦理 101 年度水產飼料抽驗計畫，包含藥物殘留 31 件、一般成分 9 件及三聚氰胺 6 件。

(七)101 年 11 月 23 日公告本市和平區有勝溪及 101 年 12 月 25 日公告新社區抽藤坑溪河段禁止使用任何方式採捕水產動物範圍及相關規定事項。

(八)辦理「101 年度優質水產品與有機標章查驗作業計畫」，查驗內容分為產品標示檢查及品質抽樣檢驗，驗證項目包括臺灣優良水產品 3 件、產銷履歷水產品 4 件及有機水產品（藻類）7 件，共計 14 件，查驗結果 1 件未符合規定。

(九)辦理「101 年度漁船漁筏收購及處理計畫」，共計收購漁筏 2 艘。

(十)102 年 3 月 16 日臺中區漁會辦理第 10 屆漁民小組長及漁會代表改選，本所督導改選業務。

參、創新措施

一、降低農民生產成本，發展農村經濟

(一)為降低農民生產成本補助農民繳交公糧運費，每公噸乾穀補助 650 元，101 年度第 1 期完成收購，補助經費 2,022 萬元，第 2 期完成收購，補助經費 1,586 萬元。

(二)補助化學肥料運費每包 20 元，101 年度補助經費 3,960 萬元。

(三)鼓勵農民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每公頃施用 4 公噸以上，獎勵施肥翻料工資 6,000 元，101 年度補助經費 22,356,500 元；102 年度國產有機質肥料推廣計畫本局已彙整轄內各農會及合作社場之需求(申請補助面積共 7,135.9 公頃)，送至農糧署中區分署彙整審核中。

二、推動低碳農業

(一)為改變農民焚燒稻草之習慣，維護行車安全，每公頃補助 1,000 元獎勵稻草剪段掩埋，101 年第 1 期作補助經費 782 萬元，第 2 期作補助經費 674 萬元。

(二)為改變本市冬季田園景觀，提高農田地力，展現農村綠能活力，結合休閒農業，吸引觀光客，帶動農村經濟，101 年度推廣本市稻田冬季休閒期景觀綠肥 6,000 公頃。

三、畜牧生產與輔導業務

(一)輔導本市畜牧農民提升生產技術，降低生產成本，強化安全農業資訊體系，開創行動化雙向加值服務，促進農業行銷推廣，提升農業經營效率；推動農產運銷現代化及電子化，提升運銷效率。

(二)為維護市民對於畜產品食用安全，將加強輔導生產衛生安全之畜產品供市民採購食用，並針對市售國產優良畜禽產品（CAS)、產銷履歷產品（TAP)、有機畜產品（ORGANIC）加強品牌檢查及抽驗與市售鮮乳標章檢查工作。

(三)加強輔導本市畜牧場妥善處理斃死畜禽，除輔導產業團體加強宣導教育訓練外，將補助經費由產業團體與農戶簽訂集運化製契約，並由本府及公所人員不定期查核畜牧場斃死畜禽處理，對未依規定方式處理及紀錄者送請相關單位依法處分；加強畜牧污染防治，輔導畜牧場設置污染防治設施及有效能原再利用，以建立畜牧場新形象及建立永續經營之生態環境。

(四)輔導臺中市養豬協會自創品牌推出「台中優良豬肉」，行銷本市養豬農民所飼養豬肉產品，並訂定嚴格檢驗標準，所飼養豬隻必須經過政府機關認定之檢驗機構檢驗合格後，產品

才可以上市銷售，不僅能夠增加農民收益，更能確保消費者食肉衛生安全，讓本市消費者能安心食用。

四、首例中彰投三縣市聯合舉辦的「2012 中臺灣農業博覽會」，與新社花海及臺中國際花毯節結合，共同在臺中市新社區農委會種苗繁殖場農場舉辦，展示期間(101 年 11 月 17 日至 12 月 20 日)臺中館吸引將近 50 萬人次進場參觀。

五、推行「尋味臺中-休閒農業旅遊巴士」結合本市休閒農場、民宿及觀光果園之體驗行程，以推展本市休閒農業區農業生產特色及體驗農村生活樂趣。

六、辦理本市城市體驗農園栽培管理訓練課程，提供市民多元探討農業相關知識的管道，藉由學習栽培季節蔬菜、認識栽種環境及烹飪技巧等知識，讓市民更能體驗生產、生活及生態之三生農業。

七、辦理兼具知性與感性、圖文並茂的「農業大臺中」農政季刊，提供大臺中市民關心的農業資訊，如農業政策、作物生產、林政及自然保育、農地利用、畜牧、農民組織、農村再生、農產品運銷加工、農民福利、休閒農業、家畜疾病防治、動物保護防疫、漁業、海岸資源管理等議題，並提供本市最新農政資訊，讓吃在地食當季的觀念及相關農業議題即時、有效率的貼近市民生活。本季刊於 101 年度 4 月份起發行春耕-春季刊，並陸續於 7 月份、10 月份及 102 年 1 月份發行夏耘、秋收、冬藏等季刊，以每季定期報導本局業務推展、活動辦理及大臺中農業相關資訊，供市民於定點免費索取，並郵寄於各相關單位，同時於本局網站置電子書閱讀功能以供市民及有興趣人士於線上閱覽，具體展現本局為民服務、求新求變、追求進步與活力健康的形象。

八、因應大臺中直轄市及發展地方產業，協助新社專區辦理香菇評鑑及參與各式農特產品行銷活動，增加專區優質產品曝光度，並檢測專區作物殘留農藥數值，做到安全農業理念，提昇新社菇類品牌知名度以增加農民收益；大甲專區申請團體商標「大甲芋頭」由經濟部審查核定，加入共同運銷、共同計價、共同品牌，提高銷售價格。

九、透過管理制度化以降低生產成本，建立標準化生產作業管理

模式以強化經營效益，落實小地主大佃農政策推行、運作集團化以增加競爭優勢，並發揮整合農業經營規劃與農地管理之綜效，使農民從事農業有利可圖，達成區域地資源的有效利用與管理，邁向優質與安全農業的現代化農業目標。

十、臺中市動物之家推廣多元化認養平臺，首創導入雲端 E 化收容管理系統，委託中途動物醫院及寵物業愛心小站協助推廣，配合認養業務計 67 家。主動結合花海節、寵物展及好鄰居文教基金會等活動，將供認養的犬貓送至新社區、臺中世貿及 7-11 便利商店。臺中市動物之家 101 年動物認養頭數為 2,976 頭，相較 100 年 1,785 頭，大幅成長 67%，顯示多元化認養平台成效良好，市民可就近認養可愛的流浪動物。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物收容及捕捉業務執行績效評鑑，本市評鑑於各項評比項目成績優異，100 年榮獲優等；101 年榮獲特優佳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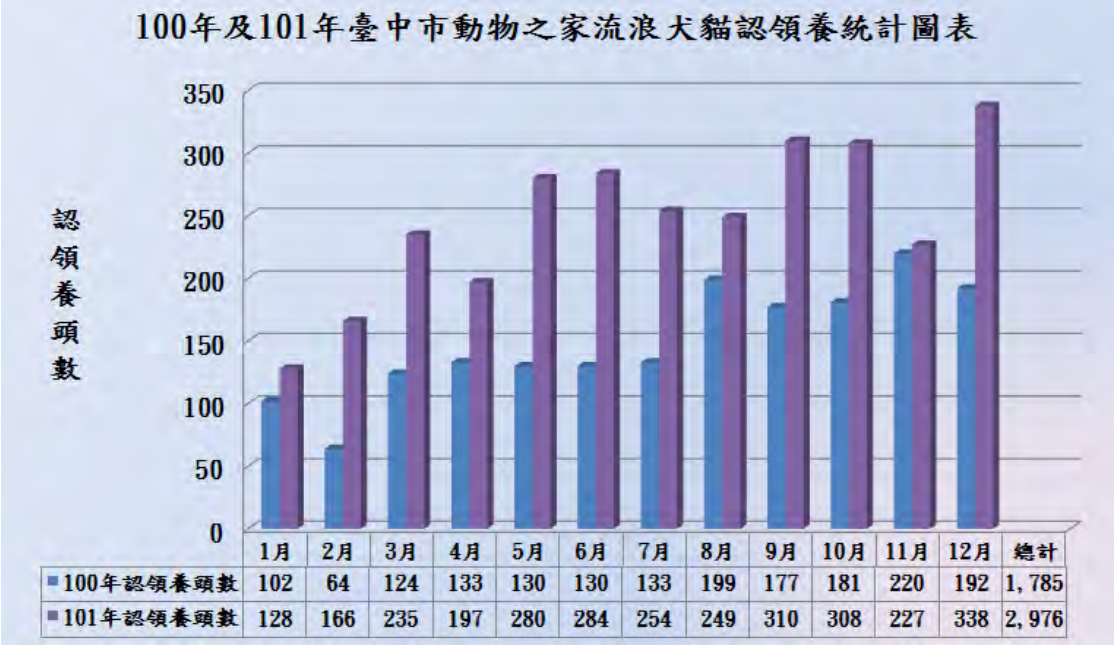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總計
100年認領養頭數	102	64	124	133	130	130	133	199	177	181	220	192	1,785
101年認領養頭數	128	166	235	197	280	284	254	249	310	308	227	338	2,976

犬貓相親專車，認養送愛到家。

7-11 送養活動沙鹿區靜宜門市

十一、本市率先成立非法繁殖場聯合查緝小組，以杜絕不當繁殖、虐待與棄養動物等情事，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已查緝 3 場。針對轄內未申請許可之繁殖、買賣、寄養業者及犬隻訓練等相關場所進行查核，就飼養犬隻未依規辦理寵物登記進行開單勸導，並要求期限內完成寵物登記，倘經勸導拒不改善者，依動物保護法第 31 條處新台幣 3,000 元以上 15,000 元以下罰鍰，同時列為重點稽查區域，定期查訪防止違法情事發生，杜絕不當繁殖、虐待動物與非法買賣寄養等情事發生。

犬隻非法繁殖場聯合查緝小組現場稽查情形

十二、「101 年度松柏人工魚礁區維護作業」業於 101 年 9 月 3 日於本市松柏人工魚礁禁漁區完成覆網清除工作。

十三、辦理和平區修正、修復、新設及更換封溪護魚河段公告告示牌 109 面及新社區抽藤坑溪更正及新設公告告示牌 27 面。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新增 102 年度補助通過有機農產品驗證（含轉型期）從事有機栽培之農民（或農民團體）施用公告推薦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每公頃 6 公噸以上，補助施肥及翻土工資 9,000 元，各農會及合作社場彙整轄內需求於 4 月提報本局。

二、繼續辦理各類農特產品評鑑計畫，補助各區農會辦理特色農特產品(水果、蔬菜、花卉及特用作物)評鑑，預計辦理枇杷、茂谷柑、荔枝、龍眼、蜂蜜、高接梨、梨山高茶、椪柑、巨峰葡萄、西瓜、甜柿、雪梨等 20 場次，以提升本市農特產品品質。

三、推廣有機農業專區，已向台糖公司承租(102 年 3/1 起)所屬后里區四塊厝段 421-0、436-0、437-0、433-0011 等地號計 10.39 公頃，並就該等土地委託規劃，初步已規劃完成，規劃內容以整地、農水路、隔離綠帶、儲水池、簡易設施為主；因分屬二區塊，預定一處以種植有機稻為主、另一區塊以種植蔬菜為主，將就有機農業專區部分進行施作相關工程，該專區將以示範教育為主軸，以帶動本市有機農業之發展。

四、輔導發揮地方家畜、禽產銷組織效能及獎勵績優家畜、禽產業；辦理優良家畜、禽品定點行銷及展售活動，以提升畜、禽品消費量及農民收益。

五、輔導家畜、禽產業團體及產銷班結合本市優良畜、禽飼養戶所生產優質畜產品，建立自有品牌及加強銷售通路，讓本市消費者能夠買到質優價格公道的畜產品，並可增加農民收益及維持產銷平衡。

六、確實掌握斃死畜禽流向，防範斃死畜禽流用，保障國人食肉衛生安全。並積極導正畜禽產業造成環境衛生、污染及斃死畜禽之非法流用，減少社會大眾之負面觀感印象及消費者之肉品消費衛生安全恐慌。

七、持續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太平區車籠埔、東勢區石圍牆、東勢區中嵙等 3 個休閒農業區設置及新社區馬力埔休閒農業區擴大案。

八、持續規劃開發本市城市體驗農園第三期工程，以符市民體驗農業的需求。

九、繼續加強農產品國內外行銷工作，以穩定農產品市場價格，增加農民之收入。

十、積極輔導各區農會及產銷班研發新農產加工品，以增加農產品附加價值，提升產業競爭力。

十一、因應舉辦 2018 臺中花卉國際博覽會活動籌備工作，將儘速完成推動委員會及推動辦公室之設置，籌編活動工作經費及加強宣導，並完成綱要計畫之擬定，作為花博工作推動之方針。

十、計畫執行

（一)辦理「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

本（101）年度將辦理優良農地範圍確認作業及農地分級分區劃設作業，可有效控管轄內農地資源，進而維護優良農地生產環境。同時配合本市擬定區域計畫、內政部區域計畫通盤檢討等業務需求，提供農地資源或利用之相關資訊。

（二）辦理「輔導農業經營專區推動與規劃」計畫

本計畫以整合農地利用管理及產銷輔導方式，於完整集中的農地區域內實施，並發揮自主管理精神，由成立經營專區之農會與區內農民簽訂土地利用公約，引導農地合理規劃利用，再由政府提供資源協助專區營運，共同協力達成專區設定目標。未來本市擬與產業結合，共同推動農地利用與產業專區，增加農民收益及集約經營的模式，並期藉此克服小農經濟在土地利用、農業經營及生產環境等不利因素之影響。

十一、農地利用管理

受理人民申請案件為：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及農業用地興建農舍申請人資格等 3 大主要工作項目，並依政府訂定之相關法令規範予以審查及核定，並建立後續查核機制，維護農地農用基本的管理模式。

(一)確保農地資源之有效利用。

(二)落實推動農地農用查核，避免破壞農業環境及造成稅賦不公等問題。

(三)維護農業生產區域，建立農地利用管理機制，引導農地資源合理利用。

(四)配合中央政策宣導農地分級、分區管理的概念。

十二、臺中市動物之家為提高流浪犬認養率規劃各項新措施

規劃架設語音多媒體導覽資訊系統，提供民眾、學校、機關團體即時便捷服務、多元影音戶外教學及動物保護宣導等動態導覽資訊。服務項目包含動物之家園區建築群及動物舍導覽，以利民眾園區參訪及洽辦業務。收容及認養動物資訊，提供遺失家犬貓領回查詢及鼓勵民眾認養流浪犬貓。學校機關團體參訪或舉行動物保護宣導活動，播放教育宣導影片。傳達遊園民眾動物保護、犬貓衛生保健及飼養管領責任等資訊。

十三、未受困危難動物救援及流浪動物中途收容照護

為尊重動物生命，落實動物保護精神，結合本市動物保護防疫處、消防局、1999 話務中心、動物醫院、動物保護團體及動物保護團體推薦設籍本市動保人士，辦理經通報未受困危難動物救援及因傷病或幼弱需長期收容照護之流浪動物中途收容，後續絕育手術、寵物登記、狂犬病注射等工作，降低動物之家收容壓力，解決醫療照護人力不足困境，進而將動物醫院納入流浪犬貓認養體系，擴大普及流浪犬貓認養地點，增加動物認養資訊能見度，提升動物之家收容照護品質及動物福利。

十四、動物保護業務深耕計畫

(一)寵物登記普查工作

為落實寵物登記制度、瞭解本市飼養寵物情形，提供動物保護與寵物管理措施參考，辦理寵物登記普查工作，調查市民飼養寵物家數、頭數及飼養習慣，並配合寵物登記及晶片植入優惠措施，增加民眾配合度，藉此加強寵物源頭管理，強化飼主對寵物之管領責任，減少任意棄養產生的流浪動物問題，作為未來推動動物福利管理措施之參考依據。

(二)辦理學童動物福利營隊活動

利用寒暑假辦理動物福利營隊活動，安排戶外活動帶領學童參訪動物園等機構認識動物，在收容所擔任一日小志工，體

驗如何與動物互動及照顧動物，靜態教學則以動物保護法介紹講座及播放相關影片宣導尊重生命愛護動物觀念為主，達到潛移默化的效果。

(三)提升動物福利教案徵選及種子教師深耕計畫

1、動物福利種子教師深耕計畫：透過種子教師培育，於校園中推廣宣導重視動物福利及保護動物觀念,營造尊重生命愛護動物之教育環境。

2、動物福利教案徵選活動：為不同年齡層學童設計適合教學的動物福利教案，舉辦動物福利教案徵選競賽，提供分享給學校作為推廣動物福利及生命教育教材使用。

(四)補助及獎勵各級學校、民間團體辦理動物福利宣導業務

依據臺中市動物保護自治條例第 9 條規定「各級學校、民間團體得檢具計畫書向動防處申請補助或受委託辦理動物認養、絕育、救援、收容管理及動物保護教育宣導等有關動物保護防疫工作事項；接受補助或委託辦理前項工作績效優良者，動防處得予以獎勵，其獎勵辦法由動防處定之。」為鼓勵各級學校及民間團體協助推動流浪動物認領養等動物福利業務，並藉由學校辦理動物福利業務相關活動，從基礎教育扎根培養友善對待動物觀念，於 102 年編列補助及獎勵經費，由學校及民間團體提送推動動物福利計畫向本處申請補助，各區至少選定一所學校示範辦理，另訂定獎勵辦法獎勵推動動物福利業務績優團體，公私協力與民間合作發揮加成作用，共同打造愛護動物環境。

十五、辦理本市各類漁港防波堤、航道疏浚、碼頭相關設施興建維護，預算新台幣 1,500 萬元，並續辦代管漁業署第 1 類漁港梧棲漁港相關工程，及辦理松柏漁港用地開發計畫及漁港計畫變更修訂，為將來松柏漁港的發展保留彈性及港區預備地，使更能符合未來多元化之發展。

十六、辦理漁業產銷班經營管理輔導計畫、補助臺中區漁會辦理漁業推廣教育計畫、休閒漁業計畫、獎勵休漁計畫及定期抽檢娛樂漁船，以促進休閒觀光及海洋生態旅遊。

十七、辦理水產飼料抽驗計畫、優質水產品與有機標章查驗作業計畫、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漁業資訊管理及漁業統

計調查計畫、漁船（筏）收購及處理計畫、魚苗放流及教育宣導，配合漁業署投放大型鋼鐵人工魚礁及活化人工魚礁區及天然礁區計畫覆網清除工作等。

伍、結語

本市擁有台灣最優勢的觀光資源和適宜的農業生產氣候以及地方文化特色，更具有良好的居住環境，兼具鄉村與都市的生活機能，本市將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之指導與定位，積極發展以果園、花卉、休閒農業、漁業、林業歷史，並以有機農業為主軸的農業中臺灣，藉以保障國人食的安全，確保農民收益。

未來本市農業結構將大幅調整，改善過去重視「量」的增加，轉向為「質」的提升，實現「生產、生活與生態」並重的三生、與「品種、品質與品牌」三品農業，藉此將農業發展與提升農民生活及維護農林天然環境的改善相結合，因此農業產業的經營與永續發展，是本市未來農業建設努力的目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主計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蔣建中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建中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主計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實現　市長「世界的大臺中」之施政願景，主計人員秉持專業職能，總是兢兢業業奉獻心力，不論經濟發展、交通建設、治安維護、區域發展、文化教育、社會福利及國際化等範疇，皆以宏觀分配公共資源，促進資源運用效益。

本處業務重點係在妥適分配本市整體資源、量入為出，確保財政穩健及促進資源有效運用；秉持零基預算精神，配合市政建設需要，審視各項計畫之優先順序及實施效益，落實計畫與預算結合，強化市政收支執行暨會計審核效能，兼顧財政制度之健全，使本市收支結構朝良性發展，締造財政經濟雙贏的局面。

另，廣納民意作為市政業務推動之參據，積極辦理各項經濟、民間消費等統計及民意調查，全面提升政府統計效用，俾發揮輔助行政管理功能，及時提供市政決策改進之參據，實現施政願景。

建中在此提出101年9月至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至102年度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歲計業務

(一)彙編本市102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及其綜計表送　貴會審議。

(二)彙編本市 101 年度總預算第 2 次追加(減)預算案送貴會審議。

(三)依據「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

點」，按季或每半年編製「社會福利補助經費計畫分配及執行明細表」、「教育設施補助經費計畫分配及執行明細表」、「基本設施補助經費計畫分配及執行明細表」、「對議員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對民間團體補(捐)助經費明細表」及「水利經費辦理情形表」等各項考核表件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內政部及教育部，並配合辦理實地考核作業。

(四)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整合訂頒「直轄市及縣(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並為落實預算管理，減少各基金不經濟支出、厲行開源與節流措施，訂定本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注意事項，以使本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更臻明確。

(五)研訂特種基金預算籌編及執行之內部控制作業項目，作為審核各特種基金預算之遵循，藉以提升營運效能，並增裕市庫收入，以提高財政貢獻。

二、會計業務

(一)彙編總會計報告

依總會計制度法令規章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並運用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處理各機關會計紀錄，以彙編總會計報告。

臺中市101年度歲入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截至101年12月31日止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次	分配數(1)	執行數(含保留)(2)	執行率(%) (3)=(2)/(1)
歲入	100,968,037	95,190,021	94.28
歲出	110,702,665	99,971,047	90.31

(二)彙送歲出用途別月報表

為利行政院主計總處彙編「歲出用途別月報表」之統計資訊，按月彙總及傳輸本府各機關學校之歲出用途別月報表。

(三)101年度訪查本府各機關學校會計事務及內部審核實

施情形

1、為增進機關人員對財務責任之瞭解，並建立財務控管機制，研訂「加強財務控管及落實會計審核方案實施情形」調查表，函請本府各機關依調查表辦理，並請各一級機關督促所屬，以提升財務效能及避免浪費。

2、督促本府各機關學校確實依規辦理內部審核事項，101 年度共訪查 20 個機關學校及辦理 2 次專案查核，計提供建議改善意見 198 項，俾增進財務效能。

3、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按期查填出納會計事務調查表送本處審核，以加強防範弊端發生。

(四)建置內部控制專區

1、為推動本府內部控制制度，以府函分行各主管機關及區公所有關內部控制宣導訓練及設計有效內部控制制度之辦理方式，並於機關網頁建構內部控制專區，彙整本府內部控制相關規定及參考資料，供各機關參考。

2、規劃對各機關(學校)內部控制專案小組幕僚單位主管及內部控制種子教師之教育訓練，其中內部控制專案小組幕僚單位主管之宣導部分已由本府公務人力訓練中心於 101 年 10 月及 12 月份完成 4 場次訓練；對內部控制種子教師之教育訓練部分預計於 102 年上半年辦理。

3、於 101 年 12 月底召開本府內部控制推動及督導小組第 2 次會議，會中備查出納、財產管理、政風、主計、人事、公共建設計畫之編審、行政管考、社會發展計畫之編審、採購、資訊安全等 10 項「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並備查「臺中市政府內部控制推動及督導小組下設工作分組之組織架構及權責分工表」及「臺中市政府內部控制推動期程表」。

三、統計業務

(一)檢討公務統計方案

督促本府各機關統(會)計單位會同其業務單位

主管，依業務狀況適時增刪修訂公務統計方案內公務統計報表程式，以完備機關統計資料之建置。

(二)建立及分析統計指標

彙整本府各機關報送之統計報表及其他蒐集資料，定期編製公務統計與性別統計書刊，亦不定期撰寫統計通報及專題分析報告，以提供本府各機關事前制定政策及事後成果檢討之參據，其相關資訊並登載於本府及本處網站供各界參用。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101年9月至102年4月統計刊物一覽表

編印週期	名　　稱
每月	臺中市統計月報
每月	臺中市重要統計參考指標(小摺頁)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101年9月至102年4月市政統計簡析一覽表

序號	名　　稱
1	治安滿意度持續進步的臺中市
2	101 年上半年臺中市勞動力概況
3	100年度五都總決算歲出政事別分析
4	101年度五都總預算歲入來源別分析
5	交通愛心 酒駕肇事降低
6	臺中市建築業與營造業概況
7	優質、美味、多樣化水果盡在臺中
8	醫療資源充裕的臺中市
9	公園綠地林立的臺中市
10	臺中市100年兩性勞參率與失業率概況
11	臺中市 100 年兩性婚姻概況
12	遠離菸害 健康臺中市
13	出動迅速的臺中市打火弟兄

14	臺中市下水道工程概況
15	降低兒少犯罪刻不容緩
16	新移民婚育及教育概況
17	臺中市政府 100 年公教職員性比例
18	臺中市都市地價指數及土地建物買賣登記概況
19	臺中市嬰兒性比例概況
20	垃圾隨袋徵收有助垃圾減量
21	臺中市旅館業經營概況
22	終身學習資源充沛的臺中市
23	臺中市生活用水量低於全國平均值
24	臺中市老人長期照護概況
25	人口穩定成長的臺中市

(三)建立與民眾溝通機制，掌握民意需求

配合市政需要，主動建立與民眾溝通機制，積極規劃辦理各項民意調查，以即時瞭解市民對當前議題之看法及市府為民服務之績效，調查結果作為本府各機關政策制定之參考。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執行民意調查案件一覽表

序號	名　　稱	期　　間
1	臺中市政府101年度政風實況民意調查	101 年 8~9 月
2	臺中市市民對消費保護制度了解及滿意度民意調查	101 年 8~9 月
3	臺中市推動垃圾收運準時準點服務民意調查	101 年 9~10 月
4	臺中市市民對生育津貼與職場托兒、托老滿意度民意調查	101 年 9~10 月

(四)彙總社經實況參據，落實經濟調查

1、辦理物價調查統計

依據「臺中市物價調查實施計畫」，按旬辦理物價

調查統計，自102年1月起開始編布本市消費者物價及營造工程物價指數，除於每月5日發布前一月物價指數新聞稿，每月20日刊布前一月物價統計月報外，並依規定時限報送調查資料至行政院主計總處，俾編算台灣地區消費者物價指數及營造工程物價指數。

2、辦理家庭收支調查統計

(1)依據「臺中市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實施計畫」，按月辦理家庭收支記帳調查，以瞭解本市各階層家庭之收支狀況，其調查資料除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辦外，並作為本市研編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參考依據。

(2)依據「臺中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實施計畫」，101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於101年12月至102年2月由本處派員赴各樣本家庭實地訪問，並依規定時限報送調查資料至行政院主計總處。另撰寫「100年臺中市家庭收支概況通報」及「臺中市100年家庭收支調查結果簡析」並編印「臺中市100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報告」，分析家庭所得分配及消費與儲蓄之型態，供本府制定各項社會福利政策等之參考。

(3)本市100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報告重要結果摘錄如下：

100年臺中市家庭收支概況

項目	金額(元)
平均每戶所得收入	1,100,346
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	915,341
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	265,668
平均每戶消費支出	726,320
平均每戶非消費支出	185,006
平均每戶儲蓄	189,021
家庭戶數五等分所得差距	5.53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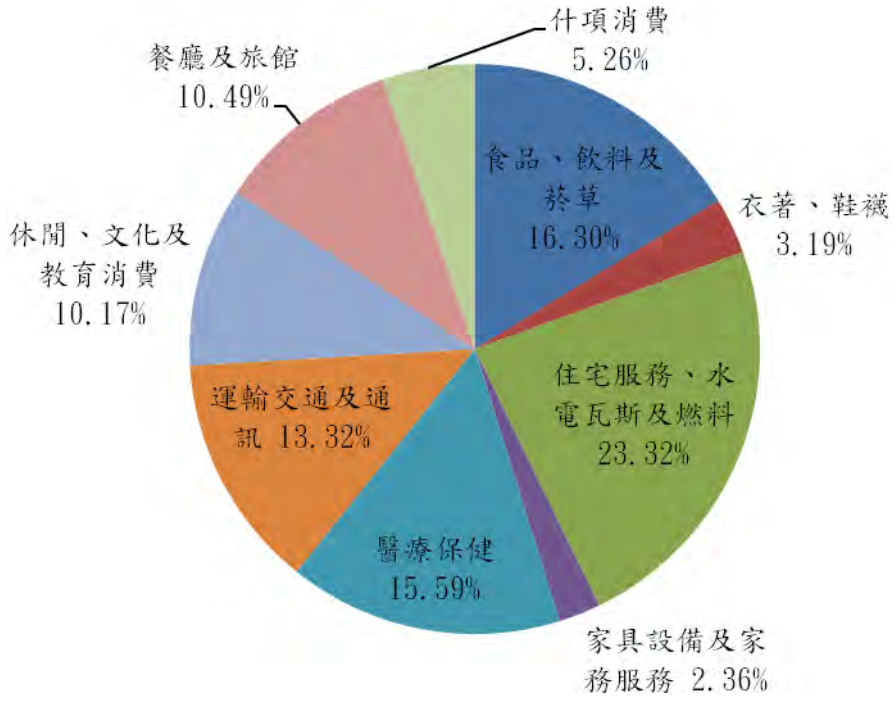

100 年臺中市家庭消費型態結構

(五)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經濟調查

辦理經濟統計調查，以適時提供攸關的經濟、社會調查資訊，提供政府制定決策、擬定計畫之參據。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02 年度配合中央辦理經濟統計調查一覽表

辦理週期	名　　稱
每月	人力資源調查
每月	受僱員工薪資調查
每月	水產品躉售物價調查
每半年	汽車貨運調查
每年	職類別薪資調查
每年	受僱員工動向調查
每年	營造業經濟狀況調查
每年	人力資源專案附帶調查-人力運用調查
每 2~3 年	人力資源專案附帶調查-婦女婚育與就業調查
每 3 年	工作環境安全衛生狀況認知調查

每5年	攤販經營概況調查
每5年	主力農家經營狀況調查
每5年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調查
不定期	人力資源調查專案附帶－國民幸福指數主要指標補充調查

(六)強化基層統計調查網管理作業

為靈活運用基層統計調查網人力，辦理各項調查工作，並配合調查需要召開講習會(檢討會)，以增進調查技巧及提升調查資料品質。

參、創新措施

一、有關長期投資、長期應收款、長期貸款及無形資產預算不足支應部分，依本市原規定係提本府預算審查會核准後補辦預算，配合中央整合訂頒「直轄市及縣(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爰自102年度起，變更為提本府預算審查會核准後併決算辦理，並明訂於注意事項中，俾使規範更臻完善。

二、統計資料檔案書籍索取、借閱申請程序，由民眾提出申請公文方式改為網路下載表單申請，大幅縮減作業日數，提升行政效益。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以企業經營理念衡量各項計畫之成本效益，貫徹零基預算精神，核實審編年度預算；強調開源節流並重，將資源作最有效的利用以滿足民意之需求；落實計畫與預算密切結合，促使有限財源獲得妥適分配與運用。

二、配合市政推動，成立「臺中快捷巴士股份有限公司」等新增特種基金，賡續零基預算精神，統合本市附屬單位預算之籌編；另依本市開源節流實施要項，本合理及撙節覈實原則，確實檢討特種基金營運績效，將資源作最有效的利用以滿足民意之需求。

三、為強化各機關內部控制機制，提升政府總體施政效能，

成立內部控制推動及督導小組，訂頒各項內部控制規範及各項標準作業程序，期落實督導及執行內部控制實施方案各項工作，俾促進合理確保達成提升施政效能、遵循法令規定、保障資產安全及提供可靠資訊之目標。預計102年12月底前各主管機關完成內部控制制度設計；103年6月底前各主管機關督導所屬機關學校完成制度設計，各主管機關並於103年9月底前完成備查程序。

四、建置統計資料庫，提升決策支援：將公務統計配合行政ｅ化系統登錄，建置本市完整基礎資料庫，除減少行政業務量外，並可即時進行統計資料整合、分析及運用，期能進一步應用資料庫技術概念，以充分發揮統計專業、強化決策支援功能。

五、強化經濟調查資訊，加值統計效能：編製本市消費者物價指數、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報告，以提供更廣泛、攸關統計資訊服務，作為衡量本市通貨膨脹之參據；辦理家庭收支訪問及記帳調查，以獲得完整資訊，作為本府各機關制定政策、擬定計畫、執行公務、考核績效之參據，並供各界參考運用。

六、配合調查環境變遷，精進調查統計工作：由於詐騙集團橫行，民眾自我防衛心理與日俱增，致調查工作益顯困難。惟有持續加強宣導，加深民眾對統計調查意義的認知，提高受訪意願，降低拒訪及換戶等訪查障礙，以提高資料及調查品質。

伍、結語

為實現「世界的大臺中」施政願景，建中將賡續帶領本市所有主計同仁，秉持「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的服務原則，群策群力，善盡主計職能，密切注意配合政策需要及社經動脈，以健全本市財務秩序及建設大臺中為目標，共同締造美麗燦爛的未來。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何肇喜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大會開議，肇喜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 前言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以下簡稱本局）自民國99年12月25日縣市合併後正式成立，本局業務職掌包含都市綜合企劃、城鄉計畫、都市設計、都計測量、都市更新、建造管理、營造施工、使用管理、廣告物管理、住宅管理、都市修復工程等，業務攸關本市城鄉發展，且與市民權益息息相關。

本局施政政策擬定程序係先探討目前遭遇的都市發展及建造管理瓶頸與未來可能發生的問題，對現況有初步瞭解後再依市長施政主軸訂定本局部門發展願景與目標，並予研擬策略及行動方案，以為未來施政的依據。

本工作報告整體架構分為施政成果、創新措施及未來願景規劃重點等三大部分，分別從城鄉整體發展、都市計畫、建築管理、營造施工、都市更新、城鄉風貌、廣告物管理、住宅管理、都市安全、防救災及市政服務、設五營(山-陽明、海-沙鹿、屯1-大肚、屯2-太平及都-州廳總服務中心)等五個服務中心，預計六月全面啟動)等面向，說明相關執行成果、推動方案及未來施政方向，期望在「友善的都市、健康的城市、低碳與節能的環境」之發展目標導引下，透過各項策略、行動方案的推動執行，提昇本市整體都市發展及建築管理的品質。

最後，肇喜在此提出101年9月至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研考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至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 定期通盤檢討及都市計畫行政業務

（一）完成修訂容積移轉實施作業要點及辦理成果

1.為改善舊市區及更新地區之都市環境及景觀，並配合保護樹木之政策，修訂送出基地之條件；以及為取得道路用地以外之公共設施用地，並加速推動都市更新、捷運及公車捷運系統等本府重大政策，修正送出基地之條件，另外配合中央對容積移轉之政策方向進行作業要點之調整。已完成修訂之法制作業程序於102年2月21日函頒，自102年5月1日生效實施。

2.101年9月至102年4月受理容積移轉案件並發函者計71件，移轉量達126,613平方公尺。

（二）都市計畫法臺中市施行自治條例報送內政部

1.都市計畫法臺中市施行自治條例草案業經本市議會第1屆第10次臨時會第3次會議決，依議會101年10月5日議事字第10100045594號函修正並報送內政部核轉行政院備案。

2.案經內政部分別於101年11月23日、102年1月9日及102年3月5日召開會議審查，俟內政部來文賡續辦理後續事宜，預計可於近期完成法制作業程序並據以公告實施。

（三）依法都市計畫定期或專案通盤檢並已完成多處地區

1.依法辦理包含原臺中縣轄區市場用地專案通盤檢討、加油站及機關用地專案通盤檢討、大肚區潭子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原臺中縣轄學校用地專案通盤檢等案，業已委託規劃，刻正辦理中；另102年度預計辦理臺中市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大里霧峰太平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整併、福星路細部計畫地區通盤檢討等三案，刻正辦理研訂委託工作內容及發包前置作業。

2.完成多處都市計畫檢討案，包括新市政中心專用區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新市政中心西側及南側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通盤檢討、臺糖用地大型購物中心專用區通盤檢討、梨山風景特定區通盤檢討等

案，均已發布實施；另大雅第三次通盤檢討、神岡第三次通盤檢討、谷關第三次通盤檢討等案經內政部審定，俟完成書圖修正事宜，即可報送內政部核定後據以公告實施。

（四）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及進行

1.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間，召開本市都市計畫委員審查會議共計 4 次，審議案次約計 22 件。

2.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間已完成公開展覽，進入審議階段並籌組都市計畫委員專案小組聽取簡之案件計 7 案，召開專案小組聽取簡報會議共計 19 次。

(五)完成大臺中都市計畫未來指導計畫

因應縣市合併委辦之大臺中都市計畫發展策略通盤檢討規劃案業完成期末審查及修正事宜，後續將以之為都市計畫之指導計畫，據以辦理臺中市各都市計畫區之檢討及整併作業。

二、「中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總顧問團隊及整體發展策略規劃執行計畫」

（一） 研究背景

中臺區域各縣市之間的合作，可追溯自 2003 年展開的中臺區域各縣市政府跨區域合作會議。經過 2007 年由彰化縣政府舉辦的「中臺灣高峰論壇」，2008 年首度舉辦的「中臺區域發展聯盟五縣市首長早餐會報」，與會縣市首長並簽署「中臺灣縣市區域合作聯盟」，宣誓共同戮力提昇中臺區域的整體競爭力。同年 7 月，中中彰投（縣市合併前）四縣市首長共赴廈門進行兩岸歷史的首航，而 2009 年 1 月，四縣市再次聯手前往港、澳行銷農特產品。為了更為有效地推動中臺區域的發展，並配合「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建構區域空間治理機制之政策，中中彰投（縣市合併前）

四縣市首長於 2010 年 10 月 3 日共同發表聲明，成立「中臺區域合作平臺」，秉持「共贏發展、優勢互補、創意創新、整體行銷」思維，以有效加速中臺區塊合理、均衡的發展，並建立跨域合作機制及進行都市成長管理，促使中臺區域各縣市政府間透過重要議題之合作，建立互信互動機制。

（二） 研究目標

為使過去累積的成功經驗得以延續與推動，中臺區域合作的發展策略更應朝向強化中臺區域實質運作的制度與功能、整合中臺區域合作重大議題的規劃與執行、建置中臺區域網絡平臺的資訊交流服務與落實「家有產業．產業有家」在地產業紮根政策等具體方向，以達中臺區域平臺整合之目的。

（三） 研究核心

本計畫主要研究核心係以中臺區域發展等區域治理為主，並透過中臺三縣市爭取中央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於各區域發展議題，提出具體規劃需求，爭取國家建設總和評估規劃作業計畫案申請預算補助，於水平、垂直部門及縣市政府部門間，透過總平臺協調整合。因此，各議題間將取得一互助溝通的機制，各議題也將互助合作取得更大的發展效益。

（四） 研究範圍

本計畫以中部三縣市（臺中市、彰化縣及南投縣）所管轄行政區域為規劃範圍，規劃面積約 7396 平方公里，人口規模達到 4,468,760 人。

（五） 研究議題

1. 以中臺區域發展合作平臺為主要推動方向，研提區域合作及運作機制、各層級政府所扮演之角色與功能、合作模式，及提供各子計畫間財務及法制之因應措施。
2. 研提區域發展整體規劃策略。

（六） 計畫執行

1.成立總顧問團隊，協助及整合中臺區域發展推動工作，延續實質運作機制與合作方向。
2.整合中臺區域重大議題，聯合申請、共同提案與合作執行。
3.辦理與盤點中臺區域發展議題有關之產官學研討會。
4.建置及強化中臺區域合作平臺運作資訊與雲端交流與推廣服務。
5.建置與中臺區域發展資料庫。
6.綜整各議題之產官學界建議，研擬中臺區域整體發展策略規劃。
7.提出中央與地方政府共同推動區域合作之未來目標與願景。
8.研擬「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及城鄉法規及資訊研究中心」之推動與籌設。
9.因應中央行政組織再造，配合研提中臺區域-「臺中直轄市都市及城鄉發展行政組織調整計畫」。
10.建置區域發展決策支援資訊平臺。

（七） 目前執行情形進度說明

1.101 年 9 月 10 日提送期中報告辦理審查會議。
2.101 年 10 月 5 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
3.101 年 10 月 16 日檢送期中審查會議紀錄。審查通過。
4.101 年 10 月 26 日召開「中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總顧問團隊及整體發展策略規劃執行計畫-知識整合支援平臺」第二次焦點座談會。
5.101 年 11 月 2 日召開中臺區域發展第三次平臺會議。
6.101 年 11 月 16 日召開中臺區域發展推動小組座談會。
7.101 年 11 月 26 日檢送期末報告。
8.101 年 12 月 10 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
9.101 年 12 月 25 日檢送工作成果總結報告書至本

局，並審查通過。

10.102 年 2 月 4 日檢送結案報告書。

11.102 年 2 月 21 召開推動第二次小組會議。

12.102 年 2 月 26 日辦理驗收通過。

三、「擬定臺中市區域計畫及研究規劃」案

（一） 研究背景

臺中縣市業於民國 99 年 12 月 25 日合併改制為直轄市，成為一個人口超過 260 萬、面積超過 2,200 平方公里的大都會，並成為臺灣的五都核心之一。這是臺灣近幾十年來行政體制的重大轉折，也是中部地區難得的發展契機；臺中直轄市於提昇行政的層級位階同時，大幅增加可用的行政資源，進而有機會實現過去難以達成的建設理想，但首先在思維上必須跳脫只從臺中市本身思考的格局，而從整體區域的發展來進行願景定位與策略規劃，才能在更大的格局上追求進步。依據「區域計畫法」第 5 條規定，略以：「左列地區應擬定區域計畫：…二、以首都、直轄市、省會或省(縣)轄市為中心，為促進都市實質發展而劃定之地區…」，並配合中央落實目前國土計畫法(草案)引導地方發展藍圖，刻正推動之「直轄市、縣(市)政府擬定區域計畫方案」，將擬定本市區域計畫，整體審視全市未來容許發展量，以有效控管城鄉發展。

（二） 研究目標

研擬土地使用計畫，透過城鄉模式或功能分區等方式，對空間發展提出有效的引導。藉由市級區域計畫委員會之設置成立，以合理引導地方土地開發，導引空間有次序發展。提供臺中市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之區位指導。建置及分析地區特色與需求，規劃適性適量之地區性生態及防災搶災機制與策略，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三） 研究核心

本計畫主要研究核心係以臺中市擬定區域計畫為主，並透過各部門間之協調與整併，落實國土計畫之整體架構，並以未來國土計畫執行重點為規劃方向，做好國土計畫體系間之接軌。

（四） 研究範圍：本計畫以本市所管轄行政區域為規劃範圍。

（五） 研究議題

1.以臺中市區域發展為主要推動方向，研提區域治理及部門計畫機制。

2.研提區域發展整體規劃策略。

（六） 計畫執行

1.資料蒐集階段：

(1)現況調查與檢討：蒐集發展現況資料及發展變遷等。蒐集相關政策、上位及相關計畫及法令。蒐集全市、各區或跨區間之發展計畫及環境保育計畫。

(2)意見蒐集彙整：地方領袖或社團組織訪談。召開專家學者座談會。規劃民眾參與之機制。

2.研究規劃階段：

(1)資料分析與預測：相關政策及重大建設計畫分析。區域發展定位。發展預測。包含人口、產業預測及土地適宜性分析。

(2)發展課題及研擬對策：檢視及指認本市當前空間發展課題，並提出因應對策及如何落實區域計畫規劃作業。檢視中部區域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草案)之規劃內容與本市當前發展之差異。

(3)舉辦公聽會：藉由民間專業團體的參與及意見收集，作為空間規劃之初步準則，提供納入後續規劃參考。

(4)評估規劃：提出本市空間發展策略規劃及城鄉發展模式。自然資源之開發與保育。提出本市各區之相關性及本市與國土空間或全球空間的相關性

等空間關係。建議本市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範圍。載明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之區位、機能、規模等內容。土地分區使用計畫及土地分區管制。部門綱要計畫。實質設施發展順序及實施機構。

(5)製作區域計畫書圖：參照內政部之「直轄市、縣(市)區域計畫作業手冊」製作「臺 中市區域計畫」計畫書圖。規劃內容依區域計畫法第 7 條規定辦理。

3. 審議階段：出席各級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過程相關審查會議，依區域計畫相關規定及審議核定作業需求製作報請審議、核定及公告之計畫書圖、簡報資料及其電子檔案，並出席相關會議簡報說明。依各級區域計畫委員會對於本案決議事項之計畫內容補充或修正。逾期未修正或修正不完全，均以逾期辦理，但經機關同意者，不在此限。辦理地方說明會。辦理座談會。彙整民眾或團體陳情意見，依陳情內容分類彙整，並研擬解決建議方案。

4. 製作政策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若無需實施政策環評，免辦本項工作內容）：符合「政府政策評評估說明書作業規範內容」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相關法令。製作政策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報請環境主管機關辦理審查及核准等相關程序。出席相關審查會議並製作會議資料與說明，以及依據決議事項補充或修正內容。

（七） 目前執行情形進度說明

1. 前階段已完成 11 場次公聽會、3 場專家學者座談會、6 場機關協調會議，並配合中央主管機關區域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各議題專案小組會議。
2. 101 年 11 月 2 日提送期中報告。
3. 101 年 12 月 11 日召開期中報告第二次工作小組會議。
4. 101 年 12 月 14 日召開期中報告書審查會議，通過期中報告審查。

四、「成功嶺地區再發展規劃研究案」

（一）隨因應國軍募兵既定政策與未來閒置軍事用地再利用，以及軍事用地特有歷史背景與文化之傳承，近年來軍事文化發展多以體驗、休閒為優先的多元觀光型態，冀以導入各軍種博物館，如陸軍博物館，形塑在役軍事設施與旅遊資源共容模式，發展軍事旅遊，以及建構為「國家全民國防教育基地」，研析可行之策略與方案，同時加強成功嶺地區與軍事建物及設施的保存與再利用，引入文化創意產業之概念，朝觀光休閒旅遊方向發展，並利用當地軍事資源體驗，即生活體驗與融入，享受大自然休閒樂趣，促進地方的繁榮及發展、改善成功嶺地區聯外交通動線系統，降低未來土地開發所產生之交通、空間轉換等衝擊，以期使成功領營區再發展活化利用，建立地區特色。

（二）本計畫目標為：1.整體規劃開發軍事設施資源，串聯本市景點及觀光軸帶，規劃遊憩發展，提供軍事產業體驗活動場所，帶動觀光遊憩人潮，活絡地方商機。2.在役轉化成功嶺地區軍事設施、文物、裝備及武器之保存維護及活化再利用的價值，以保存活用及漸進發展為原則。3.軍事文化休閒體驗園區、懷舊意象區、歷史文化空間記憶、軍事文化博物館做為成功嶺地區軍事設施活化再利用整體發展架構。4.基於地理位置與發展腹地之考量，提出「遷都」或「國會山莊」的構想，積極爭取中央政府遷移至成功嶺地區。5.經由高鐵一日生活圈之概念引導，規劃遊憩路線，吸引觀光客。

（三）未來成功嶺整體發展願景將定位為短、中、長程計畫；短中程規劃以配合成功嶺部份原有土地釋出後，進行周邊規劃與軍事文化教育使用；中程規劃後續土地釋出達一定規模時規劃發展為軍事運動文化園區；長程願景則以中部行政首都備援及國會山莊概念進行規劃。並以「保存提供軍事文化生態

地景藝術空間」為核心，考量其特有的軍事歷史、文化結合科技及生態環境，建構以軍事文化為核心，強調軍事文化之演進歷程，透過既有軍事設施與地景藝術之結合、體驗，形塑設施教育的文化空間，帶動國內對於軍事文化的認識與重視，並提供與國際交流之契機。

（四） 目前執行情形進度說明

1.101 年 9 月 5 日檢送期中報告書審核通過，會議記錄審查通過。
2.101 年 10 月 29 日召開第二次焦點座談會。
3.101 年 11 月 1 日檢送期末報告書。
4.101 年 11 月 27 召開期末審查會議。
5.102 年 1 月 4 日檢送結案報告書。
6.102 年 1 月 25 日辦理驗收事宜完畢。

五、「霧峰地區大學城規劃研究案」

（一） 計畫依據

本市霧峰區為中臺灣文化設施與大學最為密集之地區，文教氣息濃厚，具有豐富的人文資源與自然景觀，加上國道三號、國道六號交接的交通區位條件，霧峰區轉型之契機及條件逐漸完備。縣市合併後，依據市長對於大臺中市文化教育發展方針，將位於霧峰區之二所大學—朝陽科技大學、亞洲大學予以結合，打造為藝術村的概念，延伸發展為「霧峰地區大學城」之規劃研究案，透過大學資源與霧峰在地生活人文底蘊之融合，再創霧峰地區之繁榮與發展。

（二） 研究背景

目前臺灣已出現所謂「少子化」、「老人化」及「人口結構多元化」等現象，人口結構改變，這對於社會、經濟發展等各方面都會產生重大影響，高等教育將受到衝擊和改變，高等教育長期以來一直被視為是地方發展產業活絡的重要因素，同時也是

地方對人才培育的寄望所在。「大學城」可視為大學與社區的結合，將學校與社區視為資源互有、互享、平行互動的組織，依學校地區的特色和需求，以資源重組形塑空間應用，善用社區資源，建構良好的學校與社區關係，將學、研、培列入學校發展戰略規劃，結合當地的商業生機，讓學校轉型，方能迎向新時代的應變能力，以永續經營發展特色學校。

不同於科技產業導向的大學城型態，未來霧峰在更多資源的投入與整合下，推動綠色大學、生態社區及文化設施的塑造與串聯，包括霧峰林家古厝與民主老街周邊環境改善、省諮議會文化創意再發展、霧峰風情大街等計畫的執行，打造為臺灣永續「人文生態大學城」的示範地區，更希望在過程中整合地區的大學的共識，運用創意的巧思，發揮地方資源特色，擬定大學城綱要計畫與行動方案的執行架構，使霧峰的風華魅力再現。

（三） 研究目標

朝陽科技大學、亞洲大學帶動了霧峰更多元與活力的發展，大學空間與學生生活活動與社區的關聯性越來越密切。不同於科技產業導向的大學城型態，未來霧峰應在更多資源的投入與整合，確有其需求與迫切性。

目前大學校園由於空間機能轉換及都市化結果，大多將校園開放，除了能滿足校園師生的教育、休閒生活需求外，更提供了都市居民的活動需求。也因此大學在社區永續發展中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學校與社區要如何長久經營，將大學鮮明的活動與文化特性呈現，不僅影響大學本身，也進一步影響大學週邊的城市發展，經過良好的規劃設計後，以永續經營為理念建構的大學城，能夠讓大學城在整個社區的意義也與在地文化、在地人的生活合而為一，並能間接帶動該霧峰地區未來之發

展，本案相關計畫目標列舉如下：

1.整合都市發展機能、建構霧峰都市發展之整體性。

2.結合現況潛勢元素，塑造地區都市意象，健全大學生活圈之都市機能，創造人文薈萃之大學城。

3.塑造適合居住之環境空間，並突顯在地都市意象，引導都市健全均衡發展。

4.分析地區特色與需求，規劃適性適量之地區性公共設施，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以大學城為發展契機，結合地區性軟硬體建設，更新公共設施機能，帶動地區繁榮與發展，充實霧峰地區之內涵。

（四） 研究範圍:本案規劃研究範圍為臺中市霧峰地區。

（五） 計畫執行

1.區域性發展現況分析：

(1)蒐集上位計畫、發展變遷與現況資料等。

(2)自然環境分析、社會經濟現況分析。

(3)土地使用現況分析。

(4)霧峰區光復新村現況分析。

(5)交通運輸現況分析(含地區交通檢討改善計畫)。

(6)公共設施及公用設備現況分析。

2.土地適宜性分析。

3.發展潛力、課題與對策。

4.未來發展需求預測與分析(應包含人口、土地使用面積、公共設施面積、交通運輸、產業經濟發展、防災計畫、開發方式等)。

5.發展功能定位與計畫目標。

6.整體發展構想【包含活動機能、土地使用公共設施及公用設備、交通運輸、環境敏感地區保育與 發展、觀光遊憩、防災計畫、分期分區發展及霧峰區光復新村之再發展策略(含初步推動構想)等】。

7.實質發展計畫【土地使用計畫、公共設施(含鄰里社區停車空間調查)及公用設備計畫、交通運輸計畫(含地區交通檢討改善計畫)、防災及更新計畫、開發方式評估及事業財務計畫研擬】。

（六） 目前執行情形進度說明

1.101 年 9 月 26 日召開討論工作坊（期中報告會前會）。

2.101 年 10 月 1 日亞洲大學檢送本案期中報告書。

3.101 年 10 月 2 日奉准撥付本案研究服務費第二期款。

4.101 年 10 月 18 日提交修改後期中報告書。

5.101 年 11 月 8 日期中報告審查通過。

6.101 年 11 月 14 日檢送本案期中報告審查會議紀錄。

7.101 年 11 月 28 日本局參加本案第六次地方座談會。

8.101 年 12 月 21 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期末報告書另擇期邀集相關機關續行審查。

9.102 年 1 月 2 日檢送本案期末報告審查會議紀錄。

10.102 年 1 月 9 日召開期末報告第二次審查會議，修正後報告書須經業務單位審核同意後通過。

11.102 年 1 月 18 日檢送本案期末報告第二次審查會議紀錄。

12.102 年 2 月 4 日提交修正後期末報告書，102 年 2 月 8 日函知再修正，102 年 3 月 1 日提交第二次修正後期末報告書，刻正審查中。

13.預計 4 月中旬辦理本案驗收。

六、 霧峰區光復新村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專案暨推動工作小組

（一） 專案背景

光復新村之歷史可追溯到民國 40 年代初期，當時退守臺灣的國民黨政府，重要機關都在臺北，為了防止戰爭時一次被摧毀，因此推動「疏遷計畫」，把臺灣省政府遷到中部。疏遷計畫除了政府機關，還包括了公務員及家屬，因此政府規劃了兩座新市鎮，民國 45 年於臺中霧峰建立光復新村。

光復新村隸屬於省政府教育廳衛生處，是為

印刷廠員工眷屬宿舍。資金為美援提供，並由當時的建設廳副廳長劉永楙到英國考察，帶回最新的「花園城市」設計概念，將工作、居住區合一，設計低人口密度、高比率綠地的生活空間。住戶最多時達四百多戶，內部公共設施完善，有學校、公園、市場等，環境清雅，街道整齊。村內具有臺灣第一座雨水、污水分流的下水道系統，在臺灣的都市建築史上有其特殊的意義。

民國 88 年，九二一大地震因位於車籠埔斷層旁，光復新村無數老舊房舍震塌損毀，造成居民傷亡，光復新村住戶也因此部分遷出。

民國 94 年國有財產局開始辦理國有眷舍騰空標售，光復新村住民於民國 97 年 11 月陸續搬遷。馬英九總統執政後，已於民國 97 年下半年禁止標售 500 坪以上國有土地，並於 99 年 5 月增訂非公用土地標售 2 年內沒開發可買回的機制，可有效防止土地囤積居奇，避免財團養地套利，而這樣的政策，讓光復新村暫時逃過被拆除與夷為平地的命運。

本府文化局已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7 日召開會議審議，審議委員認為光復新村該地具歷史文化價值，且是臺灣發展現代化都市的示範區，通過指定為「文化景觀」。本府亦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3 日成立跨機關推動工作小組專案推動「霧峰區光復新村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

（二） 專案目標

為順利推動光復新村活化再利用，避免持續閒置，專案推動工作小組之目標在於：

1. 召集各機關，協調相關業務及計畫之投入。
2. 扮演單一窗口，受理光復新村活化再利用相關之地方團體訴求。
3. 於正式營運前，先行推動認養進駐等前期活化行動方案。

（三） 研究範圍：臺中市霧峰區坑口里光復新村。

（四） 專案執行

1.每二週召開工作小組會議

2.確立光復新村未來發展定位：綠活生態村—

(1)文創生活區

(2)養生體驗區

(3)生態 NGOs 區

3.土地管理權限協調確定：社教用地得無償撥用，財政部印刷廠三筆土地及二十戶房屋有償撥用。

4.光復新村鄰近第三公墓區禁葬

5.光復新村全區環境維護

6.本府各機關進駐光復新村房屋認養利用

7.未來營運招商辦法及營運主體組織辦法研擬

（五） 目前執行情形進度說明

1.101 年 9 月 4 日召開「霧峰區光復新村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推動工作小組第 10 次會議。

2.101 年 9 月 21 日召開「霧峰區光復新村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推動工作小組第 11 次會議。

3.101 年 10 月 18 日召開「霧峰區光復新村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推動工作小組第 12 次會議。

4.101 年 11 月 22 日召開「霧峰區光復新村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推動工作小組第 13 次會議。

5.101 年 12 月 4 日召開「霧峰區光復新村後續營運(ROT/OT)計畫草案」研商會議。

6.101 年 12 月 12 日召開「霧峰區光復新村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推動工作小組第 14 次會議。

7.102 年 1 月 14 日召開「霧峰區光復新村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推動工作小組第 15 次會議。

8.102 年 2 月 21 日召開「霧峰區光復新村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推動工作小組第 16 次會議。

9.102 年 3 月 25 日召開「霧峰區光復新村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推動工作小組第 17 次會議。

七、「臺中市非都市土地城鄉發展地區之低碳開發審議機制」案

（一）計畫緣起

近年來，各地均面臨地球暖化與氣候變遷衝擊，其頻率與強度愈形升高，面臨洪旱災害與生態環境重大影響，積極推動溫室氣體減量與調適已成為全球共識與行動。

本計畫將配合行政院國家節能減碳總計畫及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推動國土永續發展之「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指導，考量本市環境特性，研擬本市非都市土地申請開發審議機制。

配合行政院推動「國家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領」,其中土地使用領域的調適策略一項為建立以調適為目的之土地使用管制相關配套機制。當中調適措施應建立自然環境信託、生態系服務付費制度和土地開發利益平衡基金之機制。透過本計畫，研擬本市非都市土地開發生態回饋原則及建議。

（二）計畫目標

本計畫首先確認本市非都市土地發展所面臨的關鍵發展趨勢與課題，並透過基礎背景指標分析，進而擘劃確立未來本市非都市土地空間發展可行性、目標及發展構想。以低碳開發為理念，進一步研提出最根本的非都市申請開發計畫審議機制，因地制宜規劃或研究適宜之公用及公共設施，供作為本市區域發展指導參據。

而相關基礎指標之指認、建立與本市國土政策之關聯性，將是本計畫最重要的關鍵因素，相關指標之作業研究與評估，除應確立價值目標體系外，更需要能確實可行並納入現行審議機制中。

本案研究成果將作為本府落實、驅動往後國土發展各目的事業機關之審核與專責審議小組（或未來成立之區域計畫審查委員會）審查依據，進而提昇本市非都市土地城鄉發展地區之環境品質。

（三） 主要工作內容

1.評估本市非都市土地碳排放基準指標。

2.研議本市非都市土地申請開發案之碳排放基準審議機制。

3.探討如何將生態規劃設計理念納入本市非都市土地相關開發審議機制之中，並研議評估項目及標準。

4.蒐集國內外土地開發之生態補償機制，並探討本市生態補償之可行性。

（四） 預期成果

本計畫將彙整、分析各項環境容受指標、碳排放研究指標與可行之改善措施、方案，以提供申請開發者自行評估、檢核，並納入本市非都市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審核之重要參據。未來可供申請開發者使用本研究成果，自行檢核評估開發衝擊與可行之改善措施，並提供開發者與審議機關重要之環境改善溝通平臺。

（五） 目前執行情形進度說明

本委託案業於 102 年 3 月 1 日上網公開招標，於 3 月 15 日開標；預訂 103 年 4 月底完成。

八、「臺中市水岸都會區都市防災滯洪之安全機制研究-以烏日溪南地區為例」案

（一） 計畫背景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於 2012 年發布「國家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領」，在極端氣候變遷下，環境脆弱與敏感程度相對提高，故於土地使用面，應納入調適氣候變遷因素，調整都市發展模式及土地使用管理相關配套機制。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之水患預防、減緩等相關規劃應健全，且配合都市開發之水體調節及應對設計及都市水岸空間開放策略，將災害影響降至最低，保障居民人身財產之安全。

（二） 專案目標

全球在極端氣候的影響下，水患危及居民居住安全，而臺中市擁有河川紋理，可視為城市發展的優渥條件，然因過往硬性之整治思維及手法導向溝渠化，功能多為排灌設施，且部分河川污染嚴重，且都市開發多屬灰色基盤，失去都市應有的親水、生態、氣候調節及防災滯洪等四大功能。為降低極端氣候及相關災害對臺中市影響的程度，並因應未來生態城市之構思，城市規劃與設計中，應對臺中市水岸都會區災害潛勢詳加掌控，同時重視城市滯洪、高含水低逕流以落實及推動氣候調節及防災相關策略，臺中市為臺灣低碳城市示範城市，又為一宜居城市，面對都市防災滯洪以及水體涵養、排放應積極研擬妥適之整體規劃。

本研究之安全劃設機制分二階段：第一階段為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因應水患防災之土地使用管理規劃，其適用範圍屬全臺中市；第二階段以烏日溪南地區為規劃範圍，套用第一階段因應水患防災之土地使用管理規劃，並提供之實質都市防災土地使用管理規劃策略方案，做為相關規劃之參考建議，本案研究目標有三：

1. 期能針對臺中市於極端氣候下都會水岸地區水患之潛勢詳加分析及預測，並研擬臺中市因應極端氣候防災減災策略，使臺中市水患影響程度降低，保障市民居住的權利。
2. 期能針對臺中市都市活動及居住型態，將防災滯洪安全納入本市相關發展與開發體系中，以土地使用之規劃管理及策略，落實並強化水岸地區都市水患預防及安全永續發展之目標。
3. 期能針對臺中市之都會水岸地區及水患地區，透過適當之規劃設計策略及方法同時達到市民對公共設施、開放空間以及災時滯洪的需要及期待。

（三） 研究範圍：臺中市全區。

（四） 計畫執行

1.基本調查、檢討與分析

(1) 蒐集上位、發展變遷與現況資料等。

(2) 國內相關政策、相關計畫及相關法令分析。

(3) 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地形地勢地質現況分析。

(4) 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氣象、水文及排灌現況分析。

(5) 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社會經濟及土地利用現況分析。

(6) 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生態與文化資源現況分析。

2.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歷史水患及防治規劃圖資調查、蒐集與分析。

(1)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淹水潛勢型態與原因分析。

(2)臺中市都會水岸地區防災因應水患防災之土地使用管理規劃之目標、課題與對策。

(3)示範地區因應水患防災之土地使用管理規劃建議策略方案比較分析及可行性分析。

(4)示範地區因應水患防災之土地使用管理規劃實質計畫。

(5)配合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規劃推動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領及行動計畫」專案及顧問團隊，相關資訊之收集等。

（五） 目前執行情形進度說明

(1)102 年 2 月 19 日招標文件奉核。

(2)102 年 2 月 26 日採購發包上網公告。

(3)102 年 3 月 12 日開標。

(4)預計 102 年 4 月下旬簽約。

九、 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查業務

(一)法令依據：

1.區域計畫法第 15 條之 1：土地開發涉及需辦理土地

使用分區變更者，申請人應擬具開發計畫，向直轄市、縣(市)政府申請，報經各該區域計畫擬定機關許可，辦理分區變更……擬定機關許可前，應先將申請開發案提報各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

2.區域計畫法施行細則第 16 條之 4：(委辦審議許可規定)於一定面積以下者,區域計畫擬定機關得委託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審議許可。

(二)審查成果：

102 年度至 3 月底前受理申請案件共計 8 件,說明如次：

1.大肚區東海花園公墓申請擴充設立樹葬園區開發計畫案（基地面積：11.78 公頃）

(1)本樹葬區編定為國土保安用地、墳墓用地、特定目的事業用地、交通用地、水利用地等五類。設施包含：A.樹葬區。B.建築設施：服務中心、廁所等。C.公共設施：廢棄物收集設施、污水處理設施等。

(2)辦理情形：101 年 9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召開研商「大肚區東海花園公墓申請設立樹葬園區開發計畫案」因部分基地位於遺址範圍內，後續土地使用規劃調整事宜會議。

本案於101年12月6日提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第3次會議審議，決議修正後通過。目前開發單位刻修正計畫書圖。

2.谷關大道院開發計畫案(基地面積：7.11 公頃)

(1)內政部於民國 91 年 5 月 21 日訂定「非都市土地申請變更作為宗教使用專案輔導合法化處理原則」，並請各縣（市）政府訂定具體輔導辦理措施，以輔導寺廟申請合法化作業。地方政府單位依據上開法令，積極輔導寺廟依照法定程序，完成土地使用變更作業程序，避免寺廟位於禁限建區域或環境敏感地區，始准許變更土地使用以完成合法登記。

(2)辦理情形：法令疑義部分經內政部100年6月釋復，前已召開5次專案小組。由於基地係屬原民會土地，針對土地承租之法令依據尚有疑義(原同意作遊憩使用，與實際作宗教使用不同)。

3.大里區福德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案(基地面積：9.65公頃)

(1)本基地地形平坦，且現況以農耕使用為主，故適合以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方式進行整體規劃與開發，除提供住宅用地外，並規劃活動中心、水質自然淨化設施用地、停車場、滯洪池、綠地、公園及道路用地等公共設施及公用設備，符合當地住民需求，創造舒適完善之生活空間。

(2)辦理情形：本府於100年9月26日函請申請人依上開查核事項第1、3、7、8、10、12項查核意見限期30日補正，惟已屆補正期限仍未補正。本府依規敘明辦理經過及檢附開發案件查核表，已102年3月函送內政部審議。

4.變更東勢林場遊樂區開發計畫(第一次)」(基地面積：39.9925公頃)

(1)東勢林場遊樂區自民國73年正式設立後，積極造林，將原本伐木取材之經營型態，轉變成供全民遊憩的森林遊樂區，營運迄今已二十餘年，除原申請計畫與實際開發內容未盡相符，相關遊憩設施、住宿木屋多屆老舊，面臨鄰近遊憩據點之市場競爭，未能發揮其資源潛力與價值外；加以市場環境更迭，原核定之容許使用項目及開發強度上，已無法滿足未來渡假休閒之變化趨勢及需求。爰此藉由本次開發事業計畫變更，藉以符合實際經營之現況。

(2)辦理情形：經本局召開2次行政程序審查，提各局處之審查意見供委員會參考。本案排訂101年9月4日召開專責審議小組現勘。101年9月17日專案小組聽取簡報會議。依小組意見修正中。

（補正期限 6 個月）

5.「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新校區開發許可」(基地面積:20 公頃)

(1)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是由私人興學創立於民國 60 年，原校區座落於國防部坪林營區南側約 8 公頃的土地上，該地被周圍密集的聚落包圍，聯外道路均狹窄不易通行，使得學校空間發展受到侷限。勤益科技大學於民國 97 年經行政院及教育部同意撥用北側原屬國防部坪林營區 20 公頃土地，作為勤益科技大學新校區。學校整體發展有了新的契機，將可解決原校區長久以來的擁擠問題，滿足研究教學、綠地開放空間等需求，並能適當地回應校務發展計畫的綠色永續科技期望，邁向綠色導向優質產業科技大學之願景。這次申請範圍為新校區之 20 公頃土地，現況使用分區及編定全區皆為特定專用區特定目的事業用地，惟過去該土地是由國防部所轄軍事單位使用，為合法使用土地，乃依據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及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相關規定辦理開發許可申請，規劃作為教學研究、行政、運動及綠地使用，期許能提供一處兼具知識學習與運動休閒功能的場所。

(2)辦理情形：申請人於 101 年 12 月申請延展補正期限，本府同意申請人展延補正期限至 102 年 6 月 25 日止。另旨案環評第 3 次審查，預計於 3 月召開。

6.「臺中市大安區西安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基地面積：6.155882 公頃)

(1)臺中市大安區西安農村社區)現地土地使用分區為非都市土地鄉村區及特定農業區，其整體發展因社區內建地不足、建築物老舊、區內道路狹窄、僅一條通行道路、排水設施機能不良及公共設施缺乏等問題，使得社區之發展受限制。因

此，須透過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方式改善社區生活環境，提升土地使用之機能，同時解決既有土地共有產權問題。

(2)辦理情形：本局101年7月23日受理本府地政局申辦案件，業函請府內相關機關針對就業務權責填寫開發案件查核表。因本案特定農業區面積大於1公頃，非屬中央委辦本府審議許可之類型，本局業於101年8月30日函轉相關書件送內政部營建署審議。因尚缺變更農業用地同意文件及排水計畫同意文件，多次本府地政局申請展延及補正，後續於101年12月4日業經內政部駁回；為上述補正事宜，地政局於101年12月10日召開排水計畫協調會，如獲相關單位同意後，俟地政局函送補正資料後，函轉內政部審議。

7.「松柏漁港用地開發計畫」(基地面積：15.1701公頃)

(1)本計畫將妥適結合臺中市松柏漁港擁有資源與鄰近遊憩區發展現況及現有公、私有土地的開發潛力，研擬除傳統漁業功能改善或加強外，並可融合傳統漁業運作兼高格調的休閒漁業計畫，讓本計畫漁港的漁貨量可就近消費，提升漁民的實質收入。並為有效落實松柏漁港計畫，採分期分區開發方式，以健全漁業發展為基礎，創造多元漁業觀光遊憩活動，針對部分土地使用編定不符本港區開發利用，透過土地變更作業程序，取得土地合法有效利用，以開發漁業產銷串連漁港活動，兼具休閒遊憩發展等多功能休閒區。

(2)辦理情形：申請單位臺中市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102年1月4日送件，經府內機關查核意見，本局102年3月13日函請申請人依查核意見表之初審意見補正。

8.「豐興公司后里新廠報編工業區計畫」變更開發計畫(基地面積：27.3689公頃)

(1)原開發案經內政部 98 年同意開發許可，因申請後續整地排水施工許可政階段，應水利單位審查意見新增滯洪池面積及配合地籍逕為分割成果(中科西向聯外道路)，已涉及原許可內容之變更。

(2)辦理情形：申請人 102 年 2 月 8 日送件，本局 102 年 2 月 20 日函請修正後再送本局憑辦。

十、 持續推動公辦都市更新

(一)推動「豐原火車站後站周邊地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招商作業」案

本案於 99 年 12 月公告劃定「豐原火車站東側更新地區」，配合鐵路高架化消弭前後站之阻隔，期望透過南北都市更新單元、廣五用地及高架車站間之整體規劃，改善行人及車行動線、創造都市活動休憩空間、活絡地區商業機能。本案前於 101 年 7 月 1 日 8 召開 101 年第 1 次投資說明會，續經承攬廠商於辦理協調及確認公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分配安置事宜後，配合修改事業計畫書及權利變換計畫書(草案)，並於 101 年 12 月 13 日提送臺中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委員會審議，決議籌組小組會續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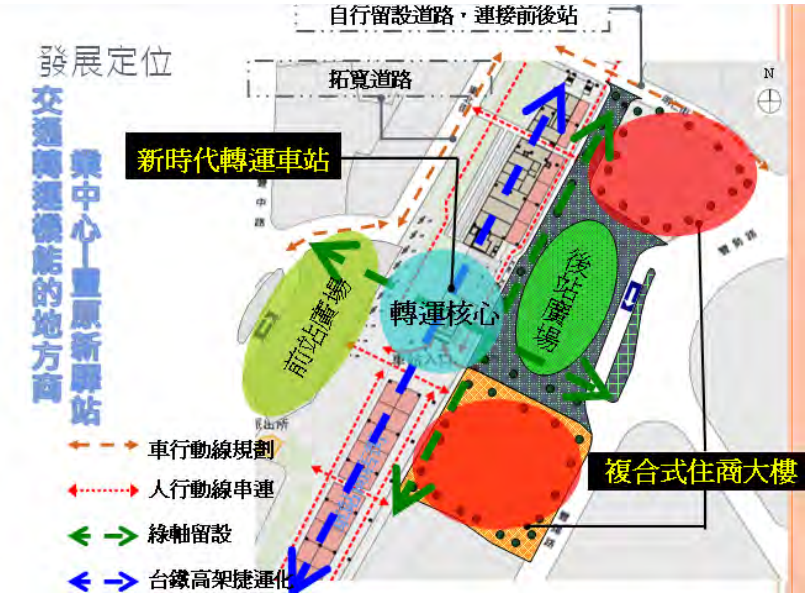

（二）推動「臺中州廳及其附近地區都市更新及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案

本案擬以都市更新整體規劃方式活化古蹟與歷史建築群，並導入地區新都市機能，讓古蹟與歷史建築群能與現代建築融合，創造具話題性與吸引力之複合式文化場域。有關都市計畫變更部分，主要計畫已於101年11月13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通過，細部計畫於101年12月24日通過本市都市計劃委員會審查。102年2月26日辦理本案後續更新辦理方式及各相關權利義務招商先期說明會及公有財產管理機關協商會議，向範圍內各相關權利人說明本案後續辦理方式及相關權利義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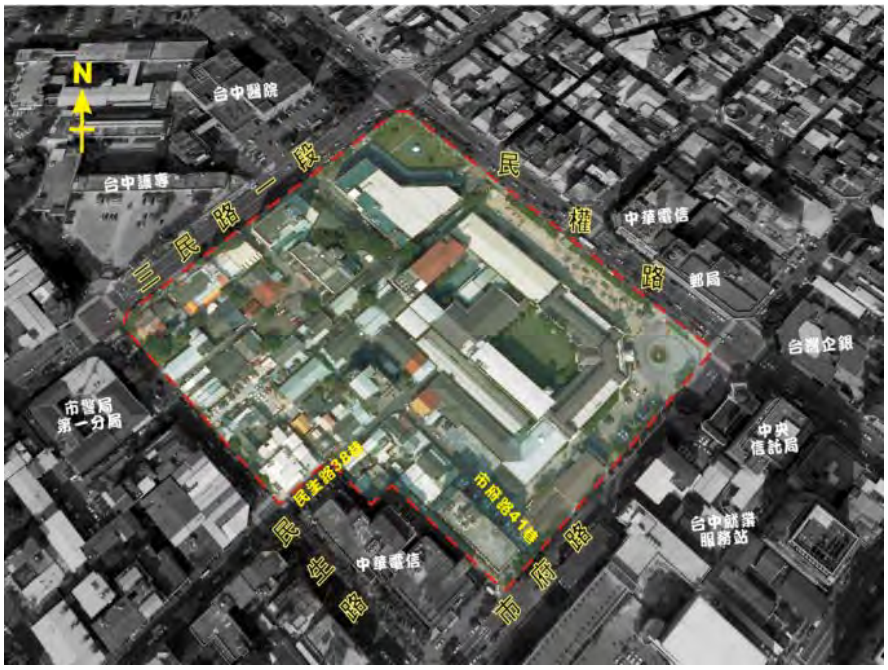

（三）爭取中央都市更新補助

爭取內政部101年度更新委外規劃及關聯性工程第二階段補助2案，補助經費新臺幣400萬元整。目前執行如下表：

101 年度辦理「更新委外規劃及關聯性工程第二階段補助」執行表
（內政部 101 年 8 月 21 日內授營更字第 1010808015 號函核定辦理）

編號	案　　名	中央補助經費	目前辦理情形
1	「臺中市霧峰區光復新村都市更新計畫案」	200 萬	工作計畫書核定中
2	「臺中市中區平等街周邊都市更新計畫案」	200 萬	工作計畫書核定中

（四）持續協助震災社區辦理更新重建

目前辦理中之案件計 5 處，包括太平區樹孝段 484 地號等 7 筆土地都市更新案(新坪生活公園)、豐原區聯合市場變更都市計畫及辦理都市更新案、霧峰區地利段 1182 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案、東勢區東安里本街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霧峰區峰東段 973 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案(瑞士花園社區)。

持續協助震災社區辦理更新重建執行表

編號	案　　名	目前辦理情形
1	太平區樹孝段484地號等7筆土地都市更新案(新坪生活公園)	權利變換計畫審查
2	豐原區聯合市場變更都市計畫及辦理都市更新案	事業計畫審查
3	霧峰區地利段 1182 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案	已另案申請建照，產生都更適法疑義，提請營建署函釋中
4	東勢區東安里本街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	更新會成果備查及清算事宜
5	霧峰區峰東段973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案(瑞士花園社區)	事業及權利變換計畫變更審查

（五）辦理都市更新先期規劃

1.辦理都市更新先期規劃

先期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工業區更新地區先期規劃	本案已依期程結案，總結報告書已送請各權責單位供後續推動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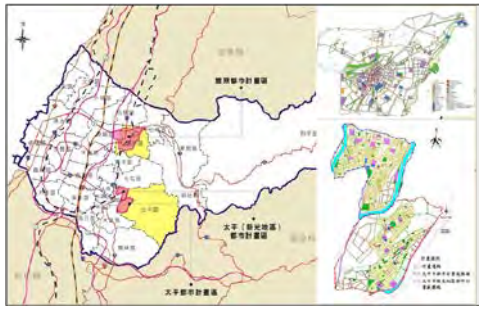	
大甲區及大里區理都市更新先期規劃	本案已依期程辦理總結報告，並邀請相關權責機關研商後續推動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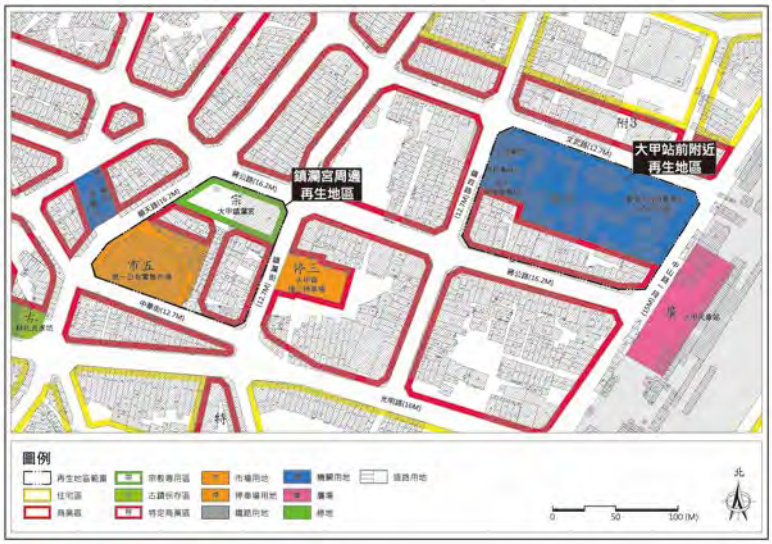	
指定策略性再開發地區及劃定整建維護地區	報期中報告送審中。
臺中市舊市區再生計畫研究案—舊市區都市再發展行動計畫	提期中報告送審中。

2.辦理都市更新教育講習及都市再生座談會

為推動本案都市再生，加強都市再生宣導及教

育，本市今(101)年度更新先期計畫共辦理地方居民更新座談會5場；更新研討會2場；更新教育講習1場，舊市區再生競圖1場。

辦理都市更新教育講習及都市再生座談會執行表

編號	項　　目	場次	辦理時間
1	大甲區都市再生居民座談會	2	101年7月4日、101年10月12日
2	烏日區舊市街居民座談會	1	101年12月22日
3	工業區再生廠商座談會	2	101年9月19日、101年9月21日
4	都市更新研討會	2	101年11月2日、102年3月7日
5	都市更新教育講習	1	101年12月22日
6	舊市區再生競圖	1	102年3月3日

3.形塑生活、生態、生產城市意象、賡續推動101年城鄉風貌計畫方面

辦理內政部營建署101年度「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政策引導型第一階段補助計畫，已獲內政部同意辦理共23件，另內政部將於101年辦理第二階段內政部同意辦理計15案，爭取中央補助款1億859萬元含本府配合款共執行1億8368萬元，本年度執行如下表：

101年度辦理「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政策引導型第一階段執行表

（第一階段內政部101年1月12日內營授都字第1010800189號函核定辦理）

編號	區別	計畫名稱	類別	執行單位	備註 （目前辦理情形）
1	北區	「城市夢想起飛角」-省三國小街廓景觀工程	B	教育局(省三國小)	已完工
2	東勢區	臺中市東勢區泰昌段環境整頓計畫	A+B	東勢區公所	已完工
3	南屯區	臺中市「大業東興樂活街廓」景觀工程	B	教育局(大業國中)	已完工
4	后里區	后里歷史街區環境營造計畫	A	后里區公所	已完工

5	沙鹿區	南勢溪公園周邊人行道改善及綠帶設置計畫	A+B	沙鹿區公所	已完工
6	西區	臺中市忠孝國小校園市集街廓景觀工程	B	教育局(忠孝國小)	已完工
7	南屯區	臺中市南屯區新生里社區公園第一期改善工程	B	南屯區公所	已完工
8	大肚區	臺中市大肚區瑞井登山步道整體串接計畫工程	B	大肚區公所	已完工
9	豐原區	『葫蘆墩開門』-臺中市立豐原國民中學街道與街隅綠地連結改善工程	B	教育局(豐原國中)	已完工
10	西屯區	臺中市西屯區潮洋溪(龍洋橋至市政路段)藍綠帶串景工程	B	都市發展局	已完工
11	全市	101 年度臺中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	A	都市發展局	辦理結案中
12	全市	101 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	A+B	都市發展局	辦理結案中
13	沙鹿區	沙鹿區兒童公園及青年公園景觀改善計畫	A+B	沙鹿區公所	已完工
14	東勢區	臺中市東勢區行政機關週邊生態都市環境提升計畫	A+B	東勢區公所	已完工
15	全市	大臺中景觀綱要計畫	A	都市發展局	期中審查通過
16	西區	臺中市西區臺中港路、五權路圓環街角環境重塑工程	B	西區區公所	已完工
17	大雅區	臺中市大雅區埧仔溪(民生路一段至大榮街段)景觀改善工程規劃設計	A+B	大雅區公所	已完工
18	北屯區	臺中市北屯區梅川河岸生態都市環境改善計畫	A	北屯區公所	已完工
19	東勢區	臺中市東勢區街道生活圈環境景觀改善工程	A+B	東勢區公所	已完工
20	大肚區	臺中市追分國民小學校門圍牆拆除及環境美化工程	B	教育局(追分國小)	已完工
21	南屯區	臺中市「黎明清流、里仁為美」生態綠廊景觀改造計畫	A+B	教育局(黎明國小)	已完工

22	東區	臺中市樂成樂活之旱溪河岸景觀工程	B	東區區公所	已完工
23	西屯區	臺中市皇城街減碳綠化新典範設計工程	A+B	西屯區公所	已完工

101 年度「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政策引導型第二階段執行表
（第二階段內政部 101 年 6 月 22 日內營授都字第 1010805965 號函核定辦理）

編號	區別	計畫名稱	類別	提案單位	備註 （目前辦理情形）
1	全市	臺中市公園設置生態滯洪池可行性評估申請計畫	A	水利局	辦理結案中
2	龍井區	臺中市龍井區竹坑北坑自然生態景觀滯洪水路營造工程	A	水利局	辦理結案中
3	清水區	清水區西寧國小圍牆拆除及環境綠美化改善工程	B	清水區西寧國民小學	已完工
4	豐原區	豐原區學區周邊暨整體鄉街整合改善計畫	B	豐原區公所	已完工
5	大里區	臺中市大里區中興大排水岸景觀改善工程(第三期)	B	大里區公所	已完工
6	豐原區	豐原交流道景觀串聯改善工程	B	豐原區公所	已完工
7	豐原區	豐原市公老坪、中坑巷、東陽路整體改善工程	B	豐原區公所	已完工
8	太平區	臺中市太平區番仔路溝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A	太平區公所	辦理結案中
9	南區	臺中市南區城隍里人文暨歷史空間塑造工程	B	南區區公所	已完工
10	外埔區	外埔區大東里甲后路東側高速公路下空間綠美化工程規劃設計	A	外埔區公所	已完工
11	南區	臺中市南區福平活動中心及四育國中北側街角景觀改善工程	B	南區區公所	已完工
12	清水區	臺中市清水區甲南社區國道四號下方樂活廊道計畫	A	清水區公所	已完工
13	大肚區	臺中市大肚區都市綠意再生工程	B	大肚區公所	已完工

14	豐原區	臺中市立葫蘆墩文化中心地景編織計畫	A	葫蘆墩文化中心	期中審查通過
15	新社區	臺中市新社區公所前人行步道景觀改善計畫	A	新社區公所	已完工

4. 本市101年度社區環境自力營造培力計畫，結合低碳社區永續發展，計有社區規劃人才計377員報名參與，於101年7月22日起陸續辦理初階人才培力工作坊18堂；40小時各面向課程，於9月8日、9日辦理『第四屆社區規劃創藝工坊競賽示範交流』，9月22日、23日辦理『第八屆社區再造創意新點子競賽評選』，截至目前為止共吸引本市118個社區單位報名參與培訓，累計執行年度僱工購料實務操作計有78個社區單位。

101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駐地輔導-社區參與補助一覽表

101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駐地輔導-社區參與補助一覽表

項次	各區數量	行政區	提案社區/單位名稱	計畫名稱	第一階段補助金額	備註
1	3	大肚區	立全社區管理委員會	創意、寫意、心意、意義、回憶、滿意我家園	20萬	進階
2			蔗廍社區發展協會	蔗個社區廍平凡~ 飲水思源打造新生活空間	3萬	初階
3			山陽社區發展協會	福里蝠圖　好山好水/共建三生 —營造休閒新山陽	3萬	初階
4	2	大里區	竹仔坑社區發展協會	念戀竹仔坑　社區關懷暨環境教育中心—『社區親子耕讀園&兒童安全通學教育藝術廊道』	20萬	進階 優選社區
5			仁化社區發展協會	築夢仁化~給老弱一個安全的休憩環境	3萬	初階
6	4	大雅區	麥之鄉產業發展協會	福荔心玫花景站- 福德祠周邊環境綠美化	20萬	進階
7			大雅社區發展協會	舞出埧雅新活力 —再造亭仔腳公園風華	15萬	進階
8			麥之鄉產業發展協會	含情麥麥、心花朵朵	3萬	初階

9			文雅社區發展協會	靜綠文雅，風光再現	3 萬	初階
10	5	太平區	興隆社區發展協會	故事車籠埔＋龍眼木藝術牆	18 萬	進階
11			永平社區發展協會	永平社區古井水叮噹	3 萬	初階
12			頭汴社區發展協會	老樹來講古-福利社	3 萬	初階
13			長億社區發展協會	情長憶想 話當年	3 萬	初階
14			番仔路文化協會	番仔路與花共舞	3 萬	初階
15	7	北屯區	平心社區發展協會	【達克特驛站】五分車當時會擱來？	20 萬	進階
16			三光社區發展協會	九龍生態廊道～連續距	17.82 萬	進階
17			臺中市藝文協進會	足印平福、創意走廊	20 萬	進階
18			水湳社區發展協會	減碳愛地球－水湳樂活農場	18 萬	進階
19			北屯平和社區發展協會	平和文心創意綠源道	15 萬	進階
20			臺中市生活願景協進會	有機樂蒿前導計畫－三光浮田	3 萬	初階 優選社區
21			仁和社區發展協會	三官堂廟埕樂園之 奇幻異想	3 萬	初階 優選社區
22	2	北區	臺中市樂活關懷協會	鮎代兄欲娶某－相招來作伙(後庄阿亮生態小學堂營造計畫)	20 萬	進階 優選社區
23			社團法人臺中市賴厝廊文化協會	賴厝廊”藝”術”獨”秀計畫	15 萬	進階
24	2	外埔區	廍子社區發展協會	上廍子土地公廟綠美化	15 萬	進階
25			六分社區發展協會	六分社區聚落廣場環境改善工程	15 萬	進階
26	6	石岡區	和盛社區發展協會	和盛處處寶-阿嬤的洗衣窟	20 萬	進階
27			梅子社區發展協會	轉角遇到「愛」--永親公園設置	15 萬	進階
28			龍興社區發展協會	保護老樟樹＋延續和諧傳統	15 萬	進階
29			九房社區發展協會	九房社區自行車綠廊茶花亭	15 萬	進階
30			金星社區發展協會			初階
31			萬興社區發展協會	萬興社區環境自力營造 活化社區心心歡喜萬事興	3 萬	初階
32	1	后里區	仁里社區發展協會	探索貓仔坑人文風情 -貓仔坑社區營造展示館	17 萬	進階
33	3	西屯區	福雅社區發展協會	一個安全的十字路口－蝸蝸樂	15 萬	進階
34			協和社區發展協會	道！道！道！	3 萬	初階

35			何明社區發展協會	綠色騎跡～亮麗何明	3 萬	初階
36	3	西區	生活美學協會	低碳環保健康 綠 17 快樂棧 三代同堂讚讚讚	3 萬	初階
37			和樂關懷協會	老社區新希望-磚誠於美	3 萬	初階
38			大忠社區發展協會		0	初階
39	2	沙鹿區	臺中市環保義工協會	營造低碳社區＋緣繫斗抵心 -草地情	18 萬	進階
40			沙鹿社區發展協會	識我家鄉-沙鹿區觀光導覽牌製作	3 萬	初階
41	3	和平區	雙崎社區發展協會	重返泰雅榮耀的【巴萊・彌互】 美學空間建置之泰雅原鄉小憩亭	20 萬	進階
42			原住民香川農業休閒觀光促進會	工作坊周邊綠美化計畫	15 萬	進階
43			大谷關產業促進會	「佳保臺」地標意象塑造計畫	3 萬	初階
44	2	東區	東英社區發展協會	花現東英秘境	18 萬	進階
45			東英社區發展協會	花現進業公園	3 萬	初階
46	1	東勢區	慶東社區發展協會	思想起Ⅱ ~老榕樹和石頭　　的重生與記憶	20 萬	進階
47	4	南屯區	黎明城鄉發展協會	臺中市黎明生態溝保育教育園區計畫 －黎明溝小學堂之建置	20 萬	進階 優選社區
48			寶山社區發展協會	植物農園百寶箱	20 萬	進階
49			文山社區發展協會	碳知高圳稻文山－重現文山農作風華	20 萬	進階
50			黎明社區發展協會	黎明社區-我行我樹	3 萬	初階
51	6	南區	永興社區發展協會	番仔火ㄟ故鄉系列二－永興之光	20 萬	進階
52			福順社區發展協會	福順心下橋子情－好天積雨來糧	20 萬	進階
53			南區平和社區發展協會	都是孤島－平和邨	20 萬	進階
54			西川社區發展協會	創造未來心故鄉（四）鴛鴦水鴨住西川	18 萬	進階
55			樹德社區發展協會	打造樹德春天系列-理想中的兒童樂園。	3 萬	初階
56			江川社區發展協會	江和回昇＋尋厝	3 萬	初階
57	4	烏日區	五光社區發展協會	稻聽圖說~五張黎~	3 萬	初階
58			仁德社區發展協會	細說『幸福河畔』-幸福河畔故事牆	3 萬	初階
59			螺潭社區發展協會	敲螺答古~談古說今創新意	3 萬	初階
60			東園社區發展協會	富粿糬祥～再造文化番仔園	3 萬	初階

61	2	梧棲區	南簡社區發展協會	綠園帶・祖孫情-夫妻樹	3 萬	初階
62			頂寮社區發展協會	思想起~頂寮社區先民生活影像	3 萬	初階
63	1	清水區	靈泉社區發展協會	湧泉再現-風生水起好運來	3 萬	初階
64	3	新社區	馬力埔社區發展協會	重現湧泉洗衣親水區+湧泉懷舊寶固	20 萬	進階
65			福興社區發展協會	福興社區-講古好所在	15 萬	進階
66			中興社區發展協會	樂活中興嶺	3 萬	初階
67	3	潭子區	臺中縣感恩關懷協會	潭(談) 古 宿(訴) 今 ~ 老宿舍故事廣場	20 萬	進階
68			翔仁願景管理委員會	愛家二部曲-公共安全篇 綠野仙蹤維護計畫	20 萬	進階
69			東寶社區發展協會	節能省碳做環保 永續經營在東寶	3 萬	初階
70	2	龍井區	新東社區發展協會	與新東有約～相逢後壁溝	3 萬	初階
71			皇家莊園管理委員會	水啦！源來少了你	18 萬	進階
72	2	豐原區	大湳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擾動計畫-溫馨活力	3 萬	初階 優選社區
73			鐮村社區發展協會	為之一亮~~綠驚喜	3 萬	初階
74	5	霧峰區	北柳社區發展協會	柳樹湳平溪 柳風再現	20 萬	進階
75			五福社區發展協會	茄苳樹憶童趣---社區風華再現	18 萬	進階
76			萊園社區發展協會	建設富麗新『萊園』， 再現昔日『鳳梨寮仔』風華	15 萬	進階
77			吉峰社區發展協會	我愛芳鄰	15 萬	進階
78			錦榮社區發展協會	霧峰詩路	3 萬	初階
101 年度進階社區：41、初階社區：37；**總計：78 個社區單位**						

十一、大臺中市景觀綱要整合計畫創意競賽成果展覽暨論壇 102 年 3 月 7 日於市府新市政中心國際會議廳召開，邀請兩岸產官學界參與討論。

「大臺中市景觀綱要整合計畫」著重在都市與城鄉空間整體計畫性如何「整備」、「縫合」以及如何承啟都市發展典範之變動，將藉由大臺中市景觀綱要整合計畫的研擬過程，以大臺中願景「山、海、溪、屯、港、都」的景觀性格，強調景觀基本論述的建構與縣市合併後的大臺中整體景觀發展藍圖的描繪，希冀為中臺灣城鄉景觀的發展，指出明確而

務實的方向。

臺中市都會舊城地區有悠久之發展歷史，日據時期所公佈實施之都市計畫亦是在此地區首度實施，對臺中市之整體發展具有獨特且不可抹滅的重要意義，惟近年臺中市發展重心逐步向西遷移，舊城區逐漸式微，但其作為大臺中市「重點景觀地區」的地位絕不容忽視，此一地區正有賴於新的創意策略與措施的注入，來帶動地方再造與更新。

值此臺中市慶祝都市計畫公佈實施 101 週年，市府邀請同樣有豐富舊城更新與發展經驗的海峽對岸著名高校師生，並且已於 8/20-8/23 來臺進行為期四天的第一階段學生競賽工作營（workshop），提出創意策略建議（請參見逢甲大學團隊提出之「臺中舊城區空間活化再利用」創意競賽工作坊計畫書）。本團隊則據此接續執行第二階段之評審、成果展覽與論壇，本活動藉由舉辦演講論壇與展覽展示成果，提供本市舊城景觀再造與發展之參考。

本論壇邀請兩岸在建築、景觀、舊城更新議題有關之學者與專家與會，以對岸學者專家對舊城更新與空間再利用的豐富經驗，對本市舊城區的空間提出各種面向之建議，並與臺中在地之本土專家學者進行交流與探討。對岸專家擬於論壇前 2 天抵達臺中，參觀市政建設並瞭解各項市政發展之問題。專家學者們除於論壇當天各發表一場專題演講外，並將在會議結束前之綜合座談時間，發表對臺中市市政建設之看法並提出相關建言，期待對臺中市之舊城發展與景觀改造策略之擬定有所助益。論壇計畫於市府新市政中心國際會議廳。

「臺中舊城區空間活化再利用」創意競賽工作坊座談會

十二、102 年度臺中市愛樹宣言暨護樹聯盟座談會於 102 年 3 月 12 日假陽明大樓召開

臺中市政府歷年來於各區推行「地方認同」與「老樹愛護」觀念不遺餘力，縣市合併前統計列管珍貴老樹計有 225 株，然而，縣市合併後，估計本市約有 3000 株以上之老樹急需列入保育。

在 101 年 3 月份「臺中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草案)」已順利通過議會審核，並檢送中央核定中，在法制規範尚未全面到位時，臺中市的老樹保育不免有其憾事產生，近期即發生「14 期內砍死老芒果樹」事件，除引起地方及媒體關注，亦對本市積極保育老樹的努力，種下不良觀感。

由臺中市政府農業局及都市發展局等單位基於愛樹、護樹精神，於 102 年 3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5 時;假臺中市政府陽明辦公大樓 4-2 會議室(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 36 號)，辦理『102 年度臺中市愛樹宣言暨護樹聯盟座談會』，本次活動辦理主要目地，乃希望藉由各相關機關及業界、地方、學界，相互分享、交流達到相互學習效果，希冀藉由更多元面向之執行操作經驗，促成相關政府主管機關、學者專家共同為臺中市老樹保育播下希望種子，期以萌芽、茁壯，一同為臺中市老樹保育議題共進對策良機。

愛樹宣言活動座談會

愛樹宣言座談會

十三、提升住宅及居住環境品質

為營造成為國際化城市，本市住宅管理將配合公寓大廈社區管理服務及住宅補貼，期能提升市民居住品質。

（一）公寓大廈管理

目前本市公寓大廈已完成管理組織報備者約6,500 棟，未來除將透過本府多項施政措施 1.續加強委託輔導成立管理委員會及補助、2.優良公寓大廈之評選、3.住戶糾紛調處、4.共用部分及約定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費用補助等機制以提升居住環境品質，另老舊建築物部分，如係在重要節點，將以風貌整建補助方式協助其外觀之更新，以提升市容的美貌。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公寓大廈爭議事件調處計 41 件，其中 27 件調處成立（65.8%）；成立管理委員會補助計補助 9 個社區，計 90,000 元；101 年度公寓大廈共用部分及約定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費用補助，共計補助 182 個社區，金額 20,034,394 元。

（二）整合住宅補貼方案及青年安心成家方案

1.整合住宅補貼方案

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係由內政部營建署主辦之補助計畫，主要目標為提供中低收入、弱勢、相對弱勢及受薪階級居住之需求協助，其下之補助項目有租金補貼、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受理期間自 101 年 7 月 31 日至 101 年 9 月 10 日止，申請案件計 10,731 件。

101 年度整合住宅補貼辦理情形（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

項　　目	第一次公告受理		
	計畫戶數	申請戶數	核准戶數
租　金	2,960	10,006	2,960
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1,233	535	387
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523	190	102
合　計	4,716	10,731	3,449

2.青年安心成家方案

青年安心成家方案係為減輕青年家庭居住負擔，提供無力購置住宅而租屋之新婚或育有子女之青年家庭「租金補貼」及購置住宅之新婚青年家庭或因生育子女購(換)屋「兩年零利率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受理期間自101年7月16日至101年8月27日止，申請案件計4,525件。

101年度青年安心成家住宅補貼辦理情形（101年9月至102年3月）

項　目	計畫戶數	申請戶數	核准戶數
租金	1,855	1,832	1,215
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2,702	2,693	2,247
合　計	4,557	4,525	3,462

十四、推動建造管理業務方面

（一）實施建築節能抽查，推動綠建築，維護環境生態

為落實行政院核定「生態綠建築推動方案」暨依「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規定項目審查及簽證項目抽查作業要點」規定，本局經公開評選委託相關專業公會辦理一定規模以上綠建築設計查核業務。以有效減緩建築開發過程對環境造成的負荷，善盡建築產業對地球環境永續發展的責任，創造舒適環保的居住環境。

本府自91年起即辦理綠建築設計抽查作業，統計本期即101年9月至102年3月綠建築設計合計抽查件數為267件，總樓地板面積為1,676,840平方公尺，各項目抽查件數如下表。

101年9月至102年3月綠建築查核件數統計表

101年9月至102年3月綠建築查核件數統計			
項次	項目	件數	樓地板面積(平方公尺)
1	基地綠化	52	378,399
2	基地保水	49	375,742
3	外殼節能	125	465,743
4	綠建材	41	456,956
	合計	267	1,676,840

依據本期(101年9月至102年3月)綠建築外殼節能查核案件統計結果，累積之節能效果為69,861度電，以一度電可減少0.62kg-CO2之產生來換算，相當於減少CO2產生量約計43,313公噸。後續將持續推動綠建築及建立綠建築審核、宣導、講習及查核制度之執行。

（二）建構友善的生活環境－臺中市獲評為特優佳績

內政部辦理「101年度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督導，由主管單位、專家學者及身心障礙者團體代表等有關人員共同組成督導小組，實地督導全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相關業務，臺中市經評比為「特優」。

為建構友善城市行無礙之生活環境，臺中市歷年即全面積極推動無障礙環境改善業務，除了既有公共建築物分類分期分區改善、騎樓整平之外，新建建物亦透過建築師公會及身障團體代表組成之「行動不便者設施設備勘檢小組」勘檢要求達到無障礙之標準外，亦持續推廣與召開宣導說明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之重要性，臺中市政府都發局今(102)年將印製1200本宣導手冊供民眾參閱，以持續努力建構無障礙環境。

內政部營建署
101年度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
業務督導

特優等

臺中市政府，經101年度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督導榮獲特優等，特頒獎狀，以資鼓勵。

署長 葉世文

中華民國101年12月21日

101 年度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督導會議

1. 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勘檢作業

新建公共建築物使照領得前之勘檢作業，本府已於 96 年 2 月 15 日將身障團體代表納入「行動不便者設施設備勘檢小組」，該小組將至現場會勘，倘未經勘檢小組核可，尚無法取得本府核發建築物使用執照。另本府於 101 年 9 月 12 日將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竣工勘檢作業，委由專業公會（臺中縣建築師公會）邀集身障團體團體代表就無障礙設施設計案件現場竣工勘驗查核，並提供准否之依據。統計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止，共計掛件數 37 件，其中已 21 件完成無障礙勘檢作業，經勘檢不合格者，應經無障礙勘檢小組複勘、或授權召集人複勘或授權本處書面複查合格後，始得核發使用執照。縣市合併後該勘檢小組業將原臺中縣市身障團體一併納入成員，將更全面性檢視並打造行動無礙之友善城市。

2. 建立施工管理單一窗口

針對開、竣工展期、免抽查施工樓層勘驗等業務提供專人立即辦理方式，資料齊全者當天掛號辦理、當天核定，大幅縮減民眾舟車往返及等候時間。統計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份執行 5,121 件，當日核准比率：91。

3. 主動積極輔導民間成立土石方資源堆置場

為結合民間力量共同處理營建剩餘土石方，有效管理營建事業產生之營建剩餘土石方，以維護公共安全、環境衛生及市容觀瞻，已積極輔導民間成立十二家土石方資源堆置場，並訂有「臺中市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臺中市建築工程剩餘土石方申報作業辦法」等二種自治法規及「臺中市政府營建剩餘土石方處理場所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臺中市垃圾處理場受理民間或公共工程剩餘土石方進場管制要點」、「臺中市公共工程及建築工程營建剩餘土石方交換作業要點」等三種行政規則，以落實執行本市營建剩餘土石方之流向管理及土石方收容處理場所之設置管理以達成控管廢棄土流向及資源回收再利用目標。

本府針對土資場管理已逐年建立相關制度，積極輔導現有土資場，推廣土資場綠圍籬，降低對土資場周圍環境影響，將土資場管理朝向公園化、生態化、環保化為目標。內政部自 95 年辦理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處理與規劃設置土資場及流向管制督導考核，本府自 95 至 99 年各年度接受內政部考核分別獲得評比為優等、甲等、優等、優等、甲等，績效卓著。

十五、完成「臺中市營建賸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及公布「臺中市建築工程賸餘土石方申報作業辦法」

原臺中縣、市政府分別訂有「臺中縣營建工程賸餘土石方處理及資源堆置處理場設置管理自治條例」及「臺中市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據以辦理轄區內營建工程賸餘土石方處理及資源堆置處理場設置管理業務。為因應臺中縣、市合併改制計畫，爰整併原臺中縣、市規定，制定臺中市營建賸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

鑒於原臺中縣、市政府對土石方流向管理規定不同，本市土石方公會、建築開發公會、砂石公會

對於原草案採逕為交易制度產生歧見，經市議會及本局多次邀集相關召商協調結果，在維持有效管理土石方流向、土石方運載經濟化、自由市場原則等前提下，相關公會同意維持原臺中市轄區土石方流向管理制度。一般餘土由本市土資場業者負責收土並證明餘土流向，不得外運至其他縣市；可直接利用物料（有價料）得由建築工地直接運往本市土資場或合法砂石場處理。

本局已於 101 年 12 月 22 日府授法規字第 1010227342 號函，公布「臺中市營建賸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及 101 年 12 月 22 日府授法規字第 10102273421 號函，公布「臺中市建築工程賸餘土石方申報作業辦法」。

十六、「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業務」榮獲內政部 101 年度業務督導考核成績「特優」

營建署為強化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案件查核、複查事項之策進作為，藉以落實建築物公共安全管理制度，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已分別就地方政府推動之行政措施及自 100 年 7 月 1 日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期間之執行成果（包括列管場所實際申報比例、實際申報場所複查比例、不合格場所完成補辦改善手續比例、大型百貨公司、商場、量販店及巨蛋等場所公共安全檢查成果等項目），完成考核作業，本市獲得都會型城市第 2 名，並選定本市為本年度參訪觀摩都市。

101 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相關業務考核結果表

分組及縣市別		考核結果	
		等級	分數
都會型	臺北市政府	特優	97
	新北市政府	甲等	82
	桃園縣政府	乙等	73
	臺中市政府	優等	92
	臺南市政府	甲等	86
	高雄市政府	優等	91
	基隆市政府	甲等	85
	新竹市政府	丙等	69
	嘉義市政府	甲等	81

建築物公共安全聯合稽查檢查

（一）執行違章建築拆除、維護公共安全執行成果：統計時間 101 年 8 月至 102 年 3 月

項目（含違章及廣告物）	件數
查報數	4514
拆除數	1060
月平均拆除數	133

（二）執行「騎樓安學」專案計畫－給孩子一個安全的通學環境

1. 為提供保障市民安全之人行通行空間、減少飛車搶案之治安問題產生以及維護市容觀瞻，特訂定本計畫。
2. 本計畫依全段道路整頓，針對固定式違建、圍牆、鐵捲門等阻礙通行之騎樓人行道之障礙物，由各單位共同執行取締、拆除，以維護騎樓人行道之暢通，進而建立都市優質之人行道系統。
3. 騎樓安學專案累計已執行 94 個路段個學區之路段，執行路段長度超過 108,134 公尺。

（三）清理廢棄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執行計畫

為維護都市景觀、美化市容，避免廢棄之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影響本市公共安全、市容觀瞻以及

消防避難逃生，以增進市容整潔與提升市民生活品質，減少風災造成之災害及損失，針對本市廢棄及破損廣告物執行拆除，本專案以取得同意書為拆除標的，自 101 年 8 月至 102 年 2 月底止已執行拆除 357 件。

（四）推動建築物騎樓整平計畫

1.101 年上半年度由本局規劃設計，建設局發包執行，已完成本市北區太平路段（三民路三段至雙十路一段）騎樓整，完成總長約 548 公尺。

2.101 年下半年度由本局規劃設計及發包執行，預定執行西區三民路二段(民權路至公園路）、成功路段(綠川西街至三民路二段）光復路（雙十路一段至三民路二段)、豐原區(中正路及三民路段)，完成總長為 3,200 公尺。

十七、加強採購專業制度及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

（一）自 101 年 9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 15 日止辦理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案(完成發包件數)計 11 件(含財物變賣 1 件);公告金額以上採購案(完成發包件數)計 23 件。

（二）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辦理「政府採購電子領標」政策，推動電子化政府目標，自 101 年 9 月 1 日至 102 年 3 月 15 日止,本局電子領標率達 100%,成效良好，圓滿達成任務。

（三）為提升本局採購、公文管考等專業知能辦理相關課程

1.於 101 年 10 月 25 日至 101 年 10 月 26 日辦理「PCCES 電腦估價系統」計 2 場次(1 場約 80 人)。

2.於 101 年 11 月 13 日、101 年 11 月 15 日辦理「本局辦理採購須知暨公文管考教育訓練講習會」計 2 場次(1 場約 100 人)。

3.於 101 年 11 月 22 日、101 年 11 月 29 日與交通局共同辦理「政府採購法規概要、最有利標及評選優

勝廠商」計2場次(1場約90人)。

4. 依本府秘書處101年8月16日府授秘採字第1010142400號函規定，102年度起採購發包案回歸本局自辦招標作業，為因應前揭作業進行，本局業於民國101年11月6日中市都秘字第1010159159號函訂定「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辦理採購須知」，及配合修改相關招標文件供業務科參酌，並架設至本局所屬網頁(網址：http://www.ud.taichung.gov.tw)採購專區，以提升本局採購發包作業效率。

十八、辦理本局文書、檔案管理、廳舍及研考等業務

（一）自101年10月1日至102年1月30日止辦理建管檔案系統建置並完成該檔案影像掃描，計完成文件量2,348,664頁、圖說量423,187張、完成件數17,661件，共計完成原臺中市59-68年度及原臺中縣81、92及93年度建管檔案，俾使本局建管檔案趨向數位化雲端目標邁進。

（二）本局於101年9月1日至102年3月18日共計完成檔案編目114,269件、檔案調案約10,100件、補發建管檔案圖說為3,498件、補發使用執照存根為1,598件，本局檔卷借調及應用共計為15,196件。本局竭力於調檔業務順遂及為民服務之提供，俾利提升行政效能及便民目的。

（三）建置辦公廳舍之清潔、保全、消防、機電、飲水機等設施維護，賡續按月實施、檢驗及驗收、核銷，俾營造本局安全舒適之辦公廳舍環境。

（四）本局業務繁忙且人力不足，資深者多數陸續離職，新進人員眾多，為協助承辦人員正確開立行政裁處書、提升處理訴願、行政訴訟事件答辯書及公文之品質，於101年8月7日及16日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分，分二梯次於州廳四樓大型簡報室辦理101年度都市發展局法制教育訓練課程-如何處理

行政爭訟事件。第一梯次參加人員計 64 人，第二梯次參加人員計 90 人，合計 154 人，課後並舉辦學習評量及滿意度調查，其統計結果顯示承辦人員反應良好，日後也反應在改善公文書處理時效上。上課講義同時作為承辦人員之參考手冊及人員更迭經驗傳承之輔助文書。

（五）積極辦理本局研考業務，提升本局行政效率，截至 102 年 2 月份本局公文會辦逾期比例改善 1.18%、公文會辦天數縮短 0.11 日。

十九、成立本局第三及第五服務中心

本局於 102 年 2 月 21 日在本市大肚區公所四樓成立第三服務中心，啟用當日由局長及相關公會夥伴、學校、附近里民等等共同揭幕。本局另於 102 年 3 月 12 日在本市太平區公所 E 棟二樓成立第五服務中心，並邀請蔡副市長一同參與揭幕，當日配合植樹節氣氛，辦理贈苗活動，深獲民眾好評。

第三服務中心成立照片

第三服務中心成立照片

第五服務中心成立照片

第五服務中心成立照片

參、創新措施

一、成立環境景觀總顧問團隊，提昇都市生活品質

為全面推廣臺中都市風貌改造理念，提出「臺中市環境景觀總顧問執行計畫」，委託專業之顧問團隊，作為本市之城鄉風貌各階段執行之計畫、工程考核及督導之顧問，讓本市城鄉風貌更能盡善盡美。藉由「環境景觀總顧問」的成立，整合本市各項計畫及工程提昇其整體效益，串連臺中綠帶及藍帶系統產業、文史資源，提昇市民都市休閒及生活品質，建構「創造城鄉新風貌計畫」之推動機制及策略，依序改造都市開放空間及地方人文風貌，活化地方公共開放空間、提昇地方產業競爭力，創造臺中都會新風貌，並結合產業及藝術，創造人文歷史觀光資源，再造中部大都會特色。

二、提增都市設計審議效率

召開本市都市設計審查委員會議，審查本市新市政中心、公有建築物、干城地區、大型購物中心

專用區、工商綜合區及各細部計畫規定應實施都市設計地區相關申請案與規畫，都市設計強調『整體環境價值的創造』，都市設計審議主要針對建築與鄰近地區協調性，其內容包括天際線、土地使用強度管制、景觀及開放空間、建築與色彩、交通系統與停車空間、景觀植栽綠美化、街道傢俱、廣告物、管理維護計畫等進行整體性的管理及審查。

三、建造執照多管道審查，增進效率

鑒於縣市合併後，申請建築執照審查案件大量增加，統計自101年9月至102年3月，核發之建造執照已達2084件，建照核發量，較去年同期增加約百分之16，也比其他直轄市之案件還要多，人員之業務負荷量更是臺北市的24倍；在目前審照人力尚無法一次補足情形下，以致民眾對於本局發照速度仍嫌緩慢，為改善此狀況，本局已針對各項因素確切檢討，並亟思改善作為。說明如下：

（一）臺中州廳及陽明大樓審照雙邊服務

本市二十九區，自101年9月24日起，可自本局陽明「山城服務中心」增加開辦審照業務，借由雙邊服務模式，免於民眾舟車勞頓，提昇便民服務效率。

（二）實施「建照一路通」專案

自101年9月26日起實施，為加強落實設計建築師專業簽證負責，就非公供眾建築物及供公眾建築物8樓以下(含8樓)或樓地板面積3000㎡以下，無需會簽之申請案件，凡經公會協檢，設計建築師簽證之書圖文件齊全者，均可依本專案辦理；案件經本局每日上午8時至9時輪值人員，審查符合規定者，即刻依規核准其申請。本專案可提供申請人多項選擇及更快捷之服務。

四、實施「先勘驗後補書件」便民措施

本局已於100年3月10日起採先行勘驗後補齊書件方式，依法承造人及其專任工程人員應先行查

驗，並會同監造人、結構專業工業技師查核簽章之規定，故申請勘驗書件中必要書件應有建築工程勘驗報告書一份，以符合落實簽證制度原則。

針對指定抽查勘驗案件制定快速標準作業流程如下：

（一）勘驗書件齊備者，於三日內辦理現地勘驗完成，且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監造人或專業工業技師免會同至工地現場勘驗。

（二）勘驗書件未齊備（必要書件仍需檢附）且先行勘驗照片未檢附者，於三日內辦理現地勘驗完成，書件於勘驗完成三日內補附，且勘驗當日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監造人或專業工業技師共同至工地現場勘驗。

五、實施建築工程施工勘驗抽查委辦作業

為因應縣市合併後大臺中市快速發展趨勢，大量之建築工程數量勢必造成本府監督不易進而影響工程施工品質，無法保障市民公共安全之權益，因此引進專業團體之協助以解決本府人力不足窘境與提昇建管效率。透過專業技師或建築師參與，補足政府機關專業技能之不足，進能有效督導施工工地確實依規施作，提升施工品質，確保公共安全。

為落實建築法第56條有關建築工程中必須勘驗部分，主管建築機關得隨時勘驗之規定，依採購法規定之程序，採公開招標複數取3家決標(最低標)，於本局受理申報勘驗案件後，由申請民眾自由選擇由本局派員或本局委託具有專業技師或建築師資格之專業公會(雙軌制)，辦理本市轄區建築工程之現場勘驗業務。

（一）辦理情形

已於100年度核定編列預算1,254萬元，本勞務採購案於10月26公告招標並已於11月22日開標，由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及臺中市建築師公會等三公會各以331萬560元得

標。並於101年1月5日起正式實施，展開委託施工勘驗業務推動。統計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止，已執行件數計有1,665件。

（二）預期成果

1. 引進專業，提升品質：開發建設是城市繁榮之重要關鍵，隨著營造技術日益精進，所採用之施工工法亦日趨複雜，對於多採行政管理之建管人員而言，實有專業技能趕不上實務操作之窘境，為彌補此一缺憾，引進專業協助已為時勢所趨，同時專業公會之協助勘驗將有助於提升工地施工品質，確保民眾未來使用建築物之權益，且亦確保施工過程中之安全維護。為達成以專業管理專業，保障市民居住安全，並提昇政府執行效率。101年度抽查施工必須勘驗部分計畫訂定現場勘驗抽查約 31％比率目標，透過委託專業公會辦理施工勘驗方式，可解決當前建管人力不足問題與提昇建管效率。
2. 中央政策，領先施行：監察院近來對於各縣市政府針對施工工地之勘驗比例過低提出糾正，要求內政部營建署邀集各縣市政府緊急研商，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所召開之會議中，各縣市政府多表建管人力與技能不足，會議決議要求各縣市政府採收取規費或編列經費之方式，委託專業公會或機構辦理施工勘驗事宜，而本局目前即領先其他縣市政府，優先試辦委外勘驗事宜。
3. 雙軌制度，多樣選擇：本次委外勘驗發包作業係採三家廠商複數決標之方式辦理，且本局建管人員亦同時參與勘驗，申請民眾可自由選擇由本局或其他三家專業公會服務，藉由良性競爭方式，提升服務品質，且亦可避免單一專業公會專斷之情事。
4. 假日勘驗，彈性服務：依本市施工管制辦法規定並無限制假日不得施工，而營造廠商為加速施工工期，假日亦皆照常施作，惟本局假日並不提供施工勘驗服務，造成施工廠商必須於正常上班之有限時

間內完成勘驗方得繼續施工，而委外辦理勘驗後，將可提供假日勘驗服務，使得營造廠商更能有彈性地安排各項施工工序。

5. 限制資格，利益迴避：施工勘驗制度主要係監督營造廠商之施工品質，為避免球員兼裁判之情事，本次發包作業已排除擔任各級營造廠商之專任工程人員參與，同時亦訂定建築師或各專業技師之利益迴避條款，避免各類弊端發生之可能性。

6. 委外經驗傳承：透過建築工程施工勘驗委託機制實施經驗，將可提供本局後續辦理建造執照之審查、使用執照之審查及查驗、變更使用執照案件之審查、變更使用執照竣工勘驗、廣告物許可審查及竣工勘驗等建築管理業務委託專業公會或團辦理之重要參考，達成全面提昇建築管理發照效率之目標。

六、連續假期申報施工勘驗便民措施

為因應連續假期期間，民眾無法辦理建築物施工勘驗申報進度，恐無法繼續施工，造成施工進度延宕，本局已採簡政便民措施，凡遇有連續假期達三日以上時，本市建築物施工勘驗申報進度方式如下：

（一）預先申報指定抽查樓層勘驗進度者:應配合現場勘驗之樓層，需於連續假期期間施工者，可於連續假期，前一日檢附「勘驗申報書」書件向本局完成申報方式備查，原需現場勘驗之樓層則順延至下一樓層辦理。

（二）預先申報一般樓層勘驗進度者：連續假期期間需辦理申報者，先行以「勘驗申報書」傳真方式備查，並需於連續假期結束上班當日，向本局營造施工科單一窗口完成補辦申報作業，如屆時未補辦者，將視為先行動工方式處分。

七、推動建築工程中必須勘驗部分指定抽查施工勘驗委託專業團體查核計畫-建築物使用執照竣工查驗

（一）緣起

從建築執照審查之相關法令、審查流程、建築師簽證等現況，按建築法建築許可採行政技術分立制度，就執行方式建立建築工程完竣委託查驗機制，以解決建管人力不足問題與提昇建管行政效率。

（二）使用執照現地竣工查驗

依據建築法第 70 條規定：建築工程完竣後，應由起造人會同承造人及監造人申請使用執照。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應自接到申請之日起，十日內派員查驗完竣。其主要構造、室內隔間及建築物主要設備等與設計圖樣相符者，發給使用執照，並得核發謄本；不相符者，一次通知其修改後，再報請查驗。本局乃將前開「派員查驗」作業（核對現場竣工是否與核准圖說相符），依政府採購法發包以勞務採購委託廠商辦理。亦即以未涉權限移轉之「行政助手」方式，由本局指揮監督廠商辦理使用執照現場查驗作業，再由本局依據廠商提供之查驗完竣紀錄作為審查核發使用執照之依據。

（三）進度

101 年度編列預算 805 萬元委託專業公會辦理，本勞務採購案已於 101 年 11 月 14 日由臺中市建築師公會、臺中縣建築師公會得標，已於 102 年 12 月日完成簽約。

（四）成效

建立委外查驗機制，透過建築師參與，以補足政府機關建管人力不足問題並提昇建管效率。透過本計畫，民眾申請使用執照辦理現勘時間可由原 1 至 2 週（7 日至 14 日），大幅縮短為 5 日內完成，有效提昇行政效率約 50％以上，落實簡政便民政策。截至 102 年 3 月底止，計有 117 件申請案件。

八、一定規模以下建築物實施「使照一路發」專案

（一）規模說明

針對非供公眾使用、五層以下、五戶以內且總

樓地板面積二千平方公尺以下之同一新建建築物申請案件。

（二）作法

申請人於書圖文件備齊、現場施作完成後向本局申辦，當日受理案件，上午即進行圖審，下午即現場勘查，以提昇使用執照核發速度。

（三）簡化呈核層級

1. 承辦人：非供公眾使用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 2,000 ㎡以下建築物。
2. 股長：供公眾使用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 3,000 ㎡以下或 8 層以下建築物。
3. 科長：供公眾使用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 3,000 ㎡以上或 16 層以下建築物。
4. 局長：16 層以上建築物。

（四）成效

透過「使照一路發」措施，超過半數以上之使用執照私人申請案件將因此受惠，除能大幅縮短審查時間，並能為申請人減少時間成本，使辦理速率有效提升。統計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止透過該發照專案窗口取得使用執照件數為 10 件。

九、施工管理業務擴大在地便民服務措施

本局為擴大在地便民服務措施，自 101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一）起，本市 29 行政區之新建建築物申報開工、指定現場勘驗業務及施工管理單一窗口業務（限星期一、星期三），除原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營造施工科（州廳）外，亦可至本局山城服務中心申請辦理。

十、增設「申報開工單一窗口」

針對免指定勘驗進度申報及開、竣工展期案件，本局營造施工科設置「施工管理單一窗口」每日派專人受理，採隨到隨辦方式書面審核，文件齊全者，當日掛號當日核准。此一行政措施已實施多年，深獲好評。

為擴大單一窗口便民服務，自101年11月7日（星期一）起，於營造施工科增設「申報開工單一窗口」，由專人於每週一、三、五上午9：00～12：00、下午1：30～4：30受理申報開工案件，文件齊全者，當日掛號當日核准；文件不全者，俟文件補齊後由原輪值承辦人繼續審核，免重新申請辦理。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表

違章建築處理及拆除	1.加強違章建築查報拆除業務 2.執行重大違建拆除計畫	新違建及既存違建（影響公共安者）並依「臺中市既有違章建築違規程度評分表」依序排程執行違章建築拆除。 將賡續拆除妨礙公共安全違建、危險房屋、集合住宅違建、即報及拆、清除路障、巷道打通、災害搶救等業務。
都市修復	推動建築物騎樓整平計畫	102年度規劃優先執行路段為公園路(大誠街至雙十路一段；光復國小學區)、四維街(柳川東路二段至市府路；忠孝國小學區)、豐原區(中正路及三民路段；豐原國小學區)、大隆商圈(東興路三段及大業路：大業國中及東興國小學區)。

十一、公告免申請建築線指示地區

為有效縮減或簡化流程，將「已完成整體開發之地區(含重劃區、區段徵收地區..等)」以及「公共設施開闢完竣地區」，公告為免申請建築線指示(定)地區，以利簡化建造執照之申請作業，今年度新公告免申請建築線指示(定)地區為：

（一）臺中市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地區單元二)(西屯區及南屯區)。

（二）東勢都市計畫（東勢區東崎自辦市地重劃區)。

十二、設置土地使用分區資訊化服務櫃檯，提供便民資訊查詢及土地

使用分區證明書核發服務，並實施「土地使用

分區證明線上申請核發系統」為減少民眾於申請本項作業的人力與成本浪費，藉以簡化行政作業程序，已建立「土地使用分區證明線上申請核發系統」辦理臺中市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核發作業，開放民眾線上申請、線上繳費及線上核發作業，目前已優先於中區、東區、西區、南區、北區、西屯區、南屯區及北屯區等八區推動實施，期能大幅簡化民眾臨櫃申請作業的繁瑣業務及往返之交通成本，民眾不須再到本局臨櫃取件，提昇效率並節省人力及成本。

都計測量工程科施政績優數據表

都計測量工程科施政績優數據		
項　目	件 數	備 註
公告公共設施完竣免申請指定建築線地區處數	2 處	2 個地區
辦理建築線件數	1589 件	
核發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件數	21,923 件	

肆、 未來施政重點

一、賡續辦理 102 度「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政策引導型各項計畫，並讓本市朝向下列目標辦理。

(一)都市生態綠網建構。

(二)都市藍帶地貌改造。

(三)生態藝術社區總體營造。

(四)結合地方文化特色，發展整合性計畫。

(五)大臺中環境景觀綱要整合。

二、賡續辦理臺中市社區規畫師建置計畫教育宣導計畫—專案管理中心建置計畫、臺中市社區規畫師建置計畫規畫服務案—(包括專案管理中心建置計畫、區域中心暨專案型社區執行計畫、都會社區新風貌營造暨僱工

購料培力計畫等)、建立都會型及鄉村型社區營造最佳模式。

三、推動第三屆大臺中都市設計大獎活動。

就本市公共及私部門建築開發案例、持續推動大臺中都市設計大獎活動，發覺優良都市設計場域，建構人文自然景觀場域。

四、提昇國際競爭力-辦理「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資訊模型（BIM）進階應用與系統開發整合計畫」:

（一）緣由

「建築資訊模型 BIM(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是對建築設計、施工管理等建築物生命週期各階段運作及管理方式之創新，近年來美國、澳洲、新加坡等許多國際性都市均積極推動 BIM 之概念及運用，新加坡政府更運用 BIM 大幅提昇建築執照審核之行政效率。

（二）運用 BIM 之效益

1.提高工程設計圖面的正確性，減少工程爭議與訴訟。

2.審查作業流程無紙化、自動化、透明化。

3.建築執照審查 BIM 化後，建築執照資訊結合 GIS 應用，可用於消防救災。

4.大幅提昇建築執照審查作業效率，提高便民服務品質。

5.提高總體經商容易度排名，提高國際都市知名度與競爭力。

（三）辦理情形

本局於 102 年 3 月 7 日邀集相關專家學者，召開「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02 年度 BIM 計畫之工作項目研擬」會議，於會中對於 BIM 工作項目以及方向彼此交換意見。

都市修復工程科 102 年度施政計畫目標如下：

1.維護公安、執行違章建築拆除方面及整頓市容計畫：

重大違建拆除計畫、配合各項公共工程、執行違建及建築障礙物之拆除、專案之執行拆除、配合法院民事強制執行以及其他各單位委託代拆等業務。

2. 加強執行「騎樓安學」計畫：

為提供保障市民安全之人行通行空間，減少飛車搶案之治安問題產生及維護市容觀瞻，特訂定本計畫。

3. 本計畫對「嚴重佔用騎樓人行道之路段」執行全段道路整頓；針對固定式違建、圍牆、捲門等阻礙通行之騎樓人行道之障礙物，由各單位共同執行取締拆除，以維護騎樓人行道之暢通，進而建立都市優質之人行道系統。

4. 自 94 年度計畫實施，共執行共 94 個路段合計拆除違建 957 件、路霸 1158 件，對市容景觀及增進民眾守法觀念亦有相當成效。本年度第九波騎樓安學專案將持續辦理（路段尚在遴選中）。

五、提供免費拆除廢棄廣告及鐵架服務：

鑑因破損廣告及廢棄廣告鐵架嚴重妨礙市容景觀、消防避難逃生及危害公共安全，為維護都市景觀、美化市容，避免廢棄之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影響本市公共安全、市容觀瞻及消防避難逃生，以增進市容整潔與提升市民生活品質，減少風災造成之災害損失，本府提供免費拆除廢棄廣告及鐵架服務。本計畫至 102 年 2 月底已拆除 4226 件，因市民反應良好及執行後市容景觀有明顯之改善，繼續擴大執行範圍至全市區，目前仍持續辦理。

六、推動建築物騎樓整平計畫：

因應配合內政部營建署「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騎樓整平部分）申請補助作業：將於臺中市商圈以及重要道路等街坊路段之騎樓，執行地坪整平調查規劃與設計作業，以建立全民無障礙的可及性、地方人文特色、便利性及安全性之優質人行環境系統，並改造美麗市容提供友善人行環

境，以增進逛街人潮，提升店家商機，促進地方商業活動。同時提升地方基礎建設，擴大整體內需，刺激經濟活絡發展，達成增加就業機會及便利民眾生活之目標。

七、規劃資訊雲端科技－建置都發雲並推動電子公文節能減紙行動方案

行政院於99年4月底院會正式通過「雲端運算產業發展方案」，該方案揭櫫「發展全方位、高度整合C4產業生態鏈」、「推動政府雲端應用」、「全方位協調、統合與管理執行方案」等三大策略，預估發展雲端運算相關產業5年後，達成1,000萬人次體驗雲端服務之目標。是以，本局為因應科技進步，順應時勢潮流，未來將規劃資訊雲端科技建置都發雲並將配合內政部及本府資訊中心規劃建置「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推動公文線上簽核至少達30%目標；另遠程規劃冀秘書處能早日建置統一集中置放且符合檔案法規定之檔案大樓，俾使本局檔案有一完善之典藏空間及縮短本局同仁及民眾調檔時間，俾提升調案速率，增進行政效能。

八、城鄉規劃方面

（一）大臺中地區都市計畫區整併

依據已完成之大臺中都市計畫發展策略通盤檢討規劃案循序漸進處理臺中市30處都市計畫區之檢討及整併事宜；除此之外，並配合現正草擬之臺中區域計畫之指導，落實都市發展用地及非都市土地之管制，相關產業、人口、交通運輸、環境保護及土地利用等面向，亦將在各都市計畫區整併及檢討中逐一因應。

（二）依都市計畫法臺中市施行自治條例執行相關事項

依都市計畫法第85條規定並因應縣市合併升格，擬定都市計畫法臺中市施行自治條例，俟完成法制作業後據以實施執行，並依執行情形回饋納入修訂之參考。

（三）賡續推動已進入法定程序之都市計畫案

相關重大市政施政計畫及建設，需配合變更或擬定都市計畫部分，包含擬定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擬定大坑風景特定區計畫、高鐵門戶地區、高速公路豐原交流道通盤檢討及臺中港特定區通盤檢討等案，刻正由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階段，將配合政策指示賡續儘速推動。

另配合各局室因應業務需求申請辦理之個案變更案件，包括14期都市計畫變更、北屯捷運機場變更及秋紅谷變更案等，悉配合辦理進入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儘可能予以行政資源之協助，務使儘速完成法定程序後實施。

（四）因應氣候變遷、落實生態城市理念並兼顧景觀之作為

因應氣候鉅變下暴雨環境，未來在土地使用分區管制上，將規範減少地下開挖等相關措施，以利雨水滲透避免增加地表逕流，另亦將以特定個案之做法與本府水利局研議相關可行措施。

另考量都市環境容受力及公共設施服務品質等，依各別細部計畫地區規範容積上限，未來將配合相關大眾運輸之規劃，適度增加大眾運輸建設服務地區之容積，以求落實緊湊城市之理念並兼顧都市景觀。

（五）臺中港特定區計畫

臺中港特定區計畫自民國61年發布實施歷經30餘年來，臺中港的發展與其周邊的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發展並沒有緊密的連結，人口成長不如預期，公共設施開闢建設緩

慢，且計畫圖歷經30餘年的環境變遷以及九二一大地震的影響，地形地物改變甚大，亦產生造成使用與查閱不便等課題，影響地區開發申請，為呼應近年來臺中港特定區內外重大建設陸續進行帶來交通及都市結構之改變，並藉於全區數值地形測量工程及都市計畫圖重製作業，期望提高法定計畫圖精確度與實用性，本府藉由第三次通盤檢討規劃與執行，辦理都市計畫圖重製及全區都市計劃通盤檢討規劃，希冀藉由全面更新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發展藍圖，達成港區各區永續發展的願景，增進臺中港特定區的繁榮。

1.計畫定位願景

臺中港特定區以完善花園城市規劃概念擘劃，因應縣市合併改制直轄市後大臺中地區之發展，特定區具備機場、港口、中科和高鐵等優勢，有利於產業及空間機能整合，因此，本案以「兩岸三通海空門戶、科技產業升級營運軸心、中部都會觀光明珠」作為整體發展定位，並朝「完備機能定位明確之運輸系統、完備優質的產業支援空間、觀光、休閒遊憩多樣化與等級之提升及建構優質、宜居的生活環境」作為整體發展目標，建立貨物流通、商務活動、國際觀光等的重要且具效率的門戶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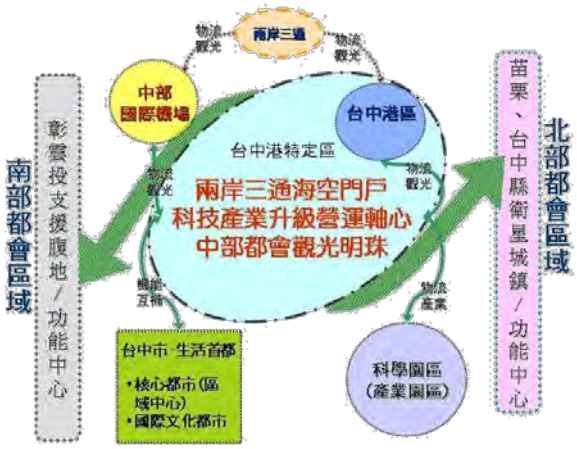

2.辦理進度：現正於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

九、都市更新方面

（一）利用公有土地指標性建設帶動區域發展

為達到都市再生、改善居住環境及增進公共利益之目的，本府除完成「臺中市都市更新調查及更

新地區劃設規劃案」劃定 9 處舊市區為更新地區外，更陸續推出臺中市體二用地都市更新案、臺中市車站建國市場更新單元都市更新案、臺中州廳附近地區更新案及豐原火車站周邊都市更新案，期望藉由此 4 處以公有土地為主之更新單元採公辦更新率先啟動，為相關都市發展注入全新活力，並將樹立更新典範。同時，投入多項投資建設如臺中酒廠更新、鐵路高架捷運化、鐵道文化園區等，以強化舊市區未來文化、交通、休閒...等基礎設施（詳如臺中市舊市區重大都市更新及建設資料表）。

臺中市舊市區重大都市更新及建設資料表

案　　名	面　積（公頃）	說　　明
臺中市體二用地更新案	10.5632	公有土地權屬約佔 52.7%、私有土地佔 47.3%。 體二更新單元鄰近臺中一中及中友商圈擁有完善的生活機能，未來更新後結合附近的臺灣體育學院、文英館、臺中放送局、臺中中山公園…等，將擁有超過 40 公頃以上的公共設施開放空間。現階段正緊鑼密鼓的進行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作業，期待能於後續招商實施過程中順利開花結果。
臺中車站建國市場附近地區更新案	3.3061	公私有土地權屬分佔 96.75%與 3.25%。 建國市場更新單元屬市中心精華地帶，緊鄰火車站 100 公尺內未來擬將配合鐵路高架化時程，規劃為臺中車站站前新門戶，打造門戶意象大樓與公園商圈，結合新車站發展帶動舊市區新生活空間風貌改造。

案　　名	面　積（公頃）	說　　明
臺中州廳更新案	4.6387	公有土地權屬佔93.34%、私有佔6.66%。本區域自日治時期以來均屬政治、文化與經濟核心地域，因此古蹟、歷史建築及重要老建築林立，獨特的歷史人文蘊味，一直為市民所稱道。本案將透過都市計畫變更及都市更新方式，導入適宜的商業或服務業別，如國際觀光旅館、文化創意產業...等，讓市政中心的遷移轉化為本市地區轉型再生的新契機。
豐原火車站周邊都市更新案	1.91	本案為98年行政院核定「愛臺12建設都市更新推動計畫」中「優先推動以政府為主之都市更新招商」所選定20處優先更新地區之一，期望透過豐原火車站與周邊環境之整體規劃，以政府公辦都市更新權利變換模式，有效整合資源，提升居民生活環境品質，強化都市活動機能，進而帶動周邊發展。
臺中酒廠更新（TADA Center）	6.4	1.臺灣設計、藝術與建築展演中心(Taiwan Art Design and Architecture Center)經文建會於2002年指定為創意文化園區。現已劃設為文化創意園區，臨復興路部份，初步街道家俱已陸續完工，成功改善街道及周邊環境景觀。 2.初步完成8棟建築內部整修，作為藝術工作坊、展覽空間、小型實驗劇場與多功能會議展演中心，供藝術團隊與國際交流展覽使用。 3.酒廠內依文建會與文化局之規劃發展、酒廠外配合文化創意產業的帶動，期引入更多人潮及休閒活動發展地方經濟。未來串連臺中後火車站二十號倉庫，將使復興路成為本市文化創意廊道，進而達到更新、活化再利用之成效。

案　　名	面　積（公頃）	說　　明
鐵路高架捷運化	全長約21.2公里	本案於95年2月13日奉行政院核定，列為新十大建設計畫，全線採高架方式興建，並改建包含豐原、潭子、太原、臺中、大慶等五處既有車站，新設豐南、松竹、精武、五權等4處高架通勤車站，預計於103年2月全部完工，總工程經費約288.31億元。高架後之鐵路用地及其周邊土地之整體規劃、再利用與開發，勢將成為臺中市鐵路兩側都市空間縫合與再生之發展契機。
鐵道文化園區	15	規劃設計範圍包括建國路由臺中路向東，經綠川東街至南京路附近，以及復興路由臺中市向東至機關用地邊界所圍成之地帶。鐵路高架與車站東移為臺中市未來發展之最大助力，使若干南北向走廊得以通過鐵路軌道下方，連接已往傳統上被隔開的現鐵路前後站地區，並可拆除現有高架橋，形成特色性都市街道景觀，新車站廣場及藝術中心將成為該區域核心，新站及客運轉運站提供主要交通動線，東邊街廓引進密度適宜的旅館、休閒中心、住宅區及購物商業活動，並以舊車站為中心，以維繫歷史區域的再生，並包括車站地區的更新活化、鐵道文物館、鐵道文化綠廊、中央林蔭大道以及人行徒步區、表演廣場的設置。
臺中糖廠再發展計畫	22.48	臺中糖廠開發案，因臺糖公司多次招商失敗，本府於97年開始辦理本案都市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作業，本案規劃將重新調整其空間機能結構，配合建國市場之遷建計畫及保留舊臺糖館之歷史建物並結合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化之臺中車站特定區都市計畫案，重新定位本計畫區之角色功能。規劃內容朝向變更為商業區及住宅區為主，並劃設適切之公共設施用地，以提升住商生活環境。

配合中央「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之推動，內政部營建署除持續鼓勵輔導私人或團體，依據都市更新條例主動辦理都市更新事業外，亦積極選定城市門戶、鐵路與捷運發展軸線、水岸發展軸帶、都市舊城區等財政效益大及公地比例高之地區，作為優先開發之都市更新示範地區，主動辦理先期規劃、可行性評估及招商規劃後，公告招商，希望引進民間資金投資開發，以期帶動地區的再發展。

此類更新案件,在歐美及日本等先進國家以「都市再發展」或「都市再生」稱之，已實施多年，著眼之處已不僅於土地開發，亦需將都市、地區甚至國家的產業及經濟的發展一起考量，一塊基地的開發不再是單一土地開發廠商的興建買賣，而是採合資(營)企業(joint venture)的方式，結合產業的需求開發及營運。

政府為主都市更新案採公私合夥方式開發，係屬新興業務。本市公辦都市更新案，將依計畫審議情形及辦理進度，建立協調機制及招商作業流程，辦理都市更新相關招商作業，希望引進民間資金投資開發，以帶動地區的再發展。

（二）劃定「策略性再開發地區」，鼓勵自主更新

縣市合併改制直轄市後，本市捷運及鐵路高架等相關重大建設陸續推動中，為加速推動都市更新，下列地區經本府評估後，得依據都市更新建築容積獎勵辦法第 14 條規定，劃定為「策略性再開發地區」:

1. 位於鐵路及捷運場站 400 公尺範圍內。
2. 位於都會區、水岸、港灣周邊適合高度再開發地區者。
3. 其他配合重大發展建設需要辦理都市更新，經本府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者。
4. 更新單元面積達 5,000 平方公尺以上，實施者徵得都市更新條例第 22 條規定之同意比例，得申請本

府依前開規定指定之。

經劃定為「策略性再開發地區」，實施者辦理都市更新，其整體規劃設計對都市環境品質、無障礙環境、都市景觀、都市防災、都市生態具有正面貢獻者；或採智慧型建築設計，其標準高於都市計畫、消防、建築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或建築基地及建築物採內政部綠建築評估系統，取得綠建築候選證書及通過綠建築分級評估銀級以上者，經本府考量「策略性再開發地區」辦理都市更新對周邊地區環境之衝擊及公共設施服務水準之容受度後，實施者申請容積獲准獎勵，且更新後留設公共開放空間達基地50%以上者，其獎勵後之建築容積，最高可達各該建築基地2倍之法定容積或各該建築基地0.5倍之法定容積再加原建築容積。

（三）推動老舊住宅重建及整建維護

早期建築法令規範不如現行規定嚴謹，大多數老舊建築物防災、抗震等安全係數不足，缺乏升降梯、無障礙設施及停車空間等設施，且部分地區較晚實施都市計畫管制，未妥善規劃都市空間，造成建築物棟距不足、巷弄狹小及缺乏公園綠地等問題，而發展較早之都市地區，普遍產生增建、違規使用及違章建築等情形，老舊建築物牆面斑駁、磁磚脫落、各式管線裸露，除影響市容景觀外，亦無法滿足現代人對於居住環境品質之需求。

因地區區位、人口結構、實質環境、社會經濟狀況之差異，其都市環境亟待解決之問題也不盡相同，拆除重建並非唯一可以改變環境的解決方式，許多國外案例及實施經驗顯示，以整建及維護方式實施都市更新，輔以舊有的資源及引入新的產業活力，對地區發展產生之效益更高。

為加速推動都市更新事業，改善環境窳陋社區，本府目前已研擬「臺中市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補助實施辦法」(法規會審查中)，將運用都市更新基

金，配合行政院 99 年 11 月 16 日核定之「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補助民間推動以整建或維護方式辦理之都市更新事業。

補助之經費來源以本市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年度預算為經費來源，每案之補助經費依情況給予適度補助，每案最高補助上限為總工程經費之 70%為原則。本辦法補助之範圍及對象，其適用範圍如下：

1.都市計畫書載明應實施整建維護之地區。
2.經本府劃定之都市更新地區或核准公告之都市更新計畫載明應實施整建維護之地區。
3.「依法劃定之保存區或指定之歷史建築、街區之整建及維護者。
4.經本府公告之整建維護策略地區。
5.其他依都市更新條例規定，採整建、維護方式實施之都市更新事業單元或區段。

另外，實施整建維護更新範圍應符合屋齡達 20 年以上之合法建築物及下列規定之一，若經都市計畫、都市更新計畫或本府公告之整建維護策略地區，則不在此限：

1.連棟透天或獨棟透天式建築物連續達 5 棟以上。
2.三層樓以上雙拼式建築物 2 棟以上。
3.六層樓以上整幢建築物。

經申請整建維護補助後，其維護年期為 5 年，5 年內不得變更或拆除申請補助之標的物，為確保都市更新整建維護之效果，依本辦法接受補助實施整建或維護之建築物，在規定年限內不得任意變更整建或維護項目，以維持補助之效果。

另為加速推動本市都市更新事業之實施，本府已研擬「臺中市協助民間推動都市更新事業經費補助辦法」(100 年 4 月 27 日公告)，實施者依照都市更新條例第 10 條「經劃定應實施更新之地區，其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得就主管機關劃定之更新

單元，或依所定更新單元劃定基準自行劃定更新單元，舉辦公聽會，擬具事業概要」之擬具都市更新事業概要者，予以獎勵。另依都市更新條例第 11 條「未經劃定應實施更新之地區，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為促進其土地再開發利用或改善居住環境，得依主管機關所定更新單元劃定基準，自行劃定更新單元」之申請自行劃定更新單元者，經核准後亦予以獎勵。為避免重複領取獎勵金補助，致使浪費公帑，已接受相關機關（構）補助者，補助金額應予扣除，同一更新地區或更新單元申請之補助，各款核准補助項目以 1 次為限。補助之項目及經費，應以辦理推動更新相關之行政費用及規劃設計費用為限。

（四）推動工業區更新

「工業區更新」為中央政府推動愛臺 12 項建設計畫之一，亦為市長政見，本府經濟發展局及都市發展局將共同推動工業區更新及輔導轉型，藉由工業區老舊廠房之整建維護或拆除重建方式，輔以更新、再生、活化等不同手段，透過法令鬆綁、吸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多元財務計畫及引導政府公共投資整合，建立轉型機制，有效活用土地資源，導向綠能、新文創、新品味或生態城發展，以改善工業區整體環境品質。

101 年度已辦理「臺中市推動工業區更新可行性評估研究」委託技術服務案，針對豐原區及太平區現有都市計畫內甲、乙種工業區發展現況及面臨課題分析研究，賦予整體再發展定位，並將挑選 1-2 處環境衰敗、機能不符之優先示範地區，進一步提出再發展之策略與規劃，評估其後續推動之可行性。目前該委託案辦理情形為該豐原區及太平區內工業區發展現況分析，及再生策略地區評估等項目，並參考區公所提供當地居民意見，例如：豐原區豐中路 32 巷鄰近乙種工業區及南陽路鐵路平交

道東側等地區，均請規劃單位納入後續辦理評選時參考。

（五）因應縣市合併改制直轄市，研擬都市更新整體綱要計畫，全力配合中央推動「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

臺灣城市發展已逾百年，近年來因產業結構變遷，導致都市發展結構改變，諸如傳統產業外移，導致許多工業廠房閒置或工業用地未開發使用；高速鐵路通車營運後，衝擊航空、鐵路及公路等運輸業之營運，許多車站周邊商業活動逐漸減少，而捷運陸續通車後，車站周邊商業活動卻逐漸活絡；國防兵力調整後，產生許多大面積閒置營區；公營事業機構轉型後，部分廠房停止生產，也產生員工宿舍閒置未使用等情形。

本市因舊市區發展腹地受限，於都市外圍新增重劃區，因交通便利與都市機能提升，使都市發展重心外移，舊市區商業活動漸趨沒落等等。都市發展結構已產生變化，部分地區已呈現衰退現象，如能重新思考都市發展定位，進行都市整體評估規劃，研擬具體可行之都市更新計畫，進行車站與捷運站周邊與沿線、閒置工業區與營區、低度利用之公有土地等地區都市更新，將可使該地區再發展，於開發過程可帶動營造業產值之成長，並於開發完成後，引入觀光旅遊業、零售批發業、服務業、餐飲業、金融業及百貨商場等產業進駐，增加就業機會，擴大關聯性經濟產值，開發後商機更大。

因應縣市合併改制直轄市，促進土地再利用，本府將全力配合中央推動「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檢視本市現階段推動都市更新經驗及未來政策方向，研擬都市更新整體綱要計畫，作為本市推動都市更新之指導依據，並參照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推動策略，依下列總體目標，全方位推動都市更新：

1. 由「基地再開發」為主的更新模式，推進到「地區

再發展」以及「地域再生」。

2. 由「投資型」都市更新，擴展為「社區自助型」都市更新。

3. 由「重建型」都市更新，延伸到「整建維護型」都市更新。

4. 兼顧「都市個別老舊合法建築物」生活機能改善。

（六）辦理大甲區及大里區都市更新先期規劃

針對大甲區鎮瀾宮附近及大里(原臺中縣人口最多之行政區)老舊地區，辦理都市更新先期規劃，作為後續辦理都市更新之依據。

（七）成立都市更新總顧問

為加速推動老舊或窳陋社區辦理都市更新，擬於101年度成立都市更新總顧問，協助輔導土地及建築物所有權人申請自力更新重建、提供法令及相關之專業咨詢服務、出席都市更新會會員大會及相關會議(研商會議、工作會議、說明會、招商會議、審議會)、製作會議及簡報資料(相關說帖製作)、初審(協審)都市更新申請案及補助申請案、都市更新專屬網頁維護、辦理教育訓練、協助辦理招商作業、研擬都市更新方案(可行性評估)及處理臨時交辦事宜。

（八）都計測量未來規畫願景

辦理大臺中都市計畫樁位資料建置、整合暨管理系統開發作業

因應臺中縣市合併及現行都市計畫資料之使用，本計畫將完成原臺中縣都市計畫地區（29個都市計畫區）樁位資料建檔工作與樁位資料掃瞄作業，進而整合至臺中市已開發之樁位管理系統及都市計畫書圖查詢系統中，擴充樁位公告資料查詢、調閱及管理等功能，另於現有樁位管理系統中擴充樁位連線、角度計算、距離計算及標註等功能，以使全臺中市整個樁位管理更加完善，提供更完整資訊給管理單位、一般使用者使用。

都市計畫樁位基本資料之正確性與完整性實為市政建設之基礎，且涉及市民權益至鉅，本計畫為因應臺中縣市合併及現行都市計畫資料之使用，因此積極針對本市都市計畫樁位資料進行圖資建置與資料整合，並建置一套完整的臺中市都市計畫樁位調閱及維護管理系統，提供各相關單位管理及民眾查詢使用，達到便民、利民以及資訊公開之行政目標，加速相關都市計畫業務之執行效率。

伍、結語

為達到復甦都市機能、改善居住環境及增進公共利益之目的，本局目標與重點，著重於加速推動公辦都市更新、受理自辦都市更新及都市再生先期評估計畫。都市發展及建築管理策略要有遠見與前瞻性，不僅要能掌握世界潮流，亦應發揮本身都市特性，更要了解市民需求，以便民角度出發才能迎接新紀元。

施政政策擬定程序係先探討目前遭遇的都市設計、創造城鄉風貌整體計畫及社區營造，對現況有初步瞭解後再依市長施政主軸訂定發展願景與目標，並予研擬策略及行動方案，以為未來施政的依據，以建立「友善的都市、健康的城市」發展目標，期望在此目標的導引下，透過各項策略、行動方案的推動執行，提昇本市整體都市發展及建築管理的品質。

展望未來，臺中市不但要追高趕北，更要面對都市發展所面臨重大國際化、全球化與多元化的競爭壓力。本局的業務職掌及功能，目前已進入另一個新的里程碑，面對資訊化社會以及電子化政府時代的來臨，於今「顧客導向」的時代，市民的需求不論質與量均大幅提昇，以及在　胡市長「廉能、效率、便民」三大理念的指示下，本局全體員工深切體認責任重大，將以任勞任怨，積極奮發的精神全心全力的辦好每一項業務，時刻惕勵期能精益求精，以貫徹既定之施政目標及有效落實各項為民服務工作，更期望在兼顧公共安全與行

政便民的雙重目標下，達到人民與政府雙贏的最終目標。

並作為臺灣中部地區最大城市的臺中市，肩負帶領中臺灣區塊立基於世界舞臺火車頭的時代任務，不能自外於國際化地球村的時勢潮流。為了前瞻性地描繪臺中市市政建設大藍圖，發揮臺中市的都會領導機能，應積極思考並發掘臺中市既存的都市建設沈痾，謀求徹底而全面的解決都市可能的課題，以呈現新世紀的都市發展風貌。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建設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沐桂新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目　錄

壹、前言 2

貳、101 年 9 月~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4

參、創新措施 50

肆、未來規劃願景 52

伍、結語 61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大會開議，桂新依法向 貴會提出工作報告，本局各項業務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策勵與支持，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相關業務報告如下：

壹、前言

新的一年業已開展，本局致力於建設的腳步從未停歇，回顧 101 年度各項建設業務，不論是重大建設或是小型工程，皆有豐富之成果，為持續提升民眾生活品質，桂新在102年度亦將落實推動本局各項施政計畫，期盼市民對大臺中之建設作為，能感受到新的氣象。

101年度本府首度報名參加「2012年宜居城市」競賽活動，在全球60個入圍城市、120餘個專案中，臺中市及新市政中心分別獲得全球適居城市銀質獎及銅質獎之肯定。本局辦理之新市政中心工程，其出色的整體造型與空間規劃，加上串連周邊公園綠地等區塊，已然成為臺中市民重要之洽公與休閒、展演場所，繼101年5月中旬榮獲2012年全球卓越建設獎後，又再一次獲得獎項之榮耀，證明臺中市的建設，在面對全球社會、經濟與環境快速變化下，不僅落實市長的施政願景，更致力於環境之永續發展，逐步朝宜居城市之目標邁進，讓臺中市的建設更為國際矚目。

在重大交通建設上，臺中生活圈4號線工程於100年陸續完工後，102年2月8日再開放國光路至大衛路段之平面道路，至此，「生活圈2號線東段、4號線北段與平面延伸及大里聯絡道工程」全路幅平面道路銜接完成，北接臺中市環中路高架道路，南接國道3號霧峰交流道，構成大臺中都會區東側快速網路，除改善市區道路瓶頸路段，更串聯省道臺3線、臺74線，拓展了鄰近地區主要運輸路徑，帶動地方整體發展。

另外，為提升路面破損修補及路樹修剪之效率，本局101年度斥資9仟餘萬元購置49部特種機具，包括壓路機、鏟裝機、挖土機、水車及工程救險車等，並加強外勤人員之實兵演練，以確保工作人員熟悉各項搶修機具之操作。未來，本局仍將持續積極維護民眾道路通行安全，落實為民服務工作。

其餘民生建設，譬如公園綠地之開闢，公1-3公園、西大墩公園及大安區龜殼公園皆已落成啟用，小型鄰里公園如西屯區兒96、北屯區兒1-30、南屯區兒116……等，皆已完工，除以廣大綠地、多樣性的休憩活動設施，提供民眾優質的綠化空間外，本局亦於101年度首度推動「亮點公園」計畫，以蒔花輪植方式及加強景觀花卉裝置藝術，增加公園豐富之色彩變化，營造臺中美麗新亮點。102年度亦將持續為大臺中市創造更多不同風貌的綠色景觀，讓臺中市變成一個會呼吸的城市。

攸關市民福祉的建設，本局皆以戰戰兢兢的態度，為民眾而努力著，展望未來，眾所期待的大都會歌劇院、高美濕地遊客服務中心及體驗館、大宅門特區清翠園等，都將陸續完工，亦將為大臺中市民帶來更好的生活品質，而本局亦會自我策進、積極執行，盼望民眾在各種生活層面上，都能看見蛻變的大臺中，並深受感動。在這樣的期許下，桂新將與建設局同仁一齊努力，從民眾的角度出發，發揮社會責任與創意，讓市民能夠擁有高品質的幸福生活。

本局101年9月~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創新作為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

貳、101 年 9 月~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推動重大工程建設，打造國際新都

(一)打造國際級藝文殿堂－臺中大都會歌劇院新建工程

本案基地位於臺中市西屯區七期重劃區－新市政中心專用區內「公 3」用地，基地面積約 5.7 公頃，在空間需求包含一座具國際水準的大型劇院、一座中型劇院及一座實驗劇場；另包含大廳、藝文工作坊、藝術商場、營運管理部門、排練空間、公共空間、卸貨空間、儲放空間及停車空間等。

隨著「曲牆工法」吊裝及安裝作業之進行，本案已進入特殊結構工法新紀元，並於 102 年 3 月起陸續展開第三階曲牆單元吊裝作業，邁入另一個新的里程碑。另第三期舞臺專業設備工程之履約期限為第二期主體工程竣工日起 90 日內全部完成，屆時本市市民將得以擁有一座具國際水準之藝文欣賞空間場地。

目前本案辦理進度如下：

1、「主體工程」:

於 98 年 12 月 18 日申報開工，工期為 1,449 個日曆天(預定於 103 年年中完工)，截至 102 年 3 月 1 日現場施工進度為 53.04%，辦理項目為中劇場 3 樓內外牆及大劇院 2 樓外牆、3 樓版之鋼筋綁紮及模板組立作業；大劇院曲牆鋪設金屬網；3 樓大劇院及中劇場牆面及樓梯混凝土澆置；工業區組立廠第四階曲牆桁架鋼筋籠廠製作業；工區加工廠第四階桁架製作；大劇院曲牆單元吊裝；地下層機水電及裝修等作業，未來市府團隊將傾全力克服工程施作期間之困難，期能順利將本案於工期內施作完成。

2、「舞臺專業設備工程」:

於 100 年 11 月 8 日申報開工，將配合主體工程進度完工，目前辦理項目為各分項施工計畫書、材料及廠商資格送審編製；中劇場及大劇院預埋套管放樣工程，依循契約公共工程三級品管程序等規定，將設備

廠商、材料規格資料、施工製作圖等送本府委託之監造單位暨專案營建管理單位審查，並依規約辦理。

現場施工概況

大劇院二階曲牆中段

中劇場內外牆模板組立

大劇院施作劇場預埋套管

(二)提供市民休閒、優質的大型集會活動場地－新市政中心公 1-3 公園新闢工程

公 1-3 公園以廣大的綠地、綠美化的視覺景觀、多樣性的休憩活動以及自然資源為主要特色，其簡單自然的風格，展現出臺中務實沉靜的形象。為塑造人本環境空間，公 1-3 公園亦增加了人行活動空間及道路綠帶面積，以提升都市環境品質、改善人行徒步空間及無障礙環境，最特別的是，公園增加林蔭步道兩側的水景設計，模擬生態的手法鋪設卵石及種植水生鳶尾及水毛花，期望達到生態多樣性的目地，更添加公園的特色及趣味性。

另外考量本區域的特性，也設置了地下雨水調節池，一方面作為噴灌的中水利用，一方面也可以調節區域性的短暫性積水情況，利用不影響地上景觀及地面安全的地下雨水調節池，協助在豪大雨期間無法負荷的排水系統，讓地表逕流水有宣洩的地方，以舒緩道路積水。而調節儲存的雨水，在沉砂過濾後利用於公園的植栽澆灌用水，發揮節能省碳的觀念，達成全球推廣的低碳城市理想。

本工程於 101 年 2 月 7 日申報開工，整體公 1-3 公園工程已於 101 年 12 月完竣，並已開放啟用，除了增加市政重劃區新的綠地空間，亦提供市民一處新的休憩場所。

公 1-3 公園完工後現況

(三)營造便民之洽公環境－新市政中心公 1-2、公 2-1、公 2-2 公園(十字軸公園)及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為營造新市政專區優質之洽公、辦公空間，及減少市政議政大樓進駐後，對週遭建物帶來之交通衝擊，茲採公園用地多目標使用方式開闢。

本案預算 10.88 億元，都市設計審議已於 101 年 8 月 1 日通過在案，本工程業於 102 年 2 月 18 日開工，

全案工程預計於103年10月前完工。

「公1-2、公2-1、公2-2（十字軸公園）」在規劃上分為兩部分，地面部分設計理念上定位以生態綠化為主，以提供廣大的綠地、綠美化的視覺景觀、多樣性的休憩活動以及自然資源等功能。植栽選擇上篩選具風土或原生性之主題樹種，於連續性或較大型綠地空間種植，塑造鮮明意象，凝聚市民集體美好記憶，並以大面積綠化方式，於地面層留設大型開放空間，並連接週邊都市開放空間的公園綠帶，形成一完整的都市生態綠化網路。

在地下部份規劃地下停車場使用，預計可提供約899輛汽車停車位與400輛機車停車位，可紓緩週圍地區停車問題；在設計上，地下停車場外露設施與公園設施採用統一、協調之造型語彙，並採用覆土建築等設計手法，以融入公園整體環境，並設置雨水滲透、滯留設施，以維持公園應有的保水效益；在使用上，於地下停車場地下一層規劃連通市政府大樓與市議會大樓的人行及自行車專用道，專用道兩側規劃設計綠化植生牆，與公園之景觀綠化相結合。

公1-2、公2-1、公2-2(十字軸公園)配置圖

（四）維護自然生態並兼顧地方觀光產業發展－高美地區公(68)公園暨遊客服務中心、體驗館及停車場等景觀設施新建工程

本案位於臺中市清水區，緊鄰高美濕地、屬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範圍內（公 68）公園用地，規劃面積為 8.4 公頃，經費預算為 3.6 億，工程內容分為：興建地上二層、無地下室之 RC＋鋼骨複合構造；多功能遊客中心、體驗館、停車場及相關景觀設施。

本案因位處高美濕地鄰近地區，緊鄰高美海堤，規劃初期即配合本府觀光旅遊相關發展計畫，於園區內規劃自行車路線，並規劃遊客服務中心內設置展示體驗館與觀光旅遊服務平臺，供日後遊客休憩使用。

在環境呼應上，本案在符合生態、保育前提下，儘量保留該區自然生態，建物量體與停車場採取「尊重環境、因地制宜」之概念設置，即調整於基地內空地設置。硬體規劃上：設置展示體驗館與 360 度環型劇場；軟體規劃上：館內策展訴求以高美溼地、環境物種介紹為主，輔以臺灣濕地環境、搭配高美地區人文生態景觀介紹，以塑造本區成為日後高美溼地園區之生態保育中心。

全區景觀配置 3D 示意圖

本案已於101年12月完成都市設計專案審議審查會，並於102年2月辦理預算書圖審查會議，刻正辦理預算書圖與細設修訂，亦同步辦理建築執照掛件審查，並於102年3月5日辦理第2次預算書圖審查會議。預定於102年4月底完成本案工程發包，預計103年底前完成園區土建工程。

(五)建構都市生態綠洲－大宅門特區清翠園

依據大宅門特區都市計畫規劃，保留約67.34公頃作為「清翠園」基地，工程經費約27億餘元，將具有大面積綠地配置在園區中央，形成一個大型、蜿蜒全區、貫穿南北的大公園；而清翠園內更將整合設置臺灣塔、城市文化館、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等指標建設，使得清翠園的建設成為大宅門特區開發案中最重要的一環。

本基地範圍包含公138(約9.30公頃)、公139(約48.38公頃)、公園用地兼供道路使用(約3.75公頃)，及公園用地兼供水資源回收設施，公51(約5.91公頃)，共約67.34公頃。基地東至30M-83號道路、西至30M-81號道路、北至環中路(80M-1)之範圍內。

本工程透過國際競圖由法國Catherine Mosbach、Philippe Rahm Architects及臺灣知名建築師劉培森所組成的國際團隊，承攬本案規劃設計及監造工作，其設計手法除了具有原創性，更以降低熱度、溼度、污染度等三項指標，找出舒適地區配置各項公園設施及功能，塑造超越一般公園設計綠化的「都市之肺」。本案興建展望如下：

1、創造都市綠洲

「清翠園」將為臺中市創造一符合「寧適」、「生態」、「景觀」、「減災」、「減碳」及「遊憩」等需求，創造增加周邊社區與公園接壤的機會，並儲留雨水防洪減災，復育為具有多樣化地景、生物棲息地的都市綠洲。

2、創造智慧型生態公園

本公園興建完成後，將形成一個整合設置臺灣塔、城市文化館及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等重要設施，同時打造以人為本、順應自然氣候之智慧型生態公園。

3、促進低碳城市願景

「清翠園」將設置替代能源(太陽能板)，產生之電力足夠供應公園基本設施使用，並透過大面積植栽綠化，讓整個公園宛若人類的肺泡一樣，調節環境微氣候及節能減碳，促進本市推動低碳城市願景的實現。

本案已於101年12月底完成基本設計階段，目前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中，預定於102年9月完成細部設計辦理工程發包作業，預計於104年7月底完工。

清翠園街廓連結造型天橋模擬示意圖

(六)創造景觀水岸風貌－豐原區葫蘆墩公園改善工程

豐原區的葫蘆墩公園，占地面積約18公頃，規劃上考量人們喜好親水特質，在設計上將沿著地形變化

開設葫蘆墩時光圳道，設置觀景平臺及休憩解說設施，以喚起民眾對在地環境的認識、促發愛護鄉土的情感，本案規劃目標及目前辦理進度如下：

1、葫蘆墩時光圳道

以葫蘆墩的歷史意義及演變作為主題與特色，規劃並行銷葫蘆墩時光圳道的口號，使人們能耳熟能詳，進而被吸引到訪。

2、打造國際級景觀水岸的觀光亮點

營造水岸空間的多元化，提供更多樣化之活動，並利用光與影的結合，創造景觀水岸觀光亮點，以吸引更多觀賞的訪客。

3、以綠色旅遊串起國際亮點

俟葫蘆墩公園內部環狀自行車道建置完成，可銜接至豐原區內各自行車道與未來構建完成的全國自行車道系統，藉此串連散落於大臺中地區的國際亮點，更可增加整體遊憩之完整性。

4、營造一條生活、生態與景觀的永續性河川

以營造一條能讓人們與動、植物喜愛的具優質生活性溪流為首要目標，如此奠定永續之基礎，再進而藉由觀光與行銷手法將葫蘆墩公園與從中穿越而過的軟埤溪景觀及再造的故事推上全國與國際的舞臺。

5、目前辦理進度

本案於 101 年 7 月 3 日與設計監造單位訂約，已於 102 年 3 月 27 日進行工程預算書圖審查，須依委員審查意見修正後再審，預計 103 年 3 月底前完工。

（七）協助興建機關廳舍，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暨各（大）隊興建工程

本案基地位於本市潭子區聚興段，係為該行政園區各機關（警察局、潭子區公所、消防局暨移民署…等，亦應配合因業務需要等機關內部擴編需求）辦公處所整體規劃配置及主要警察局廳舍新建工程案。總預算金額為新臺幣 10 億 7,100 萬元。

本案於102年1月17日由本府警察局及民政局與得標廠商完成簽訂契約程序，並由得標廠商於102年2月15日提送初步設計圖說及工程預算書予本局憑辦，本局將與警察局確認後，賡續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預計工程完工後可改善本市員警工作環境，對於當地治安防治有極大助益，以塑造大臺中優質之社會治安環境，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八)營造優質運動環境,增強國民參與運動意識－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1、「中正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

中正國民運動中心北臨美德街、西接學士路、南端為五義街、東邊接近崇德路一段，基地總面積約68,334平方公尺，本案總經費共9.05億元，102年度辦理規劃設計，預定於104年完工。

因本案基地內游泳池已老舊受損，期望藉由本計畫興建具國際型比賽標準之游泳競賽場地，並符合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所規範之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六大核心設施，以申辦2017東亞運國際賽事提升國際形象，加速國民運動中心之普及化，並提供市民活動場所，以增進身心健康之促進。

本案之委設案於101年4月27日決標，並於101年7月3日完成簽訂契約，本案目前已辦理「初步設計圖說及初步預算審查」(101年9月4日核定備查)、「公共設施用地變更多目標使用」(101年11月15日核定備查)及「都市設計審議」(本府都發局101年12月3日函文通知規劃設計單位修正後通過,102年2月5日由本府都發局核備)。

有關本案工程預計分兩期發包：第一期拆除工程-有關綠圍籬及拆除工程已於102年4月4日開工，預計102年6月竣工，工程施工天數約為60天；第二期主體建築工程:公開閱覽日期自102年1月29日至102年2月4日止，預計於5月初決標、6月初開工，工程

施工天數約為800天，預計104年7月竣工。

中正國民運動中心全區配置圖

2、「朝馬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

朝馬國民運動中心位於臺中市西屯區，基地北側臨朝馬路、西側臨環中路三段、東側與南側為現有足球場，南側鄰近潮洋環保公園，基地內尚有足球場及籃球場等戶外設施，面積約為32,220平方公尺，本案總經費共3億9,353萬6,045元。

朝馬國民運動中心羽球場將規劃為國際羽球賽用場地，空間需求除必須符合體委會國民運動中心規劃準則外，六項核心運動設施之數量與面積亦須符合最低要求，工程將儘量減少並集中建築面積，預計增加國際比賽羽球場、賽務使用等空間。

本案之委設案於101年4月30日決標，並於101年6月21日完成簽訂契約，本案目前已辦理「初步設計圖說及初步預算審查」(101年8月31日核定備查)、「公共設施用地變更多目標使用」(101年11月6日核定備查)及「都市設計審議」(本府都發局101年12月3日函文通知規劃設計單位修正後通過，102年2月22日由都發局核備。)，本案工程施工天數約為420天，預計 103 年6月竣工。

朝馬國民運動中心全區配置圖

3、「長春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

本案於100年11月22日第一次流標，本府體育處於100年12月12日獲知行政院體委會將補助2億元，爰停止辦理第2次公開招標上網事宜，俟接獲體委會補助後，即可續辦上網招標。

查本案興建基地內農田水利會土地地下仍為區域排水用途，因此受建築技術規則規定之永久性空地無法分隔非視為一宗土地，因此僅使用本市所有之土地興建本運動中心，本府教育局已請規劃公司就現有基地重新評估提送修正規劃報告書。

本府教育局業於102年1月28日檢送本案重新評估後之興建計畫書予本局，惟該計畫書因內容尚有基地法定容積率有誤須重新評估可規劃量體空間、未檢附地籍套繪圖及其他須釐清事項等問題，故本局業以102年2月19日中市建築字第1020010870號函請教育局修正後再行函送本局憑辦後續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勞務採購事宜。

4、「貿易三村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

本案基地範圍為北屯區，因尚有用地取得問題，本局將俟本府教育局檢附相關代辦資料(興建計畫書、使用空間、機能需求及完成法定預算程序等)後，俾憑辦理後續簽訂代辦及上網招標相關事宜。本案預定 103 年完工。

5、「臺中市南屯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南屯國民運動中心基地位於臺中市南屯區南屯段 1465 地號，南屯游泳池現址，北側臨文昌路、西側臨黎明路一段、東側為現有南屯國小操場、南側臨南屯國小，工程基地面積約 3,899.517 平方公尺，本案總經費共 4.05 億元。

為提升優秀建築師投標之意願並維護設計監造服務品質，本案採固定費率準用最有利標方式辦理，並經徵詢全體評選委員同意後於招標文件中公告委員名單。

本興建工程之委設案已於 102 年 2 月 19 日開標，並於 102 年 3 月 1 日召開評選委員會，預定於 104 年底前完工。

本工程完工後可加速國民運動中心之普及化、豐富市民生活內容、提升生活水準，並增進身心健康，實現「生活運動社會」之願景，達成市民健康體能的目標。

（九）展望國際文化城市－大宅門特區城市文化館

臺中縣市合併改制直轄市後，為健全改制後本市文化事業發展，將於大宅門特區新設美術館、圖書總館，目前正由本府文化局簽辦公開競圖方式後，本局即可辦理後續公開招標作業。

又依 101 年 4 月 18 日召開「清翠園規設團隊 Mosbach 提出道路系統整體規劃、周邊城市空間處理及對臺灣塔旁南北向道路處理等建議方案協調會」會議

決議，城市文化館位置南移至臺灣塔同側（學術園道南側）。本案基地位置遷移經 102 年 2 月 22 日位置調整方案會議討論確立，調整城市文化館基地遷移至清翠園公 139 北端，國際會展中心南側，約在原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之區位。

有關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本局已於 102 年 2 月 27 日公告上網，預計 102 年 5 月 28 日開標。

城市文化館位處清翠園內區位圖

（十）滿足大宅門特區整體停車空間-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隨著社會經濟變遷，民眾對「行」與「停車」的需求日益增加，若停車位不足，除將造成都市道路服務績效低落外，亦衍生車輛覓車位所產生的環境污染與燃油耗損問題。

基於大宅門特區是全球矚目之規劃案，影響臺中市未來整體都市發展，且都市居民擁有車輛能力持續成長，加上該園區將成為全球指標性之規劃案，未來

勢必將湧入世界各國之人潮，故解決停車供需之問題是勢在必行之議題。

本案將考量清翠園區內各建築量體間地下停車之需求相互支援及空間立體連接，以彌補未來園區各展館提供停車不足之數量；另於清翠園南北兩側規劃合理之停車格位數，並且搭配綠能接駁車串連整個園區，以整個園區長期觀點而言，不僅僅是呼喊口號達成節能減碳愛護地球，而是用有決策的行動達成目標，而做為全球性指標。

爰此，本興建案係為滿足大宅門特區整體停車空間需求，於清翠園內提供合理之停車格位數，以提供民眾一便利性高之公共空間。

目前本局刻正辦理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刻正辦理簽核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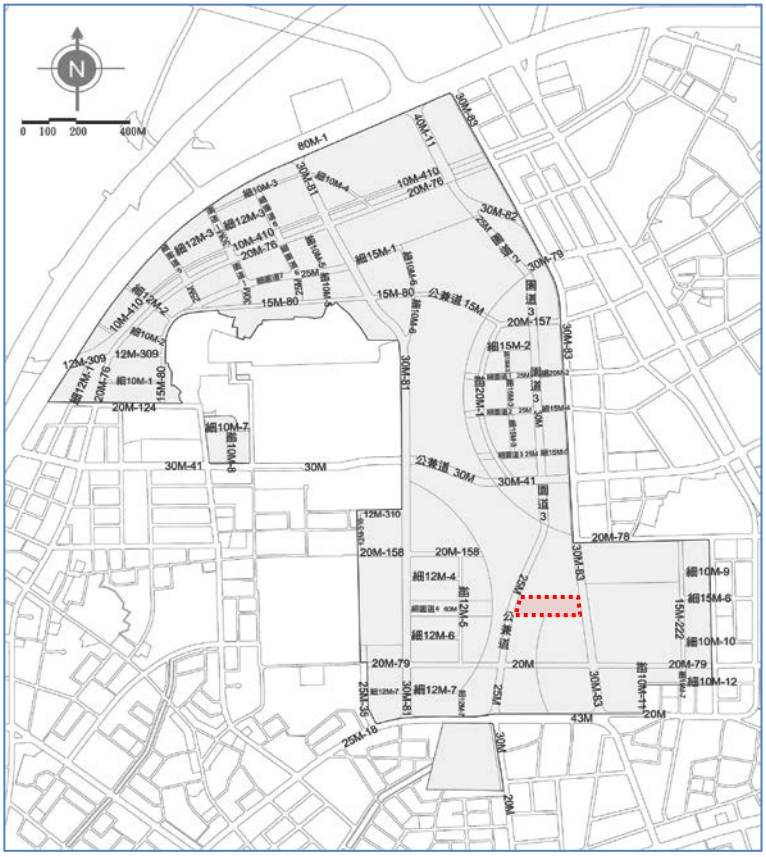

大宅門特區範圍暨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基地位置示意圖

二、代辦本府所屬機關及各中小學校舍新建工程

（一)辦理本府及代辦本府所屬機關公有建築物新建工程共 20 件：

1、已完工 4 件，包括新市政中心市政府大樓新建工程-水電空調設備工程、新市政中心市議會大樓水電消防空調設備及裝修工程、南屯區聯合辦公大樓新建工程-二期工程及新市政中心公 1-3 公園新闢工程。

2、施工中 3 件，包括臺中大都會歌劇院新建工程-第二期主體工程、臺中大都會歌劇院新建工程-第三期舞臺專業設備工程及新市政中心「公 1-2.公 2-1.公 2-2 等公園(簡稱十字軸公園)」多目標暨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

3、辦理規劃設計中計 6 件，包括國軍新田營區新建工程、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暨各大隊興建工程（含潭子行政園區整體規劃）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臺中市高美濕地遊客服務中心、體驗館及停車場等景觀設施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及臺中中央公園(清翠園)新建工程。

4、辦理公開閱覽中 1 件，即朝馬國民運動中心。

5、辦理公開招標作業中 1 件，即中正運動中心。

6、辦理國際競圖作業中 1 件，即城市文化館新建工程。

7、辦理評選作業中 1 件，即南屯國民運動中心。

8、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招標簽呈及遴選評選委員簽呈陳核中 1 件，即臺中水湳經貿園區（大宅門）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9、本府教育局刻正辦理土地取得及經費編列作業中 2 件，包括長春運動中心、貿易三村運動中心。

(二)代辦本市中學校舍新建工程共 16 件：

1、已完工 4 件，包括中港高中新建高中部專科教室三、四樓工程、清水國中(育英樓)老舊校舍整建計畫硬體工程、清水國中興建行政暨專科教學大樓工程及

成功國中（弘道樓）老舊校舍整建計畫硬體工程。

2、施工中 10 件，包括黎明國民中學老舊校舍改建工程、東山高中增建專科教室暨圖書館興建工程、光德國中第三期教室新建工程、西區向上國民中學老舊校舍改建工程、神岡區神岡國中(修身樓、修慧樓、修福樓)老舊校舍整建工程、東新國中（南棟、北棟及西棟）老舊校舍整建計畫硬體工程、成功國中（日新樓）老舊校舍整建計畫硬體工程、大甲國民中學校舍拆除整建工程、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老舊校舍(中山樓)整建計畫及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電子 E 化圖書館暨專科教室大樓興建計畫。

3、辦理與設計監造單位解除契約 1 件，即中港中學興建圖書館大樓工程。

4、申請五大管線及候選綠建築標章中 1 件，即崇倫國中-格致樓及行政大樓新建工程。

(三)代辦本市國民小學校舍新建工程共 20 件：

1、已完工 10 件，包括西屯區惠來國民小學第 3 期校舍工程-增建活動中心(含普通教室)、光正國民小學（大坑國小）老舊校舍暨活動中心（含內部設施）整建工程、北區省三國小第二期老舊校舍整建工程、永隆國民小學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豐洲國小(至真樓)老舊校舍整建計畫硬體工程、后里區后里國小(B 棟及 A 棟)老舊校舍整建工程、富春國小(誠信樓)老舊校舍整建計畫硬體工程、神岡國小（南棟教室）老舊校舍整建計畫硬體工程、圳堵國小老舊校舍整建計畫硬體工程及北勢國小（A 棟及 B 棟）老舊校舍整建計畫硬體工程。

2、施工中 7 件，包括高美國小老舊學生活動中心改建工程、大秀國小綜合體育館新建工程、臺中市東區進德國民小學興建多功能活動中心工程、臺中市西屯區協和國民小學興建多功能活動中心工程、豐原區瑞穗國小(仁愛樓)老舊校舍整建工程、教育部補

助上楓國小(東觀樓)100 年度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計畫硬體工程及沙鹿區公明國小(東棟)老舊校舍整建工程)。

3、辦理公開招標作業中共計 2 件，包括新光國民小學文小五校區新建校舍第 1 期工程及高美國小老舊學生活動中心改建工程(二期)。

4、簽辦委託技術服務中 1 件，即臺中市太平區新光國民小學遷校第二期工程。

三、新闢道路橋梁，構築便捷交通

(一)臺中生活圈 2 號線東段、臺中生活圈 4 號線北段與平面延伸段及大里聯絡道工程

本案工程係屬交通部「國道 4 號臺中環線豐原大坑段、臺中生活圈 2 號線東段及 4 號線北段工程」建設計畫之部分路段，本路段業經中央核准納編為「臺 74 號」省道。

本計畫主要工程內容包括高架橋及平面道路，其中高架橋部分主線全長約 20.5 公里，設有上下匝道共 7 處，工程分 8 標（C704A、C704、C705、C706、C707、C708、C709A、C709B)，本案總經費約 318 億元，本府分攤約 39 億元（原臺中市分攤 20 億元、原臺中縣 19 億元)。

臺中生活圈 4 號線工程於 100 年陸續完工後，分別於 100 年 7、12 月開放北屯區松竹路至大里區新仁路段長約 8.5 公里之平面道路通車，並於 100 年底開放高架快速道路臺 74 線通車。

101 年 11 月 30 日開放「潭子復興路至北屯松竹路段」長約 3.5 公里平面道路、「大里新仁路至國光路段」長約 2 公里平面道路、「大里大衛路至中投公路段」長約 2.3 公里平面道路。12 月 18 日開放「臺 74 線松竹~潭子段」高架橋路段及內政部營建署「臺 74 線潭子~崇德段」西行線高架橋段。

102 年 2 月 8 日再開放「臺中生活圈 4 號線國光路

至大衛路段」長約 470 公尺平面道路（環中東路七段),「生活圈 2 號線東段、4 號線北段與平面延伸及大里聯絡道工程」全路幅平面道路銜接完成。

「生活圈 2 號線東段、4 號線北段與平面延伸及大里聯絡道工程」北接臺中市環中路高架道路，南接國道 3 號霧峰交流道，構成大臺中都會區東側高快速網路，建設經費約 318 億元。臺中生活圈 4 號線完工通車後，串聯霧峰區、大里區、太平區、北屯區、潭子區形成完整外環路網，紓解道路交通，改善市區道路瓶頸路段，提升整體道路服務水準，更串聯省道臺 3 線、臺 74 線，拓展鄰近地區主要運輸路徑，促進地方經濟繁榮發展。

(二)30 米-37 號道路工程

本案總預算經費計 21.4 億元，西起生活圈 2 號線,經大慶街、文心南路、東迄忠明南路止,長度 1,670 公尺、寬度 30 公尺，經本府、本市議員及市籍立委努力爭取下，獲中央核列「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98-103)」項下辦理開闢。

附近相關重大建設計畫計有臺中生活圈 1 號線與臺中生活圈 2 號線，北側有大慶重劃區，南側有臺中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可作為社區間之聯絡道路。計畫道路往北可銜接生活圈 2 號線至中彰道路及中山高，亦可銜接文心南路至臺中市區，往南銜接生活圈 2 號線至中二高及南投等，亦可銜接生活圈 3 號線至中投公路及南投等，往西銜接烏日中山路至高鐵烏日站，往東則可銜接復興路至臺鐵臺中站。

本案工程部分係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以文心南路為界分為二標，2-1 標已於 100 年 11 月 1 日竣工；2-2 標於 101 年 10 月 16 日完工，102 年 1 月 18 日通車。

30 米-37 道路之開通，可快速聯結本市南區、南屯及烏日區，有效疏解復興路之車潮，並可藉由一併

施設之雨水下水道系統，將當地雨水疏導排放至柳川，以減少該地區淹水機率。

(三)生活圈2號線平面段高架工程

本工程範圍西起中清路東側，即自中彰快速公路中清地下道終點起東沿臺中市80米外環道，至臺3線銜接目前由國道新建工程局施作之「臺中生活圈2號線東段、臺中生活圈4號線北段與平面延伸段及大里聯絡道工程」。目前生活圈2號線高架段僅至中清路西側，為讓大臺中快速道路環狀系統有良好之銜接與利用，乃將此高架段由生活圈2號線高架段之終點往東，並以高架方式銜接生活圈4號線，構成中環快速環線，經本府爭取核列入「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98-103)」。

本案總經費計約46.6億元，中央款為73%計34億180萬元，地方配合款為27%計12億5820萬元，長4.5公里，寬80公尺，高架橋雙向6車道，寬27.3公尺，目前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工程施作事宜，分二標施作，第一標於99年11月30日開標(工期900日曆天)，目前工程進度約65.09%；第二標於99年11月9日開標(工期870日曆天)，工程進度約為88.46%。

工程路線西起臺中市北屯區中清路與環中路交會處東側200公尺處，續向東沿南、北兩側環中路，穿經港尾子溪及大埔厝圳頂部、松竹路、昌平路、大富路、上七張犁圳頂部，續穿經崇德路、長生巷、四張犁圳後，終點止於潭子區中山路以東約60公尺處，計畫道路寬80公尺，全長約4.5公里。路幅配置為兩側人行道(含自行車道及綠帶)寬約8公尺、地面道路寬11.5～13.5公尺、中間高架道路寬25.8～40.2公尺。

主線高架橋，共20單元，其中跨松竹路為「半穿式鋼拱橋」，配置為60M+90M+60M=210M，採現場吊裝工

法；跨崇德路為「鋼及預力混合梁橋」，配置為42M+86M+42M=170M（鋼橋為中間跨 61M)，採現場吊裝工法；其餘皆為加肋預力混凝土箱型梁橋，採場鑄逐跨工法

本案工程完工後，將可串連生活圈 4 號線、生活圈 2 號線、國道 1 號、國道 3 號等道路，形成環狀快速道路系統，藉此提供大臺中更為便利之運輸服務，有效提升都市服務及生活機能。

(四)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

本案係經交通部公路總局核列「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98-103）計畫」，工程起自國道三號高速公路烏日交流道聯絡道與縣道 127 線交叉口，迄於烏日區溪尾里慶光路，道路長度 2,130 公尺，寬度 12 公尺，總預算約 9.06 億元(含用地費約 0.77 億元，工程費約 8.29 億元)。

本工程目前由烏日區公所辦理先期作業(測量、鑽探作業，已於 100 年 12 月 22 日開工)，將進行本工程地質鑽探、路線測量、土地及地上物查估等作業，因民眾對烏日區公所辦理本案路線規劃存有疑義，爰本案待烏日區公所先期作業服務案結算後，後續由本局發包設計目前民眾無疑義之溪尾段及橋梁部分，並評估修正尚有疑義之溪南段，待評估修正及細部設計完成後，儘速辦理工程相關事宜，預計於 102 年完成工程設計、103 年完成用地取得及工程發包，105 年底完工。

(五)神岡區圳前路(浮圳路)拓寬改善工程

本計畫起點由神岡區厚生路與浮圳路交叉口，終點至國道 4 號神岡交流道聯絡道與浮圳路交叉口，道路長度約 1,663.4M，路權寬度約 15M(含 12M 道路與 3M 水利會灌溉溝)，工程款約需 9,700 萬元，拆遷用地費約需 1 億 2,000 萬元(含 101 年度預算編列 5,000 萬元

及101年度以市價徵收核定後不足約7,000萬元部分(102年度概算))，合計共2億1,700萬元。

本局前於100年10月27日及11月28日召開兩次用地公聽會，經二次公聽會後，臺中農田水利會對徵收溝渠用地部分仍存有歧異，本局於101年11月2日及11月22日正式函請該會於本案用地徵收部分及工程設計使用水利地部分提供意見；另於102年1月8日由本局召開會勘，農田水利會皆重申「既有圳路須予保留，並不同意廢除、重建或加蓋」，至今仍無法達成協議。

本案因位屬都市計畫區外道路，後續待公聽會召開後，將先行提報興辦事業計畫書至上級機關審查(定線)；另用地徵收部分因土地徵收條例修正後以市價估算，致原預算不足，無法於101年度辦理用地徵收作業，將提列102年度追加預算辦理，並俟興辦事業計畫審查核准及102年度預算追加通過後，續辦本案工程後續相關事宜(召開協議價購會、提送土地徵收計畫書)。

(六)大肚區華南路新闢工程

本工程起點位於臺1線大肚區自治路口，向東經大肚山脈，於臺中監理站東側銜接特3號道路，工程總經費計約3.05億元，長度4,487公尺、寬度為20公尺（含運輸道路寬度6公尺，其餘14公尺規劃為健身步道及植栽綠帶與景觀休憩設施)，於99年4月13日開工，原預定於101年8月22日前完工，惟因工區內尚有墳墓未遷移及因應下游排水改善等因素工期展延，已於102年2月1日完工通車。

華南路完工後，來往山海線的居民除了可利用路線蜿蜒的華山路外，又多了一條具有生態風貌的景觀道路，更使通車時間由原本的30分鐘縮短為15分鐘。

(七)臺中港(特 8-50 米)聯外道路工程

為配合本府推動之「高美濕地周邊公共服務設施整體規劃」及「藍帶海岸計畫」等相關開發工程，以及高美濕地野生動物保護區管理維護，須藉由本計畫道路特 8-50 米(清水區臨海路穿越臺 61 線至清水大排溝渠)開闢完成後，增加聯外交通運輸流量，聯貫各項服務設施及便捷遊憩據點之交通動線，紓解未來高美濕地相關設施興建完成後所帶來之旅客流量。

本工程已於 102 年 1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7 月中旬完工，工程發包經費為 1 億 1,708 萬元 174 元，長約 1,104 米、計畫寬 50 米，興闢完成後，對外可連接濱海公路(臺 61 線)，並以平交道連接國道 4 號，作為高美濕地對外的聯絡門戶，對內可銜接「高美濕地遊客服務中心與體驗館」及「景觀橋暨海堤路景觀美化改善」等公共設施，以兼具紓解交通功能與休閒環境下，串聯臺中港特定區自行車交通路網及提供便捷遊憩據點之交通動線。

(八)大甲生態園區聯外道路工程

大甲溪畔生態園區位於本市外埔區水美里，區內有生態廊道、白鷺鷥洞、忘憂谷等著名景點，常吸引民眾前來觀賞及遊玩，為推廣本園區成為寓教於樂之景點，故推動園區聯外道路之闢建係當前主要課題之一。

為辦理本道路開闢事宜，101 年度編列有 1,000 萬元（含委託設計費用及用地先期作業費）預算，其委託設計技術服務案業已於 101 年 6 月 25 日決標，並於 7 月 19 日申報開工，目前顧問公司已完成路線規劃作業，預定於 102 年 4 月 19 日召開基本設計審查會，預計 102 年 7 月底前可完成細部設計。

本道路工程開闢完成後，可增加大甲溪畔生態園區聯外交通運輸流量、聯貫各項服務設施及便捷遊憩據點之交通動線及紓解未來周遭相關設施興建完成後

所帶來之旅客流量，並對於區域環境之營造有顯著提升，均衡地域發展，更可帶動週邊土地開發利用。

（九）烏日區自治橋改建工程

自治橋位於臺中市烏日區五光路上，北往烏日、南往大里，為主要交通要道，跨越主要河川為旱溪，因配合辦理都市計畫道路及經濟部水利署「旱溪排水匯流口至復光橋河段整治工程計畫」而辦理改建。

自治橋改建前橋長 60.3M、橋寬 12.5M，改建後橋長 83M、橋寬 21M，橋面高程較原橋高約 1.8M，提升了洪水位至最高洪水位，為最適當出水高設計，並經河川主管機關第三河川局審核符合各項水利法規並同意在案。

本工程於 100 年 5 月 25 日決標，並於 6 月 20 日開工，期間因配合水利署第三河川局河岸護岸工程辦理停工，及管線遷移問題辦理追加工期，工程已於 102 年 3 月 20 日竣工。

（十）知高橋改建工程

知高橋係於民國 79 年建造，位處本市南屯區五權南路（市道 136 線）上，跨越筏子溪，為東西之重要幹道，該橋梁處另有國道 1 號五權西路交流道、台 74 中彰快速道路匝道及高速鐵路橋墩匯集，交通流量極為繁重，深具重要性。

民國 97 年卡玫基颱風襲臺，造成知高橋周邊嚴重淹水，經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檢討結果，顯示該河道平坦、流速緩慢，及知高橋墩數過多等因素，造成知高橋上下游土石淤積嚴重，經評估之知高橋有梁底高程不足之情形，且橋齡已近 30 年，遂建議本府儘速辦理改建，本局業於 101 年度編列有 3,500 萬元之委託技術服務費用。

本次預計改建橋梁長度為 214 公尺、寬度 35 公尺，本案委託技術服務案已於 101 年 10 月 16 日開工，

因本橋梁涉及水利署第三河川局、國道 1 號五權西路交流道及高鐵墩柱等介面，及日後交維計畫方式，已由得標廠商妥擬方案並邀集相關單位研商定案，目前由顧問公司續行基本設計作業，預計可於 102 年 7 月底前完成規劃設計作業後，於 102 年度追加或 103 年籌編相關工程預算及向水利署第三河川局爭取工程經費補助。

(十一)生活圈四號線烏日、大肚至龍井段闢建工程

本案起點自高鐵烏日站西行接至西濱快速公路止，道路寬 40 公尺、長約 14 公里，內政部於 100 年 8 月 3 日函文本府，提及因應營埔遺址方案研擬說明三高架方案，由原規劃橋梁終點 2K+862，跨營埔遺址橋梁終點里程需延伸至 4K+000，增加橋梁長度約 1,138 公尺，其經費總工程費約 152 億元。

本案前業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惟因涉及文化遺址（營埔遺址、船仔頭遺址）、工廠（興農、興太）陳情反對徵收等問題，經 98 年 11 月 23 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第 187 次環評審查會議結論，應繼續辦理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內政部營建署業於 100 年 6 月 22 日函文本府本案第二階段環評應由合併之市府自行辦理，並於 100 年 8 月 3 日函請環保署撤案而後為該署函復同意在案。

本案辦理環評所需經費新臺幣 2,000 萬元，經函請內政部營建署補助後，遂經該署於 101 年 10 月 31 日召開 101 年度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審議協調小組第二次會議結果原則通過補助，惟仍需視立法院 102 年度預算審議額度暨後續辦理進度呈報後，分期分年調整納入辦理。

前開中央補助經費目前已獲內政部營建署函知，惟本局於 102 年度尚無編列相關預算，目前刻正辦理環評作業費預算墊付事宜，以利後續辦理發包工作。

(十二)華南路以東銜接特三號道路工程

華南路開闢工程東側自遊園路起、西迄於大肚區自由路部分，已於102年2月1日完工開放車輛通行。本計畫路段為延伸前開已完工路段並向東延伸至南屯區向上路五段，道路寬度為20公尺，長度為2,082公尺。

本局業已於101年度編列199萬元經費辦理先期規劃和可行性評估，並已完成招標作業委由工程顧問公司辦理路線規劃評估。經評估本案開闢所需經費為用地費4億5,000萬元、地上物拆遷補償費4,400萬元、工程費2億2,500萬元，合計7億1,900萬元，後續將俟非都市計畫道路路段完成規劃及都市計畫道路(原臺中市)變更等法定程序後，於爾後年度籌措經費並配合文山工業區之開發辦理後續作業。

(十三)永春南路延伸開闢至遊園路工程

永春南路位於臺中市南屯區精密機械園區南側，距離一期400公尺、距離二期1,000公尺，俟精密機械園區二期開發完成後，勢必增加永春南路、中臺路之交通量，屆時交通服務水準勢必受到影響，爰委託辦理永春南路延伸開闢至遊園路可行性評估暨先期規劃作業。

本案業經顧問公司辦理相關路線規劃，且經審查委員審查完竣，其規劃路線長度為859.5公尺，寬度20公尺，總工程經費約為4.758億元（含用地及地上物補償費2.038億元、工程費2.72億元）。

另本案路線涉及部分農業區變更道路用地，已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規定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事宜，並於102年2月4日經「臺中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17次會議」審議原則同意，後續將提內政部辦理審議。

(十四)國道4號神岡系統交流道跨越大甲溪-月眉西側南向聯絡道新闢工程

本計畫為興建橫跨大甲溪，連接后里區月眉至國道4號神岡交流道之連絡道路工程，總長4.5公里(橋梁1公里、平面道路3.5公里)、寬度30公尺，總經費約計30.13億元(用地及補償費約2.84億元，工程費約27.29億元)。

本案101年度已獲交通部同意補助200萬元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經本局分別辦理2次招標作業均無廠商投標。經檢討係因本案鄰近后里-舊社遺址，及遺址保存面積廣大，原預估經費不足，廠商不願投標而影響本案環評招標作業。

目前評估文化遺址調查所需費用約為500萬元，經於102年1月31日至公路總局簡報爭取經費後，已獲交通部公路總局102年2月6日路規計字第1021000951號函同意納入生活圈補助，配合款墊付案待送議會審議通過後，將儘速辦理本案環評及遺址調查發包作業。

(十五)年度計畫道路及巷道開闢工程

為便利本市各區域之交通及都市發展，刻正積極辦理市區道路、巷道、狹窄巷道等之開闢及打通工程事宜。100年度及101年度已奉核准予開闢計60條道路，已完成地方協調說明會，目前已陸續辦理用地協議價購等用地取得程序及工程預算書圖設計中，並已陸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後續仍將持續評估本市各待開闢、打通之道路。

四、園道及綠地維護工作

(一)綠地委託民間經營管理與認養

推動民間參與公有空地及公共設施認養，已設有專人單一窗口，受理市民電話洽詢及申請案之處理，並訂有認養作業流程，主動積極拜訪各人民團體，加

強認養業務之推展。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1 月底止，受理民間參與公有空地及公共設施認養審查會共 19 件，同意認養共 13 件，已簽契約共 12 件，其餘案件俟認養者提出認養契約用印後，即可完成認養作業程序，成效卓著。

公園、園道、綠地、人行道委託民間經營管理與認養案件彙整表　（單位：件數）

月份 / 認養情形	101 年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02 年 1 月	合計
年度公有空地及公共設施認養審查會議	4	4	--	5	6	19
同意認養案件數	2	4	--	3	4	13
已簽契約件數	2	4	--	3	3	12

(二)樹木健康診察工作

樹木健康診察對象為大臺中地區之公有行道樹，其健診項目包含病蟲害、病原菌…等病源，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已健檢 107 件，約 27 種樹種，樹木計約 85 株。

五、成立臺中市樹木銀行，提供樹木良好生長環境

為達成本市改制前臺中市議會第 16 屆第 7 次大會議員提案，建請本府將「樹木銀行」建設，美化為「樹木銀行休閒公園」，以美化市容、增加市民休憩景點之大會議決，本局積極籌設樹木銀行及計畫道路開闢工作。

臺中市樹木銀行園區佔地近 5 公頃，其主要功能與定位為：

(一)近程目標：提供本市汰換之黑板樹或其他樹木移入，並妥善安置因公共工程拆遷、接受捐贈或提供樹木之移植需要，提升樹木移植存活率，並有效統一管控苗木、提供綠色資源共享及教育功能。因此，透過樹木銀行之成立，可暫時或永久安置各界因開發而需搬遷、移植之樹木，達成珍貴綠資源之維護、保存。目前規劃的假植區及永久定植區共可容納 1,200 株的樹木。

(二)中長程目標：規劃成自然教育生態公園，讓民眾在休閒之餘亦能認識樹木，達到生態與環境教育功能。

樹木銀行園區平面配置圖

目前第一期設置工程(水土保持工程設施與雜項工程)業已完工，而基地範圍內並無規劃任何建築量體，為考量日後工作人員管理使用及開放民眾參觀或教學遊憩之需求，遂有建築工程(二期)計畫進行。本建築工程已於 101 年 10 月 5 日開工，目前已完成 1 樓、

2 樓結構體，其建築物主體為 3 層樓鋼筋混凝土建築物，樓地板面積 730.9 平方公尺，1 樓為展示室，樓地板面積 199.6 平方公尺，作為介紹園區之用，俾利參訪遊客瞭解相關資訊；2 樓為多功能空間，樓地板面積 307.8 平方公尺，提供民眾彈性活動使用；3 樓為管理室，樓地板面積 223.5 平方公尺，作為辦理行政作業之用。建築物另一項特色為促進水資源有效利用，採雨水回收再利用設計標準，樹木銀行建築工程預計於 102 年 6 月完工。

另在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規劃台安段 635 地號等 56 筆公有土地(包含樹木銀行範圍)，面積 197,459 平方公尺，籌設原住民文化主題運動公園一案，目前尚未定案。原民會現正進行可行性評估期中規劃階段，本局將配合期末報告及政策決定，調整樹木銀行及服務中心之未來使用功能，但原設計之管理中心 2 樓多功能空間，仍將提供南屯區中台社區發展協會及春社里活動使用，以創造地方和諧與雙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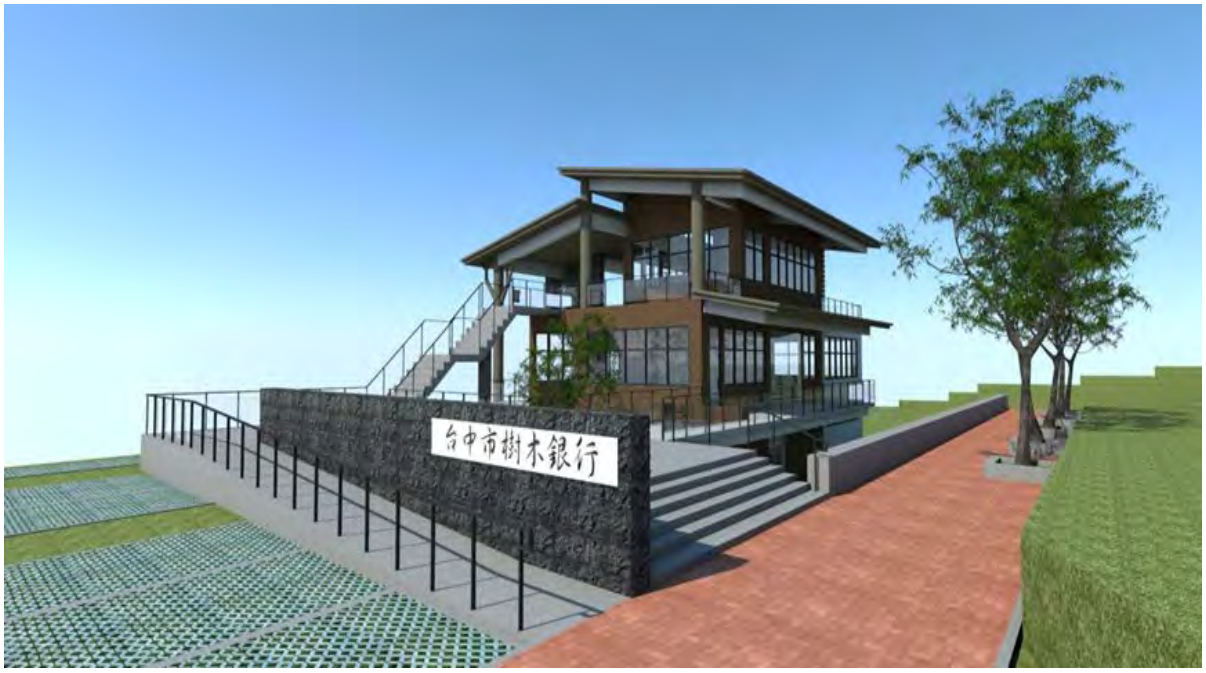

樹木銀行建築工程示意圖

六、塑造都市新花園，提升市民享有綠地面積

(一)公園、綠地開闢

1、「公134等九座公園新闢工程」

本計畫共有九座公園，為99年暨100年預算編列，將興闢公園含：西屯區細兒6-1(800㎡)、兒96(2,400㎡)，南屯區細兒122(1,507㎡)，西區細兒209(790㎡)，南區公134(3,721㎡)，北屯區兒169(1,800㎡)、兒1-30(2,200㎡)，北區細兒195(2,400㎡)，東區細兒8-5(2,400㎡)，總面積約1萬8,018平方公尺，土地徵收經費約計7億7,880萬元，工程經費約計5,100萬元，總經費約8億2,980萬元。目前已完成細兒6-1、兒96及兒1-30等三座公園工程；另細兒8-5公園新闢工程已於102年3月30日完工，刻正辦理竣工確認，其餘五座公園正積極辦理用地取得作業中。

兒96公園完工現況

細兒6-1公園完工現況

兒1-30公園完工現況

2、「大安區兒2及大甲區遊3公園新闢工程」

為提升大臺中市居住環境，本局極力開闢公園用地，預計於101~103年於全臺中市開闢44座公園。其中大安兒2及大甲區遊3公園之面積分別為0.26及0.21公頃，為加速公園開闢工程之進行，已於101年8月底完成本工程之委託設計及監造顧問公司遴選，設計期間將至地方多加說明及尋求地方意見，預計於102年12月前完成此兩座公園之開闢。

3、「水湳經貿園區細公3公園新闢工程」

在面積為254公頃之水湳經貿園區內，劃定有一塊面積約為1.2公頃之細公3公園，編列有4,700萬元預算進行本公園之開闢，為加速公園開闢工程之進行，已於101年9月底完成本工程之委託設計及監造採購，設計期間將融合本經貿園區之週邊特色，目前已完成期初規劃報告，預計於103年10月前完成此公園之開闢。

4、「西大墩公園落成啟用」

臺中市西屯區十二期重劃區福科路與環中路交界之「公兼兒六」公園預定地，原規劃於用地內興闢環保節能減碳公園，並於公園內設置展示館、滯洪池及環園步道，施工期間於工地內發現牛罵頭時期及番仔園時期的重要遺物，如牛罵頭時期三連杯、玉梳型玉飾、玉箭頭等，為臺灣首次發現的祭祀遺物，屬臺中市重要的文化資產，故文化局於100年8月31日將此地公告為「西大墩遺址」。

為辦理公園興闢併與文化資產保存，本工程以不開挖為原則，採遺址現地保留，並減做滯洪池及展示館。現階段公園內部以植栽、草皮、休憩步道規劃，辦理簡易綠美化作業，外圍闢建寬達10米至12米之廣場步道，提供總長約800米之舒適寬敞空間供民眾休憩、散步等活動使用，讓位處於十二期重劃區內之

市民有一個享受身心放鬆的好空間。

本工程於100年4月29與得標廠商簽訂工程契約書，100年7月15日申報開工，於101年10月已辦理啟用典禮對外開放使用，並正式命名為「西大墩公園」。西大墩公園內相關設施除環繞公園四周之人行步道區外，園區內亦有提供社區居民運動之體建設施區、兒童遊戲區及活動草坪區等空間，提供一個優質綠化之生活、休閒遊憩及孩童嬉戲之場所。

西大墩公園完工現況

西大墩公園啟用典禮

5、「大安區龜殼公園熱鬧啟用」

龜殼生態公園改善工程總計畫經費新臺幣1,500萬元，其內容充分運用了當地豐富的生態景觀，強調當地特色，將既有的生態溝池加以活化，可提供生態復育，亦達到生態永續發展目的。龜殼公園因座落於大甲溪和大安溪之間，擁有豐富的水生、野鳥與花草，期間經過多次地方代表參與討論，使整體設計更符合當地人文景觀與居民實用需求，並讓本案兼具生態保育、環境教育、居民需求、生活品質的功效。

本工程已於101年12月28日完工，並於102年1月18日舉辦啟用典禮，展現改造後不同凡響的新風貌，提供市民嶄新的休憩場所，期望吸引更多民眾前來利用，帶動遊憩人潮，活絡地方特色，感受富有生態教育意義的濱海景觀風采。

大安龜殼公園完工現況

(二)綠地簡易綠美化

1、「北區一中宿舍綠地簡易綠美化工程」

一中宿舍綠地位於本市北區瑞祥街48巷，屬於國有土地(如：騰空後眷村、老舊宿舍)，面積約 1,711平方公尺，總預算編列約137萬元。

本案簡易綠美化工程已於102年2月6日完工，並於102年3月13日舉辦啟用典禮，其工程項目包含景觀工程(排水、植栽、休閒設施等)、水電工程(噴灌、照明設備等)與相關附屬設施工程等。本工程以十字軸線方式貫穿全區視覺景觀，並以幾何式配置全區植栽及設施，且設置步道、休閒設施作為市民運動休閒之用，以及各式花草樹木豐富民眾之視覺饗宴，帶來活化綠地空間並提升原有使用機能(增加都市綠覆率，淨化空氣及改善居住品質）。

2、「北區稅務新村再利用綠地簡易綠美化工程」

北區稅務新村位於本市北區邱厝北一巷(邱厝北二巷及北興街路口)，屬於國有土地，面積約9,390平方公尺，基地內目前已鋪設草皮及種植數株喬木。本案101年編列167萬元，102年編列1,272萬元，總預算編列約1,439萬元，分2年執行。

目前已完成綠美化代管作業，刻正辦理委託技術服務之期末報告審查中，其設計監造項目包含設施工

程、排水、植栽、照明設備等，朝向都市綠地活化、完善地方休閒遊憩等功能，完成後將可活化綠地空間並提升原有使用機能(增加都市綠覆率、淨化空氣及改善居住品質)，以提供市民安全開放式公共空間。

3、「西屯區綠40綠地簡易綠美化工程」

綠40位於臺中市西屯區順和一街與工業37路口，面積約為1,824平方公尺，101年7月5日開工，於101年9月7日完工，並已於101年9月27日驗收完成，總工程經費共計379萬元。本工程項目除原有樹木保留外，全區舖設草皮，並設置兒童遊戲區、體健設施、木棧道，及種植灌木圍籬，將現有雜亂之場地進行簡易綠美化，以改善市容，並提供民眾優質休憩空間。

4、「潭子區精忠新城國有土地綠美化工程」

精忠新城舊有眷地位於臺中市潭子區頭張路及頭家里活動中心旁，是地方居民通往早市的必經路線，老舊眷村自拆遷後已荒廢多年，成為地方治安髒亂的死角，經本局積極規劃，綠美化工程已於102年2月20日完工，並已完成啟用，提供潭子區3,470平方公尺綠地面積。

本著眷村勤儉愛國的軍人精神，本局全力指導規劃設計單位以樸實為本，完成了臺中市舊有眷地大改造，本工程新設項目如下：

(1)環型步道系統：改善周邊道路缺乏人行步道問題。
(2)新增901.7平方公尺步行與活動空間：改善住宅區缺乏活動空間的問題。
(3)串聯頭張路一段91巷和平路16巷步道：改善活動中心現況進出不便。
(4)開放性綠地：改善社區治安問題。
(5)增加1917.4平方公尺綠色草園。
(6)栽植高耐旱性多年生開花植栽。

(7)簡量設施設計：提升社區後續管理維護能力。
(8)簡易照明、給水與排水系統。
(9)精忠鋼構字意象：意象取其精忠愛國之成語意思，結合愛國(象徵國旗三色系)為設計構想，其精字之米(白米與米字放射狀筆劃)象徵國旗中的白日，其精字之青剛好意會青天，其忠字象徵軍人的赤(紅色)膽忠心如灑熱血般的滿地紅。

5、「豐原區忠勤新村國有土地綠美化工程」

本計畫位置原為忠勤新村，廢棄的眷舍一度成為流浪漢聚居處所，甚至因用火不慎發生火災，民國 97 年，國防部編列經費拆除老舊眷舍，眷村拆遷後土地缺乏管理，致影響豐原區整體環境景觀，遂由地方提案建議改善，並由本局代管，計畫將予整地後施以簡易綠美化及停車場使用，以回饋豐原區民眾。

「忠勤新村」完工後將提供豐原區 6,446 平方公尺綠地面積，在規劃設計上以地方民眾的需求與意見為第一考量，分別諮詢基地周邊各里的建議，並於 101 年 7 月 25 日召開地方說明會，充分取得地方認同與支持，已於 102 年 2 月 20 日開工，本工程預計新設項目如下：

(1)葫蘆廣場：提供民眾集聚、活動及促進情感之休憩環境，廣場兩側主要步道種植阿勃勒，晚春季節開花時花瓣如黃金雨般落下，別具氛圍。
(2)多樣性的複層植栽：種植山櫻花、藍花楹、緬梔、黃花風鈴木、苦楝、黃連木、仙丹、馬纓丹等 20 種以上喬灌木植栽，提供不同區域、不同季節之植栽觀花、觀葉以及香氣效果。
(3)陽光草坪：最右側規劃大面積草坪空地，提供民眾運動、休憩等使用。
(4)自行車停車區：串聯豐原大道自行車道，於臨人行道處設置自行車道停車區，提供自行車使用者停留休憩點。

(5)鋪面意象：鋪面以地磚顏色拼繪出葫蘆圖騰型態。
(6)簡易照明、給水與排水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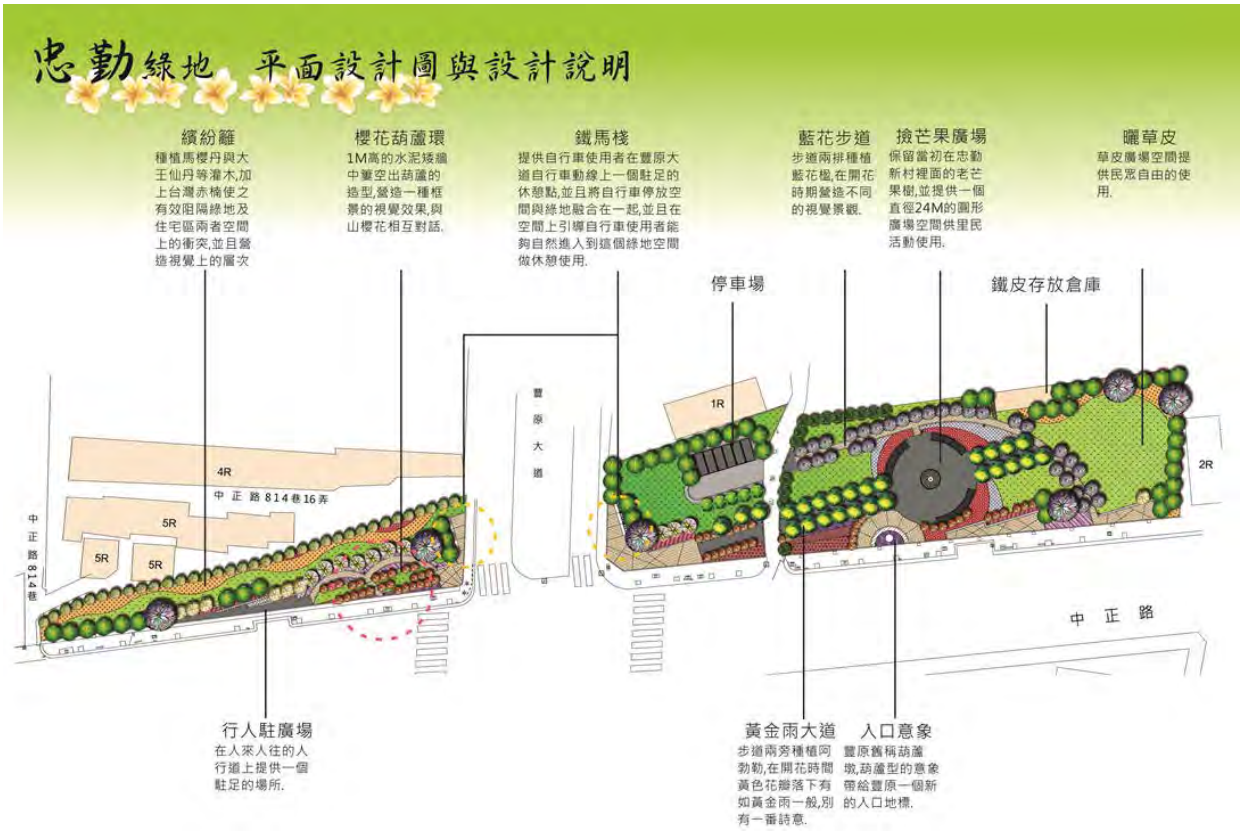

忠勤新村國有土地綠美化工程全區配置圖

6、「南屯區綠35綠地簡易綠美化工程」

本案基地東臨忠勇路（線 125），南接文山二街，工程總預算 349 萬 8,000 元，委託設計監造服務費計 30 萬 4,850 元。因里民對綠地需求迫切，加上基地內有一市定古蹟（壹善堂）被忽視已久，規劃設計將考量與古蹟景觀相融問題及居民日常休閒生活之需求，期能運用現有的資源於短時間內以簡易綠美化的方式，提供民眾一個明亮、充滿綠意及人文氣息的休憩空間。

本案除滿足 4 米寬人行道，為增加綠覆率，將基地東側以大面積緩坡草地、植栽作綠美化，並設置草溝、陰井及地下排水溝，改善基地因地勢較低易積水之問題，綠覆率達 68%(總面積 1076.9 平方公尺，綠地

面積為 733.7 平方公尺)。

在人文解說及特色營造部分，於步道上增加壹善堂特色陶板、故事牆上增加公園綠地名稱及壹善堂解說牌，強化本區歷史人文及環境特色。

植栽部分除保留部分原有植物外，增加不同型態開花性植栽增加空間的景觀變化，另外利用唐竹隔離民眾對於壹善堂原有居民的干擾，基地東側有著高低落差之處，均種植朱槿開花性植栽美化環境。

綠 35 用地已於 102 年 3 月完成用地徵收，工程案目前已上網公告，預定於 102 年 5 月中開工，102 年 8 月完工。

綠 35 綠地簡易綠美化全區配置圖

(三)公園綠美化維護工作

1、102 年度本局各公園綠地，已委由專業園藝維護廠商執行植栽撫育及環境清潔工作，廠商按月報驗，維護期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

2、原縣境 21 區公所公園廣場維護管理委託代辦。本局委託 21 區公所管理公園廣場維護管理代辦費分配原則，依各區公所管養之公園數量、面積比例分配；102 年度委辦費循上述原則，核定 21 區公所委管費用 3,008 萬 4,200 元，目前均執行良好。

七、持續推動「亮點公園」計畫，形塑城市美質意象

(一)計畫目標

串連本市具吸引力及潛力之公園遊憩據點，形塑多亮點的城市公園美質意象，打造獨具特色與創造力的綠色休閒城，以達到城市行銷之目標。

(二)分期計畫內容

1、近程：

(1)辦理方式：透過 102 年度亮點公園綠美化維護工作，搭配契約要求「蒔花輪植」方式(6 次/年)，以增加公園綠意美質，俟核定維護廠商所提之「亮點公園蒔花輪植計畫」後，即刻啟動，並以每 2 個月更植一次。

(2)種植地點：文心森林公園、臺中公園、豐樂公園、北屯兒童公園、市民廣場、豐原區葫蘆墩公園及豐原區中正公園、清水區鰲峰山公園。

2、中程：

(1)辦理方式：擇本市亮點公園加強景觀花卉裝置藝術(含夜間照明與滴灌系統)。

(2)建議試辦地點：文心森林公園(向上路與惠文路口或文心路與大墩七街口擇一)、臺中公園(公園路入口)、豐樂公園(向心南路與文心南五路口)。

3、長程：

上開中程試辦計畫成效良好，擬擴大辦理至 21 區公所轄之亮點公園辦理，並自 102 年度起實施。

(三)計畫策略

以「質量並重」搭配「節慶花卉」，除增加公園豐富色彩變化外，並積極採用景觀花卉裝置藝術創新作法，或運用具有特色之植栽種類，加強景觀多樣性，塑造市區優質美化空間；另選用長效、低維護、適合公園入口意象綠美化之植栽花卉，以串聯本市公園、綠地形成綠美化網路，營造更生態、健康、美麗的臺中新亮點。

八、道路橋梁養護，提升道路服務品質

(一)小型工程改善作業

101年9月至102年4月本局小型工程發包設計已核定共450案，金額約計15億197萬3,017元，各項已發包之開口契約工程仍持續進行中，預計改善道路面積共約 89 萬平方公尺，道路側溝新設約 4,100 公尺，排水溝清淤約4萬2,000公尺。

本局委託原臺中縣各區公所小型工程 102 年度代辦費金額為 1 億 6,655 萬元，辦理轄區內緊急搶修工程、突發狀況之維修、地面障礙物遷移及清理、橋梁檢測維修及道路、下水道與水溝清疏、地下道工程、道路改善、小型橋梁、箱涵、涵洞、修建、駁坎、臺階、護坡、欄杆整修、行道樹修剪維護等，及路平專案道路坑洞修補所需材料及工程等業務所需費用。

(二)本局自行派工修補案件

由本局外勤人員自行派工維修路面案件，經統計101年9月至102年3月，各月份維修案件數量如下：

月份	101年9月	101年10月	101年11月	101年12月	102年1月	102年2月	102年3月	合計
件數	1,396	1,425	1,591	1,474	1,331	780	824	8,821

(三)橋梁目視檢測及維護

本市橋梁總數為 2,008 座，本局於 101 年已針對 10 座亟待改善之橋梁進行橋梁補強作業，維修經費約3,000萬元；將依檢測建議優先改善之橋梁持續進行改善，以維用路人之生命財產安全。

(四)道路、橋梁養護成果(101年9月至102年4月)

1、「霧峰區中 114、中 116、中 118 線等道路改善工程」。

2、「和平區百福橋、千祥橋及東勢區后東五號橋補強

暨大雅區建德街與大榮街便橋新建工程」。

3、「臺中市東勢區興隆橋災害調查及復建工程規劃案」。

4、「102 年度臺中市無障礙斜坡道改善及路障拆除工程」。

5、「北平路三段跨越梅川等五座人行陸橋工程」。

6、「旱溪排水景觀橋新建工程」規劃設計審查會議作業。

7、「西屯區高鐵橋下聯絡道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

8、「102 年橋梁暨零星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

9、「101 年度橋梁補強暨零星工程規劃設計暨監造」相關橋梁期程及地方協調、派工。

10、「松竹五路跨越旱溪橋梁新建工程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

11、「臺中市沙鹿區長春橋隔音牆新建工程事宜」。

12、「101 年度臺中市欄杆改善工程(第二、三工區)」。

13、「北屯區龍湖橋、梧棲區永安大橋、豐原區新豐橋等補強工程」。

14、「102 年橋梁檢測」。

15、「101 年度臺中市無障礙斜坡道改善及路障拆除工程」。

16、「臺中市大連路及旅順路跨越柳川人行橋新建工程」。

17、「臺中市車行地下道淹水預警系統建置採購計畫」。

18、「霧峰區協德橋改建工程」。

19、「太原北路/華美西街二段行人便橋新建工程」。

20、「石岡區無名橋(石-04)改建暨南眉橋補強工程」。

21、「柳川人行景觀橋(美村路二段 124 巷口)工程」。

22、「小型抽水機維護保養及運輸操作搶險開口契約」。

23、「臺中市政府建設局道路養護派工系統委託資訊服務」。

24、「99 委外設計監造(晟太)—99 年度北屯區道路排水改善暨橋梁工程委外設計監造」。
25、「臺中市建設局防災勤務中心相關設備購置案」。
26、「潭子區潭富路一段道路拓寬工程」。
27、「101 年度臺中市欄杆改善工程(第一、四工區)」。
28、「臺中市西屯區東大、福科、玉門路人行道改善工程」。
29、「青海黎明路口道路拓寬及上安路通學平臺工程委設案」。
30、因應蘇拉、天秤颱風造成災害，辦理新社、石岡、東勢、和平等區災害復建工程，已陸續竣工，依復建金額預計 102 年 4 月及 6 月底於颱風季前完成所有復建工程，以維護道路往來交通安全。
31、因應蘇拉、天秤颱風造成災害辦理之太平區長龍路二段(市道 136 線)邊坡復建工程、龍井區港南路(快車道)道路路面復建工程及太平區北田路復建工程，已分別於 102 年 1 月 25 日、3 月 5 日及 1 月 13 日完成，恢復道路往來交通。
32、地方建議辦理改善之大肚、烏日區道路改善工程、市道 136 線(中龍路、太平路)道路路面復建工程及大肚區興和路道路改善工程，已分別於 101 年 11 月 21 日、102 年 1 月 4 日及 1 月 30 日完成，改善該路段道路路面狀況。
33、地方建議辦理之太平區長龍路四段(市道 136 線)蛇籠護坡加強工程、太平區德興街 136 巷排水改善工程、大里工業區鳳凰路與工業八路排水改善工程、太平區東汴國小前邊坡改善工程及霧峰區五福路與中投西路口道路旁水利溝渠加蓋，分別於 101 年 10 月 9 日、102 年 1 月 31 日、101 年 11 月 14 日、102 年 1 月 28 日及 102 年 2 月 1 日施作完成，改善該路段之邊坡穩定、排水順暢及交通安全。
34、地方建議辦理改善豐原區中山路、中正路 737 巷 55 弄、成功路 354、356 巷等道路改善及水源路南

坑巷 28-5 號旁擋土牆修復工程。后里區公安路一段 281 巷、雲頭路 12-1 號前等道路改善及甲后路 218 號前、甲后路 188 號至 122 號間排水改善工程。

35、地方建議辦理神岡區民族路、神岡路、光啟路、神洲路等道路改善及國道 4 下排水改善工程。潭子區潭富路 1 段、南門街、甘水路 2 段 102 號至 292 號等道路改善；大豐路一段 1 之 2 號旁及民族路 2 段 1 至 19 號護欄改善工程。大雅區神林南路(雅潭路口至雅清橋)、中正路花眉巷 30 號之社區聯外道路、中山北路 410 號至 541 號等道路改善；前村東路 52 號對面排水及中清路 3 段至大林路 7 巷護欄改善工程。

36、地方建議辦理東勢區東蘭路 74-26 號前道路改善及東關路 35 號前、中新街西新巷 78-16 號前排水改善工程。石岡區頭二坪、萬仙街等道路改善。

37、地方建議辦理和平區中興路三段環山一巷等處道路改善；中興路三段環山三巷 39 號前、中興路四段 124 號前排水改善工程。新社區新社花海節週邊道路、129 線中興嶺三角圓環、興社街與協興街口等道路改善；食水嵙雙翠樂園旁、中 95-1、4.5K 處等擋土牆改善工程。

38、道路路面刨封約 47 萬 6,640 平方公尺，長度 5 萬 2,806 公尺，經費約 2 億 801 萬 7,668 元。

九、推動 M 臺灣計畫寬頻管道建置工程

(一)執行現況

自行政院於 94 年起推動 M 臺灣—寬頻管道建置計畫，本府即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款，於 94 年至 98 年計畫期間建置寬頻管道，並於 99～102 年度利用本府預算及已建置完成之寬頻管道收取之租金，以收支對列方式編列經費，持續建置寬頻管道，截至 101 年底本市寬頻管道已建置完成約 1,121.103 公里，佈纜長度統計至 102 年 2 月份總計 1,940.436 公里(不包含路

燈纜線長度 110.483 公里)，已達成 M 臺灣寬頻建設目標，且臺中市寬頻管道建置長度及寬頻纜線佈放長度皆為全國之冠。

有關寬頻管道租金收益方面，101 年度本市寬頻管道租金收入合計共 4,108 萬 664 元整。

(二)工程效益

1、減少管線施工及道路開挖。

2、解決纜線附掛側溝及區域排水溝之問題，強化管線管理機能。

3、提供民眾質優快速及質優價廉的網路服務。

4、建立完整公務網路，整合市內號誌及路燈纜線、消除架空纜線。

5、改善市容景觀，提升民眾生活水準。

6、增加本市租賃管道租金收益。

十、路燈工程重點工作

(一)為防止路燈發生漏電危險，除定期派員實施路燈安檢，亦將逐年汰換老舊線路及加裝保護開關，以維護市民安全。

(二)配合減少溫室氣體、節約能源政策及減少路燈失明率之需求，並藉由擴大內需方案以及民間團體捐贈，持續推動現有水銀燈改為 LED 路燈。

(三)配合臺電公司辦理道路電線桿電纜地下化後路燈設置工程計畫，以改善街道景觀及市容觀瞻，同時確保線路公共安全。

(四)建立路燈認養機制：本局已於 101 年 12 月訂定「臺中市公有路燈管理及認養辦法」，並依該辦法相關規定辦理認養事宜。本局歡迎各機關團體、公司行號及市民，踴躍參與認養路燈電費，同時本局將於路燈桿

面張貼認養名牌，以增加企業知名度，並提升市民對於公有路燈維護的責任感，同時讓大臺中地區的路燈在夜間得以永續照明及確保道路公共安全。

(五)北區篤行路(健行路至英才路)一帶路燈地下化工程

1、計畫內容：配合臺電公司篤行路(健行路至英才路)電線桿移除及電纜地下化，設置路燈桿及線路地下化，經費約新臺幣 700 萬元。

2、預期效益：改善都市街道景觀、確保線路使用安全。

3、配合臺電公司電纜地下化施工，施工期間：102 年 5 月~102 年 8 月。

(六)潭子區旱溪東路(聚興橋至松竹二號橋)路燈增設工程

1、計畫內容：潭子區旱溪東路即將開放車輛通行，為確保行車安全，將增設路燈 66 盞，經費新臺幣 800 萬元。

2、預期效益：可大幅改善該道路夜間交通安全，提升道路使用安全性。

3、施工期間：102 年 2 月~102 年 4 月。

(七)路燈零星增設與汰舊（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

1、臺中市西屯區、南屯區、東區、北屯區、北區、中區、西區、南區等 8 區路燈一般維修派工 9,369 件，路燈維修 9,973 盞；路燈派商維修 818 件，零星增設盞數 191 盞。

月份	101 年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02 年 1 月	2 月	3 月	合計
路燈派工維修件數	1,405	1,364	1,395	1,385	1,455	1,009	1,356	9,369
路燈維修盞數	1,578	1,506	1,440	1,427	1,486	1,073	1,463	9,973
路燈派商件數	117	140	171	110	0	145	135	818
路燈零星增設盞數	90	33	4	1	0	36	27	191

臺中市西屯區等八區101年9月~102年3月份路燈派工維修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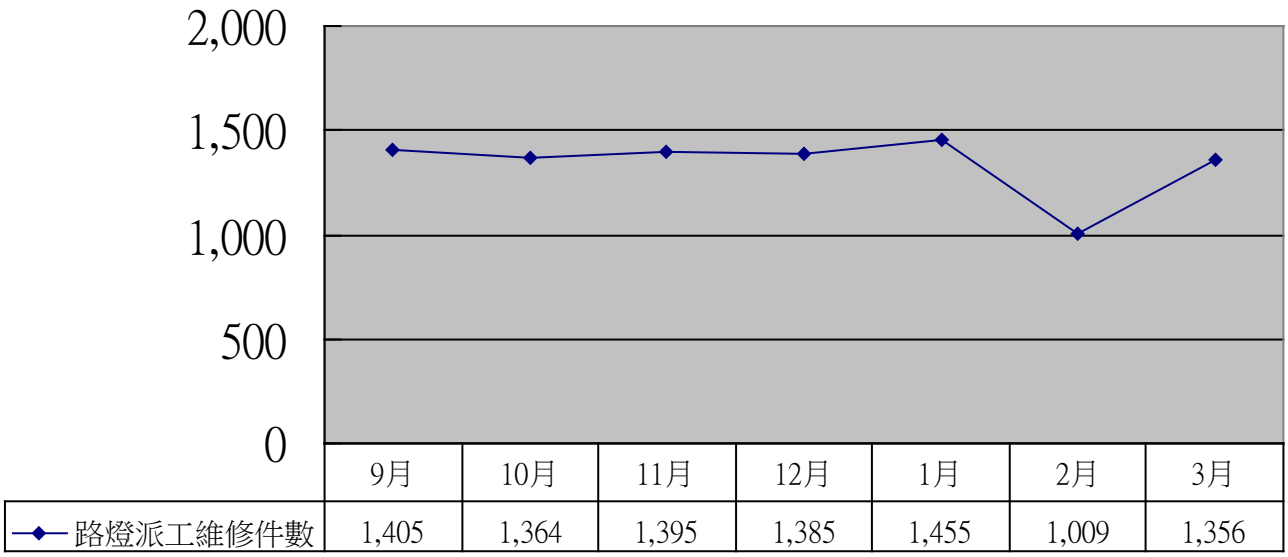

臺中市西屯區等八區101年9月~102年3月份路燈派商維修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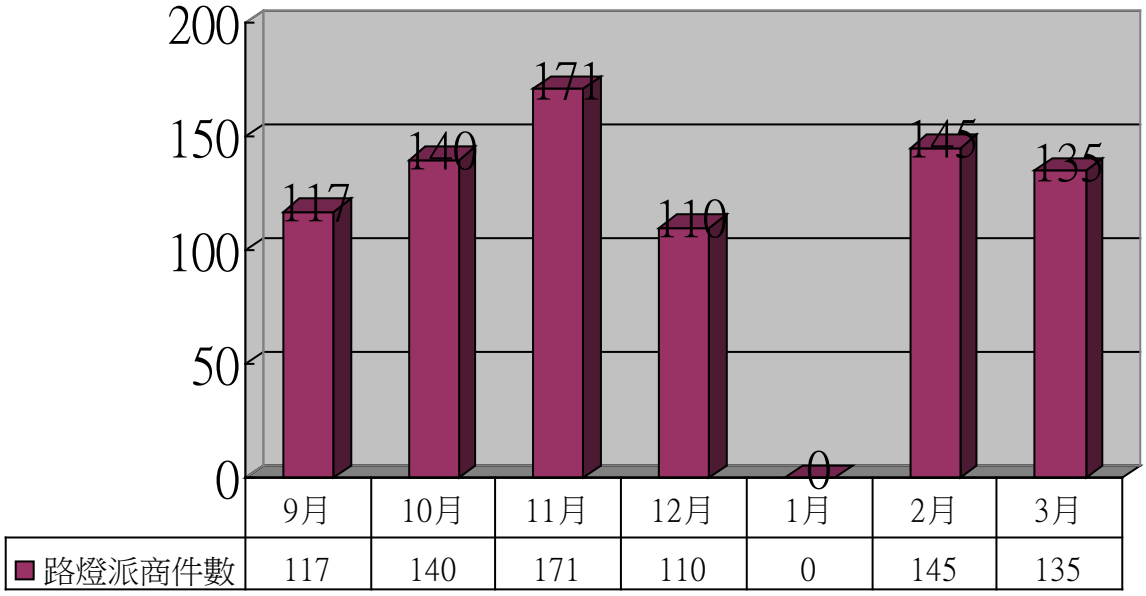

2、有關豐原區、大里區、太平區、大甲區、和平區、清水區、梧棲區、沙鹿區、東勢區、新社區、神岡區、大雅區、潭子區、后里區、石岡區、外埔區、大安區、龍井區、大肚區、霧峰區、烏日區等 21 區區公所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份之路燈派商維修件數共計 1 萬 7,668 件，增設盞數 307 盞。

地區	豐原區	大里區	太平區	大甲區	和平區	清水區	梧棲區	沙鹿區	東勢區	新社區	神岡區
路燈派商件數	1013	1,182	2092	985	548	111	907	460	341	1120	890
增設盞數	23	90	28	9	9	2	0	1	0	0	25

地區	大雅區	潭子區	后里區	石岡區	外埔區	大安區	龍井區	大肚區	霧峰區	烏日區	合計
路燈派商件數	809	832	1615	161	363	374	1080	343	346	1096	17,668
增設盞數	25	0	33	1	28	0	0	9	22	2	307

臺中市豐原區等21區區公所101年9月~102年3月份路燈派商維修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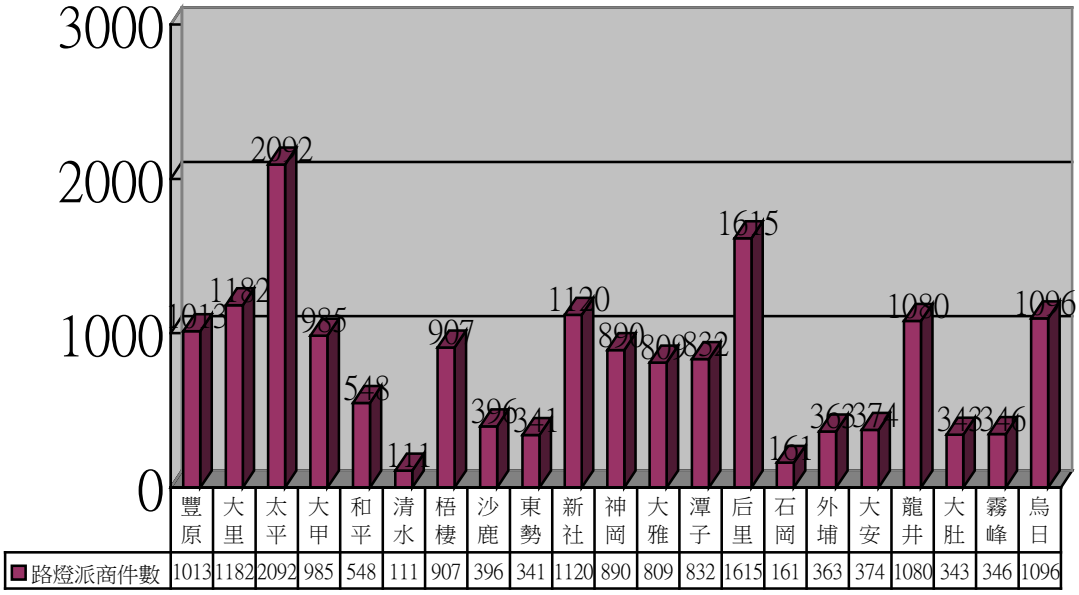

十一、積極辦理工程施工查核作業，以期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一)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101年9月至102年2月總計已完成查核58件工程，經統計查核金額5,000萬元以上16件，1,000萬元至查核金額22件，100萬元以上至1,000萬元18件；另查核成績評列甲等11件(約佔19%)，評列乙等62件(約佔81%)，無丙等案件。另102年度3月份已排定查核16件工程標案。

(二)另101年度累計已完成辦理6場次開工前講習會議，累計參訓人數超過364人次，並於102年3月7日舉辦102年度第1梯次開工前講習訓練。

參、創新措施

一、新購機具成軍，守護民眾道路通行安全

本局為提升本市路面破損修補及路樹修剪等速度，101年度斥資 9,321萬6,000元購置49部特種機具，包括壓路機、鏟裝機、挖土機、水車及工程救險車等車輛、機具；另為確保外勤工作人員熟悉各項搶修機具之操作，101年12月22日於水湳願景館前廣場舉辦新車校閱及實兵演練，演練項目包含道路修補與路樹高空修剪，參與演練人員共計 150 人，演練過程

逼真、機具操作順暢。新購機具分配至四個工務大隊後，較單純之路面破損通報案件可於接獲通知後 4 小時內完成修補，日後為民服務工作可更加落實。

本局現有四隊工務大隊，各工務大隊自 101 年 10 月至今，共執行路面修補 842,818 平方公尺，積極維護轄區內道路通行安全。

新購機具成軍典禮上，工務大隊實際演練情形

二、首度參加全球宜居城市競賽，新市政中心榮獲全球適居城市銅質獎肯定

本府 101 年首度報名參加「2012 年宜居城市」競賽活動，臺中市共有 3 案進入決賽，分別為全市獎 E 類(Whole City Awards - Taichung City)、建築類新市政中心(Project Awards - Taichung New City Hall)及個案獎數位落差(Bursary Awards - Creating Digital Opportunities)。

總決賽於 101 年 11 月 22 日至 26 日在阿拉伯聯合大公國(UAE)艾因市(Al Ain City)舉行，本府副秘書長廖靜芝與本人親率相關同仁參與，爭取最高榮譽。經過決賽 3 天簡報評比，獲得國際評選委員肯定，從全球 60 個入圍城市、120 餘個專案脫穎而出，其中臺中市(Taichung City)及新市政中心(Taichung New City Hall)分別獲得 2012 年 LivCom Awards 全球適居城市「Whole City Awards」銀質獎及「Project Awards」銅質獎之肯定。

本府副秘書長廖靜芝(右二)與建設局長沐桂新(左二)
親率相關同仁贈送紀念品給主辦單位後，
接受主辦單位授與水晶紀念座

三、建置路燈維護管理系統，提升案件處理效率

目前本局維護管理之全臺中市29區路燈總數約有19萬1仟餘盞，鑒於縣市合併前原臺中市各區已有路燈普查資料，惟原臺中縣各區路燈資料並不完備，故為建立詳細路燈盞數、編碼、型式、位置等電子化資訊系統資料庫，將於102年度辦理「路燈維護管理系統建置計畫」，並結合市區道路地理資訊系統，便利民眾辨識及辦理各項路燈新增、遷移、認養等業務，提升路燈維修速度及管理效能。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建立大臺中生活圈更完整快速之交通系統，以縮減城鄉距離

(一)重大交通工程建設未來2年內將陸續完工

目前臺中市各項重大交通建設如「臺中生活圈2

號線東段、臺中生活圈 4 號線北段與平面延伸段及大里聯絡道工程」高架道路部分已於 100 年年底完工通車，平面道路部分於 102 年 2 月 8 日開放通車，「大甲日南黎明路跨越縱貫鐵路路橋工程」、「30 米-37 號道路工程」、「大肚區華南路新闢工程」等重大交通建設皆已陸續完工；另「生活圈 2 號線平面段高架工程」亦將於今年陸續完工，各重大道路工程完成後，除可聯通中山高、中二高、國道 4 號線、中彰快速道路、中投快速道路等外，大臺中市內各區之交通亦可獲得大幅改善。

為建立大臺中生活圈更完整快速之交通系統、縮減城鄉距離，本局將積極建設改善城鄉間之聯絡道路，如「東山路縣道 129 線（D 標末至中興嶺段）拓寬工程」之開闢，將可發揮臺中市區至大坑風景區、中興嶺段間之運輸、遊憩與觀光道路功能；另本局未來 2 年將就市長政見及各級民意代表、各區公所、民眾建議之道路開闢工程，評估效益後編列闢建經費積極辦理，經費龐大者則將爭取納入 98-103 生活圈系統中，或專案爭取中央補助辦理。

(二)辦理年度計畫道路及巷道開闢工程，提升道路服務功能

配合市區里道路及市區外各區計畫道路闢建，提升道路服務功能，建構大臺中各區域道路服務網路，促進各區人口、產業之引進與發展。

二、辦理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工程，帶動本市整體發展

(一)臺中市第十四期市地重劃工程

第十四期重劃範圍是將臺中市原本規劃開發的單元九、十、十一等三個單元整併為一細部計畫區，本區原為四張犁地區的外圍農業生產地帶，屬於都市發展的邊緣區域，近年來因 74 號道路、環中路、松竹路陸續開闢，連貫了大雅、潭子及太平、大里等地區，

且本重劃區因鄰近大雅交流道，故本案開發完成後，勢將成為臺中市重要城市發展地區。

本重劃區介於四張犁及水湳地區的舊聚落之間，聯外交通動線十分良好，重劃之目地就是要將兩個重要聚落加以串聯，並融入地方特色整體規劃出開放空間，透過綠色園道及公園景觀系統銜接對外入口節點，突顯地區文化意象，並保存四張犁及水湳地區舊有歷史都市紋理，塑造安全、舒適、便利之優質居住環境。當開發完成後，此地區將發展為文教氣息濃厚的居住生活圈，再加上周邊重大建設包括洲際棒球場、74 號道路等指標性工程陸續完成，未來將成為臺中市重要的新興開發區。

本重劃工程共區分六個工區，第一工區已於 99 年年底動工，第四工區分為 A、B 標案分別招標，業於 101 年 10 月 15 日及 101 年 11 月 1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10 月完工。第五工區亦已於 101 年 12 月 17 日開工，預計於 103 年 12 月完工；第二、三工區面積 104.6 公頃，業已於 102 年 1 月 14 日完成發包作業。另第六工區因涉及土庫溪之都市計畫變更及排水計畫送審作業，故須完成上開作業後方可進行後續細部設計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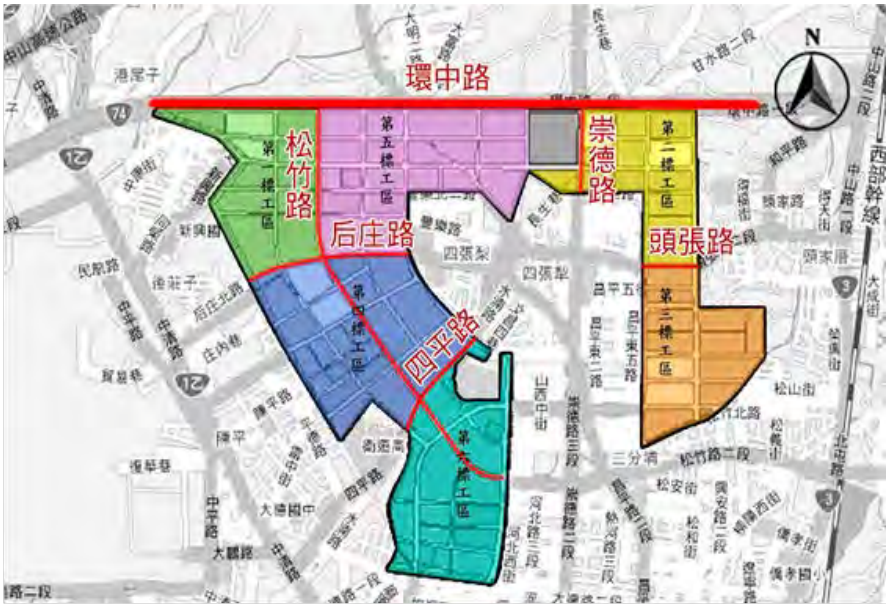

14 期市地重劃工程範圍圖

(二)臺中市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工程

本案係為配合「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而以區段徵收方式取得捷運北屯機廠、G0、G3 車站及周邊相關公共設施用地，期能以都會區捷運之效能，配合周邊之都市發展計畫帶動地方繁榮。本案基地位於臺中市北屯區，其範圍東起旱溪、西至北屯支線排水及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用地(東)界線、南以松竹路一段為界、北則止於潭子區與北屯區之交界。

本工程預計採四個工區方式辦理設計及施工作業，第二、三、四工區均已完成發包作業，其中第二工區已於 102 年 1 月 11 日申報開工；另第三工區目前辦理簽約作業中，第一工區已於 102 年 4 月 22 日申報開工；最後為第四工區，該工區主要施作項目為景觀、公園及滯洪池等工程，因涉及都市設計審議及都市計畫變更，故需俟通過都市設計審議及都市計畫變更後再行進行細設作業，預計於 102 年 11 月底前完成設計。

臺中市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工程都市計畫圖

(三)水湳經貿園區區段徵收工程

本案係為因應「挑戰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設立中部國際機場政策，配合遷移水湳機場，及為使水湳機場原址獲得再發展的新契機，市府乃成立「水湳經貿園區開發小組」加速推動後續開發建設。

本工程計畫範圍廣泛，包含「水湳機場原址地區」及周邊配合變更範圍，北至 80M 環中路、東接整體開發地區單元八細部計畫區、南略以河南路為界、西側緊鄰中山科學研究院、漢翔公司、逢甲大學等機構，並與第十二期重劃區為鄰。整體規劃範圍包括水湳機場原址、空軍第二後勤指揮部、刑事局中部犯罪打擊中心、原臺中航空站、原空軍貿易九村、機場北側農業區及「公 51」公園用地，面積合計約 254 公頃。此外也將大石二巷拓寬道路用地範圍、延伸東西向 30M 計畫道路穿越漢翔公司之用地範圍，以及規劃區周邊零星用地範圍，一併納入本計畫調整變更。

本案工程預計採 8 個標案進行施工作業，截至目前各標案進度詳如下表：

	工程發包決標	工程開工	工程竣工	目前辦理現況說明
第 1 標	99.11.15	100.2.22	102.4.30	本標已於102年2月6日舉行完工祈福典禮，區內景觀路燈及人行道係納入景觀機電標（第 6 標)施作，俟景觀機電標（第 6 標)發包後優先施作，並於完成後配合單元八完工道路開放通車。
先期拆除工程標	101.2.21	101.4.23	101.5.22	已於101年6月13日完成正驗。
先期圍籬工程標	101.6.8	101.7.13	102.3.29	已於102年3月29日竣工，刻正辦理驗收中。
第 2 標	101.8.7	101.9.12	103.9.16	登田營造施工中(預定進度：6.923%，實際進度：6.54%)。
第 3-1 標	101.8.10	101.9.28	103.7.3	明發營造施工中(預定進度：14.72%，實際進度：10.16%)。
第 3-2 標	101.10.1	102.2.4	103.10.22	銓承營造施工中(預定進度：0.37%，實際進度：0.9%)。

第 4-1 標	101.9.11	101.11.16	103.7.21	日泰營造施工中(預定進度：6.24%，實際進度：5.43%)。
第 4-2 標	101.11.12	102.2.27	103.10.21	協誠營造施工中(預定進度：0.389%，實際進度：1.312%)。
第 5 標	102.4 月	102.5 月	103.5.31	目前簽辦公開閱覽中。
第 6 標	102.4 月	102.5 月	103.5.31	目前公開閱覽中。

水湳經貿園區整體開發計畫是從全球化、兩岸經貿發展前景及中臺區塊未來發展做考量，呼應臺中市發展適居城市的定位及邁向國際化的願景，提出整合經貿、創研、大學、休閒、文化、生活等機能之規劃，型塑水湳地區成為中臺區塊生活的、創意的、文化的以及各種生物棲息的新綠洲。同時以「三大一特色—大公園、大學城、大會展中心、臺灣精神臺灣塔」作為開發主軸，建構未來都市發展的新契機；並建立公私合夥的機制，期能擘劃更具前瞻性、國際性及創意性的都市環境，奠定中臺區塊與國際接軌的堅定基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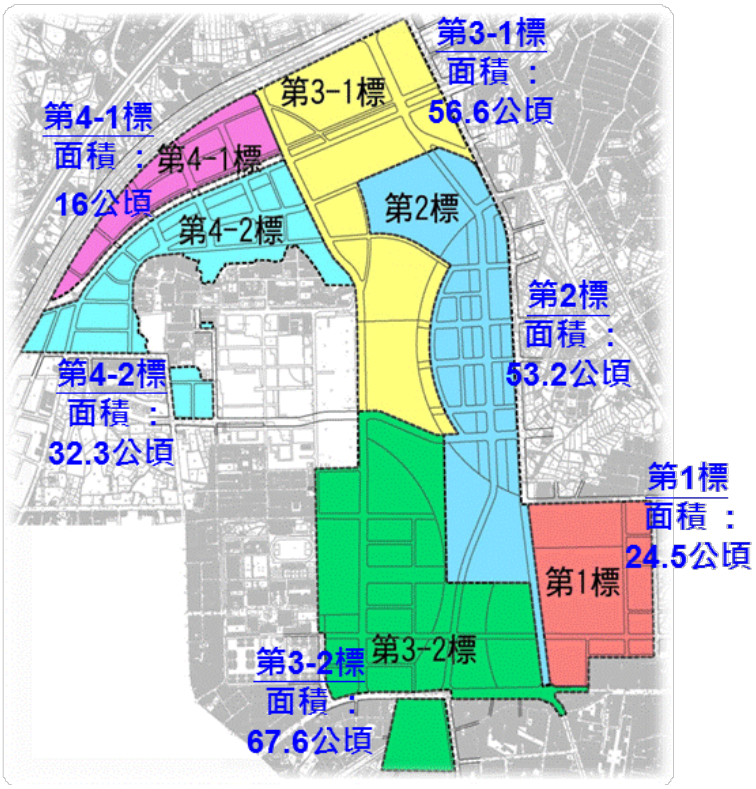

水湳經貿園區區段徵收工程範圍圖

三、啟動大臺中公園綠地開闢計畫

為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擴大綠化、遊憩空間，本局依都市計畫及地方需求情形，策訂本市公園綠地中程發展計畫，並配合本府既定政策依年度計畫程序積極辦理公園興闢，以期達到各公園均衡分布於市區及郊區，提供市民休憩使用為目標。

本局將啟動大臺中 44 座公園綠地開闢計畫，其計畫性質屬 101~103 年度連續性預算編列方式，計畫總經費達 23 億 1,213 萬元，並計畫分年分期執行，其中 102 年度臺中市議會審議通過預算為 12 億 1,320 萬元(含工程款 7 億 6,613 萬元及土地款 4 億 2,707 萬元與先期作業費 2,000 萬元)。

未來「大臺中公園綠地興建計畫」開闢完成後，將可提升大量綠地面積，讓市民每人享有之綠地面積比例，大幅提升至 5.24 平方公尺。

四、打造綠建築及智慧建築之綠色科技新都

(一)持續推動永續發展之綠建築政策

「綠建築推動方案」奉行政院 90 年 3 月 8 日核定實施，92 年 5 月 7 日第一次修正，納入行政院「挑戰 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擴大辦理，93 年 7 月第二次修正，增列加強推動民間綠建築及進行綠建築法制化事宜，95 年 11 月第三次修正，納入研擬生態社區或城市永續相關評估指標與執行策略研究。故「綠建築推動方案」之執行，係採循序漸進方式，最早從中央公部門帶頭做起，擴大到地方政府比照實施，再推廣到獎勵民間參與，至觀念日益普及後，始納入建築法規予以適當規範，以落實到一般建築物均能一體遵行。本推動方案係以減少耗能、減少污染、符合人性及符合環保等為目的，故本局於執行公有建築物新建工程時，於公有新建建築物之總造價在新臺幣 5 仟萬元以上者，配合中央政策，應先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始得申報開工；並於取得綠建築標章後，始得辦理工

程結算。

此外，本局代辦各機關學校新建建築工程及辦理公有建築物新建工程時，亦強調「觀念創新、永續發展的綠色建築」之原則，並要求規劃設計建築師應依「生態城市綠建築推動方案」相關規定辦理規劃設計作業，未來本局仍將以健康、舒適為原則，建造節約能源、低環境負荷之環保建築，提供安全、健康、效率及舒適的居住空間，以達到人及建築與環境可持續發展與共存之永續建築。

(二)積極推展節能永續之智慧建築政策

行政院於 99 年 12 月 16 日核定實施「智慧綠建築推動方案」，進一步推動一定規模以上公有建築物應取得智慧建築標章等一系列相關措施，促進建築與資通訊產業整合，在建築物內導入智慧化相關產業技術，以達到安全健康、便利舒適、節能永續之目的，內政部於 100 年 9 月 20 日公佈「智慧建築標章申請認可評定及使用作業要點」，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所謂智慧建築，係指藉由導入資通訊系統及設備之手法，使空間具備主動感知之智慧化功能，以達到安全健康、便利舒適、節能永續目的之建築物。後續本局於執行公有建築物新建工程時，一定規模以上公有建築物（查核金額），於新建期間將配合中央政策取得候選智慧建築證書，並於取得使用執照後配合申請智慧建築標章，積極興建符合生活所需之智慧建築，提供更優質之生活空間。

五、提供民眾優質價廉之網路服務，打造完善數位城市

本局現已建置完成約 1,121.103 公里寬頻管道，為加強臺中市光纖到戶、加速實現 e 化政府，本局已於 101 年度辦理「臺中市寬頻管道整體路網規劃及管理應用委託技術服務」，規劃將原縣、市轄區已建置完成之寬頻管道予以串接，後續並將視經費編列情形，

依照規劃路線將各區已建置完成之寬頻管道串接為一整體路網，以增加業者佈纜意願，並提高管道使用率及租金收入。

六、辦理易淹水地區之排水溝清淤、道路及路樹維養護小型工程，以維護市民生活品質

(一)依據本年度颱風淹水區域配合本府水利局相關計畫，辦理易淹水地區之排水溝清淤、設置等改善工程，以改善該區域逢雨即淹水之情形

(二)加強與轄區各區公所及里辦公處之聯繫，以提升道路巡查維護及景觀路樹修護之時效。

(三)預定辦理太平區長龍路沿線(市道 136 線)之邊坡改善工程，以改善邊坡之穩定性，維護往來本市太平區及南投縣國姓鄉之人車通行安全。

(四)積極辦理 102 年度災害緊急搶修搶險開口契約之招標事宜，辦理轄區內颱風期期間緊急搶修、搶通、修復及災害復建工程，以因應颱風侵襲之問題。

(五)提升工務大隊道路修補及行道樹、綠地景觀修剪執行績效及定期舉辦教育訓練，以加強外勤工班機械操作實練度，增加部隊工作執行能力。

七、加強辦理工程施工查核及開工前講習訓練

將持續針對行政院列管公共建設計畫、施工進度落後百分之十以上、輿論責難或有重大事故及全民督工專線檢舉等之工程標案，進行工程施工查核，102 年度預計查核 140 件工程標案，其中 50%以上以不預先通知查核辦理，後續年度將逐步提升不預先通知查核比例，督促工程主辦單位、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於平日即落實三級品管制度。

102 年度亦將加強辦理開工前講習訓練，預定每 2 個月辦理一梯次講習，以提升相關單位人員施工品質管理觀念，進而提升本府工程施工品質，後續年度將加強講習頻率及調訓人數，以加強工程人員本職學能。

另為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督導，督促監造單位及施工廠商確實執行三級品管制度，擬定「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外聘督導委員實施方案」，並經簽奉核准後，已於101年12月27日函送本府所屬各工程主辦機關實施，期使提升本府各項公共工程施工品質。

八、橋梁夜間LED景觀光雕計畫

為呈現都市夜晚燈光情境，計劃於西屯區福科路福安橋及北屯區廍子路新桃花源橋進行LED光雕改善計畫，運用電腦科技進行LED燈光及色彩變化，呈現橋梁夜間照明及光雕藝術效果，其夜間景觀，將令人驚艷，同時LED更為省電節能，亦可符合節能減碳政策。

九、道路養護派工系統導入行動裝置與雲端服務觀念

道路服務品質歷年來均為市民對市政建設之重大期望，配合道路服務品質的提升，本局將道路養護派工以e化為主要目標，並更進一步推展M化，透過導入行動裝置與雲端服務觀念，建置發展具整合性的網路平臺，整合民眾陳情案件、民意代表及里長等通報案件，管理者利用平臺進行分工，巡查人員可以於第一時間至現場將現況及時回報管理者，並配合行動化的道路養護派工系統加速後續辦理情形。

伍、結語

大臺中市各項市政建設正逐步推展中，包括大都會歌劇院、國民運動中心、城市文化館、臺中港聯外道路(特8-50)、清翠園……等工程，皆已著手進行，為達成提升民眾滿意度及生活品質之目標，桂新將與本局同仁，秉持權責、戮力以赴，督促所有市政建設做到盡善盡美，讓大臺中成為最宜居、最幸福的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水利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劉振宇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大會開議，振宇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臺中市山坡地面積共計 159,334 公頃，占全市面積 72%，;已公告計有大安溪、大甲溪及烏溪3大水系流經本市，1條市管河川,13條中央管排水,以及128條市管區域排水。

近年來隨著都市高度發展，集水區內有大量都市計畫開發案陸續開發，導致原有透水性較高之農地因應都市發展需求而快速減少，取而代之為透水性較低之住宅區、商業區、工業區等，因不透水面積快速增加，地表喪失天然保水及蓄水功能，雨水滲透或保水面積大大減少，導致洪水留下時間縮短、地表逕流量及洪峰流量增大，造成既有防洪構造物安全性、防洪標準下降，加上全球氣候變遷，氣候暖化，造成極端事件之頻率與強度增加，對都市化之人口密集區域影響更是廣大。

水利局綜理整合本市水利業務，將儘速落實全流域上、中、下游整合規劃綜合治理及水資源分配應用，不僅可有效減低洪災發生機率減少受災損失，更可活化水域景觀空間，達到治水、利水、親水、保水、活水之目標。

最後，振宇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辦理區域排水工作，改善水質、解決水患

(一)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

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第 2 階段工程，已獲核定：后溪底及車籠埔排水改善工程、樹王埤及中興段排水改善工程、十三寮排水改善工程、坪林排水出口段及林厝排水改善工程、北屯區舊社公園滯洪池等 6 件工程，合計總經費 15 億 2,500 萬元，進度如下：

1、后溪底及車籠埤排水改善工程

100 年已完成全部用地補償費發放。后溪底排水部份護岸及出口閘門已由第三河川局施作完成，另正規劃設計追加施作 2CMS 固定式抽水機組；車籠埤排水部份則由第三河川局發包施作中。

圖 1　后溪底排水系統

2、樹王埤及中興段排水改善工程

施作兩座抽水站(8CMS 及 6CMS)及相關護岸改善工程，用地部份已於 99 年 12 月 17 日發放補償費。

其中樹王埤排水之抽水站及護岸改善工程已於 101 年 1 月 2 日開工，按預定進度施作中，截至 102 年 3 月中旬，進度已達 97%，正進行收尾工作，預計 102 年 04 月完工。

中興段排水之抽水站工程，已於 102 年 1 月 10

日開工，目前正進行站體開挖工作，施工進度 55%，按預定進度持續施作中，預計 102 年 12 月完工。

樹王埤及中興段排水路改善工程，已於 101 年 12 月 21 日開工，施工進度 26%，按預定進度持續施作中，預計 102 年 06 月完工。

圖 2　烏日區樹王埤及中興段排水改善工程

圖 3　烏日區樹王埤及中興段排水改善工程動土大典

圖 4　烏日區樹王埤及中興段排水改善工程施作(1)

圖 5　烏日區樹王埤及中興段排水改善工程施作(2)

圖 6　烏日區樹王埤及中興段排水改善工程施作(3)

3、十三寮排水改善工程

於 99 年 12 月 16 日發放補償費完成，後續治理工程由第三河川局進行施作，已於 102 年 2 月 8 日完工。

圖 7　十三寮排水改善工程完工照片

4、林厝排水改善工程

於 99 年 12 月 7 日完成用地取得，並於 100 年 6 月進場施作，工程已於 101 年 4 月 18 日完工。

圖 8　林厝排水改善工程完工照片

5、北屯圳整治工程

100 年度起辦理東光五街至東光一街段，全長約 250 公尺之整治工程，所需用地費約 3,000 萬元，已

完成協議價購，並辦理價金撥付中。工程部份則已於100年12月完成發包，工程費亦約3,000萬元，已於102年2月19日陳報完工。

圖 9　北屯圳整治工程完工照片(1)

圖 10　北屯圳整治工程完工照片(2)

(二)河川治理重點工作

1、市管河川溫寮溪於100年12月完成治理規劃，並獲中央納入「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第三階段實施計畫」核定辦理溫寮溪水系改善工程(松雅橋至松洲橋段)，併納入101年度預算執行。用地費約5400萬元，已由本府於101年12月完成用地徵收，工程則由第三河川局執行，已完成工程發包作業，目前正按預定進度執行中。

2、溫寮溪育德橋至美村橋河段，整治經費預估3億元(含用地費)，計畫分3年度辦理，101年度先期作業費(含工程測設)1,000萬元，102年度用地費2.2億元，103年度工程費7,000萬元。目前已於101年12月完成完成工程之測量及細部設計，並完成用地取得地籍調查、樁位假分割等先期作業，將賡續進行用地取得及工程發包等事宜。惟目前辦理用地取得過程，因地主異議及市價徵收造成用地取得經費暴增，將再檢討計畫之可行性，修正相關計畫後，賡續辦理。

(三)持續推動重大水利工程建設

1、柳川排水水質改善及環境改善工程

本市境內柳川流經人口密集的精華河段，沿岸均已高度都市化，且因長期受沿岸居民經濟活動所排放污水之影響，致使河川水體水質逐漸惡化，另由於過去沿岸硬式河堤之規劃，也成為都市景觀的死角。為改善柳川排水水質問題，於99年3月~100年12月辦理臺中市都會型河川排水污染整治及河道環境改善工程。施作地點為一期(南屯路-中正路)及二期(中正路-學士路)，工程內容共分為截流設施(截流管3,305公尺，截流施設18處)、薄層流工程2,650公尺、沿線景觀改造(植栽補植及移植)、自行車道及人行道鋪設及景觀橋設置，總預算額度為 2億 2,400 萬元整，已順利完工，對改善柳川沿岸水質及環境有極大貢獻。

為延續目前既有柳川環境改善成果，擬持續推

動「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計畫」，截流柳川崇德柳橋下游至光明柳橋上游河段二側生活污水處理，配合福田水資源中心的處理能量擴增，削減河川污染負荷，並於中正公園、學士柳橋至南屯柳橋人行道下適地適性的引入礫間接觸水質淨化設施之軟硬體建設，再造柳川排水幹線部份河段乾淨及多元性之水域。本計畫直接工程費用預估 4 億 4,300 萬元，依此金額規模推估所需間接工程費(含規劃及工程細部設計及監造服務等)為 3,400 萬元，合計所需費用 4 億 7,700 萬元整(中央分攤 65%，3 億 1,005 萬元；本府自籌 35%，1 億 6,695 萬元整)，本府配合款項擬編列年度預算辦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 101 年 7 月 16 日核定補助規劃設計費 1,622 萬 6,770 元，其中環保署補助 65%計 1,054 萬 7,400 元，本府自籌 35%計 567 萬 9,370 元，目前已完成委託規劃設計之發包，並進行規劃設計中，預計 102 年 5 月完成細部設計，賡續進行工程發包施作。預期本工程完成後，透過柳川水體水質清淨的同時，結合當地文化特色及在地商圈進行整體環境營造，提高居民生活品質與提升社區商圈形象，藉此激勵社區居民愛鄉愛水的情懷，進而帶動本市居民更進一步地保護生態環境。

2、清水區清水大排整治及相關設施工程

清水區清水大排為當地重要的排水系統，為配合「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規劃成果進行整體治理，以改善清水大排周邊淹水問題；並配合高美溼地、鰲峰山公園之景點串接，對清水大排週遭河岸景觀進行整體營造，塑造清水藍帶優質環境，爰進行清水區清水大排整治及相關設施工程，核列工程經費 1 億 2,000 萬元，按 101 年 2,000 萬元、102 年 5,000 萬元、103 年 5,000 萬元分年編列預算辦理。

目前已完成委託技術服務之發包作業，於 101 年 7 月召開地方說明會，101 年 10 月完成工程之測

量及細部設計工作。另於102年3月14日完成工程發包，預定於103年12月完工。預期本工程完成後，對提升清水區內之淹水保護及改善當地之河岸景觀，有具體的效益。並可建構清水藍帶優質情境，藉由體驗自然與人文藝術結合，發展清水大排河岸流域文化，塑造城市與河川的新記憶。

圖 11 清水區清水大排整治及相關設施工程

3、霧峰區乾溪排水環境營造工程

霧峰區乾溪排水為貫穿霧峰區之主要市管區排，目前乾溪橋下游段已全面辦理徵收且完成整治，兩岸並設有寬達 6 米之防汛道路。乾溪排水經過多年整治後，其防洪排水能力大幅提升，當地居民已少有淹水之苦，而當地優質的水岸環境，更逐漸成為居民的重要休憩場所。尤其是乾溪兩岸約 7 公里之水防道路，因自然環境良好，逐漸形成當地居民重要之生活環境空間。惟美中不足之處，乾溪之水防道路，原係作為防汛搶險之用，並不適合民眾休閒遊憩。

為提供當地居民一個優質而安全的親水環境，本局爰規劃辦理乾溪中正橋以上至地震園區之河川環境整體營造工作，概估工程經費 5,000 萬元，按 101 年 1,000 萬元、102 年 4,000 萬元分年編列預算辦理。

已完成規劃設計作業，並於 101 年 8 月召開地方說明會，101 年 12 月完成工程之測量及細部設計工作。另於 102 年 3 月 12 日完成工程發包，預計 102 年 12 月全數施作完竣。

本計畫完成後，乾溪週遭環境透過現有防汛道路規劃自行車道、河岸設置休憩平台、設置區域指標及導覽功能、沿線植栽綠美化、夜間照明、河岸整治與親水環境營造、支流(萊園溪排水)水質改善等相關工作，將有效利用都市開放空間及遊憩資源，建構兼具生態、文化、休閒、景觀功能之河廊環境空間系統，期結合周邊之遊憩景點，提供市民觀光運動、休閒遊憩的好去處，進而促進霧峰區之整體發展。

圖 12 霧峰區乾溪排水河道現況

4、太平區坪林排水改善工程

坪林排水為貫穿太平區之主要市管排水，自和平橋下游至與廊子溪匯流口，全長約 1.2 公里，坪林排水屬大里溪水系，集水區均位於太平區境內，集水面積 5 平方公里，平均坡降約為 0.013，其集水區範圍除沿排水路兩側，另涵蓋鄰近之太平區光華里、大興里、光明里、中山里、豐年里、勤益里、坪林里、東平里與東和里，人口數約 36,132 人。

由於渠道斷面狹小及橋樑之樑底過低，形成坪林排水通洪瓶頸，每逢颱風豪雨即有造成淹水之虞，威脅鄰近居民們的身家安全。本局計畫以排水斷面改善為主要治理方針，進行坪林排水的治理工作，其中坪林排水匯入大里溪出口處已於 100 年改善完成。本計畫則辦理坪林排水其餘渠段之護岸改善及橋樑改建工程，預定工程經費 1 億 8,000 萬元，按 101 年 3,000 萬元、102 年 8,400 萬元、103 年 6,600 萬元，分 3 年編列預算辦理。

於 101 年 8 月完成規劃設計並召開地方說明

會，101 年 10 月完成工程之測量及細部設計，102 年 1 月完成工程發包，102 年 2 月 1 日申報開工，預計 102 年 6 月底前完成東村橋改建，續於 102 年 8 月全數施作完竣。

預計透過本計畫進行坪林排水自和平橋至出口段之護岸改善及橋樑改建，除可延續現有整治成果，並可大幅提升當地之淹水保護標準，有效減少淹水災害之發生，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5、梧棲區梧棲大排改善工程

梧棲大排為海線地區重要的排水系統，為配合「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規劃成果進行整體治理，以改善周邊淹水問題；並配合梧棲觀光漁港、高美溼地、鰲峰山公園等海線景觀資源之串接，建設局及本局自 99 年起針對梧棲大排進行護岸改善、防汛道路施設等相關整治工作，已完成梧棲鎮梧棲大排港埠路至臨港路渠段之護岸改善工程，僅餘梧棲大排文化路至港埠路渠段尚未完成整治。

為加速梧棲大排之全線整治，以達預期整體治理之成效，本局爰自 102 年起，按 102 年 2,250 萬元、103 年 2,250 萬元，總經費共 4,500 萬元，持續辦理梧棲大排文化路至港埠路渠段之護岸整治(含地上物拆除)。

本局已於 102 年 2 月完成委託設計監造之發包工作，並同步進行工程用地範圍地上物拆除之先期作業，目前正進行後續之測量設計及用地清理工作，預計於 102 年 8 月完成工程發包，103 年 12 月底全部施作完成。本工程完成後，將對提升梧棲當地之淹水保護及改善當地之河岸景觀，有明確而具體的貢獻。

圖 13 梧棲大排改善完工照

(四)辦理各級排水道清疏

為利本市轄管河川、區域排水及各級排水路等主次要河道之暢通，維持既有排水功能，針對轄內主次要河道視實際狀況進行定期或不定期之疏濬清淤工作。101 年度共計清疏長度達 124.2km，保持適當之通水斷面，以應颱風、豪大雨之防汛需求。

圖 14　南屯區南邊溪清疏成果

-

圖 15　大雅區塔連溝清疏成果

圖 16　后里區旱溝清疏成果

二、雨水下水道施設工程及清疏作業

(一)雨水下水道施設，共計完成以下各案及其長度

1、臺中市霧峰區甲寅村民生路下水道工程：施作長度108m，由霧峰區公所代辦，已於101年10月1日完工

圖17　霧峰區甲寅村民生路下水道工程施作地點

2、西屯區文心路三段11巷雨排水系統工程：施作長度141m，於100年12月14日開工，101年3月2日至7月16日因管線阻礙因素停工，已於101年08月11日克服障礙重新進場施工，於101年10月22日完工。

圖18　西屯區文心路三段11巷雨排水系統工程施作地點

3、北區英才路周遭雨水下水道工程：以推進方式於英才路穿越大雅路口，施作長度 60m，已於 101 年 10 月 05 日完工。

圖 19　北區英才路周遭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地點

4、太平區新仁路二期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長度 50m，已於 101 年 12 月 13 日完工，並邀請市長、議員、地方民代及工程有功人員舉辦通水典禮。

圖 20　太平區新仁路二期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地點

圖 21　太平區新仁路二期雨水下水道工程通水典禮

5、潭子區勝利路雨水下水道工程：100 年 8 月 8 日之強降雨，造成潭子勝利路之雨水下水道擠壓，致路面爆裂，經本局會同相關單位置現場，並經多次水理計算，研議該雨水下水道之改善方案及下游擴孔工程，改善長度約 150m，於 101 年 11 月 16 日完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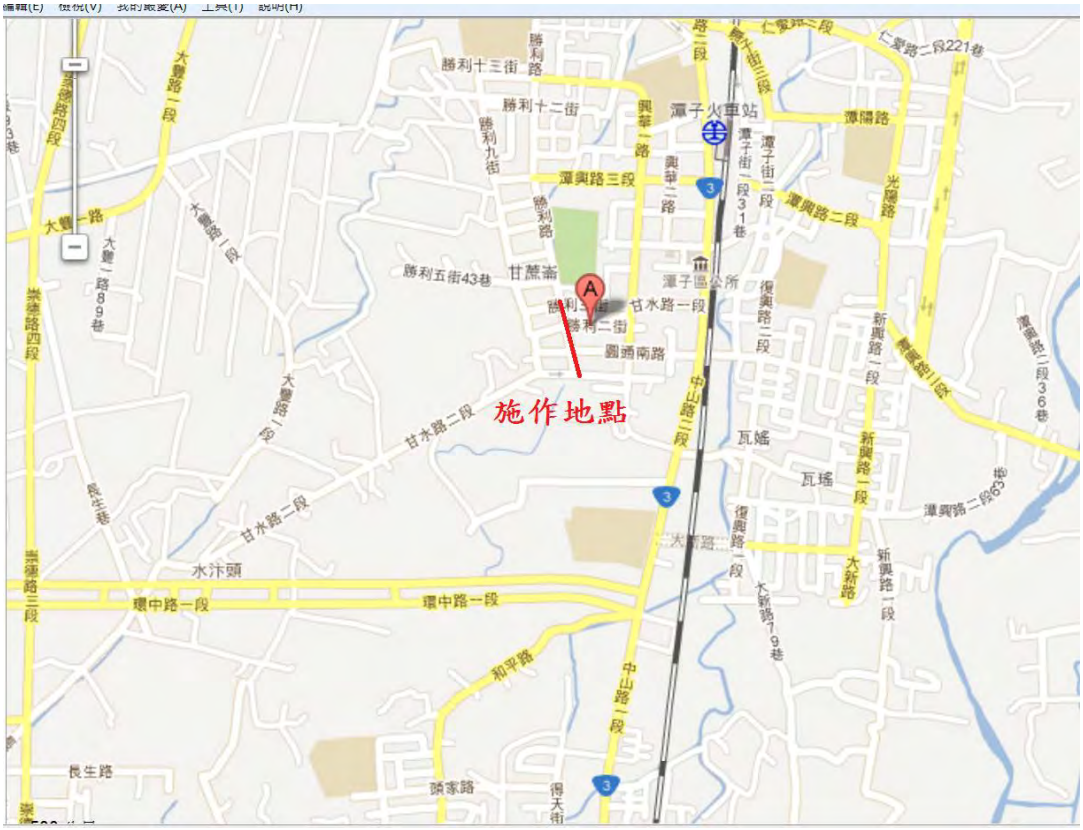

圖 22　潭子區勝利路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地點

(二)雨水下水道等相關排水道清疏長度

本年度雨水下水道及相關排水道維護經費除2,000萬元補助公所外，本局亦發包7標案，截至101年12月底止，清疏成效如下：

1、海線(8區)：明渠段1,571m，暗渠段13,760m。

2、山線(9區)：明渠段6,135m，暗渠段2,208m。

3、屯區(4區)：明渠段552m，暗渠段3,994m。

4、原台中市(8區)：明渠段5,2467m，暗渠段21,520m。

合計清疏長度明渠段13,959m，暗渠段49,670m。

(三)施工中的雨水下水道

1、太平區東平路&中山路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長度約58m，已於102年3月9日開工，廠商開工備料中，目前進度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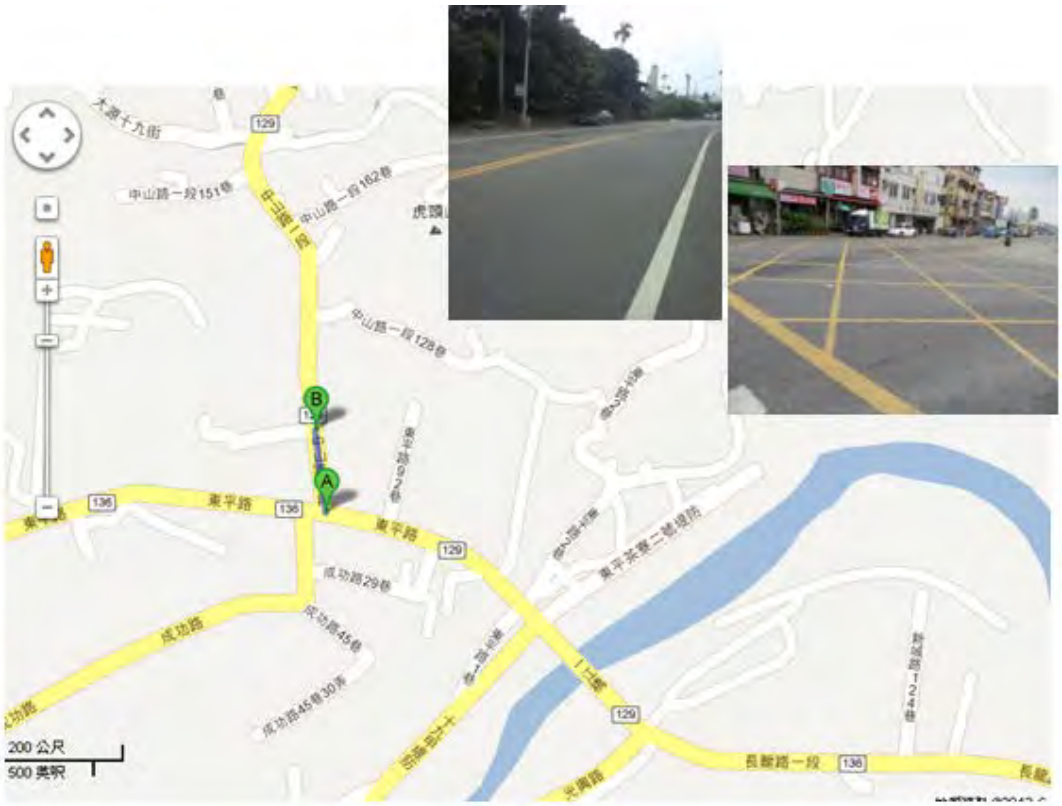

圖 23　太平區東平路&中山路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地點

2、太平區太平十七街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長度約250m，目前進度 3%，辦理情形：因臺中農田水利會不同意灌排用地施作，已另請顧問公司進行替代方案之研擬，並於102年3月19日辦理地方說明會議。

圖 24　太平區太平十七街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地點

3、大里區工業十七路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長度約135m，目前進度 53.04%，辦理情形：目前因現地開挖遭遇台電高壓電纜影響施工進度，已協調台電配合遷移，預計 102 年 3 月 30 日前完成遷移作業。

圖 25　大里區工業十七路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地點

4、東區富榮路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長度約 693m，目前進度 15%，辦理情形：目前福仁街部份雨水下水道已完成，因進德路及富榮街開挖遭遇台電等各大管線影響施工進度，並於 102 年 3 月 13 日辦理管線遷移協調會勘。

圖 26　東區富榮路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地點

5、霧峰區中正路雨水下水道工程：為改善霧峰區吉峰路及中正路交叉口多年來之淹水問題，遂推動本案，施作長度約 231m，目前進度 26%，辦理情形：目前吉峰路部份雨水下水道已完成，因中正路開挖遭遇台電等各大管線影響施工進度，已完成協調，俟台電公司完成工路局管線遷移路證核發後即可行施工。

圖 27　霧峰區中正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6、梧棲區民族路雨水下水道工程：為改善沙鹿區中山路與長春路口多年來遇雨即淹之情況，經本局多次現勘後，研擬初步改善方案，並籌措經費，目前進度10%，辦理情形：目前民族路開挖遭遇各大管線影響施工進度，已完成協調，辦理變更設計及管線遷移作業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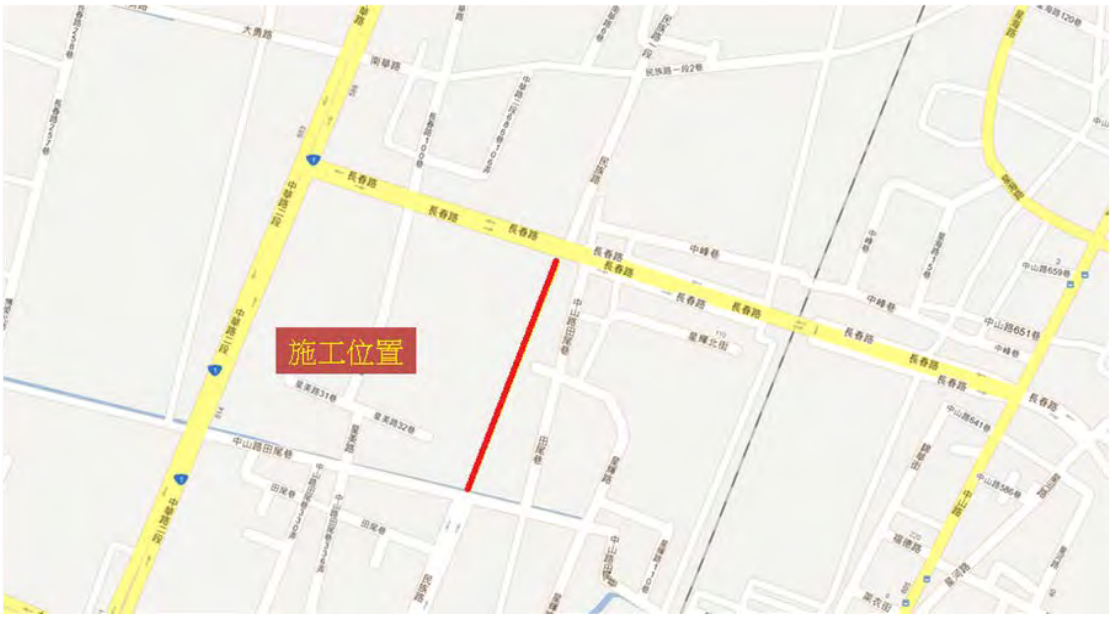

圖 28　梧棲區民族路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地點

7、北屯區廊子路雨水下水道工程：為改善該區太原路以北之排水因太原路產生之路堤效應，造成排水無法順利排智大里溪，是以邀地政局共同推動本案，預計於祥順一街施作一排水箱涵，將水截流排放至大坑溪，以改善該區淹水問題，預計施作長度 700 m，已完成招標作業，目前進度 4.5%，辦理情形：施作苧園溪溝中溝改善及護岸修繕作業。

圖 29　北屯區廊子路雨水下水道工程施作地點

8、大里區美群路道路排水工程：為改善大里仁化工業區長年淹水情況，本局列入年度改善工程，以確實改善大里區仁化工業排水不良問題，擬於美群路施設雨水下水道長約 800m，目前已完成委託設計作業，全案設計審查中。

圖 30　大里區美群路道路排水工程施作地點

三、治山防災工程及農路維護修建工程

(一)101 年度治山防災工程及農路維護

全球氣候變遷造成極端氣候頻繁，豪大雨對於山坡地之水土保持工作威脅日趨嚴重，土石流防災應變為國家重要防災項目，故加強山坡地土石流防治、野溪坑溝整治工程及攸關農民生計之農路維護修建工程等業務，益顯重要。本局為辦理治山防災水土保持工程、野溪坑溝整治工程及農路維護修建工程，每年均編列定常性預算持續辦理，101 年度治山防災工程已執行完工案件 89 件、執行中案件 9 件，詳如附表一、二。

(二)102 年度治山防災工程及農路維護

102 年度治山防災工程之執行係依據臺中市山坡地治理整體規劃結果建議之重點治理區及地方建議案件會勘評估可行者分區分期執行,其中將全市轄區依地域及山坡地面積比例分為八個工區分別辦理開口契約，總預算金額為新台幣 2 億 2000 萬，其中本局執行金額為新台幣 1 億 6300 萬（含工程及委託設計監造服務金額)，委託區公所代辦金額為新台幣 5,700 萬（含農路及治山防洪小型工程 5,100 萬及農路及野溪環境維護計畫 600 萬)，於完成委設及工程採購簽約後即可依緊急防災需求或評估地方人士、里長、議員等之建議案件辦理工程執行施作事宜；另針對重點治理區案件辦理專案發包,以加強山坡地土石流及崩塌地防治、野溪防洪整治等工程。

(三)工程執行成果預期將達到下列之效益：

1、可減少天然災害帶來之損失，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與提升農業生產運輸效益。

2、新設護岸可避免受水之沖刷而崩塌；新置固床工可避免水流侵蝕、沖刷而降低水流速度。

3、基於生態工程永續發展之原則執行穩定護岸、道路邊坡結構工程，為人類保護大自然、降低災害發生機率並減輕災損嚴重程度,以達到兼顧施工造價與長期維護成本並減少政府投入災後復建成本。

4、新建擋土牆可維持農路兩側的安定，維修、新設農路或加大原有農路寬度使農作物之運送及平日出入更加安全，減少農產口運輸動線時間，降低運輸成本，早日恢復農業生產，活絡農村經濟。

(四)工程案例：

1、野溪整治－太平區中埔 5 號橋下游整治工程

本工程位於臺中市太平區蝙蝠洞景點旁，主要災害為中埔五號橋上、下游構造物於颱風豪雨時遭洪水淘刷破損並形成深潭，繼而成為危險水域，故為避免淘刷持續擴大及保全中埔五號橋和蝙蝠洞景

點之遊憩安全，遂執行本工程。

本工程自 101 年 10 月 30 日開工至 102 年 1 月 27 日完工，經費為 608 萬 9,960 元整。本工程整建成果照片如圖 31-1~圖 31-3 所示。

圖 31-1 「太平區中埔 5 號橋下游整治工程」施工前相片

圖 31-2 「太平區中埔 5 號橋下游整治工程」施工中相片

圖 31-3 「太平區中埔 5 號橋下游整治工程」施工後相片

2、山坡地災害防治—太平區中坑產業道路下邊坡崩塌地改善工程

本工程位於臺中市太平區中坑產業道路，下邊坡岩層風化部分崩塌，前期以鐵架支撐道路，邊坡逐漸向內風化崩塌，且支撐鐵件已鏽蝕，有安全之虞，為維持道路交通安全，遂執行本工程。

本工程自101年11月2日開工至102年3月1日完工，經費為1,015萬8,000元整。本工程整建成果照片如圖32-1~圖32-3所示。

圖32-1 「太平區中坑產業道路下邊坡崩塌地改善工程」施工前相片

圖32-2 「太平區中坑產業道路下邊坡崩塌地改善工程」施工中相片

圖 32-3 「太平區中坑產業道路下邊坡崩塌地改善工程」施工後相片

3、野溪整治－西屯區武龍溪野溪整治工程

本工程位於臺中市西屯區，因河道邊坡坡面崩塌，河床淘刷，邊坡產生破壞，於颱風豪雨時，恐造成兩側邊坡持續崩塌，洪水夾帶土石而下造成災害，為保護兩岸邊坡及下游周圍居民之生命財產安全，遂執行本工程。

本工程自 101 年 11 月 6 日開工至 102 年 1 月 15 日完工，經費為 534 萬 8,000 元整。本工程整建成果照片如圖 33-1~圖 33-3 所示。

圖 33-1 「西屯區武龍溪野溪整治工程」施工前相片

圖 33-2 「西屯區武龍溪野溪整治工程」施工中相片

圖 33-3 「西屯區武龍溪野溪整治工程」施工後相片

(五)代辦臺中市鰲峰山公園整體發展建設工程

本局於 101 年度接受建設局委託代辦臺中市鰲峰山公園整體發展建設工程，鰲峰山有四千年牛罵頭文化歷史，百年前日據的神社參道、神奇的日據碉堡鬼洞、開闊的風箏草坪、遠眺海景的情人坡及挑戰肌力的好漢波，是臺中海線賞景與運動的最佳公園。該公園位大肚山台地清水區上方山坡地，故公園之建設必須加強治山防洪山林保育之規劃設計。

1、工作期程：101 年 08 月 31 日至 103 年 12 月底。

2、預期效益：

本工程完成後，將打造成一個優質的景觀休憩公園，以「遊戲山丘」為賣點，分成親子、智慧、體能、毅力與勇氣為內涵的五大主題休閒分區。親子之丘—規劃親子互動地景遊戲場，前衛而趣味性的地標設施，勾勒具主題互動性的成長劇場。智慧之丘—以三月櫻之花道、夜之光雕參道融合鰲峰書

院，以牛罵頭繩紋陶、灰陶與石器文化串接四千年的歷史廊道。體能之丘—以飛越鰲峰 over the top 營造體能無限的可能，以山丘好漢坡、越野、高低塔，結合時下潮流跑酷（parkour）與體能設施，創造越野台地新運動風潮。毅力之丘—利用地形創造地景設施製造話題，設置具速度感的巨人滑梯、以大自然樂章為訴求的森林音樂、以乾河為兩岸對話及藝術創作的地景遊戲場。勇氣之丘—以呈現地景藝術，保持原海岸草原風貌的荒野探索活動為主。藉由營造優質的市民休憩空間，除提供市民戶外休閒親子活動、遊憩之餘，亦能提升整體主題性，改善公園品質、山林復育(含生態保育)、加強周邊鄰近關係並結合在地觀光資源整合發展。

3、目前辦理情形：本工程總共分為四期，目前第一期水土保持治理工程已經發包完成，其他三期工程已著手規劃設計。

圖 34　臺中市鰲峰山公園整體發展建設工程

四、山坡地保育及開發監督管理

圖35　臺中市山坡地範圍界址

(一)山坡地永續發展護生態

臺灣地區因經濟發展迅速、人口密集，都市擴張及土地開發所必須，山坡地之開發即成為其中的選擇。但因地理環境因素，本島長期雨量豐沛、山高水急且地震頻繁，山坡地之開發利用即受到了諸多的自然限制。當土地失去了植被保護之際，一旦暴雨來臨，雨水直接打擊地表造成土壤崩解而隨雨水移動；不透水面的增加亦使得下游洪峰流量增加，不當地山坡地開發反而引發更多的土壤流失及洪水災害。為能合理地且適當地從事山坡地開發利用，山坡地開發利用及管理保育即為預防災害發生之重要一環。

1、山坡地管理層面：

本市山坡地面積合計約 1,593.3 平方公里，約佔本市總面積 72%，若扣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管轄之國有林、試驗林，尚有約 563 平方公里土地需監督管理，任何開發計畫審核監督及違規案件之取締查報均屬本局長期且持續之工作。依據水土保持法及其子法，擬定山坡地開發利用申請程序及審

查機制，並向民眾宣導山坡地永續經營理念及教育宣導，提倡依法申請，避免超限利用，查報違規施工，以建立國土保育之理念。

(1)山坡地開發，應事先申請核准：

山坡地開發應事先申請核准之行為如下：

A、集水區之治理。

B、農、林、漁、牧地之開發利用。

C、探礦、採礦、鑿井、採取土石或設置有關附屬設施。

D、修建鐵路、公路、其他道路或溝渠等。

E、於山坡地或森林區內開發建築用地，或設置公園、墳墓、遊憩用地、運動場地或軍事訓練場、堆積土石、處理廢棄物或其他開挖整地。

F、防止海岸、湖泊及水庫沿岸或水道兩岸之侵蝕或崩塌。

G、沙漠、沙灘、沙丘地或風衝地帶之防風定砂及災害防護。

H、都市計畫範圍內保護區之治理。

I、其他因土地開發利用，為維護水土資源及其品質，或防治災害需實施之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

(2)嚴格審查水土保持計畫及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辦理本市轄內大型開發需擬具水土保持計畫送審查案件計 22 件，通過審查案件計 6 件，仍在審查中案件計 16 件。

圖 36　水土保持計畫審查現場勘查

圖 37　水土保持計畫審查現場勘查

圖38　水土保持計畫管理之作業流程

(3)成立水土保持專業團隊協助執行正確之水土保持工作：

於101年度成立臺中市政府水土保持服務團，由服務團技師至現場協助辦理山坡地開發及利用之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案件會勘及指導民眾，加強民眾對山坡地保育理念之建立，並於安全、生態及環保的前提下合理地規劃使用山坡地。101年9月到102年4月共計協助簡易水土保持申報281件。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案件如圖39-1至圖39-2。

圖 39-1 簡易水土保持申請案

圖 39-2　簡易水土保持處理完工案

(4)強化山坡地巡查及查報機制：

以不定時不定點巡視各山坡地，並於接獲陳情或檢舉信函時，第一時間通知各區公所至現場了解。對於山坡地保育利用及管理有其一定之嚇阻之效，以期有效合理地與山坡地共存。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巡查件數共計 242 件，可利用限度查定 49 件。

圖 40-1 山坡地違規開發巡查

圖 40-2 山坡地違規開發巡查

2、成果效益：

山坡地開發及利用時，希冀民眾不僅設置開發所需之設施，亦要求規劃坡面排水、坡腳保護及植生覆蓋等水土保持設施， 以避免開發後造成土石流失、下游河道堵塞或於颱風豪雨期間邊坡崩塌地滑，誘發土石流等災害發生；並結合生態工法、環境綠美化及景觀設計讓民眾在合法合理使用山坡地時亦扮演保育環境、保育山坡地雙贏的角色。

3、執行 101 年度臺中市山坡地開發利用及保育管理計畫：

本計畫委託臺中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執行，至101年11月30日完成之案件數量總計為344件，其中包含山坡地各項開發案施工中及完工檢查 181 件及山坡地違規案件改正計畫檢查 163 件，其中建議結案共225件。

圖 41 山坡地違規案件改正計畫檢查（現場植生已入侵）

圖 42 山坡地各項開發案施工中及完工檢查（現況構造物無明顯搬移破壞）

4、積極辦理山坡地水土保持管理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

為維護本市山坡地水土保持及防汛期之安全，避免因山坡開發利用及農作，破壞現有地形地貌影響山坡地保育，造成山坡地災害，本局於101年10月10月2日及3日分別在新社、東勢、太平、及霧峰等區舉辦四場次的「推動山坡地水土保持管理走入社區宣導活動」，活動中提供完整且詳盡的水土保育知識與防災的宣導，讓民眾對於水土保持有更多的了解，體會維護大自然的重要以及必要性，並加強宣導山坡地土地開發水土保持申請流程、水土保持服務團工作內容等，使民眾不會因不熟悉法規命令，違反水土保持法而受罰。另外，讓民眾知道應該如何做好山坡地水土保持工作、土砂災害之防災、避災、減災等基本常識。

另為增進山坡地管理人員水土保持法相關法規

素養及審查監督管理等技巧，於101年10月25日假國立中興大學水土保持系土石流防災中心地下室演講廳辦理101年度山坡地管理與安全維護教育宣導及訓練，參訓人員包括本府所屬各相關業務一級機關人員、區公所業務主管、承辦人員及專業技師等。

圖43　新社區教育宣導

圖44　東勢區教育宣導

圖45　太平區教育宣導

圖46　霧峰區教育宣導

圖47　山坡地管理教育訓練

圖48　山坡地管理教育訓練

(二)山坡地違規開發之查處

1、法律依據：

按水土保持法第12條第1項規定，水土保持義

務人於山坡地或森林區內從事規定各款開發行為，應先擬具水土保持計畫，送請主管機關核定，違反該條規定者，依同法第 33 條第 1 項第 2 款及「臺中市政府辦理違反土保持法事件裁罰基準」規定，處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並依第 8 條規定限期指定水土保持義務人依水土保持技術規範實施應有之水土保持之處理與維護，若於屆期未予實施或實施仍不符規定，即再依第 33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裁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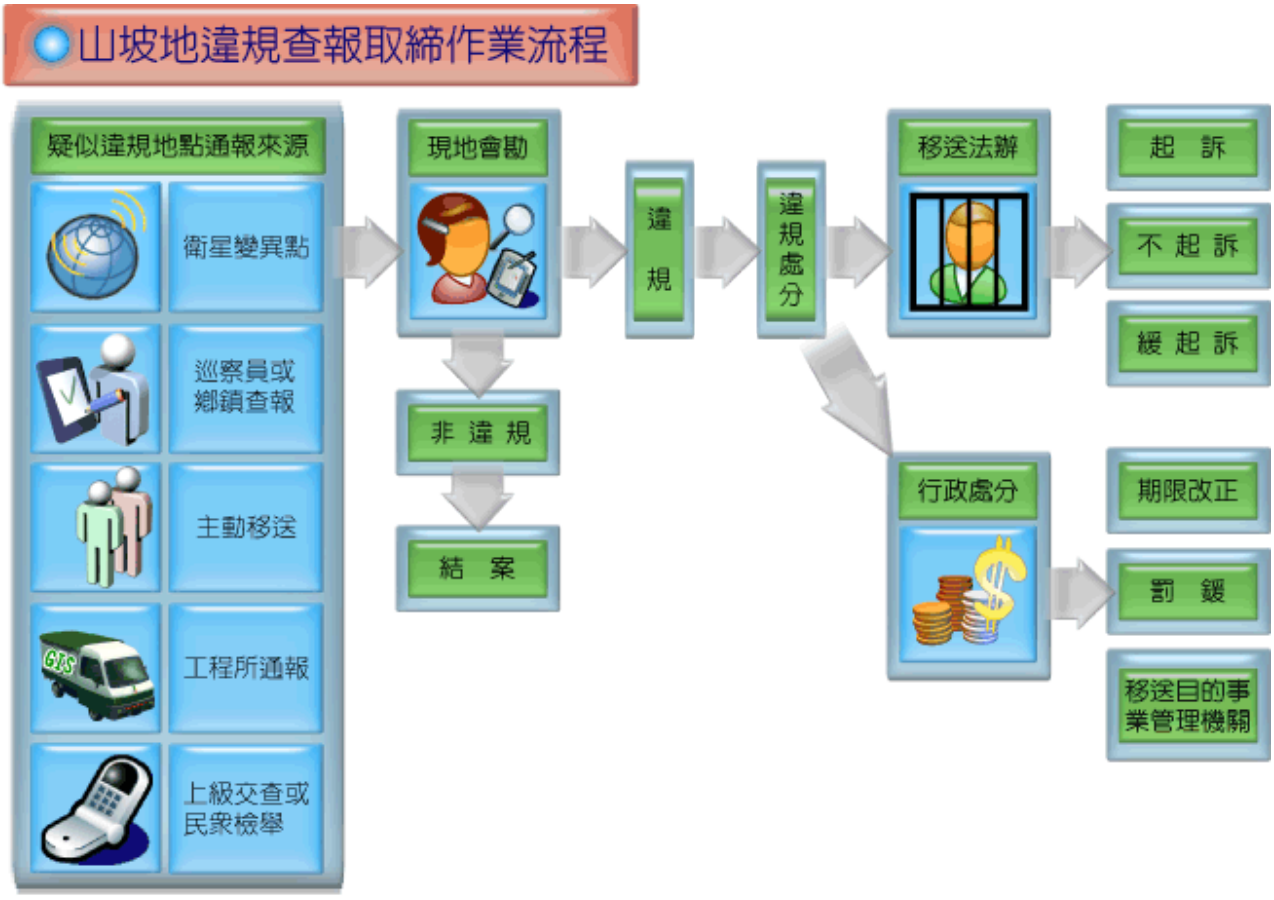

圖49　山坡地違規查報取締作業流程

2、違規態樣：

未經申請許可，擅自從事水土保持法第 12 條規定開發行為之違規查報取締態樣如下（如圖 44 至圖 53）：

(1)從事農、林、漁、牧地之開發利用所需之修築農路或整坡作業。

(2)探礦、採礦、鑿井、採取土石或設置有關附屬設施。
(3)修建鐵路、公路、其他道路或溝渠等。
(4)開發建築用地、設置公園、墳墓、遊憩用地、運動場地或軍事訓練場、堆積土石、處理廢棄物或其他開挖整地。

圖 50　未經申請施作擋土結構物

圖 51　未經申請擅自開挖整地

3、執行成果：

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查報取締 47 件，其中涉及違反水土保持法經裁處罰鍰共計 10 件，超限利用清理 80 件。

4、全民共同維護山坡地安全：

為使全體市民於發現山坡地有遭濫墾濫挖情形時逕向各區公所或向本局檢舉，共同維護山坡地安全，本局於 101 年 9 月至同年 11 月間，於本市各山坡地轄區設置違規檢舉告示牌共計 55 支。

圖 52-1　山坡地違規檢舉告示牌

圖 52-2　山坡地違規檢舉告示牌

五、水利治理規劃

(一)原臺中市雨水下水道規劃案：

1、本計畫整體工作範圍為原臺中市八大行政區（北區、東區、南區、西區、中區、西屯區、北屯區、南屯區）內之部分區域，北至環中路及松竹路、東至原縣市交界及廍子路、南至原縣市交界、西至環中路為界，涵蓋面積約 7,690 公頃，皆位於「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不包括大坑風景區）(第三次通盤檢討)」範圍內，相關本計畫工作範圍及區位詳圖如下所示：

圖 53　計畫檢討規劃範圍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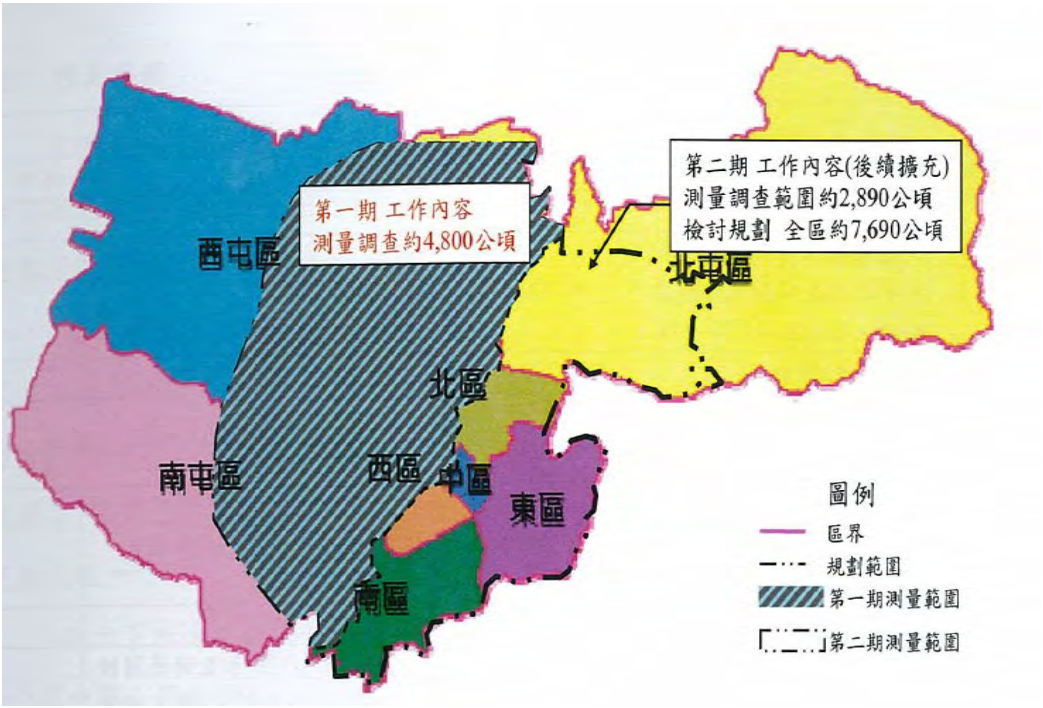

圖 54　各期工作範圍示意圖

2、本預算金額為 3,750 萬元，發包金額為 3,248 萬元。

3、本案於 101 年 11 月 23 日獲內政部營建署營署水字第 1010076587 號函同意備查。

4、計畫完成後可整體檢討規劃原臺中市八大行政區之雨水下水道系統，並配合相關區域排水系統規劃成果，建構區域性整體排水系統網路，後可減少區域淹水問題。

(二)101 年度執行計畫：

1、光隆村興隆村共同排水改善計畫。

(1)因本市太平區光興隆橋東岸車籠埔地區淹水嚴重，藉由計畫整體規劃以改善車籠埔光隆村、興隆村淹水之情形，規劃範圍為區排權責起點：與頭汴坑溪匯流口，區排權責終點：太平區光隆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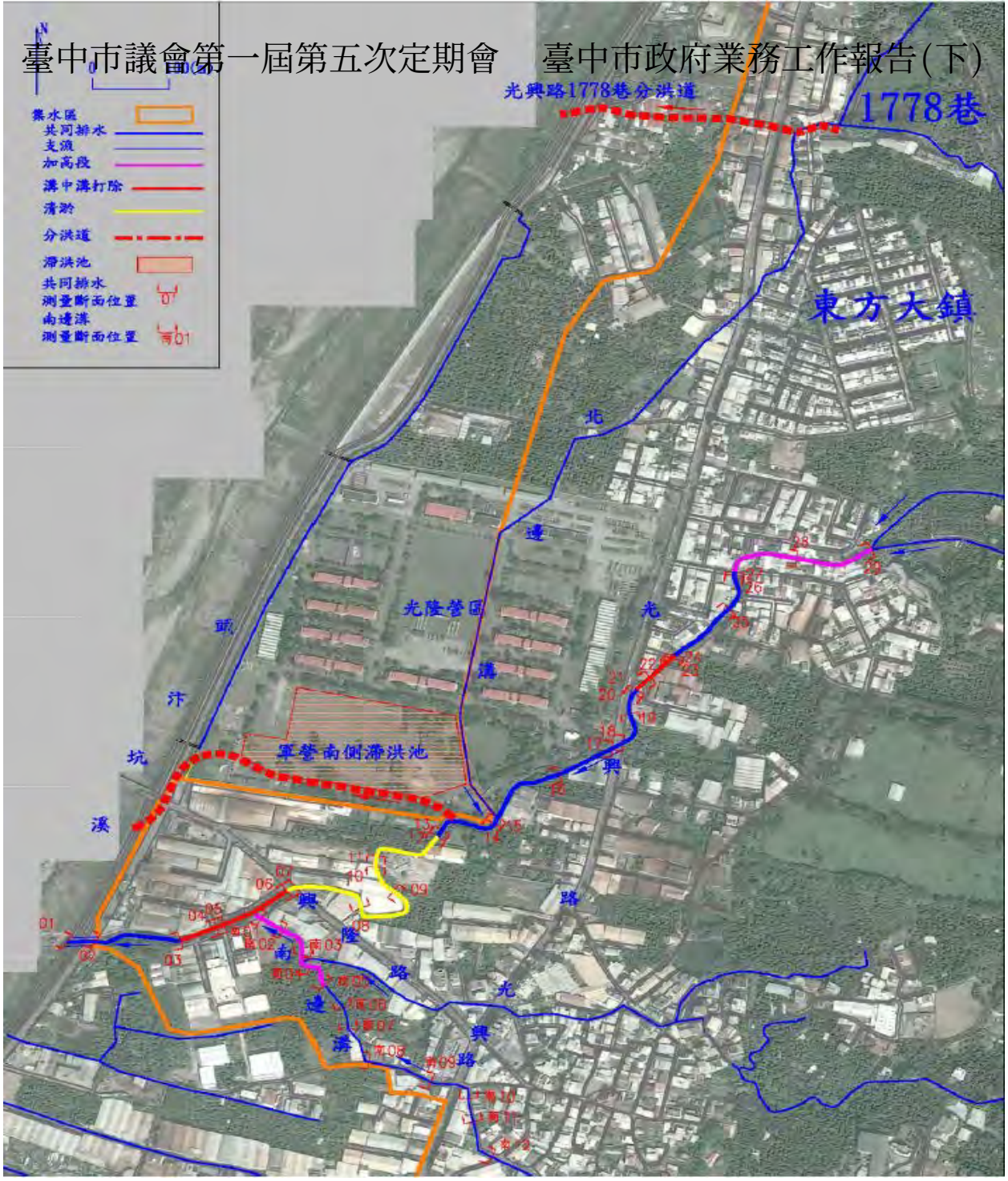

圖 55　光隆村興隆村共同排水改善計畫範圍圖

(2)本預算金額為 200 萬元，工期 210 日曆天。

(3)本案於 101 年 6 月 29 日訂約，101 年 11 月 15 日、11 月 21 日召開兩場地方說明會，成果報告書於 102 年 1 月 29 日中市水規字第 1020003927 號函同意備查。

(4)工程規劃改善方案採用 1778 巷分洪道及營區滯洪池，其中 1778 巷分洪道 370 公尺、營區滯洪池約 3.08 公頃、溝中溝改善約 230 公尺、護岸加高約

630公尺、清淤375公尺，工程經費約5200萬元。

(5)計畫實施後，可有效降低地區之淹水風險，改善排水環境，提高土地利用價值，帶動地方發展，促進土地增值，並可配合地方推動觀光產業，帶動生態、景觀、親水、休閒遊憩等附加效益，增加地方繁榮之無形效益。

2、臺中市豐原軟埤坑溪、葫蘆墩圳及旱溪排水環境營造。

(1)本計畫期望以環境改善的角度，在創造軟埤坑溪（角潭橋至北浦橋）、葫蘆墩圳（豐榮二橋至縱貫鐵路）、旱溪（北坑、中坑、南坑匯流口）之空間多元性的利用同時，以自然保育方式恢復自然生態，重塑水路之自然景觀與親水空間，並藉由瞭解土地使用、歷史風土與自然環境特質等內涵，在人文發展與生態回復的模式下進行規劃研究，計畫範圍為軟埤坑溪（角潭橋至北浦橋）、葫蘆墩圳（豐榮二橋至縱貫鐵路）、旱溪（北坑、中坑、南坑匯流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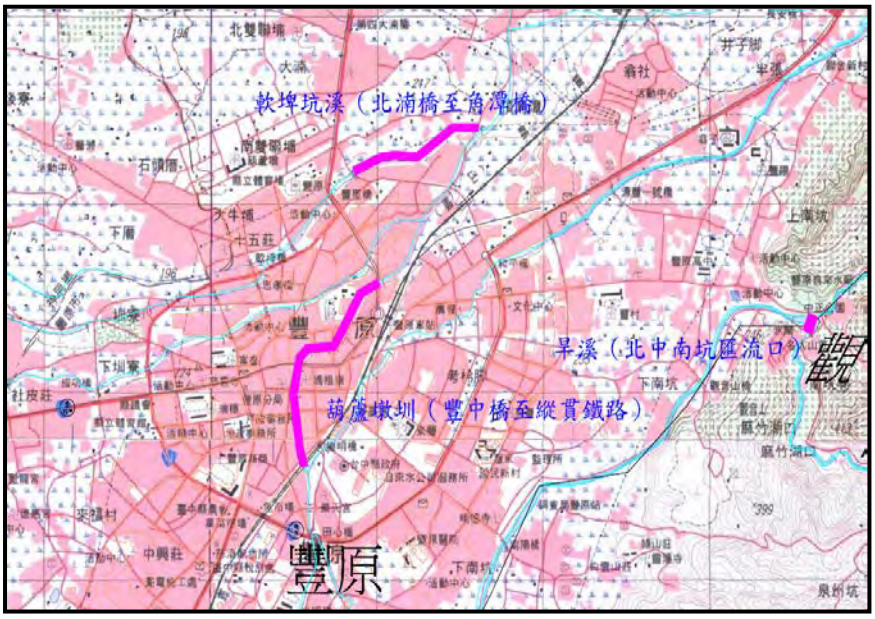

圖56　臺中市豐原區軟埤坑溪、葫蘆墩圳及旱溪環境營造計畫範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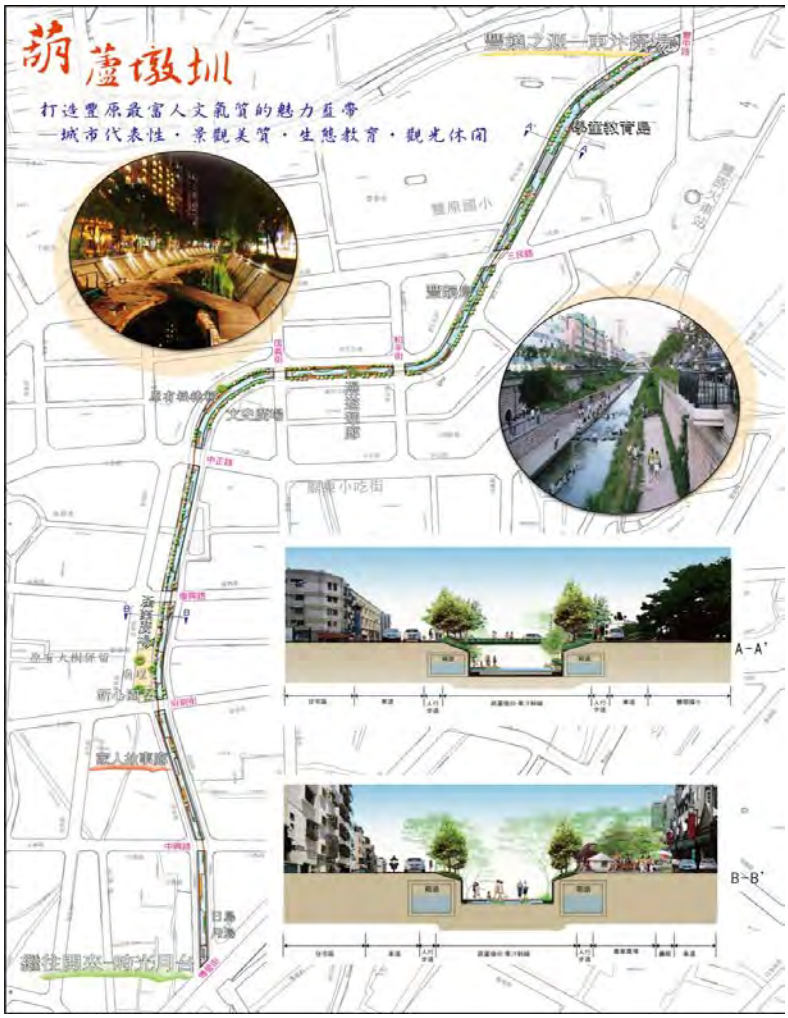

圖 57　臺中市豐原區軟埤坑溪、葫蘆墩圳及旱溪環境營造規劃配置示意圖

(2)本預算金額為 200 萬元，工期 270 日曆天。

(3)本案於 101 年 7 月 4 日訂約，分別於 101 年 8 月 20 日、8 月 29 日、11 月 6 日、11 月 13 日召開 4 次地方說明會向地方民眾說明計畫內容與規劃方向，以取得民眾之共識，並於 102 年 1 月 24 日完成規畫。

(4)後續規劃設計及工程總經費概估約為 10 億 5,505 萬元左右，其中包含規劃設計與監造費用，約為 4,094 萬元。整體工程經費包含上蓋打除工程、橋梁改建、水質淨化與景觀營造等項目。將工程經費依照分期施工之項目及順序進行估算，第一期工程總經費約為 4 億 8,923 萬元，第二期約為 5 億 4,605

萬元。

(5)葫蘆墩圳東汴幹線打除上蓋進行環境營造，不僅僅使其恢復到往昔的水岸風貌提昇景觀美質外，更可藉由本計畫啟動豐原新世紀建設的開關，同時解決交通及停車問題、增進生活及休閒利用、涵育生態及調節微氣候，符合世界潮流，並進而為豐原多添一處觀光景點，藉由完善的遊程安排、旅遊串連行銷，可促進豐原地區整體發展。

3、臺中市十九甲地區（含大甲、太平區）及大里工業區易淹水區域檢討規劃。

(1)本計畫辦理臺中市十九甲地區及大里工業區附近區域排水整治，擬定妥善之水患治理方案，以有效減輕淹水災害，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提升居民生活品質及土地利用價值，計畫規劃檢討範圍東臨大里區光興路、健行路為界，北沿太平區與大里區界、大里工業區界及新仁路，南濱草湖溪，西至大峰路與大里溪為鄰，含大里(草湖、塗城)都市計劃區及大里工業區，總規劃範圍約 1100 公頃。

圖 58　臺中市十九甲地區（含大甲、太平區）及大里工業區易淹水區域檢討規劃範圍圖

(2)本預算金額為500萬元，工期270日曆天。
(3)本案於101年7月10日訂約，101年11月16日於大里區公所召開地方說明會，102年1月25日提送期末報告，102年3月7日中市同意備查，預定102年4月底前提送成果報告。
(4)計畫完成後，提供本市十九甲地區（含大甲、太平區）及大里工業區易淹水區域淹水情形改善方案，並完成地理資訊系統圖資之建置，俾利後續計畫區雨水下水道建置及排水系統建置、管理、維護與分析之用。

4、臺中市市管河川溫寮溪系統治理計畫。
(1)溫寮溪流域發源於后里台地，流域介於大安溪與大甲溪之間，全長約8公里，集水面積約38.7平方公里，範圍涵蓋外埔區、大甲區、大安區，計畫係配合臺中市管河川溫寮溪系統規劃報告辦理河川治理基本計畫，計畫範圍為溫寮溪系統，其起終點為外埔第二、第三排水匯流口起至出海口止，包含溫寮溪、外埔第二排水、外埔第三排水、頂店第三大排、松仔腳排水、后里排水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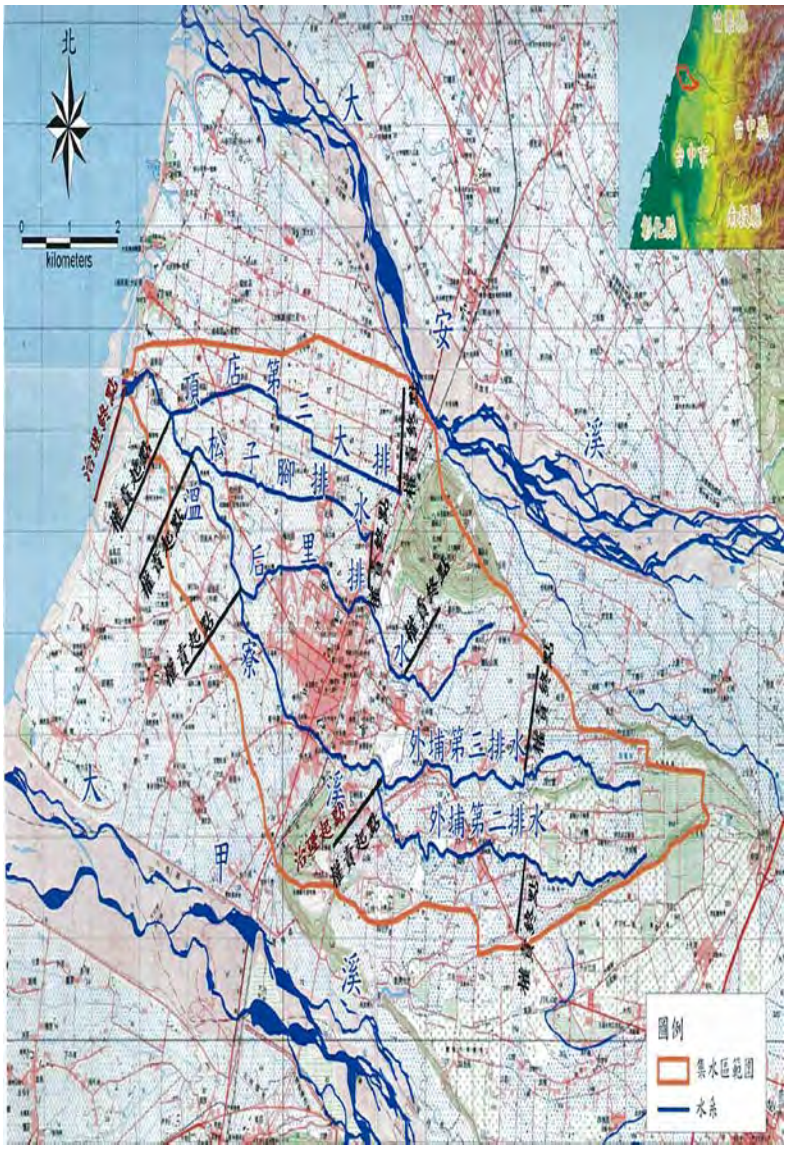

圖 59　臺中市市管河川溫寮溪系統治理計畫範圍圖

(2)本預算金額為 110 萬元，工期 270 日曆天。

(3)本案於 101 年 7 月 2 日訂約，101 年 8 月 1 日召開期初計畫書審查會，9 月 25 日召開計畫初稿審查會，10 月 15 日於召開大甲區、大安區召開地方說明會，10 月 18 日於外埔區召開地方說明，預定 102 年 3 月底前提送經濟部水利署審查。

(4)主要目的為配合臺中市市管河川溫寮溪系統規畫報告辦理河川治理基本計畫，並完成土地異動清冊、水道治理計畫線及堤防預定線套繪，作為未來整治、管理之依據。

5、臺中市都市防洪能力總檢討與因應策略研析（第一期）。

(1)臺中縣市合併後幅員廣大，除原臺中市外，周邊大里區、太平區、豐原區、潭子區等衛星區域內都市計畫開發案陸續開發，加上各項公共工程的持續建設，以使臺中市逐漸成為一高度都市化之城市，另臺灣位處於亞熱帶地區，導致颱風不斷，再加上全球氣候異常所造成的豪暴雨連連、颱風強度增加，短時強降雨的確是在考驗都市防洪的強度，為瞭解本市都市防洪能力檢討本市市管區排及雨水下水道系統之通洪排水能力與淹水點調查規劃、滯洪設施之設置規劃等有利降低本市於暴雨下面臨洪災之風險之作為實屬必要，以確保本市市民之生命財產安全。

(2)本預算金額為 200 萬元，工期 360 日曆天。

(3)本案於 101 年 7 月 5 日訂約，101 年 8 月 9 日召開工作執行計畫書審查會，101 年 11 月 20 日召開第一次成果報告書審查會，預計 102 年 3 月底前召開第二次成果報告書審查會，預定 102 年 7 月底前完成。

6、臺中市河溪治理及環境景觀營造綜合措施(第一期)。

(1)除落實流域上、中、下游整合規劃綜合治理及水資源分配應用，減低洪災發生機率減少受災損失外，因應近年低碳生活、永續生態意識及休閒遊憩需求提昇，都市河岸空間可藉由導入親水設施及生態設計之觀念改善河岸景觀，擴大綠化面積，營造優質河岸景觀綠化氛圍，並可藉由增加綠化面積及透水性提高二氧化碳吸收量及自然排水能力，更可活化水域景觀空間，達到治水、利水、親水、保水、活水之目標。

(2)本預算金額為 300 萬元，工期 360 日曆天。
(3)本案於 101 年 7 月 17 日訂約，101 年 8 月 17 日召開工作執行計畫書審查會，101 年 12 月 4 日召開第一次成果報告書審查會，預計 102 年 3 月底前召開第二次成果報告書審查會，預定 102 年 7 月底前完成。

7、臺中市小型淹水規劃計畫（第一期）。
(1)為降低本市於暴雨下面臨洪災風險之強度，本計畫於現階段先選定六個較易淹水行政區內之 25 個淹水點為目標，階段性逐步檢討本市市管區排及雨水下水道系統之通洪排水能力與淹水點調查規劃、滯洪設施之設置規劃等，以確保本市市民之生命財產安全。
(2)本預算金額為 290 萬元，工期 360 日曆天。
(3)本案於 101 年 7 月 20 日訂約，101 年 8 月 24 日召開工作執行計畫書審查會，101 年 11 月 14 日於霧峰及烏日召開兩場地方說明會，101 年 12 月 6 日、12 月 18 日召開第一階段成果報告書審查會，預定 102 年 7 月底前完成。

8、潭子地區截水道檢討規劃及治理計畫
(1)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於 92 年完成「台中地區柳川排水及土庫溪排水系統改善規劃」及潭子區公所於 99 年完成「潭子鄉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其中「潭子外圍截水溝」因規劃範圍內已有建物，無法依原規劃路線予以施作，需重新評估檢討可行截水道路線及分流量，辦理潭子地區截水道檢討規劃及治理計畫，作為未來整治、管理之依據。

圖 60　潭子地區截水道檢討規及治理計畫範圍圖

(2)本預算金額為200萬元，工期150日曆天。

(3)辦理進度：本案於101年9月11日訂約，101年12月13日召開第一次地方說明會，102年1月25日召開治理計畫（初稿）審查會，102年3月6日召開治理計畫（初稿）第一次修正成果審查會，預定102年5月底前完成，(4)計畫完成後將有助於推動潭子地區截水道工程之用地徵收落實，並可改善潭子地區低窪區淹水問題及民國92年柳川排水及土庫溪排水系統部分淹水災情。屆時將提出完整改善方案，以解決本地區水患。

(三)102年度執行計畫：

1、臺中市淹水區域檢討改善規劃計畫

(1)為因應大環境造成之各形趨勢及降低面臨洪災風險之強度，本計畫將以選定全市較易淹水之行政區內25處淹水點為目標，階段性逐步檢討本市市管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系統、各排水路之通洪排水能力…等集、排水系統與淹水點調查規劃、滯洪設施之設置規劃等，針對各淹水點發生原因進行檢討改善規劃，提供專業因應對策及建議，改善其淹水情事，並作為後續施工改善之參考依據，以確保市民之生命財產安全。

(2)本預算金額為330萬元，工期360日曆天。

(3)辦理進度：本案於101年12月18日開標， 102年1月24日決標，預定103年2月底前完成。

2、氣候變遷對臺中市沿海低窪地區影響評估與因應計畫

(1)計畫目標為分析氣候變遷下可能導致之颱風強度增加、極端降雨增加、暴潮增強、海平面上升以及颱風波浪越波等狀況下，對臺中沿海低窪地區所帶來的影響與衝擊評估，由此製定其對於氣候變遷可

能衝擊之因應策略，以期作為臺中市易淹水致災及高淹水潛勢風險地區為因應氣候變遷調適之依據。

(2)本預算金額為 300 萬元，工期 360 日曆天。

(3)辦理進度：本案於 101 年 12 月 27 日開標， 102 年 1 月 31 日決標，預定 103 年 2 月底前完成。

3、臺中市水利發展綜合推動計畫委託技術服務

(1)計畫目標除落實流域上、中、下游整合規劃綜合治理及水資源分配應用，減低洪災發生機率減少受災損失外，並通過建立諮詢架構與專業服務等綜合支援措施，來協助推動本局業務推行與提升整體行政績效，與減少民眾疑慮及達成本市低碳城市之願景。

(2)本預算金額為 120 萬元，工期 360 日曆天。

(3)辦理進度：本案於 101 年 12 月 25 日開標， 102 年 1 月 31 日決標，預定 103 年 2 月底前完成。

4、軟埤仔溪排水暨周邊排水系統檢討規劃計畫

(1)計畫目標為，針對軟埤仔溪排水集水區特定及排水不良原因探討因應對策，並就排水之環境景觀改善及排水環境規劃等，研擬具體可行之改善方案，並提出完整之改善規劃報告以作為排水管理及治理措施實施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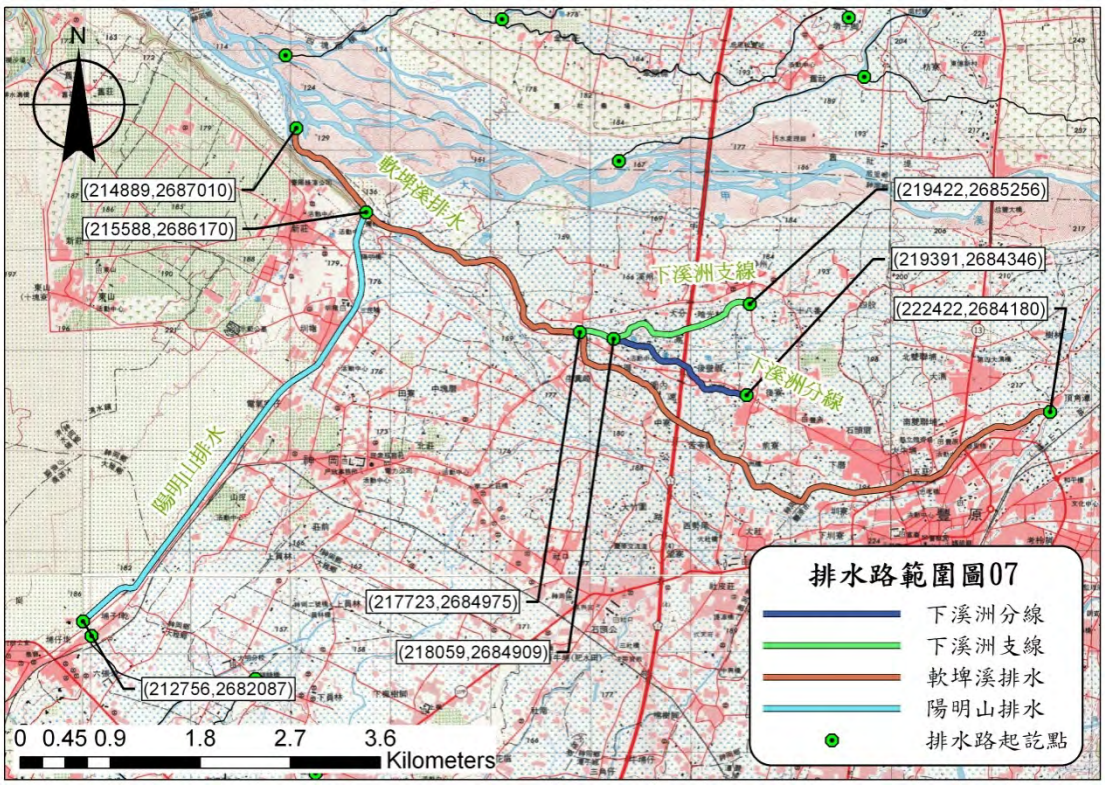

圖 61　軟埤溪排水及週邊排水系統區位圖

(2)本預算金額為 350 萬元，工期 360 日曆天。

(3)辦理進度：本案於 101 年 12 月 25 日開標， 102 年 1 月 31 日決標，預定 103 年 2 月底前完成。

5、臺中港特定區(含興建南山截水溝)排水治理

為有效解決臺中市海線地區整體之排水問題，由於整體改善工程經費龐大，非本府所能獨自負擔，於 101 年 9 月將「臺中港特定區排水整體改善實施計畫」報經濟部水利署，請中央將本案納入後續之治理計畫分年編列預算。101 年 10 月 24 日邀請中央與地方權責機關召開推動期程會議達成共識，自 102 年起分 6 個年度辦理「臺中港特定區整體排水改善工程(含興建南山截水溝)」，以利改善臺中港特定區水患問題。

本局於 102 年將完成南山截水溝治理線及梧

棲、安良港及山腳排水等 7 條市管區域排水治理線劃定，以利後續工作之推展，此外在大肚山野溪整治部分，本府於 102 年將投入 4,624 萬元辦理 8 件（含清疏 1 件）上游坡地水土保持應急工程及野溪整治；另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中分局配合本市之野溪整治，已籌措 3,823 萬元於 102 年將辦理 3 件大肚山野溪整治工程及 8 件南山截水溝上游坡地之工程，再者，防潮閘門改善部分，經濟部水利署已核定補助本府 4,000 萬元於本年辦理「龍井大排－山腳排水閘門改善應急工程」；而本府亦自本年起分二年共編列 4,500 萬元預算辦理梧棲排水(文化路至港埠路)護岸整治工程。

為有效管控本計畫執行期程及進度，本局針對不需要進行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徵收作業之工程優先辦理，並定期召開進度追蹤會議，以掌握各工程時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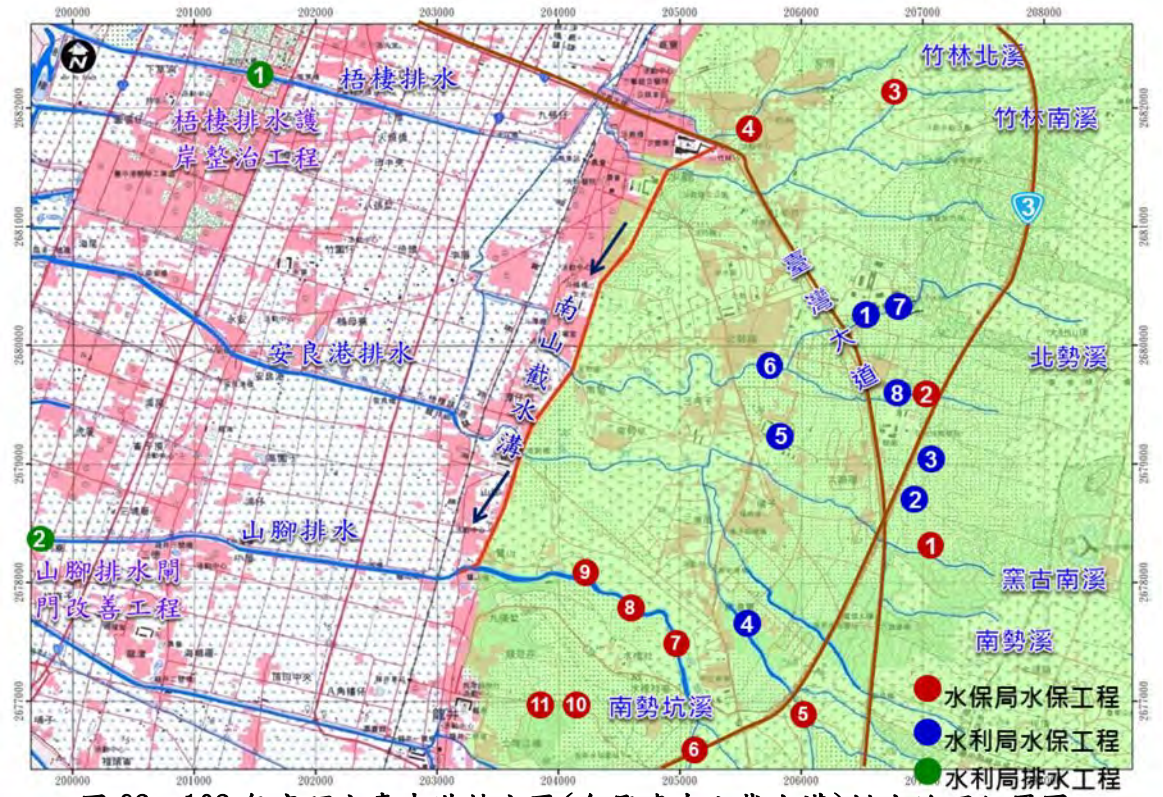

圖 62　102 年度預定臺中港特定區(含興建南山截水溝)排水治理位置圖

六、大甲溪採售分離砂石採取工程及雪山坑溪疏濬採售分離工程

由經濟部水利署核定本局執行大甲溪石岡壩上游(大斷面 39 以上 800m)河段疏濬工程，工程已於 101 年 6 月完竣報驗，採購執行金額 2,125 萬 2,084 元(含疏濬採購案 1,361 萬 2,559 元、管制站採購案 560 萬元、警衛勤務採購案 112 萬 0,123 元)，設計監造 91 萬 9,402 元，疏濬砂石出售部份計 28.8 萬m^3，收入款項計為 1 億 3,025 萬 2,973 元，淨收入為 1 億 900 萬 899 元。

雪山坑溪疏濬採售分離工程案，預計疏濬砂石量約 48 萬立方公尺，收入款項計為 1 億 5,688 萬 6,872 元，目前正辦理疏濬作業中，至目前已疏濬完成 22 萬m^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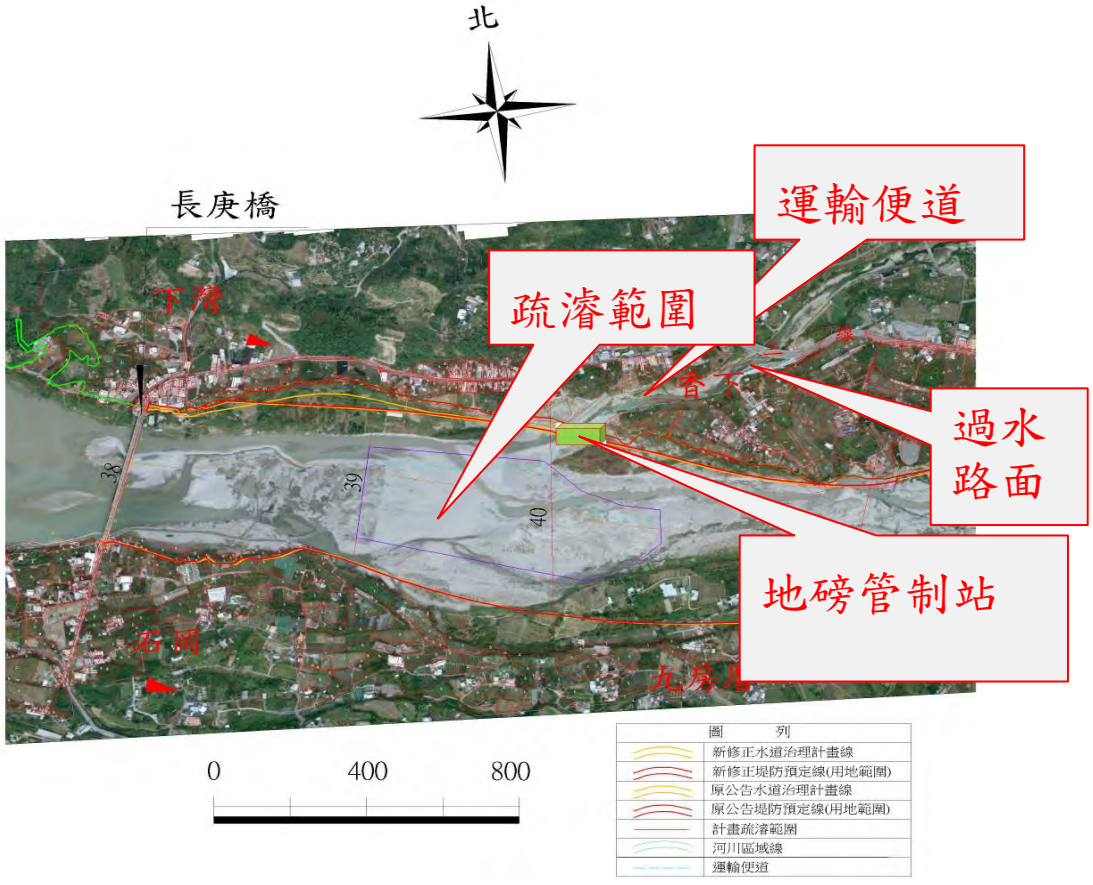

圖 63　大甲溪採售分離砂石採取工程配置

七、辦理溫泉開發許可業務

溫泉法於民國 92 年 7 月 2 日總統號令公布，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行政院發布實施，既有溫泉業者(92 年 7 月 2 日前已存在並經營使用溫泉者)應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 日前補辦完成合法申請。本市列入輔導對象共計 19 家業者，目前已有 4 家取得溫泉水權，2 家已取得同意開發許可，7 家業依審核意見修正中。辦理情形如下表：

表 1　輔導業者取得溫泉合法化期程

編號	溫泉業者	輔導業者取得合法化期程				輔導進度說明	備註
		100.12.31	101.6.30	101.12.31	102.7.1		
1	神木谷假期大飯店	→標章				已取得溫泉標章，刻正補送書審資料，待第二次審查。	
2	麒麟峰溫泉會館	→標章				已取得溫泉標章	已完成申請水權及溫泉現況開發許可。
3	台中日光溫泉會館	→標章				已取得溫泉標章	已完成申請水權及溫泉現況開發許可。
4	清新溫泉度假飯店	→標章				已取得溫泉標章	已完成申請水權及溫泉現況開發許可。

5	彰化縣農會勢東林遊樂場區		水權		標章	1.溫泉開發現況報告書原則通過審查會，但須部分修正；101.10.1就修正版再簽會各單位及委員意見中。 2.101年11月23日第二次審查會。 3.目前已送請委員及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單位書審中，預計102年3月底核發水權狀。	已向本局申請水權及溫泉現況開發許可
6	谷關大飯店			水權	標章	1.溫泉開發現況報告書原則通過審查會，但須部分修正。 2.101.9.28就修正版再簽會各單位及委員意見中。 3.目前補送二審資料辦理後續書審中，預計102	已向本局申請水權及溫泉現況開發許可

						年4月底核發水權狀。	
7	舞水谷關渡假溫泉館			水權	標章	1.已完成溫泉簡易開發許可作業，本局於102年2月6日以中市水管字第1020006908號函覆同意辦理開發。 2.預計102年4月中核發水權狀。	1.已向本局申請水權及簡易開發許可完成。 2.先依餐廳商業登記證明文件輔導。
8	谷野民宿			水權 標章		1.已完成溫泉簡易開發許可作業，本局於102年1月11日以中市水管字第1020000576號函覆同意辦理開發。 2.預計102年4月中核發水權狀。	1.已向本局申請水權及簡易開發許可完成。 2.先依民宿商業登記證明文件輔導。
9	汶山大旅社			水權	標章	1.101.9.17送溫泉現況報告書審查。 2.101.9.25初審中。 3.目前一審完畢，俟依委員及本府各	已向本局申請水權及溫泉現況開發許可。

						目的事業主管單位意見修正後，送本局召開第二次審查會議。	
10	惠來谷關溫泉會館			水權	標章	1.101.8.28送溫泉現況報告書審查中。 2.101.09.07函申請人補正； 102.02.06補正完成，目前待審中，預計102年5月中旬取得水權狀。	已向本局申請水權及溫泉現況開發許可。
11	東關溫泉大旅社			水權	標章	1.101.9.19送溫泉現況報告書審查中。 2.一審完畢，待二審。 3.預計102年5月底取得水權狀。	已向本局申請水權及溫泉現況開發許可。
12	明治溫泉大飯店			水權	標章	1.101.9.19送溫泉現況報告書審查中。 2. 一審完畢，待二審。 3.預計102年	已向本局申請水權及溫泉現況開發許可。

						5月底取得水權狀。	
13	統一健康世界			水權	標章	1.預計102年6月1日前取得水權狀。 2.預計102年7月前輔導取得標章。	
14	龍谷大飯店			水權	標章	1.預計102年6月1日前取得水權狀。 2.預計102年7月前輔導取得標章。	
15	伊豆溫泉坊			水權		預計102年7月前先輔導取得水權狀。	未有合法營業登記(正積極辦理旅館登記)
16	明高溫泉旅社			水權		預計102年7月前先輔導取得水權狀。	未有合法營業登記
17	四季溫泉會館				水權	預計102年7月前先輔導取得水權狀。	未有合法營業登記
18	御群天露溫泉會館				水權	目前先輔導水權申請。	未有合法營業登記

19	麗池山水假村				水權	1.101.11.16送溫泉現況報告書審查中。 2.102.02.05一審完畢，目前待二審，預計102年6月中旬取得水權狀。	已向本局申請水權及溫泉現況開發許可。

八、地下水資源管理及違法水井取締

(一)辦理圳(水)路改(廢)道及水利用地廢止業務：

101年依據水利法第63條之2第2項及第46條辦理圳(水)路改(廢)道業務 116 件及水利用地廢止業務27件。

(二)辦理水權登記管理業務：

101 年依水利法及水權登記審查作業要點辦理水權登記管理業務計200件。共計核發水權量3638278000噸。

(三)違反水利法案件處理：

違反水利法共計裁罰85件，裁罰金額102萬元。

(四)土石採取及變更編定為礦業用地申請案件處理：

受理經濟部礦務局利用衛星照片判斷是否有違法土石採取及民眾檢舉案件巡查處理共計68件，受理變更編定為礦業用地申請案件共計55件。

(五)區域排水管理業務

受理河川公地使用申請(搭排放廢污水、水利建造物新建、改建)及一般水利行政案件共計233件。

(六)大甲溪流域排水資訊系統建置計畫-排放點資訊系統

大臺中地區已於99年底合併，原跨臺中縣、市之中央管區域排水將由臺中市政府於民國 103 年起陸續接管，爰委託專業技術單位針對大臺中轄區內，將本

局既有紙本資料進行數位化整合，以加速蒐集並彙整大臺中歷年、水文、區域排水、門牌定位、地號定位系統、…等探勘資料，便利本局承辦單位進行分析規劃、會勘、決策等使用。

(七)臺中市妨礙排水之建造物拆除及清污工程

落實排水管理及水利法之執行，清查本市 128 條區域排水情況，並將妨礙排水之違法建造物清除，另針對本局管理土地遭置放廢棄物造成環境汙染，派工清除，以維護本市市容，提供民眾良好居住環境。

(八)台中盆地地下水抽補滯洪功能可行性探討規劃

台中地區地下水區主要由大安溪、大甲溪及烏溪所沖積而成，地下水含水層豐厚，含水量豐沛，由於地面水源的開發對於環境與社會的衝擊大，相對而言，地下水源是一個水量穩定且水質優良之供水來源，透過適當的地下水管理，可以達到永續經營的目標，台中盆地即是一個優良的地下水庫，相關單位亦已提出地下水源開發方案以滿足未來的計畫供水量。

由於近年來工業與人口的成長，使得地下水的抽用量有增加的趨勢，淺層的地下水質也多有受到汙染，所以對於地下水的使用應有合適之管理機制，以防止過度抽水及水源汙染；對於地下水的保育也應有適當之補注機制，以增加地下水涵養。目前政府已針對多個地層下陷嚴重區域，提出以人工湖或滯洪池蓄水，一方面可以增加地面水入滲補注地下水，在颱洪期間還可有效發揮滯洪功能，減少洪峰水位，降低都市淹水的風險。

本計畫即以台中盆地為研究對象，綜整歷年來台中盆地之地質鑽探、地下水觀測網量測、抽水量與補注量調查分析資料，針對台中盆地地下水系統提出水平衡概念模式及地層分層概念模式，用於進行水平衡分析與地下水流數值模擬模式建置，以合理評估地下水庫的蓄水量、抽水量及補注量的時間與空間分布情形，並對地下含水層之水文地質參數進行檢定，以得

到具有代表性的地下水模式。

除了應用水平衡與數值模式分析地下水資源的分布外，本計畫進一步整合訊號分析的技巧提出創新的資料融合方法，利用訊號分析地下水位的變化情形並評估各個抽水源與補注源，然後以數值模式量化估計各個補注源與抽水源的補注量與抽水量。

確實掌握了地下含水層系統特性與地下水資源時空分布後，即可應用地下水數值模式評估並選擇合適的區位設置人工補注池，以大量增加地下水入滲補注量；另外，還可以利用模式評估合適之地下水抽水區位，在颱風來臨前先將地下水抽出，增加地下水庫容，在颱風洪水來臨時，可大量蓄存雨水於人工補注池，並入滲至地下水庫中，減少地表逕流與河川洪峰水位，大大降低了都會區溢堤淹水的風險。透過本計畫之實際執行成果，可以對水資源的經營與管理提出一個初步規劃與綜合評估，讓有限的水資源得到最佳的分配，產生最大的社會效益。

(九)台中市違法水井處置計畫

依經濟部水利署歷年調查資料統計推估全國水井總數已逾 30 萬口，而合法水井僅約 1 萬 6 仟餘口。為強化抽水井管理、有效運用地下水資源，並減緩地層下陷，違法水井的處置有其必要性。經濟部水利署自民國 95 年便積極邀集各縣市政府研議可行處置方法與配套措施，歷經多年討論，於 99 年 5 月 24 日確立「新增違法水井即查即填，既有違法水井依存在樣態分類分期填塞」之處理原則，並依據 98 年 6 月 26 日報奉行政院核定「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98~103 年度)」，自 99 年起補助各地下水管制區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辦理「違法水井處置執行計畫」，以有效管理水井及解決違法水井超抽地下水問題。基此本局規劃辦理各年度違法水井處置工作，101 年已填封 8 口，102 年預定填封 15 口。

九、防汛、避災、搶險及復建工程

(一)防汛減災成果發表會

本局於去(101)年度，以里為單位自編預算，另與經濟部水利署爭取預算積極著手推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致力於讓社區民眾熟知防救災資訊並於災害發生之際能「自救、互救」，以順利推動水患自主。

去(101)年度防汛期即將進入尾聲之際，本局於11月22日特假逢甲大學舉辦「臺中市防汛減災講座暨成果發表會」，蒞臨與會包括水利署楊署長偉甫、臺中市陳成添議員、后里區長邱文宏、外埔區長劉陳吻及逢甲大學楊副校長龍士等貴賓。

在氣候難以掌握、災害無法預測的情況下，未來將持續進行相關硬體治理工程，並輔以軟體防災措施，多管齊下朝零災害的目標前進。也希望透過本次活動能強化凝聚全民自主防災的意識外，同時期待能鼓舞更多的夥伴一同來實踐「自助、人助、公助」的全民防災精神行動，提升民眾生命與安全的保障。

圖 64　發表會會場(1)

圖 65　發表會會場(2)

圖 66　發表會會場(3)

圖 67　緊急防災包內容展示

圖 68　防災設備—即時雨量通報系統(1)

圖 69　防災設備—即時雨量通報系統(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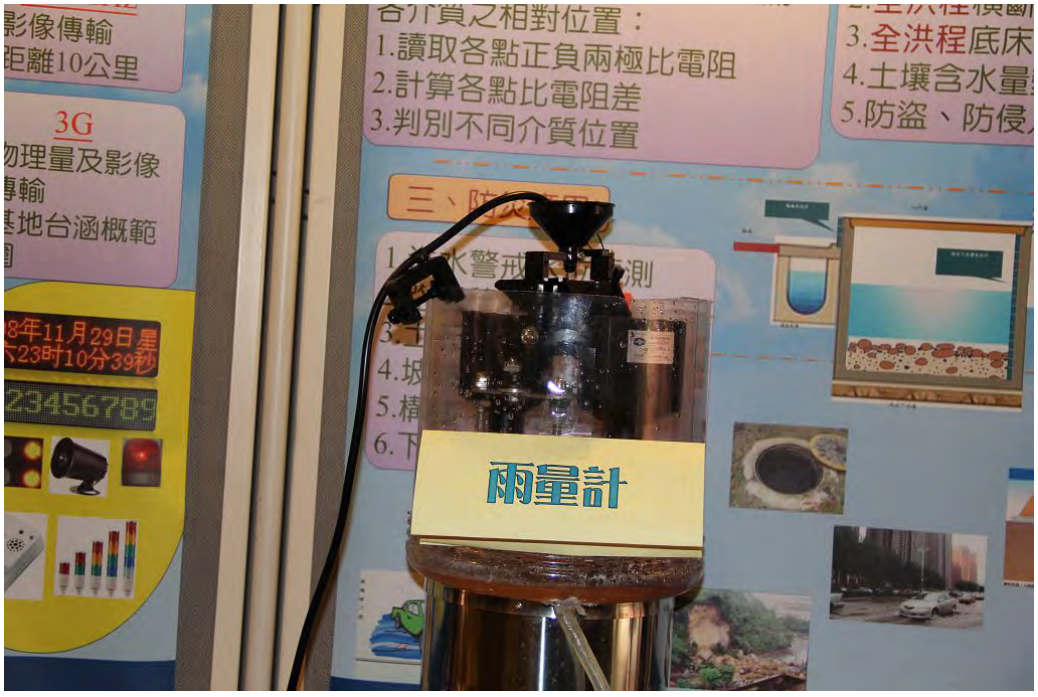

圖 70　防災設備—雨量計近照

(二)防災宣導演練及兵棋推演

1、臺中市和平區谷關社區防汛演練

谷關社區自中橫公路開通後，溫泉觀光業迅速發展，直到經歷 921 大地震及七二水災，使得在地溫泉觀光業大受衝擊。

面對天災重創，在政府與當地業者近年的努力下雖已完成復建，再現谷關昔日榮景。但為因應愈趨極端之氣候及難以預警的災害，培養防汛應變能力實屬必要。

由於硬體工程有其極限，還需防災意識軟實力相輔相成，才能有效降低受災風險，確保民眾安全。尤其谷關向來以觀光產業聞名，如何在遇災時做好自主防災降低災害風險，打造讓人安心的遊憩環境，是大谷關產業促進會與社區民眾努力的目標，也是往來旅客眾所期待。

汛期在即，本局於今(102)年 3 月 12 日，與當地居民與觀光業者展開「水患自主防災社區防汛演練」，希望透過現地疏散撤離演練，進行災害整備工作的示範，強化社區在遇災時的應變能力。

參與本次演練的成員皆以「料敵從寬、禦敵從嚴」的態度投入各項演練，這場逼真的演練過程與居民專注的演練神情，也引起路經旅客的關注，並對全體社區居民表達支持與肯定之意。

本局表示，谷關地區防汛演練之目的，是民眾與遊客能注意防汛應變以確保安全；同時呼籲提醒民眾在汛期來臨前夕，都應做好防災整備工作，發揮自助人助的精神，才能將災害損失降至最低。

2、本局補助本市區公所辦理防災演習、宣導及成立防汛搶險隊

本局預算共 237 萬 5 仟元，預計辦理 4 場演習、12 場兵棋推演、13 場宣導；詳如表 2 所示：

表 2　102 年度本市防災宣導演練

區公所及順序	演習	兵推	宣導	備註
南區區公所	V			102 年辦理水利局補助防汛演習
大肚區公所			V	
中區區公所		V		
南屯區公所			V	
北區區公所		V		
大里區公所			V	
東區區公所		V		
西屯區公所			V	
西區區公所		V		
烏日區公所	V			102 年辦理消防局補助風災演習
北屯區公所		V		
太平區公所			V	
霧峰區公所		V		
龍井區公所			V	
大雅區公所			V	
豐原區公所	V			102 年辦理水利局補助防汛演習
大安區公所		V		
沙鹿區公所			V	
清水區公所		V		
后里區公所			V	
石岡區公所		V		
梧棲區公所			V	
神岡區公所		V		
外埔區公所			V	
潭子區公所		V		
東勢區公所			V	
新社區公所	V			102 年由水保局補助土石流演習
和平區公所		V		
大甲區公所			V	
合計	4 場	12 場	13 場	

3、中央補助本市辦理102年度土石流防災演習及宣導

經費來源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預算108萬元，核定補助本市辦理102年度土石流防災演練1場、宣導11場及避難處所1處，詳如表3所示：

表3　中央補助本市辦理102年土石流防災演練

項次	區公所	活動里別	演練	宣導	避難處所
1	東勢區公所	慶福里、慶東里		V	
		茂興里、明正里		V	
2	潭子區公所	聚興里		V	
3	新社區公所	福興里	V	V	
		中和里		V	
4	外埔區公所	水美里		V	
5	霧峰區公所	萊園里		V	V
6	太平區公所	大興里		V	
7	和平區公所	南勢里、天輪里、博愛里		V	
		自由里、達觀里		V	
8	北屯區公所	明德里		V	
	合計		1場	11場	1處

(三)災害搶險搶修及災後復建工程

受到豪大雨及颱風影響，造成本市區域排水級各級排水道災害，為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緊急辦理災害搶險搶修及災後復建工程。

1、災害搶險搶修作業

(1)610豪大雨及泰利颱風災害搶險搶修工程緊急派工計7處，包含護岸掏空、毀損緊急處置及河道阻塞物清除，並於泰利颱風發佈陸上颱風警報後派遣機具隨時應變各災區。

(2)蘇拉颱風災害搶險搶修工程緊急派工計60處，

包含護岸掏空、毀損緊急處置及河道阻塞物清除，並於蘇拉颱風發佈陸上颱風警報後派遣機具隨時應變各災區。

2、災後復建工程核定及提報作業

(1)610 豪大雨及泰利颱風災後復建工程共核定 59 件，經費總計約新台幣 1 億 7,923 萬 1,000 元，已完工 48 件，完工結案比率為 81%；剩餘案件目前由施工廠商趕工施作中，預計汛期前完成修復。

(2)蘇拉颱風災後復建已彙整各公所提報案件，共 224 件提報急需辦理復建工程，經費總計 4 億 1,746 萬 2,000 元，目前已完工 23 件，本局正積極辦理工程施工中，以期於汛期來臨前完成改善。

圖 71-1　和平區自由里七棟寮道路復建工程(第一工區)

施工前相片

圖 71-2　和平區自由里七棟寮道路復建工程(第一工區)

施工中相片

圖 71-3　和平區自由里七棟寮道路復建工程(第一工區)

施工後相片

圖 72-1　和平區自由里七棟寮道路復建工程(第二工區)

施工前相片

圖 72-2　和平區自由里七棟寮道路復建工程(第二工區)

施工中相片

圖 72-3　和平區自由里七棟寮道路復建工程(第二工區)

施工後相片

3、沙包儲備

(1)今年度本市共計儲備 18,417 包沙包，本局於中科路橋下計儲備 9,000 包，各區公所儲存計 9,417 包。

(2)102 年度本市及各區公所現有沙包統計表，詳如表 4 所示。

表 4 本市 102 年度各區現有沙包統計表

區域	地點	數量（包）
水利局		9000
南臺中	南區區公所	320
	大肚區公所	750
	中區區公所	202
	南屯區公所	450
	北區區公所	500
	大里區公所	300
	東區區公所	150
	西屯區公所	300
	西區區公所	400
	烏日區公所	110
	北屯區公所	1150
	太平區公所	200
	霧峰區公所	500
	龍井區公所	500
北臺中	大雅區公所	0
	豐原區公所	790
	大安區公所	0
	沙鹿區公所	850
	清水區公所	125
	后里區公所	0
	石岡區公所	200
	梧棲區公所	200
	神岡區公所	250
	外埔區公所	300
	潭子區公所	60
	東勢區公所	0
	新社區公所	500
	和平區公所	30
	大甲區公所	280
總量		18417

圖 73　101 年颱風期間民眾領取沙包情形(1)

圖 74　101 年颱風期間民眾領取沙包情形(2)

(四)防汛搶險隊

針對臺中地區的淹水問題,本局依照河川管理辦法第 18 條成立了臺中市防汛搶險隊，主要目的在於緊急災難時，對河川進行巡守，必要時儘速處理，避免重大危害發生。

本局於去(101)年度 6 月 6 日水利節正式成立臺中市防汛搶險隊,並於隨後來襲的蘇拉颱風中展現卓越成效，因此，今(102)年度更持續積極辦理防汛搶險隊編組事宜，預計分配人數詳如表 5 所示：

表 5　102 年度防汛搶險隊人數分配表

區域	分配人數	區域	分配人數
中區	3 人	梧棲區	8 人
東區	4 人	清水區	9 人
西區	3 人	大甲區	7 人
南區	3 人	大安區	8 人
北區	3 人	外埔區	4 人
南屯區	6 人	神岡區	4 人
西屯區	5 人	大雅區	4 人
北屯區	6 人	潭子區	4 人
太平區	10 人	后里區	5 人
大里區	10 人	石岡區	4 人
霧峰區	12 人	豐原區	4 人
烏日區	9 人	東勢區	6 人
大肚區	5 人	新社區	4 人
龍井區	8 人	和平區	4 人
沙鹿區	4 人	水利局	34 人
合計		200 人	

(五)抽水機整備

1、本市抽水機類型及貯放地點

本市抽水機共計261部，各型抽水機由市級災害應變中心統一調度，本局負責調配幕僚作業，以及派遣開口契約廠商運送抽水機，抽水機類型分佈情形如下：

(1)12英吋大型抽水機：共13部。其中本府101年新購置之12英吋大型抽水機10部將由本局水利工程科保管，餘下3部分別貯放豐原區公所、沙鹿區公所以及烏日區公所。

(2)建設局保管運用共有5部6英吋中型抽水機，及3部3英吋抽水機。

(3)本局及各區公所共有78部3英吋抽水機可調度使用，另有63臺沉水式抽水機備用，而消防局消防分隊有99臺3英寸及2.5英吋小型抽水機。

(4)大型抽水機由市級災害應變中心統一調度，水利局負責預佈幕僚作業。小型抽水機由各公所因應需要自行調度使用，因災情擴大有調度需求，可向市級災害應變中心請求統一調度。

(5)今(102)年度本局已籌措經費500萬元，將辦理40部3英吋抽水機增購，目前已編列預算書完成辦理發包程序中，預計將可於今年度汛期完成購置，提升本市防汛救災能力

2、12英吋大型抽水機預佈地點

除本市自有之13部大型抽水機外，當陸上颱風警報或大豪雨以上特報發佈後將依往例向經濟部水利署申請支援。

大型抽水機預佈地點詳如表6所示：

表 6　陸上颱風警報或大豪雨以上特報發佈後大型抽水機預佈地點

編號	位置	台數	預佈	備註
1	烏日區光明里(光明排水匯流口)	1	固定	
2	烏日區五光里(中興排水彙流處)	2	固定	烏日機
3	霧峰區五福里(后溪底排水彙流口)	2	固定	
4	太平區太堤東路旁 (光興隆排水匯流口)	1	固定	
5	太平區特三號道路尾 (坪林排水匯流口)	1	固定	
6	大里立元一橋	1	固定	
7	龍井茄投路大肚溪旁	1	固定	
8	沙鹿區五福圳居仁里段	1	固定	沙鹿機
9	太平中山路 477 巷坪林公園		機動	
10	南屯交流道台中端出口處		機動	
11	霧峰區自強大排匯流口		機動	
12	中港交流道沙鹿端出口處		機動	
13	烏日中彰橋下湖日廣場旁		機動	
14	烏日光日路延伸至環河路旁出水口		機動	

備註:預計共有 10 處固定預佈點，3 台作為機動調度之用。

十、污水下水道系統擴建及管理

(一)本市水資源回收中心營運管理

臺中市目前已建設完成運轉中之 5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臺中港特定區水資源回收中心、臺中市環山地區水資源回收中心、臺中市梨山地區水資源回收中心、臺中市石岡壩水資源回收中心、臺中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設計處理量約為 10 萬 9,010 CMD，營運現況如下表：

表 7　本市水資源回收中心營運現況

編號	水資源回收中心名稱	設計處理量（CMD）	污水收集範圍	執行現況
1.	福田	76,000	東區、西區、中區、南區、北區、西屯區、南屯區、北屯區	委外代操作中
2.	石岡壩水源特定區	22,000	東勢區、石岡區、新社區	3 年試運轉中
3.	臺中港特定區	10,000	龍井區、梧棲區、清水區、沙鹿區	委外代操作中
4.	梨山地區	610	和平區梨山	委外代操作中
5.	環山地區	400	和平區環山	委外代操作中

(二)臺中港特定區污水下水道系統-既設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工程

針對臺中港特定區水資源回收中心之污水處理設備功能進行整體檢修及設備更新重置，截至 102 年 3 月 8 日止工程進度為 77.98%，工程完工後，可改善污水處理廠原有設備老舊功能不足問題，為後續用戶接管工程預作準備。

(三)臺中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二期擴建景觀工程

為活用福田水資源中心場地，增加民眾休憩活動

及生態教育空間，提供周邊居民一個適宜的都市開放空間，達到珍惜水資源回收再利用之教育宣導目的，拉近公部門與民眾之距離，創造低碳生活之示範標的。截至102年3月8日止工程進度26.2%，預計102年5月竣工。

(四)本市專用污水下水道審理(依下水道法第八條及其施行細則第4條規定100戶或500人以上之新開發社區)

截至102年2月28日止，受理之設置開工申請案件有1,008案，已完工案件有636件，統計使用人數84萬7,797人。

參、創新措施

一、建置臺中市在地化智慧防災應變資訊系統

為因應環境更嚴厲的挑戰，水利局積極建置智慧型水利防災應變資訊網，整合水利署、水土保持局、公路總局、中央氣象局等各單位發布之即時警戒資訊於同一平台上，包含氣象雲圖、颱風預測路徑、預測雨量、土石流潛勢溪流紅黃警戒、淹水警戒等各項警戒資訊，配合地理資訊系統進行空間位置展示，並發展防災整備系統，作為各種防災資源管理之平台。

各級單位防救災資訊系統整合，災害應變時的相關資訊能夠即時傳遞與共享，提供災情彙整研判、救災派遣、資源調度，警戒通報等防救災應變之重要平台。同時本局已完成 20 座水位監測站，觀測重點排水路之即時水位及當地雨量資訊，各種水情觀測及警戒資訊將可提供更積極有效之防災應變決策支援，以及民眾自主防災之重要資訊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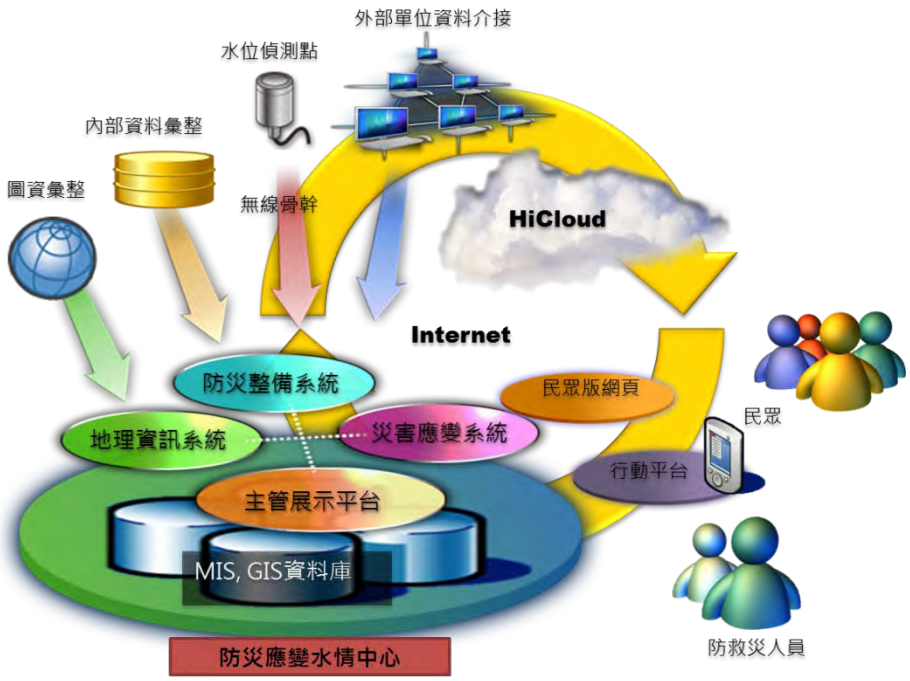

圖 75　水情防災應變資訊系統架構

水利防災資訊系統建置之主要目的除政府機關監控外，同步開發民眾版之水利防災資訊網，提供民眾

快速及完整之防災警戒資訊，民眾可上網即時查詢目前臺中市各地區各單位發布之土石流、水位站、淹水、道路橋樑中斷、預警性封路等各項資訊，更可快速瀏覽這些警戒地點所在位置，判斷是否會對自己所處之地區造成影響，另可查詢各水位站、雨量站及土石流潛勢溪流等各種水情資訊，掌握最新訊息，以利後續準備各項防災應變措施，如發生緊急狀況須立即撤離，系統上亦可查詢鄰近之避難處所之位置，作為疏散避難之參考。同時，水利局在天災期間會發布各項防災公告，如淹水地區、封橋封路等相關資訊即時公告於網頁上，民眾可透過網頁查詢了解完整防災資訊。未來系統將並將逐步整合交通路口監視器、路況資訊等，對民眾提供更完善的整體防救災資訊。

圖 76　互動式水情警戒資訊展示平台

行動版 APP 已於今(102)年 1 月正式啟用，包含 iOS 及 Android 版本供民眾下載使用，導入最新之適地性服務(LBS, Location Base Service)，可主動提供民眾所在位置方圓五百公尺內水位、土石流及封橋封路等

警戒資訊及本局各項防災公告，且行動版 APP 具備與網路版一樣完整之訊息，民眾只要手機有網路功能，可隨時隨地掌握防災應變資訊，協助民眾主動積極自主防災，進一步降低因災害而可能造成之生命財產損失。

圖 77　行動版水情警戒 APP

二、建立整合性治山防災規劃評估機制

(一)面對災害發生原因及結果之多元化，必須改變過往頭痛醫頭腳痛醫腳之工程思維，建立整合性治山防災規劃評估機制。

(二)整合性治山防災規劃評估機制著重於上下游治水計畫之整合，並以集水區之觀點綜合分析治水課題與對策，再決定治山防洪工程之設計原則與內容。

(三)透過整合性治山防災規劃評估機制將可整合有限資

源做充分有效之運用，大幅提升工程效益，並避免重複致災情形之發生。

三、推動公園施作滯洪設施

本局於101年度代辦建設局之「大里東湖公園新闢工程」及「太平區坪林森林公園新闢工程」，其施作重點皆採用既有之公園用地內設置滯洪池或以下挖方式施作，於平時可維持提供民眾休憩之空間，於豪大雨來臨時，可藉由滯洪設施收納周遭之逕流量，提升排水逕流時間，降低周遭排水負荷及淹水情形之發生，其施作內容及施作地點分述如下：

(一)大里東湖公園新闢工程

臺中軟體園區開發係依據行政院於「愛台十二項建設」計畫中之「產業創新走廊」辦理，目標為發展中部地區軟體產業，強化中臺灣產業創新科技軸帶，帶動中部區域整體發展。臺中軟體園區其中1.81公頃為軟體園區公園預定地，公園基地原為「大里菸酒試驗場」，區內廠房荒廢已久，軟體園區公園新闢計畫除預計施作景觀休憩公園外，預定於公園內規劃設置滯洪池，並同時規劃改善公園周邊排水系統，完成後將可為原本閒置之公有土地注入新生命，活化利用並且提高土地使用效益，增加民眾休閒遊憩空間，成為一個景觀休憩與防災治洪功能兼具的公園。

1、聽取地方意見－凝聚發展共識：

(1)評估公園對地方的影響，包括對民眾生活影響、周邊發展變化，並對社區民眾進行意見調查，舉辦地方說明會，以增進與地方的溝通及互動。

(2)瞭解臺中軟體園區周遭環境及資源、土地使用狀況、水質情況等，進行環境調查分析。

2、編列預算－各項工作執行：

(1)經費分2年編列(101年至102年)，合計6,600萬6,000元。

(2)規劃公園景觀植栽與休閒遊憩動線整合，並設置滯洪池，

檢討週邊排水系統，規劃施作雨水下水道。

(3)陸續進行公園興建工程、滯洪池設置及週邊雨水下水道施作。

(4)希冀能活化利用並且提高土地使用效益，增加民眾休閒遊憩空間，成為一個景觀休憩與防災治洪功能兼具的公園。

(5)工作期程預計自 102 年 4 月至 102 年 10 月底止。

本工程完成後，將打造成一個優質的景觀休憩公園，提供民眾一個休閒運動的完善空間，其中滯洪池及排水設施的設置，將可降低軟體園區出流的洪峰流量與遲滯洪峰到達時間，減輕軟體園區開發後對於下游地區的環境衝擊，同時滯洪池兼顧防洪與生態的功能，營造出一個滯洪排水及景觀休憩功能兼具之公園環境，而閒置空間的重新規劃再利用，也助於改善原本荒廢之地景，創造出優雅且具特色的景觀環境，亦將提供週邊社區居民休閒活動的最佳去處。

目前已完成委託設計作業，刻正簽辦工程招標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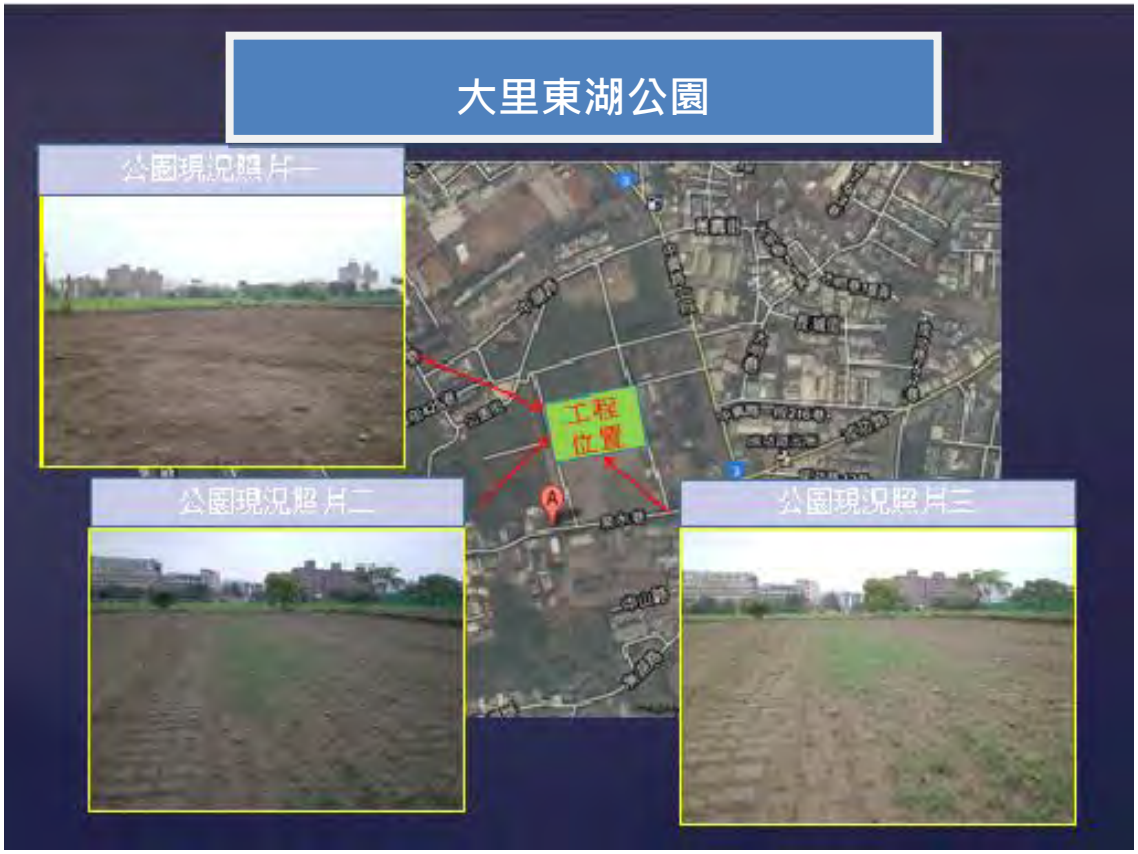

圖 78　大里東湖公園新闢工程施作地點

(二)太平區坪林森林公園新闢工程

隨著社會進步，生活水準的提高，國人對於休憩生活的需求日益殷切，而公園綠地乃是都市生活中最重要的休憩場所，其機能不但可以美化都市景觀，淨化都市空氣，改善都市生態環境。同時，亦可帶給民眾們遊憩、生態、保全、教育及美學等功能。因此，都市中的公園綠地開發，乃成為衡量都市文明與品質的重要指標。

近年來本市太平區人口突破17萬人，而公園綠地僅有18餘公頃，故為提升本市環境品質及增加民眾休閒遊憩空間，因而將現有太平區坪林營區規劃闢建成開放性公園綠地，另考量近年來氣候日趨極端，暴雨頻傳，為解決坪林營區鄰近社區居民長久淹水之苦，故計畫將納入滯洪池的規劃於防汛期供區域集水，再藉由適當的設施促成水資源的再利用，餘水則於本計畫配合新建下水道導排至大里溪。預計規劃成一個自然生態與防災治洪功能兼具的森林公園，提供給市民一處更完善的休閒遊憩空間。

1、聽取地方意見－凝聚發展共識：

(1)後續將辦理地方座談會，聽取地方建議需求，並對社區民眾進行意見調查，以增進與地方的溝通及互動。

(2)調查公園預定地周遭環境及資源、提升公園休憩品質外，更規劃成為一個自然生態與防災治洪功能兼具的森林公園。

2、編列預算－各項工作執行：

(1)經費分3年編列(101年至103年)，共計4億元。

(2)以植栽綠美化打造此地區的特有風格，藉由充分調查園區內現有植栽、喬木及具有歷史意義且生長良好之老樹，將其保留融入並落實於規劃設計中。並規劃滯洪池及引(集)水、導排之下水道施作，收集滯留汛期時園區及上游方向湧入之水量，改善下游地區長久之淹水問題。

(3)陸續進行森林公園興建工程，並設置滯洪排水等設施。

(4)提供市民一個生態與治洪功能兼具之休憩森林公園。

(5)工作期程:101年8月至103年12月底(目前本案設計中)。

本工程完成後，藉由公園綠地空間的增加，除提高市民戶外空間的使用率與生態綠化，並為環境綠美化改善，創造市民更優質的休憩生活空間外，滯洪及排水設施亦改善該地區遇豪雨即淹水之長久問題，保障社區居民生命安全及財產，完成一個滯洪排水及休憩功能兼具之森林公園。同時期望藉由坪林森林公園的開闢，來配合成為周遭學區（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太平國中、中華國小、坪林國小等）的戶外學習場所，以自然景觀及人文關懷為前提，提供青年學子及廣大市民自然休閒體驗與環境教育等多方面的需求，共同打造「優質生活城鎮」之目標。

本局已於102年3月8日召開第二次地方說明會議，顧問公司已先行完成公園第一期工程設計相關計畫，目前辦理招標作業中。

(三)臺中市公園設置生態滯洪池可行性評估申請計畫

依循行政院「生態城市綠建築推動方案」之政策理念及方向，擬評估於台中市公園內規劃設置生態滯洪池之可行性，除提供滯洪功能外並兼具生態營造與休閒遊憩等機能，期能達到治水兼顧生態環境保育之目標。

1、提報內政部營建署城鄉風貌計畫爭取補助，成功爭取本案經費 200 萬元(中央補助 140 萬元，本局自籌 60 萬元)。

2、後續將進行基本資料調查，並針對列管之淹水點與公園用地進行結合，以可改善淹水點之區域設置生態滯洪池之可行性評估行評估(既有公園之改善及未開闢為主)。

3、編列預算－各項工作執行：

(1)經費計 200 萬元(中央補助 140 萬元,本局自籌 60 萬元)。

(2)以滯洪、生態、休閒為規劃構想之基礎，使其兼具防洪、生態保育及休憩功能，並兼顧維護管理最經濟之方案。

(3)配合本市之列管淹水點改善、並延續既有公園景觀型態，連貫綠地、池塘與滯洪池並整體塑造，使生態滯洪池未來能與公園之景觀意象、生態紋理相結合。

(4)公園內現存有價值、具意義之植栽，將儘量予以原地保留或移植。

(5)生態滯洪池設置將與原有公園地貌結合，配合留設之設施，均應針對空間性質與地貌特色從事景觀及造型規劃，避免突兀之過度設計，並妥善規劃適宜活動之解說空間及景觀，使人們於公園內步行活動可隨處停留，感受吸引人之視野特色及休憩空間。

(6)可結合週邊學校成為戶外生態教學解說場域。

(7)生態滯洪池與公園綠地植栽等，採用生態工法及生物多樣性之設計原則，選擇原生且多種類之植栽設計，師法自然以建立其自有之生態圈與動植物食物鏈。

(8)滯洪池平時為淺水之生態池，暴雨時為容納公園內產生地表逕流的緩衝空間。

(9)生態滯洪池選取適合的水生植物，建構出各種生物棲息、活動、覓食及生存的環境，營造出一方生態新樂園，並結合水域及公園景觀改善，以美學的觀點，柔化都會水泥叢林的面貌，使其成為豐富且兼具自然美學的生態系。

(10)公園臨街角部分進行空間改造，形塑優美之街角空間，引導民眾進入公園活動，為公園注入新的生命，添加新的色彩及獲得新的定位，發揮其都市公園的機能及角色。

(11)規劃期程為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

因應地球暖化，深化生態城市理念、落實環境生態保育。結合本市目前列管之淹水點及公園用地結合，針對易淹水地區之公園優先開闢及改善，以滯洪、生態及公園再生的規劃設計角度出發，打造公園成為防洪減災兼具生態營造與休閒遊憩等多機能之自然生態公園。

目前顧問公司已完成基本及細部設計，後續本局將召開審查會。

四、結合防汛及親水環境功能之治水策略

(一)清水大排整治及環境營造

清水區清水大排為當地重要的排水系統，為配合「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規劃成果進行整體治理，以改善清水大排周邊淹水問題；並配合高美溼地、鰲峰山公園之景點串接，對清水大排週遭河岸景觀進行整體營造，塑造清水藍帶優質環境，爰進行清水區清水大排整治及相關設施工程;預計本工程完成後，對提升清水區內之淹水保護及改善當地之河岸景觀，有具體的效益。並可建構清水藍帶優質情境，藉由體驗自然與人文藝術結合，發展清水大排河岸流域文化，塑造城市與河川的新記憶。

(二)大甲區溫寮溪(育德橋至美村橋)整治及環境整體營造工程

大甲區溫寮溪育德橋下游段至美村橋河段長約1,163公尺，由於河道蜿蜒且寬窄不一及部分河段水利用地遭到民眾佔用，造成通洪斷面不足，每逢颱風豪大雨即有造成淹水之虞，威脅鄰近居民們的身家安全，藉由本工程辦理河川整治，有效降低淹水情事發生，並配合節能減碳之政策，維護地區整體生態環境之水岸景觀。

本計畫工程總經費3億元，分3年(101~103年)執行，101年度先期作業費(含工程測設)1,000萬元，102年度用地費2.2億元，103年度工程費7,000萬元。本局已於101年8月22日辦理設計前地方說明會，以了解當地民眾對於溫寮溪整治及環境整體營造之看法，於101年12月完成完成工程之測量及細部設計，並完成用地取得地籍調查、樁位假分割等先期作業，將賡續進行用地取得及工程發包等事宜。預計本工程完成後，除了可滿足當地防洪、疏浚等基本

需求外，配合自然、人文環境協調，規劃親水性及自然型態之治理工法，強化地區生態環境之水岸景觀，增強環境抗災能力，並利用歸還於河川之用地，於各方面考量下塑造出水與綠之生活環境，提供當地休閒遊憩之平台。

(三)柳川水質改善及環境改善

本市境內柳川流經人口密集的精華河段，沿岸均已高度都市化，且因長期受沿岸居民經濟活動所排放污水之影響，致使河川水體水質逐漸惡化，另由於過去沿岸硬式河堤之規劃，也成為都市景觀的死角。為改善柳川排水水質問題，於 99 年至今接連推動柳川污染整治及河道環境改善相關工程，內容包含裝置截流設施、沿線景觀改造、自行車道及人行道鋪設及景觀橋設置、引入礫間接觸水質淨化設施之軟硬體建設等工程。對改善柳川沿岸水質及環境有正面效益。

(四)乾溪排水環境營造

乾溪排水經過多年整治後，其防洪排水能力大幅提升，當地居民已少有淹水之苦，而當地優質的水岸環境，更逐漸成為居民的重要休憩場所。本局為提供當地居民一個優質而安全的親水環境，正進行乾溪中正橋以上至地震園區之河川環境整體營造工作。將於乾溪週遭環境透過現有防汛道路規劃自行車道、河岸設置休憩平台、設置區域指標及導覽功能、沿線植栽綠美化、夜間照明、河岸整治與親水環境營造、支流(萊園溪排水)水質改善等相關工作，有效利用都市開放空間及遊憩資源，建構兼具生態、文化、休閒、景觀功能之河廊環境空間系統，結合周邊之遊憩景點，提供市民觀光運動、休閒遊憩的好去處，更進而促進霧峰區之整體發展。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持續進行防洪整治，打造安居樂業生活

以「防災減洪樂安居、河岸營造添繁榮及水源活化倡永續」之目標作為本局業務推展主軸。

透過大臺中整體治水規畫構想及所擬定之綜合治水策略架構，逐步推動重大水利工程建設、完成各項綜合治水（包括河川治理、區域排水治理及規劃、更新全市雨水下水道規劃、落實執行山坡地開發監督管理、上游集水區治理及非工程措施等）、改善全市易淹水點、加強主次要河道及雨水下水道清疏作業、辦理治山防洪減災治理工程等治水規畫及相關工程，並整合防災治洪、生態保育、觀光休閒及水源活化之政策，實現下列各項施政目標：

(一)防災減洪樂安居

主要治水對策概念為透過推動上中下游整體規劃及綜合治水，將各治水單元進行計畫洪水量的分擔，運用流域上游保水、中游滯洪及下游排洪策略，減免都會區及易淹水地區之淹水災害。並利用大臺中地區特有之砂質壤土，以低衝擊開發 (Low Impact Development，LID)作為本府治水之利器，以砂質壤土高滲透性之特性，吸收降雨前期雨量、降低部分洪峰流量。並配合土地開發逕流管制以及滯蓄洪池設施興建，徹底改善大臺中地區淹水問題。整體治水目標如下：

1、持續進行河川及區域排水之整治，抽水站、滯(蓄)洪池、分水路等之設置，與相關設施之管理維護工作，確保河川、區域排水、各級排水路及相關設施發揮應有之功能。

2、考量本市未來都市開發、人口成長等政經環境之改變，設定「防洪基準」目標如下：

(1)河川治理：外水防護達到100年重現期洪水量保護標準

(2)區域排水整治：區域排水工程以10年重現期洪水量保護標準進行設計，並達到25年重現期洪水量不溢堤。

(二)河岸營造添繁榮

1、河川、區排生態廊道規劃，結合藍帶與綠帶環境

(1)整體規劃河川藍帶與公園綠帶環境結合

(2)規劃建置河川、區排生態廊道

2、河川環境結合社區營造，重現河川風貌

(1)推動水岸環境營造及遊憩規劃

(2)結合社區需求，營造社區化特色之河川環境

(三)水源活化倡永續

(1)協助與配合本府相關之城鄉風貌發展計畫與機關，進行水岸環境營造規劃。

(2)所施作之硬體工程，均朝向綠能、低碳、環保、生態之方向進行規劃、設計與施作，達到節能減碳、經濟有效、無汙染能永續的要求。

二、落實山坡地治山防災及農路維護修建工作，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一)辦理山坡地重點治理區整體規劃設計，進行臺中市山坡地環境資源調查，評估保育治理措施及生態環境改善措施之優先順序，據以執行年度治山防災水土保持及野溪治理工程。

1、本局辦理大坑溪上游集水區整體治理調查規劃，進行橫坑溪逢甲橋上游河岸觀光景點整體規劃。

2、有關大坑溪重點治理區土石流潛勢溪流建議治理工程三處〈包括北屯區民德里麻竹坑野溪河道整理工

程、北屯區民德里大坑野溪清疏及河道整理工程、北屯區民德里土地公坑野溪河道整理工程〉，預估金額4,900,000元。

(二)依年度預算執行山坡地防災、減災及災後復建之工程，包含野溪清疏及整治、邊坡水土保持工程、土石流防治工程等，以及山坡地農路維護修建工程，包含路面養護、上下邊坡維護、以及排水設施工程等。

1、101年度農水路維護與修建及治山防洪減災治理計畫，共計編列400,000,000元〈含追加預算50,000,000元〉，共執行207處工程，計完成護岸7425.5M、農路15616.06M、排水溝3541.3M。

2、102年度共計編列220,000,000元，辦理臺中市農水路維護與修建及治山防洪減災治理計畫，將全市轄區依地域及山坡地面積比例分為八個工區以開口契約方式分別辦理，其中本局執行金額為新台幣163,000,000(含工程及委託設計監造服務金額)，委託區公所代辦金額為新台幣5,700萬(含農路及治山防洪小型工程5,100萬及農路及野溪環境維護計畫600萬)。

3、本局亦辦理102年度災害準備金搶險搶修開口契約，共計編列50,000,000元。

三、以「水質優化、樂活生活、永續生態」之目標作為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推展主軸

(一)為提升國民生活品質，促進經濟的長期發展、改善環境衛生及增加國家競爭力，建構具有永續發展特性之環保生態環境，污水下水道建設屬重要之一環，本局提出以「水質優化、樂活生活與永續生態」等三大願景為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推展主軸，使臺中市跨入國際化都市之林，並期達成下列願景及目標：

1、提升都市生活環境品質及資源之永續利用。

2、恢復清澈水環境，塑造親水性都市。

3、提升城市競爭力，促進經濟發展。

4、減低河川、溪流污染量。

5、促進本市觀光產業發展。

6、水及污泥資源之再生利用，達成節能減碳目標。

(二)為加速推動本市污水下水道建設，確保建設目標之達成，發展策略如下：

1、河川流域水質改善：建置豐原、文山、福田、石岡壩及臺中港特定區等污水下水道系統，改善河川流域水源水質。

2、提升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率：102 年預計增加接管戶數 11,000 戶。

3、扭轉水資中心鄰避意象：結合社區營造，提供生態親水環境設施，增加居民的使用率及提高民眾參與度。

4、加強推動宣導工作，增進民眾對污水下水道建設之重要性認知。

5、強化大臺中污水下水道系統機能，並加速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

伍、結語

以往水利防洪、減災及水資源工程受限於縣市行政區域切割及權責區分，無法進行有效整合規劃與治理，水利局，為本市水利業務之整合，將儘速落實全流域上、中、下游整合規劃綜合治理及水資源分配應用，不僅可有效減低洪災發生機率減少受災損失，更可活化水域景觀空間，達到治水、利水、親水、保水、活水之目標。

關於本市全流域下游部分之綜合治理，本局今(102)年積極辦理區域排水工作、持續推動重大水利工程建設及加強雨水下水道施設與維護工程，除以解決臺中都會區的水患問題為目標外，更輔以週遭河道景觀之整體營造及水質改善等工作，以期塑造優質的水岸環境，以提供市民假日遊憩地點並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污水下水道系統猶如都市的靜脈及解毒系統，平日看不見它的重要，卻與都市居民的健康、生活環境品質、水源利用與安全及競爭力息息相關。為加速本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的興建，本局今(102)年持續辦理水資中心的用地取得、道路管線開挖及遷移、人力組織的健全及用戶接管時之後巷違建拆除等相關事宜，以提升生活環境品質，朝永續發展的目標邁進。

至於本市全流域中、上游部分之綜合治理，本局編列經費於治山防災工程及農路維護修建工程，並加強山坡地保育及開發監督管理，而活絡農村經濟並顧及山坡地之水土保持工作，以避免土石流或洪水災害的發生，以期達到「上游保水、中游減洪、下游防洪」之綜合治水成效。

本市今(102)年度將持續統整臺中地區之排水系統之規劃，以通暢整體排水水路，解決各種水患問題。

此外，本局也肩負本市防汛、避災及搶險救災的重責大任，今(102)年將於汛期前陸續舉辦多場防汛及土石流演練與宣導，並積極執行本市防汛救災計畫，以提升本市各區緊急應變及社區自救互救之能力。

本局於今年提出多項創新施政措施，包含「建立智慧防

災系統」、「建立整合性治山防災規劃評估機制」、「建置兼具滯洪及休憩功能之公園綠地」及執行多項「結合防汛及親水環境功能之治水策略」；希冀透過本局各項業務工作之推動執行，打造本市成為優質環境、文化、經濟和生活之國際級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附表一

101 年度水利局治山防災及農路維護修建已完工工程明細

編號	工　　程　　名　　稱
1	西屯區廣福路 163 巷 36 號旁農路坍塌改善等 5 件工程(第一次派工)
2	北屯區民德里坑溝改善等 5 件工程(第二次派工)
3	北屯區東山路一段 383 巷農路改善等 5 件工程(第三次派工)
4	新社區山豬湖農路支線(水底寮小段 321-21 地號)改善等 4 件工程(第四次派工)
5	新社區石灰窯農路旁邊坡改善等 6 件工程(第五次派工)
6	潭子區湳底巷 10 號旁農路改善工程等三件工程(第一次派工)
7	沙鹿區龍山路野溪整治工程(第二次派工)
8	沙鹿區六陽巷路面整修工程(第三次派工)
9	和平區博愛里 15 鄰農路改善工程(第四次派工)
10	和平區崑崙巷農路改善工程等三件(第五次派工)
11	和平區達觀段 828 等地號下邊坡改善工程(第六次派工)
12	潭子區龍興巷坑溝改善工程等五件工程(第七次派工)
13	和平區福壽山農路改善工程等二件工程(第八次派工)
14	大雅區清泉路旁農路改善等三件工程(第九次派工)
15	和平區崑崙巷路面改工程等二件
16	太平區新坪農路頂坪段 2 號道路及排水改善等三案工程(第一次派工)
17	太平區東南坑農路支線排水改善工程等五案(第二次派工)
18	太平區頭汴里中坑農路(中坑枝 33)旁拓寬工程等七案(第三次派工)
19	太平區頭汴段 201-100 地號擋土牆改善工程等六案(第四次)
20	東勢區德水園對外聯絡道路修復工程(第一次派工)
21	東勢區東北巷產業道路改善工程等三件(第二次派工)
22	東勢區下新里東蘭路 73 號前產業道路修復工程等四件(第三次派工)

編號	工　　程　　名　　稱
23	東勢區慶福里慶福街(中埤枝 31)旁排水改善工程等二件(第四次派工)
24	豐原區太坑巷坑溝改善工程等三件(第五次派工)
25	東勢區屠宰場旁野溪整治工程(第六次派工)
26	東勢區東勢段中嵙小段 818-88 地號旁產業道路擋土牆修復工程(第七次派工)
27	東勢區隆興里小南坑野溪駁坎修復工程等二件(第八次派工)
28	豐原區南坑巷護岸改善工程等二件(第九次派工)
29	清水區吳厝里東山路旁農路改善工程
30	霧峰區甲寅里錦山路至民生路排水改善工程等二件工程(第二次派工)
31	外埔區六分路路段(永豐幹 121)箱涵改善工程等六件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第三次派工)
32	大安區溪洲段 260-4 等 5 筆地號興建農路工程(第四次派工)
33	清水楊厝農路改善工程(第五次派工)第一次變更設計
34	霧峰區桐林里北坑巷產業道路改善工程(第六次派工)第一次變更設計
35	外埔區永豐段 43-32、45-34 地號排水溝改善工程等二件
36	101 年度太平區頭汴里農路野溪水土保持改善工程等十一案(第一次派工)
37	北屯區濁水巷楓谷橋旁護岸等四件工程(第一次派工)
38	新社區福興產業道路支線農路改善等 5 件工程(第二次派工)
39	西屯路 179 號旁水溝等 5 件工程(第三次派工)
40	新社區南坑支線農路改善工程等 5 件(第四次派工)
41	和平區自由里觀音溪護岸改善工程
42	潭子區長亨橋下游護岸改善工程等 5 件(第二次派工)
43	和平區南勢里金峰產業道路下邊坡改善工程等 4 件(第三次派工)
44	和平區中坑里富山巷橫流溪護岸修復工程等三件(第四次派工)
45	太平區頭汴坑段 3566 地號坑溝改善工程等 5 件工程(第一次派工)
46	太平區北田溪支線護岸基礎補強工程等 7 件(第二次派工)
47	太平區頭汴坑段 264-234 地號坑溝改善工程等 7 件(第三次派工)

編號	工　　程　　名　　稱
48	太平區北田溪支線護岸改善工程(第四次派工)
49	豐原區內暗坑溪護岸工程(第一次派工)
50	東勢區東勢段石角小段 158-2 地號旁野溪整治工程等二件(第二次派工)
51	東勢區上木浪坑支線(石角小段 590-20、590-41 地號)護岸及路面改善工程等三件(第三次派工)
52	后里區牛稠坑溪護岸改善工程等二件(第四次派工)
53	后里區毘盧禪寺前邊坡駁坎改善工程(第五次派工)
54	豐原區東陽路 382 巷坡地排水改善工程等三件(第六次派工)
55	豐原區水源路中坑巷 4 號旁產業道路修復工程等二件(第八次派工)
56	霧峰區霧峰段北溝小段 5-782 地號內坑溝整治工程(第一次派工)
57	清水區菁埔路 157 巷 96-3 號路面改善工程等二件(第二次派工)
58	霧峰區南坑巷農路排水改善工程等七件(第三次派工)第一次變更設計
59	清水區海風農路牛車道農路改善工程等八件(第四次派工)第一次變更設計
60	外埔區月眉路支線擋土工程等四件(第五次派工)
61	霧峰區桐林里南坑枝 12 農路修復工程(第六次派工)
62	北屯區松竹路一段 348 巷 8 號上方坑溝護岸工程(第一次派工)
63	太平區內城巷路面改善工程(第二次派工)
64	北屯區東山路一段 383 巷 9 之 1 號下方護岸整修工程(第三次派工)
65	外埔區土城路 8.5K 旁農路改善工程等二件(第四次派工)
66	大甲區東明路 84-1、126-3 號前農路改善工程等三件(第五次派工)
67	東勢區中嵙里中嵙溪整治工程(三處)(第六次派工)
68	霧峰區桐林里南坑巷排水改善工程(第七次派工)
69	霧峰區桐林里中坑溪護岸改善工程(第八次派工)
70	東勢區明正國小後方坑溝整治工程(第九次派工)
71	北屯區民德里東山路二段 250 巷 5 號前坑溝整治等 6 處工程(第十次派工)
72	和平區觀里育英巷道路改善工程(第十一次派工)

編號	工　　程　　名　　稱
73	和平區達觀里竹摩道路改善工程(第十二次派工)
74	石岡區仙塘坪巷 62 號附近排水溝改善工程(第十三次派工)
75	大里區牛角坑溝野溪支線護岸改善工程(第十四次派工)
76	東勢區慶福里蜜月林崩塌地整治工程(第十五次派工)
77	大安區松子腳段 3-2 地號農路工程(第十六次派工)
78	霧峰區峰谷惠恩宮上方坑溝改善工程(第十七次派工)
79	東勢區東崎路 1-8 號後方山溝整治工程(第十八次派工)
80	霧峰區萬斗六段 950-194 地號旁農路改善工程(第十九次派工)
81	清水巷支巷路面損壞及下方基礎掏空等 4 處工程(第一次派工)
82	外埔區廍子里 2 鄰農路改善工程等五件(第二次派工)
83	北屯區大湖巷 36 號邊坡崩塌修復工程等 11 處工程(第三次派工)
84	大甲區建興里臨江路 83 巷農路改善工程等 8 件(第四次派工)
85	潭子區新興路一段 53 巷(三界公公園旁)農路改善工程(第一次派工)
86	太平區坪林排水及二圳護岸整治工程
87	西屯區武龍野溪整治工程
88	太平區中坑產業道路下邊坡崩塌地改善工程
89	太平區中埔 5 號橋下游整治工程

附表二

101 年度水利局治山防災及農路維護修建執行中工程明細

編號	工　　程　　名　　稱
1	東勢區中嵙里中嵙溪旁農路拓寬工程(第七次派工)
2	大甲區雙寮段 356 地號等 11 筆農路改善工程等二件(第二次派工)
3	太平區東汴里大湖桶農路下邊坡擋土牆改善工程等四件(第三次派工)
4	北屯區東山里濁水巷 36 號護岸基礎補強工程等三件(第四次派工)
5	太平區南國巷農路及塔湖農路改善工程
6	霧峰區桐林里北坑巷旁邊坡整治工程
7	霧峰區中興大學園藝試驗場旁排水改善工程
8	霧峰區桐林里北坑巷枝 161 號電桿旁山溝整治工程
9	101 年度太平區黃竹里農路野溪水土保持改善工程等四案(第二次派工)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警察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刁建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業務工作報告目錄

壹、 前言 5

貳、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6

一、治安狀況分析 6

（一）全般刑案執行成效 6
（二）每 10 萬人口刑案發生數執行成效 6
（三）竊盜案件執行成效 7
（四）暴力犯罪執行成效 8
（五）強盜案件執行成效 9
（六）搶奪案件執行成效 9
（七）詐欺案件執行成效 10
（八）肅槍案件執行成效 10
（九）查緝毒品案件執行成效 11
（十）偵破特殊、重大案件績效 12

二、強化勘察能力、提高破案成效 12

（一）刑案現場勘察採證執行成效 12
（二）強化在職訓練，提升勘察能力 13
（三）充實犯罪資料庫，累積破案能量 13

三、查處色情、賭博電玩等工作 13

（一）查處色情工作 13
（二）查處賭博電玩工作 13

四、防處少年事件 14

（一）中輟學生協尋及保護查察執行工作 14
（二）校園安全維護 14
（三）校園安全勤務成果 14
（四）預防少年犯罪宣導 15
（五）少年保護措施各項績效 15

五、落實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15

（一）性侵害犯罪防治.....15
（二）家庭暴力防治.....15
（三）兒童保護.....15

六、交通整理重點工作 16

（一）執行行政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6
（二）春節期間交通熱點交通疏導工作.....16
（三）本期交通事故發生數與去年同期相較.....16
（四）嚴格取締違規停車.....18
（五）加強清除道路障礙.....18
（六）嚴懲惡性交通違規.....19
（七）規劃取締酒駕執行情形.....19
（八）防制危險駕車.....20

七、積極增補警力、整建辦公廳舍及汰換應勤裝備..... 20

（一）寬列預算、積極增補警力.....20
（二）目前整建辦公廳舍實況.....21
（三）目前警用汽、機車配賦使用現況.....23
（四）目前防彈衣配賦暨使用情形.....23

八、「警勤ｅ化系統」執行情形 24

（一）受理民眾110報案.....24
（二）執行「110報案回復、為民服務」民眾滿意度.....24

九、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24

（一）守望相助業務.....24
（二）路口監視系統建置情形及具體成效.....24

十、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及強化員警風紀作為..... 26

（一）改善員警服務態度.....26
（二）強化員警風紀作為.....26

十一、上級重要督導評核成績 28

十二、特勤中隊成軍，加入春安工作治安行列..... 30

參、 未來施政重點及其相關策進作為..... 30

一、強化犯罪偵防，有效防制各類犯罪..... 30

（一）強化犯罪偵防，打擊不法.....30
（二）加強各類竊盜案件防制.....31
（三）加強暴力犯罪偵防積極作為.....32
（四）加強詐騙案件防制.....34
（五）檢肅非法槍彈工作.....35
（六）打擊網路科技犯罪.....35
（七）加強防制幫派及毒品入侵校園.....35

二、提升現場勘察與專業採證能力 37

（一）重視民生竊盜、積極強化採證.....37
（二）加強汽車竊案勘察、積極協助緝嫌.....37
（三）強化在職訓練、提升人員素質.....37
（四）整合勘察資訊、建置完整資料庫.....37

三、查處色情、賭博電玩工作策進作為..... 37

（一）查處色情工作.....37
（二）查處賭博電玩工作.....39

四、防處少年事件策進作為 39

（一）防制查處校園霸凌事件.....39
（二）發揮「校安會報」功能.....40
（三）列管監控.....40
（四）通報輔導.....40
（五）推展預防宣導及法治教育.....40

五、落實婦幼安全保護工作策進作為..... 40

（一）性侵害防治.....40
（二）家庭暴力防治.....41
（三）兒童保護.....41

六、交通整理重點工作策進作為 42

（一）嚴格執法取締酒駕、積極宣導防制.....42

（二）嚴格取締違規停車.....42
（三）嚴懲惡性交通違規.....43
（四）積極偵破肇事逃逸案件.....43
（五）防制危險駕車.....43

七、規劃管控組織人力，積極爭取警政署警力派補..... 44

（一）近期警力需求.....44
（二）中（長）期警力需求.....44
（三）策進作為.....44

八、警勤系統策進作為..... 44

（一）警車PDA衛星定位系統.....44
（二）快速反應打擊部隊.....45
（三）落實出勤管制.....45

九、推動社區治安工作未來施政重點..... 45

（一）守望相助業務.....45
（二）路口監視系統建置未來施政重點.....45

十、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及強化員警風紀作為..... 46

（一）改善員警服務態度.....46
（二）強化員警風紀作為.....46

肆、 結語..... 48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大會開議，建生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四季更迭、時令推移，建生就職警察局局長一職已屆滿2年，期間渥蒙　市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及各級長官的指導與支持，以及本局全體同仁努力下，本市101年9月至102年3月每10萬人口刑案發生數624.27件，仍維持五都（臺北市、高雄市、新北市、臺南市及本市）中最低，並在101年民眾對於居住社區(或住家附近)整體治安狀況滿意度，從第1季的81.22%進步到第4季的86.22%，另對本市警察整體服務滿意程度，從78.4%進步到84.04%，呈現市民對於警察工作付出的肯定。

然美中不足的是，在交通預算縮減及警力不足的現況下，本市交通死傷人口千分率為五都中最高，已影響本市施政滿意度，殊值重視。有鑒於此，本局將賡續全力以赴做好各項治安、交通及為民服務工作，針對易肇事路段分析肇事原因，加強交通執法及事故防制，特別是酒後駕車之防制，以降低死傷事故的發生，另加強對民眾切身感受的汽車竊盜及詐欺案件之偵防。

在此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支持與鼓勵，相信在充足預算及全體市民的支持、協助下，本市的治安維護及交通整理工作，將有顯著的進步及提升。

最後，建生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治安、交通及警政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治安狀況分析

（一）全般刑案執行成效（如表 1 及圖 1）

本市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以下簡稱本期）全般刑案發生件數為 1 萬 6,760 件，為五都中第二低，臺南市 1 萬 4,201 件最低；另臺北市 2 萬 2,765 件、高雄市 2 萬 4,163 件及新北市 3 萬 4,608 件高於本市。

復以破獲率比較，本市破獲率為 84.27%，五都中排名第三高，新北市 86.85%最高，臺北市 86.53%次高；另臺南市 81.22%，高雄市 80.69%低於本市。

表 1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數、破獲數(率)

機關別	全般刑案案件數（	排序	全般刑案破獲數	排序	全般刑案破獲率	排序
臺中市	16,760	2	14,123	4	84.27%	3
新北市	34,608	5	30,057	1	86.85%	1
臺北市	22,765	3	19,699	2	86.53%	2
臺南市	14,201	1	11,534	5	81.22%	4
高雄市	24,163	4	19,498	3	80.69%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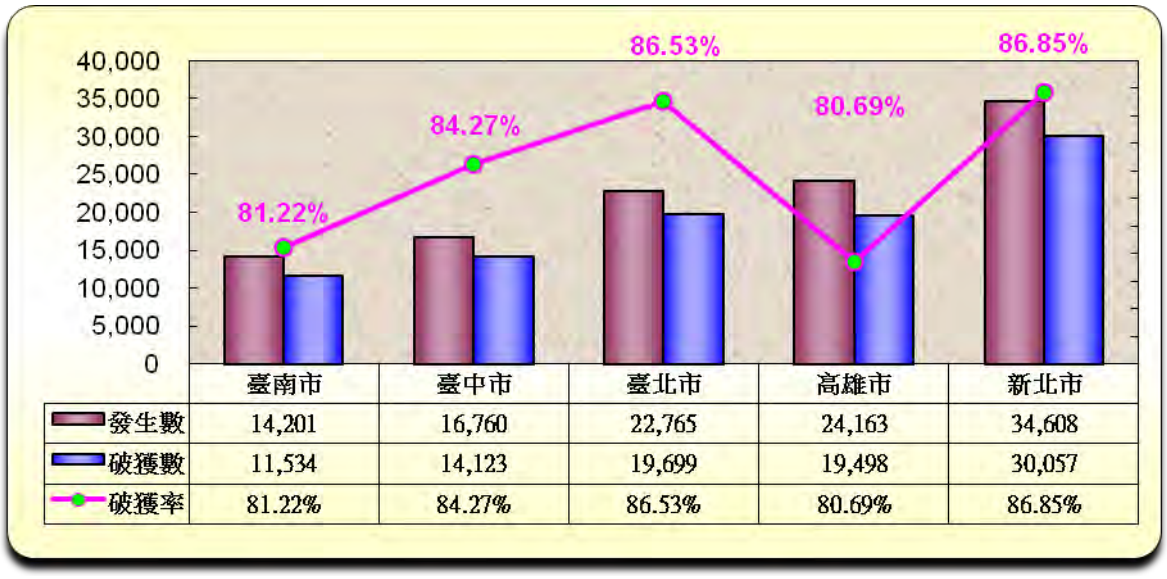

圖 1　五都本期全般刑案發生及破獲成效

（二）每 10 萬人口刑案發生數執行成效（如圖 2）

本市本期每 10 萬人口全般刑案發生數為 624.27 件/十萬人，低於全國發生數（759.51 件/十萬人），為五都中最低，

臺南市為 754.87 件/十萬人次低，其餘依序為臺北市 851.84 件/十萬人、高雄市 869.75 件/十萬人及新北市 878.67 件/十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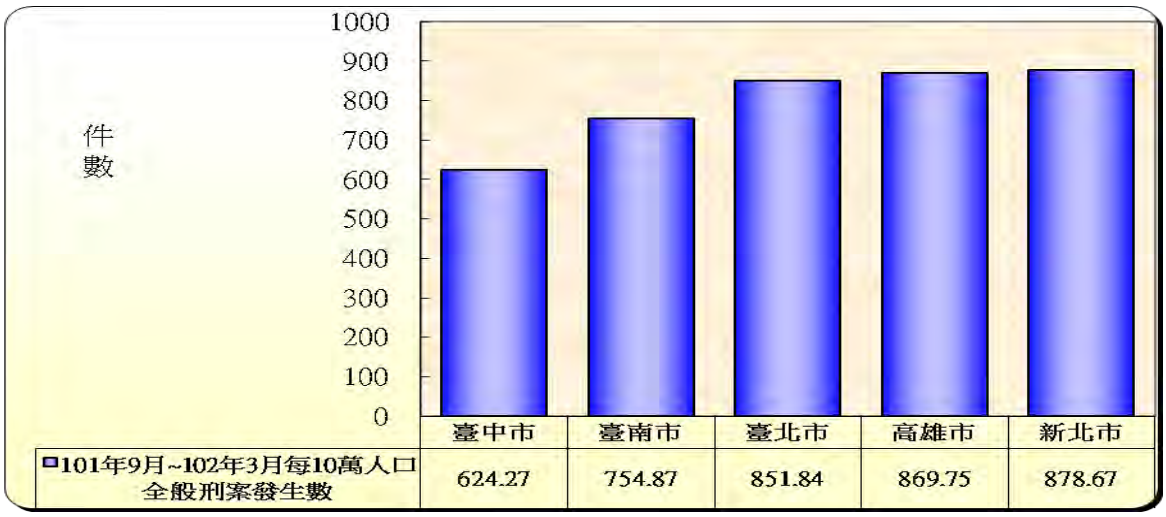

圖 2　五都本期「每 10 萬人口全般刑案發生數」分析圖

（三）竊盜案件執行成效

分析竊盜案件發生情形，本市本期全般竊盜案件發生數為 6,132 件，為五都中第三低，臺南市 4,999 件最低、其次為臺北市 5,139 件；另高雄市 9,656 件及新北市 9,840 件高於本市。

全般竊盜案件破獲率 76.76%，五都中排名第三高，臺北市 82.72%最高、新北市 79.60%次高；另高雄市 64.18%及臺南市 62.05%低於本市。(如表 2)

表 2　五都本期竊盜案件發生及破獲成效

	竊盜案件發生數（件）	排序	竊盜案破獲率（%）	排序
臺中市	6,132	3	76.76%	3
新北市	9,840	5	79.60%	2
臺北市	5,139	2	82.72%	1
臺南市	4,999	1	62.05%	5
高雄市	9,656	4	64.18%	4

竊盜案的種類可細分為一般竊盜案、汽車竊盜案及機車竊盜案，由表 3 及圖 3 可看出本市竊盜案中以汽車竊盜案所占比率 6.25%最低，計 383 件為五都中第三低；一般竊盜案

占 62.31%最高，計 3,821 件為五都中第三低；機車竊盜案占 31.44%，發生計 1,928 件為五都中第三低。

表 3　五都本期各類竊盜案件發生數及發生比率分析表

	一般竊盜案件發生數	排序	一般竊盜案件發生數所占比率	汽車竊盜案件發生數	排序	汽車竊盜案件發生數所占比率（%）	機車竊盜案件發生數	排序	機車竊盜案件發生數所占比率（%）
臺中市	3,821	3	62.31%	383	3	6.25%	1,928	3	31.44%
新北市	6,433	5	65.38%	520	4	5.28%	2,887	4	29.34%
臺北市	3,722	2	72.43%	116	1	2.26%	1,301	1	25.32%
臺南市	3,039	1	60.79%	347	2	6.94%	1,613	2	32.27%
高雄市	6,049	4	62.64%	622	5	6.44%	2,985	5	30.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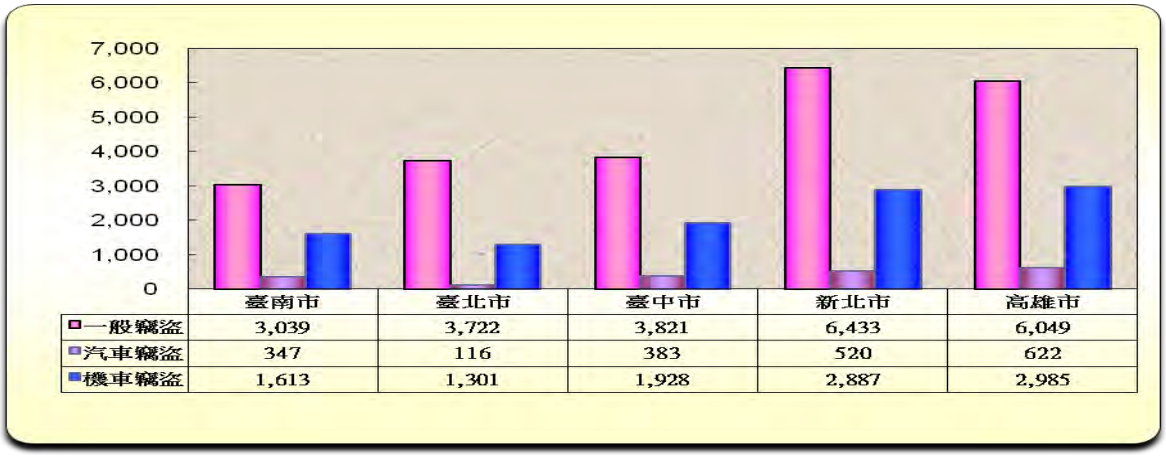

圖 3　五都本期各類竊盜案件發生數分析圖

以破獲率比較，一般竊盜案件破獲率 71.68%，為五都第二高；機車竊盜案件破獲率 89.42%，為五都中第四高；汽車竊盜案件破獲率 63.71%，為五都中第四高。(如表 4)

表 4　五都本期竊盜案件破獲率統計表

	一般竊盜案件破獲率（%）	排序	機車竊盜案件破獲率（%）	排序	汽車竊盜案件破獲率（%）	排序
臺中市	71.68%	2	89.42%	4	63.71%	4
新北市	71.85%	1	92.66%	2	103.08%	1
臺北市	68.73%	3	121.06%	1	101.72%	2
臺南市	57.85%	4	73.22%	5	46.97%	5
高雄市	49.68%	5	90.75%	3	77.65%	3

（四）暴力犯罪執行成效（如圖 4）

本市本期暴力犯罪案件發生數 128 件，為五都中最低；另高雄市 177 件，臺南市 180 件，臺北市 219 件及新北市 37

4 件高於本市。

暴力犯罪破獲率 106.25%，為五都中第二高，臺北市 115.07%最高；另臺南市 101.67%，新北市 96.79%及高雄市 96.61%低於本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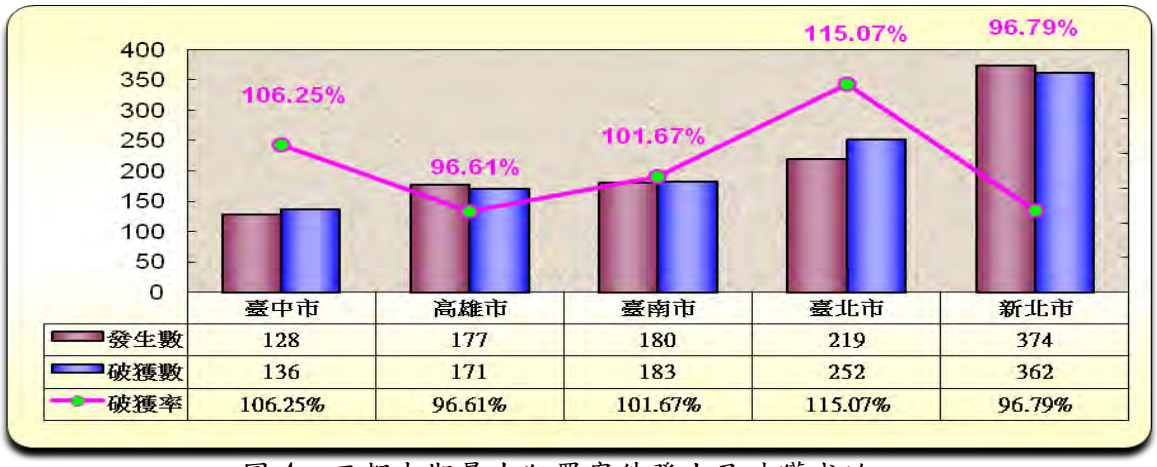

	臺中市	高雄市	臺南市	臺北市	新北市
發生數	128	177	180	219	374
破獲數	136	171	183	252	362
破獲率	106.25%	96.61%	101.67%	115.07%	96.79%

圖 4　五都本期暴力犯罪案件發生及破獲成效

（五）強盜案件執行成效（如圖 5）

本市本期強盜犯罪案件發生數 16 件，為五都中最低；另臺北市 25 件，高雄市 31 件，臺南市 36 件及新北市 47 件高於本市。

強盜案件破獲率 118.75%，五都中排名第二高，臺北市 120.00%高於本市；另高雄市 103.23%，新北市 100.00%及臺南市 94.44%低於本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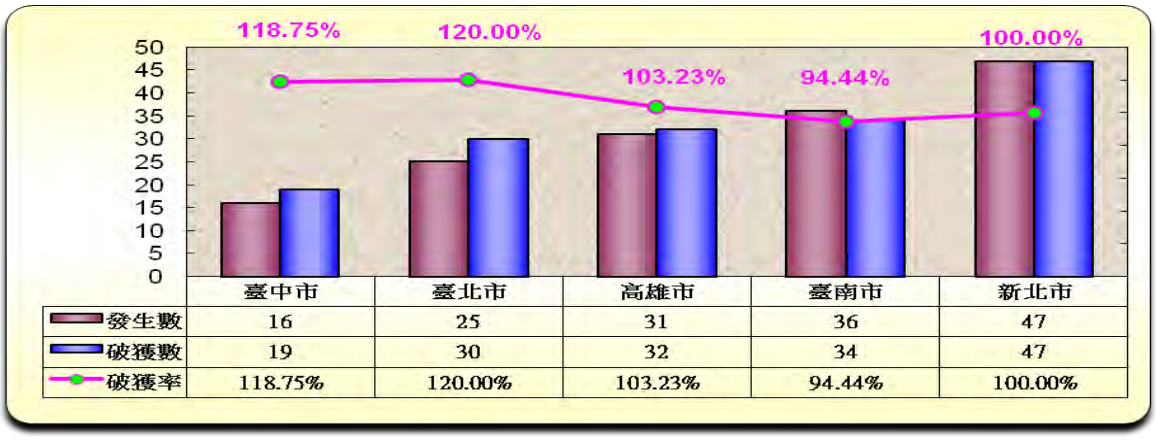

	臺中市	臺北市	高雄市	臺南市	新北市
發生數	16	25	31	36	47
破獲數	19	30	32	34	47
破獲率	118.75%	120.00%	103.23%	94.44%	100.00%

圖 5　五都本期強盜犯罪案件發生及破獲成效

（六）搶奪案件執行成效（如圖 6）

本市本期搶奪案件發生數 45 件，為五都中第三低，臺南市 28 件最低，臺北市 39 件次之；另新北市 65 件及高雄市 89

件高於本市。

搶奪案件破獲率 97.78%，五都中排名第二高，臺北市120.51%高於本市；另臺南市 96.43%次之，新北市 93.85%，另高雄市 93.26%低於本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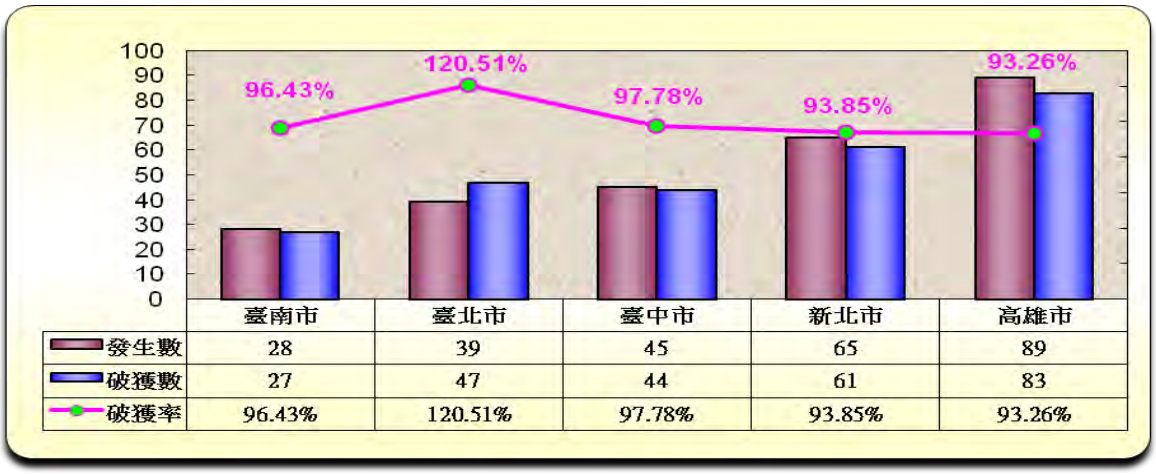

	臺南市	臺北市	臺中市	新北市	高雄市
發生數	28	39	45	65	89
破獲數	27	47	44	61	83
破獲率	96.43%	120.51%	97.78%	93.85%	93.26%

圖 6　五都本期搶奪案件發生及破獲成效

（七）詐欺案件執行成效（如圖 7）

本市本期詐欺案件發生數為 757 件，為五都中最低；臺南市 787 件，高雄市 1,132 件，臺北市 2,005 件及新北市 2,754 件高於本市。

詐欺案件破獲率 87.98%，五都中排名第二高，高雄市98.85%最高；另臺北市 79.35%，新北市 77.49%及臺南市75.22%低於本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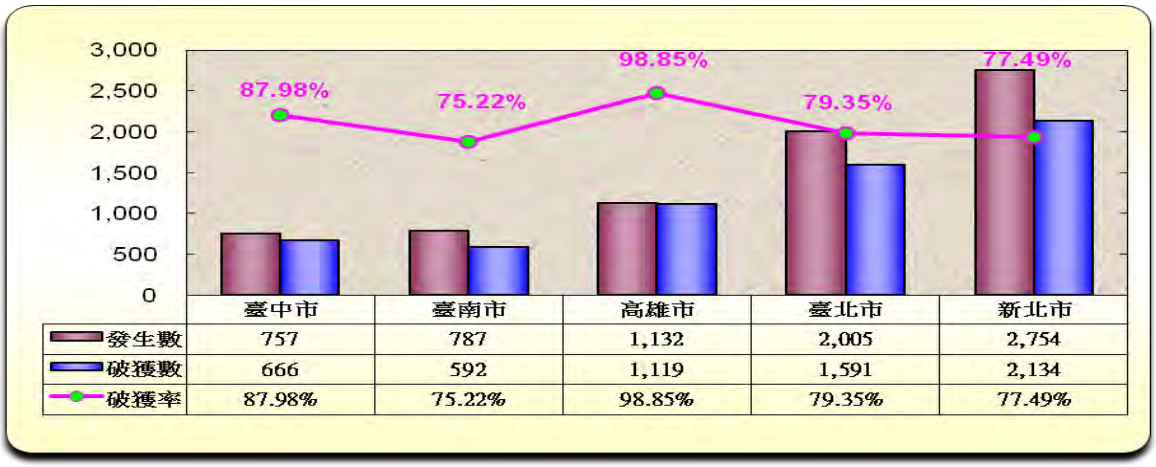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臺北市	新北市
發生數	757	787	1,132	2,005	2,754
破獲數	666	592	1,119	1,591	2,134
破獲率	87.98%	75.22%	98.85%	79.35%	77.49%

圖 7　五都本期詐欺案件發生及破獲成效

（八）肅槍案件執行成效

本期查獲非法槍械 109 枝（其中制式長槍 5 枝、制式手槍 10 枝、改造手槍 58 枝、其他槍枝 36 枝）、子彈 1028 顆；

移送 71 件 84 人。摘述重大案件如下：

1、查獲張○信等 6 人涉嫌持有仿制式霰彈槍 1 枝、仿制式步槍 1 枝、制式手槍 5 枝、改造手槍 4 枝，共計槍枝 11 枝、子彈 284 顆。

2、查獲薛○志涉嫌非法持有仿造衝鋒槍 1 枝、子彈 5 發、彈匣 2 個；土造轉輪霰彈槍 1 枝、霰彈 1 發。

3、查獲王○震持槍槍擊案，起出作案用制式 90 手槍 1 枝、子彈 15 顆(含現場射擊 2 顆)。

4、查獲楊○圍涉嫌非法持有菲律賓 MAPP-1-MS 型制式手槍 1 枝、子彈 30 顆。

5、查獲陳○松涉嫌非法持有制式手槍 2 枝、改造手槍 1 枝、子彈 46 顆。

6、查獲林○任涉嫌非法持有制式霰彈槍 1 枝、制式霰彈 21 顆。

7、查獲洪○鴻涉嫌非法持有制式手槍 1 枝。

8、查獲蔡○淵等 2 人涉嫌非法持有制式手槍 2 枝。

（九）查緝毒品案件執行成效

1、查獲各級毒品案件 1,853 件 2,198 人、毒品數量 11 萬 6,437.03 公克，各級毒品查緝成效如下：

(1)第一級毒品：797 件、925 人及 2,582.25 公克。

(2)第二級毒品：925 件、1,118 人及 2 萬 5,021.15 公克。

(3)第三、四級毒品：126 件、149 人及 8 萬 8,833.63 公克。

(4)其他：5 件、6 人。

2、查獲重大毒品案件

(1)101 年 9 月 1 日在臺中市西屯區河南路 2 段 272 號，查獲嫌犯張○○為首之持槍販毒集團，當場查扣霰彈槍 1 支、步槍 1 支、手槍 9 支、各式子彈 283 顆及 K 他命 1.01 公斤。

(2)101 年 10 月 4 日在西屯區中清路與環中路口破獲尤○○販毒集團，查扣神仙水 940 瓶(毛重 18,800 公克)、K 他命 2 小瓶(淨重 7.5 公克)。

(3)101 年 11 月 12 日在新竹縣湖口鄉東興村德和路 46 號查獲李○○毒品走私集團，當場查扣 K 他命 1 千餘包(含袋共重 76 公斤)。

(4)101 年 11 月 28 日查獲犯嫌楊○禎、楊○瑞等人洗藥集團，

並同時移送同案共犯藥師33名。

(5)102年1月31日在臺中市西屯區順和三街11號查獲梁○鴻販毒案，查扣第一級毒品海洛因16包(毛重749.5公克)、第二級毒品安非他命17包(毛重286.4公克)、制式手槍1把、制式子彈65顆，以及販毒所得新臺幣100萬元。

3、查獲毒品工廠案件

(1)101年11月9日破獲陳○○安非他命製造工廠案。

(2)101年11月14日破獲宋○○等2人安非他命製造工廠。

(3)101年12月18日破獲楊○○等5人安非他命製造工廠案。

（十）偵破特殊、重大案件績效

1、破獲134件重大刑案，其中受社會矚目案件如「金瑞元銀樓強盜案」、「明正大銀樓搶奪案」、「張○財等3人涉嫌加油站強盜案」、「莊○皓涉嫌侵入住宅強盜案」、「鄭○祐機車搶奪案4件」、「許○珵等3人涉嫌強盜輪流性侵案」、「偵破蔡○堂涉嫌超商強盜案」、「偵破陳○裕等2人涉嫌搶奪案2件」等，有效穩定本市治安。

2、檢肅治平目標到案有13人，逮捕共犯135人，共計148人移送相關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

3、破獲詐欺集團15件205人；其中如「湯○全等35人」、「鄭啟道等21人」、「唐○豪等17人」、「林○智等15人」、「鄭○宇等14人」、「蔡○勳等18人」等5案，均為假冒檢察官犯案之重大詐欺集團。

4、偵破「張○裕等3人汽車竊盜」、「胡○龍17人等汽車竊盜、解體集團」計13件、「張○賢等6人自行車竊盜、解體集團」等自行車竊盜犯罪集團計9件，績效卓越；另執行「同步查緝易銷贓場所行動專案」，共計查獲收(銷)贓場所12處及竊盜(贓物)犯201人。

5、配合規劃6次全國同步掃蕩「查緝賭博專案行動」，共計破獲390件、441人，其中查獲運動簽賭30件30人、六合彩組頭326件333人、網路賭博14件38人，另取締職業大賭場14件43人。

二、強化勘察能力、提高破案成效

（一）刑案現場勘察採證執行成效

本期勘察各類刑案現場計 4,668 件，各類刑案現場指紋送驗數計 1,173 件，比中特定對象計 244 件；DNA 送驗數計 408 件，比中特定對象計 116 件，有效協助犯罪偵查。

（二）強化在職訓練，提升勘察能力

1、本期辦理現場勘察人員在職教育訓練講習計 1 場次，講授「3D 繪圖軟體 SketchUp 應用在刑案現場製圖」，提升現場勘察採證人員對刑案現場環境、狀況及證物相關位置等說明及詮釋之能力，樹立專業形象。

2、參加專業講習訓練計 15 人次，計有「英國空氣槍鑑定與法令實務」、「測試實驗室主管專班」、「進階血跡噴濺痕詮釋-拉線法及報告撰寫指引」、「刑案現場攝影模組化訓練(初、進階)」、「交通事故處理與鑑定實務」及「刑案現場三維空間重建原理與技術應用」等 6 場次。

（三）充實犯罪資料庫，累積破案能量

持續充實現場鞋印、犯罪嫌疑人鞋印資料庫及建立案件之間的關聯性。本期共建檔 325 件，建立關連者共計 19 筆 46 件，並利用定期會議提供各分局案例分享，包含結合監視系統、犯罪地理資訊及犯罪時間等整合處理模式，以有效提升犯罪破案率。

三、查處色情、賭博電玩等工作

（一）查處色情工作

1、列管家數：至本年 3 月底止，本市對於涉營妨害風化（俗）行為之業者、屢遭檢舉、曾被取締或有經營色情之虞場所計列管 452 家。。

2、執行成果：本期計查獲妨害風化（俗）案件計 169 件 755 人，其中查獲色情應召站 27 件 192 人、私娼館 15 件 39 人、色情旅（賓）館 6 件 23 人、色情 KTV 7 件 60 人、色情理髮廳 4 件 19 人、色情茶藝館 1 件 9 人、色情指油壓按摩中心 29 件 161 人及其他案件 80 件 252 人。

（二）查處賭博電玩工作

1、本市目前登記有照電子遊戲場計有 251 家，實際有營業計 220 家，其中領有執照但未營業者計有 31 家，係因違反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案件，目前案件移送地檢署偵查中或等待行

政裁處及申請停業中。

2、本期查獲涉嫌賭博電玩案計 46 件、110 人及 419 臺。

四、防處少年事件

（一）中輟學生協尋及保護查察執行工作

1、建立協尋資料。

2、督導會議。

3、協尋中輟學生。

（二）校園安全維護

1、勤務建構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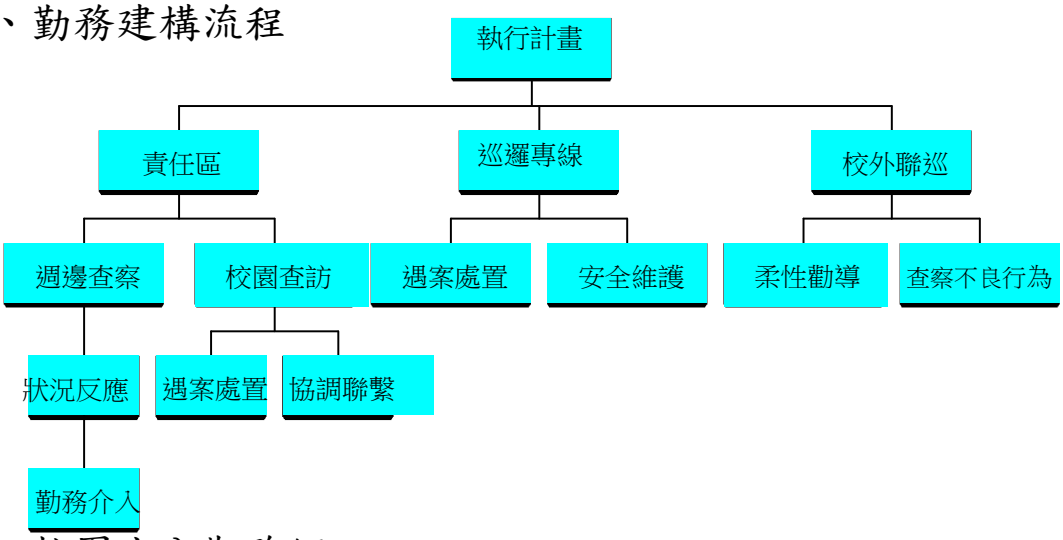

2、校園安全勤務網

(1) 巡邏箱：全市各級學校共設置巡邏箱 377 個（國小 235 個、國中 75 個、高中職 49 個及大專院校 18 個）。

(2) 責任區：全市規劃 14 個責任區由專責人員進行查訪聯繫。

(3) 校外聯巡：全市結合校外會執行本勤務，計 228 次。

（三）校園安全勤務成果（本期）

1、防制校園暴力事件：計查獲 77 件 98 人。

2、與少年有關之毒品案件(含成年人提供毒品予少年、學生)(如表 5)

表 5　與少年有關之毒品案件數統計表

類　　型	件	人
販賣(轉讓)一、二級毒品	4	4
販賣(轉讓)三、四級毒品	58	61
吸食(持有)一、二級毒品	36	36
吸食(持有)三、四級毒品	134	134
合　　計	232	235

（四）本期辦理預防少年犯罪法律常識講座及宣導活動計249場。

（五）少年保護措施各項績效（如表6）

表6　本局本期(101/9至102/3)與去年同期(100/9至101/3)少年保護措施各項績效統計表

項　　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中輟生發生數	434人	509人	-75人
中輟生尋獲數	334人	403人	-69人
報行加強保護少年措施(如春風專案等各項勤務)	10,214人次	10,187人次	+27人次
臨檢公共場所	1,884家	1,846家	+38家
深夜勸導登記少年	3,896人	4,165人	-269人
移送社會局或衛生局裁處業者	148件	147件	+1件

五、落實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一）為符合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本局訂定相關案件「受（處）理流程與分工」，並律定妨害性自主案件，統由各分局、婦幼警察隊性侵害專責小組採「專人專業專責」偵辦，俾落實「專責處理」、「全程服務」之處理原則，並建立最佳處理模式。

（二）家庭暴力防治（如表7）

表7　本局本期(101/9至102/3)與去年同期(100/9至101/3)家庭暴力防治件數統計表

項　　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增　減　數
受理家庭暴力案件數	3,734	2,343	+1,391
聲請保護令件數	1,024	1,032	-8
執行保護令件數	1,232	1,320	-88
違反保護令件數	118	114	+4
逮捕現行犯人數	91	81	+10

（三）兒童保護

1、落實婦幼保護篩選兒童保護及高風險家庭通報機制，提升員警責任通報之敏銳度及辨識能力，強化專業知能。

2、強化三級預防機制，提升社區鄰里互助通報功能，機先反應兒少虐待及家庭暴力情事，以期降低其危險性。

六、交通整理重點工作

（一）落實執行行政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

1、為執行上開院頒改進方案，本市分別組成「工務」、「監理」、「管考」、「教育」、「執法」及「宣導」等 6 小組辦理各項計畫，以確保本市交通順暢及民眾行車安全。

2、本年訂定 9 項工作計畫:「主要幹道與觀光地區交通流暢與交通安全維護計畫」、「嚴懲惡性交通違規專案執法實施計畫」、「加強騎(乘)機車違規執法計畫」、「加強酒後駕車違規執法計畫」、「加強各式大型車違規執法計畫」、「交通法規研習與培養正確服務態度訓練計畫」、「購置及檢定交通執法裝備器材與使用管理計畫」、「實施交通事故肇因分析暨肇事重建講習班計畫」及「交通執法與事故防制之宣導計畫」等，持續落實執行及目標管理，以建立本市安全順暢的交通環境。

（二）春節期間交通熱點交通疏導工作

本年春節連續假期期間，本局針對本市各主要交通場站、觀光景點、百貨商圈等處所，以及配合實施國道高承載管制措施，投注警力 1 萬 2,176 人次及民力 845 人次，共計 1 萬 3,021 人次，有效疏導旅遊車流。去年本市大坑濁水巷及武陵農場旅遊車輛擁塞之情況，經本局本次事先規劃交通疏導作為及配合實施旅遊人數總量管制措施，讓民眾享有順暢的旅遊假期，達成警察「服務貼心、交通順心」之成效。

（三）本期交通事故發生數與去年同期相較（如圖 8、9 及表 8）

1、A1 類交通事故本期發生 111 件、死亡 113 人，較去年同期減少 15 件、死亡減少 14 人，死亡人數降低 11.02%。

2、A2 類交通事故本期發生 3 萬 0,364 件、受傷 4 萬 0,857 人，較去年同期增加 1,258 件、受傷增加 1,958 人。

3、A3 類交通事故本期發生 2 萬 1,644 件，較去年同期減少 770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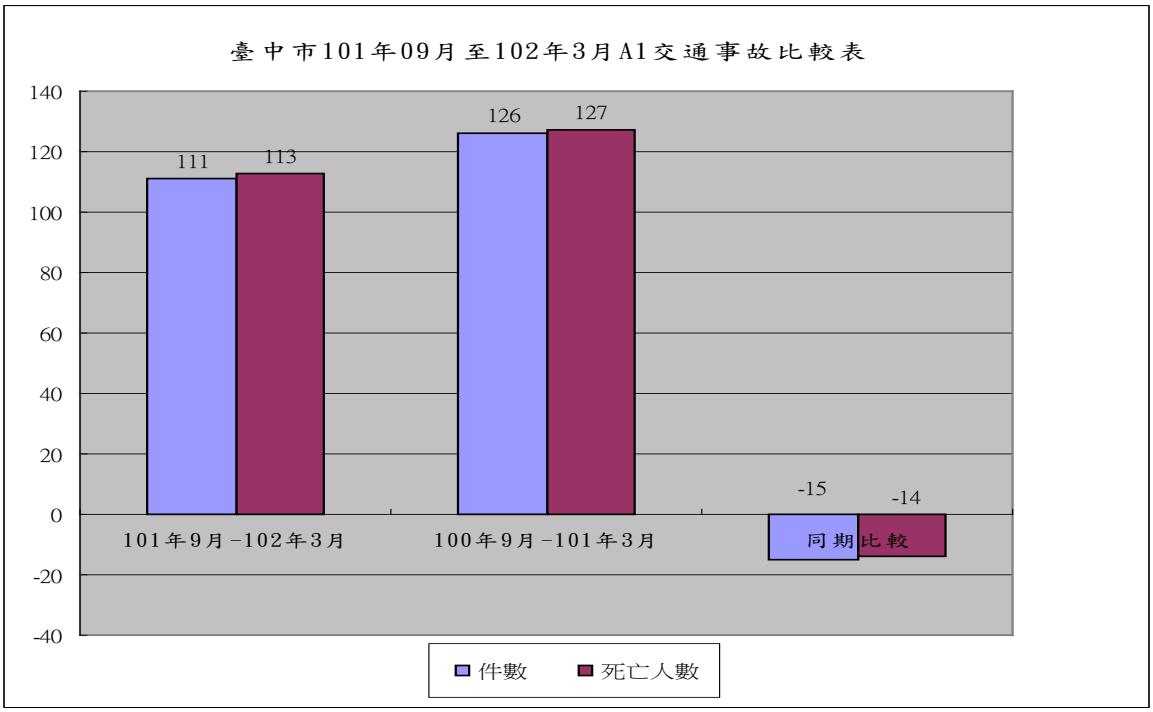

圖 8　本市本期交通事故致死案件發生數及死亡人數與去年同期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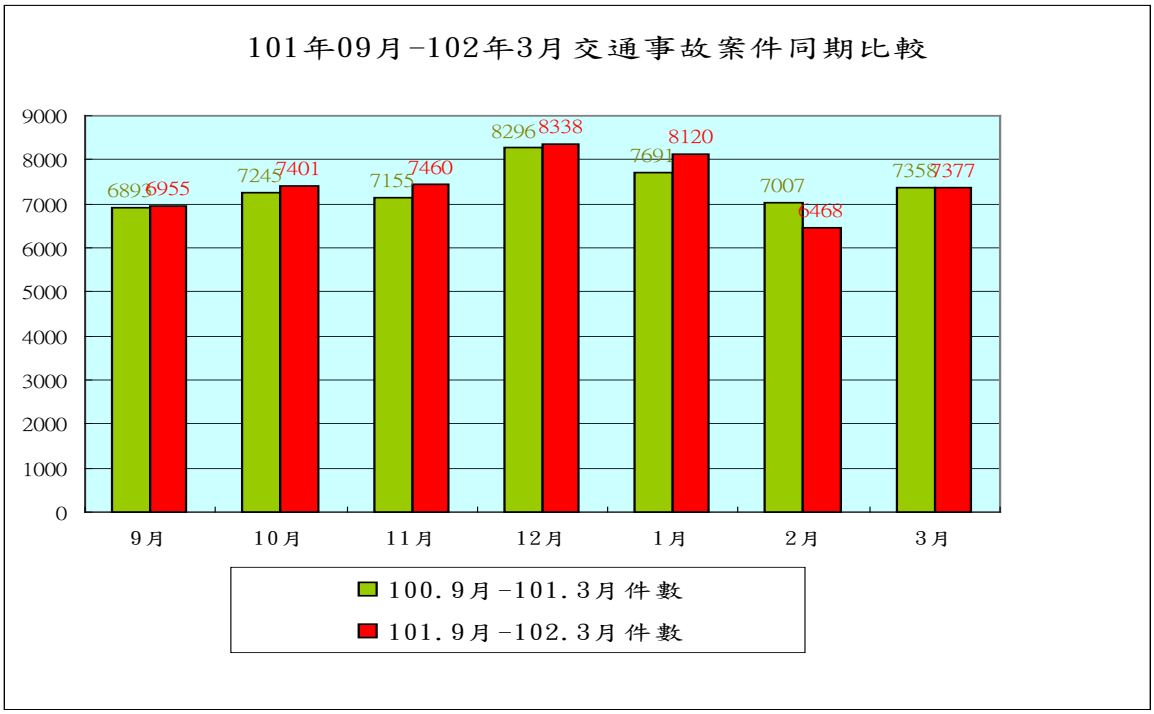

圖 9　本市本期各類道路交通事故案件每月發生數與去年同期比較圖

表 8　本市本期各類（A1+A2+A3）道路交通事故案件數統計表

月份 / 類別	合計	101 年 9 月	101 年 10 月	101 年 11 月	101 年 12 月	102 年 1 月	102 年 2 月	102 年 3 月
合計	52,119	6,955	7,401	7,460	8,338	8,120	6,468	7,377
A1 類	111	16	19	16	22	15	11	12
A2 類	30,364	3,995	4,464	4,319	4,712	4,727	3,664	4,483
A3 類	21,644	2,944	2,918	3,125	3,604	3,378	2,793	2,882

（上開數係統計迄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已完成入案件數）

（四）嚴格取締違規停車

本局持續針對重要幹道、商圈、車站、百貨公司、醫院、客運站周邊，加強併排停車、紅線違停、占用公車、殘障停車格等嚴重違規停車之取締，重點路段亦編派巡邏警力加強違停勸導排除，另編組拖吊警力，對於必須快速排除及特別嚴重之違停案件，逕予執行拖吊移置，還給市民安全順暢的交通空間。

本期計執行違規停車拖吊汽車 3 萬 0,197 件、機車 6,275 件，與去年同期(汽車 2 萬 7,505 件、機車 4,907 件)相較，汽車增加 2,692 件，機車增加 1,368 件，並列為重點勤務賡續執行。(如表 9)

表 9　本局本期與去年同期汽、機車違規停車取締案件數統計表

本局本期與去年同期汽、機車違規停車取締案件數統計表			
項目	本期 (101/9 至 102/3)	去年同期 (100/9 至 101/3)	增減數
違規停車取締（汽車）	30,197 件	27,505 件	+2,692 件
違規停車取締（機車）	6,275 件	4,907 件	+1,368 件

（五）加強清除道路障礙

1、執行現況：依據臺中市政府 100 年 2 月 23 日府授警交字第 1000009269 號函頒「清除道路障礙工作計畫」暨第 1000028951

號「清除道路障礙工作計畫配合事項協調會議」會議紀錄，由本局擔任執行秘書單位，以各分局轄區為分區，參酌其轄區特性、實際狀況需要、民眾檢舉案件及他機關提列聯合執行目標等因素，按月規劃2次（各1日）「專案聯合執行」之目標與日程，針對各路障權管機關（警察局、建設局、都市發展局及環境保護局等）於其各該管之路障案件中，非能獨力完成、需警力安全維護或需統合各機關聯合執行方以遂行之案件為主。

2、統計執行績效：統計本期本局權責部分之路障清除案件，總計清除道路障礙4,418件，較去年同期4,084件，增加334件，並列為交通執法之重點工作賡續執行。

（六）嚴懲惡性交通違規

本期計取締惡性交通違規案件16萬9,343件，較去年同期14萬6,225件相較，增加2萬3,118件，除平日加強取締外，每月並配合內政部警政署（以下稱警政署）發布「全國大執法」專案，加強取締各項惡性交通違規，並透過每週檢討、分析，調整勤務重點或執勤方式。

（七）規劃取締酒駕執行情形

1、除依警政署規定執行取締酒駕專案勤務外，本局每週另律定時段，由各分局依轄區特性再執行取締勤務1次，同時並配合國道公路警察局第三警察隊實施區域聯防，於本轄中港、中清及五權西路交流道，同步實施取締酒後駕車勤務，提高執法能見度，遏止駕駛人酒後駕車之僥倖心態。

2、本期計執行取締酒後駕車勤務，總計取締酒駕7,370件，與去年同期比較取締件數增加1,904件，增加34.8%（如表10），執行成效良好；另對於酒駕A1之防制成效，本期共計發生31件、死亡32人，與去年同期（發生35件、死亡35人）相比，減少發生4件(-11.42%)、死亡人數減少3人（-8.5%），顯示強化取締成效後，能有效遏止事故的發生。(如表10)

表 10 本期(101/9 至 102/3)與去年同期(100/9 至 101/3)取締酒後駕車執行成效統計表

項　　目	本期	去年同期	比較
取締酒後駕車	7,370 件	5,466 件	+1,904 件
酒駕 A1 事故	發生 31 件 死亡 32 人	發生 35 件 死亡 35 人	發生-4 件 死亡-3 人

（八）防制危險駕車

1、規劃實施「重點常態性」防制危險駕車專案勤務，針對每週五、六及日上半夜(21 至 24 時)及下半夜(0 至 6 時)，規劃由各分局、交通、刑警及保安大隊，在易生危險駕車熱區，執行 2 小時路檢、守望及巡邏等專案勤務。

2、妥善利用本市建構之電子城牆路口監視器，計 4,116 組、1 萬 5,963 個鏡頭，透過調閱監視器紀錄，將未能於現場圍捕到案之相關涉案人傳喚到案，毋枉毋縱，有效防制危險駕車，未來將陸續調整為全景式鏡頭，以強化辨識及蒐證功能。

3、鑑於危險駕車族群多駕駛或騎乘改裝車輛，本局訂定「取締改裝車輛工作執行計畫」並針對易造成民眾反感之改裝排氣管等噪音車輛加強取締，執行成效良好。

4、統計本期取締改裝車件數、110 受理報案飆車件數相關成果如表 11。

表 11　本局本期(101/9 至 102/3)與去年同期(100/9 至 101/3)防制危險駕車成果統計表

年度 項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取締改裝車件數	6,195 件	2,722 件
110 受理報案飆車件數	9 件	19 件

七、積極增補警力、整建辦公廳舍及汰換應勤裝備

（一）寬列預算、積極增補警力

1、依據內政部 92 年 3 月 18 日函頒「地方警察機關員額設置參考基準」中，規定之人口數、面積、車輛及犯罪數等資料，適時調整員警配置人數，原臺中縣市合計 98 年 12 月底人口數 2,635,761 人、面積 2,214 平方公里，試算合理員額配置

為10,797人，惟經警政署通盤考量後，僅依人口數（直轄市警察局以人口每350人置員額1人)核算改制後本局編制為7,531人。至預算員額因行政院匡列地方警察總員額上限，本局僅核列6,794人預算員額。

2、積極爭取警政署補實現有預算缺額警力556人（預算員額6,794人扣除現有員額6,238人)；另強化現有警力運用，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3、本局101年編制員額7,531人、預算員額6,794人及現有員額（至102年3月31日止）6,238人，警民比為1：427人。

（二）目前辦公廳舍整建實況

1、第三分局立德派出所暨交通分隊新建工程

(1)預算金額：4,500萬元。

(2)興建樓層及面積：地上3層，地下1層，約746坪。

(3)工程進度與期程：

A.101年12月4日工程決標。

B.101年12月27日開工動土典禮。

C.102年2月10日申報開工，預定102年12月26日完工。

2、烏日分局三和派出所暨交通分隊新建工程

(1)預算金額：5,766萬元。

(2)興建樓層及面積：地下1層，地上3層，約835坪。

(3)工程進度與期程：

A.101年12月25日工程決標。

B.102年3月5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

C.102年3月15日申報開工，預定103年5月8日完工。

3、大雅分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1)預算金額：2億7,274萬元。

(2)建地面積：約541坪。

(3)規劃辦理進度：102年度預算3,738萬8千元(土地款3,638萬8千元，規劃設計費100萬元)，3月4日與地主進行土地價購協調會，地主同意由本局以評定市價8,2200元/m^2價購442m^2。規劃設計及監造發包預定於6月底前完成。

4、局本部暨各(大)隊新建工程

(1)預算金額：10億7,000萬元。

(2)興建樓層及面積：地下1層(3,000坪、281個停車位)，地上共3棟(U字型，二側各地上8樓，中間棟地上9樓)，總計約1萬2,450坪。

(3)工程進度與期程：

A.市政府秘書處於101年12月14日與原第2優勝序位廠商議價，以建築物工程技術服務建造費用百分比法，第二類各級距費率上限所計算出金額之百分之49決標。

B.建設局於102年1月17日，與馮則維建築師事務所完成簽約事宜。

C.建築師於102年2月18日，將初部規劃設計成果送交建設局核備，目前細部規劃設計中。

5、豐原分局翁子派出所新建工程

(1)預算金額：2,400萬元。

(2)興建樓層及面積：地上4樓，約240坪。

(3)工程進度與期程：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於102年2月19日上網公告，歷經開標、評選及議價程序，於3月20日由豐原分局與和鼎建築師事務所完成簽約事宜。

6、東勢分局茅埔派出所新建工程

(1)預算金額：5,125萬6千元(土地款2,753萬6千元)

(2)興建樓層及面積：地上2樓，約212坪。

(3)工程進度與期程：102年1月24日與地主召開土地價購協調會，地主同意以102年度編列之預算進行價購，本局目前辦理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採購中。

7、太平分局新平派出所暨交通分隊新建工程

(1)預算金額：102年度730萬元。

(2)興建樓層及面積：地下1層，地上3樓，約800坪。

(3)工程進度與期程：

A.行政院於102年1月4日以院授財產公字第10130014051號函，准予無償撥用興建用地(1,742.69㎡)。

B.地政局於102年1月17日，函文本局將本案提報103年度重要施政先期計畫(臺中市區段徵收作業基金—太平新光區段徵收)，再依規定審理。

C.本年度預算土地款及規劃費730萬，將辦理追加減預算轉

換為規劃設計費及工程費。

（三）目前警用汽、機車配賦使用現況（如表 12）

1、依警政署核定本局警用車輛配賦數，應有警用汽車 924 輛、機車 4,236 輛、大型重型機車 48 輛;本年度計編列預算 6,435 萬元，辦理汰換逾使用年限之警用車輛，預定購置巡邏車 50 輛、吉普式巡邏車 6 輛、偵防車 20 輛、小型警備車 9 輛、巡邏機車 156 輛，完成購置後，本局即有警用汽車 838 輛（不足 86 輛）、機車 3,197 輛（不足 1,039 輛）、大型重型機車 47 輛（不足 1 輛）。

表 12　本局警用車輛概況表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警用車輛統計表　　單位：輛				
數量	汽車	重型機車	大型重型機車	備註
配賦數	924	4,236	48	
現有數	838	3,197	47	
不足數	86	1,039	1	

2、因應縣市合併警用車輛裝備之需求，亟需增加編列預算採購，以補足警用車輛不足數，並逐年汰換逾使用年限警用車輛，俾順遂勤務之執行。

（四）目前防彈衣配賦暨使用情形（如表 13）

表 13　本局防彈衣數量統計表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防彈衣統計表　　單位：件				
數量	防彈衣總數	背心式	野戰式	備註
配賦數	5,585	5,413	172	
現有數	5,491	5,367	124	
不足數	94	46	48	

八、「警勤ｅ化系統」執行情形

（一）勤務指揮中心受理民眾110報案（如表14）

表14　本局本期(101/9~102/3)與去年同期(100/9~101/3)受理民眾110報案件數統計表

項　　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增　減　件　數
受　理　件　數	477,825	443,003	+34,822
有　效　件　數	265,858	249,149	+16,709
百　　分　　比	55.64%	56.24%	-0.6個百分點

（二）本期執行「110報案回復、為民服務」措施，民眾回復滿意度（如表15）

表15　本局本期(101/9~102/3)執行「110報案回復、為民服務」措施，民眾回復滿意度統計表

年　　度	總受理有效案件數	回　復件　數	回　復比　率	非常滿意與滿意	普　　通	不滿意及非常不滿意
本期	265,858	71,370	26.85%	92.76%	7.23%	0.01%

附註：依警政署規定全般報案回覆比率20%（其中暴力犯罪及居家住宅竊盜，報案回覆比率為100%）。

（三）本期線上巡邏警力立即偵破刑案 1,847 件，成功搶救自殺1,006件。

九、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一）守望相助業務

配合市府民政局輔導推行守望相助，截至102年3月底止輔導成立守望相助隊成果如表16所列。

表16　本局本期輔導成立守望相助成果統計表

項　　目	隊　　數	巡　守　員　人　數
里　守　望　相　助　隊	229	11,642
社　區　守　望　相　助　隊	24	891
公寓大廈守望相助隊	1,337	4,858
合　　計	1,590	17,391

（二）路口監視系統建置情形及具體成效

1、建置情形

(1)本期本市已完成建置監視錄影系統計有 4,116 組、1 萬 5,963 具鏡頭（建置人口比為每千人 5.9 具鏡頭、建置密度比為每平方公里 7.2 具鏡頭）。

(2)目前有 102 年度治安要點暨平均地權基金監視錄影系統建置案 1 億 2,270 萬元，將建置 364 組，預計本年 12 月底完工，目前辦理招標作業中；清水區 101 年度發電年度協助金鑑視影系統建置案 240 萬，建置 6 組，目前辦理驗收中；另大宅門特區內監視錄影系統建置案 2,800 萬元，將建置 70 組，需配合水湳經貿園區區段徵收工程建置，預計 103 年 5 月完工，屆時將可於各治安要點路口加強建置，提高普及率，以強化本市治安。

2、管理維護

為使本市治安要點監錄系統正常運作，確立有效之管理維護機制及任務分工、提升系統之妥善率，具體做法如下：

(1)本局監錄系統部分設備（主機、DVS、ATUR 及鏡頭）裝置於室外，散布本市各地，容易受損，為維持設備正常運作及降低維護人力，本局於「臺中市監視錄影系統整合平臺」，建置故障自動告警系統功能 24 小時不間斷偵測，若發生監視錄影系統故障均會主動回報。

(2)律定分駐（派出）所同仁，每日 2 班次定時監看轄內所有監視錄影系統畫面，遇有故障立即通報廠商，並於 1 個工作天內到場查修，以減少治安監視空窗期，確保系統正常運作，妥善率維持在 99%。

3、執行成效

監視錄影系統歷年協助偵破刑案，已逐年大幅增加，本局統計 94 年以來因調閱監錄資料偵破各類刑案（含原臺中縣、市）件數，其中去年（101）較前年（100）破案增 2,336 件（如表 17）。102 年迄 3 月底已偵破 2,186 件。顯示監視系統對偵防犯罪之功能，對於維護本市之治安有莫大之助益。

表 17　臺中市歷年因調閱監視系統破獲刑案一覽表

臺中市歷年因調閱監視系統破獲刑案一覽表			
類別 / 年份	件數	件數增減數（與前一年比較）	件數增減率
94 年	162	--	--
95 年	611	449	277.16%
96 年	624	13	2.12%
97 年	850	226	39.21%
98 年	1,289	439	51.64%
99 年	1,794	505	39.17%
100 年	2,217	423	23.57%
101 年	4,553	2,336	105.3%
102 年 1 至 3 月	2,186	--	--

4、本局全國首創建置「智慧型車行紀錄查詢系統」，運用車牌辨識技術，分析可疑車輛出沒時間、行經路線，大幅縮短調閱檢視之時間，強化監視錄影系統運用效率，提升案件偵辦時效。

十、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及強化員警風紀作為

（一）改善員警服務態度

1、於各分駐（派出）所、偵查隊、警備隊及交通分（小）隊設置「受理報案專區」，全程錄音錄影，資料儲存建檔後保管 1 個月；並由各級督導人員，抽檢員警受理報案情形，深入、發掘具體優、缺點及問題，隨時檢討改進。

2、利用本市治安會報或本局局務會報，擴大表揚員警優良服務事蹟，並刊登本局網站榮譽榜；另每季辦理「受理民眾報案服務態度績優人員」選拔及表揚，藉以發揮標竿學習效應。

3、本局督察室及各分局督導幹部，不定時抽測各分局、(大）隊、分駐（派出）所及分（小）隊等單位電話禮貌，獎優懲劣；並利用各種集（機）會宣導及要求同仁受（處）理民眾報案及積極為民服務之同理心，達成「服務貼心、民眾滿意、辦事容易」的施政願景。

（二）強化員警風紀作為

1、全面宣導恪遵「警察人員與特定對象接觸交往規定」，逐月實

施專案督考，防範違反風紀及觸法，以樹立嚴正執法及廉能典範，維護警察榮譽。

2、全面清查並列管 376 處，疑有經營色情、電玩賭博、職業性大賭場及地下錢莊等風紀顧慮誘因場所，加強布線探查違法事證，依法取締、消滅肅清，以杜絕風紀案件。

3、嚴格要求落實員警平時考核及年終考核工作，對不適任之員警，機先調整或依法斷然淘汰，並賡續要求各單位全面深入清查考核，目前列管教育輔導對象 80 名、關懷輔導對象 34 名、違紀傾向人員 120 名及積欠債務（含強制扣薪）141 名，責由各主官（管）嚴負管考責任。

4、成立靖紀工作查處小組，主動積極查處員警風紀案件，成效如下：

(1)本期查獲員警違法案 14 件 17 人，其中自檢（查）8 件 11 人、他檢 6 件 6 人；查獲員警違紀案 44 件 44 人，自檢(查)44 件 44 人，輔導退休 4 人。

(2)去年同期查獲員警違法案 25 件 39 人，其中自檢（查）21 件 34 人、他檢 4 件 5 人；查獲員警違紀案 56 件 58 人，自檢(查)56 件 58 人，輔導退休 3 人。

(3)本期與去年同期比較，查獲員警違法案件減少 11 件 22 人，查獲員警違紀案減少 12 件 14 人，輔導退休增加 1 人。

5、賡續辦理「專責輔導各單位及人員」實施計畫，由各分局長遴選具責任心、榮譽感及行事端正之副分局長及第 6 序列單位主管計 129 員，為專責輔導人員，對所屬 181 個單位實施專責輔導。藉此「認養輔導制度」，強調專責輔導人員柔性協助與關懷作為，深入輔導單位發掘各項問題，有助於外勤單位健全風紀管理，實施成效良好。

6、賡續執行「本局風紀檢測執行計畫」，分別訂定各分局、（大）隊之主官（管）督考作為及易生弊端事項管理等 45 項檢測重點，以及對所屬各分駐（派出）所、（分、小）隊之主官（管）管理作為、主管考核作為及易生弊端事項管理等 50 項檢測重點，合計 95 項檢測項目，要求各外勤單位每月自我檢測，採「由下而上」逐級檢測、複式抽測方式，機先防範風紀案件，以建構本局優質形象。

7、效法企業管理，推行「風紀安全管理」管控機制，自 100 年 10 月 1 日起，以「零酒後駕車」、「零交通事故」、「零違法案件」及「零違紀案件」為管控目標。本項工作實施迄今成效良好，本局已納入管理常軌。

十一、上級重要督導評核成績

（一）101 年山地警備治安工作評核，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1 名。

（二）101 年山地義警整編訓練評核，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特優第 2 名。

（三）101 年射擊運動槍枝管理工作評核，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3 名。

（四）101 年機動保安警力整備檢測評核，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4 名。

（五）101 年上半年擴大臨檢業務評核，經警政署評列特優全國第 4 名。

（六）101 年下半年山地清查評核，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5 名。

（七）101 年度列管刀械總檢查，經警政署評列第 5 名。

（八）101 年集會遊行暨民眾抗爭事件處理業務評核，經警政署評列特優第 5 名

（九）101 年「家戶訪查業務工作」，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1 名。

（十）101 年「失蹤人口查尋業務工作」，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1 名。

（十一）101 年上半年「加強戶役政稽核工作」，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特優。

（十二）「行政院動員會報 101 年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動員業務訪評」，經行政院評列優等。

（十三）「101 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經行政院評列優等。

（十四）101 年下半年 DNA 建檔成績評核，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2 名，其中 DNA 建檔執行率 100%為五都之冠。

（十五）101 年度住宅竊盜案件勘察採證績效評核，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2 名。

（十六）101 年度刑事器材暨鑑識業務績效評核，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1 名。

（十七）101 年下半年指紋送驗數、比中數，經警政署評列全國最優。。

（十八）101 年下半年度「洋明專案」，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1 名。

（十九）101 年下半年「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經警政署評列第 1 級（查獲 400 人以上）。

（二十）101 年「長槍射擊」成果驗收，經警政署評列全國團體甲組第 1 名。

（二十一） 101 年精進警察法規知能執行計畫，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1 名。

（二十二） 101 年度防情警報傳遞聯絡評核工作，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1 名。

（二十三） 執行 101 年「強化掃蕩汽機車暨自行車竊盜犯罪專案」第四階段工作，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1 名。

（二十四） 執行 101 年下半年度「經濟犯罪案例教材」，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2 名。

（二十五） 執行 101 年下半年署頒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績效，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2 名。

（二十六） 執行 101 年下半年度「查緝違法經營石油案件工作」，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3 名。

（二十七） 執行 101 年下半年度「協助穩定物價取締囤積專案」，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3 名。

（二十八） 執行 101 年下半年「緝仿專案」績效，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4 名。

（二十九） 執行 101 年下半年「檢肅黑道幫派工作」，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等。

（三十）執行 101 年下半年度「緝豺專案」績效，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1 名。

（三十一） 執行 101 年下半年度「安康專案（查緝走私）」績效，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1 名。

（三十二） 執行 101 年下半年「查緝高利貸放（重利罪）工作」績效，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2 名。

（三十三） 執行 101 年下半年「取締盜（濫）採砂（土）石案件」

績效，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2 名。

（三十四） 執行 101 年 1 至 6 月辦理汽機車ｅ化平臺失車資料處理系統工作，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2 名。

（三十五） 執行 101 年下半年「警察機關加強掃蕩毒品工作計畫」績效，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2 名。

（三十六） 執行 101 年下半年「偵辦濫墾林地、山坡地案件」績效，經警政署評列甲組第 3 名。

（三十七） 執行 101 年下半年「掃蕩破壞國土專案」績效，經警政署評列甲組第 2 名。

（三十八） 執行 101 年下半年度「盜伐林木案件」績效，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3 名。

（三十九） 執行 101 年下半年度「協助查緝地下通匯專案」，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2 名。

（四十）辦理 101 年「錄影監視系統督導評核」，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2 名。

（四十一） 101 年度執行「政風查處及預防工作」，經警政署評列全國甲組第 2 名。

十二、特勤中隊成軍，加入春安工作治安行列

本市為強化治安防制工作，合併原有縣、市警察局保安隊霹靂小組成員計 58 名，再招募 30 名生力軍加入，共計 88 名（含 2 名女警）重組編成「特勤中隊」，警力編組方式以 4 人為 1 小組、3 個小組為 1 個小隊、3 個小隊為 1 個分隊、3 個分隊為 1 個中隊所構成，中隊配賦有防彈頭盔、重型防彈盾牌、步槍、衝鋒槍、狙擊槍、撞槌等特種裝備。

「特勤中隊」編組成立後，加強徒手戰技、精確射擊、高樓垂降及攻堅、反劫持等戰技演練，平時於深入本市各地區機動巡邏，一旦重大治安事件發生，立即投入圍捕、攻堅等任務。本年春安工作期間投入維護本市治安工作，有效展現本市打擊犯罪決心。

參、 未來施政重點及其相關策進作為

一、強化犯罪偵防，有效防制各類犯罪

（一）強化犯罪偵防，打擊不法；降低刑案發生率，提升刑案偵破率

1、經分析本期發生之強盜及搶奪案件，犯 2 案以上歹徒有竊取數部機車犯案、戴口罩、黑（白）半罩式安全帽之犯習，且多為近二年毒品、搶奪、強盜出監人口，並出現跨區作案現象，因此本局針對上述特性進行資訊統合與分享，聯合各單位共同查緝犯嫌，以統一管制偵辦進度，全面進行清查掌握近二年毒品出監及治安顧慮人口，防制再犯，且再犯時旋能立即掌握並查獲到案，發揮快速偵破功能。

2、本局編組「快速反應打擊部隊」，動用優勢警力在最短時間內到達現場，有效展現警方公權力，達震懾不法犯罪者、迅速恢復現場秩序。本期自行實施偵測 62 次，實際出勤 1 次，對於弭平聚眾滋擾事件及突發治安事故成效良好。未來除持續要求各分局自行加強快打偵測，於偵測完畢後將優劣紀錄報本局備查外，並每月實施無預警偵測，以精進快速反應打擊部隊應變能力。

3、針對轄內發生之槍擊案件，列管為重大刑案主動偵查，由相關單位及轄區分局組成專案小組，定期召開專案會議並加強蒐集相關事證，務必迅速偵破槍擊案件，展現政府維護治安之決心。

4、律定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查第二隊為緝毒專責隊，負責各項毒品情資查辦、各類毒品案件後續深入追查作為；另要求各分局偵查隊，遴選有緝毒專長之員警成立緝毒專責小組，以達緝毒工作專責化目的，強化緝毒效能。

（二）加強各類竊盜案件防制

1、成立「專責肅竊小組」，專責處理竊盜案件及「強化掃蕩汽機車暨自行車竊盜犯罪專案」工作，並落實執行順風專案工作，以達即時查緝犯罪案件功效，並協尋清查失竊車輛與通緝犯。

2、訂定本局「加強查緝汽機車竊盜犯罪工作執行計畫」，針對經常發生汽機車竊盜案件區域，實施深夜(1 至 4 時)防竊勤務或小區域巡邏，提高見警率，除詳加盤詰及運用行動電腦（M-Police）查察可疑人、車（物）外，並登錄其特徵，以加強查緝汽機車及自行車解體工廠、竊盜與收（銷）贓犯罪集團。

3、對於曾在本轄犯汽、機車竊盜案件，現已交保在外或服刑完

畢之嫌犯，指派專人盯哨，防範其再犯；另針對尚未查緝到案嫌犯，加強勤務部署，積極查緝到案。

4、配合警政署賡續執行「自行車防竊貼碼服務工作」，將外觀不易分辨車主之自行車，透過加設防竊辨識碼，得以「辨識」其車主，有利警察機關循線「連結」其所有人，進而查明所有權之歸屬，除有助尋回贓物，確認失主，亦增加歹徒銷贓之困難度，並降低回收業者收購意願。

5、賡續推動受理住宅竊盜案件標準作業程序，由各分駐（派出）所、偵查隊及鑑識小隊人員，於案發後到達現場一次完成報案手續，讓民眾深刻感受警察積極服務態度，並提供住宅防竊諮詢避免二次受害，以提升服務品質。

6、每月配合規劃 3 日同步實施全國性「查緝易銷贓場所行動專案工作」，針對轄內汽、機車修配業、中古汽車買賣業、資源回收業、當鋪業、銀樓珠寶業、廢棄工廠及倉儲業等處所，全面實施查贓，積極遏止民生竊盜案件發生。

7、針對發生 20 日以上未破竊盜案件，實施「Double Check（未破案件再審核）」制度，每季統計各分局成效並辦理獎懲，有效掌控案件之處理。

8、強化本局「靖車系統」功效，針對案發現場及附近地區調閱監視錄影系統，以有效偵防犯罪；另對於「靖車系統」所過濾出之涉案車輛，再結合刑事警察局「建構涉案車輛監控查緝網」系統，追蹤監控涉案車輛動向，隨時將訊息傳送至所設定之專責肅竊小組成員手機，以利通報攔截圍捕或跟監查緝。

（三）加強暴力犯罪偵防積極作為

1、加強掃蕩暴力討債集團：持續配合警政署「緝豺專案」，同步執行「掃蕩暴力討債集團」專案，本期共計查獲 6 件 46 人。本局將持續針對列管之當鋪、財務管理公司及逾期應收帳款管理服務業暨其他可疑經營高利貸放(重利罪)場所主動實施清查，積極查處不法，對於暴力討債集團惡性重大者，提報治平專案目標。

2、持續監控不良幫派組合，檢肅黑道幫派

(1)遏制不良幫派活動：本期共執行監控不良幫派組合公開活動專案勤務 2 次，經事先縝密規劃，強力約制轄內列管不良幫派及地方角頭老大，遵守「不動員」、「不串聯」、「不以幫派名義參加」三不原則，結合全程監控錄影蒐證，有效防止不良幫派分子藉機滋事及公開活動。

(2)加強執行掃黑專案：持續確實清查轄內幫派及暴力討債分子，對於地下錢莊或高利貸放（重利）集團，涉及集團性、常習性、暴力性或脅迫性之組織犯罪，蒐報提列「治平專案檢肅目標」;另針對 3 人以上，有事實足認可能重複以暴力、脅迫手段欺壓他人之組織，加強蒐報及專案搜索臨檢工作，配合警政署執行「全國大掃蕩-打擊黑幫行動」，結合「治平專案」及「不良幫派組合專案搜索臨檢」等行動，有效壓制黑道幫派囂張氣焰，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本期配合實施 5 次「全國大掃蕩-打擊黑幫行動」，共執行搜索臨檢目標處所 2,856 處，查獲各類犯嫌 487 人；故意殺人罪 7 件，強盜搶奪 5 件，妨害自由 2 件，恐嚇取財 3 件，故意傷害 2 件，重利案件 23 件，賭博案件 160 件，槍砲條例 5 件，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132 件（海洛因 893.58 公克、安非他命 554.12 公克、K 他命 697.61 公克、其他毒品 57.5 公克)，其他各類刑事案件 77 件。

(3)全力掃蕩特定營業場所圍事或聚眾滋事分子：本局要求各單位對易有傳播公司馬仔載送傳播小姐之地點、圍事者易聚集之自助式 KTV、汽車旅館場所及附近路口，持續實施定點查察、盤檢及登記措施，並全面鎖定傳播公司馬仔車隊為重點掃蕩對象，若涉及集團性、常習性、暴力性或脅迫性之組織犯罪，蒐報提列「治平專案檢肅目標」，儘速檢肅到案。

(4)加強蒐報、列管、偵處黑道幫派介入都市更新情資：由於都市更新糾紛甚多，且因涉及龐大利益，常為黑道幫派覬覦之目標，或以暴力或以其他不法手段介入，以牟取暴利，嚴重影響地方治安，本局積極蒐報幫派組合活動情資，分析犯罪模式及手法，隨時掌握動向與犯罪組織結構，即時偵破犯罪，以瓦解犯罪集團及其成員，危害民眾安全。

（四）加強詐騙案件防制

1、賡續推動關懷提問制度：本局除函請轄內各金融機構務必落實辦理外，並於 101 年 8 月份起，要求各分駐(派出)所所長親訪轄內金融機構，促請落實推動關懷提問工作，對於疑似遭詐騙者或異常提(匯)款(30 萬元以上)者，務必主動通報警方(啟動聯防機制)前往協助處理。

2、強化線上打擊詐騙集團：假冒公務機關詐騙為國內詐騙犯罪財損最高案類，故為有效打擊是類犯罪，要求本局各級勤務指揮中心或分駐(派出所)，於接獲民眾報案或金融機關通報，發現車手臨櫃取款或面交，應即通知轄區分局偵查隊執行查緝行動、圍捕車手，並循線向上追緝主謀分子及相關共犯，以瓦解詐欺集團。

3、加強與金融機構及超商之聯繫與宣導：遇有民眾至提款機匯款神情慌張或異常時，極可能為民眾受騙或詐騙集團車手正在領取贓款，均請行員或店員通報警察處理；對於因通報警察到場而緝獲詐騙車手者，將利用治安會報等公開場合，頒發獎狀、獎品、或獎勵金，藉提供獎金誘因，提高通報聯防與查緝成效。

4、擴大犯罪預防宣導：電信詐欺以 20 至 40 歲間之服務業、學生及自由業為被害高風險族群，本局已持續針對轄內大專院校、百貨公司、電影院等高風險族群出入地點加強宣導「假冒名義」、「解除 ATM 分期付款設定」、「msn 詐騙」等常見詐欺手法，以有效防制詐欺案件發生。

5、落實「解除 ATM 分期付款設定」查緝通報及強化偵查效能：本局為提升偵辦效率，訂定計畫加強受理端(分局派出所及偵查隊)通報效率並嚴格管控是類案件偵辦進度，逐月提出案件進度檢討，若需他單位共同合作打擊犯罪，可由警政署或本局協調合作偵辦，以強化偵查效果。

6、跨境兩岸共同合作：鑒於詐騙集團已轉為跨境騙取大陸人士，本局持續積極配合刑事局及電信警察隊針對機房設於境內(外)等詐騙大陸民眾之跨境詐欺集團加強查緝，並透過刑事局與大陸公安部等相關部門溝通協調、整合技術，形成國際合作共同打擊犯罪，破獲集團核心、澈底瓦解詐欺集團，維護

民眾財產。

（五）檢肅非法槍彈工作

1、全面情資諮詢布置：加強與中央及鄰近縣市友軍單位合作，對外阻斷槍毒走私入境，對內積極掃蕩槍毒製造場所，阻斷銷售管道。

2、持續查緝黑道幫派出入場所：持續針對黑道幫派資金來源之特種營業場所、職業賭場、地下簽賭站、毒品交易熱點等地點加強臨檢掃蕩，防制不法分子擁槍自重，為利益訴諸暴力手段。

3、加強網路巡邏取締不法：對於網路糾集轟趴吸毒、詐欺或線上兜售販賣（改造）槍械或在個人部落格或網頁中展示、炫耀槍枝行為者，立即追查帳號使用人，查緝不法。

（六）打擊網路科技犯罪

1、提升員警偵防技巧：持續規劃數位鑑識及科技器材之建置與教育，以提升員警偵防技巧，有效遏止新興犯罪。

2、落實鑑識科學辦案工作：針對電腦、行動電話及相關儲存媒體進行數位鑑析及回復，輔助犯罪偵查、蒐集犯罪事證。

（七）加強防制幫派及毒品入侵校園

為加強防制幫派及毒品入侵校園，本局平日即加強校園訪視，並與學校訓輔人員保持聯繫，以掌握校園內非行學生及列管虞犯少年動態。具體防制措施如下：

1、落實執行「加強掃蕩毒品工作計畫」，截斷毒品供應來源：本項工作首重「向上追源」，期能透過查緝青少年學生吸食或持有毒品案件，往上追查販賣、轉讓者。並針對有加入幫派傾向學生或中輟學生，發現有吸食毒品徵象者，隨即通知學校加強輔導，並清查是否有幫派分子以毒品控制或發展組織等情事，以防制幫派入侵校園販毒牟利。

2、強化校園通報聯繫機制，跨機關合作查察

(1)持續配合臺中地檢署「查緝中小盤販毒案件」策略，推動「預防青少年犯罪通報機制」，建立學校、警察機關及地檢署的直接溝通平台，加強掌握販毒情資，迅速偵辦校園毒品案件，有效防制、阻斷第三級及第四級毒品與新興毒品進入校園之管道，遏止毒品案件在校園蔓延。

(2)透過各分局與轄區學校簽訂支援約定書及少年警察隊與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聯繫等雙重機制，強化專責窗口通報機制，俾利及時掌握相關犯罪情資，協助學校依法偵處校園幫派及毒品案件。

(3)定期與學校、教育單位執行「校外聯合巡查」，查察有無幫派利用學生，於酒店、茶室、KTV 及遊藝場等不良場所聚集圍事不法。如發現學生涉足不良場所等偏差不法行為者，均通報學校「列管輔導」，防範涉入幫派，再由本局認輔責任區同仁加強校園訪視，掌握機先，期防杜青少年（學生）之非行行為發生。

3、強力檢肅、蒐報幫派吸收學生及媒介販毒之情資：依警政署函頒「不良幫派組合調查處理實施要點」，將幫派入侵校園犯罪或吸收學生、未成年入幫活動狀況列為情蒐重點，對於吸收少年學生參加幫派活動之首惡，提報為「治平專案檢肅目標」，並依「組織犯罪防制條例」強力檢肅到案，以有效防制幫派以毒品控制學生或未成年人從事違法行為。

4、針對青少年易聚集之場所，加強臨檢查察降低青少年被害(加害)機率。本局每月規劃春風專案臨檢勤務，由少年隊自辦擴檢 2 次，加強保護兒童少年。此外，加強網路巡邏，主動查察取締不法分子利用網路販賣搖頭丸等管制藥物及毒品，杜絕利用網路進行毒品犯罪。

5、校園預防犯罪巡迴宣導：本期遴派人員赴轄內各中、小學校，講解法律、人身安全等常識，協助學校強化家長、教師、社區義工及學生安全教育宣導，共計 132 場次，宣導置重點於新興犯罪手法、毒品鑑識等實務，以增進學校教職員與學生防制毒品及暴力事件之知識（技能），減少傷害、充實危機處理及應變能力。

6、掃蕩走私、栽種、製造、販賣毒品等犯罪：每月依警政署訂頒全國同步掃蕩毒品專案工作，規劃臨檢轄內有可能為販售、施用毒品之搖頭舞廳、PUB、KTV、露天音樂會、網咖等娛樂場所。另為杜絕製毒工廠，對於查獲疑似「紅磷/碘化法」毒品製藥工廠案件，均詳細蒐集相關物證名稱、包裝形式、查獲數量、製造批號與日期、廠商或取得來源等資料，於必

要時並協請衛生(藥物管理)、工業(先驅化學品工業原料)主管機關到場，協助藥品、原料之辨識，擴大追查上游來源。另並持續針對轄內製造或販售含麻黃類製劑等感冒藥之藥廠，蒐集其販售管道、藥品流向、藥品代售業務等資料，俾利掌握含毒品先驅原之感冒藥，是否有非法使用之情形。

二、提升現場勘察與專業採證能力

（一）重視民生竊盜、積極強化採證

本市竊盜案件約占全般刑案之 6 成，嚴重影響市民生活，爰賡續將民生竊盜列為勘察採證重點案件。除指紋、DNA外，亦強化足跡、工具痕跡及微物採證，對於犯罪現場、出入口，甚或犯罪前停留地及歹徒遺留物等均列為勘察採證標的，綜合其他相關勘察資料，更可作為分析犯罪手法（侵入方式、犯罪所失之物等），提供案件關聯性，以提高刑案破案率。

（二）加強汽車竊案勘察、積極協助緝嫌

為避免證據滅失，加強宣導失竊車輛車主同意採證，針對指紋、DNA、工具痕跡、微物跡證及犯罪遺留物等標的加強採證，以期提高比中率，協助緝獲犯嫌。

（三）強化在職訓練、提升人員素質

為提升鑑定品質，除積極派員參加各項專業講習訓練，以期增進勘察技能外，對於本局各鑑識小組人員、刑事偵查佐及派出所基層員警等，持續辦理專業訓練，以期完整保全現場，提升整體鑑識品質。

（四）整合勘察資訊、建置完整資料庫

為增進刑案勘察案件查詢與分析效率，採用數位化掃描文件結合數位現場影像，加以整合及電子化儲存管理以完備案件資訊，俾即時線上調閱。再透過建置完整案件資料庫進行後續資料探勘，分析、歸納資料內容，擴大破獲刑案。

三、查處色情、賭博電玩工作策進作為

（一）查處色情工作

1、全面清查、嚴密列管：對曾被查獲或民眾多次檢舉或新增、異動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之場所，列為重點目標，於101

年1月19日函文各分局全面清查，逐一造冊列管，隨時更新註記，並以「一家一卡一卷」方式建立基本資料。

2、取締暗私娼賣淫：本轄列管公娼有4人（第三分局轄內），私娼寮有9處（北區中華路2段及精武路、豐原區信義街及三民路、大甲區中華街及順天路、后里區文明路、沙鹿區和平街及沙田路美秀巷），本期查獲色情應召站、私娼賣淫30件150人，目前仍以色情應召站及私娼為首要加強查察取締之目標。

3、鐵腕裁處、除惡務盡

(1)勒令歇業，撤銷證照：查獲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之業者，將負責人等相關涉案人移送地檢署偵辦或地方法院簡易庭裁處，如有情節重大或再次違反者，併建請地方法院簡易庭裁處勒令歇業；裁處確定後函請商業登記主管機關撤銷或廢止其登記。

(2)持續追蹤，列管稽查：對查獲移送法辦仍繼續營業之場所，通報本市聯合稽查小組，列為優先稽查對象，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法規處理後，再持續追蹤列管及稽查改善情形，務使違法業者無法繼續營業。

(3)斷水斷電，強制拆除：案情特殊或影響本市治安、公序良俗甚鉅者，另依「臺中市特定目的事業停止供水供電及強制拆除作業要點」第11點規定，優先執行斷水斷電及強制拆除處分。

(4)協調配合，發揮效能：積極取締涉嫌媒介色情營業場所，並協調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法裁處、持續追蹤稽查及列管，發揮最大效能，使違法業者無法繼續營業。

4、加強宣導、鼓勵檢舉

(1)督促各分局、分駐（派出），所對轄內住宅區、高樓大廈住戶及管理員等，加強宣導並鼓勵檢舉制作散發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廣告及涉營色情之個人工作室、護膚坊、指油壓按摩、應召業者或傳播公司等。

(2)探訪民眾陳情、檢舉案件，如有涉及色情嫌疑，則向地檢署聲請搜索票，進行查處。

5、落實勤務、積極查處

(1)對疑有經營色情之虞場所，由警勤區全面清查及建立基礎資料，透過治安情報之蒐集分析及勤區之落實執行，嚴加管制。

(2)結合查處妨害風化（俗）案件，深入積極查處色情行業幕後真正集團負責人。

6、重獎重懲，目標管理：不定期舉行正心正風專案勤務，並分配目標值及重獎重懲之原則，責由各分局對列冊涉營色情之場所，加強臨檢查察蒐證取締。

（二）查處賭博電玩工作

1、強化勤務、臨檢取締：將列管場所列入擴大臨檢、正心正風等專案性勤務重點臨檢目標，派員探訪取締。

2、精進技巧、專責查緝：由各分局組成聯合查緝小組，針對民眾檢舉、大型有照電子遊戲場列為優先取締目標，另各分局遴選專責查緝人員，集中任務訓練，提升取締之技巧。

3、積極探訪、依法取締：如發現有從事經營賭博行為情事，由分局聯合查緝小組規劃優勢警力，聲請搜索票執行取締。

4、展現決心、預防嚇阻：查獲涉嫌賭博罪電子遊戲場所案件，除依法移請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外，另函送市府經發局、都發局及中區國稅局等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法裁處，對嚴重違法（規）且經市政府主管機關命令停業或勒令停止使用而繼續營業之有照電子遊戲場，報請市政府優先執行斷水、斷電、強制拆除等處分，以收預防嚇阻之功效。

5、定期檢討、策進取締作為：定期分析檢討各分局取締成果，專案檢討取締績效不佳或無成果之盲點，工作績效提週報檢討。

6、重獎重懲、目標管理：依規定追究執行不力且顯有疏失責任人員，提列年度考績參考，對於績優單位及個人，則加重獎勵額度；律定各分局年度取締目標值，透過目標管理有效管理電子遊戲場對治安的不利影響。

四、防處少年事件策進作為

（一）防制查處校園霸凌事件

1、以預防少年偏差行為為主，偵處相牽連犯罪為輔，特重平時勸導、輔導及深切關懷。

2、秉持「尊重校園自主、自治精神，對於校園霸凌事件，於接獲教育單位通報後，協助處理，偵處犯罪」原則。

3、強化學校聯繫訪視、巡邏，將全市各國中、高中（職）計124所學校律定責任區，由認輔區偵查佐主動訪視校方，蒐報校內、外少年及學生犯罪情資。

4、主動聯繫、配合各級學校需求，定時或不定時進行校園訪視及周邊安全維護工作，主動介入處理並勸導校園內不良行為之學生，機先預防校園暴力及霸凌事件；列管少年學生易聚集、滋事及出入之不當場所，以達環境監控之效果。

（二）發揮「校安會報」功能

遇有校園事件發生，接獲通報後即時趕赴處理，建立警戒範圍，並在確認校園安全無虞後始得解除。

（三）列管監控

加強監管、追蹤已建檔列冊之轄內易生危害校園安全之治安顧慮人口對象，並定時更新掌握其動態防止再犯。

（四）通報輔導

對於偏差行為少年或涉案少年，委請少年輔導委員會協助個案輔導，或透過社福資源聯絡網轉介至適當單位，並指派專責員警查訪、追蹤輔導輔導少年。

（五）推展預防宣導及法治教育

配合規劃少年自我保護及「反黑幫、反毒品、反霸凌」法令宣導，重點置於新興犯罪手法、毒品鑑識等實務，以增進學校教職員與學生防制毒品及暴力事件之知識（技能）；並透過演講及宣導影片等方式，講解有關觸法行為及保障人身安全等常識，加強青年學子危機處理及應變能力。

五、落實婦幼安全保護工作策進作為

（一）性侵害防治

1、各分局、婦幼警察隊成立性侵害專責小組，透過教育訓練提升其專業知能及刑案偵處能力，以有效防治性侵害犯罪。

2、權責區分

(1)妨害性自主案件由各分局偵處；另社政、教育及勞工等單位通報之案件，由婦幼警察隊偵處。

(2)如遇案件複雜或以現有人力偵處顯有困難者，分局得報請

婦幼警察隊支援協助偵處。

3、加強被害人驗傷採證及刑事蒐證偵處，提升證據保全能力；建立司法、警政、醫療及教育等跨網絡溝通平臺暨合作機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規定。

4、遴選妥適人員赴轄內各級學校、社區及機關等講解法律、人身安全保護等常識，有效結合民力及運用志工，以協助推動婦幼保護宣導活動。

5、辦理女子防身術及被害危機處理等訓練課程，提供社區婦女、兒童學習，以強化其自我防衛能力。

（二）家庭暴力防治

1、訪視家暴個案，以援助被害人，防止持續被害，並告誡相對人，防止再犯。

2、透過訪查工作，針對中、高危險等級、經法院核發保護令者、家庭暴力刑事案件聲羈及移審案件在押之被告經法院或檢察署交保或飭回之相對人，進行訪視及約制。

3、辦理基層員警家庭暴力防治工作教育訓練，傳承處理經驗和實務技巧，以提升家庭暴力案件偵處能力。

4、視個案狀況，主動為家暴被害人聲請緊急保護令，以強化緊急保護令之運用，俾即時保護被害人安全。

5、有效運用家庭暴力網絡資源，針對訪視相對人時所面臨之困境，提供適當的解決方式或相關機關之聯繫方法，俾降低家暴再犯。

6、落實「社區家庭暴力防治官」制度，讓社區家防官於家暴相對人預防性工作上擔任更多元角色，以有效防止家暴再犯。

7、賡續參與家暴高風險個案評估會議，強化網絡的溝通協調與合作，分享資源與資訊，謀求最佳解決方法與防治之道。

（三）兒童保護

1、執行高風險家庭通報、轉介及訪視，並加強失蹤兒童及棄嬰案父、母協尋。

2、以多元化方式辦理婦幼安全宣導工作，並結合轄內相關機構（團體）及民間組織舉辦各式宣導活動，加強宣導預防及適切處理發生之案件。

3、為強化員警落實婦幼保護工作，本局業於100年5月25日修

正「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與性侵害案件通報及防治工作細部執行計畫」，要求各分局確實依計畫辦理。

六、交通整理重點工作策進作為

（一）嚴格執法取締酒駕、積極宣導防制

1、透過各種社會集會、機關及學校活動機會，加強宣導「酒後不開車」理念，並向餐飲業者積極宣導「提供代客叫車之免費服務」，以避免酒駕事故發生，減少民眾身體及財產損害。

2、逐年編列預算採購新型紅外線呼氣酒精分析儀，以強化酒測執法器材，提升執法品質。

3、針對易發生酒後駕車及易肇事之路段，加強取締酒後駕車專案勤務，由原本每月規劃同步專案執行 4 次，增加為 6 次，並考量各地交通狀況、環境、民情特性，因地、因時制宜，於白天或假日實施，提高執法效果，防制事故之發生。

4、針對「取締酒駕攔檢點」、「酒駕事故地點」與「轄內常飲酒集中地點」之關聯性，定期規劃勤務與分析，並加強督導與審核執行情形。

5、配合研擬「臺中市酒醉駕車防制自治條例草案」，如加重酒醉駕車或拒絕接受酒精濃度測試者罰鍰處罰規定、增加酒醉駕車者汽車共乘人責任、酒醉駕車之車輛強制扣留一定期間之不利處分，並課予特定行業提供酒類或相類似飲品服務者，應有設置代客叫車告示牌及酒測相關器具義務，並履行酒醉開車勸阻及代客叫車之義務及其處罰規定，期補充中央立法之不足，建立喝酒勿開車之正確觀念，根除酒駕歪風。

（二）嚴格取締違規停車

1、採機動、重點部署勤務規劃，針對重要幹道、商圈、車站、百貨公司、醫院、客運站周邊，加強併排停車、紅線違停、占用公車或殘障停車格等嚴重違規加強取締，重點路段亦編派巡邏警力執行違停勸導及排除，另編組拖吊警力對於必須快速排除及特別嚴重之違停案件，逕予執行拖吊移置。

2、於直行道路重點路段以巡邏方式監控驅離，警示方式無法排除或嚴重違規停車者(如十字路口)，即予快速拖吊排除。

3、102 年 2 月 5 日函頒「執行惡性違規停車加強執法工作執行計畫」，規劃分上、下半年二階段實施，針對併排違規停車、不

依順向停車、占用公車格（區）違規停車及公共汽車不緊靠道路右側臨時停車、上下客、於身心障礙專用車位違規停車等五項違規行為加強執法。

（三）嚴懲惡性交通違規

1、提升市民交通守法觀念：許多先進國家交通工作著重於前端之教育以取代後端之處罰，透過改變個人行為改善交通情況，因此市民交通守法觀念之加強，為目前亟需努力之方向。

2、有效取締，迅速導正：為使未來臺中市交通執法能全面性的提升，首先要求讓執法取締方法達到迅速導正市民違規之效能。因此針對酒後駕車、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嚴重超速、逆向行駛、轉彎未依規定、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機車不依兩段式左轉等 7 項易肇事之違規行為列為惡性交通違規項目，加強執法取締。

（四）積極偵破肇事逃逸案件

交通事故肇事逃逸案件造成民眾權益受損，並增加案件處理及釐清肇事原因的困難度，故為保障民眾權益，本局每月由交通警察大隊統計、分析及管制肇事逃逸案件，於局務會報及交通主管會報定期檢討，透過積極作為，提高案件破獲率，維護社會正義。

（五）防制危險駕車

1、針對車輛蛇行、2 輛以上競駛、闖越交通號誌、超速達 60 公里以上、拆除消音器衍生噪音或以異物遮蔽車牌等危險駕車行為，持續規劃實施「重點常態性」防制危險駕車專案勤務，對於易生危險駕車之週五、六、日上半夜(21 至 24 時)及下半夜(0 至 6 時)各規劃 2 小時，統合各分局、交通、刑警、保安大隊在易飆車熱區部署專案勤務，以有效遏止危險駕車。

2、善用電子城牆路口監視系統：危險駕車事件在本局嚴密勤務防制及電子城牆路口監視系統下，每當發現零星危險駕車情事，除現場攔截查處外，對於散逃疑犯，立即調閱畫面過濾分析比對傳訊移送，有效壓制飆車族氣焰，並阻絕於本市境外。

3、力行專案勤務，落實防制作為：持續力行專案勤務外，並落實各項防制作為，以弭禍於無形，另並隨時檢討、機動調整

勤務部署，因應最新狀況，絕不容許飆車在本市橫行逞兇。

七、規劃管控組織人力，積極爭取警政署警力派補

本市102年2月底總人口數268萬8,216人與臺北市總人口數267萬6,128人相若，惟本局編制7,531人仍較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編制9,943人，相較短少2,412人。另本市面積2,214.89平方公里較臺北市面積271.80平方公里遼闊8倍，顯見本市警力需求之殷切。又考量中部科學園區發展及水湳經貿園區的開發，勢將衝擊本市治安工作與交通工作，且未來4年內預計成立大雅分局，本局各項勤（業）務勢將日益繁重。

基於犯罪破窗理論及因應臺灣生活一日圈的新生活型態，本局警力需求摘要說明如下：

（一）近期警力需求：積極爭取警政署補實現有預算缺額警力，本局於101年9月19日以中市警人字第1010082274號函陳報警政署優先派補本局基層警力，以紓解警力短缺現象；警政署於101年10月19日派補警專應（歷）屆畢業特考及格警員48人及警政署101年度員警第1次統調派補12人（淨增人數），合計增加警員60人，惟目前預算缺額仍達556人（預算員額6,794人減現有原額6,238人【統計至102年3月31日止】）。

（二）中（長）期警力需求：本局前於100年7月21日召開員額評鑑審查會，經陳報市政府核定分年請增預算員額，其中103年請增203人、104年請增268人及105年請增266人，合計737人（編制員額7,531人扣除預算員額6,794人），並於100年9月22日以中市警人字第1000064801號函報警政署核辦，目前警政署刻正研辦中。

（三）策進作為：積極向警政署爭取分發及統調本局之員額，並配合警大、警專之畢(結)業期程及警政署巡官及警員之統調，於每次警政署作業前，本局即先行分析各項警力之缺口，函報警政署爭取員額。

八、警勤系統策進作為

（一）警車PDA衛星定位系統

具車輛定位、即時訊息及影像傳遞等功能，並結合第三

代行動電腦，查詢失車、通緝及行方不明人口功能有效達到報告快、指揮快、行動快及通訊快。

（二）快速反應打擊部隊

1、由本局勤務指揮中心下達指令，運用 110 受理派遣系統通報各單位勤務指揮中心轉知待命人員出勤。

2、遇有狀況處置時，案發地分局應立即派遣該分局快速反應打擊部隊趕赴現場，如需支援時，則循勤指及刑事系統通報本局（指定分局）及刑警大隊勤務指揮中心或帶隊官轉知待命人員出勤。

（三）落實出勤管制

依警政署規定受理民眾 110 報案時效，本局勤務指揮中心自受理電話接通時間起至員警到場時間，以 10 分鐘內為目標值（山區、偏遠地區除外），線上員警則以 5 分鐘內到達現場為目標，最長不超過 8 分 29 秒為原則，以迅速反應民眾案件之處置。

九、推動社區治安工作未來施政重點

（一）守望相助業務

1、配合市府民政局持續輔導成立守望相助隊：選擇環境複雜且較具治安顧慮區域，優先輔導當地里民、社區及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成立守望相助隊，並由轄區派出所編排勤務前往會哨，提供最新轄內治安狀況及任務需求予守望相助隊參酌，維護社區治安。

2、加強守望相助隊訓練：由本局分上、下半年辦理，增進隊員協勤能力。

3、守望相助示範觀摩會：由本局每年辦理觀摩 1 次，以收互相觀摩學習，發揮其協勤功效。

（二）路口監視系統建置未來施政重點

1、持續強化監視系統建置：諸多重大刑案之偵破，在於事後及時調閱路口監錄資料，成為證明犯罪事實的主要證據，顯示監視系統在偵防犯罪方面確有其實益，為有效改善本市治安，遏止犯罪案件發生，建置監視系統地點，由本市主要治安、交通衢道路口為主，再行擴及次要道路、巷弄、地下道、公園、天橋及公廁等治安死角，漸次形成治安監視網絡，有

效防範犯罪並藉以提升破案率，從而改善本市治安環境。

2、強化外來犯罪人口監控：本市為中部主要消費都市，每天均有大量鄰近縣市人口在本市活動，外來人口比例偏高，為積極維護本市治安，於各重要治安要點、人口密集商業區等處所設置數位化錄影監視系統，共建置 4,116 組、1 萬 5,963 具監錄鏡頭，以透過網路傳送之影像，及時掌握各該處所最新治安、交通狀況，適時主動投入警力，強化危機應變與預警機制。

十、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及強化員警風紀作為

（一）改善員警服務態度

1、為貫徹警察「執法」與「服務」核心價值之結合，本局賡續加強員警教育訓練，培養員警積極、熱忱及有所為有所不為的工作態度，並兼具知識、專業與執行力，以提升執法與為民服務之品質。

2、持續強化內部整合與橫向協調聯繫，落實團隊合作，發揮整體力量，提升服務品質，責請各級幹部應以嚴格管理、協力關懷，建構與同仁相互信任、榮辱與共的夥伴關係，確實改變陋規舊習，蛻變、內化為優質警察組織文化，提升組織效能。

3、本局除請各同仁牢記　市長勉勵「公務人員要多做一點點」的態度，落實於工作之中，亦持續要求同仁以多想一點點之同理心體會市民的感受，以主動態度回應市民的需求，達成市民對警察的期許。

（二）強化員警風紀作為

1、建構臺中市「民眾肯定、市民信賴」之警政治安願景為目標，秉持「施政方向民意依歸、跨越磨合迎向突破、自我挑戰再創佳績」信念，採取「落實考核機制、全面風紀檢測、戮力靖紀工作、強化風紀管理、深化法治教育」管理主軸及「治安優先」、「風紀為重」之精神，從工作與風紀做起，嚴肅面對本局 102 年度所面對各項挑戰，全面改善治安，積極整飭風紀，由各級幹部帶領同仁積極因應，提升警察形象，以獲取民眾支持與信賴。

2、持續要求主官（管）宣導教育員警法紀法令與正確法治觀念

，建立員警「不必貪、不願貪、不敢貪、不能貪」之基本要求，確實與不法業者劃清界線，讓每位員警在觀念上均能廉潔自持，期使員警能「知法守法」，另對本局或他單位發生之重大風紀案件，製作案例教育或剪報，隨時利用各種集會時機向所屬員警施教，提醒員警引為殷鑒，防制違法違紀案件發生。

3、責由本局各級幹部針對轄內民眾、民代等實施風紀訪查請益，落實民情訪問，廣拓風紀情資，機先掌握員警風紀狀況，並鼓勵員警發揮道德勇氣，主動檢舉不法，以期機先防制風紀案件發生。

4、訂定「杜絕員警酒駕、執法更守法」行銷企劃書，積極防制員警酒駕，自 101 年 11 月份起開始為期 2 年，分為 4 個方案逐步對內行銷推動，另於 102 年 1 月 4 日函頒本局「杜絕員警酒後駕車實施計畫」，相關方案策略如下：

(1)同車未規勸連坐與勤前抽測：員警與酒駕者同車未盡力制止酒駕行為，致發生事故者，連坐處分，並依駕駛人是否具有警察人員身分律定不同懲處程度。

(2)差別行銷與過程策略：聘請團體諮商師針對較酒駕高風險人員辦理特別教育訓練與諮商輔導課程，已於 101 年 11 月底對本局目前列管 43 名酒駕及酗酒人員舉辦第 1 次課程，以導向正面價值觀、防制再犯。

(3)內部行銷與研討會議：學習企業內部行銷之模式傳達政策理念，召集本局各內外勤單位主官(管)與督察組長進行行銷理念溝通，形成支持、提高配合執行意願，以期擴大對所屬同仁行銷效能，並利各單位後續發展與創新。

(4)強化行銷通路：以「執法更守法、建立尊嚴好形象」之創新標語，創造核心產品行銷本局「杜絕酒駕」政策。如贈送同仁印有核心價值標語的生日禮物、警察節紀念品、貼紙、磁鐵等禮品；舉辦員警與員警子女杜絕酒駕作文或書法比賽等，在本局個人電腦上以跑馬燈「飲酒貪杯、害人害己」、「杜絕酒駕、執法更守法」等淺顯易記之標語，重複及置入宣導，深入員警觀念，以杜絕員警酒後駕車案件。

5、鼓勵員警從事健康正當休閒活動、公益活動或擔任志工等，

或舉辦團體活動，凝聚員警向心力和團隊精神，讓正當的公益、休閒活動，成為員警生活的一部分，有效紓解、調劑身心。

肆、 結語

維護臺中市治安穩定與交通安全順暢，提供市民安居樂業及免於恐懼的生活環境，一直是本局的重要工作目標，亦是職責所在。自本市合併升格二年多以來，建生以「治理」的概念，不斷努力提升本局組織效能，期奠定臺中直轄市警政治安政策，並透過建構合理人事調整制度及強化內部管理措施，穩定本局組織發展方向，讓本局所有員警能知其所為且為所應為，戮力專注工作，發揮最大能量，進而有效反映在治安成果上，此由本市每 10 萬人口刑案發生率維持五都最低，以及在 101 年第 4 季滿意度調查中市民對於警察全般服務的高滿意度可略見一斑。

在　貴會的支持與協助下，使本市警政工作推展能持續穩定向前邁進，但我們自知仍有不少努力及成長的空間，其中又以「降低竊盜案件」、「降低交通死傷人數」、「提升服務態度及品質」為當前最應優先加強項目，亦是民眾安全感受重要指標及影響市政滿意度民調重要因素，建生將賡續以嚴正之態度面對各項挑戰，率本局全體同仁更戮力奮發，以熱忱的態度、專業的知能、積極的作為，有效提升執法與服務品質，讓民眾感受到政府的用心，提供更安全的生活環境，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消防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廖明川

中　華　民　國　１　０　２　年　５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大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明川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市位於臺灣中部地區，面積2,214平方公里，設籍人口達到268.8萬餘人，轄有29個行政區，幅員遼闊，工商業發達，驅動了各項大型建設，現已成為大都會型城市；除既有之都會型災害，原各鄉鎮市如山難、土石流、河川急流救生、海域之海難及毒化災等災害，亦成為潛在威脅，故加強各項預防工作，以及提升消防救災能力為當務之急，務使災害損失減至最低，以維大臺中市民眾能擁有一個更安全的生活環境。

明川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火災預防方面

(一)提昇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勘之便利性：

1、除發函各公會外、並於網站、宣導單等宣導方式請專技人員依內政部消防署全國消防資訊系統（消防安全設備審查/查驗系統）網路掛件，增加專技人員掛件之便利性，並由承辦人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專技人員，提高審勘工作效率及服務品質進而達縮短辦理期程。

2、辦理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案件之期限，均依內政部91年7月8日內授消字第0910089036號函「消防機關辦理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作業基準」，以受理案件後7至10日內結案為原則。但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或構造複雜者，得視需要延長並通知申請人或由申請人提出展延申請書，最長不得超過20日之規定。

3、民眾辦理會審、會勘案件時，利用網路掛件申辦件數統計如下:

101 年 9 月-102 年 2 月本市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會審網路掛件統計表

年度　　項目	件數	網路掛件(%)
99 年	1869	1411 （75.49%）
100 年	1830	1628 （88.87%）
101 年	2038	2034 （99.70%）
101 年 9 月-102 年 2 月	1175	1174 （99.92%）

101 年 9 月-102 年 2 月本市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會勘網路掛件統計表

年度　　項目	件數	網路掛件(%)
99 年	1287	835 （64.87%）
100 年	1280	967 （75.60%）
101 年	1450	1417（97.70%）
101 年 9 月-102 年 2 月	787	772 （98.01%）

4、辦理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案件，倘有執法疑義時，會立即邀集審查及查驗承辦人召開法規研討會共同研商，於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份無類似案件。

5、本局主動於 101 年 12 月 13 日邀集臺中市消防工程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臺中縣消防器材工程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消防設備師公會、臺灣省電機技師公會、臺灣省建築師公會臺中市辦事處、臺灣省建築師公會臺中縣辦事處舉行座談，檢討申請案件之程序、法令適用及實體問題。

(二)加強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及高層建築物消防安全檢查：

總列管數為 26,516 家，總計檢查 19,795 家次，其中符合規定計 15,852 家,不符合規定者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計 3,943 家，經複查後仍不符合規定者依消防法規定予以舉發者計 108 家次。

(三)防火宣導強化火災預防作為:

1、持續提昇本市防火宣導教育普及率，提高市民防火警覺，加強狹窄巷道、公寓大廈、社區住宅、公共場所及工廠等防火宣導，101 年 9 月 1 日至 102 年 2 月 28 日共計實施防火教育宣導 5,922 場次、466,568 人次接受宣導，以提高民眾防火警覺，強化自救應變能力，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2、訂定「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102 年度防火教育及宣導執行計畫」，擴大舉辦防火宣導系列活動「防火 ing　宣導列車向前行」，包含「祈福降祥、敬神不忘防火」、「防火用心，幸福齊積」、「消防威龍闖天關」、「消防勇士的奇幻旅程」、「時時防火‧歡樂年年」等共 8 場次，以提高民眾防火警覺。

二、災害搶救方面:

(一)加強戰術、戰技訓練:

本局各大隊所屬分隊針對各類公共場所、高危險特定場所或建築物及搶救不易地區，製作消防搶救計畫，並利用各種訓練時機，依計畫辦理火災搶救兵棋推演並進行模擬演練，據推演結果檢討分析改進，以利於災時發揮最佳搶救效能。

(二)提昇救災人員搶救技能:

1、本局於 9 月 30 日至 10 月 4 日辦理 101 年山難搜救演訓，以提昇救災人員山難搜救能力。

2、11 月 9 日針對本局外勤各大、分隊計 53 名種子人員，辦理 101 年度捕蛇除蜂教育訓練講習，並由參訓之種子人員利用各單位集會及訓練場合，轉達並宣導同仁捕蛇除蜂之相關知能及技巧，以提升捕蛇除蜂為民服務之效能及確保同仁執勤之安全性。

3、本局於 11 月 15、16 日分二梯次辦理 101 年化學災害搶救訓練，參與人員計有 120 名，藉安排裝備器材操作、狀況演練及專家學者授課，以提昇救災人員化災搶救觀念及能力。

4、11 月 19 至 21 日及 11 月 26 至 28 日，分二梯次辦理本局山難搜救訓練，參訓人員為本局山難搜救小組成員計 45 名，以強化救災人員之山難搜救能力。

圖一　101 年化學災害搶救訓練

圖二　101 年下半年山難搜救複訓

三、緊急救護方面

(一)執行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執行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計救護出勤總次數 57,989 次；急救人數為 46,587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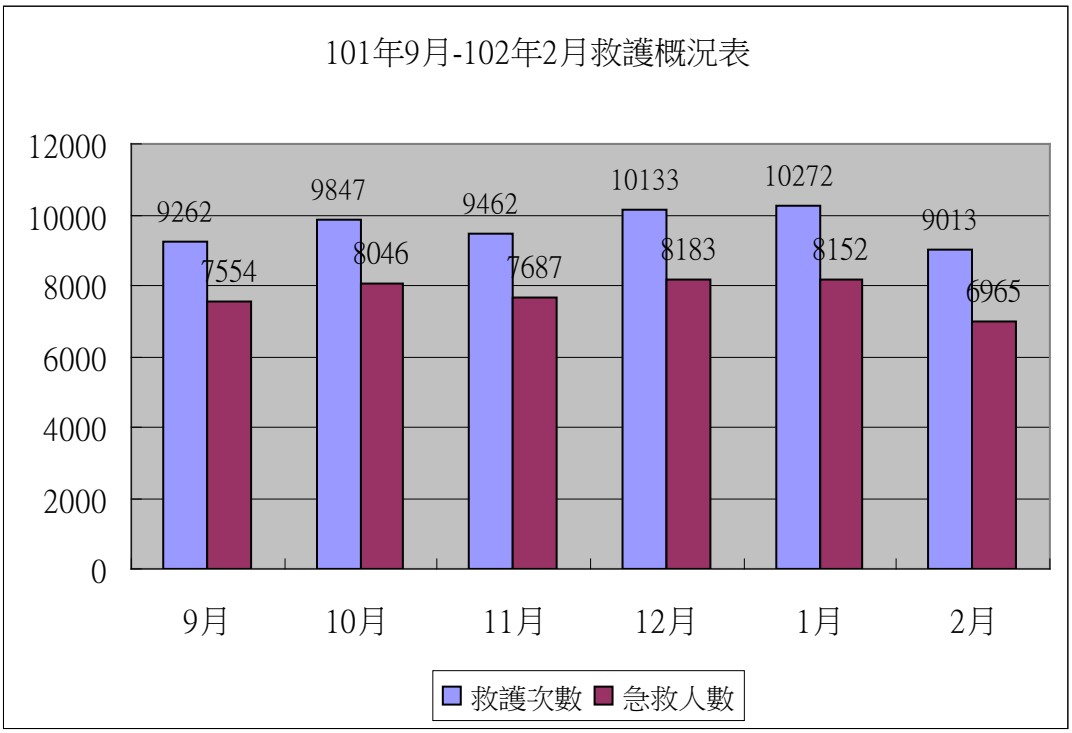

(二)實施醫療指導醫師工作計畫:

本計畫 2 名指導醫師 101 年度 9 月至 12 月份前往本局 9 個大隊暨 49 個分隊進行緊急救護指導及案例檢討、審核及分析救護紀錄表計 38,704 件、協助製訂緊急傷病患送醫規範。

圖三 指導醫師研討工作計劃

圖四 指導醫師至分隊案例檢討

四、災害管理方面:

(一)辦理「防救災資源資料庫」操作教育訓練:

為落實防救災系統維護管理，有效提昇各防救災資源相關單位填報人員之職能，俾利強化災害應變效能，本府於101年9月17日（星期一）上午假本市災害應變中心（本府消防局5樓，南屯區文心南九路119號）辦理「防救災資源資料庫」操作訓練，參訓人員為本府及本市各區公所「防救災資源」保管單位人員。

辦理防救災資源資料庫教育訓練

(二)辦理深耕區災害防救講習、災害防救演習，強化災害處理機制:

101年10月23日於逢甲大學第六國際會議廳舉辦「深耕區災害防救種子人員訓練班」。參訓對象為本府災害應變中心各進駐單位及各區公所災害應變之相關承辦人員。課程內容包含「東日本大震災的挑戰與省思」、「社區防救災之推動與檢討」、「淹水型態與防災對策」及「地震災害潛勢與防災應用」等，邀請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李香潔組長、長榮大學土地管理與開發學系邵珮君副教授、臺中市政府水利局韓乃斌副總工程司及中興工程

辦理深耕區災害防救種子人員教育訓練

顧問社防災科技研究中心鄭錦桐研究員擔任講師。期藉由邀請專家學者分享多年實務經驗及研究成果，以提升本市防救災業務人員專業能力。

(三)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為加強災害防救工作之推動及執行，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於101年10月9日至本府執行「101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評核本府各項災害防救業務，其評核成績本府榮獲甲組優等。

辦理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四)災情查報人員之設置:

本府消防局設置災情查報人員，每里配置1或2人，執行人員傷亡、受困、建築物損壞、淹水、道路及橋樑受損、人員疏散撤離等災情查通報任務。遇有災情或災情發生之虞時，主動進行查報，採取必要措施，落實災情查報通報機制。

(五)辦理本府102年災害防救演習:

辦理本府102年災害防救演習，強化災害應變機制

本府為強化防救災相關作業程序及實務應變作為，提昇本市防救災緊急應變能力，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於本(102)年3月4日(星期一)辦理「102年度災害防救演習」，其中兵棋推演於本府消防局豐原備援中心4樓大禮堂辦理，實兵演練則於東勢河濱公園及豐原葫蘆墩公園辦理。

五、危險物品管理部分

(一)爆竹煙火管理部分：

1、列管家數:本局現有列管未達管制量爆竹煙火販賣場所計

309 家、販賣達管制量以上場所計 1 家、進口貿易商營業場所計 3 家、各宗教廟會活動地點計 124 家、各可疑處所列管場所計 89 家。

2、檢查家數:總計 1044 家次(101 年 9 月起至 102 年 2 月底止)

場所名稱	達管制量販賣場所	未達管制量販賣場所	進口貿易商營業處	宗教廟會活動地點	可疑處所
列管家數	1	309	3	124	89
規定檢查次數	每月至少 1 次	每半年至少 1 次	每月至少 1 次	活動期間每週至少 1 次	每半年至少 1 次
目前檢查家次	6	657	18	223	140

3、取締成果:爆竹煙火舉發件數(101 年 9 月起至 102 年 2 月底止)

違規內容	件數
儲存場所位置構造設備不合格	2
販賣場所位置構造設備不合格	1
販賣無認可標示爆竹煙火	0
違反爆竹煙火施放管制自治條例	1
持有未認可標示爆竹煙火	0
違法施放專業煙火(含施放時未保持安全距離)	0
其它	1
合計	5

本局 101 年 9 月起至 102 年 2 月底止共取締爆竹煙火案件計 5 件，處罰鍰金額共39 萬元整。

(二)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部分：

1、液化石油氣列管場所(截至 102 年 2 月底)：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液化石油氣列管場所清冊					
名稱	分裝廠	儲存場	檢驗場	販賣場	容器連接燃氣設施之營業場所
家數	9	14	2	267	357

2、液化石油氣檢查及取締成果：

(1)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2 月底止執行液化石油氣相關場所檢查計 2,143 家次，查獲違反消防法共計 44 件。

(2)液化石油氣推動供氣契約成果：

截至 101 年度第 4 季止，轄內總列管液化石油氣分銷商家數為 267 家，推動供氣契約且與用戶確有簽訂事實之分銷商業者已高達 267 家，達 100%，簽訂總戶數 12,583 戶，亦為全國簽訂供氣契約家數最多。

(三)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安全管理部分：

1、列管家數:

截至102年2月底止本局列管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場所共 356 家，其中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有 89 家。

2、檢查及取締工作成果：

截至 102 年 2 月底止，本局檢查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場所共計 282 家次，其中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共檢查 164 家次。舉發位置、構造、設備及保安監督人不符合規定場所共 20 件，裁罰金額共計 700,000 元。

(四)加強燃氣熱水器及其配管承裝業安全管理部分：

1、轄內合法列管之承裝業及所僱用技術士：

截至 102 年 2 月底止，本局造冊列管轄內合法承裝業 185 家及所僱用技術士 301 人。

2、編列及動支預備金補助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申請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

(1)101 年度：

A.內政部補助本市：共 159 萬 3,000 元（計補助 531 戶）。

B.動支預備金：共 423 萬元（計補助 1,410 戶）。

C.成果如下：

執行成果	戶數（戶）
訪視戶數	98,045
成功訪視戶數	24,597
有一氧化碳中毒之虞戶數	4,023
不願遷移或更換熱水器戶數	2,082
受理補助戶數	1,941

(2)102 年度：

為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事件再度發生，今年本局採無名額限制方式辦理補助，以維護民眾生命安全。

A. 內政部補助本市：共 166 萬 2,000 元（計補助 554 戶）。

B. 動支預備金及辦理追加預算編列補助：共 900 萬元（預計共補助 3,000 戶）。

3、 執行績效：推動內政部「101 年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執行計畫」，榮獲全國甲組第 2 名。

六、教育訓練方面

(一)培育救災菁英，精實消防訓練

1、101 年 9 月辦理下半年常年集中訓練，推動消防人力教育訓練賡續計畫，健全消防教育體制，促進同仁持續獲得救災新知與技能。

2、101 年 11 月辦理下半年潛水救溺複訓，加強潛水人員搜溺能力，落實潛水搜溺工作。

3、101 年 9、 11 月分別辦理本局 101 年消防人員第四、五梯次大貨車駕駛訓練，協助取得駕照，俾使迅速投入本市救災任務，計 46 人參訓，全數取得普通大貨車駕駛執照。

(二)提供本局全體消防、義消、婦宣及志工等人員薪火相傳工作經驗分享，提昇消防專業知識、技能，並提供同仁及其眷屬

抒發文才寫作園地，以期增進彼此情感交流。分別於101年10月19日、102年1月19日發行大臺中消防季刊7、8期。

(三)建置「大臺中消防防救災訓練中心各項消防戰技訓練用高塔工程」，101年度編列預算，建太營造有限公司於102年1月7日開工，102年3月7日申報竣工，本局將依契約辦理驗收。

七、火災調查方面

(一)101年9月至102年2月本市火災發生情形：

本市101年9月至102年2月共發生火災50件，其中成災14件，未成災36件，死亡11人，受傷12人，房屋燬損53間，汽車燬損4輛、機車燬損14輛，財物損失估值2455萬5千元，與100年至101年同期作比較，火災發生數增加6件，成災數減少4件，未成災數增加10件，火災死亡人數增加2人，受傷人數增加1人，房屋燬損減少26間，汽車燬損減少2輛，機車燬損增加5輛，財物損失減少182萬3千元。

本市火災發生率(每萬人口火災發生數)由100年9月至101年2月的0.16件升至101年9月至102年2月的0.19件，升幅18.75%；火災財物損失由100年9月至101年2月的平均每人9.89元，降為101年9月至102年2月的平均每人9.13元，平均每人減少0.76元（如表一、表二及圖五、圖六所示）。

表一：臺中市101年9月至102年2月與100年至101年同期火災發生數與總人口數之關係表

項目 / 期間	財物損失(萬元)	每萬人口平均損失(萬元)
100年9月至101年2月	2637.8	9.89
101年9月至102年2月	2455.5	9.13

註：101年2月底臺中市總人口數為2,666,925人。
102年2月底臺中市總人口數為2,688,216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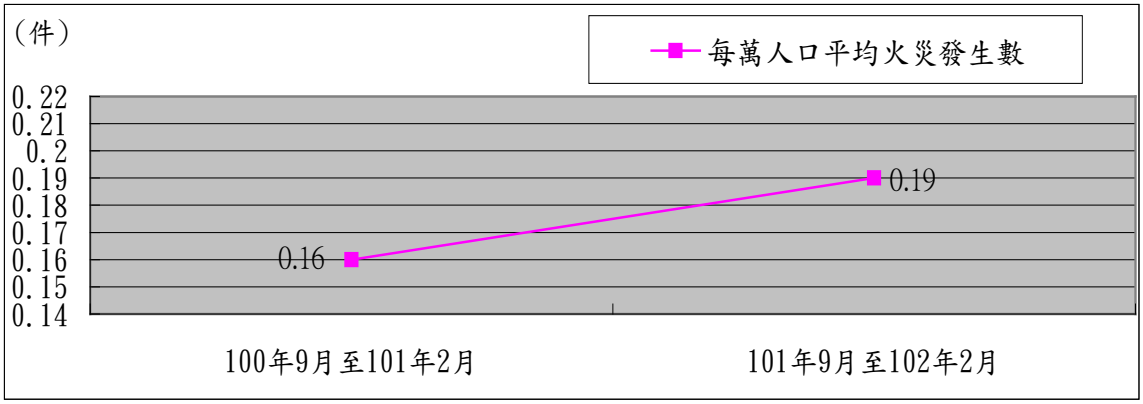

圖五：臺中市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與 100 年至 101 年同期每萬人口火災發生數分析比較圖

表二：臺中市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與 100 年至 101 年同期火災損失與總人口數之關係表

項目 / 期間	火災發生數(件)	每萬人口平均火災發生數(件)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	44	0.16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	50	0.19

註：101 年 2 月底臺中市總人口數為 2,666,925 人。
　　102 年 2 月底臺中市總人口數為 2,688,216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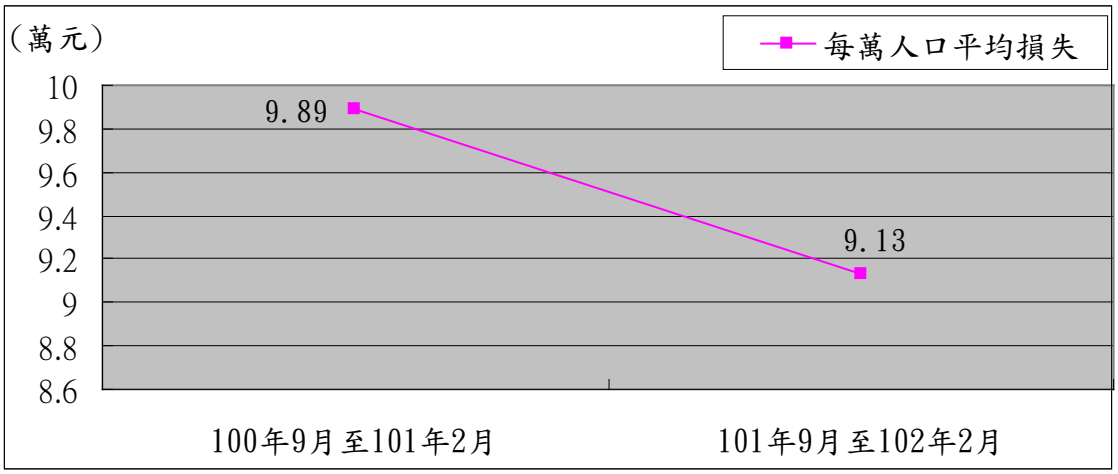

圖六：臺中市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2 月與 100 年至 101 年同期每萬人口火災財物損失分析比較圖

(二)辦理消防人員火場鑑識作業訓練講習，提昇火災原因調查鑑

識能力:

為使本局辦理火災原因調查業務人員熟悉各相關業務，強化其調查、鑑識技術及能力與整合統一作業規範，以有效釐清真相、保障火災案件當事人應有權益，提昇火災原因調查鑑識業務品質，於102年3月20、21日辦理「火災原因調查工作講習訓練」。

本次講習安排有「火災調查案例分析」、「電氣火災調查要領」等相關課程，藉由案例分析讓學員瞭解調查鑑定過程中，應注意的各項細節以及承辦案件的各種執勤技巧；而電氣火災為近年來發生次數最高之火災類型，故須加強學員對電氣火災調查方面之相關知識。期能透過本次講習，加強現職火災原因初步調查人員之專業技能，讓火災原因調查結果能更正確、客觀及具有公信力。

八、佈建消防據點:

(一)第四救災救護大隊犁份分隊廳舍落成啟用: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犁份分隊廳舍興建工程於101年5月4日竣工，102年2月15日落成啟用。

(二)第三救災救護大隊中山分隊廳舍新建工程: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中山分隊廳舍一期部分於101年12月20日竣工，二期部分於102年1月18日竣工。

九、持續快速受理通報派遣，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間:

本市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119」報案電話系統，每日24小時全年無休提供「非臨櫃受理民眾報案服務」，執勤人員秉持熱心親切的態度及專業技能，各火警、救護或單純為民服務案件，視為親人的求助，其績效如下：101年9月1日至102年2月28日止受理民眾報案合計64867件，其中受理各項救災報案計3082件，緊急救護報案計56099件；另受理為民服務報案及其他案件計5686件。

與電信公司所提供之ANI/ALI伺服器連結，透過CTI（Computer Telephone In-tegration）技術，直接擷取報案電話號碼及地址顯示於電腦畫面上，有效避免資料輸入延遲及誤植之情況發生，同時過濾惡意謊報及騷擾電話，以增進報案受理效率。本系統具有自動話務分配功能（Auto-matic Call

Distribution，ACD)，依來話等候時間及受理台的工作負載情況，進行平均話務分配，以提高報案受理服務的品質。

參、創新措施

一、火災預防方面

鑑於商號經執行斷水斷電後，私接水電營業將嚴重影響公安，鑑此，本局配合本府成立快速打擊小組，以執行斷水斷電商號私接水電營業之再斷水電措施，24 小時專責執行本項勤務。

二、災害搶救方面:

本局訂定「提升消防搶救上之必要設備救災效能執行計畫」，於去(101)年針對本市轄內設置消防搶救上之必要設備之場所計檢測 1928 家次，並辦理 16 層樓以上之建築物計 788 場次常態性搶救組合訓練及 9 場大型搶救示範演練，以提升災害搶救效能，另於 101 年 12 月 11 日本市西屯區四川西一街 6 號 6 樓之一集合住宅火警，轄區第六救災救護大隊黎明分隊確實使用該大樓連結送水管送水進行滅火救災，確實發揮該項設備之實質效用。

圖七 消防搶救上必要設備之搶救演練

圖八 消防搶救上必要設備之檢測

三、緊急救護方面:

(一)本府消防局提供臺中榮民總醫院受訓第一年之住院醫師至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及南屯分隊實地參訪及學習。

(二)各分隊一線救護車加裝行車紀錄器，可用於救護糾紛、行車路況等狀況發生時提供佐證，保障執勤人員與民眾權益。

(三)為提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賡續採購自動昇降擔架床、LMA、自動心肺復甦機(THUMPER)等器材裝備。

(四)各分隊一線救護車配置隨身錄影設施(錄音錄影筆)，俾於救護爭議時還原現場情況，釐清責任，保障出勤同仁及病患之權益。

(五)OHCA 案件經救護人員於現場施予適切急救處置，於到院後交由責任醫院積極治療，使患者恢復生命徵象並康復出院，經醫院來函證實，本府消防局予以出勤救護人員敘獎及核發獎勵金，統計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 15 件，計核獎勵金 36,000 元。

四、危險物品管理方面:

(一)爆竹煙火管理部分：

1、本局及各分隊自製各式爆竹煙火相關安全宣導品於舉辦各項宣導活動時使用，宣導含認可標示、檢舉非法爆竹煙火及其他相關規定等，具體且有創意。

2、本年度除依 101 年加強爆竹煙火場所安全檢查執行計畫宣導外，並請各大隊、分隊，利用電子看板、紅布條、海報等方式加強宣導。

3、製作爆竹煙火施放申請審查意見表，以縮短辦理時程。

4、因應新北市金香舖違法儲存爆竹煙火發生爆炸慘劇，訂定「臺中市政府消防局加強爆竹煙火場所安全檢查執行計畫」。

(二)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安全管理部分：

1、製作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審勘表，有助於縮短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審勘之時程。

2、舉發違規公共危險物品場所，並要求轄區輔導其至改善為止。

3、配合經濟發展局查察取締違法囤積汽、柴油專案。

4、訂定「臺中市政府消防局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安全檢查執行計畫」，持續加強公共危險物品製造、儲存及一般處理場所之消防安全檢查工作，並提升各事業單位自主檢查及緊急災害應變能力，以強化火災及災害預防功能及落實安全管理，防止意外事故發生，以維護公共安全。

(三)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部分：

1、加強本局平時勤務查察作為，要求各轄區落實容器送驗、

容器檢驗品質管理及超量儲存查察取締。

2、為維護公共安全及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目前本市針對連續違法經連續處罰仍不改善之場所，予以停業處分。

3、為了維護社會大眾使用液化石油容器之安全，本局積極辦理「內政部加強液化石油氣容器安全管理執行計畫」之執行，另訂有評比細部執行計畫，收效良好，各季榮獲內政部評核名次如下：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辦理「內政部加強液化石油氣容器安全管理執行計畫」成績一覽表

評核項目 / 每季	容器送驗（即逾期容器）	容器檢驗品質管理（即檢驗不實）	超量儲存（含違規儲存）
100年第1季	12	13	2
100年第2季	2	2	2
100年第3季	4	1	1
100年第4季	6	1	1
101年第1季	1	3	1
101年第2季	4	1	1
101年第3季	6	1	1
101年第4季	11	2	7

4、為避免液化石油氣分銷商業者將液化石油氣容器大量儲存於營業場所內，造成公安疑慮，於100年12月14日及101年6月5日分別召開會議，協調本市「液化石油氣分銷商將液化石油氣容器存放容器儲存室等相關規定」，輔導業者將液化石油氣容器存放於容器儲存室並輔以「計畫配送」方式改進營運方式，將液化石油氣改採秤重方式販售，「用多少，算多少」，在用戶即將用完瓦斯之前即予更換，尋求瓦斯行與用戶雙贏策略。

5、提供「逾期容器專案檢舉獎金」：
為杜絕液化石油氣逾期容器之流竄，本局自101年3月起，提供每案新台幣3，000元之檢舉獎金，獎勵檢舉民眾。

6、為鼓勵消防人員、義消、婦女防火宣導隊、鳳凰志工、民間救難團體及親友能率先以身作則與零售業者簽訂氣契約，特於本局專案細部執行計畫修訂獎勵措施。

7、訂定本局「強化液化石油氣容器安全管理專案執行計畫」：

為推動業者將液化石油氣容器存放於容器儲存室並輔導「計畫配送」方式改進營運方式，避免屢有違規情形，訂定本局「強化液化石油氣容器安全管理專案執行計畫」，針對屢有違規情形者加強查察頻率，以維護公共安全。

(四)加強燃氣熱水器及其配管承裝業安全管理部分：

1、成立「反碳風水師」，民眾若擔心家中燃氣熱水器裝設不當，可直接撥打 119 報案電話，消防人員將到府免費實施居家安全診斷。

2、編列及動支預備金補助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申請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針對本局消防人員訪視後，確認為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者，受理遷移或更換熱水器補助申請，101 年及 102 年補助遷移或更換熱水器名額皆為無名額限制，以協助民眾排除一氧化碳中毒危險因子及保護生命安全。

五、教育訓練方面：

因應大臺中地區災害特性複雜化，每年定期針對本局尚未取得消防救助培訓合格人員，分梯次辦理消防救助人員培訓，101 年 8 月 21 日起至 11 月 11 日止及 102 年 3 月 4 日至 6 月 2 日止 ，分別辦理第 3、4 期救助隊養成訓練，藉以培訓從事積極性救災及各項特殊災害處理能力，建構精良、優質的消防戰力，冀期提供市民安全的生活空間，並於 101 年 11 月 2 日於本局第一救災救護大隊豐原分隊辦理第 3 期救助訓成果驗收，共計 38 名通過測驗。

六、配合消防署提昇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功能:

(一)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已提昇有下列功能:

1、119 報案電話集中受理。

2、案件顯示管理、錄音話務及話務分配。

3、來電地址顯示:

市話來電地址顯示及手機報案定位功能。

4、快速派遣：

預先設定派遣計畫及出動人車。

5、救災戰力即時顯示:

即時戰力管理、查詢、管制及維護。

6、救災人車管制:

可線上即時管制災害現場救災人車，俾利災害搶救。

7、即時跨區轉報:

受理案件他縣市跨區轉報及跨區支援案件資訊傳遞。

(二)建置瘖啞民眾報案系統，救災救護無障礙:

配合消防署建置瘖啞聽障人士簡訊報案系統，並與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結合(提供專線電話 0911511908) 事先為瘖啞人士建立特別用戶資料庫，當瘖啞人士利用 FAX、手機及市內電話報案時，經電腦進行交叉比對，毋需透過語音即能完成報案手續，創造救災救護報案之無障礙空間，以保障瘖啞人士之人身安全並運用互動式語音應答系統（Interactive Voice Response，IVR）提供自動語音服務 ，當發生重大事件，造成報案電話遽增時，系統自動以一對一互動方式， 即時自動處理來電，受理人員可依據 IVR 紀錄強化報案速度。；該系統每日實施測試，目前瘖啞聽障人士簡訊報案系統均運作正常，落實提供本市瘖啞人士無障礙 119 報案。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火災預防方面:

(一)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案件簡政便民:

1、持續宣導專技人員網路掛件及縮短會審勘作業時間，達到簡政便民。

2、延續建築消防平行作業，並持續宣導：即申請建造執照部分，依申請人意願得於建造執照取得前，檢附建造執照申請書影本，或於建造執照取得後，檢附建造執照影本，併同申請書及其他必要圖說文件資料向本市申辦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申請使用執照部分，得檢附使用執照申請書影本，併同申請書及其他必要圖說文件資料向本市申辦竣工查驗。

3、雙向意見溝通有效解決執法疑義：

(1)各公(協)會會議，倘有法規、制度上之疑義時，承辦相關人員均會適時前往參加，並重視反應之問題。另針對審、勘申請案件之程序及實體問題，本市亦適時邀集相關公

(協)會舉行座談，並作雙向之意見溝通、交流，有效解決相關問題。

(2)申請(起造)人申請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案件，經本局審、勘業務承辦人員認為未符合相關法令規範時，經通知改善如有異議者，申請(起造)人或該案專技人員得針對爭議個案申請本局啟動執法疑義處理機制，以溝通協調、掌握時效為原則，俾利取得共識。如無法取得共識，行文內政部消防署聲請解釋。

(二)落實執行本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相關規定，未來將持續推動有關明火表演及現場人數管制等相關措施，以維護公共安全。

(三)持續加強落實公共場所及高層建築物之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防火管理及防焰物品等火災預防管理檢查措施，以確保全體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四)提高防火宣導教育普及率:運用志工結合社會資源，藉由多元防火教育宣導規劃，吸引民眾參加防火宣導活動，加深消防安全觀念，宣導不分遠近，市民無論在屯區或是市區，防火不分你我，共創安全居家環境。

二、緊急救護方面:

(一)強化救護人員服務品質及技術:

預計今年辦理初級、中級救護技術人員複訓，以充實救護人員急救知識，強化救護專業技術，進而提昇緊急救護處置能力。

(二)加強與衛生、警政、醫療機構業務聯繫:

預計今年召開至少 1 場與衛生、警政單位及責任醫院業務聯繫會，以增進相關單位之橫向溝通。

(三)建置醫療指導醫師制度:

為賡續推動醫療指導醫師制度，今年工作重點：救護人員訓練計畫的擬定、評核、處置流程制定、品質指標的建立及訂定非緊急傷病之評估表、拒送就醫之溝通技巧、研討 AED 使用範圍、LMA 施行…等業務。醫療指導醫師工作項目包含救護指導、參與緊急救護相關會議、至分隊協勤負責救護現場緊急醫療指導工作。

(四)鳳凰志工救護協勤及其訓練:

辦理鳳凰志工初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加強各項救護技術及緊急處置的純熟度。

(五)充實及汰換救護裝備器（耗）材:

購置自動心肺復甦機、自動擔架床電池、行車影像紀錄器、AED 貼片、口罩、手套等救護器（耗）材。

(六)宣導珍惜救護資源:

配合本府所屬各單位活動、本府消防局演練暨防火宣導等活動、本市各機關、學校、團體、社區等有多數不特定人出入之公共場所集會辦理救護宣導，宣導重點為珍惜救護資源，藉由濫用救護車具體事例等宣導，搭配救護宣導單發放，灌輸民眾緊急救護常識，建立正確運用緊急救護觀念，以減少救護資源濫用。

三、危險物品管理方面:

落實公共危險物品、可燃性高壓氣體及爆竹煙火管理機制，減少災害損失，以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一)全方位公共危險物品、可燃性高壓氣體及爆竹煙火管理：

加強查察取締違法（規）場所及落實安全檢查，以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可燃性高壓氣體及爆竹煙火」宣導工作：

透過各類平面、電子媒體刊登宣導，並由消防人員向民眾宣導，協請本市廣播電臺、有線電視臺（含跑馬燈)、報章媒體、電子看板刊登相關資訊。

(三)加強執行「公共危險物品、可燃性高壓氣體及爆竹煙火」場所查察：

1、公共危險物品方面：

加強執行「公共危險物品」查察，並對於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場所，每半年均函文邀請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區勞動檢查所及本市工務、建設、勞工、環保等相關單位配合辦理檢查。

2、液化石油氣部分：

針對本市瓦斯分裝場、分銷商、容器儲存場及容器檢驗場，每月均依規定不定期派員檢查，另每季針對容器送驗量偏低

或無送驗量之分銷商、規劃轄屬分隊編排勤務加強查察、抽查，且將未送驗或送驗量偏低原因回報。

3、爆竹煙火部分：

將未達管制量爆竹煙火販賣場所、販賣達管制量以上零售商、各宗教廟會活動地點、各可疑處所列管等場所，不定期派員查察，另曾取締之違規爆竹煙火場所、人員及有前科紀錄地下爆竹工廠負責人員均造冊列管，對於爆竹煙火進口業者，依爆竹煙火管理條例規定受理業者申報相關資料，加強管控爆竹煙火原料成品及半成品流向。

(四)積極推展公共危險物品保安監督人制度：

積極推展公共危險物品保安監督人制度，以強化廠區「自我財產，自己保護」之觀念，引導業者重視消防安全問題，督導場所（廠區）自衛消防編組及救災演練，提升員工災害緊急應變能力。

(五)推動「家用液化石油氣供氣定型化契約範本」:

為使民眾與液化石油氣零售業者更加瞭解簽約家用液化石油氣供氣定型化契約範本之優點及其必要性，本府消防局將持續委請報章媒體、本市廣播電臺及有線電視臺刊登相關訊息，並建立宣導網站、張貼宣導、LED 跑馬燈及公車廣告文宣等方式積極宣導。

(六)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

對於經訪視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補助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每戶最高補助 3,000 元經費;另成立「反碳風水師」,由消防人員與民眾一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民眾若擔心家中燃氣熱水器裝設不當，可直接撥打 119 報案電話，消防人員將到府免費實施居家安全診斷。

四、教育訓練方面:

(一)精實各項專業訓練:

辦理常年個人訓練、集中訓練、大隊組合訓練、水上救生訓練、潛水搜溺訓練、救助隊訓練等，由個人到組合、由戰技到戰術、由基層到幹部，落實訓練績效，提昇消防人員整體應勤能力。

(二)建構完善訓練基地:

因應大臺中整體都會區的安全快速發展及災害特性之複雜度，101、102 年度編列預算建置「大臺中消防防救災訓練中心」，並逐年擴充，初期以本局駐地(豐原大樓)為建置基地，針對消防人員實施基礎及中階訓練；進階訓練則運用內政部消防署竹山訓練中心之資源及場地實施。

五、火災調查部分:

(一)強化火場鑑識功能，確保民眾權益:

1、辦理消防人員火場鑑識作業訓練講習，強化火災原因調查鑑識能力，提昇火災原因調查公信力。

2、加強各項鑑定器材之操作使用訓練。

3、充實火災證物鑑定實驗室設備，以強化火場證物鑑定能力。

4、強化火災鑑定委員會功能及連繫工作。

(二)提昇火災原因調查技能、有效抑制縱火發生，以維公共安全:

火災調查人員平時機動待命，於火災發生時，即前往現場依消防機關「火災調查鑑定標準作業程序」…等相關規定，進行調查、鑑定；並落實內政部函頒「檢警消縱火聯防作業要點」，於縱火案件發生時即啟動縱火聯防機制，以求快速偵破縱火案件，俾維公共安全。

六、持續佈建救災據點，建構完善消防防護體系:

本局目前正進行第六救災救護大隊黎明分隊遷建工程(新址:青海路與惠中路口)，以增進當地消防救災效能、改善分隊辦公環境並提振消防人員士氣。本工程工程總經費 4,900 萬元，預計民國 103 年落成啟用。

七、無縫整合受理派遣，有效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間:

(一)無縫整合受理派遣，提供 24 小時受理「119」報案，依據民眾報案需求，如：火災或救護，快速派遣消防車或救護車前往救援，迅速趕抵現場，掌握救援黃金時間，致力於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間。

(二)積極提升「119 指揮派遣系統」派遣智慧化功能，結合 GIS 及 GPS 等現代科技，配合鉅細靡遺的災害應變模組分析，依災害規模，調派適當的人力、機具、裝備及車輛至災害現場進行搶救，減少「誤派」、「超派」之情事發生。結合第三代行動通訊（3 Genera-tion，3G）無遠弗屆的數據傳輸，消

防人員可於救災車輛上獲得來自 119 中心所提供的案件狀況，進而分析研判制定搶救策略。

(三)規劃於各式救災車輛設置行動電腦中，載入各種標準搶救程序及相關圖資，規劃結合次世代 LTE 通訊科技進行更新，俾利消防人員迅速獲取建築物面積、樓層數、用途及消防安全設備位置等相關資訊，在最短時間內接受民眾求救訊息並做出精確反應，降低事故所帶來的危害，為確保消防勤務工作有正確的傳遞訊息，以提升施政績效與民眾滿意度。

伍、結語

「預防火災」、「搶救災害」及「緊急救護」是本局戮力之三大法定任務，面對二百多萬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明川必定竭盡心力，爲市民打造一個更優質、安全及安心的家園而努力。

衷心企盼各位議員在消防議題上不吝給予更多支持及指導。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環境保護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劉邦裕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環保局提報內容列表

壹、前言……1

貳、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2

參、創新措施……43

肆、未來規劃願景……49

伍、結語……55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邦裕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環保局作為環境保護的守門員，除了致力於各項污染防制工作、維護環境品質，為使環保工作能夠永續發展，也積極推動環境教育，喚起民眾環保意識。

自 101 年底開始，環保局為遏止投機業者伺機污染環境，主動打擊違法行為並減少環境污染事件發生，陸續成立「惡劣天候專案稽查計畫」、訂定「臺中市政府取締非法棄置廢棄物聯合稽查計畫」、「歲末掃蕩環保違規行為專案稽查計畫」等積極作為，展現打擊不法及維護環境品質之決心。

針對各項市容問題，環保局亦嚴格執行各項取締行動並加強宣導， 101年度獲行政院環保署評定「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考核」優等殊榮，102年將持續加強市容整頓、提升環境衛生，保障市民乾淨、優質的生活環境。

環保局將堅持一貫的服務熱誠與專業態度，落實污染管制作業、提升資源循環再利用、強化市容整頓，並持續推行低碳政策及環境教育等策略方針，以全方位方式打造樂活的永續臺中。

最後，邦裕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 年 9 月到 102 年 4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積極推動本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一)健全環境教育執行體系及制度

1、於 101 年 10 月 24 日及 12 月 21 日分別召開「臺中市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第三次及第四次會議，就 101 年環境教育基金支用，各計畫工作執行成果報告、102 年環境教育創新作法等議題提請討論，並依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2、於 101 年 11 月 5 日召開「臺中市環境教育審議會」第二次會議，就本局提出之環境教育行動方案(草案)送交委員審查，並依據委員意見修正後送行政院環保署核定，於 101 年 12 月 18 日獲行政院環保署備查。

(二)輔導環境教育法指定單位辦理 4 小時環境教育課程

1、本市「101 年環境教育成果」機關（構）提報率為 99.4%，學校提報率為 99.7%；「102 年環境教育計畫」機關（構）提報率為 99.7%，學校提報率為 100%。

2、「101 年環境教育成果」未提報之機關（構）計有 2 處，學校則有 1 處；另「102 年環境教育計畫」未提報之機關（構）計有 1 處，均已寄發限期改善通知單，請依行政院環保署規定於 102 年 5 月 22 日前完成改善。

(三)辦理環境教育相關認證及環境教育志工培訓

1、本市已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的有八仙山自然教育中心、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及臺中都會公園共計 3 處，已通過程序審查並接受實地訪查計有 5 處，包括：寶之林家具回收再生中心、頭汴坑自然保育教育中心、雪霸國家公園、朝陽科技大學及老樹根魔法木工坊，相關認證程序正審查中。

2、本市已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為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3、本市通過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截至102年3月12日止計有147位，人數高居各縣市第三名。

4、截至102年3月12日止，本局共計招募環境教育志工72人，分別於101年10月及11月辦理兩場次志工培訓課程。培訓完成後，接受本市各機關（構）、學校、團體邀請，辦理環境教育相關活動或演講。

(四)辦理環境教育講習

101年9月至102年3月底止共計辦理12梯次(以時數計算)，已通知329位違反環境保護法規或自治條例之業者與行為人到訓接受環境講習，使其充分瞭解環境保護之重要性，體認環境倫理及企業責任，減少未來違反環境保護法令之行為發生。

(五)辦理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1、101年9月8日假本市北屯兒童公園舉辦「草地園遊會」及「夏日晚風~環保小尖兵兒童劇場」活動，參與的親子除了進行攤位闖關活動外（如：DIY紙雕、木工手作、綠色消費等），並參與歡樂帶動唱及環保兒童劇場演出，使小朋友從小瞭解環境教育的重要性，將環境教育向下紮根，參與人數約800人。

2、101年10月14日於本市后豐鐵馬道及東豐自行車綠廊舉辦「Let's Bike！徜徉綠色大甲溪 悠遊雙豐鐵馬道」環境教育體驗活動，除了設計闖關護照進行大地遊戲，並結合環境教育攤位進行綠色消費、抽獎等活動，參加者除了可深度接觸東豐自行車綠廊的自然景觀及獨特的人文景緻，對於土地有更深切的感受，由內在喚醒對於土地與環境的重視，參與人數約400人。

3、101年10月16日配合行政院環保署及教育部共同舉辦全國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臺中市初賽，透過寓教於樂的方式，讓本市學生及民眾可以廣泛地接觸各項環保議題，參加人數約350人。

4、101年10月22日假東海大學茂榜廳及周邊開放空間辦理「邁向永續臺中分享里約+20 經驗」研討會及

「低碳 生態 永續 大台中」環境教育宣導園遊會。「邁向永續臺中-分享里約+20 經驗」研討會邀請環保署沈署長世宏及蔡副市長炳坤進行「低碳永續家園」及「臺中市如何推動低碳城市」專題演講；並邀請政府組織及民間團體代表分別針對「永續發展-綠色經濟」及「永續發展-體制架構」兩大議題進行分享與座談。同日於人文大樓周邊周邊開放空間則舉辦環境教育宣導園遊會，從環保、綠色概念出發，邀請產、官、學、民各界廣設攤位，室外主舞台則安排社區與學生社團等單位進行演出，除展現本府相關局、處永續發展成果外，並設置 DIY 體驗區，邀請環保團體做現場攤位展售及教育（如慈濟及野鳥協會等）、樂活環保區及環境教育書展，使參與者以聆聽演講及親身體驗方式瞭解環境教育，以達永續發展之意涵，參與人數約 400 人。

5、辦理國家環境教育獎臺中市初賽

(1)辦理期程

A、101 年 5 月至 7 月公開徵件，計有 12 個單位（含個人）參賽。

B、101 年 8 月組成臺中市環境教育獎地方初審評審團。

C、101 年 9 月進行初審作業。

D、101 年 11 月 20 日於本局進行第一屆臺中市國家環境教育獎頒獎記者會。

(2)各類組初審特優名單

A、【民營事業組】：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B、【社區組】：大肚區蔗廍社區發展協會

C、【個人組】：曉明女子高級中學 曾秀菊老師

D、【學校組】：弘光科技大學

E、【團體組】：財團法人觀樹教育基金會

(3)102 年 1 月本局預先訪查代表本市參加國家環境教育獎參賽單位，針對行政院環保署現場查訪考核時應注意事項先行模擬並給予建議，希冀透過本

局之輔導，提升參賽者角逐第一屆國家環境教育獎的獲獎機會，為本市爭取殊榮。

6、101 年 11 月 30 日「"Hold"住地球 創意紮根」教案暨文創產品設計大賽頒獎典禮

(1)為藉由環境教育的力量向下紮根，廣邀對於教學設計有興趣的朋友參與「環境教育」相關題材的教案教材設計，以多元化、凸顯地方特色、深化環境教育的教案設計，提供學校融入課程教學使用，本局特辦理「環境教育創意教案徵選活動」，共有 49 件作品報名參賽，於 101 年 9 月 21 日召開「環境教育創意教案複審會議」，評選出優勝教案。

(2)為激發民眾對在地環保文化之認同，將環保回收材料(如皮料、布料、木材等基材)，結合其他科技，創造具色彩、質感、造型、構造及機能等特色且兼具多樣性及具產品周期性之文化創意商品（含外包裝)，本局特辦理「環境教育文創產品創意設計大賽」，共有 26 件作品報名參賽，於 11 月 8 日召開「環境教育文創產品創意設計大賽決選」，評選出優勝作品。

(3)101 年 11 月 30 日於市政府惠中樓 1 樓大廳進行「"Hold"住地球 創意紮根」教案暨文創產品設計大賽頒獎典禮，恭請胡志強市長蒞臨頒獎，得獎名單並公布於本局網站。

7、101 年 12 月 12 日假臺中市政府恭請市長接受「遠見雜誌」及「綠能臺中專刊」專訪，暢談本局辦理「Hold 住地球，創意紮根」活動。

8、本市「節能減碳天使團」計畫執行期間（101 年 8 月 20 日至 101 年 11 月 30 日止）共計發放宣導品 7 萬 9,101 件，並辦理 20 場次社區說明會，其宣導內容有：節能減碳、節能標章及綠色消費等環境教育議題，參與人數逾 1,500 人次。透過本市節能減碳天使團的宣導，培養大眾節能減碳意識，並配合種子

教師及物業管理單位協助，希望鼓勵民眾在日常生活落實生活環保，做到每人每天至少減碳 1 公斤，讓臺灣加速邁向「低碳社會」。

(六)101 年度得獎成果

1、本市節能減碳天使團執行績效經行政院環境保護評定獲得特優(101 年 12 月 21 日環署綜字第 1010117261 號函)。

2、環境教育於行政院環保署「101 年度績效考核」獲得甲等(102 年 1 月 15 日環署綜字第 1020005264 號函)。

3、本局獲得內政部役政署評定為 101 年「替代役管理績優機關」。

二、資訊管理

(一)101 年 10 月 4 日成立資訊推動小組，推展本局資訊相關業務，整合各單位資訊，以運用資訊通信科技，提升本局競爭力。

(二)101 年 10 月 29 日輔導全局同仁，使公文線上簽核系統順利上線，落實節能減紙目標，提升公文處理時效與行政效率。

(三)101 年 10 月 31 日完成本局資訊機房主機異地備份功能，利用夜間時段備份主機資料至市政大樓及豐原陽明大樓，提升全局主機資訊可用性及安全性。

(四)101 年 10 月 31 日完成本局全球資訊網、局內網等 15 項系統主機虛擬化，降低主機空間、冷氣及電力需求，效法國際綠色機房標準，達成節能減碳目標。

(五)101 年 11 月 30 日完成本局環檢科、環稽大隊及各區清潔隊等 31 處 GSN VPN，網路速度由 4M 提升至 12M，有效提升網路安全及行政效率。

(六)101 年 12 月 15 日完成二場環境教育網路遊戲及三場環教網路宣導，參與民眾 738 人次，透過網路科技帶動環保觀念，落實環保教育與推動數位學習。

(七)101 年 12 月 31 日建置本局多媒體導覽機，提供民眾多元化的語音導覽服務，有效推展環保業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三、加強排放源管制，推動空氣污染物減量

(一)落實營建工地污染管制

1、列管本市施工中營建工程共6,496處，計稽(巡)查1萬813處次。另針對大型工地(如精密機械園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臺中港區、自辦重劃區及施工中之環境影響評估開發行為基地)每月稽查2次，並針對不同施工特性辦理輔導說明會。

2、為落實「營建工地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執行成效，透過4場次空拍及4處網路攝影監控大型工地；另透過全民通報獎勵活動，廣邀市民監督、促使工地自主管理，缺失工地每月優先複查，直至改善為止。工地查驗之結果，符合管理辦法規定工地數由100年合格率83%提升至102年的88%，有效降低空氣中懸浮微粒(TSP)排放量約7,452公噸，大幅改善空氣品質。

3、101年9月至102年3月15日，工地經查核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共計29處、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計94處，稽查重罰並追蹤改善完成率100%。

(二)落實固定源逸散性粒狀物管理辦法管制

1、轄內列管公私場所共251處，計稽(巡)查156次。

2、為落實「固定源逸散性粒狀物管理辦法」，執行總粒狀污染物周界採樣檢測15點次。

(三)落實固定污染源污染排放管制

1、執行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33點次，檢測不合格計1件，已告發並輔導業者改善。

2、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列管家數1,257家，101年9月至102年3月徵收空污費總金額2.14億元；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管制方面，本市共計列管8家29根排放管道，101年9月至102年3月執行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RATA)稽查檢測共計 3 根次，未發現不符情形；連續自動監測設施功能查核計執行 10 根次，查核結果未發現違規情形。

3、特定行業別法規管制方面，本市特定行業列管家數為97家，101年9月至102年3月完成法規符合度查核29家，其中2家查核不符，皆要求業者進行改

善。

4、執行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 130 件次，檢測不合格 5 根次/點次，其中稽查管道異味 2 根次，管道戴奧辛 2 根次及設備元件洩漏 1 點次，本局將持續追蹤至改善完成。另固定污染源油品含硫份檢測採樣共計完成 32 家次。執行鍋爐排放管道稽查檢測 6 根次，檢測結果皆符合排放標準規範。

(四)中部科學工業園區揮發性有機物管制

於 101 年透過每月定期辦理周界揮發性有機物監測(全年度共計執行 96 點次)、辦理 21 根次周界 OP-FTIR、辦理 20 根次排放管道異味閾值及辦理 20 根次管道 CC-FTIR，掌握中部科學工業園區臺中基地污染物濃度分布情形及污染來源，102 年度將持續更新檢測及監測資料，以做為未來發生空污事件或陳情案件時，得以迅速找到污染源並進行適當處置之參考。

(五)嚴格執行本市空氣污染物加嚴排放標準

1、電力業及鋼鐵業加嚴排放標準

鋼鐵業及電力設施排放標準分別於 101 年 5 月 24 日及 101 年 6 月 7 日公告施行。自公告日起，汽力發電機組及汽電共生鍋爐之不透光率，當日超限累積時數上限由 4 小時加嚴至 3 小時。自加嚴標準發布迄今，受管制業者包括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臺中發電廠及正隆股份有限公司后里分公司，其不透光率監測數據皆符合本市加嚴標準規定。

2、六價鉻排放標準

於 101 年 5 月 24 日公告，自 101 年 11 月 24 日施行，受管制業者共 94 廠，計稽查檢測 5 廠次，皆符合規範。

3、異味加嚴排放標準

本市異味加嚴異味排放標準法規草案前經法制局審議通過後，後經本府市政會議審議決議為「暫時保留」。再經多次召開會議溝通，及龍井區東海里藝術街一帶居民期待加嚴「臺中市固定污染源異味

排放標準」，本局並於101年11月21日、12月14日與居民溝通，決議「臺中市固定污染源異味排放標準」以階段式加嚴方式辦理，本局將檢討目前加嚴標準後提出修正方案。

(六)積極處理臺中工業區週邊異味污染事件

1、針對臺中工業區已建立之列管異味廠家及歷年裁處紀錄，分級分區重點稽查。

2、啟動空氣品質監測

為儘速協助本市龍井區東海里居民釐清周圍空氣品質狀況，本局特函請行政院環保署出動空氣品質監測車，於102年3月11日透過大肚山居住品質促進會、當地里長及林議長士昌服務處協助現勘適合地點，訂於102年3月15日起至6月30日，於東海里藝術北街88停車場旁，啟動空氣品質監測設備，以釐清當地環境空氣品質。

3、辦理污染特徵調查

本局將延續東海大學異味污染改善經驗，利用『開徑式傅立葉轉換紅外光（Open-path Fourier transform infrared，簡稱 OP－FTIR）監測設備，調查轄內異味污染現況，將於102年3月28日起至4月19日辦理污染特徵調查，積極釐清污染來源。

4、加強稽查檢測管制成效

藉由加強稽查檢測管制，促使廠家提高污染防制效率，減少污染排放，101年9月至102年4月17日共計執行24家次，查獲管道異味超標2家，本局將持續追蹤至改善完成。此外，在主要污染源勒令停工及改善之後，於陳情高峰期4月至10月間，東海大學陳情案件減少約60%。

5、加派人力夜間巡查

有鑑於東海里異味污染頻仍，自101年10月29日起，加派人力進行東海里鄰近地區夜間巡查，截至101年12月31日為止共巡查132件，期間發生4件異味污染事件，掌握異味特性為油品燃燒味，發

生風向為東南風及靜風，本局將持續追查污染源、進行異味污染檢測。

(七)執行加油站油氣回收設施功能檢測

計加油槍檢測達815支，氣漏檢測達13站，督促加油站業者減少油氣逸散；另進行「加油站加油槍空氣污染行為」查核及不強迫加油宣導達153人次。

(八)響應節能減碳，推動「紙錢減量集中燒」政策

1、101 年度本局提供全年度平日及特定民俗節慶之紙錢集中清運服務共計1924.71公噸，102年度本局持續受理民眾預約紙錢集中清運服務。此外，為表示對於民俗信仰的尊重，於 102 年辦理本市三座焚化廠春節及清明節淨爐祈福法會共計 6 場次，法會儀式特別邀請道教協會法師主持，以表達對於鬼神的虔誠敬意。

2、102年針對集合式住宅、社區及公寓大廈進行紙錢集中燒宣導訪談，期使能以「以米（功）代金」方式達到紙錢源頭減量之目標。

3、訪查本市廟宇金爐防制設備使用情形，並宣導實施一爐一香、紙錢源頭減量(包括以米代金、大面額紙錢或不提供紙錢)、污染減量(紙錢集中送焚化廠焚化、封爐或裝設防制設備)等多管齊下的方式，減少燃燒紙錢。102年3月份已完成1場次宣導說明會，協商辦理紙錢集中燒之相關事宜，以期達到事半功倍之效。為達節能減碳之目標，本局亦鼓勵寺廟光明燈採用 LED 燈及使用節能燈具。

(九)推動公共場所參與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

1、101年9月至102年3月，共計輔導20處公共場所加入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公共場所二氧化碳巡檢共計72處、公共場所四項室內空氣污染物檢測（二氧化碳、一氧化碳、甲醛、總揮發性有機物）共計20處、公共場所九項室內空氣污染物檢測（二氧化碳、一氧化碳、氧氣、甲醛、總揮發性有機物、臭氧、細菌及眞菌數、懸浮微粒、細懸浮微粒）共計6

處。

2、幼兒福利機構細真菌檢檢測共計 10 處。

(十)加強移動源稽查管制，提高定檢率降低空氣污染

1、為加強使用中機車排氣管制作業，執行車牌影像自動辨識系統篩選未定檢機車 55 場次、攔查作業 5 場次、巡查掛單 196 場，查獲未定檢機車 2 萬 9,198 輛，目前已回檢 2 萬 1,759 輛，尚未回檢者將持續寄發公文通知限期完成檢驗。

2、執行機車排氣不定期攔檢作業共 8 場，攔檢機車 1,045 輛，檢測不合格機車 180 輛，複驗合格 125 輛。

3、辦理烏賊車檢舉獎勵金核發作業，經初複審作業後計通過 3 萬 117 件，核發烏賊車檢舉獎勵金 903 萬 5,100 元。

4、執行停車熄火查核宣導作業，共查核 125 處次，宣導車輛共 2,125 輛，經勸導後均能配合停車熄火。

5、執行柴油車動力計檢測 5,554 輛次，檢測不合格 271 輛次。

6、執行路邊攔查篩選作業，篩選數 2,697 輛次，無負載排煙檢測 416 輛次，檢測不合格車輛 118 輛。

7、柴油油品含硫量及芳香烴含量檢測採樣共計完成 235 件次，其中 1 件含硫量不合格。

(十一)加強推動機車保檢合一

為減少機車空氣污染物排放，於 101 年度加強推動機車保檢合一業務，遴選 104 站機車排氣定檢站成為保檢合一示範站，並以保檢合一抽獎活動提升民眾參與意願，101 年度參與車輛數共達 2 萬 1,270 輛次，減少碳氫化合物(HC)排放量(二行程 11.8%、四行程 34.5%)及一氧化碳（CO）排放量(二行程 16.3%、四行程 23.7%)。

(十二)辦理住宅社區、公寓大廈現場節能減碳輔導診斷

101 年 9 月至 12 月針對本市住宅社區及公寓大廈進行節能減碳改善輔導診斷作業，共計完成 120 處，依現場評估狀況量身打造「減碳改善建議

書」，提供受輔導單位參考。

（十三）獎勵補助低碳社區改造作業

1、社區若更換公共照明、節約用水設備、或設置再生能源系統等，可申請一定比例之經費補助，至 101 年底完成 140 處公寓大廈補助，節能減碳效益約節電 1,664,094.6 kWh/年，減碳 1,018.43 公噸CO_2e/年。

2、102 年持續辦理低碳社區改造補助作業，102 年 3 月份公告，主要補助省電照明設備汰換，以提升公寓大廈公共用電能源使用效率，達到降低建築物用電及節能減碳之目的。

（十四）推動低碳社區認證

101 年 8 月公告辦理「臺中市 101 年度低碳社區認證」工作，至 101 年底完成書面及現場複審兩階段審查，遴選出 5 個社區頒發低碳社區認證標章，包括大安區龜殼社區、北區龍邦登峰 21 社區、太平區星采樓社區、北區科博京隱社區、西屯區麗景天地摘星樓社區等，合併計算社區公共用電及住戶用電節電量後，減碳效益約 121 公噸。

（十五）鼓勵民眾淘汰高污染車輛換購電動機車

本市老舊二行程機車為主要空氣污染來源之一，為鼓勵民眾淘汰老舊車輛，推廣使用零排放電動機車，101 年及 102 年各提供 600 輛名額，每輛補助 1 萬元，加計行政院環保署及經濟部工業局補助，設籍本市民眾最高可獲得 2 萬 200 元至 2 萬 3,000 元補助，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已核撥 290 輛補助額度。

（十六）訂定燃煤固定污染源許可審查原則

為強化燃煤固定污染源(含鍋爐及加熱爐)管制工作，本局訂定燃煤固定污染源許可審查原則，整合空氣污染防制設備管制、污染物定期檢測及污染排放量管理，規範新(增)設或變更之燃煤污染源，應採行空氣污染最佳可行控制技術，並納入有

害空氣污染物定期檢測規定，既存污染源則藉由其他許可管制工具，推動污染排放量管理。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計有東記造紙已完成燃煤鍋爐變更案審查，藉由強制採行最佳可行控制技術，分別達成粒狀污染物減量 8 公噸/年、硫氧化物減量 20.1 公噸/年及氮氧化物減量 12.3 公噸/年。

四、加強水污染源稽查管制

(一)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 15 日止水污染列管事業共計稽查 775 家次，並查獲暗管、繞流排放管線或不明管線 52 支，共計處分 104 件次，裁處金額計約新臺幣 1,255 萬元，均限期改善並追蹤改善辦理情形。

(二)針對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含大雅、后里、七星)三座污水廠放流水每季採樣及檢測 COD、BOD、SS、氨氮、氰化物、金屬元素各 1 次，其中中科后里園區放流水氨氮值有偏高情形，已依環評規定提出因應對策，並於 101 年 9 月 7 日經行政院環保署環評審查委員會決議「修正通過」，另外，中科管理局已於 102 年 3 月提送氨氮削減計畫並經本局審查認可。

(三)執行本市污染熱區、潭子加工區、中科等區域列管事業深度查核 30 家次，並進行合理性分析作業，經分析後有明顯異常狀況者，需進行廢水處理功能評鑑，包含背景資料蒐集分析、初評、邀集專家學者進行現地評鑑之複評，及針對初複評結果召開後續評析會議，並由廠商提出具體之改善計畫書送本局備查，本局目前持續依其改善計畫期程進行查核作業，確認廠商完成改善。

五、辦理水污染防治教育宣導與訓練

(一)101 年 9 月 24 日假本市烏日啤酒廠辦理「101 年度河川污染緊急應變器材操作講習說明會」及 101 年 10 月 9 日假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臺中發電廠辦理「101 年度臺中市政府海洋污染緊急應變器材實作訓練」，邀集相關污染應變單位及 30 隊河川巡守隊代表參訓，課程包含講習、案例分享及現場實地演練教學等。

(二)101 年 9 月 27 日假本市大墩文化中心辦理法規宣導說明、

實務案例分享及工業減廢技術之探討會議，共計邀集 327 名水污染防治專責人員與會。

(三)101 年 11 月 23 日假本市清水區公所辦理水污染防治法規暨污染減量宣導說明會，計有 43 家列管之畜牧業者與會。

六、辦理水環境巡守隊經營運作實施計畫

(一)101 年 9 月 8 日辦理河川淨溪暨水質監測活動，結合民間企業臺灣本田汽車公司及 8 隊河川巡守隊，參與人數達 210 人次，清理河岸垃圾 1,127 公斤。

(二)101 年 11 月 20 日辦理世界水質監測競賽活動，邀集福田水資源中心及樹義國小師生共襄盛舉，參與人數共 132 人，並完成 20 組水質監測數據上傳「世界水質監測網」。

(三)101 年 11 月 17、18 日及 24、25 日，與 12 月 1、2 日辦理河川巡守隊志工培訓課程，共輔導 73 位巡守隊義工人員轉任志工身分。

(四)101 年辦理河川巡守隊隊員教育訓練計 2 場次，淨溪活動 18 場次，共 484 人次參加，清理河岸垃圾 2,168 公斤，執行巡守時數約 8,200 小時。本局依據「臺中市水環境巡守隊經營運作實施計畫」，辦理巡守隊經營運作績效評比，選出 3 隊年度績優隊伍，於 101 年 12 月 19 日年終檢討會中頒獎以資鼓勵。

(五)102 年 3 月 30 日假豐原區葫蘆墩公園辦理「臺中市河川巡守隊誓師典禮暨水質監測活動」，邀集本市河川巡守隊約 100 人參與，藉由宣示活動口號及張貼祈願卡，期許各河川巡守隊能無私付出、全力以赴，提升本市河川水質並改善其周圍環境，努力朝向低碳、活水、優質生活的目標邁進。另於本活動中進行水質監測活動，響應「2013 年世界水質監測競賽」活動。

七、101 年 12 月 25 日巴拿馬籍油輪-津興 6 號擱淺於大肚溪出海口 1 浬處，本局於 101 年 12 月 26 日上午接獲通報後，隨即啟動緊急應變機制、成立前進指揮所，經行政院環保署指導及本市各應變小組成員通力合作，進行相關之聯繫、戒備、防範及緊急應變措施，期間進行 7 次拖救及 5 次駁油作業，津興 6 號終於在

102 年 1 月 2 日 15 時拖救成功並停靠至臺中港 8A 碼頭，幸未造成油污染事件。

八、本局成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推動小組」，針對本市轄區內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案件，由專家學者協助審查污染責任人提出之改善計畫，101 年度共審查通過 15 件場址污染改善計畫，其中有 4 處污染場址已完成改善，並經本局採樣驗證符合改善目標解除場址列管。

九、辦理農地土壤污染調查及改善工作

（一）持續辦理 100 年度前受污染之農地污染改善工作，於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間完成 2.7 公頃農地污染改善，後續將辦理公告解除列管。

（二）擬訂「102 年度臺中市大里、霧峰、烏日及大甲地區農地土壤重金屬污染控制場址污染改善暨監督及驗證工作計畫」，申請行政院環保署補助，辦理本市大里區、烏日區、霧峰區及大甲區等約 30 公頃之農地污染改善工作，因改善面積較大，且各區位採行之改善方案不同，為於 103 年底完成污染改善，已依行政院環保署審查意見並參酌其他縣市經驗，研擬分標辦理，以免影響預定期程。

十、辦理大里區光正路地下水污染案

（一）經調查結果共 5 家工廠有土壤或地下水污染情形，並已認定污染行為人及污染改善責任，其中有 4 家工廠提出訴願，經行政院環保署審查後均駁回其訴願，本局已依土污法規定請業者依限提交污染改善計畫，於審查通過後儘速辦理污染改善工作。

（二）輔導污染區域周邊民眾辦理申接自來水並免收路修費，迄今已約 300 戶住家申請自來水，並由自來水公司辦理相關接管作業中。

十一、辦理西屯區漢翔公司地下水污染案

（一）漢翔公司已擬訂污染整治計畫，並依 102 年 2 月 4 日本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推動小組審查意見修正；本局將於整治計畫審查通過後，請漢翔公司儘速辦理整治工作，並持續監控地下水品質。

(二)輔導西屯區西安里、西平里、西墩里等里民申裝自來水，101 年底共計完成約 210 戶接管作業。

十二、辦理潭子區及北屯區地下水污染案

(一)依據行政院環保署及本局針對潭子加工出口區之地下水採樣檢測結果，發現 5 處地下水監測井三氯乙烯或四氯乙烯超過「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將公告其所在地號土地為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要求場址使用人或管理人進行污染改善作業；其他監測井檢測結果，污染物濃度無升高趨勢。

(二)針對潭子加工出口區附近工廠進行含氯有機物使用情況調查，共計完成 60 家工廠現場訪查，目前已無業者使用含氯有機物。

(三)加工出口區內土壤採樣檢測，其中 1 家電鍍工廠廠區內檢測出銅濃度超過管制標準，另 1 家精密機械廠廠區檢測出三氯乙烯濃度超過管制標準，將陸續公告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要求污染行為人或場址使用人、管理人進行污染改善作業。

(四)督導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臺中分處辦理地下水污染改善工作，該處已於 102 年 1 月完成投藥，促進微生物分解地下水污染物，本局並請其持續辦理區內監測井水質監測，掌握污染改善成效。

十三、辦理水湳機場土壤污染改善案

(一)遭變電箱絕緣油污染部分，已督導國防部軍備局完成污染改善工作，該區土地已解除列管並供工程單位辦理後續開發。

(二)消防班北側及電鍍廠、污水廠重金屬污染土壤部分，已督導空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辦理污染改善工作，並於 102 年 3 月底完成上述污染土方之開挖、改善及回填作業，預計於 102 年 6 月底完成所有改善及驗證工作，解除場址列管。

十四、加強一般及事業廢棄物管理

(一)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4 月垃圾清除處理費之徵收金額共 2 億 4,129 萬 3,024 元(含地下水用戶按戶定額徵收 561 萬 1,671 元)，其中納入臺中市一般廢棄物處理基金 4,521

萬3,872元，基金收入作為購置垃圾清運機具及掩埋場復育等用途。

(二)為調整全市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收費標準一致，於101年12月27日以府授環廢字第1010122944號函，重新公告本市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收費標準：自來水每單位用水量附加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金額3.7元/度、自來水供水區未接管使用自來水及非自來水供水區居民每戶每年應徵收清除處理費金額1,128元/年(每戶每月94元)，將原臺中市收費標準調降與原臺中縣相同。

(三)配合社政主管機關修正補助對象名稱，於102年2月8日以府授環廢字第1020014050號函，修正公告本市自102年1月1日起可免徵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之家戶類別；原公告符合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可免徵垃圾處理費，修正為領有身心障礙生活補助者，以照顧本市弱勢族群。

(四)加強事業廢棄物暨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管理

1、辦理公告列管事業管制編號申請作業，截至102年4月全市列管家數約3,738家。

2、辦理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截至102年4月總計審查949家次。

3、辦理廢棄物清除機構許可證審查及核發，全市列管家數449家。

4、辦理廢棄物處理(含清理)機構許可證審查及核發，全市列管家數16家。

5、辦理公告再利用機構檢核作業，全市列管家數104家。

6、辦理事業機構(含營造業)解除列管作業，截至102年4月17日解除列管557家。

7、執行行政院環保署事業廢棄物流向專案(EP專案)勾稽作業，至102年4月執行專案勾稽家數共計290家次。

8、辦理事業廢棄物稽查、告發、處分等工作，至102年4月17日執行稽查1,554件。

(五)辦理非法棄置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工作—沙鹿區現有石

業有限公司非法棄置有害事業廢棄物案件

本局依檢方提供之具體事證積極展開作為，除責成相關涉案事業完成清理3萬6,036公噸有害事業廢棄物外，並對剩餘未清理之有害事業廢棄物及環境改善部分，辦理債權保全事宜(假扣押相關事業不動產或凍結其銀行帳戶)，以確保後續履行清理責任。本局已於102年4月2日召開該場址剩餘有害廢棄物處理協商會議，要求出示清理意願之事業單位，於指定之限期內(文到起20日內)提送「現有石業棄置場址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或繳交代履行費用，所提送清理計畫書經本局審核通過後，即開始第二階段清理作業。

(六)辦理本市焚化底渣不當回填於農地之移除作業

1、有關本市龍井區龍津段580地號等6筆農地焚化底渣回填乙案，上層回填焚化爐底渣部分（來源潤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已於101年12月28日完成清除並移置，本局將繼續監督該處底渣資源化產品去化流向。至於下層營建土石摻和煤灰不明廢棄物等部分，本局配合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辦理廢棄物清理法案件偵辦程序，已責成地主完成廢棄物清理(約1萬噸)，於102年2月26日會同地檢署勘驗，該址農地回填廢棄物已完成清除，本局於4月15日巡查該址農地並無廢棄物回填情事。

2、本市清水區楊厝段1211~1213地號等農地回填底渣及營建剩餘土方等廢棄物乙案，本局於102年2月22日以中市環廢字第1020012014號函知臺中市政府農業局請針對地主李 OO 農地違規使用部分告發處分，惟經本局於102年4月16日再派員前往該址農地巡查，堆置之底渣與營建剩餘土石方仍未移除，稽查結果及資料將依規函請本府農業局本權責監督依法卓處。

(七)執行本市焚化底渣再利用監督及落實二級品質保證系統

1、增加焚化爐底渣出廠前(生底渣)之檢驗頻率，每季

一次。

2、除映誠公司外，增列榮寶公司及旭遠公司等底渣再利用機構廠內或使用地之底渣抽驗，每季一次。

3、增加榮寶公司及旭遠公司委員查核頻率，每季一次。

十五、辦理資源回收及源頭減量工作

經本局積極推動資源回收及源頭減量宣導工作後，本市資源回收率 88 年度為 9.5%，101 年度已提升至 42.1%。

(一)訂定資源回收業務自治法規，於101年12月6日公告「臺中市執行機關一般廢棄物應回收項目及試辦回收項目」，其中以陶瓷磚瓦為公告應回收項目為本市 102 年資源回收推動重點。

(二)辦理資源交換循環再利用工作

1、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二手物品回收總件數合計 1 萬 2,670 件，變賣所得 13 萬 8,586 元，辦理二手物資源循環再利用活動 3 場次。

2、率全國之先成立「家電診所」為民眾解決家電故障的問題，推動家電循環再利用，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底止，小家電維修收件量共計 761 件，修復率達 94.3%。

(三)辦理資源回收評比競賽

1、101 年度辦理里辦公處資源回收績效及廢乾電池回收量評比工作，推廣村里單位成為「六心級」多功能資源回收中心(六心為回收中心、宣導中心、再生中心、責任中心、協調中心、關懷中心)，競賽辦法分為四組，101 年 12 月 16 日評比結果，第一名分別為西屯區何福里、梧棲區草湳里、大肚區蔗廍里、后里區聯合里。

2、101 年度辦理清潔隊資源回收競賽評比工作，希藉由各區隊良性競爭，提升服務品質，達到優良示範效果，並提高資源回收成果，進而達到行政院環保署資源回收績效考核滿分之目標;評比結果由大里區清潔隊、霧峰區清潔隊、外埔區清潔隊、清水區清

潔隊為各組第1名。

3、102年1月起，持續辦理「各區清潔隊資源回收評比獎勵計畫」，本年度以訂定各區隊每月資源回收率目標值，以目標管理方式逐月管考，按季予以獎勵，以激勵工作士氣，完成目標，進而達到環境保護及永續發展之最終目的。

4、102年3月起，辦理102年度「臺中市高中(職)及國中小學資源回收考核獎勵計畫」，期經由舉辦本市各中小學資源回收競賽活動，達到資源回收觀念向下扎根之目的，以全面落實本市資源回收工作。並於102年4月9日、10日、16日、17日辦理四場宣導說明會。

(四)推動廢乾電池及潤滑油回收設施巡查及輔導

配合行政院環保署101年度廢潤滑油解除列管後續輔導查核工作計畫，與臺灣優力加油站合作辦理廢潤滑油回收宣導活動1場次，共計兌換出281張50元面額油券，回收之廢潤滑油量約為337.2公升。此外，辦理廢潤滑油法規說明會1場次，計76家業者參與。至102年4月底完成輔導12家潤滑油回收業者及輔導巡查445家機車行、汽車保修業336處及加油站16處，合計797處。

(五)推動廢機動車輛回收工作

1、「臺中市廢棄車輛清除處理作業自治條例」，業於101年9月18日辦理公布制定令及公告作業，並於102年2月22日經行政院函復同意備查(院臺環字第1020006928號)。

2、占用道路廢機動車輛處置，從張貼移置公告到移置保管，有牌車輛為7天、無牌車輛為48小時。

3、查報張貼公告及移置成果:101年9月至102年3月辦理拖吊清除處理作業，共張貼公告 3,931 張、移置1,567輛廢棄車輛，並設置張貼公告查詢(無牌廢車)和拖吊查詢系統，方便民眾上網查詢。

(六)辦理應回收廢棄物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

101年9月至102年4月共計查處及輔導責任業者1,523家(其他縣市移入案件177家，行政院環保署交辦案件119家，主動稽查案件70家。十四大行業販賣業者逆向回收及源頭減量稽查取締工作1,157家次)。

(七)推行資源回收形象改造工作

1、推動資源回收場形象改造，列管回收業及回收處理業281家(未登記236家，已登記45家)，至102年4月底為止稽查輔導248家次，告發處分2件，罰鍰2,400元；完成回收處理業法規說明會一場次。

2、推動全國首創回收場形象改造管理制度-五星計畫，累計21家回收業者獲得5星級回收場績優標誌，並懸掛回收場外牆，讓社區居民認同，塑造資源回收好榜樣。

3、列冊輔導資源回收個體業者1,604人(含兼職344人)，舉辦5場次個體業者巡迴健檢宣導講習活動。推動「磁福列車計畫」，751位成為形象卡友，247人次紅利兌換生活禮品，邀請20家特約回收商參與「磁福列車」計畫，提供形象卡友紅利積點服務。

4、整合社會資源「永保安康」計畫，獲7家企業團體捐贈75萬2,000元。

5、配合警政署及行政院環保署民生竊盜專案聯合稽查計181處次。

(八)加強資源回收宣導工作

為宣傳與推廣設置「資源回收網」，101年9月至102年3月主動發布82則新聞稿，發行17期資源回收好康報(電子報)，平均每期發行量約1萬9,000人次，辦理3場次網路宣導活動-「按“讚”加入facebook粉絲團」、「當雞立斷網路宣導遊戲」、「資源回收大富翁網路遊戲」。

十六、加強垃圾源頭減量工作

(一)推動購物用塑膠袋及免洗餐具限制使用工作，稽查政府部門和公私立學校90處，另購物用塑膠袋及塑膠類免洗餐具

限制使用對象共稽查1,024家次。

(二)推動限制塑膠類托盤及包裝盒使用政策，針對指定公私場所稽查137家次。

(三)推動限制乾電池製造、輸入及販賣政策，稽查販賣業者330家次、製造輸入業者12家次及稽查10元商店43家次。

(四)推動限制水銀體溫計輸入及販賣管制工作，稽查非醫療機構販賣業者220家次。

(五)推動一次用外帶飲料杯源頭減量工作，截至102年4月本市列管157個品牌，2,384家門市，共計稽查549家次。

(六)推動限制產品過度包裝工作，配合年節禮盒上市或節慶查核1,176件指定商品。

(七)101年11月1日通過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臺中市綠色包裝認證標章」註冊，推廣本市販賣業者申辦，目前已有37個品牌，82項禮盒申請通過。

(八)推動餐飲業者提供消費者自備餐具優惠，目前本市已有14個品牌178家門市響應加入本市「餐餐具到好餐廳」行列，並提供優惠方案。

(九)推動化妝品、保養品逆向回收工作，與本市七大百貨公司合作，提供民眾化妝品、保養品廢容器回收並設置化妝品、保養品廢容器回收桶，於101年9月26日至101年10月3日活動期間內回收化妝品、保養品廢容器1萬1,251個，並建立良好之逆向回收管道。

十七、辦理推動廚餘回收多元再利用

(一)本市廚餘回收再利用工作以養豬處理為主(約83.35%)，堆肥化處理(約16.56%)、飼料化工作(約0.08%)，平均每月廚餘回收量約4,979.93公噸。

(二)推動「紅螞蟻廚餘自主性堆肥計畫」，於綠行動生活館舉辦6場次發桶說明會，截至102年4月底有252單位、5,188個家戶加入「紅螞蟻廚餘自主性堆肥計畫」。廚餘堆肥量由93年67.8公噸/月成長至102年3月約123公噸/月。

(三)101年11月10日辦理「就是肥新花樣」花園城市推廣宣導活動，將「就是肥」應用於花卉植栽，成功打造「花園城市」，有效減少碳排放量及淨化空氣；活動持續至101年12

月底止，約有600人參與。

（四）推動「綠巨人」專案及「就是肥」推廣，提供有意願分類的西區、北區、西屯區之社區設置『堆肥廚餘回收桶』，舉辦2場次說明會，已有126處參與(社區59處及冷飲店67處)。

十八、辦理清淨家園、美化環境

為有效改善市容髒亂，還給民眾一個乾淨優質的空間，本局近年針對各項市容問題，推動加強市容整頓提升環境衛生計畫，嚴格執行各項取締行動，獲得良好成效。101年度行政院環保署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考核，本市獲選優等，本市烏日區及大甲區獲優等，本市烏日區烏日里獲特優及大甲區大甲里獲優等。

（一）加強公、私有空地管理

1、經彙整各機關提報資料，截至102年2月止列管公有閒置空地、眷舍及廳舍共計1,920筆，將持續辦理列管公有空地環境現況調查並確實督導各權管機關作好環境衛生自主管理工作。

2、私有空地環境管理，辦理複查與定期追蹤，截至102年3月15日共計列管994筆，告發274件。

（二）加強羅馬旗廣告物及違規張貼廣告物管理工作

1、為提供廣告物合法懸掛空間，本市持續辦理路燈桿懸掛羅馬旗幟廣告物，102年度預計增設羅馬旗框架43組於原縣轄，並汰換原市轄27組老舊框架，另評估本市新設道路現況，102年度於大里區、烏日區及潭子區新增公益路等5條路段。截至102年2月本市合計有162條路段可供懸掛廣告物，101年9月至102年3月共計核准商業性廣告137件(2,165組)，公益性廣告104件(1萬3,590組)。

2、加強違規廣告物告發處分，101年9月至102年3月共計告發處分1,425件，停話756件，前開告發處分案件係採一張一罰，同一電話門號多次違規者只需辦理停話1次，即可使其喪失廣告功能，因此

停話件數少於告發處分件數。

3、辦理外籍勞工宣導2場次,印製外語宣導海報1,000張發放相關人力仲介業及工業區管理單位，經統計提供張貼違規廣告物之外籍人士電話門號已由38.82%降至 22.49%，顯示外籍勞工宣導初具成效。

(三)推動公廁分級管理制度及落實檢查作業

1、本市目前列管公廁約5,053座，已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規定採分級管理，其中特優等級4,361座、優等級696座、普通級(含)以下2座，101年9月至102年3月共計檢查2萬8,734座次。另加強市場及公園公廁稽查，共檢查2,827座次，告發12件。

2、春節期間環境維護之公廁巡檢於102年2月8日至2月17日，針對交通場站、遊憩景點等人潮較多之地點加強公廁環境品質稽查，共抽查 49 處次，經抽查結果管理單位皆已派專人維護，公廁品質尚屬良好。

(四)「2012 新社花海活動、臺中國際花毯節暨中臺灣農業博覽會」協助設置流動廁所

101年11月17日至12月20日新社花海期間，雖巧逢連日下雨，但遊客興致未減，由於場地位於新社區農地上，故無衛生設施，因此環保局租賃流動廁所122座提供遊客使用，比100年增加12座，並每日派員打掃及督導，以維護流動廁所環境衛生與提供優質如廁環境。

(五)辦理遛狗不留便飼主宣導及勸導取締工作

1、101 年度環保局及本市各區公所於主辦、協辦各項活動時配合辦理遛狗不留便政策相關宣導共計 210 場次，宣導人次約 66 萬 6,545 人，相關宣導紅布條1,563件、文宣2,834件及相關新聞發布40則。

2、本局於101年7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成立「取締遛狗留便專案小組」，於本市各區公園、綠地、民眾遛狗留便未清除及餵食流浪犬遺留食物致污

染地面等重點區域強力稽查取締，本計畫執行完畢共計辦理相關稽查 226 次，勸導 337 件及取締告發 58 件，執行成效良好。

3、101 年 2 月 3 日修訂公告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裁罰基準，提高遛狗不清狗便之罰鍰為 3,000 元至 6,000 元；101 年 7 月 25 日修正發布本市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獎勵辦法，提高遛狗留便檢舉獎金比例為 95%，為全國首創，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接獲民眾檢舉 8 件，皆已完成處分在案。

（六）推動海岸地區環境清潔維護及認養

1、本市海岸線長度約 32 公里，目前共 12 個單位認養海岸線之清潔維護工作，認養長度 24.4 公里，102 年度預計新增 3 個認養單位。101 年 9 月 15 日與荒野協會假大甲區共同舉辦親子淨灘活動，參與人數約 600 人，不但清除垃圾 694 公斤，同時也達到對下一代進行環境教育的功能。

2、為維護高美濕地自然生態環境，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稽查高美濕地區域，及現場查核上游較高污染可能之列管事業單位共計 19 件次。另維護高美濕地野生動物保護區外道路和 12 座垃圾桶之整潔，每月投入清潔隊員約 110 人次，並會同高南里環保志工隊、高美愛鄉協會及高東社區環保志工隊等，協助共同維護管理。

（七）推動 5S(整理、整頓、清掃、清潔、教養)運動及清淨家園全民運動宣導工作

1、成立「高鐵臺中站週邊環境及道路兩側環境品質改善專案督導小組」，提升本市高鐵區域環境品質，維護本市整體形象。

2、101 年度辦理 5S 宣導會 3 場次、辦理國家清潔週活動 1 場次、淨灘淨山活動 2 場次、各區市容美化考核 1 場次及公廁清掃學習活動 2 場次。

3、102 年 2 月 2 日國家清潔週第 1 天於臺中市洲際棒球場旁停車場舉辦「金蛇舞春風 潔淨大臺中」活

動，蔡副市長炳坤蒞臨呼籲民眾應有清淨家園「蛇」我其誰的精神，並發動全市區里之環保志(義)工 1 萬 4,969 人次整理公共巷弄等公共區域，經統計國家清潔週期間共計清理垃圾 1 萬 1,087 噸，資源回收量 1,777 噸，營造清新潔淨大臺中。

4、辦理觀光景點遊憩區公廁及環境整潔稽查，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計檢查 150 處次遊憩區，稽查時發現周遭道路髒亂 18 處次，並督促改善完成，其中逢甲商圈夜市不定期稽查環境衛生事項計 52 件次。

5、101 年 9 月 8 日假東海大學辦理「清掃學習活動」實做教育訓練第一場次，本次活動由環保局長率股長級（含）以上主管及各區清潔隊長約 78 人參加，同時亦邀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土壤及地下水基金管理委員會蔡鴻德執行秘書蒞臨，另邀請本市績優公廁管理單位以及民眾洽公較頻繁之公家機關與會，合計約 110 人參與，共同體驗「放下身段」、「謙卑學習」、「凡事澈底」、「磨練心志」、「感恩惜福」、「體恤辛勞」及「環境為本」的精神。

6、101 年 11 月 2 日假本市清水區清水國民小學辦理「清掃學習活動」實做教育訓練第二場次，邀請本市清水國民小學教職員生、臺灣鐵路管理局臺中運務段公廁管理人員及環保局相關主管 80 人參加。

7、101 年 11 月 30 日假本市清水國民小學辦理「時尚公廁~閃亮大臺中 101 年績優公廁表揚暨清掃學習環境教育宣導活動」，會中由環保局鄭副局長頒獎表揚 101 年度績優公廁管理單位及績優遊憩區管理單位，獲獎特優公廁分別為，國道高速公路局泰安服務區、麗寶樂園、臺中港旅客服務中心、臺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嶺站及南門橋站、大墩購物廣場、金典綠園道、臺中市清水區戶政事務所、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臺中分局、臺中市南天宮、臺中市大安區圖書館及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另中美公園、正心兒童公園及保安公園

則分別獲最佳進步獎，其中臺中市南天宮更因以傳統藝術風格為主題，整體環境明亮潔淨，廁外牆面彩繪與當地人文景觀形成共同風景，榮獲101年度總冠軍。此外，本活動安排參加人員觀摩清水國民小學績優公廁，希望以實作方式落實環境教育，讓公廁維護觀念札根。

8、配合2013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大甲鎮瀾宮天上聖母癸巳年遶境進香」活動，環保局動員清潔隊及環保志工約3,500人次共同協助繞境沿途環境清潔維護工作，並設置80座次流動廁所供信徒及觀光客如廁。另外，遶境沿線至少設置垃圾子車11台、垃圾桶及垃圾架80個、資源回收設備7個、廚餘桶19個，希望民眾發揮公德心，垃圾不落地。

十九、辦理飲用水水源、水質管制與安全飲用水宣導

透過飲用水水源水質及飲用水水質之抽驗督導，確實達到飲用水安全把關工作，以維護市民之飲用水安全，相關辦理情形如下：

（一）101年9月至102年3月簡易自來水水源水質檢測抽驗103次，簡易自來水水質檢測抽驗40次。

（二）101年9月至102年3月自來水水源水質稽查檢測採樣30次及自來水水質稽查檢測採樣315次。

（三）101年9月至102年3月公私場所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稽查273處及公私場所飲用水設備水質抽驗200處。

（四）101年9月至102年3月調查本市加水站水源地址相關資料1,099件。

（五）為確保學生飲用水安全，於102年1月14日起至2月20日派員稽查本市各中小學計363所飲用水設備維護及水質抽驗工作，並抽驗飲水機水質207件，檢測大腸桿菌群，經檢測結果均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

二十、加強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本市現有列管毒性化學物質事業廠家計663家，採主動不定期稽查及辦理毒性化學物質各項文

件審查(如許可審查等)。

(一)辦理毒性化學物質各項文件審查，審查核發許可證、登記文件、核可文件、註銷撤銷、變更、第四類備查、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等文件，共計審查 681 件。

(二)加強列管毒化物業者稽查，採不定期現場查核，包括運作場所標示查核、運作紀錄表稽核及無預警測試，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計查核 432 廠家，違反毒化物管理法依規裁罰計 16 家，罰鍰金額計新臺幣 98 萬元。

(三)為加強政策宣導於 101 年 10 月 30 日及 11 月 26 日舉辦 2 場次毒化物法規說明會，主要宣導毒化物許可證登記、核可文件網路申辦相關事宜及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應變、能量之儲備及組訓，共計 178 家廠商代表與會，積極督導列管廠商建置主動管理機制。

(四)強化災害防救應變能量於 101 年 11 月 23 日配合中科管理局台積電太陽能廠辦理 101 年度災害防救觀摩演練(火災、毒化災、恐怖攻擊事件)，期藉由演練過程讓業者能彼此交流，加強區域聯防應變之熟練度，以降低災害發生。

二十一、辦理小黑蚊及登革熱病媒蚊防治

(一)小黑蚊防治

1、辦理環境噴藥消毒工作，針對目前民眾反映小黑蚊密度較高 9 個行政區(豐原區、東勢區、潭子區、新社區、石岡區、大里區、太平區、烏日區、北屯區)，加強住家、學校、社區及登山步道停車場周圍等區域進行噴藥防治施作，已於 101 年 11 月 30 日完成環境噴藥工作。

2、配合本市「大坑民德里濁水巷櫻花林園區賞櫻季節」加強小黑蚊防治宣導，於賞櫻期間(102 年 2 月 12 日至 2 月 26 日)於園區設立 2 處防蚊液補充站，提供防蚊液供園區遊客使用，並於 102 年 2

月 17 日辦理小黑蚊防治宣導活動，約 300 人參加，讓賞櫻民眾能正確瞭解小黑蚊的危害，建立正確的防治觀念。

3、委託國立中興大學辦理「101 年臺中市小黑蚊防治成效評估、噴藥品質監督及教育宣導工作」，已完成 494 次之密度調查；另於小黑蚊密度較高或旅客密集地區設置 26 支小黑蚊危害密度指標警示牌，並置放防蚊液(每月補充 2 次)，供民眾使用。

4、教育宣導：辦理 22 場次小黑蚊教育宣導，計 4,845 人參加，宣導個人防護與環境管理之觀念。

（二）登革熱防治：於 101 年 11 月 30 日已完成本市第 2 梯次之公共區域環境消毒工作。

（三）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1 年 7 月 3 日及 101 年 8 月 29 日函於 9 月至 12 月每月各再辦理「全國登革熱孳生源二級複式動員檢查評比專案計畫」一次，並請各區清潔隊將執行成果登錄綠網。

二十二、加強環境用藥管理

辦理本市環境用藥販賣業不定期查核工作，以確保民眾用藥安全，計查核市售環境用藥標示 791 家次、環境用藥製造業、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計 31 家次；另依「環境用藥管理法」有關環境用藥廣告之規範與管理規定，不定期執行環境用藥抽查工作，透過監督查核以杜絕違規廣告，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計查核 308 件。

二十三、持續推動烏日區溫水游泳池興建工程

本案一期工程內容包括國際標準深度游泳池、兒童池、停車場、服務中心及池水循環過濾、消毒系統等，已於 101 年 5 月底完成硬體驗收，並於 101 年 12 月 27 日取得使用執照。二期工程內容包括游泳池及兒童池頂部加蓋大跨距桁架屋頂成為室內游泳池、增設水療 SPA 池、溫水設備系統及完成廣場地坪鋪設。二期工程依據 101 年 9 月底都市設計審議大會審查決議，加強綠化植

栽、基地保水、降溫及減少硬鋪面，並增設屋頂太陽能集熱板及雨水回收系統等綠能設備，以達到生態、減碳等環境教育功能，為一具有綠化量、基地保水、日常節能與水資源利用等四項指標之環保綠建築。二期工程 101 年度三次招標皆因未達法定廠商家數而流標，檢討修正後於 102 年 2 月 21 日重新上網公開招標，102 年 3 月 15 日開標，由江興營造有限公司得標，預訂 103 年 6 月底前完工驗收。

二十四、辦理潭子區垃圾衛生掩埋場垃圾移除計畫

潭子區垃圾衛生掩埋場原租用 6.3 公頃臺糖土地，掩埋場區 0.92 公頃於 93 年飽和封閉，96 年潭子鄉公所獲行政院環保署補助移除地上 4 公尺及地下 2 公尺垃圾。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共編列經費 4,000 萬元，以期完全移除掩埋場區垃圾，並返還臺糖公司土地。

本計畫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 102 年 3 月 1 日辦理公開評選，3 月 12 日議價決標，預計 102 年 5 月底完成規劃設計，102 年 8 月完成工程招標預算書及工程圖說、規範等招標文件，預計 102 年 10 月開工，工期約 180 天，103 年 3 月底完工。

二十五、推動神岡區垃圾掩埋場復育工程

因應神岡區垃圾衛生掩埋場預計 102 年底達到飽和，101 年度已完成封閉復育評估規劃作業，並已於 102、103 年度編列工程經費 5,000 萬元辦理封閉之污染防治設施及綠美化植生工程。102 年 2 月 6 日召開第 1 次細部設計審查會議，3 月 14 日召開第 2 次審查會議，4 月底前依據評估規劃報告完成細部設計後，續辦工程招標作業。預定 7 月底前完成工程招標，並於掩埋場飽和後開工，以早日完成封閉復育及植栽綠化。

二十六、持續改善南屯區文山垃圾掩埋場環保設施及環境

綠美化工作，兼具環保及生態教育功能

為改善文山垃圾掩埋場內作業環境及加強廚餘再利用場既有硬體設備功能，興建巨大破碎場及洗車場管制站各乙棟，並於廚餘再利用場設置菜葉貯坑自動化輸送作業設備乙套。101 年 8 月 22 日正式取得建造執照，11 月 12 日都發局核准開工，102 年 3 月完工，將於取得使用執照後正式啟用。

文山垃圾掩埋場內之環保生態教育園區設置自行車道標誌、標線、廣播系統，更新遮陽設備、整修串聯人行步道系統，改善既有設施及多樣性植栽綠美化。101 年 10 月 26 日本府施工查核小組查核成績評列甲等。101 年 12 月 31 日完工，102 年 2 月 7 日驗收通過、辦理結算作業，3 月份支付尾款，已移交本局環境設施大隊管理。

二十七、擴建南屯區清潔隊大型清潔車輛停車空間

為有效改善南屯區清潔隊垃圾車及大型清潔車輛停車空間，將水肥資源處理中心舊有設備槽池拆除，原址興建停車場供南屯區清潔隊清潔車輛停放，使場地活化利用。101 年 10 月 13 日完工，11 月 27 日驗收完成，12 月完成結算付款並已移交南屯區清潔隊管理使用。

二十八、改善文山掩埋場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相關設施

101 年 10 月 29 日核准動支第二預備金新台幣 862 萬 4,523 元整，於精密機械園區精科五路高架橋下，興建文山焚化廠飛灰穩定化衍生固化物暫存場地。場內規劃設置車輛進出道路、雨水及污水分流溝、污水集水井等設施，場區設圍牆防止塵土飛揚並進行環境綠美化。委託技術服務於 102 年 1 月 18 日議價決標，2 月 22 日召開細部設計及預算圖說審查會議，3 月份完成審查，4 月底前辦理工程預算圖說審查及上網招標，工期預估 3 個月。

二十九、加強大里區掩埋場設施，提供飛灰穩定固化物掩埋場容量

因應本市神岡區掩埋場即將飽和，改善大里區掩埋場，以提供14萬6,500立方公尺掩埋容積作為飛灰穩定固化物掩埋區，規劃設置間隔牆及防止滑動、崩塌之設施、雙層不透水布材質鋪設掩埋空間及滲出水獨立收集系統，以符合飛灰穩定固化物掩埋場設置標準。102年1月16日現場會勘，2月27日召開研商協調會議，3月底前辦理委託技術服務招標作業。

三十、 換修大甲區掩埋場防護圍籬、整建出入口及翻修南屯區文山掩埋場進場道路、整建排水溝

辦理大甲掩埋場防護圍籬換修與出入口整建，及南屯區文山掩埋場進場道路翻修、排水溝整建修繕工程，以維護掩埋場區安全及操作便利。101年10月5日開工，12月28日竣工，102年2月4日驗收合格，2月20日完成結算，3月11日撥付工程尾款結案，102年3月7日移交環境設施大隊營運管理。

三十一、完成后里區后里花田綠廊後續工程，提升后里花田綠廊公園服務設施

為使后里花田綠廊（原后里環保公園）設施更為完善，除加強植栽綠美化外，已於公園西南側入口興建遊客服務中心乙棟，將可提供一樓展示廳空間（面積462.74m2，設有無障礙坡道及廁所）、68格停車位（含4格無障礙停車位），並於公園東側興建公共廁所乙棟（面積47.71m2，含無障礙廁所），以提供民眾更佳之服務。

101年8月10日竣工後，已通過消防設備檢查、行動不便設施檢查，都發局102年1月30日核發使用執照，臺電公司102年2月22日正式供電，102年2月23日完成驗收作業，辦理驗收缺失改善中，完成驗收結算後，預計5月底前移交

本府建設局公園管理科接管使用並持續維護管理。

為繼續提升遊客服務中心 2 樓之使用功能，本局將積極籌措經費、編列預算於現有遊客服務中心外部增設無障礙升降機，預計籌妥預算後一年內增建完成（含使用執照變更）。

三十二、推動「寶之林」多元化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寶之林」為本局營運中之環保教育園區，具有六大功能(家具再生中心及家具健診醫院、回收物藝術創作展售中心、DIY 親子教學及觀摩中心、環保業務宣導推廣中心、市民遊憩休閒及環保教育資源互動中心等)，並設置示範性之節能減碳設施－太陽能及風力發電系統、中水設施，積極推動環保教育及宣導工作。

寶之林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止，參觀人數約達 1 萬 3,532 人，團體參觀 78 場，約達 4,555 人，修繕件數 2,611 件，販售金額 314 萬 8,138 元。

寶之林於 101 年 12 月 15 日舉辦「寶之林 10 週年慶暨歲末年終拍賣嘉年華」，以環保嘉年華方式結合市民愛心，進行再生家具義賣活動，展現『資源惜如金、支持環保變愛心』之理念，並推廣垃圾減量、落實珍惜資源宣導教育觀念，為民眾節省荷包又減輕環境負擔，共同創造環保、舒適、健康新家園。當日民眾非常踴躍參與資源回收再生家具尋寶，再生家具販售金額近 57 萬元，另捐贈愛心團體義賣金額達 7 萬 3 仟元，創下寶之林 10 年來單日販售金額新高紀錄，估計約有近 800 位市民朋友並共享寶之林 10 週年慶歡樂喜悅。

三十三、妥善處理垃圾問題

(一)家戶垃圾、飛灰固化處理

目前本市家戶垃圾分別送往后里、文山、烏

日三座垃圾資源回收廠焚化處理，同時配合行政院環保署政策，可於平時協助處理南投縣家戶垃圾，統合調度各廠歲修時間及垃圾處理量，確保大臺中市垃圾處理無虞。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三座垃圾焚化廠共接收處理廢棄物計 64 萬 1,077 公噸。

(二)實施垃圾車車輛進場管制，提升焚化廠及掩埋場使用年限

為降低本市三座垃圾資源回收廠垃圾焚化處理負荷，延長本市垃圾掩埋場使用年限，本局實施進場管制措施，主動加強不可焚化廢棄物、不適焚化廢棄物及有害廢棄物清運車輛進場抽查管理。統計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三座垃圾焚化廠稽查比例平均為 39.54%，違規比例為 0.26%，皆依管制規範改善完成。

(三)推動焚化底渣再利用計畫

配合行政院環保署執行垃圾焚化底渣再利用推動計畫，持續推動再利用產品應用於政府公共工程，以打開再利用市場通路。同時辦理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再利用查核工作，加強提升並確保底渣再利用產品品質,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委託焚化底渣再利用 9 萬 8,050 公噸。

(四)大臺中垃圾掩埋場操作與管理維護

1、本市垃圾掩埋場共計 22 處，目前僅神岡、后里、大里及文山等 4 座掩埋場尚在使用中，包括大甲、大安、外埔、清水、梧棲、沙鹿、龍井、大肚、烏日、豐原、大雅、潭子、東勢、新社、石岡、和平、太平及霧峰區都因飽和而封閉，並進行復育及維護管理工作：

(1)神岡掩埋場目前收容后里及烏日 2 座焚化廠之飛灰穩定化物，其掩埋場餘裕量經 100 年 9 月測量約 6.4 萬m^3（至擋土牆高度計），其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進場量為 1 萬 2,949 噸。

(2)后里掩埋場目前收容后里焚化廠之底渣，其餘裕量約16.7萬m^3，其101年9月至102年3月進場量為3,978噸。

(3)大里掩埋場目前收容烏日焚化廠之底渣，掩埋場餘裕量約14.6萬m^3，101年9月至102年3月間無進場量。

(4)文山三期掩埋場(自87年6月份)啟用(面積約計13公頃，374萬立方公尺)，逐年掩埋使用迄今已近設計容量，自100年4月1日起已不再協助處理不可燃之一般事業廢棄物，掩埋場餘裕量約3.81 萬m^3，目前僅掩埋處理溝泥類及協助天然災害緊急應變暫時堆置作業使用，其101年9月至102年3月進場量為906噸。

2、封閉掩埋場(計18處)因應掩埋物消化及滲出水等環境公害衛生需求，持續辦理植栽安全維護、滲出水處理廠操作、環境消毒、地下水監測、土地租賃、設施保全及相關管理等作業。

3、節能減碳措施：利用文山掩埋場垃圾厭氧分解產生之沼氣進行沼氣發電，已完成設置微型發電機組收集處理沼氣一組，一年可焚化30萬立方公尺的沼氣，發電45萬度/年，約可減碳2,800公噸。

(五)臺中市南屯水肥資源處理中心

1、101年9月至102年3月合計接收大臺中市水肥3萬5,003公噸(約5,834噸/每月)，經過篩簡易處理後之污水，納入水利局福田水資源中心進行最終處理。

2、處理後產生1,360公噸(約227噸/每月)污泥目前送往烏日及文山焚化廠焚化，以降低使用掩埋場容積及減少二次污染。

3、為彌補相關投肥及處理等作業對當地民眾造成不便暨提升其生活品質，制定「臺中市南屯區水肥資源處理中心回饋地方自治條例」並將於本(102)年度7月1日施行，編列回饋金回饋地方。

三十四、回饋與敦親睦鄰

(一)后里區：101 年度核定金額 1 億 9,561 萬 9,578 元，目前提報工程類 10 項，計畫金額 1 億 3,712 萬 2,500 元，非工程類 28 項，計畫金額 5,849 萬 7,078 元。

(二)烏日區：101 年度核定金額 8,220 萬元整，目前提報工程類 2 項，計畫金額 3,200 萬元，非工程類 8 項，計畫金額 5,020 萬元。

(三)豐原區：101 年度核定金額 600 萬元整，目前提報工程類 2 項，計畫金額 600 萬元。

(四)神岡區：101 年度核定金額 600 萬元整，目前提報工程類 1 項，計畫金額 600 萬元。

(五)文山回饋地區預算編列及執行

101 年度回饋金計 7,767 萬 7,200 元整，其執行項目包括回饋地區元宵、端午節慶活動、環保教育觀摩活動 1,019 人次、環保志工出勤清潔維護計 3,875 人次、體育藝文活動、環境消毒作業 11 次、文山回饋地區國小學童營養午餐費部分經費補助 1,309 名(1,200 元/名)、敬老慈幼活動 6 次、辦理住戶接用自來水 69 戶及委請警察局協助建置監視器 6 組(經費 195 萬元)等。

(六)整合掩埋場及焚化廠等環保設施回饋金自治條例，業經貴會審議通過並於中華民國 101 年 7 月 23 日府授法規字第 1010124321 號令發布及 101 年 9 月 20 日府授法規字第 1010163599 號令修正公布在案，並完成制定回饋金運用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101 年 10 月 31 日)、烏日及文山等營運監督委員會設置要點。

三十五、完善環保設施工程，興建環保生態教育園區

(一)近年本市除積極推動垃圾零掩埋及垃圾焚化處理外，亦致力於各場區環境綠美化工作；惟本市文山垃圾處理場相關設施係因應本市環保政策之需，分年分期興建完成，配合分期進行環境綠美化工作，以減緩雨水沖刷地表土壤，同時減少空氣中二氧化碳含量，以淨化本市空氣品質並減緩地球溫室效應。

(二)本市文山垃圾處理場內設有廚餘堆肥場、巨大廢棄物破

碎場及柴油車動力檢測站等環保設施專區。

(三)短期目標希望改善及整合垃圾處理場既有設施與環境，作為本市市民及學生環保教育園地。

(四)長期目標為規劃垃圾處理場為本市環保生態教育文化園區，改造垃圾掩埋場區，呈現生態之美、創造多變的動植物生存空間。

三十六、加強市容整頓，維護環境整潔

(一)潔淨市容推動成果

1、為全力掃除違規張貼廣告物，本局訂定「立可白行動計畫-各區隊違規廣告物拆除競賽辦法」,鼓勵清潔人員積極拆除違規張貼廣告物,改善市容環境整潔,統計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共拆除 205 萬 3,463 件違規廣告物。

2、推動「非撕不可-違規廣告物拆除計畫」,鼓勵全體市民主動協助拆除違規張貼廣告物,並以計算拆除廣告物重量的方式給予獎勵,凡拆除廣告(紙張)達一定重量，即可兌換生活用品或提貨卡，累計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止，市民共計拆除 6,294 公斤(約 62 萬 9,400 張廣告物)。

3、推動清潔車準時準點與市民有約,100 年 6 月起實施全市清潔車每車到站時間控制在 3 分鐘誤差時間內，並由隊長、班長及督查人員查核各工區車班是否符合標準，以落實推動。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平均準點率達 91.75%以上。

4、擴大道路清掃計畫

(1)102 年度清淨市容－擴大道路清掃計畫，清掃範圍分布於五個行政區，共計提供 61 名工作機會，增加委外清掃道路長度為 18 萬 3,000 公尺/日，執行情形良好。

(2) 101 年度臺中市七、八、九、十及十一期暨廍子重劃區道路委外清潔維護計畫，共計提供 66 名工作機會，委外清掃道路長度為 19 萬 8,000 公尺/日，執行情形良好。

5、推動假日環境維護執行計畫，成立「假日環境美

白機動小組」，針對人潮出入較多之市屯區主要道路，如：臺灣大道、文心路、崇德路、五權西路、自由路、國光路、逢甲商圈、一中商圈等，於週日或例假日執行撿拾被民眾棄置於道路上之冷飲杯及塑膠袋等垃圾。統計101年9月至102年3月，共投入2,399人次，清除冷飲杯5,502.6公斤、塑膠袋1,296.39公斤及違規廣告物5,812.02公斤。

6、輔導街友協助一中商圈周邊道路清掃維護計畫，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由灘頭全人關懷協會每日輔導8人次街友，於18時～22時進行一中商圈周邊道路清潔維護，每日可清潔維護道路約8,150公尺。

7、「人為道路意外事件道路廢棄物即時清除計畫」，統計101年9月至102年3月，共清除道路油污(含車禍事件油污)315處、掉落路面需立即清除之廢棄物291件，有效維護用路人行車安全。

(二)強化為民服務工作

自101年9月至102年3月主動為民服務事項包括水溝疏濬共4,481件、環境消毒5,463件、家戶水肥抽取3萬1,987件、髒亂點清除1,662件、廢棄機車拖吊1,829輛及廢棄汽車拖吊237輛，並落實為民服務品質。

(三)落實垃圾車消毒除臭及老舊車輛汰舊換新計畫

1、101年度賡續辦理全市所轄各區清潔隊垃圾車消毒除臭作業，平均每日約535車/次進行清潔車消毒除臭作業，藉以消除垃圾產生之惡臭及病菌，並維護同仁職場安全，平均每月執行1萬1,600車次消毒除臭工作，有效降低垃圾車臭味。

2、101年度完成新增包含無障礙、親子、男用及女用專用流動廁所，已完成採購及服務整備訓練，對生活不便人士落實照顧服務。

3、提升現有車輛安全設備，包含清潔車輛全面加裝錄影行車紀錄器868組及轉彎蜂鳴器979組，以

提升清運任務執行安全性，同時保障清潔人員與民眾之交通安全。

(四)推動全市一般家戶免費水肥清運服務

縣市合併改制後，本局積極爭取編列經費購置水肥車，擴大原臺中縣轄區一般家戶水肥清運服務。100 年增購 17 噸水肥車 9 輛、7.5 噸水肥車 10 輛，共計 19 輛；101 年再新購 6.5 及 7.5 噸小型水肥車 10 輛，配置各區清潔隊，增加水肥清運服務；此外，本局 102 年度預定採購水肥車 8 輛，以提升水肥清運服務品質及效率。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累計受理水肥清運 3 萬 1,987 件、流動廁所 924 件。

(五)首創廢棄彈簧床墊拆解回收作業

為妥善處理(回收)本市市民排出之廢棄彈簧床墊，辦理委外拆解暨拆解後廢鐵標售，統計自 101 年 9 月至 102 年 3 月，拆解後廢鐵標售共計 4 萬 4,401 公斤。

(六)建立本局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制度

1、召開本局 101 年度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勞資會議

(1) 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計 2 場次

A、第三次：101 年 11 月 27 日

B、第四次：101 年 12 月 18 日

(2) 辦理勞資會議計 2 場次

A、第三次：101 年 11 月 15 日

B、第四次：101 年 12 月 18 日

2、為使各區清潔隊執行廚餘回收作業安全，購置安全衛生防護圍裙 210 件、防滑手套 210 雙、防化學手套 230 雙及活性碳口罩 130 盒，供清潔隊人員使用，以維護勞工作業安全。

3、本局清潔隊人員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證照派訓情形

(1) 荷重在一公噸以上之堆高機操作人員訓練計 7 人。

(2) 吊升荷重在三公噸以上移動式起重機操作人員計 21

人。

(3) 防火管理人員計 29 人。

4、101 年 9 月 7 日於本局文山焚化廠舉辦本局勞工安全衛生環保家族活動，由本市勞工局協助敦聘講師，講授有關承攬作業暨歲修作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環境監測暨健康檢查管理等課程，與會人員包括各區清潔隊隊長及本局廢棄物清運承攬商約計 100 人。

5、101 年 10 月 22 日及 23 日辦理本局 101 年度清潔隊職場安全健康週活動評比活動，本次評比項目為針對清潔隊執行健康促進、工作安全預防及工作環境 5S 等落實度進行評分。(一)特優單位：石岡、和平及機動區清潔隊。(二)優等單位：豐原、大雅及潭子區清潔隊。本局並於 101 年 10 月 31 日召開清潔隊管理及勞工安全科擴大業務聯繫會報中，頒贈績優清潔隊錦旗乙面及獎品表揚。

6、為加強垃圾收運人員之勞安認知及危害通識，提升清潔人員防災知識能力,101 年 11 月 22 日配合行政院環保署於本局清淨園區大集會廳辦理「101 年度中區垃圾清運(處理)作業安全課程講習會」，本次各區清潔隊出席人員共計 60 人。

7、為使本局協商代表對於團體協約法暨協商程序有所瞭解,101 年 12 月 11 日敦聘臺灣高雄地方法院鳳山庭楊法官富強蒞臨本局，講授有關團體協約法協商技巧、協商程序等課程，本局團體協約資方協商代表及各區清潔隊隊長共計 36 人出席與會。

8、為使清潔隊隊長、承辦人員及屆臨退休同仁瞭解退休金計算方式，於 101 年 12 月 18 日召開本局「101 年度清潔人員退休金試算說明會」，邀請本局勞資會議、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委員、各區清潔隊隊長、承辦人員及屆臨退休同仁共同與會，出席人員共計 100 人。

9、為使本局102年度新進清潔人員(共計89人，含102年增補84名臨時人員)瞭解清潔隊工作業務暨勞工作業安全，102年1月16日於本局清淨園區大集會廳舉辦「102年度清潔隊新進人員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加強宣導清潔人員勞工作業安全。

三十七、積極處理環保公害案件，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處理民眾陳情及專案勤務案件計1萬2,763件，平均每件處理時間為0.23日。

表1　101年9月至102年3月臺中市公害陳情案件項目分析統計表

陳情項目	處理件數(件)	百分比(%)
空氣污染	4,112	32.22
噪音	3,726	29.19
水污染	657	5.15
環境衛生	3,622	28.38
廢棄物	499	3.91
其他	147	1.15
總計	12,763	100
平均處理時間	0.23日	

(二)加強環境衛生重點維護地區及較高污染潛勢區域、行業之專案稽查勤務

1、為避免不肖廠商將未妥善處理之廢水排入海區各中型、大型排水溝渠，導致魚群暴斃或明顯惡臭情事，本局派員加強排水溝渠巡查，並對周邊工廠進行宣導，101年9月至102年3月計巡查13次，尚無發現有明顯工廠排放污染或違法情事。

2、為維護清水區高美溼地環境品質，本局每月派員前往巡查2次，101年9月至102年3月計巡查11次。

3、為維護逢甲觀光夜市環境衛生，本局定期派員前往觀光夜市周遭(逢甲路19、20巷及文華路)執行環境衛生稽查，並於發現違規後勸導立即改善，

101年9月至102年3月計稽查59家次，告發7家次。

4、大甲溪中、下游前曾發生不肖業者(砂石場)偷排黃泥廢水，污染大甲溪流域環境水體水質，本局相當重視、關切並積極加強派員巡查，以確保大甲溪流域水體水質及下游蔥農用水權益，101年9月至102年3月計稽79場次，未查獲排放砂石廢水污染水體水質情事，仍將持續針對大甲溪流域砂石場加強巡查，以防杜污染情事發生。

5、為防杜烏溪大肚圳(灌溉溝渠)發生水體變色染紅情事，本局予以專案列管加強派員前往稽(巡)查，101年9月至102年3月計執行21次，並查獲2家公司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規定，依法告發處分。

6、為避免大甲區幼獅工業區東側周界農田遭含有重金屬廢水污染，101年9月至101年12月，本局定期派員巡查幼獅工業區東側工廠及雨水道排水口，計稽查34家次。

7、101年9月至102年3月，本局執行23次『烏溪及其支流貓羅溪防杜非法棄置廢棄物巡查專案』。

8、本局環境稽查大隊為防範轄內事業單位利用歲末年終家戶大掃除之際，逕自偷排廢水或任意棄置事業廢棄物，主動擬定「歲末掃蕩環保違規行為專案稽查計畫」，自102年2月1日至2月8日止，共計稽查80家次工廠，違規件數7件，其中5件違反廢棄物清理法，另外2件違反水污染防治法，違規工廠分布於大雅區、龍井區、西屯區及太平區，本局均依法告發。

9、102年2月23日本局環境稽查大隊受理人民陳情案，會同楊典忠議員服務處人員會勘，循民權中排側溝沿線巡查，因水色變清續往上游污染源稽查3家公司，其中2家當日未作業，作業中公司疑有清洗槽體作業，惟本局至現場時並未查獲其

排放紅色廢水之事證，另於半小時後再折返該廠查核仍未查獲違反排放事證;續於2月25日突擊稽查，當場查獲該公司於廠房後方私設管線繞流排放事業廢水，依法告發處分。現場已要求業者立即停止非法排放行為及封除排放管線，102年2月26日已確認管線封除完妥。

三十八、提升環境檢驗品質管理，持續認證建立公信力

(一)受理環境監測及稽查樣品檢驗工作

1、稽查樣品檢測共計513件(檢項2,815項次)，包括事業廢水、飲用水設備、廢棄物及土壤檢測。

2、受理民眾申請地下水或自來水檢驗共計136件樣品(檢驗95項次)，其中自來水水樣102件，地下水水樣102件。本局均於6個工作日完成所有檢測及數據品管工作，並於第10天出具報告以掛號郵寄給民眾，達成率100%。

(二)環境品質監測站操作維護工作

1、執行6座空氣品質自動測站之定期維護，共30站月，並確保資料可用率均達90%以上。

2、執行9座空氣品質人工測站之採樣分析，共171件次，檢測項目有總懸浮微粒、落塵量、鉛、氯鹽、硫酸鹽、硝酸鹽、正己烷抽出物、Na^{+}、Mg^{2+}、K^{+}、Ca^{2+}、NH_4^{+} 、砷、汞、鐵、錳等項目。

3、執行6座固定式噪音測站之定期維護，共30站次；18處移動式噪音測站之監測，共40站日。

4、資訊公開方面，於春社公園及精密機械園區二處電子看板公布該地區之空氣品質現況，另本局網站亦定期更新空氣品質及噪音監測資料，使民眾了解本市環境資訊。

(三)河川、海域及排水渠水體水質監測工作

1、河川水質採樣分析作業55站次，區域排水水質採樣分析作業135站次，海域水質採樣分析作業5站次，比對測站9站次。

2、辦理「本市大安濱海樂園周邊河川、海域水體水

質監測 101 年 11 月起至 12 月止」區域排水水質採樣分析作業 6 站次，海灘水質採樣分析作業 4 站次。

3、定期更新水質看板、本局及行政院環保署水環境等網站內容，使民眾瞭解河川水質概況。

參、創新措施

一、全國首創環境教育文創產品創意設計大賽

101 年 11 月 30 日舉辦第一屆「Hold 住地球，創意紮根」環境教育文創產品創意設計大賽，是國內少見以環保回收材質為設計主軸的創意比賽，作品的設計元素融合臺中在地文化，是獨有的、是 only one 的，並且兼具可量產的商品化特性，對促進本市經濟效益及環保宣導成效甚佳。舉辦「Hold 住地球，創意紮根」活動，不僅讓環境教育增添趣味，也將環保創意變成日常用品，深入民眾的生活，讓環保與文創共同演繹出動人的樂章。

本次有 26 件作品投稿，共有 12 件作品獲獎。第一名到三名分別為：「繾綣台中—環保紙捲伴手禮」、「貝家平安」與「櫻櫻美袋子」。在本次大賽中，所有參賽作品都是取材自環保回收材料，同時也具備實用價值與文化意涵。獲選的作品將製成環保創意限量宣導品，推廣環保概念之餘，也讓市民的生活更便利、充滿創意。

二、實施使用中車輛污染管制

實施烏賊車青白煙管制作業，有效改善高污染車輛排煙狀況，平均煙度改善率達 50%以上，另 40%車主於到驗前已先進行機車維修保養，顯示此項作業確可有效促使車主加強改善。

三、推動 E 化便民及監控管理

（一）簡訊通知：申辦固定污染源設置及操作許可證申辦進度、固定污染源空污費結算結果，並提醒抵扣或補繳事宜，供業者即時掌握退補件狀況。建置完整之資訊平台，新增自

動發送審查意見並提供網頁查詢及下載功能，推動許可證申請案審查費及證書費電子收費系統，以更完整之 e 化系統輔助許可證審查作業流程，讓業者感受本局積極辦理民眾申請案件之專業與用心，提升申請案件處理效率。

(二)E 化申報：提供半導體製造業、石化業、倉儲業、營建工地等業者進行網路申報，並進行資料統計分析及線上審核，以利掌握特定行業網路申報之資料。

(三)E 化管理：建置即時巡查查核資料庫及營建工程污染管制稽巡查無紙化系統，結合 3.5G 網路技術，即時回傳查核資料至資料庫，充分發揮電子化優勢，調派鄰近稽查人力至現場開單處分，遏止污染情勢擴大，提升整體管制效率。

(四)E 化監控：透過網頁公布洗街訊息及現場作業即時監控，強化洗街效益、提升民眾滿意度；另於重大工地設置 CCTV 網路監控，加強工地警示心理積極防制污染。

四、推動綠色臺中港(綠化、淨化、美化)

為維護港區周邊及鄰近區域空氣品質，以綠美化及減碳為目標打造臺中港為「公園化的綠色港埠」，至 103 年 3 月止，共計邀請 30 家港區內列管廠家簽屬自主管理。

五、籌劃河川巡守志工培訓課程，使河川巡守隊隊員能取得環保志工身分，建構大臺中河川巡守服務網。另結合社區與學校，推廣水質監測活動，讓市民一同守護臺中市河川水質。

六、公告新增陶瓷磚瓦回收項目

101 年 12 月 6 日公告陶、瓷、磚、瓦為一般廢棄應回收項目，行政院環保署分別於 102 年 1 月 2 日備查、1 月 23 日核准清除處理計畫。民眾可將廢陶、瓷類食器及容器，如陶瓷碗盤、陶瓷花瓶、陶瓷酒瓶等交付本局清潔隊回收車回收；此外，家戶裝潢修繕產生之大宗陶瓷磚瓦廢棄物，亦可向本局清潔隊申請協助清運回收。統計 102 年 2 月份回收量已達 3 萬 473.5 公斤，目前由本市 5 家合法處理(再利用)場處理，建立該資源去化管道及再利用方式，回收後之陶瓷磚瓦

可作為再生綠建材、基地及路堤填築材料，以落實本市資源回收再利用及垃圾減量工作。

七、勤查嚴懲非法棄置廢棄物行為

(一)訂定「臺中市政府警察人員取締非法棄置廢棄物獎勵作業要點」，101 年 11 月 14 日函頒實施，以獎勵本府警察機關編制內員工協助取締或主動取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9 條、第 41 條及第 46 條之非法棄置廢棄物違規行為人，警察人員完成採證程序並檢具紀錄單或告發單等證明文件，移送本局告發處分，即可由所屬機關辦理敘獎事宜。

(二)訂定「臺中市政府取締非法棄置廢棄物聯合稽查計畫」，101 年 12 月 3 日函頒實施，本局結合警察局成立聯合稽查小組，執行列管高潛勢非法棄置場址巡查及攔檢工作，針對列管高潛勢遭棄置點巡查 20 處次/月、攔檢載運廢棄物土石方貨卡車 80 車次/月，藉由勤查嚴懲，期有效遏止非法棄置廢棄物之行為；自 101 年 12 月 13 日起至 102 年 4 月 16 日止，共完成 166 處次非法棄置場址巡查及 356 車次攔檢，累計告發 12 件。

八、加強營建廢棄物源頭管制

本局分別於 101 年 9 月 27 日以中市環廢字第 1010090518 號函及 101 年 11 月 13 日以中市環廢字第 1010105353 號函修正「營造業及建築拆除業事業廢棄物計畫書申請及解除列管相關自主檢查表」，並函請本市營造建築相關同業公會及相關單位轉知同業或會員周知在案，共同配合辦理下列重點事項：

(一)自 101 年 11 月 1 日起，拆除工程應隨廢清書一併檢附再利用廠或處理廠之同意進場或合約書等合法流向證明文件送本局審查。

(二)自 101 年 12 日 1 日起，針對工地產出廢棄物離場前，須於前 1 日向本局提送預定運送通知單，並提供再利用廠及處理廠之監視系統網址，供本局連線查核流向之正確性。

九、推動大學院校清掃學習實作活動

為促進國民瞭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相互依存關係，透過知識、技能的學習與實作，以教育的方式增

進國民重視環境的價值觀，本局於「臺中市政府與各大學院校第 6 次推動市政建設座談會」提案將於 102 年度推動清掃學習實作活動，建請各大學院校配合辦理，達到環境教育向下紮根之目的，並獲會議決議同意配合辦理。

十、推動青年團體參與清潔工作

選擇適當活動，例如：體育嘉年華、爵士音樂節及環保局相關清掃學習或清淨家園活動，推動環保志工或青年團體協助進行活動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動員青年學子或團體參與，協助進行環境清潔工作，提升青年學子對環境的認同感，落實環境為本的觀念，進而推廣至家庭，讓環境保護的觀念扎根。

十一、持續進行文山垃圾掩埋場復育公園環境綠美化工作

推動環保生態教育園區興建計畫，希冀改善文山垃圾處理場既有設施成為本市環保生態教育園區，以建立友善環境及營造動植物生存及鳥類棲息空間。本園區依據 96 年辦理「環保生態教育園區可行性評估及整體規劃案」分期進行推動，其第一期(98 年 4 月完工)、第二期 (99 年 8 月完工)、第三期(100 年 9 月完工) 第四期(101 年 5 月完工)及第五期(102 年 2 月驗收合格)等，預計於 102 年度試辦預約開放導覽並於保固結束後逐步開放供一般民眾休憩使用(預計 104 年度)。園區內將設置完善之復育公園主題設施、多樣性植栽、綠廊步道及環保設施與作業空間解說導覽告示牌，配合舉辦環保主題宣導活動，將成為市民及學童最佳的環保生態教育園區。

十二、寶之林首創「寶之林福袋」

寶之林配合 101 年 12 月 15 日辦理「寶之林 10 週年慶暨歲末年終拍賣嘉年華」首創「寶之林福袋」限量 50 只，每只僅售新台幣 500 元整，內容有本局自製產品：松木面紙盒 1 只、松木筆筒名片架 1 只、粒狀就是肥 1 包、檜木香包 1 只、環保筷湯匙組 1

只、家具折價券 1 張及環保袋 1 只，市值超過 600 元以上，當日上午使用折價券，憑券購買單件家具還可享有 1 折、2 折、3 折~5 折及 7 折不等之折扣，絕對超值。「寶之林福袋」受歡迎程度超出預期，當日上午 8 點排隊民眾已超過百位以上，瞬間搶購一空，因此與民眾預約明年一定加碼增加為 100 份，讓更多市民享有優惠折扣的機會。

十三、寶之林「貝家平安」創意吊飾

寶之林為發揚 101 年第一屆「環境教育文創產品創意設計大賽」得獎作品「貝家平安」文創作品創意價值，特將該項吊飾融入資源回收及廢棄家具回收再利用之精神，加以量產製作，作為機關政令宣導品及相關用途，不僅將廢棄物再利用提升至藝術層次，且可大量節省宣導品費用之支出，本局目前已製作完成第一批約 300 只用於政令宣導。

圖 1　寶之林「貝家平安」創意吊飾實品展示

十四、辦理后里焚化廠環境保護教育設施設置計畫

本市焚化廠經常有中學、小學學童及民眾預約參觀，焚化廠進行簡報及導覽時，多以焚化廠之運作及垃圾收受處理情形為主，對於資源回收、環境教育之宣導僅以口頭方式告知，無法留下深刻印象、發揮潛移默化之效果。

本局 101 年向行政院環保署申請補助經費 280 萬元提升后里廠環保教育設施，使市內國中、小學

學童及民眾參觀焚化廠時，能透過環保教育設施生動活潑之宣導方式，瞭解垃圾分類、資源與廚餘回收再利用之相關知識，達到加速環境教育普及化、培育國民瞭解環境倫理、增進環保知識，並建立積極正確的態度及價值觀，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

十五、完成五星級景觀流動廁所採購作業

(一)本局新購五星級景觀流動廁所6座(包含親子廁所、無障礙廁所、男廁及女廁等4種景觀流動廁所組合)，外型設計以湖心亭城市意象為主題，自102年元月份起已陸續接受申請使用（以本市大型活動使用為主)。本景觀流動廁所為降低放置後離地高度及整體機動性，係採吊掛式設計，分批移動到達各項大型活動地點，無需事先埋設清水管及汙水槽，且所需電力由屋頂太陽能板供應，足以提供流動廁所夜間用電，實踐節能理念。

(二)2013年中臺灣元宵燈會活動期間(102年2月16日起至102年3月3日）提供五星級景觀流動廁所4座，其中包含無障礙及親子廁所，提供身障者及家庭親子友善如廁環境，有別於一般採半固定式或固定式之流動廁所機動性不佳、製造質感欠佳及空間狹小現象，提升讓市民使用感受，提升市政服務滿意度。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協調本府一級機關輔導所轄之設施場所取得認證

本市雖然已有3處場所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本局規劃於102年度環境教育審議會中提案，協調本府一級機關輔導所轄之設施場所取得認證，提升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數量，相關局處權責輔導對象如下表

表 1 本府相關局處權責輔導對象表

機關	環境教育領域	可發展環教設施場所內容
環保局	公害防治	發展合適場域宣導公害防制及環境教育
文化局	文化保存	尋找合適場所作為推廣文化保存之場域
都發局		
客委會		
原委會		
農業局	自然保育	尋找合適場域宣導人與動物和環境間的自然保育
觀光局		尋找合適場域推廣自然保育
消防局	災害防救	透過相關場所的認證,教導大眾災害防救的內容
水利局	氣候變遷、災害防救	尋找合適場域教導民眾氣候變遷之影響及因應
民政局	社區參與	結合特色社區進行生態教學與文化推廣
教育局	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	指導特色學校,利用校園資源發展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

二、訂定本市獎勵環境教育學習機制促進環境教育機構、設施場所及認證人員制度之發展

(一)目標

1、提升本市環境教育機構使用率。

2、活絡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使用率。

3、提升本市環境教育人員授課率

(二)策略：訂定本市獎勵環境教育學習要點

(三)工作重點

1、訂定獎勵要點鼓勵公務人員運用下列機構或方式進行環教學習

(1)本市環境教育機構。

(2)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

(3)學習機構（須經由取得認證之本市環境教育人員授課始得認可為環境教育學習時數）。

2、各機關學校人員每年自 1 月至 9 月底完成一定項目學習時數者，由機關人事單位依下列標準給予獎勵

(1)達二十小時，嘉獎二次。

(2)達四十小時，記功一次。

(3)機關全員 75%達第一項獎勵標準，且平均時數達 25 小時者，首長及承辦人各記功一次。

三、規劃 103 年國際環境教育參訪

（一）目前已通過環境教育法之國家有美國、巴西、日本、韓國、菲律賓等五國，美國為第一個制定環境教育法之國家，成為環境教育正式發展的開端，並成立環境教育部門，及發展環境教育相關課程，藉由課程促使人民對環境品質及生態平衡的認識。

（二）藉由雙方環境教育政策及經驗交流，了解國外教育之法令、制度、政府組織、民間參與及推動現況，並以實地參訪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汲取國外成功之案例，運用於本市推動環境教育政策，以提升本市環境教育推動與管理品質。

四、資訊管理

（一）預計 102 年 6 月份於本局網站平台完成聯合會審資訊整合系統，整合本局空、毒、廢、水各單位許可聯合會審業務，同時方便民眾線上補正資料，簡化作業流程。

（二）依不同節慶及活動規劃，預計於 102 年 6 月份完成本局網站版型設定功能，提高民眾瀏覽意願，進而達到宣導目的。

（三）維運本局 Facebook 官網粉絲團，藉由臉書平台及電子報發送，推廣本局各項業務及活動成果，吸引年輕族群參與，達到全民落實環保成效。

（四）為使人事考績委員遴選更臻公平，預計於 102 年 8 月份完成本局職員線上票選平台建置，同時降低紙本選票之使用。

（五）預計於 102 年 9 月份完成建置本局全球資訊網之兒童網站，提供生動活潑、簡單易懂之網頁吸引小朋友上網查詢，讓環境教育向下紮根，達到永續發展之目標。

五、空氣污染物排放置管理

本市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懸浮微粒及臭氧已改列二級防制區，為維護空氣品質，將進行污染物排放量管理工作。本局除堅持反對臺電新設發電機組外，亦從嚴辦理大型開發案許可證審查及環評承諾外部抵減進度追蹤，要求大型開發案落實防制措施及減量抵換，以抑制排放量大幅增長。同時，依

據本市電力設施及鋼鐵業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積極執行管制作業、輔導既存污染源減量、許可排放量管理及生煤管制工作，以總量管制概念控制排放量增長，進而逐步降低整體排放量，達成維持二級防制區之目標。

六、結合民間企業認養或贊助，共同經營河川巡守隊

透過政府、產業及民間一體合作，有效提升環境維護執行效益。後續規劃推動「一工業區一巡守隊」目標，透過巡查及監督列管事業，遏止不法偷排行為及水污染案件。

七、海洋污染預防

辦理港口、船舶、污染源稽查及海洋污染應變整備與演練，預防海洋污染事件發生，並強化意外事件處理及應變能力，減輕污染危害、避免污染擴大。

八、建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警監測網

有效掌握土壤及地下水水質變化，確保土壤及地下水使用安全。

九、辦理土壤污染列管場址監督查核工作

對於改善完成之場址進行驗證作業，提升場址污染改善成效，回復土地正常用途；執行重金屬污染農地之污染改善工作，還地於民並回復土地用途。

十、落實資源回收場(站)管理改、善市容觀瞻及維護環境衛生

為能妥善管理廢棄物資源回收貯存場及資源回收站，擬訂「臺中市廢棄物資源回收貯存場及資源回收站設置自治條例」(草案)，本局於102年2月6日及3月5日舉行2場公聽會，業已彙整本府相關業務機關(都發局、地政局、農業局、水利局、經發局)意見修正草案，續將辦理相關法制作業。

十一、評估規劃垃圾掩埋場興設、移除活化及水肥廠遷廠選址

本局於 101 年度進行全市掩埋場整體評估，目

前本市掩埋場僅餘容量54萬9,100立方公尺，經推估將於3~5年內達飽和，預計未來10年間將產生之掩埋缺口達40萬3,000立方公尺以上；另因應都市計畫發展人口激增，屢有地方民意要求本市南屯區水肥資源中心遷廠。為因應上述需求，有關本市垃圾掩埋場之興設、移除活化及水肥廠用地之評估規劃，102年已著手辦理「臺中市廢棄物處理設施(含新增設掩埋場及水肥處理廠)場(廠)址評估及規劃」。

十二、推動公共設施管理單位自主管理

透過本市市容美化督導會報，督導本市各機關完成公共設施管理規則及措施，俾建立更週延的市容環境管理配套作業。

十三、辦理焚化飛灰無害化技術開發與二氧化碳減量評估研究

有鑑於提升焚化飛灰無害化、後續資源再利用之應用性，降低資源化過程前處理技術可能衍生之二次污染問題，並配合本府推動低碳城市建構白皮書政策，本局向行政院環保署申請經費辦理「焚化飛灰無害化技術開發與二氧化碳減量評估研究」，利用焚化廢氣與焚化飛灰進行結合達到穩定化與減碳目的。

本計畫規劃利用焚化廠廢氣中之二氧化碳與焚化飛灰，進行加速碳酸鹽化反應，除進一步探討提升焚化飛灰重金屬穩定性及無害化之可行性外，將同時評估焚化廠二氧化碳排放減量及後續焚化飛灰水泥固化藥劑之減量成效。

整體而言，本計畫之乾式處理技術係利用廢氣中二氧化碳與焚化飛灰中含鈣化合物進行碳酸鹽化反應，計畫成果不僅能有效穩定及減少焚化飛灰中重金屬及戴奧辛之溶出特性，達到焚化飛灰無害化之目的，同時兼顧水泥固化之藥劑使用減量及焚化廠二氧化碳排放減量之雙重目的。

十四、推動環保安全駕駛計畫制度

擬訂「102 年度清潔車輛安全駕駛評鑑計畫」，針對各式清潔車輛安全駕駛進行評比，包含清潔車輛安全駕駛人、車內冷氣調節、避免急駛急停及清潔車輛維修保養績效等項目，藉以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達成節能減碳，並提升車輛妥善率及延長清潔車輛壽命之效益。

十五、推動電動壓縮垃圾車示範運行計畫

本局配合行政院環保署辦理「102 年度推動節能減碳垃圾車及示範運行計畫」，新購混和動力壓縮車 1 輛，刻正辦理電動化系統試收運效能測試。

十六、提升環境檢測設備、爭取經費增設自動測站，掌握環境監測數據

為提供更準確之環境監測數據，本局針對較老舊之檢測設備予以汰舊換新，並將於 102 年度完成 6 座空氣品質自動測站，增設細懸浮微粒（$PM_{2.5}$）連續自動監測分析儀，加強掌握本市細懸浮微粒分布情形；此外將建置官能測定實驗室以執行臭味檢測。

另為因應實際需求，規劃大安濱海樂園周邊河川、海域水體水質監測、大安溪中科排放管上下游、大甲溪出海口及海區監測站等相關環境基準值之比對測站計畫，並將爭取經費以利執行。

十七、102 年度訂定並執行臺中市河川、區域排水水質監測異常管制通報作業規定。

伍、結語

為維護本市環境品質，本局積極執行空氣污染物管制、提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改善成效並建立預警監測網、妥善處理廢棄物及加強市容整頓，並設置空氣及水質自動測站，主動掌握環境監測資訊。藉由貫徹執行各項稽查、取締行動及污染應變整備與演練，防範環境污染事件發生，強化意外事件處理能力。

此外，本局將推動獎勵環境教育學習機制，促進本市環境教育機構、設施場所及認證人員制度發展，輔以宣導及寓教於樂的環境教育活動，與市民雙向互動，提升大眾對環境的關懷和保護意識，讓永續環境的觀念深植人心。

邦裕銜命綜理環保業務，本如履薄冰之心，希冀給予市民優質、永續的環境，打造生態與低碳城市，雖然充滿諸多挑戰，亦將竭盡所能，戮力以赴。諸項環保業務預算或相關法規修訂案，懇請議員女士、先生鼎力支持。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衛生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黃美娜

中　華　民　國　１０２　年　5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1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美娜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健康是我們每一個人生活中最基本的生存權利，而創造最優質的健康照護生活環境、提供高品質與高效率的專業熱誠服務是我們為大臺中市民服務的宗旨與目標，以主動性、全面性及預防性的概念建構一個全方位的本局與多元化服務的衛生所，提供優質的衛生保健與健康照護服務外，更以「健康促進生活化」、「醫療救護有品質」、「堅實的傳染病防治網」、「食品藥物都安全」、「心理健康又快樂」與「長期照護社區化」為施政期許，本局及所屬30家衛生所，隨時提供迅速與便捷的衛生保健服務，共創大臺中活力、健康、快樂之美麗願景。

最後，美娜在此提出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1年9月到102年4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健康促進生活化

(一)戒菸服務資源推動成效：

本局積極運用多元戒菸資源服務管道,包含免費戒菸諮詢專線0800-636363、社區藥局戒菸諮詢服務站200家、戒菸治療服務合約醫事機構338家、戒菸班，建立「戒菸共同照護網」，提供戒菸諮詢衛教服務與個案管理。

截至本(102)年3月底止積極輔導本市338家醫事機構提供戒菸治療服務，涵蓋率達15.43%，為五都之冠。去(101)年輔導本市15家醫院參與「全球無菸健康照護服務網絡認證計畫」，評鑑結果：

1、榮獲金獎：

光田綜合醫院、署立臺中醫院、署立豐原醫院、澄清綜合醫院平等院區、慈濟綜合醫院臺中分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林新醫院、大里仁愛醫院、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童綜合醫院及東勢鎮農會附設農民醫院，計11醫院。

2、榮獲銀獎：

國軍臺中總醫院、宏恩醫院及臺安醫院雙十分院及明德醫院，計4家醫院。

(二)健康減重成效：

1、結合各職場、校園、公會團體、里辦公室、藥局及社區團體等，積極推動「大臺中減重101噸」活動，藉由體重自主管理方式，鼓勵民眾「減重贏健康，抽大獎」。去年本市計鼓勵10萬1,124人參與減重活動，減重公斤數達179.4噸，居全國之冠。

2、「新社區衛生所」透過社區致胖環境評估，發現社區健康問題，積極結合社區資源推動社區健康生活營造，代表本市參加101年第六屆金所獎評鑑，榮獲「致胖環境改善類卓越獎」居全國之冠。

(三)母乳哺育推廣成效：

1、為持續鼓勵11縣市最高分公民營企業營造優質職場哺育環境，於去年辦理「臺中市優良哺集乳室競賽活動」，參賽組別為公共場所組及職場組；「公共場所組」前3名獲獎單位依序為：清水區戶政事務所、谷關遊客中心、太平區戶政事務所；「職場組」依序為：東區戶政事務所、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瑞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本市去年依「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輔導法定公共場所設置哺集乳室共計199家，輔導率達100%。

(四)老人健康促進推廣成效：

1、結合臺中教區主教於本年2月16日，假臺中市法蒂瑪聖母堂，辦理「老人健康促進-口腔保健暨機能提昇」健康講座，參加對象為教會中老年以上教友及一般民眾，計200人。

2、輔導衛生所結合社區相關資源辦理老人健康飲食、規律運

動、健康檢查等各項老人健康促進活動，其中「和平區衛生所」代表本市參加 101 年第六屆金所獎評選，榮獲「老人健康促進類」卓越獎，居全國之冠。

(五)101 年度癌症篩檢執行成效：

1、大腸癌：

本市篩檢人數為 11 萬 7,067 人，確診癌症 196 人，篩檢完成率為 104.61%，陽性個案有 63.6%已追蹤完成。

2、口腔癌：

本市篩檢人數為 11 萬 4,487 人，確診癌症 169 人，篩檢完成率為 154.23%， 陽性個案有 73.6%已追蹤完成。

3、乳癌：

本市乳癌篩檢人數為 6 萬 7,784 人，確診癌症 338 人，篩檢完成率為 95.3%，陽性個案有 89.5%已追蹤完成。

4、子宮頸癌：

本市子宮頸癌篩檢人數為 8 萬 2,124 人，確診癌症 385 人，篩檢完成率為 102.5%，陽性個案有 65.76%已追蹤完成。

5、本年迄今四項癌症篩檢成果：大腸癌、子宮頸癌、口腔癌篩檢率均達 100%以上，口腔癌篩檢各項成績居五都之冠。

二、醫療救護有品質

(一)建構優質就醫環境，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1、本市有 66 家醫院(3 家醫學中心，11 家區域醫院，52 家地區醫院【含 3 家中醫醫院】) ，3,194 家診所(西醫診所 1,556 家、中醫診所 718 家、牙醫診所 920 家)，醫師 8,266 人，每萬人口執業醫師數 30.55 人。

2、建立夥伴關係:透過各醫師（中、西、牙醫）公會，建立自主管理機制，提供市民優質就醫環境並共同宣導相關公共衛生政策。

3、每年會同都發局、消防局及環保局對醫院全面進行公共安全檢查，實地進行督導考核及病人安全訪查，去年度完成 66 家醫院督導考核；另配合衛生署辦理醫院評鑑。

4、辦理醫療糾紛調解共 42 件，調處成功案件 18 件。另參與臺中地方法院率先全國試辦「醫療調解」制度，增加醫療糾紛處理管道。

5、辦理醫療、消防法規說明會並於去年 12 月 18 日辦理全國性「101 年度一般護理之家火災緊急應變教育訓練暨示範觀摩演練」，如圖 1、2。

圖 1、2:「101 年度一般護理之家火災緊急應變教育訓練暨示範觀摩演練」

(二)辦理老人假牙裝置補助，協助老人維護口腔健康：

1、去年度執行成果:

(1)70 歲以上銀髮族暨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口腔檢查：共提供 3,033 位銀髮族免費口腔檢查。

(2)全口假牙裝置補助服務：共補助 378 位符合申請資格者裝置假牙。

2、本年度規劃:

(1)已爭取計畫經費為 3,300 萬元，預計將可提供 780 位符合申請資格者裝置全口活動式假牙。

(2)於本年 1 月 30 日召開補助計畫啟動記者會，如圖 3。

圖 3：蔡副市長、議員、牙醫師公會代表，共同宣導啟動假牙裝置補助計畫

(三)建立優質緊急醫療救護體系：

1、本市共有 16 家(17 家院區)急救責任醫院，如圖 4，隨時提供優質緊急醫療救護業務，每年並辦理緊急災害應變演練考核。

圖 4:本市 16 家急救責任醫院(17 家院區)

2、本市共有 234 輛救護車，每年辦理救護車普查並不定期抽查救護車勤務狀況，完成普查及不定期抽驗救護車裝備及清潔消毒。

3、辦理民防醫護大隊、中隊常年訓練，去年完成 3 場次，共有 310 人參加，如圖 5。

圖 5：辦理民防訓練

4、辦理急救訓練及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去年度共辦理 16 場，訓練 519 人。

5、積極配合相關單位辦理各類災害之大量傷患緊急醫療救護演練。

6、推動急診室之防暴安全措施，完成率達 100%。

(四)推動全民 CPR 及成立本市救護志工隊:

1、積極培訓校護、廠護、公共衛生護士、救護志工等成為 CPR 指導員，進行 CPR 宣導，去年度共宣導 3 萬 5,000 人次，如圖 6、7。

圖 6、7：推動全民 CPR

2、招募具初級救護技術員資格者擔任本市救護志工，協助救護相關業務，去年度共招募100名志工協助救護及宣導CPR技能。

(五)配合健保局推動和平區整合性保健醫療服務：

由本市中山附醫調查和平區醫療需求，並結合本市醫療團隊及當地基層診所，共同提供和平區「全人照護服務」，如圖8。

圖8：和平區啟動整合式醫療衛生服務，提供全人照顧服務

(六)加強身心障礙者鑑定服務：

去年7月11日起實施身心障礙鑑定新制，為方便民眾接受鑑定，目前全市共計23家醫院提供服務，如表1。

表 1：本市 23 家身心障礙鑑定醫療機構

山區	海區	屯區	城中區
1、署立豐原醫院 2、佛教慈濟綜合醫院臺中分院 3、清海醫院	1、光田綜合醫院 2、童綜合醫院 3、大甲李綜合醫院 4、陽光精神科醫院 5、清濱醫院	1、國軍臺中總醫院 2、大里仁愛醫院	1、中國附醫 2、中山附醫 3、臺中榮民總 4、署立臺中 5、澄清綜合 6、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 7、林新醫院 8、宏恩醫院龍安分院 9、臺中仁愛之家附設靜和醫院 10、臺中維新醫院 11、臺中仁愛醫院 12、澄清復健醫院 13、中山附醫中興分院
計 3 家	計 5 家	計 2 家	計 13 家

1、為方便民眾接受新制鑑定，協調 7 家鑑定醫院讓民眾可申請鑑定及需求評估「併同辦理」，分別為：衛生署臺中醫院、衛生署豐原醫院、大里仁愛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及童綜合醫院，預計本年會有 7 家鑑定醫院再加入「併同辦理」服務。

2、共計鑑定 1 萬 1,712 件，其中單項鑑定 1 萬 0,940 件，多重鑑定 772 件。另居家鑑定服務共計 188 件。

三、堅實的傳染病防治網

為建構完善的傳染病防疫網，如圖 9，本局致力於整合各項資源，強化傳染病疫情監視與防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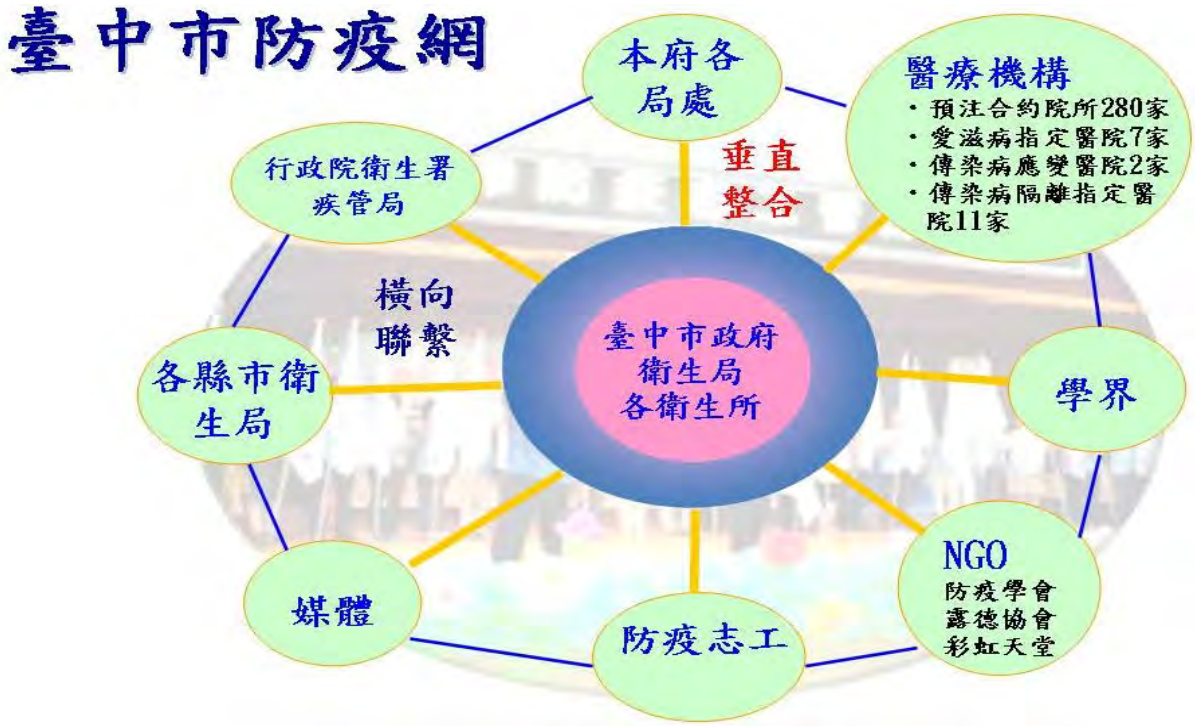

圖 9：完善傳染病防治網

(一)愛滋病毒篩檢活動及愛滋病防治執行成效：

1、辦理「I-CHECK 社群動員愛滋篩檢計畫」，經行政院衛生署疾管局評比榮獲優等（五都之冠），「I-領袖召募中心」民間單位組評比，由臺中基地及亞當三溫暖分別獲得第一、三名殊榮，「I-領袖」評比，本市共有 5 位領袖得獎，成績卓越。

2、針對高風險個案進行 HIV 篩檢及衛教諮詢服務，去年 1 月至本年 3 月底共計完成 3 萬 1,067 人次，其中發現 100 位（含新案、舊案）陽性個案，均依規定完成通報並定期追蹤。對一般民眾共計篩檢 2 萬 2,259 人，未發現陽性個案。

3、本市疑似愛滋寶寶追蹤管理人數共計 5 位，均依規定時程採血追蹤；另有 1 名愛滋孕婦將於本年 7 月生產，均能定期就醫、按時服藥，以降低垂直感染之風險。

4、為避免社區藥癮者共用針具及稀釋液，增加感染愛滋病毒之風險，本市共設置 101 家預防愛滋衛教諮詢站及 56 臺清潔針具自動販賣機，去年 1 月至本年 3 月底共計完成清潔針具交換服務人次為 3 萬 1,908 人次，清潔針具發放量

為 30 萬 2,291 支，廢棄針具回收共計 28 萬 3,936 支，回收率達 93.5%，成效卓著。

5、推動「性病患者全面愛滋病毒篩檢計畫」：
為能早期發現個案，本市推動性病患者愛滋病毒篩檢計畫，去年、本年各辦理 1 場次政策說明會廣為宣導，由本人率領同仁親自拜訪各醫院，請其加入愛滋病防治行列。去年 1 月至本年 3 月底共計篩檢 1 萬 9,452 人次，發現 100 位（含新案、舊案）陽性個案，推動成效卓著。

6、召開「102 年度愛滋病防治工作小組第一次委員會議」：於本年 2 月 20 日召開會議，結合市府相關局處、非政府組織以及專家學者等，積極推動愛滋病防治工作。

7、設置「臺中市愛滋病防治專屬網頁」：
因應 e 化的趨勢，特開闢「愛滋病防治專題網頁」及成立臉書「防疫小尖兵」，網站上提供的活動花絮、最新消息、健康知識衛教宣導及 FAQ 等服務。

8、善用各類媒體通路：
透過平面媒體、電子媒體、電臺、廣告布條、看板、LED 跑馬燈、文物刊登（如：健康大臺中、衛生報導）及製作清潔針具季刊等方式，以多元化管道方式執行衛教宣導，提供主動衛教宣導服務。

9、辦理各種族群的衛教宣導活動：針對不同族群辦理性病及愛滋病教育宣導，去年 1 月至本年 3 月底共計完成 1,090 場次、16 萬 7,794 人參與，如圖 10，並主動發佈愛滋防治訊息。

圖 10：國際愛滋病燭光日

10、結合民間團體(NGO)資源，使防疫更多元化：

有效整合民間團體資源，不僅擴大公共參與的範圍，也可以擴充政府有限的預算，發揮更大的防疫效益，具體合作方式包括：

(1)共同辦理愛滋病防治衛教宣導活動：

結合臺中基地、臺灣露德協會、捐血中心等單位，共同辦理大型宣導活動，如圖 11，包括七夕情人節、世界愛滋病日、國際愛滋燭光晚會等別具意義的活動。

圖 11：101 年世界愛滋病日衛教宣導活動

(2)共同辦理教育訓練：

結合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懷愛協會、愛之希望協會及同志諮詢熱線等，辦理「中部愛滋病毒篩檢前後諮詢訓練」，加強第一線防疫人員的知能及技能，有效提升後續愛滋病防疫工作的運作。

(3)執行三溫暖場域健康促進：

結合中區同志健康文化中心-臺中基地的志工，擔任「健康促套員」，進入男同志三溫暖場域，宣導安全性行為，並協助設計同志語言的海報及溫馨小叮嚀的貼紙，張貼於明顯處，可達衛教宣導之效。

(二)落實結核病管理，擴大推動潛伏結核感染治療：

1、落實「都治」計畫及結核病人之管理治療工作，去年 1 月至本年 3 月通報個案執行「都治」計畫共計 1,411 案，都治執行率達 95.7%。

2、本市去年1月至本年3月共計通報校園學生個案63例，均列管並進行校園疫情調查，個案確診後，對其接觸者進行接觸者檢查，辦理相關說明會以提升家長對疾病之認知，並轉介專科醫師評估是否需執行預防性投藥。

3、為凝聚潛伏結核感染合作醫師共識，由邀集本市區域級以上醫院感染科、胸腔科主任、醫師召開潛伏結核感染合作醫師共識會議，並廣發衛教單張「局長的一封信」給本市潛伏結核感染合作醫師，以提升配合度，並使政策執行〝零落差〞。

4、為使公衛人員均能了解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政策之重要性，共計辦理4梯次研習會，邀集全部公衛人員參加，俾利政策推動。

5、去年1月至本年3月底擴大推動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共計974人加入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降低未來發病風險，並製作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衛教單張供民眾參考，以提升民眾潛伏結核感染認知。

(三)腸病毒防治執行成效：

去年全國確定病例146例（死亡2例），本市確定病例23例（死亡0例）。本市防疫措施如下：

1、行政作為：

(1)完成腸病毒通報及停課、停托要點修訂公告。

(2)召開2次跨局處權責任務分工。

(3)發布13則新聞稿。

(4)掌握並回應停課相關事宜。

(5)為提升腸病毒防治知識，針對本市幼托園所、產後護理之家、教保中心、托嬰中心、人口密集機構、里鄰長人員及醫療機構醫護人員辦理教育訓練，計134場次6,700人次參加。

2、預防作為：

(1)藉由多元媒體宣導，如電子看板、跑馬燈、ＤＶＤ播放等，計4萬6,707次 。

(2)辦理大型宣導活動，計5場次1,950人數參加。

(3)辦理國小及幼托園所洗手設備及全面疫情查核，1,087家

次。

(4)辦理幼童經常活動公共場所之衛生查核，172 家次。

(5)編製衛教單張，如圖 12。

圖 12：腸病毒衛教文宣

3、醫療作為：

(1)辦理醫事人員教育訓練 7 場次，900 人參加。

(2)訪視基層開業醫師，1,736 家次。

(3)編製衛教單張轉寄基層診所醫師，5,000 封。

(4)編製重症前兆轉診宣導單張，分送基層診所醫師轉發門診病童家長 2,000 本。

(5)推動本市 12 家重症責任醫院合作聯結，查訪醫療照護能力。

(四)防疫視同作戰，辦理市府跨局處流感大流行演習：

H5N1 禽流感病毒已適應於野禽體內，並隨著候鳥的遷徙路徑進行病毒的散佈，且自 2003 年(民國 92 年)迄今全世界計有人類感染 H5N1 流感確定病例 608 名，其中 359 例死亡，致死率相當高，故 H5N1 流感對於人類健康具有相當威脅，因此 H5N1 流感定為第一類法定傳染病。

國內雖未有病例發生，但國際交流頻繁，且本市位處南北交通樞紐的重要位置，平時就應落實疫情的應變準備及演練，本局於去年 11 月 6 日模擬發生疫情情境，進而造成社區恐慌，市府立即成立流感疫情指揮中心，各單位依權責分工，落實辦理各項防疫工作，提供民眾正確疫情、自我防護方法及各種民生協助，期許藉由平時整備及跨局處協調應變能力，以利隨時防治可能疫情發生，如圖 13、14。

圖 13、14：跨局處流感大流行演習

(五)守護幼童健康，開放 2-5 歲幼童接種公費 13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

去年本市自購 19,601 劑幼兒肺炎鏈球菌疫苗，提供設籍本市 2-5 歲幼童接種 1 劑，並於同年 4 月底疫苗全數用罄，疾管局公佈自本年 3 月 1 日起，除原公費接種對象（5 歲以下高危險群、中低收入戶、肌肉萎縮症幼童及 99 年出生設籍山地離島偏遠地區者），另再開放 2-5 歲幼童接種公費 13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本市目前有 311 家合約醫療院所共同提供接種服務，合約醫療院所名單已公告於本局網站。

(六)營業衛生管理：

1、制定本市營業衛生自治條例已奉行政院核定，並於本(102)年 3 月 25 日公布，定於本年 9 月 25 日正式施行。

2、溫泉、三溫暖及游泳池業者衛生講習及衛教宣導活動，去年共計辦理 3 場次，計 94 人參加。

3、定期檢驗溫泉、三溫暖及游泳池水質：

去年至本年 3 月止，辦理游泳池水質衛生輔導及抽驗共 640 家次，水質不合格者共 68 家；溫泉及三溫暖抽驗及

衛生輔導共330家次，不合格者128案，針對水質不合格者本局均完成輔導及複驗，並公佈檢驗結果，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四、食品藥物都安全

(一)維護校園團膳食品安全：

1、成立「臺中市政府食品安全小組」，每3個月召開工作小組會議，就當前食品議題協調合作，並加入教育局成立「臺中市學校午餐健康促進委員會」，建立校園食品安全合作平臺；101年校園食品中毒發生率，由前一年40.9%降低為19.4%。

2、為提供學校團膳食品安全，去年「食在安心標章」，將校園團膳、食材業者列為主要推動對象，共計55家之食材業者、餐盒業者和公辦公營、自辦午餐學校通過稽核驗證，並獲「食在安心」驗證標章，藉以提升學童用餐衛生安全與品質，而該名單也提供教育局轉發學校卓參。

3、每學期開學前皆會針對學校午餐菜餚抽驗（檢驗大腸桿菌群及大腸桿菌衛生標準），去年計抽驗391件，3件不合格（不合格率小於1%），皆依規裁處。

4、本年針對本市學校食材供應商抽驗，預計抽驗65件，至4月17日止已抽驗肉品8件、蔬菜11件，計19件，皆在檢驗中。

(二)「食在安心」標章認證 成長超過百分之百：

為讓消費者吃得安心，及提供市民健康、安全的食品衛生環境，強化業者自主衛生管理機制，本市積極推動「食在安心標章」驗證活動，去年計有267家業者獲得通過，較100年度111家食品業者成長141%；另為行銷「食在安心標章」，並鼓勵業者落實衛生自主管理，共同創造衛生安全的飲食環境，除辦理盛大授獎記者會，提升業者榮譽感外，並積極於公益廣告頻道及中港市政大樓外牆LED螢幕持續播放「食在安心」驗證計畫宣導影片，並發給通過業者靜電貼紙，張貼於店家門口，供民眾辨識參考，如圖15。

圖 15：101 年獲頒食在安心業者與市長合照

(三)擴大辦理稽查及抽驗：

針對歷年違規率較高食品、中央指定抽驗項目及地方產業特性訂定食品抽驗計畫，定期抽驗蔬、果、魚、肉、米、豆類製品及其他相關食品，並接受民眾檢舉及廠商之委託檢驗，去年共抽驗 2,114 件，不合格 108 件，不合格率 5.11%，如表 2，均依規查處及追蹤，本年仍擴大抽驗，至 4 月 17 日止計抽驗 382 件，不合格 17 件（不合格率 4.5%）。

表 2：101 年度抽驗不合格產品分析

類別	紅麴製品	農業加工品	麵製品	糖漬、醃漬食品(蜜餞、菜脯)	米製品(糯米腸、粄條、米苔目)	其他	總計
抽驗件數	14	51	34	65	84	1,866	2,114
不合格件數	5	9	5	8	9	72	108
不合格率	35.71%	17.65%	14.71%	12.31%	10.71%	3.86%	5.11%

(四)推動夜市美食衛生，揚名國際觀光：

100 年起結合產、官、學及各夜市商圈自治會，輔導本市逢甲、中華路、一中街、豐原廟東、忠孝等 5 處夜市，提

升自主管理，如圖 16。去年計有 25 家夜市攤商取得本市「食在安心」標章或榮獲衛生署表揚。

圖 16：逢甲夜市成果發表

(五)年貨大街聯合稽查、為市民年貨品質把關：

1、本局於本年春節前夕至天津街及一中街年貨大街進行稽查，計 192 家次，販售場所環境衛生符合規範；另檢查市售食品標示 1,160 件，查獲 15 件違規標示，不合格率 1.3%。

2、另於本年 1 月 25 日舉辦「聰明選購年節食品」記者會，由本人及消保官教導民眾聰明選購年節食品小撇步，並現場試作檢驗，本市 29 個衛生所亦同時免費提供民眾索取過氧化氫試劑，檢測自購之食材，讓市民安心過平安年，如圖 17、18。

圖 17：天津路年貨大街聯合稽查

圖 18：局長與消保官教導簡易試劑檢驗

(六)2012 慶祝廚師節，食悅中臺灣活動：

1、為推動「吃在地、食當季、食在安心」之理念，本局統籌協調各局處，配合臺灣廚師聯盟去年 10 月 13 日「食悅中臺灣-慶祝廚師節」活動，本次活動集結百大名廚，運用本市特色農產品，推出在地料理，邀請本市弱勢族群及市民共同品嘗，不但行銷在地美食，也展現人文關懷。

2、基於活動皆戶外提供 3 萬份在地美食及外燴辦桌，本局在活動前一天及當日皆派員現場輔導，確保在展現本市在地美食的同時，也能提供一個安全食品衛生環境，如圖 19。

圖 19：「食悅中臺灣-慶祝廚師節」活動合稽查

(七)打擊不法藥物成效卓著：

1、為保障市民用藥安全，積極結合檢、警、調查緝不法藥物，除就各類之媒體進行廣告監控之外，並就藥局、藥房、網路郵購、夜市及地攤等不法藥物流通管道加強查緝，101 年計查獲 266 件涉及違規檢體，其中 66 件移送臺中地檢署偵辦；另違規藥物、化妝品、食品廣告監控，查辦 296 件違規廣告，為市民健康把關。

2、偽劣假藥查緝重大績效：

(1)舒敏化粧水：

本局會同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偵辦「000 時尚診所」化粧水不法添加 Dexamethasone 西藥成分，查獲「舒敏化粧水 130cc」140 瓶、「舒敏化粧水 500cc」131 瓶、「舒敏化粧水 20 公斤裝」10 瓶桶及舒敏化粧水原物料約 100 多公斤，市價高達 172 萬 8,200 元。

(2)「00 本舖」偽劣藥案：

本局會同法務部調查局航業調查處去年 10 月 16 日於本市「00 本舖」倉庫執行搜索，查獲大批偽藥，14 萬多顆膠囊、110 多公斤粉狀原料及大量包裝機具材料，初步統計近 4 年來販售不法偽藥獲利超過 1,000 餘萬元，向其訂購藥品之民眾大數千餘人次。

(3)國術館：

本局與臺中地檢署、警察局合作，去年共同稽查轄區 14 家國術館並抽驗販售中藥是否含有西藥；計查獲違規產品 8 件，已將涉案業者移送臺中地檢署偵辦，如圖 20。

圖 20：國術館稽查查封醫療器材

(八)藥華醫藥臺中新廠落成，生技產業紮根臺中：

1、從事臨床試驗原料藥研發的藥華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於去年 11 月在中部科學園區設立，並於同年 10 月 29 日舉行落

成典禮，市長表示，「local government service（地方政府服務）一定要做到最好」，如圖 21。

2、廠內目前主要生產以大腸桿菌製造之基因工程及單株抗體原料藥，申請產品 PEG-P-Interferon alpha-2b(P1101)，屬臨床試驗用藥，於本年 1 月 21 至 23 日會同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執行新廠 GMP 評鑑。

圖 21：藥華醫藥臺中新廠落成典禮

(九)弱勢族群居家藥事照護，平均每人每月就醫次數降了 16%：

1、積極推動弱勢族群居家藥事照護服務，到宅服務個案由 100 年 213 位增至去年 400 位，成長率 87.8%，本年則將擴增服務 500 位。

2、去年 400 位個案，經由社區藥師到宅藥事照護服務，平均每人每月就醫由 4.34 次，降低為 3.65 次；就醫次數降低 16%；平均每位民眾就少吃 1.28 顆藥。

(十)加強稽查專業訓練，塑造學習型組織：

辦理「衛生稽查在職教育訓練」，完成醫療器材管理法規、初任稽查人員教育訓練、第一、二線稽查人員教育訓練、營業衛生相關法規草案、稽查情境模擬福爾摩斯系列電影賞析、藥局藥商法規、食品感品評及稽查不法情事現場蒐證之正當法律程序等訓練課程計八場，參加學員達 205 人次。而為促進稽查經驗傳承與分享，排定稽查專題讀書會，共進行 8 場次討論，有效傳承稽查經驗。

(十一)持續紮根夥伴關係，充實衛生管理能量：

1、尋求公（工）會支持公共衛生工作：

自去年辦理年度診所、藥商、藥局等機構普查工作時，獲得醫師公會、藥師公會、西（中）藥商業同業公會等團體鼎力支持，政策推動成效良好，本年亦循此模式賡續辦理；未來擬擴大爭取更多公（工）會支持，由公（工）會先期輔導所屬會員瞭解法規，避免違反法令規定，增進業者自主管理能力。

2、強化志工支援連結運用：

鼓勵本市對衛生工作有興趣之民眾參與本局「衛生監視員」志工，去年已於7、8月陸續辦理「衛生監視員」初階、特殊訓練課程，截至去年底計有99人完成訓練。另去年11月3日及11日於中臺科技大學針對食品科技系學生辦理訓練，計有81人完成訓練。本年訓練完備之衛生監視員計有180人，將全數投入本市衛生監視工作，如圖22。

3、九大類食品製造工廠衛生管理人員及食品技師訓練：

持續推動九大類食品工廠衛管人員及技師教育訓練，於去年12月8日及12月15日辦理二場訓練課程，針對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法規及實務、食品添加物管理、食品標示及病媒防治等議題，計有64人參與受訓。期能強化衛管人員及食品技師之專業知能，擴張稽查能量，共同為食品製造衛生安全把關，如圖23。

圖22：中臺科技大學衛生監視員訓練

圖23：九大類食品製造工廠衛生管理

4、配合食品藥物管理局辦理聯合分工，強化服務效能：

由於本局檢驗資源有限，故分別參與中區區域聯合分工、直轄市聯合分工，以強化服務效率，負責本市及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等縣市之防腐劑及農藥殘留之檢測。

5、積極結合民間檢驗單位，提供免費檢驗服務，擴大檢驗範疇：

為擴展檢驗資源，強化夥伴關係，積極結合臺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暐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民間檢驗機構簽訂合作協議，共提供 250 萬元整等值之免費檢驗服務，包括蔬果農藥殘留、動物用藥、糖精、環己基（代）磺醯胺酸鹽等檢驗。101 年共計完成 145 件，藉由雙方合作縮短檢驗時程、擴大檢驗範疇，以維護民眾食的安全。

（十二）與產業界交流提升衛生安全水準：

去年 10 月 18 日與美國在臺協會、美國農業貿易辦事處及美國家禽蛋品出口協會假亞緻飯店，共同舉辦「2012 國際安全禽肉餐飲衛生管理研討會」，邀請市內飯店業、餐飲業、早餐店、食品廠、餐盒廠等業者計 84 人，針對提升廚師衛生觀念及促進肉品烹飪技巧進行交流。期能強化餐飲界對家禽食材安全管理的認識與信心，並結合民間力量共同為國內食品衛生安全把關，如圖 24、25。

圖 24：2012 國際安全禽肉餐飲衛生管理研討會與會業者合影

圖 25：2012 國際安全禽肉餐飲衛生管理研討會與會貴賓合影

五、心理健康又快樂

(一)心理衛生：

1、為增進市民心理健康，強化相關網絡聯繫，結合現有衛政、社政、勞政、教育等服務平臺，於各區推動各年齡族群心理健康教育宣導工作，辦理 165 場心理健康衛生教育宣導活動。去年 10 月 6 日辦理本市「心理健康嘉年華-心理健康月」大型活動。

2、為提高社區民眾對心理衛生的認識與接受度，運用本局網頁設置心理衛生中心專區，提供電話及相關求助管道資訊，有效提升心理衛生知識能見度。

3、自殺防治業務：

(1)設置自殺防治專線電話 0800-788995，由心理關懷員提供相關情緒支持，去年共接獲 8,485 通電話，關懷輔導 1 萬 7,260 人次，對情緒低潮或有自殺意念、行為之民眾給予關懷服務，且提供專業心理諮詢與轉介。

(2)成立 10 個定點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詢服務，去年服務 671 人次，目前和平區、大雅區、太平區、北屯區四民、中西區、石岡區及霧峰區衛生所等 7 家衛生所及本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沙鹿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大里兒童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均提供民眾定點諮詢，撥打預約專線 04-25155148 即有專人服務。

(3)結合民間資源，加強自殺防治宣導，並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講座」，去年共辦理 50 場次，1 萬 6,715 人次參加。

(4)於重要交通樞紐或大樓頂樓、販售木炭及農藥商店等場所，張貼自殺防治警示標語及關懷專線，並針對販售木炭及農藥通路商辦理珍愛守門人教育訓練，以建立初級預防工作的成效。

4、為強化各級學校輔導之專業和提高對高風險青少年之敏感度，為幫助青少年能以正向、積極看待各種問題，共辦理 2 場青少年心理衛生情緒管理活動：

(1)結合教育局及中山醫學大學於本年1月21日共同辦理「青少年情緒守門員研習」，邀請學校導師、輔導人員、心理師等，約150人參加。

(2)結合中山醫學大學及臺灣臨床心理學會共同合作，於本年3月2日舉辦「青少年情緒守門員論壇」，邀請知名網路作家鄭匡宇博士及撰寫「摩鐵路之城」知名小說之臺中一中張經宏老師，一同與青少年近距離討論兩代之間所面臨心理問題與分享因應之經驗談。

5、老人心理問題：

99至去年老人自殺通報案件比從6.98%提升為7.10%，顯示老年人口自殺問題也是市民心理健康政策中不容忽視的議題。為因應本市人口日趨高齡化，以及老年人口自殺問題日益嚴重性，如表3，共提供以下服務：

(1)辦理老年人心理健康狀態評估(以老人憂鬱量表篩檢)，提供老年人口憂鬱量表篩檢服務，截至去年累計篩檢4萬4,445人。

(2)篩檢疑似高風險個案，提供至少3個月關懷訪視服務，由本局個案關懷員針對每一名個案進行不定期家訪與電訪，並給予相關資源連結與轉介，目前異常個案訪視追蹤率達100%。

(3)老人心理健康衛教宣導，如表4：

表3：本市99-101年老人自殺通報人數及案件比統計表

	老人自殺通報人數	老人自殺通報案件比
101年	199人	7.10%
100年	186人	7.51%
99年	185人	6.98%

表 4：老人心理健康衛教宣導

	老人自殺通報人數	老人自殺通報案件比
101 年	199 人	7.10%
100 年	186 人	7.51%
99 年	185 人	6.98%

(4)訓練志工協助防老人自殺：

本年針對健康促進社區、樂齡中心、各社區健康營造中心或社區關懷據點負責人、志工隊長及志工人員，辦理2場次「老人心理健康急救初、進階體驗工作坊」，共226人完成訓練，強化社區老人發展生活調適、情緒管理及問題解決能力，創造快樂幸福感，防止自殺。

(二)精神衛生：

1、推動精神病患社區健康照護服務：

本市計有14家精神復健機構，其中日間型機構計有9家，可提供550人服務量；住宿型機構計有5家，可提供363人服務量，如表5。

表 5：本市精神復健機構資源

區域別	機構名稱	申請服務量	
		籌設數	開放數
社區復健中心(日間型機構)，共 9 家			
豐原區	山線社區復健中心	60	60
清水區	同心圓社區復健中心	45	45
大里區	行健社區復健中心	150	150
	行政院衛生署草屯療養院附設生活旗艦店：社區復健中心	120	86
太平區	慶沅社區復健中心	33	15
烏日區	賢德醫院附設五光社區復健中心	56	30
西區	美麗境界社區復健中心	45	30
西屯區	美麗新世界社區復健中心	30	30
南區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工學社區復健中心	11	11
合　計		550	457
康復之家(住宿型機構)，共 5 家			
豐原區	山水居康復之家	45	45
大里區	大和康復之家	99	99
	心元康復之家	70	70
北屯區	晴光康復之家	99	99
太平區	明德醫院附設精神康復之家	50	50
合　計		363	363

2、社區精神病患個案管理，如表 6：

本年度列管個案數共 9,733 人，其以三、四級個案佔多數，由公共衛生護士以家訪、辦公室會談及電訪等方式提供社區照護服務，共計關懷訪視 4 萬 0,788 人次，平均

每位病患接受訪視次數為 4.19 次，面訪病人比率為 49.93%。

表 6：101 年精神病患管理人數　（單位：人）

年度	一級	二級	三級	四級	五級	實際個案照護人數	追蹤照護人次數				
							家庭訪視	電話訪視	辦公室會談	其他	合計
101	436	64	2,072	7,092	69	9,733	2 萬 6,770	1 萬 2,374	1,494	150	4 萬 0,788

3、社區精神病患緊急送醫服務，如表 7：

為解決病人急性發病時緊急送醫需求，並協助家屬解決病患送醫及安置問題，與本市設有精神科之醫療院所，簽訂協助精神病患緊急送醫及安置合約。

表 7：臺中市精神病患緊急送醫醫療院所

區域	協助精神病患緊急送醫及安置之合約醫院	24 小時責任醫院
山區	行政院衛生署豐原醫院 清海醫院	行政院衛生署豐原醫院 清海醫院
海區	陽光精神科醫院 清濱醫院 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 童綜合醫院
屯區	國軍臺中總醫院 賢德醫院	賢德醫院
城中區	行政院衛生署臺中醫院 宏恩醫院龍安分院 維新醫院	臺中榮民總醫院 行政院衛生署臺中醫院 維新醫院

4、出院準備服務：

本市 22 家精神醫療院所皆針對出院病人提供出院準備服務，並將個案轉介至本局，由轄區衛生所公衛護士於 2 週內完成追蹤照護，以增進社區精神病患生活穩定度，降低發病率及再住院率，去年迄今訪視率達 100%。

(三)毒品防制：

1、一年內施用毒品再犯率下降 3.72%，如圖 26：

本市列管一、二級毒品個案其一年內施用毒品再犯率，自去年 1 月至 12 月，從 22.96%下降至 19.24%，並低於全國平均 27.65%，顯見本市輔導管理一、二級毒品個案已見成效。(資料來源：法務部決策管理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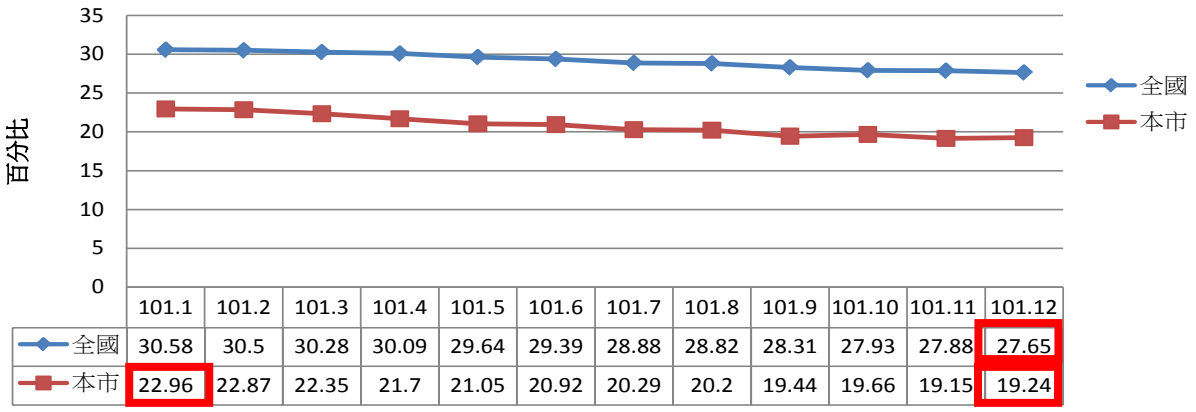

	101.1	101.2	101.3	101.4	101.5	101.6	101.7	101.8	101.9	101.10	101.11	101.12
全國	30.58	30.5	30.28	30.09	29.64	29.39	28.88	28.82	28.31	27.93	27.88	27.65
本市	22.96	22.87	22.35	21.7	21.05	20.92	20.29	20.2	19.44	19.66	19.15	19.24

圖 26:本市列管一年內施用毒品再犯率與全國之比較(統計期間 101.1-102.1)

2、戒毒服務專線服務量六都之冠：

本市戒毒服務專線 0800-770-885 共計受理 999 通數，如表 8，居六都之冠，相較全國各縣市同時段服務量亦居冠，滿意度方面更達到 99.74%。(資料來源：法務部戒成專線系統)

表 8：六都 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毒防中心戒成專線來電

縣市	08:31-17:30 受話量	排序
臺中市	999	1
桃園縣	591	2
新北市	427	3
臺南市	335	4
高雄市	298	5
臺北市	146	6

3、藥癮戒治機構居六都之冠：

本市有 15 家醫療院所提供藥癮戒治服務，家數為六都中之冠，每月參與美沙冬治療約有 1,300 人，如表 9。

表 9：六都戒癮治療機構家數

六都 / 類別	臺中市	高雄市	新北市	臺南市	臺北市	桃園縣
指定藥癮戒治機構	15	11	11	10	6	7
美沙冬輔助治療機構	12	11	7	7	5	4

4、臺中市紫錐花-《毒禍》反毒電影賞析：

透過電影分享，以寓教於樂的方式，讓大家對毒品真相有更深入了解，並邀請市府單位、校長、區長、公會代表及師生等參加，共辦理 2 場次，約 600 人參加，如圖 27、28。

圖 27：反毒電影賞析暨宣誓活動

圖 28：種下紫錐花 向毒品說不

5、戒毒者徵文活動：

由本市戒治醫療院所個案管理師、長期接觸個案之工作人員或個案本人撰寫戒治成功(目前穩定戒治中)藥癮者的故事、戒治方法、成長背景、從毒品成癮至願意改過戒毒心路歷程，藉以鼓勵藥癮者參與戒治及作為青少年借鏡，如圖 29。

6、反毒創意影音競賽：

號召本市大專院校學生及社會人士揮灑創意，以「反毒」為主軸，不限創作方式呈現，透過活動增進對毒品的認知，並學習如何拒絕毒品的誘惑及了解毒品危害，一同響應反毒，如圖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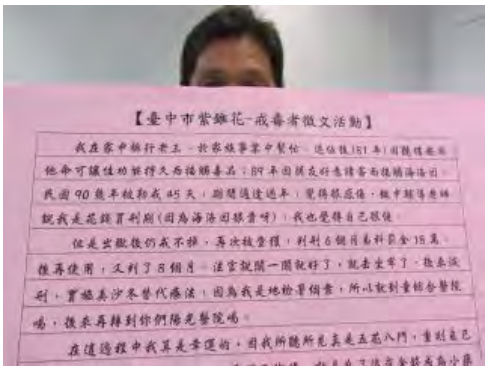

圖 29：紫錐花戒毒者徵文頒獎

圖 30：反毒創意影音競賽頒獎

(四)性侵及家暴加害人處遇：

1、建置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執行團隊：

由本市 5 家醫療院所及 2 家民間團體，提供加害人適切性處遇課程，課程內容包含：情緒控制、壓力調適、親

子關係、兩性平等、戒酒教育等相關課程，藉以改善加害錯誤認知，進而改變暴力行為。

2、辦理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

依據法院裁定民事通常保護令之處遇計畫項目－戒癮治療、精神治療、心理輔導、認知輔導教育、其他治療與輔導，安排加害人參與處遇課程，去年共計受理 131 人。

3、建置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執行團隊：

由本市 13 家醫療院所及 1 家民間團體，提供加害人適切處遇模式，以提升處遇成效。

4、設置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評估小組：

聘請本領域之精神科專科醫師、心理師、社會工作師、觀護人、少年保護官及相關專家學者為委員，約每月召開會議 1 至 2 次，討論加害人身心狀況之評估及處遇書，提供建議適切性之處遇課程，去年共計召開會議 21 次，評估個案 620 案。

5、辦理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

依據法院、監獄、地檢署轉介之加害人資料、判決書及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評估小組會議決議，予以安排加害人處遇課程，去年共計受理 291 人。

6、辦理家暴性侵責任醫院及機構輔導訪查：

聘請專家實地訪查責任醫院有關性侵害犯罪及家庭暴力防治工作業務辦理情形，以落實加害人處遇業務之推動，及建立被害人驗傷採證之完善機制，並提升醫事人員及處遇治療師之自我精進，以利業務之執行與成效之彰顯，預計於本年 5 月至 8 月辦理責任醫院訪查。

7、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業務相關訓練及會議：

(1)去年 11 月 20 日辦理「家庭暴力被害人危險評估專業教育訓練」，參加人數 57 人。

(2)去年 12 月 12 日-12 月 28 日辦理「家庭暴力事件判別敏感度及性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巡迴醫療講座」12 場次，參加人數 420 人。

8、配合執行中高再犯危險之出監性侵害犯罪加害人，實施無縫接軌機制，提供專業嚴謹身心治療及輔導處遇課程：

本市於 100 年 4 月 14 日全國首創，針對中高再犯危險之出監性侵害犯罪加害人，實施無縫接軌機制。於加害人出監前 2 週，將處遇通知書函送矯正機關，由矯正機關代為送達當事人簽收，防止出監後行蹤不明無法通知。出監當天由警察機關專人接往婦幼隊報到，接續載往處遇機構進行一對一的個別輔導，為期 2 個月（1 小時/週），在市府警政、衛政的分工合作下，進行嚴密的社區監控。統計至本年實施無縫接軌的性侵害犯罪加害人共計 33 人。

9、酒癮戒治服務方案計畫：

依據衛生署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計畫，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2 條及第 14 條規定，協助經法院裁定需強制接受酒癮處遇治療之家庭暴力加害人及具戒治意願之兒童少年保護個案、高風險家庭成員中酒癮個案，前往指定酒癮戒治專責醫療機構，接受完整戒癮治療，本年共計協助 114 人參與酒癮戒治方案。

六、長期照護社區化

呼應市長承諾支持世界衛生組織（WHO）推動「高齡友善城市」，去年正式啟動高齡友善城市計畫，除透過跨部門、跨領域間的合作協調及創新措施，亦藉由不同國家或民間組織，以網絡、論壇、研討會等方式結合學術經驗與分享，並積極參與國際城市組織及國際活動發表交流，以落實各項理念、提昇政策實踐之目標。推展內容如下：

(一)成立跨局處「高齡友善城市推動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以協調及解決執行面之問題：

建構「高齡友善城市」，需透過跨部門、跨領域間的合作與協調，其中除首長支持外，完整且具執行力之推動委員會亦是建構高齡友善城市重要的推手。爰此，特成立跨局處「高齡友善城市推動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並依世界衛生組織高齡友善城市指南，將委員會分為「在地老化組」、「健康老化組」及「活躍老化組」，由本市高齡市民代表，中央、地方及產、官、學代表共 25 位委員擔任。101 年 3 月 7 日及 10 月 18 日由蔡副市長主持召開 2 次推動委員會。

(二)將世界衛生組織高齡友善城市八大環境面向，融入各局處施政：

為將高齡友善理念融入政策，依世界衛生組織高齡友善城市之「無障礙與安全的公共空間」、「交通運輸」、「住宅」、「社會參與」、「敬老與社會融入」、「工作與志願服務」、「通訊資訊」、「社區與健康服務」等八大環境面向，由各局處每半年自我檢視評估及推動情形，以共同營造高齡友善社會。

(三)辦理焦點團體訪談，讓高齡者實際參與計畫過程：

為有效收集高齡者對於高齡友善八大面向之意見，本局參考世界衛生組織「高齡友善城市指南」，由 3 位領有國際 JBI 實證照護專家修訂定符合本土之焦點團體指引，並透過 30 位熟悉老人且提供老人服務之工作者，檢視工具用詞適當性，將高齡者在地生活處境之經驗與需求及結構、功能如何改善，作為臺中市高齡者需求調查之半結構指引工具。並於 6-9 月走訪了大臺中 29 個行政區，以 30 家衛生所為據點每區各辦理兩場次高齡需求焦點團體調查，每場次約 8-12 人，每次約 2 小時。兩場次中之一場次參與對象是邀請具代表性之高齡者，另一場次則是邀請每區在地服務提供者(可包含家屬與外籍看護工)代言在地失能老人的需要，共完成 59 場，118 小時，310 位高齡者與 313 位在地服務提供者之高齡者需求焦點團體調查。

(四)促進全民參與：

去年舉辦之城市活動方案含「大臺中『讚』網絡」、「高齡友善網絡傳播種子認證」、「為樂齡漫畫(話)」、「高齡友善需求評估」、「阿公阿嬤健康活力秀」及「年齡友善城市論壇」等，藉由倡議與夥伴策略，本市已累計 6,500 位市民成為「高齡友善城市傳播種子」。其中約 1,981 位參加「為樂齡漫畫」活動；600 位參加「聽在地長輩講」座談；1,661 位(平均年齡 74 歲)的阿公阿嬤參加「健康高齡活力 Show」演出及約 1,600 人次參加「年齡友善城市論壇」活動。本年 1 月更連結全臺 17 縣市，141 個社區與機構，共同辦理「友善樂齡・幸福臺中-枴枴動動迎新春微孝行動踩街趣」，本市約

有 61 個社區機構參與，其中護理機構高達 45 家參加。

(五)10 月 1 日國際老人日活動：

為倡導年齡友善理念，看見高齡者需求，配合 10 月 1 日國際老人日，市府首次辦理「年齡友善城市論壇」，目的為「引領年齡友善理念」，「看見高齡長輩需求」，「樂活高齡友善城市」，「倡導年齡友善文化」，「推動在地銀色經濟」及「促進活躍高齡社區」，邀請 60 個展示單位含市府各局處、銀髮醫療儀器產業、關懷協會及基金會、食品業、保全人壽、資訊通訊等共同倡導，並同時召開公車司機「老人體驗」活動及記者會，當日活動計有 1,600 人次參加。

另當日現場參與之長者除勇於針對議題表達需求外，並同時參與十大行動方案票選活動，選出應優先改善之措施，共歸納出 24 項行動方案，並將其納入去年 10 月 18 日委員會共識決議，制定為「友善樂齡十大行動導航方案」。

(六)十大行動導航方案：

於去年 10 月 23 日召開「友善樂齡行動導航」記者會，集結市府相關局處共同啟動友善樂齡十大行動導航計畫，相關計畫方案如下：

1、無障礙公共空間及廁所管理。
2、高齡友善公車乘車環境改善計畫。
3、騎樓順平計畫。
4、黃金歲月友善城市計畫。
5、「老人不無聊、不孤獨」計畫。
6、新進資深市民宣導計畫。
7、敬老文化傳播計畫。
8、友善樂齡行動導航計畫。
9、促進高齡服務社會與工作計畫。
10、友善樂齡資訊宣導計畫。

(七)國際交流與經驗分享：

本市去年 8 月 28、29 日受邀至「2012APEC 亞太地區高齡友善城市與高齡友善經濟研討會」分享本市高齡友善城市推動情形；11 月受邀參加 Friends of IFA Japen(FOIFA)活動，進行交流與經驗分享。本年 1 月 29 日辦理「友善樂齡・

幸福臺中—高齡者照護預防健康促進計畫」共同宣言簽署會議，由日本大阪 YMCA 提供教學技術經驗、臺中 YMCA 進行實務推動工作，臺中市政府則以政策支持、倡議，三方共同合作推動高齡者照護預防理念與健康促進。

(八)學術發表：

依據世界衛生組織高齡友善城市推動規範，「市長支持、市府由上而下領導及全民參與」為該計畫之重要成效評估指標，為增加市政之可見度及傳播高齡友善城市理念，市府經專業審查通過「高齡友善城市之理念與實踐：臺中市經驗」，受邀於「臺灣護理雜誌」作專題刊登，透過刊登，不但可提供讀者瞭解高齡友善城市之理念內涵，更能引領更多醫事專業人員參與，並可透過之推動經驗分享，增加市政行動力的可見度。

(九)長期照護：

目前活動個案數為 5,116 人，其中輕度失能 1,754 人、中度失能 1,286 人、重度失能 2,076 人。因本市於 100 年及去年執行成效良好，衛生署於去年 8 月 15 日增額補助本市 753 萬 7,228 元(市庫配合款為 251 萬 2,772 元)，其增額補助之經費不但居全國之冠，更占全國總經費之 25%。，經費執行率 100%，使用居家護理、居家復健、喘息服務較去年度成長情形，如表 10：

表 10：100 年及 101 年長期照顧服務量使用情形

	居家護理（人次）	居家復健（人次）	喘息服務（人日）
100 年	4,126	4,350	1,0524
101 年	6,868	5,917	1 萬 1,507
成長率	66.4%	36%	9.3%

七、榮耀與肯定

為了建立「活力、健康、快樂」的大臺中，本局以一個人出生到年老的持續性照護為目標，提出「健康促進生活化」、「醫療救護有品質」、「堅實的傳染病防治網」、「食品藥物都安全」、

「心理健康又快樂」與「長期照護社區化」等六大策略，積極打造一個幸福的城市，以下為101年所獲的榮耀與肯定：

類別	序號	101年度施政成績
健康促進	1	101年執行醫院戒菸服務社區整合試辦計畫，輔導15家醫院參與「全球無菸健康照護服務網絡認證計畫」經評鑑結果，11家醫院榮獲金獎；4家榮獲銀獎。
	2	101年獲頒縣市口腔癌防治力績優縣市
	3	101年新社衛生所、和平衛生所參加第六屆金所獎評選，雙雙榮獲「致胖環境改善類」、「老人健康促進類」卓越獎（全國第一名）。
醫療救護	4	萬安35號演習-大量傷病患搶救演習： 1.兵棋推演成績為全國參與11縣市最高分。 2.綜合實作成績為全國參與11縣市最高分。
傳染病防治	5	疾管局辦理「101年度I-Check社群動員愛滋檢驗計畫」，榮獲全國第三名（五都之冠）之殊榮。
食品藥物	6	101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暨禁止供應菸品予未滿18歲者宣導，得分100分，換算得分10分（滿分），與新北市、桃園縣及高雄市併列第一名，表現優異。
	7	101年度西藥廠GMP業務推展成效卓著，獲頒全國第2名【銀牌獎】

參、創新措施

(一)建立「老人健康管理系統」：

因應全球老化趨勢，為提供長者活躍、成功老化，去年創新建立「老人健康管理系統」，結合70歲以上老人健康檢查、成人預防保健、憂鬱症篩檢等服務，透過該系統可簡化行政管理流程並提升服務效能，期冀提供以老人為中心之完善全人健康服務。

(二)與醫療院所合作，辦理行政相驗服務：

去年 3 月 3 日起招募醫師加入行政相驗行列，有 59 位醫師加入，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率，並讓衛生所主任能有更多時間投入公共衛生業務，去年醫療院所協助行政相驗服務量共計 419 件。

(三)共體時艱，配合抗漲：

配合市府抗漲政策，積極輔導轄內醫療照護機構，共體時艱凍漲，去年底辦理成效，如圖 31:

1、本市 66 家醫院皆配合抗漲政策不調漲門診掛號費。

2、本市 54 家護理之家凍漲照護費。

3、相關資訊詳如網站連結:

http://www.taichung.gov.tw/ct.asp?xItem=178123&ctNode=712&mp=100010

圖 31：抗漲成果記者會

(四)網路票選本市愛滋病防治吉祥物：

讓民眾了解愛滋病防治的相關方法及傳染途徑，以達全民有感的衛教，並藉此徵選出代表本市愛滋病防治大使的吉祥物「愛戴兒」，作為日後衛教宣導活動的靈魂人物，並於本年 2 月 26 日辦理吉祥物發表記者會，如圖 32。

圖 32：愛滋病防治吉祥物「愛戴兒」

(五)腸病毒防治聯合稽查：

校園及公共場所為幼童腸病毒感染高風險地區及時進行相關防治措施，可防禦疫情擴散。

本稽查工作自去年2月21日啟動，由本局排定聯合稽查日程(每週三天或不定期)，相關局處並派員配合，稽查不合格者予限期改善，複查不合格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 3,000至1萬5,000元，截至12月止輔導複查家數1,087家次，並另發佈稽查成果新聞。

(六)推展結核病防治政策：

1、為能達到「結核病防治十年減半」目標，積極推動「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政策，並特別召開「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政策推動研討會」，邀請對象為各結核病諮詢委員、合作醫院主任醫師及衛生所主任，會議中藉由實務經驗交流及執行困難意見交換，彼此達成政策執行共識，可有效降低接觸者發病之風險，確保市民健康。

2、為使公共衛生防疫政策推行無礙且達執行「零落差」，本局特別發送一封「局長的信」，給執行相關政策之合作醫師，冀望能提升執行率。

(七)預防接種服務整合性合約：

「預防接種」是預防傳染病最有效且最具經濟效益的防治方法，政府提供全國嬰幼兒公費接種各項疫苗，且為提升接種率，由本局與所轄之醫療院所，訂定合約契約，協助推動預防接種業務。

為提升行政效率及簡化行政流程，自去年9月1日起預防接種合約醫療院所全面換約,合約書由原本3份合約書(幼童疫苗、流感疫苗、肺炎疫苗等)整合為1份，合約期限為期3年(至104年8月止)；整合後，可降低審核所需工作次數由3次減少至1次,進而提高行政效率,達便民服務之宗旨。

(八)推動餐飲業(外場工作人員)佩戴透明微笑口罩(全國首創)：

1、餐飲業外場服務人員常因交談致口沫污染食物，本局率全國之先推動餐飲業外場服務人員佩戴透明微笑口罩，其具有可重覆使用、面容見度高等優點。

2、目前本市餐飲業首推五星級飯店、20 桌以上餐廳、美食街及外燴業者列為推廣佩戴透明微笑口罩重點對象，業者落實度由 10%提升為 30%。

(九)響應低碳城市，鼓勵餐飲業降低換碗盤次數：

1、本市為低碳示範城市，而碗盤清洗需使用大量清潔劑及水，如此不但造成環境污染，也增加業者成本負擔。

2、為落實「吃美食，作環保」，本局與環保局結合，鼓勵餐飲業及民眾減少換碗盤次數，期許透過公會宣導，降低換盤率 20%。

(十)中藥商納入食在安心認證：

基於國人藥膳食補的飲食文化及提升飲食衛生安全與品質之目的，全國首創將中藥材販售商納入衛生自主管理驗證的機制，本年度預計透過中藥商業同業公會推薦 169 家中藥販賣商加入「食在安心標章」驗證，藉由教育訓練及實地輔導提升中藥商對於中藥材衛生自主管理能力。

(十一)加速導入資訊化作業，有效提升稽查效率：

稽查管理派案系統正式啟用：去年度規劃「強化稽查業務整合計畫-建置稽查管理派案系統」專案工作，加速推動衛生稽查資訊化。該系統已於本年 2 月 1 日正式啟用，執行無紙化派案。目前系統甫上線已大幅節省派案於管理中心及各區隊間傳送時間(約 1-2 天)，預期未來更可減少資料建檔及公務報表製作時間，避免人力耗費，並俾利案件追蹤管理，大幅提昇衛生稽查工作效率。

(十二)「從心打造，遠離藥癮開拓自信人生」計畫：

結合臺中地檢署與臺中榮民總醫院、維新醫院、潭子慈濟醫院臺中分院共同合作辦理「從心打造，遠離藥癮開拓自信人生」計畫，針對個案提供個別心理諮商長達半年後，美沙冬留置情形可達到九成，其海洛因再犯率比單純服藥者有顯著減少，而人際關係也有明顯改善，未來將持續推動，預計於本年 3 月辦理 20 小時心癮戒治專業人員培訓工作坊。

(十三)性侵害犯罪加害人，實施無縫接軌機制：

全國首創針對矯正機關評估中高再犯危險之出監性侵害犯罪加害人，實施無縫接軌機制，於加害人出監前前 2

週，將處遇通知書函送矯正機關，由矯正機關代為送達當事人簽收，防止出監後行蹤不明無法通知。出監當天由警察機關專人接往婦幼隊報到，接續載往處遇機構進行一對一的個別輔導，為期 2 個月（1 小時/週），另警方也進行 1 週 1 次的密集訪查，在市府警政、衛政的分工合作下，進行嚴密的社區監控。

（十四）友善樂齡・幸福臺中-不老夢想論壇

為倡導、推展臺中市高齡友善城市之理念，呼籲敬老活動，營造敬老文化，預訂於本年 10 月 1 日舉辦「友善樂齡・幸福臺中-不老夢想論壇」。

本次活動以「不老騎士之精神」為主軸，力邀國內外不老騎士參與活動，規劃不老騎士於本年 9 月 28 日從屏東墾丁出發環台，10 月 1 日上午達陣至臺中市政府廣場。當日參與之國外不老騎士將透過演奏方式，歡慶 10 月 1 日國際老人日，並於當日下午在新市政大樓 4 樓集會堂舉辦「友善樂齡・幸福臺中-不老夢想論壇」，透過此論壇，讓民眾可以正向、樂觀「重視老，認識老，活躍又健康老化」。

（十五）友善樂齡行動導航：

現行全球資訊網站主要提供一般民眾、醫療單位與相關業者相關衛生醫療資訊，因應本市推動「高齡友善城市」，將於本局網站新增「樂齡友善行動導航」功能，將樂齡相關服務結合市府地理資訊平臺，透過友善、親民的介面，聚焦對長者之服務，提供以長者為中心的全人健康服務。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為實施優生保健，提高人口素質及生育率，以保護母子健康及增進家庭幸福，本局自今年 3 月 1 日起實施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補助，目前本市共 38 家合約醫療院所參加本補助計畫，本年預計將有 830 對夫妻接受補助。

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夫妻一方（含新住民）設籍本市，已婚尚未生育第一胎之夫或妻，檢查項目男性包括愛滋篩檢、梅毒篩檢；女性包括愛滋篩檢、梅毒篩檢、德國麻疹抗體、水痘抗體、披衣菌抗體、巨大細胞病毒抗體、醣化血色素。

婚後孕前健康檢查是建立一個美滿家庭生活的開端，期望藉由本補助計畫的實施，幫助準備生育的夫妻瞭解自己的身體狀況,及早發現有礙健康與生育的問題,孕育優質的下一代。

二、賡續輔導醫療照護機構，以病人安全為中心，提昇醫療照護品質，透過夥伴關係，推動自我管理，共同建立優質醫療照護環境。

三、整合和平區醫療救護資源，提供整合式醫療照護服務，提昇山地偏遠地區救護量、能。

四、防疫動員，整合資源，多元宣導，杜絕疫情發生：

提升社區防疫量能，本市每年擬定招募社區防疫志工共 29 區隊 870 人，分佈於本市各轄區協助傳染病防治工作；並事前召開市府跨局處會議，請各局處依權責分工，落實辦理，且藉由多從管道，由點至面擴大宣導，以建構完善的傳染病防疫網，杜絕境外疫情傳入及本土疫情發生。

五、賡續辦理愛滋病防治教育向下扎根：

(一)為提升國中學生對「安全性行為之認知」，擬辦理「國中校園愛滋病防治競賽」活動。

(二)與教育局共同辦理「臺中市國中校園愛滋病防治 I-學生」活動。

(三)於校長會議召開時，由本局提供愛滋病防治會議資料，以期能達到校長倡導，全校師生身體力行，共同投入愛滋病防治行列。

六、簡化外籍勞工定期健康檢查備查程序，提升行政效率：

外勞入國工作滿 6、18 及 30 個月需定期健檢，雇主於收受定期健康檢查證明之日起 15 日內送本局備查，逾期送備查，罰鍰 6~30 萬元，審核後需核發紙本公文郵寄給雇主。

疾管局統計 100 年度全國外勞定期健檢計 35 萬 5,768 人，不合格 3,013 人，不合格率 0.85%，合格率 99%，疾管局提出簡化外籍勞工定期健康檢查備查程序，只針對不合格外勞發文追蹤，以達便民及省紙功效，大大提升行政效率。

七、建立跨局處合作平臺：

(一)為確保國人飲食與用藥安全、推動食品藥物安全政策，解決突發重大食品藥物安全事件，本局於本年結合環保局、教育

局、農業局、經發局、警察局及法制局(消保)等單位成立「臺中市政府食品藥物安全會報」。

(二)加入教育局成立「臺中市學校午餐健康促進委員會」，建立校園食品安全合作平臺。

八、輔導業者加強塑膠食品容器材質標示及民眾正確認知：

(一)自 102 年 7 月起，塑膠食品包裝容器具須依規定標示材質與耐熱溫度等。

(二)為宣導民眾慎選塑膠食品容器具，本局全國首創製作辨識口訣「一.二不重複、三號不微波、四號不耐熱、五號使用較安全、六號不耐酸鹼熱、七號類多應慎選」，如圖 33，教導民眾正確使用，維護自身健康安全。

圖 33：塑膠材質標示

九、落實源頭管理、強化食品產銷鏈及市場監測：

(一)結合食品相關公、工、協會，推動衛生自主管理認證制度，強化業者自主衛生管理機制，並將中藥販售商列入推動對象。

(二)推動食品添加物登錄制度，強化本市 32 家食品添加物製售

業者稽查，落實業者原物料管理。

(三)食品製造業產程稽核監測與擴增市場食品抽驗件數達 2,000 件以上。。

(四)強化風險管理與加強消費者風險溝通。

十、加強心理衛生社區資源網絡連結：

(一)連結民間相關之非營利組織、公會、學者、協會、宗教等團體共同推動心理衛生及自殺防治之相關工作。

(二)積極運用文宣、媒體及網路等各種管道，宣導所轄各項心理衛生服務措施，以提升民眾利用率。

十一、強化毒品防制社區網絡：

(一)持續連結相關單位進行社區宣導，強化民眾反毒觀念並推廣戒毒專線(0800-770-885)。

(二)針對一、二級列管新個案、高風險個案及失聯個案進行家庭訪視，實地訪查個案出監後生活與適應情形，及早發現問題並尋求適當資源，積極協助個案復歸社區。

(三)持續與臺中地檢署推動「防毒金三角計畫」，針對保護管束及緩起訴之藥癮者，建構雙向支持性輔導網絡及社區家庭支持系統，加強管理降低毒品再犯的可能性。

十二、為讓民眾「有感」高齡友善城市之推動，積極推展網絡認證，增加高齡友善傳播種子，並以實證政策之倡議教育及夥伴合作策略，共同建構讓高齡者有能力自己去創造積極老化之機會與環境。達成建立各行動方案之具體措施及年度目標值，實踐友善樂齡十大優先行動方案，並定期於委員會做檢討改善並於年度成果報告中呈現執行績效。藉由積極參與國際研討會及相關活動發表交流增加臺中市高齡友善之曝光度。

伍、結語

未來各項業務之推展，本局將秉持開放的心態，持續與各醫事、藥事、食品等各公會建立良好互動，和各界及民眾搭建友誼的橋樑，營造產、官、學友善的夥伴關係，積極推動衛生保健服務，整合醫療資源，善用資訊科技，建構全方位的衛生局與多元化服務的衛生所，齊心協力，提供市民更優質的衛生醫療與健康照護服務，建構

活力中市、健康生活、快樂人生的最終目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